金文学术史

刘正◎著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资助项目

金文学术史

刘正◎著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文学术史/刘正著.—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14.12

ISBN 978-7-5458-0971-8

Ⅰ.①金… Ⅱ.①刘… Ⅲ.①金文-研究-历史-中国 Ⅳ.①K877.3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42455号

责任编辑 孙 莺

封面设计 郦书径

金文学术史

刘 正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書店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苏州市越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10×1000mm 1/16 印张 50.75 插页 6 字数 1,000,000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458-0971-8/K·167

定价 18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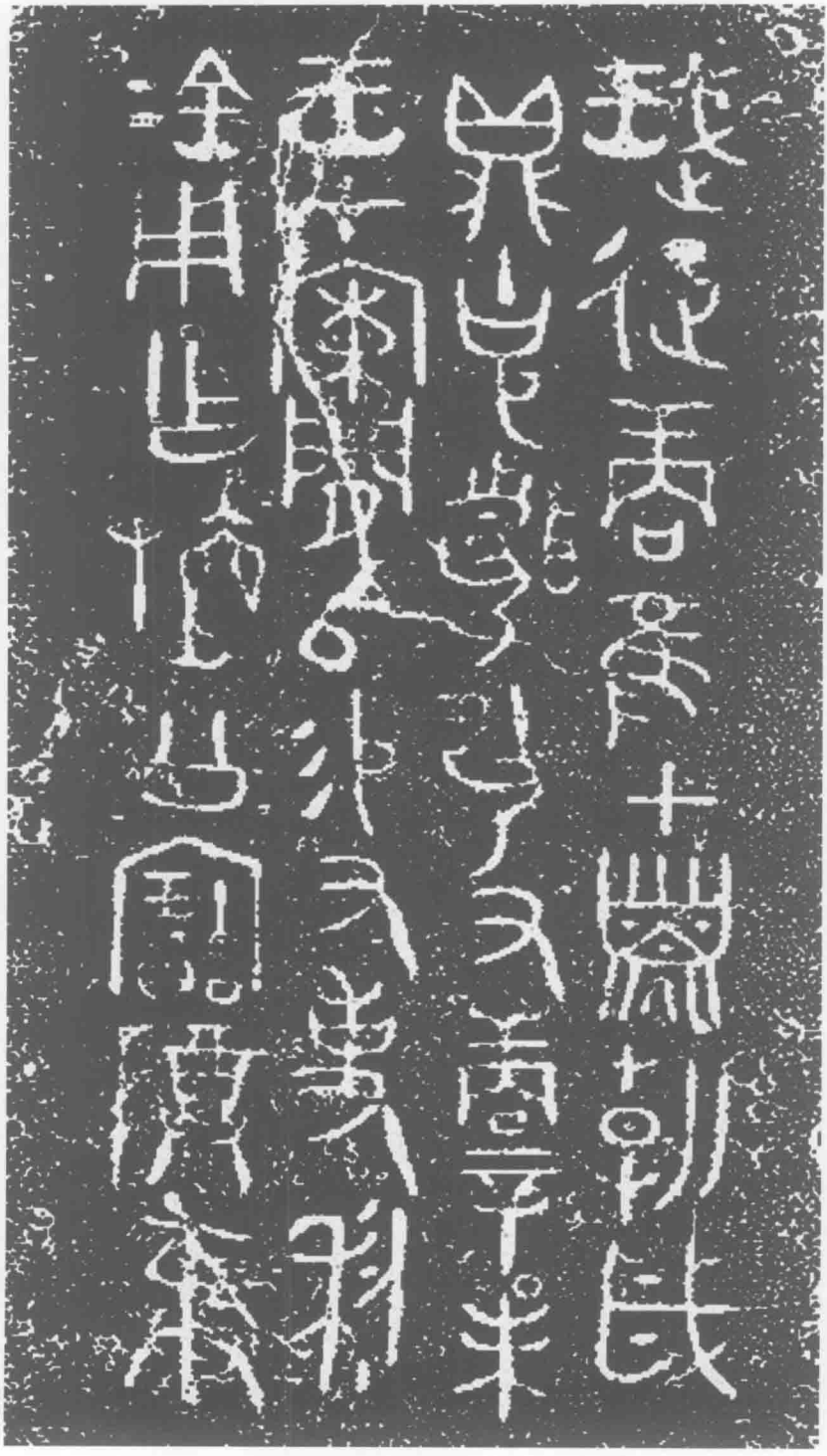
保存在海外博物馆中的中国商周时代青铜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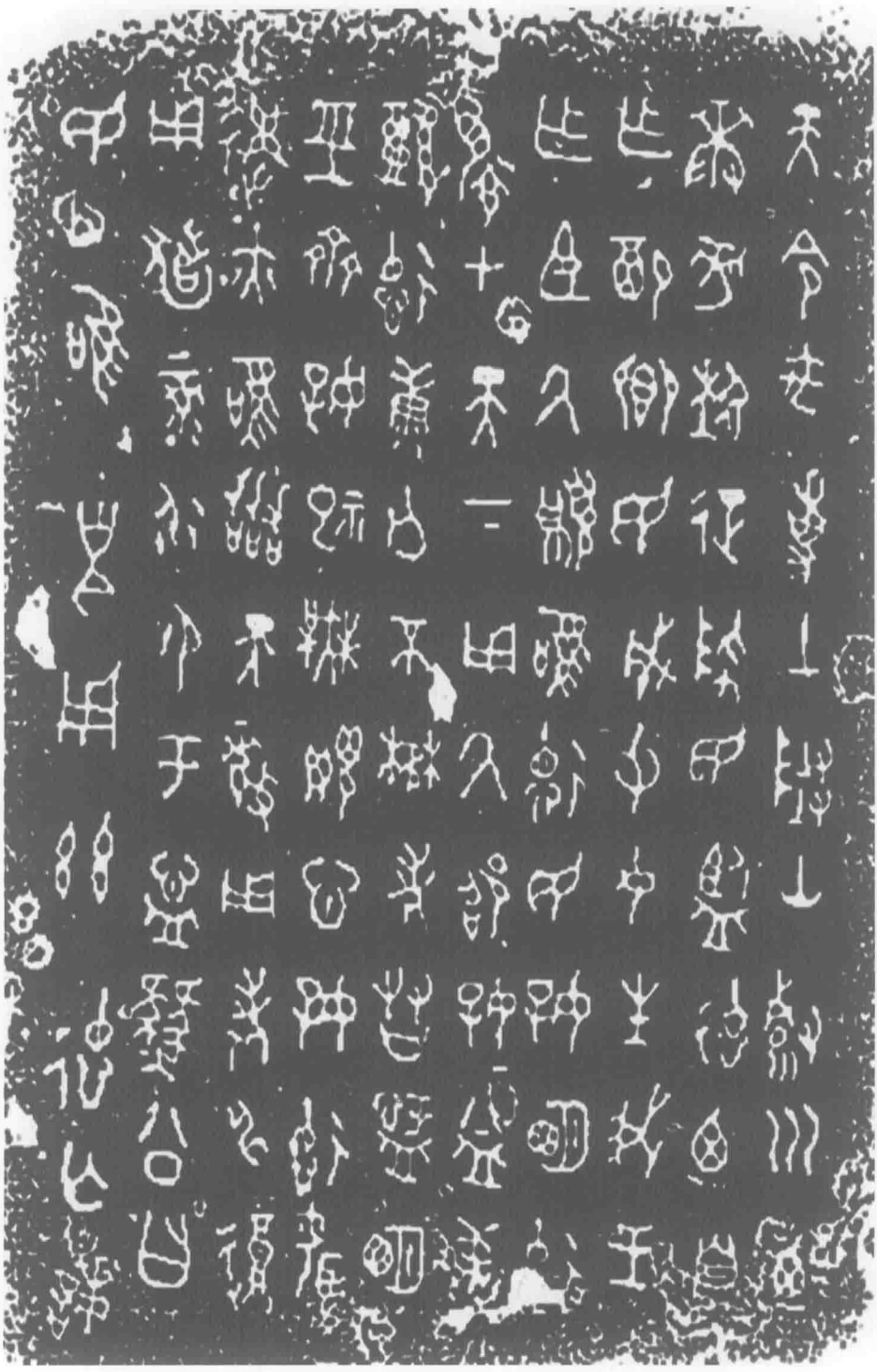




保存在海外博物馆中的中国商周时代青铜器



记载武王征商的《利簋》铭文拓片



记载大禹治水的《燹公盨》铭文拓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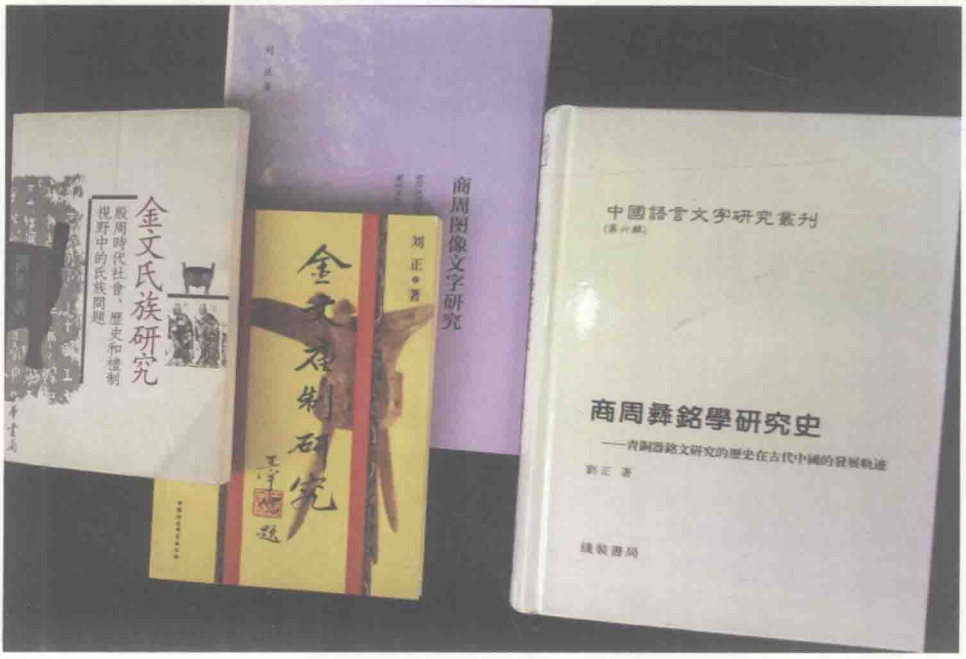
陈介祺《毛公鼎》全形拓



白川静《金文通釋》



商周金文经典著作《三代吉金文存》



本书作者已出商周金文研究著作

目　录

第一编　铭文背景研究

第一章　金文学名称考 …… 3
引论 …… 3
第一节　金文学术研究诸多相关概念解题 …… 4
第二节　金文学术研究学科释名 …… 6
第二章　青铜器的起源及其年代 …… 13
引论 …… 13
第一节　青铜器和青铜时代释名 …… 13
第二节　夏代青铜器的起源及其铜料来源 …… 19
第三节　从夏代的花纹到殷代的铭文 …… 25
第三章　夏代青铜文化传说的研究 …… 32
引论 …… 32
第一节　夏代青铜鼎和三足方鼎说释疑 …… 32
第二节　夏代青铜铸币的有无问题 …… 41
第四章　铭文产生的背景研究 …… 44
引论 …… 44
第一节　先秦时代诸说的考察 …… 48
第二节　从铭文内容看青铜器种类的划分 …… 53
第三节　古代金文学家的观点 …… 55
第四节　现代金文学家的观点 …… 56
第五节　张敞和金文学的成立 …… 59
第五章　铭文的分期和断代 …… 64
引论 …… 64
第一节　郭沫若、容庚三期说 …… 65
第二节　陈梦家五期说 …… 69
第三节　历法断代说 …… 70
第四节　铭文断代说 …… 70

第六章　铭文的铸刻和传拓 …… 75
引论 …… 75
第一节　铭文的铸字时期 …… 75
第二节　铭文的刻字时期 …… 76
第三节　铭文的传拓技术 …… 78
第四节　伪造铭文的现象 …… 83
第五节　铸刻铭文的位置 …… 86

第二编　铭文结构研究

第一章　时间用语 …… 95
引论 …… 95
第一节　商代的历法和纪年 …… 96
第二节　周代的历法和纪年 …… 97
第三节　诸侯国的历法和纪年 …… 104
第二章　方国名和地名用语 …… 106
引论 …… 106
第一节　方国名 …… 106
第二节　方国泛指名 …… 116
第三节　方国国都名 …… 120
第四节　方国内普通地名 …… 120
第五节　方国内山水地名 …… 127
第三章　氏族名和人名用语 …… 129
引论 …… 129
第一节　王名 …… 130
第二节　血缘关系名 …… 137
第三节　商周古姓 …… 141
第四节　商周氏族 …… 148
第五节　私名 …… 155
第四章　器名用语 …… 158
引论 …… 158
第一节　宋代定名 …… 158
第二节　清代定名 …… 162
第三节　铭文与器名的关系 …… 164
第五章　词类用语 …… 166
引论 …… 166

第一节　连词…… 166
第二节　副词…… 167
第三节　感叹词…… 170
第四节　语气词…… 170
第五节　形容词…… 171
第六节　介词…… 175
第七节　代词…… 175
第六章　嘏辞用语…… 177
引论…… 177
第一节　健康嘏辞…… 178
第二节　吉利嘏辞…… 178
第三节　忠孝嘏辞…… 179
第七章　徽记用语…… 181
引论…… 181
第一节　族徽…… 181
第二节　人名…… 184
第三节　信仰…… 191
第四节　原始神话…… 198

第三编　铭文研究的种类和进展

第一章　历史研究…… 205
引论…… 205
第一节　商代史…… 205
第二节　西周史…… 208
第三节　诸侯国史及家族史…… 214
第二章　礼制研究…… 221
引论…… 221
第一节　燕飨…… 221
第二节　习射…… 222
第三节　册命…… 225
第四节　嗣子…… 227
第三章　宫制研究…… 231
引论…… 231
第一节　金文中所见宫考…… 231

第二节　金文中所见周王室诸宫考…… 232
第三节　金文中所见康氏诸宫…… 240
第四节　金文中所见方位诸宫…… 245
第五节　金文中所见诸师宫…… 248
第六节　金文中所见其他诸宫…… 251
第四章　庙制研究…… 255
引论…… 255
第一节　庙制溯源…… 255
第二节　金文庙制研究的问题点…… 258
第三节　金文中所见周王室诸庙考…… 266
第四节　女子庙制…… 275
第五节　金文中所见太室、大室考 …… 277
第六节　告庙制度研究…… 280
第七节　毁庙制度研究…… 285
第八节　迁庙制度研究…… 287
第五章　祭祀制度…… 295
引论…… 295
第一节　用牲问题…… 295
第二节　用舞人数问题…… 297
第三节　盟约和宗庙用器…… 298
第四节　宗庙祭品问题…… 299
第五节　姓氏异同问题…… 301
第六节　四时祭祀问题…… 302
第七节　遣祭问题…… 306
第六章　官制研究…… 311
引论…… 311
第一节　辅保类…… 311
第二节　师官类…… 312
第三节　嗣徒类…… 313
第四节　嗣马类…… 315
第五节　嗣空类…… 317
第六节　史官类…… 318
第七节　宫廷官类…… 320
第七章　军制研究…… 325
引论…… 325

第一节　西六师…… 325
第二节　殷八师　成周八师…… 327
第三节　虎贲　虎臣…… 328
第四节　乡遂和夷兵…… 330
第八章　法制研究…… 333
引论…… 333
第一节　商周法制…… 333
第二节　民法…… 335
第三节　刑法…… 336
第四节　军法…… 337
第九章　兵器题铭…… 339
引论…… 339
第一节　“蚩尤以金作兵器”说的考察…… 339
第二节　青铜兵器种类的发展和兵器铭文的特点…… 340
第三节　青铜兵器上铸刻铭文的意义…… 346
第四节　国内外青铜兵器及其铭文研究的历史回顾…… 347

第四编　铭文研究的历史和现状

第一章　两汉时期的金文学…… 353
引论…… 353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357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362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365
第二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金文学…… 368
引论…… 368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368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379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382
第三章　隋唐时期的金文学…… 386
引论…… 386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386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390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391
第四章　两宋时期的金文学…… 392
引论…… 392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392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400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414
第五章　元明时期的金文学…… 444
引论…… 444
第一节　殷周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444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446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452
第六章　清代的金文学:殷周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 456
引论…… 456
第一节　民间收藏…… 456
第二节　传拓技术…… 459
第七章　清代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 466
引论…… 466
第八章　清代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述评 …… 511
引论…… 511
第一节　清代初期的金文研究…… 511
第二节　清代中期的金文研究…… 515
第三节　清代晚期的金文研究…… 541
第九章　民国时期的金文学…… 560
引论…… 560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与收藏…… 560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561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565
第十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殷周青铜器的出土与收藏 …… 613
引论…… 613
第一节　大陆殷周青铜器出土表…… 613
第二节　大陆殷周青铜器的收藏…… 616
第三节　台湾殷周青铜器的收藏…… 622
第十一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 623
引论…… 623
第一节　大陆金文研究著作表…… 623
第二节　港台金文研究著作表…… 633
第十二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述评 …… 637
引论…… 637

第一节　铭文著录类…… 637
第二节　断代研究类…… 641
第三节　铭文注释类…… 654
第四节　文献研究类…… 658
第五节　文字研究类…… 669
第六节　港台学术著作类…… 678
第十三章　欧美汉学界的金文研究…… 686
引论…… 686
第一节　传教士的金文研究…… 687
第二节　金文传播研究…… 689
第三节　殷周青铜器在欧美的流传和收藏…… 692
第四节　欧美金文研究著作…… 733
第五节　欧美汉学家的金文研究述评…… 739
第十四章　日本汉学家的金文研究…… 752
引论…… 752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在日本的流传和收藏…… 752
第二节　日本金文研究著作…… 758
第三节　日本汉学家的金文研究述评…… 764

附编:金文关系大事年表 …… 784
跋…… 799

第一编

铭文背景研究

第一章 社会背景概述

第一章　金文学名称考

引论

几千年前的青铜器铸刻着当时的文字，记录着当时的社会信息。对于我们中华民族数千年文明史上历经多次焚毁和劫难所造成的古代文化典籍的失传来说，留下的这些真实可信的古代文字，是复原我们完全陌生或知之甚少的远古时代历史和文化具体发展过程和原貌的唯一途径。

欧阳修在《集古录·敦匜铭跋》中曾经感叹说：

> 古之人之欲存乎久远者，必托于金石而后传。其湮沉、埋没、显晦、出入不可知。其可知者，久而不朽也。然歧阳石鼓今皆在，而文字剥缺者十三四，惟古器铭者皆完。则石之坚又不足恃。是以古之君子，器必用铜，取其不为燥、湿、寒、暑所变为可贵者，以此也。古之贤臣名见《诗》、《书》者，常为后世想望，矧得其器，读其文，器古而文奇，自可宝而藏之邪！

这段话点出了商周青铜器铭文的存在价值。晚清杰出的金文学术研究大家陈介祺进一步一针见血地指出：

> 窃谓古器出世即有终毁之期。不可不早传其文字。我辈爱文字之心，必须胜爱器之念。方不至丧志而与珠玉等。盖天地以文字为开塞，义理以文字为显晦。秦燔文字而古圣之作大晦。许氏以文字之遗以为说，二千年来言文字者必宗之要旨。燔后所余，独吉金款识是燔前古文字真面目，非许书可比。

这段话言简意赅地点出了金文学术研究的学术价值及其历史意义。尤其是对当时重古玩而轻学术的士大夫阶层来说，“我辈爱文字之心，必须胜爱器之念”，实在是最好的教诲。而“独吉金款识是燔前古文字真面目，非许书可比”一说，更让我们认清了金文学术研究的重大价值。

在开始我们的叙述之前，我先对古今有关金文学术研究的相关学科术语及其由来进行说明和考证。辨别源流、正本清源，从来都是对一门古典学术进行专业化研究的关键入手点。

第一节　金文学术研究诸多相关概念解题

从古到今，历来就有各种各样的术语用来指代在殷周青铜器上铸刻的文字及其有关的研究学科。在《韩非子·外储说》中就有“钟鼎之铭”一词出现。但是，表现在书名上，以我的考察来说，大致有以下十九类约五十余种名称，而表现在论文、题跋和札记中的正规和非正规性名称就更多了。[①]现分别予以举例说明如下。

1. 金　金文　金文辞　古金　古金文类

如，冯云鹏、冯云鹓的《金索》一书，吴式芬的《攈古录金文》一书，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二书，朱枫的《古金待问录》一书，王国维的《观堂古金文考释》一书，吴其昌的《金文历朔疏证》和《金文氏族谱》二书，以及笔者此书。

2. 殷金文　周金　周金文　商周金文　殷周金文　两周金文辞类

如，赤塚忠的《殷金文考释》一书，邹安的《周金文存》一书，王赞源的《周金文释例》一书，于省吾的《商周金文录遗》一书，徐仲舒的《殷周金文集录》一书，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朱歧祥的《图形与文字——殷金文研究》一书。

3. 铭　古青铜器铭文　商周铜器铭文　商周青铜器铭文　殷周青铜器铭文类

如，吕调阳的《商周彝器释铭》一书，赵英山的《古青铜器铭文研究》一书，李钟声的《商周铜器铭文论证》一书，刘昭瑞的《宋代著录商周青铜器铭文笺证》一书，郭沫若的《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一书。

4. 钟鼎　钟鼎彝器款识类

如，陈庆镛的《籀经堂钟鼎考释跋尾》一书，薛尚功的《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一书，阮元的《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

5. 款识　古器款识　彝器款识　钟鼎款识　金器款识　钟鼎彝器款识类

如，陈介祺的《东武刘氏款识》一书，钱坫的《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一书，朱建卿的《敬吾心室彝器款识》一书，王厚之的《钟鼎款识》一书，倪涛的《金器款识》一书，薛尚功的《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一书，阮元的《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

6. 古籀　古籀文类

如，孙诒让的《古籀拾遗》和《古籀余论》二书，吴大澂的《说文古籀补》一书，

① 其中，专指青铜器而不包含铭文的术语和专著（如，古铜器、古器、彝器等）名称在此不计。

徐文镜的《古籀汇编》一书，马德章的《古籀文汇编》一书。

7. 商周文　商周文字　商周彝器文字类

如，吴东发的《商周文拾遗》一书，褚德彝的《商周文字拾遗》一书，佚名的《商周彝器文字研究》一书。

8. 古器　古器铭　古器款字　古器物文类

如，张抡的《绍兴内府古器评》一书，翟耆年的《籀史》中记载的《黄氏古器款字》一书和《石公弼维扬燕衍堂古器铭》一书，张廷济的《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一书。

9. 礼器文字　礼器款识类

如，翟耆年的《籀史》中记载的《徽宗皇帝祀圜丘方泽太庙明堂礼器款识》一书，孙诒让的《宋政和礼器文字考》一书。

10. 彝器类

如，吴云的《两罍轩彝器图释》一书，方浚益的《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一书，容庚的《商周彝器通考》一书。

11. 金石　古金石　金石文　金石古文　金石文字类

如，赵明诚、李清照的《金石录》一书，顾起元的《金陵古金石考目》一书，王国维的《两周金石文韵读》一书，杨慎的《金石古文》一书，吴云的《两百兰亭斋金石文字》一书。

12. 吉金　三代吉金　吉金文字类

如，吴闿生的《吉金文录》一书，罗振玉的《三代吉金文存》一书，佚名的《吉金文字》一书。

13. 铭刻　古代铭刻类

如，郭沫若的《古代铭刻汇考四种》和《古代铭刻汇考续编》二书。

14. 古文　古文字　出土文字类

如，刘心源的《古文审》一书，高明的《中国古文字学通论》一书，江村治树的《春秋戦国秦漢時代出土文字資料の研究》一书。

15. 金器刻词　金器款识类

如，倪涛的《金器款识》一书，马叙伦的《读金器刻词》一书。

16. 考古　博古　集古　获古类

如，吕大临的《考古图》一书，王黼等人奉敕编著的《宣和博古图》一书，王俅的《啸堂集古录》一书，欧阳修的《集古录》一书，刘喜海的《长安获古编》一书。

17. 鉴　鉴古　古鉴类

如，梁诗正等人奉敕编著的《西清古鉴》一书，高宗敕编的《宁寿鉴古》一书，王杰等人奉敕编著的《西清续鉴》一书。

18. 文　殷文类

如，罗振玉的《殷文存》一书，王辰的《续殷文存》一书。

19. 彝铭类

如，笔者的《商周彝铭学研究史——青铜器铭文研究的历史在古代中国的发展轨迹》一书。

第二节　金文学术研究学科释名

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的学科名称，从古到今，先后有十类近二十种术语被使用过。现逐一说明如下：

1. 金石学

“金石”二字连用，首见于《墨子》一书。见该书《鲁问》：

> 书于竹帛，镂于金石，琢于盘盂，传遗后世之孙知也。

王昶在《金石萃编》一书序中说：

> 为金石之学者，非独字画之工，使人临摹把玩而不厌也。迹其囊括包举，靡所不备，凡经、史、小学，暨于山经地志、丛书别集，皆当参稽荟萃，核其异同，而审其详略，是非耄才末学能与于此。

有“金石”之名，也就有了“金石学”之名，相应的也就有了“金石学史”、“金石史”和“籀史”之名。前者如李遇孙的《金石学录》一书，后者如翟耆年的《籀史》一书和郭宗昌的《金石史》一书。

在清代，金文研究著作多以“金石”并用而定书名的，但是在实际内容上是“石”多而“金”少。为此，罗振玉在《金泥玉屑·序》中言：“金石文字之著录，以三代礼器及寰宇石刻为大端。至其支流，若古圭、璧，若玺印、泉布，其在先世，亦其不有专书以论述之。至我朝而金石之学益昌，乃推衍而至于砖甓、瓦当、封泥、权衡、度量之类，亦各为专书，以补前人之阙。”

赵明诚的《金石录》一书是以“金石”作为书名的第一部系统的目录体学术专著。

一般认为，金石学是近代中国考古学的先驱和直接渊源。李济等前代著名学者多有定评①。陈星灿在《中国史前考古学史研究》②一书中总结说：

> 金石学与考古学的根本不同之处，一是闭门著书，大多研究传世和采集的金石之器，而很少与田野调查和发掘相联系。二是偏重于文字的著录和研究，对于没有文字的古代遗物不感兴趣。三是与西方近代建立在自然科学基础上的实证方法不同，金石学偏重于孤立地研究某一个问题，以达到证

① 李济：《中国考古小史·序》：“严格的考古学在我国虽是最近的一种发展，旧学中却有它很厚的根基。要是没有宋人收集古器物的那种殷勤，清代小学的研究就不会有那种朴实的贡献……因此而注意发掘及文字之外的考古数据，只是向前进一步的事，可谓一种应有的趋势。”《中华月刊》1931年5月第1期。

② 陈星灿：《中国史前考古学史研究》，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59页。

经补史的目的。而对于器物本身的形制花纹等特征的变化断代，由器物推论古代文化，由款识考证古代史迹等方面则多有忽略，即使分类，由于没有近代科学的归纳法，也多有幼稚可笑之处。

这一评价多少有点言重了。但是，这大体上真实地代表了现代考古学界对传统金石学的看法。毕竟上述文中所说的“对于器物本身的形制花纹等特征的变化断代，由器物推论古代文化，由款识考证古代史迹等方面则多有忽略”之说，正是西方美术考古学产生后的重要的研究方法和研究特点。

然而，这里有必要说明一点的是：

古代中国学者们并非是如陈星灿先生所说的那样“对于器物本身的形制花纹等特征的变化断代，由器物推论古代文化，由款识考证古代史迹等方面多有忽略的！”实际上，早在宋代就已经出现了比较成熟化的“对于器物本身的形制花纹等特征的变化断代，由器物推论古代文化，由款识考证古代史迹等方面”的学术探索！在著名的《博古图》中就已经大量出现了根据青铜器的形制花纹等特征进行断代的系统阐述，比如，该书对《商瞿父鼎》形制花纹的论述：“是器耳足纯素无纹，纯缘之外作雷纹、饕餮，历年滋多如碧玉色，宜为商器也。”再如该书对《商伯申鼎》形制花纹的论述：“凡鼎彝之属莫不有文，或饰以雷篆、云纹，或错以夔龙、蟠螭之类。”可见，宋代的金文学者们已经留意到了利用形制花纹来断代的问题。

1919年，北京大学在历史系和中文系同时开设了金石学课。规定的授课内容是：“中国钟鼎、彝器、甲骨、碑版文字，大有裨补史学。此学浩如烟海，提纲挈领，成为有系统之组织，以为史学之补助科学焉。”[①]当时，北京大学曾计划聘请罗振玉老先生担任此课程主讲教授，但是被他婉言谢绝了。但是他推荐了一直以他为师的私淑弟子马衡担当教席。而后，马衡在讲义中给金石学定义如下：

> 金石者，往古人类之遗文，或一切有意识之作品，赖金石或其他物质以直接流传于今日者，皆是也。以此种材料作客观的研究以贡献于史学者，谓之金石学。[②]

2. 彝铭学　鼎彝学

“彝铭学”乃今人之称，如洪北江的《彝铭会释》、刘龙勋的《一九七七年以来新出商周彝铭汇编》，而宋人开始使用“鼎彝学”之名。见翟耆年的《籀史》一书对《李伯时考古图五卷》的评述：

> 士大夫知留意三代鼎彝之学，实始于伯时。

“鼎彝学”是宋代用来指代青铜器的四大术语之一。另外三个术语为“考古”、“古器物”、“款识”。换句话说，在古代金文学术研究史上，李伯时被学术史

① 《国立北京大学讲授国学之课程并说明书》，《北京大学日刊》1920年10月19日。

② 马衡：《凡将斋金石丛稿》，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1页。

上公认为是金文学术研究的创始人。

彝铭即彝器铭文，专指铸刻在青铜彝器上的文字。而彝器则是古代中国青铜器中礼器的通称。《左传·襄公十九年》："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杜预注："彝，常也。谓钟、鼎为宗庙之常器。"在这里以钟、鼎来指代彝器。而到了韦昭注《国语·楚语》中的"采服之仪，彝器之量"一语中，则把"彝"解释为"六彝"，把"器"则解释为"俎豆"。

彝器，又可以称为"尊彝"，也同时包含了对六尊、六彝的指代。《周礼·春官》："司尊彝，掌六尊、六彝之位。"六尊即献尊、象尊、壶尊、著尊、大尊、山尊六个不同形状的铜尊。六彝即鸡彝、鸟彝、罍彝、黄彝、虎彝、蜼彝六个不同形状的铜彝。

3. 籀学

"籀学"之称亦开始自宋人。见翟耆年的《籀史》一书对《李伯时考古图五卷》的评述：

> 彝器款识真蝌蚪古文，实籀学之本原，字义之宗祖。

但是，籀学的名称更多的是一种形容词意义上的术语，它是对大篆字体的形容和说明，而不是一种学科性术语。所以后代使用者绝少。它也是宋人对商周金文字体的理解。

4. 款识学

"款识"二字连用，始自宋人。首见于薛尚功的《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一书。"款识"是宋代用来指代青铜器的四大术语之一。根据翟耆年的《籀史》一书中记载，使用"款识"为书名的有六种，如下：

> 《徽宗皇帝祀圜丘方泽太庙明堂礼器款识》、《徽宗皇帝政和四年夏祭方泽礼器款识》、《黄氏古器款字》、《宋代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翟氏三代钟鼎款识》。

这里的"古器款字"之名，即"古器款识"之别称。可能是因为不熟悉"款识"的"识"字，在宋代的发音"zi"是才误把"款识"写成了"款字"的吧。

赵希鹄在《洞天清禄集》一书中如是解释说：

> 款识篆字以纪功，所谓"铭书钟鼎"。款乃花纹，以阳饰。古器款居外而凸，识居内而凹。夏周器有款有识，商器多无款有识。

"款识学"之名，首见于清代徐同柏的《从古堂款识学》一书。

5. 金文学

"金文学"乃今人之称，是对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之学的简称。如，白川静的《金文学史》一书和本书。不过，今天在广泛的范围内使用的还是"金文研究"，而不是"金文学"。为了和"金代文学"相区别，使用"彝铭学"来取代"金文学"可能更准确些吧。

6. 考古学

"考古"是宋代用来指代青铜器的四大术语之一。根据翟耆年的《籀史》一书中记载，使用"考古"为书名的有六种之多，如下：

《李伯时考古图》、《吕与叔考古图》、《赵九成著吕氏考古图释》、《容氏考古录》、《徽宗圣仁德显孝皇帝宣和博古图》、《赵氏获古记》。

这里的"博古"和"获古"之名，即"考古"之别称。毫无疑问，考古学在古代中国主要是和对青铜器的研究和著录密切相关的。它和现代意义上的考古学是不同的。然而，它却是现代考古学的先驱。在中国尤其如此。梁启超在《中国考古学之过去与将来》一文中就公开地承认："考古学在中国成为一种专门学问，起自北宋时代。"①

俞伟超说：

我们所讲的考古学，跟古希腊时代和北宋时期所谓的"考古"有很大区别。现在所讲的考古学，是一种近代考古学，英文中通常叫做 Modern Archaeology，直译过来，也可以叫做现代考古学。这种近代考古学，是以野外工作为取得基础资料的主要手段，所以又常常称为田野考古学。②

1934 年，容庚、商承祚等人发起组织了"考古学社"。他们在努力完成着从传统的金石学向现代的考古学的转变。

附：铜器类型学　美术考古学

铜器类型学、美术考古学是专指研究青铜器的外在形状、纹饰和美术造型的新兴学科。这是随着现代考古学对中国的传入而出现的一种体现了新的研究方法的学科。其中，铜器类型学是考古类型学的一个分支。③

俞伟超在《考古学是什么》一书中，曾对铜器类型学的研究如是评述说：

三十年代时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既按时间顺序、又分国别来研究金文，客观上表现了类型学方法对古文字学研究的影响。至于《大系》开头所辟专述两周铜器形态变化的篇幅以及容庚《商周彝器通考》中所述铜器形态、纹饰、字形变化等章节，特别是四十年代陈梦家研究铜器著作中所涉及的地区特征等内容，更是古器物学研究受到类型学方法影响后的直接表现。④

① 1926 年梁启超学术演讲。

② 俞伟超：《考古学是什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 页。

③ 俞伟超：《考古学是什么》："类型学是一种方法论。这是本世纪才发生的外来名词，英文为 typology，源于古希腊文 typos 和 logy 的结合。typos 的本义是多数个体的共有性质或特征，所以 typology 的直接意思是一种研究物品所具有显著特征的学问。typos 在希腊文中演变为 typo，英文为 type。近年编的许多英汉字典往往把 type 释为样式、类型，把 typology 称为类型学。……我国的考古学界，过去有很多人亦曾把它叫做形态学或标型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54 页。

④ 俞伟超：《考古学是什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60 页。

在学术界，对铜器进行类型学研究的学者，如四川大学的彭裕商、陕西师范大学的张懋镕、台湾大学的陈芳妹、京都大学的林巳奈夫、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的张长寿和王世民等人，还有老一代著名汉学家高本汉等人。但是，他们对于铭文的研究——特别是类型研究对铭文研究的断代及史料真伪判断作用上，尚嫌不足。看起来，铜器类型学只是在对铜器的分期和断代的研究上是有助于对铭文研究的。

美术考古学又是考古学的一个分支，是对出土的古代艺术品进行专业研究的一门学科。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它曾是考古学的代名词。今天如果还有人使用这一术语，那显然是说明了其研究的目的是美学或艺术史学的研究。在西方汉学界，相当长的时间内，对中国殷周青铜器的美术考古学研究是不需要处理铭文的。因为他们看重的是商周青铜器上的纹饰，而不是铭文。这一研究和商周史研究基本上没有特别直接的关系。所以才造成了在西方艺术品市场高价格的青铜器大多是没有铭文的商代之物的特殊现象！张光直在《商代文明》一书中主张："商周青铜器学者主要集中于四个领域的研究：即铭文、类型、装饰艺术和制造工艺。"[①]实际上，这里所说的"装饰艺术"就是现今所谓对青铜器纹饰进行的美术考古学的研究。上述四个领域的研究，只有"铭文"直接源自古代中国的题跋类研究，而其他三类的研究虽然说我国古代也时有论述，但是在本质上则直接来源于西方近代学术的兴起。

7. 铭刻学　古铭刻学

"铭刻学"本是西方术语，英文为 Epigraphy。这是和对古代埃及象形文字的解读密切相关的一门科学。郭沫若在《古代铭刻汇考四种》和《古代铭刻汇考续编》二书中引入"铭刻"这一术语用来指称在青铜器上铸刻的铭文。在近现代学术笔记中还时常有人以"读铭"来指代研究金文。这依然还是古代题跋类研究的延续。

裘锡圭在《古文字学简史》一书中说：

> 继承了金石文字之学的传统，主要以各种古代遗留下来的实物上的古文字资料（如甲骨卜辞、铜器铭文等）为对象，弄清它们的性质、体例和时代，并阐明研究这些资料的方法。这方面的研究也有人认为应该称为古铭刻学。[②]

以铭刻学、古铭刻学来说明金文研究，是洋瓶装了中酒，非但不伦不类，还显得十分牵强。当然，毋庸置疑，这一术语的产生有着当时时代性因素在内。所以，至今基本无人问津，几乎已经消亡。

① 张光直：《商代文明》，工艺美术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9 页。

② 裘锡圭：《文史丛稿》，远东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40 页。

8. 古器物学

“古器”是宋代用来指代青铜器的四大术语之一。根据翟耆年的《籀史》一书中记载，使用“古器”为书名的有十一种之多，如下：

《皇佑三馆古器铭》、《胡俛古器图》、《刘原父先秦古器图碑》、《周秦古器铭碑》、《赵明诚古器物铭碑》、《安州古器图》、《石公弼维扬燕衎堂古器铭》、《黄氏古器款字》、《青州古器古五图》、《严真观古器款识》、《蔡氏古器款识》。

李济在《中国古器物学的基础》一文中曾评述说：

古器物学，八百年来，在中国所以未能前进，就是因为没有走上纯理智的这条路。随着半艺术的治学态度，“古器物”就化为“古玩”，“题跋”代替了“考订”，“欣赏”掩蔽了“了解”。①

在此基础上，李济对传统的古器物学提出了严厉地批评：

(1)古器物学的范围，决不能以三代为限度，更不应该封锁在三代有文字的吉金内。人类的活动，表现在器物上的，有很多不同的资料。在时间上，也超过我们过去所知道的百倍以上。(2)古器物学的原始材料，也同其它自然科学的原始材料一样，必须经过有计划的搜求采集及发掘，最详细地记录及可能地校勘，广泛地比较，方能显出它们的真正的学术价值。经过古玩商手中转来的古器物，既缺乏这种手续及有关的记录，自然没有头等的科学价值，更不能用着建筑一种科学的古器物学。②

“古器”之名虽然远在宋代就已经出现，但是，“古器物学”却是近代学术界的术语，罗振玉在论著中就特别喜欢使用。它专指对三代青铜器的研究，包括了铭文研究(主要表现在以题跋的形式进行的研究)、器型研究和收藏史的研究三大方面。

9. 文字学　古文字学

文字学之名，过去一般称为小学。而古文字学则是近现代术语。裘锡圭在《古文字学简史》一书中说：

广义的古文字学既包括对古文字本身的研究，也包括对各种古文字资料的研究。后一方面的研究继承了金石文字之学的传统，主要以各种古代遗留下来的实物上的古文字资料(如甲骨卜辞、铜器铭文等)为对象，弄清它们的性质、体例和时代，并阐明研究这些资料的方法。这方面的研究也有人认为应该称为古铭刻学。在广义的古文字学里，这方面的研究往往被视为重点。……按照所研究的资料的范围，古文字学已经形成了甲骨学、殷周铜器铭文研究、战国文字研究、秦汉简牍帛书研究等分支。③

① 李济：《安阳》，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17 页。

② 李济：《安阳》，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18 页。

③ 裘锡圭：《文史丛稿》，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140 页。

文字学、古文字学是现代学术界对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的泛称。但是，也应该看到把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归结为古文字学之后，也就必然地要以对文字的研究和考释为核心。而实际上，对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应该是一种多学科综合性的研究。

10. 文献学　古文献学　历史文献学　古典文献学

自从孔子提出了“文献”二字之后，作为一门学科的文献学，却是现代学术界的产物。目前，有关这一学科使用的名称正有日益增大的趋势。从已经出版了的专题学术概论而言，有《中国文献学》，有《中国古典文献学》，有《中国历史文献学》。也有不加“中国”二字的《文献学》、《古典文献学》、《历史文献学》等有关学科专著的出版。但是，不论是否使用“中国”或“古代”、“古典”字样，在学科的总体构成上都包含了对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

在具体的名称使用上，在杜泽逊的《文献学概要》一书中是以“金文文献”来指代对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的。谢玉杰等人的《中国历史文献学》一书中是以“金石文献”，安作璋主编的《中国古代史史料学》一书中是以“金石史料”，王燕玉的《中国文献学综说》一书中是以“金文”来指代对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熊笃等人编著的《中国古典文献学》一书中是以“青铜”来指代对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由此可见文献学专家们也没有使用统一的术语。

当然，从文献学的角度来看的话，“金文文献”和“金石文献”虽然只是一字之差，但是反映的问题是对文献载体的认识。在现代学术意义上如果还使用“金石”这一术语的话，是重“金”还是重“石”的一个反映。对于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的古文献学者们来说，有一个术语是他们所喜欢使用的，那就是“金文文献”。

第二章　青铜器的起源及其年代

引论

我们已经知道了中国的夏商周三个朝代被学术界称之为“青铜时代”或者“青铜器时代”这样一个事实，但是具体涉及中国青铜器的起源及其早期的相关传说的真伪等问题，一直是古今学术界争论不休的热点研究课题之一。比如，夏代九鼎的有无、三足的方鼎到底是怎么回事、蚩尤以金作兵器说的真相、夏代铜料产地的所在，还有那青铜铸币问题等等，围绕在中国早期青铜时代这一历史时期上的学术疑难问题，还是相当多的。作为金文学术研究成立的物质基础，这就需要我们先给出回答。

第一节　青铜器和青铜时代释名

铜、青铜、青铜器在古代中国有多种别称，现分别一一予以说明如下：

1. 金　美金　吉金

金、美金、吉金三者是比较常见的“铜”的名称。以“金”来指代“铜”，见于先秦史书中的记载。见《左传·僖公二十八年》：

> 郑伯始朝于楚。楚子赐之金，既而悔之。与之盟曰：“无以铸兵。”故铸三钟。

楚地产“金”，世所皆知。楚子赐郑伯的“金”显然是高质量的纯铜料。从“既而悔之。与之盟曰‘无以铸兵’”之记录可以得知：楚伯赐给郑伯的“金”，是可以用来铸造青铜兵器的“金”。同样的“金”，却既可以铸“兵”也可以铸“钟”，可见当时的楚国对铜锡混合比例的认识是比较成熟的。这就印证了《周礼·考工记》中相关记载的真实性：

> 金有六齐：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钟鼎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斧斤之齐。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三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大刃之齐。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之齐。

对上述几种具体用途的理解，看起来还有待研究。“钟鼎”、“斧斤”、“戈戟”三类六种青铜制品，自然没有争议。可是按照上述惯例，“大刃”的“大”是形容

词，“削杀矢”的“削杀”是动词，这两者说明种属和前三者不是同一序列。假如我们把“大刃”理解为是“刀刃”之误的话，于是，前四者共点出八种青铜制品。那么，“削杀矢”又该怎么处理？“矢”本来就是用来杀人的，何谈“杀矢”？莫非“削杀矢”是三种青铜制品的名称？

把上述内容结合现代金属科学的研究结果，制成下表：

表 1.2.1

铜(金)锡比例		具体用途	现代科学分析	
金	锡		金(%)	锡(%)
6	1	钟鼎	85.71	14.29
5	1	斧斤	83.33	16.67
4	1	戈戟	80.00	20.00
3	1	大刃	75.00	25.00
5	2	削杀矢	71.43	28.57

“铸三钟”的铜锡比例是“六分其金而锡居一”。而改铸“兵”的比例是“四分其金而锡居一”。铜锡比例的变化，相应的也就出现了以系列金属表现在机械工艺和性能上的变化，尤其是硬度的变化。因此，《吕氏春秋·别类》中就总结说：“金柔锡柔，合两柔则为刚。”

在《国语·齐语》中正式出现了“美金”一词：“美金以铸剑、戟，试诸猪、狗。恶金以铸钼、夷、斤、斫，试诸壤土。”这里“美金”和“恶金”相对出现，可见是一组相反概念的术语。而韦昭《国语注》中只对“恶金”之“恶”字注解为“粗也”。相应的“美金”之“美”的含义也就是“细也”了。但是，还是“金”，也即还是“铜”，而不可能如某些人所主张的是“指铁而言”。①

我们主张：符合《周礼·考工记》中所记载的铜锡混合比例的“金”就是“美金”，因为可以直接应用到具体的青铜器制造活动上。而不符合这一混合比例的“金”，因为无法规定它的使用范围，所以是“恶金”。因为不了解铜锡混合比例，所以才是“粗也”。《荀子·强国》中就提到了“刑范正，金锡美”，也从铸造青铜的工艺上提出了“美金”的判定标准。

马承源在《中国古代青铜器》②一书中也是赞成我们这一主张的。

杜廼松在《青铜器铭文中的金属名称考释》③一文中提出新的见解，他主张

① 此说见《殷周青铜器通论》：“恶金是指铁而言，因为铁的形色黝黑粗糙。”文物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2 页。

② 马承源：《中国古代青铜器》：“以前人们解释恶金是铁，这显然与考古发现的事实不相符合。”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15 页。

③ 杜廼松：《吉金文字与青铜文化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3 页。

“金”与“吉金”或许有所区别：

> 或许“金”是炼出的粗铜。“吉金”是在初炼出粗铜后，再提炼中已加锡或铅的铜，即按照要制作的器种，已配合好的铜与锡、铅的比例。

他的这一猜想有一定的合理性。铭文中出现的“赤金”、“金”、“吉金”三个概念是并存的，这三者之间是一物多名还是各有所指，还需要对铭文和铜料进行分析研究才能下结论。“美金”是什么样呢？可能众说纷纭。但是，我们以为《白公父簋》出现的铭文应该就是对“美金”具体色泽的描述：“睪之金，佳鑄佳庐。其金孔吉，亦玄亦黄。”关键是“美金”的色泽是“亦玄亦黄”的。而“其金孔吉，亦玄亦黄”一语也是对“吉金”概念的最好解说。在西周晚期的青铜器《史颂簋》和《曾白公父穆鬲》铭文中出现的“吉金”一词，乃至于在讨伐“淮夷”中出现的“孚吉金”之事，都证明了“吉金”已经是当时的通用概念之一。“吉金”也就是“美金”，是“其金孔吉，亦玄亦黄”的简称。

在殷商时代的铭文中大量出现的是“易贝”（即“赐贝”），而出现“易金”的记载就比较少见了。这反映出在高度发达的青铜时代，青铜器还不是应用范围广泛的流通货币，青铜器的铸造权力和铜料的掌管一直把持在殷商王室手中。而到了周代，虽然还存在“易贝”的现象，但是“易金”（直接赏赐上等铜料）的记载大量出现成为时尚。周天子和诸侯国君的自上而下的“易金”行为，成为对下属的一种赏赐和奖励活动。“易贝”的目的经常就是为了购买铜料，如《庚嬴鼎》铭文中就明确点出了“王易璋贝十朋，对扬王休，用乍宝鼎”。这里的青铜鼎铸造价格是十朋。这显然不如直接赏赐铜料更方便。《麦盉》铭文中就直接记载了“侯赐麦金”一事。

在社会经济史方面，关于为了购买铜料的“易贝”记载，使我们可以直接了解当时青铜器制作工艺的具体费用。上述的庚嬴鼎的制作费用是十朋，而根据《何尊》铭文中的记载，它的制作费用是“三十朋”。何尊的尺寸是高 39 厘米、口径 28.6 厘米、重 14.6 公斤。而庚嬴鼎不详，但是它是小鼎，我们以何尊的重量来估计，既然何尊的价格是三十朋，那么十朋费用的庚嬴鼎的重量大约为其三分之一，即 5 公斤左右应该是比较有根据和合理的。而复鼎的制作费用是“三朋”，那么它的重量或许是 1.5 公斤左右。对这个问题还需要进行更多地比较研究，从中我们可以找出当时青铜器制作工艺上存在的地区性和技术性的价格同异。

2. 铜　红铜　赤铜　青铜

铜或称红铜是指自然界中存在的紫红色的天然纯铜块，一般它们是宇宙中含铜元素高的小行星坠落到地球或者自然界火山爆发过程中铜矿石在高温下形成的遗留物。迄今为止，在考古学上已经发现过这样的遗留物被远古时代先民们加工成工具的现象。如，在土耳其南部的一处史前人类遗址中就出土了用天

然纯铜加工成的原始铜针。但是，天然红铜的缺点是硬度低，而且无法大规模获取。

红铜在古籍中一般被称作“赤铜”。《管子·地数》中有“上有慈石者，下有铜金。上有陵石者，下有铅锡、赤铜”一语。这一记载还出现在《路史·后纪》中。但是，在金文上出现的“铜”字，目前为止以安徽寿县朱家集出土的《楚王酓肯鼎》为最早，在此之前则多称为“金”或“吉金”，见上文。该鼎铭文中有“获兵铜”一语。这里的“兵铜”是否就是制作兵器所用的铜料呢？

徐中舒在《北狄在前殷文化上之贡献——论殷墟青铜器与两轮大车之由来》一文中研究了“金”与“铜”二者概念的演变过程：

> 金与铜得名之由来：铜器之铜，古谓之金。铜器铭文每称受王锡金，或自择吉金，用以铸器，凡两周铜器，无不称金。至战国末《楚王酓肯鼎》及盘，始云“战获兵铜”。铜盖晚出之名。盖金初为铜之专名，及战国末，金渐为金属之共名，更遂制铜字为其专名。①

关于红铜，郭宝钧在《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中对此论述：

> 红铜矿石有天然存在的，石器时代的人们，捡取制器材料，偶有遇到铜矿石的，仍把它当作石材处理，捶打，敲击，剥制，琢磨。在处理过程中，发现它的性质不与石材同，不易辟裂剥落，并且可以锤薄，可以拉长，又能发灿烂的光辉，于是把它制成小器物或装饰品，用以装饰，这是红铜发现时的情况。所用的方法叫冷锻法。后因某种场合，某种关系，也或者就是在野外燎原吧，偶然把红铜器烧为液体，火熄灭后仍复凝固，但已改变了原来的形状。以此启示，遂诱导人们发明熔铸术，这是红铜时代较进步的阶段。②

郭宝钧这段论述很多观点在模棱两可之间。实际上，我们还不能准确地解释远古人类发明熔铸术的真正原因和大致时代。也许只有自然界的火灾和火山爆发现象给予了远古人类的直接启迪？当然，这也只是推测。在这样的自然火作用过程中，在熔化红铜的同时，也会把其他金属的矿石也一起熔化，最初的天然合成的青铜可能就是这样出现的。远古人类在铜中加入锡或铅，使铜原料变成青色或金黄色的硬度高又容易加工的金属合金，这就是人工铸造出的青铜。

青铜和单纯的红铜、锡相比，具有特殊的物理性能：

> 在物理学和化学性质上，一般合金熔点低，比原来的金属熔点低。硬度，比原来的金属硬度高。体积，比原来的金属略为涨大。铜锡合金的青铜

① 徐中舒：《北狄在前殷文化上之贡献——论殷墟青铜器与两轮大车之由来》，《中华文化论坛》2000年第1期，第40页。

②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1—2页。

也正是如此。……就体积说，它能熔时流荡，无微不入。凝时满范，花纹绮丽，且少存气孔，具有化学的稳定性，容易得出锐利的锋口，还具有美丽的外观，于铸造最为适宜。①

以上两类是有关“铜”概念的别称。有时它们也被用来指代青铜器，如“吉金”和“青铜”两个概念，通过我们在前面对金文学术研究诸多概念的分析可以看出，在古代中国，“吉金”和“青铜”这两个概念其实就是青铜器的常用术语。当然，也有合上述二者为一的“赤金”这一概念出现。如，《舀鼎》铭文中的“易舀赤金”、《麦鼎》铭文中的“麦易赤金”等，这应该就是赏赐天然纯铜料的珍贵记录。

3. 铜器　古铜器　青铜器

“铜器”一般来说就是“青铜器”的简称。而“古铜器”显然应该是“古青铜器”、“古代青铜器”的简称。现代学术界的标准术语是“青铜器”。在“青铜器”狭义的使用范围内，它只是指夏、商、周三代的青铜器。汉、唐时期的“青铜器”虽然也是“青铜器”，但是否也属于“古铜器”的范畴？看起来还是值得认真研究的。至少，我本人对古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中收录了大量汉、唐时期青铜器的现象颇有看法。

在清代学者的著作中，汉、唐时期青铜器和夏、商、周时期青铜器一样，全是属于“古铜器”的范畴。我们立足于金文学术研究的角度上来理解“铜器”、“古铜器”、“青铜器”这三个概念，我们主张狭义意义上的使用范围才是上述三个概念的真正学术意义及其学术价值所在。即，在本书中，我们的一贯立场是主张“铜器”、“古铜器”、“青铜器”这三个概念是指夏、商、周三代的青铜器。汉、唐时期青铜器，作为先秦时期的遗风，虽然被清代学者们收录在著作中，但它决不是金文学术研究的核心和主流。

4. 彝器　礼器

“铜器”、“古铜器”、“青铜器”这三个概念，在先秦时期也曾经被称为“彝器”。见《左传·襄公十九年》：“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铭其功烈以示子孙，昭明德而惩无礼也。”所谓“彝器”，杜预《春秋左传注》中解释说：“彝，常也。谓钟鼎为宗庙之常器。”因为在商周时代的祭祀活动中经常按照当时“礼”的相关规定使用这些“彝器”，所以使它也就具有了“礼器”这一名称。阮元在《商周铜器说》一文中还提出了“器者，所以藏礼”之说。

我们从“彝器”和“礼器”这一角度来理解的话，“铜器”、“古铜器”、“青铜器”这三个概念也只能是指夏、商、周三代的青铜器。而和汉、唐时期青铜器有着很大的距离。

有关红铜和青铜的物理性能和机械性能以及工艺性能的比较，请见北京科技大学冶金史研究室制作的下表：

①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2页。

表 1.2.2

牌号	Bp010				Bp0C-12				bpOC-25				M4			
材料	锡青铜				铅锡青铜				铅锡青铜				纯铜			
化学成分	锡	铅	铜	杂质	锡	铅	铜	杂质	锡	铅	铜	杂质	锡	铅	铜	杂质
	9—11	0.5	余量	<1.0	7—9	11—13	余量	<0.75	4—5	23—26	余量	<0.75	99	0	余量	<1.0
熔点	1 020				940				940—899				1 080			
密度	8.8				9.1				9.4				8.9			
伸长度	3—10				3—8(J)				6—8(J) 4—6(S)				18			
收缩率	10—14								12(J) 7(S)				17			
拉力强度	30—25				15—20(J) 15—18(S)				14—18(J) 12—14(S)				17			
屈服强度	18(J)				10(J) 12(J)				8—10							
冲击韧性度	3(J)				1—1.4(J)				1—2				5.3			
剪切强度	27(J)				19				13.5(J)							
布氏强度	70—80(J)				80—100(J) 70—100(S)				55—65(J) 45—55(S)				40			
铸造温度	1 150				1 150				1 150				1 150—1 230			
流动性	20				45				40							

注：J 表示金属铸造，S 表示砂型铸造，流动性按一般采用的方法浇注液体金属到砂模中所得到的落选线的长度来表示。

5. 青铜时代　青铜器时代

“青铜时代”或“青铜器时代”这一概念来自丹麦汤姆森(Christian Jurgensen Thomsen)在 1836 年出版的《北方古物指南》(*Ledeteaadtil Nordisk Old Kyndighed*)一书中首先提出的概念。梅原末治在《中国青铜器时代考》一书中曾就此阐述说：

> 此处所谓青铜器时代者，乃欧文 Bronze Age 之译语，用以称呼史前文化之一阶段也。盖人类日常生活所必要之利器，最古使用石器，其后以偶然之机缘，知有纯铜，更知加以锡因成青铜而变为质料坚劲之合金，乃用以制作各种之利器。而青铜器时代者，其所含之意义，即指此种文化时期而言。①

① 梅原末治：《中国青铜器时代考》，胡厚宣译，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第 6 页。

因此，把 Bronze Age 译成中文可以有“青铜时代”或“青铜器时代”两种译法。在现代学术史上，这两种译文是并行的。比如，郭沫若和张光直分别著有《中国青铜时代》一书，郭宝钧和梅原末治分别著有《中国青铜器时代》、《中国青铜器时代考》一书。今天，学术界使用“青铜时代”或“青铜器时代”这一术语，有时却是为了有意避免使用“封建社会”这一概念而来的。也许是因为古代史分期问题上对“西周封建说”的反对而采用的一个回避方法吧。对于主张“秦汉封建说”和“魏晋封建说”的学者们来说，这实在是一种左右逢源性的选择。

第二节　夏代青铜器的起源及其铜料来源

一般来说，把夏、商、周定义为中国的“青铜时代”或“青铜器时代”。这已经是中外考古学界的一个基本常识。如，郭宝钧在其名著《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中就曾主张：

> 中国的青铜器时代，略当历史上的夏、商、西周下至春秋战国之时，也与中国奴隶制的发生、发展和瓦解相终始。这从文字、文献上都可以得到显明的印证，尤其有力的是地下实物史迹的证明。①

再如，张光直在《中国青铜时代》一书中也曾十分谨慎地说：

> 我们所谓中国青铜时代，是指青铜器在考古记录中有显著的重要性的时期而言的。辨识那“显著的重要性”的根据，是我们所发现器物的种类和数量，使我们对青铜器的制作和使用在中国人的生活里占有中心位置这件事实，不容置疑。金属器物（包括青铜器物）的初现远在青铜时代的开始以前，但是到了二里头文化时代，青铜器的显著重要性成为不疑的事实，而现在大家相信中国青铜时代的开始不会迟于公元二千年。②

尽管他没有明确说出“夏代为中国青铜时代的开始”这句话，但是，他也赞同并提出“中国青铜时代的开始不会迟于公元二千年”这句结论。并且在上述一书的《从夏商周三代考古论三代关系与中国古代国家的形成》一篇中就明确断言了：

> 在夏代的活动地理范围之内分布，在时代上可以判定为公元前二千年前后的考古学上的文化，就有当作夏代文化考虑的资格。③

因此，把夏代定义为中国使用青铜器的开始时代。或者说，到目前为止，和夏代相当的考古文化遗址是二里头文化，而二里头文化的典型特征就是青铜器

①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3 页。
②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 年版，第 1—2 页。
③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 年版，第 35 页。

的大量出现。这一现象主要又集中在二里头文化遗址的第三和第四期中。典型的如,青铜爵七件、青铜镞五件、青铜刀四件、青铜戈两件、青铜椎两件、青铜锛一件、青铜铃一件、青铜戚一件、青铜凿一件、青铜鼎一件、镶绿松石圆形青铜器一件等等。①

现在所发掘出的铸铜遗址总面积在一万平方米左右,推定使用的年限超过了三百年。在上述遗址铸铜中发现了大量的铸造青铜器时所使用过的坩埚、陶范和铜渣。因此,把产生二里头文化的时代定义为中国使用青铜器时代的正式开始,至少目前为止似乎是没有异议的。或许,二里头文化的发掘和青铜器的使用为这一传说提供了可资信赖的实证。因为通过对青铜器铸造工艺分析发现:

> 爵、铃等都是合范铸造的,一件镶绿松石的圆形铜器,工艺水平相当高,一件环首刀,制作较精,应是殷墟环首刀的祖型。种种迹象表明,这一时期的铸铜工艺已经历了一段发展历程。②

唐兰根据大汶口文化的墓葬器物中龟甲上的圆形钻孔痕迹,认为这是使用"青铜器的迹象"。③大汶口文化的中晚期,手工业制作技术的正式出现,逐渐形成了父系家长制的社会,为当时冶炼青铜技术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基础。在山东龙山文化遗址中出土的白陶,依照冶金学家们的分析,当时烧制的温度已经达到了1 000 ℃左右。这和铜的熔点1 083 ℃已经十分接近了。而现代学者们对龙山文化遗址中出土的白陶复制的结果表明:制作同样的白陶,至少要达到1 200 ℃以上的高温。即,白陶的熔点远在铜的熔点之上。这就为冶炼青铜技术的产生准备了物理学的基础和可能。

而有关山东龙山文化的年代问题,邹衡在《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一书中考证说:

> 根据碳14测定年代,山东龙山文化跨着公元前2400—2000年,而延续到更晚的时期。就是说,山东龙山文化的绝对年代至少有一部分已进入夏年的范围了。④

因此,二里头文化的青铜铸造技术和当时山东龙山文化的铸陶技术二者之间构成了直接的技术渊源关系。

在夏文化遗址中不但有青铜器出土,而且还发掘出铸造时使用过的坩埚。

① 以上参考了《考古》1965年第5期、1974年第4期、1975年第5期、1976年第4期、1978年第4期、1983年第3期、1991年第12期上所刊发的前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现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的历次发掘简报。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28页。

③ 见《考古》编辑部主编《大汶口文化的社会性质及有关问题的讨论综述》:"唐文主张,在古文献里少昊氏甲代已经有了铜器,大汶口墓葬器物所显示的手工业规模,也不应没有金属工业。随葬骨针的针鼻、龟甲上的圆孔、象牙梳齿,都应是用青铜工具制成,并认为在大汶口文化中发现铜工具的可能性。"《考古》1979年第1期。

④ 邹衡:《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1980年版,第103页。

见邹衡《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一书：

豫西不少夏文化遗址中都发现了小件青铜器，有的遗址中并发现了青铜兵器和青铜礼器。最近在临汝煤山龙山文化灰坑中发现了粘附有铜渣的坩埚碎片。①

因此，夏代作为中国青铜铸造技术的开始，也就具有了考古实物和古史记载的双重印证。不仅如此，反过来讲，商代青铜器在铸造技术、铭文和花纹、装饰等方面已经表现出高度的成熟和发达，则青铜铸造技术的起点只能上推到商代之前的那个历史时代——夏代。因此，郭沫若就很客观地指出：中国的青铜铸造技术的起源"其滥觞必当在远古、或者在夏殷之际亦未可知"。②

根据《左传·宣公三年》的记载：

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洛，观兵于周疆。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焉。对曰："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牧，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

这里使用的是"贡金九牧"来说明铜料的由来。而这一内容记载在《墨子·耕柱》中就变为更加详细：

昔者，夏后开使蜚廉采金于山川而陶铸于昆吾，是使翁难雉乙，卜于白若之龟。曰："鼎成三足而方，不炊而自烹，不举而自藏，不迁而自行，以祭于昆吾之墟。"上乡，乙又言兆之由。曰："飨矣。逢逢白雪，一南一北，一东一西，九鼎既成，迁于三国。"

不但有了第一代采金人的名字"蜚廉"，还有了铸鼎所在地的名称"昆吾"。而对于铜料产地则只使用了"山川"二字来指代。可见：最初"昆吾"并不是产铜之地而是铸鼎之地。所以，"九牧"和"山川"的所指大有探讨的余地。

关于九牧，根据《礼记·曲礼》的记载：

九州之长入于天子之国曰牧也。

由此看来，九牧是九州之长的代称。而天下九州的划分，《尚书·禹贡》中早有详细的由来说明。山川在这里首先是指自然的山川，其次则是指山虞和川衡的简称。见《周礼·地官》中的记载山虞、林衡、川衡、泽虞四者是当时负责天下山、林、川、泽的四种官员。西周时期有所谓"八虞"之说，就是把天下的山、林、川、泽分为八处，其各处负责官员就是虞官，总称八虞。这和夏人分天下为九州有同样的效果。在象数学上，周人重八，而夏人重九。以山川来指代八虞，和以九州来指代天下疆土是相同的。因此，山川即八虞，九牧即九州。

而"贡"字的解释可见《尚书·禹贡》："禹别九州，随山濬川，任土作贡。"唐代

① 邹衡：《夏商周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61 页。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科学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1 页。

孔颖达《尚书正义》解释说："贡者，从下献上之称。谓以所出之谷，市其土地所生异物，献其所有，谓之厥贡。"

把昆吾和产铜（而非铸鼎）联系起来始自于晋代郭璞。见其所作《山海经注·中山经》的"昆吾之山"一条注解："此山出名铜，色赤如火，以之作刃，切玉如割泥也。""色赤如火"一语似乎说的是天然红铜，但是，天然红铜是不可能具有"切玉如割泥"般的硬度的。看来，关键是"以之作刃"时已经加入了锡或铅的成分，才会出现青铜利刃的"切玉如割泥"般的硬度性能。这里的"昆吾"显系山名。《墨子·耕柱》中的"夏后开使蜚廉采金于山川而陶铸于昆吾"一语，则这里的"昆吾"显系地名。

"昆吾"一地又是人名之称，《逸周书·大聚解》中有所谓"乃召昆吾，冶而铭之金版"一语，这里的"昆吾"显系人名。则"昆吾氏"或即古人所谓"因地而得名"者。而在《竹书纪年》中又有"夏后厪四年，昆吾氏迁于许"的记载，则这里的"昆吾"显系氏族名。

《帝王世纪》中有所谓"禹铸鼎于荆山"一语，此说由来不明。因为《墨子·耕柱》中所说的是"夏后开使蜚廉采金于山川而陶铸于昆吾"——昆吾是地名还是人名，抑或二者兼而有之？如果把"陶铸于昆吾"中的"昆吾"视为人名，从古汉语语法的角度上说，是不太合适的。而在《左传·昭公十二年》中完成了青铜鼎、"荆山"和"昆吾"三者之间的连带联系：

> 楚子猎于州来，次于颍尾。使荡侯、潘子、司马督、囂尹午、陵尹喜率师围徐以惮吴。楚子此于干溪，以为之援。雨雪，王皮冠，秦复陶，翠被，豹舄，执鞭以出。仆析父从。右尹子革夕，王见之，去冠、被、舍鞭，与主语，曰："昔我先王熊绎，与吕伋、王孙牟、燮父、禽父并事康王，四国皆有分。我独无有。今吾使人于周，求鼎以为分，王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昔我先王熊绎，辟在荆山，筚路蓝缕，以处草莽。跋涉山林，以事天子。唯是桃弧棘矢，以共御王事。晋及鲁、卫，王母弟也。楚是以无分，而彼皆有。今周与四国服事君王，将惟命是从。岂其爱鼎？"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旧许是宅。今郑人贪赖其田，而不我与。我若求之，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周不爱鼎，郑敢爱田？"

在这里的"昆吾"是"昔我皇祖伯父昆吾"的"昆吾氏"。而这里的"荆山"是"昔我先王熊绎，辟在荆山"的著名产铜之地荆楚。这里的"鼎"还是"周不爱鼎"的周鼎。为此，翦伯赞在《先秦史》一书中就此考证：

> 荆山者，是为楚之先王熊绎所居，故昆吾之族，实有迁于荆楚者。而昆吾之又为楚之皇考伯父。故楚族实由许南迁荆楚者。同时《左传》哀公十七年谓昆吾之虚，有戎州己姓。《国语·郑语》亦谓"己姓昆吾"。余以为己与杞为一字变。杞为夏后，故己姓昆吾，亦当为夏族。①

① 翦伯赞：《先秦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68页。

“荆山”也是著名的产铜之地。见《山海经·中山经·荆山》一条，其中讲到“曰荆山，其阴多铁，其阳多赤金”。可以证明“荆山”是当时著名的铜料来源地之一。在《山海经·中山经·昆吾之山》中，“昆吾”为山名、地名，而在《左传》和《逸周书·大聚解》中，“昆吾”为氏族名、人名。在《白虎通》一书中甚至把“昆吾氏”又列为五霸之一。①

通过上述的分析，我们明白了山名、地名、氏族名、人名这四个“昆吾”概念的使用。根据《吕氏春秋·君守》中的“昆吾作陶”一语，可以知道：“昆吾氏”或“昆吾氏族”擅长制作陶器。而制陶又是铸铜器的直接技术来源。其中，铜料产地又以“荆山”和“昆吾之山”为主。从地名的意义上讲，“荆山”在楚，而“昆吾之山”的得名又和“昆吾氏”具有直接的相生关系。在《山海经》中，“昆吾之山”和“荆山”一样，也在《中山经》中，可见此二山都属于相同的地理范围内。因此，从广义的地理范围来说，“荆山”和“昆吾之山”都位于盛产铜料的荆楚地区。

在《山海经·中山经》结尾，还有署名为禹的一段话：

> 禹曰：“天下名山，经五千三百七十山，六万四千五十六里，居地也。言其五臧，盖其余小山甚众，不足记云。天地之东西二万八千里，南北二万六千里，出水之山者八千里，受水者八千里，出铜之山四百六十七，出铁之山三千六百九十。此田地之所分壤树谷也，戈矛之所发也，刀锻之所起也。能者有余，拙者不足。封于太山，禅于梁父，七十二家，得失之数，皆在此内，是谓国用。”

此言是否为夏禹所言，存疑不论，这里重要的是透露出的“出铜之山四百六十七”一语，而《中山经》中的产铜之山就占了七分之一强！亦即荆楚之地的产铜之山就占了天下的七分之一强。可见在夏代时出现荆楚为铜料来源的观念是不足为奇的。

从现代考古学的证据来说：1973 年在湖北省大冶市铜绿山矿遗址发现了一批红铜斧和大量的框架支护木，引起了人们的重视。由于露天采矿，1974 年曾在这里找到一个南北长约二公里，东西宽约一公里的古矿井。古矿井附近的炼炉遗存，因被大面积的炉渣掩埋而保存下来。许多地方的表面，覆盖着一米多厚的炉渣，总重量达四十万吨左右。样品经过化验，平均含铜 0.7%，但含铁达 50%上下，可见是炼铜后弃置的炉渣。从古矿中采出的矿料，经分析含铜 12%～20%，含铁 30%左右，而当地采集的块状孔雀石，铜的含量可达 20%～50%。就炼渣四十万吨来计算，估计古代光在这地方提炼的红铜，当在四万吨左右。从古矿遗址出土的陶片并经碳 14 测定年代，可知矿井的上限是在商代晚期。②

总重量达四十万吨左右的炼铜炉渣，出现在湖北省大冶市的铜绿山矿遗址中。而此地在《山海经·中山经》中曾名为“铜山”，是个“其上多金银铁”的地方。

① 见《白虎通·号篇》：“五霸者，所谓也？昆吾氏、大彭氏、豕韦氏、齐桓公、晋文公是也。”

② 马承源主编：《中国青铜器》（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492 页。

可见记载和考实物的证明是一致的。

现在，我把《山海经·中山经》中记载的产铜之山列为下表，以供参考：

表 1.2.3

浮山	其上多赤铜	橿谷之山	其中多赤铜
鼓镫之山	多赤铜	昆吾之山	其上多赤铜
葌山	其上多金玉	蔓渠之山	其上多金玉
傲岸之山	其阴多赭、黄金	宜苏之山	其上多金玉
鹿蹄之山	其下多金	柄山	其下多铜
白边之山	其上多金玉	槐山	谷多金、锡
阳虚之山	多金	瞻诸之山	其阳多金
长石之山	多金玉	秦山	其阳多金玉
末山	上多赤金	役山	上多白金
景山	其上多金玉	荆山	其阳多赤金
女几之山	其下多黄金	岐山	其阳多金
铜山	其上多金银铁	美山	其上多金
灵山	其上多金玉	玉山	其上多金玉
玉山	其阳多铜，其阴多赤金	仁举之山	其阳多赤金
岷山	其上多金玉	崞山	其阳多黄金
萬山	其阳多金	隅阳之山	其上多金玉
勾檷之山	其下多黄金	熊山	其下多白金
騩山	其阳多美玉、赤金	首阳之山	其上多金玉
虎尾之山	其阳多赤金	勇石之山	多白金
复州之山	其阳多黄金	翼望之山	其阳多赤金
视山	多美垩金玉	前山	其阳多金
瑶碧之山	其阳多白金	堇理之山	多金
高前之山	其上有金	婴山	其上多金玉
倚帝之山	其下多金	鲑山	多赤金
雅山	多赤金	姁山	其下多金
鲜山	其阳多金	大支之山	其阳多金
大騩之山	其阳多赤金	历石之山	其阳多黄金
求山	其阳多金	杳山	多金玉
篇遇之山	多黄金	云山	其上多黄金
龟山	其上多黄金	丙山	多黄金、铜、铁
风伯山	其上多金玉	夫夫之山	其上多黄金
洞庭之山	其上多黄金	暴山	其上多黄金玉
即公之山	其上多黄金	尧山	其阳多黄金
真陵之山	其上多黄金	荣余之山	其上多铜

第三节　从夏代的花纹到殷代的铭文

在已经出土的夏代青铜器上，至今为止，尚没有发现有铭文。那时文字是否已经产生还是个问题。但是，从上述的二里头遗址出土的青铜鼎上的网状格纹来看，夏代青铜器上还没有铭文。

在青铜器上铸刻文字的现象，以目前所能见到的实物来看，始自商代后期。即，所谓的殷墟青铜器的第二期。而在第一期中，考古学界至今只发现了在相当于二里岗期的一件青铜鬲上有一字铭文“”字。[①]此字字义不详。郑振香、陈志达在《殷墟青铜器的分期与年代》一文中主张：

> 第二期铭文已较普遍，各类埋葬几乎都发现有铭铜器。如妇好墓有铭铜礼器占礼器总数的90%，四件铜钺也都有铭文。小屯M18的礼器半数以上有铭文。小屯M17三件礼器均有铭文。小屯YM238坑的一件方彝上也有铭文。武官大墓殉葬人W8五件礼器中两件有铭文，E9的四件礼器都有铭文。等等。铭文一至四字不等，以二、三字为最普遍。内容有族徽、私名、日名、“亚”加方国名及私名后附记日名的（如“司粤母癸”）。有的铭文则见于传世甲骨文或传世铜器，有的则未见于著录。铭文的书法比较成熟，有的带有艺术性，如“好”字写作二女对跪坐形，有的似较原始，如“帚”写作“”。[②]

出现在青铜器上的这些一到四字不等的铭文，最初是出于什么目的镌刻在器壁上的呢？这个问题看似简单，实则颇为复杂。李济在《殷墟出土青铜爵形器之研究》一文中就曾提出了多种设想来回答这个问题：

> 这些一个字铭文所代表的究竟是什么意义？是铸器人的名号？是器物所有人的名号？是器物本身的名号？是指定这一器物的特殊用途？是纪念用这件器物的事或者是被祭祀者的名字？这些当然都是问题。[③]

再结合传统的族徽说，我们可以看出：从上述的诸多设想中对这些铭文的起源意义作出任何一种选择，都是很不周延和困难的。它的出现是多种因素作用下的结果。

从第一期的一字铭文到第二期的一至四字不等的铭文，根据《左传·宣公三年》的记载，夏代青铜鼎上是“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的，而没有提到铭文问题。即使真的存在着饕餮纹，也和铭文的出现有相当大的距离。我们从二里岗期出土的青铜鬲上的一字铭文“”字来分析，此字和已知的甲骨文字形体系还有明显的区别。虽然对成熟的殷商甲骨文的直接源头这一老大难问题，还有待

① 见《文物》1961年第1期和《殷墟青铜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45页）一书有关部门的报导。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5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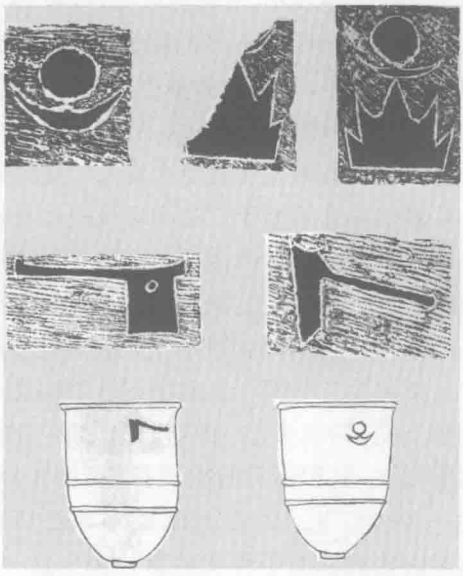
③ 李济：《殷墟青铜器研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5年版，第130页。

于古文字学家和考古学家的共同研究和考古发现，但是，在史前陶器上发现的大量刻绘的符号，已经很接近早期文字了。如，1924 年在青海省东都柳湾马家湾马厂出土的仰韶文化陶器上，在 1978 年贵州省咸宁县中水区出土的新石器时代陶器上，1959 年在河南省偃师二里头夏文化遗址出土的陶器上，1975 年在江西省靖江县出土的吴城文化遗址上都发现了大量的刻绘符号，等等。

其中，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址中出土的陶器上的刻绘符号，最具有文字化的性质。唐兰在《从大汶口文化的陶器文字看我国最早文化的年代》一文中就公开表示：

> 大汶口文化陶器文字是我国现行文字的远祖。它们已经有五千五百年左右的历史了。目前，尽管还只发现六个文字，但反映了很多事实。它们有的象自然物体，……有的象工具和兵器，……有的是代表一种语义的意符文字，……六个文字中四个在莒县发现，一个出诸城县，而另一个却出现在宁阳县的墓葬里，说明这种文字在大汶口文化区域里已经广泛使用。……这种文字是可以用两千年后的殷商铜器和甲骨上的文字一一对照的。①

虽然对于出现在大汶口文化遗址中的这些刻绘符号是否就是早期文字，古文字学界一直有正反不同的两种观点存在②，但是，赞成和反对两方面都承认这些刻绘符号已经具有了初步的表意特征。相对的也就具有了某种固定的读音。因此，我是赞同唐兰的上述观点的。



山东大汶口文化遗址出土陶器上的刻绘符号

① 唐兰：《从大汶口文化的陶器文字看我国最早文化的年代》，《大汶口文化讨论集》，齐鲁书社 1979 年版，第 80—81 页。

② 参见《大汶口文化讨论集》，齐鲁书社 1979 年版，第 80—81 页。

毋庸置疑的是，铸刻铭文活动的产生是文字和青铜铸造技术发达后的产物。我们知道商代后期青铜器上最为著名的铭文就是那个近似图画的双目并列的文字：""。

此类铭文在西周初期铜器上也时有所见。如，《周瞿鼎》铭文就是一个""字。《宣和博古图》中解释说："《瞿父鼎》亦作双目形。旧说以为不可考。"薛尚功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瞿父鼎》中考证说："瞿"则未详其为谁，然作两目与商《瞿祖丁卣》两目相似，固未易以名氏考也。

笔者主张，此字就是饕餮图案的简单文字化。可见殷墟所出妇好偶方彝上的饕餮图案。

把上述二图对比一下就可以发现，《妇好偶方彝》上的饕餮图案中的双目简化为商周青铜器铭文中的""字，而妇好偶方彝上的饕餮图案中的鼻部简化为一道向下的铜矛，左右下颌和两足则简化成一个""形。之所以在右边保留了""形，正是古代以右为尊观念的最早证据之一。""形，宋代学者多解释为"父"字。"父"字是由""和""构成的。只有在""形和上述饕餮图案中的鼻部简化成一道向下的铜矛形统一时，即为了简化和省笔而使用借笔的情况下，这才构成"父"字——而以简化的饕餮图案和"父"字组合，正代表了殷周时代对鬼神和祖先的一种崇拜信仰。

看来，史传"殷人尚鬼"的传统就是在青铜器铭文中也有所反映了。但是，这一图案是否具有宗教和族徽性质，一直是中外考古学界争论的焦点之一。西方考古学界的汉学家们，一般不相信那些图案的宗教性意义，也不肯定它所具有的氏族性含义，并认为是没有任何意义的。而中国的考古学家们则正是对此持肯定的态度。有关西方考古学家的这一代表性的观点，可以参见美国学者艾兰(Sarah Allan)的《早期中国历史思想与文化》一书："与罗樾殷商艺术来自几何图案之说伴生的一个重要论点，是这种艺术不可能有任何象征的或图像的意义。在西方学者间，殷商青铜器艺术的意义问题，也曾引起很大的兴趣和争论。按照罗越，'如果商代青铜器上的纹饰从来就是纯粹的图案，由图形到图形，是与现实或者至多是现实的模糊暗示的结构，那么我们不得不得出这样的结论，即这种纹饰没有任何确定的意义——宗教的、宇宙论的、神话学的，以及任何见诸文献的那种意义'。罗越的学生也继承了他对意义的否认，最突出的如白克礼曾声称：'纹饰的历史表明，商代的花纹是一种纯粹的图案艺术，各个母题并无特殊的象征性。晚期的龙纹和饕餮纹的变幻莫测，看来就证实了罗越首先提出的这一观点。'"①

承上所述，我赞成唐兰的大汶口文化遗址中的这些刻绘符号就是早期文字的观点。因此，在早期青铜器上铸刻花纹和图案的问题，我们可以通过对出土的

① 《早期中国历史思想与文化》，杨民等译，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230 页。

早期青铜器实物和陶器上的相关花纹和图案进行比较和考察。然后才是伴随着文字的发展和进化而出现的铸刻铭文现象的诞生。

在已经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各类陶器上的花纹和图案，大致可以分为几何纹样、植物纹样、动物纹样、人物纹样四类。就几何纹样来说，二里头出土的青铜器上的“网状格纹”，就和在江苏省吴江梅堰出土的黑陶上的几何纹样几乎是完全一样的。在动物纹样中，河南省陕县庙底沟出土的彩陶上的飞鸟纹样，就和商周青铜器铭文中的飞鸟纹样几乎完全一样。①但是，如果能在夏代出土的青铜器上发现这类纹样，那么，无论是对这类纹样进行族徽或原始文字或原始信仰的任何一种解释，都可以走到承认其作为原始铭文的真实存在这一意义上来。以目前所能见到的考古学证据来看，这还只是个推测，有待于出土实物的进一步证明。

郑振香、陈志达在《殷墟青铜器的分期与年代》一文中把殷墟青铜器分为四期，而铭文的出现是在第二期，并且，“铭文一至四字不等，以二、三字为最普遍。内容有族徽、私名、日名、‘亚’加方国名及私名后附记日名的（如‘司㝬母癸’）”。②而在现今已经掌握的出土青铜器的铭文中，大多可以找到这些相同内容的文字和图案。薛尚功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曾主张“器铭一字者，多夏、商之器也”，把此观点运用在殷墟青铜器的第二期上还是比较合适的。为此，郭宝钧在《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一书中就此总结说：

> 就铭文看，晚商已从中商的无铭时期进为有铭时期。文字的孳乳已多，运用已熟，十余万片的刻字甲骨，可为确证；但用之于铜铭者仍甚简短。……少者一、二字，多者三、四字，或为族徽，或为致祭对象，如父癸、母戊之类的称号，均甚简单。③

在殷墟青铜器的第二期开始出现的铭文，一般是以阴文的形式铸刻在青铜器的器壁上。具体来说，即：

> 以泥为母模，刻上阴文的字。再以泥翻刻此母模，所得为阳文的字。然后在芯型上预先留出槽穴，使与前述阴文的泥范大小相同。最后再将阳文的泥范铸于芯型上，等待铸造青铜器。整个铭文的铸造过程需要好几道工序。

研究殷周时代青铜器铸造的工艺问题的专家石璋如先生，曾有专文研究这一问题。④但是，从商代前期到中期、再从商代中期到晚期，青铜器的铸造技术还

① 《考古学报》1965年第1期上刊发在陕西省华县柳子镇泉护村所出土的庙底沟型陶器上的飞鸟纹样，其遗址编号为1H165，2H245，3H14，4H1060，5H1052。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50页。

③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40页。

④ 石璋如《殷代的铸铜工艺》：“殷代铭文的铸造，可能与器面凸出的纹饰之制法相同，另刻有范为正的阴文，涂泥范上取下，成为反的阴文，把此反的阴文，铸在内胎之上，故铸出的器，其内部成为阴文了。”《“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1954年第24辑。

是有了很大的变化的。考古学家认为从商代前期到中期使用的是所谓“壁范过足包底铸法”，而在从商代中期到晚期使用的铸造方法已经有了所谓“凸凹范”和“补铸法”的技术创新。有关此问题的详细论述，请见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一书。①

青铜器的铸造工艺的变化，相应地也就带来了铸刻铭文技术的变化。阮元在《揅经室集》三集卷三《散氏敦铭拓本跋》一文中就此问题提出了铸刻铭文的四种方法：

> 余所见钟鼎文字，揣其制作之法，盖有四焉。一则刻字于木，范为阴文，以泥抑之成阳文，然后以铜铸之成阴文矣。一则调极细泥以笔书于土范之上，一次书之不高，则俟其燥而再加书之，以成阳文，以铜铸之，成阴文矣。三则刻土范为阴文，以铜铸之，成阳文矣。四则铸铜成后，錾为篆铭，汉时铜印有錾刻者用此法，以阴文也。

上述四种方法中，第四种实际上在商周也已经使用过，但不是“錾为篆铭”，而是以刀刻出铭文。证据可见山西省天马—曲村遗址所出晋侯苏钟铭文：

> 细察原钟，可以发现晋侯苏编钟所有铭文都是用利器刻錾，特别是字画的转折处，不能利索地一刀而就，需要点成线，因此分四五刀或五六刀接连刻錾，笔道才能连得起来，刀痕至今非常明显。②

马承源在《晋侯苏编钟》一文中更详细地考证说：

> 这种刻凿的连续刀痕，和商鞅方升大良造铭文的刻法是完全一致的。……上海博物馆的文物保护和科学考古实验室曾经配制不同硬度的青铜利器在青铜上刻凿文字，结果完全不可能。由此可知，刻凿编钟铭文的有尖锐锋刃的利器，只能是铁制的；而且，可以看出刻的笔道很熟练，这一技巧在短期内是掌握不了的。公元前513年，晋国把刑书铸在铁鼎上，如此先进的铸铁技术的产生，也许有较早的刻凿晋侯苏编钟这类铭文之铁利器铸造的技术背景。③

阮元在说明这一技术时举例却用的是汉代铜器，未免有点不合事宜。现在，马承源以晋和秦两种青铜器上的铭文——特别是又以现代“上海博物馆的文物保护和科学考古实验室曾经配制不同硬度的青铜利器在青铜上刻凿文字，结果完全不可能”的结果，作为立论根据，可见是十分有力和有效的证明。从这里的“可以看出刻的笔道很熟练，这一技巧在短期内是掌握不了的”一句话，可以预言这一技术有可能在铁器开始出现之初就已经正式产生。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7—32页。

② 上海博物馆编：《晋侯墓地出土青铜器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海书画出版社2002年版，第333页。

③ 马承源：《中国青铜器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314—315页。

其实，对于商周青铜器上的刻铭问题，郭宝钧早在20世纪60年代就已经发现并解决了。[①]现在，我在此引用说明如下，见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一书：

> 到战国末年如《楚王畬忎鼎》铭等，字画恣肆，铭在器口外，这些不是铸而是刻，是已到了有铁工具可以胜过铜的硬度后产生的。[②]

这最后一句话"这些不是铸而是刻，是已到了有铁工具可以胜过铜的硬度后产生的"十分重要，应该说，郭宝钧才是第一个对此问题进行关注和研究的人。

关于铸刻铭文的具体位置问题，石璋如曾有专文予以研究[③]，大致有以下八个部位：器外壁、器内壁、器外底部、器内底部、器口部、器盖外部、器盖内部、器足部。

郭宝钧以殷代的六种青铜器为例，说明如下：

> 一般般铭，大抵在爵的鋬阴、觚的圈足、卣的外底、簋的内部、铙的下口、鼎的口沿。[④]

不过，郭宝钧特别注意到，在他所谓的"简铭时期"，殷商青铜器铭文只是器物使用的暗记，而不具有与花纹等量齐观的价值这一特点：

> 附铭的目的在于识别器类的用途：如父丁、母戊，只示此器为祀父丁或母戊时所作：如"寝小室盂"只示此盂经常应放在寝小室中备用。所以此时的铭文，在铸器者视之，是此器物使用的记号，不能与器形花纹等量齐观，不应居显著地位。如爵、卑的鋬阴，觚、尊的外底，鼎的内壁，盂、卣的盖底等，都是骤视不能见，细察之始能见的地方，他们决不使铭字外露，有伤纹饰的华美，或器形的外观。因之铭多简单，不含重要意义，我们称它叫简铭时期。[⑤]

到了西周时代，随着铭文意义和价值的改变，铸刻铭文的位置也就出现在显著的位置上。特别是刻铭！"凡这些铭文一般都在器壁外，为人目能见，人手能触到的地方。"[⑥]因此，铸刻铭文位置的改变，和当时对铭文价值功能认识的改变有直接的对应关系。从审美角度上说，铭文和花纹已经具有了同样的艺术价值。更加之历史事实的记载，以及嘏辞的存在，使得金文越发不可或缺。每器必有铭已经成了一种趋势。

① 只是可惜的是：在学者们热衷于讨论晋侯苏编钟上的刻铭问题时却忽略了对郭宝钧先生遗著的研读。在洋洋近百万言的《晋侯墓地出土青铜器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我看不到对郭宝钧先生上述观点的引用。

②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160页。

③ 参见石璋如：《商周彝器铭文部位例略》，《大陆杂志》第1辑第3册。

④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40页。

⑤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158页。

⑥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30页。

总的来说，自夏代开始一直到商代后期之前，青铜器上的纹样吸收和利用了当时和前此以往的关于陶器的全部技术和纹样，为商周时代铭文的大量出现准备了基础。其中，某些纹样和图案在以后的金文中经常出现，如飞鸟纹样，可能已经被赋予了族徽或原始文字等新的含义。但是，和真正的氏族名称尚有一定距离。因为“在商代和周初的铜器铭中，普遍存在带有浓厚图形意味的所谓族氏文字。这种族氏文字有些到了西周中期以后仍在使用，而且往往也是置于铭末。但是，族氏名字在很大程度上仅仅是一种徽记，在西周中晚期更是并不等于实际的氏名”。①

① 盛冬铃：《西周铜器铭文中的人名及其对断代的意义》，《文史》1983年第17辑。

第三章　夏代青铜文化传说的研究

引论

在史料记载中，有关夏代的青铜文化传说最有名的是铸鼎、铸币和作兵器三说。以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为代表的二里头文化，学术界大多数学者主张：它大致就相当于夏代的晚期。从今天发掘出的当时的青铜爵制作工艺来看，已有内外铸范多块，器壁薄而且均匀，说明其铸造工艺已经远非原始状态所能比拟，因此，在夏代早期已掌握了青铜铸造技术显然是个可以信赖的结论。我们知道，衡量早期社会一个国家的文明程度及其真实存在至少有四项考古学标志，即：城市、文字、墓葬和青铜器。但是这四项考古学标志的统一性质常常被一些青年学者所忽视，他们往往只看到上述一项标志就兴奋地站出来开始力论了，以为又发现了夏代之前的所谓古代王朝。如，复旦大学年轻学者郭永秉所主张的“夏代之前有虞代”的推断。[①]一时间，不少报刊和网络新闻非常火热地炒作新王朝说。其实，文献记载中的又何止是一个“有虞代”？看看《左传》那里记载“有虞氏”之多，就知道远古时代的神话和传说是如何在努力建构着中国上古发展史了。但是，单单凭借一项文字就承认远古社会一个王朝的存在，这不是考古学的习惯和基本操作手段。中国考古学发展到现在，有关夏代的城市、文字、墓葬和青铜器究竟何在？我们尚不能拿出准确的、没有争议的考古学证据，何谈“夏代之前有虞代”呢？

伴随着早期国家的确立及其相关王权的产生，都可以表现在夏代的青铜文化几个著名的传说中，现分别予以研究如下。

第一节　夏代青铜鼎和三足方鼎说释疑

在《墨子·耕柱》中记录了夏后氏铸鼎的传说：

① 见《学者解读楚简发现尧舜前任，夏代前可能存在虞代》，《新闻晚报》2007年4月2日。

昔者，夏后开使蜚廉采金于山川而陶铸于昆吾，是使翁难雉乙，卜于白若之龟。曰："鼎成三足而方，不饮而自烹，不举而自藏，不迁而自行，以祭于昆吾之墟。"上乡，乙又言兆之由。曰："飨矣。逢逢白雪，一南一北，一东一西，九鼎既成，迁于三国。"

在此说明了当时制造青铜器使用的方法：陶铸。又说明了青铜器使用的原料：金（即，铜）。又说明了青铜器的形式：三足方鼎。又说明了制作青铜器的数量：九鼎。更为重要的是：说明了青铜器的用途——以祭于昆吾之墟。"祭"字的使用说明了当时青铜器所具有的礼器品格。但是，这一点也许是这一条史料让人备生疑义之处：

——夏代的青铜器是否已经具有了殷周时代青铜器的那种礼器品格特征呢？尤其是方鼎的使用。而我们知道商周青铜礼器的一个差别是商重方鼎而周重圆鼎。而商的这一特点难道是直接继承了夏而来？难道是《论语》中所谓的"殷因于夏礼"的一个表现？其中，"陶铸"二字的连用，正说明了由陶器制作技术向原始铸造技术的发展轨迹。亦即由陶鼎向青铜鼎的变化。

一般认为，同一器物，陶器是先于青铜器而出现的。至少在考古发掘实物上，这一观点是比较准确的。尽管在安阳殷墟五号墓和平谷刘家河商代早期墓中只是出土了铜盉[①]，而且至今还没有找到相应历史时期的陶盉，但是大多数青铜器物均是由陶质向青铜质发展而来——不排除个别器物可能是先有青铜质、后有陶质的逆序过程。但这也是说明了青铜质地在器物制造上已经出现对传统的陶质地的突破。

《史记·封禅书》中曾言："黄帝作宝鼎三，象天地人。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在上述说明中连续说了鼎的产生时使用了两个意义不同的动词："作"和"铸"。先用"作"字说明黄帝时代的宝鼎，后用"铸"字说明夏禹时代的九鼎。可以领会出黄帝"作鼎"和夏禹"铸鼎"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工艺过程。而黄帝"作鼎"是和制作陶鼎密切相关的，夏禹"铸鼎"又是对铸造青铜鼎的直接说明。一字之差，具体指代却有所不同了。如果夏禹时代（二里头文化遗址）才开始大量的铸造青铜鼎，那么在黄帝时代出现陶鼎也就是顺理成章的。特别要注意的是：在公布的二里头文化遗址中出土了鼎形的陶器——即，陶鼎。[②]

《墨子·耕柱》中所说的器形问题也是值得特别注意的。即所谓"鼎成三足而方"。这里的三足铜鼎在形制上完全继承了陶鼎而来。首先，在制作工艺上，作陶鼎是铸铜鼎的直接渊源。唐兰在《关于夏鼎》一文中详细地说明了这一过程：

① 《北京市平谷县发现商代墓葬》，《文物》1977年第11期。

② 《1958—1959年殷墟发掘简报》，《考古》1961年第2期，第83页。

铸铜器必须从陶开始，没有陶制的炼锅，就不能冶金，没有陶范，就不可能铸器。古人开始获得冶炼和铸造的知识时，就是从制造陶器中积累经验，逐渐发展，而后有所发明创造的。《吕氏春秋》的《审分》和《尸子》、《世本》等都说"昆吾作陶"，就是说昆吾这个国家，在夏代是以产陶器著名的。它同时能铸造铜器是不奇怪的。《逸周书·大聚解》："乃召昆吾冶而铭之金版藏府而朔之。"那么，一直到周初，昆吾还是管冶铸的。①

其次，在器形上的三足，也是继承了陶器而来。见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

> 陶器既是由于水土调和，经人抟搏，作成器形，加火煅烧而成，水火土任何时地皆有，只要有人经营，皆可制陶，故陶器在古遗址中普遍存在……在器形上……饮饪器多中腹三足。②

三足的器形是远古时代中国工艺乃至中国文化的典型表现特征之一。远在山东龙山文化时代，就已经产生了三足的红陶鸡彝。

这里还有一个历史疑问一直没有得到合理的解释，即《墨子·耕柱》中记录的所谓"鼎成三足而方"的问题。三足的圆鼎自然很常见，四足的方鼎也同样如此。李济就认为：《墨子·耕柱》中所记录的三足的方鼎应该是"汉以后的误抄"。③孙诒让在《墨子间诂》中干脆就说"三足本作四足"。可是，三足的方鼎至今还没有考古实物支持这一说法。

在仰韶文化中就已经出现了三足的陶鼎。见李济《殷墟青铜器研究》一书：

> 鼎，灰色，厚五至六公厘，无轮土琢磨之遗迹，表面有蓝印纹，其上更有不整齐之粘土，绳纹环腰而围之，小耳两枚，各有指印。三足成长方形，中有支柱，上升三十公厘，而与鼎墙相合。口径二百一十四公厘。全体高二百二十三公厘。④

值得注意的是，这里记载的"三足成长方形"应该就是古代文献中的"鼎成三足而方"说的最好解释和印证。即，所谓"鼎成三足而方"不是说三足的方鼎，而是说"三足成长方形"的圆鼎。可是，李济却没有注意到自己考古报告中记载的价值，他对古代文献中的"鼎成三足而方"说理解为"很显然地三足而方是四足而方的错误"⑤，真是让人遗憾。

诚如上述，在二里头遗址第三和第四期中大量发掘出青铜器实物这是个不折不扣的事实。

① 唐兰：《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15 页。
②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50—51 页。
③ 李济：《殷墟青铜器研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第 291 页。
④ 李济：《殷墟青铜器研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第 291—292 页。
⑤ 李济：《殷墟青铜器研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第 298 页。

更为重要的是青铜鼎的发掘。

1987 年春，在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 V 区的东端，发掘出铜鼎一尊。其具体特征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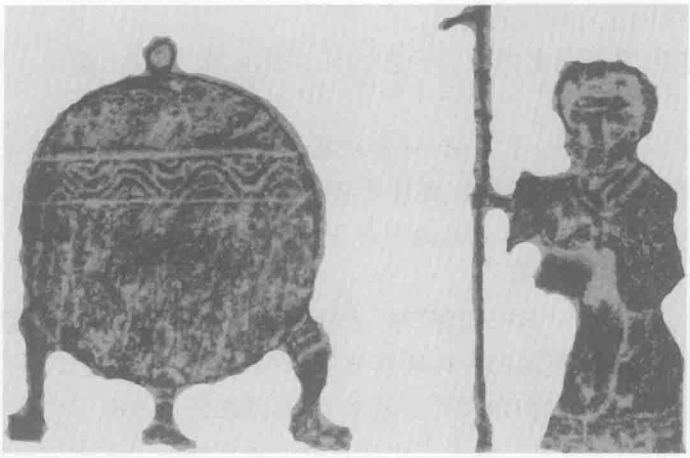
> 鼎(87YLVM1：1)折沿，薄唇内附一加厚边，沿上立二环状耳，一耳当足，平底，空心四棱锥状足，腹饰带状格纹，器壁较薄，壁内一处近底部有铸残修补痕。通高约 20，耳高分别为 25、26，口径 15.3，底径 9.8—10 厘米，壁厚此薄 0.15 厘米左右。①

自铸造工艺而言，“器壁较薄”和“薄唇内附一加厚边”说明了其复杂性和精确性，而在“壁内一处近底部有铸残修补痕”更显示出当时工艺技术的成熟。这说明此鼎显然并非当时初始时的工艺水平，在其之前应该有一个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过程。那么，无论对二里头文化和夏商文化之间的关系进行何种定义和分析，都必然会承认此鼎和此之前的初始阶段必在夏代和夏文化年代内。亦即，青铜鼎的发掘出土，可以成为证明在早商时代或夏代已经开始出现铸造青铜鼎的依据，它可以间接证明夏后氏时代开始铸鼎的传说，作为历史事实有着极大的可信性。如此说来，目前学术界对二里头文化的年代定位是夏文化还是早商文化，在青铜鼎的出土面前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



山东大汶口、辽宁夏家店文化遗址中出土的陶鼎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现新的铜器》，《考古》1991 年第 12 期。



黄帝作鼎——汉代画像石拓片

再看史料中对夏鼎形状的记载：

其一，“鼎成三足而方。”（《墨子·耕柱》）。

其二，“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左传·宣公三年》）。

其三，“为物贪琳，食人未尽，还害其身，像在夏鼎。《左传》所谓饕餮是也。”（郭璞《山海经注》）。

以上三点总结起来可以看出：夏鼎是有着长方形三足的方鼎，上面绘有饕餮纹，目的是教育夏朝臣民懂得辨别是非善恶。

但是，青铜器在夏代是否就已经具有了如此强烈的政治价值，目前还缺乏力证。至少在有关夏代青铜器的传说问题上，它是以政治价值登场的。当然，记载这些传说的史料多是出自春秋战国时代。

把以上三点和此次出土的夏鼎相对比，首先是方鼎这一特征并没有出现在现在所发掘出的夏鼎上。在铜器类型学上，现今考古发掘所得可知，方鼎的出现是在殷商时期，而且又多成对出现。其典型形状如河南安阳殷墟所出司母辛大方鼎。

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的《殷墟青铜器》一书中对此鼎的考古记录如下：

> 通高80.1、口长64、口宽48厘米，重128公斤。直耳，长方形口，折沿方唇，下腹略内收，平底，体、足均有扉棱，圆柱形空心足。体饰饕餮纹和乳钉纹，足外侧饰饕餮纹。口下长边一面内壁有铭文“司母辛”三字。底、足有烟炱痕迹。1976年小屯村北妇好墓出土。该墓位于小屯村北略偏西约一百米处，编号76AXTM5（简称M5），在发掘遗址时发现。墓口之上压有殷代房基一座，推测可能为祭祀墓主而建。①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43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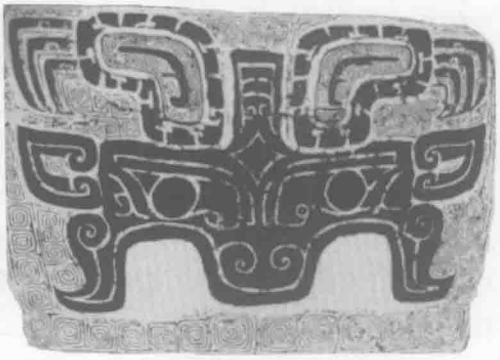
而现在发掘出的夏鼎上并没有上述饕餮纹，有的只是“网状格纹”。从此“网状格纹”上看不出饕餮纹的任何特征。

根据李学勤《良渚文化玉器与饕餮纹的演变》①一文的考证可知：作为饕餮纹起源的良渚玉琮上的神徽造像和这里的“网状格纹”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演变关系。

二者最大的不同是：饕餮纹有环状曲线和双眼，而这里的“网状格纹”只是极其简单的交叉线。与此类似的“网状格纹”图案可以在良渚文化黑陶上得到印证。②正式饕餮纹的出现，比如河南灵宝县川口公社赵家沟出土的青铜器，多在颈部装饰饕餮纹。同县文底公社东桥出土的青铜尊，多在肩部装饰饕餮纹。同县涧口公社王家湾出土的青铜觚，多在腰部装饰饕餮纹。等等。上述制作的工艺技术，远在二里头青铜鼎的“网状格纹”之上。



山东大汶口文化陶器上的网状格纹



青铜器上的饕餮纹

通过对饕餮纹和方鼎的分析就可以得出以下两个结论：

第一，二里头遗址新发掘出的青铜鼎不是传说中的“国之重器”夏后氏之鼎，只是夏代一般的食器，不具有礼器的功能。③“国之重器”的青铜鼎，首先就应该在外形尺寸和重量上有所表现。这一点可以参见商王室的鼎。如：

1974 年在西城墙外 300 米的杜岭发现了两件形制很大的铜鼎，一件高

① 李学勤：《良渚文化玉器与饕餮纹的演变》，《东南文化》1991 年第 5 期。

② 见《考古》1963 年第 6 期上刊发的江苏吴江梅堰出土的黑陶上的几何纹样，或者上述“山东大汶口文化陶器上的网状格纹和青铜器上的饕餮纹”。

③ 武汉大学考古系教授杨宝成曾和笔者说：“二里头遗址还没有发掘出大型墓葬，青铜重器的出土有待于将来的考古发掘和发现。”

1米，另一件高0.87米，均为双耳、斗形方腹，四个圆柱空足，这种足是半空的，下段为实心，上部一段是空的。器表饰以饕餮纹和乳钉纹。这两件鼎与其它青铜容器一样，花纹质朴，无凸出的雕刻，也无底纹，鼎足无扉牙，表现出早期青铜器的特点。由于铜鼎的器形很大，形制庄重，可能属于商王室使用的贵重器物。①

这是商王室的鼎器，本着"鼎迁于商"的原则，夏代的重器青铜鼎应该与此相去不远。

第二，从夏代青铜食器的出土可以合逻辑的推演出：夏代铸鼎就已经开始分为礼器和食器两种用途。作为礼器的鼎，上绘饕餮纹，具有"使民知神奸"的功用。作为食器的鼎，上绘简单线条或图案，满足日用。到目前为止，有关前者尚待于考古学的实证，有的是史料记载。但是，夏鼎的出土，为这一史料记载的真实性提供了可信度。唐兰在《关于夏鼎》一文中主张，当时未必已经产生了饕餮纹，如下："每一个鼎有一种象物的花纹，但还要简单得多，而决不是后人所想象的和《山海经》一样的东西，因为商以前的鼎上还不可能有像春秋战国那样复杂的图画的。"②

但是，这一怀疑和《礼记》、和李学勤在《良渚文化玉器与饕餮纹的演变》③一文中的考证是不相融的。后者已见前论。当然这和当时相关的文物尚未出土也有重大关系。前者即《礼记·檀弓》中的"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这里的"示民无知"正是"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左传·宣公三年》）功能说的翻版。而民不知"神奸"就是"无知也"了。更何况郭璞《山海经注》中已经为我们揭示了"为物贪惏，食人未尽，还害其身，像在夏鼎。《左传》所谓饕餮是也"的事实。

沈括在《梦溪笔谈》卷十九中以为青铜器上的饕餮图案，应该就是远古神话中的动物：飞廉。并认为："飞廉，神兽之名。"而他完全没有注意到郭璞《山海经注》中的解释，实在有些怪异。

再看看为考古学界所首肯的二里头文化之后的二里岗文化，一般以其作为早商文化的代表，在郑州杜岭发掘出土的两件青铜鼎分别重达86公斤和64公斤，而且鼎壁薄，形制大，并装饰有饕餮纹。从其制作工艺的成熟程度来看，并非早商时代突然出现之物。本着"夏后氏失之，殷人受之"和"桀有昏德，鼎迁于商"的古史记载，我们有理由推测：作为早商文化代表的二里岗文化中的青铜鼎的铸造工艺，乃是直接继承了作为夏代文化代表的二里头文化遗址中的青铜鼎的铸造工艺而来。

与此同时，和青铜铸造技术密切相关的制陶技术的高度成熟，也为青铜铸鼎

① 《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

② 唐兰：《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516页。

③ 我在《金文氏族研究》（中华书局2002年版）一书曾肯定唐说为"此说是符合实际出土实物的"，现经反复考虑，此言是不妥的。

工艺技术的发展提供了可靠的保证。郭宝钧阐述这一发展过程时说：

> 以二里岗为中心，早于二里岗的洛达庙期，正上接二里头的早中期，而晚于二里岗的人民公园期，正下接小屯的早中期，二里岗实是由龙山文化晚期演进为小屯期的过渡阶段。因龙山文化处于新石器时代末期，那时的陶器除日常生活实用外，尚有人民美术爱好情感的寄托，故有漆光黑陶、蛋壳薄陶、肉白陶鬻之创制，而日常实用的灰色陶器，也因之崇尚光面薄壁，器提端正，造型灵巧，且或施以兰纹、方格纹、细绳纹、压纹等为纹饰。而到了小屯时期，青铜器制造大盛，白陶刻纹亦创出，琢玉雕骨之制亦络绎出现，人们的美术情感于白陶青铜、雕骨琢玉中有所表达，不再斤斤计较致力于陶器之装饰，故小屯的灰陶，壁厚，质粗，绳纹不细，划纹草率，器形亦欠讲究，只求实用，不尚美观，这是在文化发展程途中应有的偏重。而郑州二里岗灰陶器，正是继承龙山陶器由薄转厚，由精转粗，由大转小，由圜底转平底加圈足的过渡期。①

换句话说，商代后期已经走到了青铜铸造工艺的高峰，而其创始年代可以上溯到新石器时代晚期。二里头青铜鼎的出土，只是中国远古时代青铜铸造工艺技术由早期走到成熟期的一个标志。

实际上，对出土实物和文化遗址进行隶属于夏代还是早商的历史年代学的判断，本来就是一件费力不讨好的苦差事。因为夏代和商代的前后衔接，当应用在夏商并存而且商又有可能成为夏的所属国之一时，就很难作出明确的划分了。当年，陈梦家在《商代的神话和巫术》一文中就曾“疑夏之十四世，即商之十四世”②的观点。亦即商代的先公先王，在其生存年代和时间上与夏代的诸王相重合。以现有的考古学证据来说，即，早商文化遗址是夏代文化范围内的早商文化，其历史年代和夏代晚期文化遗址是重合的。当然，这一推论成立的关键是必须符合对出土文化遗址的C14年代测定所得出的年代资料。至少我们相信，二里头文化的第三、第四期正是夏代晚期和早商文化的二者重合区域。

佟柱臣在《从二里头类型文化试谈中国的国家起源问题》一文中对二里头文化的第一期和第三期分别进行分析。

先看第一期：

> 夏文化的年代断限，有两个C14测定资料，是值得重视的，一个是二里头一期蚌片，测定距今为3 585±95年，即公元前1620±95年，树干校正年代范围是公元前1690至2080年。一个是洛阳王湾三期79号灰坑的木炭，测定距今约3 965±95年，即公元前2000±95年。公元前十六世纪之前是夏积年，《竹书纪年·夏纪》“自禹至桀17世，有王与无王，用岁471年”，约

①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52页。

② 陈梦家：《商代的神话和巫术》，《燕京学报》1936年第20期。

为500年左右。所以夏约当公元前二十一世纪—公元前十六世纪，上记两项标本的测定年代，均在夏积年之内，那么无论二里头一期，或者王台三期，作为探索夏文化的对象，是有一定的科学根据的。①

即，他肯定了二里头文化的第一期作为夏代文化遗存的可能性。再看第三期：

二里头三期出有大片宫殿址夯土台基。更进一步证实了当时国家的形成已发展到成熟阶段。二里头三期经C14测定距今3 210±90年，即公元前1245±95年，树干校正年代范围是公元前1300至1590年。所以这片夯土台基应是商代早期的大都邑。②

即，他又肯定了二里头文化的第三期作为早商文化遗存的可能性。因此，张光直在《中国青铜时代》一书中差不多要赞同那种早商文化年代即是夏文化年代的看法了。但是，二里头文化遗址是否就是当时夏代的王都或王都之一呢？这是目前考古学界还无法马上解决的难题之一。而都城的确定才是肯定夏王朝成立的物质出发点。略感欣慰的是，二里头文化遗址的面积和考古发掘结果，似乎倾向于这里的都城性质。

二里头青铜鼎③
↓
二里岗下层青铜鼎④
↓
二里岗上层青铜鼎⑤
↓
殷墟青铜器第一期⑥
↓
殷墟青铜器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
↓
西周青铜器
↓
东周青铜器

夏、商、周三代青铜器演进图

关于二里头文化遗址的大致情况，简述如下：

二里头遗址位于二里头文化主要分布区的中心部位，可谓二里头文化

① 佟柱臣：《从二里头类型试谈中国的国家起源问题》，《文物》1975年第6期，第30页。

② 佟柱臣：《从二里头类型试谈中国的国家起源问题》，《文物》1975年第6期，第32页。

③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二里头工作队：《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发现新的铜器》，《考古》1991年第12期。

④ 杨育彬：《近几年在郑州新发现的商代青铜器》，《中原文物》1981年第2期。

⑤ 河南省博物馆《郑州新出土的商代前期大铜器》，《文物》1975年第6期。

⑥ 对殷墟青铜器的分期，我采用郑振香、陈志达《殷墟青铜器的分期与年代》一文的前后四期说，见《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

的核心遗址。它北临洛河，南距伊河约4公里，地面包括二里头、圪挡头和四角楼三个村落。遗址南北长约2 000米，东西宽约2 000米，在此范围内地势高亢，北东南三面低下3—4米，西面与西来的高地相连，平面略似岛形。地下堆积着四个时期的二里头文化层，厚达3—4米。遗址中部为宫殿分布区，发现数十座大小不同的宫殿基址，包括方形和长方形两种形制。总体范围约为80 000平方米，形成一组庞大的宫殿建筑群。在遗址南部有青铜冶铸遗址，发现有坩埚、陶范、铜渣和浇铸青铜器操作面，分布范围较大，文化层堆积很厚，非经长期冶铸实无可能有如此规模。在遗址西北面发现有烧陶窑址，这里可能是制陶作坊区。在遗址北面和东面发现有骨料、骨制半成品、磨石和掩埋骨制废料的土坑，有可能是制骨作坊区。此外在本遗址中还发现有大量石器、蚌器和一部分玉器、漆器、酿酒等，当时至少包括有冶铸、制玉、制石、制骨、制陶、漆木、酿酒和建筑等手工业。……①

特别是有鉴于二里头遗址庞大的宫殿建筑群的存在，有的学者②提出了二里头为商汤之都城的观点。（早在1978年吉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和河北省文物管理处共同编写的《工农考古基础知识》一书中就提出此说。）当然，这一观点的提出就意味着二里头文化遗址的核心年代是早商和商代早期，而不是夏代和夏代晚期。看来，确定夏代的都城所在是目前夏代考古学的核心问题之一。

但是，无论如何，当年李济在《殷墟铜器五种及其相关之问题》一文中设想："殷商以前，仰韶以后，黄河流域，一定尚有一种青铜器文化。等于欧洲青铜器文化早中二期，及中国传说历史的夏及商的时期，这个文化埋藏在什么地方，固然尚待将来考古学家的发现，但对于它的存在……却可以抱十分的信心。"③李济之说，已经得到了现代考古学上的实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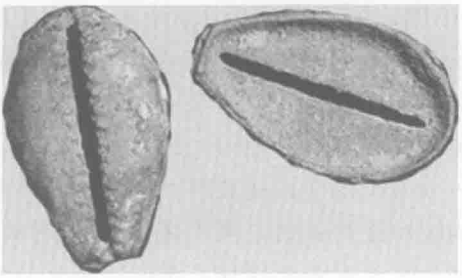
第二节　夏代青铜铸币的有无问题

在铸鼎活动之外，又相传夏后氏曾开始铸造青铜制的钱，见《管子·轻重》中有所谓"禹以历山之金铸币"之说。此说一直为学者们所批判，视之为无稽之谈。同书在《国蓄》中又提出了远古先王的三币说，即："以珠玉为上币，以黄金为中币，以刀布为下币。"因为早期中国货币史的考古学证据是：夏代之后的殷代虽然已经产生贝币，但是是否具有流通性尚在争论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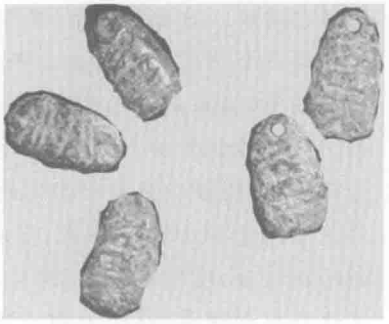
① 赵芝荃：《探索夏文化三十年》，载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中国考古学论丛》，科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85—186页。

② 《工农考古基础知识》，文物出版社1978年版，第141页。

③ 《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1935年，第104页。



铜仿贝



蚁鼻钱

如，郭宝钧在《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中就主张：

但在殷代，贝的用途尚只停顿于装饰阶段，人们只把它看作财富，还不曾用作货币，因它不敷市场中的周转，不能作媒介。①

他的考古学证据是：

1953年考古研究所在殷墟大司空村发掘，于165座中小型殷墓中，只有83座随葬海贝，总数为234枚，平均每墓分不到3枚。以葬1枚的为最多。中小墓如此，就是在当时宫廷的遗址发掘，1928年第一次殷墟发掘中，只得贝96枚。1929年在大连坑得贝一薄层。1931年第四次发掘在E16坑中仅发现有贝壳，B14坑中有孔贝略多。1932年在E181井中发现大贝2枚，小贝163枚。1933年在后岗大型殷墓中发现小贝6枚。……这样微小的数量，若分配到十万人的大都市，还不足供社会的收藏，如何能敷市面的流通，作交换媒介之用？所以在甲骨文中只有得字、贮字、宝字等从贝，甚少交易类的文字从贝。贮是贮藏，宝是宝藏，都是收藏之意。宝字从贝、玉，从缶以藏之，与《盘庚》篇所叙"惠于货宝"、"具内贝玉"的观念正合，奴隶主们怎么舍得把他们的宝藏放到市面上去流通呢？因之我推证贝在殷代，尚停止于装饰和财富的阶段而不为货币。②

关野雄在《先秦貨幣雜考》③一文中也持有同样的观点。

把青铜器和货币连在一起，年代最早的可能是指铜仿贝。如，1971年在山西保德县发掘的殷代墓葬中出土铜仿贝109枚。④

但是，铜仿贝的产生年代以现有的考古学证据来说，一般都认为是殷代晚期的铜仿贝。其中，铜仿贝发展到了东周时代，又出现了在上面刻有铭文的现象，这时它被称为"蚁鼻钱"。

①②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94页。

③ 关野雄：《先秦貨幣雜考》，《東洋文化研究所紀要》第27册，1962年，第94页。

④ 吴振录：《保德县新发现的殷代青铜器》，《文物》1972年第4期。

晚清罗振玉在为《古器物图录》中所作的说明中考证：

> 前人《古泉录》有所谓蚁鼻钱者，余尝定为铜制之贝，然苦无证。往岁又于磁州得铜制之贝，无文字，则为贝形……始知初盖用天生之贝……又后铸以铜。世所谓蚁鼻钱者，又铜贝中之犹晚者也。蚁鼻钱间有文字者……验其书体，乃晚周时物。

再结合上述辉县琉璃阁墓葬中出土的春秋战国时代数千枚包金铜贝这一事实，可以确证：青铜铸币的产生最早应在殷代（铜仿贝），到了东周时代前后乃大盛（蚁鼻钱）。夏后氏铸币之说似不可信。①

① 对古钱币的研究，在古代学术史上称之为“古泉学”。虽然在东周时代的蚁鼻钱上开始出现了铭文，但是，这些铭文对于青铜礼制研究的意义和价值，远逊于它在古泉学上所具有的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意义和价值。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对古泉学的介绍不在本书的范围内。

第四章　铭文产生的背景研究

引论

如上所述，从时代来说，在殷墟青铜器的第二期开始出现了铸刻铭文的现象。从已经发掘的青铜器实物的字数上看，有单字铭文，如《其大圆罍》铭文为“其”字，《亚罍》铭文为“亚”字，《丙鼎》铭文为“丙”字。有两字铭文，如《妇好方偏足壶》铭文为“妇好”二字，《子渔尊》铭文为“子渔”二字。有三字铭文，如《司母辛四足觥》铭文为“司母辛”三字。有四字铭文，如《司㚔母辛》铭文为“司㚔母辛”四字。到了出现大量铭文时代的殷墟青铜器的第三期，仍然有单字铭文，如《共鼎》铭文为“共”字；有两字铭文，如《子韦鼎》铭文为“子韦”二字，《父已鼎》铭文为“父已”二字……甚至到了殷墟青铜器的第四期，仍然有单字铭文，如《京鼎》铭文为“京”字……可见殷商时代青铜器铭文字数的多少，并不是衡量铭文价值及其成熟程度的唯一指标。我在此也使用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一书中的述语——“简铭时期”这一概念，[①]用来指称殷商时代出现的青铜器铭文。但是，这些铭文存在意义及其成立的背景问题究竟是什么呢？这是我在本章中要予以研究的课题。

在殷商时代青铜器铭文的简铭时期里，这些铭文在内容上可以分为四大类：干支、族徽、私名、其他。在具体表现形式上还有“亚”字形内出现的简铭（干支、族徽、私名、其他）与没有“亚”字形的简铭（干支、族徽、私名、其他）两大区别。所谓“亚”字形，是指出现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上的一种特殊图形文字，其外观和“亚”字形很接近，故一般称其为“亚”字形。如常见的一些“亚”字形：、、、。

有关这一字形的意义和断代，中外金文学术研究学界异见频出，莫衷一是。有所谓宗庙说、祭祀说、明堂说、殷代器物说、职官说、族徽说等等，至今没有定论出现，是研究商周青铜器铭文中的一大难题。比如，著名的《商戍嗣子鼎》：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因之铭多简单，不含重要意义，我们称它叫简铭时期。”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58 页。



商戍嗣子鼎及其铭文拓片

此件青铜器上的铭文，据敦沫若考释，当为：

丙午，王商戍嗣子

贝廿朋，才[illegible]

宰。用乍父癸宝尊。佳王

[illegible]大室，才九月。犬鱼。①

郭宝钧曾主张这件青铜器上的铭文是“晚殷最后的遗存”。②有鉴于殷商时代青铜器铭文的简铭特点，他提出了当时重花纹而不重铭文的时代特征：

可知对铜器的重视点，在纹不在铭，而文字的使用，在甲骨，在典册，并不以“镂于金石，传遗后世子孙”为第一事。③

殷商时代是简铭时期，到了西周，特别是从西周中期开始，在青铜器上铸刻洋洋数百字的长铭成了当时的一种风尚。文字体系的日益完善、语法和词汇的增加，都是产生长铭时期的前提条件和基础。而青铜器铭文的价值功能的变化，更是起了决定性作用。郭宝钧在对比殷周铭文长短的变化之时总结说：

殷铭简短，一般只三、五字，铭为器的附属品；周铭长，常洋洋数十或多或数百言，要“论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列于天下，而酌

① 郭沫若：《安阳圆坑墓中鼎铭考释》，《考古学报》1960年第1期，第1页。

②③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40页。

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因有这种特殊目的，故选器类之口大、底宽、腹浅易见的如鼎、簋、簋、盘、盂，又如尊、钟，以论撰其先祖之功德，实亦自撰其德，以夸耀自己，传遗于后世，使“子子孙孙永宝用”。这时器为载铭为刻，非铭为附器而刻，铭既有夸耀之用，故撰写不嫌长多，随文而铸的器，自亦不妨重大。①

若从研究的学术价值的角度而言，西周时期的青铜器铭文才是最有研究意义和研究价值的核心所在！而西周史研究更是先秦史研究的核心所在，但又一直苦于文献短少而驻足不前。因此，通过对西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对于彻底了解西周社会结构和西周历史发展的具体过程有着为现今所有古籍所不具有的、不可替代的研究价值和功用。正是在此意义上才有“一篇青铜器铭文足以抵古文《尚书》一篇”的说法。比如，1976 年在陕西省临潼零口公社西段大队出土一批西周初期青铜器，其中就有一件利簋，其铭文记载了武王征商的历史事实。

相关的发掘报告如下：

利簋　一件。深腹，方座，双耳有珥。通高 28 厘米、口径 22 厘米。腹与方座均以云雷纹为地，上饰兽面纹、夔纹，方座平面四角饰蝉纹。圜足亦以云雷纹为地，上饰夔龙纹。器内底有器文四行三十二字。②

《利簋》铭文释文：

武征商，唯甲子朝，岁
鼎，克夙文又商。辛未，
王才阑师，易又事利
金，用乍檀公宝尊彝。

案：《史记·周本纪》：“二月甲子昧爽，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的一段记载。又见于《尚书·武成》：“甲子昧爽……天下大定”。再见于《逸周书·世俘解》：“甲子朝至，接于商，则咸刘商王纣……”以上三条资料是有关武王征商的珍贵历史记录。但是，对于是否是在甲子日的早晨则是千年不解之谜！现在，因为《利簋》的出土，这一千古疑案已经涣然冰释。上古史籍中的所谓“昧爽”，根据《诗·柏舟》孔《疏》：“朝，即昧爽也”。可知即是《利簋》铭文中的“朝”。而“甲子”日的记载，则是上古史籍资料和青铜器铭文资料对于武王征商的记载，完全一致！由此可见，正是因为出土了《利簋》，证明了《尚书·武成》和《逸周书·世俘解》对武王征商问题的具体时间记载和相关史料是信史。也即《利簋》铭文的存在价值和意义与古文《尚书》中《武成》一篇，具有相同的史料价值。可见“一篇青铜器铭文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68 页。
② 《陕西临潼发现武王征商簋》，《文物》1977 年第 8 期。

足以抵古文《尚书》一篇"的说法，并非夸大不实之词。



利簋及其铭文拓片

即使是研究铜器类型学的著名考古学家，也对铭文的史料价值给予了充分的肯定：

> 大抵金文铭词语序，仍承自甲骨。惟内容大有发展。其图记自铭、简辞短语之识，固居多数，而长篇巨制、雄厚渊懿之作，可以抵古文《尚书》一篇者亦不下数十通。析其内容，有记祭典者，如《大丰簋》之衣祀文王，事熹上帝是。有记述训诰者，如《毛公鼎》之反复叮咛、谆谆训勉者是。有记征伐功勋者，如《小盂鼎》之伐鬼方，《虢季子白盘》之伐猃狁是。有记宠锡策命者，如《颂壶》之宰弘右颂，尹氏、虢生授命，颂受册出，反纳瑾璋是。有记授土授民者，如《宜侯矢簋》之锡邑锡庶人是。有记盟誓约剂者，如《矢人盘》之定界约，《曶鼎》之记赔偿是。其他于《驹尊》可以见执驹之礼，于《蠡弊》可以见统帅兵权之重，于《盂鼎》可以见人鬲赏赐之多，于《召尊》可以见公田面积之大，……从其中可以见社会生活、社会性质者不一而足。因钟鼎之铸，原为古人铭功颂德，"子子孙孙永宝用"之物，即《墨子·非命下》所谓"书之竹帛，镂之金石，琢之盘盂，传遗后世子孙"。《鲁问篇》所谓"以为铭于钟鼎，传遗后世子孙曰：'莫若我多'"者，故古人生活迹象，于不知不觉间，皆保存在铭文之字里行间，为研究西周社会和文物制度之重要资料。①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246—247 页。

诚如上述，西周长篇青铜器铭文的产生，使金文的史料价值功能得到了空前的高扬，也为研究西周史提供了珍贵的第一手资料。那么，在古代金文学史上，是怎么认识铸刻青铜器铭文意义的呢？

第一节　先秦时代诸说的考察

青铜器铭文自铸刻之日起，学者们就开始了对铭文存在意义和价值的探讨。但是，保存下来的珍贵观点都散见于先秦古籍中。大致有以下七种观点，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使民知神奸说

此说首见于《左传·宣公三年》：

> 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洛，观兵于周疆。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焉。对曰："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牧，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

在这里并没有说明铭文的存在与否，而古籍中对于夏鼎的记载只是集中在对饕餮图案的说明上。如前所述史料中对夏鼎形状的记载是：其一，"鼎成三足而方。"（《墨子，耕柱》）其二，"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左传·宣公三年》）其三，"为物贪惏，食人未尽，还害其身，像在夏鼎。《左传》所谓饕餮是也。"（郭璞《山海经注》）

由此可见，夏鼎是三足方鼎，器壁上铸刻有饕餮纹，出现这些饕餮纹的目的是教育夏朝臣民懂得辨别是非善恶。可见在当时并不存在铸刻铭文问题。那么，青铜器存在的社会意义和价值功用是以花纹、图案来体现的。这种重花纹、图案的夏代青铜器的价值功用，暗示着在早期中国宗教思想中曾经出现过的那种观象而知吉凶的传统。这一传统到了西周时代就被总结成伏羲氏仰观俯察作八卦的阴阳学说。而在古文献的传统上，从传说中的夏易《连山》到西周的《周易》都是继承了这一观象而知吉凶的传统。通过对夏代青铜器图案和价值功用的分析，和古文献中对三易的观象而知吉凶传统的记载，我们发现这二者是相融合的，是一致的。而这一文献资料和出土青铜器上图案、花纹的一致，为了解夏代早期思想和文化的概况提供了可能。特别是前述商周时代的""字铭文青铜器的存在，也是对饕餮图案、对以目来观看的观象传统的客观证明。而这一传统的直接来源应当就是夏代易学和青铜器中所蕴涵的传统。

因此，"使民知神奸"说的出现是针对无铭之文（亦即对无铭之纹）的价值功用的说明，它阐述了青铜器图像的社会作用，成为中国古代绘画理论最早的功能说，也为以后儒家礼教思想的诞生准备了基础。

2. 镇抚社稷说

此说首见于《左传·昭公十五年》：

十二月，晋荀砾如周，葬穆后，籍谈以为介。既葬，除丧，以文伯为宴，樽以鲁壶。王曰："伯氏，诸侯皆有以镇抚王室，晋何独无有，何也？"文伯揖籍谈。对曰："诸侯之封也，皆受明器于王室，以镇抚社稷，故能荐彝器于王。晋居深山，戎狄之与邻，而远于王室，王灵不及，拜戎不暇，其何以献器？"王曰："叔氏，而忘诸乎？叔父唐叔，成王之母弟也，其反无分乎？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大搜也；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唐叔受之，以处参虚，匡有戎狄。其后襄之二路，戚钺、鉅鼎、彤弓、虎贲，文公受之，以有南阳之田，抚征东夏，非分而何？夫有勋而不废，有绩而载，奉之以土田，抚之以彝器，旌之以车服，明之以文章，子孙不忘，所谓福也。福祚不登，叔父焉在？且昔而高祖孙伯厌司晋之典籍，以为大政，故曰籍氏。及辛有之二子董之晋，于是乎有董史。女，司典之后，何故忘之？"籍谈不能对。宾出，王曰："籍父其无后乎？数典而忘其祖。"

这段文章在西周礼制和历史的研究上意义颇为重大。我们从现今山西出土的大量晋国青铜器已经可以相见当时的辉煌状况。可是，籍谈居然说什么"晋居深山，戎狄之与邻，而远于王室，王灵不及，拜戎不暇，其何以献器"之类的鬼话。这也难怪王要斥责籍谈"数典而忘其祖"了。因为当时晋国的铜器已经很发达了。

在解释武王克商的原因时，景王提出了"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的观点。这实际上是在主张武王克商的武器（军事）决定论。这和史料中对当时周、商军事力量对比差别的记载是相矛盾的。是得胜多年以后的自吹还是对克商虎贲军的赞美，还有待于仔细考察。但是，这里正式阐明了西周分封制中的分器说。即，西周在分封诸侯时一定会同时赐给受封的诸侯以青铜器，目的是"以镇抚社稷"。类似的记载还可以见《左传·文公十二年》："君不忘先君之好，照临鲁国，镇抚其社稷，重之以大器，寡君敢辞玉。"杜预注："大器，钟鼎之属。"在具体的受封（即，册命）过程中，晋国曾得到了"戚钺、鉅鼏、彤弓、虎贲"，还得到了"以有南阳之田"的土地赏赐。景王特别强调了"有勋而不废，有绩而载，奉之以土田，抚之以彝器，旌之以车服，明之以文章，子孙不忘，所谓福也"的价值观。而这里又一次出现了"抚之以彝器"一语。还是突出了青铜器在分封时的价值功用。



晋侯簋



晋侯壶



晋国青铜筒

虽然没有明确说明铭文的铸刻与否问题，但是，册命过程和赏赐青铜器都是通过铭文完整地记录下来。只是这里强调的是青铜器所具有的“以镇抚社稷”的价值功用而忽略了对铭文内容和受赏意义的具体说明。

3. 嘉功之由说　铭其功烈说

此说首见于《左传·昭公十五年》，在前述景王指责籍谈“数典而忘其祖”之

后，紧接着就是以下这段内容的记载：

籍谈归，以告叔向。叔向曰："王其不终乎？吾闻之：'所乐必卒焉。'今王乐忧，若卒以忧，不可谓终。王一岁而有三年之丧二焉，于是乎以丧宾宴，又求彝器，乐忧甚矣，且非礼也。彝器之来，嘉功之由，非由丧也。……"

这里特别是"彝器之来，嘉功之由，非由丧也"的观点，正是对青铜器的价值功用的说明。它是对立有军功者的一种赏赐。这和西周册命金文中对立有军功者的赏赐铭文是十分一致的。看来，在当时就已经有了两派观点，一派看重受封时所得到的青铜器，如前述的"镇抚社稷"说；一派看重立军功后所得到的青铜器，如这里的"嘉功之由"说。此二说反映了景王和叔向二人对青铜器价值功用认识的对立。

和叔向的观点相类似的还有"铭其功烈"说，见《左传·襄公十九年》：

季武子以所得于齐之兵作林钟而铭鲁功焉。臧武仲谓季孙曰："非礼也。夫铭，天子令德，诸侯言时计功，大夫称伐。今称伐则下等也；计功则借人也；言时则妨民多矣。何以为铭？且夫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铭其功烈，以示子孙，昭明德而惩无礼也。今将借人之力以救其死，若之何？铭之，小国幸于大国，而昭所获焉以怒之，亡之道也。"

从这里的"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铭其功烈，以示子孙，昭明德而惩无礼也"一段文字中，明确了青铜器铭文必须要具有赞美祖先功绩的内容。这也是"彝器之来，嘉功之由"说的翻版。同时，这里还规定了铭文内容和使用者之间的用语区别："夫铭，天子令德，诸侯言时计功，大夫称伐。"这是要求铸刻铭文的内容要成为对《周礼》的一种体现，天子、诸侯和大夫的铭文用语是各不相同的。"嘉功之由"说主要是针对大夫铭文用语的要求。

4. 器者示民说

此说首见于《礼记·檀弓》：

仲宪言于曾子曰："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曾子曰："其不然乎！其不然乎！夫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夫古之人胡为而死其亲乎？"

明器，又作冥器，特指专门为随葬而制作的器物。《礼记·檀弓》引孔子之言："之死而致死之，不仁而不可为也。之死而致生之，不知而不可为也。是故竹不成用，瓦不成味，木不成斫，琴瑟张而不平，竽笙备而不和，有钟磬而无簨。其曰明器，神明之也。"祭器，特指专门为祭祀而制作的器物。明器也罢，祭器也罢，其核心还是在对青铜器的使用上。

因此，上述观点的中心目的是阐述夏商周三代在使用青铜器上的目的和区别。由夏代重明器，商代重祭器和周代明器、祭器并重这三种区别，可以看出三代文化的发展和变迁。这种看重三代文化的发展和变迁的观点还有不少，最著名的就是《论语》中对"礼"和"社树"的异同说明了。前者见《为政》："殷因于夏

礼，所损益可知也；周因于殷礼，所损益可知也。”后者见《八佾》：“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以栗。”我们按照上述模式把仲宪之言修改为：“夏后氏用明器，殷人用祭器，周人兼用之。”就可以发现出现：在孔门学派中的对三代文化异同的总结，是以其自身的儒家思想文化为基准而进行的。仲宪之言和曾子之言的本质区别乃在于：仲宪看重的是青铜器价值功用在三代的变迁，而曾子看重的是人的理性主义精神在商周两代的崛起。从表面上看，这是对青铜器价值功用分类和用途之争，而其内涵则是对原始宗教信仰和人的理性主义精神之间的互动关系的说明。曾子的话，我们也可以按照上述模式修改为：“夏后氏用鬼器，殷人用人器，周人兼用之。”透过对青铜器价值功用的这一分类，我们可以看出由夏到周之间人的理性主义精神在三代的演进。

为此，严一萍在《夏商周文化异同考》一文中提出了三代文化一脉相承说：“综观三代文化，纵有异同之处，未逾损益相因，寻其本则一脉相承，未尝有变焉。”[①]这是继承了《礼记·礼器》中的“三代之礼一也”的传统观点而来。这一传统观点有着很深厚的考古学基础为背景。张光直在利用《世本》中对夏代筑城的记载和河南省郑州商城、湖北省黄陂商盘龙城等地发掘出的商人筑城遗址，以及《诗·绵》中对周人筑城的记载等资料之后，从考古学角度上主张：“三代之间不但在王制上相似，而且至少商周都有贵族分封治邑的制度，这种制度是和中国古代城郭的起源是分不开的。”[②]他的上述观点反映了他试图为三代文化和礼制的演进提供一个考古学物质基础的努力。

5. 铭者自名说

此说首见于《礼记·祭统》：

> 夫鼎有铭，铭者，自名也。自名以称扬其先祖之美，而明著之后世者也。为先祖者，莫有美焉，莫不有恶焉，铭之义，称美而不称恶。此孝子孝孙之心也，唯贤者能之。铭者，论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列于天下，而酌之祭器，自成其名焉，以祀其先祖者也。显扬先祖，所以崇孝也，身比焉，顺也。明示后世，教也。夫铭者，一称而上下皆得焉耳矣。是故君子之观于铭也，既美其所称，又美其所为。为执政，明足以观之，仁足以与之，知足以利之，可谓贤矣。贤而勿伐，可谓恭矣。

这一观点显然是针对那类祭祖性的铭文而言。《释名》：“铭，名也。述其功美，始可称名”。以“名”解“铭”，言简意地表达出那种“以称扬其先祖之美”的作用。因此，在作者看来，祭祖铭文的价值功用是“论撰其先祖之有德善、功烈、勋劳、庆赏、声名，列于天下”。但是，这只是青铜器铭文用途之一，并非全部铭文的存在意义。

① 严一萍：《夏商周文化异同考》，《大陆杂志特刊》1952年第1期，第394页。

②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34页。

6. 大约剂说

此说首见于《周礼·司约》：

> 司约掌邦国及万民之约剂，治神之约为上，治民之约次之，治地之约次之，治器之约次之，治挚之约次之。凡大约剂书于宗彝。

所谓"约剂"，古代用作凭据的文书、契券。《周礼·春官·太史》："凡邦国都鄙及万民之有约剂者藏焉。"汉代郑玄《周礼注》："剂，谓卷书也。"又："约剂，要盟之载辞及券书也。"再："大约剂，邦国约也。书于宗庙之六彝，欲神监焉。"贾公彦《周礼注疏》："六彝之名，若《司尊彝》云：鸡、鸟、斝、黄、虎、蜼之等，以画于宗庙彝尊，故知使神监焉，使人畏敬，不敢违之也。"郑玄在注中还为《周礼·秋官·士师》"凡以财狱讼者，正之以傅别约剂"之说作注是还特别强调："若今时市买，为券书以别之，各得其一，讼则案券以正之。"清代龚自珍《说宗彝》："宗彝者何？古之约剂器也。"

可见，这是针对国与国之间的外交法律文书而言的。所以，在西周时代，具有外交文书性质的文字，都是需要铸刻在宗庙彝器上。而所使用的青铜器主要是以下六种：鸡、鸟、斝、黄、虎、蜼。这是铭文内容和青铜器种类的划分之间的一个证明。

7. 传遗后世说

此说首见于《墨子·鲁问》：

> 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攻其邻国，杀其民人，取其牛马粟米货财则书之于竹帛，镂之于金石，以为铭于钟鼎，传遗后世子孙。曰：'莫若我多。'吾今贱人也，亦攻其邻家，杀其人民，取其狗豕衣裘，亦书之竹帛，以为螟于席豆，以遗后世子孙。曰'莫若我多'，其可乎？"

这里的"攻其邻国，杀其民人"是在说明战争攻伐，"以为铭于钟鼎"表现出立军功受赏铭文的作用。这是战争攻伐铭文的存在意义。

在铭文内容上，几乎每件铜器铭文上都会出现"子子孙孙永保用"之类的话，这也就是"传遗后世子孙"说在铭文上的具体体现。

第二节　从铭文内容看青铜器种类的划分

最早的青铜器分类法也许可以上溯到先秦时代，一些观点认为不同的铭文内容铸刻在不同的器皿上。如，前述《周礼·司约》中的所谓"凡大约剂书于宗彝"就是一例。它在铜器分类学上的意义是：彝器中有宗彝和非宗彝。因为《周礼·司尊彝》中有六彝之名，即鸡彝、鸟彝、斝彝、黄彝、虎彝、蜼彝，则又是对彝器的进一步分类。

《礼记·檀弓》中把铜器分为明器和鬼器两大类，表现出在分类学的儒家理性主义对铜器分类学方法论的统辖。《墨子·非命》中又提出了所谓的"琢之盘盂"的铜器分类学，即它在说明了盘和盂两种铜器分类时，又点出了在铭文铸刻

技术上是以“琢”的方式去表现铭文的。所谓“琢”也就是刻。

需要说明的是，在明器和鬼器的分类上，商代早期和中期的青铜器时代还没有出现这一划分。证据是：

> 从使用情形看，有些器上外有熏烟，内有水锈，大概皆实用器。随葬品也有涂殊或用丝绢包裹的，似颇珍视；尚无特为死者制铜明器的习惯。墓中的随葬铜器。都是死者生前惯用的。①

看来，最初的明器是由生前所用和其他人的日常用品转化来的。到了西周初期，也还是如此。而且还大量出现了把掠来的殷商青铜器葬入墓中的现象。②但是到了春秋战国时代，出土的青铜器就可以看出明器的典型特征，“有铜器下型之后，槎材未修，或盖器不丌，或底部洞穿，盛物即漏”，③这正是青铜器的明器功能的外形特征。当然，从事考古工作的都知道还有另一个现象就是：把死者生前使用过的青铜器打碎后仍进死者墓中。无疑，这增加对出土青铜器的价值功能的判断难度——究竟是入葬时打碎还是由于墓顶塌方压碎了随葬的青铜器，这成了考验考古学家经验和智慧的一个常见问题。

在1964年发掘出土的陕西省长安县张家坡西周墓地遗址中出土了青铜器九件，其中四件盨的铭文皆为：“叔专父乍郑季宝钟六金尊盨四鼎七。”④



《叔专父盨》铭文拓片全部及局部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13页。
②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62页。
③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第163页。
④ 《考古》1965年第9期。

这里值得注意的是在铭文中出现了对铜器分类问题的记载。

“宝钟六金尊盨四鼎七”即是把上述铜器分成四类：钟、尊、盨、鼎。

研究结果表明这四件盨的“形制、花纹、铭文皆相同，可视作同群同时铸，为西周后期产地”。[①]可以证明到了西周后期，铜器分类问题已经极其成熟化了。

但是，随着当时铜器种类的增多，对它的命名也成为一件重要的课题。这也是古代学术史上研究的难点之一。

就以宋代和清代的分类来说，《宣和博古图》中把铜器分成二十四类：鼎、尊、瓟、罍、鬲、彝、卣、簠、豆、铺、鬲、鍑、盉、盦、瓿、匜、盘、洗、钟、磬、镎、铎、钲、辕。《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中，将青铜器分为商代十八类：钟、鼎、尊、彝、卣、壶、罍、爵、觚、举、觶、敦、瓟、鬲、盉、匜、盘、戈。周代二十六类：钟、盘、鼎、尊、卣、壶、舟、罘、觶、角、彝、匜、敦、簠、簋、豆、盉、瓟、鬲、盘、盂、盦、戈、铎、鼓、琥。

总体来看，宋代的分类还不是很成熟，如“辕”下又分三类，“敦”和“簋”的区别也不是很清楚等等。

到了清代，分类就更是五花八门了。

著名的《西清古鉴》分为三十九类：鼎、尊、彝、舟、卣、瓶、壶、爵、罘、觚、觶、角、勺、敦、簠、簋、豆、铺、瓟、锭、鬲、鍑、盉、冰鉴、匜、盘、铜、洗、盂、瓿、缶、铎、戚、铙、镦、钟、刀、剑、匕首。《宁寿鉴古》分为三十五类：鼎、尊、罍、彝、舟、卣、瓶、壶、爵、罘、觚、觶、勺、敦、簠、簋、豆、铺、瓟、鬲、鍑、盉、冰鉴、匜、盘、洗、瓿、盦、钟、铎、铃、戚、铙、戈、登足。《西清古鉴甲编》分为四十类：鼎、尊、罍、彝、舟、卣、壶、爵、罘、觚、觶、角、觥、斗、勺、卮、敦、簠、簋、豆、铺、瓟、鬲、鍑、盉、冰鉴、匜、盘、洗、盂、钟、瓿、钟、铎、戚、铙、剑、矢、镦、匕首。《西清续鉴乙编》分为三十二类：鼎、尊、罍、彝、舟、卣、瓶、壶、爵、罘、觚、觶、角、敦、簠、簋、豆、铺、瓟、锭、鬲、鍑、盉、鉴、匜、盘、洗、盂、瓿、钟、铎、剑。在分类数量上，《西清古鉴甲编》的四十类显然是古代之冠。

第三节　古代金文学家的观点

自秦汉到清末，有关青铜器铭文的价值功用问题的研究，历代金文学家们大致提出了以下三大观点：其一为载道垂戒说；其二为考古说；其三为藏礼说。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载道垂戒说

此说的首倡者为李公麟。见《籀史·李伯时考古图五卷》：

> 李公麟，字伯时，舒城人也。著《考古图》，每卷每器各为图叙，其释制作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87 页。

铸文，款字义训，及所用，复总为前序后赞，天下传之。士大夫知留意三代鼎彝之学，实始于伯时。伯时谓："圣人制器尚象，载道垂戒，寓不传之妙于器用之间，以遗后人，使宏识之士即器以求象，即象以求意，心悟目击命物之旨，晓礼乐法而不说之秘，朝夕鉴观，罔有逸德。此唐虞画衣冠以为纪，而能使民不犯于有司，岂徒眩美资玩，为悦目之具哉。"

李公麟在此以《周易》中的观象制器学说来解说青铜器铭文存在的意义。此说既吸收了曹丕的"文以载道"的儒家传统文人的"载道"思想，又容纳了王孙满的"铸鼎象物……使民知神奸"的制作青铜器时正统的"垂戒"观点。何况在以对古器物的赏玩为核心的中古时代，具有相当典型的代表性。

2. **考古说**

此说的首倡者为吕大临。见《考古图序》：

予于士大夫之家所阅多矣，每得传摹图写，浸盈卷轴，尚病家启未能深考暇日，论次成书，非敢以器为玩也。观其器，诵其言，形容仿佛，以追三代之遗风，如见其人矣。以意逆之，或探其制作之原，以辅经传之阙亡，正诸儒之谬误，天下后世之君子有意于古者，亦将有考焉。

吕大临所作《考古图》，自书名也可以看出其用心所在了，他是以青铜器铭文来考古，即"以辅经传之阙亡，正诸儒之谬误"显然是利用铭文考证经传中所阙亡的史事。这一点最为现代金文学家们所效法。

3. **藏礼说**

此说的首倡者为清代阮元。见《商周铜器说》：

器者所以藏礼，故孔子曰："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先王之制器也，齐其度量，同其文字，别其尊卑，用之于朝觐燕飨，则见天子之尊，锡命之宠，虽有强国不敢问鼎之轻重焉。用之于祭祀饮射，则见德功之美、勋赏之名，孝子贤孙永享其祖考而宝用之焉。且天子、诸侯、卿大夫非有德位保其富贵则不能制器，非有学问同其文词则不能铭其器。然则器者先王所以驯天下尊王敬祖之心、教天下习礼博文之学。

此说是上述臧武仲的"作彝器……昭明德而惩无礼"说的发展。金文学术研究之学到了清代已经开始走出了古器物之学的研究模式，阮元以器求礼的研究方法虽然不能尽得金文学术研究之奥，但在打破古器物之学的那种"铸鼎象物……使民知神奸"的"载道垂戒"学说上有其独到之处。在此两者之外，或流于赏玩，或重其史事，但其终结皆不出载道垂戒或器者藏礼二说之外。

第四节　现代金文学家的观点

现代金文学家们的观点，大多以青铜器铭文中的史料价值为核心。如：容

庚、张维持的《殷周青铜器通论》一书中提出了史料说。认为：

> 铭文的性质大率记载作器的原故，内容是丰富的。金文是古代的一种重要记录，重大事件多勒之鼎彝。《左传》曾谈及叔向向晏婴述《谏鼎》之铭，孟僖子召见他的大夫述《正考父鼎》铭，可见左秋明作《春秋传》，也根据铭文作为修史的资料。彝铭即是当时的真迹，传至今日，实为贵重的第一手史料。①

唐兰在《用青铜器铭文来研究西周史》一文中也主张此类说法。他说：

> 青铜器铭文中往往记载着许多重要历史事件，又常涉及社会、政治、经济、法律、军事、文化等各个方面。这种第一手资料，远比书本资料为重要。②

其实，唐兰的《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③一书可以说就是解读铭文和西周史事的典范著作。

当然，上述观点的首倡者，显然是王国维。他在《毛公鼎考释》一文中就正式提出：

> 自周初迄今垂三千年，其迄秦汉亦且千年，此千年中文字之变化脉络不可尽寻，故古器文字有不可尽识者势也。古代文字假借日多，自周至汉音亦率变。假借之字不能一一求其本字，故古器文字有不可强通者亦势也。自来释古器者，欲求无一字之不识，无一义之不通，而穿凿附会之说以生。穿凿附会者非也。谓其字之不可识，义之不可通，而遂置之者亦非也。文无古今，未有不文从字顺者。今日通行文字，人人能读之，能解之。《诗》、《书》、彝器亦古之通行文字，今日所以难读者，由今人之知古代，不如知现代之深故也。苟考之史事与制度以知其时代之情状，本之《诗》、《书》以求其文之义例；考之古音以通其义之假借，参之彝器以验其文字之变化，由此而知彼，即甲以求乙，则于字之不可考者，必间有获焉，然后缺其不可知者，以俟后之君子，则庶乎其近之矣。④

在上述观点之外，以马承源主编的《中国青铜器》一书为代表，公开提出了书史说。认为：

> 在大量的青铜器铭文中，记载着王室的政治策划、历代君王事迹、祭典训诰、宴飨、田猎、征伐方国、政治动乱、赏罚册命、奴隶买卖、土地转让、刑事诉讼、盟势契约，以及家史、婚媾等等，都是反映当时社会的政治、经济、军事、法制、礼仪情况的重要资料，具有明确的书史性质。⑤

① 容庚、张维持：《殷周青铜器通论》，科学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80 页。
② 唐兰：《用青铜器铭文来研究西周史》，《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500 页。
③ 唐兰：《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微》，中华书局 1986 年版。
④ 《王国维遗书》第六册《观堂古金文考释》，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2 页。
⑤ 马承源主编：《中国青铜器》（修订本），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50 页。

书史说实是现代金文学者们的一种通识。此说也可以看作是史料说的一个发展。

白川静在其名著《金文の世界》一书中提出了政治表现说。认为：

> 铭文的出现意味着祖灵和祭祀它的氏族之间、氏族和王室的政治联系通过这一媒介开始具有很强的作用……是政治联系强烈地支配氏族生活的直接表现。①

作为日本汉学家，此说自然有异于国内学者的上述观点。其实，史料说、书史说和政治表现说都是以力求金文学术研究的科学化和现代化，并试图建立现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学术规范。

当然，龚自珍的观点最能比较全面的代表古今学界对这一问题的看法。见他的《说宗彝》一文中的观点：

> 然则宗彝者何？古之祭器也。君公有国，大夫有家，造祭器为先。祭器具则为孝，祭器不具为不孝。宗彝者何？古之养器也。所以养苟老，受禄社。养器具则为敬，养器不具为不敬。宗彝者何？古之享器也。古者宾师亚祭祀，君公有大夫享器具则为富，享器不具为不富。宗彝者何？古之藏器也。国而既世矣，家而既世矣，富贵而既久长矣，于是乎有府库以寓重器，所以鸣世守，侈祖国，矜伐阅也。宗彝者何？古之陈器也。出之府车，登之房序，无事则藏之，有事则陈之，其义一也。宗彝者何？古之好器也。享之日，于是有宾，于是有好货。宗彝者何？古之征器也。征器也者，亦谓之从器。从器也者，以别于居器。宗彝者何？古之旌器也。君公大夫有功烈，则刻之吉金以矜子孙。宗彝者何？古之约剂器也。有大讼，则书其辞，与其曲直而刻之，以传信子孙。宗彝者何？古之分器也。三王之盛，封支庶以土田，必以大器从。宗彝者何？古之赂器也。三王之衰，割土田以予敌国，必以大器成。宗彝者何？古之献器也。小事大，卑事尊，则有之。宗彝者何？古之媵器也。君公以嫁子，以镇抚异姓。宗彝者何？古之服器也。大者以御，次者以服，小者以佩。宗彝者何？古之报器也。国亡，则报之以奔人之国；身丧，则报之以奔人之国。宗彝者何？古之殉器也。褚之外，棺之中；棺之外，椁之中；椁之外，冢之中。于是乎有之。起于中古。宗彝者何？古之乐器也。八音金为尊，故铭之，衍神人也。宗彝者何？古之儆器也。或取之象，或刻之铭，以自教戒，以教戒子孙。宗彝者何？古之瑞器也。有天下者，得古之重器，以为有天下之祥；有土者，得古之重器，以为有土之祥；有爵邑者，得古之重器，以为有爵邑之祥。凡有征于先史之籍者，有此十九说，皆不可以不识也，不可以不类识也。

① 白川静：《金文の世界》，平凡社昭和46年，第15—16页。

对铭文的价值功用的阐述，古今未有过此文者。但是，此段文章的思想史上的意义可能更大一些。青铜器的社会价值功用和它赖以存在的礼制化社会基础，使得古代文明和文化更能集中体现在青铜器的具体存在上。从政治、经济、法律、战争到宗教、音乐、道德、礼仪等各个方面，无一例外的都要和青铜器产生多少不等的联系。西方考古学家们所主张的那种以青铜器的出现与否作为衡量一种文明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志的这一传统观点，看来是有其独到的根据的。

饭岛武次在《夏商文化の考古学研究》一书中沿袭了西方考古学界这一传统，并从远古时代国家的成立这一角度上正式提出了："被考古发掘出的宫殿向我们证明了建造这些宫殿需要足够的权力、组织能力、经济力量、建筑技术的事实存在。大型墓葬的发现又是暗示我们被埋葬这里的是具有指导者、族长或支配者的地位和身份。而青铜和玉石制造的礼器的出土，从更高一层意义上提示我们当时已经出现了对宗教权威的确立。青铜武器的存在又是大规模化的军事力量存在的象征。……在此可以看出远古时代国家的出现也就不是空谈了。"①

第五节　张敞和金文学的成立

在古代金文学史上，一般都把汉代古文字学家张敞作为进行金文研究活动的先驱。有关这一问题的由来，可以见《汉书·郊祀志》：

> 是时美阳得鼎，献之。下有司议，多以为宜荐见宗庙，如元鼎时故事。张敞好古文字，按鼎铭勒而上议曰："臣闻周祖始乎后稷。后稷封于邰，公刘发迹于豳，大王建国于岐梁，文武兴于丰镐。由此言之，则岐梁、丰镐之间，周旧居业，固宜有宗庙坛场祭祀之藏。今鼎出于岐东，中有刻书曰：'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曰："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臣愚不足以迹古文，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藏之宫庙也。昔宝鼎之出于汾睢也，河东太守以闻，诏曰：'朕巡祭后土，祈为百姓蒙丰年，今谷嗛未报，鼎焉为出哉？'博问耆老，意旧臧与？诚欲考得事实也。有司验睢上非旧臧处，鼎大八尺一寸，高三尺六寸，殊异于众鼎。今此鼎细小，又有款识，不宜荐见于宗庙。"制曰："京兆尹议是。"

首先分析一下这里出现的青铜器铭文：

> 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曰："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

共三十二字。此鼎出于岐东美阳地区，即现今陕西省扶风县一带，可以定为

① 饭岛武次：《夏商文化の考古学研究》，山川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0—11 页。

周器。按照金文学家们给器物命名的习惯，我把此鼎命名为《尸臣鼎》。铭文中的“拜手稽首”四字除了见于殷周铜器之外，还记录在古籍中。如《尚书·召诰》中有“拜手稽首”一语，足以证明此铭文的真实性。

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中介绍“拜手稽首”有大致三种形式，即：

一　拜稽首。

二　拜首稽首、拜手稽手、拜手稽首。

三　拜稽首休、拜稽手休。①

关于“拜手稽首”一语，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八中说：

> 古人席地二坐，引身而起则为长跪，首至手则为“拜手”，手至地则为“拜”，首至地则为“稽首”，此礼之等也。君父之尊必用稽首，拜而后稽首，此礼之渐也。必以稽首终，此礼之成也。古人以稽首为敬之至。

其中，“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为金文中所常见。但此类用语“(敢对)扬某，丕显某休”形式，在实际应用时变化颇多。以笔者的研究，常见的大致有以下七种表现形式：

1.“某扬某休”格式

《竟簋》：竟扬伯辛父休。

《小臣静卣》：扬天子休。

《县妃簋》：敏扬伯辛父休。

《天亡簋》：敏扬王休。

2.“对扬某休”格式

《毛父簋》：对扬伯休。

《吕方鼎》：对扬王休。

《稿卣》：对扬师雍父休。

3.“敢对扬某休”格式

《趞曹鼎》：敢对扬天子休。

《克壶》：敢对扬天、君、王、伯休。

其中，“显”字又可作为“㬎”。如：《师虎簋》铭文为“不㬎鲁休”，《师遽簋》铭文为“不㬎休”。为此，晚清吴清卿在《古籀补》一书中考证：

> 㬎，古“显”字，从二不。不，古“丕”字，大也。

岑仲勉在《两周文史论丛》一书中更进一步详细考证说：

> 近世金文家既比金文之“不㬎”与《尚书》之“丕显”，而《毛诗》“不显”的用法多相同，从比较文字学观点来看，自不能例外。故解《诗》者仍多承袭故训，间又略提新意，如于省吾《双剑誃诗经新证》三·不显亦临条：“省吾以为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三)》，《考古学报》1956年第1期，第74页。

不应读丕……言神临之，不显保之无厌也。”不单指语意含浑，且未对《诗经》所有的“不显”作出一个共通的解释，足见家派学风入人之深，经二千年而为害仍烈。考《孟子》“丕显哉文王谟”，《赵注》：“丕，大也；显，明也。”《左氏·僖八年传》：“奉扬天子之丕显休命。”《杜注》：“丕，大也。”由是来看《尔雅·释诂》之“丕，大也”，也是对“丕显”作注。①

上述《克壶》铭文中出现了天、君、王、伯四者，“敢对扬天、君、王、伯休”，而且又排出了此四者的先后等级次序，它的原始儒家礼仪色彩十分浓厚，对于研究原始儒家礼仪思想的起源具有极为重要的作用。②

4.“扬某休对”格式

《趞尊》：扬王休对。

5.“对某休”或“对某休扬”格式

《师懋壶》：对王休。

《虢叔旅钟》：对天子鲁休扬。

6.“扬某休”格式

《小臣静卣》：扬天子休。

《静方鼎》：静扬天子休。

7.“敢对扬某，不显休”格式

《牧簋》：敢对扬王，不显休。

《师望鼎》：敢对扬天子，不显鲁休。

《豆闭簋》：敢对扬天子，不显休命。

对这里的铭文为“敢对扬王休，丕显休命”一语，和《豆闭簋》铭文完全相同。无疑，这就增加了对《尸臣鼎》的可信度。“尸臣”一族，由来并非不明。因为在《左传·昭公二十六年》中记录有“尸氏”，《左传·隐公五年》中记录有“尸子曰”，可见作为周代氏族之一的“尸氏”，由来甚久。其地望，依杜预《春秋左传注》可知“在筑县西南偃师城”。《汉书·地理志》中记载：“尸乡，殷汤所都。”《水经注·汲水》一条下注为：“亳，本帝喾之墟。在禹贡豫州河洛之间，今河南偃师城西二十里尸乡亭是也。”而尸乡亭，依《括地志》所载，“在洛州偃师县、洛州东南也”。可见，尸乡本为帝喾之墟，又是殷王商汤之都。则“尸氏”或即受封于尸乡而得氏族之名。《乍册寰卣》铭文中记载了“君令余乍册寰安尸伯”的一段历史事实。因此，我猜想：“偃师”的本字可能就是“偃尸”。“偃尸”即“尸氏族”偃所封之地。秦

① 岑仲勉：《两周文史论丛》，商务印书馆1958年版，第198页。

② 《克壶》全文如下：“佳十又六年十月既生霸乙未。白太师赐白克侯山，夫白克敢对扬天、君、王、白休，用乍朕穆考后中彝。高克用丐眉寿无疆。克其子子孙孙宝用享。”这里的先后次序是天、君、王、伯四者，最早著录在宋代王俅《啸堂集古录》上卷。自宋以后，历代曾被前人以《高克尊》、《伯克尊》、《克尊》、《克壶》等名称著录。

汉之间，文字统一，使用“尸”字不祥，遂改“偃尸”为“偃师”。而尸臣则是被封“官此枸邑”，“枸”又作“旬”，古“枸邑”在今陕西境内。亦即说明从尸臣开始，他由祖先封地的河南偃师受封迁移到陕西枸邑为官。在此铭文中还出现了天子赏赐给他“赐尔旗鸾、黼黻、碙戈”等礼仪色彩浓厚的物品。而其祖先的尸子，在《左传·隐公五年》中则大讲了一通周代礼仪活动中《万舞》的使用人数问题。更可证明尸臣的祖先一定是精通周代礼仪活动的重臣。张敞对《尸臣鼎》铭文的解说，认为“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藏之宫庙也”，这一解释大致是对的。

在汉代出土的青铜器上并非只有《尸臣鼎》上有铭文。发掘出的其他青铜器上也时常有铭文铸刻。比如，《后汉书·窦宪传》中记载：永元元年，窦宪意外获得古鼎一件，鼎上有铭文十四字，内容为“仲山甫鼎，其万年子子孙孙永保用”。这里出现的铭文“其万年子子孙孙永保用”也是铭文上常用而固定的铸刻用语。其真实性自然无可置疑。它也有几种变化，常见的有以下五种格式：

1.“其子子孙孙”格式

其子子孙孙永宝用。

其子子孙孙永宝用享。

其子子孙孙永用孝。

2.“其万年”格式

其万年用。

其万年永宝。

其万年永宝用。

其万年永用多休。

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

3. 人名或国名加“其”格式

卫其万年永宝用。

卫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4.“子子孙孙”格式

子子孙孙永宝用。

5.“孙孙子子”格式

孙孙子子其永宝。

我们通过上述对比，可以发现，铭文的简单和繁琐在当时是并存的，“敢对扬天子休”显然是“敢对扬天子，不显休命”的简单形式，“其万年用”显然是“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的简单形式。我们将上述情况称为铭文的简单句式和繁琐句式。简单句式和繁琐句式的并存，而且至今我们没有发现因地位和尊敬程度

的差异而产生特定的对繁简句式的使用规定，那么，繁简句式的出现只能出于以下两种考虑，其一是铸刻工艺的考虑，其二是在有限的范围内铸刻更多的内容的考虑。目前为止，尚未发现只有天子才能使用繁琐句式而大臣只能使用简单句式的等级差异现象。

综上所述，张敞对铭文的解读，为金文学术研究打下了基础。而作为上述彝铭文字的解读者张敞，他之所以能够流利而准确的解读出青铜鼎上所刻的铭文，这和他的“张敞好古文字”是有直接原因的。也正是因为张敞对铭文的理解——“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臧之于宫庙也”，他把青铜器的出土所具有的政治含义淡化为后世子孙纪念祖先的非政治性的行为。

因此，我们主张把汉宣帝时代看作中国古代金文学术研究诞生的正式起点。

第五章　铭文的分期和断代

引论

薛尚功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曾主张“器铭一字者，多夏、商之器也”，可见他是比较早的注意到铭文和断代问题的金文学家。

其实，这一现象，古今很多学者们全注意到了。郭宝钧在《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一书中就此总结说：

> 就铭文看，晚商已从中商的无铭时期进为有铭时期……少者一二字，多者三四字，或为族徽，或为致祭对象，如父癸、母戊之类的称号，均甚简单。①

今天，我们一谈到对铭文的分期和断代的问题，它至少包含以下三个方面的内容：首先是青铜器的分期和断代，其次是铭文字体和书法艺术的分期和断代，最后是铭文款式和用语的分期和断代。有时候，从铭文铸、刻工艺的不同，也可以进行断代。比如，战国以前多铸铭，战国时期有较多的刻铭。

关于青铜器的分期和断代的问题，那是青铜考古学的重点研究课题，在青铜考古学上被定为商器的，除了有部分商器铭文是出自后人伪刻之外，一般来说，商器上出现的铭文肯定也是商代的。被定为周器的，除了有部分周器铭文是出自后人伪刻之外，一般来说，周器上出现的铭文肯定也是周代的。这应该是没有任何疑问的。但是，对青铜器进行分期和断代的研究还不是铭文的分期和断代的核心内容。在这方面研究取得重大成果的当首推陈梦家及其《西周铜器断代》的长篇系列论文。

关于铭文字体和书法艺术的分期和断代的问题，又是美术考古学和书法史研究的重点课题。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一文中就曾主张：

> 到了春秋末年，特别是在南方的吴、越、蔡、楚诸国，竟出现了与绘画同样的字体，或者在笔划上加些圆点，或者故作波折，或者在应有字画之外附加以鸟形之类以为装饰。②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40 页。

② 郭沫若：《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奴隶制时代》，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257 页。

春秋铜器上铭文的上述特点，显然和商周铜器上铭文的“字体比较凝重”的艺术氛围是截然不同的。梅原末治也提出：“自考古学之立场观之，有极可注意一重要之点，即铭文书体之不同是也。”[①]应该说，郭沫若等人的铭文的分期和断代学说更多地还是从这里入手的。但是，这两个方面的分期和断代的内容只是铭文的分期和断代的辅助，铭文款式和用语的分期和断代才是我们所说的铭文的分期和断代的核心课题。在过去的六七十年中，又多以铭文中的历法用语研究作为这一方面的主攻方向。前有吴其昌，后有杜勇、彭裕商等人。

有关学术界对铭文款式和用语的分期和断代的研究，我们分别加以介绍如下。

第一节　郭沫若、容庚三期说

在对铭文款式和用语的分期和断代的研究，是近现代学术史上的热点课题。郭沫若和容庚的三期说，具有十分重要的研究价值和启迪作用。所谓三期，即按照商、西周、东周三个历史时期，把铭文款式和用语也相应的分成这三个时期，我们分别加以介绍如下：

1. 商代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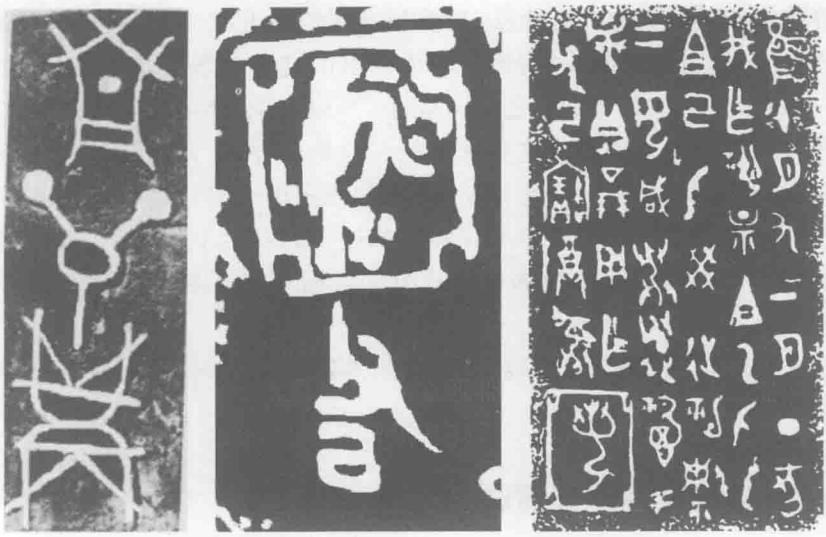
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一文中主张：

> 殷代的金文，字数不多，因为有铭的青铜器占少数。铭文也不长，每每只有三两个字。铭文长至十数字或数十字者为数极少，大抵都是殷代末年的东西。但在殷代金文中有一项很值得注意的成分，那就是有不少的所谓“图形文字”。……这种文字是古代民族的族徽，也就是族名或者国名。[②]

郭沫若对商代的金文特点，分析十分准确。特别是困扰了金文学界千年之久的所谓“图形文字”的问题，他主张这些是“古代民族的族徽”，并且提出了这些族徽在结构上表现出的两个系统：刻画系统、图形系统。这就为铭文的地域性和民族性的研究，开辟了道路。他通过细致的观察发现铭文上“刻画系统的族徽之比较少”的现象。最后，还从书法艺术的角度，对铭文总结说“本来中国的文字，在殷代便具有艺术的风味”。

① 梅原末治：《中国青铜时代考》，胡厚宣译，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第 33 页。

② 郭沫若：《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奴隶制时代》，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253 页。



商代期《南单觚》、《亚旂觚》、《我方鼎》铭文拓片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也主张："商代铭文，以一字至五六字为多，记录作器之人及为某人作器。其作器之故，以祭祀赏赐为多。其所记之事，奥晦难晓。其长无过五十言者。"①

2. 西周期

对于西周时期，郭沫若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一文中首先主张："古代的文化到了周代便蓬勃地发展起来了，无论典籍或文物都异常丰富。"②在此基础上，他得出了"和周以前的情况比较起来，的确是大有不同"的结论。他还特别以西周重器上的铭文字数多寡为例，说明了这一点：

> 在今天所能见到的周代第一手资料以金文为最多。周代的青铜器，一开始便有长篇大作的铭文出现。例如，成王时代的《令彝》有187字，康王时代的《大盂鼎》有291字，直到西周末年宣王时代的《毛公鼎》竟长达499字。这个数目，和殷代的三两字乃至三二十字比较起来，却可以说是洋洋大观了。

然后，他还是从书法艺术的角度出发，对西周各王时期的铭文艺术进行了分析和对比研究：

> 从文字结构上来说，西周初年的金文连同铜器本身的花纹、形式，和殷代是相因袭的。字体比较凝重，丝毫也不苟且。恭王、懿王时代的字体和花纹则比较散漫，有些粗枝大叶的感觉。宣王时代又比较庄重起来，但和周初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82页。

② 郭沫若：《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奴隶制时代》，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256页。

的庄严体段不同，而有比较自由开放的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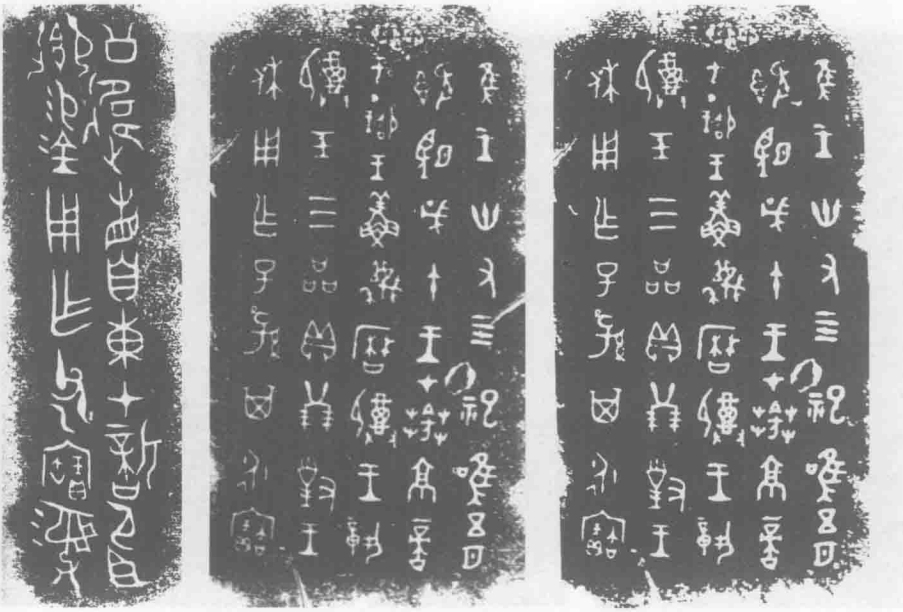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主张：

> 西周前期铭文渐长，其文辞仍古奥不能尽解，而所纪之事多异。西周后期多以锡命而作器。虽铭文有详略，而大体相同。①

和郭沫若一样，容庚还特别对比了商、周铭文在书法艺术上表现出的异同：

> 商代可分雄壮、秀丽两派。雄壮派如《乃孙作祖己鼎》、《车作父丁尊》是也。秀丽派如《乙亥父丁鼎》、《斋卣》是也。介乎两者无论焉。然而首尾皆略纤锐。西周初期尚承其体。如《盂鼎》、《麦鼎》则属于前者，《沈子簋盖》、《橘簋》则属于后者，犹未大变。西周后期则笔划停均，不露锋芒，如《毛公鼎》之长方、《散盘》之蛎扁，此以变也。若《虢季子白盘》、《措鞫簋》、《秦公簋》，犹存宗周文字之正轨。②

就是西周时期，陈梦家认为：它也可以再分成三个时期，即西周早期、西周中期、西周晚期。其中，西周早期对应的王为武王、成王、康王、昭王四位天子。西周中期对应的王为穆王、恭王、懿王、孝王、夷王。西周晚期对应的王为厉王、宣王、幽王。



西周期《臣卿簋》、《鲜簋》、《史颂壶》铭文拓片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2 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6—87 页。

3. 东周期

而郭沫若对东周的铭文，看法就完全不同于前两个时期。在《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一文中，他发现：

> 铭文、花纹和形式都有进一步的解放。铭文的字体多种多样。到了春秋末年，特别是在南方的吴、越、蔡、楚诸国，竟出现了与绘画同样的字体，或者在笔划上加些圆点，或者故作波折，或者在应有字画之外附加以鸟形之类以为装饰。这些大抵就是后来的缪篆、鸟篆或者虫篆的起源了。①

而出现这些现象，显然和当时的“王室之器绝迹，差不多都是诸侯和王臣之器”的东周时代特点紧密相关。

在容庚的《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并没有所谓的“东周期”，他使用的是“春秋战国”时期，其内涵是一样的。在该书中，他主张：

> 春秋战国之器，有铭者少而无铭者多，新郑、浑源所出其着例也。铭文之长者，当推尸镈四百九十二字。②

不难看出，郭沫若、容庚的三期说立足于书法艺术和历史朝代的两重基础之上，对于我们分析研究商周时代的铭文特点和分期、断代，有着十分重大的指导意义。



东周期《楚王鼎》、《陈曼簋》、《齐侯盂》铭文拓片

① 郭沫若：《古代文字之辩证的发展》，《奴隶制时代》，人民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257 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6 页。

第二节　陈梦家五期说

陈梦家在《中国铜器概述》[①]一书中主张将铭文分为五期。

1. 第一期

在这一期，陈梦家认为本期的内容可以分为记名之铭文、记事之铭文两种。其中，记名之铭文有九类，即：族名、受祭者名、族名・受祭者名、作器者名・器名、作器者名・受祭者名、受祭者名・器名、受祭者名・器名・族名、族名・作器者名・受祭者名・器名、作器者名・受祭者名・器名。记事之铭文有两类，即：征伐、赏赐。

陈梦家称此期为记名时期。

2. 第二期

陈梦家认为本期的内容可以分为五种：征伐、祀典、赏赐、册命、约剂。[②]他还总结出本期铭文的两大显著特征：一个是“此期铭文如《盂鼎》、《毛公鼎》等长至四五百言，最与《尚书》相近”。一个是“本期之晚页渐有韵文，而散文居多。其文字及文法，并不因地域而有显著之差异”。[③]

陈梦家称此期为散文时期。

3. 第三期

陈梦家认为本期的内容可以分为四种：作器媵女、征伐、先世功绩、铸器记其名。他还总结出本期铭文的两大显著特征：一个是“此期铭文较上期简短”[④]，一个是“此期渐多韵文，渐发生惯用语，如，钟铭中之‘中翰謨扬，元鸣孔皇’，又祭器上之嘏辞如‘万年无期’、‘眉寿万年’、‘永保其身’、‘通禄永命’等”。[⑤]

另一方面，从本期开始，在铭文中出现了对铸造成分的记录。陈梦家认为上述现象尤其表现在铸造青铜兵器和乐器之时。这反映了当时对这两类青铜器铸造技术的侧重。

陈梦家称此期为韵文时期。

4. 第四期

陈梦家认为本期的内容与第三期大致相同，但是用语却“更趋简短”[⑥]，而且还出现了“因地域不同而有不同之文法”[⑦]的现象。在本期青铜器铸造中出现了度量衡日常用品，在铭文中也出现了铸造者的名字。

陈梦家称此期为记名时期。

① 陈梦家：《中国铜器概述》，北平图书馆，民国35年(1946)，第51页。

②③ 陈梦家：《中国铜器概述》，北平图书馆，民国35年(1946)，第52页。

④⑤⑥⑦ 陈梦家：《中国铜器概述》，北平图书馆，民国35年(1946)，第53页。

5. 第五期

陈梦家先生认为第五期的内容“铭文皆成一定之程序”①，而其内容则有如下五类：铸冶之工人名、器之度量衡、作器之年月日、器之所有者、吉祥语。

陈梦家称此期为程序时期。

第三节　历法断代说

要想从铭文中对其进行分期和断代，是件奇难无比的科研课题。

在商周时代，出现在青铜器上的纪年方法虽然大致上是统一的。但是，根据对铭文中出现的初吉、既生霸、既死霸、既望等月相术语理解的不同，还可以分成定点月相说和四分月相说两派观点。因此，仅仅是“西周纪年，皆统于王，故云唯王某年某月”并不能解决铭文分期和断代上的全部问题。

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就力主根据铭文上所揭示的历法进行分期和断代研究。他说：“彝器文字，既为宗周一代文献史实之首矣，则当先年考定其时。其时不定，或以为文王，或以为幽王有器与无其器等也。”②

然后，他提出了具体的研究方法：

> 如能于传世古彝数千器中，择其年月分日全铭不缺者，用四分、三统、诸历推算六七十器，确定其时代。然后更以年月分日四者记载不全，比类会通，考定其时代，则可得百器矣。然后更以此百器为标准，求其形制刻镂文体书势相同似者，类集而参综之，则无虑二三百器矣。然后更就可知时代之群器，籀绎其铭识上所载记之史实，与经传群籍相证合，则庶几乎宗周文献略可取征于一二矣。③

他的《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应该说就是实现他的上述想法的代表作。宋代的金文学者如吕大临、薛尚功等人，利用当时所掌握的三统历和太初历的知识，已经开始寻求这一问题的解决了。但是，到了吴其昌此书的出现，才算取得了一项可以称之为阶段性的成果。虽然，今天看来，此书还并不十分成熟，值得商榷之处颇多，但是他毕竟开启了这一研究领域的先河。

第四节　铭文断代说

一般来说，利用铭文中记载的人物和史实进行断代，应该是最为科学和实证

① 陈梦家：《中国铜器概述》，北平图书馆，民国35年(1946)，第53页。

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2页。

③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2—3页。

的方法了。但是，在很多情况下，铭文中或者只出现孤零零的一个“王”字，或者出现的是现存史料中无法对应的人物或者职官，或者出现的是现存史料中无从查考的特定的历史事件，我们根本无法判断这样的铭文记载的是哪一代周王或者商王的史实，也不知道某个人物或者职官究竟是商周史料中的哪一位。就是出现了完整的历法记载，也根本无法断定铭文史实的真实年代。

1. 时王断代说

所谓时王断代说就是主张铭文中出现了王的名号或者谥号，因而可以立刻准确地判断出青铜器的年代。比如在《师旦鼎》铭文中就出现了“唯王元年八月丁亥，师旦受命作周王、太姒宝尊彝”的记载，这里出现的“周王”和“太姒”同时并举的现象，显然是指周文王夫妇。而“师旦”也只能是指“周公旦”。这里的“唯王元年”的“王”，应当就是“周武王”。于是，《师旦鼎》为武王时代器已经十分明确了。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主张：

> 西周纪年，皆统于王，故云唯王某年某月。春秋以降，有用各国纪年者，如《鄀公簋》云“唯鄀正二月初吉乙丑”。……《邓公簋》云“唯邓九月初吉”。①

相应地，“唯鄀正二月初吉乙丑”、“唯邓九月初吉”为春秋时代器也就是不争的事实。可见，时王说还是有着强有力的铭文材料作为证据支撑的。

有时，时王是被明确写入铭文中的。如《宗周钟》中的“来逆邵王”一语，邵王即昭王，则《宗周钟》显然是昭王时器。

2. 称谓断代说

所谓称谓断代说就是主张利用铭文中出现的人物称谓来进行殷周铜器断代的观点。目前为止，它主要有两个立论根据，其一是以“考”字称谓立论，其一是以“子孙”字称谓立论。

所谓以“考”字称谓立论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以“考”来称谓自己的父亲的，大多是周器。如，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主张：

> 余意称父为考，始于周人。故商器中只称“父某”或“文父某”，至周器则称“文考父某”或“厥考”“文考”“皇考”“穆考”。故凡称“考”诸器，无论其有图形、日名与否，均可定为周器。②

那么，假如在殷商铭文上出现“父”字又该怎么理解呢？对于这个问题，吕大临在《考古图》一书中对《父己足迹卣》铭文进行考证时已经考虑到这个问题并给出了答案：

> 凡称甲、乙以“祖”、“父”加之者，疑皆商器也。商人尚质，为其祖、考作祭器者。犹称“父”也。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6 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0 页。

即“父”这一称谓在商代同时兼有祖、父两种含义。

所谓以“子孙”字称谓立论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子孙”称谓的，大多是周器。如，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如是说：

> 殷人尚无子孙观念，周公手创周王宗法制度者，故亦为最初并立子孙观念者。考殷器从未有连举“子孙”二字者。①

3. 日名断代说

所谓日名断代说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的干支人名的，大多是商代器，甚至是夏代器。持这一观点的以宋代学者为多。

吕大临《考古图》卷一对《庚鼎》、《辛鼎》和《癸鼎》铭文的解释中就说：

> 按《史记》夏商未有谥，其君皆以甲、乙为号，则此三鼎疑皆夏商之器。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一中对此解释说：

> 器名一字者，多夏商之器也。

这里的“器名一字者”，显然指的也是“皆以甲、乙为号”——也就是以干支为号的问题。

4. “日”字加日名断代说

此种也可以看成是日名说的发展。所谓“日”字加日名断代说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的干支人名的，而且在其前面正好有个“日”，大多是周代器。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主张：

> 日名之上加以日字，虽始于商，如《三商戈》，而以周代为多，西周后期仍有之。②

为此，容庚在书中特别举出了《休盘》、《师虎簋》、《寰卣》等几十例铭文为证，加以论证说明。

5. 康宫断代说

所谓康宫断代说就是主张西周金文凡是有“康宫”一词的青铜器应该都是康王以下各王之物。这一观点是对罗振玉观点的发展。最早是罗振玉主张铭文中的“康宫”就是康王之庙。但是，将此说发扬光大的却是唐兰，他提出了以“康宫”作为西周铜器断代中的重要标准。

唐兰在《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一文中主张：

> 金文里的康宫就是周康王的宗庙。根据这个结论，我们可以把金文里的康宫有关的许多问题解释清楚，可以明白西周时代的宗法和祭祀制度，但更重要的是可以用此来作为西周青铜器断代问题中的一个标尺。③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1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80页。

③ 唐兰：《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142页。

然后，他比较详细地考证了金文中：

> 康宫是周康王的宗庙，单单从这个题的本身来说并不是很重要的。但是作为西周青铜器分期的标尺来看却又是很重要的。康宫既然是康王的宗庙，那么，铜器上有了康宫的记载就一定是康王以后。许多铜器铭刻在内容上又是互相有关联的。所以，用康宫作为分时代的标尺，不只是一两件铜器的问题，而将是一大批铜器的问题。①

当然，对唐兰之说表示反对的也大有人在。早在20世纪30年代，就在唐兰的康宫说刚露头角时，郭沫若就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就《令彝》铭文中"康宫"与"京宫"同时出现的问题，提出了反驳：

> "康宫"与"京宫"对文，则可知康宫必非康王宗庙，不然则古彝器中为何绝不见成宫武宫文宫等字耶？②

何幼琦在《西周年代学论丛》一书中主张：

> 唐氏释宫为庙，在训诂学上固然有此一说。可是《尔雅》和《说文》不也有"宫，室也"一说吗？宫何尝一定是庙而非室呢？在未能用事实否定康宫是康王的居室之前，就肯定它是康王之庙，是一种先验论的认识。他断言铭有"康宫"之器，不能定在康王之前，也是缺乏验证的论断……康王时有康宫，昭王时有昭宫，穆王时有穆王大室，夷王时有夷宫，这些事实，宣告了宫为庙说的彻底破产，因为谁也不会给自己修建宗庙。尤其是，成王时已经有了康宫，康王时已经有了昭宫，夷王时已经有了厉宫，更不可能是父王预先给儿子修建宗庙。这就预先从根本上否定了康宫为康王宗庙的说法。③

但是，何氏的否定说并不能完全成立。因为在预先修建宗庙虽然是不太可能的，而且，宫室变为宗庙的可能性也是有的。所谓新宫，正是这一使用功能变迁的产物。所以，我还是赞成唐兰的康宫说。

6. 族徽断代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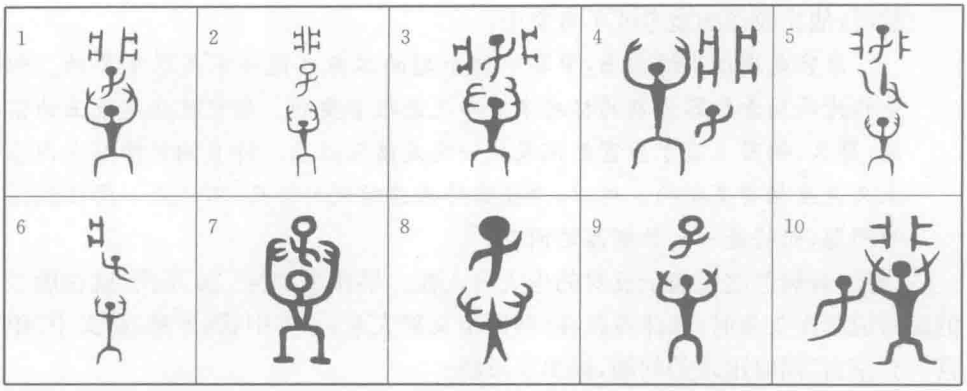
所谓族徽断代说就是主张根据商周铭文上出现的特殊图形文字（族徽），作为判断青铜器是商或周的断代根据的观点。如，高本汉就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析子孙"图形的，就一定是商代器。此说在中国学术界也获得不少学者的支持。

该图形有多种变化，比较典型的十种常见的形象如下：

① 唐兰：《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165页。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1932年版，第247页。

③ 何幼琦：《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66—168页。



但是，“析子孙”是否为商代青铜器上出现的特定符号或者族徽。目前还缺乏古文字学、可考古学上的力证，还需要相关学者继续加以研究。

7. 互证断代说

所谓互证断代说就是指铭文中没有出现时王和作器时代的记载，但是根据它所记载的史实和使用的语言，再参照已知青铜器的作器年代和先秦史料，对比研究后考证出的该青铜器所处的时代。这是比较有科学化的研究方法。

如，《番生簋》铭文，今只存后半段，完全不知道作器年代。而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利用互证断代法考证后认为：

> 然铭文与成王时代之彝器，如《毛公鼎》、《毛父班彝》及成王时代之典籍：如《酒诰》、《立政》、《顾命》相同。而与《毛公鼎》为尤甚。①

而后，在对比研究了二者的铭文之后，他得出了“是故知《番生簋》为成王时器”的结论。这一结论是可信的。他使用的就是互证断代的方法。同样，在考证《师訇敦》铭文时，也是将其与《毛公鼎》铭文对比研究，从而得出了“以文法、方言、成语证之，知二器同作于一时也”的结论。②

8. 特定历史人物断代说

所谓特定历史人物断代说就是指铭文中出现的人名是某个特定历史时期的，因而可以很容易地断定该青铜器的年代。如，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对《伯冏父敦》铭文中出现的“伯冏父乍周姜宝敦”中对“伯冏父”名的考证：“按欧阳文忠公《集古录》云，《尚书·冏命》序曰：穆王命伯冏为周太仆正，则此敦周穆王时器也。”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33页。

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36页。

第六章　铭文的铸刻和传拓

引论

在青铜器上出现的铭文，迄今为止，一般可以通过铸字和刻字两种技术手段来实现的。铸字技术手段和对青铜器花纹的铸造技术手段是同步发展的。而刻字技术手段则是随着金属铸造工艺和技术的革新（特别是铁的出现）而发展出来的。因此，从时间段上说，先有铸字、后有刻字应该是个合理的发展模式。

第一节　铭文的铸字时期

商、周时代一般皆为铸字时代，而春秋以后则为刻字时代——这已经是金文学术研究上的基本常识。但是，商、周时期的铸字技术是否存在特定的字模呢？也就是说，铸造的那些字是在青铜器泥范上一个个的制造出字模（一般多为阳文），还是使用固定的青铜字模在青铜器泥范上印出字（一般多为阴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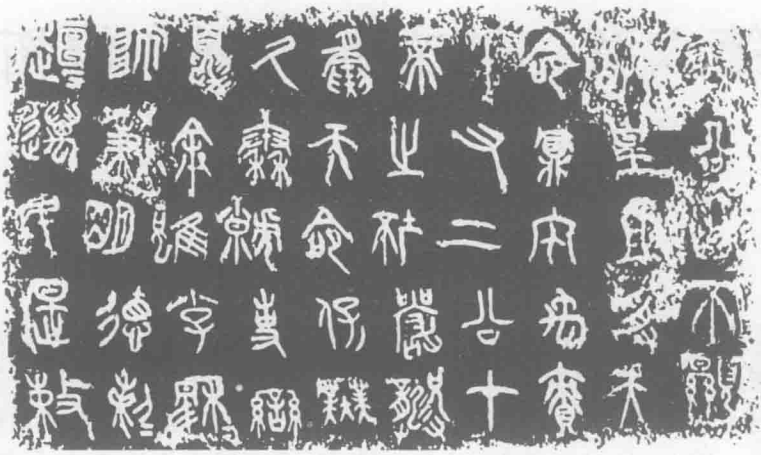
根据郭宝均《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中的研究，在铭文的铸字技术这一问题上：

> 春秋而后，出有秦公敦者，铭文系用块块印模，字字联系印成。这或者是受了图案印模的影响，推广到文字方面的尝试。应推为中国活字板之祖。①

《秦公敦》之外，当时著名的齐国铜器，大多出自印模铸字而成。商周时代的青铜器上是否也有这种形式的印模存在，答案肯定的。然而，在更早的新石器时代的制陶技术中，就已经出现了这样的印陶模。它是使用手工，把印模图案拍到陶器上的。但是，假如字模的出现是受到了“图案印模的影响”的话，那么在商周时代在图案印模存在长达千年的历史时期内，高度发达的青铜铸造技术和成熟化的铭文的大量产生，在理论上应该也同时存在着“用块块印模，字字联系印成”

①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16 页。

铭文的印模。



印模铸字的《秦公敦》铭文拓片

承上所述，印模并非此时才有。早在殷代中晚期就已经有了这一印模铭文的技术。见陈梦家《殷代铜器三篇》一文中的考证："铜器铭文以阴文的居多数，则内范上的铭文当是阳文，乃是从刻着阴文的印模上印上的。从铜器的铭文处观察，常见铭文部分的四周微现低下的阑，表明铭文是用引模在未干的泥范上印出来的。但此处有一现象，凡是一器之器、盖同铭者，或同铭的诸器，其铭文往往不是一个印模出来的，似乎一个印模只用一次。"①

第二节　铭文的刻字时期

刻字时期，我们根据考古材料表明：新石器时期的陶器上就已经大量出现了刻画原始的文字符号和图案的现象，而在商代早期青铜器上因为青铜质地的硬度，在没有锋利的金属工具出现之前，使用刻字技术的可能性是微乎其微的。

根据郭宝均在《中国青铜器时代》一书中的研究，在铭文的铸字技术这一问题上，他主张：

> 战国时，新刀具出现，铭文或用刀刻，不在器内，而在器口或辟外，成草篆，刀尚单锋……大都是先铸器而后再刻铭。②

换句话说，他主张刻字时期开始于战国时代。当然，也有些学者使用莫名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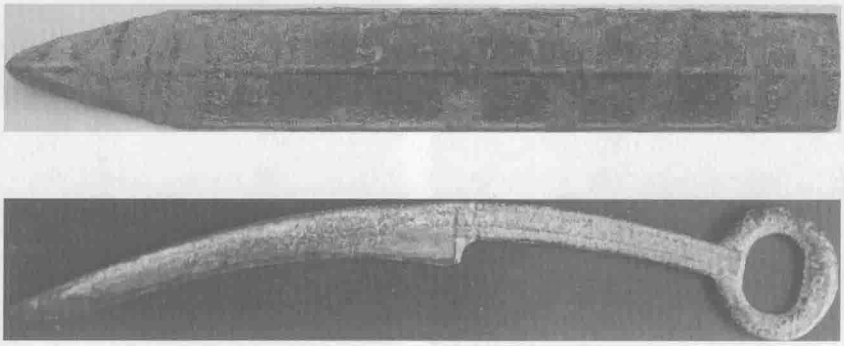
① 陈梦家：《殷代铜器三篇》，《考古学报》1954年第七册，第41页。

②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3年版，第16页。

可的语言，表示刻字技术或者在西周青铜器上就可以发现。然而，由于缺乏第一手的考察报告，目前还是处于理论推断的层面。

关于刻刀的问题，目前已经能够发现的考古证据是用来刻甲骨文或者木器的刀具，材质为玉石或者青铜。但是，这样的刀具是否还可以用来刻青铜器上的铭文，目前尚缺乏有力的证据支持。我们倾向于刻铭文应该是青铜刀具或者铁质刀具。

我们根据《周礼·考工记》中相关记载可以知道，刻刀的铜锡比例应当在“四分其金而锡居一，谓之戈戟之齐”和“五分其金而锡居二，谓之削杀矢之齐”之中产生，只有这样的硬度才可以具备在青铜器上进行刻字的需求。显然，玉石刀具和一般的青铜材质是不能承担这一需求的。



春秋、战国时代青铜刻刀照片



西周早期铸字（左）、刻字（右）铭文

有关铭文的铸刻方法，阮元早已留心。他在《散氏敦铭文拓本跋》中曾发现：

余所见钟鼎文字，揣其制作方法，盖有四焉。一则刻字于木范为阴文，以泥抑之为阳文，然后以铜铸之成阴文矣。一则调极细泥，以笔书于土范之上，一次书之不高则俟其燥而加书之，以成阳文，以铜铸之成阴文矣。三则刻土范为阴文，以铜铸之成阳文矣。四则铸铜成后凿为篆铭。

阮氏这一发现和总结，大致符合商周青铜器铭文的技术操作手段。



西周中期(左)、晚期(右)刻字铭文

第三节　铭文的传拓技术

青铜器的稀有和高价，客观上造成了流传和观摩的困难。于是，对铭文的临摹和传拓技术开始走上历史舞台。在没有产生传拓技术之前，为了满足研究的需要，作为书法艺术的国度，抄录铭文应该是唯一的选择。

1. 传拓技术的出现

在没有产生传拓技术之前，考证铭文完全是对照实物进行的。如《汉书·郊祀志》中对汉武帝时代的李少君登场的有关记载就是这样：

少君见上，上有故铜器，问少君。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

这里出现的"已而按其刻"就是确凿证据。

传拓技术的相关记载，在隋代的史料中就已经出现了。[①]《隋书·经籍志一》："其相承传拓之本，犹在秘府。"这里的"传拓"一词，俗称拓片。商周青铜器、秦砖、汉瓦、汉画像砖、汉画像石，以及历朝的碑刻、石雕、摩崖石刻等等，都可作为传拓的对象。但是，隋唐时代主要还是指对石刻碑帖的传拓。拓片因为是对实物进行操作，因此拓片的价值也是弥足珍贵。而专门用在青铜器上的铭文传拓，则是开始于宋代。

一方面是因为古器物学在宋代的兴起，客观上造成了当时商周青铜器价格的飞涨。学者们为了便于研究，于是引入了对石刻文字的传拓技术，传拓青铜器铭文成为一时的学界风尚。

另一方面，造纸和印刷技术在宋代的高度发展，对铭文拓本的研究和普及形成了强有力的物质支持，也客观上促进了金文学术研究的发展。宋代著名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大多全是利用对拓本的研究而写成的。

正是因为有了铭文传拓技术，才使得金文学术研究日益成熟和科学。在现代的铜器考古学体系诞生以前，因为对铭文拓本的考证研究使得传统的版本学和古文字学成了金文学术研究的真正基础。

2. 传拓青铜器铭文所需要的工具

纸、墨、拓包、拓板、刷子是传拓技术最基本的工具。

纸一般多使用生宣皮纸。过去主张，以六吉棉连纸为最佳[②]，因其纸质地薄而韧性高。也有使用宋版书中的夹层纸作为拓纸的，如，清代的著名金文学家张叔未。陈介祺也曾在《簠斋传古别录》中盛赞这一用纸"拓本至佳"。

墨以现磨的墨为好，不应采用成品墨汁，而且墨汁的胶性越少越好，这样使用拓包时出墨流畅。如果一定要使用磨出的墨，那么松烟墨效果不如油烟墨好，而且磨墨使用的水，一定要用凉水。

拓包一般有大小两种。传拓青铜器铭文时一般使用小拓包。在材料上，它是"用白色细薄绸子，包以新棉花，用小而细的绳子捆扎即成"。[③]

拓板形状接近于乒乓球板，一般多采用不容易吸墨的木材制成。

刷子包括擦子、平刷、墩刷、打刷、毛刷、排笔、毛笔七种。上述七种工具也可以根据传拓器物的大小，分成尺寸不同的大小两种型号。传拓青铜器铭文时一般使用小打刷。

除此之外，还有一些辅助工具也是需要必备的。如，尺子、裁纸刀、镊子等。

① 屈万里在《古籍导论》中主张"梁时虽已知传拓"的南北朝时代创始说。但是，他本人没有提供相应的史料加以证明。《古籍导论》，台湾开明书店 1964 年版，第 54 页。

② 六吉棉连纸，俗称十七刀。本来是用于制作扇子用纸。

③ 马子云：《传拓技法》，《文物》1962 年第 11 期，第 61 页。

3. 传拓技术

传拓技术主要包括一般铭文的平面传拓和青铜器形的立体传拓两种。青铜器铭文拓片从宋代开始，一直到晚清，都是以平面传拓为主的。因为受青铜器器型大小的限制，有些拓片并不容易。陈介祺在《簠斋传古别录》曾经感叹说“器之难拓莫过于两《齐侯罍》”，实为经验之谈。

清代后期开始出现了青铜器形的立体传拓技术，也叫全形拓。

立体传拓把青铜器实物的高、宽尺寸，事先准确地画在宣纸上，与实物大小无误。具体传拓过程中辅以素描、绘画、裱拓、剪纸等技法，拓法虚实并用，有很强的立体感。使得铭文和青铜器大致形状同时出现在同一张拓片上。见青铜器形《大保鼎》、《狽元卣》、《虢叔大林钟》、《师兑簋》、《杞伯匜》、《者女觥》立体拓片。这一技法的创始人，根据容庚的考证，创始人是晚清道光年间(1821—1850)的马起凤。①

陈介祺还发明了“立体分纸拓法”，即先将器身、器耳、器腹、器足等部位的纹饰、器铭分拓，然后用笔蘸水划撕掉多余白纸，按事先画好图稿相应之需，把拓完的各部分拓片拼粘在一起。

陈介祺门下的弟子薛锡钧就是清末民初时代著名的“立体分纸拓法”的高手。

平面传拓在具体的手法上多使用朴拓。它的效果多是墨色清淡薄如蝉翼，故将此种拓墨技术称为蝉翼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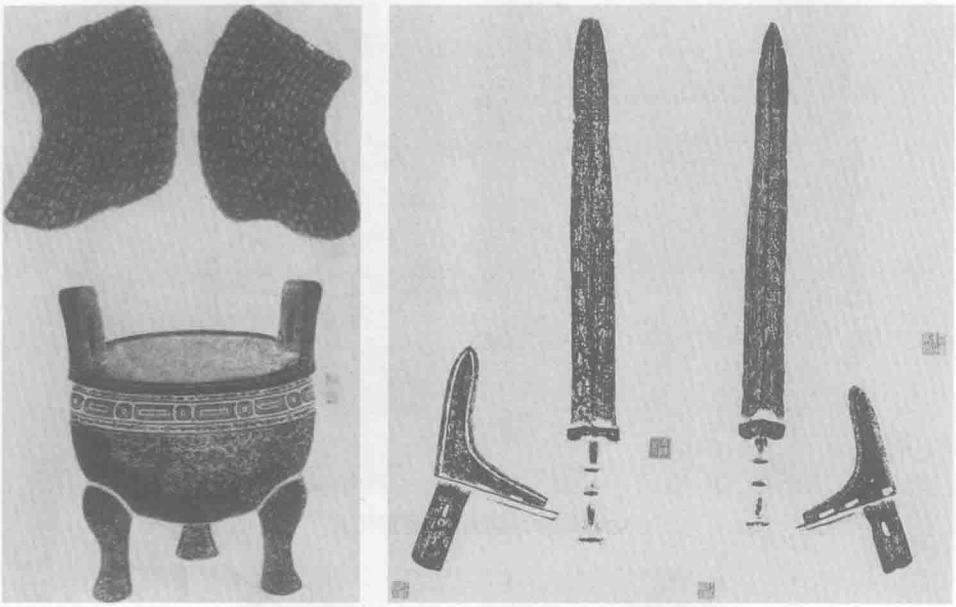
铭文拓片多属于蝉翼拓。偶尔也会有一些拓片，用墨厚重，拓片乌黑发亮，此种拓片即可称为乌金拓。但并不多见，因为铭文字迹细小，乌金拓多不容易。

陈介祺还特别注意到了传拓时对青铜器本身造成的损坏问题。这可具体表现在传拓技术上必须加倍注意的以下五点：

> 拓字损器之弊：毡卷捣、硬刷磨、重按，皆可至破。毛刷敲击字边固易真，小钟之类，击敲时，动者则易磨出新铜。吉金古泽，乃数千年所结，损去则万不能复。且损铜如何能补哉。
>
> 重器、朽器不假常人之手。
>
> 拓字时有必须将器转动，手运然后可拓者。或底在几上易磨者，皆必须纸糊矣。
>
> 爵足、腹易损。尊、卣、鼎、壶等字在内者，非欹侧、非转动不可拓。须审其垫而护之。
>
> 铜质薄甚者重敲易破。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第179页。

上述几个传拓技术中的要点，过去几乎是这门技术上的不传之密。由此可以看出陈介祺对于这门技术掌握的精湛。他的这些要点完全是出于保护青铜器的目的，尤其难能可贵。



陈介祺手拓《毛公鼎》和商周兵器全形拓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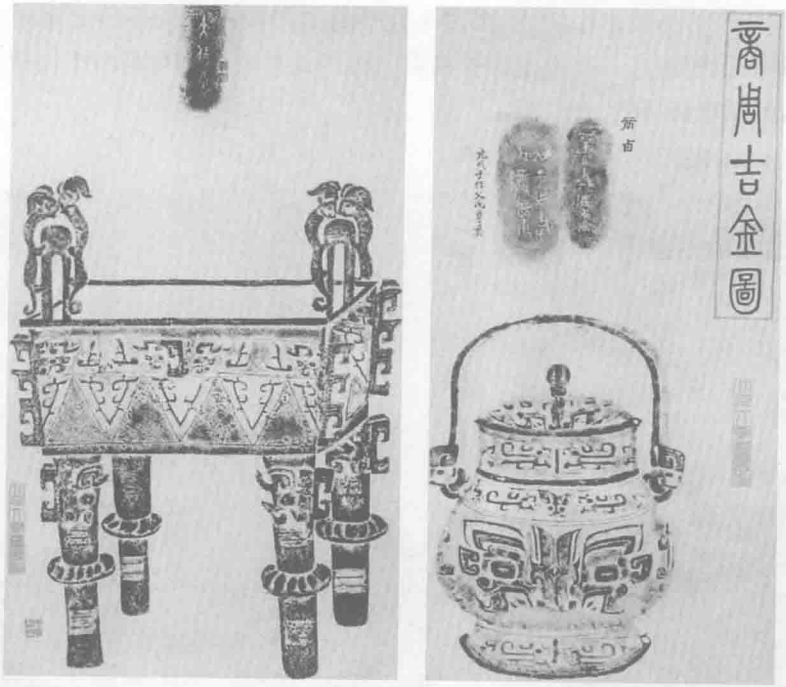
4. 拓片印刷

在古代社会中，对铭文拓本的印刷是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传承和研究的重要手段。从价值上说，器强于拓，拓又强于印。但是，印本才是金文学术研究和传承的基础。为了保证印刷出来不失真，学者们多喜欢找自己信得过的刻工刻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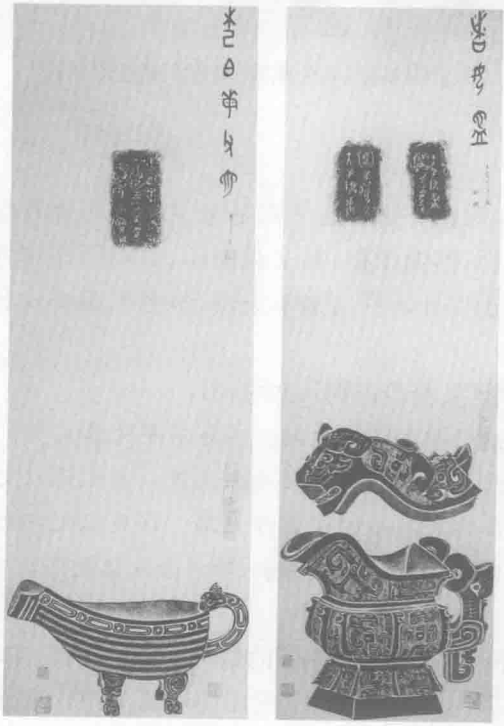
陈介祺在其名著《簠斋传古别录》中指出：

> 窃谓古器出世即有终毁之期。不可不早传其文字。我辈爱文字之心，必须胜爱器之念。方不至丧志而与珠玉等。盖天地以文字为开塞，义理以文字为显晦。秦燔文字而古圣之作大晦。许氏以文字之遗以为说，二千年来言文字者必宗之要旨。燔后所余，独吉金款识是燔前古文字真面目，非许书可比。

而印刷正是“不可不早传其文字”的最佳方法。因此，宋代刻版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到了清代因为其保留着文字的原始形状，在古器遗失和损毁后，这些著作和拓片一起成为金文学术研究的工具。



《大保鼎》、《狽元卣》全形拓片



《杞伯匜》、《者女觥》全形拓片



《虢叔大林钟》、《师兑簋》全形拓片

第四节　伪造铭文的现象

伪铭的出现只有一个目的就是经济收益。在青铜器实物价值千金的古代社会，传拓技术的出现，为版本学研究提供了崭新的研究范围。于是，名家题跋后装裱出来的精装铭文拓本，一时间成了士大夫阶层的高雅嗜好。玩古董和作学问在这里统一起来。

这些精装铭文拓本成了仅次于青铜原器的文物。

在看不到青铜器实物的情况下，精装铭文拓本就成了收藏和研究的首选目标。于是，伪造铭文拓本的现象就出现了。

伪造铭文的问题，一般有在出土后没有铭文的青铜器上人为地补刻铭文、人为地伪造拓片两种现象。

经过伪装的“精装铭文拓本”从宋代就已经大量出现。

因此，对商周青铜器及其铭文拓本真伪的考辨，自宋代开始就已经成了一项艰巨的任务，并且还产生了第一部铜器辨伪学的专著——赵希鹄《洞天清禄集》。在涉及辨别铭文的真伪时，该书提供了几点经验之谈：

> 三代用阴识，谓之偃囊，其字凹入也。汉以来或咸用阳识，其字凸。间有凹者，或用刀刻如镌碑。盖阴识难铸，阳识易成，阳识决非三代物也。

故古器款必细如发，而均匀分晓，无纤毫模糊。识文笔划宛如仰瓦而部深峻，大小深浅如一，亦明净分晓，绝无纤毫模糊。此盖用铜之精者，并无砂粒，一也。良工精妙，二也。不吝工夫，非一朝一夕所为，三也。今设有古器款识，稍或模糊，必是伪作。

伪铭的形式主要有器铭伪、拓片伪两大类。

前者的表现形式有器真铭伪、器铭皆伪两种。在已经出土而没有铭文的商周青铜器上补刻铭文，这就是器真铭伪，哪怕这铭文是照抄古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中的拓片，或者其他有铭青铜器。也就是说不管铭文的内容是否为真，只要是出土后补刻的，一律视为伪铭。有些连青铜器本身也是假的，那上面出现的铭文多是抄自古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中的拓片。这就是器铭皆伪。

后者的表现形式有铭真拓伪、铭拓皆伪两种。在铭文拓片和学者题跋大量盛行的时代，将古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中的拓片重新刻在木板上或者石碑上，拓下来加以装裱后，伪造学者题跋，这就是铭真拓伪。胡乱编造一段铭文，刻在木板上或者石碑上，拓下来加以装裱后，伪造学者题跋，这也就是铭拓皆伪了。

刚才已经阐述过了，伪造铭文的出现，在宋代就已经出现。随着作伪技术的提高，对辨伪的技术要求也日益高涨。到了清代，作伪技术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容庚在《西清金文真伪存佚表》一文中统计：在清代收藏的 1 176 件有铭青铜器中，伪器占了 329 器，存疑占了 190 器。几乎是三分之一为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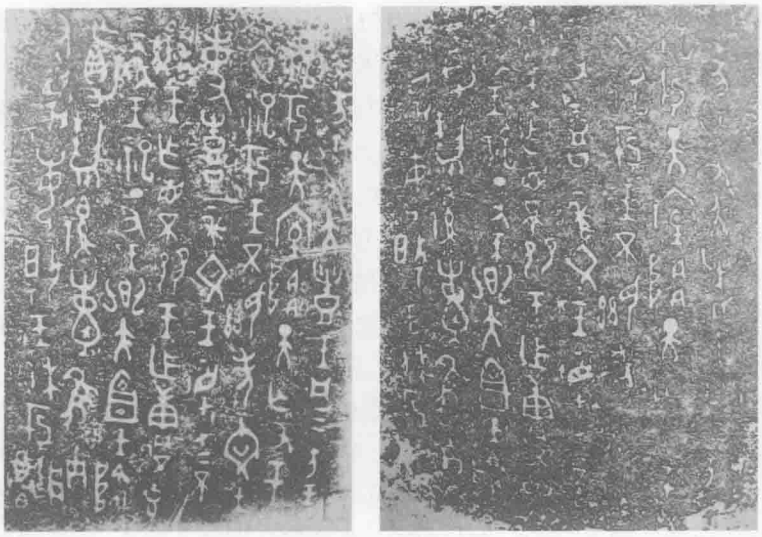
在判断伪铭问题上，陈介祺在《簠斋传古别录》中从具体的鉴定技术上提出了他的真知灼见，这可以说是代表了从宋代开始的伪铭鉴定问题的精华：

伪刻必有斧凿之痕。以铜丝刷去之，则又有刷痕，而字锋又失。且旧物手即可知，伪者必不浑融。伪者斑下无字，斑中更不能见字。古器过朽，铜质无存，则字不可剔而可见。真者字底有铜汗积灰，必不能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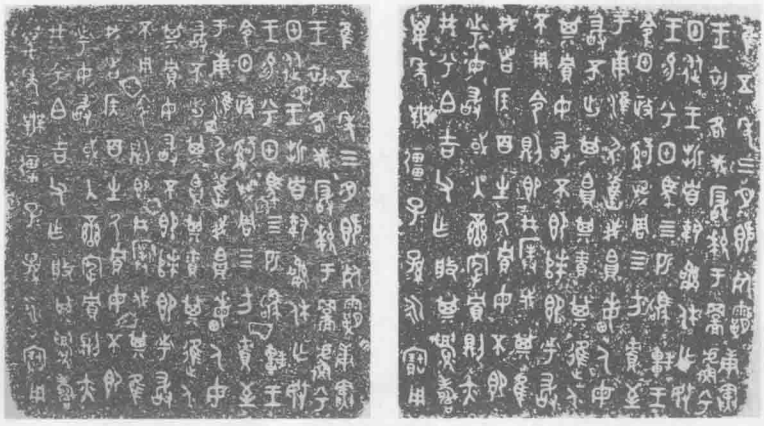
以上几点精华核心就是“伪者斑下无字，斑中更不能见字”和“真者字底有铜汗积灰，必不能伪”两者。真伪铜器、真伪铭文的判断关键也正在于此。

商承祚更将清代至民国期间的作伪分为三个历史时期：乾隆至道光时期、咸丰至光绪时期、民国时期。商承祚在《古代彝器伪字研究》[①]一文中还从铭文的字体、字句、文字、临摹、摹刻五个方面总结了作伪铭文的五个特征。其一，字体受宋人书体影响，字必伪。其二，铭文中有拼凑字句者，属伪。其三，铭文中有删改文字者，为伪。其四，临写铭语者，属伪。其五，摹刻文字者，必伪。具体来说，字体多是模仿两宋金文著作中出现的铭文拓本。字句则是将《尚书》、《诗经》、《竹书纪年》等先秦史籍，结合已知铜器铭文，四处组合、拼凑而成的。文字也是从已知铜器铭文中删剪而得。临摹则是行文和款式上尽力仿照已知铜器铭文。最后的摹刻则完全是比照已知铜器铭文用笔和格式，模仿而来。

① 商承祚：《古代彝器伪字研究》，《金陵学报》1938 年第三卷第二期。



《大丰簋》真(左)伪(右)铭文对比



《兮甲盘》真(左)伪(右)铭文对比

容庚也是主张清代至民国期间的作伪分为三个历史时期的，只是他以乾隆以前时期、道光至光绪时期、民国时期来划分。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总结铭文辨伪六条标准：其一，凡铭文与宋代著录之器相同者，形制花纹异者皆伪，但清末民国的伪造器只能由此色、锈斑上来区分真伪；其二，凡增改者皆伪，不符合发展规律而拼凑者只能分辨它的修焊处；其三，凡宋代著录者多移上，或加或删者皆伪；其四，凡宋代著录者多移上，或加或删者皆伪；其五，凡形制与铭辞时代不相同者皆伪；其六，凡铭辞中仅云"乍宝彝"者多伪，但要具体分析。①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215—223 页。

作伪来源于访造。而仿造的目的有二：一是为崇古之礼制，一为真器不易得且售价甚贵。前者如宋代，此风尤盛。《宋史·礼志》记载："诏求天下古器，更制尊、爵、鼎、彝之属。"此风一起，则真伪难辨。民间、官府皆竞相仿效，古董商人则乘机发财。从此不难禁。其仿制之精者，如《遵生八笺》卷十四中所言，"近日山东、陕西、河南、金陵等处伪造鼎、彝、壶、觚、尊、瓶之类，式皆法古，分寸不遗。而花纹、款识，悉从古器上翻砂，亦不甚差"。这些为后代的铜器鉴定和辨伪增加了难度。

在这个问题有着卓越研究的当推罗福颐的《商周秦汉青铜器铭文辨伪录》和《小校经阁金文伪铭录目》二文。罗福颐主张清代至民国期间的作伪分为四个历史时期的，只是他以乾嘉时期、道咸时期、同光时期、民国时期来划分。他在《商周秦汉青铜器铭文辨伪录》一文中总结作伪铭的十种表现形式：第一，在真器前后加刻伪字。第二，器真铭伪而有所本。第三，器真而刻伪铭的。第四，真器真铭而将二器修合为一器的。第五，真铭而嵌入伪器中的。第六，为配对铭而在真器盖上刻伪铭的。第七，器真铭伪而作伪者自露马脚的。第八，伪器伪铭而有所本的。第九，伪器伪铭而无所本的。第十，摹刻真铭文。[①]自他以后，除了马国权[②]，再也无人进行类似总结性研究了。

第五节　铸刻铭文的位置

铸刻铭文的位置一般在外壁腰部、内壁腰部、内底部、外底部、足部、耳部、口沿、盖内等几个位置，最为常见，详细见下照片：

1. 铭文在外壁腰部



周阳戈



宗周钟

① 罗福颐：《商周秦汉青铜器铭文辨伪录》，《古文字研究》第十一辑，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184—194页。

② 马国权：《商周秦汉青铜器辨伪录》，香港中文大学1981年版，第24—27页。针对以上的问题，更具体地总结为作伪铭的八种形式：器真而刻伪铭的、真器真铭而将二器修合为一器的、真铭而嵌入伪器中的、为配对铭而在真器盖上刻伪铭的、器真铭伪而作伪者自露马脚的、伪器伪铭而有所本的、伪器伪铭而无所本的、摹刻真铭文专售翻刻拓本的。当然，这一总结多出自对容庚先生的《商周彝器通考》一书概括、发展而来。



周父辛爵



十三年瘭壶

2. 铭文在内壁腰部



毛公鼎



卫鼎

3. 铭文在内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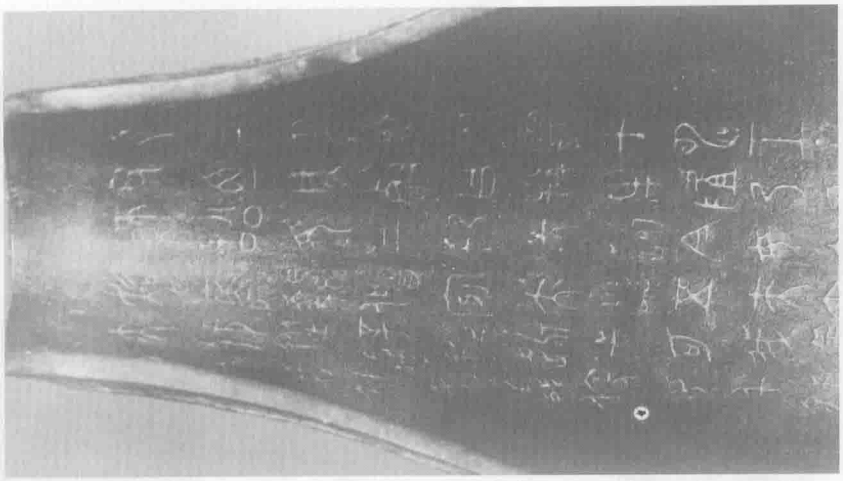
姜公匜



散氏盘



卫盉



朕匜

4. 铭文在外底部



东周簋

5. 铭文在耳部



商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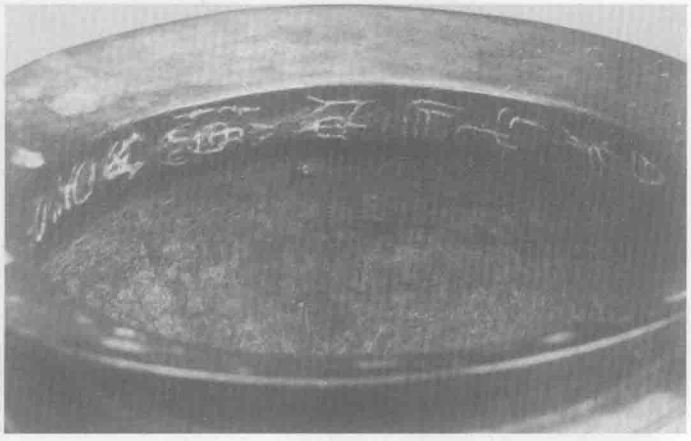


忻罍

6. 铭文在口沿



微伯鬲



伯先父鬲

7. 铭文在足部





父乙觚及觚内足铭文

8. 铭文在盖内



戉簋盖

在前面的章节中，我们提到：郭宝钧以殷代的六种青铜器为例，说明铭文的铸刻位置问题：

> 一般殷铭，大抵在爵的攀阴、觚的圈足、卣的外底、簋的内部、铙的下口、鼎的口沿。①

郭宝钧还特别注意到“爵、卣的鋬阴，觚、尊的外底，鼎的内壁，盂、卣的盖底等，都是骤视不能见，细察之始能见的地方，他们决不使铭字外露，有伤纹饰的华美，或器形的外观”这一审美考虑。但是到了西周时代，随着铭文意义和价值的改变，铭文和花纹已经具有了同样的艺术价值，铸刻铭文的位置也就出现在“凡这些铭文一般都在器壁外，为人目能见，人手能触到的地方”。②因此，商周时代的青铜器铸刻铭文位置的改变，和当时对铭文价值功能认识的改变有直接的对应关系。

①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40 页。
② 郭宝钧：《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60 页。

第二编

铭文结构研究

第二章 论文结构研究

第一章　时间用语

引论

铭文的组成结构是逐渐完善的。商代早期的铭文多是人名，后来出现了嘏辞。然后就出现了年历。一般来说，完整的铭文组成结构是：时间用语、人名和官职名用语、方国名和地名用语、器名用语、徽记用语、叙事用语、嘏辞用语七大部分构成。我们将在接下来的几章中逐一地进行详细的研究。

时间用语是金文学术研究的年代学基础。没有时间用语的铭文，哪怕其史料价值再高、再珍贵，也是无法成为信史加以研究和使用的。因此，确定铭文中的时间用语在今天公历中的准确对应年代就成了判断一件青铜器及其铭文的学术价值高低的基础。但是，由于商周时代，历法繁多，各自依据产生铭文的方国、时代而表现出或同或异的特征。从人名上说，有黄帝历，有颛顼历。有朝代上说，有夏历，有殷历，有周历。从诸侯国名上说，有鲁历，有郡历，有邓历。从星相上说，有火历，有月历……顾炎武曾经在《日知录》中说："三代以上，人人皆知天文。'七月流火'，农夫之辞也。'三星在户'，妇人之语也。'月离子毕'，戍卒直作也。'龙星伏辰'，儿童之谣也。"

到了汉代，历法学家们在继承和发展了夏商周三代的传统历法之后，又产生了著名的太初历、三统历和四分历。而这后三者便成为古代的金文学者们研究商周铭文中的时间用语的基础。如，吕大临在《考古图》中就利用太初历解读《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

> 以太初历推之，文王受命，岁在庚午九年，而终岁在己卯。《书》曰："唯九年大统未集。"武王继位之四年，敦文曰："唯王四年。"盖武王也。是年一月辛卯朔。《书》曰："唯一月壬辰旁死魄。"旁死魄，二日也。是岁二月后有闰。自一月至八月，小尽者四，故"八月丁亥朔"与敦文合。

这是吕大临利用太初历，结合《尚书·武成》中的相关记载，对《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进行考证的推导过程。从《尚书·武成》中的"唯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周，于征伐商"的记载，推导到当年的八月，正好在丁亥日、月相是初吉，因此上《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和《尚书·武成》中的"唯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

周，于征伐商”的记载是一致的。

第一节　商代的历法和纪年

从商代的铭文上看，殷商时代的历法使用的是干支、月份、时王祭祀年相结合的方法。这一纪年方法究竟是属于黄帝历、颛顼历、殷历中的哪一种历法，目前还是难下判断的。我们本着历法和朝代相一致的大致模式，将其划定为殷历。

如，著名的《戍嗣子鼎》中出现的纪时铭文：“甲子……才十月又二……唯王廿祀。”这里的“唯王廿祀”是指某代商王即位后的第二十次大祭祀祖先之年。请注意它的先后顺序是先日，次月，最后是年。再看《二祀邲其卣》中出现的纪时铭文：“丙辰……才正月……唯王二祀。”这里的“唯王二祀”是指某代商王即位后的第二次大祭祀祖先之年。

关于这里出现的“祀”字，《尔雅·释天》说：“夏曰岁，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载。”引见郭沫若《殷契粹编》一书第 896 片卜辞：“癸丑卜。贞：今岁受年？弘吉。才八月，唯王八祀。”①

这里很典型地同时出现了“岁”、“年”、“祀”三个字。也很显然，只有“祀”字在这里才表示历史纪年的含义。因此，一般来说，只要铭文中出现“唯王某祀”的记载，大多可以肯定其出自商代。



二祀邲其卣及其铭文拓片

① 郭沫若：《殷契粹编》，科学出版社 1965 年版。

请注意殷商铜器铭文中时间词的先后顺序也是先日、次月、最后是年。

——这一纪年方法到了西周时代就逐渐演变成了唯王某年、月份、月相、干支的周代纪时方法。陈梦家说“月份之名，当是周人之制”，是十分准确的。[①]如曶鼎铭文中的“隹王元年六月既望乙亥”，年、月、日、支四样齐全。

在殷商铜器铭文中时间词中，也有时月和年的顺序颠倒，如，小臣邑斝中出现的纪时铭文：“癸巳……唯王六祀……才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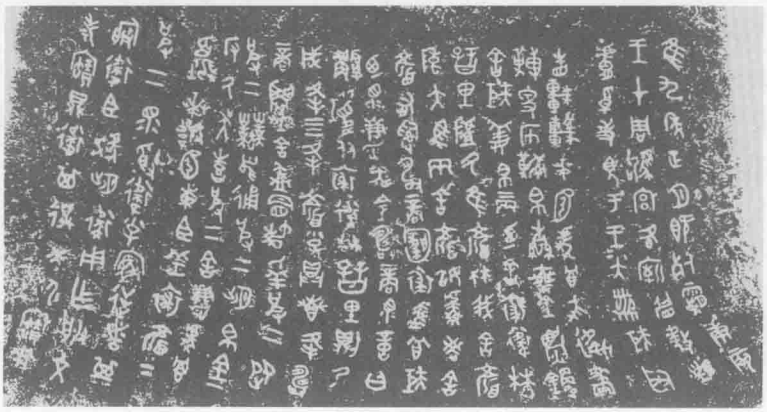
或者，在有些场合，年和月被省略了，如麇妇觚铭文中直接就说“甲午”日干。这样的情况还比较多。

殷商人虽然崇尚鬼神，但是大规模的祭祀祖先活动却是以年为单位来进行的。上述铭文中的十二月甲子日，正是用来祭祀祖甲的。我们结合商人庙号由来问题上的祭日说来分析，这一天是甲子日，而受祭祀的祖先正好是祖甲，这应该不是偶然现象。甲子日祭祀祖甲，则祖“甲”的得名显然和“甲”日的祭祀活动有直接关系。

总体来说，商代的纪时铭文还是比较好理解的，日干、月份、王年三者很清楚明白，至少，在西周纪时铭文中复杂的月相问题，在殷商时代还不是主流和核心。

第二节　周代的历法和纪年

在西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时间用语一般多是冠以“唯王某年”的格式下进行说明的。完整的时间用语基本上由“唯王某年＋某月＋月相＋日干”四者组成。四者缺一就不是完整的时间用语。如庚嬴鼎铭文中的“唯廿又二年四月既望己酉”、九年卫鼎铭文中的“唯九年正月既死霸庚辰”、走簋铭文中的“唯王十又二年三月既望庚寅”的记载。



九年卫鼎铭文拓片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中华书局 2004 年版，第 7 页。

在两周青铜器铭文中，缺少年干的如师汤父鼎铭文中的“唯十又二月初吉丙午”、无叀鼎铭文中的“唯九月既望甲戌”的记载。有些时候，缺少的年使用某个特定的历史事件来表达，这表明当时这一事件对于作器者来说具有的重大知名度。如，乍册麩卣铭文的纪年方式就是“唯公大史见服于宗周年，才二月既望乙亥”。这里就出现了使用“公大史见服于宗周年”来代替具体的唯王某年的问题。再如，趞尊铭文的纪年方式就是“从师雍父戍于瑚之年”，也是如此。

缺少月相的如史颂鼎铭文中的“唯三年五月丁巳”、段簋铭文中的“唯王十又四祀十又一月丁卯”、师旦鼎铭文中的“唯王元年八月丁亥”的记载。

缺少日干的如小克鼎铭文中的“唯王廿又三年九月”的记载。

在上述四者中，“日干”和“某月”是比较容易解决的问题，而“唯王某年”和“月相”就异说纷起了：

就西周青铜器来说，铭文中记载的“唯王某年”中的那个“王”，究竟是属于哪一代周王，至今难以定论。而“月相”的问题又有定点说和四分说两种不同理解。甚至还有学者主张先是定点说，然后才过渡到四分说的观点。①

1. 定点月相说

所谓定点说是主张初吉、既生霸、既望和既死霸这四种名称分别代表每月特定的某一天或某两三天。俞樾《生霸死霸考》一文中解释说：

> 既死霸，一日；旁死霸，二日；既生霸，十五日；旁生霸，十六日；既旁生霸，十七日。

董作宾、刘启益力主定点月相说。如，刘启益在《西周纪年》一书中主张：“我对西周金文中四个月相词语的理解是：初吉，即朏，相当于今天阴历的初二或初三。既生霸，朏后的一天，相当于今天阴历的初三或初四。即望，满月后的一天，相当于今天阴历的十六、十七或十八。既死霸，即晦，相当于今天阴历的二十九或三十。”②

2. 四分月相说

所谓四分说是主张西周时是将一个月均分为初吉、既生霸、既望和既死霸这四份，每份约为七天。此说首创于王国维。他在著名的《生霸死霸考》一文中主张：

> 余览古器物铭而得古之所以名日者凡四：曰初吉、曰既生霸、曰既望、曰既死霸。因悟古者盖分一月之日为四分：一曰初吉，谓自一日至七、八日也；二曰既生霸，谓自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也；三曰既望，谓十五、六日以后

① 见《周公庙遗址新出甲骨座谈会综述》：“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陈美东研究员也认为哉死霸的发现非常重要，它的使用表明周初月相很可能是定点的，以后成为四分，所以研究周代历法一定要注意其历法本身可能存在的改革。”《中国文物报》2004年3月5日第7版。

② 刘启益：《西周纪年》，广东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23页。

至二十二、三日；四曰既死霸，谓自二十三日以后至于晦也。八、九日以降，月虽未满，而未盛之明则生已久。二十三日以降，月虽未晦，然始生之明固已死矣。盖月受日光之处，虽同此一面，然自地球观之，则二十三日以后月无光之处，正八日以前有光之处，此即后世上弦下弦之所由分。以始生之明既死，故谓之既死霸，此生霸死霸之确解，即古代一月四分之术也。①

在王国维四分月相说的基础上，有些学者修改为："初吉"是指每月上旬的第一个吉日，"既望"则是指满月或其后的一二天，"既生霸"和"既死霸"分别是指每月的上半月和下半月的二分月相说。

王国维此说一出，几乎就成了学术界的定论了。王氏弟子吴其昌、戴家祥，以及郭沫若、新城新藏、白川静等人先后公开支持此说。

但是，月相在每月时间上的具体对应究竟是怎样的，这还是个至今没有定论的疑难课题。因为月相的种类除了常见的初吉、既望、既生霸、既死霸四者之外，在铭文中还曾经存在过其他术语："月吉"、"朏"、"哉生明"、"哉生魄"、"哉生霸"、"既旁生魄"、"旁生魄"、"望"、"哉死霸"、"哉死魄"、"方死霸"、"旁死魄"、"晦"等等，多达二十几种。我们可以知道朔是初一、望是十五、晦是三十，而其他术语究竟是有准确的对应时间还是大致几天内的对应时间，目前就很难下定论了。比如"既生霸"大致是指从月相上弦至望的一段时间，而"既死霸"大致是指月相下弦至晦的一段时间。甚至连"望"和"晦"也被理解为相当于每月的十五、十六和二十九、三十的大致几天内的对应时间。

这使"唯王某年"和"月相"二者成为西周铜器断代研究中的重大难点。至少到目前为止，学术界没有取得任何可以成为定论性的成果。

3. "初吉"研究

"初吉"这一术语，可说十分怪异，以至于有些学者居然主张"初吉一词，不见于先秦文献，仅仅见于铜器的铭辞"。②如黄盛璋的文章《论初吉》曾声称"《左传》中不见初吉，自春秋以来，战国诸子的著作里亦不见有初吉"。③这应该是此类谬说之始。实际上，在《诗经》和《周易》中就分别出现了"初吉"这一术语。如下：

《诗·小雅·小明》："二月初吉，载离寒暑。"

《周易·既济》卦辞："亨。小利。贞：初吉。终乱。"

《毛传》中对《诗经·小雅·小明》中的"初吉"解释说："初吉，朔日也。"而《周易·既济》中的"初吉"因为和下一句的"终乱"构成对应关系，显然不是月相时间用语。可是，《诗·小雅·小明》中的"二月初吉"却是月相时间用语，足证黄说

① 王国维：《生霸死霸考》，《海宁王忠悫公遗书》，《观堂集林》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2页。

② 何幼琦：《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75页。

③ 黄盛璋：《论初吉》，《历史研究》1958年第4期，第85页。

之谬。

"初吉"在西周时期铭文中本是月相四分法中的一个名称，目前为止，学术界对这一术语的解释有众多观点，一说指自朔日至上弦（初八日）为"初吉"。王国维在《生霸死霸考》一文中则提出了"一曰初吉，谓自一日至七、八日也"的观点。[①]一说就指初一。在西周铭文中出现的"初吉"则是和"既死霸"（月末）相对应的一组术语，既然"望"是指十五，"既望"又是指十六，则"初吉"显然是初一也就顺理成章。

那么，既然在当时存在着和"初吉"相对应的"终乱"，是否可以把铭文中的"初吉"也理解为非月相术语呢？而且，根据陈遵妫在《中国天文学史》一书中曾经总结，的确又有学者开始这样考虑了，如下：

> 二千年来多认为它们是代表每月的某一天或某二、三天。近代多主张这是表示周代采用月的四分法。近二十年来有人提出初吉不是代表月相，而是指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初吉就是每月初于吉日的意思。[②]

把"初吉"理解为"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初吉就是每月初于吉日的意思"，也就是说，所有殷周铭文中出现的"初吉"都是指"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此说看似有理，实际上却是死路一条。因为"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为何就一定是吉利的日子呢？通过对甲骨文史料的阅读，我们知道：商周时代对吉利日子的认定更多的时候是靠占卜选定的，而不是规定的。而且，把"初吉"理解为"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于是，"初吉"的具体日期变得更加捉摸不定。

我们把西周铭文中使用"初吉"的例子，按月分别举例如下，进行对比分析。

《君夫簋》："唯正月初吉。"

《次卣》："唯二月初吉丁卯。"

《师俞簋》："唯三年三月初吉甲戌。"

《虎簋》："唯卅年四月初吉甲戌。"

《晋侯喜父盘》："唯五月初吉庚寅。"

《史伯硕父鼎》："唯六月初吉己巳。"

《逑簋》："唯七月初吉甲戌。"

《散季簋》："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

《不其簋》："唯九月初吉戊申。"

《番菊生壶》："唯廿又六年十月初吉己卯。"

《毓簋》："唯十又一月初吉。"

① 王国维：《生霸死霸考》，《海宁王忠悫公遗书》，《观堂集林》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2 页。

② 陈遵妫：《中国天文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41 页。

《免簋》:“唯十又二月初吉。”

我们根据《金文引得·殷商西周卷》①一书中出现“初吉”的一百一十四例铭文的统计,发现:

正月初吉出现27次,二月初吉出现9次,三月初吉出现14次,四月初吉出现7次,五月初吉出现10次,六月初吉出现8次,七月初吉出现1次,八月初吉出现14次,九月初吉出现17次,十月初吉出现2次,十一月初吉出现5次,十二月初吉出现7次,月份不明出现初吉5次。统计结果表明:一月出现初吉最多,为27次。七月则最少,仅有1次。

如果把“初吉”理解为“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初吉就是每月初于吉日的意思”,那么应该在每月出现的“初吉”次数保持大致一致的范围,而不是现在的如此悬殊的差异!由此也可以证明把“初吉”理解为“每个月的第一个干日,初吉就是每月初于吉日的意思”之说是不妥的。

“一月初吉”出现如此最多,正可以说明当时人们对每年正月的期待。初者,始也。吉者,好也,吉利也,祥和也。每月都有初吉,而只有新年的初吉最具有起始和源头的含义。因此,初吉的真正含义只能是“初吉,朔日也”,也即初一。

如此看来,无论是“自朔日至上弦(初八日)”的初吉说,还是“自一日至七、八日也”初吉说,都是不合适的。初吉问题的解决,即,初吉是定点月相术语,将有助于我们对其他三个月相的理解。

4.“既生霸”研究

在殷商甲骨文中已经有“既生霸”等文字,记载了月亮圆缺的周期变化。亦作“既生魄”。霸,颜师古《汉书注》:“霸,古魄字同。”《释名》:“霸,月始生霸然也。”所谓“月始生霸然”也就是“月始生魄然”。霸,主要可分两种,一种为生霸,一种为死霸。刘歆《三统历》曰:“死霸,朔也。生霸,望也。”

前述王国维主张的“既生霸,谓自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也”之说,显然是出自四分月相说角度的理解。但是,我们知道,既然“初吉”是定点月相说的结果,那么“既生霸”是否也可以理解为定点的、而不是四分的呢?

我们试以按月出现的“既生霸”使用实例,加以说明如下:

《守宫盘》:“唯正月既生霸乙未,王才周。”

《寓鼎》:“唯二月既生霸丁丑,王才镐京。”

《免簠》:“唯三月既生霸乙卯,王才周。”

《匍盉》:“唯四月既生霸戊申,匍即于氏。”

《弭叔乍叔班盨》:“唯五月既生霸庚寅,弭叔乍叔班旅盨。”

① 《金文引得·殷商西周卷》,广西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

《丰乍父辛尊》:“唯六月既生霸乙卯。”

《伯克壶》:“唯十又六年七月既生霸乙未,伯大师易伯克仆卅夫。”

《史懋壶》:“唯八月既生霸戊寅,王才镐京。”

《扬簋》:“唯王九月既生霸庚寅,王才周康宫。”

《公姞鬲》:“唯十月既生霸。”

《郑虢仲簋》:“唯十一月既生霸庚戌,郑虢仲乍宝簋。”

《此簋》:“唯十又七年十又二月既生霸乙卯,王才周康宫。”

从铭文内容上看,假如“既生霸”是定点的,那么后面的干支只是月相的同义语,变得毫无意义可言了。所以,有些没有日干的铭文时间用语是揭开理解“既生霸”这一问题的关键,即,铭文中就只出现“唯十月既生霸”,而没有后面的日干了。换句话说,“既生霸”后面出现日干与否,意义是不同的。出现日干,则“既生霸”就不是定点的,而是四分的,也就是“谓自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不出现日干,则该“既生霸”是定点的,也就是“二日;既生霸”。

从上述使用的实际例子中,我们只能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既生霸”的具体日期和后面是否出现日干有直接关系。它既是定点的,也是四分的,它是调整历法的关键。这就是本书作者首次提出的月相定点·四分组合说。

5.“既望”研究

“望”即“望日”,指阴历每月十五。“既”表示达到,既望就是农历十六日。《释名》:“望,月满之名也。月:大,十六日;小,十五日。日在东,月在西,遥相望也。”《尚书·召诰》中有:“惟二月既望,粤六日乙未。”

我们试以按月出现的“既望”使用实例,加以说明如下:

《员方鼎》:“唯正月既望癸酉。”

《师訇簋》:“唯二月既望庚寅,王格于大室。”

《事族簋》:“唯三月既望乙亥。”

《御正良爵》:“唯四月既望丁亥,公大保赏御正良贝。”

《士上盉》:“才五月既望辛酉。”

《师虎簋》:“唯元年六月既望甲戌,王才杜居。”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七月既望”用例尚未发现。

《不指方鼎》:“唯八月既望戊辰,王才侯居。”

《无叀鼎》:“唯九月既望甲戌,王格于周庙。”

《庚嬴卣》:“唯王十月既望,辰才己丑。”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十一月既望”用例尚未发现。

《县妃簋》:“唯十又二月既望,辰才壬午。”

6.“既死霸”研究

亦作“既死魄”,指月之下弦至晦的一段时间。刘歆《三统历》曰:“死霸,朔

也。生霸，望也。”霸意思是“魄”，初吉与既死霸（月末）对应，而望为十五，既望为十六，所以推知初吉是初一。《周书·武成》中有：“粤若来三月，既死霸，粤五日甲子，咸刘商王纣。”

我们试以按月出现的“既死霸”使用实例，加以说明如下：

《九年卫簋》：“唯九年正月既死霸庚臣，王才周驹宫。”

《嗀乎簋》：“唯正二月既死霸壬戌。”

《䐠匜》：“唯三月既死霸甲申，王才镐上宫。”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四月既死霸”用例尚未发现。

《吕方鼎》：“唯五月既死霸，辰才壬戌。”

《御史竞簋》：“唯六月既死霸壬申。”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七月既死霸”用例尚未发现。

《史懋壶》：“唯八月既死霸戊寅，王才镐京。”

《乍册矢令簋》：“唯王于伐楚伯，才炎，唯九月既死霸丁丑。”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十月既死霸”用例尚未发现。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十一月既死霸”用例尚未发现。

商至西周铭文中，“唯十二月既死霸”用例尚未发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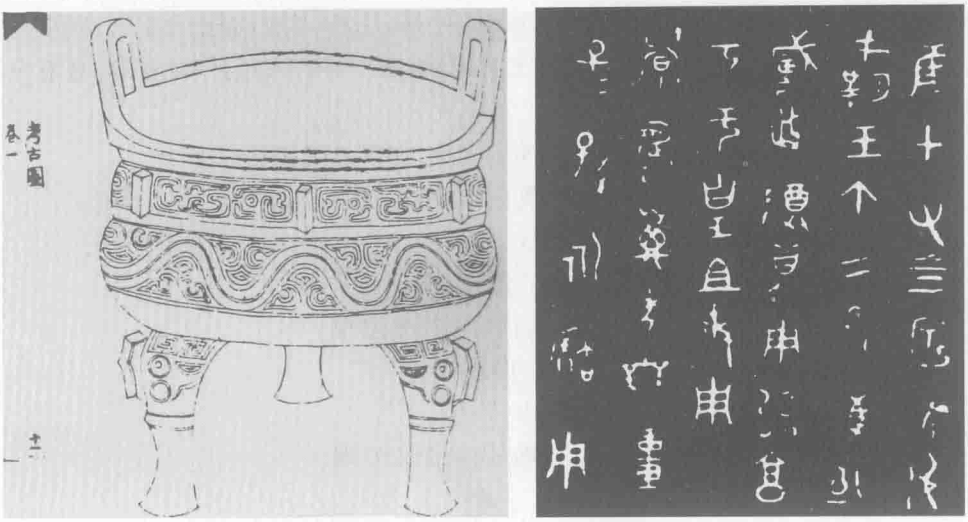
按照笔者提出的月相定点·四分组合说：因为在“既生霸”的场合，后面出现日干与否，意义是不同的。出现日干，则“既生霸”就不是定点的，而是四分的，也就是“谓自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不出现日干，则该“既生霸”是定点的，也就是“二日；既生霸”。本着同样的原则，“既死霸”后面出现日干与否，意义也是不同的。出现日干，则“既死霸”就不是定点的，而是四分的，也就是“谓自二十三日以后至于晦”。不出现日干，则该“既死霸”是定点的，也就是“既死霸，一日”。

7. 闰月研究

根据《史记·五帝本纪》记载，当时在历法上已经是施行“岁三百六十六日，以闰月正四时”。殷商时代，已经存在着设置闰月的问题。商代甲骨文中多次出现十三月的记载，这又证明商代已经用闰月来调整节气和历法了。他们把一年分为十二个月，大月三十天，小月二十九天，每逢闰年在年终加一个月，叫做闰月，也称“十三月”，这一设置闰月的方法叫做年终置闰法。表现在铭文中，便有所谓的“十三月”、“十四月”乃至更高月份的问题存在。

吕大临已经意识到这一问题，并且提出了他自己的解答，他对《公诚鼎》铭文中出现“唯王十又四月”记载的考证，见《考古图》卷一：

> 按：“唯王十有四月”，古器多有是文。或云“十有三月”，或云“十有九月”。疑嗣王居忧，虽逾年未改元，故以月数也。



《考古图》中的公诚鼎及其铭文拓片

在这里，他并没有认为出现“唯王十有四月”是设置闰月的原因所致，而是因为新王继位之后，并没有立刻改元，而是继续使用老王的年号。比如，老王在“唯王六年九月”时死了，新王继位，他没有立刻宣布从现在开始应该进入“唯王元年一月”，而是继续使用唯王六年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超过了十二月后，他不能说已经进入了“唯王七年一月”了，因为老王在“唯王九月”时已经故去了，所以他就使用唯王十三月、十四月……一直到他开始使用自己的“唯王元年一月”为止。

出现这一现象的原因，吕大临认为是“嗣王居忧”。这种解释有着明显的伦理和亲情色彩。这和当时宋代注重伦理和亲情的社会大环境是一致的。

第三节　诸侯国的历法和纪年

夏、商、周三个朝代都有自己的官定历法，可以简称为夏历、殷历和周历。这三者主要的区别在于岁首的不同，如下表：

表 2.1.1

月建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夏历	十二月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季节	冬季	冬季	春季	春季	春季	夏季	夏季	夏季	秋季	秋季	秋季	冬季
殷历	十二月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季节	冬季	春季	春季	春季	夏季	夏季	夏季	秋季	秋季	秋季	冬季	冬季
周历	正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季节	春季	春季	春季	夏季	夏季	夏季	秋季	秋季	秋季	冬季	冬季	冬季



邓公簋及其铭文拓片

到了东周，处于春秋战国时代，各个诸侯国使用自己的历法成为一时时尚。鲁国用周历，所以《春秋》也用周历纪年。如，《春秋·隐公六年》记载："冬，宋人取长葛。"然而在《左传》中出现的记载却是："秋，宋人取长葛。"

再如，《春秋·僖公五年》说"春，晋侯杀世子申生"，同一事件出现在《左传》中却称了"十二月"，这说明《左传》使用的纪年方法是夏历。

在王年的问题上，"唯王某年"则肯定是叙述西周的王年。到了春秋战国时代出现了各国独立纪年的现象。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就曾举例："西周纪年，皆统于王，故云唯王某年某月。春秋以降，有用各国纪年者，如《郡公簋》云'唯郡正二月初吉乙丑'。……《邓公簋》云'唯邓九月初吉'。"①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6 页。

第二章　方国名和地名用语

引论

在铭文中大量出现了国名和地名用语。这为金文学术研究提供了难得的地理方位。因而使得对铭文记载的历史事实和历史人物的空间活动范围的确定，成为金文学术研究作为实证的历史研究的地理基础。

在甲骨史料中，殷商帝国的周边有大大小小几十个诸侯国、方国存在。而在其边远地区，这样的方国更是有数千之众。《逸周书·殷祝解》中记载殷商帝国开国之初，居然有“三千诸侯大会”的规模。按照《史记·周本纪》中记载的史实，相传武王克商之时，就来了大小数百个城邦、方国——“不期而会盟津者八百诸侯”。而到了西周时期，因为封建分封制度的广泛实行，诸侯国和方国的数量更是成倍增长。因此，铭文中出现的方国名和地名，自然而然地也是十分丰富的。

在铭文中出现的方国名和地名，常常是和氏族名形成三位一体的现象。要想准确区分铭文中出现的何者为方国名、何者为地名、何者为氏族名，颇为不易。需要看上下文的意思，分析之后才能得出比较可信的结论。

铭文中常见的“邑”字：，上部的方框代表四面围墙的城池，下面代表居住的人。因而“邑”字的本义是指人们群居之处，引申为城市。铭文中凡从“邑”之字多与方国或地名有关。《说文解字》：“邑，国也。从口。先王之制尊卑有大小。”《礼记·祭法》中说：“天下有王，分地建国，置都立邑设庙祧坛墠而祭之。”可见，“邑”是和“国”具有同样性质的地理建制。

出现在商周铭文中的方国名和地名用语可以分成以下几种表现形式，我们在此加以举例说明如下。

第一节　方国名

周初在武王克商之时，曾经联合西土八国一起出兵。按照文献记载，西土八国是庸、蜀、羌、髳、微、卢、彭、濮国。而出现在商周彝器铭文中的方国就更多了。比如，著名的西周铜器《班簋》中就记载了秉、繁、蜀、巢四个国。

《左传·僖公二十四年》记载：

管、蔡、郕、霍、鲁、卫、毛、聃、郜、雍、曹、滕、毕、原、酆、郇，文之昭也。邢、晋、应、韩，武之穆也。

上述二十个方国，皆是西周建国前就已经存在或建国后封建制下的产物。①

我们再看看《国语·郑语》中史伯对成周四周各诸侯国地理位置的介绍：

当成周者，南有荆、蛮、申、吕、应、邓、陈、蔡、随、唐；北有卫、燕、狄、鲜虞、潞、洛、泉、徐、蒲；西有虞、虢、晋、隗、霍、杨、魏、芮；东有齐、鲁、曹、宋、滕、薛、邹、莒；是非王之支子母弟甥舅也，则皆蛮、荆、戎、狄之人也。非亲则顽，不可入也。

结合铭文史料，我们从上述各国中选取一些方国予以解说如下：

一、西土诸国

1. 庸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庸国列于八国之首，显然应该是西土大国。庸国本在西土居住，西周开国后，受封在今湖北竹山县西南一带，建都上庸。《史记集解》："庸、濮在江、汉之南。"武王伐商，曾联合西土庸、蜀、羌、髳、微、卢、彭、濮等方国，并亲率"戒车三百乘，虎贲三千人，甲士四万五千人，以东伐纣"。庸国历史曾见录在《庸伯𠂤簋》、《庸鼎》等铭文中。其中在《庸伯𠂤簋》中，曾经记载了庸伯𠂤跟随周天子出征"徵鱼"、得胜后获奖之事。具体奖励内容是"贝十朋"，而庸伯𠂤则是"用乍文考宝尊簋"。从奖项内容来看，应该只是很一般的获奖，可见庸伯𠂤不是因为战功而获奖。

2. 蜀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括地志》："益州及巴、利等州，皆古蜀国。"古蜀人先祖为蜀山氏。蜀山氏或许是古羌人的一个分支，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古老民族。曾经分别由蚕丛氏、柏濩氏、鱼凫氏、开明氏诸族统领。著名的三星堆青铜器应该就是其文化遗留物。

3. 羌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说文解字·羊部》："羌，西戎牧羊人也，从人从羊，羊亦声。"《史记正义》："陇右岷、洮、丛等州以西，羌也。"《晋语·国语》："昔少典娶有蟜氏，生黄帝、炎帝。黄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成而异德，故黄帝为姬，炎帝为姜。"炎帝属古羌族部落，部落众多。羌，属他称，即当时中原部落对西部游牧民族的泛称。但是，作为方国和姓氏的铭文，则可以见《羌鼎》、《羌乍父

① 对商周方国的详细研究，也许需要写一部大书！著名历史学家陈槃以几十万字的篇幅，详细考证了商周时代的一百余个古方国。他的这一成就已经是这方面做得最好、最多的优秀学者了。而这几十万字的篇幅也只是出现在商周铭文中的古方国的十分之一左右吧。因此之故，我们知难而退，在此挑选几十个常见的方国，进行说明如下。

已尊》、《郑义羌父盨》等。羌国和周王朝后来也时有战事。在《大保彝》中则记载了“大保克羌，乍遣王道”之史实。

4. 髟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史记集解》引孔安国说：“髟、微在巴蜀。”髟国在今四川汉源、石棉县一带。

5. 微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史记集解》引孔安国说：“髟、微在巴蜀。”微字古与眉通。微国和微族又可称眉国和眉族。现今已经出土的微国铜器颇多。著名的《散氏盘》和《卫盉》中就记载了微氏。而微国自己的铜器，如《微伯鬲》、《微伯瘭簋》、《微孛鼎》、《微瘭盘》等。根据《史墙盘》中对微氏家族七代传人名字的记载，可以知道微伯瘭是史墙之子。

6. 濮国

古国名。又称百濮。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史记集解》：“庸、濮在江、汉之南。”

7. 卢国

古国名。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姜姓，神农氏后裔所建古国。卢又称卢戎。卢国在今襄阳和宜城境内。卢国铜器现今出土较少，我们只在《叔传觶》铭文中发现了对卢公的记载：“叔传乍卢公宝彝。”

8. 彭国

古国名。又名大彭国。曾随同周武王灭商。彭国是历史悠久的古国，夏朝时就存在，曾协助夏王启平定西河叛乱。到了商朝外壬时代，又曾协助商王平定了邳人、姺人之乱。商王武丁在位时，曾灭掉了大彭国，其遗族则归属武王。武王灭商之时，彭国遗族起而回应。彭国在今谷城和房县境内。现今已经出土的彭国铜器颇多。著名的有《彭女甗》、《彭女簋》、《彭女鼎》、《彭史尊》、《彭子仲盘》、《伯彭乍盉》、《彭伯壶》等。其中，《扬方鼎》铭文中记载了扬到彭国的一段史实：“见事于彭。”《广簋》铭文中又记载了某代彭王一个叫广的子侄怀念其叔父彭而作的宝簋。

二、文昭诸国

1. 蔡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其弟叔度后裔于蔡。蔡国在今河南驻马店市上蔡县一带。蔡国铜器颇多，主要有蔡尊、蔡簋、蔡子旅匜、蔡公子壶、蔡侯鼎等。在《叡钟》中，叡与蔡姬同被列为“好宗”。蔡侯匜铭文中有“蔡侯乍姬单媵匜”一语，可知，蔡侯取单国女子为妃。在伯乍蔡姬尊铭文中，“伯乍蔡姬宗彝”说明了伯对“好宗”的赏赐。著名的蔡簋中，西周天子册命蔡时，回忆了蔡的祖先功劳，“昔先王既令女乍宰，嗣王家”，而现在又是“嗣家外内”。足见蔡国与西周的关系非同一般。

2. 郳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之子叔武于郳。郳国在今山东宁阳一带。或疑郳国本封于西周畿内，春秋时改封于山东。现今出土的郳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成伯孙父鬲、成周邦父壶、成姬多母盨等。在小臣单觶铭文中，“王后厓克商在成自，周公易小臣单贝十朋”，这里的“成自”显然应该是郳国地名，也应该在今山东宁阳一带。而这里的赏赐者为周公，鲁（今山东一带）为其封地。成伯邦父壶铭文中讲“成伯邦父乍叔姜万人壶”。

3. 霍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其弟姬处于霍。霍国在今河南汝州西南部一带。成王继位，周公摄政。管叔、蔡叔、霍叔等人与周公不和，联合武庚发动叛乱，史称“管蔡之乱”。周公奉成王之命东征。霍叔先被贬为庶民，后又恢复封地，降为伯爵。现今出土的霍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霍鼎、叔男父匜等。

4. 毛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第八子叔郑于毛。毛国在今陕西岐山、扶风一带。后随周平王东迁于河南荥阳。现今出土的毛国铜器颇多，主要有班毁、毛伯敦、毛公鼎、此鼎、毛伯簋、旅伯鼎等。

5. 雍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第十三子于雍。雍国在今河南焦作市西南一带。现今出土的雍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雍伯源鼎、雍鼎、雍伯鼎等。

6. 曹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其弟叔铎于曹。建都陶丘。曹国在今山东定陶一带。现今出土的曹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曹公簋、曹公子戈、曹伯狄簋等。

7. 滕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之子错叔绣于滕。滕国在今山东滕县一带。滕国与鲁国关系密切。现今出土的滕国铜器颇多，主要有滕公簋、滕虎簋、滕侯鼎、滕侯盨等。在《滕虎簋》铭文中出现了“滕虎”的名字，另外在铭文中还有滕侯、滕公二人的铜器。并且在《滕侯簋》铭文中还出现了滕侯给滕公作器的内容：“滕侯乍滕公宝尊彝。”而一个叫“吾”的人还曾经给滕公作器：“吾乍滕公鬲。”滕侯自己也曾自作器：“滕侯乍鼎。”

8. 毕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第十五子毕公高于毕。毕国在今陕西咸阳东北一带。现今出土的毕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伯显父鼎、伯显父鬲、倗仲鼎等。毕国女子曾嫁给伯显父，留下了伯显父鼎。显，铭文中或作顯、暺、暊。这三个字出现在铭文中的文字内容全是“伯某父乍毕姬尊某，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的格式，只是人名用字和器名略有不同，不太可能是三个人的名字，而更

接近是一个人的名字在不同铜器中的不同写法。

9. 鲁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周公旦之子伯禽于鲁。都城曲阜。鲁国在今山东一带。鲁国是姬姓"宗邦"，诸侯"望国"。根据《礼记·明堂位》中的记载，"凡四代之器、服、官，鲁兼用之。是故，鲁，王礼也，天下传之久矣"。因此，鲁国素来具有"周礼尽在鲁矣"的美誉。现今出土的鲁国铜器颇多，主要有鲁侯熙鬲、鲁伯大父簋、鲁伯车鼎、鲁伯者父盘、鲁侯尊、明公簋等。

其中，在明公簋铭文中记载了明公跟随西周天子东征之事："唯王令明公遣三族伐东或，才□，鲁侯又功。"这里的"明公"，即鲁国国君伯禽。

根据吴其昌的总结，铭文中的"明公"先后有七种不同的称谓：

> 此一人不同之名凡七：曰"周公子明保"，矢彝称之。曰"周公"，禽彝鼎、彶彝称之。曰"明公"，矢彝、明公尊称之。曰"明保"，作册𠂤卣称之。曰"太保"，宪鼎、某鼎、柳彝、太保鬲、太保簋、傳彝、傳鼎、典彝称之。曰"公太保"，旅鼎称之。曰"尹太保"，此爵及作册大伯鼎称之。①



明公簋及其铭文拓片

10. 原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文王第十六子原伯于原。原国在今河南济源西北一带。原伯之后转封于先轸，号为原轸，官为晋国上卿，其采邑在原邑。《水经注》说："辽山县西南黄崖山，先轸所出也。"现今出土的滕国铜器并不多，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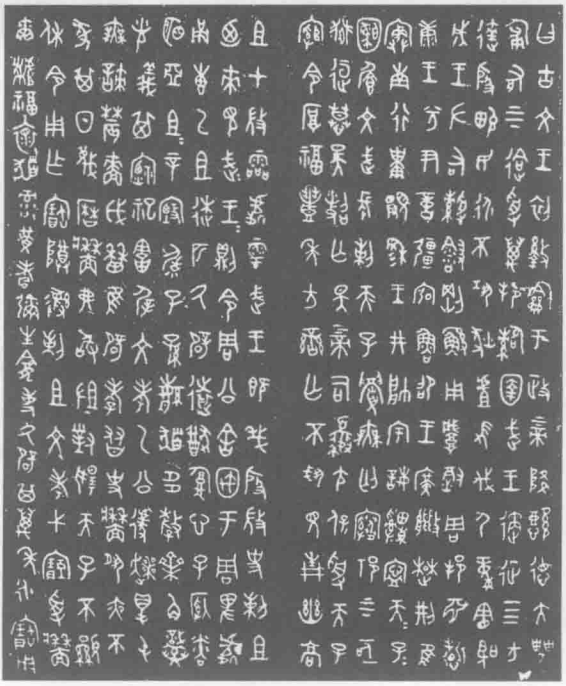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二，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24页。

要有原仲簋等。

11. 酆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分封诸侯，封其弟于酆。建都于酆。酆国在今陕西山阳一带。现今出土的酆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酆王斧、酆伯鼎、辅伯鼎等。根据窦叔簋铭文中的记载，“窦叔乍酆姞慈旅簋，酆姞慈用宿夜享考于畯公”，这里的“酆姞慈”，即酆国女子名慈者，嫁给了窦叔。窦即“室”字。铭文中经常出现下半部的字被重复并列出现的衍文，如“霍”字下半部的“隹”写成了“雔”。在亶季遽父卣铭文中记载了酆国女子嫁给亶季遽父的史实。酆国与周朝关系紧张，在兴方鼎铭文中记载了“唯周公于征伐东尸，丰白、专古咸戈”的周征伐酆的一段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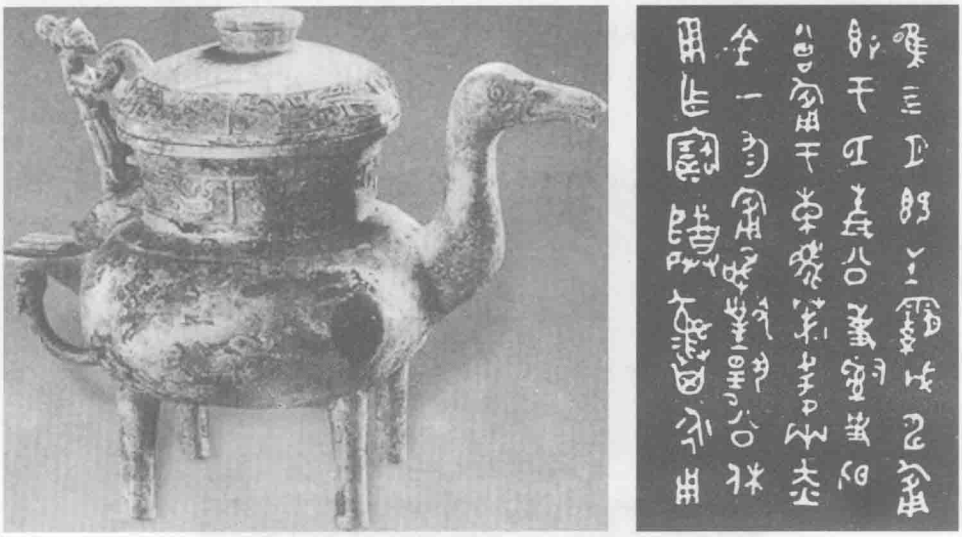


史墙盘及其铭文拓片

三、武穆诸国

1. 应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封其四子于应。应国在今河南平顶山西郊一带。现今出土的应国铜器颇多，主要有应公旅鼎、应公方鼎、应公簋、应公尊、应侯钟、应侯再盨等。



应侯再盨及其铭文拓片

《水经注》引《汲郡古文》云："殷时已有应国。"今本《竹书纪年》记载"盘庚七年，应侯来朝"之事。武丁时期甲骨史料中也有"贞：王步于应"的记载。这是殷时的应国。从"王步于应"之记载来分析，殷时应国地理位置显然距殷墟不远，商王才可能"王步于应"。西周应国具体位置在今河南平顶山市滍阳镇。《括地志》云："故应城，因应山而名，在汝州鲁山县东三十里。"《水经注·滍水》："滍水东径应城南，故应乡也，应侯之国。"《汉书·地理志》颍川郡父城下，颜师古注："应乡，故国，武王弟所封。"《逸周书·王会解》载："周武王灭商，诸侯来朝，应侯立内台西面正北。"又，《逸周书·王会解》云："成周之会内台西面者正北方，应侯、曹叔、伯舅、仲舅，比服次之。"可见应国和西周王朝一直保持着臣属关系。

而且，应国和周边国家也保持着婚姻关系。河南出土的《应申姜鼎》铭文中记载："应申姜乍宝鼎，其子子孙孙永宝用。"这是为嫁到应国的申国女子所作的铜器。申国为姜姓国，具体地望在今河南省南阳市一带，位于应国西面，与应国为近邻。邓公簋铭文中记载："邓公乍应嫚西媵簋，其永宝用。"这是邓公为嫁到应国的女儿所作的铜器。邓国的具体位置在今湖北襄樊一带，位于应国南面。

应国与申、邓等国联姻的铜器铭文，反映了当时作为西周王朝的一个诸侯国的应国，与申、邓等周边诸侯的通婚关系。

2. 邗国

纡时封鄂侯于邗，其地为邗国。邗国在今江苏省扬州一带。现今出土的邗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成周邦父壶等。在郾周邦父壶铭文中记载了邗仲姜嫁给郾国贵族的历史。

3. 晋国

姬姓诸侯国。周成王封其弟叔虞于唐，后因地邻晋水，故此改国名为晋。晋国在今山西境内，先后迁都于曲沃、绛、新田等地。现今出土的晋国铜器颇多，主要有《晋姬簋》、《晋姜鼎》、《晋侯苏钟》等。在《格伯乍晋姬簋》中记载了晋国女子嫁给格伯这件史实。铭文中出现的晋侯先后有晋侯昕、晋侯邦父、晋侯燮马、晋侯对、晋侯苏、晋侯喜父等。晋人和周人也有婚姻关系。《白邸父鼎》铭文中记载了晋国司徒“白邸父乍周姬尊鼎”一事，可以为证。

四、南蛮诸国

《礼记·王制》中曰：“南方曰蛮。”又见《周礼·夏官·职方》：“辨其邦国、都、鄙、四夷、八蛮、七闽、九貉、五戎、六狄之人民。”南蛮诸国是和“八蛮”联系在一起的。主要有以下几国：

1. 申国

姜姓国。《左传·隐公元年》记载：“郑武公娶于申，曰武羌。”而根据《国语·周语》记载，“齐、许、申、吕由大姜”。韦昭注解：“四国皆姜姓。”申国在今河南南阳一带。《汉书·地理志》载：“申在南阳宛县，申伯之国，吕太公所封。”现今出土的申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申簋等。在申簋盖铭文中记载了西周天子在康宫中册命申的历史，“益公内右申中廷，王命尹册命申”，要他“官嗣丰人罭九盬祝”。这里的“官嗣丰人”可能是监管丰国。嗣，即是“司”。西周金文中“司”多写作“嗣”。

2. 吕国

《说文·吕部》曰：“昔大岳为禹心吕之臣，故封吕侯。”其地在今河南南阳王村。周武王克商后，封姜尚在吕。吕国现今出土的吕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吕王宝壶、吕王鬲、吕仲仆尊、吕服余盘等。吕国与西周天子关系密切，吕服余盘铭文中记载了西周天子册命吕服余“嗣六师服”的职务，足见其职位的重要。在吕王壶铭文中甚至出现了吕氏称王的记载。

3. 邓国

曼姓。商王武丁封其叔父曼于邓，曼姓邓国在今河南孟州一带。西周以后，邓国又举族南迁至今河南邓州与湖北襄樊一带。现今出土的邓国铜器颇多，主要有邓伯盨、邓公簋、邓公鼎、孟爵等。邓国与西周天子关系密切，孟爵铭文中记

载了“王令孟宁邓伯”一语，记述了西周天子派孟慰问邓国国君之事。邓公簋铭文中记载了“邓公乍应某妣朕簋”一事，反映了邓与应之间的联姻。

4. 陈国

妫姓。妫满娶周武王长女为妻，受封于陈。陈国在今河南东部和安徽一带。建都宛丘。现今出土的陈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陈公子匜、陈逆簋、陈生鼎、陈侯簋等。在陈侯簋铭文中记载了“陈侯乍王妫媵簋”这样一件历史事实，“王妫媵”即指西周天子之女，此簋主要记载了陈和周之间的联姻。

五、北狄诸国

北狄诸国出自参卢氏，为炎帝的后裔。始祖为孝伯，发源于山东境内。狄人部落众多，春秋时以赤狄、白狄、长狄最著名。主要有以下几国。

1. 燕国

燕，甲骨文、金文作晏。周武王克商后，封召公于燕。燕国在今北京及河北中、北部一带。都城在蓟。现今出土的燕国铜器颇多，主要有燕侯旅盂、堇鼎、复尊、燕侯簋、燕侯旨鼎等。铭文中出现的燕伯有燕伯圣、燕侯旨。其中，在燕侯旨鼎铭文中记载了燕侯旨初次来朝见西周天子就受到重奖的史实：“王商旨贝廿朋。”燕、周关系一直很密切。

2. 徐国

夏禹时，伯益因辅佐治水有功，其子若木被封于徐。徐国在今安徽泗县一带。夏、商、周三代，徐国都是诸侯国之一。徐，铭文中多作“郑”。现今出土的徐国铜器颇多，主要有徐王鼎、徐王义楚铺、王孙遗者钟、徐王庚儿钟、徐伯鬲、徐子汆鼎等。徐国参与了以武庚为首的殷商残余贵族的叛乱，西周天子在铭文中信誓旦旦地说“余以伐徐”（此器名不详，铭文残缺），可见徐、周之间战争频繁。铭文和古代文献中出现的“淮夷”主要就是指徐国为主的东夷诸国。《诗·泮水》中有“明明鲁侯，克明其德，既作泮宫，淮夷攸服”四句。可见，周人对“淮夷攸服”看得极其重要。铭文中出现的徐王有徐王庚、徐王义楚、徐王季粮等。

六、西戎诸国

1. 虢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文王的两个弟弟虢仲、虢叔分别为东虢国、西虢国国君。东虢国在今河南荥阳一带，西虢国在今陕西宝鸡东部一带。现今出土的虢国铜器颇多，主要有虢文公子鼎、虢仲鬲、虢季子白盘、虢伯鬲等。铭文中出现的虢季氏子有緟、铰，虢文公子有緟，虢宣公子有白。虢姞乍鬲铭文中反映了虢和姞之间的联姻。而虢姜盘铭文又记载了虢、姜之间的联姻。在著名的虢仲盨铭文中记载了虢仲陪同西周天子讨伐东夷的历史：“虢仲以王南征，伐南

淮夷。”《癲钟》铭文中记载了西周天子册命癲之前，让“虢叔召癲”的史实。可见，虢叔为西周天子的宠信大臣。而且，虢氏家族的人还曾出任西周王朝的史官，参加对大臣的册命活动，见《颂簋》：“王乎史虢生册命颂。”

于豪亮在《陕西省扶风县强家村出土虢季家族铜器铭文考释》[①]一文中曾经主张：

> 虢仲、虢叔都是文王之弟，虢仲封于东虢，虢叔封于西虢。北虢在平陆，在黄河北岸；南虢在三门峡，在黄河南岸。北虢和南虢隔河相望，其实只是一个虢国，这是虢叔的后代随平王东迁后建立的国家。





虢仲盨及其铭文照片

2. 芮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卿士姬良夫于芮。芮国在今陕西朝邑一带。现今出土的芮国铜器颇多，主要有吕王壶、芮公鬲、芮公壶、芮伯壶、芮叔簋等。在著名的《吕王壶》铭文中记载了芮和吕之间的联姻，因此，吕王妃是“芮姬”。铭文中出现的芮伯有芮伯启、芮伯多父。《左传·桓公三年》记载：“芮伯万之母芮姜恶芮伯之多宠人也，故逐之，出居于魏。”《世本》云：“芮、魏皆姬姓。”

3. 霍国

姬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其弟叔处于霍。霍国在今山西霍县西南一带。现今出土的霍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己公鼎、霍姬匜等。根据《霍姬匜》铭文中的“叔男父乍霍姬媵旅匜”的记载，可知霍国女子曾经嫁给叔男父。

① 于豪亮：《于豪亮学术文存》，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23页。

七、东鲁诸国

1. 齐国

姜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姜尚于齐。齐国在今山东东北部一带。都城临淄。现今出土的齐国铜器颇多，主要有齐史觶、齐巫姜簋、齐叔姬盘、齐侯匜、齐侯豆、齐侯鼎等。在《伯姜鬲》铭文中记载了“伯姜乍齐鬲”之事，更说明了姜氏封齐的历史。而《帛女鬲》铭文中出现的“帛女乍齐鬲”的记载，反映了齐女嫁给帛人的联姻。《齐迭姬簋》则是齐女自作器的证明。

2. 薛国

任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任姓后裔畛于薛。薛国在今山东滕州南部一带。现今出土的薛国铜器颇多，主要有薛子仲安瑚、薛侯盘、薛侯鼎、薛尊等。《薛侯盘》铭文中记载了“薛侯乍叔妊襄媵盘”的史实，妊这里通任，襄，妇人名。这是薛侯嫁女作器的说明。

3. 宋国

子姓诸侯国。周武王灭商后，封商朝贵族微子启封于宋。宋国在今河南商丘一带。都城睢阳。现今出土的宋国铜器并不多，主要有宋公钟、宋公戈、宋颖父鬲等。在《宋颖父鬲》铭文中记载了“宋颖父乍酆子媵鬲”的史实，反映了宋、酆之间的联姻。

第二节　方国泛指名

有些国名是泛指，如“东夷”、“东国”、“南土”、“南国”、“四土”等等。在西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这些泛指概念，和商周时代文献中出现的“四方”、“中国”等概念表明西周时期的地理概念已经远远超出了殷商时期。

一、东夷　东国　东土

夷，铭文中经常那写作“尸”。东国，铭文中多作“东或”。《后汉书·东夷传》说：“夷有九种，曰：畎夷、于夷、方夷、黄夷、白夷、赤夷、玄夷、风夷、阳夷。”如此说来，“东夷”是上述九夷的总称。在商周时代，夷或者东夷其实就是对商周王朝东部地区各民族的统称。这些国家大致生活在于今山东、淮河一带地区。所以“夷”又有“东夷”和“淮夷”两个别名。如《史记·周本纪》记载：“召公为保，周公为师，东伐淮夷、残奄，迁其君薄姑。”（薄姑，又作蒲姑）《鲁周公世家》说：“管、蔡、武庚等率淮夷而反。周公乃奉成王命，兴师东伐。”《左传·昭公九年》周景王说：“及武王克商，蒲姑、商奄，吾东土也。”



《甲骨文合集》第 36975 片拓片

在殷墟甲骨卜辞中就已经多次出现“东土”一词。如：

己巳王卜，贞今岁商受年？王占曰：吉。东土受年，吉。南土受年，吉。西土受年，吉。北土受年，吉。①

在具体使用中，铭文中出现的“淮夷”、“残奄”、“薄姑”等方国，目前还无法和“夷有九种”的概念，形成一一对应。如，莒国，《左传·隐公二年》的《正义》注曰：“《谱》云：莒，嬴姓，少昊之后。周武王封兹于期于莒，初都计，后徙莒，今城阳莒县是也。”如，宜侯矢簋铭文中记载：“王省武王、成王伐商图，延省东或图。”小臣謎簋铭文中记载：“东夷大反，伯懋父以殷八自征东尸。”班簋铭文中记载：“三年静东或。”《寰鼎》铭文中记载：“王令遣捷东反尸。”《舆方鼎》铭文中记载：“唯周公于征伐东尸，丰白、专古咸戈。”特别是在史密簋铭文中，出现了不少方国名称，这些方国肯定全属于“东夷”诸国：“王令师俗、史密曰：东征。敦南尸、肤、虎、会、杞尸、舟尸辜不折。广伐东或。”这里，前面先说“东征”，后面又说“广伐东或”，而中间恰好出现了六个东夷的方国名称：南尸、肤、虎、会、杞尸、舟尸。再加上舆方鼎铭文中的“丰白、专古”两者，至少东夷就涵盖了上述八个方国。实际情况只会更多。

① 《甲骨文合集》第 36975 片，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二、南土　南国　南淮夷　南夷

一般指商周时期的南方地区。特别是整个江淮、江汉地区。在殷墟甲骨卜辞中就已经多次出现“南土”一词。如：

己巳王卜，贞今岁商受年？王占曰：吉。东土受年，吉。南土受年，吉。西土受年，吉。北土受年，吉。①

其他，如：

多宵亡祸在南土？

雀亡祸在南土，果告事。

“南土”也作“南乡”、“南或”、“南淮夷”、“南夷”。夷，铭文中经常那写作“尸”。南国，铭文中多作“南或”。如《诗经·殷武》：“维女荆楚，居国南乡。”中方鼎铭文中的“王令中先省南或”。竞卣铭文中的“命咸南尸”。《左传·昭公九年》周景王说：“巴、濮、楚、邓，吾南土也。”《国语·郑语》：“当成周者，南有荆蛮、申、吕、应、邓、陈、蔡、随、唐。”而“巴、濮、楚、邓”和“荆蛮、申、吕、应、邓、陈、蔡、随、唐”并非全是“南淮夷”。其中，巴、濮、楚、荆蛮肯定在此之例。在驹父盨盖铭文中记载了西周天子的重臣司徒南仲邦父命令“驹父鸠南诸侯，率高父见南淮尸”的历史事实。录卣铭文中记载了西周天子对其武将戍命令“淮尸敢伐内国，女其以成周师氏戍于瑚”之事。

三、西土

一般指周部族所居的故地，大致在今陕西省。在殷墟甲骨卜辞中就已经多次出现“西土”一词。如：

己巳王卜，贞今岁商受年？王占曰：吉。东土受年，吉。南土受年，吉。西土受年，吉。北土受年，吉。②

西土包括庸、蜀、羌、髳、微、卢、彭、濮等方国。具体地理位置，前面已经考证。《尚书·牧誓》：

武王戎车三百两，虎贲三百人，与受战于牧野，作《牧誓》。时甲子昧爽，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王左杖黄钺，右秉白旄以麾，曰：“逖矣，西土之人！”王曰：“嗟！我友邦冢君御事，司徒、司马、司空，亚旅、师氏，千夫长、百夫长，及庸，蜀，羌，髳，微，卢，彭，濮人。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

《左传·成公十三年》中记载有“大事于西”一语，它意味着祭祀、战争多与“西土”有关。早在殷商甲骨史料中也已经具有如此观念，羌人与殷商王朝矛盾尖锐，因此经常有冲突和战争。如：

有来羌自西。③

①② 《甲骨文合集》第36975片，中华书局1983年版。

③ 《甲骨文合集》第6569片，中华书局1983年版。

在当时，西周显然也是被看作是“羌人”集团中的一员，周人自己也是这样看待自己的。《尚书·泰誓》中就出现了周人自称的“我西土君子，天有显道，厥类惟彰”的记载。再看《尚书·牧誓》“逖矣，西土之人”，《尚书·大诰》“有大艰于西土”，《尚书·酒诰》“乃穆考文王，肇国在西土”。

四、四国

它有双重意思，一个是指管、蔡、商、奄四国，一个是指西周四方的方国。都属于泛指。如《诗经·曹风》中多次出现“四国”的概念：“四国是皇”、“四国是叱”、“正是四国”，显然是四方的方国。毛公鼎铭文中出现的“康能四国”的记载、《默簋》铭文中出现的“其万年畯保四国”，也是指西周四方的方国。《小雅·十月之交》中有“四国无政，不用其良”之说，显然是指管、蔡、商、奄四国。《尚书·多方》中“四国”经常与“多方”并列出现：“告尔四国多方，惟尔殷侯尹民，我惟大降尔命，尔罔不知。”

五、多方

一般多与四国并列出现，它的意思也就是多个方国。也属于泛指。如，《尚书·多方》：“告尔四国多方，惟尔殷侯尹民，我惟大降尔命，尔罔不知。”《小盂鼎》铭文中记载：“三左三右多君入服酉。”这里的“多君”显然是三左三右多个方国之君的简称。

六、不廷方

也作“不庭方”。它的意思也就是指不来朝拜的方国。也属于泛指。如，毛公鼎铭文记载：“父歆，丕显文武，皇天引厌厥德，配我有周，膺受大命，率怀不廷方亡不覲于文武耿光。”



毛公鼎铭文拓片

第三节　方国国都名

西周王朝的国都分为东西两处，国都又可称为“京”、“邦”、“西”、“镐京”、“成周”、“宗周”等。如，应侯见工钟铭文中记载的“王归自成周”中的“成周”、鸣士卿尊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新邑”中的“新邑”、《大夫始鼎》铭文中记载的“王才邦”中的“邦”等等。具体见上述的方国国都名。

1. 镐京

镐京之镐，铭文中多写作“𦎫”。镐京在今陕西长安西北一带，是西周王朝的国都，又称宗周。武王即位后，将国都由丰迁都到镐京。《诗·大雅·文王有声》中记载：“考卜维王，宅是镐京。”镐京与洛邑，为西周王朝的两大都城。《史记·周本纪》：“成王自奄归在宗周”一语，《史记正义》解释“宗周”：“镐京也。”

如，《静簋》、《鲜簋》等铭文中记载的“王才𦎫京”中的“𦎫京”，《史懋壶》、《伯姜鼎》铭文中记载的“王才𦎫京泾宫”中的“𦎫京泾宫”，对于我们了解𦎫京及其具体的宫殿构成提供了必要的史料。

2. 洛邑

洛邑在今河南洛阳王城公园一带，是西周王朝的东都，又称成周。武王克商后，为巩固对中原地区的统治，设想在伊、洛二水一带新都。成王继位后，周公东征三监叛乱，三年始得平定。然后先派召公勘定建邑，成王莅临，举行祀典，并命周公留守。《史记·鲁世家》有“周公营成周洛邑”一语，《尚书·康诰》中也记载了“周公初基作新大邑于东国洛”，《史记索引》解释：“成周，洛阳”。

如，应侯见工钟铭文中记载的“王归自成周”中的“成周”，丰卣、小臣夌鼎、叔专父盨、丰乍父辛尊等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成周”，真实记录了西周天子在成周的政治和军事活动。而十三年瘭钟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成周嗣土滤宫”中的“嗣土滤宫”和静方簋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成周大室”中的“成周大室”，加深了我们对于成周宫殿构成的理解。

第四节　方国内普通地名

铭文中记载的方国内的普通地名可以分为以下几类：

一、固定的宫殿名

如，逆钟铭文中记载的“吊氏才大庙”中的“大庙”，克钟铭文中记载的“王才周康剌宫”中的“周康剌宫”、懋壶铭文中记载的“王才镐京泾宫”中的“泾宫”、十三年瘭钟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成周嗣土滤宫”中的“嗣土滤宫”、舀鼎铭文中记载

的“王各于成宫”中的“成宫”、颂壶铭文中记载的“王才周康邵宫”中的“周康邵宫”、免尊铭文中记载的“王各大室”中的“大室”等等。这些地名构成了我们对商周都城和宫殿组成的基本理解。商周铭文中记载的宫殿名比较多，笔者专门写有《金文庙制研究》[①]一书，对此问题进行深入地研究。在这里，仅举例说明如下。

1. 庙

在金文中，“庙”字出现频率很多。其中，庙的重要作用大致有以下三点：其一，周天子册命大臣在庙，如，龙敦铭文中的“佳元年既望丁亥，王才雍位。日，王格庙。即立，宰忽右龙，立中庭”。其二，周天子发布命令在庙，如，父乙甗铭文中的“王命中先见南国，贯行，蘇位，才庙”。其三，周天子的大臣祭祖也在庙，如，寰尊铭文中的“才庙。君命余乍册寰安，人人白白，宾用见布乍文考日癸旅宝□”。

2. 太庙

“太庙”和“大庙”本来是一样的。在古文字中，作“太”作“大”并无意义上的区别，只是写法的异同。故此放在一起加以讨论。在金文中，“大庙”一词出现也比较多。如《亢敦》：“佳十又二月初吉，王才周。昧爽，王格于大庙。”《逆钟》：“佳王元年三月既生霸庚申，吊氏才大庙。”但是，在更多的场合，“大庙”是周天子册命大臣之处。如《师酉敦》、《同簋》、《同彝》、《师兑簋》等铜器铭文中。所以，阮元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总结说“爵禄必赐于大庙，示不敢专”。

3. 周公宫

“周公宫”一词，最早见于令方彝铭文中，如下：“佳八月辰才甲申，王令周公子明保尹三事四方，受卿事寮。丁亥，令矢告于周公宫。”周公宫即周公之庙。但依《左传》中记录，周公在鲁尚有别庙。《左传·隐公八年》中记载：“郑伯请释泰山之祀而祀周公。”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为：“成王宫王城，有迁都之志。故赐周公许田，以为鲁国朝宿之邑。后世因而立周公别庙焉”。有关此处的周公庙，在《括地志》中有如下记载：“许田，在许州许昌县南四十里，有鲁城，周公庙在城中。”

4. 新宫

又称“周家新宫”、“周新宫”、“新宫”。金文中“周家新宫”和“周新宫”一词，各有数见。《师遽敦》：“佳王三祀三月既生霸辛酉，王才周家新宫。”《师汤父鼎》：“佳十又二月初吉丙□，王才周新宫。”“新宫”一词，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有极其精确地考证：

> 宫以新名，必为恭王时所新造。它器又称“周康宫新宫”，则所新造者乃康宫也。此在周康邵宫而命颂“监嗣新造”，又令“贮用宫御”，非新造康宫时事而何耶？[②]

① 刘正：《金文庙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 1931 年版，第 65 页。

《师汤父鼎》铭文中说到“王才周新宫，才射庐”一语，可见“周新宫”中专有“射庐”之屋。可能就是宣射，即宣榭。因为“史趞曹”的名字同时出现在《十五年趞曹鼎》和《七年趞曹鼎》中，而在《十五年趞曹鼎》铭文中明确提到了“恭王”，可以得出《师汤父鼎》和《七年趞曹鼎》铭文中的“王”字肯定也是恭王。

5. 和宫　华宫　邦宫

“和宫”、“华宫”、“邦宫”三者同时出现在大夫始鼎铭文中：“佳三月初吉甲寅，王才和宫。大夫始锡友鬲。王才华宫宅，王才邦宫。”其中，“华宫”一词还出现在何敦铭文中：“佳三月初吉庚午，王才华宫。”在命簋铭文中又有“王才华”一语。则“华”和“华宫”当是华地之宫。二者应有派生关系。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卷四中就曾主张：

> 华宫，当为厉王时华山下之宫，与《虢仲盨》同记伐淮夷事之《成鼎》，《宣和博古图》云是鼎得于华阴。亦厉王初年曾有华山宫之证也。①

《大夫始鼎》早最早收录在《啸堂集古录》九十二，《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二至卷十·三，《续考古图》卷四·三至卷四·四等名著中，可见其存在由来已久。宋代薛尚功曾已经说过此件铜器铭文“文意丛杂，未详其义”。此三个宫是在一起的，其中，在《大夫始鼎》铭文中还说明了周天子曾住在华宫。

在《何尊》铭文中也有“王才华宫”一语。但是，在《大夫始鼎》铭文中有“王才邦”一语，显然是“王才邦宫”的省称。则此三个宫都建在邦地”。邦”字通“旁”，即说明“王才旁宫”。则这里的“邦宫”应该就是上述的在镐京的“旁宫”。因此，这三个宫的地理位置都在镐京，即宗周。

6. 周康剌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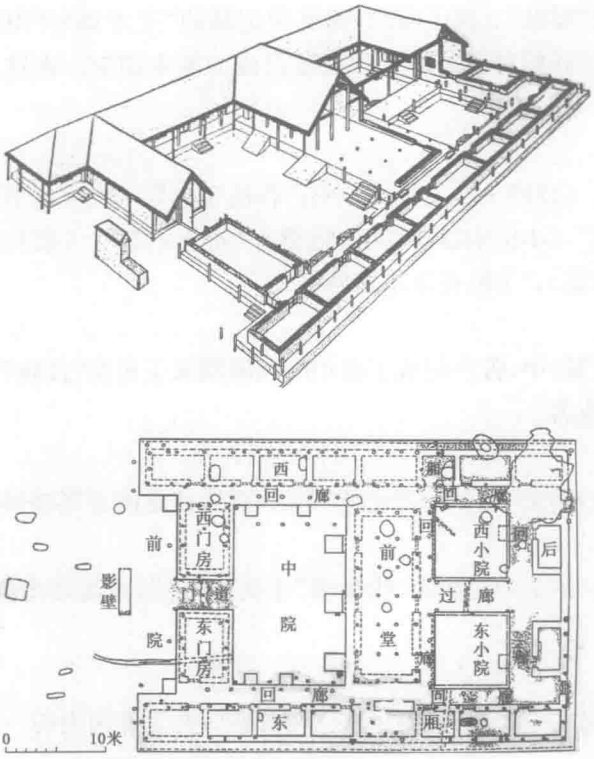
“周康剌宫”一词，或有释为“周康烈宫”。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一《克钟》中考证说：“剌，古通烈。”首见于《克钟》铭文中，如下：“佳十又六年九月初吉庚寅，王才周康剌宫。”《克钟》有两件，铭文的内容并不一致，但是两件铜器铭文中前述的作器时间词是一致的。为了区别，刘体智在《小校经阁金文》一书中列为卷一·六十二和卷一·六十三，邹安在《周金文存》一书中列为卷一·二十六到卷一·二十八。其中，又把后者称为《克乍考伯钟》。

有关康烈宫之所指，历来有二说，一说以刘心源为代表，一说以方谦受为代表。

刘心源在《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中考证说：

> 康烈宫，所谓康者，非康王也。《祭统》：“康，周公。”《注》：“康，犹褒大也。”案：郑以上文追念周公勋劳，赐以天子之乐，故以褒大解康。然康义为安，赐鲁王礼所以安周公爱天之灵也。昭宫、穆宫、烈宫皆言康，盖后王致祭以妥其神耳。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



西周宫殿建筑基址复原图及其平面图①

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中考证说：

康刺宫，康王庙也。周公作谥法，文武以后谥皆一字，周季始有贞定、威烈、慎靓二字谥。然《礼记·檀弓》已称赵武为晋献。文子卫谥公叔，发为贞惠。文子，薛氏《款识》：齐侯钟亦称齐侯环，为洹武灵公。或二字或三字，是此制不始于周之贞定王。而此云康刺宫，岂康王已先有二字谥欤？

7. 嗣土滤宫

“嗣土滤宫”一词，首见于《十三年瘭壶》铭文中，如下：“佳十又年九月初吉戊寅，王才成周嗣土滤宫。”首先来看，铭文中已经明确点出此宫地点在成周，接下来又是“王格大室”一语，可见此宫内有大室。

二、固定的地名

有些地名多次出现，如，《小臣单卣》铭文中记载的“才成自”中的“成自”、《长由盉》铭文中记载的“才下淢”中的“下淢”、《吕卣》铭文中记载的“才炎自”中的“炎自”、《祖丁卣》铭文中记载的“王才廣”中的“廣”、《逋水鼎》铭文中记载的“王

① 引见《中国考古学·西周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58 页。

既才熊悚”中的“熊悚”、《戍子嗣鼎》铭文中记载的“王才蓼宰”中的“蓼宰”等等。这些地名构成了我们对商周国土和城镇组成的基本理解。在这里，仅举例说明如下。

1. 丰

又称丰邑。《诗经·文王有声》中有“作邑于丰”一语。《裘卫盉》铭文中记载有“王禹旂于丰”，《小臣宅簋》铭文中记载有“同公才丰”。《裘卫盉》：“王禹旂于丰。”《毛诗》郑《笺》：“丰邑在丰水之西。”

2. 徵鱼

在《庸伯𠦂簋》中，曾经记载了庸伯𠦂跟随周天子出征“徵鱼”，则“徵鱼”就是方国内的一个地名。

3. 𠂤

在《鄂侯鼎》铭文中记载的“才𠂤”中的“𠂤”，𠂤是南方荆楚国内的一个地名。

4. 角漘

在《鄂侯鼎》铭文中记载的“伐角漘”中的“角漘”，角漘是南方荆楚国内的一个地名。

5. 𠂤

《伯晨鼎》铭文中记载的“侯于𠂤”中的“𠂤”，𠂤是方国内的一个地名。

6. 边柳

《散氏盘》铭文中记载的“至于边柳”中的“边柳”，边柳是方国内的一个地名。

7. 裕敏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南淮尸遘殳内伐滆、昜、参泉、裕敏、阴阳洛”。裕敏是南淮夷之地名。

8. 厈

《趞卣》铭文中记载“王才厈”，《寰卣》铭文中也有此语。厈，或作彴、岸、厂。《史记·魏世家》中有“岸门”。岸门即岸，亦即厈。吴其昌亦主张：“后世之‘岸门’、‘坼亭’，即宗周时之厈及彴也。”[①]钱穆《史记地名考》一书：“秦、韩战岸门，应在颍阴，今河南许昌县西北二十八里，一作岑门。《集解》、《正义》说是也。孝公时与晋战岸门，应在河东，今山西河津县南岸头亭，《索隐》说是也。”[②]铭文中出现的“厈”显然应该是河南许昌西北二十八里一带，《括地志》中已经明确点出这一点。

9. 炎自

又称炎。《吕卣》和《左册矢令簋》铭文中记载了“才炎自”，“炎自”指山东平阴。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二，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30页。

② 钱穆：《史记地名考》，商务印书馆2001年版，第706页。

10. 祋

《宰甾簋》铭文中记载了“王来兽，自豆彔，才祋𨟻”。𨟻者，驻扎。祋，地名。

11. 古师、古自

《彔𠦂簋》铭文中记载了“女其以成周师氏戍于古师”。古师，地名。又作古自。古师乃军事重镇。《遇鼎》铭文中也记载了“从师雍父戍于古师之年”，则可知师氏为师雍父。古师，其地当在河南洛阳一带。

12. 鹹林

《𠦂簋》铭文中记载了“𠦂率有司师氏追趞戎于鹹林”。鹹林，地名。结合《彔𠦂簋》铭文来分析，此地当在河南洛阳一带。

13. 坯

《兢卣》铭文中记载了“正月既生霸辛丑才坯”。坯属于南夷之地名。

14. 胡

《竁鼎》铭文中记载了“师雍父省道至于胡”。胡或为北方狉狉附近地名。

15. 楷

《𢦏簋》铭文中记载了“驭戎大出于楷”。楷当为西戎地名。

16. 上洛愆谷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王令敔追趞于上洛愆谷”。这里出现了洛水之名，则上洛愆谷当为洛水附近的一个地名。

17. 罟

《不其簋》铭文中记载了“余命女驭追于罟”。罟为西戎地名。

18. 昏

《柞伯簋》铭文中记载了“令女其率蔡侯左至于昏邑”。昏为南国地名。

19. 刵

《多友鼎》铭文中记载了“甲申之晨搏于刵”。刵为京师附近地名。

20. 杨冢

《多友鼎》铭文中记载了“乃追至于杨冢”。杨冢为京师附近地名。

21. 高陶

《不其簋》铭文中记载了“女以我宕车伐狉狉于高陶”。高陶为北方狉狉附近地名。

22. 齐

《五年师旋簋》铭文中记载了“令女羞追于齐”。齐或为齐国之地。

23. 曾

《中甗》铭文中记载了“王令中先省南或贯行，𢦚疰在曾”。曾或为曾国之地。

24. 氐

《匍盉》铭文中记载了“匍即于氐”。此件铜器出土于河南平顶山，氐或在其境内。

25. 昴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南淮尸遽殳内伐滆、昴、参泉、裕敏、阴阳洛”。昴为南淮夷之地名。

26. 角潧

《僇生盨》铭文中记载的“伐角潧”的“角潧”，角潧是楚国的一个地名。疑“角潧”即“角潧”。

27. 桐裔

《僇生盨》铭文中记载的“伐桐裔”，桐裔是楚国附近的一个地名。《左传·定公二年》：“桐叛楚。”

28. 商自

《穆公簋盖》铭文中记载了“迺自商自复还至于周”。商自，地名。疑即商洛。

29. 灥

《应侯见工簋》铭文中记载了“王才灥享醴”。灥，地名。当在河南。

30. 斤

《征人簋》铭文中记载了“天君享裛酉在斤”。斤，地名。当在河南。

31. 句陵

《三年癲壶》铭文中记载了“王才句陵享逆酉”。句陵，地名。当在陕西。

32. 上侯

《不栺方鼎》铭文中记载了“王才上侯”。上侯，地名。

33. 夆田

《二祀邲其卣》铭文中记载了“殷于夆田”。夆田，地名。当在河南。张政烺主张此器为伪[①]，可供参考。笔者以为张说恐非。

34. 窟宰、窟自、窟

《戍子嗣鼎》铭文中记载了“王才窟宰”。窟宰，地名。又作窟自、窟。张政烺《利簋释文》：“窟，从閒，柬声，当即阑字，《说文》‘阑，门遮也’，《广雅·释言》‘阑，闲也’，是杜门的一种设备。……窟与窟自自是一地，离商都城不远。”[②]

35. 莽京

《伯唐父鼎》铭文中记载了“王賓莽京”。莽京，地名。在陕西丰镐一带。

36. 唅池

《伯唐父鼎》铭文中记载了“用射兕……白狐于唅池”。唅池，地名。在陕西丰镐一带。

37. 蓋

《史颂簋》铭文中记载了“蓋于成周”。蓋，地名。在河南洛阳一带。

① 《张政烺文集·甲骨金文与商周史研究》，中华书局2012年版，第202—210页。

② 《张政烺文集·甲骨金文与商周史研究》，中华书局2012年版，第220页。

38. 鼜丘

《庚壶》铭文中记载了“鼜丘”。鼜丘，地名。鼜，通“营”字。当即齐国营丘。在山东昌乐一带。张政烺言“不知在何地”。[①]颇为可惜。

39. 陆寅

《庚壶》铭文中记载了“庚戌陆寅”。陆寅，地名。在山东昌乐一带。

第五节　方国内山水地名

一、山

如，《启卣》铭文中记载的“王出狩南山”中的“南山”、《中方鼎》铭文中记载的“才夔𨸏真山”中的“夔𨸏真山”、《小臣夌鼎》铭文中记载的“王徙于楚麓”中的“楚麓”等等。在这里，仅举例说明如下：

1. 南山

《启卣》铭文中记载的“王出狩南山”中的“南山”，指陕西秦岭的终南段，即终南山。

2. 夔𨸏真山

《中方鼎》铭文中记载的“才夔𨸏真山”中的“夔𨸏真山”，在南国，可以推知“夔𨸏真山”属于南国荆楚境内的山。

3. 寒山

《大克鼎》铭文中记载的“易女田于寒山”中的“寒山”，明显是山名，被西周天子赏赐给了大臣克。但是，同时赏赐的田还有在燕地的，可以推知这里的“寒山”应该也在燕地。

二、水

《祖丁尊》铭文中记载的“才溼水”中的“溼水”、《元年师旋簋》铭文中记载的“王才淢”中的“淢”、《僳生盨》铭文中记载的“伐角𠬜”中的“角𠬜”、《同簋》铭文中记载的“自滈东至于河”、“于玄水”中的“滈”与“河”、“玄水”等等。这些地名构成了我们对商周地理和自然环境组成的基本理解。在这里，仅举例说明如下。

1. 淄水

《齐侯镈钟》铭文中记载的“于淄陲”，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七对《齐侯镈钟》铭文中出现的“淄陲”地名的考证：“铭文有曰师于淄陲，按太公吕望，周封于爽鸠之墟、营丘之地，是为齐郡。今临淄是也。”临淄，原名营丘，因东临淄河，被齐献公更名为临淄。

① 《张政烺文集·甲骨金文与商周史研究》，中华书局2012年版，第301页。

2. 滹水

关于“滹”字，金文中有作“虎”和“彪”者。如，吴容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卷三中收录了一件铜器，名为《周嗣土敦》，其铭文为：“旅嗣土彪乍宝尊彝。”又见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考证说：“虎方，西方也。”虎可通滹、彪。在地名中，当以“滹”为本字。而滹即滹水。证见《同簋》铭文：“自滹东至于河，厥逆至于玄水。”在这里出现了三处水的名字：滹、河、玄水。则此三地必为近邻。嗣土或嗣土滹建在滹水上的宫，故名为“嗣土滹宫”。因此，此宫当建在距离河、玄水二地不远的滹水附近。

3. 丰水

或作沣。《诗经·文王有声》中有“作邑于丰”一语。《裘卫盉》铭文中记载有“王禹旗于丰”，《小臣宅簋》铭文中记载有“同公才丰”。《毛诗》郑《笺》：“丰邑在丰水之西。”丰水在今陕西鄠县，丰水源出县东南，北流入渭，西周时期丰、镐二邑以丰水为界。

4. 浒水

《启乍祖丁尊》铭文中记载有“才浒水上”，而这里的“浒水”是“从王南征”时遇到的南国水名。

5. 漯水

《漯伯乍宝尊彝》铭文中记载有“漯伯”。漯，水名。曹定云《殷墟妇好墓铭文研究》一书中主张漯训为卢：“白草坡周初‘漯白’墓之‘漯’亦可训为‘卢’。殷代‘卢方’其爵位是‘伯’，而起地理位置又在泾河上游，‘漯白’墓所处之地恰在其中，其时代又在西周初，‘漯白’的先辈当在此一带活动。据此年代、爵位、地理、名称诸条件，‘漯白’与‘卢白’完全吻合。”①

6. 伊水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至于伊”。当为伊水。《国语·周语上》：“昔伊洛竭而夏亡，河竭而商亡。”韦昭注：“伊出熊耳，洛出冢岭。禹都阳城，伊洛所近。”

7. 滭水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南淮尸遣殳内伐滭”。滭为南淮夷之水名。此字疑为“溟”字，则水当疑为溟水。

8. 参泉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南淮尸遣殳内伐滭、昴、参泉”。参泉为南淮夷之水名。

9. 洛水

《敔簋》铭文中记载了“南淮尸遣殳内伐滭、昴、参泉、裕敏、阴阳洛”。阴阳洛为南淮夷之水名。

① 曹定云：《殷墟妇好墓铭文研究》，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40 页。

第三章　氏族名和人名用语

引论

氏族名和人名是金文学术研究作为实证的历史研究的社会基础。

在古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学术史上，薛尚功的《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处处体现出作者利用人名来考证商周历史的努力。这一工作具有很强的开创意义。

根据《汉书·郊祀志》中对李少君考证齐桓公铜器的记载：

> 少君见上，上有故铜器，问少君。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一宫尽骇，以为少君神，数百岁人也。

从考证技术方法上可以说明，他也是利用铭文上的人名来解读的。虽然《汉书》中没有记载铭文的内容，但是从"按其刻"的记载而言，此铜器上的铭文（刻）是他得出"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判断的唯一依据。而到了当时张敞，也是从铭文中得出了"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的结论。

又见《汉书·郊祀志》中的记载：

> 是时美阳得鼎，献之。下有司议，多以为宜荐见宗庙，如元鼎时故事。张敞好古文字，按鼎铭勒而上议曰："臣闻周祖始乎后稷，后稷封邰，公刘发迹于豳，大王建国于岐梁，文武兴于酆镐。由此言之，则岐梁酆镐之间，周旧居也，固宜有宗庙坛场祭祀之臧。今鼎出于岐东，中有刻书曰：'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臣愚不足见以迹古文，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臧之于宫庙也。"

李少君和张敞二人可以说是利用人名来考证商周历史的先行者。而对于铭文中大量出现了人名，进行专业化的学术研究和考证的则是现代学术界的重要成果。其中，对人名进行了十分精湛地研究的当推吴其昌《金文氏族谱》和吴振烽《金文人名汇编》二书。

早在宋代的《先秦古器记》一书中就已经很明确地点出了利用铭文上记载的人名，可以实现"谱牒次其世谥"的观点。因此，在著名的《考古图》卷四所收《木

父己卣》释文中就提出了“木者，恐氏族”之说。这或许就是对铭文进行氏族研究的开端。铭文中出现的人名一般可以分为姓、氏、名三者。针对这一特点，吴其昌在《金文氏族谱·序》一文中特别指出了“殷周及先秦血胤族次，则散在五千余器”的事实。①

在有些场合，同一个人出现在不同的青铜器铭文中，可能出现了不同的称谓。如，著名的“明保”，根据吴其昌的总结，铭文中的“明保”先后有七种不同的称谓：

> “尹太保”即上《作册大伯鼎》之“尹太保”。总之，此一人不同之名凡七：曰“周公子明保”，《矢彝》称之。曰“周公”，《禽彝鼎》、《彶彝》称之。曰“明公”，《矢彝》、《明公尊》称之。曰“明保”，《作册卣》称之。曰“太保”，《宪鼎》、《某鼎》、《梳彝》、《太保鬲》、《太保簋》、《傋彝》、《傋鼎》、《典彝》称之。曰“公太保”，《旅鼎》称之。曰“尹太保”，此爵及《作册大伯鼎》称之。②

再如另一个著名的人物“王姜”，《不寿簋》中有“王姜易不寿衮”一语。而《寰卣》中也有王姜。《元年师簋》中作“姜氏”。王姜，即西周天子的夫人姜氏，姬、姜成婚是当时西周王朝的一个传统婚制。

出现在商周铭文中的人名用语可以分成以下几种表现形式，我们在此以古代金文学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为主、以现代学者为辅加以举例说明如下。

第一节　王名

一、铭文中的商代王名

根据《史记·殷本纪》的记载，报丁是第一个使用干支作为名字的帝王。在他之前，并没有人使用：“契（前1）卒，子昭明（前2）立。昭明卒，子相土（前3）立。相土卒，子昌若（前4）立。昌若卒，子曹圉（前5）立。曹圉卒，子冥（前6）立。冥卒，子振（前7）立。振卒，子微（前8）立。微卒，子报丁（前9）立。”这一阶段或许是没有庙号只有名号的阶段。

而从报丁开始，到成汤开国建立商王朝为止，一直使用干支作为庙号，而名号却只有成汤一人保留下来：“报丁卒，子报乙（前10）立。报乙卒，子报丙（前11）立。报丙卒，子主壬（前12）立。主壬卒，子主癸（前13）立。主癸卒，子天乙（前14）立、是为成汤。”

关于这前十四位商王及其商代前期的历史，更多地保存在甲骨史料和《史

① 吴其昌：《金文氏族谱》，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1页。

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二，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24页。

记·殷本纪》、《帝王世系》、《竹书纪年》等古籍中。铭文中记载了成汤，但是在他之前十三代的干支名号、庙号问题，古代金文学家们多存而不论。

根据《史记·殷本纪》的记载，从商汤开始先后继承王位的为：汤(1)崩……立太丁之弟外丙(2)……帝外丙崩，立外丙之弟中壬(3)……帝中壬崩，伊尹乃立太丁之子太甲(4)……太宗崩，子沃丁(5)立……沃丁崩，弟太庚(6)立……帝太庚崩，子帝小甲(7)立……帝小甲崩，弟雍己(8)立……帝雍己崩，弟太戊(9)立……中宗崩，子帝中丁(10)立……帝中丁崩，弟外壬(11)立……帝外壬崩，弟河亶甲(12)立……河亶甲崩，子帝祖乙(13)立……祖乙崩，子帝祖辛(14)立……帝祖辛崩，弟沃甲(15)立……帝沃甲崩，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16)……帝祖丁崩，立弟沃甲之子南庚(17)……帝南庚崩，立帝祖丁之子阳甲(18)……帝阳甲崩，弟盘庚(19)立……帝盘庚崩，弟小辛(20)立……帝小乙崩，子帝武丁(21)立……帝武丁崩，子帝祖庚(22)立……帝祖庚崩，弟祖甲(23)立……帝甲崩，子帝廪辛(24)立……帝廪辛崩，弟庚丁(25)立……帝庚丁崩，子帝武乙(26)立……武乙卒，子帝太丁(27)立……帝太丁崩，子帝乙(28)立……帝乙崩，子辛(29)立。

这一顺序后来经过王国维的考证和若干订正，大致肯定了其历史传承的真实性。

1. 甲

包括太甲、小甲、河亶甲、沃甲、阳甲、祖甲六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父甲彝》铭文中出现的“父甲”一名进行考证：“商之君十有七世以甲称者六，若沃丁、祖乙、南庚之类，皆甲之子也。言父甲则子为父设之矣。但不知为何甲而设也。”他在卷五对《甲子觚》的解释中又重复一次上述观点。

2. 乙

包括报乙、天乙、太乙、祖乙、小乙、武乙、帝乙七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父乙鼎》铭文中出现的“父乙”一名进行考证：“乙之号在商也有天乙，有祖乙，有小乙，有武乙，而惟太丁之子止曰乙，盖不知其为何乙也。”在该书卷二对《父乙爵》铭文的考证中，他又重复了一次上述解释。但是，在他对《祖乙卣》铭文的考证中就明确地解释为“祖乙者，河亶甲之子也”。

3. 丙

包括报丙、外丙二人。

4. 丁

包括报丁、沃丁、仲丁、祖丁、武丁、庚丁、文丁七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兄丁尊》铭文中出现的“兄丁”一名进行

考证:“按商有沃丁、仲丁、武丁、庚丁、太丁之别,然则兄弟传国者独有太庚、外壬,而太庚之兄约沃丁,外壬之兄曰仲丁,盖不知其太庚与外壬所作也。”他在卷五对《父丁觚》的解释中又重复一次上述观点。

5. 戊

包括太戊一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三对《父戊丁爵》铭文中出现的“父戊”一名进行考证:“戊者,谓太戊也。丁则纪其日耳。”

6. 己

包括雍己一人。

因为只有一个人叫此名,所以商代铭文中出现的“父己”,宋代学者们多以为指的就是“雍己”。如,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三对《立戈父己卣》铭文中出现的“父己”一名考证曰:“按商之十世君曰雍己,此曰父己,则是其子铭其父之祀器也。而雍己之子是小甲。此器当小甲之世为之耳。”

7. 庚

包括太庚、南庚、盘庚、祖庚四人。

8. 辛

包括祖辛、小辛、廪辛、帝辛四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亚人辛尊》铭文中出现的“辛”一名考证曰:“商之君以辛名者多矣,曰祖辛,曰小辛,曰廪辛,而此言人辛者,乃商君之号辛者耳。”

9. 壬

包括主壬、仲壬、外壬三人。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父壬爵》铭文中出现的“壬”一名考证曰:“按商之君有曰仲壬,其子曰太甲。有曰外壬,其子曰祖乙。是器必太甲祖乙为其父而铭之。然二君未知其孰是也。”

10. 癸

包括主癸一人。

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中对《商父癸尊》铭文中出现的“癸”一名考证曰:“在商之时号癸者惟成汤之父,故商物铭癸者皆归之主癸。”

二、铭文中的周代王名

根据《史记·周本纪》的记载,周代的王名也可以分为开国前期、西周期和东周期。

前期为:后稷(前 1)卒,子不窋(前 2)立……不窋卒,子鞠(前 3)立……鞠

卒，子公刘（前 4）立……公刘卒，子庆节（前 5）立……庆节卒，子皇仆（前 6）立……皇仆卒，子差弗（前 7）立……差弗卒，子毁隃（前 8）立……毁隃卒，子公非（前 9）立……公非卒，子高圉（前 10）立……高圉卒，子亚圉（前 11）立……亚圉卒，子公叔祖类（前 12）立……公叔祖类卒，子古公亶父（前 13）立……古公卒，季历（前 14）立……公季卒，子昌（前 15）立，是为西伯。

西周期为：西伯崩，太子发（1）立，是为武王。后而崩，太子诵代（2）立，是为成王。成王既崩……太子钊（3）遂立，是为康王……康王卒，子昭王瑕（4）立……昭王卒，立昭王子满（5），是为穆王……穆王崩，子共王緊扈（6）立……共王崩，子懿王囏（7）立……懿王崩，共王弟辟方（8）立，是为孝王……孝王崩，立懿王太子燮（9），是为夷王……夷王崩，子厉王胡立（10）。厉王卒，太子静（11）立，是为宣王……宣王崩，子幽王宫涅（12）立。

东周期为：幽王卒，立故幽王太子宜臼（1），是为平王……平王崩，太子泄父蚤死，立其子林（2），是为桓王……桓王崩，子庄王佗（3）立……庄王崩，子厘王胡齐（4）立……厘王崩，子惠王阆（5）立……惠王崩，子襄王郑（6）立……襄王崩，子顷王壬臣（7）立……顷王崩，子匡王班（8）立……匡王崩，弟瑜（9）立，是为定王……定王崩，子简王夷（10）立……简王崩，子灵王泄心（11）立……灵王崩，子景王贵（12）立……景王卒，国人立长子猛（13）为王，为悼王。晋人立丐（14），是为敬王……敬王崩，子元王仁（15）立……元王崩，子定王介（16）立……定王崩，长子去疾（17）立，是为哀王。哀王卒，弟叔袭杀哀王而自立（18），是为思王……少弟嵬攻杀思王而自立（19），是为考王……考王崩，子威烈王午（20）立。威烈王崩，子安王骄（21）立……安王崩，子烈王喜（22）立。烈王崩，弟扁（23）立，是为显王……显王崩，子慎靓王定（24）立……慎靓王崩，子赧王延（25）立。



逑盘



逑盘铭文拓片

在著名的眉县杨家村青铜器逑盘铭文上，记载了西周各位天子的名号如下：

逑曰：丕显朕皇高祖单公……夹召文王、武王达殷……雩朕皇高祖公叔，克逑匹成王……雩朕皇高祖新室中……会召康王……雩朕皇高祖惠中父……用会昭王、穆王……雩朕皇高祖零白……用辟龚王、懿王。雩朕皇亚祖懿中……保厥辟考王、夷王……雩朕皇考龚叔……享辟厉王。逑肇缵朕皇祖考……肆天子（即，宣王）多赐逑休。

可以看出：高祖单公是文王、武王时代的大臣，高祖公叔是成王时代的大臣，高祖新室中是康王时代的大臣，高祖惠中父是昭王、穆王时代的大臣，高祖零白是龚（恭）王、懿王时代的大臣，亚祖懿中是考（孝）王、夷王时代的大臣，皇考龚叔是厉王时代的大臣，而他本人则是处在今上的宣王时代。

在商代和西周铭文中出现的王有文、武、成、休（康）、邵（召）、穆、恭七位王的名号。而且，还存在着“休王”究竟指谁的问题。

1. 文王

铭文中“文王”的“文”字，也作“”、“”、“”、“”等形。大盂鼎铭文中记载：“不显王，受天有大令。”《何尊》铭文中记载：“王受兹大令。”史墙盘铭

文中记载:“曰古文王。”天亡簋铭文中记载:“不显考文王。”逐盘铭文中记载:“夹召文王。”等等。

2. 武王

铭文中“武王”的“武”字,也作“”、“”、“”、“”等形。史墙盘铭文中记载:“微史刺祖乃来见武王。”利簋铭文中记载:“武征商。”何尊铭文中记载:“唯武王既克大邑商。”《逐盘》铭文中记载:“武王达殷。”等等。

3. 成王

铭文中“成王”的“成”字,也作“”、“”、“”、“”等形。成王方鼎铭文中记载:“成王尊。”献侯鼎铭文中记载:“唯成王大㚔才宗周。”逐盘铭文中记载:“克逐匹成王。”等等。

4. 休(康)王

过去,白川静曾经有种观点主张:铭文中有“休王”而没有“康王”。[①]这似乎已经成了定论。效父簋铭文中记载:“休王易效父”。最近又有新的考古发现证实,在铭文中发现了“康王”,见逐盘铭文中记载:“会召康王”。在没有发现“康王”用例时,这一观点值得肯定。现在,休王、康王同时出现了,康王和休王是否为同一人,立刻成为一个大问题。根据《史记·周本纪》的记载,“太子钊遂立,是为康王”,康王名钊,那么,“休王”就不可能是他的名号或者庙号。康王为何又被称作休王呢?白川静的解释是铭文中的“休王”即是康王生号,“康王”则是谥号。

5. 邵(召)王

铭文中“召王”的“召”字,也作“”、“”、“”、“”等形。这里作“邵”,是通假。《逐盘》铭文中记载:“用会昭王、穆王。”等等。

6. 穆王

铭文中“穆王”的“穆”字,也作“”、“”、“”、“”等形。《长由盉》铭文中记载:“穆王卿丰。”《逐盘》铭文中记载:“用会昭王、穆王。”等等。

7. 龔(恭)王

铭文中“恭王”的“恭”字,一般多作“”形。《十五年趞曹鼎》:“龔王才周新宫。”《逐盘》铭文中记载:“用辟龔王、懿王。”等等。

8. 懿王

《逐盘》铭文中记载:“用辟龔王、懿王。”

9. 考(孝)王

铭文中“孝王”的“孝”字,一般多作“考”。《逐盘》铭文中记载:“保厥辟考王、夷王。”

① 白川静:《金文の世界》,平凡社,昭和46年,第71页。

10. 夷王

《逑盘》铭文中记载："保厥辟考王、夷王。"

三、铭文中的诸侯国王名

王国维在《古诸侯称王说》一文中曾认为："盖古时天泽之分未严，诸侯在其国自有称王之俗。"①表现在铭文中的记载有吕王、矢王、申王等。其他如《邕伯簋》铭文中的"皇考厘王"、《乖伯簋》铭文中的"皇考武乖几王"也是诸侯国称王的历史记载。

1. 吕王

铭文中"吕王"的"吕"字，也作""、""、""等形。根据《吕王鬲》铭文中的记载："吕王作尊鬲。"《吕王壶》铭文中记载："吕王作内姬尊壶。"商朝末年已有吕姓，辅佐周文王、武王的吕尚为吕侯支系子孙。《尚书·吕刑》开头便说："惟吕命王，享国百年，耄荒，度作刑，以诘四方。"司马贞《史记索隐》引《地理志》云："申在南阳宛县，申伯国也，吕亦在宛县之西也。"《括地志》指出吕在"南阳县西三十里"。吕王姜姓，应该是没有疑问的。

2. 矢王

铭文中的"矢王"，根据《同簋》铭文中的记载："矢王易同金车、弓、矢。"《散氏盘》铭文中记载："矢王于豆新宫东廷。"《矢王簋》盖铭文中的记载："矢王乍奠姜尊簋。"等等。卢连成、尹盛平在《古矢国遗址墓地调查记》一文中主张："结果表明，位于汧水上游陇县南坡和下游宝鸡县贾村都属于古矢国地域。"②张政烺在《矢王簋盖跋——评王国维的〈古诸侯称王说〉》一文中得出结论说："矢王簋盖应为矢王所作以媵送矢女之适于奠者。无论如何，矢王姓姜当无问题。"③

3. 申王

铭文中的"申王"，根据《申王簋》铭文中的记载："申王之孙叔姜。"④申国本在陕西，宣王时王舅申伯受封于南土。《后汉书·地理志·南阳郡》条下："宛，本申伯国。有南就聚。有瓜里津。有夕阳聚。有东武亭。"司马贞《史记索隐》引《地理志》云："申在南阳宛县，申伯国也。"《诗经·小雅·崧高》："崧高维岳，骏极于天。维岳降神，生甫及申。维申及甫，维周之翰。四国于蕃，四方于宣。亹亹申伯，王缵之事。于邑于谢，南国是式。王命召伯，定申伯之宅。登是南邦，世执是功。"《国语·周语》："齐、许、申、吕由大姜。"韦昭注曰："四国皆姜姓。"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古诸侯称王说》，《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② 卢连成、尹盛平：《古矢国遗址墓地调查记》，《文物》1982 年第 2 期。

③ 张政烺：《矢王簋盖跋——评王国维的〈古诸侯称王说〉》，《古文字研究》第 13 辑，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177 页。

④ 《湖北郧县肖家河春秋楚墓》，《考古》1998 年第 4 期，第 45 页。

第二节　血缘关系名

铭文中记载的血缘关系名大致有：刺祖、亚祖、先祖、高祖、皇祖、文祖、祖考、祖、父、王父、文父、母、王母、考、文考、文母、刺考、皇考、皇母、妣、姑、姑妇、叔、兄、弟、子、女、甥、孙等等。《尔雅·释亲》云："父为考，母为妣；父之考为王父，父之妣为王母；王父之考为曾祖王父，王父之妣为曾祖王母；曾祖王父之考为高祖王父，曾祖王父之妣为高祖王母。"铭文中称呼祖先的术语非常多，证明了对祖先的孝敬信仰。以下我们对十一类重要的血缘关系进行分析说明。

一、祖类

1. 刺祖

刺，即烈。铭文中"烈"字多作"刺"。祖，铭文中"祖"字多作"且"。《辛兽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刺且幽中益姜宝匽簋"，《六年召伯虎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刺且召公尝簋"，《史墙盘》铭文中记载的"微史刺且乃来见武王"等等。

2. 亚祖

亚，即次也。《尔雅·释言》："亚，次也。"《眔亚祖癸》铭文中记载的"亚祖"，《南宫乎钟》铭文中记载的"先且南公、亚且公仲"等等。在商代的铭文中，"亚"有分支的含义。某一族徽中凡出现"亚"字形，一般皆可看作带"亚"字族徽是不带"亚"字族徽的分支。但是，在祖先称谓问题上，"亚祖"是次于前述辈分的祖先。如上述"先且南公、亚且公仲"中，"亚且公仲"就是"先且南公"之次，也即"亚且公仲"就是"先且南公"之子。"亚且公仲"不可能如某些人所主张的是"先且南公"的兄弟。

3. 先祖

先祖考。又可称祖先，简称为先、祖。本是一种泛称。不确定指哪一代祖先，是所有祖先的通称。《尚书·多士》："乃命尔先祖，成汤革夏，俊民甸四方。"《左传·襄公十四年》："昔伯舅大公，右我先王，股肱周室，师保万民，世胙大师，以表东海。王室之不坏，繄伯舅是赖。今余命女环！兹率舅氏之典，纂乃祖考，无忝乃旧。敬之哉，无废朕命！"《师克盨》铭文："则唯乃先且考。"

4. 高祖

梁章鉅《称谓录》中引阎若璩："曾祖之父为高祖，然自是以上，亦通谓之高祖。"吴镇烽《高祖、亚祖、王父考》一文：

> 我认为在商周时期直到春秋战国时期，"高祖"只是一种尊称，并不是哪一代先祖的专称。"高"字和"皇"字一样，是对"祖"的一种尊隆之词，周王可以使用，一般贵族也可以使用。①

① 吴镇烽：《高祖、亚祖、王父考》，《考古》2007年第10期，第73页。

吴氏此说颇为有理。清人梁章鉅《称谓录》中就曾主张："盖古称高祖而无王父二字者，皆以为始祖之称也。"《大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享于高且、皇考"，《癲钟》铭文中记载的"追孝于高且辛公"等等。

5. 皇祖、皇祖考

《说文解字》："皇，大也。"皇祖考乃赞美亡祖父的伟大。见《毕鲜簋》铭文中记载的"毕鲜乍皇且益公尊簋"，《仲辛父簋》铭文中记载的"仲辛父乍朕皇且日丁、皇考日癸尊簋"，《追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皇且考尊簋"等等。

6. 文祖

见《卫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且考宝尊簋"，《井人钟》铭文中记载的"用文且皇考"，《师遽方彝》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且也公宝尊彝"等等。

7. 祖考、先祖考

见《师克盨》铭文中记载的"则唯乃先且考"，《神簋》铭文中记载的"更乃且考胥大祝"等等。

8. 祖

见《大且日已戈》铭文中记载的"且日已。且日丁。且日庚。且日乙"，《且日乙戈》铭文中记载的"且日乙"，《美爵》铭文中记载的"美乍厥且可公尊彝"等等。

二、父类

1. 父

《侯乍父丁鼎》铭文中记载的"父丁"，见《晨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父乙宝尊彝"等等。

2. 王父

《尔雅·释亲》云："父之考为王父。"《尔雅注》云："加王者尊之。"如《伯康簋》铭文中记载的"王父王母"等等。

3. 文父

文，大也，光彩也。文父乃赞美亡父的光彩。见《君夫簋》盖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父丁鼎彝"，《北子宋盘》铭文中记载的"乍文父乙宝尊彝"等等。

三、母类

1. 母

王冰注《黄帝内经·素问》云："母所以育养诸子，言滋生也。"见《雍乍母乙鼎》铭文中记载的"母乙"，《保侃母彝》铭文中记载的"保侃母易贝于庚姜"等等。

2. 王母

《尔雅·释亲》云："父之妣为王母。"见《散季簋》铭文中记载的"散季肇乍朕

王母吊姜宝簋”,《伯康簋》铭文中记载的“王父王母”,《召伯毛鬲》铭文中记载的“召伯毛乍王母尊”等等。

3. 皇母

《说文解字》:“皇,大也。”皇母乃赞美亡母的伟大。见《膳夫梁其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皇考惠中、皇母惠妏尊簋”,《诂鼎》铭文中记载的“乍皇母尊彝”等等。

4. 文母

文,大也,光彩也。文母乃赞美亡母的光彩。见《叔皮父簋》铭文中记载的“朕文母姬尊簋”,《㝬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文母日庚宝尊彝”等等。

四、考类

1. 考

《尔雅·释亲》云:“父为考。”见《大簋》铭文中记载的“用啻于乃考”,《宁簋》铭文中记载的“作乙考尊彝”等等。

2. 文考

文,大也,光彩也。文考乃赞美亡父的光彩。见《孟簋》铭文中记载的“毛公易朕文考臣自厥工”,《禹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考厘公尊簋”,《王臣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文考易仲尊簋”等等。

3. 皇考

《说文解字》:“皇,大也。”考者为父,皇考乃赞美亡父的伟大。见《虢姜簋》盖铭文中记载的“用祈追孝于皇考惠中”,《膳夫梁其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朕皇考惠中”等等。清人梁章鉅《称谓录》中就曾引黄宗羲《金石要例》中墓表:“称曾祖为皇考。”此说为后世特例。

4. 刺考

刺,即烈。铭文中“烈”字多作“刺”。见《杨簋》铭文中记载的“余用乍朕刺考宪伯宝簋”,《无叀鼎》铭文中记载的“用享于朕刺考”等等。

五、皇类

1. 皇祖

解释见上。

2. 皇考

解释见上。

3. 皇母

解释见上。

六、文类

1. 文祖

文，大也，光彩也。文祖乃赞美亡祖父的光彩。见《卫簋》铭文中记载的“用文且考宝尊簋”，《录乍辛公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且辛公宝尊簋”，《师遽方彝》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且也公宝尊彝”等等。

2. 文考

解释见上。

3. 文姑

姑即婆婆。文姑乃赞美已故婆婆的光彩。解释见下面“姑类”。

七、先类

1. 先王

《说文解字》：“先，前进也。”见《麗簋》铭文中记载的“昔先王既命女乍邑”，《虎簋》盖铭文中记载的“克事先王”，《师㝬簋》盖铭文中记载的“先王既令女”等等。

2. 先公

《沈子它簋》铭文中记载的“又念自先王先公”等等。

3. 先祖

见《南宫乎钟》铭文中记载的“先且南公”，《师㝬簋》铭文中记载的“先且刺德”等等。

八、圣类

1. 圣祖

圣祖考。圣，崇高之意。《师㝬簋》铭文中记载的“用井乃圣且考”，《禹鼎》铭文中记载的“圣且考”等等。

2. 圣孙

这里的“圣孙”也是尊称，它并不是子孙意义上的“孙”，而是“圣祖”、“亚圣祖”的同义词。见《班簋》铭文中记载的“毓文王、王姒圣孙”。“文王、王姒圣孙”当然也是作器者的祖先之一。

九、妣类

1. 妣

铭文中“妣”字多作“比”、“匕”。《尔雅·释亲》云：“母为妣。”见《我方鼎》铭文中记载的“我乍御祭且乙匕乙、且己匕癸”，《中乍比己觶》铭文中记载的“比

己”,《召中鬲》铭文中记载的“生比”等等。

十、姑类

姑妇

文姑。姑公。王姑。铭文中的“姑”一般多与“妇”一起出现,“妇姑”即婆媳。在商周铭文中尚未发现有作为父亲的姐妹意义而出现的“姑”字用法。相应的也就有“姑公”这一概念出现。“姑公”即“婆婆、公公”。关于“王姑”,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三对《伯庶敦》铭文中出现的“王姑”进行了考证:“《考古》云:‘王姑,周姜称姑妇辞也’。王姑,夫之王母也。”铭文中凡出现“姑公”术语的,一般多是媳妇作器,或者夫妻共同作器。如,《默吊默姬簋》铭文中记载的就是默吊默姬夫妻二人公同作器,目的是“用享孝于其姑公”。非常明显出现的媳妇为婆婆作器的,如《妇闆爵》铭文中记载的“妇闆乍姑日癸尊彝”就是一例典型例证。而《黾乍妇姑旻》铭文中记载的“黾乍妇姑尊彝”的“黾”,他的身份还真不太好确定。黾作婆媳(妇姑)尊彝,则黾的身份很可能是亡妇之夫。诚如是,则似乎应该写为“黾乍文母妇尊彝”才算比较合适。可是这里出现的确实“黾乍妇姑尊彝”则暗示着在当时婆媳同时出现时就只使用“妇姑”二字,而不是使用“文母妇”三字,或者“文母文妇”四字。

十一、甥类

甥

铭文中多作生。《尔雅·释亲》:“姑之子为甥,舅之子为甥,妻之昆弟为甥,姊妹之夫为甥。”在商周时期,甥舅关系最为重要。《尔雅·释亲》:“谓我舅者,吾谓之甥。”《左传·昭公二十六年》:“若我一二兄弟甥舅。”《左传·昭公三十三年》:“我一二亲昵甥舅。”《诗经·伐木》:“以速诸舅。”《诗经·渭阳》:“我送舅氏。”等等,可以看出:“甥舅”关系在当时属于“一二兄弟”或“一二亲昵”之例的。“甥舅”关系是建立在同族和血缘关系基础上的。“甥舅”关系也即所谓的“族子”关系。《史记·五帝本纪》:“高辛于颛顼为族子。”《应侯簋》铭文中记载的“应侯簋乍生朕姜尊簋”、《僇生盉》铭文中记载的“僇生眾大妘其百年百千子孙”、《康生豆》铭文中记载的“康生乍文考癸公尊彝”等等:上述的“生”都是甥。

第三节　商周古姓

一、姓的来源及其演变

“姓”与“氏”不同。姓产生在前,氏产生在后。根据《春秋》整理得出的“古姓”有:妫、姒、子、姬、风、嬴、己、任、吉、羊、曹、祁、妘、姜、董、偃、归、曼、羋、隗、

漆、允等22个姓。根据许慎《说文解字》,“姓,人所生也,从女、生,生亦声”。班固《白虎通德论》卷九曰:“姓者,生也,人禀天气所以生者也。”

著名的华夏人文始祖黄帝和炎帝就是以其各自部落的居住地理位置在水附近而得姓的。根据《国语·晋语》中记载的司空季子之言,“昔少典娶于有蟜氏,生黄帝、炎帝。黄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成而异德,故黄帝为姬,炎帝为姜”。这里的以某水成的含义是指利用天赐的某水这一地理位置而成就天下的意思。以此而得出的某姓,是人对自然地理的依赖和感恩,用来永远铭记的一种最直接最简单的方法。

汉代王符在《潜夫论》中曾总结了几种姓、氏的得出方式:“下及三代,官有世功,则有官族,邑亦如之。后世微末,因是以为姓,则不能改也。故或传本姓,或氏号邑谥,或氏于国,或氏于爵,或氏于官,或氏于字,或氏于事,或氏于居,或氏于志。”

到了郑樵《通志·氏族略》中的总结,姓、氏的得出有以下三十四种形式:以国为氏、以郡国为氏、以邑为氏、以乡为氏、以亭为氏、以地为氏、以姓为氏、以字为氏、以名为氏、以次为氏、以族为氏、以官为氏、以爵为氏、以凶德为氏、以基德为氏、以技为氏、以事为氏、以谥为氏等等。但是,这已经是中古时代姓氏不分后的产物。在上古时代,主要的是以下八种,即以国为氏、以邑为氏、以地为氏、以字为氏、以官为氏、以名为氏、以事为氏、天子赐姓。比如,上述“黄帝以姬水成,炎帝以姜水成”应该属于以地为氏。

而其中黄帝的后裔却并没有完全继承他的姬姓。按照《国语·晋语》中的史料记载:

> 同姓为兄弟。黄帝之子二十五人,其同姓者二人而已;唯青阳与夷鼓皆为己姓。青阳,方雷氏之甥也。夷鼓,彤鱼氏之甥也。其同生而异姓者,四母之子别为十二姓。凡黄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姬、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是也。唯青阳与苍林氏同于黄帝,故皆为姬姓。同德之难也如是。

由此来看,“唯青阳与苍林氏同于黄帝”而黄帝不容许他的另外二十三子继承他的姬姓原因是“同德之难”,但是他却给其中的十四人赐给了十二个姓。如此说来,青阳与苍林二人应该黄帝自己认可的直系姬姓传人。[①]笔者过去曾经主张:继承权问题在远古时代至少有王位继承权、王姓继承权两个方面。[②]更具体来讲,肯定还有财产、土地、国民等方面的继承权问题存在。而王姓的继承更具

① 得姬姓者是青阳与苍林还是青阳与夷鼓,古今学术界一直对此争议不休。而且,这里出现的“皆为己姓”是自己的姓还是著名的己姓,也颇有异议。目前还不能下定论,学术界对这一问题还需深加研究和探讨。

② 刘正:《金文氏族研究》,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75页。

有标志性意义，和族徽一样。而另外的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十一个姓的由来，应该就是根据得姓者本人的自身资质和功劳而来的，《左传·隐公八年》所谓的“天子建德，因生以赐姓”指的就是如此，不然的话就无法解释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十一个姓的具体成因。

炎帝后代对姜姓的继承及其分支问题，史料中一直语焉不详。

又根据《国语·郑语》中的记载：

> 祝融亦能昭显天地之光明，以生柔嘉材者也，其后八姓，于周未有侯伯，佐制物于前代者：昆吾为夏伯矣，大彭、豕韦为商伯矣，当周未有。己姓：昆吾、苏、顾、温、董。董姓：鬷夷、豢龙，则夏灭之矣。彭姓：彭祖、豕韦、诸稽，则商灭之矣。秃姓：舟人，则商灭之矣。妘姓：邬、郐、路、逼阳。曹姓：邹、莒皆为采卫，或在王室，或在夷狄，莫之数也。而又无令闻，必不兴矣。斟姓无后。融之兴者，其在半姓乎。

根据该书记载，这八姓是：己姓、董姓、彭姓、秃姓、妘姓、曹姓、斟姓、半姓。它们全不属于黄帝、炎帝的直系姬、姜二姓的继承人，而是祝融的直系继承人。

有些史料中记载这个祝融是颛顼帝的儿子，又名重黎，为火正。在《史记·五帝本纪》中却是出现了“帝颛顼生子曰穷蝉”和“穷蝉父曰帝颛顼”这样两句记载。只是在《史记·楚世家》中才出现详细记载说：“高阳者，黄帝之孙、昌意之子也。高阳生称，称生卷章，卷章生重黎。重黎为帝喾高辛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喾命曰：‘祝融’。共工氏作乱，帝喾使重黎诛之而不尽。帝乃以庚寅日诛重黎，而以其弟吴回为重黎后，复居火正，为祝融。”《左传·昭公二十九年》记载：“火正曰祝融。”《帝王世纪》中记载：“颛顼高阳氏，黄帝之孙，昌意之子，姬姓也。”但是，从祝融开始出现了上述八个新姓，没有继续使用过去的姬姓。

祝融名字的得来是因为“居火正，甚有功，能光融天下”，然后才被帝喾命（即赏赐）曰“祝融”。

至少，根据《史记·五帝本纪》、《国语·晋语》和《国语·郑语》中的记载总结出的上述十二姓（姬、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加上八姓（己、董、彭、秃、妘、曹、斟、半，与黄帝子“己”之姓字同而实异）和炎帝的姜姓，则当时的古姓就已经为二十一个了。如果再加上《春秋》（妫、姒、子、姬、风、嬴、己、任、吉、芊、曹、祁、妘、姜、董、偃、归、曼、半、隗、漆、允）、《尚书》、《诗经》等先秦经书中的记载，古姓的数量显然应该超过三十个，在四十个左右。①

注重姓的同异，在当时看来最为重要的原因就是《国语·晋语》中所谓的“异姓则异德，异德则异类。异类虽近，男女相及，以生民也。同姓则同德，同德则同

① 陈絜在《商周姓氏制度研究》一书中立主三十个古姓说，这是笔者难以赞同的。如果加上魏晋时代古籍中对先秦古姓的记载，或许这一数量可能要翻倍。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第40页。

心，同心则同志。同志虽远，男女不相及，畏黩敬也。黩则怨，怨乱毓灾，灾毓灭姓。是故娶妻避其同姓，畏乱灾也。故异德合姓，同德合义。义以导利，利以阜姓。姓利相更，成而不迁，乃能摄固，保其土房”。在姓的授受这一问题上出现的标准，也即上述的同德论，具有很明显的西周伦理思想色彩，应该不是五帝时代乃至于夏商时代的标准。但至少作为获得姓的部落群体的被授予方和授予方除了有血缘关系的一致性之外，肯定还应该具有为授予方认可和赏识的具体行为，诸如战功、服从和辅佐等必须具有的品格。这也可以归结为满足了授予方对相同利益关系的需求：同德、同心、同志说的出现，应该是对上述品格的升华和提炼。①

《史记·五帝本纪》总结说：

> 自黄帝至舜、禹，皆同姓而异其国号，以章明德。故黄帝为有熊，帝颛顼为高阳，帝喾为高辛，帝尧为陶唐，帝舜为有虞。帝禹为夏后而别氏，姓姒氏。契为商，姓子氏。弃为周，姓姬氏。

由此而来，改朝换代的主要表现和官方第一大姓氏的更替密切联系起来。春秋战国以后，姓和氏分别开始日益混乱，出现了以氏代姓的现象，这和当时政治上出现的礼坏乐崩等践越行为是相互呼应的。古姓的所有者一般多是古天子之后裔，新出的氏，为了取得合法地位，要么就模糊姓与氏的区别，要么就非要阐明自己这一支的血缘关系也是古姓的直接继承者。无论何种作法，其结果必然是对古姓继承制度的淡化和无视，进而造成其崩溃。进入秦汉，姓氏统一。因此，史伯璇《四书管窥》中曾云：“三代以后皆无所谓姓，只有氏而已。”

二、铭文中古姓举例研究

根据《金文氏族谱》一书的总结，该书把当时出现记载的人物，以所属“氏族谱”的形式分为三十六篇，每篇就是一个大的“姓族”，下面有多少不一的具体“氏族”，为研究整个商周时代的社会结构和姓氏源流提供了最直接的证据。

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上述三十六类“姓谱”名先后有：

> 帝系谱、姬姓谱、姜姓谱、姒姓谱、姞姓谱、妃姓谱、嬴姓谱、好姓谱、嬬姓谱、妫姓谱、馨姓谱、嫘姓谱、娟姓谱、妊姓谱、姚姓谱、嬗姓谱、妘姓谱、妧姓谱、姒姓谱、嫘姓谱、妈姓谱、觋姓谱、嬉姓谱、嫡姓谱、始姓谱、不知姓诸国氏谱（上）、不知姓诸国氏谱（下）、史臣谱、师臣谱、臣工谱、小宗谱、祖祢谱。

我们在此以铭文史料为核心，选取部分古姓说明如下：

① 有些学者对同德说非议颇大，试图重加训诂以求他解，如崔东壁、李玄伯、杜正胜等，笔者在此不敢苟同。

1. 姬姓

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四:“姬。姬姓出自黄帝,生于姬水,以水为姓……姬者,姓也。人本乎祖之义也。黄帝为姬姓,弃复得之,所谓本乎祖也。”《国语·晋语》所载,“昔少典娶于有蟜氏,生黄帝、炎帝。黄帝以姬水成……故黄帝为姬”。如,《虢伯鬲》铭文中记载的“虢伯乍姬大母尊鬲”、《燕侯簋》铭文中记载的“燕侯乍姬承尊簋”、《公大史鼎》铭文中记载的“公大史乍姬宝垒尊彝”等等,皆是姬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2. 姜姓

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十三:“姜。出自炎帝,生于姜水,因以为姓。裔孙佐禹治水,为尧四岳之官,以其主山岳之祭尊之。谓之太岳。命为侯伯,复赐祖姓,以绍炎帝之后。夏商以来,分为齐、许、申、甫四国,世有显诸侯。”《国语·晋语》所载,“昔少典娶于有蟜氏,生黄帝、炎帝。……炎帝以姜水成。成而异德……炎帝为姜”。如,《白百父簋》铭文中记载的“白百父乍周姜宝簋”、《虢姜鼎》铭文中记载的“虢姜乍宝尊鼎”、《齐姜鼎》铭文中记载的“齐姜乍宝鼎”等等,皆是姜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3. 姒姓

《国语·周语》云:“皇天嘉之,祚以天下,赐姓曰姒,氏曰有夏,谓其能以嘉祉殷富生物也。”宋代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二十一:“出自黄帝子昌意,其后曰颛帝,生崇伯鲧。鲧生伯禹,为尧司空,宅舜百揆。舜荐之于天者,十有七年,终践天子之位……皇天嘉之,祚以天下,赐姓曰姒,氏曰有夏,谓其能以嘉祉盛富生物也。”韦昭注解为:“姒犹祉也。”《说文解字》:“祉,福也。”如,《白田父簋》铭文中记载的“白田父乍井姒宝簋”、《叔向父簋》铭文中记载的“吊向父乍婷姒尊簋”、《班簋》铭文中记载的“毓文王王姒圣孙”等等,皆是姒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4. 姞姓

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三十六:“从女从吉,巨乙、极乙切。出自黄帝子,得姓者十四人。其一则为姞氏。”又曰:“黄帝裔孙伯儵封于南燕,赐姓曰姞,其地东都燕县是也。”如,《姞氏簋》铭文中记载的“姞氏自乍为宝尊簋”、《鄂侯簋》铭文中记载的“噩侯乍王姞媵簋”、《霸姞簋》铭文中记载的“霸姞乍宝尊彝”等等,皆是姞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5. 妃姓

《国语·晋语》记载司空季子曰:“凡黄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姬、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是也。”则这里的“己”当是“妃”姓本字。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二十一:“出自黄帝,得姓者十四人,而青阳、夷鼓同为己姓。”如,《召乐父匜》铭文中记载的“召乐父乍姬妃宝匜”、《己姜簋》铭文中记载的“乍己姜”、《文嫁己觥》铭文中记载的“用乍文嫁己宝彝”等等,

皆是妃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6. 嬴姓

《史记·秦始皇本纪》载:"昔伯翳为舜主畜,畜多息,故有土,赐姓嬴。",又曰:"秦之先伯翳,尝有勋于唐虞之际,受土赐姓。"如,《嬴氏鼎》铭文中记载的"嬴氏乍宝鼎"、《成白孙父鬲》铭文中记载的"成白孙父乍妇嬴尊鬲"、《笋白大父盨》铭文中记载的"笋白大父乍嬴妃宝盨"等等,皆是嬴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7. 妫姓

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三云:"妫。出自虞舜,生于妫汭,以水为姓。周武王时,有虞遏父者为陶正,能利器用,王赖之。以其先圣之后,封其子满为陈侯,复赐姓妫,以奉虞帝之祀,是为胡公。"《史记·陈杞世家》说:"舜居于妫汭,其后因为氏姓,姓妫氏。"如,《陈侯簋》铭文中记载的"陈侯乍王妫媵簋"、《白侯父盘》铭文中记载的"白侯父媵吊妫婴母盘"、《剿妫壶》铭文中记载的"剿妫乍宝壶"等等,皆是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8. 媿姓

《说文解字》:"媿,惭也。从女,鬼声。"如,《毳簋》铭文中记载的"毳乍王母媿氏䎽簋"、《默叔默姬簋》铭文中记载的"默吊默姬乍白媿媵簋"、《白茎簋》盖铭文中记载的"白茎乍媿氏旅用追孝"等等,皆是媿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9. 妊姓

《国语·晋语》记载司空季子曰:"凡黄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姬、酉、祁、己、滕、箴、任、荀、僖、姞、儇、依是也。"则这里的"任"当是"妊"姓本字。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十九:"任,出自黄帝少子禹阳,受封于任,以国为姓。"如,《嬗妊壶》铭文中记载的"嬗妊乍安壶"、《螭鼎》铭文中记载的"螭来遘于妊氏"、《姬妊旅鬲》铭文中记载的"姬妊旅鬲"等等,皆是妊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10. 子姓

《史记·殷本纪》:"殷契,母曰简狄,有娀氏之女,为帝喾次妃。三人行浴,见玄鸟堕其卵,简狄取吞之,因孕生契。契长而佐禹治水有功。帝舜乃命契曰:'百姓不亲,五品不训,汝为司徒而敬敷五教,五教在宽'。封于商,赐姓子氏。"如,《子菱乍母辛尊彝》铭文中记载的"子菱乍母辛尊彝"、《子阱乍父己宝尊彝》铭文中记载的"子阱乍父己宝尊彝"、《子央壶》铭文中记载的"交君子央肇乍宝壶"等等,皆是子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最为著名的是《宋公栾簋》铭文中记载的一段史实:"有殷天乙唐孙宋公栾乍其妹勾婿夫人季子媵簋。""有殷天乙唐"指殷王朝开国始祖汤,即商汤。他的子孙宋公栾,给他自己的妹妹作婚姻用的青铜器簋。"勾婿夫人季子","勾婿"为夫家名,"夫人"为尊称,"季"为排行顺序,"子"为勾婿夫人父家姓。这件青铜器之

所以特别著名就是因为：这段铭文中直接记载了宋国的远祖是“有殷天乙唐”这样一个历史事实。



宋公栾簋及其铭文拓片

11. 娟姓

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卷六：“妘。《国语》：祝融之后。陆终第四子求言为妘姓，封于邹。其后别封邬、路、偪阳。凡妘姓四国，皆为采卫。”《考古图》卷一《娟氏鼎》铭文为“叀乍微伯氏鼎，永宝用”。吕大临注解为：“按娟姓，祝融之后，亦作妘。”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对此鼎铭文考证说：“娟者，《说文》云：通作妘，以谓祝融之后姓也。富辰尝举叔妘，而韦昭亦以妘为妘姓之女，则娟乃其妃也。”如，《辅白痒父鼎》铭文中记载的“辅白痒父乍丰孟娟媵鼎”、《叀鼎》铭文中记载的“叀乍微白娟氏□鼎”、《周棘生簋》铭文中记载的“周棘生乍橋娟媞媵簋”等等，皆是娟姓存在的真实记载。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中曾主张“按《说文》：妇通作妘。祝融之后姓也”之说，似不妥。

12. 嫿姓

嫿，即古籍中记载的芈。《通志·氏族略》：“芈氏，楚姓也，陆终之子季连之后也。”《史记·楚世家》：“芈姓，楚其后也。”根据《国语·郑语》中记载，“祝融之后有八姓。融之兴者，其在芈姓乎”，嫿姓是祝融新出之姓。如，《曾侯簋》铭文中记载的“曾侯乍吊姬邛嫿媵器”等等，皆是嫿姓存在的真实记载。

第四节　商周氏族

一、氏的来源及其演变

黄帝治理天下时，已有“胙土命氏”的记载，标志着正式出现了氏。

早期的古氏多为复氏，如，有巢氏、燧人氏、伏羲氏、神农氏、轩辕氏、金天氏、高阳氏、高辛氏、陶唐氏、有虞氏、有夏氏等氏。

《左传·昭公十七年》记载：

> 秋，郯子来朝，公与之宴。昭子问焉，曰：“少皞氏鸟名官，何故也？”郯子曰：“吾祖也，我知之。昔者黄帝氏以云纪，故为云师而云名；炎帝氏以火纪，故为火师而火名；共工氏以水纪，故为水师而水名；大皞氏以龙纪，故为龙师而龙名。我高祖少皞挚之立也，凤鸟适至，故纪于鸟，为鸟师而鸟名。凤鸟氏，历正也。玄鸟氏，司分者也；伯赵氏，司至者也；青鸟氏，司启者也；丹鸟氏，司闭者也。祝鸠氏，司徒也；鴡鸠氏，司马也；鸤鸠氏，司空也；爽鸠氏，司寇也；鹘鸠氏，司事也。五鸠，鸠民者也。五雉，为五工正，利器用、正度量，夷民者也。九扈为九农正，扈民无淫者也。自颛顼以来，不能纪远，乃纪于近，为民师而命以民事，则不能故也。”

这里提到的氏有少皞氏、凤鸟氏、玄鸟氏、伯赵氏、青鸟氏、丹鸟氏、祝鸠氏、鴡鸠氏、鸤鸠氏、爽鸠氏、鹘鸠氏，而且特别说明了以鸟名官，亦即随后出现的以官和事为氏的现象。因此，获得氏的方式大致有：以国名为氏、以邑名为氏、以官名为氏、以职业名为氏、以住地之名为氏、以同周王或侯君主血缘关系远近之称为氏、以贵族的字为氏等等。

氏的获得，和姓的获得一样，天子命氏具有法律和公认效应。没有获得命氏之前的姓族支流，统称为“宗”。《国语·晋语》中记载的“凡黄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十四人为十二姓”的现象，正是“宗”在前而姓、氏的赐予在后的一个证明。我们再看看另一段记载：

《左传·定公四年》：

> 子鱼曰：“以先王观之，则尚德也。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选建明德，以蕃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于周为睦。分鲁公以大路、大旗、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殷民六族：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长勺氏、尾勺氏。使帅其宗氏，辑其分族，将其类丑，以法则周公，用即命于周。是使之职事于鲁，以昭周公之明德。分之土田倍敦，祝、宗、卜、史、备物、典策、官司、彝器。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于少皞之虚。分康叔以大路、少帛、绪茂、旃旌、大吕，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锜氏、樊氏、饥氏、终葵氏；封畛土略，自武父以南，及圃田之北竟，取于有阎之土，以共王职。取于相土之东都，以会王

之东搜。聃季授土，陶叔授民，命以《康诰》，而封于殷虚。皆启以商政，疆以周索。分唐叔以大路、密须之鼓、阙巩、沽洗、怀姓九宗，职官五正。

这里出现的“怀姓九宗”和“使帅其宗氏，辑其分族”的顺序极其重要。先姓后宗，先宗后氏，应当是当时氏族分化与出现的顺序。古姓是由古族来固定使用的。分族当然是古族的支流，也具有对古姓的使用权。而没有取得分族资格的，就成为了“宗”。“宗”壮大后，可以得到天子或者古姓占有者的承认和授予，也就是出现了“氏”。这里说是“怀姓九宗”而不是说“怀姓九氏”，正是暗示着这九个支流出自怀姓，但是还没有取得氏的称号。只有取得了氏的称号的才可以称为“族”。大家看上述史料中的“殷民六族”和“殷民七族”之下介绍的全是独立的“氏”，就很说明问题。这应该是“宗”、“族”区别的本质所在。

这里出现的古氏条氏、徐氏、萧氏、索氏、陶氏、施氏、繁氏、锜氏、樊氏、饥氏多为单字，应该是古氏由复氏向单氏发展的一个证明。

在夏商周三代，男子称氏，女子称姓。顾炎武在《日知录》中说：“考之于《传》，二百五十五年之间，有男子而称姓者乎？无有也。”

《通签·外纪》说：“姓者统其祖考之所自出，氏者别其子孙之所自分。”由此可见，氏的血缘和后裔的意义，它是当时同姓贵族出现若干分支之后而产生的、辨别不同分支的固定称谓术语——氏。但是，在商周时代，氏还具有特殊的性别价值和等级价值存在。见《通志·氏族略序》：“三代之前，姓氏分而为二。男子称氏，妇人称姓。氏所以别贵贱。贵者有氏，贱者有名无氏。”

春秋时代以后出现了姓氏混杂、以氏代姓的局面。

二、铭文中古氏举例研究

氏族古名在铭文中出现繁多，看了吴其昌的两卷本《金文氏族谱》一书，相信就足以让我们叹为观止、望洋却步了。氏，一般多为单字，也有双字的复氏出现，这些在秦汉以后直接发展为单姓和复姓。《玉篇》：“氏，姓氏。”可见姓、氏已经成为可以相互训诂的同义词了。笔者也曾在几年前出版了对这一问题的初步研究专著。[①]因此之故，在这里，我们仅就此问题以古代金文学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为主、以现代学者为辅进行举例说明如下：

1. 单氏

根据《元和姓纂》的记载：“周成王封少子臻于单邑，为甸内侯，因氏焉。”又据《通志·氏族略》云：“单氏，周室卿大夫，成王封蔑于单邑，故为单氏。鲁成公元年始见。《春秋》：‘晋侯使瑕嘉平戎于王，单襄公如晋，拜成。’《襄公十年传》曰：‘王叔氏与伯舆争政，坐狱于庭。王叔不能举其要辞，故奔晋。于是单靖公为政

① 刘正：《金文氏族研究》，中华书局2002年版。

于王室，代王叔也二十余代为周卿士。’”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单父丁彝》铭文中出现的“单”氏的考证：“单，其姓也。……单氏子孙为父丁作此器耳。”单氏早在武王克商之时就是重臣，见《小臣单觶》铭文中记载的“克商。才成自，周公易小臣单贝十朋”。王黼《宣和博古图》对《单疑生豆》铭文的解释：“考之传记无见，惟周有单穆公，号为盛族。然所谓疑生者，盖指其名。”

2. 寒氏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对《寒戊匜》铭文中出现的“寒”氏考证云：“寒戊必作器者之名也。”则“寒”为姓氏，源自古国名，在今山东潍县以东一带。《后汉书·郡国志》：“寒亭，古寒国，浞封此。”《左传·襄公四年》记载魏绛曰：“昔有夏之方衰也，后羿自鉏迁于穷石，因夏民以代夏政。恃其射也，不修民事而淫于原兽。弃武罗、伯困、熊髡、龙圉而用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谗子弟也。伯明后寒弃之，夷羿收之，信而使之，以为己相。浞行媚于内而施赂于外，愚弄其民而虞羿于田，树之诈慝以取其国家，外内咸服。羿犹不悛，将归自田，家众杀而亨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靡奔有鬲氏。浞因羿室，生浇及豷，恃其谗慝诈伪而不德于民。使浇用师，灭斟灌及斟寻氏。处浇于过，处豷于戈。靡自有鬲氏，收二国之烬，以灭浞而立少康。”《小子殷鼎》铭文中出现的“□史小子殷乍寒姒好尊鼎”，该铭文中首字已缺。寒姒当为“□史小子殷”之妃，姒为女姓，而寒显然为其夫“小子殷”家的氏。

3. 欽氏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欽姬壶》铭文中出现的“欽”氏考证曰：“欽姬者，盖其氏族也。古之氏族，或以王父自，或以谥，或以世系所封之地。于是，后世子孙，以之女子，皆得称之。若曰有娀氏之女，盖以娀国为言也。若曰孟姜者，盖以姜姓为言也。若曰繲女者，盖以繲公之谥为言也。此曰欽姬，凡此类耳。”又见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古之氏族，或以王父字，或以谥，或以世系所封之地。此曰欽姬者，盖其氏族也。”

4. 史氏

根据《路史》记载：“仓颉后有史氏。”又据《元和姓纂》言：“周太史佚之后，以官为氏。”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史卣》铭文中出现的“史”氏的考证：“曰史者，史言其官，有以史为氏族者，因官而受氏焉。”

5. 繲氏

此字铭文中作下图形：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九对《㜷女鼎》铭文中出现的“㜷”氏考证云：“按，㜷于经传无所见。㜷与栾同。周有微栾鼎、宋公栾鼎。又，南栾乃县名。㜷即名氏也。女者，㜷之女也。”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中说：“㜷之女也作是器以享于考。”

6. 器氏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一对《器甲市尊》铭文中出现的“器甲市”氏进行考证：“器，其姓氏也。市，则其名耳。中一字未详。楚有大夫器左。”铭文中的器氏有为师官者，如，《师器父鼎》铭文中记载的“师器夫乍尊鼎”。

7. 雍氏、原氏

根据《通志·氏族略》的记载，“文王第十三子雍伯受封之国，其后裔为雍氏。又，宋有雍氏，姞姓也”。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三对《雍侯敦》铭文中出现的“雍侯乍姬邊母尊敦”、“雍、邊”名的考证曰：“《博古》云：按周室武王第四子曰雍侯，其后乃有雍姓。则雍者周武王之子。曰姬邊母尊敦，于是又言曰录者，武王之姬、雍侯之母也。文曰邊与原同，盖古之姓氏耳。”雍氏来历有二，一为姬姓，一为姞姓。西周金文中所见雍氏，显然皆为姬姓雍氏，如，《雍白钟》、《雍母乙鼎》、《雍白源鼎》等。

8. 田氏

根据《通志·氏族略》的记载，“田氏即陈氏，陈厉公子完，字敬仲；陈宣公杀其太子御寇，敬仲惧祸奔齐，逐匿其氏为田。陈、田，声近故也”。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对《田季加匜》铭文中出现的“田季加”名考证云：“田，姓也。季，序也。加，名也。”

9. 屈氏

根据《元和姓纂》记载，“楚公族，咩姓之后，楚武王子瑕，食采于屈，因氏焉”。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三对《屈生敦》铭文中出现的“屈”氏考证曰：“屈，其姓也。”

10. 驹氏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三对《仲驹敦》盖铭文中出现的“仲驹父”的“驹”氏考证云：“仲驹父，其国、氏及世次皆未变详。《功臣表》有骐侯驹，《左传》有驹伯为郤克军佐，则驹其姓也。”洪迈《容斋随笔》卷三：“《周丝驹父鼎》曰：‘《左传》有驹伯为郤克军佐，驹其姓也。此曰驹父，其同驹伯为姓邪？’予按《左传》驹伯者，郤锜也。锜乃克之子。是时郤氏三卿，锜曰驹伯，犨曰苦成，叔至曰温季。皆其食采邑名耳，岂得以为姓哉？”仲为顺序，驹为氏，父为敬称。

11. 散氏

源自古散国。散国为姬姓诸侯国。根据《世本》的记载，“尧娶散宜氏之子，谓之女皇，女皇生丹朱”，则散氏由来已久，为古氏之一。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

款识》卷十四对《散季敦》盖铭文中出现的“散季”的“散”氏考证曰：“武王之时散氏惟闻散宜生，季疑其字也。”看起来，薛氏将此敦定为武王时代器才有此说。在清代康熙年间出土的《散氏盘》为散氏名器，也是西周重器之一。

12. 吕氏

《说文解字·吕部》：“昔大岳为禹心吕之臣，故封吕侯。”根据《史记·齐太公世家》的记载，“其先祖尝为四岳，佐禹平水土甚有功。虞夏之际封于吕，或封于申，姓姜氏。夏商之时，申、吕或封枝庶子孙，或为庶人，尚其后苗裔也。本姓姜氏，从其封姓，故曰吕尚”。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五对《师望簋》铭文中出现的“大师小子师望”考证云：“按：《齐世谱》太公出于姜姓，吕，其氏也。故曰吕尚。”

13. 王氏

根据《通志·氏族略》的记载，“京兆、河间之王，出周文王第十五子毕公高，此姬姓之王。出北海、陈留者，舜之后，此妫姓之王。出汲都郡，王子比干之后，此子姓之王”。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五对《白王盉》铭文中“白王勃乍宝盉”中出现的“王”氏考证曰：“伯者，尊称之。王，其姓也。勃，乃名耳。”

14. 师氏

根据《风俗通·姓氏》的记载，“师氏，师，乐人，瞽者之称，晋有师旷，鲁有师乙，郑有师悝、师触、师蠲、师成。又，师服，晋大夫也”。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六对《师鬲》铭文中出现的“师”氏考证曰：“昔者，以师称其官，则有若尹氏太师者是也。以师异姓，则有若师旷、师舟者是也。此器以师言其姓，或言其官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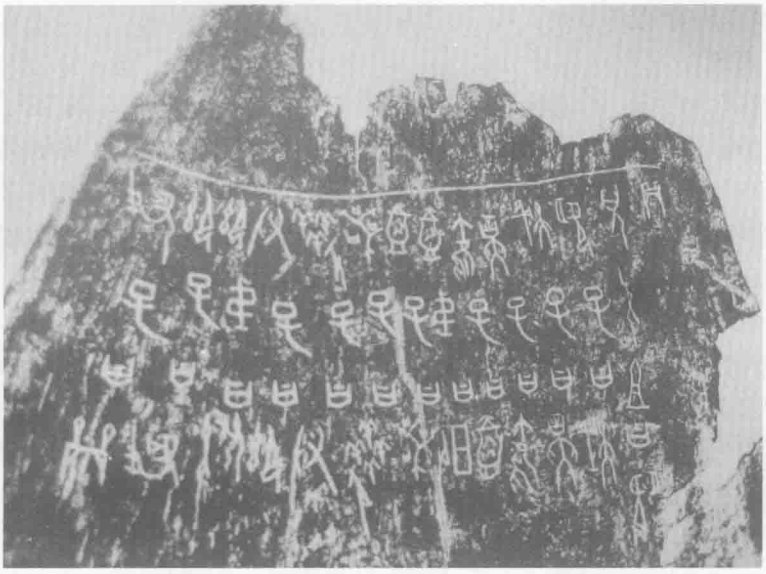
15. 毛氏

根据《风俗通义·姓氏》的记载，“毛氏系周文乏第八子叔郑封于毛，即周大夫毛伯，其后代以国为氏”。欧阳修《集古录》中《毛伯敦铭》条下有云：“宋代薛尚功释云：惟二年正月初吉，王在周邵宫。丁亥，王格于宣榭，毛伯内门立中廷佑祝郑。王呼内史册命郑，王曰：‘郑，昔先王既命汝乍邑，继五邑祝。今余惟疐京，乃命锡汝赤芾彤晃齐黄銮旗用事’。郑拜稽首，敢对扬天子休命，郑用乍朕皇考龚伯尊敦。郑其眉寿，万年无疆。子子孙孙，永宝用享。右《毛伯古敦铭》。嘉祐中，原父以翰林学士侍读出为永兴军路安抚使，其治在长安。原父博学好古，多藏古奇器物，能读古文铭识，考知其人事迹。而长安，秦汉故都，时时发掘所得，原父悉购而藏之。以予方集录古文，故每有所得，必摹其铭文以见遗。此敦，原父得其盖于扶风而有此铭。原父为予考按其事云：‘《史记》武王克商，尚父牵牲，毛叔郑奉明水。则此铭谓郑者，毛叔郑也。铭称伯者爵也，史称叔者字也。敦乃武王时器也。’盖余《集古录》最后得此铭，当作《录目序》时，但有《伯冏铭》‘吉日癸巳’字最远，故叙言自周穆王以来叙已刻石，始得斯铭，乃武王时器也。其后二

铭，一得盩厔，曰龚伯尊彝，其一亦得扶风，曰‘伯庶父乍舟姜尊敦’，皆不知为何人也。三器铭文皆完可识。”

16. 儿氏、倪氏

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二中对《子执旗句兵》中出现的“倪癸”一名进行了解释：“儿即倪字之省，其作器者姓氏与？”甲骨文和金文中时常出现“儿人”、“儿伯”、“史儿”、“小臣儿”等历史记载，更加证明了当时倪姓是个小诸侯国这样一个历史事实。这是典型的“因地以成名”的得姓方式。《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第1506片甲骨中更是详细记载了倪氏最初十一代十三位祖先的真实名字和先后关系，已经成为商周家族史研究的宝贵财富。“郳”与“倪”相通，进入春秋战国时代以后，“倪”字取代“儿”、“郳”，成为姓氏用字。根据邓名世《古今姓氏书辩证》一书的记载，“郳(倪)，出自曹姓。邾武公封次子于郳，是为小邾。其地东海望郳城是也”。在著名的青铜器《邾公幼钟》上，其铭文记载：“陆终之孙邾公乍厥和钟。”这一铭文意义乃在于暗示着在商周直到战国时期的神话传说中，邾公是“陆终之孙”。按照《世本》的记载，“吴回氏生陆终”，在吴回之前，则是轩辕黄帝的正妃嫘祖生昌意，昌意娶蜀山氏酋长之女昌仆生颛顼，颛顼的次妃腾隍氏生称，称的儿子叫老童，老童娶根水氏部族的女子骄福生了重黎和吴回。如此以来，则倪姓出自曹姓，也就是出自姬姓的轩辕黄帝。①



《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第1506片甲骨照片

① 上述论述请见笔者论文：《甲骨文家谱刻辞研究——对〈库、方二氏藏甲骨卜辞〉第1506片甲骨的考察》，《殷都学刊》2008年第3期，第20—23页。

17. 弜氏

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中《弜生敦》条下曰："弜者，恐其姓也。如曰'弜仲乍宝簠'、'弜伯乍旅匜'，则又知其为一族耳。"这里的"姓"，当是当时的"氏"。

18. 包氏

根据《路史》的记载，"包牺氏后有包氏"。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包君鼎》铭文中"包"氏解释曰："古包字通褒。《晋语》韦注：'褒，姒姓之国。'"

19. 冀氏

根据《路史》的记载，"唐尧后有冀氏"。张抡才《绍兴内府古器评》中《商冀父辛卣》条下曰："冀者，国名，唐虞之都也。昔人受封于此，后世采食于所封之地，故复以为氏。"

20. 戈氏

根据陈廷炜《姓氏考略》的记载，"戈氏，禹之后，分封于戈，以国为姓，望出临海"。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戈扶鼎》铭文中"戈"氏解释曰："戈扶，作器者氏与名。《春秋传》：'夏有戈国，其受氏久矣。'"

21. 鱼氏

根据陈廷炜《姓氏考略》的记载，"子姓，宋公子子鱼之后，以字为氏，望出冯翊。鱼氏系出子姓"。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鱼冶妊鼎》铭文中"鱼"氏解释曰："鱼字上一字从木，下一字省之。可见古文泛简无定矣。鱼氏，宋卿族，鱼石、鱼府见。"

22. 黄氏

根据《元和姓纂》的记载，"陆终之后受封于黄，为楚所灭，以国为氏"。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叔单鼎》铭文中"黄孙子系君叔单"中出现的"黄"氏解释曰："《路史》云：'黄，子爵，嬴姓。少昊后。'此云黄孙子系君者，盖黄灭后子孙又续封，故称黄孙子也。系，《说文》云：繫也。叔单为始续封之君故曰系君。可证春秋时小国绝而复续者多矣。"

23. 家氏

根据《诗经·小雅·节南山》的记载，当时就有"家父作诵，以究王讻"一语。这里的"家父"即家甫，家表氏名，甫表尊称。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五对《家德氏壶》铭文中"家"氏解释曰："家，其氏也。《春秋》凡名归生归父者，字皆曰子家。孙以王父字为氏。"

24. 伯氏

根据《风俗通》的记载，"伯氏，嬴姓，伯益之后。太宰嚭，字子余，姓伯氏，州犁之子，为吴太宰"。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五对《伯爵彝》铭文中"伯"氏解释曰："伯爵，作器者氏与名……考柳山寨有古城基，即《春秋》之骈邑，《论语》云'夺伯氏骈邑三百'，此器出当地，氏亦为伯，或即伯氏之器与。"

25. 艾氏

根据《通志·氏族略》的记载,“艾氏,夏少康臣汝艾之后”。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六对《卯敦》铭文中“艾”氏解释曰:“案:艾,商世诸侯。《路史》云:‘艾,侯爵’。《穆鼎》有艾侯作㚔,王俅以为其误。此云艾伯者,意周世复封为伯也。”

26. 鬲氏

根据《左传·襄公四年》的记载,“羿犹不悛,将归自田,家众杀而亨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诸,死于穷门。靡奔有鬲氏。浞因羿室,生浇及殪,恃其谗慝诈伪而不德于民。使浇用师,灭斟灌及斟寻氏。处浇于过,处殪于戈。靡自有鬲氏,收二国之烬,以灭浞而立少康”。清代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七对《鬲叔簋》铭文中“鬲”氏解释云:“鬲氏系出夏诸侯有鬲氏。”《鬲叔簋》铭文中有鬲叔兴父。

27. 南宫氏

根据《通志·氏族略》的记载,“南宫氏是孟僖子之后,或文王四友南宫之后”。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对《南宫中鼎》铭文中出现的“南宫”氏考证曰:“南宫,其氏也。中,其名也。南宫为氏,在周有之,如《书》所谓南宫括、南宫毛是也。”其他如《南宫史叔飤鼎》铭文中出现的“吴王姬乍南宫史叔飤鼎”。

第五节　私名

《说文解字》:“名,自命也。从口夕,夕者,冥也,冥不相见,故以口自名。”私名在铭文中出现繁多,洋洋几十万字的《金文人名汇编》就足以证明它的内容庞大和种类众多。而且,仅仅是这当中当时的女性的名字问题,就已经有曹兆兰、盛冬铃二人先后写出了相关研究论著①,已经是对这一课题进行专题研究的名作了。因此在这里,我们也是以古代金文学者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为主、以现代学者为辅,进行举例说明如下。

一、官员私名

官员私名一般分为单字私名、官爵(如师、宰、史等)或者排行(如伯、仲、叔、季等)加单字私名②、官爵(如师、宰、史等)或者排行(如伯、仲、叔、季等)加单字

① 见曹兆兰:《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盛冬铃:《西周铜器铭文中的人名及其对断代的意义》,《文史》第 17 辑,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② 关于排行,宋代董逌《广川书跋》卷一《仲作辛鼎铭》一条下曰:“伯仲之叙别长少。自尧舜以至三代尽然,惟著称则异。夏商不待年五十,凡长皆称伯,次则称仲。周人必待五十而后称伯仲,此其制文也。”换句话说,铭文中男名出现伯仲排行,应该暗示着该人年龄必过五十岁。此论是否如此,还需要考证。但是,女名不存在这一问题。

私名加尊称。这里的所谓尊称，主要指西周时代中期开始，出现了在私名后面多加上“父”字、也即“甫”字表示敬称的现象。

1. 单字私名

员。《员鼎》中出现了“员从史旛伐曾”的记载。这里的“员”显然是私名。曾，《说文解字》中又作“鄫”，并且解释说：“鄫，姒姓国，在东海。”曾和缯、鄫相通。《左传·襄公十一年》记载有“次于鄫”之史实。《国语·晋语》中也记载了史苏所说的“申人、鄫人召西戎以伐周”的史实。可见曾国和曾国属地的曾地，是个真实的存在。而且，从宋代开始直到晚清，出土的曾国青铜器就先后被著录在相关著作中。如，《曾子仲宣鼎》、《曾子白父匜》、《曾仲盘》、《曾白文簋》、《曾者子鼎》等等。解放以后，在河南、湖北两地相继出土了不少曾国青铜器。如《曾白文簋》、《曾子斿鼎》、《曾侯乙钟》、《曾侯乙鼎》、《曾侯乙鬲》等等。①

即。在《庸白即簋》铭文中，曾经记载了庸伯即跟随周天子出征。庸是氏，伯是顺序，即是私名。

得。清代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对《得鼎》铭文中“得”名的解释：“据宋王氏《款识》拓本摹入，亦见薛氏《款识》，以为齐丁公子乙得之器。”

广。《广簋》铭文中又记载了某代彭王一个叫广的子侄怀念其叔父彭而作的宝簋。广、彭皆为私名。

周。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二对《蛙尊》铭文中出现的“周乍乙尊”中对“周”名考证曰：“盖商有太史周任，乙则商君之名也。岂非作之者周任邪？”周、乙皆为私名。如按薛氏理解，则周成了姓氏。

覢。《师瘨簋》盖铭文中记载“嗣马井白覢右师瘨入门”，嗣马是官名，井白即邢伯，邢是氏，伯是顺序，覢当是嗣马井白的私名。

2. 官爵（如师、宰、史等）或者排行（如伯、仲、叔、季等）加单字私名

史信。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六对《仲信父方甗》铭文中出现的“仲信父”一名考证曰：“史信者，如史政、史黎之类，史言其官，信言其名，父则尊称之耳。”

3. 官爵（如师、宰、史等）或者排行（如伯、仲、叔、季等）加单字私名加尊称

师窦父。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九对《师窦鼎》铭文中出现的“师窦父乍季姞尊鼎”中对“师窦父”名考证云：“师窦父于经传无所见，惟周有簋盖铭曰：姬窦母。而此曰师窦父，岂非作簋者窦之母而作鼎者窦之父邪？姬，言其姓。师，言其官耳。姞，姓也。”师为官名，窦为私名，加上“父”字表示敬称。

① 1978年，湖北随县擂鼓墩曾侯乙墓的出土，说明春秋战国时仍然存在着曾国。但是，对于曾国的地理位置，学术界有两种截然相反的说法。一种说法认为：曾国即是随国。一种说法认为，曾国是文献记载的缯国或鄫国。而对于曾国，学术界也主张有两个曾国，一个是姒姓曾国，在今山东苍山西北一带。另一个是姬姓曾国，在今河南南阳盆地南部，与申相邻。

伯冏父。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对《白冏父敦》铭文中出现的"白冏父乍周姜宝敦"中"白冏父"名的考证云："按欧阳文忠公《集古录》云，《尚书·冏命》序曰：穆王命伯冏为周太仆正，则此敦周穆王时器也。"伯为顺序，冏为私名，加上"父"字表示敬称。

二、妇女私名

商周时代，尤其是西周开始，流行男人称氏、女人称姓的习惯。因此，女名中出现姓是很常见的。铭文中出现的女人名主要有父姓加私名（或姓加私名）、夫氏（或者加上夫家的采邑、谥号为前缀）加私名、私名（经常出现伯、仲、叔、季四个排行用字）三种表现形式。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三中对《仲姜敦》铭文中出现的"乍仲姜敦"解释云：

> 按《春秋》，凡妇人皆以字配姓。伯姬、仲子、季姜之类是也。仲姜亦字配姓也。

这里所谓的"字"是顺序排行用字的"字"。这是最常见的女名。

1. 父姓加私名（或姓加私名）

姜浬。《迟簋》铭文中记载的"姜浬"一名，姜，姓也，而浬为其私名。清代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七对《迟簋》铭文中"姜浬"一名解释曰："姜浬，姜姓之女，浬，其名。"

2. 夫氏（或者加上夫家的采邑、谥号为前缀）加私名

勾婿夫人季子。见《宋公栾簋》铭文中记载的"有殷天乙唐孙宋公栾作其妹勾婿夫人季子媵簋"。"有殷天乙唐"指殷王朝开国始祖汤，即商汤。他的子孙宋公栾，给他自己的妹妹作婚姻用的青铜器簋。"勾婿夫人季子"中，"勾婿"为夫家名，"夫人"为尊称，"季"为排行顺序，"子"为勾婿夫人父家姓。

3. 私名（经常出现伯、仲、叔、季四个排行用字）

闟。《妇闟爵》铭文中记载的"妇闟乍文姑日癸尊彝"，这里的"闟"就是一位妇女的私名。

荃。《公大史鼎》铭文中记载的"公大史乍姬荃方鼎"，这里的"荃"也是一位妇女的私名。

第四章　器名用语

引论

器名用语一般多位于铭文的尾部，说明用来制作什么铜器时使用。比较常见的如“用乍宝尊彝”、“用乍宝尊鼎”、“用乍宝尊彝”、“乍宝盘”、“乍和钟”等等。这些用语的出现，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说明青铜器器名的作用。

早在商周时代，就已经开始了对青铜器的定名。我们今天看到商周铭文中出现的种种名称，就是当时定名的一个反映。根据笔者的统计，先后有如下名称出现在商周铭文中：簋、鼎、鬲、盉、壶、钟、彝、盉、簠、匜、盘、甗、镬、尊、车辖、鎗、鑐、鎣、爵、盂、监、镈、豆、罍、钩等二十五种，兵器、农具等未计在内。有些场合经常使用器、彝来代替青铜器的名称。上述名称多为礼器。车辖，或许不在后世所谓礼器之内，但是在商周时代，它也是属于礼器之一。

有些器名还和用途结合在一起。如“旅鼎”、“媵鬲”、“饮簠”等等。但是更多的场合是和“旅”字组合而成的“旅彝”、“旅车彝”、“旅簋”、“旅鼎”、“旅车鼎”、“旅尊”等等。

但是，对青铜礼器进行定名和研究，这是宋人的功劳。

第一节　宋代定名

总结《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宣和博古图》等宋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我们发现青铜器的分类总计出现以下约四十种：鼎、尊、彝、卣、壶、罍、爵、举、敦、甗、瓶、豆、鬲、匜、匜、钟、铎、镎于、镜、鉴、铺、戈、盘、舟、角、觯、觚、簠、簋、盘、盦、盉、盂、鼓、琥、斝、尺、杂器。这几乎等同清代学者们的分类数量了。可以说，宋代的学者们为青铜器的定名。基本上已经接近完成。王国维在《说觥》一文中就曾指出“凡传世古礼器之名皆宋人所定也”的观点。[①]这只是就普遍现象而论的。所谓普遍现象也就是指铭文中出现了上述的“用乍宝尊彝”、“用乍宝尊鼎”、“用乍宝尊彝”、“乍宝盘”、“乍和钟”等术语。有些铭文中并没有出现这些术语，于

① 王国维：《说觥》，《观堂集林》卷三，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2 页。

是，对这类青铜器的定名就成了让人大伤脑筋的问题。

其实，宋代对于器形、器名问题研究最多的是董卣。

匜。在卷二给《弭仲宝匜铭》题跋中，董卣主张："古人制法其书已不可得考，今惟幸其器时有存者可以察也。……今考《篆文集字》当作匜，其书尚与篆合。古文匜不从竹，后人因之从竹者误也。小篆虽秦文，然亦存古。古文不废其同者甚众，若匜从夷，其文可以得矣。惟方字为古文，然小篆自不从竹其用竹者，或体也。世或疑篚未有范铜为之此，犹以从竹为古之器矣。"

簋。在卷一给《螭足豆》题跋中，董卣引用吕静的观点："饭器谓之簋，古之为敦。甗、盘、盂，亦或用以为饭。"在卷一给《伯考父簋铭》题跋中，他再次主张："古以敦、瑿、瑚、簋为同物。汉儒考定皆黍，稷器也。前世礼官谓簠、簋以铜而后世以木者，非也。"虽然这一结论是错误的，直到清代才得以更正。

尊、罍。董卣在《广川书跋》卷一给《罍尊》作的跋中认为："盖彝、卣、罍，器也。卣，中尊也。然则罍大尊可知也。"在卷一给《二方鼎》题跋中又说"然彝、卣、罍同器"。尽管这一定名并不是很准确，但是他至少已经注意到了器形大小和器名的关系。

有些尊的定名，他也注意到了从礼制的角度给予解释，如，他在该书对《牺尊》的定名。他主张：

> 古之制《牺尊》如此，后世不得其制。故《礼图》者失之。郑康成曰："画凤凰尾蹉娑。"然今无此器，当礼家录礼器，则依康成为据。昔刘杳号博识，虽知康成为误，犹谓刻木为鸟兽，凿顶及背以出酒。昔魏得《齐大夫子尾送器》，作牺牛形。晋永嘉中曹嶷发齐景公冢，又得二尊，亦为牛象。杳盖未见牺牛分其首受酒，则又吻合如全牛时。受酒受饭则开面出内之，以是为异。杳乃谓"凿顶及背"，误也。康成当汉世，此器尚未出，宜不得考其制。如院正聂崇义，则二器已出，虽未尝见，魏、梁、齐书尽得考之矣。乃画牛负尊，何其愈陋也。今世此器多见礼器故可知。或曰："杳谓以木为之，何也？"余谓："古者，亦以木为尊，故沟中断木，以为牺尊，知其有据。木久则坏，世不复传，今人见者，皆赤金也，谓'古不得以木为尊'，是待目见而后信者，可与论礼制哉！"

甗。在卷一给《伯嵩父铭》题跋中，董卣主张："古甗皆有盖、有柈。其下可爨上可幂，以为烝尘者也。许慎言后改为甑。甑、甗形相类，不可变为一物，特后世甗废而甑独存也。"

匦。在卷一给《旅匦铭》题跋中，董卣主张："此器类觚，但容受胜尔。……礼器有匦而无沱。匦为方中也，则此器为匦可知。可知古人于书，凡器用则外从方。古人方为匚，若缶为匾、杯为匜、边为匳、簋为匽，取其类众矣。篆文匦从方而古文不用。"



牺尊



尊器



罍器



瓿器



匜器

盉。在卷二给《盉铭》题跋中，董卣主张："昔许慎以盉为调味器。顾野王直以盉为味，陆法言以盉为调五味镬。盖自《周官》、《仪礼》窜失本文后，俗袭误，莫知所本也。今考于书则以镬为镌，而以镌为甗，甗为器。盆之大者盎，则小于盆而同制矣。则盉不可谓镬。"

觚。铭文中没有出现过"用乍宝觚"、"乍宝觚"、"乍觚"等内容，那么对于什么是"觚"的解说，《博古图》卷十五给出了答案："凡觚之形，必为觚棱状，或饰以山形，以至作黄目、雷纹种种之异。然是器则自纯缘而下，通体皆纯素，足间两旁又有窍，略相贯通。"最后，又从道德说教的角度上说："先王之制觚，所以戒其孤也。"《考工记》中记载的"觚三升"，《韩诗外传》中记载的"二升曰觚"，可见对于"觚"的容量解释，先秦时代也不尽相同。《说文解字》中的解释是："觚，乡饮酒之爵也。一曰觞受三升者谓之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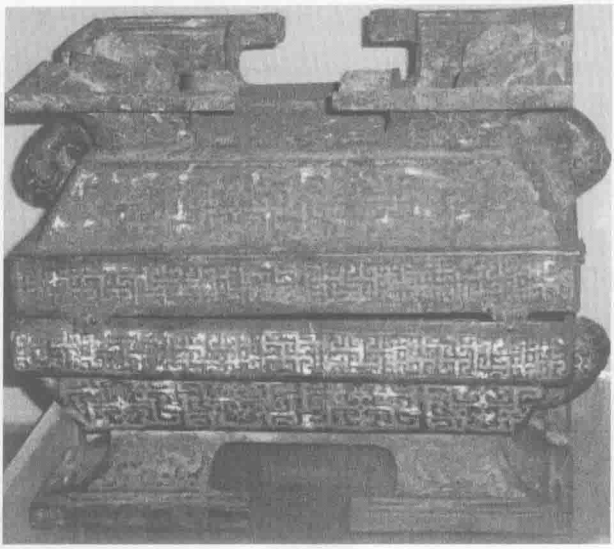
盉器



觚器

铺。在卷二给《杜铺》题跋中，董卣主张：

礼器，古无铺。古者，陈鲁谓铺，以金饰物亦谓之铺。说者以其形制类豆，疑古又有此器也。余考簠从甫，自古文如此。然其以金为之。或从金。此不足怪也。或曰簠，稻粱器也。汉之释《礼经》："方曰簠，圆曰簋。簠内圆外方，簋内方外圆。"余窃疑汉人不知何所据耶？古器存于今者，簋不圆则簠不方可知矣。今日铺尊则以簠为尊。受饭为簠，受饮为尊。以受饭之制，为饮之制，器则其制，固宜异矣。



铺器

第二节　清代定名

在“西清四鉴”以及其他清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中，我们发现青铜器的分类先后总计出现以下六十几种：鼎、尊、彝、舟、卣、壶、爵、罍、角、觚、觯、觥、勺、敦、簋、斗、卮、举、簠、簋、盉、盘、盂、鬲、豆、铺、甗、瓶、瓿、甑、鬲、瓿、匜、洗、缶、铎、戚、铙、镦、镈、钟、铜、鑼、钺、鍑、锭、铃、钩、镫足、冰鉴、刀、剑、戈、矢镞、匕首、戳、戟、枪、距末、节等。

从宋代的四十余种到清代的六十余种，青铜器的名称和分类增加了三分之一。以前属于“杂器”的，现在多独立出来。如，斗、卮、瓿、甑、洗、距末、节等。也有些宋代独立的，清代却归入“杂器”。如，匜、镎于、镜、盘、鼓、琥、尺等。

关于敦和簋(𣪘)的区别，钱坫在对《周平仲簋》铭文考证中言之颇为详细，并订正了古代金文学史上有关此问题的误解。这是意义尤其重大之处。

钱坫在对《周平仲簋》铭文考证中定名如下：

> 簋字，《博古》、《考古》诸书及刘原父《先秦古器记》、薛尚功《钟鼎款识法帖》诸书，皆释为敦。余以时代、字画考之，而知其非矣。《明堂位》曰“有虞氏之两敦，夏后氏之四瑚，殷之六瑚，周之八簋”，是周人不名敦。郑康成注之曰：“皆黍、稷器，制异同，未闻所云。”未闻者，言周之簋与瑚、瑚及敦之形制，康成未知之也。康成当汉时，不应不识簋，惟未见敦与瑚、瑚故云尔。且《周礼·舍人》注云“方曰簠，圆曰簋”，是康成之于簠簋考之详矣。《说文解字》：簋，“从竹从皿从皂”，此所写之皂，即皂字。皂，读如香。古之簋或从竹

作，或以瓦作，故竹、皿并用。此则释敦字之明证也。《解字》又有“杭”字，云“古文簋”。古者祭宗庙用木簋，祭天地外神用土簋，盖亦文质之分，后更以金作之耳。《三礼图》曰：“簠盛稻粱，簋盛黍稷。”《易》曰“二簋可用享”，单举黍稷言之。《诗》：“于我乎每食四簋。”兼举稻粱言之。



敦器



簋器

再如，鉴器，前人多无任何解释。至杨守敬始考证成文，见《壬癸金石跋·莫阳宫铜鉴跋》：

至于鉴之形制，古书未详。《博古图》二十所载蟠虬携奁、又连环携奁二品。《西清古鉴》三十五所载带纹奁一品，其形制与此器无二。特以彼皆无辞铭，遂强以奁具名之。今证之此器，知彼三器皆古鉴也。此器出，上足以订《说文》，下足以正《汉书注》，千载疑义，得此而涣然。



鉴器

此器此字，在《博古图》中写作“瓿”。杨守敬主张这是鉴。但是他没有告诉我们是否还存在瓿器。他是想正名“瓿”应该名为“鉴”，还是否认存在瓿器？我们不得而知。此器形似尊，但较尊矮小。一般为圆体、敛口、广肩、大腹、圈足和带盖。有带耳与不带耳两种，亦有方形鉴。

第三节　铭文与器名的关系

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器名，可以说丰富多彩，五花八门。总结来说，大致出现以下四种格局：

一、通用名称

即在铭文中多使用青铜器的一般指代名称来说明。它可以适用于任何一个种类的青铜器。常见的通用名称有“宝尊彝”、“宝彝”、“尊彝”等等。

二、专有名称

即在铭文中多使用青铜器的专门指代名称来说明。它只可以适用在和器名相对应的青铜器上。常见的专有名称，如鼎中的“宝鼎”、“尊鼎”，鬲中的“宝鬲”、“尊鬲”，簋中的“宝簋”、“尊簋”，壶中的“宝壶”、“尊壶”，卣中的“宝卣”、“尊卣”，罍中的“宝罍”、“尊罍”，敦中的“宝敦”、“尊敦”等等。

三、临时名称

即在铭文中使用青铜器的特殊指代名称来说明。它只是一次性、临时性的出现在某件铜器铭文中，并不具有普遍意义。如“车登”、“铊鼏”、“鬲”等等。

四、用途名称

即在铭文中多加上说明其使用功能的前缀词来说明。它已经表明了该件青铜器的使用场合。常见的用途名称有“旅”、“享”、“媵”、“羞”、“宗”、“饮”、“行”、“田”等等。

在这一问题上，容庚《商周彝器通考》中划分为三种：共名、本名、别名。[①]但是，我们认为他的划分还有待于完善。比如，他所谓的鼎之“其称本名者”，他罗列如下：

“宝鼎”、“尊鼎”、“旅鼎”、“宝尊鼎”、“鼎”、“饮鼎”、“媵鼎”、“宝鼐鼎”、“田鼎”、“小鼎”、“宝鬲鼎”、“盂鼎”、“鬃牛鼎”、“宝用鼎”、“行鼎”、“宝旅鼎”、

① 参见容庚：《商周彝器通考》下编第一章至第四章各相关章节，台湾大通书局1937年版。

“旅宝鼎”、“宝尊鼎”、“会鼎”、“羞鼎”、“从鼎”、“𢦏鼎”、“尊彝尊鼎”。①

上述本名中的“旅鼎”、“饮鼎”、“媵鼎”、“田鼎”、“行鼎”、“会鼎”、“羞鼎”就明显和另外十几个本名有着在使用功能上的本质区别，这些正是我们所谓的“用途名称”。应该另建一类加以考察。

因此，通过上述四个划分，我们基本上可以明确铭文和器名的相互对应的关系，特别是用途名称的划分，使我们对青铜器和使用功能和商周礼制之间的密切关系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台湾大通书局 1973 年版，第 286—287 页。

第五章　词类用语

引论

本章我们原计划只研究金文中的叙事用语，但是，在具体著述时我们决定扩大研究范围，从叙事用语扩大到常见的七个词类用语的综合研究。因为对商周金文词类的研究，是近现代学术界研究的热点课题之一。容庚早在1929年就发表了《周金文中所见代名词释例》一文，对此进行了专门的研究。而后，杨树达在《积微居金文说》中已经大量探讨了这一问题。

其间，吴其昌曾计划撰写专著系统地研究这一问题。但是书未写成而人已病故。

1949年新中国成立以后，对金文的语言学研究逐渐成为汉语史学界、古文字学界、语言学界研究的重要项目之一。至今，先后有管燮初、韩耀隆、黄盛璋、周法高、马国权、杨五铭、陈永正、赵诚、张玉金、张振林、崔永东、武振玉等人发表了相关研究论著，使这一问题日益变得清晰起来。李学勤曾深有感触地说："前人考释金文，多侧重人、地的考证、名物的训诂，而对于文句的分析，每有忽略，特别是金文中的虚词，很多学者未能予以注意。这种现象常常导致考释的错误，甚至文义颠倒，妨碍了金文的研究。"[①]这一评价一针见血地指出了金文学术研究的弊病所在。目前为止，对这一问题的研究从已经出版的学术著作来看，做得最好的学者是崔永东和武振玉二人。

第一节　连词

常见的连词有"眔"、"及"、"雩"、"越"、"又"、"有"、"而"、"以"、"与"、"兼"、"唯"、"佳"、"叡"等。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眔

《令鼎》："有司眔师氏、小子合射。"

《静簋》："小子眔服眔小臣眔夷仆学射。"

① 李学勤：《崔永东两周金文虚词集释序》，中华书局1994年版。

2. 及

《保卣》:“王令保及殷东国五侯。”

《秦公钟》:“公及王姬曰。”

3. 雩、越

金文中二者皆出,但多作雩。

《毛公鼎》:“虎臣雩朕褱事。”

《大盂鼎》:“佳殷边侯田雩殷正百辟。”①

4. 又、有

金文中二者皆出。

《大盂鼎》:“人鬲千又五十夫。”

《同卣》:“佳十又二月。”

5. 而

《叔夷钟》:“卑百斯男而斯字。”

6. 以

《大簋》:“豕以睽履大赐里。”

《虢仲盨》:“虢仲以王南征。”

7. 与

《中山王譽鼎》:“非誃与忠佳能人。”

8. 兼

《徐王子旃钟》:“以乐嘉宾、倗友、者叡,兼以父兄、庶士。”

9. 唯、佳

《士父钟》:“降余鲁多福亡疆佳康右纯鲁。”

《䜌簋》:“有余佳小子。”

10. 叡

《王孙遗者钟》:“中翰叡扬。”

《紫侯甬钟》:“既孜叡紫。”

第二节　副词

一般来说,古代汉语的副词有七类:否定、时间、范围、程度、情态、语气、表敬。张玉金则分为九类。我们选择其中六种举例说明如下。

① 这两个例句,在大型工具书《金文引得》中被遗漏了,此处可作补遗。见该书所收“雩”和“越”二字的条目。

一、否定副词

常见的否定副词有“不”、“弗”、“勿”、“毋”、“非”、“亡”。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不

《效卣》:“效不敢不万年夙夜奔走扬公休。”

《毛公鼎》:“敬念王畏不暘。”

2. 弗

《曶鼎》:“来岁弗赏则付册秭。”

《大簋》:“余弗敢婪。”

3. 勿

《大盂鼎》:“勿法朕令。”

《召伯虎簋》:“余典勿敢对。”

4. 毋

《逆钟》:“毋有不闻智。”

《善夫山鼎》:“勿敢不善。”

5. 非

《蔡簋》:“余先非告蔡。”

《班簋》:“班非敢受。”

6. 亡

《士父钟》:“降余鲁多福亡疆。”

《师询簋》:“亡不康静。”

二、时间副词

常见的时间副词有“咸”、“既”。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咸

《史兽鼎》:“史兽献工于尹,咸献工。”

《鄂侯鼎》:“王宴,咸饮。”

2. 既

《大克鼎》:“昔余既女乍嗣土。”

《曶鼎》:“我既赎汝五夫效父。”

三、范围副词

常见的时间副词有“咸”、“率”、“迨”、“及”、“具”、“唯”。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咸

《秦公簋》:“万民是敕,咸蓄胤土。”

《舆方鼎》:“丰公、薄姑咸在。”

2. 率

《大盂鼎》:“率肆于酒。”

3. 迨

《史墙盘》:“迨受万邦。”

4. 及

《保卣》:“王令保及殷东或五侯。”

《郑虢仲簋》:“子子孙孙及永用。”

5. 具

《默钟》:“南淮夷、东夷具见。”

《九年卫鼎》:“颜小子具为射。”

6. 唯

《舆方鼎》:“不叔唯死。”

四、程度副词

常见的程度副词有“或”、“亦”、“再”。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或

《多友鼎》:“多友或有折首执讯。”

2. 亦

《豳公盨》:“亦惟协天。”

《毛公旅方鼎》:“亦惟簋。”

3. 再

《陈喜壶》:“陈喜再立事岁。”

五、情态副词

常见的程度副词有“允”、“必”。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允

《班簋》:“允哉! 显佳敬德。”

2. 必

《新郪虎符》:“必会王符乃敢行之。”

六、表敬副词

常见的程度副词有“敢”、“敬”。现分别予以说明如下。

1. 敢

《梁其钟》:“梁其敢对天子丕显休扬。”

《效卣》:“效不敢不万年夙夜奔走扬公休。”

2. 敬

《牧簋》:“敬夙夕勿法朕令。”

《沈子也簋》:“敬享哉。”

第三节　感叹词

常见的感叹词有“乌虖”、“於虖”、“繇”、“已”、“叡”等。

1. 乌虖

《何尊》:“乌虖！尔有佳小子亡哉。”

《牧卣》:“乌虖！效不敢不万年夙夜奔走扬公休。”

2. 於虖

《胤嗣壶》:“於虖！先王之德。”

3. 繇

《录伯簋》:“繇！自乃祖考有爵于周邦。”

4. 已

《毛公鼎》:“已！曰及兹卿事寮、太史寮于父即尹。”

5. 叡

《师旂鼎》:“叡！厥不从厥右征。”

第四节　语气词

古代学者已经注意到了语气词的位置可以在句首、句中和句尾。如,刘勰在《文心雕龙·章句篇》中就已经明确地指出:“夫、惟、盖、故者,发端之首唱。之、而、于、以者,乃札句之旧依。乎、哉、矣、也,亦送尾之常科。”在商周金文中,常见的语气词有“已”、“曰”、“焉”、“肇”、“旂”、“夫”、“唯”、“佳”、“叀”、“其”、“哉”、“才”、“雩”等。有些学者将语七词划入副词或助词。如下。

一、句首

1. 曰

《毛公鼎》:“曰古文王。”

《多友鼎》:“先曰武公曰。”

2. 夫

《中山王譽壶》:“夫古之文王。”

3. 唯、佳

《中方鼎》:“佳王令南宫伐反虎方之年。”

《明公簋》:“唯王令明公遣三族法东或。”

4. 隹

《禹鼎》:“隹西六师、殷八师法鄂侯御方。”

5. 雩

《麦方尊》:“雩若二月。”

《静簋》:“雩八月初吉庚寅。”

二、句中

1. 已

《蔡侯钟》:“往已叔姬。”

2. 肇

《黄尊》:“黄肇乍文考宰伯旅尊彝。”

《善鼎》:“今余佳肇申先王令。”

3. 旂

《中山王譽壶》:“余智其忠諴旂。”

4. 其

《走钟》:“走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

《舀鼎》:“子子孙孙其永宝。”

三、句尾

1. 哉、才

《鱼鼎匕》:“曰钦哉。”

《班簋》:“允才。”

2. 焉

《中山王譽壶》:“不羊其大焉。”

第五节　形容词

形容词大量出现在商周金文中,这是商周金文的语言特点之一。很多金文习惯用语,在本质上基本上全是形容词性质的,如:“丕显”、“对扬”、“休扬”、“屯鲁”、“静幽”、“鲁休”等等。因此,我们也可以将其归纳到形容词中。如此一来,则商周金文中的形容词阵容就十分庞大了。

大致说来,商周金文的形容词分为两大类:单字形容词和多字形容词。我们

这里只对一些常见的形容词进行举例说明。

一、单字形容词

常见的单字形容词有“孔”、“其”、“尚”、“爽”、“新”、“永”、“大”、“小”、“白”、“玄”、“吉”、“赤”、“朱”、“嘉”、“旧”、“不”、“丕”等。

1. 孔

《伯公父簋》:“其金孔吉。”

《师㝬鼎》:“用乃孔德逊纯。”

2. 其

《盞彝》:“天子丕暇丕其。”

3. 尚

《丰伯车公簋》:“万年无疆,子孙是尚。”

4. 爽

《班簋》:“佳乍昭考爽谊。”

5. 新

《新邑鼎》:“王来奠新邑。”

6. 永

《梁其壶》:“永命无疆。”

7. 大

《默钟》:“膺受大命。”

8. 小

《中甗》:“余令女史小大邦。”

《毛公鼎》:“雍我邦小大猷。”

9. 白

《乍册大鼎》:“公商乍册大白马。”

10. 玄

《吴方彝》:“玄衮衣。”

《颂鼎》:“易女玄衣。”

11. 吉

《师奎父鼎》:“用匄眉寿、黄耇、吉康。”

12. 赤、朱

《颂鼎》:“赤市、朱黄。”

《麦尊》:“侯乘于赤旂舟。”

13. 嘉

《齐侯壶》:“用乞嘉命。”

《王孙钟》:“用乐嘉宾。”

14. 旧

如《邾公华钟》:“元器其旧。”

《师詹簋》:“令汝嗣乃祖考旧官。”

15. 丕、不

如《师虎簋》:“不杯鲁休。”

《师遽簋》:“不杯休。”

吴清卿《古籀补》:“杯,古‘显’字,从二不。不,古‘丕’字,大也。”

二、多字形容词

常见的多字形容词有“佗佗”、“陀陀”、“汸汸”、“闌闌”、“穆穆”、“乔乔”、“遊遊”、“宪宪”、“趩趩”、“鈌鈌”、“翩翩”、“龖龖”、“箫箫”、“滂滂”、“它它熙熙”、“刺刺起起”、“柬柬鲁鲁”、“皇皇熙熙”、“仓仓悤悤”、“鎗鎗鏓鏓”、“惮惮业业”、“穆穆翼翼”、“丰丰熊熊”、“艳艳熊熊”、“熊熊艳艳”、“敷敷皇皇”、“鈌鈌鏞鏞”等。

有些形容词来源于对声音的模拟,如“仓仓悤悤”。为此,有的学者曾单独列出“拟声词”一项。这一划分值得肯定。但是,这一划分更多是和青铜乐器发出的声音相联系。在金文实际使用中,往往很难区分是青铜器发生的声音模拟还是在形容气势的壮大和威严。如,《召仲考父壶》中的“多福滂滂”。很显然,“滂滂”最初是对雨声的模拟,但是演变成对福气的气势形容。因此,我们将其纳入形容词。如下:

1. 它它熙熙

《齐侯敦》:“它它熙熙。”

2. 佗佗、陀陀

《敔簋》:“佗佗降余多福宪烝。”

3. 汸汸

《妾子盉壶》:“驭右和同,四牡汸汸。”

4. 刺刺起起

《秦公簋》:“刺刺起起。”

5. 柬柬鲁鲁

《命瓜君壶》:“柬柬鲁鲁。”

6. 闌闌

《王孙遗者钟》:“闌闌。”

7. 皇皇熙熙

《沇儿钟》:“皇皇熙熙。”

8. 仓仓悤悤、鎗鎗鏓鏓

《宗周钟》:“仓仓悤悤。”

《梁其钟》:“鎗鎗鏓鏓,鉠鉠鏞鏞。”

9. **穆穆**

《大克鼎》:“穆穆朕文祖师华父。”

10. **乔乔**

《邵钟》:“乔乔其龙。”

11. **遊遊**

《蔡侯盘》:“威义遊遊。”

12. **惮惮业业**

《中山王譽鼎》:“惮惮业业。”

13. **穆穆翼翼**

《梁其钟》:“穆穆翼翼。”

14. **宪宪**

《井人妄钟》:“妄宪宪圣趫。”

15. **趩趩**

《秦公钟》:“趩趩允义。”

《秦公簋》:“趩趩文武。”

16. **鉠鉠**

《秦公钟》:“霝音鉠鉠。”

17. **翩翩**

《毛公鼎》:“翩翩四方,大从不静。”

18. **虢虢**

《晋公》:“虢虢才上。”

19. **箫箫**

《齐镈》:“箫箫义政。”

20. **丰丰熊熊、艳艳熊熊、熊熊艳艳、敷敷皇皇**

《戡狄钟》:“丰丰熊熊。”

《虢叔大林钟》:“艳艳熊熊。”

《宗周钟》:“熊熊艳艳。”

《士父钟》:“敷敷皇皇。”

21. **滂滂**

《召仲考父壶》:“多福滂滂。”

22. **鉠鉠鏞鏞**

《梁其钟》:“鎗鎗鏓鏓,鉠鉠鏞鏞。”

第六节　介词

常见的介词有“于”、“於”、“自”、“才”等。如下：

1. 于

《小克鼎》：“王令善夫克舍令于成周。”

《鄂侯鼎》：“鄂侯御方纳醴于王。”

2. 於

《中山王譽鼎》：“则上逆于天。”

《师询簋》：“亦则於女乃圣祖考佐佑文王。”

3. 自

《县改簋》：“其自今日。”

《令簋》：“王归自諆田。”

4. 才

《怍伯簋》：“王大射才周。”

《大盂鼎》：“王才宗周。”

第七节　代词

常见的代词有等“朕”、“我”、“余”、“女”、“汝”、“乃”、“若”、“厥”、“其”、“兹”、“尔”、“是”、“之”等。如下：

1. 朕

《大克鼎》：“昔余既令汝出入朕命。”

《大盂鼎》：“若敬乃正，勿法朕命。”

2. 我

《毛公鼎》：“廼佳是丧我或。”

《耐从簋》：“汝觅我田。”

3. 余

《大克鼎》：“今余佳申京乃命。”

《善鼎》：“今余佳肇申先王令。”

4. 女、汝

《耐从簋》：“汝觅我田。”

《师询簋》：“亦则於女乃圣祖考佐佑文王。”

5. 乃

《师獸簋》：“乃祖考有勋于我家。”

《师麸簋》:“令汝嗣乃祖考旧官。”

6. 若

《大盂鼎》:“若敬乃正,勿法朕命。”

《大盂鼎》:“若文王二三正。”

7. 厥

《师旂鼎》:“使厥友引以告于伯懋父。”

8. 其

《默钟》:“王敦伐其至。”

9. 兹

《曶鼎》:“曶用兹金。”

10. 尔

《何尊》:“昔才尔考公氏。”

11. 是

《毛公旅方鼎》:“是用寿考。”

《丰伯车父簋》:“子孙是尚。”

12. 之

《君夫簋》:“其永用之。”

《齐镈》:“侯氏易之邑。”

金文词类研究是目前汉语言文字学界比较热门的一个课题。但是成为定论的还很少,虽然很热,但是还是处在拓荒的地位。如何借鉴西方语言学理论来处理古代汉语的词类,还值得几代人去努力和研究。

第六章　嘏辞用语

引论

商周金文中出现的嘏辞用语可以说种类繁多。比较常见的如“子子孙孙永宝用”、“敢对扬某休”、“丕显某休”、“眉寿万年”、“眉寿无期，永宝用之”等等。这些用语又有繁、简两种表现形式。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是繁式，而“其万年”、“其万年永宝”、“其永宝”、“子孙永宝”等皆为上述繁式的简化，亦即简式。“某休”则是“对扬某休”、“丕显鲁休”等的简式。最简单的如铭末嘏辞用语已经成了当时的固定术语，常常是有韵嘏辞。在西周晚期金文中已经屡见，特别表现在南方地区金文中，一直延续到战国时期。

关于嘏辞用语的定义，孙希旦在《礼记集解》中曾主张：

> 祝谓享神之祝辞也。嘏谓尸嘏古人之辞也。祭初享神，祝辞以主人之效告于鬼神。至主人酳尸，而主人事尸之事毕，则祝传神意以嘏主人，言承致多福无疆于汝孝孙，而致其慈爱之意也。

徐中舒在《金文嘏辞释例》一文中则提出：

> 铜器铭文在十余字或二十字以上者，大都皆缀一祈匄之辞。盖古人以天与祖先，皆具有意志，能赏罚人。言祈匄者，即制器者对于天或其祖先所祈匄之辞，其辞即对其子孙有所祝福也。①

但是，徐中舒的“铜器铭文在十余字或二十字以上者，大都皆缀一祈匄之辞”之说，显然不恰。因为，商周金文、甚至战国金文中经常出现十余字以下的铭文、并且具有嘏辞者。如《柞钟》：“其子孙孙永宝。”《癲钟》：“年羌角，乂文神无疆，覭福。”《伯多壺》：“冬应伯多匕行壺，子孙永用。”等等。上述铭文中的“永宝”、“无疆，覭福”和“永用”皆为嘏辞，而且字数皆在“十余字”以下。因此，字数多少不是嘏辞有无的基础和标志。

笔者分析了商周金文中出现的全部嘏辞用语，可以划分为三类。即，从嘏辞用语的目的角度而言，嘏辞用语可以划分为健康嘏辞、吉利嘏辞和忠孝嘏辞三类。现分别予以举例说明如下：

① 徐中舒：《金文嘏辞释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6本第1分册，1936年，第1页。

第一节　健康嘏辞

这类嘏辞是以祈祷健康和长寿为目的。常见的有如下：

1. 眉寿、眉寿无疆、以祈眉寿、用祈眉寿

《邵钟》："我以享孝，乐我先祖，以祈眉寿。"

《王孙遗者钟》："用享以孝于我皇祖文考，用祈眉寿。"

《要君盂》："要君伯□自乍𨸏盂，用祈眉寿无疆。"

《此簋》："匄眉寿。"

2. 万年、万年无疆、万年永宝、万年永用、万年永光、万年无期、万年宝用、万年眉寿、万年寿考

《梁其钟》："梁其万年无疆。"

《三年癲壶》："其万年永宝。"

《鬃簋》："鬃其乍宝簋，其万年寿考。"

3. 永命、永令、永寿、永命万年、永命无期

如《猷叔鼎》："猷叔眾信姬其易寿考多宗永令。"

《叔□孙父簋》："永令弥生。"

《膳夫克鼎》："降克读福，眉寿永令。"

《复公子簋》："永寿用之。"

徐仲舒主张："万年无疆"、"万年眉寿"、"眉寿无疆"等嘏辞主要盛行于西周厉、宣之世。"无期"、"眉寿无期"、"万年无期"、"寿老无期"、"男女无期"等，均为春秋时成周偏东地区之器。他又认为"永命"、"弥生"等术语的通行年代为西周之器，"霝冬"为春秋晚期之器。最后，他还提出了铭文中出现的长生观念是东周时代之器的观点。

第二节　吉利嘏辞

这类嘏辞是以祈祷吉利和好运为目的。常见的有如下：

1. 多福、永福、永命多福、多福无疆、受福无疆、受无疆福

《舀壶》："用乍朕文考釐叔尊壶，舀用匄万年眉寿，永命多福。"

《卫鼎》："卫肇乍厥文考巳仲宝𣪘鼎，用眉寿，匄永福。"

《伯公父簋》："用祈眉寿，多福无疆。"

《虢姜簋》："虢姜其万年眉寿，受福无疆。"

《弭仲簋》："弭仲受福无疆。"

2. **永宝、永用、永宝用、永保用、永宝用享**

《师遽方彝》:“百世子孙永宝。”

《孟上父壶》:“其永宝用。”

《克鼎》:“克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

《㝬鼎》:“㝬乍宝鼎,子孙永用。”

3. **纯鲁、纯佑、屯鲁、纯嘏、屯叚、得纯用鲁、得纯亡敃**

《癲钟》:“匄永令、龢鼜、猶录、屯鲁。”

《井人妄钟》:“克质厥德,得纯用鲁。”

《梁其钟》:“得纯亡敃。”

《伯姜鼎》:“天子万年宿孙子受厥屯鲁。”

《克钟》:“用匄屯叚永令。”

4. **康乐、康勮**

《颂壶》:“用追孝,祈匄康勮、屯右。”

5. **通禄、猶录、通彔**

《梁其钟》:“龢鼜、通彔。”

《癲钟》:“受余屯鲁、通彔、永令。”

《癲钟》:“匄永令、龢鼜、猶录、屯鲁。”

6. **绰绾、卓官、龢鼜**

《梁其钟》:“龢鼜、通彔。”

《癲钟》:“匄永令、龢鼜、猶录、屯鲁。”

第三节　忠孝嘏辞

这类嘏辞是以表达子孙孝敬前辈为目的。常见的如下:

1. **永孝、追孝**

《引尊》:“用永孝。”

《章叔𡭴簋》:“其用追孝于朕考。”

2. **用享用孝、以享以孝、用享、用享孝、用享用考**

《辛仲姬皇母鼎》:“其子子孙孙用享孝于宗老。”

《虞司寇壶》:“用享用孝,用祈眉寿。”

上述分类,还是研究的初级阶段。徐仲舒曾总结说:

嘏辞为具有大众性之语言,一时代有一时代之风格,一地方有一地方之范式。盖此等语言,每以思想之感召,成为风气而不自觉,及时过境迁,虽以善于依仿之作者,不能追摹无失。故此等语言,在铜器研究上,亦可为粗略

的划分年代或地域之一种尺度。如上所举诸例，西周曰匄，东周曰旂、曰气。西周曰霝冬，东周曰难老，曰寿老毋死。西周曰眉寿，东周曰万寿。西周曰无疆，东周曰无期。西周曰斁斁夔夔，东周曰它它熙熙、或皇皇熙熙。它它熙熙流行于东方之齐、邾。皇皇熙熙流行于南方之徐、许。而无期则通行于东、南之两方。

目前急需解决的问题是：从西周到东周嘏辞是什么推动了嘏辞的发展和变化？为什么健康类嘏辞出现大量以后，铭文中的“对扬”和“拜稽首”等传统术语的使用频率就开始大幅下降？松丸道雄曾经主张：东周健康类嘏辞的出现和“对扬”的出现频率的降低是由于王权的衰退的造成的。这一主张虽然很有参考价值，但是没有解决金文嘏辞和“对扬”等称赞王权的术语之间的对应关系。因此，松丸氏的观点还需要大量的实证来支撑才可以立说。

第七章　徽记用语

引论

徽记用语一般多表现为由一个或几个图像组合而成的一种具有特殊指代含义的图像文字。郭沫若早在《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一书中就已经注意到了这个问题。他在《殷彝中图形文字之一解》一文中首先表明：

> 殷彝铭中有无数图形文字，前人往往以臆为说，多不得其解，今人又往往视为文字画，而亦以臆为之说。①

在此基础上他提出了自己的见解：

> 余谓此等图形文字乃古代国族之名号，盖所谓"图腾"之孑遗或转变也。②

这就是族徽说的源起。其中，有关所谓的"亚醜"和"析子孙"徽记也是争议颇多的两大焦点。

"亚醜"徽记的青铜器大多在山东益都苏埠屯一带出土，据《汉书·地理志》，在殷末周初这一带乃是薄姑氏所居，而"亚醜"族文化应该即《左传》之薄姑氏（亦称蒲姑氏），是薄姑氏的文化遗存，至西周早期为成王所灭。按照张长寿的统计，在这里出土的具有"亚醜"徽记的商周青铜器先后发现了56件。数量之多，铭文上又集中体现了"亚醜"徽记，可见这里是商周时代的氏族文化遗存的典型代表。也是郭沫若的"此等图形文字乃古代国族之名号"说的铁证。《山东益都苏埠屯墓地和"亚醜"铜器》一文中揭示："安阳出土甲骨刻辞中有'醜'和'小臣醜'的现象。"③

在某种意义上，徽记符号是人名和邦国名的特殊表现。如著名的徽记符号"木羊册"就是西周时期微史家族的族徽记符号标志，这已经得到了学术界的公认。

第一节　族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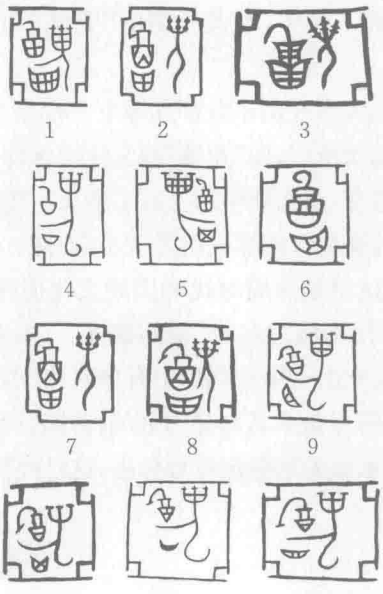
其实，宋代的学者们就已经注意到了这些特殊符号的族氏含义。

①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1961年版，第11页。

②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1961年版，第14页。

③ 张长寿：《山东益都苏埠屯墓地和"亚醜"铜器》，《考古学报》1977年第2期，第30页。

吕大临在《考古图》卷四中对《木父己》铭文的考证中就正式提出："云木者，恐氏族也。"但是，对这一问题的热点研究却是近现代学术界的成果。前述郭沫若的"族徽说"就是这一成果的开路先锋。丁山更是主张为"氏族方国之名"说。而唐兰则依然坚持"氏族名"说。自此而下，五花八门，甚至也引起了日本学术界和欧洲学术界的关注和热议。白川静、林巳奈夫、高本汉等人先后站出来发表见解。在国内学术界也一直将此视为发表惊世之论的核心所在。黄盛璋在《长安镐京地区西周墓新出铜器群初探》一文中通过对微饰家族铜器的研究，发现了以下二点值得注意的现象："(一)同一家族不一定同一徽识，前后可以变动。(二)同一徽识确可子孙沿用。"①张懋镕在《试论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独特的表现方式》一文中提出有关族徽判断的六条标准。其中第一条最为重要，即"作为族徽文字，一般对属殷代，如果遇到西周时期才出现新的族徽文字，应要特别注意甄别。因为自西周早期开始，随着族徽文字的减少，私名大量出现在铜器上。原本是族徽文字与私名连缀出现。但有时往往省略族名，只存私名，且私名都是铭首第一字，很容易被当作族徽名看待。"②判断族徽是个很复杂的问题。比如说著名的"册"或"册册"或"册某册"出现的文字符号，是族徽，还是作册世袭的标志就值得仔细推敲。高本汉甚至主张"史"或"册"的图像文字是"祭品的象征"。③



常见的"亚醜"徽记图形文字

① 黄盛璋：《长安镐京地区西周墓新出铜器群初探》，《文物》1986年第1期，第37页。
② 张懋镕：《试论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独特的表现方式》，《文物》2000年第2期，第46页。
③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1944, No 16, pp.3—9.

上述图像文字就是常见的常见的“亚醜”徽记图形文字。为此，张长寿在上述文中主张：

以苏埠屯墓地为代表的“亚醜”族文化和殷代晚期文化在很多方面完全一致。但是，无论从政治上或地域上说，它终究不同于殷王国。关于这个地区的历史沿革，《左传》昭公二十年有一段晏婴的话，“昔爽鸠氏始居此地，季萴因之，有逢伯陵因之，蒲姑氏因之，而后太公因之。”《汉书·地理志》指明“少昊之世有爽鸠氏，虞、夏时有季萴，汤时有逢公柏陵，殷末有薄姑氏，皆为诸侯，国此地”。据此，在殷末周初这一带乃是薄姑氏所居，而“亚醜”族文化应该就是薄姑氏的文化遗存。①

针对这一问题，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中也支持此说并且提出：

商代有某族公共作器及某族为某作器之例。如《季作兄己鼎》：“亚醜。季作兄己尊彝”，乃亚醜族名季者为兄己作器。《作季簋》：“亚醜作季尊彝”，乃亚醜族为季作器。若兄《作季簋》以为亚醜为季作器，又见《季作兄己鼎》以为亚醜族名季者为兄己作器，同一亚醜也，在此则以为名，在彼则以为族，自相抵牾，不若释为族名之无所疑滞也。②

上述观点基本上还是肯定并延续了郭沫若的族徽说。这似乎是金文学界的定论了。唐兰及其弟子杜廼松等人就一直力主此说。杜氏甚至提出了“铜器开始标有家族或个人徽记，早在二里冈期已见端倪，如传世的‘’铭铜鬲”。③他已经把族徽文字的诞生上推到了二里冈期。这必然导致着中国文字的族徽起源说，可能这一结果就是主张族徽说的人也不想见到的吧。

有些族徽随着氏族支流的出现而演变成两三个图像文字组合而成的复合图像文字。如，这里的“亚醜”，还有“多亚”、“亚古”、“亚”，皆可以视为从“亚”氏族中派生出来的支流氏族。再如，从“”氏族中派生出来的“”、“”，从“册”氏族中派生出来的“”、“”、“册并”、“木羊册”等等。从这些图像文字上，我们可以看出氏族及其支流的形成和发展。

当然，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也有值得商榷的地方。

李济在对安阳出土青铜爵上铭文的研究中发现：“真正可以算得上如唐兰、董作宾所说的原始图画象形的字，简直是没有。”④这的结论本身就已经很绝对了。尽管如此，但是对图像文字的研究，特别是对其作为族徽的认定似乎成了金文学界的一个共识。因为李济在上述观点之后，他在对《鹿盉》、《牛盉》铭文的解释中，也倾向于族徽说，并且更使其显得合理。

① 张长寿：《山东益都苏埠屯墓地和“亚醜”铜器》，《考古学报》1977年第2期，第32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台湾大通书局1973年版，第70页。

③ 杜廼松：《吉金文字与青铜文化论集》，紫金城出版社2003年版，第18页。

④ 李济：《殷墟青铜器的研究》，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5年版，第133页。

董卣在《广川书跋》中就对铭文和氏族之间的关系展开了研究。他在考释《父乙尊彝》铭文中的一个雌形图像时，就主张：

> 此古尊彝也。其在有虞氏之世，不则自商以前其制得于此，未可知也。《书》曰："日月星辰，山龙华虫，作绘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绨绣。"孔安国以会为绘，谓"彝尊亦以山龙华虫饰也"。郑康成曰："宗庙之器，郁尊虞氏以上，虎雌而已。"圣人以饰尊则于服，以宗彝所称为绨绣。自汉至今，学者尝疑之。以《父乙尊彝》考者，可以信也。方虞氏尊用虎雌，则非一器矣。丹阳蔡氏得《祖丁彝》，为虎形。《考古图》不能推见虞氏宗彝之制，乃谓兕形。古人饰器，各以其意。虎为义，雌为智，观其饰可知其意。雌寓属其尾歧出，今于彝可考而见也。

这里，已经出现将雌视为有虞氏的象征。也就是说，将雌看作是有虞氏的族徽。当然，观点的成立必须需要证据的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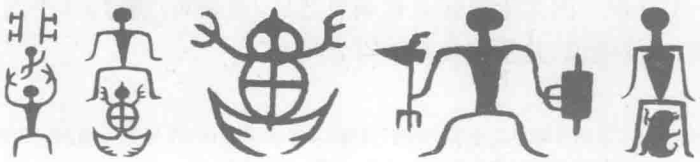
今天，有些学者则力主周器上无族徽说。如，张懋镕在《周人不用族徽说》一文中就主张："至少从武王开始，周氏族人的铜器上就没有族徽。"[①]但是，我想也许这一观点需要加以订正：周人不是没有族徽，而是已经将族徽发展成了氏名或国名。1980 年，在河南省罗山县出土的二十几件商代青铜器，多刻有"息"字铭文，这应该是息国或息氏族族徽的存在铁证了——只是这里的族徽已经成了族名或国名。因此，基于此，我们主张，很多族徽到了西周时代发展成了固定的族名或国名。但是，也有一些图像文字却一直保持不变，那是因为它们的由来具有人名、神话等特殊含义。从一开始，它们就不是族徽，比如著名的"析子孙"图像文字，而是一直被有些学者误解为族徽。

在接下来的两节中，我们将进行详细考证和立论。

第二节　人名

图像文字中的人名含义，古今一直缺乏研究和论证。郭沫若对"天黿"图像文字的解释是值得肯定和有价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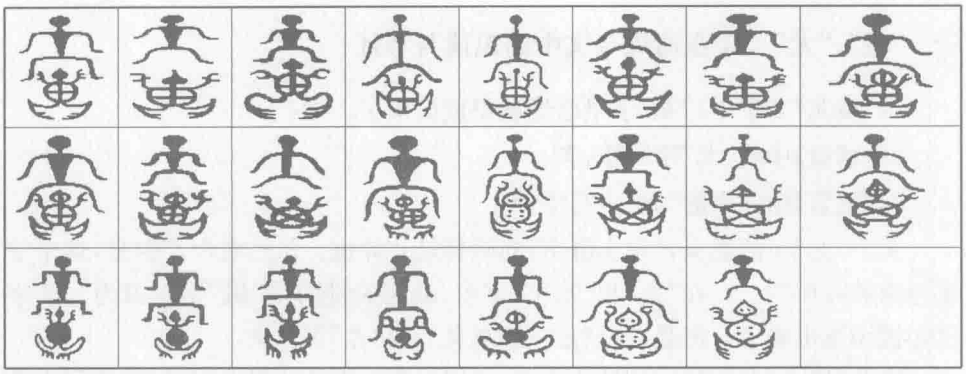
这个著名的考证案例出现在对《献侯鼎》铭文中"天黿"二字的考证上。大家知道，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上经常出现一些图像文字，如下所示：



① 张懋镕：《周人不用族徽说》，《考古学报》1986 年第 2 期。

这类图像文字数量众多。它们出现在铭文的开始、尾部或者中间。是族徽符号还是象形文字，或者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人名……古今学术界众说纷纭，难成定论。《献侯鼎》铭文中出现的“天黿”二字，也就是上述图形文字中的第二个，在商周金文中它具有多种变化，我们制成下表，供读者了解：

表 2.7.1



郭沫若以精湛的学术素养和见识，一下子把握住了这一图像文字的内在含义，他大胆地提出：“天黿二字，原作，器铭多见，旧释为子孙，余谓当是天黿，即轩辕也。《周语》‘我姬姓出自天黿’，犹言出自黄帝。”①

“余谓当是天黿，即轩辕也”之说，真可谓如划破苍穹的闪电，一下子解决了千年历史悬案！为天黿即轩辕黄帝之说，至今已是不争之史实。郭沫若对“天黾”的解读最重要的意义乃在于：图像文字并非全是族徽，有些是人名，有些则是神话信仰符号。这是我们以下两节要集中研究并提出的最新主张。

商周古文字史料中是否存在对“蚩尤”的记载一直是学术界很感兴趣的一个研究课题。可是，迄今为止，一个不可忽视的现实就是：古文字学界和考古学界，乃至于古代文学界至今对此一直是附诸阙如的。过去，有人曾提出上“止”下“虫”组成的“蚩”字就是“蚩”字，②此说显然过于臆断，而且缺乏具体的论证过程和坚实的史料支撑，不但根本不足为信，反有故弄玄虚之嫌。关键是此说实际上是直接抄袭丁山的《中国古代宗教和神话考》一书中的观点而来：“其下从虫，上从止，显然是蚩尤之蚩的本字。”③

虽然学术界至今为止并没有给出“蚩尤”存在的真实可信的古文字学和考古学证据，但是并不妨碍李学勤长期以来大声疾呼中华文明是炎、黄、蚩三祖的产物。④据说，此说今天已经取得了长足进展和支持效应。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 1935 年版，第 31 页。
② 《河南大学学报》1992 年第 4 期，第 30 页。
③ 丁山：《中国古代宗教与神话考》，龙门联合书局 1961 年版，第 401 页。
④ 李学勤：《炎帝、黄帝、蚩尤在涿鹿》，《根源》发刊词，2007 年 10 月 7 日。

在上古文献史料中大量出现的“蚩尤”，难道在古文字学和考古学中一点也找不出关于“蚩尤”的文字记载痕迹和图像证据吗？非也。应该说，因为“蚩”字还没有被学术界所识读出来，才出现了古文字学界和考古学界，乃至于古代文学界至今对这一基本问题一直是附诸阙如的现象。本文核心要点就是考证并识读商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蚩尤”。

一、“蚩”、“尤”二字在商周金文中的识读与考证

在“蚩尤”二字中，“尤”字早已经被识读出来了。如：

《史墙盘》中的“尤”字写作：

《麸伯簋》中的中的“尤”字写作：

关于“尤”字的意义，《说文解字》的解释是：“异也。从乙右声。”但是，这个字也经常被写作“尤”。在“蚩”和“尤”二字中，最为关键的是“蚩”字。因为“尤”字已经被识读出来了。但是，这只是一般意义上的“尤”字含义。

涉及“蚩尤”的“尤”字的具体含义，我们将在下面的《“蚩尤”名字读音和内在含义的最新解读》一节中进行详细考证。

最为关键的字是“蚩”字，《说文解字》中的解释是：“蚩，虫也。”但是，《广雅》中对此的解释是：“蚩，乱也。”丁山在《中国古代宗教和神话考》一书中主张：“蚩之本谊，当是虫之可以为灾害者也。引伸之则为灾害。”①

识读“蚩”字的唯一途径就是从上古时代有关“蚩尤”的形象、图像记载入手。因为图像证据是记录并保存象形文字造字之初最为重要的形象特点和相关信息的最有力证据，也是远古时代汉字字画一体化阶段的反映。目前在证据学界（特别是司法学界）正在热议的图像证据无形中成为我们本论文的研究着眼点之一。

关于蚩尤的形象，目前传世文献的记载有以下四说：

其一，根据《初学记》卷九引《归藏·启筮》中的记载，“蚩尤出自羊水，八肱八趾疏首，登九淖以伐空桑，黄帝杀之于青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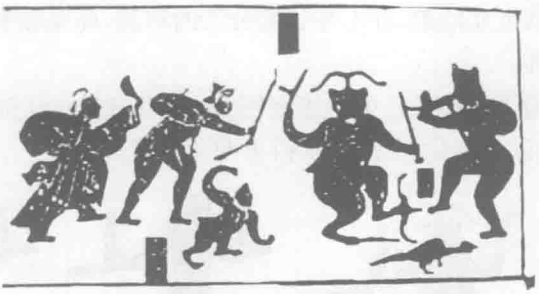
其二，根据《太平御览》卷七八引《龙鱼河图》中的记载，“蚩尤兄弟八十一人，并兽身人语，铜头铁额，食沙石子”。

其三，根据《述异记》中的记载，“人身牛蹄，四目六手，耳鬓如剑戟，头有角”。

其四，《路史·后纪四·蚩尤传》中罗泌注曰：“蚩尤天符之神，状类不常，三代彝器，多著蚩尤之像，为贪虐者之戒。”此即著名的以饕餮图像解蚩尤之说。我们在下文《“蚩尤”和青铜器上饕餮形象的关系研究》一节中单独给予研究。

综合上述记载，目前传世最早的有关“蚩尤”的图像文献证据出自东汉画像石。

① 丁山：《中国古代宗教与神话考》，龙门联合书局1961年版，第401页。



东汉画像石上的“蚩尤”图

我们将这里的蚩尤图像提取出来，加以放大如下：



请注意这个图像的结构。

那么汉代画像石的图像究竟是继承了古佚书《归藏·启筮》和《龙鱼河图》中的相关记载并予以图式化而来，还是汉代的艺术家们首创的呢？在没有任何证据之前我们无法立刻作出肯定或否定的答复。根据上述三种文献的记载，蚩尤的三个形象特征又主要体现在一个最主要的方面，那就是“八肱八趾疏首”。试一一加以解释如下。

首先是八肱。

所谓“八肱”，肱，《说文解字》云：“肘臂节也。”“八肱”又可写作“八纮”，它的引申义是指四方和四隅，《淮南子》中有“九州之外有八寅，八寅之外有八纮”之说。因此，“八肱八趾疏首”中的“八肱”是指指向四方和四隅的八条手臂。

其次是八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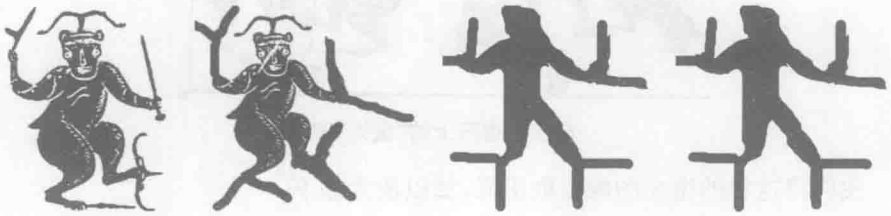
所谓“八趾”，古时所谓“趾”，指足，不指脚趾。它和上面的“八肱”是相对应的，也是指指向四方和四隅的八只脚。

最后是疏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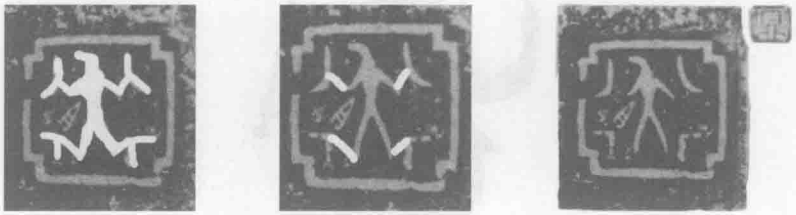
所谓“疏首”，疏，《说文解字》云：“疏，通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曰：“引伸为疏阔、分疏。”袁珂解释为：“疏首就是长着分叉的脑袋。”可是我看这里出现的

汉画像石中反映的蚩尤形象，并不是长着分叉的脑袋，而是梳着分叉的辫子或者说戴着分叉的头饰。

我们把上面的汉代画像石中的蚩尤图像，采用国外司法证据学上新兴的图像证据演绎法，加以文字化处理，一次得出变化过程如下。



原始图形 1 → 图形变化 2 → 图形变化 3 → 图象变化 4



→图形变化 5 → 图形变化 6 → 原始拓片 7

蚩尤图像从汉画像石还原为殷代铜器图像文字逻辑演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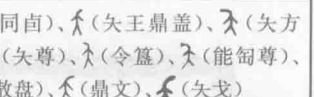
通过上述七个图形的演变过程图，我们可以立刻看出来汉代画像石中的蚩尤其实是继承了商代中晚器的一件青铜器上的特殊字形的铭文而来。在上述变化过程中，“八肱八趾疏首”的形象特点一直保持不变，形成了完整而可信的证据链。而这件青铜器著录在《三代吉金文存》第二卷第九页第五张拓片中。

此字收录在《金文编》附录第 147 号图中，容庚也不认识此字：。

从原始图形 1 到原始拓片 7 之间，使用传统的音训、字训、义训、转注、假借等等各种考证方法，也无法将此两者联系起来，但是一旦我们使用图像证据演绎法，在保持基本特点不变的大前提下，就立刻得出了这两者之间的演绎关系。

罗氏在编著《三代吉金文存》时不知道这个图形文字的含义和读音，故此他就直接写作《亚鼎》。刚才我们考证了“疏首”的含义就是梳着分叉的辫子或者说戴着分叉的头饰。但是，通过对《亚鼎》的分析，我们可以发现：“疏首”在商周铭文中的造像是：。

这一造像和“矢”字的金文写作虽然很接近，但是在整体构图、笔画粗细、手足位置、头的长短等方面都有很大的不同。同时也从图像上说明了疏首决非“长着分叉的脑袋”，而是戴着头饰、向左侧歪曲的头部造型。我们将此造型和“矢”字字形对比如下：

“疏首”在商周铭文中的造像	
《金文编》中的“矢”字写法	

通过上述考证，我们可以直接得出的唯一结论就是：《三代吉金文存》第二卷第九页第五张拓片铭文中记载就是蚩尤的造型，进而也就具有了说明该铭文的含义和读音，而我们通过殷代《尤辛爵》铭文的记载，已经知道了当时“尤”字的写法，则这里的名字只能是原始的“蚩”字。而原始的“蚩”字在字形上还保留着“八肱八趾疏首”的造型，甚至今天的简化汉字依然可以看出这一特点，更肯定了此字为“蚩”字的可能。

因此，“蚩”字应该就是象形字。于是，著录在《三代吉金文存》第二卷第九页第五张拓片的青铜鼎的准确称呼应该就是《亚蚩鼎》。它是殷代晚期的文物。

这是自有文献记载以来关于蚩尤的最真实可信的、最直接的考古学证据。

有关蚩尤文字史料在殷代青铜器铭文中的出现，以古文字学和考古学证据证明了蚩尤神话和历史人物的出现的历史时间段，即在殷代中晚期蚩尤传说就已经真实存在。

二、黄帝“画蚩尤像”说神话的原始宗教含义

现在，我们需要考察汉画像石中蚩尤图像的来历问题。

承上所述，张守节《史记正义》引《龙鱼图》已经出现了“蚩尤没后，天下复优乱。黄帝遂画蚩尤形象以威天下。天下咸谓蚩尤不死，八方万邦，皆为弭服”的记载。可是，这个画像的人是否就是黄帝本人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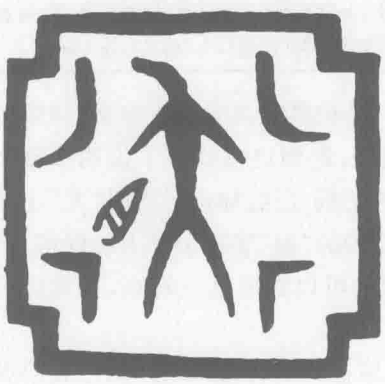
答案是否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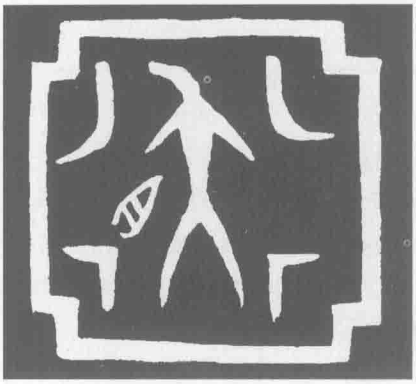
请注意这里的“黄帝遂画蚩尤形象以威天下”之说，它告诉我们：最早给蚩尤进行画像的应该就是黄帝。可是，根据《世本》（王谟辑本）中的记载，“史皇作图”。宋忠注解为：“史皇，黄帝臣。图，谓画物象。”可见真正承担起画蚩尤图像的应该是黄帝手下的史官“史皇”。“史”字表明了他的工作性质，而“皇”为其私名。

关于“史皇”，高诱《淮南子注》认为：“史皇，苍颉也。”《春秋元命苞》也赞成此说，并进一步补充说：“苍帝史皇氏，名颉，姓侯冈。龙颜侈哆，四目灵光，实有睿德，生而能书。”但是，张澍《世本粹集补注》中则主张：“然《路史》引《世本》云史皇、苍颉同阶，是史皇非苍颉也。”

虽然尚无定论，但至少有一点是肯定的，那就是“史皇”是应黄帝之命、画蚩尤图像以达到“蚩尤不死，八方万邦，皆为弭服”的效果。这应该就是古佚书《归

藏·启筮》和《龙鱼河图》中的相关记载的直接来源，也应该就是汉代画像石中蚩尤图像最为深厚的历史渊源。表现在商周铭文中就是图像化的那个著名的形象，见下面的摸写图和拓片：





总而言之，黄帝画蚩尤图像真正开启了远古时代的原始宗教信仰及其祭祀活动中的仪轨问题，也是后代宗教活动中出现符咒现象的直接先河。这使这一行动具有了特别重大的宗教意义。更是中国古代图象文化史的直接源头和始点。

三、“蚩尤”名字读音和内在含义的最新解读

关于“蚩尤”的名字，古代异说很多。《说文解字》对“蚩”字的解释是：“蚩虫也。”《释名》中的解释是：“蚩，痴也。”其贬损之义十分明显。

《史记正义》引孔安国曰：“九黎君号蚩尤。”《史记集解》引应劭曰：“蚩尤，古天子。”《史记索隐》中又注释说蚩尤“盖诸侯号也”。

关于“尢”字的意义，《说文解字》的解释是：“曲胫人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尢本曲胫称，引申之为曲脊之称。故人部偻下曰尪也。”可知“尢”字也就是“尪”字。见《左传·僖公二十一年》：“夏，大旱，公欲焚巫尪。”《周礼正义》中注解说：

> 巫尪，女巫也。并以巫尪为女巫，则尪是劣弱之称，当以女巫尪弱故称尪也。或以为尪非巫也，巫是祷神之人，尪是瘠病之人，二者非一物也。尪是病人，天恐雨入其鼻，俗有此说，不出传记，义或当然，故两解之也。《檀弓》云：“岁旱，穆公召县子而问然，曰：‘天久不雨，吾欲暴尪而奚若。’曰：‘天则不雨，而暴人之疾子，虐，无乃不可与？’”郑玄云：“尪者面乡天，觊天哀而雨之。”又曰：“然则吾欲暴巫而奚若。”郑玄云：“巫主接神，亦觊天哀而雨之。”彼欲暴人疾而求雨，故郑玄以为觊天哀而下雨。此欲烧杀以求雨，故杜以为天哀之而不雨，意异，故解异也。《礼记》既言暴尪，又别言暴巫，巫、尪非一物，《记》言“暴人之疾”，则尪是病人，或说是也。

由上述论证可知："尪"具有"巫"的神格特征。也就是说，"尤"字具有巫术神格特征，所以才出现"巫"、"尪"并举的现象。历史文献记载能够呼风唤雨的"蚩尤"证明了他具有"巫"的神格特征。首先，《山海经·大荒北经》中记载："蚩尤请风伯雨师纵大风雨。"而当时能够指使风雨的人肯定是通巫术的。其次，《龙鱼河图》中记载："有蚩尤兄弟七十二人，铜头铁额，食沙石，制五兵之器，变化云雾。"还是进一步强调他的"变化云雾"这一巫术功能。第三，《春秋繁露·求雨》中记载："夏求雨……其神蚩尤。"

因此，所谓"蚩尤"，它的准确读音和内在含义应该是"蚩尤"，也就是"蚩尪"。后世写成"蚩尤"当是以表面的读音和意义隐藏了内在的真实的读音和意义。由此来看，"蚩尤"的名字其实只是单汉字"蚩"，而"尤"（尪）则是对其巫师身份的说明。正是因为这一缘故，我们主张对"蚩尤"名字的考证和商周铭文史料研究集中体现在对"蚩"字的研究上。

第三节　信仰

从宋代以来，出现在商周铭文上的一个特别的图像文字就引起了学者们的特别关注，他们为此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解释，这个特殊图像文字具体实例可见下图举方鼎及其铭文：





对于上述铭文拓片中自上而下的前三个图像文字，吕大临释为"析子孙"，王黼认为"乃贻厥子孙之义"。但是，他们全没有提出有力的证据来证明自己的观点。

近、现代学术界的学者对此也是众说纷纭。林义光以为“实皆为床上抱子形，古以为铭器吉语”，于省吾以为乃“举”字、丁山以为“即冀之古文矣”、郭沫若以为乃“古冀”字……举凡金文大家，无不对此字说三道四，如此等等，不胜枚举。不但迄今为止尚未有定论，而且连一个比较合理的、让人信服的解释也没有出现过。

该图像文字有多种变形，根据《金文编》的记载，我们整理如下：

表 2.7.2

				
父乙簋	父乙簋二	乍父乙卣	父乙卣	父乙觚
				
文父丁匜	父辛卣	妇鼎	簋	向卣
				
向卣	向卣	父乙尊	父丁尊	父丁簋
				
父丁鼎	父己卣	父辛觶	小子爵簋	妇闆甗
				
商妇甗	父乙角	啟钲	子尊	逋簋
				
旂鼎	母辛簋	小子众鼎	酱卣	能匋尊
				
番夫甗	商尊	且癸卣	父丁觚	觶文

（续表）

				
犀文	父辛觚	乍父丁觚	父乙角	父丁鬲
				
父辛觶	父癸爵	觶文	矛文	爵文
				
复尊	钲文	钲文	父庚觚	父癸爵
				
尊文	匕己爵	母爵	齐妇鬲	戈文
				
戈文	父癸尊			

我们认为：在商周铭文史料中保存了大量的有关“感天而生”说神话的记载，这集中体现在上述所谓“析子孙”铜器铭文中。只是因为对记载这一“感天而生”说神话的图像文字的解读——也就是对“析子孙”铜器铭文的解读，一直是古今历史学和金文学术研究上的千古不解之谜，所以至今依然没有被学术界所破解。

本文将集中围绕这一历史谜案，加以破解如下。

一、“析子孙”铜器铭文的真正内涵

其实，破解“析子孙”铜器铭文的关键是对“析”字的解读！因为接下来的“子孙”二字的铜器铭文，中间的儿童图像一般认为是“孙”，最下的人形图像是“子”。也就是传统意义上的所谓“子孙”二字——可是，这三个字组合后所具有的象征含义究竟是什么？在漫长的古今商周铭文研究的学术发展史上，对破解“析子孙”铜器铭文的关键是什么还没有人意识到，何谈对“这三个字组合后所具有的

象征含义究竟是什么”的讨论了。

我们通过上述《金文编》中总结的商周铭文史料中“析子孙”铜器铭文，发现这个关键的“析”字，可以分成以下几类。

第一类的“析子孙”铜器铭文中的“析”字位置一般多在最上方，居正中位置，如《父辛卣》。第二类的“析子孙”铜器铭文中的“析”字可以被简化成或左或右的半个，半个“析”字的位置一般也多以居中为主，如《父丁鬲》。第三类的“析子孙”铜器铭文中的“析”字可以被完全简化掉，如《父庚觚》。

再看上述铭文中“子”和“析”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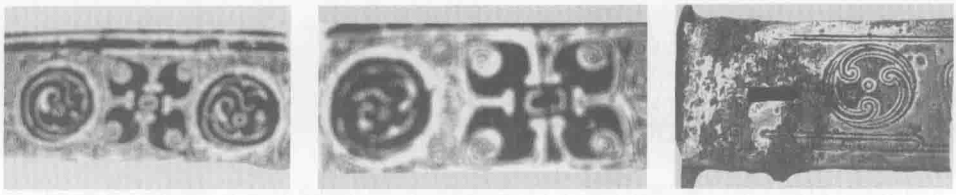
首先，“子”和“析”的位置最接近，甚至可以相互包容为一起，如《番夫甗》、《能匋尊》。其次，在没有“析”字的铭文中，“子”的图像依然保持着承接上面已经被省略掉的那个“析”字的形状，是典型的“析”无而实有的一种上下贯通的气势和神韵。也就是说，“析”字的有无并不影响“析”字应该占有的空间位置和构图的理解。可见这个字在商周时代实际上已经是一种神格的象征！从构图的位置上来，这个字显然在上述青铜器铭文中具有“天（天帝）”或者“日（太阳）”一样的品格特征。

那么让我们再把这个字的上述种种变形总结如下：

表 2.7.3

		
标准形	简化形	省略简化形

下面，让我们对它的标准形的由来进行考证。既然它以图像的形式出现在青铜器铭文中，可见它具有文字和图像双重内涵。而在商周青铜器上大量存在一种特殊的纹饰，即涡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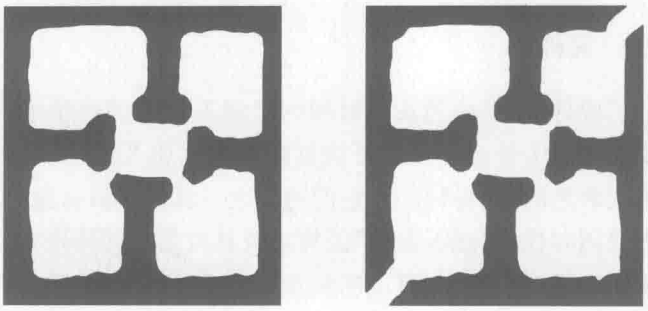
商周铜器上的涡纹

将上述涡纹抽出来，即如右：

此图像由四个燕尾状的黑色图案、四个“工”字形的白色图案、围绕着中间的“日”（太阳）组成。将此图像反色整理后可以更清楚地看出四个“工”字形的图

案：

可以发现：这个涡纹图像完全是铜器铭文中所谓的“析子孙”中“析”字的标准形。我们将它变化演绎如下：



接下来，我们将两个涡纹左右并列起来，还可以看得更清楚：

由两个并列的涡纹直接导向了的出现。

这个图像已经百分之百是铜器铭文中所谓的“析子孙”中“析”字的标准形。图像演绎的结果告诉我们：

商周青铜器上著名的所谓的“析子孙”中“析”字的标准形，直接来源于当时的涡纹，是原始宗教信仰中太阳崇拜的反映，它具有“天”和“日”双重内涵。如果说真要把此字隶定为什么字的话，也只能隶定为“天”或“日”字而已。也就是说古代学者所谓的“析”字，应当就是“天”或“日”字。只有在“天”和“日”的观念取得绝对权威之后，才可以出现“析子孙”中“析”字被部分省略和全部省略的现象。但是，省略与否并不影响“天”和“日”观念在铜器铭文中的地位和价值。

上述字形中，中部的人形为“子”字似乎是没有争议的。而下部的人形是否为“孙”字就异议频出了。我们只需查看一下商周金文中“孙”字的字形，就可以知道：把上述文字中的下部定为“孙”字并不合适。我们主张，这里出现的下部的人形不但不是“孙”字，而且它的含义在辈分上应该得到提升，即下部的人形应该是父辈、祖辈的象征。它的作用相当于“右”者，是辅助被感生的女性即将生产降临之人。至于商周青铜器上著名的所谓的“析子孙”的真正含义，我们主张：这是“感天而生”的图像表达。那图像中的“子”一定是当时的某国国君或某位圣人最初诞生时的形象表达。



其中，《三代吉金文存》卷二中收录一个鼎，其拓片如右。

铭文为：“母偁、父癸。感天而生。”此铭极其罕见，父母皆感天而生，铭文中一般多为父方感天而生，很少涉及

母方。因为这一神话在商周铭文中和对天的崇拜观点是联系在一起的。父权的确立和对天的崇拜逐渐统一起来。在如此大的宗教信仰环境下，父母皆感天而生就具有了特殊的意义。这为《周易》哲学中乾坤对立思想的出现准备了前提和基础。

二、“感天而生”说神话

“感天而生”说神话，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已经不再被国内学术界关注和研究了。如此重要的课题为什么会被时下当红的学术大腕儿们所冷落，我怎么也想不明白。更何况著名的《周易》哲学，它的特点之一就是它具有独特的感生思想，它具体表现为殷周时代的“感天而生”说神话及其哲学化的体现——阴阳交感思想的诞生。遗憾的是：以对古文献的考辨而著称的古史辨学派却根本没有发现卦爻辞中的“感天而生”说神话的内容。他们只是对《诗经》和上古神话传说中的“感天而生”说有过涉及，而对于卦爻辞中的“感天而生”说神话，几千年来无人论及，也就造成了对《周易》中的《咸》、《艮》二卦内涵的误解。

正是易学的阴阳交感思想才把“感天而生”说神话这一远古时代的政治神话提升到系统化和理论化的哲学高度。从拙著《周易发生学》一书在 1993 年出版以来，我一直坚信我对这一问题的解释是正确的。在此，我不但坚持这一观点还要对旧说加以补充和完善。

我的观点发表后，在国内外都引起了正常的关注。如，李伯聪在就发表了和我商榷的文章《咸卦和艮卦的性心理学解释》一文。他在文章一开始就说：“易学在传统上一向释《咸卦》之‘咸’为‘感’，今人李镜池、高亨、王明、刘正又提出了解释咸卦卦爻辞的三种新说。”①

三、“咸”字的文化史研究

“咸”字的出现是和《咸卦》密切相关的。卦辞如下：

> 咸：亨，利贞，取女吉。初六：咸其拇。六二：咸其腓。凶，居吉。九三：咸其股，执其随。往，吝。九四：贞：吉。悔亡，憧憧往来，朋从尔思。九五：咸其脢。无悔。上六：咸其辅颊舌。

《易传·彖》中的解释是：“咸，感也。柔上而刚下，二气感应以相与。是以亨也。”孔颖达《周易正义》对此解释说：

> “柔上而刚下，二气感应以相与”者，此因上下二体，释“咸亨”之义也。艮刚而兑柔，若刚自在上，柔自在下，则不相交感，无由得通。今兑柔在上而艮刚在下，是二气感应以相接与，所以为“咸亨”也。

① 《周易研究》2004 年第 2 期。

看来，以“感”字来解说“咸”字是易学研究和古文字学研究上的一个固定模式。历代学者似乎注意到了这个问题的复杂性，总想把这个问题摆平。如，明代学者来知德在《周易集注》中解释说“不曰感者，咸有皆义”。清代学者李道平在《周易集解纂疏》中就把“咸”字和“感”字归结为“古今字也”。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周易》中出现的“咸”字，多被解释成“感”字。

出土文献上的证据却是另外一回事了。

马王堆帛书《周易》的《咸卦》之“咸”字作“钦”字。而“钦”字正是古代文献中记载的《归藏》中的《咸卦》。《说文解字》中解释说：“感，动人心也。”《说文解字注》中为此解释：“许书有‘感’无‘憾’。《左传》、《汉书》：‘憾’多作‘感’。盖憾浅于怨怒，才有动于心而已。”

在商周铭文中出现的“感”和“咸”的用例如下：

现存商周铭文中并没有出现“感”字，但是却出现了“咸”字。其中在殷代中晚期一件铜簋上出现了“妇酟咸”三字铭文，收录在《三代吉金文存》卷六第十八页上。假如我们想到这个字从酒，那么出现在这里的“酟”字显然应该是一种以酒祭祀的活动。而这里的“咸”字如果解作人名，则“妇酟咸”乃是妇以酒祭祀神灵“咸”之义。（难道是巫咸或其继承者？）又见殷代晚期一件铜尊上有铭文“咸匕癸”，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卷十一第五六一三号，也是“咸”字作为人名的用例。“匕”字为“比”之省，通“妣”字。又见《三代吉金文存》卷三第十四页上收录的一件殷代晚期铜铭文文为“咸糇子乍且丁尊彝”，显然也是人名。而这里的“咸”字如果解作动词，则“妇酟咸”乃是以酒祭祀而感动祖先之义。至少可以发现，在商周时代的语言中，“感”字全用“咸”字表示出来。

在《易传》中也出现了不少的“感”字用例：

> 《易》无思也，无为也，寂然不动，感而遂通天下之故。非天下之致神，其孰能与于此？
>
> 是故爱恶相攻而吉凶生，远近相取而悔吝生，情伪相感而利害生。
>
> 往者屈也，来者信也，屈信相感而利生焉。

看来，上述的“感”字大多具有“动也”、“动人心也”的含义。这在史料中也可以得到明证：

《左传·昭公二十一年》：

> 春，天王将铸无射，泠州鸠曰：“王其以心疾死乎！夫乐，天子之职也。夫音，乐之舆也；而钟，音之器也。天子省风以作乐，器以钟之，舆以行之。小者不窕，大者不槬，则和于物。物和则嘉成。故和声入于耳而藏于心，心亿则乐。窕则不咸，槬则不容，心是以感，感实生疾。今钟槬矣，王心弗堪，其能久乎！”

而在上古时代，“感”字还有特殊的文化史含义在内。如，在《潜夫论》等古籍中出现的“感”字用例：

太妊梦长人感己生文王。

有神如龙，首出常羊，感任如人生赤帝魁隗。

大雷绕枢照野，感符宝生黄帝轩辕。

后嗣握登见大虹，意感生重华虞舜。

后嗣修纪见流星，意感生白帝文命戎禹。

摇光如月正白，感女枢幽防之宫生黑帝颛顼。

扶都见白气贯月，意感生黑帝子履。

帝女游华胥之渊，感蛇而孕，十三年生庖牺。①

再如：

舜母见大虹，感而生舜。（《竹书纪年》）

炎帝神农氏，姜姓，母曰女登，有蟜氏女，少典之妃，感神龙而生炎帝。（《三皇本纪》）

上述的“感”字都是性关系的隐语。也即著名的“感天而生”说神话，即被大神或龙蛇感后而生子。于是，“感”就成了人神、人兽性关系的隐语。许慎在《驳五经异义》一文中就曾引《春秋公羊传》云：“圣人皆无父，感天而生。”

而“感”和“通”有相同之处。“通”是“感”的另一层意思。见《左传·昭公二十五》：

初，季公鸟娶妻于齐鲍文子，生甲。公鸟死，季公亥与公思展与公鸟之臣申夜姑相其室。及季姒与襄人檀通，而惧。

在《春秋公羊传》中以“通”来说明性行为的事就更多了。如：

先郑伯有善于郤公者，通乎夫人，以取其国而迁郑焉，而野留。

又：

原仲者何？陈大夫也。大夫不书葬，此何以书？通乎季子之私行也。何通乎季子之私行？辟内难也。君子辟内难而不辟外难。内难者何？公子庆父、公子牙、公子友皆庄公之母弟也。公子庆父、公子牙通乎夫人以胁公，季子起而治之，则不得与于国政，坐而视之则亲亲。因不忍见也，故于是复请至于陈，而葬原仲也。

可见“通”的性关系隐语和“感”有本质的区别。“感”有神话色彩，是人神、人兽性关系的说明。“通”则是人间色彩，是人与人之间非伦理性关系的说明。

第四节　原始神话

有些图像和铜器造型明显暗含着当时的原始神话。其中，最典型的就是洛书神话。

① 以上转引自氏著《周易发生学》，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74 页。

1977年8月，在平谷刘家河村东，当地农民在一池塘边取土时意外地发现一座古墓。经北京市文物考古工作队的清理，确定了该墓为商代中期的墓葬。墓中出土了金、铜、玉、陶器等40余件极其珍贵的文物。其中，出土的青铜礼器计十六件。其中，有两件铜盘造型极其奇特：

（1）鸟首鱼尾纹盘　1件

高9.5、口径25.5厘米。窄沿外折，内壁凹圆，平底，矮圈足。盘外壁有鸟首鱼尾纹三组，中心有圆涡纹，界以连珠纹。①

（2）鸟柱龟鱼纹盘　1件

高20.5、口径38.5厘米。宽沿外折，内壁凹圆，盘内中心有用涡纹及连珠纹组成的龟形图案，内壁有鱼纹三组，盘沿左右对立两鸟形柱。②

段勇在《商周青铜器幻想动物纹研究》一书中曾主张：

商、周青铜器上的神鸟纹明显分为两类：一类鸟首兽身，变形较大；另一类鸟首鸟身，相对写实。二者在青铜器上流行的时代也判然有别：前一类集中见于商代，西周早期仍有部分，但此后即难觅踪迹；后一类主要见于西周时期，此前只在商代晚期有少量出现。③

以刘家河出土的中商青铜器来衡量，此说显然并不十分合适。因为这里出现的两件鸟形盘，其中鸟柱龟鱼纹盘上的鸟形，正是所谓写实的，不但不是“只在商代晚期有少量出现”，而且还是早在商代中期又已经出现了。《诗经》中记载的商人的“天命玄鸟，降而生商”的神鸟传说，看来在中商时代就已经产生了，并且又在考古实物上就得到了体现。



商代晚期的鸟尊

①② 引见《北京市平谷县发现商代墓葬》，《文物》1977第11期。

③ 段勇：《商周青铜器幻想动物纹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第116页。

相比之下，张孝光在《殷墟青铜器的装饰艺术》一文中就很客观地说："这个题材的纹样在商代早中期很少见。"①

"少见"但是却出现了，这正是刘家河出土的中商青铜器的学术价值之一吧。

为何鸟的造型和纹饰在商代青铜器上频繁出现呢？张光直在《商周青铜器上的动物纹样》一文中指出：

> 夏人铸鼎象物，使人知道那些动物是助人的神，即是可以助人通天地的，那些动物是不助人通天地的。……动物中有若干是帮助巫觋通天地的，而它们的形象在古代便铸在青铜彝器上。……青铜彝器是巫觋沟通天地所用配备的一部分，而其上所象的动物纹样也有助于这个目的。……助巫觋通天地的若干特殊动物，至少有若干就是祭祀牺牲的动物。以动物供祭也就是使用动物协助巫觋来通民神、通田地、通上下的一种具体方式。商周青铜器上动物纹样乃是助理巫觋通天地工作的各种动物在青铜彝器上的形象。②

因此，商人青铜器上鸟造型和纹样的使用正是基于他们相信自身是神鸟后裔的反映。也就是他们祖先崇拜的具体化之一。



《玄鸟妇壶》铭文拓片

对鸟和鱼的图腾信仰，到了后代终于出现了著名的白鱼赤鸟传说——这些传说记载在《吕氏春秋·应同》、《史记·周本纪》、《尚书大传·太誓》以及一些纬书中。它们被赋予了所谓的五德终始说。但是，这一传说的原型可以直接上溯到中商文化时期青铜器的纹饰造型上。

鸟柱龟鱼纹盘中的龟形图案，和其他地区相比也有了很大变化。《陕西出土商代青铜器》第一册中也收录了一件龟鱼纹盘，但是这二者相同的只是中心部分都有涡纹保持不变（这为洛书中心构图的诞生准备了基础）。而龟的整个造型纹饰，前者远不及刘家河出土的鸟柱龟鱼纹盘。刘家河出土的鸟柱龟鱼纹盘的龟造型显然更具有艺术性，它和湖北盘龙城李家嘴墓出土的青铜盘大致是相近的。

除此之外，梅原末治《日本蒐储支那古銅精華》一书第 85 收《禽形蚀鱼兽带龟文盘》、第 86 收《鱼带龟文盘》二件铜器，龟的纹饰和造型与此大致相近。

① 张孝光：《殷墟青铜器的装饰艺术》，见《殷墟青铜器》，文物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06 页。

②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9 年版，第 434—435 页。



刘家河出土鸟柱龟鱼纹盘



陕西出土商代青铜器中的龟鱼纹盘

对比之下，刘家河出土青铜器上的龟，图形更趋复杂和优美，规范化的连珠纹环置四周，最外层是云纹。正是由于有了连珠纹（黑点）和涡纹和云纹（白圈）以及鱼、龟造型的出现才最终演变成为洛水神龟送来洛书的古老传说吧。

再如著名的西王母神话，也许我们可以上溯到商周金文中。

在甲骨文中，记载着西方的风神名字叫“彝”：“西方曰夷，风曰彝。”①

而“彝”神的图像很接近于“鸡”，也就是“鸟”。进而代表了西王母的使者“青鸟”。



汉代的三足乌画像砖拓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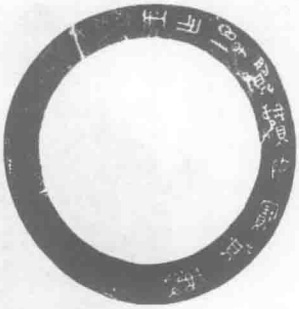
因此，铜器在上古时代被称为“彝”，本身就含有鸟崇拜的内涵。商周金文中大量出现的“宝尊彝”术语，就已经暗示着对西方风神的崇拜。

在《河图括地图》中又记载了西王母和三足乌的连带关系：“昆仑在若水中，非乘龙不能至。有三足神鸟，为西王母取食。”《史记·司马相如列传》描述西王母为：“戴胜而穴处兮，亦幸有三足乌为之使。”

诚如是，则三足乌即是戴胜鸟。而戴胜似乎已经有了神名的含义了。既然只有西王母才有资格驱使戴胜鸟，则戴胜成为西王母的连带关系图像是无可置疑的。《山海经·西山经》中记载的西王母已经是“豹尾虎齿而善啸，蓬法戴胜”，

① 《甲骨文合集》14294。

更是戴胜成为西王母的连带关系图像的证据之一。



在《三代吉金文存》卷五第二十五页保留着一件神秘的铜甗，铭文拓片如右图。

铭文释文如下：

王乍孽龖龖母宝龖彝。

此鬲铭文十分怪异。周天子的母亲名字居然和"虎"相互联系起来。"孽龖龖母"四个字，只有一种解释：即这里的"母"并非周天子之母的"王母"，而是当时神话中的"西王母"。因为大家知道，《山海经·西山经》说："西王母其状如人，豹尾虎齿而善啸。"只有她的形象才和"虎"相互联系。

再看下图这张拓片，正是西王母和虎的图像同时出现的，应该是对上述"孽龖龖母"四个字的最好说明：



西王母和左右龙虎图像拓片

此为四川绵阳汉代画像砖。这里的西王母正好左右有龙、虎相伴。而整个字形图像又接近"鼎"之形状。

第三编

铭文研究的种类和进展

第三章 跨文化的中英语言

第一章　历史研究

引论

商周金文之所以重要乃在于它具有的史料价值。

对于商周史料，除了上古文献中那些疑信参半的记载之外，我们很难获得真实可信的史料来研究这段历史了。有赖于甲骨史料的发现，商代史的考证和研究已经成为今日学术界的热点所在。而有赖于周代金文的存在，则两周史的研究可以重新加以科学化、系统化地考证和研究。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的序言中就曾概括说：

> 古文上而会盟、征伐、朝觐、宴享、赏赐、封建、命爵、授官，小而鱼牧、狩猎、农稼、奴婢、狱讼、婚媾，无一事不敢告命于乃祖、乃考，即无一事不能不铸铭于铜器。①

因此，他得出结论说："欲考宗周一代之文献、故实，彝器文字当居首位。"

有些史实，金文的记载为古史记载的准确提供了直接佐证。如，《毛父班彝》中记载的成王伐东夷之事，铭文有"三年静东或"一语，则成王伐东夷历时三年。而《史记·周本纪》中记载则是"初，管、蔡畔周，周公伐之，三年而毕定"。在这里，传世文献和出土文献记载内容完全一致，从而印证了《史记》的准确性。

第一节　商代史

商代的历史研究，自从产生了甲骨史料之后，立刻取得了突飞猛进的进展。其实，传世的商代青铜器铭文，也为研究和了解商代历史提供了巨大的帮助和支撑。如，殷墟妇好墓出土的大批有铭青铜器，为我们了解商代晚期的历史，特别是帝乙、帝辛的历史提供了证据。

其中，高本汉和赤塚忠两人将"亚"和"析子孙"看作是商代铭文的典型特征，凡是出现"亚"和"析子孙"的青铜器，他们一律定为商代。这一点，我们是不敢赞同的。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2页。

武丁时期以前的金文基本上正处于由单字铭文向多字铭文的过渡形成阶段。而武丁时期的铭文虽然看不出多少历史内容，但是大量的私名出现在铭文中。如，著名的妇好墓出土的大量有铭铜器。而铭文中记载比较完整的历史史实则更多出现在武乙、文丁时期和帝乙、帝辛时期。这是商代金文的一个特点。

《史记·殷本纪》中关于武丁的史料只是二百余字而已："帝武丁即位，思复兴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政事决定于冢宰，以观国风。武丁夜梦得圣人，名曰说。以梦所见视群臣百吏，皆非也。于是乃使百工营求之野，得说于傅险中。是时说为胥靡，筑于傅险。见于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与之语，果圣人，举以为相，殷国大治。故遂以傅险姓之，号曰傅说。帝武丁祭成汤，明日，有飞雉登鼎耳而晌，武丁惧。祖己曰：'王勿忧，先修政事。'祖己乃训王曰：'唯天监下典厥义，降年有永有不永，非天夭民，中绝其命。民有不若德，不听罪，天既附命正厥德，乃曰其奈何。呜呼！王嗣敬民，罔非天继，常祀毋礼于弃道。'武丁修政行德，天下咸驩，殷道复兴。"而《竹书纪年》中记载了访求傅说、讨伐荆楚、有飞雉登鼎耳而晌等事。也不过一百余字。如下："陟武丁昭元年丁未，王即位。居殷命卿士甘盘。三年，梦求傅说，得之。六年，命卿士傅说，视学养老。十二年，报祀上甲微。二十五年，王子孝已卒于野。二十九年，彤祭太庙，有雉来。三十二年，伐鬼方。次于荆。三十四年，王师克鬼方。氐羌来宾。四十三年，王师灭大彭。五十年，征豕韦。克之。五十九年，陟王。殷之大仁也。力行王道，不敢荒宁，嘉靖殷邦。至于小大，无时或怨。是时舆地东不过江黄，西不过氐羌，南不过荆蛮，北不过朔方。而颂声作，礼废而复起。庙为高宗。"而现在，殷墟妇好墓的发掘，大量有铭铜器的出土，虽然仅仅是以私名为主要内容，但是已经极大地丰富了我们对于武丁时期历史的认识。比较重要的记载了武丁时期史实的铜器有：《妇好大方尊》、《妇好鸮尊》、《后𠂤母癸大方尊》、《后𠂤母大圆尊》、《子渔尊》、《后母辛大方鼎》、《妇好长方扁足鼎》、《妇好中型圆鼎》、《妇好小型圆鼎》、《妇好小型鼓腹鼎》、《妇好小圆鼎》、《妇好鸟足鼎》、《妇好鼓腹簋》、《妇好小型簋》、《后母辛四足觥》、《妇好无盖方彝》、《妇好有盖方彝》、《妇好偶方彝》、《妇好扁圆壶》、《后𠂤母大方壶》、《妇好三联甗》、《妇好方罍》、《妇好瓿》、《妇好大方斝》、《后𠂤母癸大圆斝》、《子渔斝》、《妇好封口盉》、《妇好大型爵》、《妇好平底爵》、《后𠂤母爵》、《妇好盘》、《后𠂤母觥》。

武丁之后的祖庚、祖甲、廪辛、康丁四个时期，目前还缺乏准确的铜器断代，而其铭文也保持着和武丁时期的接近。直到武乙、文丁时期，简铭记载内容的成熟和铭文语言的格式化准确的历史事实记载提供了基础。记载武乙、文丁时期史实的铜器有：《子启尊》、《獃尊》、《亚盥卣》、《孜卣》、《敦卣》、《子韦鼎》、《共鼎》、《子韦觚》、《麋妇觚》、《麋妇爵》、《子韦爵》、《日辛共爵》、《父己斝》、《雔卯邵甗》、

《征乍父辛角》、《敖角》、《攸乍父癸彝》、《肇子彝》、《丙寅匜》、《亚貺侯盉》。

商代铭文的史料价值集中体现在帝乙、帝辛时期。著名的《戍嗣子鼎》记载了商代帝王的真实历史。它于1959年在河南安阳高楼庄后冈祭祀坑出土，通高48厘米，口径39.5厘米。口沿外折，方唇，双立耳，腹微鼓，圆底，三柱足。口沿下饰6组夔纹，以棱脊相隔。足根部饰兽面纹，亦有棱脊。内壁有铭文三十字，其中合文三。



戍嗣子鼎及其铭文拓片

释文：

丙午，王商戍嗣子贝廿朋，才𡆥
宰。用乍父癸宝𡍮。佳王
在𡆥大室，才九月。犬鱼。

𡆥宰，显然是地名。商王在这里赏赐。而在𡆥大室则是宫室名。赏赐时间是商历九月。而戍嗣子则用来为其父癸制作了这件宝鼎。最后的犬鱼，应该就是戍嗣子这一家族的特殊标志符号。但是全部铭文没有交代受赏的原因。我们只能猜测是跟随商王讨伐有功而受赏。

再如，著名的《小臣艅犀尊》。该铜器清代道光年间出土于山东寿张县梁山，是“梁山七器”之一。现收藏在美国三藩市的亚州艺术博物馆(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中。

铭文为：

丁巳，王省夔京。
王赐小臣艅夔贝。
唯王来征人方，唯
王十祀又五肜日。



《小臣艅犀尊》铭文拓片

铭文记载了商王赏赐下臣艅的史实，发生在商王征讨人方之时。受赏地点是夔京。则受赏的原因显得是在这次讨伐活动中，小臣艅立有军功而受赏。这一史实在今本《史记·殷本纪》和《竹书纪年》中没有提及。根据甲骨史料的记载，商王讨伐人方发生在帝辛之时。因此，这里的王即商纣王。史料中对于他更多记载的是他的残暴和无道，几乎没有记载他的正常的军事活动和战事。现在，依靠甲骨史料和青铜器铭文，我们基本上可以复原商代天子的重要史实。

记载帝乙、帝辛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小臣艅犀尊》、《小子夫尊》、《亚御尊》、《癸未尊》、《二祀邲其卣》、《四祀邲其卣》、《六祀邲其卣》、《孝乍祖丁卣》、《隻酋卣》、《小子鬳卣》、《小子省卣》、《小臣兒卣》、《小臣𢦏卣》、《咎卣》、《俎子鼎》、《戍嗣子鼎》、《京鼎》、《丰鼎一》、《丰鼎二》、《父乙鼎》、《邲鼎》、《父壬圆鼎》、《吾鼎》、《小子巽鼎》、《泓鼎》、《乍册友史鼎》、《亚受鼎》、《亚若我鼎》、《龚妸鼎》、《小臣𢦏簋》、《母己簋》、《凤簋》、《文父丁簋》、《小子尃簋》、《亚古父己簋》、《乍册盘甗》、《小臣邑斝》、《御鬲》、《龚鬲》、《丰彝》、《戍伶彝》、《鼏彝》、《享京彝》、《宰虎角》、《中子昃泓觥》。

以上的断代，或许有值得争议之处。但其铭文至少可以反映商代晚期前后真实的历史。

第二节　西周史

对于西周，《史记》、《尚书》、《左传》和《竹书纪年》等著作中也是面对“文献不足”而“不敢赞乎一辞”的，更何况后人？对于西周史的研究，在“文献不足”的情况下，要想研究西周历史和文化，我们所能利用的最为直接和可信的史料就是青铜器铭文了。在现今已经出土并记录下来的上万件有铭文的铜器。这些铭文，短则单字，长则接近五百，如《尚书》一般，为研究西周史提供了极其珍贵而又真实的原始资料。长期以来，历史学界都把殷周青铜器铭文作为研究商周史的重

要参照物和立论的依据。

关于青铜器铭文上记载的两周史，目前最为经典的著作就是唐兰的《西周青铜器铭文断代史徵》一书。该书按照西周王朝的朝代，将铜器铭文和传世文献记载相互印证，堪称是撰写了一部真实可信的“铜器铭文记载的西周史”。

比如关于武王时期的历史，目前就有《利簋》和《大丰簋》可为信史。其中，《利簋》出土于 1976 年，地点在陕西省临潼零口公社西段大队，那里发掘出土一批西周初期青铜器，其中就有一件《利簋》，其铭文记载了武王征商的历史事实。通高 28 厘米，口径 22 厘米。器内底有器文四行三十二字。①

《利簋》铭文：

武征商，唯甲子朝，岁
鼎，克夙又商。辛未，
王才阑师，易又事利
金，用乍檀公宝尊彝。



利簋及铭文拓片

案见《史记·周本纪》“二月甲子昧爽，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的一段记载。又见于《尚书·武成》：“甲子昧爽……天下大定。”再见于《逸周书·世俘解》：“甲子朝至，接于商，则咸刘商王纣。”以上三条资料是有关武王征商的珍贵历史记

① 《陕西临潼发现武王征商簋》，《文物》1977 年第 8 期。

录。但是，对于是否是在甲子日的早晨则是千年不解之谜！现在，因为《利簋》的出土，这一千古疑案已经涣然冰释。上古史籍中的所谓"昧爽"，根据《诗·柏舟》孔《疏》："朝，即昧爽也。"可知即是《利簋》铭文中的"朝"。而"甲子"日的记载，则是上古史籍资料和青铜器铭文资料对于武王征商的记载，完全一致！由此可见，正是因为出土了《利簋》，证明了《尚书·武成》和《逸周书·世俘解》对武王征商问题的具体时间记载和相关史料是信史。也即《利簋》铭文的存在价值和意义与古文《尚书》中《武成》一篇，具有相同的史料价值。可见"一篇青铜器铭文足以抵古文《尚书》一篇"的说法，并非夸大不实之词。而从这里我们还可以发现：武王最早赏赐的就是檀公。从"武征商，唯甲子朝"到"辛未，王才阑师，易又事利金"中间只相隔了七天。而《左传·成公十一年》记载："昔周克商，使诸侯抚封，……檀伯达封于河。"还是告诉我们檀伯达受封很早。由此可见，铜器铭文记载和文献史料的一致。

而《大丰簋》出土于清代道光年间。通高 24.2 厘米，口径 21 厘米，宽 18.5 厘米，传出土于陕西岐山县礼村。腹内壁有铭文八行七十八字，记载周武王灭商后为其父文王举行"大丰"的祀典。

《大丰簋》铭文：

乙亥，王又大丰，王凡三方，王
祀于天室，降天，亡尤。王。
衣祀于王不显考文王，
事喜上帝，文王德才上。不
显王乍省，不肆王乍庸，不克，
气衣王祀！丁丑，王享大宜。王降
亡勋爵复觯。隹朕
又蔑，每扬王休于尊白。



大丰簋铭文拓片

案：传世文献中根本没有类似记载，现在多亏铜器铭文的出土，印证了周武王在灭商后为其父文王举行了这一祭祀活动。本来，只存在于《逸周书·世俘解》中的记载，"惟四月乙未日武王成辟四方，通殷命有国"，现在终于也得到了出土铜器铭文的验证。

在著名的具有家谱性质的《史墙盘》铭文中，记述西周文、武、成、康、昭、穆六王的重要史迹以及作器者的家世。该盘 1976 年出土于陕西省扶风县庄白村。通高 16.2 厘米，口径 47.3 厘米，深 8.6 厘米。是西周微氏家族中一位名叫墙的人，为纪念其先祖而作的铜盘。盘内底部刻有 18 行铭文，共 284 字。其中，提到了西周六代天子的名字和历史，这段铭文的拓片如下：

相应的释文为：

曰古文王，初和于政，上帝降懿德大，匍有上下，受万邦。

圉武王，遹征四方，达殷，民永，不巩狄虐，伐尸童。

宪圣成王，左右刚，用肇彻周邦。

康王，分尹。

宏鲁邵王，广楚荆。住南行。

穆王，井帅宇诲。

《史记·周本纪》中提到的这六位天子的顺序和介绍文字为：

文王：公季卒，子昌立，是为西伯。西伯曰文王。

武王：明年，西伯崩，太子发立，是为武王。

成王：太子诵代立，是为成王。

康王：太子钊遂立，是为康王。

昭王：康王卒，子昭王瑕立。

穆王：立昭王子满，是为穆王。

这六位天子的先后顺序和名字，传世史料和出土铜器铭文完全一致。《史记》作为信史的地位几乎是不可动摇的！



史墙盘铭文拓片（局部）

又如，著名的《番匊生壶》。现收藏在美国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中。通高 60.9 厘米，呈圆形，高束颈，宽垂腹。壶底有铭文五行三十二字。

关于它的年代，一直存在厉王说和宣王说。



番匊生壶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为：

唯廿又六年十月

初吉己卯，番匆

生铸媵壶。用

媵厥元子孟

妃乖，子子孙孙永宝用。

“媵”字出现在铭文中，乃是婚姻作器常用语。“元子孟妃”为受器人名号。无论是厉王二十六年说还是宣王二十六年说，在说明这件铜器的嫁女作器的目的上是一样的。番氏，作为西周时期一个世袭大家族。尚有其他铜器传世。如《番生簋》，其他的铜器铭文中出现的“番君”、“番叔”、“番伯”、“番仲”等。1983年，河南信阳五星乡平西村的发掘出土的青铜器《番叔壶》。1978年，湖北江陵观音塘公社五山大队天星观1号楚墓的墓主是番乘。为此，学术界一般认为“番氏”乃楚国贵族。《史记·楚世家》中记载：“吴复伐杨，取番”可以作为“番氏”存在的传世文献证据。番氏嫁女，并得到“元子孟妃”之名号，应该是嫁给了周王室。《通志·氏族略》记载“潘氏有二”，而其一为“楚之公族，以字氏”可能指的就是这里的“番氏”。番、潘通假。

在此，本书作者参考了唐兰的断代标准和结论，结合笔者自己的总结，得出记载了西周各位天子主要历史铭文的铜器史料如下：

记载武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利簋》、《大丰簋》。

记载成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宾尊》、《大尊》、《北伯殽尊》、《小子夫尊》、《保尊》、《复尊》、《宁尊》、《宾卣》、《孝卣》、《保卣》、《北伯殽卣》、《卿鼎》、《复鼎》、《德方鼎》、《德鼎》、《□卿方鼎》、《献侯簋鼎》、《敕瞰鼎》、《珥鼎》、《中鼎》、《小臣謎鼎》、《圉方鼎》、《堇鼎》、《亳鼎》、《应公鼎》、《斐方鼎》、《帚农鼎》、《伯矩鼎》、《卿簋》、《德簋》、《弔德簋》、《攸簋》、《余簋》、《矧簋》、《贤簋》、《芎簋》、《佳簋》、《大保簋》、《叔德簋》、《康侯簋》、《延盘》《圉甗》、《伯矩鬲》、《亚盉》、《匽侯鼾盂》、《匽侯旅盂》、《宄盂》、《徂角》、《鼋妇觚》、《鼋妇爵》、《宄罢盖》、《小臣单觶》。

记载康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爯尊》、《弔像方尊》、《鲁侯尊》、《高卣盖》、《大保鸮卣》、《大保方鼎》、《成王方鼎》、《乍册大鼎》、《淮伯图鼎》、《二十三祀盂鼎》、《二十五祀盂鼎》、《乙未鼎》、《王壶盖》、《史兽鼎》、《徜鼎》、《尸兽鼎》、《□册鼎》、《嗇鼎》、《匽侯旨乍父辛鼎》、《匽侯旨乍又始鼎》、《鬲鼎》、《历鼎》、《舆方鼎》、《麦方鼎》、《厚趞方鼎》、《成王尊鼎》、《椭簋》、《奢簋》、《□乍宗室簋》、《沈子它簋》、《宜侯矢簋》、《井侯簋》、《荣簋》、《史颂簋》、《和爵》、《盂爵》、《鲁侯爵》、《白嗇盉》、《麦盉》、《鲁侯獄鬲》、《弔像

方彝》、《太史申甗》

记载昭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乍册令方尊》、《召尊》、《乍册麦方尊》、《麦方尊》、《小子生方尊》、《趞尊》、《乍册旂尊》、《臣辰父癸尊》、《师俞尊》、《启尊》、《乍册睘尊》、《乍册翻卣》、《臣辰父癸卣》、《叔卣》、《员卣》、《召卣》、《彔伯卣》、《乍册睘卣》、《趞卣》、《旅鼎》、《寥鼎》、《员鼎》、《旟鼎》、《窦鼎》、《麦方鼎》、《厚方趞鼎》、《剔鼎》、《小臣夌鼎》、《令鼎》、《壶鼎》、《卫鼎》、《交鼎》、《启鼎》、《师俞鼎》、《不栺方鼎》、《中方鼎》、《诲鼎》、《中乍父乙方鼎》、《作乍令方鼎》、《员方鼎》、《嬉燚方鼎》、《囧工簋》、《献簋》、《小臣謎簋》、《卫簋》、《趛駿簋》、《过伯簋》、《鬲簋》、《乍册矢令簋》、《不昌簋》、《相侯簋》、《保侃母簋》、《中甗》、《中觶》、《乍册旂方彝》、《乍册令方彝》、《乍册旂觥》、《旂鼎》、《吕壺》、《司徒甫》、《臣辰父癸盉》、《御正爵》。

记载穆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免尊》、《迣尊》、《爰尊》、《效尊》、《豁子卣》、《小臣傅卣》、《农卣》、《效卣》、《兢卣》、《庚嬴卣》、《砻卣》、《静卣》、《彔㚔卣》、《乍册魅卣》、《刺鼎》、《善鼎》、《趞鼎》、《师旂鼎》、《井鼎》、《眉能王鼎》、《帅佳鼎》、《白遲父鼎》、《毛公旅车鼎》、《庚嬴鼎》、《竁鼎》、《噩侯駿方鼎》、《罡父方鼎》、《㚔方鼎一》、《㚔方鼎二》、《小臣宅簋》、《豦簋》、《沈子也簋盖》、《敷簋》、《晉簋》、《君夫簋》、《效父簋》、《父方簋》、《吕方簋》、《己侯貉子簋》、《命簋》、《眉能王簋》、《辜伯啟簋》、《班簋》、《孟簋》、《静簋》、《小臣静簋》、《遹簋》、《大乍大中簋》、《段簋》、《兢簋》、《免簋》、《县妀簋》、《中兢簋》、《伯㚔簋》、《彔簋一》、《彔簋二》、《彔伯㚔簋》、《师寏簋》、《噩侯乍王姞簋》、《㚔簋》、《卫簋》、《殕伯簋》、《史懋壶》、《曶壶》、《伯㚔饮壶》、《免簠》、《鼓罍簠》、《遇甗》、《守宫诸器》、《长盉》、《守宫由盘》、《遣弔吉父姞盥》。

记载共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次尊》、《七年趞曹鼎》、《利鼎》、《师垒父鼎》、《史趞曹鼎》、《师汤父鼎》、《康鼎》、《大鼎》、《面季鼎》、《尹姞鼎》、《公姞鼎》、《豈鼎》、《褒鼎》、《季悳鼎》、《矿鼎》、《师虎簋》、《吴方彝盖》、《师瘨簋盖》、《牧簋》、《乖伯簋》、《走簋》、《师毛父簋》、《豆闭簋》、《望簋》、《询簋》、《师酉簋》、《师虖簋盖》、《同簋》、《卯簋》、《大簋》、《虢簋》、《倗生簋》、《格伯簋》、《武簋》、《趞觶》、《中父栿诸器》、《史墙盘》、《休盘》、《五祀卫盉》、《九年卫盉》、《十三年瘭壶》、《曩仲壶》、《走钟》、《永盂》、《益公钟》。

记载懿王时期史实大的铜器有：

《驹尊一》、《驹尊二盖》、《盞方尊》、《匡卣》、《师晨鼎》、《曶鼎》、《师俞簋》、《谏簋》、《覭簋》、《蔡簋》、《太师虘簋》、《元年师旋簋》、《五年师旋簋》、《敔簋一》、《敔簋二》、《师虎簋》、《太师虘豆》、《虘钟》、《叡编钟》、《盞方彝》、《卫盉》。

记载孝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禹鼎》、《史颂鼎》、《师㝬鼎》、《大克鼎》、《小克鼎》、《伯晨鼎》、《番生簋盖》、

《师簋》、《郃䜌簋》、《史颂簋》、《番生簋》、《三年瘭壶》、《兴盨》、《善夫克盨》。

记载夷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祝酈鼎》、《颂鼎》、《大鼎》、《不娶簋盖》、《叔向父簋》、《叔向父乍婷姒簋》、《毕盖簋》、《曩簋》、《大师虘簋》、《伯克壶》、《颂壶》、《王白姜鬲》。

记载厉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多友鼎》、《颂鼎》、《公臣簋》、《默簋》、《伊簋》、《敔簋》、《史颂簋》、《㝬匜》、《默钟》、《晋侯苏钟》、《散氏盘》、《宗周钟》。

记载宣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毛公鼎》、《此鼎》、《虢文公子鼎》、《四十二年逑鼎》、《四十三年逑鼎》、《此簋》、《师寰簋》、《虢季子白盘》、《逑盘》、《颂壶》、《兮甲盘》。

记载宣王时期史实的铜器有：

《师兑簋》、《三年柞钟》。

我们觉得可以作为了解西周史的一个基本铜器铭文史料。具体到有些铜器的断代，学术界一直争论不休，难成定论。这样的铭文史料，我们这里就暂时放弃。

但是，至少上述铜器铭文史料的学术价值，是传世文献所无法比拟的。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中曾经指出：

> 我们今天要充实西周的史料，最重要的是后代出土的西周铜器上的铭文。这一时期的铭文既是当时实录而又多长篇，足以作为《尚书》或简册来看待的。①

随着考古发现的不断推进，这个铜器目录还会不断得到增加和补充。但是，一个最为基本的框架已经出现。

第三节　诸侯国史及家族史

商周史之外，铭文中还反映了当时各个诸侯国的历史。这具体表现在楚国铜器、燕国铜器、虢国铜器等大小诸侯国铜器铭文中。这也许是东周和春秋战国时代铜器铭文的主要内容和核心价值所在。

一、大小诸侯国的历史

其中，最著名的是楚国史的研究。如，《楚公逆镈》铭文中的“王孙浩”、《王子午鼎》铭文中的“王子午”、《楚王酓悍鼎》铭文中的“酓悍”……

这些铜器铭文和历史人名构成了楚国历史的真实见证。

① 《考古学报》第九册。

其中，“酓悍”是楚幽王。这里的“楚王酓悍”之“悍”字，原拓作“恳”，可写作“怀”形，即“悍”字之别体，二者皆从“心”从“干”，可通假。“王子午”即楚庄王之子。

上述的《王子午鼎》，通高 76 厘米，口径 66 厘米。1978 年，河南淅县下寺楚墓中出土。器内壁及底部有铭文 14 行 84 字。《王子午鼎》是春秋时期楚国的青铜器，墓中出土了一组共七件铜鼎，鼎上铭刻有“王子午”字样，七鼎由大到小排列，称为列鼎。是当时用鼎制度的一个见证。

这里的“王子午”，即《左传·襄公十五年》中所记载的“楚公子午”。又名子庚，乃楚庄王之子，曾任令尹。《左传》中只是记载他率兵打仗，而通过此鼎铭文，我们对他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铭文如下：

隹正月初吉丁
亥，王子午择
其吉金，自乍彝盥
鼎，用高以孝于
我皇且文考，
用祈眉寿，弘恭舒
迟，畏忌趩趩，敬
毕盟祀，永受。
其福余不畏
不差，惠□政德，
愍于威义，阑阑。
命尹子庚，毁民
之所亟，万年无
諆，子孙是制。



《王子午鼎》及其铭文拓片

再如，春秋战国铜器。

《博古图》卷二十二中收《宋平公编钟》，而《三代吉金文存》卷十九收《宋元公戈》，《续考古图》卷五中收了《宋景公鼎》，日本《书道全集》中收了《宋昭公戈》拓片。

由以上四者，李学勤在《论几件宋国青铜器》一文中就已经指出：“从平公即位到昭公卒，约一百七十年，四代宋君都有青铜器可见……以上青铜器的铭文，澄清有关宋国世系的几个问题。”①

这段历史见《史记·宋微子世家》：

① 李学勤：《论几件宋国青铜器》，《商丘师专学报》1985 年第 1 期，第 11 页。

乃立共公少子成，是为平公。……四十四年，平公卒，子元公佐立。……十五年，元公为鲁昭公避季氏居外，为之求入鲁，行道卒，子景公头曼立。……六十四年，景公卒。宋公子特攻杀太子而自立，是为昭公。昭公者，元公之曾庶孙也。昭公父公孙纠，纠父公子瑏秦，瑏秦即元公少子也。景公杀昭公父纠，故昭公怨杀太子而自立。

特别是这里的"乃立共公少子成，是为平公"一语，出现在《宋平公编钟》中的铭文拓片明显是"戌"字，可是《博古图》中铭文释文却是"宋公成之歌钟"，由此而来可证宋公本名为"戌"，而非《春秋》和《左传》记载中的"成"。

二、家族史中的家谱铭文

有资格铸造青铜器的家族，一般皆为商周王朝下的大小诸侯和大臣。前者等同于大小诸侯国的历史。而后者就是某个家族的家族史。

其实，每一件商周青铜器铭文，就可以说是一件家族史料。因为出现在铭文中的作器理由和嘏辞已经是建立在家族关系基础上的产物。比如，著名的《曶鼎》，其铭文一开始就讲"王若曰：曶，令女乃且考卜事"，这已经点明了曶的祖先是专司"卜事"的卜官，而现在他又要继承祖业。这是在交代家族史。这里的作器理由是"曶用丝金乍文孝白牛鼎"，青铜器制作的目的已经交代十分清楚。而最后嘏辞铭文是"曶万用祀，子子孙孙永宝"，则又将曶本身和以后的家族关系联系起来。因此，我们通过任何一件内容完整的铭文，总可以找出一个家族的史实。

为父母作器、为祖父母作器，至少揭示了一个家族两三代人之间的家族史实。但是，更有意义的是连续几代家族史实在铭文中的记载。也就构成了所谓具有家谱性质的特殊铭文。其中，最为著名的是《史墙盘》及其微氏家族铜器。其中，涉及墙的家族历代史实的家谱铭文为：

青幽高且才微霝处，雩武王既戡殷，
微史剌且乃来见武王，武王则令周公舍舍宇于周，卑处甬，
恵乙且迷匹毕辟，远猷腹心，子纳堇明，
亚且且辛，毓毓子孙，繁褆多孱，挤角龑光，义其禋祀，
害屖文考乙公，遽趩得屯，无諫，农啬戌历，
隹辟孝友，史墙夙夜不坠，其日蔑历。

而史墙之子为微伯瘭。

《史记集解》引孔安国说："髡、微在巴蜀。"微字古与眉通。微国和微族又可称眉国和眉族。现今已经出土的微国铜器颇多。著名的《散氏盘》和《卫盉》中就记载了微氏。而微国自己的铜器，如《微伯鬲》、《微伯瘭簋》、《微孛鼎》、《微瘭盘》等。根据《史墙盘》中对微氏家族六代传人名字的记载，可以知道微伯瘭是史墙之子。



《史墙盘》铭文拓片(局部)

再看另一个著名的家谱铭文《逑盘》,铭文释文为:

丕显朕皇高祖单公,桓桓克明慎厥德,夹召文王武王达殷,膺受天鲁命,匍有四方,并宅厥堇疆土,用配上帝。

雩朕皇高祖公叔,克逑匹成王,成受大命,方狄不享,用奠四国万邦。

雩朕皇高祖新室中,克幽明厥心,柔远能迩,会召康王,方怀不廷。

雩朕皇高祖惠中父,盩龢于政,有成于猷,用会昭王穆王,盗政四方,扑伐楚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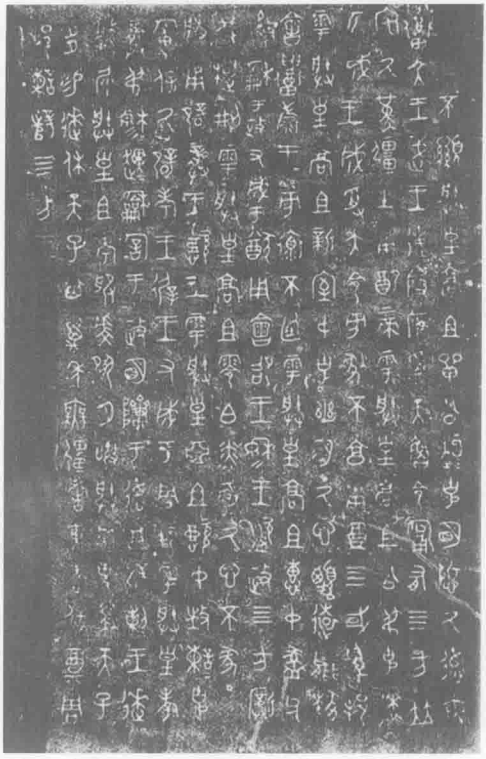
雩朕皇高祖零白,龚明厥心,不惰服,用辟龚王懿王。

雩朕皇亚祖懿中,谏谏克匍保厥辟考王夷王,有成于周邦。

雩朕皇考龚叔,穆穆趩趩,龢询于政,明济于德,享辟厉王。

逑肇缵朕皇祖考服,虔夙夕,敬朕死事,肆天子多赐逑休,天子其万年无疆,耆黄耇,保奠周邦,谏乂四方。

这里出现了八代家族的名字,比《史墙盘》记载的家谱世系还多。看起来,西周铜器铭文中出现的记载作器者历代列祖列宗的现象具有很强的时尚性。



《逑盘》铭文拓片

那么，家谱铭文的出现，标志着祖先和子孙关系的加强。同时，也为家族史研究提供了真实可信的文献资料。

三、家族史铭文举例研究

除了一件青铜器上出现的家谱铭文之外，就是几件铜器铭文记载了连续几代某个家族的历史，这使铭文的信史价值得到了增强。笔者早在十几年前一部研究商周金文中家族史的专著《金文氏族研究》[①]中，总结了单氏、子央氏、鱼氏、应氏、雍氏、逢氏、吕氏、孤竹氏八个著名家族的铜器及其家族史。其实，这类研究内容十分庞大。看看吴其昌厚厚两巨册的《金文世族谱》一书就该知道这一研究是何等的艰巨和繁琐了！关键是如何划分诸侯国史和家族史？因为有些小的诸侯国史其实就是某一诸侯的家族史。纯粹意义上的家族史，十分难得。这里，我们选取当时权倾天下的大臣历代单氏家族为例，进行说明如下。

在先秦古籍中，单氏家族可谓大名鼎鼎。特别是在最重要的传世文献《左

① 刘正：《金文氏族研究》，中华书局 2002 年版。

传》中，记载的历代单氏家族成员中，被封为公的有八人，封为伯的有两人。春秋战国时期历代单氏家族成员如下：

单襄公：见《左传·成公元年》、《左传·成公二年》、《左传·成公十一年》、《左传·成公十六年》、《左传·成公十七年》。

单倾公：见《左传·襄公三年》。

单靖公：见《左传·襄公十年》、《左传·襄公十五年》。

单献公：见《左传·昭公七年》。

单成公：见《左传·昭公十一年》。

单穆公：见《左传·昭公二十二年》、《左传·昭公二十三年》、《左传·昭公二十六年》。

单武公：见《左传·定公七年》、《左传·定公八年》。

单平公：见《左传·哀公十三年》、《左传·哀公十六年》。

单伯(甲)：见《左传·庄公元年》、《左传·元公三年》、《左传·庄公十四年》。

单伯(乙)：见《左传·文公十四年》、《左传·文公十五年》。

上述传世文献中记载的单氏人物先后谱系，《西清古鉴》中注释说："单伯之后有襄公，名朝。襄公之子倾公。倾公之子靖公，皆失名。靖公之子献公，名蔑。献公之弟曰成公。子曰穆公，名旗。穆公之子曰武公，名逸。"

早期的单氏家族，见《通志·氏族略》中的记载："单氏：周室卿大夫。成王封蔑于单邑，故为单氏。鲁成公元年，始见《春秋》：'晋侯使瑕嘉平戎于王，单襄公如晋拜成。'《襄十年·传》曰：王叔氏与伯舆争政，坐狱于庭，王叔不能举其要辞，故奔晋。于是单靖公为政王室，代王叔也。二十余代为周卿士。"首先，《通志·氏族略》中的这段记载有误，不是"始见《春秋》"，而是始见《左传·成公元年》。其次，"《襄十年·传》曰"后面并非原文。[①]原文如下：

> 王叔陈生与伯舆争政。王右伯舆，王叔陈生怒而出奔。及河，王复之，杀史狡以说焉。不入，遂处之。晋侯使士匄平王室，王叔与伯舆讼焉。王叔之宰与伯舆之大夫瑕禽坐狱于王庭，士匄听之。王叔之宰曰："筚门闺窦之人而皆陵其上，其难为上矣！"瑕禽曰："昔平王东迁，吾七姓从王，牲用备具。王赖之，而赐之骅骝之盟，曰：'世世无失职。'若筚门闺窦，其能来东底乎？且王何赖焉？今自王叔之相也，政以贿成，而刑放于宠。官之师旅，不胜其富，吾能无筚门闺窦乎？唯大国图之！下而无直，则何谓正矣？"范宣子曰："天子所右，寡君亦右之。所在，亦左之。"使王叔氏与伯舆合要，王叔氏不能举其契。王叔奔晋。不书，不告也。单靖公为卿士，以相王室。

① 《通志·氏族略》在引文上问题很多，几乎多是说明大意而已，而非真正的引用原文。而且，经常出现引用经、传说明错误的现象。

两周铜器铭文中有很多单氏家族铜器。如《小臣单觶》、《单觶》、《单簋》、《扬簋》、《单子伯簋》、《卫盉》、《单盉》、《单从盉》、《单子伯盨》、《叔方鼎》、《叔单鼎》、《单乍从鼎》、《单鼎》、《单公方鼎》、《单父辛鼎》、《单冏父乙鼎》、《单父丁彝》、《单劈从彝》、《单劈癸彝》、《单从彝》、《单异彝》、《单子彝》、《单冏彝》、《单彝》、《单觚》、《单伯原父鬲》、《单疑生豆》、《单趞讨戈》、《单相尊》、《单伯钟》、《单爵》、《单父丙爵》、《单子壶》、《单癸卣》、《周单卣》、《周雍卣》、《单父罍》、《单父丁罍》、《单伯昊生钟》等。

在上述铜器铭文中出现的单氏家族人物有单冏、单异、单公、单伯、单劈、单相、单雍、单伯昊生、单疑生、小臣单、单子伯、单伯原父、单冏父乙、单父丙、单父乙、单父丁、单父辛、单劈癸等等。

单字，在商周金文中一般作“”形。在容庚《金文编》中收录了此字的十三种字形。大都是以上“”下“甲”作为字形的基本构成。一横多放在这两个字中间，但可有可无。其中，在《单伯原父鬲》和《蔡侯匜》中，一横放在“甲”字下面。在《单父丁彝》中变形作“”形。到了《鸡单卣》中则变形作“”形。而在《单簋》中又变形作“”形。在甲骨史料中，一般多作“”形。如：

辛酉卜：贞：季□王。五月。（《前》5·40·3）

丙午卜：贞：翌丁未。又于丁。（《前》6·49·8）

癸酉卜：贞：旬亡□。（《前》6·39·7）

癸亥，旬乞自雩。十月。。（《粹》1503）

上述甲骨史料出现在商王武丁时代。《尚书·咸有一德》中记载：“沃丁既葬伊尹于亳。咎单遂训伊尹事，作《沃丁》。”孔安国注解：“咎单，忠臣名。”则商代有大臣和贞人名“单”。到了武王克商时期，有小臣名“单”。见《小臣单觶》铭文：“王后厥，克商。在成阜。周公易小臣单贝十朋，用乍宝尊彝。”在《单冏父乙鼎》铭文中记载：“旗。单冏父乙。”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中考证说：“曰旗，则穆公旗也。”《左传·昭公二十六年》有“单旗”之名。则《单冏父乙鼎》当为单旗之器。在《尚书·冏命》中记载周穆王时期的单伯名冏：“穆王命伯冏为周太仆正。”阮元《尚书校勘记》中注解为：“今按《史记·周本纪正义》引《尚书·序》云‘穆王令伯冏为太仆正’，盖此字自魏晋以前具作‘冏’，伪孔亦必作‘冏’，后人始沦为‘冏’耳。”而单伯在《左传》中有二，名字不详。即，单伯（甲）：《左传·庄公元年》、《左传·元公三年》、《左传·庄公十四年》。单伯（乙）：《左传·文公十四年》、《左传·文公十五年》。但是，出土铜器恰好有《单伯昊生钟》和《单伯原父鬲》，于是，《左传》中的两个单伯的名字立刻迎刃而解：一个单伯名昊生，一个单伯名原父。因此，对出土的单氏家族铜器铭文的分析和研究，基本上可以复原整个单氏家族史。

第二章　礼制研究

引论

商周金文中出现的礼制问题是商周金文研究的核心问题。青铜器制作的本身就是“所以藏礼也”的。这一点，古代的学者们早有阐述。礼制是商周王朝政治的重大问题。它涉及的方方面面是很多的。《礼记·哀公问》中孔子谈道：“民之所由生，礼为大。非礼无以节事天地之神也，非礼无以辨君臣上下长幼之位也，非礼无以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昏姻疏数之交也；君子以此之为尊敬然。然后以其所能教百姓，不废其会节。有成事，然后治其雕镂文章黼黻以嗣。其顺之，然后言其丧算，备其鼎俎，设其豕腊，修其宗庙，岁时以敬祭祀，以序宗族。即安其居，节丑其衣服，卑其宫室，车不雕几，器不刻镂，食不贰味，以与民同利。昔之君子之行礼者如此。”因此，在整个商周时代，从政治到军事、从婚姻到出游、从饮食到骑射、从居住到丧葬……无一例外地都体现着礼制的要求和生活准则。

庞大的商周礼制研究，不是本书所能穷尽的。我们将通过接下来的礼制研究、宫制研究、庙制研究、庙制和礼制、祭祀制度、官制研究六章，进行比较系统的研究和综述。

第一节　燕飨

燕飨，又作“飨燕”、“燕享”、“燕嚮”、“燕饗”等。《周礼·大宗伯》中有“以飨燕之礼，亲四方之宾客”之记载。

殷人尚酒，自然在燕飨礼中出现饮酒是不可或缺的。如，《尹光鼎》铭文中就明确地讲了“王既才熊次，王享酉”之事。“享酉”即享酒。指在燕飨活动中饮酒。有时也作“享醴”。

因此，无论是在祭祀祖先还是在举行庆功活动中，都离不开燕飨之礼。商周金文中大量存在着燕飨铭文也就自然而然。如，《遹簋》铭文中就有“王才莽京，乎渔于大池。王享酉”的记载。而《夨簋》铭文中则为“王才周康宫享醴”。①

① 《夨簋》之“夨”字，有人主张此字为“夷”字。存疑。

类似记载在传世文献中也有大量涉及。如,《左传·僖公二十八年》中记载了"王享醴"。于是,出土文献记载和传世文物记载完全一致。

一般在燕飨活动之后,多进行赏赐活动。如,《大鼎》铭文在"王享醴"之后,就是"王乎膳大驭召大以厥友入攷,王召走马雁令取誰雕卅二匹易大"。仅这一次就赏赐给大三十二匹名马。"誰雕",马的种类。当为西域名马。又如,《师遽方鼎》铭文中的"王才周康寝享醴"之后,就是"王乎宰利易师遽缅圭一、环章四"。这一次是赏赐宝玉五件。

可见,在燕飨活动中的赏赐活动是君臣关系融洽、奖励大臣的一个具体过程。

在举行庆功活动时,必须要进行一项特殊的仪式:献俘。有人甚至以"献俘礼"来称之。这一仪式是以杀俘为核心,或者是将已经被杀死的敌方的首领之人头或左耳献上。如,《虢季子白盘》铭文中的"伐猃,于洛之阳。折首五百,执讯五十,是以先行。桓桓子白,献馘于王"。当然,最为著名的献俘礼铭文出自《小盂鼎》。

杀俘之后,必然要有燕飨之礼。如上述铭文中的"王各周庙宣榭爰飨。王曰白父,孔显有光。王赐乘马,是用佐王。赐用弓、彤矢、其央。赐用钺,用政蛮方"。

在《左传·昭公元年》记载了一次完整的燕飨礼活动过程,全文如下:

> 夏四月,赵孟、叔孙豹、曹大夫入于郑,郑伯兼享之。子皮戒赵孟,礼终,赵孟赋《瓠叶》。子皮遂戒穆叔,且告之。穆叔曰:"赵孟欲一献,子其从之!"子皮曰:"敢乎?"穆叔曰:"夫人之所欲也,又何不敢?"及享,具五献之笾豆于幕下。赵孟辞,私于子产曰:"武请于冢宰矣。"乃用一献。赵孟为客,礼终乃宴。穆叔赋《鹊巢》。赵孟曰:"武不堪也。"又赋《采蘩》,曰:"小国为蘩,大国省穑而用之,其何实非命?"子皮赋《野有死麕》之卒章。赵孟赋《常棣》,且曰:"吾兄弟比以安,庀也可使无吠。"穆叔、子皮及曹大夫兴,拜,举兕爵,曰:"小国赖子,知免于戾矣。"饮酒乐。赵孟出,曰:"吾不复此矣。"

这里,郑伯兼享主持燕飨礼活动。而且特别明确地使用了"礼终"二字来表达这一燕飨礼的结束。然后是赋诗活动和献笾豆活动。最后则是"礼终乃宴"和"饮酒乐"。

第二节　习射

习射是射礼的核心内容。根据《周礼》记载,射是六艺之一:"六艺:礼、乐、射、御、书、数。"而且,《周礼》进一步记载:"凡射事,饰中,舍筭,执其礼事。"

《周礼·司裘》中有"王大射,则共虎侯、熊侯、豹侯,设其鹄。诸侯则共熊侯、

豹侯。聊大夫则共麋侯。皆设其鹄”的记载。这里的“大射”显示出非同寻常的“射”，天子的射礼才称为“大射。”

大射又称“凡大朝觐、大飨射”，《周礼·司几》中有：“凡大朝觐、大飨射，凡封国、命诸侯，王位设黼依，依前南乡，设莞筵、纷纯，加缫席、画纯，加次席、黼纯。”《柞伯簋》铭文记载了周天子大射的史实：“佳八月辰才庚申，王大射才周。”又见《义盉盖》铭文：“王才鲁……大射。”

郑玄《周礼注》解释说：

> 大射者，为祭祀射。王将有郊庙之事，以射择诸侯及群臣与邦国所贡之士可以与祭者。射者可以观德行，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而中多者得之于祭。诸侯，谓三公及王弟子封于畿内者。卿大夫亦皆有采地焉。其将祀其先祖，亦与群臣射以择之。凡大射各于其射宫。

天子亲自主持的大射多发生在祭祖场合，具有向祖先汇报其子孙后代武功的含义在内。《礼记·射义》中所谓的“天子将祭，必先习射于泽”，说的就是这一仪式。

在河南辉县赵固镇战国墓中出土的宴乐射猎铜壶、江苏镇江谏壁镇出土的战国时代的铜鉴上，都绘有行射礼的图像。



《战国宴乐射猎壶》及其拓片摹本

而且，大射还和音乐相互配套。《周礼·大司乐》中有：“大射，王出入，令奏王夏；及射，令奏驺虞，诏诸侯以弓矢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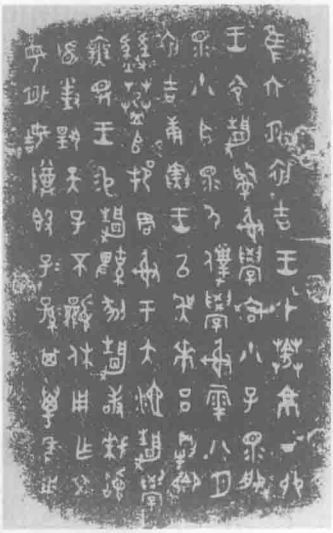
大射之次则有乡射。《周礼·乡大夫》中有：“退而以乡射之礼五物询众庶：一曰和，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兴舞，此谓使民兴贤，出使长之；使民

兴能，入使治之。”而《令鼎》铭文显然是乡射：“王大籍农于言其田。饧，王射，有司暨师氏小子缃射。”这里的“缃射”，即乡射。“缃”字中间从合，乃从食之省。此字有释为“会”、“合”者，非也。

张抡在《邵兴内府古器评》中考证说：

> 按《射义》云：“古者，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礼。卿大夫之射也，必先行乡饮酒之礼。”则知古之射也，未尝不饮。而壶者，酒之下尊也。非特为宗庙之器。凡燕射婚聘，无适而不用焉。

乡射是选拔人才的军事重要场合。《礼记·射义》中就明言：“古者天子以射候选诸侯、卿、大夫、士。射者，男子之事也。因而饰之以礼乐也。故事之尽礼乐而数可为以立德者莫若射。故圣王务焉。”为了争取入选的机会，出现了专门教授贵族子弟学射的学校和官员。其中，最有名的教员是小臣静。他因为教贵族子弟学习射箭，而得到周天子的奖赏。为此，有《静簋》铭文记载此事。



《静簋》铭文拓片

铭文如下：

唯六月初吉，王在莽京。丁卯，
王令静司射学宫。小子眔服
眔小臣眔厥仆学射。越八月
初吉庚寅，王以吴□、吕刚合
豳□师邦君，射于大池。静学
无敉。王赐静鞞豕。静敢拜稽
首，对扬天子，丕显休。用乍文
母外姑尊簋，子子孙孙，其万年用。

从当年六月下令让静教授贵族子弟学习射箭，到了八月就在大池举行贵族子弟的射箭比赛，然后奖励教师静的教学行为。

除了奖励教授射箭的教员，还有奖励学习射箭的贵族子弟学生的铭文。见《令鼎》铭文，如下：

铭文如下：

王大籍农于籍田。觞，王
射，有司眔师氏小子乡
射。王归自籍田。王驭濂，
中仆令眔奋，先马走。王
曰：令眔奋，乃克至，余



《令鼎》铭文拓片

其舍汝臣卅家。王至于
康宫颐，令拜稽首，曰：小
子乃学，令对扬王休。

在这次乡射活动的最后一项比赛中，贵族子弟因为最先骑马返城而获得奖励。

乡射之次还有宾射。《周礼·牛人》中有："飨食、宾射，共其膳羞之牛。"《周礼·大宗伯》进一步说："以宾射之礼，亲故旧朋友。"宾射也和音乐相互配套。《周礼·瞽蒙》："宾射，皆奏其钟鼓。"

第三节　册命

册命铭文尤其是周代金文中的重要内容之一。在商代金文中就已经大量出现了"册"字和与之相关的图像文字。册命活动是商周礼制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举行册命礼的过程中，每一步骤也具有严格的礼仪程式。如，右、入门、立中庭、赏赐、对扬、返纳等等。

比如，《颂鼎》铭文就是个典型的册命金文。

铭文如下：

唯三年五月既死霸甲戌，
王在周康邵宫。旦，王格大
室。即立，宰弘佑颂，入门，立
中廷，尹氏受王令书。王呼史
虢生册令颂，王曰：颂，令汝官
嗣成周，贮廿家，监嗣新造，贮
用宫御。赐汝玄衣、黹纯、赤舄、朱
黄、銮旗、鉴勒用事。颂拜稽首，受
命册，佩以出，返入觐璋，颂敢对
扬天子，丕显鲁休。用乍朕皇考
龚叔、皇母龚姒宝尊鼎，
用追孝，祈匄康宠、屯右、
通录、永令，颂其万年眉寿，
畯臣天子霝冬，子孙宝用。



《颂鼎》铭文拓片

从上述铭文中，我们可以看出有几个重要的环节是册命活动的必须遵守的仪式：

即立、佑、入门、立中廷、受王令书、王呼史册令、拜稽首、受命册、佩以出、返入觐璋、对扬、乍宝尊彝。共十几个具体过程。这是比较完整的册命仪式过程。

而在《大克鼎》铭文中就省略了“佩以出、返入觐璋”两个过程，但却在“入门、立中廷”之后多了一个“北向”的过程。那么，完整的仪礼应该如下：

1. 旦

册命时间一般多为旦日，即清晨，太阳初升之时。

2. 大室或其他皇家宫室

册命地点一般多在大室。其他皇家宫室，如康邵宫。

3. 即立

册命开始前一定有个严肃的天子或大臣即位的过程。

4. 佑

接受册命者不能自己进入册命地点，一般多是由和他级别相当的大臣引导着走进册命地点。这个引导大臣被称作“傧相”，这个引导过程被称为“佑”。

5. 入门

接受册命者需要在引导官的带领下，由特殊的门进入册命地点。

6. 立中庭

接受册命者走进册命地点后，他的位置在院或宫室的中央地区。他需要站立在中庭，而非后代的行跪地礼接受册命。

7. 北向

接受册命者必须面向北面，以示对天和天子的尊敬。

8. 受王令书

宣布册命的官员开始接受天子的册命文书。

9. 王呼史册令

天子需要让史官或大臣开始宣读册命文书。

10. 拜稽首

接受册命者在听完宣读后册命后，需要行拜谢礼，一般是鞠躬。

11. 受命册

接受册命者领走天子的册命文书。

12. 佩以出

接受册命着拿走天子的册命，暂时退下。

13. 返入觐璋

接受册命着重新返回中庭，向天子进献玉器，以表示感谢。

14. 对扬

接受册命者必须赞美天子，表达感激之情。

15. 乍宝尊彝

接受册命者回家后必须铸造青铜器，并刻铭文以记载接受册命的事实，用来传给后代。

以上共是十五项，而非陈汉平在《西周册命制度研究》[①]一书中所总结的十项。因此，完整的西周册命礼共有十五个步骤。

第四节　嗣子

商周铭文中经常出现对作器者和受器者之关系的记载。

如反映子为祖和父乍的《走钟》："走作朕皇且、文考宝和钟。"反映子为父作器的《小臣乍父乙觶》："小臣乍父乙宝彝。"如反映子为母作器的《龙母尊》："乍龙母尊。"如反映妇女自作器的《嬭妊壶》："嬭妊乍宝壶。" 如反映男子自作器的《史仆壶》："史仆乍尊壶。"如反映诸侯国君给自己妻妾作器的《鲁侯壶》："鲁侯乍尹弔姬壶。" 如反映诸侯国君给自己父母作器的《王乍母癸尊》："王乍母癸尊。"如反映大臣自作器的《师望壶》："大师小子师望乍宝壶。"等等，通读铭文，作器者和受器者的关系一览无余。《墨子·鲁问》："子墨子谓鲁阳文君曰：'攻其邻国，杀其民人，取其牛、马、粟、米、货、财，则书之于竹帛，镂之于金石，以为铭于钟鼎，传遗后世子孙'。"既然是为了"传遗后世子孙"，因此，作器者和受器者的血缘和辈份关系自然就很真实地反映在铭文中。

记载在铭文中的文辞，出于"传遗后世子孙"的需要，就经常在铭文结尾出现特定的嘏辞。即在铭文内容上，几乎每件铜器铭文上都会出现作为作器者对受器者及其子孙后代所说的"子子孙孙永保用"之类的嘏辞，这也就是"传遗后世子孙"说在铭文上的具体体现。

一般来说，既然是受器者及其子孙后代所说的"子子孙孙永保用"的，也就必然暗示着对铜器继承和使用的普遍性。也就是说，凡是作器者的子孙后代都有资格接受和使用这件铜器及其所具有的品格特征。因为他们和作器者具有直系血缘关系。但是，在有些特定的情况下，作器者所作之器，并不能为受器者及其全部的子孙后代所接受，而只是为受器者及其部分特定的后代所接受。这就涉及所谓的"嗣子"的问题。

在商周铭文和史书中曾经出现"嗣子"一词，有些学者曾把这两个字看成是一个上嗣下子组合而成的合字的"嗣"字。我们认为这是不恰当的。

"嗣子"的"嗣"是"继承"的意思，《尔雅》："嗣，继也。""嗣子"就是承嗣人。对于注重血缘和父子继承关系的商周社会来说，"嗣子"概念的产生具有十分重要的法定意义。

对于"嗣子"的解释，一般以颜师古《汉书注》为定论："嗣子谓嫡长子当为嗣者也。"表现在史书中，如《史记·五帝本纪》："尧曰：'谁可顺此事？'放齐曰：'嗣

① 陈汉平：《西周册命制度研究》，学林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9—20 页。

子丹朱开明。'尧曰：'吁！顽凶，不用'。"这里出现的"嗣子丹朱"一词，《帝王纪》云："尧娶散宜氏女，曰女皇，生丹朱。"又见《史记正义》引郑玄云："帝尧胤嗣之子，名曰丹朱，开明也。"可见"嗣子丹朱"即是长子丹朱之意。表现在商周铭文中，如《商戍嗣子鼎》："丙午，王商戍嗣子贝廿朋"。这里的"戍嗣子"是受赏者，"戍"是职官名，而"嗣子"则是指明了此人的身份。既然已经点明是"嗣子"，则可以推出他必定尚有同父名义下的兄弟若干，而他只是早已经成为"嗣子"而已。

最为著名的"嗣子"铭文出自商代的《商戍嗣子鼎》。我们分析一下这里出现的"嗣子"和作器者的关系：

丙午，王商戍嗣子貝廿朋，才𦎫
宰。用乍父癸寶𡭴。佳王
寢𦎫大室，才九月。犬魚。

在上述铭文中出现的人物共三个：王、戍嗣子、父癸。"王"和"戍嗣子"是赏赐者和被赏赐者的关系，"戍嗣子"和"父癸"是作器者和受器者的关系，而"王"和"父癸"的关系不明，很可能是君臣关系或结盟关系。而结尾的"犬鱼"又进一步说明了戍嗣子的族属，这一族属和我们熟知商王的族属是完全不同的。因此，这里出现的"嗣子"完全是诸侯国君"父癸"的嫡长子。

这里的问题是：作为承嗣人的"嗣子"是后立的、还是按照出生先后排行顺序以长为嗣来定的呢？王应奎《柳南随笔》卷一："所谓嗣子与《汉书》正同，皆所谓嫡长子。盖庶出之子虽年长于嫡出，而不得为嗣子。"根据上述"庶出之子虽年长于嫡出，而不得为嗣子"之说，可见，"嗣子"一般不是按照出生先后排行顺序以长为"嗣子"来定的。《左传·哀公二十年》记载："赵孟曰：'黄池之役，先主与吴王有质，曰："好恶同之。"今越围吴，嗣子不废旧业而敌之。'"杜预注："嗣子，襄子自谓。"我们可以分析得出：只有拥有了诸侯国君的王位继承权的人才有资格使用"嗣子"这一术语，也即嫡长子才有资格成为"嗣子"。

这里的"赵孟"，《左传》中注解为："赵孟，襄子无恤，时有父简子之丧。"孟，排行之长，又称伯。"襄子无恤"，"襄子"为名，"无恤"为字。赵孟作为赵简子之子字无恤，《说文解字》解释："恤，忧也。"则"无恤"就是无忧无虑之意。这里的"嗣子"赵孟正处于"时有父简子之丧"时期，按照当时诸侯国君死后在守丧期间有权继承的嫡子才可以称为"嗣子"的惯例，"孟"和"时有父简子之丧"都是"嗣子，襄子自谓"之说的暗示用语。而一旦不是法定继承人却继承了诸侯国君之位，就是严重的僭越行为了，见《国语·周语上》中记载的一段史实就是如此："夫晋侯非嗣也，而得其位，亹亹怵惕，保任戒惧，犹曰未也。若将广其心而远其邻，陵其民而卑其上，将何以固守？"这里的"晋侯非嗣也"显然是"晋侯非嗣子也"之意。

当时帝王和诸侯使用"无恤"为名字还是很常见的。而且男女皆可以用。20

世纪30年代出土于安徽寿县朱家集楚王墓中的《曾姬无卹壶》，其作器者“圣之夫人曾姬无卹”一名，学者多解释为“曾姬无”，而“卹”的意思就无法理解了。“圣之夫人曾姬无卹”之“卹”字，即“恤”字。此件铜器的作器者应该名为“曾姬无恤”。



《曾姬无卹壶》及其铭文拓片

我们分析一下这里出现的“后嗣”和作器者的关系，铭文释文如下：

隹王廿又六年，圣趄
之夫人曾姬無恤，望
安茲楙，陲蒿闲之无
匹，甬乍宗彝壶，后
嗣甬之，职在王室

这里的“圣趄之夫人”，刘节在《寿县所出楚器考释二》一文中主张就是：“《左传·文公十七年》：‘葬我小君声姜’，《公羊传》作圣姜。《国策·楚策》蔡圣侯，《史记·六国年表》作声侯。《汉书·古今人表》卫声公，《索隐》引作圣公。《孟子》曰‘金声而玉振之’，赵《注》‘声，宣也’。然则圣趄夫人即声桓夫人无疑矣。”[①]关于刘节的考证，后来的出土文献证明他的观点是极其准确的。见刘彬徽《楚系青铜器研究》一书：“圣趄夫人，刘节考释为楚声王夫人。声、圣互用，不

① 刘节：《古史考存》，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0页。

仅有古文献例证，出土楚文字材料也已得到证明，如江陵望山 M1 竹简中的楚声王就写作'声趄王'，刘节之说至确。"①"圣趄之夫人"既然是曾姬无卹，则其夫曾经是楚国诸侯国君的"嗣子"这样一来才可以使他成为现在的楚王。相应地，曾姬无卹的地位也由楚贵族的夫人变成了楚"嗣子"的夫人。因此，声桓夫人作器的《曾姬无卹壶》，其铭文中出现的嘏辞并没有出现习惯的"子子孙孙永宝用"这类话，而是以"后嗣甬(用)之"作为嘏辞。

为什么这里没有出现常见的"子孙"二字嘏辞呢？按照有的学者的主张，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子孙"称谓的，大多是周器。因此，两周铜器铭文中是一定要出现这些嘏辞的。如，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如是说："殷人尚无子孙观念，周公手创周王宗法制度者，故亦为最初并立子孙观念者。考殷器从未有连举'子孙'二字者。"②看起来理由只有一条，即：因为将"嗣"和"无恤"联系起来的赵孟，是嫡长子、是嗣子，所以这里的曾侯之嫡长子、嗣子之妻的曾姬无恤，她所制作的铜器理所当然是留给自己的嫡长子来"后嗣甬(用)之"的，这里的"后嗣甬(用)之"中的"后嗣"不是普通的子子孙孙，而是专指后代的嫡长子、嗣子。它本来意思显然应该是"后嗣子甬(用)之"。而刘彬徽《楚系青铜器研究》一书中因为没有注意到这一问题，所以才理解为"假定曾姬无卹在声王即位前后嫁于声王，至宣王二十六年即公元前 344 年，其年龄至少已有 70 岁或更多。作为宣王祖母，即楚王太后，她作器安抚曾国遗民，以示后嗣忠于楚王，用意良有以也"。③看起来，他的这一理解是不妥当的。因为这件铜器的受器者是曾国的"后嗣(子)"，而不时普通的"曾国遗民"。安抚"嗣子"，要他"职在王室"目的是告诫他不要不切合实际的盲目地希望复国，而是安心本职。实际上此器制作目的就是告诫曾国的"嗣子"，认清现实，保国无望时重在保家、保自身性命，也就是延续曾国血脉。这才是一名老夫人的最实际的忠告。这应该也是此件铜器制作的出发点——可以想见当时的曾国"嗣子"应该有过复国的计划和想法，而曾姬无恤获知这一想法后，她更看重的目前曾国百姓在楚国接管后的"望安兹祥，陲嵩闲之无匹"的现状，于是，为了打消曾国"嗣子"的复国梦想，特地制作了此器。

基于此，我主张这件铜器是为嫡长子即"嗣子"所作器，其他子孙是不能使用的。

回到我们在前面说的话，在上述的情况下，作器者所作之器，并不能为受器者及其全部的子孙后代所接受，而只是为受器者及其部分特定的后代(即所谓的"嗣子")所接受。在这件《曾姬无卹壶》铭文中和商代的《商戍嗣子鼎》铭文中，都在暗示着"嗣子"在作器过程中的特殊地位和身份。

① 刘彬徽：《楚系青铜器研究》，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41—342 页。

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 23 年(1934)，第 1 页。

③ 刘彬徽：《楚系青铜器研究》，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42—343 页。

第三章　宫制研究

引论

在三礼中，并没有对宫制的专门规定。但是，毫无疑问，它是商周礼制的一个核心体现。《周礼》中专门设有“司宫”一职，但从其所司工作内容看，似乎更多是一些服务性质的杂务工作。如“司宫执烛”、“司宫设对食”等等。因此，我们需要利用商周金文和传世文献相互对照，总结商周时代的宫制问题及其礼制表现。

早在十年前，笔者曾经撰写就出版了《金文庙制研究》[①]一书，那里面有几章内容涉及了宫制问题。在此基础上，这里将进行进一步研究。

第一节　金文中所见宫考

1. 宫

在甲骨文中有“王入从宫”一语。在温少峰和袁庭栋合著的《殷墟卜辞综述：科学技术篇》一书中，几乎是把“宫”和“室”混为一谈的，而且在具体的举例说明时，又是以“室”代“宫”。因为卜辞中“室”字多而“宫”字少。陈梦家在《殷墟卜辞综述》一书中也只是找出了“公宫”、“皿宫”和“从宫”三个列子。

在金文中有所谓“尹格于宫”一语，见《尹格卣》铭文。此件铜器收录在《西清续鉴甲编》卷十五·三十中。尹是西周史官之一，他到宫中多是为领王命而来。在同书卷二十七·十一上还收录有《吕伯敦》，其铭文中涉及“宫室”一词，如下：“吕白乍乃宫室宝尊彝。”

2. 大宫　太宫

“大宫”一词在《左传》中出现较多。如，《隐公十一年》中记载：“公会郑伯于郲，谋伐许也。郑伯将伐许，五月，甲辰，授兵于大宫。”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为：“大宫，郑祖庙。”

在《桓公十四年》、《宣公十二年》、《襄公三十年》、《昭公十八年》出现“大宫”，而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每次都以“郑祖庙”来注解。另外，大宫还是进行

① 刘正：《金文庙制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版。

盟誓的场所。如,《左传·成公十五年》中就有"子驷帅国人盟于大宫"一语。而盟誓之地,在当时更多是在祖庙中进行的。

其中,和祭祀有关的记录,如,《左传·昭公十八年》中的记载:"使子宽、子上巡群屏摄,至于大宫。"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为:"屏摄,祭祀之位。大宫,郑祖庙。"

可见:大宫是传世文献中一直是郑祖庙的特殊指代,而非所有祖庙的别名。

但是在商周金文中的"大宫"含义,就值得认真分析。如:

《不寿鼎》:"隹九月初吉戊辰,王才大宫。"

《姜彝》:"隹九月初吉戊戌,王才大宫。"

在九月戊辰、戊戌两天中都有"王才大宫"的记录,如果将大宫·太宫解释为郑祖庙,那么西周天子到郑的祖庙有何贵干?而且也不合礼制。显然,这里的"大宫"不能解释为"郑祖庙"。[①]因此,吴其昌曾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说:"'大宫'当与《鼎》、《牧簋》……等之'太室',《袁簋》、《同簋》……等之'太庙',《趞鼎》之'太朝'同义。"[②]就是"大室"或"太庙"的别称,此说值得肯定。

第二节　金文中所见周王室诸宫考

1. 周公宫

"周公宫"一词,最早见于《令方彝》铭文中。铭文释文如下:

隹八月,辰才甲申。王令周公子明保,

尹三事四方,受卿事寮。丁亥,令矢告

于周公宫。公命告同卿事寮。隹十

月,月吉。癸未,明公朝至于成周,出命,舍

三事命,遝卿事寮、遝诸尹、遝里君、

遝百工、遝诸侯、侯甸男,舍四方命。既



《令方彝》铭文拓片

① 我在《金文庙制研究》一书中曾主张"《不寿鼎》和《姜彝》中所记的大宫,显然也是指郑祖庙",现在看来,这一主张是错的。

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二,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32页。

咸命，甲申，明公用牲于京宫。乙酉，用
牲于康宫。戊既，用牲于王。明公归贝
王。明公赐太师鬯、金、牛曰用祷。赐令鬯、
金、牛，曰用祷。乃令曰：今我唯令女二人，大
逐于乃寮乃友事，乍册令，
敢扬明公尹人贮，用乍父丁宝尊
彝。敢追明公赏于父丁。用光父丁。
隻册。

这里的“周公宫”即周公之庙。但依《左传》中记录，周公在鲁尚有别庙。

《左传·隐公八年》记载：“郑伯请释泰山之祀而祀周公。”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为：“成王宫王城，有迁都之志。故赐周公许田，以为鲁国朝宿之邑。后世因而立周公别庙焉。”

有关此处的周公庙，在《括地志》中有如下记载：“许田，在许州许昌县南四十里，有鲁城，周公庙在城中。”

周公之庙，又称大庙。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一)》一文中发现铜器铭文中“周公”的三种含义：

> 但我们应该注意，所谓“周公”可能有三种不同的所指：记载周公东征的“周公”是周公旦。记载后人追记或追念周公的，则在周公已死之后。“周公”除周公旦外，他的子孙世为“周公”。①

关于第三点，在史书中也有证据，见《史记索隐》中的有关记载：

> 周公元子就封于鲁，次子留相王室，代为周公。

通过这点记载，我们知道代代为周公的始于周公旦的次子。后人追记周公的，如，《井侯簋》铭文中的“乍周公彝”。记载周公生平活动的，如，《周公方鼎》铭文中的“周公乍文王尊彝”。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三《鲁公鼎》释文中考证说：

> 按《礼记·明堂位》成王以周公有勋于天下，封周公于曲阜，命鲁公世世祀周公以天子之礼乐。孟春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大庙。初无祀文王之文，故有疑鲁公不当祭文王者。阮文达公以《左襄公十二年传》、《周礼·春官·都宗人》、《夏官·祭仆》注疏证之。知鲁应有文王庙。睿益又按，《文公二年传》宋祖帝乙郑祖厉王。以此例推鲁，亦当祖文王。

可见鲁之祭文王，实大有深意。阮元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卷四《鲁公鼎》释文的最后也肯定了“鲁当立文王庙作祭器，礼也”之说。

在《矢令方尊》铭文中，同时出现了“周公宫”、“京宫”和“康宫”三所宫室，根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一)》，《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第140页。

据铭文中的“明公朝至于成周”一语可以得知：上述三所宫室全在成周。

2. 周家新宫　周新宫　新宫

金文中“周家新宫”和“周新宫”一词，各有数见，如下：

《师遽敦》：“佳王三祀三月既生霸辛酉，王才周家新宫。”

《师汤父鼎》：“佳十又二月初吉丙□，王才周新宫。”

在研究之前必须先说明“王才周”的“周”是指“成周”还是指“宗周”？

指“成周”的铭文，如，《应侯见工钟》铭文中的“王归，自成周。应侯见工遗王于周”。这里的“周”明显是指“成周”。因此，在绝大多数场合，“王才周”是指地望在成周。指“宗周”的铭文，如，《士上尊》铭文中的“佳王大龠于宗周”。可见，如是指“宗周”，一定使用“宗周”或“镐京”加以说明。

“新宫”一词，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有极其精确地考证：

> 宫以新名，必为恭王时所新造。它器又称“周康宫新宫”，则所新造者乃康宫也。此在周康邵宫而命颂“监新造”，又令“贮用宫御”，非新造康宫时事而何耶？①

《师汤父鼎》铭文中说到“王才周新宫，才射庐”一语，可见“周新宫”中专有“射庐”之屋。可能就是宣射，即宣榭。因为“史趞曹”的名字同时出现在《十五年趞曹鼎》和《七年趞曹鼎》中，而在《十五年趞曹鼎》铭文中明确提到了“恭王”，可以得出《师汤父鼎》和《七年趞曹鼎》铭文中的“王”字肯定也是恭王。

3. 庚羸宫　庚宫

“庚羸宫”一词，首见于《庚羸卣》铭文中，如下：“佳王十月既望，辰在己丑。王格于庚羸宫。”“庚羸宫”三字有人释为“庚嬴宫”。根据铭文中“王格于庚羸宫，王蔑庚嬴历”一语来看，“庚羸宫”和“庚羸”同时出现，可以知道必是私人宫庙。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十一《庚嬴卣》释文中考证说：

> 以庚嬴为妇人名氏矣。礼无君适臣妻家之文。此云“王格于庚羸宫”，似与礼文未和。按彝器铭，凡王赐与，皆命于庙中。此独云“格于庚羸宫”……正以其妇人故，不于庙中命之。

诚如是，则此宫为妇人宫是无疑的。

“庚宫”一词，只一见于《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七·二十三·二中，如下：“保侃母易见于庚宫。”根据铭文内容来分析，庚宫和庚羸宫并不是同一个宫室。但是二者都是私宫，也都是妇人宫，所以放在一起加以讨论。在《保侃母簋》铭文中有“保侃母赐贝于庚姜”一语，可知“庚宫”是“庚姜之宫”，也是女人宫的一种。有“姜”字可知此人必为周王后妃。

关于保侃母之名，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二）》一文中主张：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1931年版，第65页。

《礼记·内则》:"保乃负之。"注云:"保,保母也。"《后汉书·崔实传》注云:"阿保谓傅母也。"而阿字,《说文》作婀,云"女师也,读若阿"。《说文》:"姆,女师也从女每声,读若母。"《士昏礼》《内则》做姆,《公羊传》襄三十年"傅母"一本作"姆",是姆母也是保母。①

有的学者甚至主张保侃母就是太保或少保一职的直接来源。

4. 京宫　旁京湿宫

"京宫"一词,首见于《令彝》铭文中,如下:"明公用牲于京宫。"此处说京宫,下文说旁宫,可见此二宫必为近邻。《诗·文王》中有"裸将于京"一语,而《诗·思齐》中又有"京室之妇"一语,足以证明"京宫"存在之久远和历史地位的独特。详细请见本书第三章中有关"京宗·京室·京宫"一节内容。

"旁京湿宫"一词,首见于《史懋壶》铭文中,如下:"佳八月既死霸,王才旁京湿宫。"此器铭文先讲"旁京",后讲"湿宫",可见"湿宫"在"旁京"之中。"旁京"之"旁"字,乃是由上到下依次由以下四部分组成:从艸从 A 从方从艸。此字,徐同柏释为"邦"字,吴大澂和罗振玉释为"镐"字,也有释为"旁"字的。

朱芳圃在《殷周文字释丛》一书中认为此字乃:

> 薄之初文,可无疑矣。古音"薄"与"亳"通。《吕氏春秋·具备篇》:"汤尝约于韦薄矣。"高诱注:"薄或作亳。"……郭注《淮南子》曰:"薄水出鲜于山"。按今本《淮南子·坠形训》作"镐出鲜于"。此"薄"与"镐"相通之证。②

可见,作"镐"字解是对的。见吴大澂《窓斋集古录》一书第八册对《公姒敦》铭文的解说:

> 旧释"旁京",经典无"旁京"字。大徵疑为"镐京"之"镐"。本从艸,后人回避"莽"字,改从"镐"。镐为器名,作"镐京"之"镐"。

根据上述考证可知,湿宫地点在镐京。"镐"和"京"同时出现,可见此时镐京已经是都城了,即宗周。不称"周"或"宗周"而称"旁京",正是针对前述"京宫"而来。

5. 成宫

"成宫"一词,首见于《曶壶》铭文中,如下:"佳正月初吉丁亥,王格于成宫。"

关于"曶"字铜器,还有一件《曶鼎》。杨树达在《积微居金文说》一书中就此考证说:

> 《窓斋集古录》第四册十七叶下载《曶鼎》,"曶"字不合,郭沫若释"舀",是也,今从之。③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二)》,《考古学报》1956 年第 2 期,第 98 页。

② 朱芳圃:《殷周文字释丛》,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35 页。

③ 杨树达:《积微居金文说》,中华书局 1997 年版,第 40 页。

则这里的《舀壶》显然也应该改名为《舀壶》才对。

在西周金文中，舀是个非常重要的史官。他及他的家系都是周天子的史官。在铭文中有时被称作士，或史。但是似乎没有发现被称做“乍册”的。相反，他曾接受过周天子的册封，而当时的傧相有时就是乍册尹。如，《舀壶》铭文中的“王乎尹氏册令”一语，在此件铜器铭文中还出现了对他的祖先的记述：“更乃且考乍冢嗣土于成周八师。”看来，舀的祖先除了为史官外，还担任过成周八师的军头。

根据《舀壶》铭文“更乃且考乍冢司土于成周八师”可知，成宫地点在成周。

6. 繁宫

“繁宫”一词，收录在刘体智《小校经阁金文》一书卷三·二十二中，铭文内容如下：“佳八月丁亥王才繁宫大室。”这里出现了“大室”一词，按照金文的习惯，“某宫”和“大室”同时出现时，“大室”是从属于“某宫”的。即，“大室”在“某宫”之内。

假如，“康宫”只是康王的庙的话，那么，这里的“成宫”就应该是成王的庙。

7. 和宫　华宫　邦宫

“和宫”、“华宫”和“邦宫”三者同时出现在《大夫始鼎》铭文中，如下：“佳三月初吉甲寅，王才和宫。大夫始锡友鬲。王才华宫宅。王才邦宫。”其中，“华宫”一词还出现在《何敦》铭文中，如下：“佳三月初吉庚午，王才华宫”。在《命簋》铭文中又有“王才华”一语。则“华”和“华宫”当是华地之宫。二者应有派生关系。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卷四中就曾主张：

> 华宫，当为厉王时华山下之宫，与《虢仲簋》同记伐淮夷事之《成鼎》，《宣和博古图》云是鼎得于华阴。亦厉王初年曾有华山宫之证也。①

《大夫始鼎》早最早收录在《啸堂集古录》九十二，《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二至卷十·三，《续考古图》卷四·三至卷四·四等名著中，可见其存在由来已久。薛尚功曾已经说过此件铜器铭文“文意丛杂，未详其义”。

此三个宫是在一起的，其中，在《大夫始鼎》铭文中还说明了周天子曾住在华宫。在《何尊》铭文中也有“王才华宫”一语。但是，在《大夫始鼎》铭文中有“王才邦”一语，显然是“王才邦宫”的省称。则此三个宫都建在邦地。“邦”字通“旁”，即说明“王才旁宫”。则这里的“邦宫”应该就是上述的在镐京的“旁宫”。因此，这三个宫的地理位置都在镐京，即宗周。

8. 般宫　周般宫

“般宫”和“周般宫”这两个术语收录在《周金文存》一书卷二·二十六前和卷二·二十六后中，如下：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

《七年趞曹鼎》:“佳七年十月既生霸,王才周般宫。”

《利鼎》:“佳王九月丁亥,王各于般宫。”

其中,后者又和收录在该书卷三·一百零二后的铜器铭文内容一样。

因为“史趞曹”的名字同时出现在《十五年趞曹鼎》和《七年趞曹鼎》中,而在《十五年趞曹鼎》铭文中明确提到了“恭王”,可以得出《师汤父鼎》和《七年趞曹鼎》铭文中的“王”字肯定也是恭王。

9. 鬳脣宫

“鬳脣宫”一词,首见于《大鼎》铭文中,如下:“佳十又五年三月既死霸丁亥,王才鬳脣宫。”又见于《大簋》铭文中,如下:“佳十又二年三月既生霸丁亥,王才鬳脣宫。”“脣”字,吴荣光释为左“月”右“辰”的“脤”字。其实此字就是“晨”字,证见《多友鼎》铭文中的“甲申之脣”一语。所谓“甲申之脣”即“甲申这一天的早晨”。这里的“脣”字就写作“晨”字。因此,所谓“鬳脣宫”即是“鬳晨宫”。

而“鬳”字又见于《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三·一·七中。铭文为:“鬳乍父丁宝鼎。”在《金文引得》一书中定此器为西周早期之物。又见于《殷周金文集成》一书5·2725中,铭文为:“王易鬳姒进金。”可见此字可以作为姓氏使用,是西周早期氏族之名。

10. 宣榭

“宣榭”一词,首见于《弁敦》铭文中,如下:“佳二年正月初吉,王才周邵宫。丁亥,王格于宣榭。”还见于著名的《虢季子白盘》铭文中,如下:“王格周庙宣榭。”其中特别是后者明确说出了“宣榭”是在“周庙”中。就此,针对这两件铜器铭文可以发现:前者只是先说“周邵宫”再说“宣榭”,而后者则是“周庙”和“宣榭”一起说的。是所有的“宫”在构成上都有“宣榭”,还是说“周庙”就是指“周邵宫”?看来二者必居其一。

吕大临在《考古图》中主张:

> 宣榭者,宣王之庙也。榭,射堂之制也。……古射字执弓矢以射之象。因名其堂曰射。其堂无室以便射事。故犯无室者皆曰榭。宣王之庙制如榭,故谓之宣榭。

吴式芬《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三·一中收录了《南宫鼎》铜器一件,其铭文中有“王居才射圃”一语。根据前述吴式芬所引翁祖庚对《癸未尊》铭文的考证:

> 读此文者皆曰“王才圃”,予独谓是“王才庙”。庙,古庙字,见《仪礼·士冠礼注》:“《诗·清庙序》《释文》本作庙”。古艸字亦作屮。屮从苗而外围四周之象,非庙而何?

可以得出“射圃”即“射庙”,亦即“射宫”、“射庐”,亦即“宣榭”。有时又可以

简称为“射”，见《匡簋》铭文中有“王才射”一语。



师汤父鼎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隹十又二月初吉
丙午，王才周新宫。
才射庐。王乎宰□，
易盛弓、象弭、矢
□、彤欶。师汤父拜
稽首，乍朕文考毛
叔□彝，其万年，
孙孙子子永宝用。

这里明确点出了天子所在是周新宫、然后才是射庐。可见射庐必在新宫之内。

《虢季子白盘》铭文中所说的“王格周庙宣榭”，现在则是“王才周新宫，才射庐”，可以说已经回答了上述的问题，即：所有的“宫”在构成上都有“宣榭”。而“宣榭”最初名为“宣射”。在周家新宫中亦有宣榭。

关于宣榭的由来，吴式芬在《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三·二中考证说：

《尔雅》：“榭亦谓之序。”《唐韵》：“古者，序榭同，古从广从射。”《春秋·宣公十六年》：“夏，成周宣榭火。”杜预曰：“宣榭，讲武屋。”孔颖达曰：“《楚语》云：先王之为台榭也。榭不过讲军，实知榭是讲武屋也。”《公羊传》：“宣榭者何？轩宫之榭也。何言乎成周宣榭灾乐器藏焉？尔注遂以宣宫为宣王之庙藏，选王中兴所作乐器。”《汉书·五行志》亦曰：“榭者，所以藏乐器，宣其名也。”案：《说文》：“宣，天子宣室也。”《史记·贾谊传》：“孝文帝方受釐坐

宣室。”苏林曰：“宣室，未央前正室也。”《汉书·刑法志》：“上帝幸宣室斋居而决事。”《东方朔传》：“夫宣室者，先帝之正处也。非法度之政不得入焉。”宣榭、宣宫、宣室，其训当同。《月令·仲夏》：“可以居高明处台榭。”榭之名宣，盖取明扬。可证服虔“宣扬威武”之说。而《公羊》只言“宣宫”，未言“宣庙”，不知《注》何以遽定为宣王之庙，并以所藏乐器为宣王中兴所作也。榭，杜预曰：“无室曰榭。”谓屋歇前。李巡曰：“台上有屋谓之榭。”则榭是台上之屋，居台而观临讲武，故无室而歇前。歇前者，无壁也。夫以无壁之榭而为乐器所藏，则《公》、《谷》所云未可尽信也。

看来，榭是建筑在台上的，这是没有争议的。在考古学上也有实证证明这一点。河南辉县固围村郑国王室陵墓就建在高台上，河北平山县中山国王陵墓也是如此。但是，对于“宣榭”的名称由来问题，质疑已久，我以为似可加以重新考证。首先，在金文和古籍中，“榭”字时常有作“射”字的。上述考证得知，“宣榭”最初名为“宣射”。“宣射”的最初含义是“讲武屋”，即和“武”有关系。也只有“宣射”之名才具有“讲武屋”之“武”的含义。“射”作为周王朝贵族子弟的教育课程，还是用来祭祀活动的必须。郑玄在《周礼注》一书中对此解释说：

> 大射者，为祭祀射。王将有郊庙之事，以射择诸侯及群臣与邦国所贡之士可以与祭者。射者可以观德行，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而中多者得之于祭。诸侯，谓三公及王弟子封于畿内者。卿大夫亦皆有采地焉。其将祀其先祖，亦与群臣射以择之。凡大射各于其射宫。

这是最为重要的一句话：“凡大射各于其射宫。”即“射宫”不止一个，而是有多个。广而言之，凡宫皆有射宫。而“射宫”即是“宣射之宫”的省称。“宣”字的动词意义更大，而不是名词的宣王之“宣”。因此，所谓宣榭，其本名为“宣射”，是“讲武屋”，而不是台榭之“榭”。又名为“射宫”，“宣射宫”，“射庙”，“射圃”，“射庐”，“射”等。在江苏镇江谏壁镇出土了东周时代的铜鉴一枚，上面就绘有在宣室上行射礼的图画。此宣榭正是无墙壁和门窗，符合所谓“无室曰榭”之说。图上两名贵族子弟正在习射，桌几上又有射壶两个，内个盛箭一支。尽管这是东周之物，但是当时去西周不远，而建筑格局和射礼尚要承自西周，因此，可以看出宣榭的功能和格局。

在《静簋》中有“王才镐京，射于大沱”一语，可知“射”的活动场所之一是镐京大沱。则宣榭和射日宫当在镐京。“大沱”，或作“大池”。见《遹簋》铭文中有“王才镐京，乎渔于大池”一语。“大沱”和“大池”，其地一也。字形近而误。《师遽方鼎》中有“皇且也公”一名，容庚释为“皇且它公”。“它”和“也”形近而误，所以“沱”和“池”也是如此。

第三节　金文中所见康氏诸宫

“康宫”或“康庙”，在金文中有时可简称为“康”。见《应侯见工钟》铭文：“王归，自成周。应侯见工遗王于周。辛未，王格于康。”因为铭文中提到了“成周”，所以这里的“康”只能是“康宫”或“康庙”。

在金文学史上极其重大的研究难点是康宫问题。虽然古代就有学者对此问题展开讨论，但是它引起现代金文学家的注意却是起因于1928年《令彝》和《令簋》二器的出土。在《令彝》铭文中一连出现了“周公宫”、“京宫”和“康宫”三个术语。罗振玉最先提出了康宫就是康王宗庙的观点。由于此文以中文发表在1929年出版的日本《支那学》第五卷第3号上，国内学者知之不多。



《令簋》铭文拓片

唐兰在《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一文中主张：

> 金文里的康宫就是周康王的宗庙。根据这个结论，我们可以把金文里的康宫有关的许多问题解释清楚，可以明白西周时代的宗法和祭祀制度，但更重要的是可以用此来作为西周青铜器断代问题中的一个标尺。①

① 唐兰：《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142页。

然后，他比较详细地考证了金文中：

康宫是周康王的宗庙，单单从这个题的本身来说并不是很重要的。但是作为西周青铜器分期的标尺来看却又是很重要的。康宫既然是康王的宗庙，那么，铜器上有了康宫的记载就一定是康王以后。许多铜器铭刻在内容上又是互相有关联的。所以，用康宫作为分时代的标尺，不只是一两件铜器的问题，而将是一大批铜器的问题。①

当然，对唐兰之说表示反对的也大有人在。早在20世纪30年代，就在唐兰的康宫说刚露头角时，郭沫若就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就《令彝》铭文中"康宫"与"京宫"同时出现的问题，提出了反驳：

"康宫"与"京宫"对文，则可知康宫必非康王宗庙，不然则古彝器中为何绝不见成宫武宫文宫等字耶？②

何幼琦在《西周年代学论丛》一书中主张：

唐氏释宫为庙，在训诂学上固然有此一说。可是《尔雅》和《说文》不也有"宫，室也"一说吗？宫何尝一定是庙而非室呢？在未能用事实否定康宫是康王的居室之前，就肯定它是康王之庙，是一种先验论的认识。他断言铭有"康宫"之器，不能定在康王之前，也是缺乏验证的论断……康王时有康宫，昭王时有昭宫，穆王时有穆王大室夷王时有夷宫，这些事实，宣告了宫为庙说的彻底破产，因为谁也不会给自己修建宗庙。尤其是，成王时已经有了康宫，康王时已经有了昭宫，夷王时已经有了厉宫，更不可能是父王预先给儿子修建宗庙。这就预先从根本上否定了康宫为康王宗庙的说法。③

但是，何氏的否定说并不能完全成立。因为在预先修建宗庙虽然是不太可能的，但是，有宫室变为宗庙的可能性是有的。所谓新宫，正是这一使用功能变迁的产物。所以，我还是赞成唐兰的康宫说。

然而，有一个问题目前为止尚无人发现，即：

康宫可能有两个，一个是"康王"之宫，一个是"康"之宫。

按照金文中宫室名的命名规律，把"康宫"称为康王之宫，把"庚嬴宫"称为庚嬴之宫，这都是金文中有实际例证的。但是，以下铭文证明了康宫的多重性问题。见《康鼎》铭文："佳三月初吉甲戌，王才康宫。荣伯内右康，王命死嗣王家。"这里，"康"只是周天子手下的一名大臣，他正接受让他"死嗣王家"的训令。这里的"康宫"和"康"之间的关系就很难将其归结为"康王"和"康宫"之间的关系。所

① 唐兰：《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165页。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1931年版，第247页。

③ 何幼琦：《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66、168页。

以，虽然在《康鼎》和《卫簋》中出现的傧相都是荣伯，也都是在康宫进行赏赐，但是，这两个康宫不是同一个宫室。

在《宰兽簋》铭文中，我们知道了两代周天子都曾任命宰兽负责“康宫王臣家妾”的管理一职。也就是所谓康宫的大内总管。

1. 康宫　周康宫　周康宫新宫　周康宫徲宫　周康宫辟宫

金文中的康氏诸宫的概念比较多。例证如下：

《康鼎》：“佳三月初吉甲戌，王才康宫。”

《休盘》：“佳廿季正月既望甲戌，王才周康宫。”

《望敦》：“佳王十又三年六月初吉戊戌，王才周康宫新宫。”

《此簋》：“佳十又七年十又二月既生霸乙卯，王才周康宫徲宫。”

为此，陈梦家主张：

> 由于《望簋》称“康宫新宫”，可知新宫是康宫的新筑部分……《君夫簋》称“康宫大室”，《攸比鼎》称“康宫徲大室”，知康宫中有大室，而金文凡称“才周某大室”的乃指周康宫或宫中的大室。①

上述用语中的“新宫”一词，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有极其精确地考证：

> 宫以新名，必为恭王时所新造。它器又称“周康宫新宫”，则所新造者乃康宫也。此在周康邵宫而命颂“监嗣新造”，又令“贮用宫御”，非新造康宫时事而何耶？②

看来，“康宫”和“周康宫”和“周康宫新宫”三个概念之间的关系，比我们所设想的要复杂得多。“康宫”一词在金文中至少可以有以下五种指代，我在此假定如下：

康宫→大臣“康”之宫

康宫→西周天子“康王”之宫

康宫→西周天子“康王”之庙

康宫→西周天子“康王”之宫内的新建之宫

康宫→西周天子“康王”之庙内的新建之寝宫

在上述复杂的金文语言中，要想准确判断出“康宫”一词的具体所指，是极其艰难的。

“周康宫徲宫”一词，首见于《此簋》铭文中。但是，在《尌攸从鼎》铭文中又出现了“周康宫徲大室”一词。显然这里的“徲宫”和“徲大室”的指代是相同的。但是，在其他场合这两者是不同的，一个是王宫，一个是私宫。不少学者曾把“徲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二)》，《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第134页。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1931年版，第65页。

宫”释为“夷宫”，此说或可成立。但目前为止，还没有力证证明此说。韦昭《国语注》中曾以为“夷宫者，宣王祖父夷王之庙”，此说并不为错，但是证明“徨”和“夷”就需要有力的证据了。

杨树达在《积微居金文说》一书中考证：

> 庄公二十一年《左传》云：“郑伯享王于阙西辟。”《疏》云：“辟是旁侧之语。”又引服虔云：“西辟，西偏也。”……周康宫辟大室谓周康宫旁之大室也。①

即，他以为“徨”字就是“辟”字，旁侧之意。这也是“大室”可以被称为“宫”的证据之一。因此，我主张：这里的“周康宫新宫”，本着同样的道理，也即是新建的“宫”，即“大室”。“辟宫”言其位置，“新宫”言其新旧。金文中也有“辟宫”一词出现。如《宰辟父敦》铭文中的“佳四月初吉，王才辟宫”。

2. 周康昭宫　周邵宫

“周康昭宫”，又作“周昭宫”，金文中首见于《颂壶》铭文中，如下：“佳三年五月既死霸甲戌，王才周康昭宫。”而“周邵宫”一词，首见于《弁敦》铭文中，如下：“佳二年正月初吉，王才周邵宫。”

杨树达在《积微居金文说》一书中考证：

> 薛尚功《历代彝器款识》卷十四载《弁敦》，铭文首云：“佳二年正月初吉王才周邵宫。”按《山海经·西次三经》及《穆天子传注》并引《竹书纪年》云：“穆王十七年西王母来见宾于昭宫。”此铭文之“昭宫”，即《纪年》之“昭宫”也。《纪年》字作“昭”而器铭作“邵”，犹经传之周“昭王”，《宗周钟》作“邵王”也。②

又加旁证如下，见贾公彦《周礼注疏》一书中的考证：

> 昭，叶抄《释文》作“卲”。孙诒让《周礼正义》：“案：卲即邵字，与昭声类同。”则昭、邵、卲三者同，故“邵宫”即“昭宫”。

《国语·周语》中有所谓“宣王在邵公之宫”一语，这里的“邵公”非“昭公”，则“邵公之宫”即是指“邵公宫”。

根据《颂壶》铭文“令女官嗣成周贮廿家”一语来看，周康昭宫地点在成周。

3. 周康穆宫

“周康穆宫”一词，首见于《寰盘》铭文中，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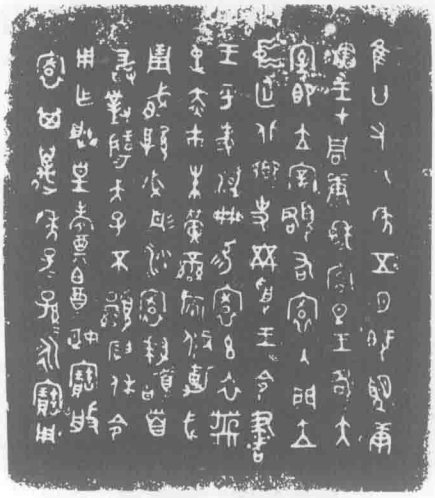
铭文释文如下：

> 佳廿又八年五月既望庚
> 寅，王在周康穆宫。旦，王各大

① 杨树达：《积微居金文说》，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13页。

② 杨树达：《积微居金文说》，中华书局1997年版，第105页。

室即立。宰㫃佑寰，入门，立
中庭，北向。史㠯受王命书。
王乎史淢册寰玄衣、黹
纯、赤市、朱黄、鋚旂、攸勒、必
琱、必
彤沙。寰拜稽首，
敢对扬天子丕显鲁休，令
用乍朕皇考郑伯，郑姬宝盘。
寰其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寰盘》铭文拓片

和“周康穆宫”一词有关的概念是“穆庙”，金文中并不多见。如，《善夫克鼎》铭文中的“王才宗周旦王各穆庙”。从铭文内容看，穆庙在宗周。但是，穆庙是穆王之庙还是昭穆意义上的穆庙，颇难断定。因为在《遹簋》铭文中有“穆穆王”的概念，前一个“穆”字即为昭穆之穆。在《克盨》铭文中有“周康穆宫”一词，尽管“宫”和“庙”在金文中有一致性，但在此处，“康穆宫”是不等于“康穆庙”的。

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二)》一文中提出新说主张：

> 而金文凡称“才周某大室”的乃指周康宫或它宫中的大室。《伊簋》记康宫“王臣妾百工”，则康宫之内有臣妾百工。由此知康宫为时王所居之王宫，亦是朝见群臣之所。①

诚如是，则康宫为时王所居之王宫，而康庙在此不能等同为康宫。看来，只有把穆庙看作是昭穆意义上的穆庙才是比较合适的。在西周庙制铭文中出现了“穆庙”、“昭宫(庙)”。如，《大克鼎》铭文中的“王各穆庙”。

在金文中有“穆庙”的概念而无“昭庙”的概念，“昭庙”概念的使用一般是以“昭宫”的概念作为替代而出现的。这是相当重要的一条原则。如，《颂敦》铭文中的“王才周康昭宫”。当然，有了“昭宫”的概念，相应的也就有“穆宫”的概念。如，《寰盘》铭文中的“王才周康穆宫”。因此，“周康昭宫”和“周康穆宫”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而“穆庙”和“昭宫”也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

4. 周康剌宫

“周康剌宫”一词，或有释为“周康烈宫”。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一《克钟》中考证说：“剌，古通烈。”首见于《克钟》铭文中，如下：“佳十又六年九月初吉庚寅，王才周康剌宫。”《克钟》有两件，铭文的内容并不一致，但是两件铜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二)》，《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第134页。

器铭文中前述的作器时间词是一致的。为了区别，刘体智在《小校经阁金文》一书中列为卷一·六十二和卷一·六十三，邹安在《周金文存》一书中列为卷一·二十六到卷一·二十八。其中，又把后者称为《克乍考伯钟》。

有关康烈宫之所指，历来有二说，一说以刘心源为代表，一说以方谦受为代表。

刘心源在《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中考证说：

> 康烈宫，所谓康者，非康王也。《祭统》："康，周公。"《注》："康，犹褒大也。"案：郑以上文追念周公勋劳，赐以天子之乐，故以褒大解康。然康义为安，赐鲁王礼所以安周公爱天之灵也。昭宫、穆宫、烈宫皆言康，盖后王致祭以妥其神耳。

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中考证说：

> 康刺宫，康王庙也。周公作谥法，文武以后谥皆一字，周季始有贞定、威烈、慎靓二字谥。然《礼记·檀弓》已称赵武为晋献。文子卫谥公叔，发为贞惠。文子，薛氏《款识》：齐侯钟亦称齐侯环，为洹武灵公。或二字或三字，是此制不始于周之贞定王。而此云康刺宫，岂康王已先有二字谥欤？

但是，此件铜器还留下一件谜案，至今未解。即，作器时间问题。刘承乾在《希古楼金石萃编·钟》一书中考证此件铜器铭文时发现：

> 古人造钟，多以正月丁亥。若《王孙钟》、《虞钟》、《吕钟》、《公子班钟》、《允兒钟》、《子璋钟》皆然。次则正月乙亥，若《邾公华钟》、《邾公坪钟》是。或虽不明著丁亥、乙亥，仍在正月，若《余义钟》作"佳正月初吉"是。或不在正月，仍用丁亥，若《齐镈》"佳王五月初吉丁亥"是。《句鑃》亦钟之类，传世三器亦均是"正月初吉丁亥"。惟此钟独是"九月庚寅"，不可解也。

"正月丁亥"不见于《大戴礼·夏小正》中，而"二月丁亥"见于该书，并注解说："丁亥者，吉日也。"其实，以"吉日"来解"丁亥"，仍然没有说明选用丁亥日的由来。因为古人作器，当然多选在吉日，而吉日有非只是丁亥一日，为何铸钟就一定要选在丁亥日呢？

根据《克钟》铭文中的"王才周康剌宫。王乎士曶召克，王亲令克遹泾东至于京師"一语来看，周康剌宫不在京師之中。这里的"京師"是驻军所在地。不是指成周或宗周。

第四节　金文中所见方位诸宫

1. 东宫

在金文中有东西两宫的存在，也许可以上溯到殷商庙制当中。朱凤瀚在《殷墟卜辞所见商王宗庙制度》一文中主张：

卜辞有"祖丁西室"、"大甲室",此种冠以祖先日名的室,当属祖丁、大甲宗庙内的建筑。由"西室"之称,知当时先王宗庙当至少有东西二室。①

到了西周,在宗庙建筑上沿用殷商或者先周时代的宗庙建筑和殷商是同样的,表现在金文中就有了对东西两宫的铭文记载。

"东宫"一词,首见于《效尊》铭文中,如下:"佳四月初吉甲午,王蘼于尝。公东宫内飨于王。"在这里,"东宫"很可能是对昭庙的简称。因为阮元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就曾考证说:"古器凡言东西者,纪庙祧之昭穆,左为东,右为西也。"因此,把东宫称为昭庙也就具有了相应的事实依据。但是,此件铜器铭文的重要性乃在于周天子亲自观"尝祭"一事。而这里"公"和"效"的关系,铭文中说"公易厥顺子效王休贝廿朋",这里的"顺子"一词,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一书中以为是"涉子",白川静以为是"世子",郭沫若以为是"孝顺之子"。②许倬云却认为:"效大约不是承嗣的儿子,遂对父亲不仅当作父,也当作君。而且自矢忠诚,当系对于大宗的臣属关系。"③可见,东宫在祭祀和大小宗的认定问题上,具有特殊地位。丁山在《商周史料考证》一书中就曾力主东西两宫皆为夫人的小寝。④此说有待于商榷。

关于东宫的指代,后世多以为乃太子之别称。见吴云《两罍轩彝器图释》一书中引敖氏之言:

> 敖氏继公谓:"东宫、西宫、南宫、北宫,古皆有是称。后或因之为氏。案:彝器中有指姓氏者,如《散氏盘》之言'西宫襄戎父',《南宫中鼎》之言'南宫代',《曶鼎》之言'以匡季告东宫'是也。有指庙名者,如《尹卣》之言'饮西宫',《召公尊》之言'王赐中马自贯侯四先南宫',《东宫鼎》之言'东宫'是也。若《淮南子·时则训》:'春,天子御东宫。夏,天子御南宫。秋,天子御西宫。冬,天子御北宫。'。此是取明堂内之四宫,以配四时,故太子亦称东宫也。"

2. 西宫

"西宫"一词的由来,见阮元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的考证:"宗庙之次,左昭右穆。西宫者,穆庙也。"

"西宫"一词,首见于《抚叔敦》铭文中,如下:"佳王三月初吉癸卯,抚叔受福于西宫。"《春秋公羊传·僖公二十一年》中提出了西宫为小寝说:"西宫者何?小寝也。小寝曷为谓之西宫?有西宫,则有东宫矣。"

何休在《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中进一步发挥说:

① 朱凤瀚:《殷墟卜辞所见商王宗庙制度》,《历史研究》1990年第6期,第7页。

② 白川静:《金文通释》第2卷,白鹤美术馆,昭和43年,第93页。

③ 许倬云:《西周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175页。

④ 丁山:《商周史料考证》,龙门联合书局1960年版,第100页。

礼，诸侯娶三国女，以楚女居西宫。知二国女子小寝内各有一宫也。故云尔。礼，夫人居中宫，少在前。右媵居西宫。左媵居东宫。少在后。

看来，西宫在《春秋》中专为楚女的宫室。在此意义上的西宫，并不等于寝庙意义上的西宫。这是应该注意的。但是，西宫还具有更为重要的作用。见《高卣》铭文中的"王酋西宫烝"一语。可见，西宫还是举行重大的冬祭活动的场所。根据铭文中的"唯还才周"一语，可知西宫地点在成周。

3. 南宫

"南宫"一词，首见于《齐侯壶》和《齐侯中罍》铭文中，内容完全一样，如下："命用璧两壶八鼎于南宫。"但是，由于不明白东西两宫的具体由来，以至于也不能理解南宫的命名问题。吴荣光可以说就是个极其典型的例子。他说：

"西宫"犹《齐侯壶》"南宫"，皆不可强定。

如果从使用彝器的数量来看，"八鼎"之说又有点奇怪。因为在用鼎制度上，鼎奇簋偶的原则是殷周两代的定制，在现今出土实物上也是如此。而这里的"八鼎"又和齐国有关，更增加了对此问题理解的难度。齐国是姜太公的始封地，是否存在着"两壶"和"八鼎"的对应关系呢？

4. 北宫

"北宫"一词，也只一见，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7 · 11347 中，如下："十三年□阳命每戏。工师北宫壘、冶皇。"郑玄在《周礼注》一书中对"北宫"的解说是："北宫，后之六宫。"

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的解释为：

言"北宫"者，对"王六寝在南"，以"后六寝在北"，故云"北宫"也。

以现在已有的铜器铭文来看，在此宫中出现的人物是两名工匠，不具有宗庙意义在内。因此，贾公彦和郑玄的北宫说还有待于出土铜器铭文的实证。

5. 上宫

"上宫"一词，首见于《此簋》铭文中，如下："佳三月既死霸甲申，王才□上宫。"这里的"□"字，由上到下依次由以下四部分组成：从艸从 A 从方从艸。此字，徐同柏释为"邦"字，吴大澂和罗振玉释为"镐"字，也有学者释为"旁"字。朱芳圃在《殷周文字释丛》一书中认为此字乃：

薄之初文，可无疑矣。古音"薄"与"亳"通。《吕氏春秋·具备篇》："汤尝约于韦薄矣"。高诱注："薄或作亳"。……郭注《淮南子》曰："薄水出鲜于山"。按今本《淮南子·坠形训》作"镐出鲜于"。此"薄"与"镐"相通之证。①

诚如是，则此件铜器所谓的"王才镐上京"一语，即是说明"上宫"之地乃在镐京，即宗周。杨鸿勋在《宫殿考古通论》一书中结合远古时代的传说，认为：

① 朱芳圃：《殷周文字释丛》，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135 页。

文献记载传说中黄帝时代的明堂是“上有楼”，是由“复道”登上的……传说上古所谓“上宫”的真谛——架在上面的“宫”型建筑，也就是栅居。①

此一解说也许是对远古时代“上宫”得名的考古解读。或许，这也是金文中“上宫”的具体由来吧。

6. 下宫

“下宫”一词，也只一见，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8 · 12015 中，铭文只是“下宫”二字。内容太短，无法解读。在古籍中，“下宫”一词，见于《文王世子》“诸子诸孙守下宫”一语，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解释为：“下宫，谓亲庙四。”

如果金文中的“下宫”也是指“亲庙四”的话，则“下宫”的宗庙意义也就无可置疑了。

7. 左宫

“左宫”一词，只数见，分别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8 · 12068 和 18 · 12069 中，铭文如下：“左宫之三”和“左宫之廿”。在该书的 18 · 12013 和 18 · 12014 中也收录了两件铜器，但是，铭文也是“左宫”二字，内容太短，无法释读。

8. 右宫

“右宫”一词，只一见，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8 · 11456 中，铭文也只是“右宫”二字。在甲骨文中有所谓的“右宗”之说，学者们多以为“右宗者盖谓宗祭于西方也”。则“右宗”与西方的对应关系在殷商甲骨卜辞中也已经存在，相应的，在西周金文中的对应关系也可以成立。因此，我主张“右宫”即是“西宫”的别称。

第五节　金文中所见诸师宫

1. 大师宫

“大师宫”一词，首见于《善鼎》铭文中，如下：“佳十又一月初吉辰，才丁亥。王才宗周。王格大师宫。”杨宽在《西周史》一书中认为：

大师宫是善的祖庙，善的祖先官为大师，这时周王命令善继续奉行先王之命而监司“师戍”，说明大师主管军务。②

但是，陈梦家则发现大师之称“不见于西周初期金文”的现象，③这说明了此铭文中的“王”为西周中期的诸王，而大师也是西周中期的产物。

根据铭文中“王才宗周”一语，可以得出大师宫在宗周。

① 杨鸿勋：《宫殿考古通论》，紫禁城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6 页。

② 杨宽：《西周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33 页。

③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六)》，《考古学报》1956 年第 14 册，第 119 页。

2. 师保父宫

“师保父宫”一词，首见于《牧簋》铭文中，如下：“佳王十年十又三月既生魄甲寅，王才周，才师保父宫。格大室。”这里的“十又三月”一语，在西周金文中出现多次。对此问题的解说，因为涉及西周历法问题，至今尚无定论，这也是对西周铜器进行断代的关键。容以后另有文章专论。

根据铭文中的“王才周”一语，可以得知，师保父宫在成周的可能性最大。

3. 师秦宫

“师秦宫”一词，只一见于《师秦宫鼎》铭文中，如下：“佳五月既望，王□□于师秦宫。王格于享庙。”根据铭文中“师秦宫”和“享庙”同出的关系，可以断定师秦宫内有享庙，这里的“享庙”或即享堂。

4. 师录宫　周师录宫

“师录宫”或“周师录宫”一词，首见于《师艅簋》铭文中，如下：“佳三年三月初吉甲戌，王才周师录宫。”又见于《谏敦》和《癲盨》铭文中。

侯志义在《金文古音考》一书中以为：

> 按“师戏大室”，当即《癲盨》、《师晨鼎》所称之“周师录宫”。古戏录二声常相通……然则“周师录宫”者，则是言周师在录之军府也。《师承簋盖》云“王才周师司马宫”，《殷簋盖》云“王才师司马大室”，亦谓周师在京之军府也。戏（录）言军旅，司马乃主军政之长官，故言“戏宫”，曰“司马宫”。其实当是一也名虽异而实同。①

此说在音韵学上或许有成立的可能性，但是，在具体的金文史料上缺乏实证材料。虽然“师录宫”和“司马宫”都是主持军务之职，但是这二者不可等同为一。

5. 周师量宫

“周师量宫”一词，只一见于《大师虘簋》铭文中，如下：“正月既望甲午，王才周师量宫。”杨宽在《西周史》一书中认为：

> 师量宫当是太师虘的祖庙，周王在这里举行册命太师的典礼，礼仪中没有“右”者，师晨又是奉王命的“召”者。这样隆重的册命礼中所以没有“右”者，该是因为太师居朝廷大臣的首位，找不到比他高一级的“右”者了。②

6. 永师田宫

“永师田宫”一词，首见于《尉比簋》铭文中，如下：“佳王廿又五年七月既□，□才永师田宫。”在《尉比盨》铭文中，内容与此大致相同。只是后者缺的文字不是两个，是三个。如是缺两个字，则当可以补为“佳王廿又五年七月既望，王才永师田宫”。如是缺三个字，则当可以补为“佳王廿又五年七月既生魄，王才永师田

① 侯志义：《金文古音考》，西北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98、100 页。

② 杨宽：《西周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58 页。

宫。”这两件铜器为同一月所作。

7. 师嗣马宫　周师嗣马宫

“师嗣马宫”或“周师嗣马宫”一词，首见分别于《殷簋》铭文中，如下：“佳二月初吉，王才师嗣马宫大室。”又见于徐中舒主编《殷周金文集录》一书215中，如下：“佳二月初吉戊寅，王才周师嗣马宫。”这里的“嗣”字，金文中多作从冂从司的“嗣”字。吴荣光以为此字内是“治也”，并总结说“凡治一宫皆谓之有司”。又见吴大澂《窓斋集古录》一书第二册中对《齐侯镈》所作的解说：

> 《说文》：“辞，籀文作辭。”辭，籀文嗣。凡彝器司寇司马之司，继嗣之嗣，皆作嗣。

前述侯志义在《金文古音考》一书中以为：

> 按“师戏大室”，当即《癲鼎》、《师晨鼎》所称之“周师录宫”。古戏录二声常相通……然则“周师录宫”者，则是言周师在录之军府也。《师承簋盖》云“王才周师司马宫”，《殷簋盖》云“王才师司马大室”，亦谓周师在京之军府也。戏（录）言军旅，司马乃主军政之长官，故言“戏宫”，曰“司马宫”。其实当是一也名虽异而实同。①

然而，此说缺乏金文史料的证据。而且，在这里把“司马宫”和“师录宫”混为一谈的观点也是根本不能成立的。

8. 嗣土滤宫

“嗣土滤宫”一词，首见于《十三年嗣壶》铭文中，如下：“佳十又年九月初吉戊寅，才成周嗣土滤宫。”首先来看，铭文中已经明确点出此宫地点在成周，接下来又是“王格大室”一语，可见此宫内有大室。

关于“滤”字，金文中有作“虎”和“虓”者。如，吴容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卷三中收录了一件铜器，名为《周嗣土敦》，其铭文为：“旅嗣土虓乍宝尊彝。”又见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考证说：“虎方，西方也。”虎可通滤、虓。在地名中，当以“滤”为本字。而滤即滤水。证见《同簋》铭文：“自滤东至于河，厥逆至于玄水。”在这里出现了三处水的名字：滤、河、玄水。则此三地必为近邻。嗣土或嗣土滤建在滤水上的宫，故名为“嗣土滤宫”。因此，此宫当建在距离河、玄水二地不远的滤水附近。

“嗣土”之义，有两说，一说嗣土即司徒。见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中的观点：

> 西周早期和中期作嗣土，西周晚期才出现嗣徒。嗣，文献作司，嗣土，嗣徒就是文献上的司徒……嗣土是一种古老的写法。②

① 侯志义：《金文古音考》，西北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98、100页。

②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8年版，第8页。

另一说嗣土即司土。见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一书中的观点：

> 铭文中另有"嗣土"之官，学者多以为即"嗣徒"。然觇西周金文，此二者实非同官而异名。因嗣徒之名仅见于中期及以后之铭文。而"嗣土"之官则西周初期已经有存在。另一原因为二者职司各不相同，司徒为傧者，而司土则为司管田林牧虞之官。①

这两种观点针锋相对，看来需要对此问题进行深入研究。

第六节　金文中所见其他诸宫

1. 遊宫

"遊宫"一词，见于《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8・12110，18・12111，18・12112，18・12113 中，凡四见。但是，铭文内容皆相同，如下："王处于戚郢之遊宫。"根据铭文内容，可以得知"遊宫"在"戚郢"。

此宫的具体职能，或即是为了游乐。

2. 邕既宫

"邕既宫"一词，只一见于徐中舒主编《殷周金文集录》一书 569 中，铭文内容如下："佳正月初吉，君才邕既宫。"

此宫具体职能不详。但是，此件铜器是在 1967 年出土于陕西长安沣西公社，可见此宫必在此地附近，即丰邑一带。

3. 射日宫

"射日宫"一词，只一见于《訇簋》铭文中，如下："佳王十又七祀王才射日宫。"金文中有所谓"射庐"一词，疑即"射日宫"的简称。有"射"字说明了此宫的职能和"射"有关系。但是，它和"宣射"有何不同。存疑待考。

在殷周时代，"射"可能并非男子专职，女子也会参加此活动。在《射女壶》铭文中，有"射女"一语可以为证。殷周时代女人习武习射参加战事和祭祀是常例。此鼎著录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上册第 288 页中，西周天子命令静和小子，服，小臣一起学射，甚至还包括"夷仆"。而"夷仆"的身份可能是来自东夷的战俘或奴隶，服务于周王室。

4. 献宫

"献宫"一词，只一见于《多友鼎》铭文中，如下："丁酉武公于献宫。"这里的"武公"一词，李学勤在《新出青铜器研究》一书中考证说：

> 鼎铭中最引人注意的人物是武公。时期接近的青铜器记有武公的，有以下三件：敔簋，《博古图》16，39。禹鼎，《青铜器图释》78。《柳鼎》同上 79。

① 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龙门书店 1978 年版，第 144 页。

必须说明武公是当时生存的人，不能是谥法。……按武氏是周朝世族，《春秋》隐三年记周平王崩，“武氏子来求赙”，《左传》隐五年又提到周王命尹氏、武氏助曲沃庄伯伐翼，杜预注云：武氏为周世族大夫，可为鼎铭武功身份的佐证。看来周的武氏在西周晚期业已存在，《春秋》经传的武氏系其后裔。①

因此，他认为献宫是武公自己的宗庙。理由是“献”为武公先世的谥号。②此说不失为一比较合适的解说。但是，武公先世的谥号和武公本人的谥号是否是可以继承的呢？对此，李学勤没有进行更多说明。而且，如果依据李学勤的上述考证，则这里的“武公”应该就是鲁武公。而非有的学者所以为的是晋武公。

见《国语》韦昭《注》一书中的考证：“武公，伯禽之子武公敖也。”

可见，武公在此并不是为了贿赂周釐王宝器而建造宫室、以此换取周天子对他的晋侯地位的册封那个晋武公。《国语·周语》中记载晋武公的宗庙名“武宫”，如下：

> 襄王使太宰文公及内史兴赐晋文公命，上逆于境，晋侯孝劳，馆诸宗庙，馈九牢，设庭燎。及期，命于武宫。

韦昭《注》为：“武宫，文公之祖武庙也。”

5. 周驹宫

“周驹宫”一词，只一见于《九年卫簋》铭文中，如下：“佳九年正月既死霸庚辰王才周驹宫格庙。”此宫有庙，则此庙应该就是祭祀周公之庙。

而此宫的具体职能不详。

6. 米宫　麦宫

“米宫”一词，首见于《米宫彝》铭文中，如下：“米宫彝。”又见于《殷周金文集成》一书 11·5779 中，铭文为“米宫尊彝”。其具体职能可能是专用来储藏祭祀用的大米。见《春秋穀梁传·桓公十八年》中有“甸粟而内之三宫，三宫米而藏之御廪”的记录。这应该是对“米宫”含义的最好说明了。因为在宗庙祭祀活动中，依《春秋穀梁传·文公十三年》中的记载，“宗庙之礼，君亲割，夫人亲舂”。米宫内的大米肯定是周王室为夫人们准备祭祀活动中的用米。又因为烝祭的“烝”字，金文中从米从豆，这个米就是进行宗庙祭祀活动的用米。因此，米宫，在某种意义上讲，只是储存烝祭用米和王室夫人亲舂用米之宫。

自 1973 年开始，在郑州商城东北部发现了二里岗期的夯土基址数十处。这处在考古学上被称为 C8G16 基址的夯土基址，“柱网排列很密——前后、左右间距在一米多至二米之间。没有太多的使用空间。木柱用料又较大，直径为 0.30～0.40 米，这反映支柱上的荷载很大，上面不是一般的房屋顶盖，而是承受重物的

① 李学勤：《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29 页。

② 李学勤：《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30 页。

楼房。……很像是粮仓——稷，看来 C8G16 基址架空防潮，很可能也是粮仓之类的遗迹。”[①]这一推论是极其合理的。它和我在本文中对“米宫”铭文的考证分析是一致的，也为米宫的真实存在提供了考古学上的实证。

米宫之外，又有麦宫。吴闿生在《吉金文录》一书金二·麦彝铭文有“鬲于麦宫”一语，或为此同类。

7. 丰宫

“丰宫”一词，只一见于《庚羆鼎》铭文中，如下：“佳廿月又二年四月既望乙酉，王客丰宫。”其具体职能不详。丁山先生曾主张丰宫在镐京附近，则宗周地区可能有丰宫更为原始的建筑。丰宫的得名，和“丰”之地名显然有派生关系。《诗·文王有声》：“文王受命，有此武功。既伐于崇，作邑于丰。”这里的“丰”，即史书上的丰邑。而“丰宫”即“丰邑之宫”。在铜器铭文中，如《宅簋》铭文中也有“周公才丰”的记录。自 1951 年以来，对陕西丰镐地区遗址的发掘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其中，在沣西马王村和沣东洛水村发现了夯土台基，这为寻找丰宫遗址提供了帮助。也从考古学上证明了丰宫只能存在于丰邑。在此，史书记载又一次和铜器铭文的记载相一致。

杜正胜在《周代城邦》一书中主张丰即丰白，并引陈梦家之说，以为“古丰国在今曲阜之西南方”。[②]此说显然是混同了丰地和丰邑与丰白撒者的区别了。

丰与宗周并非一地。如，《尚书·召诰》说“王朝步自周，则至于丰”。可见丰与宗周为两地，又是近邻。但不可能“远在曲阜之西南方”。

8. 濂宫

“濂宫”一词，首见于《令鼎》铭文中，如下：“王至于濂公。”吴式芬在《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二·三中考证说：

> 濂，《玉篇》《广韵》并云：“大水中绝，小水出也。”《说文》：“濂，或从廉。”此濂字更从止。《释名》：“沚，止息也。可以止息其上。盖濂上地名，濂公食邑其地，故称濂宫。”

因为濂是地名，可以得出濂宫可能是周王室在濂地的宗庙。但是，在《司鼎》铭文中又记录了“王初□恒于成周，濂公蔑司历”一语，考虑到濂公和濂宫的对应问题，濂地可能也在成周范围内。

又见《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四·十六·二中所收录西周初期青铜方鼎一件，其铭文有“佳王来格于成周年”一语，此时，濂公代表周天子向大臣发布赏赐。再见于同书卷四·十八·一中，其铭文内容为周天子东征时，濂公曾代表周天子向史官发布王令。以上两件铜器作为旁证，证明了濂宫在成周，濂公为周天子的

① 杨鸿勋：《宫殿考古通论》，紫禁城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59 页。

② 杜正胜：《周代城邦》，台北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 1981 年版，第 208 页。

重臣。吴闿生《吉金文录》一书金二·溓姬敦中主张:"溓,周初国名。"

此说可备为一说。大概当时溓国是西周初期的附属小国吧。

9. 团宫

"团宫"一词,首见于召卣铭文中,如下:"用乍团宫旅彝。"其具体只能不详。属于私人宫庙的可能性很大。

根据铭文中的"佳九月才炎师"一语,可知团宫在炎师。在矢令簋铭文中又有"佳王于伐楚白,才炎"一语。因此,炎是地名,其中驻扎有军队,称为炎师。此簋在洛阳附近出土,则炎师、炎、团宫当多在河南和湖北交界一带。

10. 镐宫　徥宫

"镐宫"一词,仅一见于戒乍镐宫鬲铭文中,如下:"戒乍镐宫明尊彝。"因为此件铜器是西周早期之物,可能当时出现过短时间的以"镐宫"来指代"镐京之宫室"的现象。

"徥宫"一词,只见于害簋铭文中,如下:"佳四月初吉,王才徥宫"。铭文中有大臣名为"宰徥父",可见此宫也是私宫,不同于"周康宫徥宫"。

第四章　庙制研究

引论

在古代经学史上，对殷周庙制的研究主要体现在对三礼的解说性著作中。其中，与此相关的最有名的专题著作是徐乾学的《读礼通考》一书。此书以对三礼的注释为核心，对历代丧葬制度进行了资料性汇集和分析说明。在他之后，朱孔阳写有《历代陵寝通考》一书。当然也是以对古代中国历代丧葬、陵寝制度的研究为主。

但是，上述著作集中研究了秦汉时期的丧葬、陵寝制度和构成，旁及到明清，而恰好短于对殷周庙制的基础性研究。因为在传世的有关先秦时期的历史文献中，对殷周庙制的具体建构问题的说明只是寥寥数言而已。

第一节　庙制溯源

1. 殷周庙制发展史

古代中国的经学家和史学家们建构出一幅由夏至周的庙制发展史。但是，对这一发展史的建构却有两种观点存在。

以《礼纬·稽命征》一书为代表，认为：

> 唐虞，五庙：亲庙，四；始祖庙，一。
>
> 夏，四庙；至子孙，五。
>
> 殷，五庙；至子孙，六。

此说重点在于通过对“周因于殷礼”的证明，从而达到否定周庙的真实存在这一目的。如果夏的四庙不包括始祖庙的话，那么夏朝立国初期并不注重对祖先的祭祀，这或许是和夏启的“石破北方而启生”的异常出生神话有直接联系。可参见《汉书》颜师古注引《淮南子》佚文中的有关记录。四庙说的提出，为亲庙地位的建立提供了历史依据。

以《孝纬·钩命诀》一书为代表，认为：

> 唐尧，五庙：亲庙，四；始祖庙，一。
>
> 禹，四庙；至子孙，五。

殷，五庙；至子孙，六。

周，六庙；至子孙，七。

此说提出的意义在于把周庙地位的提升，注重的是周礼对殷礼的“损益”。在这里也是主张夏朝立国初期的四庙说。同样都是纬书，却有两种不同的庙制发展史观。看来，作为纬书，仍然维持着孔子思想的正统性。

但是为两派观点都赞同的四庙说，在青铜器铭文中的具体例证如下：

《戍嗣鼎》：“用乍父癸宝𣪘。”

《弭叔簋》：“用乍朕文且宝簋。”

《岗劫尊》：“用乍朕高且宝尊彝。”

而在著名的史墙盘和癲钟铭文中则一连出现了七世祖先的姓名：第一世高且，第二世烈且，第三世乙且，第四世亚且，第五世乙公，第六世丁公，第七世癲。史墙盘和癲钟是属于西周初期之物，连续出现七世祖先的铭文，正可以印证了在西周庙制问题上“至子孙，七”之说的准确性。同时这七世祖先同时出现也意味着一种大合祭祀制度（祫祭）在周初的正式形成。在《逸周书·世俘》中也记载了武王克殷之后大合祭六位先公先王的情况：

王列祖自太王、太伯、王季、虞公、文王、邑考以列升，维告殷罪。

可见大合祭制度和殷商的凡先祖皆受祭祀的现象是有一定继承性质的。而在吕大临的《考古图》一书卷三·二中所收藏的一件簋器，其铭文中出现了“乍皇祖益公、文公、武伯，皇考龚伯”四世之名。为此，他解释说：

祭及四世，知古之大夫惟止三庙，而祭必及高祖。武伯龚伯，其祖考之为大夫者，以谥配字，如文仲穆伯之类。益公文公，其曾高之为诸侯者。大夫祖诸侯，末世之僭越也。

大夫三庙之说，最早可见《周礼·王制》中的记载：

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大祖之庙而三。

但是，如果把僭越也计算在内的话，正好是四庙。而吕大临的僭越说还不能得到确证。可是，至少四庙说是可以证实的。

2. 对两周金文中庙制问题的研究综述

1937年6月，莫非斯在《考古社刊》第6期上刊发《两周铜器中之宗庙及由之而考订其年代》一文。此文第一次以青铜器铭文史料为核心，通过解读两周青铜器铭文中记录的宗庙，力图达到为出土铜器进行断代的目的。三十多年之后，杨宽在1965年出版的《古史新探》中专有《宗庙研究》一章，在1985年出版的《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一书中也有部分内容利用金文资料论述了殷周庙制发展的历史。诚如上述，和杨宽《古史新探》一书同一年出版的《殷墟卜辞综述》一书中，陈梦家也大量引用了西周金文史料中的庙制问题。最近几年来，1998年，王贵民在《文史》第45辑上刊发的《商周庙制新考》一文，利用西周金文中的有关

庙制内容的铭文史料，研究了庙制在西周时期成熟和固定的历史进程。在国外汉学界，1981 年，池田末利出版了名著《中国古代宗教史研究》一书，在该书中就专有《庙制考》一章研究了甲骨史料和金文史料中殷周时代的庙制问题。在西周庙制问题中，因为有告庙制度的存在，所以西周金文中有关庙制问题的内容绝大多数和册命制度密切相关，因此，陈汉平（《西周册命制度研究》，学林出版社 1986 年版）、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香港龙门书店 1978 年版）以及武者章、吉本道雄和张光裕等人对此问题的研究，为研究金文中的庙制问题提供了帮助。

3. 考古学对殷周庙制问题的研究

早在上一世纪中叶出版的董作宾的名著《甲骨学五十年》一书中就有《殷代的宫室和陵墓》一章，比较详细地介绍了殷墟考古发掘时所见到的殷代宗庙遗址问题。最近二十多年来，殷周考古发掘研究工作的展开，为殷周宫室（宗庙）建筑的研究提供了实证。1988 年，陈全方出版了《周原与周文化》一书，该书在第三章《宏伟的西周宫室（宗庙）建筑》一章中利用考古发掘报告，在西周宫室（宗庙）建筑遗址上分析和构想当时宗庙建筑的大致情况。1999 年，傅亚庶出版了《中国上古祭祀文化》一书，该书在第六章《商周时代的庙制》一章中利用考古史料和先秦史籍中的有关记载，力图重建商周庙制的历史发展过程。同一年，朱彦民出版了《殷墟都城探论》一书，此书在利用历次殷墟发掘报告的基础上，集中总结了殷商宗庙建筑的大致情况。

当然，诚如许宏在《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一书中所说的那样，“在考古学上还难以区分早期都城内具体的大型夯土建筑究竟属宗庙抑或宫殿遗存”，[①]在宗庙和宫殿建筑同构的情况下，对考古遗址的宗庙或宫殿的划分，的确是非常复杂和困难的事。杜正胜在《宫室、礼制与伦理》一文中曾把宗庙的发展分为庙寝合一、庙寝相连、庙寝分离三个阶段。这一区分与考古学的实证是一致的。一般，在大型考古发掘区都会出现分布比较集中的所谓宗庙宫殿区和王陵区。许宏在上述分析之后就得出了“整个城市以宫庙为核心，突出地体现了为王室贵族服务的性质”的结论。[②]因此，在对金文记载的具体宗庙进行分析和研究时，我力求尽可能多地对铭文的解读为核心，并参考考古发掘报告和古文献作为辅助证明。缺乏考古证据的庙制研究和缺乏文献根据的庙制研究，是进行金文庙制研究中必须要加以避免的错误。尽管对这二者的纠正并非一人一时之力所能及，但是实现考古证据和文献根据的对应，是本书的努力方向之一。

① 许宏：《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燕山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79 页。

② 许宏：《先秦城市考古学研究》，燕山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81 页。

第二节　金文庙制研究的问题点

1. 昭穆问题

庙制研究的核心问题之一是昭穆问题。

见《礼记·王制》一书中的记载：

> 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大祖之庙而三。
>
> 士，一庙。
>
> 庶人，祭于寝。

在金文中，我们时常可以见到“昭”、“穆”二字。如，井侯钟铭文中的“昭联福血”，秦公簋铭文中的“以昭皇且”，麓伯簋铭文中的“其用昭享于朕皇考”，秦公簋铭文中的“穆穆帅秉明德”，大克鼎铭文中的“穆穆朕文且师华父”，许子钟铭文中的“穆穆龢钟”，等等。在西周庙制铭文中出现了“穆庙”、“昭宫（庙）”。如，大克鼎铭文中的“王各穆庙”。

但是，在金文中有“穆庙”的概念而无“昭庙”的概念，“昭庙”概念的使用一般是以“昭宫”的概念作为替代而出现的。这是相当重要的一条原则。如，颂敦铭文中的“王才周康昭宫”。当然，有了“昭宫”的概念，相应的也就有“穆宫”的概念。如，寰盘铭文中的“王才周康穆宫”。因此，“周康昭宫”和“周康穆宫”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而“穆庙”和“昭宫”也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昭穆制度似乎是周人礼制的核心问题，和殷商王室可能尚无关系。

李玄伯曾在《中国古代社会史》一书中说：“昭穆两字至今未见于甲骨文。商人或无分级，或有分级而别用他种名称，不以昭穆为级。”[①]诚如是，则昭穆制度显然是西周庙制的核心要素。

见《礼记·祭统》中的有关解释：

> 凡赐爵：昭为一，穆为一，昭与昭为齿，穆与穆为齿，此之谓长幼有序……夫祭有昭穆。昭穆者，所以别父子、远近、长幼、亲疏之序而无乱也，是故有事于太庙，而群昭、群穆咸在，而不失其伦，此之谓亲疏之杀也。

皇侃在《论语义疏》一书中考证说：

> 列诸主在太室主堂，太祖之主在西壁，东向。太祖之子为昭，在太祖之东而南向，太祖之孙为穆，对太祖之子而北向。以次东陈，在北者曰昭，在南者曰穆，所谓父昭子穆也。

如，陕西沣西张家坡西周墓地群，基本上是以一墓在中而其他墓室左右对称排列的现象出现的。亦即祖墓在前而按父昭子穆的次序，可见张家坡西周墓地

① 李玄伯：《中国古代社会史》，台北华岗出版社 1954 年版，第 53 页。

的昭穆排列已经十分成熟和固定，反映了宗法制度的完善。这一表现充分说明了西周墓葬制度的高度成熟和礼制化程度。印群在《黄海中下游地区的东周墓葬制度》一书中曾经总结说：

> 一定时期的墓葬制度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揭示了当时的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因此，无论是在历史学还是在考古学研究中，墓葬制度都有着突出的重要性，它体现着时代性、民族性及地域性，也是一定历史时期内等级制度的再现。①

地下墓穴的昭穆排列，和地上宗庙的昭穆排列应该是一致的。庙的命名也是如此。因为昭穆制度的产生是周代宗庙祭礼活动中的具体化，所以它又和迁庙制度有密切关系。

2. 庙号问题

庙制研究的核心问题之二是殷商庙号的由来问题。有关此问题学界议论颇多，自汉代至今大致有以下七种观点，依次说明如下：

其一，生日说。

此说首倡于两汉。见《白虎通·姓名篇》一书中的记载：

> 殷以生日名子，何？殷家质，故直以生日名子也。以《尚书》道殷家大甲、帝乙、武丁也。于民臣亦得以甲乙生日名子，何？不使，亦不止也。以《尚书》道殷臣有巫戊、有蒼己。

又见《易纬乾凿度》一书：

> 帝乙则汤，殷录质，以生日为名，顺天性也。

再见《太平御览》卷八十三引《帝王世纪》一书：

> 帝祖乙以乙日生，故谓之帝乙。孔子所谓五世之外，天之锡命，疏可同名也。是以祖乙不为讳，盖殷礼也。

又见《殷本纪索隐》引皇甫谧：

> 微字上甲，其母以甲日生故也。商家生子以日为名，盖自微始。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引用了著名的商代三戈铭文，作为此说的佐证如下：

> 《大且日己戈》："大且日己。且日丁。且日乙。且日庚。且日丁。且日己。且日己。"
>
> 《且日乙戈》："且日乙。大父日癸。大父日癸。中父日癸。父日癸。父日辛。父日己。"
>
> 《大兄日乙戈》："大兄日乙。兄日戊。兄日壬。兄日癸。兄日癸。兄日丙。"

① 印群：《黄海中下游地区的东周墓葬制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2页。

此三件商戈，罗振玉曾在1917年4月4日致王国维的信中十分兴奋地告诉王，并让王猜此三戈的器名与断代。此三戈作为生日说，是商代金文中的力证。

其二，庙主说。

此说首倡于两汉。见《史记·殷本纪索隐》：

> 谯周以为死称庙主曰甲也。

吴云在《两罍轩彝器图释》一书卷七中也引申说：

> 案：古器铭"日乙"、"日庚"、"日辛"，并庙主之称。

可见此说到了清代还大有市场。就以上两种观点，吴式芬在《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二·三中考证说：

> 《史记索隐·殷本纪》：上甲微，皇甫谧曰："微字上甲，其母以甲日生故也。"《白虎通》谓"殷以生日名字"。谯周谓"死称庙主"。案：字也，生以其生之日辰称之。故曰字。如《白虎通》说，则子不得名其父。如谯说，则大丁、外丙、仲壬、大甲，上一字乃庙主。当以皇甫说为长。

对此问题，吴荣光在前引《筠清馆金文》一书中还认为：

> 按商人大都以十干为名字。乙者，名也。孙为祖作，故铭之曰祖乙也。或谓有商一代之君名乙者五，当为商君致享宗庙之器。容或有之。然则审其体制，其为配鼎欤？

其三，祭名说。

此说首倡于王国维。见其所著《观堂集林·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一文：

> 商之先人王亥始以辰名，上甲以降以日名。是商人数先公当自上甲始。且田之为上甲又有可征证者。殷之祭先，率以其所名之日祭之，名甲者用甲日，名乙者用乙日，此卜辞之通例也。

罗振玉在《殷文存》一书序中也提出了类似主张：

> 考殷人以日为名，通乎上下……日名之制，亦沿用于周初。

其四，死日说。

此说首倡于董作宾。见《甲骨文断代研究例》一文：

> 成汤以来以日干为名，当是死日，非生日。①

但是，张光直根据对4 000多件有干支名字的铜器铭文的统计，发现使用乙、丁、己、辛、癸五种干支作为名字的现象，占了全部的86%。②他进而认为这说明生日说和死日说都不能说明问题。因为统计学上的结果表明如果干支命名为

① 董作宾：《甲骨文断代研究例》，《庆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岁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33年版，第326页。

②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180页。

生日或死日的话，那么十个干支出现的比率应该是比较接近的，而不是现在的这种特殊现象。这种统计学上的否定是生日说和死日说二者必须要正视的问题。

其五，致祭次序说。

此说首倡于陈梦家。见其所著《殷墟卜辞综述》一书：

> 卜辞中的庙号，既无关于生卒之日，也非追名，乃是致祭的次序；而此次序是依了世次、长幼、及位先后、死亡先后、顺着天干排下去的。凡未及王位的，与及位者无别①。

刘起釪在《谈〈高宗肜日〉》一文中又将死日说和致祭次序说统一起来：

> 由于殷代君主死后都用某天干之一作为庙号，而祭祀就以天干的顺序按照六十甲子的日辰致祭，所以祭某王就得在该王庙号所属天干的日子里。即祭太甲就在甲日，祭外丙就在丙日，如此类推。②

其六，婚姻制度说。

此说首倡于张光直。见其所著《中国青铜时代》一书：

> 子姓氏族的王室，不是个外婚的单位王室本身包括两个以上的单氏亲群互相通婚。……商王虽同为子姓，却可分为两大组及若干小组。大组之一以名甲乙者最多，且直系诸王属于这一组的都以甲乙为名，可称之为甲乙组。一组以名丁的最多，且直系诸王见之于祀典的除祖辛外都以丁为名，可称丁组。……十干为名的庙号，似乎只是对这些亲群的分类一方面便于祭日的安排，一方面又使之在亲属上不相冲突而已。③

此说一出现就引起了国际汉学界的关注。但是，两个以上的单氏亲族通婚说缺乏的是实证，它只是一种猜想。杨希枚先生就曾在1966年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上发表了《联名制与卜辞商王庙号问题》一文进行了批驳。许倬云在《西周史》一书中也认为此说缺乏甲骨史料上的实例。④但是，两个氏族以上的集团通婚现象，在西周铜器铭文中就有了确凿的存在证据。刘启益在《西周金文中所见的周王后妃》一文中就曾发现：姬姜氏族通婚表现在西周王室中每隔一代就产生一位姜姓王后的现象。⑤反过来说，在姜姓氏族中也是每隔一代就有一位姬姓王后产生。姜姓和姬姓王后出现的次序是前后相连的。即，如果在姬姓王室中出现的姜后是第一、三、五、七、九代的话，在姜姓王室中出现的姬后是第二、四、六、八、十代。因为姬、姜氏族通婚关系的存在，使西周初期以十干为庙号成为对商文化和礼制接受的象征。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科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405页。

② 刘起釪：《谈〈高宗肜日〉》，《全国商史学术讨论会论文集》，《殷都学刊》增刊，1985年。

③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154—155页。

④ 许倬云：《西周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版，第23页。

⑤ 刘启益：《西周金文中所见的周王后妃》，《考古与文物》1980年第4期。

其七，卜筮选定说。

此说首倡于李学勤。见其所著《论殷代亲族制度》一文：

> 殷人日名乃是死后选定的。①

以上七说，颇难定其是非取舍。20世纪60年代，因为张光直的《商王庙号新考》一文的发表，对商王庙号的研究曾是国际汉学界的热点话题。目前，似乎有不少学者肯定李学勤的卜筮选定说。如，杨希枚在1989年出版的《殷墟博物院院刊》上发表的《论商王庙号问题兼论同名和异名制及商周卜俗》一文中就主张：

> 商王十干庙号命名起源的问题早于1957年已经由李学勤提出的卜选祭日的卜辞实证而得到解决。②

但是，李学勤的卜筮选定说使用的卜辞例证并非是殷王室的庙号，作为研究殷王室庙号起源问题的证据，在此只具有参考价值，而不能作为力证来使用。然而，以十干作为庙号或人名并非只是商代的特权。在西周铜器中也时有出现。吴荣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中就曾考证说：

> 周人以十干为称者，大史辛甲本纣臣，不数。辛甲后有齐太公子之子丁公，秦有白乙丙，晋有梁丙、孟丙、先辛、胥甲父，齐有卢蒲癸、公子元、是夫已氏，鲁有公宾庚，宋有田丙、陈良之弟辛，楚有观丁父。

对西周铜器铭文的实际查证也可以提供有力的证据如下：

首先是西周前期以干支为名号的。《臣长盉》中的“父戊”，《御父已鼎》中的“御父已”，《史兽鼎》中的“父庚”，《田告鼎》中的“母辛”，《庚嬴鼎》中的“庚嬴”，《宁簋》中的“乙考”，《姑日辛鼎》中的“姑日辛”，《服方尊》中的“日辛”，《大夫始鼎》中的“日已”，《明公彝》中的“父丁”，等等。

其次是西周后期以干支为名号的。《楚公子簋》中的“且乙”，《师酉簋》中的“乙白”，《师虎簋》中的“日庚”，《匡卣》中的“日丁”，《休盘》中的“日丁”，《父丁壶》中的“父丁”，等等。

以上参考了江头广的《金文中の家族制度に関する二三の問題》一文。

为此，容庚曾指出：这种现象虽然开始于殷代，但是，以西周时代使用为多，到了西周晚期还时有出现。③最近，王晖在《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一书中对此问题进行了详细地分析和研究，他提出了以下两点规律性结论：

> 第一是殷人后裔及殷文化圈的方国部族仍继承日名庙号制。第二是非殷人后裔却以日干为父祖日名庙号的氏族及诸侯，是被分封到殷人集中和

① 李学勤：《论殷代亲族制度》，《文史哲》1957年第11期。

② 杨希枚：《论商王庙号问题兼论同名和异名制及商周卜俗》，《殷墟博物院院刊》1989年。

③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81页。

殷文化盛行的东夷一带，为了统治的需要，因商奄之民而启以商政，便采用了日名庙号制。①

这一分析是比较合理的，而且也符合西周初期的实际情况。

3. 迁庙制度和七庙、五庙说的关系问题

庙制研究的核心问题之三是迁庙制度和七庙、五庙说的关系问题。刚才的问题集中在殷商时代的庙号问题，而对于西周铜器铭文来说核心问题是迁庙制度和七庙、五庙说的关系问题。我们知道迁庙和毁庙制度是西周庙制有别于殷商庙制的最大区别，也是西周庙制走向成熟化的重要标志。

杜预《春秋左传注·闵公二年》中记载：

三年丧毕，致新死者之主于庙，庙之远主当迁于祧，因是以审昭穆，谓之禘。

又见《春秋左传注·僖公八年》中的记载：

致新死之主于庙，而列之昭穆。

以上两条注解都说明了在施行迁庙制度时必须在符合周代昭穆制度的基础上进行，这是周礼的集中体现之一。为了把新死的先入庙内，则庙中原始祭祀的先祖要迁出到一个特定的庙：祧庙中去接受祭祀，这时刚放入庙中的新死者，要依照周代昭穆制度的基础上、放在指定的位置上受祭。

见《周礼·守祧》贾公彦《疏》：

其立庙之法：后稷庙在中央，当昭者处东，穆者处西，皆别为宫院者也。

这是刚放入庙中的新死者在庙中受祭的固定位置。即杜预《春秋左传注》所谓的"审昭穆"、"列之昭穆"。究其原因，许宗彦认为：

庙至四世必叠迁，祧至六世必叠毁，故昭穆皆宜辨也。

然而，对于贾公彦的昭穆东西方位说，历代异议颇多。孙诒让在《周礼正义》一书中评述说：

周宗庙昭穆方位制度，说者多异。贾氏此《疏》谓后稷庙在中，当昭者处东，当穆者处西，皆别为宫院。《聘礼》疏说诸侯五庙之制云："太祖之庙居中，二昭居东，二穆居西，庙皆别门……"《司仪疏》说亦各同。《隋书·礼仪志》谓阮谌《礼图》从《冢人职》言之"立庙先王居中，以昭穆为左右"，盖即贾氏所本。依其说，则天子七庙，二祧别立，则亦五庙，太祖庙居中，左二昭，右二穆，亦各有庙门及隔墙合门之等也。《通典·吉礼》引晋孙毓议云："宗庙之制，外为都宫，内各有寝庙，别有门垣。太祖在北，左昭右穆次而南。"《仪礼经传通解》引隋潘徽《江东集礼》说同。

依孙说，则昭穆居太祖庙之南，不是东西并列。宋以来说庙制者多从之。在

① 王晖：《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25、226页。

此，昭穆之庙在太祖庙的左右排列，还是东西排列，或者位居太祖庙之南，异说颇多，难以定论。不仅是如此，而祧庙是否在七庙、五庙之中又成了争论的焦点之一。

一派以郑玄为代表，他在为《礼记·明堂位》中所作的注解中主张：

七者：太祖庙及文、武二祧，与亲庙四。

即，他认为二祧庙在七庙之中，文王庙、武王庙属于二祧庙。清代礼学家金鹗在《庙制变通说》一文中亦承认二祧在七庙之中：

贾疏谓文武虽未为祧，已立其庙，是庙有虚主也。《曾子问》何言七庙无虚主乎？无主而立庙，必不然矣。即如郑说，以二祧为迁主所藏，亦必至懿王以后，成王当祧，藏于文王之庙，康王当祧，藏于武王之庙。而前此数世，二祧虚主而无所藏，又何为立之乎？迁主所藏，必在大庙挟室，以大禘在大庙中，故毁庙之主皆藏于此。且六世以上之主，不可入子孙之庙。是故二祧非迁主所藏也。

一派以王肃为代表，他虽然承认七庙说，但主张文王庙、武王庙不在七庙之中，见马端临《文献通考·宗庙考》一书中的有关记载：

若王肃则以为天子七庙者，谓高祖之父及高祖之祖庙为二祧，并始祖庙及亲庙四为七。

以上二者的争论，核心问题是文王庙、武王庙是否为祧庙，是否在天子七庙之中。我将通过对金文中有关庙制问题史料的研究给以回答。

涉及具体的庙数问题，一向有三庙、四庙、五庙、六庙和七庙等种类存在。阮元在为《叔殷夫敦》铭文中的"用蘄月享"一词所作的解说中考证：

案《礼·祭法》："大夫三庙，享尝乃至。诸侯五庙，考庙，王考庙，皇考庙，皆月祭之。"此铭云"月享"，叔殷父非诸侯之称而行月享之礼，殆王臣与。

庙的种类是比较多的，所以才有"群庙"的概念。见《周礼·王制》郑《注》："明年春禘于群庙。"我们在《礼记·王制》中见到的有所谓七庙、五庙、三庙、二庙和一庙，但那是庙制和官制结合后的产物。如：

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大祖之庙而七。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大祖之庙而五。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大祖之庙而三。士，一庙。

此说重在说明西周宗庙的礼制化问题。但也是对庙制和官制关系的根本说明。为此，杨宽说：

古代宗庙又有同时祭祀几世祖先的，可以分别建立庙堂，有所谓七庙五庙等等，但必须以大祖之庙为主。把其余的庙按左昭右穆的顺序排列。①

① 杨宽：《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27页。

以前述《史墙盘》铭文来说，第一世高祖为微氏家族共同的祖先，自第二代到第七代的陵寝排列是以父昭子穆的次序左右排列的。

4. 断代问题

庙制研究的核心问题之四是庙名、庙号在铜器断代上的作用问题。唐兰对金文庙制的研究取得了极其重大的突破性进展，具体表现在他的名作《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一文。此文发表在1962年第1期《考古学报》上。他在金文庙制研究史上第一次提出了利用庙制进行铜器断代的天才性创新！他主张：

> 金文里的康宫就是周康王的宗庙。根据这个结论，我们可以把金文里的康宫有关的许多问题解释清楚，可以明白西周时代的宗法和祭祀制度，但更重要的是可以用此来作为西周青铜器断代问题中的一个标尺。①

然后他比较详细地考证了金文，认为：

> 康宫是周康王的宗庙，单单从这个问题的本身来说并不是很重要的。但是作为西周青铜器分期的标尺来看却又是很重要的。康宫既然是康王的宗庙，那么，铜器上有了康宫的记载就一定是康王以后。许多铜器铭刻在内容上又是互相有关联的。所以，用康宫作为分时代的标尺，不只是一两件铜器的问题，而将是一大批铜器的问题。②

当然，对唐兰之说表示反对的也大有人在。早在20世纪30年代，就在唐兰的康宫说刚露头角时，郭沫若就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中就和唐兰展开了论辩。他在1931年出版的《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一书中反驳说：

> 即单就文字而言，康宫与京宫对文，如康宫为康王之庙，则京宫不当为京王之庙耶？要之以一字之相同而遂定为某王之庙，此未免过于武断。③

但是，过了几十年以后，对唐兰的观点提出强烈地反对意见的却是何幼琦，他主张：

> 唐氏释宫为庙，在训诂学上固然有此一说。可是《尔雅》和《说文》不也有"宫，室也"一说吗？宫何尝一定是庙而非室呢？在未能用事实否定康宫是康王的居室之前，就肯定它是康王之庙，是一种先验论的认识。他断言铭有"康宫"之器，不能定在康王之前，也是缺乏验证的论断……康王时有康宫，昭王时有昭宫，穆王时有穆王大室，夷王时有夷宫，这些事实，宣告了宫为庙说的彻底破产，因为谁也不会给自己修建宗庙。尤其是，成王时已经有了康宫，康王时已经有了昭宫，夷王时已经有了厉宫，更不可能是父王预先给儿子修建宗庙。这就预先从根本上否定了康宫为康王宗庙的说法。④

①② 唐兰：《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考古学报》1962年第1期。

③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1961年版，第51、52页。

④ 何幼琦：《西周年代学论丛》，湖北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66、168页。

然而，何氏的否定说并不能完全成立。因为在预先修建宗庙虽然是不太可能的，但是，由宫室变为宗庙的可能性是有的。所谓新宫，正是这一使用功能变迁的产物。所以，我还是赞成唐兰的康宫说。

第三节　金文中所见周王室诸庙考

1. 庙　宗庙

在金文中，“庙”字出现频率很多。其中，庙的重要作用大致有以下三点：

其一，周天子册命大臣在庙，如，龙敦铭文中的“佳元年既望丁亥，王才雍。位日，王格庙。即立，宰忽右龙，立中庭”。

其二，周天子发布命令在庙，如，父乙甗铭文中的“王命中先见南国贯行蘇位，才庙”。

其三，周天子的大臣祭祖也在庙，如，寰尊铭文中的“才庙，君命余乍册寰安，人人白白，宾用见布。乍文考日癸旅宝□”。

庙的存在作用之大，以至于周天子的大臣要作器来献给庙，如，阜父壶铭文中的“□阜父乍□壶□□酉其庙”。为此，杨宽在《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一书中主张：“古代对祭祀祖先的处所一律叫做庙。到战国时代还是这样。”①

在殷代金文中，著名的“亚”形图，古今诸多金文学者都以为这是宗庙的象征。如，在《山右金石记》一书中卷一对《亚爵》的注解为：

> 凡器著“亚”者，皆为亚室。而亚室者庙室也。庙之有室，如左氏所谓“宗祏”。而杜预以为宗庙中藏主石室者是也。又，商亚人辛尊曰：“亚者，此也”云云。按款识谓此者，亦庙也。二说原相通。“亚”形数见于商器，至周则罕见。故定有“亚”形者为商也。

《尔雅·释宫》中则解释说：“室有东西厢曰庙。”蔡邕在《独断》中更进一步阐述说：“宗庙之制，古者以为人君之居，前有庙，后有寝。终则前制庙以像朝，后制寝以像寝。庙以藏主，列昭穆。寝有衣冠、几杖，像生之具。总谓之宫。”

以上是从庙的建构上而言的。但是在儒家宗法思想统治了宗庙祭祀活动之后，对“庙”的理解就发生了变化。以何休的《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为代表，认为：

> 庙之为言貌也。思想仪貌而事之，故曰：“齐之日，思其居处，思其笑语，思其志意，思其所乐，思其所嗜。祭之日，入室，僾然必有见乎其位。周旋出入，肃然必闻乎其容声。慨然必闻乎其叹息之声，孝子之至也。”

一般来说，宗庙在建构上都有五室、十二堂和四门。典出贾公彦《周礼注疏》

① 杨宽：《中国古代陵寝制度史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6 页。

一书：

> 明堂，路寝及宗庙，皆有五室，十二堂，四门，十二月听朔于十二堂。闰月各于时之门。故大史诏诰王居路寝门。

从考古学的证据来说，自1959年开始的对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的大规模发掘，在一号宫殿遗址上发现了祭祀坑。而此坑东南角就是门的基址，在坑的四周则是排列整齐的柱础石。证明这里曾是宫庙的基址，祭祀坑位于宫庙的中央，即册命金文中所常见的"立中廷"的中庭，而门即册命金文中所说的"入门"之门。考古现场和册命金文的一致说明：册命制度虽然大盛于西周中期，但是殷周宫庙的建筑格局是大致相同的。再如，陈全方在《周原与周文化》一书中对陕西岐山凤雏西周宫庙建筑遗址的介绍，其中甲组建筑基址在影壁和中庭之间有大门和门房的存在，也为册命金文中的"入门立中廷"之记录提供了实证。而后部的宫室基址又正符合"前朝后寝"的西周宫庙建筑格局。

如果从"室有东西厢曰庙"的角度来说，在殷墟甲骨史料中常有"室"字出现。如：

> 祖丁室。《甲》491。
>
> 祖戊室。《京津》4345。
>
> 大尹室。《林》2·1·3。

此时的"室"是否有"东西厢"不得而知。考古学家们推测当时的"室"具有"庙"的性质在内。如果在当时"室"是表达了和祭祀的场所(庙)的话，那么宗、示二者则表达了祭祀者和受祭者之间的血缘关系(宗)。二者的统一就是后世宗庙概念的具体由来。如：

> 才大宗。《佚》131。
>
> 才小宗。《珠》631。
>
> 隹大示。《金》515。
>
> 小示。《甲》712。

大宗和小宗，大示和小示划分的出现，意味着宗法制度上大宗、大示统辖小宗、小示制度的正式形成。如，《琱生簋》铭文中就记录了这一统辖活动。

除此之外，还有所谓"中宗"、"上示"、"下示"等术语。而"上示"、"下示"的概念，在殷墟甲骨文中，按照曹定云的研究，认为是将直系先公先王按照先后世次分为两大前后祭祀群，世次靠上者为上示，世次靠下者为下示。[①]到了西周时期，就出现了将先公先王按照奇偶次序，分为两大祭祀群排列的昭穆制度。这是殷周宗法制度的最大区别。

有时"宗"和"庙"的概念可以等同起来。如，《左传·庄公二十八年》中有"曲

① 曹定云：《论殷墟卜辞中的"上示"与"下示"》，《中国考古学论丛》，科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291页。

沃，君之宗也”一语。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根据上述文中有“宗邑无主则民不威”一语解说“曲沃为先君宗庙所在”。因为“宗庙”的所在地才能称为“宗邑”。因此，“曲沃，君之宗也”即曲沃乃君之宗庙所在也。因为“庙”、“寝”存在着“总谓之宫”的称谓，所以在《左传》中多次宫、庙、寝可以互换使用的现象。为此，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考证说：

> 昭十五年：“春，二月癸酉，有事于武宫。”郑引此者，欲见隶仆跸于宫中，亦得兼庙中。故《公羊》云：“鲁公称世室，群公称宫。”则天子之“庙”亦有“宫”称也。

杨鸿勋在《宫殿考古通论》一书中也主张：

> 祭祀祖先的“庙”，是从“宗”衍生出来的。二里头夏墟F2，提供了宗前有庙堂设置的实例。宗，是朝先人遗体礼拜的位置：“庙，尊先祖貌也”，是朝先人的代表物——神主，祭祀的位置。从二里头F2的复原考察可知，它既是宗，又是庙，应是由宗向庙过渡的形式。周朝时，已将宗与庙结合为一个词——“宗庙”。①

杨鸿勋以考古学的角度来解说“宗”的含义，是比较有新义的。他倾向于把宗庙制度的起源上溯到二里头文化。

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四)》一文中认为：

> 古文字“庙”从朝，朝庭之朝当源自大庙朝见群臣。……由于王者朝见群臣，群臣立于大庭或中庭之中，所以后世有“朝庭”之称。②

即所谓的“群臣立于大庭或中庭之中”，此说的由来是册命金文中必然出现的“立中庭”一语。所谓“古文字庙从朝”一语，前人也提出了异议，见吴式芬《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二·二中引翁祖庚对《癸未尊》铭文的考证：

> 读此文者皆曰“王才圃”，予独谓是“王才庙”。庿，古庙字，见《仪礼·士冠礼注》：“《诗·清庙序》，《释文》本作庿。”古艸字亦作屮。中从苗而外围四周之象，非庙而何？

《左传》中出现的“庙”的诸多概念有：庙，朝庙，大庙，清庙，宗庙，告庙，祖庙，祢庙，周庙，庄、共之庙，家庙，游氏之庙，子大叔之庙，季氏之庙。共十四种。作为某一公侯的庙为庄、共之庙、家庙、游氏之庙、子大叔之庙四种。相反，《左传》中出现了武宫、庄宫，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分别解说为“武公庙”、“庄王庙”。所以《春秋穀梁传·僖公十五年》中记录的“震夷伯之庙”一事，并发出“因此以见天子至于士皆有庙”之论。所以，周王室宗庙之外，大臣和士也有庙。吴荣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中收录了一件铜器，名为周臣庙彝，其铭文为“王乍臣

① 杨鸿勋：《宫殿考古通论》，紫禁城出版社2000年版，第10页。

②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四)》，《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

庙彝”，可以为证。而且还是周天子赏赐下属宗庙彝器。《左传》中的“游氏之庙”和“季氏之庙”也都属于大臣庙。在此，铜器铭文的记载和史书的记载完全一致。出土的考古资料（铜器铭文，即地下资料）为传统史书（史传，地上资料）的真实性提供了证据。

《礼记·祭法》中“是故王立七庙一坛一埠：曰考庙，曰王考庙，曰皇考庙，曰显考庙，曰祖考庙，皆月祭之”之说，在金文中则是一般使用“用乍文考、皇考、且考宝尊彝”之类的述语，还不存在上述七个庙的概念。可见，这七个庙名概念是后起的。但是，类似的七个庙在金文中是存在的。而且，在殷墟卜辞和金文中，一般只是称“父某”，而没有使用“文考”或“皇考”等概念。为此，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就曾主张：“余意称父为考，始于周人。”①因此，庙制大备于周初当是毫无问题的。

其中，根据元年师旂簋铭文中的“王才淢。甲寅，王格庙”一语，可知在“淢”地也有周庙存在。淢，李学勤在《论西周郑的地望》一文中认为“并非一处大的都邑，而是需要设置临时居所的地方”。②此说值得考虑。又见蔡簋铭文中“王才雍。旦，王格于庙”一语，可见在“雍”地也有周庙存在。如果淢为临时居所的话，那么这里的雍看来也是临时性的。但是，临时性的居所是否一定有周庙存在呢？毕竟临时性的祭祀周人先祖的活动和周庙不可同日而语。因此，我倾向于淢和雍为地名，是在宗周并建有周庙之地。在金文中，淢字还有𣴓、𣳾两种写法。卢连成在《周都淢郑考》一文中认为：“淢水可能就是流经凤翔县境内的一条主要河流雍水。”③此说是把淢和雍等同起来，并且以为淢“就在古周原一带”。这或许可以作为一个旁证吧。

2. **太庙　大庙**

“太庙”和“大庙”本来是一样的。在古文字中，作“太”作“大”并无意义上的区别，只是写法的异同。故而放在一起加以讨论。在金文中，“大庙”一词出现也比较多。如：

《亢敦》：“佳十又二月初吉，王才周。昧爽，王格于大庙。”

《逆钟》：“佳王元年三月既生霸庚申，叔氏才大庙。”

但是，在更多的场合，“大庙”是周天子册命大臣之处。如师酉敦、同簋、同彝、师兑簋等铜器铭文中。所以，阮元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总结说：“爵禄必赐于大庙，示不敢专。”实际上，根据古今金文学家们的研究，爵禄不一定非在大庙，还可以在其他宫室庙中进行。

就此，黄然伟在《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一书中的结论说明如下：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 1941 年版，第 80 页。

② 李学勤：《论西周郑的地望》，《夏商周年代学札记》，辽宁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6 页。

③ 卢连成：《周都淢郑考》，《古文字论集（一）》，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9 页。

周有宗庙，除可见于文献外，金文中亦屡屡有之。文献记录赐爵授禄时，必行于大庙。金文之册命赏赐，亦多于大庙中行之。唯其名称不一，或曰“庙”，或称“大庙”，“周庙”，……而除行礼于庙之外，尚有在“室”，“宫”，“射”等处行之。①

其中，册命之地在成周的，铭文中一般只称为“成周”，有时称为“周”，即西周的东都洛邑；在宗周的，铭文中一般又称为“宗周”，有时称为“镐”或“镐京”，即西周的旧都镐京。关于西周时期的两都问题，朱凤瀚在《商周家族形态研究》一书中曾考证说：

孔颖达《疏》曰：“周以镐京为西都，王城即洛邑。《汉书·地理志》云：‘初，洛邑与宗周同封畿，东西长，南北短，短长相覆千里。’韦昭云：‘通在二封之地，共千里也。巨瓒按：西周方八百里，八八六十四，为方百里者六十四。东周方六百里，六六三十六，为方百里者三十六。二都方百里者百，方前里也。’《秦谱》云：‘横有两京畿内八百里之地。是郑以西部为八百，东部为六百，其言与瓒同也。’……”西周时明确有东西两京，故汉以来学者所云西周时王畿之地有二之说可从。②

在其他地方的（如，在吴），铭文中一定加以说明（“王才吴”）。举例如下：

《同簋》：“佳十又二月初吉丁丑，王才宗周，格于大庙。艾伯右同，立中庭，北向。”

《师兑簋》：“佳三季二月初吉丁亥，王才周，格大庙。即立，□伯右师兑，入门，立中庭。”

《师酉簋》：“佳王元年正月，王才吴，格吴大庙。公族鸿厘入，右师酉，立中庭。”

在上述铭文中，涉及地名时分别使用了“宗周”、“周”和“吴”三者。大庙的存在是极其重要的，所以在《文王世子》中记录了“公有出疆之政”时，则要求“庶子以公族之无事者守于公宫，正室守大庙”。为此，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进一步解释说：“公族之内适子名为正室，使守大庙，大庙尊故也。”成周和宗周两地同时有大庙存在，说明“邑有宗庙才可以称为都”之类概念是极其准确的历史记录。当然具体分析来说还有所区别。杜正胜在《周代城邦》一书中就曾指出：

宗庙所在的邑当然大，然“都”的先君木主大概指殖民于都的第一代贵族以下的“君”——嫡系继承人，其宗庙并非殖民母国的宗庙。鲁有三都：费、成、郈各为季孙、孟孙和叔孙的采邑，自伯禽以下的鲁公神位只在曲阜，不在三都。③

① 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龙门书局1978年版，第88页。

② 朱凤瀚：《商周家族形态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第298页。

③ 杜正胜：《周代城邦》，台北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1981年版，第113页。

而且，在成周和宗周双重宗庙系统中，学术界又多以为各自在使用的礼制上有行殷礼和行周礼的区别。如，王晖在《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一书中就曾主张："姬周王室对西都镐京东都洛邑及丰邑进行祭祀活动时，西都宗周用周礼，东都洛邑用殷礼。"①

在《左传》中，大庙则是专指周公之庙。如，《桓公二年》中的记载："戊申，纳于大庙。"又见《僖公八年》中的记载："秋七月禘于大庙。"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皆注解为："大庙，周公庙也。"在《礼记·明堂位》中也有明确记载如下："季夏六月，以禘礼祀周公于大庙。"如是说到周公庙之外的"大庙"时，一定有特殊的说明。如，《左传·襄公三十年》中有"宋大庙"。在铜器铭文中，《师酉敦》中有个"吴大庙"。可见，如果不加以特殊说明时，铜器铭文中的"大庙"一般是指"周公之庙"。所以，在《论语·八佾》中有"子入太庙每事问"的记录。

孙诒让在《周礼正义》一书中认为明堂"本为宗祀文王之大庙"，亦即，明堂作为大庙之一，负担着宗祀文王的重要任务。由此可以得出："宋大庙"和"吴大庙"即宋国、吴国宗祀文王之庙。

但是，铜器铭文中有所谓的"天庙"一词。见《天庙爵》："京乍天庙爵。"此件铜器收录在方谦受《缀遗斋彝器考释》卷二十二·二十四和吴式芬《攈古录金文》卷一·三中。虽然只是个案，但是它的存在意义不容忽视。它说明了"京"字的出现不但是作为地名，还有人名、私名的意义在内。如，在《耳尊》铭文中有"肇乍京公宝尊彝，京公孙子宝"一语，就是京氏族存在的证据之一。除此之外，如京叔盘、京姜鬲二器，以及芮公鬲铭文中的"京仲氏"，善夫吉父鬲铭文中的"京姬"，都是京氏族活动的历史记录。而且，京姜和京姬二名的存在证明了京、姜和京、姬两大氏族之间存在着通婚关系。看来，京和姜姬这三者之间是一种世代性质的通婚关系，是这三者的地望临近和功利关系的说明。而所谓"天庙"实际上是"大庙"的误写。

周公庙有时有被称为"大祖庙"或"大祖"的现象。见《春秋公羊传·文公二年》说"毁庙之祖陈于大祖，未毁庙之主皆升合食于大祖"。这里的"大祖"一词，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说"大祖谓周公庙"。

根据免簋铭文中的"王才周。昧爽，格于大庙"一语，可知大庙地理位置在周，即成周。但是，根据同簋铭文中的"王才宗周，格于大庙"一语，可以发现在宗周也有大庙。宗周的大庙有时被称作"大朝"。见《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四·三十三·二中。可以得知，在宗周和成周两地都建有周王室的大庙。因此，陈梦家提出的"西周时代东西王城为两都并立，而各有双城，一为宗庙一为王宫"之说和金文中的事实是相符的。②进而，他又提出了宗周和歧周的区别："周庙在宗周，

① 王晖：《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12 页。

②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四)》，《考古学报》1956 年第 2 期。

犹宗周之有大庙穆庙。武王时之周为宗周，当时未营成周，故宗周应指岐周。除宗庙以外，宗周有大师宫，见《善鼎》。"①

3. 清庙

"清庙"一词，首见于甲午簋铭文中，如下："佳甲午八月丙寅，帝盥清庙，乍礼簋。"在《左传·桓公二年》中记载藏哀伯之谏中提到了"清庙茅屋"一语，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认为："清庙，肃然清静之称。"此说显然是源自汉代贾逵之论。贾逵注《左传》时提出了"肃然清静谓之清庙"的观点。蔡邕在《明堂月令论》一文中则又提出："取其宗祀之貌则曰清庙。"此两说实际上有其一致处，即：何谓"宗祀之貌"，蔡氏指代不明。如果把"肃然清静"看作"宗祀之貌"的话，那么，这两说就同出一源了。

孙诒让在《周礼正义》一书中主张"清庙专为祀文王"，并提出了"明堂亦属于大庙"的观点。他说：

> 祖宗在明堂，故明堂非宗庙，而亦可称大祖，亦称清庙。《清庙·诗》序云："祀文王也。周即成洛邑，朝诸侯，率以祀文王焉"。考《周书·作雒》、《雒邑》有明堂。《明堂位》言周公朝诸侯于明堂，此明堂在雒邑。《清庙·诗》序所谓"成雒邑，朝诸侯"者，即《明堂位》所谓朝诸侯于明堂也，此明堂在雒邑。然则"率以祀文王"者，即祀文王于明堂可知矣。若在宗庙之中，则大祖后稷在上，大王、王季皆在，安得率诸侯而触犯文王焉。明堂本为宗祀文王之大庙……

但马承源对此提出异说，他认为：

> 古代营建宗庙，据说不尚奢华，《左传·恒公二年》："是以茅屋清庙，大路越席"，表示俭省。清庙既是宗庙的模式，营造就不至于旷日持久。②

根据《清庙》一诗来分析，如下："于穆清庙，肃雍显相。济济多士，秉文之德。对越在天，骏奔走在庙。不显不承，无射与人斯。"从诗中看不出富丽堂皇之气象。和《闷宫》的"路寝孔硕，新庙奕奕"是无法相比的。可见古代经学家们的"肃然清静谓之清庙"之说是可信的。

但是，甲午簋铭文中的"帝"字所指为何？这是我极为关心的问题。在商周金文中，一般使用"王"来指称周天子。而此件铜器铭文中出现三个问题：

第一是使用"帝"。

第二是使用"清庙"。

第三是使用"礼簋"。

此件铜器收录在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卷七·十四、卷七·十五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四)》，《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

② 马承源：《何尊铭文和周初史实》，《王国维学术研究论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59页。

和刘心源《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卷十七·三十三中。

关于"帝"的问题，在其他的铜器铭文中也有出现。如，嘉礼尊铭文："帝肇称嘉礼。"此件铜器收录在《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卷五·九中。该书称"据陈秋堂所藏搨本摹入"。但是，在对该铜器的断代上，阮元以为是"当是战国时秦所作之器"。又说："然称帝不称皇帝，知是昭襄王之器。昭襄王十九年，秦为西帝，宜作器称帝也。"对于为何不使用"帝"字作为年号，他解释说：

> 古者，不以日辰之名纪岁。有十有二岁之号，字摄提格至赤奋如是也。钟鼎器铭则曰"佳王某年"，所以尊王也。汉始一日辰之名纪岁。如《西岳华山亭碑》之戊午，《荆州刺史杜尚碑》之丁未，《金乡长侯成碑》之己酉，甲辰。今观此铭曰"佳甲午八月丙寅"，知以甲子纪岁实始于此。是时秦既称帝，即不奉周正朔。时周尚存，又不敢云"佳帝某年"，故造此纪年简易之法也。

刘心源在《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中也主张：

> 《六国年表·历代帝王年表》周赧王元年丁未四十八年为甲午，即昭襄王十九年十月为帝十二月，复为王甲午作簋称帝，正其素心不忘者，此可补《史记》之阙矣。

《左传·哀公十一年》："胡簋之事，则尝学之矣"一语，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胡簋，礼器名。夏曰胡，周曰簋。"如果从这一点出发，则这里的礼簋就是胡簋，亦即指夏代礼器的话，则帝和清庙的存在在甲午簋铭文中可能就和夏代联系起来。我们有理由相信此件铜器的作者出自夏代、夏族的直系后裔。阮元主张，所谓胡簋即是簠簋，即："《礼·明堂位》殷之六瑚，与敦簋并列，明为盛黍稷之器。瑚之为簠异名无疑矣。"诚如是论，则"瑚"与"胡"通，"殷之六胡"之说已经是对"夏曰胡"之说的否定了。杜预的"夏曰胡"之说或许有更古的来源。

但是，吴荣光认为《周寰卣》铭文中的"王才室"之"室"字，"即是清庙中央之室"。他说：

> 《书·洛诰》："王入大室祼。"祼，献尸也。《礼·酳尸》："尸献而祭毕。"王祭毕入大室，行献尸之礼，故曰："王才室。"

此说极其准确，然而，铭文中没有出现"清庙"一词，故可作为"室"即"清庙中央之室"的旁证。又见吴大澂《窓斋集古录》一书第四册所收《刺鼎》，铭文有"王才旅……用牡于大室"一语。他为此注解说：

> 用牡于大室。牡，牲之雄者。《论语·尧曰》："敢用玄牡。"皇《疏》："牡，雄也。《书·洛诰》：王入大室祼。《传》云：大室，清庙。""王才旅"，旅地不当有大室。

他把清庙释为大室，似为不当。然而，清庙中有大室则是肯定的。

4. 享庙

"享庙"一词，首见于《师秦宫鼎》铭文中，如下："隹五月既望，王□□于师秦

宫，王各于享庙。”

但“享庙”一词不见于《左传》。

笔者认为“享庙”一词可有二解：

其一为“享庙”是由铜器铭文的“用享于宗”一语省略而来，这里的“宗”就是宗庙之意，即所谓“享庙”就是“庙”，也就是大庙。证据可见叔氏钟铭文。

其二为“享庙”是指享堂，即大室，它是由铜器铭文的“用享于宗室”一语省略而来。证据可见师㝬父鼎铭文。

在铭文中出现“师□宫”内容时，多数场合都有“大室”一地出现，因此，我倾向于“享庙”即指享堂，亦即指大室的看法。

5. 周庙

“周庙”一词，在金文中并不多见，首见于虢季子白盘铭文中，如下：“王格周庙。”在无叀鼎和盞彝铭文中也各出现一次。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对此有二解：

其一为“文王庙也”，见襄公十二年《注》。

其二为“厉王庙也”，见昭公十八年《注》。

又，《毛诗·周颂·赉》孔《疏》引皇甫谧：“武王伐纣之年，夏四月乙卯，祀于周庙。”则此“周庙”当是指周始祖庙或文王庙。金文中一般可简称为“庙”。此部分内容可以参照前述有关“庙”的论述。在《逸周书·世俘》一文中记载了“武王在祀，太师负商王纣悬首白旂，妻二首赤旂，乃以先馘入，燎于周庙”这段史实。可见这里的周庙就不可能是厉王庙。

6. 康庙

“康庙”一词，按唐兰的观点：

> 康宫是周康王的宗庙，单单从这个题的本身来说并不是很重要的。但是作为西周青铜器分期的标尺来看却又是很重要的。康宫既然是康王的宗庙，那么，铜器上有了康宫的记载就一定是康王以后。许多铜器铭刻在内容上又是互相有关联的。所以，用康宫作为分时代的标尺，不只是一两件铜器的问题，而将是一大批铜器的问题。①

依唐兰之说，则“康庙”一词最早出现应该是在“康王以后”，即最早不会早于昭王时期。从现今存世的铜器来看，如：

《元年师兑簋》：“隹元年五月初吉甲寅，王才周，各康庙。”

《南宫柳鼎》：“隹王五月初吉甲寅，王才康庙。”

其中，有关《元年师兑簋》的年代断代问题，董作宾认为是夷王时代的铜器，而陈梦家认为是厉王之物，郭沫若、吴其昌和赵英山等人主张是幽王之物。白川

① 唐兰：《西周铜期断代中的“康宫”问题》，《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65 页。

静只是以为可能是共和期以后之物，又把南宫柳鼎定为夷王和厉王时代的产物。然而，有一点需要说明的是：以上诸先生之论时常是“康庙”和“康宫”不分。其实，虽然“庙”和“宫”有其相同之处，但在铜器断代上，称“康庙”还是“康宫”是有区别的。

从铭文内容看，康庙当在周，即在成周。

但是，为何在金文庙制中出现康宫独尊的现象？对于这一问题一直没有确切的答案。在颂壶铭文中出现了周天子册命大臣宋为康宫的“监嗣新造”的内容，在宰兽簋铭文中出现了周天子册命宰兽为“兼嗣康宫王家臣妾”这一类似大内总管的内容。因此，康宫和康庙在西周宗庙中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和作用。

7. 穆庙

“穆庙”一词，金文中并不多见。如，善夫克鼎铭文中的“王才宗周。旦，王各穆庙”。从铭文内容看，穆庙在宗周。但是，穆庙是穆王之庙还是昭穆意义上的穆庙，颇难断定。在克盨铭文中有“周康穆宫”一词，尽管“宫”和“庙”在金文中有一致性，但在此处，“康穆宫”是不等于“康穆庙”的。然而，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二)》一文中提出新说主张：

> 而金文凡称“才周某大室”的乃指周康宫或它宫中的大室。《伊簋》记康宫“王臣妾百工”，则康宫之内有臣妾百工。由此知康宫为时王所居之王宫，亦是朝见群臣之所。①

诚如是，则康宫为时王所居之王宫，而康庙在此不能等同为康宫。看来，只有把穆庙看作是昭穆意义上的穆庙才是比较合适的。在西周庙制铭文中出现了“穆庙”、“昭宫(庙)”。如，大克鼎铭文中的“王各穆庙”。在金文中有“穆庙”的概念而无“昭庙”的概念，“昭庙”概念的使用一般是以“昭宫”的概念作为替代而出现的。这是相当重要的一条原则。如，颂敦铭文中的“王才周康昭宫”。当然，有了“昭宫”的概念，相应的也就有“穆宫”的概念。如，寰盘铭文中的“王才周康穆宫”。因此，“周康昭宫”和“周康穆宫”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而“穆庙”和“昭宫”也是一对反映了昭、穆制度的宫庙概念。但是，吴闿生在《吉金文录》一书《金一·克鼎》中解释“王格穆庙”时说：“据《克敦》此在十八年十二月初吉庚寅，彼文王在周康穆宫即此穆庙也。”此说把穆庙等同为穆宫，我以为是不太妥当的。

第四节　女子庙制

“孟姬庙”一词首见于兹太子鼎铭文中，如下：“隹九月正初吉丁亥，□兹太子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二)》，《考古学报》1956年第2期。

乍孟姬庙鼎。”关于孟姬的身份问题，古籍中无从查知。但在铜器铭文中还可以进一步探讨。见鲁白大父簋铭文：“鲁白大父乍孟姬姜媵簋。”则孟姬为鲁伯大父之妻。又据《善斋吉金录·礼器》卷七·六十八中收录的簋铭文：“鲁白大父乍中姬俞媵簋”，则鲁伯大父有妻二人，长曰孟姬，次曰仲姬。孟姬，姜氏。仲姬，俞氏。姬姜氏族通婚，是周王室的通制。而这里的俞氏，或为诸侯国陪嫁之女。鲁伯大父必为某位周天子的兄弟。

在方谦受《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七《齐侯盘》中对“齐侯乍皇氏孟姬宝盘”铭文的考证：

> 皇氏者，盖齐侯自称其母之辞也。《白虎通》曰：“皇，君也，诸侯之母称小君。”《左氏春秋·隐公三年》“君氏卒”《注》曰：“隐不敢以正君之礼，故亦不敢备礼于其母。”《传》曰：“君氏卒，声子也。不赴于诸侯，不反哭于寝，不祔于姑，故不曰薨。不称夫人，故不言葬。不书姓为公，故曰君氏。”《注》：“称曰君氏，以别凡妾媵，据此意孟姬亦必妾媵，非夫人。齐侯，其所出。继体为君，非同鲁隐之摄位，故得称姓。然以终非夫人，故不曰皇母而称皇氏。”

这里的孟姬，又是齐侯之母，即齐侯之父的妾媵。可见，孟姬出自姜氏，而齐侯也出自姜氏。或许正是因为违反了“同姓不婚”的规定，才使孟姬不能成为夫人而只能成为妾媵吧。本着“诸侯嫁女，同姓媵之”的原则，孟姬出自姜氏而齐侯也出自姜氏，这正符合“同姓媵之”的原则。

有关为妇人立庙的问题，《春秋·隐公五年》中记载了“九月，考仲子之宫”一事。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释为：“妇人无谥，因姓以名宫。”

在此处的“宫”即“庙”，则孟姬庙即孟姬宫，即因姓以名宫。可知，孟姬庙即孟姬之庙。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又特别说明了“今隐公特立此妇人之庙”一语。但是，古代经学家认为此语是讥讽之意，见钟文烝《春秋穀梁传补注》一书：

> 孝公之夫自在孝宫，仲子以妾母之宫不系惠公，直言仲子，则夫人之宫矣。生而加夫人之称，曰“致用夫人”。没而有夫人之庙，曰“考仲子之宫”，皆讥辞也。

又见《春秋穀梁传》一书中对此的解说：

> 礼，庶子为君，为其母筑宫，使公子主其祭也。于子祭，于孙止。

可见，在当时“宫”和“庙”的作用是一致的。但是，在当时并不是所有的女人都能有庙，钟文烝在书中引庾蔚之的观点说：“妾祖姑无庙，为坛祭之。”女人庙的另一个名称是“享宫”。见《拍尊》铭文：“乍朕配平姬享宫祀彝。”此件铜器收录在吴式芬《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二·二中。又见《殷周金文集成》一书3·602中收录的《王乍王母鬲》，铭文为：“王乍王母兽宫尊鬲。”“兽宫”一词，和“图室”一样，

是对宫室绘画的说明。这里绘的是野兽图案，故名为“兽宫”。又见《文物》1998年第9期上刊发的兽宫盘和兽宫盉两件铜器，其铭文皆为“乍兽宫彝永宝”，皆为西周中期之物。

对于周人来说，最早的女人庙可能是“闷宫”。《诗·闷宫》可以作为参考，此诗较长，列前几句如下：“闷宫有侐，实实枚枚。赫赫姜嫄，其德不回。上帝是依，无灾无害。弥月不迟，是生后稷。”

但是，此宫名不见于现今传世的铜器铭文。郑玄在《周礼注》一书中说：“先妣，姜嫄也。姜嫄履大人迹，感神灵而生后稷，是周之先母也。周立庙而后稷为始祖，姜嫄无所配，是以特立庙而祭之。谓之闷宫。”贾公彦进一步解释说：“妇人称宫，处在幽静，故名庙曰闷宫。”于省吾曾认为“闷宫”就是甲骨文中的“泮”字，此说为丁山所肯定。[①]但是，殷墟卜辞中怎么会出先周人始祖神的宫庙名？而且，这两者之间缺乏文字学和史料上的直接证据。显然，此说是靠不住的。

吴荣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第二卷中收录了周母宝尊铜器一件，铭文为：“母宝诸妇。”他为此解释说：“主藏于宗庙谓之宝。此诸妇为母作宝而制器以祭之之事。”可见，女人庙的存在也是由来已久的。并而还可以作为庙主存在着。清代方苞曾认为“古妇人无主”，而汪容甫对此持反对态度。此件铜器的存在，为汪容甫的“古妇人有主”说提供了实际证据。可见，这里的“宝”字已经具有了特殊含义。吴荣光书中第四卷又收录了《周诸母鼎》铜器一件，其铭文为：“子中壬乍诸母鼎享于宫。”为此，他解释说：

> 诸母者何？父之妾，母之姪娣也。父之妾，母之姪娣，曷为享？《春秋穀梁传》曰“一人有子，三人绶带”是也。曷为享于宫？《春秋》：“考仲子之宫。”礼家说之曰：“妾不配食于庙，别立宫以祭是也。”

可见，妇人庙和妇人宫还是有所区别的。主要表现在是妻还是妾的地位分别上，也就是所谓的正侧关系。妇人宫则说明了其地位不是正室，而妇人庙则可以肯定其身份必是正妻。

第五节　金文中所见太室、大室考

在金文中，“大”字和“太”字相通，所以“大室”即“太室”。在殷墟甲骨卜辞中已经大量出现了“大室”一词。如：

> 于大室。《库》1669　武丁卜辞
>
> 其奠告于大室。《金》36　祖甲卜辞
>
> 司母大室。《粹》1251　康丁卜辞

① 丁山：《中国古代宗教与神话考》，龙门联合书局1961年版，第193页。

以上引见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一书。他认为：

殷代宗庙之制与西周自有不同。……大室(《师毛父簋》)、师戏大室(《豆闭簋》)、穆王大室(《曶鼎》)、穆大室(《伊簋》)是治事之所……王有时居于大室(《吴方彝》)，册命之所，固常行于宫(《康鼎》、《史懋壶》)，庙(《同簋》、《免簋》)或宣榭(《堕簋》)。①

大室，在西周初期金文中曾被写作"昊室"，见《大丰簋》铭文中有"王祀于昊室"一语。在金文中出现的"大室"一词，一般都是用"王才某大室"和"王格大室"的形式。在我所收录的出现"大室"二字的四十多件铜器铭文中，在"大室"前面明确说明了某宫大室或某种性质大室的有以下七种：

周成大室。《吴尊》。

康宫大室。《君夫敦》。

穆大室。《伊簋》。

师戏大室。《豆闭簋》。

榮宫大室。《詻白鼎》。

周康宫辟大室。《尌攸从鼎》。

师嗣马宫大室。《殷簋》。

这里的"师戏大室"一词，古今颇多异说。刘心源在《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中认为：

师当是京师。戏读麾。见《汉书·高帝纪》："麾大室者，开大室也。"

但是，陈梦家认为：

师戏犹师虎之例，乃是人名戏而为师之官者。师戏大室是师戏宫寝中的大室。西周金文王于王宫中、王于大室中、先王庙中册命，亦往往于臣工之宫中、大室中册命。王有大室(如《曶鼎》的穆王大室)。臣工亦有大室(如此器的师戏大室)。②

这一解说是合理的。但是，因为中没有出现"师戏宫"之说，所以把"师戏大室"放在"大室"一节中尽心讨论。吴闿生在《吉金文录》一书金三·豆闭敦中考证说：

师戏大室者，师戏之家庙也。《牧敦》："王才师游父宫格大室。"《师酉敦》："王才吴格吴太庙。"皆与此同。盖王在外则假其地之宫庙以行礼，不必太庙。《左传》："君冠必以祼，享之礼，行之以金石之乐，节之以先君之祧处之。"今寡君在行，未可见也。请及兄弟之国而假备焉是其义也。

此说十分精湛，又符合当时的历史记录。一般来说，有某宫就会相应的有大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科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479页。

②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六)》，《考古学报》1956年第14册，第94页。

室存在。如：

《颂壶》：王才周康昭宫。旦。王格大室。

《寰盘》：王才周康穆宫。旦。王格大室。

《望敦》：王才周康宫新宫。旦。王格大室。

《师艅簋》：王才周师某宫。旦。王格大室。

《谏簋》：王才周师录宫。旦。王格大室。

《扬簋》：王才周康宫。旦。王格大室。

《牧簋》：王才周保录宫。旦。王格大室。

等等，由上可知：

第一，“大室”属于宗庙建筑中某宫中的一部分。

第二，“王格大室”是在次日之“旦”进行的。这是出于祭祀活动的需要还是商周时代对太阳、天神崇拜的遗留？而对“旦”的时间概念判定，是以所谓“庭燎”来进行的。即在中庭中点篝火，直到凌晨日旦时开始上朝。

第三，“王格大室”之前在金文中见不到有沐浴更衣之类的后世仪式。

第四，除了在西周初期的《天亡簋》等铭文中大事作为祭祀活动的主要场所之外，其他皆为册命活动的场所。

因此，薛尚功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认为：

大室者，庙中之室。言大以别其次者，如鲁有世室是也。

此说一出就一直很有影响。如，吴式芬在《攈古录金文》一书卷三·三中就曾引徐籀庄之论：

大室，当指文世室。《公羊》、《春秋》文十三年：“世室屋坏。”《左氏》、《穀梁》并作“大室”。《穀梁传》云：“大室犹世室也。”《周礼·大宗伯注》：“王将出命假祖庙。”《祭法》：“周人祖文王，祖庙为文王庙，则大室为文世室矣。”

此说的来源是《春秋穀梁传·文公十三年》中的记载：

大室犹世室也。周公曰大庙，伯禽曰大室，群公曰宫。

而世室有着更为久远的古老传说，夏后氏之室的文献记录自不必说，在甘肃秦安大地湾901号考古发掘现场房址，在这一基址的中心部位发现了宫殿地基的原始轮廓。更加证明了世室的由来可以上溯到夏后氏时代。而在宗庙建筑结构上，这一基址也具有了前堂后室的格局。杨鸿勋先生甚至把它看作是奠定了中国宫殿建筑的基本格局。此说并不为过。

但是，把大室之称归结为开始于伯禽，恐不当。“大室”之“大”和“路寝”之“路”，在古籍中都以为是对天子的尊重。在伯禽之前就已经存在了。

王慎行在《古文字和殷周文明》一书中曾考证说：

卜辞中有“中室”、“南室”、“东室”、“东寝”、“西寝”之类的宫殿居室，又

有“大室”之称。陈梦家谓：“南室可能如金文南门之例，是在南边的，它在正室之南，大室背北而向南。”故“大室”当为坐北朝南的北屋。①

然而，有的铭文中只说“大室”，不详所指为何处的大室。如，《师奎父鼎》铭文中的“王格于大室”一语。有的铭文中则可以看出大室的所在地点。如，《静方鼎》铭文中的“八月初吉庚申至告于成周”一语，可以看出，成周大室在成周。

郑大室与明堂的异同问题一直是学术界比较感兴趣的话题。明堂，又称辟雍。见《史记·封禅书》：“天子曰明堂、辟雍。诸侯曰泮宫。”看来，有关名称还是比较多的。所以，阮元在《问字堂集》一书中才说：“故明堂、太庙、太学、灵台、灵诏，皆同一地，就事殊名。”当然，明堂别名的增多并非只是殷代的特例。

在宗庙意义之外的大室，或写作太室，天室，一般多指嵩山。这是毋庸置疑的。因为司马迁在《史记·封禅书》中就明确说了“太室，嵩山也”。因此，大室或太室的概念是颇不一致的。

第六节　告庙制度研究

1. 告朔

告朔是西周告庙制度重要内容之一。

早在殷商时代就已经有告朔现象产生。吴荣光在《筠清馆金文》一书中收录有《商父丁爵》铜器一件，其铭文为：“父丁朔。”他为此解释说：“此爵当是告朔之器。”

此件铜器为叶东卿所藏。中英鸦片战争之后，其子叶名琛被掳，他亦返回故里，而所藏铜器顷刻之间荡然无存。从命名的角度来看，还是以干支作为名号。但是，最后一字的“朔”字，或为父丁之名，或为父丁之职。但是，以此字入金文中，则当时告朔现象的存在已经是确定无疑的了。又见该书所收录的《商元举》铭文，只是一个“元”字。他又引吴子宓的观点说：“重屋上一字从二从人，当是元字。人君即位之始铭。是器以告庙也。”

和上一器相比，所缺的只是“父丁”二字。看来，在殷商时代的铜器铭文，告庙的内容已经包括了告朔和告元年二者。这里的人名可能是担当告庙的官员。在古代文献中，告元年的记录，如，《春秋·隐公元年》的“元年春，王正月”一语。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中为此注解说：“隐难不即位，然摄行君事，故亦朝庙告朔也。”

依据上述观点，告庙地点在朝庙。

① 王慎行：《古文字和殷周文明》，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61 页。

但是，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提出新解：

云“朝享，谓朝受政于庙”者，谓天子告朔于明堂，因即“朝享”。“朝享”即《祭法》谓之“月祭”。故《祭法》云：“考庙、王考庙、皇考庙、显考庙、祖考庙，皆月祭之。二祧享尝乃止。”

原来，他注意到了：

天子告朔于明堂，则是天子受政于明堂。而云“受政于庙”者，谓告朔自是受十二月政令，故名明堂为“布政之宫”，以告朔讫。因即朝庙，亦谓之受政。但与明堂受朔别也。

相反，在《左传·庄公元年》中记载：“元年春。不称即位，文姜出故也。”在这里，没有使用“王正月”三个字。为此，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说：“不书，不告庙。”

在吴荣光的书中还收录了《商元祀禅》铜器一件，其铭文为：“王元祀。”殷商时代称“年”为“元”。此铭即“王元年”。这或许是《左传》中的“王正月”之说的直接来源。吴荣光为此考证说：

《春秋》今文家说：“孔子受天命，变一为元，制正月。”是故《春秋》建元始。今考孔子以前彝鼎文，无一以元年为一年者，无一以正月为一月者。元年正月，百王所同。不可得与民变革者也。与三科九指质家文家之异同。无与董何两大儒求素王所说始。不得其微言所诧始，而为之辞。

而且，告朔行为必须是每月一次的。特别是在出现闰月时必须告庙。《春秋·文公五年》记载文公因为闰月就没有进行告庙活动，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解说为文公“以闰月为非常月，故阙不告朔”的行为是“怠慢政事”。甚至到了文公十三年发生大室之屋坏损时，他也归因为当年文公的“简慢宗庙”行为。所以，何休在《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中说：

礼，诸侯受十二月朔于天下，藏于大祖庙。每月朔朝庙，使大父南面奉天子命，君北面而受之。比时使有司先告朔，慎之至也。

告庙地点一般在朝庙。而且举行告朔时要使用饩羊来祭祀。见《论语·八佾》：“子贡欲去告朔之饩羊。”

2. 逆妇

逆妇也是西周告庙制度的重要内容之一。

见《左传·隐公八年》中的记载：

四月甲辰，郑公子忽如陈逆妇妫。辛亥，以妫氏归。陈侯子送女，先配而后祖。侯子曰：“是不为夫妇，诬其祖矣。非礼也，何以能育？”

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为此解释说：“礼，逆妇必先告庙而后行。”

在金文中，《散氏车父壶》铭文中记载了逆妇一事，如下：



散氏车父壶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如下：

散车父乍皇
母孝姜
宝壶，用逆
姞氏。伯车
父其万年
子子孙孙永宝。

这里的“姞氏”就是逆妇的当事人，散车父为此特地向皇母姜氏告庙并作宝壶，用来乞求平安。

根据“先配而后祖”的记载，逆妇的告庙地点在祖庙。这大概是出于对祖先崇拜的信仰和血缘关系的考虑吧。因为逆妇和生子嗣有直接关系，所以向祖先告庙也就具有请求祖先接纳后人的妇人加入本家族中的含义在内。而不告庙的直接危害就是不能生育。这应该是西周初期比较盛行的一种生育信仰，它和当时对高媒神崇拜的生育信仰是殷周时代生育信仰的重要组成。

3. 公行

公行也是西周告庙制度的重要内容之一。

见《左传·襄公二年》中的记载：“冬，公至自唐。告于庙也。凡公行，告于宗庙。反行、饮至、舍爵、册勋焉，礼也。”

在金文中，公行告庙的内容，如《静方鼎》铭文如下：“佳十月甲子，王才宗周，令师中众静省南或相□居。八月初吉庚申，至告于成周。”这里的告庙地点在成周。即成周的宗庙。

告庙地点在宗庙。

由上述记载又可以得知，公行之外，反行、饮至、舍爵、册勋四者都是告庙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左传·襄公十三年》记载：“孟献子书劳于庙，礼也。”

在这里对舍爵和册勋的记载，在金文中有大量的实际证据存在，也即著名的册命金文。但是，在册命金文中明确说明了在接受册命后要告庙的铭文并不多。然而，“乍某某宝尊彝”之类的作器铭文和“用乍文祖、皇祖、祖考、文考、皇考旅彝”之类的祭祖铭文的大量出现，正说明了在接受舍爵和册命之后必然要进行告庙活动。

4. 盟誓

盟誓也是西周告庙制度的重要内容之一。

《左传·昭公七年》记载：“婴齐受命于蜀。奉承以来，弗敢失陨，而致诸宗祧。”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的解说是：“言奉成公此语以告宗庙。”

在金文中，如著名的《五祀卫簋》就记录了举行盟誓的铭文如下：“井白、白邑父、定白、倗白、白俗父，迺覲事厉誓。”又见于《格白簋》铭文中如下：“厥书史戠武立盟成”一语，也是盟誓告庙的铭文。

由上述记载可以得出，告庙地点在宗庙。看来。盟誓行为更多是一种和同姓有关系的社会结盟行为。所谓“同姓于宗庙”并不仅仅是为了祭祀活动。

5. 征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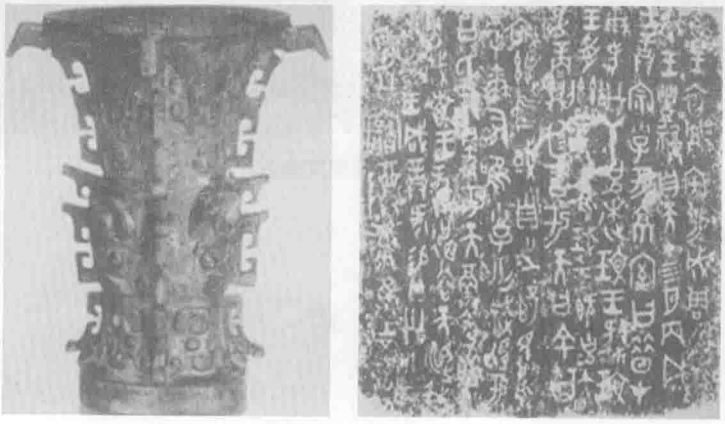
征伐也是西周告庙制度的重要内容之一。

《左传·僖公四年》记载：“八月，公至自伐楚。”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对“至”字的解释为：“告于庙。”

但是，告庙地点不明。依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的注解：

> 按《尚书·武成》：“丁未，祀于周庙，庚戌柴望。”皆是军归告庙，告天及山川。此经出时亦告之，归时告之。

最为著名的征伐告庙铭文出自《何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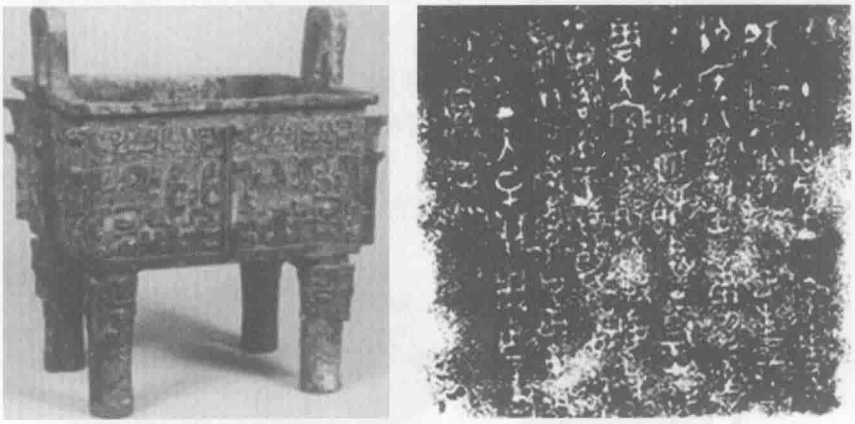
何尊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如下：

唯王初壅宅于成周。复
稟王礼福，自天。在四月丙戌，
王诰宗小子于京室，曰："昔在
尔考公氏，克迹文王，肆文
王受兹命。唯武王既克大
邑商，则廷告于天，曰：'余其
宅兹中国，自兹乂民。'呜呼！
尔有虽小子无识，视于
公氏，有勋于天，彻命。敬
享哉！"唯王恭德裕天，训我不敏。
王咸诰。何赐贝卅朋，用乍
庚公宝尊彝。唯王五祀。

这里十分明显是"唯武王既克大邑商，则廷告于天"！这一记载证明了告庙制度和征伐的密切关系。

又可见《静方鼎》铭文，如下：



静方鼎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隹七月甲子王才宗周，令师
眔静省南或相。八月初吉庚申，至，
告于成周。月既望丁丑，王才成
周大室。令静曰：
"卑女才噩。"王曰："静，
易女、旂、市、采。"曰："用事。"静

彐天子休，用乍父

丁宝彝。

这里也是在南征获胜后，“八月初吉庚申，至，告于成周”。因此，出征班师必须举行告庙已经是周代的定制。

又可见金文中的史料证据如下：

《羌白簋》：“佳王九年九月甲寅，王命益公征眉敫。益公至告。”

这里，极为明确地点出了“至告”二字，它是告庙制度的特别说明用语。

又见：

《舆方鼎》：“佳周公于征东尸。丰白、尃古咸戎。公归□于周庙。”

这里的“□”字，由上到下从双从佳从示三部分组成，旧多不识。从文义来看，此字乃是“告”字的繁体。加“示”字说明了此字作为告庙活动的专用字的性质。

告庙地点是周庙，即周始祖庙或文王庙。因此，此铭文中的“周公”是生称，不存在“周庙即周公庙”的问题。而铭文内容又是征伐东夷诸国，所以这里的周庙是文王庙的可能性较大。

第七节　毁庙制度研究

“毁庙”的定义，可以看何休在《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中的解说：“毁庙，谓亲国高祖，毁其庙，藏其主于大祖庙中。”

毁庙制度有两种，一种是基于迁庙制度角度上的毁庙行为。另一种是战胜国对战败国的侮辱。其中后者以《左传·恒公十四年》中所记载的毁庙制度为例来说：

冬，宋人以诸侯伐郑，报宋之战也。焚渠门，入及大达。伐东郊，取牛首，以大宫之椽归，为庐门之椽。

宋人伐郑，把郑国祖庙上的大椽撤下来作为宋国城门的大椽，这和把郑国国君的人头挂在宋国城门上示众是一样的。对于毁庙制度问题，杜正胜以为“大概是殷人的一贯作风”①的说法是不妥当的，由此可以看出这应该是当时的一中普遍现象。

王贵民在《商周庙制新考》一文中得出了“商代直到晚期还没有毁庙之制”的结论。他说：

甲骨文记载，商代后期不断地“作宗”，即建造宗庙。这时商都宗庙林立，除一些自然神庙外，主要是祖先宗庙，而且都是直系先公先王的。如夔

① 杜正胜：《周代城邦》，台北联经出版事业有限公司 1981 年版，第 130 页。

宗、大乙宗、唐宗、大丁宗、大甲宗、大庚宗、大戊宗、中丁宗、祖乙宗、祖辛宗、祖丁宗、小乙宗、四祖丁宗、祖甲旧宗、康祖丁宗、武祖丁宗、武乙宗、文武丁宗、文武帝乙宗等等。还有称近亲名号者：武丁期的父乙宗，康丁期的父己宗、父甲宗，武乙期的父丁宗。此外还有妣、母之宗。高祖以上的先王宗庙一直到晚期依然存在，可见整个商代未立毁庙之制。①

在甲骨文中，也有把十九位先祖同时祭祀的卜辞存在。见《甲骨文合集》一书32786中的记载："丁巳卜，侑于十位伊又九。"而这里的十九位先祖并非殷代的先公先王，只是殷商大臣的先祖？

可见上自王室，下到大臣都可以同时祭祀列祖列宗，而不计人数多少和辈分高低。因此，在宗庙制度上，毁庙制度的建立是商周庙制的一大区别。而且，毁庙和迁庙又是一而二、二而一的。王晖在《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一书中，通过对《史墙盘》和《癲钟》的铭文的对比研究，发现了当时存在毁庙现象的证据：

> 墙盘铭文中的高祖"乙公"，在癲钟铭文中被删去了，此应即《礼记·丧服小记》中所说的"祖迁于上，宗易于下"。上一辈史墙称"亚祖祖辛"的，其子癲则称"高祖辛公"，史墙称"文考乙公"的，其子　则称"文祖乙公"，或"亚祖乙公"，同时癲又增列上了其父史墙的庙号"皇考丁公"。这种现象告诉我们，在史墙之子癲的时代，已毁掉了其父时代称高祖乙公的宗庙，新增设了其父丁公的宗庙，其宗依此上推。②

这一分析是极为有见地和准确的。同时也为我们提供了在不同的铜器之间进行铭文比较研究的成功范例。其实，唐兰在《略论西周微氏家族窖藏铜器群的重要意义》一文中已经对这两件铭文进行了比较研究，只是没有上升到殷周庙制的存在这一意义上来。

因为商代还没有出现毁庙制度，所以也不会出现迁庙制度。清代经学家许宗彦为此特别说明：

> 《周礼》："五庙二祧。"五庙者，一祖四亲。服止五，庙亦止五。先王制礼有节，仁者无穷，于亲近之祖，限于礼不得不毁，故五庙外建二祧，使亲近者迁焉，行享尝之礼。由迁而毁，去事有渐，而仁人孝子之心，亦庶乎可矣。故五庙，礼之正。二祧，仁之至。此周人宗庙之大法也。

在毁庙制度中，还有一项对未毁庙者的祭祀方法。古籍中称之为"大祫"之祭法。见《春秋公羊传·文公二年》中的记载："大祫者何？合祭也。其合祭奈何？毁庙之主，陈于大庙。未毁庙之主，皆升，合食于大祖。"

在《史墙盘》铭文中，六代祖先同时成为第七代癲的祭祀对象。构成了一种

① 王贵民：《商周庙制新考》，《文史》第45辑，第34页。

② 王晖：《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312页。

大合祭的现象。因此，“祫”和“禘”的意义不同。特别是在行祭的年数上。何休有所谓的“三年祫，五年禘”之说。

在西周金文的研究中，古文字学界对“祫”字的认定还处于探索阶段。早在20世纪30年代，徐仲舒就曾主张甲骨文和金文中的“𣪊”字就是“祫”字。但是，此字是由上部的“劦”和下部的“口”组成。并且，在金文史料中它总是以“𣪊日”一起出现的。如《己酉方彝》：“才九月佳王十祀𣪊日”。再如，《寝𡨴方彝》：“𣪊日佳王廿祀”。从使用的纪年时间词来看，多为殷商晚期铜器。而且在殷商铜器铭文中就出现了“𣪊日”和“肜日”的活动记录。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说：

> 商人祭祀之名有曰“𣪊日”，曰“肜日”者，《己酉戍命彝》、《兄癸卣》、《戊辰彝》皆曰“𣪊日”，《乙酉父丁彝》、《觶尊》皆曰“肜日”。①

因为在殷代还没有出现毁庙制度，所以也就不存在“大祫”问题。这正是徐仲舒没有注意到的。而且，把“𣪊日”看成是“大祫”还缺乏直接的证据。

第八节　迁庙制度研究

迁庙制度和毁庙制度是密不可分的。这是西周宗庙制度上的一条重要原则。

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为此特别解释说：

> 祖其有德，宗其有功，其庙不毁，故云祧也。

可见，祧庙是由毁庙制度而形成的。迁庙制度在其本质上是儒家宗法思想的直接来源。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中对此问题总结出一句话：“诸侯既不可与天子同有二祧。”这句话把原始儒家宗法制度的血缘关系阐述得十分清楚。王国维在论述商周政治制度的区别时曾总结为以下三点：

> 欲观周之所以定天下，必自其制度始矣。周人制度之大异于商者，一曰立子嫡之制。由是而生宗法及丧服之制，并由是而后有封建子弟之制，君天子臣诸侯之制。二曰庙数之制。三曰同姓不婚之制。此数者皆周之所以纲纪天下。

但是，现在的问题是“诸侯既不可与天子同有二祧”之说，这无异于对注重血缘关系和立子嫡问题的西周政治制度的彻底否定。所以，王晖先生在《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一书中就尝试着对王国维上述之说的修改和部分否定。

1.“祧”字诸说的考察

“祧”字，在古代经学家和文字学家的眼中意义是不同的。大致有以下五种解说，如下：

其一，迁庙说。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30页。

见许慎《说文解字》一书中的记载："祧，迁庙也。"

此说的特点是把祧庙解释成迁庙，但是，通过我们上述的论述可以得知，祧庙和迁庙还是有一定区别的。

其二，曾祖庙说。

服虔注《左传·襄公九年》曰："曾祖之庙曰祧。"

此说的意义在于肯定了祧庙的接受对象，并且有试图以此来解说"亲庙四"说的具体成因。

其三，远庙说。

见郑玄《周礼注》一书中的记载："远庙曰祧。"

此说和上述之说有一定相同之处，都是立足于为解说"亲庙四"的成立的立场上。但是，在具体区分"曾祖"和"远祖"的使用对象上，缺乏明确的说明和界定。

其四，始祖庙说。

见杜预《春秋左传注》一书中的记载："诸侯以始祖之庙为祧。"

此说还是在上述二说的范围内，但是，"始祖之庙为祧"说的出现，对于解释"祖迁于上，宗易于下"之说是有一定的借助意义的。

其五，功德说。

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中说："祖其有德，宗其有功，其庙不毁，故云祧也。"

在以上诸说中，只有贾公彦之说是立足于庙制的。对于迁庙制度的诞生问题，他认为：

> 知"迁主藏焉"，以其显考以下，其庙毁。不可以藏迁主。文武既不毁，明当昭者藏于武王庙，当穆者藏于文王庙可知。故云"迁主藏焉"。若文武以上父祖，不可入子孙之庙，宜藏于后稷之庙。

在迁庙制度上有个著名的"五世则迁"的原则。即许宗彦在《五庙二祧考》中总结出的有关西周庙制的规则："始祖之庙，百世不迁。即为百世不迁之宗。以下五世迭迁，即为五世而迁之宗。"

王贵民就此进一步发挥说：

> 由于最后在宗法制度上确立了五世则迁的原则，祭祀的常制就只上及于高祖而止。因此所立亲庙也只上及于高祖，相当于《祭法篇》所说的"显考庙"。每世的高祖以上的祖庙则要不断地毁去，将其神主迁出藏于始祖之庙，这就叫做"祖迁于上"。同样，高祖以下至本人为五世，在宗法的亲属关系范围内，下一世则超出这个范围，同高祖的四从兄弟则离宗，这叫做"宗易于下"。这个"迁"和"易"都根据同一原理，同时在世系的两端实行，每一世代都这样，一个宗族始终保持着五世的系统。①

① 王贵民：《商周庙制新考》，《文史》第45辑，第33页。

2. 守祧

在西周时代，专有守护祧庙的官员。

见《周礼·守祧》中的记载：

守祧，掌守先王先公之庙祧，其遗衣服藏焉。若将祭祀，则各以其服授尸。其庙则有司修除之。其祧，则守祧黝垩之。既祭，则藏其隋与其服。

具体的守祧人数问题，在《周礼·守祧》中介绍说："守祧，奄八人。女祧，每庙二人，奚四人。"

"奄"和"奚"二者，依据郑玄的解释，即指宦官和女奴。

在《左传·庄公十四年》中记录了原繁的祖先为守祧之官一事：

对曰："先君桓公命我先人点司宗祏。"

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为此解释说："言己世为宗庙守臣。"这里的"宗庙守臣"一语，即是指"守祧"之官。由此而来可以证明《周礼》在此问题记载上的准确性。

3. 迁主及昭穆制度

在具体的迁庙种类上，又有所谓"先公之迁主"和"先王之迁主"二者。见郑玄《周礼注》一书中的记载：

先公之迁主，藏于后稷之庙。先王之迁主，藏于文武之庙。

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对此问题的解说是：

先公之主，不可以入子孙庙，故知向上入后稷庙。案《聘礼》云："不腆想君之祧，既拼以佚。"诸侯无二祧，先祖之祖截藏于大庙者，故名祧。若然，后稷庙藏先公，不名祧者，以有大祖庙名，又文武已名祧，故后稷不名祧也。若然，太王、王季之主不可以入文武祧，亦当属于后稷庙也……当周公制礼之时，文武在"亲庙四"之内，未毁。不得为祧。然文武虽未为祧，已立其庙。至后子孙，文武应迁而不迁，乃为祧也。

庙主可以是男性，也可以是女性。见吴荣光《筠清馆金文》一书中所收《周母宝尊》铜器铭文"母宝诸妇"，吴荣光对此的解说是："主藏于宗庙谓之宝。"可见这里的神主是妇人。在西周时代，一般是把神主放在特定的房间内的石制龛内，这个龛也是制成宫室的形状。而神主所在的这个石室被称为"宗祏"。如，《左传·庄公八年》中就有"先君桓公命我先人典司宗祏"一语的记载。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为此的解说是："宗祏，宗庙中藏主之石室。"

当有入迁活动时，又由负责昭穆安排的官吏进行具体的排放位置的安排。见贾公彦《周礼注疏》一书中的解释：

其立庙之法：后稷庙在中央，当昭者处东，穆者处西，皆别为宫院者也。

这是刚放入庙中的新死者要以"当昭者处东，穆者处西"的安排在庙中受祭的固定位置。即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所谓的"审昭穆，列之昭穆"。负责

这一工作的人被称为“宗伯”。如下：“宗伯，掌宗庙昭穆之礼。”

在铜器铭文中，也有“宗伯”一词出现。如，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15·9730中的铭文：“齐侯命太子乘遽来句宗伯。”在同书第15·9729中也收录了有同样内容的铜器铭文。

在西周宗法制度的礼仪中，安排昭穆是不能出现差错的。否则就是违反西周礼制的僭越行为。在《左传·文公二年》中记载了“跻僖公”一事，被认为是逆祀现象：

> 秋八月，大事于大庙。跻僖公，逆祀也。于是夏父弗忌为宗伯，尊僖公。且明见曰：“吾见新鬼大，故鬼小。先大后小，顺也。跻圣贤，明也。明顺，礼也。”君子以为失礼。礼，无不顺。祀，国之大事也，而后逆之。可谓乎？

其实，在父昭子穆的规定下，出现兄弟同为穆而弟又为国君时，就会产生宗法制度和儒家礼教所不能容忍的“逆祀”现象。张光直在《中国青铜时代》一书中总结昭穆制度的三个特点为：

> 其一昭穆显然为祖庙的分类。周代先王死后，立主于祖庙，立于昭组抑穆组视其世代而定。其二，昭穆是古人为别亲属之序而来，即庙号之分类代表了先王生前在亲属制上的分类。其三，昭穆规定了父子不能为一系，而祖孙为同昭或同穆的现象。①

而这一制度在迁庙活动中又是必须严加遵守的。在庙制问题上，宗伯，就是专司昭穆制度安排的官吏。昭穆的位置是不可变更的，它不受迁庙制度活动的影响。

4.“禘”字的金文史料研究

“禘”字在金文史料中出现数次，因为涉及迁庙、毁庙制度问题，所以值得认真予以研究。

见杜预《春秋左传注·闵公二年》中的记载：

> 三年丧毕，致新死者之主于庙，庙之远主当迁于祧，因是以审昭穆，谓之禘。

这里的“禘”，也就是“禘”。作“禘”和“禘”在古籍中似无大的区别。但是，在金文中还是有所区别的。与“禘”字相应的有两种祭祀意思：

其一是作为四时之一的禘祭，即“禘”。

其二是作为“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的大禘祭祀，即“禘”。在我们这里主要是指“禘”。

在此，还要明白一点，即：

禘是指“致新死者之主于庙”还是指“庙之远主当迁于祧”？

① 张光直：《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164页。

这个问题颇不简单。实际上还涉及对铜器的断代问题。故此必须加以说明。若是前者，则啻的接受者和行祭者之间构成为祖孙关系或父子关系。若是后，则二者为曾祖孙关系。而我倾向于二者是父子关系。《西清续鉴》甲编卷十二所收《周大中敦》铭文有"用谛于乃考"一语，王杰等人解释为：

> 又考《后汉书·祭祀志》曰："谛之为言，谛也。"谛是昭穆尊卑之义。则此"谛"字当以禴祀释之。

考证见下文中。

服虔认为始祖庙为祧，即把啻的行祭者和接受者之间理解为曾祖和曾孙之见的关系。杜预认为始祖庙为祧，此说至少也是上一说的翻版。而郑玄的远庙说和许慎的迁庙说并没有具体说明二者的关系。只有贾公彦的功德说是立足于祖宗关系，即实际上的父子关系的立场。

有几点先总结如下：

其一是"禘"字在西周金文中多作"啻"，文献中多作"禘"。作为四时之一的禘祭使用时为"啻"，作为"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的大禘祭祀使用时为"禘"。

其二是接受啻祭的先王是"庙之远主"，不是"新死者"。

其三是在西周金文中出现"啻"字时，间接说明"新死者"已经死了三年。这为铜器断代和确定西周诸王的在位年限提供了一条参考。"三年丧毕"之说，还可以见于《墨子·节葬》中的记载：

> 君死，丧之三年。父母死，丧之三年。妻与后子死者五，皆丧之三年。

因此，三年是啻祭和迁庙制度的公认起点。

其四是接受啻祭者和行啻祭者之间构成父子关系。即，看到金文中出现的"先王"的名字，就可以知道"新死者"的名字。

段玉裁在《说文解字注》一书中曾对此字总结说：

> 禘有三：有时禘，有殷禘，有大禘。时禘者，《王制》曰"春曰礿，夏月禘，秋月尝，冬曰烝"是也。夏商之礼也。殷禘者，周春祠夏礿秋尝冬烝，以禘为殷祭。殷者，盛也。禘与祫，合群庙之主于大庙也。大禘者。《大传》《小记》皆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神配之。谓王者之先祖，皆感大微五帝之精以生，皆用正岁之正月郊祭之。《孝经》："郊祀后稷以配天。"配灵威仰也。《毛诗》言禘者二，曰"雝禘大祖"也。大祖谓文王。此言殷祭也，曰"长发大禘"也。此言商郊祭。感生帝汁，光纪以玄王配也。云"大禘"者，盖谓其事大于宗庙之禘。《春秋》经言诸侯之礼，《僖公八年》："禘于大庙。"大庙，谓周公庙，鲁之大祖也。天子宗庙之禘，亦以尊大祖。此正礼也。其他经言"吉禘于庄公"，《传》之"禘于武公"、"禘于襄公"、"禘于僖公"，皆专祭一公，僭用禘名。非成王赐鲁重祭周公得用禘之礼之意也。

即他所谓的"大禘"，也就是《礼记·大传》中所说的"不王不禘"之说。它有

别于普通的“啻”。

在金文中出现的“啻”字铭文如下：

《刺鼎》：“佳五月，王才衣辰。才丁卯，王啻用牲于大室，啻邵王。刺御王易贝卅朋，天子万年。刺对扬王休，用乍黄公尊鬳彝。”

此鼎收录在《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四·二十三·三中，为西周中期之物。其中，“鼎”字作上“将”下“鼎”之“鬳”字。此件铜器铭文中的“啻邵王”中的“邵王”即昭王。刺因为协助周天子的行动而受到赏赐。而刺又将所受赏品用来“乍黄公尊鬳彝”。可见刺的祖先是黄公。方谦受在《缀遗斋彝器考释》一书卷四中对《刺鼎》铭文的解释说：

> 睿益案：此文曰“五月禘昭王”，与《王制》之言相合。是此禘为时祭审矣。古无黄谥，黄疑地名，当是食邑于黄，故称黄公。

“啻邵王”的地点在大室。本着啻的接受者和行祭者之间是父子关系的原则，这里的“王”，我主张是穆王。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也考证说：“昭王南征不返，故于此啻之也。”①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一书中提出：

> “禘邵王”犹《左传》昭公十五年“将禘于武公”，又廿五年“将禘于襄公”，定公八年“禘于僖公”也。虽禘昭王不必即为其子穆王，然花纹形制则与穆王时为近。②

因此，看来容庚还是肯定穆王时代说的。

再举几例说明如下。

首先可见《鲜盘》：“佳王卅又四祀，佳五月既望戊午，王才莽京。啻于邵王，鲜蔑历，奠王璋。奠王三品、贝廿朋。对扬王休，用乍子孙其永宝。”此盘收录在《殷周金文集成》一书16·10166中，为西周中期之物。此件铜器又是“啻邵王”之器，即昭王。鲜因为协助周天子的行动而受赏。鲜又是将所受赏物品来作此盘，目的是“用乍子孙其永宝”。“啻邵王”的地点在莽京。这里的“王”，我以为还是穆王。

再如，《大簋》：“佳六月初丁子，王才奠。蔑大历。易刍驌犅。曰：用啻于乃考。大拜稽首，对扬王休，用乍朕皇考大中尊彝。”此件铜器收录在《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八·四十四·三中，为西周中期之物。其中，“驌”字为上“羊”下“牛”的“羊”字，乃冷僻字。此件铜器铭文是周天子赏赐大臣祭祀用牲，让他去为其死了三年的父考进行迁庙。显然这是对啻的行祭者和接受者的父子关系的说明。这里的啻祭是在六月。而根据《礼记·明堂位》的记载：“季夏六月以啻礼祀周公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1931年版，第50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50页。

于大庙。”这里的“用啻于乃考”恰恰是六月，而其皇考谥号为“皇考大中”，和周公似无涉。祭祀地点在“奠”，即“郑”。可见当时啻祭已经非常普遍了。而这里的六月，根据《左传·僖公八年》中的记载说是“秋七月禘于大庙”。看来，鲁之秋七月等于这里的周之六月。这里的赏赐物品的“骍犅”，亦即《礼记·明堂位》中记载的“骍刚”。如下：“夏后氏骆马黑鬣，殷人白马黑首，周人黄马蕃鬣。夏后氏牲尚黑，殷尚白，周骍刚。”

通过上述金文的记载，可见《礼记》上述记载不伪。

又如《繁卣》：“佳九月初吉癸丑，公彤祀雩旬。又一日辛亥，公啻彤辛公，祀衣事亡□。公蔑繁历，易宗彝一□、车马两。繁拜手稽首，对扬公休，用乍文考辛公宝尊彝，其万年宝或。”此鼎亦为西周中期之物。看来，迁庙和毁庙制度的盛行是在西周中期了。这里，既有作彝器现象，又有赏赐行为，而这些都是为了对文考辛公进行啻彤之祭。在此铭文中，繁为“文考辛公”之子。到了《师晨鼎》铭文中，“文考辛公”就成了“文且辛公”了，则师晨当为繁的子侄。看来，在文考辛公已死三年的九月癸丑日正是对他进行迁庙活动之时。而真正的啻祭时间是在癸丑日之后58日的辛亥日进行的。在此意义上，癸丑和辛亥之间就不是差“雩旬又一日”了，而是“雩两月”了。如真是在癸丑日的“雩旬又一日”进行的话，那就应该是在辛丑日或辛未日，而不是相差了快两个月的辛亥日。这是此件铜器在历法和铭文上的不解之处。

内容最长的是《小盂鼎》，其铭文内容为周天子赏赐大臣征伐鬼方获胜之事。其中涉及啻祭的铭文为：“□□用牲啻周王、□王、成王”。此件铜器收录在《三代吉金文存》卷四·四十四·一中。从这里前后出现的三个周天子的名称看，肯定是指周文王、武王和成王。则此件铜器只能是西周康王时期之物。因此，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考证说：

> 小盂鼎云“用牲啻周王□王成王”，当为康王时器，均不待辩自明。①

容庚在《商周彝器通考》中也肯定了此件铜器为康王之物。②

但是，问题是：为何文王在这里被称为“周王”？而不是西周金文和古籍中所习见的“文王”或“玟王”？如果这里的“周王”指周公的话，那么在成王之前的“□王”不是武王又是谁呢？但是，在“文”和“武”二字都不是金文中所常见的从王从文和从王从武的“玟”和“珷”二字。在《宜侯矢簋》铭文中也出现了“佳四月辰才丁未，□□、珷王、成王伐商图”一语。在此，武王与成王并出，而且“武”字作“珷”。可见，“珷王”之前如是人名，必为“文王”。如是月相，必为“既望”或“初吉”。

案：“周王”之称又见于《师旦鼎》铭文，如下：“佳元年八月丁亥，师旦受命，乍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日本文求堂书店1931年版，第7页。

②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版，第48页。

周王太姒宝尊彝。”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认为：

> “周王”、“太姒”连举，则周王之为文王审矣。考成王时所铸之器，若《毛公鼎》《大盂鼎》，皆称“文王”，而此器尚称“周王”，明武王元年，克殷方及数月，天下仓促未定，故文王之谥，尚未立也。

诚如是论，则《小盂鼎》难道也是武王之器吗？而此铭文中有成王，则此器也只能是成康时器。因此，谥号说恐非。而吴其昌又将《小盂鼎》定为康王之物，则称周王与其前述的“谥尚未立”之说已经矛盾。不能两立。

但是，《宜侯矢簋》出现的意义是证明了《小盂鼎》铭文中三代周王名字可以连续出现，当然也只能是“周王武王成王”。

第五章　祭祀制度

引论

祭祀是铭文的主要表现内容之一。因为当时的观念是“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因此，出于追念祖先的各种祭祀活动，是构成商周孝道与宗族关系的重要基础。如，大丰簋铭文中就有“王衣祀于王”一语。“衣祀”，吴其昌以为是“商代之祭名也”。[①]并且考证说：

> 《浩诰》云：“王肇称殷礼，祀于新邑……作元祀。”殷礼即“衣祀”也。“肇称”者谓云“元祀”，则知“衣祀”乃每年一举，故周初以“元祀”、“二祀”、“三祀”……为纪年之文矣。[②]

吴氏之说，大致符合史实。“衣”通“殷”，“衣祀”即“殷祀”。在《献侯鼎》中记载了“佳成王大𢍏才宗周”之事。“大𢍏”为周人祭祀制度之一。此为成王时期的一次祭祀活动。一般大型的祭祀活动都是由天子亲自主持。如这里的《献侯鼎》就是在成王亲自主持下进行的。在《乍册麦尊》铭文中有“王客莽京肜祀”的记载。这里的“肜祀”即《尚书·高宗肜日》中的肜祀。吴其昌认为此祭祀亦为“殷祭之一，而周初沿袭之”。[③]由此而来也证明了“周因于殷礼”说的可靠。陈梦家曾经在《古文字中之商周祭祀》[④]一文中总结了金文中存在的十八种祭祀礼。而刘雨在《西周金文中的“周礼”》一文中又增加了两种。其实，根据笔者的研究，商周金文至少有三十种祭祀礼！

接下来我们将对祭祀活动中几个重要问题进行研究。

第一节　用牲问题

1. 牺牲

在西周祭祀活动中，选用牺牲是件大事。在《礼记·祭义》中明确提出了“古

①②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一，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4页。

③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卷一，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49页。

④ 见《燕京学报》第19期，1936年，第139页。

者天子诸侯必有养兽之官，及岁时，齐戒沐浴而躬朝之。牺牷祭牝必于是取之，敬之至也”。所以，在《周礼·司门》中专有负责“祭祀之牛牲”的官吏。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说：

> 牧人六牲，至祭前三月，则使宬人系而养之。若天地宗庙系于牢，刍之三月。

可见，并不是所有的动物都可以作为牺牲来使用的。其中，进行告朔活动时使用的是羊。见何休在《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中的注解：“天子以朔听政班于诸侯，诸侯受而纳之弥庙，告朔以羊。”在《论语·八佾》中出现了对用羊告朔的记录：“子贡欲去告朔之饩羊。”

《说文解字》中对“献”字的解说为：“献，宗庙犬名羹献，犬肥以献之。”

看来，看守宗庙需要犬，而且还有专名“羹献”。但是，“犬肥以献之”则又说明了犬也具有作为牺牲用作祭品的功能。

在西周铜器铭文中多次看到用牲的记载，如：

《令尊》：“明公用牲于京宫。”

《令尊》：“乙酉用牲于康宫。”

《令尊》：“咸既用牲于王。”

《令彝》：“明公用牲于京宫。”

《令彝》：“乙酉用牲于康宫。”

《令彝》：“咸既用牲于王。”

《小盂鼎》：“用牲。”

陈梦家在《西周铜器断代(二)》一文中说：

> 《说文》：“牲，牛完全。”用牲是用全牛。《召诰》：“用牲于郊，牛二。”《春秋·文十五》：“用牲于社。”《春秋·庄廿五》：“用牲于社于门。”《春秋》用牲于社，乃由于日食。其义为衅社除灾。《召诰》记三月庚戌日庶殷攻位于洛汭，五日甲寅而位成，又三日丁巳而用牲于郊，其义为奠基。①

但是，在宗庙祭祀活动中，用牲之外还有使用鱼类进行祭祀活动的现象存在。当然，只是金文中使用牛为牺牲是最普遍的。

用于祭祀活动的牺牲，祭祀之后是可以食用的。见《论语·乡党》中的记载：“祭于公，不宿肉。祭肉不出三日。出三日，不食之矣。”因此，在孔子时代还存在着食用宗庙祭祀用品的现象。

2. 禁忌

在宗庙祭祀活动中存在着一些禁忌。其中，祭祀中鸟兽之肉不能作为牺牲是禁忌之一。见《左传·隐公五年》中的记载：“鸟兽之肉不登于俎。”杜预在《春

① 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二)》，《考古学报》1955年第10册，第90页。

秋左传注》一书中对此的解释是:“俎,祭宗庙器。”

再有就是对“天疾”的禁忌。见《春秋穀梁传·昭公二十年》:“有天疾者,不得入乎宗庙。”

看来,对生来具有疾病之人的禁忌是一种常见现象。尪,就是被用来作为祭祀求雨的具有“天疾”者之一种。这或许是受列维-布留尔在《原始思维》一书中所说的“接触律”的制约吧。

3. 荐鲔

在宗庙祭祀用品中使用鱼是一种特例。它不是普通的鱼,而是在特定的时间内使用的一种特殊的鱼。见《周礼·渔人》中有所谓“春献王鲔”一语。郑玄在《周礼注》一书中的解说是:

> 王鲔,鲔之大者。《月令·季春》:“荐鲔于寝庙。”

贾公彦在《周礼注疏》一书中为此解释为:

> 季春三月,春鲔新来。言“王鲔”者,鲔之大者。云“献”者,献于庙之寝。故《郑注》以《月令》云“荐鲔于宗庙。”取鱼之法,岁有五:案《月令·孟春》云“獭祭雨”,此时得取矣。一也。《季春》云:“荐鲔于寝庙。”即此所引者。二也。又案《鳖人》云:“秋献龟鱼”。三也。《王制》云:“獭祭鱼。然后虞人入泽梁”,与《孝经纬·援神契》云“阴用事,木叶落,獭祭鱼”同时是十月取鱼。五也。是一岁三时五取鱼,唯夏不取。

以鲔为祭品,显然和它按时而至有关。即《大戴礼·夏小正》中所说的“鲔者,鱼之先至者也。而其至有时”。以此象征死亡的祖先之灵也会按时如此鱼一样,返回人间。而且,这种鱼还可以化作龙。见《淮南子》高诱《注》:“鲔,大鱼,长丈余。仲春二月,从河而上,得过龙门,便为龙。”

第二节　用舞人数问题

在西周金文所记载的铭文中,进行宗庙祭祀活动时常常要有“象舞”一项仪式。《匡卣》铭文记载:“王才射庐乍象舞。”至少在这里我们已经得知了象舞的最初诞生地是射庐。而射庐又是周天子举行宗庙祭祀活动前行射礼之场所。具体论述也可以参见前面对宣榭宫由来的考证一节内容。

象舞命名的由来,我以为是指模仿大象动作和形象的一种舞蹈。在射庐中行象舞的记载为古籍所未见,可见周礼内容的繁琐和复杂超出了我们的想象之外。而今本《周礼》中记录有时居然不能全部穷尽西周礼制的诸多方面。

在象舞之外,还有所谓的“干舞”,见《博古图》卷十·十一中对“孙持干”一件铜器铭文的解释:

> 按《周官·司干》:掌舞器,祭祀。舞者既陈,则授舞器,既舞则受之,宾

飨亦如之。然则祭于庙，用于宾，设于飨，礼莫不皆有干舞焉。盖干，武舞也。有是功斯有是舞以称之，非是则君子不取。

象舞和干舞，看来是属于武舞。可能舞的本意就是为了耀武扬威和祭祀活动吧。

在古籍中，我们知道宗庙祭祀活动是要举行舞蹈的。《左传·隐公五年》记载："九月，考仲子之宫……始用六。"

"始用六"之说，历来被学者们解释为使用六六三十六人的六佾舞蹈。而《论语》中又有"八佾舞于庭"的记载，这被孔子视为僭越行为的八佾舞蹈居然出现在诸侯的宫廷中，而它是西周天子才能使用的仪式。看来，在《左传》中，六佾舞蹈被用来宗庙祭祀，而根据《论语》的记载，八佾舞蹈则又成了西周王室日常生活的仪式，并且可以被诸侯拿来非法使用。我们所能肯定的只是：在宗庙祭祀活动和日常生活中，西周王室要进行固定的舞蹈仪式。

第三节　盟约和宗庙用器

在两周金文中，经常可以看到诸侯之间举行盟誓时要以宗庙器物作为抵押品。这些作为抵押品的青铜器，一般可以有庙钟和乐器两大类。如下：

1. 庙钟

如，《左传·成公十年》中记载了郑子罕把郑国宗庙中的大钟作为礼物抵押品，以求与晋国的和解："五月，晋立太子州蒲以为君，而会诸侯伐郑。郑子罕赂以襄钟，子然盟于修泽，子驷为质。"

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对此的解释是："郑襄公之庙钟。"

在郑与别国的盟誓问题上，郑国使用了庙钟和人质二者。看来，这说明了这二者具有同等重要的地位。

2. 宗器·乐器

又如，《左传·襄公二十五年》中记载齐人以宗器赂晋之事："晋侯济自洙，会于夷仪。伐齐，以报朝歌之役。齐人以庄公说……赂晋侯以宗器、乐器。"

杜预在《春秋左传注》一书中对"宗器"的解释是："祭祀之器、宗庙礼乐之器。"

在某种意义上，前者的庙钟之类也应该是属于宗器的内容。这其实是前者的盟约用庙钟问题的延续。

3. 用鼎

再如，《左传·昭公二十六年》中记载了徐人以甲父之鼎赂齐之事："二月丙申，齐师至于蒲隧。徐人行成。徐子及郯人、莒人会齐侯。盟于蒲隧，赂以甲父之鼎。"

可见当时在盟约问题上是以鼎为先的。在《襄公十九年》却出现了"贿荀偃

束锦加璧乘马先吴寿梦之鼎"的现象。因为是例外，所以被记录下来。

何休在《春秋公羊传解诂》一书中还提出了下列观点："诸侯有世孝者，天子亦作鼎以赐之。"

此说显然不是西周时代的产物。当时儒家的孝道观念并不是如此发达。何休之论只是后代儒家思想一统天下之后的产物。以事实来验证，记录在当时的赐鼎现象的金文中，有：

《史兽鼎》："易豕鼎一。"

《蝇鼎》："易鼎二。"

《繁卣》："易宗彝。"

等等，在当时记录的赐鼎行为并不是如此发达和多见，这和当时铸造青铜技术和铜的大量使用与来源是有直接关系的。为此，黄然伟在《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一书中总结说：

> 周代所赐之彝器，据有数字之记录，除磬之外，钟鼎爵诸器皆赐一，此盖磬为玉石，来源较易，而钟鼎爵等器类，要经铸作，成器不易，且又为宗庙祭器，数量不滥。①

用鼎制度的发展，便通向了西周初期列鼎制度的形成。如，在陕西宝鸡茹家庄虢国墓地就发掘出了以列鼎形式出现的青铜鼎。而在同一墓地出土的器物大致相当于西周初期昭穆时代前后。青铜鼎的大量使用，反映了当时列鼎制度的出现和稳定发展，也是西周初期宗庙祭祀活动中礼制化的真实佐证。

第四节　宗庙祭品问题

1. 玉器

郑玄在《周礼注》一书中曾有"宗庙献用玉爵"一语，贾公彦为此注解说："春夏受享，秋冬一受于庙。庙中则有前设几法。"

有关玉器和礼制的关系问题，我们以后拟另有专文论述，在此先不作论述。

2. 彝器

《周礼·幂人》记录："祭祀，以疏布巾幂八尊，以画布巾幂六彝。"在这里，八尊六彝是宗庙祭祀的必需。前述所谓的"宗器"一词，显然就是对八尊六彝的指代。早在殷代晚期的铜器铭文中，就已经出现了为寝庙而作彝器的记载。见《殷周金文集成》一书14·9098中收录的一件铜器，其铭文为："王商贝妣才寝用乍尊彝。"可见，祭祀用彝是有悠久的历史渊源的。因此，杜预在《春秋左氏传》一书中才说"钟鼎为宗庙之常器"。

① 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龙门书店1978年版，第196页。

到了西周初期，周天子仍然继续施行并发扬光大了这一源自殷代晚期的礼制传统。证见《盂爵》铭文："佳王初𢍏于成周王才令盂宁登白宾贝用乍父宝尊彝"。这里，铭文是西周天子第一次去成周进行𢍏祭时的历史记录。宾贝，即贮藏钱贝，以用来制造铜爵。众所周知的考古事实是：在殷周之际，青铜器被广泛应用于礼器，作为宗庙祭祀中的重器。它不是春秋时代以后中农具和兵器的广泛应用的前兆。许倬云在《西周史》一书中曾以"强化国家的机能"来解释这一现象。[①]但是，如果这一想象在殷代只是强化国家机能的话，那么，到了西周，它已经演变为一种礼制性的必然规定了。因为在先周文化中，周人已经处在一种发达的青铜文化世界了，它或许比殷商更早的接触到了中亚地区传来的异文明。如果在先周与商之间作出选择的话，毋宁说先周青铜文化和中亚文明更可能早点展开了文化交往。张忠培在《客省庄文化及其相关诸问题》一文中特别提出了先周青铜文化和早商青铜文化二者所具有的前后相继性的特点。[②]因此，在西周宗庙祭祀中使用彝器，诚如《礼记·檀弓》中所言，"夏后氏用明器，示民无知也。殷人用祭器，示民有知也。周人兼用之，示民疑也"。这已经是三代延续下来的定制了。

具体在使用青铜酒具中，《礼记·礼器》中提出了"宗庙之祭，尊者举觯，卑者举角"之说。所谓尊卑，根据我在本章的考察，可以发现并非只是指职位和地位的尊卑，还指姓氏上的异同。即：同姓、同宗还是同族这三者的区别是划分地位尊卑的重要依据。实际上，在西周宗法社会上的尊卑概念，最初就是以同姓、同宗和同族三者作为成立的基础的。至于它具有了"礼"的意义则是后起的。因此，李先登在《夏商周青铜文明探研》一书中就曾精辟地说：

> 礼器的功能是为了表示使用者的身份等级，用以"明贵贱，辨等列"。因此，也就成为权力与地位的象征。所以孔子说："惟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当时的各种礼制也就由这些礼器体现出来，即所谓"器以藏礼"。[③]

因此，研究儒家礼教思想如果脱离了对青铜礼器和铭文的研究，也就成为无本之木，成为无源之水了。因为"宗法制度的核心是血缘关系，因此就要提倡尊敬祖先，而尊祖莫大于祭祀，天子诸侯卿大夫等皆有宗庙，要按时祭祀。而祭祀就必须有一套礼仪，就必须使用祭器。由于祭器是国与家的头等大事，非常郑重严肃，必然用当时最为贵重的青铜来制作祭器。于是，青铜祭器——礼器中最重要的一部分就在宗法制度的社会需要中产生，并得到了充分的发展。由于宗法制是一种等级制，所以青铜祭器也因等级不同而不同，进而成为不同身份等级的标志"。[④]在此基础上，原始儒家诞生了。

① 许倬云：《西周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0 年版，第 27 页。
② 张忠培：《客省庄文化及其相关诸问题》，《考古与文物》1984 年第 4 期，第 84 页。
③ 李先登：《夏商周青铜文明探研》，科学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67 页。
④ 李先登：《夏商周青铜文明探研》，科学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69 页。

第五节　姓氏异同问题

在进行宗庙祭祀活动中，还必须遵守西周王朝规定的姓名异同问题。这也是礼制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西周宗法制度成立的血缘基础。《左传·襄公十二年》记载："凡诸侯之丧：同姓于宗庙，同宗于祖庙，同族于弥庙。是故鲁为诸姬，临于周庙。为邢凡蒋茅胙祭，临于周公之庙。"

在此出现了三种庙的名称和祭祀职能，试分析如下：

1. 宗庙

在金文中出现"宗庙"二字并不多，一般是以"宗"、"宗庙"或"宗室"表现出来。如：

《师器父鼎》："用享考于宗室。"

《过白簋》："用乍宗室宝尊彝。"

《羌白鼎》："用好宗庙。"

《令彝》："用尊使于皇室。"

《南公有司鼎》："用享于宗庙。"

在《论语·宪问》中提到了卫灵公手下有个人叫祝鮀，是负责"治宗庙"的大臣。所谓"治宗庙"应该就是以安排昭穆和宗庙日常守护之职能。又见《礼记·丧服小记》中所说的"别子为祖，继别为宗"。因此，宗庙和同姓的"继别"关系是一种派生关系。

2. 祖庙

在金文中并无"祖庙"概念出现。在《礼记·丧服小记》中记载说："别子为祖。"又说："祖迁于上。"可见祖庙是以"同宗"为基础的。它是"别子"的派生物。在《陈逆簋》铭文中出现了对祖孙关系和同宗问题的记录，如下：

《陈逆簋》："陈氏啻孙逆乍为皇祖大宗簋。"

在这里出现了"皇祖"和"陈氏啻孙逆"二者，所谓"啻孙"即嫡孙，"啻"同"嫡"。又出现了"大宗"的概念。而这一"大宗"又是皇祖大宗。本着"同宗于祖庙"的原则，则这里的陈氏宗族，都是可以在祖庙中出现并进行祭祀祖庙的家族成员。

3. 祢庙

在金文中尚未发现"祢"字，也不见于《说文解字》中。但是此字却出现在三礼和《左传》中。或许这是上述几部著作晚出的理由之一吧？但是。至少可以说目前尚未发现甲骨史料和金文史料中的"祢"字。

在《礼记·丧服小记》中也记载说到了"继祢者为小宗"的概念。因此，同族的祢庙是小宗存在的基础。

第六节　四时祭祀问题

在《礼记·祭统》记载中首先提到了四时祭祀问题，如下："凡祭有四时，春祭曰礿，夏祭曰禘，秋祭曰尝，冬祭曰烝。"这是常见的祭祀活动。一般多由天子亲自主持。如，段簋铭文中的"佳王十又四祀、十又一月丁卯，王才毕烝"。

而受祭者则有"天"，如《何尊》的"廷告于天"。有"考"，如《相侯簋》的"告于文考"。有"文王"，如《天亡簋》的"衣祀于丕显考文王"。这些祭祀比较固定，所以称为"常祀"。《左传·僖公三十一年》中就已经具有这一概念。

但是，在《诗·天保》中出现的四时祭祀概念却是"礿祠烝尝"四者。《毛诗》对此问题的解释是："春祭曰祠，夏祭曰礿，秋祭曰尝，冬祭曰烝。"

而许慎在《说文解字》一书中的解释为：

> 礿，夏祭也。
>
> 祠，春祭也。

看来《说文解字》和《毛诗》都赞成以礿为夏祭、以祠为春祭的观点。对于四时祭祀之名称的异同，孙希旦在《礼记集解》一书中认为：

> 愚谓礿禘尝烝，夏殷四时之祭名也。天子别有大禘之祭，故周改春夏祭名以避之："春曰祠，夏曰礿。"而诸侯之祭其名不改。古《春秋》鲁有禘祭，而晋人亦曰"寡君之未禘祭"是也。

为此，沈文倬在《宗周礼乐文明考论》一书中曾总结说：

> 四时之祭，群书记载不一，纷然淆乱。其实也不过两个系统：一，《周礼》大宗伯职所述的祠、礿、尝、烝，与《诗·天保》的"礿祠烝尝"，不过春与夏、秋与冬互易之异，相承之迹，依稀可见。《礼记·明堂位》的"夏礿秋尝冬烝"，郑注："不言春祠，鲁在东方，或阙之。"《大戴礼记·千乘》记春夏具曰享，而秋曰尝冬曰烝。二篇都属于这个系统。秦汉以后，《尔雅·祭统》、《公羊传》、《春秋繁露》、《说文》等书所述，完全与《周礼》一致。二，《礼记·祭统》所述的礿、禘、尝、烝，把禘列入时祭是它的特点。《国语·鲁语上》记郈敬之说"尝禘烝享"云云，可能即是《祭统》的根据。《仲尼燕居》云"尝禘之礼"，《郊特牲》《祭义》云"春禘而秋尝"，具属这个系统。秦汉以后，《王制》所述与《祭统》完全一致。①

但是，上述四时祭祀说是否符合西周金文史料的记载的实际情况，请看下文的考证。

1. 礿祭　祠祭

"礿"字，在金文中只一见于《我方鼎》铭文中，但是其内容却十分重大。如

① 沈文倬：《宗周礼乐文明考论》，浙江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2 页。

下:“佳十又一月丁亥,我乍禦祭且乙、匕乙、且已、匕癸祉礿缩二母。”

此件铜器收录在《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卷十·四十三·二中。有的学者认为它是西周初期之物。

首先是对“礿”字的说明。如果“礿”为春祭的话,那么为何在此件铜器中记录的是在十一月?当时使用的历法是哪一种?为何铭文中没有出现王年?根据上述孙希旦之论,我们可以明白使用“礿”而不使用“祠”、又没有使用西周历法和王年,正说明了此件铜器出于诸侯之手。

其次的问题是“且乙匕乙”和“且已匕癸”二位女人问题。这里的二位女人名号即:“祖乙之妣乙”和“祖己之妣癸”。这里最为重要的问题是并后制度在金文中的出现!

“并后”一词,首见于《左传·桓公十八年》中记载,如下:“并后、匹嫡、两政、耦国,乱之本也。”

在乱国的四大祸害中,并后居首位。而这里出现的是两位被称为妣的祖乙和祖己的妃子。在此件铜器铭文中,“我”同时祭祀两位祖辈的女性,说明了她们二人地位的相同。众所周知,殷墟甲骨卜辞中就出现了对并后现象的记录。如:

子雍其御王于丁妻二匕已。《续编》1·39·3

王晖在《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一书中总结说:

> 从卜辞中看,商代直系先王之妻不少是“并后”。如中丁之妻妣已妣癸并入祀谱,祖乙有妣已妣庚入祀谱,祖丁有妣已妣庚入祀谱,武乙有妣戊妣癸入祀谱。这种有二妻或三妻一同入祀的现象,说明其地位是相等的,应即“并后”现象。①

《我方鼎》铭文的出现,说明了在四时祭祀活动中存在着对“并后”现象的祭祀。

“祠”字,在金文中,也只一见于《商尊》铭文中。也是西周初期之物。如下:“佳五月,臣才丁亥,帝司。”

这里的“帝司”二字,一般都认为是“禘祠”二祭。祭祀时间为五月,或许还可以算作是春祭吧。而且,也没有王年。但至少把“祠”作为夏祭的可能性是存在的。而《我方鼎》中的“十又一月”和“礿祭”的同时出现,只有一种可能,即:《我方鼎》铭文中使用的是以十月作为建月之首的颛顼历。亦即,所谓春祭不是春季之祭,而是指作为建月之首的“王正月”意义上的“春”。也只有在这种情况下,它和诸侯历法中的“十又一月”的“春祭”才能统一起来。

但是,如果《我方鼎》和《商鼎》都不使用周正的话,它们是否使用的是同一种

① 王晖:《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91页。

历法体系呢？在肯定“礿为春祭”而“祠为夏祭”的情况下，不可能出现相连的两个季节在具体时间上产生出七个月的跨度。就这两件铜器而言，要么各自使用不同的历法，要么礿和祠的时间性含义有误，要么有一件铜器为伪器。三者必居其一。

但是，当《臣辰盉》铭文出现时，我们就必须改变“春祭曰礿”的观点了。铭文如下：“佳王大龠于宗周……才五月既望，隐酉。”

在这里的“龠”即“禴”，和“礿”字为繁简字。时间为五月，正是周历的夏季。《商尊》说五月为“祠”，《臣辰盉》说五月为“礿”。看来，“春祭曰礿”说并非西周时代的产物，而是春秋或秦汉时代学者的作伪。

礿祭中使用的具体祭品，一般多为根据《周易·升卦》中的“孚乃利用礿”和《周易·既济卦》中的“东邻杀牛不如西邻之礿祭”的记载。可见这里的“礿祭”才是这一概念的首出之处。而所谓的“礿祭”，一般以为是“祭之薄者”。王晖甚至提出了“以新菜祭祀先祖”之说。[①]此说的根据是《汉书·郊祀志》中的“煮新菜以祭”。但是，《汉书》中的记载和西周的祭祀制度有无对应性呢？这是我们现在无法考察的。

2. 禘祭　祠祭

“禘”字，在金文中多作“啻”。已见前述考证。

3. 尝祭

“尝”字，在金文中出现比较多。最多见是所谓“岁尝”、“用烝用尝”和“以烝以尝”。因此，这三个是当时的习惯用语。如下：

《姬鼎》：“用烝用尝。”

《陈侯午簋》：“以烝以尝。”

《禽前鼎》：“以共岁尝。”

因为“用烝用尝”和“以烝以尝”具有了习惯用语的含义，所以在《姬鼎》铭文中没有说明作器时间。其中出现“岁祭”一词的，又多为楚王酓之物，也多没有说明王年。因此，“岁尝”是一种在楚国所特有的祭祀活动。它和“尝”不是同一种祭祀。

“尝”字，首见于西周早期铜器《效尊》铭文中，如下：“佳四月初吉甲午，王瞿于尝。公东宫内卿于王，易公贝五十朋。”

这里，“王”和“公”同时出现，祭祀时间为周的四月。这和秋祭是不太着边际的。

又见《六年召白虎簋》铭文，如下：“佳六年四月甲子……用乍朕剌且召公尝簋。”

① 王晖：《商周文化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213页。

祭祀时间还是在周的四月。这两个周的四月进行的祭祀活动，对“秋祭曰尝”说是一个沉重地打击。

4. 烝祭

“烝”字，首见于西周早期的《高卣》铭文中，如下：“佳十又二月，王初馆旁，佳还，才周辰，才庚申，王饮西宫烝。”又见于《段簋》铭文中，如下：“佳王十又四祀十又一月丁卯，王才毕烝。”

这里，“佳十又二月”和“佳十又一月”都是在冬季，也都是在以二月为建子的情况下，这和烝祭的时间规定是一致的。郭沫若在《金文丛考》一书中以为是“偶合”。地点是在毕。具体祭祀地点在西宫。

可见，在殷周金文中，完全符合《礼记·祭统》中记载的四时之祭说的，只有烝祭一种。

“烝”字，在金文中皆写作从米从豆的“豆”字。也有在“豆”字下又从左右手之形的，表达捧起献祭之意义。看来进行烝祭是需要使用米和青铜豆。前面我们分析过米宫的职能，可能就有“春”和“烝”的双重含义在内吧。而且，在吴闿生《吉金文录》金·四中所收《虐豆》铭文中就出现了“大师虐乍烝尊豆”一语，可以证明烝祭要使用尊和豆。

除此之外，在烝祭活动中还要使用牲。《尚书·洛诰》中记载：“戊辰，王在新邑。烝祭岁。文王骍牛一，武王骍牛一。”

新邑指洛邑。又依《国语·周语》的记载，烝祭用牲根据使用方法的不同，又分为全烝、房烝和肴烝三种。限于本专题不是研究祭祀方法问题的，在此先不赘述。此处的烝祭在戊辰，后面又说：“在十有二月，唯周公诞保文武受命，惟七年。”可见烝祭的时间是在冬季。

其他传世文献的记载，如，《左传·昭公元年》：“十二月，晋既烝，赵孟适南阳，将会孟子余。甲辰朔，烝于温。庚戌，卒。”这里的烝祭是在十二月，也是冬季。

进行烝祭，必须符合昭穆制度的规定。否则就是逆祀，就是跻，就是僭越和非礼行为。见《国语·鲁语》中的记载：

> 夏父弗忌为宗，烝将跻僖公。宗有司曰：“非昭穆也。”曰：“我为宗伯，明者为昭，其此为穆，何常之有？”有司曰：“夫宗庙之有昭穆也，以次世之长幼而等胄之亲疏也。夫祀，昭孝也。各致齐敬于其皇祖，昭孝之至也。故工史书世，宗祝书昭穆，犹恐其踰也。今将先明而后祖，自玄王以及主癸莫若汤，自稷以及王季莫若文武商周之烝也，未尝践汤与文武为不跻也。鲁未若商周而改其常，无乃不可乎？”

韦昭为此作的《注》为：

> 此鲁文公三年丧毕祫祭先君于太庙，升群庙之主，序昭穆之时也。《经》

曰“八月丁卯，大事与大庙，跻周公”是也。僖，闵之兄，继闵而立。凡祭祀，秋曰尝，冬曰烝。此八月而言烝，用烝礼也。凡四时之祭，烝为备。

可见这次烝祭有两件事不合周礼：一是昭穆次序不对。二是祭祀时间不对。在此，秋用烝祭只是为了追求排场，即“凡四时之祭，烝为备”，所以遭到了有司的反对。

第七节　遘祭问题

“遘祭”的“遘”字，铭文中一般作“”，也作“”。如《保卣》中就是如此。《说文解字》：“遘，遇也。”《尚书·金縢》：“遘厉虐疾。”可见这是“遘”字的本意。但是，出现在商代金文中的“遘”字，还有另外一种含义，即“遘祭”。如，《四祀邲其卣》，在卣底圈足内有铭四十二字，铭文云：

乙巳，王曰：尊
文武帝乙宜。
才召大庭，遘乙。羽日丙午，𢍏。
丁未，烝。己酉，王
才榛，邲其易贝。
才四月，佳
王四祀羽日。

此卣盖内有“亚獏犬父丁”五字。





四祀邲其卣及其铭文拓片

“亚獏犬”是器主族氏，“父丁”是所祭之先人，记载商王祭祀文武帝乙和邺其受商王赏赐之事，“文武帝乙”是帝辛之父帝乙，这件卣作于帝辛四年。

宋镇豪在《夏商社会生活史》一书中解释说：“铭文记商王帝辛在召大庭举行尊宜的祭祀父王文武帝乙的行事，亲自操持其烹饪礼仪，自乙巳日开始，到次日丙午主持了将食物或调料投放入炊器的仪式，到第三日丁未又用煮的烹饪法，文火炖烧，熟而敬献神灵。前后进行三天，颇如《礼记·内则》说的‘八珍’之一‘炮豚’的部分烹饪操作，牲体经宰杀切件和初步烧炮后，又‘钜镬汤，以小鼎芑（香）脯于其中，使其汤毋灭（没）鼎，三日三夜毋绝火，而后调之以醯醢。’”①

在甲骨文中也有例证。王辉在《商周金文》一书中就引用了甲骨史料：“遘，音 gou，祭名。殷卜辞《邺》三·1·32：‘才（在）正月，遘于妣丙……’”②

目前为止，“遘祭”的现象多出现在商代金文中，西周金文中仅在早期的《保卣》和《保尊》发现用例一次。可见，“遘祭”应该是商代特有的祭祀活动。

按照上述铭文的记载，“遘祭”之前是“尊文武帝乙宜”的活动。

这里的“宜”，见《诗经·郑风·女曰鸡鸣》：“弋言加之，与子宜之。”《毛诗正义》：“宜，肴也。笺云：言，我也。子，谓宾客也。所弋之凫雁，我以为加豆之实，与君子共肴也。”可知“宜”指烹煮肉食。因此，所谓“尊文武帝乙宜”，就是给尊敬的亡父文武帝乙准备烹煮肉食。“宜”字像陈肉块于俎案之上，甲骨史料中经常有关于“宜羊”、“宜牝”、“宜牛”、“宜牢”、“宜大牢”等相关记载。如《甲骨文合集》29405 中就记载了商王亲自操刀宰割整鹿的活动：“王其即敝麋。”在《曲礼》中甚至还详细记录了进食的过程：“凡进食之礼，左肴右胾。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脍炙处外，醯酱处内，葱渫处末，酒浆处右。”

宋镇豪在《夏商社会生活史》一书中曾说：“商末帝辛时《四祀邺其卣铭》有煮字作，像鬲下燃火而匕取鬲中肉羹形，甲骨文简写作、，意同。可见匕主要是为批取饭食或擗取肉食或捞取羹食的进食餐具。”③

这一祭祀活动的中心目的是一定要“遘乙”，这是“遘祭”的中心环节。

所谓“遘乙”即在“遘祭”活动中一定要受祭者亡父文武帝乙出现，这才实现对美味肉食的享受。而一旦受祭者亡父文武帝乙不出现，那就只好找一个人假扮了。这也就成为当时祭祀祖先活动的一个常例。《诗经·召南·采蘋》“于以奠之？宗室牖下。谁其尸之？有齐季女”中记载的“尸”，就是当时与此类似的祭祖活动的一个传统作法。这里也是在祭奠祖先活动中专门设置了“尸”这一角色，这里的“尸”出现在宗室内，而且还是女性，代表着受祭奠祖先的出现，以此来

①③ 宋镇豪：《夏商社会生活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04 页。

② 王辉：《商周金文》，文物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2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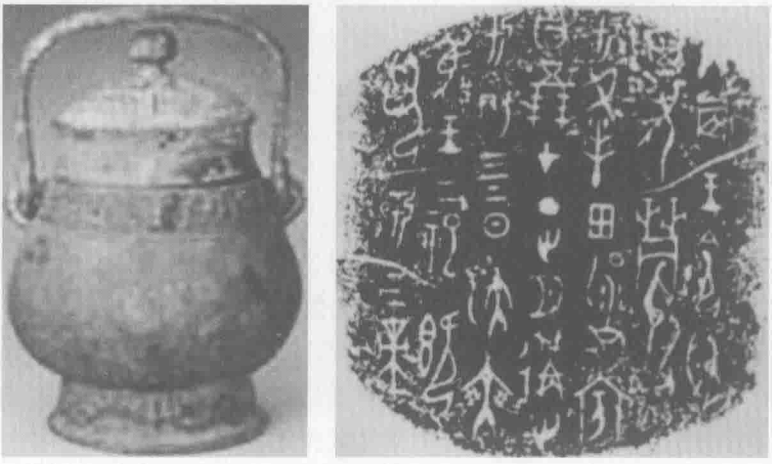
实现对故意祖先的直接沟通。但是，按照《仪礼·特牲馈食礼》郑玄《注》的记载："尸，所祭者之孙也。祖之尸，则主人乃宗子，称之尸，则主人乃父道。事神之礼，庙中而已。"可见受祭者和"尸"一般是祖孙关系。《春秋公羊传·宣公八年》何休《注》中特别说明了"天子以卿为尸，诸侯以大夫为尸，卿大夫以下以孙为尸"不得的传统。

方述鑫在《殷墟卜辞中所见的"尸"》一文中考证：

> 《说文》："尸，陈也。"《礼记·郊特牲》注："此尸神象，当从主训之。"段玉裁注："祭祀之尸本象神而陈之，而祭者因主之，二义实相因而生也。"《仪礼·士虞礼》"祝迎尸"郑玄注：用尸象神是因为"孝子之祭，不见亲之形象，必无所系，立尸而主意焉"。可见，尸是宗庙祭祀时象征死去的祖先为神而接受祭祀的替身。①

正是基于上述史实的缘故，我有理由主张：《诗经·召南·采苹》中记载的专门设置了"尸"这一角色的祭奠祖先活动，其起源应该就是商代流行的"遘祭"活动，而且还是它民间化而出现的必然结果。

相同的祭祀活动还出现在《二祀邲其卣》、《隹彝》、《帚荤方鼎》、《父乙簋》、《丰彝》和西周早期的《保卣》、《保尊》铭文中。我们再分析一下《二祀邲其卣》铭文中出现的"遘祭"活动。



二祀邲其卣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丙辰，王令邲

其兄鬯

① 方述鑫：《殷墟卜辞中所见的"尸"》，《考古与文物》2000年第五期。

于夆田，雍□賓
贝五朋。在正月，遘
于妣丙，肜日太乙奭。
唯王二祀，既
于上下帝。

“宾”前有一字不识，赤塚忠根据陈梦家对同形甲骨文的解释，释作“施”，[①]可供参考。“奭”字通“奘”，赤塚忠解释说：“关于此字的解释，一直有赫、夹、奭诸说。它的意思是指接受祭祀的配偶。因为商代帝王是多妻的，根据周祭制度被选出接受祭祀的配偶则是一定的。”[②]

“遘于妣丙”是这次祭祀的中心环节。意为“遘祭”活动中受祭先人妣丙终于出现了。因此又举行了对其夫君太乙的“肜祭”活动。这段铭文是讲：商王二年正月丙辰日这一天，商王命令邶其去夆地举行釐祝祭祀活动后，在雍地田猎，邶其获赠五串贝。（因此上邶其就制作了这件铜器以纪念。）然后，商王举行了“遘祭”，终于又迎来了先人太乙的配偶妣丙的到来。因此之故，又举行了“肜祭”，祭祀太乙的配偶妣丙。因为妣丙有功于天上的上帝和地上的商王。

这里出现的“肜日”，即肜祭之日。《尚书·高宗肜日》中记载：“高宗肜日，越有雊雉。”孔颖达《疏》曰：“高宗既祭成汤，肜祭之日，于是有雊鸣之雉，在于鼎耳。”《史记·殷本纪》中对此叙述说：“帝武丁崩，子帝祖庚立。祖己嘉武丁之以祥雉为德，立其庙为高宗，遂作《高宗肜日》及《训》。”

“肜日”是商代十分重要的祭祀活动，甲骨文中关于“肜日”的记载也很多。“肜日”活动中出现的受祭者人名是殷人祖先太乙的配偶妣丙。而妣丙则是“遘祭”的对象，她的出现成为对其进行“肜祭”的开始。



《肄彝》铭文拓片，其器不知所在

我们再看看《肄彝》：

铭文释文如下：

戊辰，弜師易肄
貝户賣贝。用乍父乙
宝彝。才十月一，隹王
廿祀，劦日。遘于匕
戊，武乙奭。𠂤一。旅□。

这段铭文大意是讲在商王二十年十月戊辰这一天，弜師代表商王赏赐给肄贝，贝用它来制作自己的亡父乙的铜器。“劦日”也是

①② 赤塚忠：《殷金文考释》，角川书店1977年版，第632页。

当时一项特殊的祭祀活动。就在翌日活动这一天，商王又举行了“遘祭”，迎来了已故先人妣戊的到来，她是太乙的正妻，这次“遘祭”给她上供了一头猪。

通过上述三例在商代的“遘祭”活动记载，我们可以对“遘祭”进行一下总结。

首先是“遘祭”的地点。

在上述三件铜器中，《四祀邲其卣》“遘祭”的地点在“召大庭”，《二祀邲其卣》“遘祭”的地点在“夆”，而《肆彝》中则根本没有说明“遘祭”的地点。可见，铭文中记载的“遘祭”活动地点并不是特定的，而是随意的。

其次是“遘祭”的时间。

在上述三件铜器中，《四祀邲其卣》“遘祭”的时间是“佳王四祀四月乙巳”，《二祀邲其卣》“遘祭”的时间是“唯王二祀正月丙辰”，而《肆彝》“遘祭”的时间是“佳王廿祀十月翌日”。这里的“翌日”应当在“佳王廿祀十月戊辰”之后几日。可见，铭文中记载的“遘祭”活动时间也并不是特定的，而是随意的。

再次“遘祭”的种类。

按照现有铭文来分析，“遘祭”的种类又分有“宜”无“宜”两种情况：《四祀邲其卣》和《肆彝》是有“宜”的。而《二祀邲其卣》则是无“宜”的，但是却增加了田猎活动。《肆彝》的有“宜”还特别说明了所设之有“宜”是“豕一”。

最后是被“遘祭”者的性别。

但是，这一活动的中心环节是受祭者的出现。《四祀邲其卣》的受祭者是“遘乙”，即文武帝乙。《二祀邲其卣》的受祭者是“遘于妣丙”，《肆彝》的受祭者是“遘于匕戊”。三位已故先人，一父二母，可见“遘祭”的受祭者可父可母，不分男女。

由以上四点总结，我们已经粗略了解了殷商时代晚期铜器铭文中记载的“遘祭”及其相关问题，对于加深“殷人尚鬼”的理解有着重要的辅助作用。

第六章　官制研究

引论

人名出现之时，更多的时候必然出现对其职官的说明，因此上，人名的研究和职官的研究一直是结合在一起的。但是，商代铭文时常不标出官职名，而只标出血缘关系，如父母兄弟之类，这也是商人重质的一个表现。如，《串父辛彝》中的“父辛”，学者们考证出这就是小辛。《串父甲彝》中的“父甲”，学者们考证出这就是阳甲。这是商代铭文和上古史料形成相互印证关系的一个佐证。而对官职名进行了非常出色地研究的当推张亚初先生和刘雨先生的《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

根据《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的总结，该书把当时出现记载的官职分为辅保类、师官类、嗣徒类、嗣马类、嗣空类、史官类、宫廷类、祝卜类、嗣士类、公族类、监类、里君、百姓、及其他类共计十四类。其中，前七类官职是最有研究价值的。它们应该就是研究西周官制问题的核心和关键所在。

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上述七类官职名先后有：

辅保类：保、大保、媒、辅、小辅。

师官类：大师、师、地方诸师、其他诸师。

嗣徒类：嗣土、诸侯嗣土、嗣虞、嗣场、嗣林、嗣录、嗣九陂、嗣藉。

嗣马类：嗣马、诸侯嗣马、虎臣、亚族、走亚、戍、左右戏繁荆、嗣旅、嗣叔金、嗣弓矢、嗣箙、嗣射、嗣戎、王行、大左、教、走马、嗣五邑守堰。

嗣空类：嗣工、诸侯嗣工、嗣寇、嗣宫、嗣刍。

史官类：大史、史、内史尹、乍册内史、乍命内史、内史友、右史、御史、中史、省史、书史、敞史、缨史、濒史、佃史、诸侯史官、乍册尹、乍册、诸侯乍册。

宫廷类：宰、善夫、寺人、小臣、小子、小夫、守宫、御正、世妇、隶官、百工。

西周王朝重要的官僚机构制度大致如此。出现在商周铭文中的前七类官职名用语，我们在此加以举例说明如下：

第一节　辅保类

1. 保　大保

《说文解字》：“保，养也”。铭文中“大保”的“保”字多作“𠂤”或“𠂤”。作为职

官，它具有保佐、保襄等含义，一般称为“保氏”。根据《周礼·地官·保氏》中的相关记载：

> 保氏掌谏王恶，而养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二曰六乐，三曰五射，四曰五驭，五曰六书，六曰九数。乃教之六仪，一曰祭祀之容，二曰宾客之容，三曰朝廷之容，四曰丧纪之容，五曰军旅之容，六曰车马之容。凡祭礼、宾客、会同、丧纪、军旅，王举则从。听治，亦如之。使其属守王闱。

如，《大保簋》铭文中记载的“大保”，《叔簋》铭文中记载的“王姜史叔事于大保”。

2. 辅　小辅

辅的本意就是佐助、帮助。《楚辞·离骚》：“览民德焉错辅。”《孙子·谋攻》：“辅周则国必强，辅隙则国必弱。”等等。辅翼、辅弼、辅臣等古典术语就是直接承继了这一本意而来的。在商周铭文中记载的辅有辅、小辅两种。如，《辅师簋》铭文中记载的“焚白入右辅师𡍮”。《师𡍮簋》铭文中记载的“既令女更且考嗣小辅”。

第二节　师官类

1. 师　大师

师，在《周礼》中是个使用相当普遍的职官。《天官·冢宰》中有甸师、医师、追师，《地官·司徒》中有舞师、载师、闾师、县师、师氏、旅师、族师，《春官·宗伯》中有大师、磬师、钟师、笙师、镈师、韎师、钥师、肆师，《夏官·司马》中有牧师、圉师、山师、川师、原师、弁师，《秋官·司寇》中有士师……等等。宋代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四对《师嗀敦》铭文中出现的“师嗀”一名中“师”字的考证，“师者，官也”。如，《三年师兑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内史册令师兑”，《师虎簋》铭文中记载的“井白内入右师虎”。《柞钟》铭文中记载的“对扬大师休”，《善鼎》铭文中记载的“王格于大师宫”。

2. 地方诸师

张亚初、刘雨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中曾主张：“师前冠以地名之师”就代表了该职官是地方之师。[①]如，《矢令方彝》铭文中记载的“明公易亢师鬯金小牛”，《大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吴师召大”等等。

其中，我们在对庙制进行研究时曾注意到了存在着“吴大庙”的现象。“吴大庙”一语首见于《师酉簋》铭文中，如下：

①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7页。



师酉簋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隹王元年正月，王在吴，各
吴大庙。公族入佑
师酉立中廷。王呼史
册命："师酉，乃祖嫡官
邑人、虎臣、西门夷、夷、
秦夷、京夷、身夷、薪。赐汝
赤、朱黄、中、攸勒。敬夙
夜勿废朕命。"师酉拜稽
首。对扬天子，丕显休命。用乍
朕父考乙伯、究姬尊簋。酉
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这里出现的"王才吴，各吴大庙"之说。大庙又作太庙。又可见《左传·襄公三十年》："或叫于宋大庙。"有"周大庙"，又有"吴大庙"和"宋大庙"，显然可以推出西周分封诸国应当都有大庙存在。因为阮元曾考证说：

> 《礼》："王子弟出封，得立其祖王之庙。"《逸书·分器序》云："武王既胜殷邦，诸侯班宗彝。"

可见，大庙作为联系周天子和诸侯血缘关系的重要象征而存在着。这里"吴师"概念的出现，相应地也有"亢大庙"存在的可能。

第三节　嗣徒类

1. 嗣土

嗣土之义，有两说，一说嗣土即司徒。见张亚初先生、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

究》一书中的观点：

西周早期和中期作嗣土，西周晚期才出现嗣徒。嗣，文献作司，嗣土，嗣徒就是文献上的司徒……嗣土是一种古老的写法。①

另一说嗣土即司土。见黄然伟先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一书中的观点：

铭文中另有"嗣土"之官，学者多以为即"嗣徒"。然觇西周金文，此二者实非同官而异名。因嗣徒之名仅见于中期及以后之铭文。而"嗣土"之官则西周初期已经有存在。另一原因为二者职司各不相同，司徒为傧者，而司土则为司管田林牧虞之官。②

我们主张，商及西周前期铭文中都作"司土"，到了西周后期铭文中"司土"与"司徒"并用，与司马、司工合称为"有司"。如，《盞方彝》铭文中记载中同时出现的"嗣土嗣马嗣工"三司记载，在其前面就是"王行，参有嗣"，成为对"嗣土嗣马嗣工"三司的统称。根据《周礼·地官·司徒》中的相关记载，"惟王建国，辨方正位，体国经野，设官分职，以为民极。乃立地官司徒，使帅其属而掌邦教，以佐王安扰邦国"，这本身已经是把"司徒"的职能范围和"司土"之"土"联系起来。司徒有大、小两种，其中大司徒的职能是：

大司徒之职，掌建邦之土地之图与其人民之数，以佐王安扰邦国。以天下土地之图，周知九州之地域广轮之数，辨其山林、川泽、丘陵、坟衍原隰之名物。而辨其邦国、都鄙之数，制其畿疆而沟封之，设其社稷之壝，而树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遂以名其社与曰医。以土会之法，辨五地之物生。……

小司徒的职能是：

小司徒之职，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国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数，以辨其贵贱、老幼、废疾。凡征役之施舍，与其祭祀、饮食、丧纪之禁令，乃颁比法于六乡之大夫，使各登其乡之众寡、比要，乃会万民之卒伍而用之。……

可以看出，司徒这一职官在维持商周王朝的日常运行上具有多么重要的地位和功能。如，《盞方彝》铭文中记载的"嗣土"职能就是负责六师和八师的军事管辖，《免盘》铭文中记载的西周天子"令免乍嗣土"的册命，《宰兽簋》铭文中记载的"嗣土焚白右宰兽，内门，立中廷"接受西周天子册命的历史等等。

2. 诸侯嗣土

《白吴父簋》铭文中记载的"鲁嗣土白吴父，敢肇乍旅簋"，《白鄙父鼎》铭文中记载的"晋嗣土白鄙父，乍周姬宝尊鼎"等等。这里的"鲁嗣土"和"晋嗣土"显然

①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8页。

② 黄然伟：《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香港龙门书店1978年版，第144页。

就是诸侯国鲁、晋的嗣土。

3. 嗣虞

嗣虞之虞，铭文中经常写作“吴”。嗣虞在《周礼·地官》中分为山虞、泽虞两种，其各自的相关记载：

> 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为之厉而为之守禁。仲冬，斩阳木；仲夏，斩阴木。凡服耜；斩季材，以时入之，令万民时斩材，有期日。凡邦工入山林而抡材，不禁，春秋之斩木不入禁。凡窃木者有刑罚。若祭山林，则为主而修除，且跸。若大田猎，则莱山田之野。及弊田，植虞旗于中，致禽而珥焉。
>
> 泽虞掌国泽之政令，为之厉禁。使其地之人守其财物，以时入之于玉府，颁其余于万民。凡祭祀、宾客，共泽物之奠。丧纪，共其苇蒲之事。若大田猎，则莱泽野。及弊田，植虞旌以属禽。

如，《同簋》铭文中记载的“王命同左右吴大夫嗣易、林、吴、牧”，这里同时出现了四个司的官名：司场、司林、司虞、司牧。《免簠》铭文中记载的“嗣奠还𢦏眾吴眾牧”等等。

4. 嗣场

嗣场之场，铭文中经常写作“易”。嗣场即《周礼·地官》中记载的“场人”。根据《周礼·地官·场人》中的相关记载：

> 场人掌国之场圃，而树之果蓏珍异之物，以时敛而藏之。凡祭祀、宾客，共其果蓏。享，亦如之。

如，《同簋》铭文中记载的“王命同左右吴大夫嗣易、林、吴、牧”，《南宫柳鼎》铭文中记载的“嗣六自、牧、易”等等。

5. 嗣林

嗣林即《周礼·地官》中记载的林衡。根据《周礼·地官·林衡》中的相关记载：

> 林衡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以时计林麓而赏罚之。若斩木材，则受法于山虞，而掌其政令。

如，《同簋》铭文中记载的“王命同左右吴大夫嗣易、林、吴、牧”等等。

第四节　嗣马类

1. 嗣马

根据《周礼·夏官·司马》中的相关记载：

> 惟王建国，辨方正位，体国经野，设官分职，以为民极。乃立夏官司马，使师其属而掌邦政，以佐王平邦国。

司马分为大司马、小司马、军司马、舆司马、都司马、家司马六种。目前只有

三种司马的职能保留下来。即：

大司马之职，掌建邦国之九法，以佐王平邦国。制畿封国，以正邦国；设仆辨位，以等邦国；进贤兴功，以作邦国；建牧立监，以维邦国；制军诰禁，以纠邦国；施贡分职，以任邦国；简稽乡民，以用邦国；均守平则，以安邦国；比小事大，以和邦国。以九伐之法正邦国，冯弱犯寡则眚之，贼贤害民则伐之，暴内陵外则坛之。野荒民散则削之，负固不服则侵之，贼杀其亲则正之，放弑其君则残之，犯令陵政则杜之。外内乱，鸟兽行，则灭之。正月之吉，始和，布政于邦国都鄙，乃悬政象之法于象魏，使万民观政象。挟日而敛之，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国之政职。

小司马之职，掌凡小祭祀。会同、飨射、师田、丧纪，掌其事，如大司马之法。

都司马，掌都之士、庶子及其众庶车马、兵甲之戒令，以国法掌其政学，以听国司马。家司马，亦如之。

铭文中记载的"嗣马"经常是辅助西周天子册命大臣。如，《师奎父鼎》铭文中记载的"嗣马井白右师奎夫"，这个"嗣马井白"又出现在《师瘨簋》盖铭文中，即"嗣马井白覲右师瘨入门"。这里还出现了嗣马井白的私名"覲"。有时，则免去"嗣马"的称号，直接称为"井白"，如《豆闭簋》铭文中记载的"井白入右豆闭"。《师晨鼎》铭文中记载的"嗣马共右师晨入门"，这个"嗣马共"又出现在《癲盨》盖铭文中，即"嗣马共右癲"等等。

2. 虎臣

《尚书·顾命》中就有"师氏虎臣"一语。师氏在《周礼》中虽然多见，但主要职责属于地官，《周礼·地官》中记载："师氏……居虎门之左，司王朝，掌国中之事，以教国子弟，凡国之贵游子弟学焉。"所谓"居虎门之左"已经点出了虎臣和师氏的连带关系。而《周礼·夏官》中记载"司马"下有所谓"虎贲氏"，又可证明虎臣和师氏的并列关系。更由于古籍和铭文中"师氏"和"虎臣"一般是并出的。既然如此，虎臣的地位应该和师氏一样，而不可能是如张亚初、刘雨先生所说的那样"虎臣是由夷族奴隶和华夏族的犯罪奴隶构成的"。[①]也不可能是"虎臣之长为师氏"[②]。铭文中记载的"虎臣"多和执掌军事有关。如，《㝬鼎》铭文中记载的"㝬率虎臣御淮戎"，《毛公鼎》铭文中记载的"小子、师氏、虎臣"，《师酉鼎》铭文中记载的"嗣乃祖啻官邑人、虎臣"等等。

虎臣一职，来源很古。有的学者以为出自武王克商时的"虎贲"，恐非。《史记·五帝本纪》中就记载有"教熊、罴、貔、貅、貙、虎，以与炎帝战于阪泉之

①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14 页。

②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 1986 年版，第 15 页。

野”的历史事实，《史记索隐》注解说：“此六者猛兽，可以教战。《周礼》有服不氏，掌教扰猛兽。即古服牛乘马，亦其类也。”这是“虎臣”一职最为古老的直接来源。这里的熊、罴、貔、貅、貙、虎六兽应该就是以上述六兽为图腾的六种军队。我曾设想商周的军制之所以有“六师”而非五师、七师的编制，可能就源于此。

第五节　嗣空类

1. 嗣工

嗣空之空，铭文中经常写作“工”。今存根据《周礼》中已经失去了《冬官》的相关内容，只存《考工记》部分内容。这里的“工”应该就是“嗣工”的“工”故此，我们不能准确知道“嗣工”的职责范围。我们只能根据铭文中记载的相关内容来推测。如，《扬簋》铭文中记载的“王若曰：‘扬，作嗣工，官嗣量田、佃眔嗣宝、眔嗣刍、眔嗣寇、眔嗣工事’”。这里，西周天子册命扬担任“嗣工”的职责范围是“官嗣量田佃，眔嗣宝、眔嗣刍、眔嗣寇、眔嗣工事”五项内容。其中的“嗣寇”虽然属于“嗣工”之下却出现在《秋官》中，见如下。

2. 嗣寇

根据《周礼·秋官·司寇》中的相关记载：

惟王建国，辨方正位，体国经野，设官分职，设官分职，以为民极。乃立秋官司寇，使帅其属而掌邦禁，以佐王刑邦国。

司寇有大司寇、小司寇两种。各自的职能如下：

大司寇之职，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国，诘四方。一曰，刑新国用轻典；二曰，刑平国用中典；三曰，刑乱国用重典。以五刑纠万民：一曰野刑，上功纠力；二曰军刑，上命纠守；三曰乡刑，上德纠孝；四曰官刑，上能纠职；五曰国刑，上愿纠暴。……凡邦之大盟约，莅其盟书，而登之于天府，大史、内史、司会，及六官，皆受其贰而藏之。凡诸侯之狱讼，以邦典定之。凡卿大夫之狱讼，以邦法断之。凡庶民之狱讼，以邦成弊之。大祭祀，奉犬牲；若祀五帝，则戒之日，莅誓百官，戒于百族。及纳亨，前王祭之日，亦如之。奉其明水火。凡朝觐、会同，前王，大丧亦如之。大军旅，莅戮于社。凡邦之大事，使其属跸。

小司寇之职，掌外朝之政，以致万民而询焉。一曰询国危，二曰询国迁，三曰询立君。……以五刑听万民之狱讼，附于刑，用情讯之。……以五声听狱讼，求民情：一曰辞听，二曰色听，三曰气听，四曰耳听，五曰目听。以八辟丽邦法，附刑罚：一曰议亲之辟，二曰议故之辟，三曰议贤之辟，四曰议能之辟，五曰议功之辟，六曰议贵之辟，七曰议勤之辟，八曰议宾之辟。以三刺断

庶民狱讼之中：一曰讯群臣，二曰讯群吏，三曰讯万民，听民之所刺宥，以施上服下服之刑。……凡国之大事，使其属跸。……

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卷十二对《嗣寇匜》铭文中出现的“嗣寇”一官的考证：“按《周礼》大司寇之职：掌邦之六典，以佐王刑邦国、诘四方。小司寇之职：掌外朝之政，以致万民而询焉。则司寇在《周官》者盖有小大之异。是器铭文曰维之百寮，则非大司寇不足以当是语也。”看起来司寇的地位是很高的。如，《嗣寇良父壶》铭文中记载的“嗣寇良父作卫姬壶”，这里的“嗣寇良父”地位就很不一般，居然可以和卫国贵族女子直接通婚。《虞嗣寇壶》铭文中记载的“虞嗣寇白吹乍宝壶”的“虞国嗣寇”，也是诸侯国设置嗣寇一职的历史证据。

第六节　史官类

1. 史　大史

《说文解字》：“史，记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王国维在《观堂集林·释史》一文中考证：

> 吴氏大澄曰：“史，象手执简形。”然中与简形殊不类。江氏永《周礼疑义举要》云：“凡官府簿书谓之中，故诸官言治中受中，小司寇断庶民狱讼之中，皆谓簿书，犹今之案卷也。”此中字之本义，故掌文书者谓之史，其字从又从中。又者，右手，以手持簿书也。①

根据《周礼·春官·宗伯》中的相关记载：史官有大史、小史、内史、外史、御史等。其中，大史、小史、外史的具体职能如下：

> 大史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国之治。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则，以逆都鄙之治。
>
> 小史掌邦国之志，奠系世，辨昭穆。若有事，则诏王之忌讳。大祭祀，读礼法，史以书叙昭穆之俎簋。大丧、大宾客、大会同、大军旅，佐大史。凡国事之用礼法者，掌其小事。卿大夫之丧。赐谥，读诔。
>
> 外史掌书外令，掌四方之志，掌三皇五帝之书，掌达书名于四方。若以书使于四方，则书其令。

铭文中记载史，具有很高的社会地位和职能。他们最常见的工作就是辅助西周天子册命大臣。如，《师毛父簋》铭文中记载的“大史册命”，《公大史鼎》铭文中记载的“公大史乍姬荃方鼎”，《王臣簋》铭文中记载的“乎内史年册命王臣”，《史密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令师俗史密曰：东征”等等。在西周铭文中记载的有名字可考的史有：孟、颂、喜、兽、禹、伏、儿、见、留、利、密、蓼、农、戍、秦、犬、戎、

① 王国维：《观堂集林·释史》，《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宿、昔、造、南、黄、墙、旗、趄、趄、宜父、虢生、趞曹、白硕父等等。有几十个之多！这些“史”中应该有左右之分。有人主张：左右史应该就是对内史、太史的譬喻称呼。[①]此说值得思考。《礼记·玉藻》中说：“动则左史书之，言则右史书之。”如《利簋》铭文中记载的“易右史利金”。可是，从《利簋》铭文中看不出右史有什么“言”，反而看到了“武征商”之“动”。诚如是，则《礼记·玉藻》之说还值得商榷。

在西周铭文中记载的有名字可考的大史有：公大史、大史友、大史兄等等。铭文中出现的“史”究竟是内史还是大史，或者御史、小史？从证据上看，“史年”（《蔡簋》）和“内史年”（见《王臣簋》）虽然并出，但可以肯定他们并不是同一人。从记载册命的次数看，史和内史出现的比率几乎相差无几。而大史参加册命的机会则极其少见。看起来，大史、小史的主要职责不是册命。我们从上述《周礼·春官·宗伯》中对大史职能的相关记载也没有发现这一点。

2. 内史　内史尹　乍册内史

内史在铭文中经常有内史、内史尹、乍册内史等不同称呼。根据王国维在《观堂集林·释史》[②]一文中考证：

> 自《诗》、《书》彝器观之，内史实执政之一人，其职与后汉之后之尚书令、唐宋之中书舍人、翰林学士、明之大学士相当，盖枢要之任也。此官，周初谓之作册，其长谓之尹氏。

根据《周礼·春官·宗伯》中的相关记载，内史的具体职能如下：

> 内史掌王之八柄之法，以诏王治。一曰爵，二曰禄，三曰废，四曰置，五曰杀，六曰生，七曰予，八曰夺。执国法及国令之贰，以考政事，以逆会计。掌叙事之法，受讼访，以诏王听治。凡命诸侯及孤、卿、大夫，则策命之。凡四方之事书，内史读之。王制禄，则赞为之。以方出之，赏赐。亦如之。内史掌书王命，遂贰之。

铭文中经常出现的是西周天子呼唤内史的记载。如，《豆闭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内史册命豆闭”，《三年师兑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内史尹册命师兑”，《宰兽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内史尹中册命宰兽”等等。看起来，辅助西周天子册命大臣是内史的一项重要职责。这和上述的“凡命诸侯及孤、卿、大夫，则策命之……赏赐。亦如之”的记载是相符的。

在西周铭文中记载的有名字可考的内史就有吴、中、遣、年、留、音、驹等十几个人，经常只直接称呼为“史某”。

3. 御史

根据王国维在《观堂集林·释史》一文中考证：

① 贾俊侠、赵静：《左史、右史之名考辨》，《唐都学刊》2006年第3期。

② 王国维：《观堂集林·释史》，《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

又，天子诸侯之执政，通称御事，而殷虚卜辞则称御史，是御事亦名史也。①

故此，御史在铭文中作御史、御事。根据《周礼·春官·宗伯》中的相关记载，御史的具体职能如下：

御史掌邦国、都鄙及万民之治令，以赞冢宰。凡治者受法令焉，掌赞书，凡数从政者。

如，《麦盉》铭文结尾中记载的"鬲御事"应当就是"鬲御史"，《御史兢簋》铭文中记载的"白犀父簋御史兢历"，《沿御事𩵦》铭文中记载的"沿御事乍尊𩵦"应当就是"沿御史乍尊𩵦"等等。

4. 乍册尹　乍册内史　内史尹

殷商时代的甲骨文中就已经有"乍册"、"史"、"尹"等字出现了。《说文解字》："史，记事者也，从又持中。"可见，史的本意是指古代记事之官吏，即史官。根据前引王国维在《观堂集林·释史》一文中的考证：金文中的"乍册内史"、"乍册尹"、"乍册"、"内史"、"内史尹"是同样的官职，其长官称"尹"或"尹氏"，都是掌管文书、记录时事、奉行国王告命。②天子册命大臣时，从旁宣读册命。尹为世职，故又被称为"尹氏"。如，《三年师兑簋》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内史尹册令师兑"，《师晨鼎》铭文中记载的"王乎乍册尹册令师晨"，《利鼎》铭文中记载的"王乎乍命内史册令利"等等。以及大量出现的"王乎尹氏册令"的铭文。"王内史氏册令"的铭文和"王乎尹氏册令"的铭文出现的比率几乎是大致相等的。这反映了乍册尹、乍册内史、内史尹三者称呼和内史具有相同的内涵。

第七节　宫廷官类

1. 宰

《公羊传》："宰者何？官也。"《说文解字》中对宰的解释是"人在屋下执事者"。商周时代的宰，最初为掌管家务与奴隶的内侍之官，后成为侍从天子的左右近臣，在其左右参预政务。《穀梁传·僖公九年》："天子之宰，通于四海。"天子之宰，一般又称太宰，总管内朝事务和财务。

宰有大宰、小宰和宰夫几种划分，《周礼·天官·冢宰》中有详细记载。大宰、小宰、宰夫都可以单称为宰。宰的主要功能就是对西周王朝大小官员的监察和审计。如《蔡簋》铭文中记载的"昔，先王既令女乍宰，嗣王家"，《穆公簋》盖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宰利易贝二十朋"等等。而宰又经常参与西周天子册命大臣的活动，担当引导官（所谓的"右"）。如《趞鼎》、《蔡簋》、《䜌簋》等册命活动中的引

①② 王国维：《观堂集林·释史》，《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

导官就是宰。我们从《蔡簋》铭文中记载的“令女乍宰，嗣王家”的记录，可以看出宰（在这里应该是大宰）的职位其实就是后代的大内总管。

铭文中记载的有名字可考的宰有：鲁、仆、甫、舀、农、讯、朏、頵、琱生、犀父、中禹父等等。

2. 善夫

善夫，也作膳夫。本来执掌王室饮食的官员。亦称膳宰。《周礼·天官·膳夫》中有相关记载。

因为膳夫是近臣，所以经常有代替西周天子发布命令的行为。著名的《大克鼎》铭文中就记载了“王呼尹氏册命善夫史，王若曰：克，昔余即命女出内朕命”的历史事实。由此可见，近臣膳夫的地位还是很高的。甚至居然出现了《小克鼎》铭文中以“王令膳夫克舍于成周遹正八自之年”作为纪年的现象。如，《大簋》盖铭文中记载的“王令膳夫豕”，《膳夫旅白鼎》铭文中记载的“膳夫旅白乍毛中姬尊鼎”，《大克鼎》铭文中记载的“王乎尹氏册令膳夫克”等等。



《大克鼎》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如下：

克曰：穆穆文且师华父，悤襄乓心，宁静于猷，淑哲乓德，肆克弼保乓辟弼王，谏辟王家，恵于万民，远能迩，肆克□于皇天，琁于上下，得屯亡昏，易无疆。永念于乓孙辟天子，天子明哲，显孝于申，巠念乓圣保且师华父，克王服，出内王令，多易宝休，不显天子，天子其万年无，保辟周邦，畯尹三方。

王才宗周。旦，王各穆庙。即立，𠂤季右膳夫克，入门，立中廷，北向。王乎尹氏册令膳夫克。王若曰：克，昔余既令女，出内朕令，今余唯緟乃令，易女菽市、参问、中悤。易女田于埜、易女田于渼、易女井家匋田于跋，以乓臣妾。易女田于康、易女田于匽、易女田于隣原、易女田于寒山，易女史、小臣、𠂤夨鼓钟，易女井、微，𠂤人，易女井人奔于𠂤，敬夙夜用事，勿法朕令，克拜稽首，敢对扬天子，不显鲁休。用乍文且师华父宝彝，克万年无疆，子子

孙孙永宝用。

其中，西周天子在《大克鼎》铭文中赏赐给膳夫克的土地之多，几乎快使他成为一个小诸侯国国君了："易女田于埜、易女田于渿、易女井家匐田于畎，以毕臣妾。易女田于康、易女田于匽、易女田于博原、易女田于寒山。"由此可见，西周天子对膳夫克的信任和宠爱。

3. 寺人

寺人，亦作侍人。《周礼》贾公彦疏曰："云寺之言侍者，欲取亲近侍御之义，此奄人也。"为宫中侍御之宦官，相当于后来的内宫太监。《诗经·秦风·车邻》："未见君子，寺人之令。"郑玄注曰："寺人，内小臣也。"《左传·僖公二年》："齐寺人貂始漏师于多鱼。"杜预注曰："寺人，内奄官竖貂也。"根据《周礼·天官·寺人》中的相关记载：

> 寺人掌王之内人，及女宫之戒令。相道其出入之事而纠之。若有丧纪、宾客、祭祀之事，则帅女宫而致于有司，佐世妇治礼事，掌内人之禁令。凡内人吊临于外，则帅而往，立于其前而诏相之。

如，《五祀卫簋》铭文中记载的"嗣工隆矩内史友寺芻"一语，张亚初、刘雨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中主张：

> 寺为职官名，芻为该职官之人的名。寺为内史之僚友，内史是宫廷内随王左右的史官，与后世的内小臣有相近之处。所以寺这一职官与后世的阉官寺人可能有关。①

4. 小臣

小臣，在《周礼》中记载为内小臣。张亚初、刘雨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中曾经认为：

> 无论是西周早期还是西周中期、晚期，小臣都同时存在身份高与低的两种人，虽然同叫小臣，他们所处的地位并不相同，我们必须对具体的问题作具体的分析。②

实际上，小臣只有两个含义，一个是谦词的小臣，一个是特定的宦官、阉人。前者如《尚书·召诰》："予小臣敢以王之雠民百君子，越友民，保受王威命明德。"这个自谦的人是召公。后者如，《国语·晋语二》："骊姬与犬肉，犬毙。饮小臣酒，亦毙。"韦昭注曰："小臣，官名，掌阴事阴命，阉士也。"

根据《周礼·天官·内小臣》中的相关记载：

> 内小臣掌王后之命，正其服位。后出入，则前驱。若有祭祀、宾客、丧纪，则摈诏后之礼事，相九嫔之礼事，正内人之礼事，彻后之俎。后有好事于

①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3页。

② 张亚初、刘雨：《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4—45页。

四方，则使往。有好令于卿大夫，则亦如之。掌王之阴事、阴令。

如，《小臣宅簋》铭文中，因为小臣宅在丰地侍奉伯懋父，于是伯懋父就“易小臣宅画干戈九、易金车马两”，这里，小臣的工作明显是属于家务、内侍一类。即“正内人之礼事，彻后之俎”。同样的事情，也出现在《小臣单觶》中：“王后返，克商。在成师，周公赐小臣单贝十朋。”这里的小臣单侍奉西周天子克商，得胜后，周公亲自出马赏赐小臣单“贝十朋”。《大克鼎》铭文中记载的西周天子赏赐给膳夫克的物品中居然有“史、小臣、靈、龠、钟、鼓”六项。看起来，史官和小臣的地位全在膳夫克之下。

在商周铭文中记载的有名可考的小臣有：宅、麦、儿、静、单、遹、谏、乍生、成友等等。

5. 小子　宗小子　大师小子

小子在铭文中主要有两种表现形式，一种是“小子”二字，一种是合体字“𡈼”。困难的是：区分上下排列的是一个字的“𡈼”还是两个字的“小子”，却是比较麻烦的。根据笔者的研究，合体字的“𡈼”更多的则是谦词。如，《𡈼乍母己卣》铭文中记载的“𡈼乍母己”，《䜌簋》铭文中记载的“王曰：有余佳𡈼”等等。

而“小子”二字一般多是官职名。《周礼·夏官·大司马》下有“小子。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八人”的相关记载。小子的具体职能是：

> 小子掌祭祀羞羊肆、羊殽、肉豆，而掌珥于社稷，祈于五祀。凡沈、辜、侯、禳，饰其牲，衅邦器及军器。凡师田，斩牲以左右徇陈。祭祀，赞羞，受撤焉。

看起来，小子主要是掌管王室的祭祀活动。如，《小子生尊》铭文中记载的“王令生办事□公宗，小子生易金、郁鬯”，《何尊》铭文中记载的“王诰宗小子于京室”等等。

有些“小子”是地方诸侯或者贵族家的“小子”。如《郑大师小子鼎》铭文中记载的“𠂤大师小子”，《五年卫鼎》铭文中记载的“卫小子”等等。

而“宗小子”则是一种特殊身份的人，极有可能是宗族之长。《礼记·丧服小记》说：“别子为祖，继别为宗，继祢者为小宗，有五世而迁之宗，在继高祖者也；是故祖迁于上，宗易于下，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称也。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如，《何尊》铭文中记载的“王诰宗小子于京室”，《盞驹尊》铭文中记载的“王弗望厥旧宗小子”。

许倬云在《西周史》一书中主张：

> 西周金文中每见小子之称，其中有的是国王自己的谦称，有的是官名。但也有一些“宗小子”、“小子某”、“某小子某”，则可能都是小宗对大宗的自称。宗小子是大宗，小子某是王室的小宗，某小子某则是王臣家的小宗（木村秀海，1981）。如尊中的宗小子，唐兰以为是周王室的宗族（唐兰，1976：

60;参看白川静,1978:175—176);盏驹尊,"王弗望厥旧宗小子"(白川静,1967B:329),也是这种用法。小子某的例证,如小子生尊(白川静,1966A:783)。某小子某的例证,如九年卫鼎的颜小子具夆、卫小子家逆(白川静,1978A:268—273)。①

还有一个特殊人物:"大师小子师望。"这是铭文中经常出现的很奇怪的人物和称呼。如,《师望簋》铭文中记载的"大师小子师望",《师望盉》铭文中记载的"大师小子师望"等等。小子本来不属于师氏,可是这里连续出现两个"师"字已经特别暗示着他的"师"的地位。如果"宗小子"为宗族之长的话,那么"大师小子"应该就是诸师氏之长。或许,当时某一职官之长皆可以称作"某小子"?如,史官之长或许可以称为大史小子,膳夫之长或许可以称作膳夫小子,宰夫之长或许可以称作大宰小子?

① 许倬云:《西周史》,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162页。

第七章　军制研究

引论

在商周金文中出现了大量反映当时军事制度的铭文。如,《舀壶》铭文中的"乍冢嗣土于成周八自",《小臣謎簋》铭文中的"白懋父以殷八自征东尸"等等。这里出现的"成周八自"和"殷八自",即"成周八师"、"殷八师"。在著名的《禹鼎》铭文中,则同时出现了周天子派遣"西六师"和"殷八师"两支军队去讨伐。由此来看,"西六师"和"殷八师"应该是周天子的主力军。

吴其昌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卷一中曾经主张:"盖六师、八师,本为姬姓师氏之六大族,或八大族,此族勇武,武王克商、成王平东夷,皆以此六自族、八自族为主力,居于成周,以镇东国,故称成周八自。"[①]此说颇值得商榷。现在还没有直接证据能够证明"西六师"和"殷八师"是"本为姬姓师氏之六大族,或八大族"。

商周军制,最初以"师"、不以"军"来计算。到了《左传》中虽然出现了以"军"为计算单位的记载,但是"二军"(僖公二十七年)、"三军"(文公三年),甚至"五军"(僖公三十年)的记载都有出现,颇为混乱。这反映了当时军制的复杂和不统一。

第一节　西六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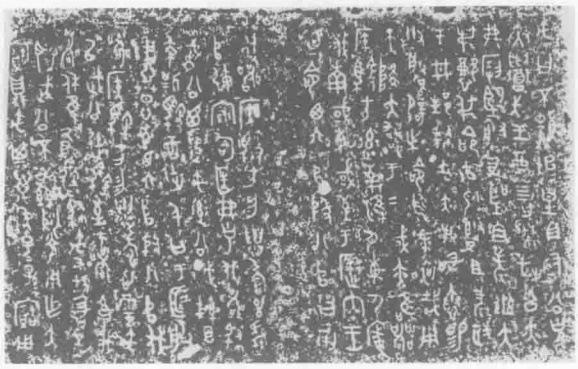
在《禹鼎》铭文中,出现了对"西六师"的记载。何休《公羊传·隐公五年》注说:"天子六师,方伯二师,诸侯一师"。由此看来,则"西六师"似专指"天子六师"而言。见《禹鼎》铭文:

铭文释文如下:

禹曰:"不显䜌䜌皇且穆公,克
夹绍先王,奠四方,肆武公亦
弗段望。朕圣且考幽大
叔、懿叔,命禹肖朕圣且考政

① 吴其昌:《金文历朔疏证》,国立武汉大学丛书,民国23年(1934),第6页。





《禹鼎》及其铭文拓片

于井邦。肆禹亦弗敢憃，賜
朕辟之命。”乌乎哀哉！用
天降大丧于下或，亦唯噩
侯驭方，率南淮尸、东尸广
伐南或、东或，至于历内。王
廼命西六自、殷八自，曰：“扑
伐噩侯驭方，勿遗寿幼。”肆
自弥鬯，弗克伐噩。肆
武公廼遣禹率公戎车百
乘、斯驭二百、徒千，曰：“于匡朕
肃慕，東西六自、殷八自伐
噩侯驭方，勿遗寿幼。”零禹以
武公徒驭至于噩，敦伐噩，
休隻厥君驭方。肆禹有成。敢
对扬武公不显耿光。用乍大
宝鼎。禹其万年子子孙宝用。

这里出现的记录直接证明了这样一个结论，即：“西六师”和“殷八师”的调动权利直接属于天子——“王廼命西六自、殷八自”。这是“西六师”和“殷八师”为周朝主力军的证据之一。所谓“西六师”的“西”字，是地理方位，指西土。而周朝的西方是相对于东都洛邑而言的，只能是西都丰镐一带。

六师，在传世文献中也经常出现。如，《尚书·顾命》：“张皇六师。”《诗·大雅·常武》：“整我六师。”在金文中，如，《南宫柳鼎》铭文中的“嗣六自”，《叀贮簋》铭文中的“王令东宫追以六自之年”，《盞簋》铭文中的“用嗣六自”，等等。

结合“天子六师”之说，因此，“西六师”必属于驻守西都丰镐一带、由天子直接指挥的主力军，它是“西土六师”的简称。

其人数，按照郑玄对《诗经》注解中所言为“二千五百人为师”之说，则“西六师”至少有 15 000 人。要知道武王克商时的兵力是“虎贲三千人，甲士四万五千人”。这里的“甲士四万五千人”应该就是当时周克商时的正规军。它是“西六师”的三倍。显然，只有 15 000 人的正规军或主力军是远远不够的。这就为“殷八师”的设立埋下伏笔。

第二节　殷八师　成周八师

按照上述所论，只有天子的主力军才可以被称为“六师”，也即“西六师”。那么，接下来的“殷八师”是怎么回事，它和“成周八师”是一还是二？

传世文献中有六师而无八师。而金文文献中的“八师”有如下记载：

《禹鼎》铭文中的“王廼命西六自、殷八自”。由于它和“西六师”同时出现，并且皆为“王廼命”，所以，在“西六师”的身份已经得到确定的情况下，“殷八师”的主力军身份也跟着得到了确定。

《小臣謎簋》铭文中记载了“白懋父以殷八自征东尸”，则这里的伯懋父已经成了“殷八师”的实际指挥官。这里有个暗示：“殷八师”的出现多和征讨东夷各国有关。为什么，那是因为“殷八师”所在的地理位置在周朝的东土，而这片土地曾经属于殷商王朝。根据《兮甲盘》铭文的记载，“殷八师”的防守范围甚至还包括“至于南淮尸”。而《曶鼎》铭文中则记载了“更乃且考乍冢嗣土于成周八自”之史实。

再如，《小克鼎》：

铭文释文如下：

隹王二十又三年九月，王
才宗周。王命膳夫克舍
令于成周，遹正八自之
年。克乍朕皇且釐季宝
宗彝。克其日用䜌，朕
辟鲁休，用介康龢、屯右、
眉寿、永命、令霝。万年
无疆，克其子子孙孙永宝用。



《小克鼎》及其铭文拓片

这里的铭文中将“成周”和“八自”密切联系在一起，但是又是以“舍令于成周，遹正八

自之年”的形式出现，而非“成周八自”，应该是“成周八自”之称的最早见证。即，至少在《小克鼎》的“隹王二十又三年九月”时为止，“成周八自”这一概念还没有正式出现。那么，铭文中凡是出现“成周八自”这一概念的铜器应该都是“隹王二十又三年九月”以后产生的。现在的问题是：“殷八师”和“成周八师”是一还是二？杨宽、刘雨等人主张是二，但是杨宽又在注释中特别说明“尚无确解”。①而于省吾则主张是一，见《关于〈箫西周金文中六食八食和乡遂制度的关系〉一文的意见》一文：“按金文中的‘西六自’，以宗周为根据地，故以‘西’为称。‘殷八自’以成周为根据地，故也称为‘成周八自’。宗周为周人的西都，成周为周人的东都。”②

这里的成周，地名，是周朝的东都。成周，即洛邑。周朝建国之初就曾在这里驻军，因此被称为“洛师”。又见《尚书·洛诰》记载：“王肇称殷礼，祀于新邑。”这里的“新邑”即洛邑。而所谓的“殷礼”是殷见之礼。“殷礼”—“新邑”—“洛师”三者统一在一起，就是“殷礼洛师”之由来，也就是“成周洛师”之由来。因为这里的军队防守任务远比西六师广，因此在建制上就增加两个师，成为八师。于是，从“殷礼”—“新邑”—“洛师”—“殷礼洛师”和“成周洛师”，最后演变成“殷八师”和“成周八师”之称。

而徐中舒等人主张“西六师为王之禁军”之说，③显然是不妥的。

其人数，本着“二千五百人为师”之说，则“殷八师”至少有 20 000 人。由此而来可以发现：西六师和殷八师的总人数保持在 35 000 人上下，和克商时的“甲士四万五千人”整整差了一万人！而这一万人空缺大概就是增加了虎贲的人数。这就是当时直接听从西周天子指挥的十四个师的正规军、主力军的总人数。

换句话说，西周天子直接指挥的正规军、主力军总人数大约和武王克商时的主力军人数是相等的。他们或许意识到了这个数字的总兵力既然可以推翻一个王朝，因此维持一个王朝的稳定，他们也应该需要与此相当的正规军、主力军总人数。我想这大概是“西六师”和“殷八师”不再增加或减少总的兵力人数的原因吧。

第三节　虎贲　虎臣

《史记·周本纪》中记载了武王克商时曾经有“虎贲三千人”参加出征，可见，虎贲在周开国之前就已经存在。

在金文中则出现了“虎臣”。如，《师酉簋》铭文中的“师酉，乃祖嫡官邑人、虎

① 杨宽：《西周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13 页。

② 于省吾：《关于〈论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乡遂制度的关系〉一文的意见》，《考古》1964 年第 3 期，第 132—133 页。

③ 徐中舒：《禹鼎的年代及其相关问题》，《考古学报》1959 年第 3 期。

臣、西门尸、尸、秦尸、京尸、身尸”就是一个例证。再如,《师询簋》铭文中的“今余令女嫡官嗣邑人,先虎臣后庸”也是如此。

关于“虎臣”与“虎贲”二者的异同,刘雨主张:“虎臣,可能即文献中的‘虎贲’,是王的近卫部队,其中有一部分是夷人。”①

我们主张:虎臣是虎贲军的首领。《史记·五帝本纪》中记载:“轩辕乃修德振兵,治五气,艺五种,抚万民,度四方,教熊、罴、貔、貅、貙、虎,以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在这场次大战中就出现了“虎”。可见,战场上出现“虎”形象以“虎”为名的军队是取其勇猛如虎之义。这是远古时代人们的一种图腾信仰的表现。而到了武王克商之时,平时训练有素的少数精锐士兵,应该就是“虎贲三千人”的原形。不存在什么“其中有一部分是夷人”的现象。因为上述身份“邑人、虎臣、西门尸、尸、秦尸、京尸、身尸”之间不存在上下直属关系,而是平等并列关系,虎臣和后面出现的各个夷兵,没有任何所属关系。

进入西周以后,这些“虎贲”们应该继续保留,并不断得到充实和壮大,成为王室卫队,即禁卫军。其中,“虎贲”的首领就是“虎臣”。而《师克盨》铭文的出现,更揭示了“虎臣”有左、右之分。暗示着可能“虎贲”也分左右两大部分。并分别有左、右虎臣来统领。如下:

铭文释文如下:

王若曰:“师克,不显文武,膺受大命,匍有四方。则佳乃先且考有爵于周邦,干害王身,乍爪牙。”王曰:“克,余佳巠乃先且考,克臣先王。昔余既命女,今余佳申京乃命,命女更乃且考,左右虎臣。赐女秬鬯一卣、赤市、五黄、赤鸟、牙𢘑、驹车、𤔔校、朱鞹、鞞靳、虎冟、熏里、画辐、画𩒨、金甬、朱旂、马四匹、攸勒、素钺。敬夙夕勿废朕命。”克敢对扬天子,不显鲁休,用乍旅盨。克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师克盨》铭文拓片

在这里很明确地交代了“左右虎臣”这样一个事实。进而言之也就证明了数千人到上万人的精锐士兵,组成了左右两大分队,并分别由左右两虎臣统辖。

① 刘雨:《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2008年版,第90页。

第四节　乡遂和夷兵

所谓乡遂，很接近于后世所谓的民兵组织。它是一种亦兵亦农、兵农结合、平时为农而战时为兵的一种机动性的辅助军队。

根据于省吾在《关于〈论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乡遂制度的关系〉一文的意见》一文中的主张：

> 所谓乡遂制度，是由国野之分再度发展而形成的。乡遂制度虽然开始于春秋时期，但在当时各国并没有得到较大的发展，只有管子治齐，才创立"参其国而伍其鄙"的制度。①

可以得出：这一制度是春秋战国时期在国与国之间的战争进入常态化阶段才出现的一种制度。

因此，武王克商时代，周人率领诸多小国和西土诸多夷人进攻商朝，由此而来建立了西周王朝对西土诸多夷人的信任关系。这些西土诸多夷人，根据《师酉簋》铭文的记载主要有：西门尸、尸、秦尸、京尸、身尸等。

杨宽《论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乡遂制度的关系》一文中认为：

> 指西门夷以下诸多降服的夷族部落。这时这些夷族部落已集体降服为庸，亦归师氏所掌管。为什么师氏在掌管邑人、奠人之外，又有掌管这些集体奴隶性质的夷族部落呢？因为这种集体奴隶，除了可以奴役以外，还可以用来编制警卫队。②

我们主张，这些夷兵并非"集体奴隶性质的夷族部落"，而是早在克商时期就已经和西周王朝结为军事同盟的西土诸多夷人。

因此，乡遂和夷兵的出现，是西周王朝重要的军事辅助组织。

根据《周礼》的记载，乡遂将领的设置是：

> 遂人，中大夫二人。遂师，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四人、史十有二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
> 遂大夫，每遂中大夫一人。县正，每县下大夫一人。鄙师，每鄙上士一人。赞阜长，每赞阜中士一人。里宰，每里下士一人。邻长，五家则一人。

他们的具体职能如下：

> 遂人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图经田野，造县鄙，形体之法。……凡事致野役，而师田作野民，帅而至，掌其政治禁令。

① 于省吾：《关于〈西周金文中六师八师和乡遂制度的关系〉一文的意见》，《考古》1964年第3期，第133页。

② 杨宽：《论西周金文中六自八自和乡遂制度的关系》，《考古》1964年第8期，第417页。

遂师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时登其夫家之众寡、六畜、车辇，辨其施舍与其可任者。……军旅、田猎，平野民，掌其禁令，比叙其事而赏罚。

遂大夫各掌其遂之政令。以岁时稽其夫家之众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与其可施舍者，以教稼穑，以稽功事，掌其政令戒禁，听其治讼，令为邑者。岁终则会政致事。正岁，简稼器，修稼政。三岁大比，则帅其吏而兴甿，明其有功者，属其地治者。凡为邑者，以四达戒其功事，而诛赏废兴之。

而对于夷兵，《周礼》中对于人数的规定是：

夷隶，百有二十人。

他们的具体职能如下：

夷隶掌役牧人养牛马，与鸟言。其守王宫者，与其守厉禁者，如蛮隶之事。

一旦走上战场，他们必须接受“师氏”的指挥，见《周礼》中的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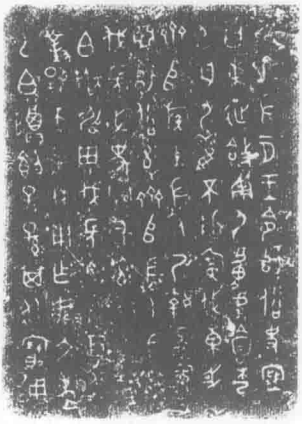
师氏……使其属帅四夷之隶，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门外。

由此来看，《师酉簋》铭文中的师氏——酉，正是接受天子的命令，指挥夷兵。即：“师酉，乃祖嫡官邑人、虎臣、西门尸、尸、秦尸、京尸、身尸。”

再如1986年出土于陕西省安康县的《史密簋》，也是记载了使用乡遂制度和夷兵出征之事。一时间，对此簋铭文考证论文成为热点。如，张懋镕、赵荣、邹东涛《安康出土的史密簋及其意义》(《文物》1989年7期)；吴镇锋《史密簋铭文考释》(《考古与文物》1989年3期)；李启良《陕西安康市出土西周史密簋》(《考古与文物》1989年3期)；李仲操《史密簋铭文补释》(《西北大学学报》1990年1期)；李学勤《史密簋所记西周重要史实考》(《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91年2期)；张懋镕《史密簋与西周乡遂制度——附论“周礼在齐”》(《文物》1991年1期)；王辉《史密簋释文考地》(《人文杂志》1991年4期)；陈全方、尚志儒《史密簋铭文的几个问题》(《考古与文物》1993年3期)；沈长云《由史密簋铭文论及西周时期的华夷之辨》(《河北师院学报》1994年3期)等。

该簋如下：





《史密簋》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隹十又二月，王令师俗、史密
曰："东征。"会南尸卢、虎会杞
尸、舟尸，薿不姖，广伐东或，
齐自、族土、遂人乃执畐宽
悉。师俗率齐自、遂人左
伐长必。史密右率族人、釐
白、焂尸，周伐长必，获百人。
对扬天子休。用乍朕文考
乙伯尊簋。子子孙孙，其永宝用。

这里，非常明确地出现了"遂人"概念，印证了《周礼》和《师酉簋》记载的真实性。而这里也出现了夷兵"焂尸"。而指挥"焂尸"的是史官"密"，他和师氏"俗"同时接受王命，"王令师俗、史密"，则史密应该在这里具有了辅助师氏的临时职能。前一句的"师俗率齐自、遂人"才是核心，而这里的"史密右率族人、釐白、焂尸"说明了作为师氏的副手，史密也在辅助并履行着师氏的职能。有赖于《史密簋》，我们发现了《周礼》中没有记载的史官具有辅助师氏的职能。

第八章　法制研究

引论

法律在商周时期是首先维护固定礼制的手段。然后才是维护社会安定、惩罚违法活动的依据。因此，商周时代的中国法律更多的是作为维护礼制的一种惩罚手段而出现的。

商周法制，大致和商周礼是一样的。“周因于殷礼”，因此，周人之法也多沿袭了商人之法而来。《左传·文公六年》记载了宣子开始治理国家时的主要策略如下：“宣子于是乎始为国政，制事典，正法罪。辟狱刑，董逋逃。由质要，治旧污，本秩礼，续常职，出滞淹。既成，以授大傅阳子与大师贾佗，使行诸晋国，以为常法。”这里出现了“常法”一词，表明了当时对法制的要求和注重。

第一节　商周法制

金文中的法制，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训诰

所谓训诰，其实就是天子或者大臣发布的具有法律意义的劝导语言和警告语言。

《周礼·秋官》记载：

> 士师之职，掌国之五禁之法，以左右刑罚，一曰宫禁，二曰官禁，三曰国禁，四曰野禁，五曰军禁，皆以木铎徇之于朝，书而县于门闾。以五戒先后刑罚，毋使罪丽于民：一曰誓，用之于军旅；二曰诰，用之于会同；三曰禁，用诸田役；四曰纠，用诸国中；五曰宪，用诸都鄙。掌乡合州党族闾比之联，与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罚庆赏。掌官中之政令，察狱讼之辞，以诏司寇断狱弊讼，致邦令。

《左传·桓公十三年》记载了邓曼有关训诰的谈话：

> 大夫其非众之谓，其谓君抚小民以信，训诸司以德，而威莫敖以刑也。莫敖狃于蒲骚之役，将自用也，必小罗。君若不镇抚，其不设备乎？夫固谓君训众而好镇抚之，召诸司而劝之以令德，见莫敖而告诸天之不假易也。不

然，夫岂不知楚师之尽行也？

在《牧簋》铭文中，周天子要求牧在审判中一定要做到“不中不刑”的原则，本身就是对他的一次训诰和教育过程。

2. 约剂

所谓约剂，其实就是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盟约。

《周礼·秋官》记载：

司约掌邦国及万民之约剂。治神之约为上，治民之约次之，治地之约次之，治功之约次之，治器之约次之，治挚之约次之。凡大约剂书于宗彝，小约剂书于丹图。若有讼者，则珥而辟藏，其不信者服墨刑。若大乱，则六官辟藏，其不信者杀。

司盟掌盟载之法。凡邦国有疑，会同，则掌其盟约之载，及其礼仪。北面诏明神，既盟，则贰之。盟万民之犯命者。诅其不信者，亦如之。凡民之有约剂者，其贰在司盟。有狱讼者，则使之盟诅。凡盟诅，各以其地域之众庶，共其牲而致焉。既盟，则为司盟共祈酒脯。

因此，出现在商周金文中的约剂，本质上是当时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盟约的象征。

《左传·襄公九年》记载楚子伐郑时发生的盟誓问题：

子孔、子蟜曰：“与大国盟，口血未干而背之，可乎？”子驷、子展曰：“吾盟固云：唯强是从。今楚师至，晋不我救，则楚强矣。盟誓之言，岂敢背之？且要盟无质，神弗临也，所临唯信。信者，言之瑞也，善之主也，是故临之。明神不蠲要盟，背之可也。”乃及楚平。公子罢戎入盟，同盟于中分。

盟誓，即约剂，已经成为国与国交往的法律支柱。

在金文中，凡是执行法律处罚之前，都需要被执行人进行盟誓。这已经成为定则。目的是教育违法者保证不再犯。如，《倗匜》铭文中的“牧牛则誓”、《㝬从鼎》铭文中的“攸卫牧则誓”等等。接受处罚前的立誓，是宣誓悔改和不再犯的重要表示，也是执行刑法的固定程序之一。

3. 赏罚

所谓赏罚，其实就是体现法律的一种执行方式。

《周礼·秋官》中记载小司徒之职时，特别强调了这一官职的赏罚职能：

小司徒之职……凡用众庶，则掌其政教与其戒禁，听其辞讼，施其赏罚，诛其犯命者。

《左传·襄公二十七年》中特别记载了子鲜之语：“逐我者出，纳我者死，赏罚无章，何以沮劝？君失其信，而国无刑。不亦难乎！”因此，在礼制社会中，法制的执行是维护礼制的重要保证。在《牧簋》铭文中，处处体现出赏罚公正的希望和要求。周天子要求牧在审判中一定要做到“不中不刑”的原则。

在《大盂鼎》铭文中，周天子告诫盂要“明德慎罚”。他说：“今余佳令女盂，召荣敬雝德经，朝夕入谏，享奔走，畏天威。”在具体的刑事审判中，周天子要求属下大臣要“召荣敬雝德经”、要“畏天威”，这已经包含着“明德慎罚”的法制原则。

第二节　民法

民法在金文中有比较多的表现。著名的《倗匜》铭文就是记载当时民法的一个典型表现。让我们感到惊讶的是：我们居然发现了当时还存在着民事调解现象。看起来，在礼制盛行的时代，法制只是维持礼制的必要保证。而民事调解也彰显出法律的积极意义。





《倗匜》及其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佳三月既死霸甲申，王才莽上宫。白扬父廼成谳曰：“牧牛，叡乃可湛女，敢以乃师讼女，上必先誓。今女亦既又御誓，尃趋啻靣倗穹，亦兹五夫，亦既御乃誓。女亦既从辞、从誓弋可，我义便女，千罭罭女。今我赦女，义便女，千罭罭，今大赦女便女五百，罚女三百锾。”白扬父廼或使牧牛誓曰：“自今余敢扰乃小大事，乃师或以女告，则乃便，千罭罭。“牧

牛则誓，厥以告吏兄、吏智
于会。牧牛辞。誓成，罚金。
倗用乍旅盉。”

这里的铭文，被称为是我国最早的法律判决书，完整地记录了牧牛和自己的上司为争夺五名奴隶的所有权而引发的一场民事诉讼。整个铭文由四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指出审判的时间“隹三月既死霸甲申”、审判地点“王才莽上宫”、审判官“白扬父”。第二部分判词先写出了犯罪事实“叡乃可湛女，敢以乃师讼，女上必先誓。今女亦既又御誓，專趋啻覣倗宥，亦兹五夫，亦既御乃誓”、主犯的责任“女亦既从辞、从誓弋可”、判决内容“我义便女，千罭罭女”、审判官的具体处罚和减刑措施“今大赦女便女五百，罚女三百锾”。第三部分是附带判决内容“自今余敢扰乃小大事，乃师或以女告，则乃便，千罭罭”。最后部分是执行情况“牧牛则誓，厥以告吏兄、吏智于会。牧牛辞。誓成，罚金。倗用乍旅盉”。内容完整，判决清晰，附带处罚也很合理，反映了当时非常成熟的民事诉讼及其判决、执行情况。这里首先点明了维护礼制的核心——“叡乃可湛女，敢以乃师讼”，牧牛起诉自己的上司本身就是违背了礼制。这就进一步证明了当时的法制完全是为了维护礼制而出现的。在已经下达了判决内容是“我义便女，千罭罭女”的情况下，审判官又考虑到牧牛的起诉原因，决定进行调解和减刑。于是才出现了“今大赦女便女五百，罚女三百锾”这样的结局。

《智鼎》铭文是另一个典型的民法案例。其核心内容是发生的“厥小子戴以限讼于井叔”的诉讼行为。诉讼原因为：作器者“既赎女五父，用匹马束丝。限韶日啼则傅我偿马，效父傅复厥丝束”。意为用一匹马和一束丝从效父那里买了五名奴仆，然而限却背信弃约，并要另行订立交换条件，只好上诉到官府。于是，井叔依此判决限执行盟约。这里并没有出现违反礼制的规定现象，但是处理方法是遵守盟约。这反映了当时在交易过程中对口头承诺的看重。

第三节　刑法

刑法在金文中也时常涉及。我们经常见到的是罚款，其实当时的刑法判决，有流放、鞭刑、墨刑等五刑之说。《周礼·秋官》中有所谓“五刑”之说，如下：

> 大司寇之职，……以五刑纠万民：一曰野刑，上功纠力；二曰军刑，上命纠守；三曰乡刑，上德纠孝；四曰官刑，上能纠职；五曰国刑；上愿纠暴。

又有所谓“五刑之法”，如下：

> 司刑掌五刑之法，以丽万民之罪。墨罪五百，劓罪五百，宫罪五百，刖罪五百，杀罪五百。若司寇断狱弊讼，则以五刑之法诏刑罚，而以辨罪之轻重。

见著名的《𠦂从鼎》铭文，该铭文如下：



《𠦂从鼎》铭文拓片

铭文释文如下：

隹卅又二年三月初吉壬辰，
王才周康宫徲大室，𠦂从
以攸卫牧告于王，曰："女觅
我田，牧弗能许𠦂从。"王令
眚史南以即虢旅，虢旅乃事攸
卫牧誓曰："我弗具付从
其且射分田邑，则放。"攸卫
牧则誓。从乍朕皇且丁公、
皇考叀公尊鼎，攸从其
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这里记载了处罚放刑的案例。𠦂从将攸卫牧告到周天子那里。诉讼原因是"觅我田，牧弗能许𠦂从"。天子命"史南以即虢旅"进行审判。判决书则是"弗具付从其且射分田邑，则放"。执行情况是"攸卫牧则誓。从乍朕皇且丁公、皇考叀公尊鼎"。

流放是将犯人放逐到边远地区进行惩罚的一种刑法手段。以此达到对犯人进行惩治、维护社会公正和统治秩序的目的。可以发现，流放在周代就已经普遍存在，并且成为当时法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史记·五帝本纪》中已经出现，如："于是舜归而言于帝，请流共工于幽陵，以变北狄；放骠兜于崇山，以变南蛮。"又如："舜宾于四门，乃流四凶族，迁于四裔，以御螭魅。"《左传·文公十八年》则记载为："舜臣尧，宾于四门，流四凶族浑敦、穷奇、梼杌、饕餮，投诸四裔，以御魑魅。"可见，流放是早期重要的刑法手段之一。

其他具体的刑法手段，如，上述《倗匜》铭文中记载的"鞭刑"，也频繁出现在金文中。

第四节　军法

军法在金文中的表现值得特别关注。其中，一件因为违背军法而接受处罚的案例铭文成为了解当时军法的极好教材。这就是《师旂鼎》。如下：

铭文释文如下：

隹三月丁卯，师旂众保不
从王征于方雷。使厥友引
以告于白懋父。才芳。白懋
父廼罚得、古三百孚。今弗



《师旂鼎》及其铭文

克厥罚。懋父令曰:“义播,
厥不从厥佑征。今母播,
其又内于师旗。”引以告中
史书,旂对厥剌于尊彝。

因为在征伐方雷的活动中,“师旂众保”却没有派兵出征“不从王征于方雷”。于是师旂把这些“众保”告到官府。审判官伯懋父判决是放逐“义播,厥不从厥佑征”。但是最后没有执行放逐,而是改判罚款“廼罚得、古三百爭”。审判结果是:师旂得到了“众保”交纳的罚款,然后将此判决刻在鼎上。

师旂,显然是军事指挥官,也就是所谓的“师氏”。《周礼·地官》中介绍其职能是:

师氏掌以媺诏王。以三德教国子:一曰至德,以为道本;二曰敏德,以为行本;三曰孝德,以知逆恶。教三行:一曰孝行,以亲父母;二曰友行,以尊贤良;三曰顺行,以事师长。居虎门之左,司王朝,掌国中失之事,以教国子弟,凡国之贵游子弟学焉。凡祭祀、宾客、会同、丧纪、军旅,王举则从,听治,亦如之。使其属帅四夷之隶,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门外。且跸,朝在野外,则守内列。

这里的“军旅”和“使其属帅四夷之隶,各以其兵服守王之门外”正是“师旂”的职责之一。通过交纳罚款就可以免除放逐之刑,我们了解到当时的军法和免刑政策的存在。

第九章　兵器题铭

引论

《越绝书》记载青铜兵器的起源始自于大禹时代："禹穴之时，以铜为兵。"但是，在上古时代，还存在着另一个青铜兵器产生的传统，即"蚩尤以金作兵器"说。让我们对此展开考查如下：

第一节　"蚩尤以金作兵器"说的考察

和夏代青铜器问题还有一个与此相关的著名传说，即，五帝时代的"蚩尤以金作兵器"说。裴骃撰《史记集解》引应劭曰："蚩尤，古天子。"《路史·蚩尤传》说："蚩尤，姜姓，炎帝之裔也。"

此说首见于《世本·作篇》。在清代王谟辑本《世本·作篇》中为："蚩尤作兵。"在清代孙冯翼辑本中则为："蚩尤以金作兵器"。而清代陈其荣辑本则把此两句全收入其所辑《世本·作篇》中："蚩尤作兵。蚩尤以金作兵器。"清代张澍辑本中则对此注解为："又按：《太白阴经》：'伏羲以木为兵，神农以石为兵，蚩尤以金为兵。'是兵起于太昊，蚩尤始以金为之。"

而对于所作的兵器，尚有二说。

一说见王谟辑本中的校正《路史注》引《世本》："蚩尤作五兵：戈、矛、戟、酋矛、夷矛。"

一说见《管子·地数》："蚩尤受葛卢山之金而作剑、铠、矛、戟。"

两相对比，五兵说把"矛"和"酋矛"、"夷矛"并列，显然是分类不当。则五兵就成了三兵。而《管子》书中所说史料来源不详，可先存而不论。

在二里头文化遗址的第三和第四期中出土的兵器，如，青铜镞五件、青铜刀四件、青铜戈两件、青铜椎两件、青铜戚一件等等，这些兵器的出现证明了当时可能存在的兵器种类是：刀、戈、戚三种，镞和椎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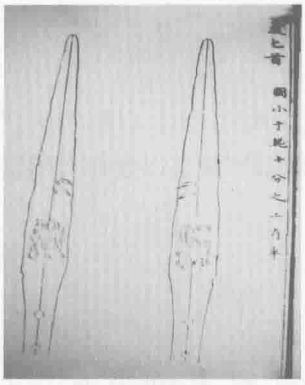
汉代画像石中的蚩尤作兵拓片

许就是后代矢、矛和匕首的前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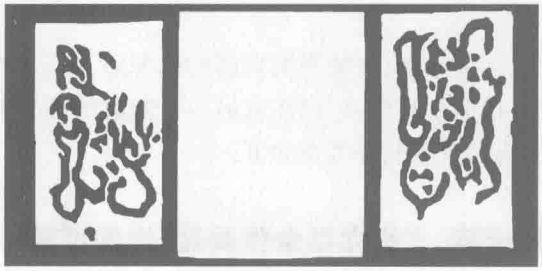
考古学上的三种兵器实物的发掘和我们对《世本·作篇》中五兵实为三兵的分析，这二者之间还是比较接近的。

在出土的实物和在古代的吉金古籍中，记载的所谓夏代青铜兵器可参见清代陈经《求古精舍金石图》一书图二十五所收有铭夏代匕首：

背、面铭各一字，不可识。与夏钩带文字相仿，故定为夏器。



《求古精舍金石图》所收夏代匕首



铭文模写

周纬在《中国兵器史稿》一书中对此提出反对意见认为：

其文字是否夏代钩带文，亦尚待真正夏代兵器陆续出土时，始能证实，陈氏所名，毋乃过早。……然则今日谓之尚未发现夏代铜兵器可也。①

在辉县琉璃阁墓地就已经发掘出了青铜匕首。而且，其"形状和出土的石制匕、骨制匕略同"。②但是，那已经是战国时代的器形了。而《世本·作篇》中并没有说"蚩尤以金作兵器"之器就是匕首。可见，陈经在《求古精舍金石图》一书所言不妥。

第二节　青铜兵器种类的发展和兵器铭文的特点

随着商代青铜铸造技术的高度成熟，大量青铜彝器和青铜兵器的出现，显示出中国兵器发展第一个黄金时代的到来。

青铜兵器文字和青铜兵器种类的发展是密切相关的。由于兵器上可以铸刻文字的空间有限，因此，绝大多数的铭文内容多为一字或几个字的短铭。偶尔也出现十几个字的铭文，这就已经属于兵器铭文中的长铭了。这是兵器铭文的第一个特点。

兵器铭文的第二个特点是铭文文字一般多细小，颇难识别。因为兵器上铸

① 周纬：《中国兵器史稿》，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第 52 页。

② 郭宝钧：《中国青铜器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180 页。

刻文字的空间有限，除非剑身。为了增加文字容量，造成了兵器铭文一般多文字细小，刻痕又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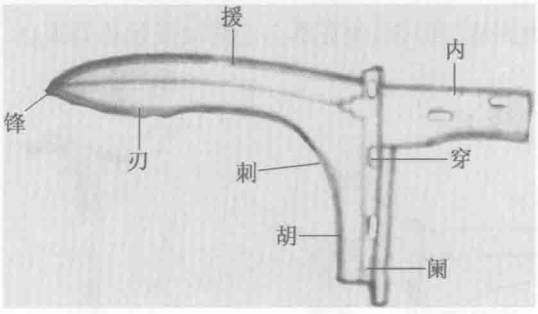
戈铭、戟铭和剑铭因为比较容易铸刻文字，出现铭文的可能性远高于其他兵器。

一些兵器铭文到了战国时代明显形成了固定的程序。如，“令—工师—冶”三者一起出现的固定句式，显示出铸造兵器管理上有严格的程序和法律责任人。陈直《读金日札》中主张：“‘工师’为工人最高之职，‘工大人’次之，‘工’又次之。”由此来看，“工师”还分左、右之职。《周礼·考工记第六》中对“工”的记载是：“知得创物，巧者述之守之，世谓之工。百工之事，皆圣人之作也。烁金以为刃，凝土以为器，作车以行陆，作舟行水，此皆圣人之所作也。”并且其种类是“凡攻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设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之工二”，即“攻金之工六”。一般来说，当时完整的兵器铸造签名是由三项构成：负责督查的地方行政长官（令）、负责铸造的设计师（工师）、具体负责冶炼的工人（冶）。这里出现的“汝阴令歐、右工师箋、冶禽”就是一例。再如，《郑令戈》中出现的“郑令韩熙、右库工师史狄、冶□”，也是如此。类似例颇多。

下面我们介绍几种常见青铜兵器及其铭文特点：

1. 戟

图示如下：





古代的一种兵器。戟是戈和矛的合成体，它既有直刃又有横刃，呈“十”字或“卜”字形，因此戟具有钩、啄、刺、割等多种用途。出现于商、周，盛行于战国和秦代。《说文解字》：“戟，有枝兵也。”又见《考工记》：“戟，广寸有半寸，内三之，胡四之，援五之。倨句中矩，与刺重三锊。”

郭沫若曾主张戟是戈和矛的结合体。[①]他说：“故戈之有胡当为戈之第一段

①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86—200 页。

进化，起事当在东周前后，……内末之有刃，又戈之第二段进化。……戈之第三段进化则是柲端之利用，戟之着刺是已。戈制发展至此已几于完成之域，盖以一器而兼刺兵、击兵、勾兵、割兵之用。戈之演化为戟，如蝌蚪之演化为青蛙，有戟出而戈之制遂渐废，至两汉之世所存者仅戟而已。"①

戟铭的位置一般在胡，偶尔也有在内和援者。一般来说，戟的胡、内空间有限，因此戟铭几乎没有长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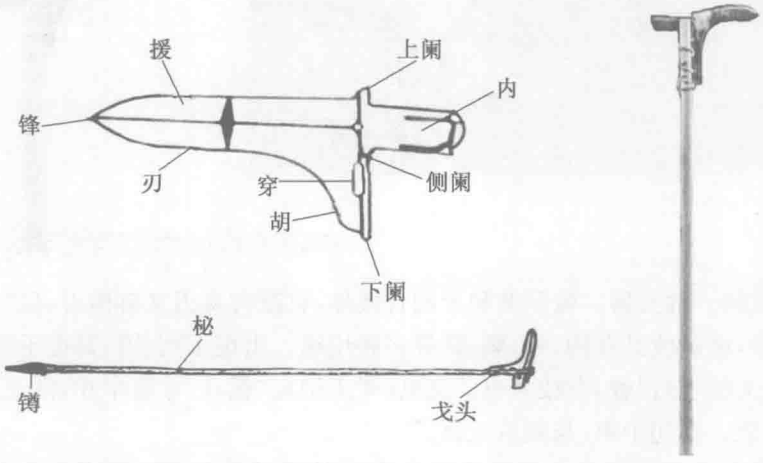
2. 戈

古今金文学家们和古器物学家们一般是把戈、戟结合起来进行研究，甚至还曾出现过分不清戈、戟的援、内、胡以至于主张戈、戟同一的现象。宋代古器物学家黄伯思就专门写有《铜戈辨》一文，清代古器物学家程瑶田也曾写有《冶氏为戈戟考》一文。当然，这属于兵器考古学或古器物学的研究范畴，和兵器铭文的研究关系不大。

戈是古代的一种兵器。横刃，用青铜或铁制成，装有长柄。《说文解字》："戈，平头戟也。从弋、一，横之象形。"《周礼·考工记》："戈柲六尺有六寸。"

李济在《中国文明的开始》一文中总结了戈的历史发展进程："商代的戈形制最为简单，通常包括一长条形舌状戈身，为玉或其他细纹理的硬石所制……到了西周，因为铸造技术日益敬良及金属性能之改善，结果由商代原始形制演变而来的戈也有了新的形态。这一时期最重要的形态变化是'胡'的产生，也就是说刀根部分下展。此一变迁明显的是铸工在增加戈与戈柄连接方面所作的努力。'胡'的继续下伸发生在这一时期。……直到战国时期，戈在形态上的演变始达到顶点。"②

图示如下：



①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195—196 页。

② 李济：《安阳》，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510 页。

戈的名称有不少变化。比如“句兵”。郭沫若《说戟》一文中就解释为：“其实亦殷代之古戈也。”①

戈铭的位置一般在援，其次是在胡，偶尔也有在内者。有时，一段铭文分别铸刻在从援到胡，甚至戈的正反面位置上，连读之后成为一篇，增加了铭文的字数。《蔡侯戈》就是如此铸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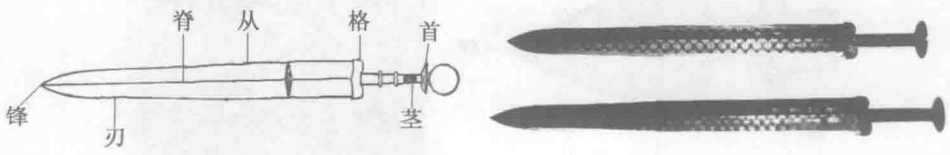
因此，胡的长短和宽窄决定了铭文容载量的多少。有时，为了增加铭文内容，不得不将铭文字体变得非常细小。周纬《中国兵器史稿》中总结说：“商殷句兵，其内上大都有铭，刻体完整，手工精美。……周戈之有铭者，有时刻于胡上，有时刻于内上，刻工良好，……周戈之镂刻鸟篆文者，其外观极为美丽。”②为了这些铭文准备的铸刻空间，戈的援和胡的加宽已经是基本前提。井中伟在《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一书中就特别从实物考古证据上提出“战国晚期楚墓中出土一些乙类戈，援身非常宽短且通体素面”③的现象。这一对实际物证的分析和我们的推论是一致的。

考古类型学注意到了戈的发展在穿上的表现，从一穿向三穿、四穿的发展。陈平甚至利用这一点进行断代。他主张：“中长胡三穿，很可能是秦昭王末年以前（最晚不晚于庄襄王四年）秦戈常制；而长胡四穿，则是秦庄襄王与秦始皇时（主要是秦始皇时）秦戈的特征。”当然，这属于铜戈类型学的研究，但是在辅助铭文的场合，可以对兵器断代产生重大参考价值。

3. 剑

古代的一种兵器。剑创始自轩辕黄帝时代。《史记·黄帝本纪》云：“帝采首山之铜铸剑，以天文古字铭之。”又《管子·地数篇》云：“昔葛天卢之山发而出金，蚩尤受而制之，以为剑铠。”《周礼·考工记》：“桃氏为剑，腊广二寸有半寸，两从半之。以其腊广为之茎围，长倍之，中其茎，设其后。参分其腊广，去一以为首广，而围之。身长五其茎长，重九锾，谓之上制，上士服之。身长四其茎长，重七锾，谓之中制，中士服之。身长三其茎长，重五锾，谓之下制，下士服之。”

图示如下：



剑铭一般出现在从，其次是格和脊。

① 郭沫若：《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科学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89 页。

② 周纬：《中国兵器史稿》，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第 83—84 页。

③ 井中伟：《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科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70 页。

由于剑的长度和从的宽度给铭文提供了很大的存在空间。又因为铸剑技术在吴、越两地的高度发展和成熟，而鸟篆也是吴、越、楚等国喜欢使用的铭文字体，造成了剑铭多为鸟篆的现象。但是，也有例外。井中伟在《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一书中发现："王子于以前的吴王戈铭不作鸟篆体，王子于与吴王光戈铭作鸟篆体，吴王夫差戈不作鸟篆体。"[①]而针对"吴王夫差戈不作鸟篆体"的现象，董楚平在《六件"蔡仲戈"铭文汇释》一文中主张"可能与仇越有关"。[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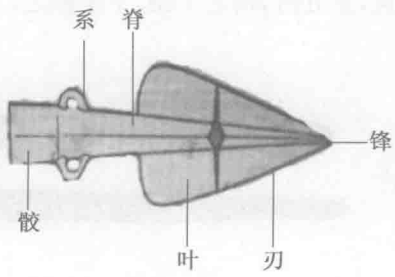
鸟篆体是先秦时期金文书写艺术化的极端表现。春秋中后期，一般多出现在吴、越、楚、蔡等南方诸国的铜器中。到了东周时代，则成为一种流行字体。它的特点是每个字的构形以鸟为主，通过汉字笔画表现鸟的羽毛、翅膀、足爪和头眼的造型及其变化。其中，出现在吴、越、楚等国兵器上的鸟篆极其成熟和优美，变形复杂，是这一书体的高峰之作。比如，一般篆书的"用"字和鸟篆"用"字的写法对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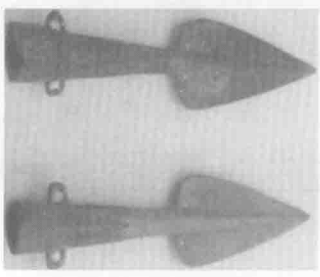
表 3.8.1

一般篆书	鸟篆	一般篆书	鸟篆	一般篆书	鸟篆
					
					

4. 矛

图示如下：





古代的一种兵器。用来刺杀和进攻的武器。长柄，有刃，用以刺敌。始于周

① 井中伟：《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科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264 页。

② 《考古》1996 年第 8 期。

代。《说文解字》中的解释是:“矛,酋矛也。建于兵车,长二丈,象形。”《周礼·考工记》:“酋矛常有四尺,夷矛三寻。”又:“凡为酋矛,参分其长,二在前,一在后,而围之。五分其围,去一以为晋围。参分其晋围,去一以为刺围。”

矛铭一般在叶,偶尔也有在骹的。

但因为可以刻铸文字的空间实在有限,基本上只是几个字的短铭而已。《越王矛》上左右双叶各刻三个字,这六个字的矛铭已经是矛中的长铭了。

上述四大常用兵器之外,从商周到秦的兵器种类,名称上就多达几十种。比如,我们通称的“斧”,就至少有“斧”、“钺”、“戚”、“扬”四种名称。“戈”,就至少有“鑺”、“句兵”、“戕”、“戳”、“戕”、“瞿”六种名称。它们以微小的区别以示其存在。名称的多样性和制作的微小差别,充分显示了当时兵器制作技术的高度发展。这些兵器上出现的铭文,由于受到刻铸空间的限制,基本上全是几个字的短铭。

其中,根据《大戴礼》的记载,武王有铭在其所持之弓上,该铭为:“屈伸之义,废兴之行,无忘自过。”周纬《中国兵器史稿》中以为:“此铭如非汉人拟作,是殷末周初之时,已有弓铭矣。”[①]此说过于乐观。因为,上述铭文无论从古汉语发展的过程还是从《大戴礼》的版本形成过程来分析,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出自武王时代,明显是伪作。

在先秦时代大量使用的虎符,其实是从周代军制中的牙璋演变而来。因其制作精美,又使用错金工艺,成为兵器铭文中的一个特殊载体。虎符是左右两个虎形合为一体方为调兵之令。右侧虎符留在宫内,而左侧则交给守将、郡国保管。秦国的《阳陵虎符》中就讲“右在皇帝,左在阳陵”。秦国虎符上的铭文是至今所发现青铜兵器中的长铭之最。《新郪虎符》和《杜虎符》各有铭文四十个字,已经很接近商周彝器中的文字量了,堪称上古兵器铭文中的鸿篇巨制。

但是,如此优秀的制作技术为什么在秦王朝建国后很少出现在戈、戟、剑、矛等重要的兵器上呢?周纬在《中国兵器史稿》中注意到了秦代常用兵器的发展反而不如战国时代的现象。他认为:“秦代自制青铜长兵中,铜矛与铜戟皆有出土而甚少,铜镞亦罕见,秦祚短也,秦戈则有之,……秦兵尚不如战国之兵也。”[②]这一解释是比较合理的。因此,在本书中介绍秦代兵器,我们只选择《子婴戈》和《左军戈》两件。井中伟《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认为:“从纪年铭文上看,真正铸于秦代的戈(戟)目前仅见到一件,即出自辽宁宽甸的‘元年丞相斯’戈,它铸于秦二世元年,督造者为丞相李斯。”[③]诚如是,则我们选择的这两件也许还存在断代的争议。但至少,我们知道这两件兵器有理由作为秦王朝而非战国七雄之一

① 周纬:《中国兵器史稿》,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第 161 页。
② 周纬:《中国兵器史稿》,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第 175 页。
③ 井中伟:《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科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437 页。

秦国的兵器。

商代和西周早期兵器铭文，一般没有纪年词。进入战国时代，具有时间术语的铭文越来越多，已经成了兵器铭文中新的刻辞习惯。比如，战国晚期韩器《郑令钹》中的“三十三年”为韩桓惠王三十三年，战国晚期魏器《上库戈》中的“二十四年”为魏惠王二十四年，秦代的《左军戈》中的“□皇三十三年”为“秦始皇三十三年”等等。这为青铜兵器的断代提供了基础。但是，井中伟在《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一书中主张：“目前来看，考古出土和传世著录的战国三晋有铭铜戈数量很多……然而明确可考的纪年铭文戈并不多。究其原因，大体有二；其一是纪年数多偏低，与韩赵魏三国诸王的在位年数少有唯一的对应关系；其二是纪年铭文戈流行于战国中晚期，而这一时期的铜戈已发展到最高峰，形制完全固定下来。”[①]他的第一个理由似乎离题万里，缺乏直接的证据。而第二个理由是从形制的固定来理解纪年铭文习惯的固定。其实，只要我们看一看当时其他各类青铜器上纪年铭文的出现已经日益固定和普及，那么兵器纪年铭文的出现也应该是青铜期纪年大趋势下的反映。

第三节　青铜兵器上铸刻铭文的意义

在青铜兵器上铸刻文字，根据笔者考察，一般来说它的意义有如下四点：

第一，明冶工之名。

如《汝阴令戈》铭文：“卅三年。汝阴令歐、右工师簪、冶禽。”这里出现汝阴令歐、右工师簪、冶禽三个人，说明督查、工师和冶炼工三方的工作职能及其个人名字。是兵器制作的管理体制完善的一个体现。

第二，明持有者之名。

如《子婴戈》铭文为：“子婴之用戈。”表明了此戈的使用者为子婴。

第三，说明制造工艺的精美。

如《玄镠戈》铭文为：“玄镠剪吕之用。”表示制作原料的精美。

第四，明激励之言。

如春秋战国的《武业剑》，铭文明显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铸剑人铸剑时留下的铭文“郾王职作武业之铸剑”，另一部分是上述铭文尾部出现的比较细而浅的刻痕“为攻”二字。从铸刻文字痕迹和分布间距来看，“为攻”二字或为武业所刻。而前九字当为郾王命人铸剑时所铸。为攻者，用于进攻也。又如，《攻敔王光剑》，铭文最后是“自作用剑，以戕越人”。过去，学术界对此铭理解争议很大，异释颇多。现在，笔者提出上述新释，关键是对“戕”字的释读。原拓中的“戕”字写

① 井中伟：《早期中国青铜戈戟研究》，科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22 页。

作“戠”。“以戕越人”就是希望这把剑可以杀越人，与之抗争。

第四节　国内外青铜兵器及其铭文研究的历史回顾

早在1881年，英国考古学家艾文思（John Evans）爵士出版了 *The Ancient Bronze Implements, Weapons, and Ornaments: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一书。这是西方比较早的研究青铜兵器的著作。

20世纪前期，1922年，美国劳弗尔（Berthold Laufer）出版了 *Archaic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Chou and Han Periodsin the Collection of Mr. Parish Watson* 一书。劳弗尔本是德国人，曾多次来中国东北和西部地区进行实地考古调查活动。1924年，加拿大沃瑞特施（E.A.Voretsch）出版了 *Altchinesische Bronzes* 一书。这是西方汉学界两部介绍中国古代青铜器问题的概论性著作，内容都涉及了兵器。1931年，日本原田淑人、驹井和爱编辑出版了《支那古器図考（兵器篇）》一书。

20世纪后期，1953年，日本冈崎敬发表了《钺と矛について：殷商青銅利器に关する研究》一文。此文开始了战后日本汉学界对商周兵器的考古学研究。1954年，日本梅原末治发表了《中国出土の一群の銅利器に就いて》一文。1957年，桑达斯（Nancy K.Sandars）出版了关于法国的青铜兵器的著作 *Bronze Age Cultures in France* 一书。1965年，（Marija Gimbutas）出版了关于欧洲青铜兵器的著作 *Bronze Age cultur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一书。而对于中国青铜兵器的研究，1956年，罗樾（Max Loehr）和杨宁史（Werner Jannings）联合编撰了故宫博物院保存的杨宁史收藏关于中国早期青铜兵器的 *Chinese bronze age weapons* 一书，可以作为这一研究的先驱者。1965年，明义士（James Mellon Menzies）出版了关于中国早期青铜兵器的著作 *The Shang Ko: a study of the characteristic weapon of the Bronze Age in China during the period 1311—1039 B.C.* 一书。1970年，日本天理大学编辑出版了《中国古代の兵器》一书。该书以青铜器和玉器的兵器造型为主。1972年，日本林巳奈夫出版了《中国殷周時代の武器》一书。

但是，这些著作绝大多数全是从考古类型学的角度，分析和研究中国青铜兵器的发展历史，却很少关注到兵器铭文的研究。而对中国青铜兵器考古类型学的研究取得极大成者是美国汉学家罗樾。

罗樾利用纹样的风格分析将河南安阳青铜器划分为五个时期，并且在其后的考古发掘中得到印证，从而影响了现当代西方对中国古代青铜器的研究。他在1953年时曾提出的“青铜器风格的延续发展规律”问题。在具体技术问题上，他认为中国青铜器一般是先制作模型后浇注成型的，而后才是在范上才印出纹

饰。虽然他并没有研究铭文，但是，他对商周铜器的美术史研究，成为商周铭文研究的辅助，为西方汉学界的金文和青铜器的研究打开了新的局面，其历史意义不容置疑。2008年，美国曾出版了贝格勒(Robert Bagley)撰写的专门研究罗樾的青铜器研究及其美学理论的专著 *Max Loehr and the Study of Chinese Bronzes* 一书。可供参考。

对兵器铭文的研究在国外学术界引起重视是始自日本学者江村治树。

1980年，江村治树发表了研究春秋战国时代兵器铭文问题的著名论文《春秋戦国時代の銅戈・戟の編年と銘文》，此文是当时国内外学术界利用兵器铭文研究当时的国家制度、军事制度和城市史、工艺制造技术等问题的先驱性著作。2008年，日本下田诚出版了《中国古代国家の形成と青銅兵器》一书。该书以韩、赵、魏等国兵器的制造和铭文为核心，分析研究了兵器铸造、监管制度及其相关的国家政权的权力构造等问题，从兵器学的角度研究了当时古代国家的形成原因。

兵器拓本或兵器图像著录的编纂和出版，对兵器铭文的研究起了很大的推进作用。

1962年，陈梦家编纂的《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周铜器集录》一书被正式出版。1982年，台湾邱德修主编的多卷本《商周金文集成》一书出版发行。1983年，台湾严一萍所编多卷本《金文总集》一书出版，收录金文8035号。1984年开始，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出多卷本《殷周金文集成》，至1994年出齐，收录金文达11984号。1986年开始出版了由马承源主编的多卷本《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一书。1990年，王辉出版了《秦铜器铭文编年汇释》一书。1993年，《台湾龚钦龙藏越王剑暨商周青铜兵器》一书在国内出版。2007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纂出版了多卷本《殷周金文集成(修订增补本)》一书，第七、八两册全部是兵器铭文拓片和释文。

但是，上述各书目前以2012年出版的吴镇烽编著多卷本《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一书为集大成。该书以三十五卷的巨型篇幅，将图形、拓本、释文、出土、收藏、尺寸等诸多要素集于一身，共收有铭商周铜器16 704器。是目前最完整、最具有考古学和文献学双重学术价值的商周金文研究的必备工具书。其中，兵器内容有戈、戟(编号16001—17364)、矛、殳(编号17501—17704)、剑、铍(编号17801—18078)、钺、戚(编号18201—18250)、刀、削(编号18301—18325)、矢镞(编号18351—18420)、杂兵(编号18461—18594)等。

最近二十年来，大陆和台湾出版的对于中国青铜兵器的研究著作，可以分为考古学的研究和古文字学的研究两类。

对青铜兵器的考古学的研究，如下。

1993年，王振华编著的《古越阁藏商周青铜兵器》一书正式出版。1995年，

陈芳妹编著的《故宫青铜兵器图录》一书正式出版。1996 年，黄意明、徐铮编著的《古兵器》一书正式出版。2003 年，徐湖平与南京博物院编著的《台湾龚钦龙藏越王剑暨商周青铜兵器》一书正式出版。该书分上下两篇。上篇收录了九篇龚钦龙藏越王剑暨商周青铜兵器研究论文；下篇收录了三十八件龚钦龙藏越王剑暨商周青铜兵器精品。2007 年，吴国瑛编著的《三代青铜兵器知识三十讲》一书正式出版。该书介绍了我国古代兵器的起源、青铜兵器在战争中的作用，以及夏、商青铜戈的演变过程等。2009 年，朱丹编著的《青铜兵器》一书正式出版。该书分为青铜兵器概论、青铜兵器图谱及青铜兵器论文三部分。2011 年，井中伟的《早期中国青銅戈戟研究》一书正式出版。2013 年，朱丹、朱明联合编著的《青铜兵器》一书正式出版。2014 年，郭妍利的《商代青铜兵器研究》一书正式出版。

对青铜兵器的古文字学的研究，如下。

1974 年，李学勤出版了《战国题铭概述》一书，开始了对战国兵器铭文的研究。1987 年，台湾林清源出版了《两周青铜句兵铭文汇考》。开始了对周代兵器铭文的研究。1993 年，台湾王振华等编纂出版了《商周青铜兵器暨夫差剑特展论文集》一书。这是海峡两岸第一部研究青铜兵器铭文的论文集。

而最近几十年来发表的研究青铜兵器铭文的论文则多达百篇。这些成果极大地推进了对商周时期青铜兵器铭文中体现出的文字、历史、礼制、军事和国家行政管理的研究。

其中，黄盛璋、黄锡全、王辉、郝本性、李朝远等人研究青铜兵器文字的论文成就突出。

如黄盛璋的《试论三晋兵器的国别和年代及相关问题》、《燕、齐兵器研究》、《秦兵器分国、断代与有关制度研究》对这一领域的发展贡献卓著。如黄锡全的《襄樊团山墓地出土一件蔡公子加戈》、《介绍新见秦政嗣白丧戈矛》、《"夫铝"戈铭新考》、《新见宜阳铜戈考论》、《介绍一件晋阳令铜戈》、《介绍一件韩廿年冢子戈》、《介绍一件新见铜戈》、《介绍一件新见平阿造戈》等。如李朝远的《新见者儿戈考》、《汝阴令戈小考》、《战国鄺王戈辨析二题》等，皆是最近几十年来青铜兵器铭文研究领域的名作。

黄盛璋在《试论三晋兵器的国别和年代及其相关问题》一文中一针见血地指出：

> 所以兵器的地位仅次于礼器（彝器）；出土兵器也相当多，在青铜器中兵器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可是青铜兵器的研究却远远落后于礼器，有些青铜器的专著甚至不包括兵器；作为最基本的研究——分国与断代工作，也还相当缺乏基础。

他的这一分析十分准确并切中要害，这番话至今依然具有指导意义。进而

他提出如下结论:“从春秋进入战国,是历史上一个转变时期,在兵器制造上也是这样,其中以三晋变革最先。长期执牛耳居霸主地位的晋国,后来虽然由于分裂为三,国力分化,政治上不能维持其霸主地位,但在经济上仍然比较先进,特别是冶铸业较为发达,不仅韩国当时以铸造兵器著名,即赵、魏两国国都同样也是冶铸业的中心,这从《史记·货殖列传》中还可证实这一点。在战国兵器中,三晋兵器铭刻所记铸造地名最多,职官名目也最多,说明三晋兵器铸造业的发达和管理制度的详备。看来这种制度的改革和兵器铭刻格式的改创大约都是由三晋开创和领先的。”

第四编

铭文研究的历史和现状

第四章　论文前次的史前股权

第一章　两汉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金石”一词最早出现在《墨子·兼爱》中，所谓“以其所书于竹帛，镂于金石，著于盘盂”。在《周礼》中也出现多次。如，《秋官》中有言“凡国有大故而用金石”。在《荀子·劝学》中也出现了“金石可镂”一语。在《国语·楚语》中也有“而以金石匏竹之昌大、嚣庶为荣”之说。

诚如上述，有了“金石学”之名，相应的也就有了“金石学史”、“金石史”和“籀史”之名。前者如李遇孙的《金石学录》一书，后者如翟耆年的《籀史》一书和郭宗昌的《金石史》一书。朱剑心在《金石学》一书中曾总结金石学在古代中国的发展史时说：

> 其学滥觞于汉，历魏、晋、六朝、隋、唐而稍稍演进。惟其见于当时之著录者，大抵一鳞片甲，犹未足以言学也。至宋刘原父、欧阳修起，搜集考证，著为专书，而学以立。更经吕大临、王黼、宋代薛尚功、赵明诚、洪适、王象之诸家，而学乃臻于极盛。元、明承极盛之余，难乎为继；而金石器物之少所发见，乃斯学不振之大原因也。清初百余年间，海内渐定，而文纲紊严，于是承学之士，相率而遁于朴学之途，金石则其一也。且其时金石器物之出于丘窆窟穴者，更十数倍于往昔……夫自北宋以来，金石名家，至千数百人，著作之多，且二千种……①

然后，他列举了古代金石学著作的十七种体例：

> 存目、跋尾、录文、图像、摹字、纂字、分地、分人、音释、义例、断代著录、分类专攻、专考一种、集录众说、概论大纲、学科史、书目。

同样，他的十七种体例的金石学著作也是石多于金。古代中国学术史上，尚没有具体到对殷周金文研究史进行总结性的著作产生，但以史为内容的有吴宗昌的《金石史》(二卷)和李遇孙的《金石学录》(四卷)二书。其后又有陆心源的《金石学录补》(三卷)、叶铭的《金石书目》等人著作。到了二十世纪，又有褚德彝的《金石学录续补》(二卷，1919)、黄立猷的《金石书目》(1926)、田士懿的《金石著

① 朱剑心：《金石学》，文物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1 页。

述名家考略》(四卷,1928)、容媛的《金石书录目》(1935)等著作。然而,以上著作大多偏重于对石刻碑志学史的研究。

为此,顾颉刚在《当代中国史学》一书中曾评述清代的金文研究时说:

> 在清代早期的金石学著述里,著录的多偏于碑志而略于鼎彝。例如王昶的《金石萃编》,其书卷帙极为浩繁,有近于类书,其中十分之九皆为碑志,鼎彝仅占很少的一部分。最大的原因,是当时的铜器多藏在宫廷,而民间所藏的一部分又多在豪绅巨贾的手中,外人不易得见,不如碑志的任人可以椎拓与传流。①

其实,在古代学术史上,曾有一篇十分重要的说明古文字学研究史的论文存在。此文即南北朝时代的古文字学家江式为了撰写《古今文字》一书而向当时皇帝所上的表。载于《北史·江式传》中。此文对于研究汉晋时代古文字学研究史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在相当长的一个历史时期内,青铜器铭文和书法艺术还没有被古代的学者们和文人们统一起来。因此,先秦时期的金文学术研究和唐宋以后的金文学术研究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但是,在古代书法史上却多主张:大禹是在青铜器上铸刻铭文的人。

如,《墨薮》、《书小史》和《山堂考索》等书中就是这样主张的。

今人有时把篆书等同于金文,这是不太合适的。

篆书在具体表现形式和发展过程中还有大篆、小篆(始自李斯)、秦篆(始自李斯)、玉筋篆(始自李斯)、八分小篆(始自李斯)、细篆(始自李斯)、仙人篆(始自李斯)、缪篆、钟鼎篆、雕虫篆、转宿篆(始自司马子韦)、尚方大篆(始自程邈)、铁线篆、草篆、鼎小篆、剪刀篆、悬针篆(始自曹喜)、垂露篆(始自曹喜)、薤叶篆(始自曹喜)、缨络篆(始自刘德升)、柳叶篆(始自卫瓘)和古文、奇字、籀书、萧籀(始自萧何)、古籀、籀文、左书、殳书、传信鸟书、刻符书、署书、鹤头书、偃波书、蚊脚书、芝英书(始自六国时代)、气候直时书、蛇书(始自唐终)等种类和多种名称。

明代陶宗仪在《书史会要》一书中就曾列举了大篆十三种和小篆八种流派名称。

在对殷周金文研究史的著述研究方面,首先是日本学者继承了中国古代《籀史》和《金石史》的治史传统,著名的汉学家贝塚茂树和白川静留下了名著: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和白川静《金文学史》二书。这两部通史体金文学术史专著,打破了前此以往的金石学史的研究传统,第一从学术史和史学史的角度上对金文学术研究的历史进行了专题研究。

①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胜利出版公司 1949 年版,第 22 页。

在国内学术界，赵诚的《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则是对这一专门史进行专题研究的杰作，也开启了对金文学术研究史进行断代研究的先河。笔者的《商周彝铭学研究史》是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古代金文研究学术通史。

当然，有关殷周青铜器的辨伪工作，从它产生之日起就已经备受重视了。根据《韩非子·说林》中的记载：

> 齐伐鲁，索《谗鼎》。鲁以其赝往。齐人曰："赝也。"鲁人曰："真也。"齐曰："使乐正子春来。吾将听子。"鲁君请乐正子春。乐正子春曰："胡不以其真往？"君曰："我爱之。"答曰："臣亦爱臣之信。"

《谗鼎》在当时有很高的知名度。《左传》服虔注中言："谗鼎，疾谗之鼎，《明堂位》所云'崇鼎'是也。一云谗，地名，禹铸九鼎于甘谗之地，故曰谗鼎。"原来，此鼎据说是出自大禹。但是，没有证明九鼎就是谗鼎。从上述史料分析，九鼎是九个鼎，而谗鼎则似乎只是一个鼎。禹铸九鼎是各自有一个名称，还是九鼎又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叫谗鼎？或者谗鼎只是九鼎之一？那余外八个鼎的名称又是什么呢？如此等等，皆语焉不详。

至于说《谗鼎》又名《崇鼎》，证据可见万蔚亭《困学纪闻集证》引钱大昕云："崇、谗声相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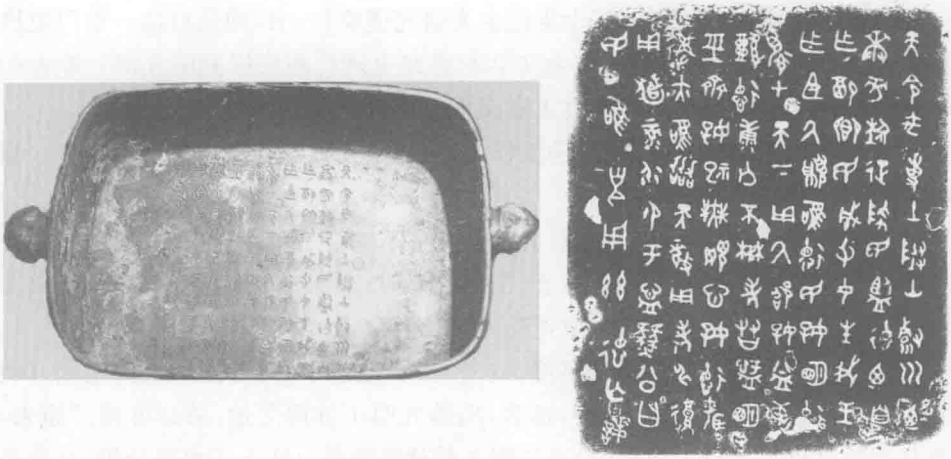
《左传·昭公三年》中记载了叔向引用《谗鼎》铭文之事：

> 叔向曰："然。虽吾公室，今亦季世也。戎马不驾，卿无军行，公乘无人，卒列无长。庶民罢敝，而宫室滋侈。道殣相望，而女富溢尤。民闻公命，如逃寇仇。栾、郤、胥、原、狐、续、庆、伯，降在皂隶。政在家门，民无所依，君日不悛，以乐慆忧。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谗鼎之铭》曰：'昧旦丕显，后世犹怠。'况日不悛，其能久乎？"

而齐、鲁之战也为《谗鼎》而来，足以证明殷周青铜器（特别是《谗鼎》）在当时具有着重大的诚信价值。《谗鼎》今已经不可见。如果相信"禹铸九鼎于甘谗之地，故曰谗鼎"为真，那么《谗鼎》应该有一组九件铜器，而不是一件。鲁所收藏的《谗鼎》是九件之一还是全部呢？限于史料记载不详，不能多论。但从《左传》和《韩非子》二书中的相关记载来看，似乎是一件而不是一组铜器。

有关禹和鼎的联系看来是金文学史上的一个基本课题了。新发现的《燧公盨》[①]和铭文也第一次以金文史料向学术界展示了这一问题的可信性。

① 《北京晚报》2002年10月22日："一件约2 900年前铸有98字长篇铭文的西周燧公，近日入藏保利艺术博物馆，今天起正式对外展出。这件青铜器上的铭文记述了'大禹治水'与'为政以德'等内容，文辞体例前所未见，被学者们誉为'金文之最'。它是目前所知中国最早的关于大禹及德治的文献记录，将极大推动中国古史研究，堪称近年来重大文物考古新发现……燧公铭文的发现，将有关大禹治水的文献记载一下子提早了六七百年，是目前所知时代最早也最为详实的关于大禹的可靠的文字记录，充分表明早在2 900年前人们就在广泛传颂着大禹的功绩。"



《燹公盨》和铭文拓片

通过上述记载可知：对殷周青铜器的辨伪方法，当时更多的是借助乐理学上的证据。这是时代特点之一。乐正子春可以说是以乐理辨别铜器真伪的祖师。当然，这是针对无铭之器的辨伪方法。实际上，铭文才是殷周青铜器辨伪的最有力的证据。商代铭文字数由单字至几十字多少不等，而其内容又以族徽、干支、氏名、方国、职官、器名等基本元素为主。而周代铭文则已经高度成熟化和格式化了，其内容与史料价值足可以和《尚书》相比。因此，殷周青铜器及其铭文（尤其是对西周金文的研究）自然而然地成为历代金文学术学者们研究的重点所在。

先秦时期，对殷周青铜器的礼器价值功能的过分注重，淡化了对铭文的史料价值的推崇。更加之于初期的铭文虽然已经具有了一定的史料价值，但是和成熟的史学文献相比还相去甚远。今天，有的史学评论专著中就针对这一时期的铭文史学提出了下列观点：

> 已形成了某些固定的记叙历史的方法。这些方法在殷墟卜辞及西周彝器铭文中有比较集中的反映。它体现了一定的史学思想，但还不能说是比较成熟的史学哲学。①

而日本汉学界看重的是金文所表达的宗教仪式和文化史价值。贝塚茂树在《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一书中就主张："金文，因为最为直接表现中国古代宗教生活所谓礼文化，所以作为宗教史文献，它是非常贵重的资料。"②

① 张岂之主编：《中国近代史学学术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3 页。

②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堂书店，昭和 42 年，第 3 页。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1.《汉书》

根据《汉书·郊祀志》中的记载，在汉文帝时代，当时正弥漫着一种以青铜器的出土为祥瑞的观念：

> 平言曰："周鼎亡在泗水中，今河决通于泗，臣望东北汾阴直有金宝气，意周鼎其出乎？兆见不迎则不至"。

有了这一观念作为基础，真的出土了青铜器之后，也就相应的出现了对祥瑞的崇拜行为。这里记载有关泗水出鼎的典故。在徐州发现的汉画像石中也有与此相关的艺术表现，如后面的汉画像石中的泗水捞鼎图（徐州汉画像石艺术馆）。

那时，作为多少了解一点金文的人，时常被人视作半神半妖的人物。如，《汉书·郊祀志》中对汉武帝时代的李少君登场的有关记载，就充满了十足的仙气儿和江湖气：

> 是时，李少君亦以祠灶、谷道、却老方见上。上尊之。少君者，故深泽侯人，主方。匿其年及所生长。常自谓七十，能使物，却老。其游以方遍诸侯。无妻子。人闻其能使物及不死，更馈遗之，常余金钱衣食。人皆以为不治产业而饶给，又不知其何所人，愈信，争事之。

在上述描写之后，才开始出现对李少君和青铜器之关系的说明。即：

> 少君见上，上有故铜器，问少君。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一宫尽骇，以为少君神，数百岁人也。

但是，细审此段描写，可以发现：李少君并没有利用花纹或铭文对铜器进行断代，他只是说"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而验证结果则是"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这才是问题的关键所在！此铜器上有铭文（刻）存在。而宫中和宫外对他是"争事之"。可见，当时对铜器断代已经知道以铭文为其主要依据，虽然《汉书》中没有记载铭文的内容，但是从"按其刻"而言，这是有铭铜器应该是毫无疑义的。而当时齐国铜器已经十分有名了。特别是春秋中期开始，齐国青铜器的工艺造型和铭文的书法艺术二者，表现之美可谓登峰造极。

看来，这个李少君的本领就是利用手下信徒，先探出铭文内容，再让信徒把此铜器的年代作为问题转告天子，并由天子向他提出，他当然可以说出"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这句话。这件事彻头彻尾就是李少君本人所设下的一个骗局。

但是，问题的核心乃在于"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这一记载。即，当时的宫中学者有人能够读懂铭文的内容，不然也就谈不上验证铭文了。然而，现代有的年轻学者在书中对这段记载却誉之以"李少君是西汉时研究青铜器铭

文的佼佼者”①，这实在有失严谨。

在《汉书》中记载了四次出土青铜器的事件，如下：

第一次出土记载在《汉书·郊祀志》中，见该文的记载：

> 其夏六月，汾阴巫锦，为民祠魏睢后土营旁，见地如钩状，掊视得鼎（按：第一次）。鼎大异于众鼎，文镂无款识，怪之，言吏，吏告河东太守胜，胜以闻，天子使验问巫得鼎无奸诈，乃以礼祠，迎鼎至甘泉。从上行，荐之。至中山，晏温，有黄云焉。有鹿过，上自射之，因之以祭云。至长安，公卿大夫皆议尊宝鼎。天子曰：“间者河溢，岁数不登，故巡祭后土，祈为百姓育谷。今年丰穰未报，鼎曷为出哉？”有司皆言曰：“闻昔泰帝兴神鼎一，一者一统，天地万物所系象也。黄帝作宝鼎三，象天地人。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象九州岛，皆尝觞享上帝鬼神。其空足曰鬲，以象三德，响承天佑。夏德衰，鼎迁于殷。殷德衰，鼎迁于周。周德衰，鼎迁于秦。秦德衰，宋之社亡，鼎乃沦伏而不见。……今鼎至甘泉，以光润龙变，承休无疆。合兹中山，有黄白云降，盖若兽为符，路弓乘矢，集获坛下，报祠大享。唯受命而帝者心知其意而合德焉。鼎宜宗祢，臧于鼎庭，以合明应。”制曰：“可。”

在这段史料中，青铜器的出土和古代王朝的政治互动关系得到了彻底的体现。因为青铜器存在着与朝代变迁相一致的“鼎迁”的政权替代之标志性过程，所以它的出土也就意味着王朝的兴旺和衰落。而当朝者对待它的态度又是“鼎宜宗祢，臧于鼎庭，以合明应”。汉人对待青铜器的出土上的态度，开启了后世王朝的典型应对模式。在这里，天人感应的思想已经得到了完整的体现。接下来在《汉书·郊祀志》中记载的齐人公孙卿之言，更把青铜器出土所象征的意义推向了高峰：

> 齐人公孙卿曰：“今年得宝鼎，其冬辛巳朔旦冬至，与黄帝时等。”

这一建议虽然遭到了部分大臣的反对，但是，公孙卿则采取了“因嬖人奏之”的方法，结果是“上大悦”。于是，汉武帝开始了封禅泰山的一系列活动。汉代的青铜器对政治的左右干预得以正式出台。而当时正是中国古代历史哲学的发展初期，一代史学大师司马迁也在《史记》中专门为此写出了《天官书》，又提出了天人感应的历史哲学。如他所说的“日月晕适云风，此天之客气，其发见亦有大运。然其与政事俯仰，最近天人之符”。

到了汉宣帝时代，美阳出土青铜器和张敞的出现才扭转了这一习惯，见《汉书·郊祀志》中的记载：

> 是时美阳得鼎（按：第二次），献之。下有司议，多以为宜荐见宗庙，如元鼎时故事。张敞好古文字，按鼎铭勒而上议曰：“臣闻周祖始乎后稷，后稷封

① 叶正渤、李永延：《商周青铜器铭文简论》，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139页。

庫，公刘发迹于豳，大王建国于岐梁，文武兴于酆镐。由此言之，则岐梁酆镐之间，周旧居也，固宜有宗庙坛场祭祀之臧。今鼎出于岐东，中有刻书曰：'王命尸臣：官此枸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臣愚不足见以迹古文，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臧之于宫庙也。昔宝鼎之出于汾睢也，河东太守以闻，诏曰：'朕巡祭后土，祈为百姓蒙丰年，今谷嗛未报，鼎焉为出哉？'博问耆老，意旧臧与？诚欲考得事实也。有司验睢上非旧臧处，鼎大八尺一寸，高三尺六寸，殊异于众鼎。今此鼎细小，又有款识，不宜荐见于宗庙。"制曰："京兆尹议是。"

这是第二次出土记载。在这段著名的记述中，对青铜器的大小尺寸的说明是十分准确的："鼎大八尺一寸，高三尺六寸。"而且，这一尺寸的青铜鼎是"殊异于众鼎"的。这就说明当时已经基本具备了对青铜器的分类和测量方法。而美阳所出青铜鼎的典型特征是："今此鼎细小，又有款识。"上面的铭文是：

王命尸臣："官此枸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

而上述文字的解读者张敞，能够流利而准确的解读出青铜鼎上所刻的铭文，这和他的"张敞好古文字"是有直接原因的。更重要的是：他对铭文的理解极其准确，"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臧之于宫庙也"。这正是这件青铜鼎铭文的意义所在。这就把青铜器的出土所具有的政治含义淡化为后世子孙纪念祖先的非政治性的行为。传统的"鼎迁"观念在这里得到了更新。当然，这也是一件有铭铜器。

上述记载见证了江式《古今文字表》一文中所说的"孝宣时，召通《仓颉》之篇者，张敞从受之"的准确性，也是张敞古文字学学习经历的一个证明。

第三次出土记载在武帝时代，见《汉书·武帝本纪》中记载了因出土青铜器而更改年号的现象：

元鼎元年，夏五月，赦天下，大酺五日。得鼎汾水上（按：第三次）。

这里出现了以青铜鼎为年号的现象。原因是由于"得鼎汾水上"。应劭为此注解说：

得宝鼎故，因是改元。

在汾水出土了青铜器。汉家天子因此而更改了年号。

更为重要的是：而在元鼎二年，汉代中央政府就专门设置了水衡都尉，负责官方铜器铸造业。当时贵族们所使用的铜器多出于此。但是，新铸铜器和三代礼器在形式和风格上就明显不同。

杜廼松先生在《中国青铜器发展史》一书中就曾经对此总结说：

两汉时代青铜器的内容极其丰富，在器物用途上主要以日常生活用器

为主，扫先秦时代迁礼与器的特点。在器物的风格与特征上，又强烈地表现了时代风格。①



汉代画像石中的泗水捞鼎拓片

第四次记载又见元鼎四年的记载：

四年……六月，得宝鼎后土祠旁（按：第四次）。秋，马生渥洼水中，作《宝鼎》、《天马之歌》。

出土地点是后土祠旁，所出铜器还是鼎。汉武帝居然还写了诗歌一首，作为纪念。

除此之外，在《汉书》中还记载了一件皇家权贵掠夺青铜古器的事件，见《汉书·文三王传》中的记载：

初，孝王有雷尊，值千钱，戒后世善宝之，毋得以与人。任后闻而欲得之。李太后曰："先王有命，毋得以尊与人。他物虽百般巨万，尤自恣。"任后绝欲得之。王襄直使人开府取尊赐人后……

这件雷尊的具体来历不明，但是，至少是三代器。而在当时就已经是"值千钱"了，足以想见它的精美。宫中藏品最后却成了以后的私人把玩之物。所谓雷尊，应该是有着云雷纹的青铜尊。但可以肯定的是在造型上不是常见的羊尊和牺尊。

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大概商周铜器可以值千钱是个比较稳定的价格。

河北满城县刘胜墓中所出的铜钢上，有铭文记载这件铜器值八百四十文，已经很接近千钱的价格了。看起来，当时商周古器和汉代新器的价格可能没有多大的差价。"千钱"这一价格到了清代也基本上维持者。当然不同的只是"千钱"的具体指代已经由千文钱变成了千两白银。可见价值翻了上百千倍！如，清代著名金文学家张廷济在他的著作中几乎记载了他收藏的每一件铜器的价格，为我们提供了商周铜器交易史的参考价格。

2.《后汉书》

到了东汉王朝时代，在对待出土青铜器的问题上，已经淡化了西汉王朝所特

① 杜廼松：《中国青铜器发展史》，紫金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05 页。

有的符瑞和天人感应的观念。在《后汉书》中有三次青铜器出土事件的记载。

根据《后汉书·显宗孝明帝本纪》的记载：

六年……二月，王雒山出宝鼎（按：第一次），庐江太守献之。夏四月甲子，诏曰："昔禹收九牧之金，铸鼎以象物，使人知神奸，不逢恶气。遭德则兴，迁于商周，周德既衰，鼎乃沦亡。祥瑞之降，以应有德。方今政化多僻，何以致兹？《易》曰：鼎象三公。岂公卿奉职得其理邪？"

这是第一次出土记载。汉明帝的态度是："祥瑞之降，以应有德。方今政化多僻，何以致兹？"看来，这位天子还是比较明智的。

几个月以后，第二次有铜器出土记载，他还是坚持着这一观点：

冬十月……歧山得铜器（按：第二次），形似酒尊，献之。……帝曰："上无明天子，下无贤方伯。人之无良，相怨一方。斯器亦曷为来哉？"

这里出土的青铜器因为"形似酒尊"，显然很可能是青铜尊。

出土地点是在岐山。而汉明帝的态度已经十分明确：

上无明天子，下无贤方伯。人之无良，相怨一方。斯器亦曷为来哉？

他的这番话已经一改西汉王朝的那种把"宝鼎出"看作"祥瑞"、"有德"和"盛世"的传统观念。虽然他也利用了青铜器出土和祥瑞有关系的传统观念。但是，这里明显的表现出的却是对青铜器出土现象的嘲讽和质疑，有着积极的反谶纬意义在内。

从以上记载中可以看出，汉代对青铜器的收藏是以官方为主的，还没有发现私人收藏的有关记载。所以，我们有理由主张汉代是禁止民间收藏上三代青铜器的，这和对盗墓行为的禁止是相同的。汉代初期刘邦就颁布了保护古墓的法令。

根据《后汉书·窦宪传》的记载，窦宪曾协助南单于攻打北单于，立有战功，于是"南单于于漠北遣宪古鼎，容五斗，其旁铭曰：'仲山甫鼎，其万年子子孙孙永保用'。宪乃上之"。这段出自史书的记载，其真实性自然无可置疑，而且所记录的铭文内容，也十分符合殷周金文的一般模式。极有可能是周鼎。

而根据史料记载，仲山甫本是周宣王时卿士，《诗经·大雅·烝民》为颂扬他本人的诗。

可见仲山甫有功于西周王室，所以才得到奖励的此鼎。而收藏此鼎的也是东汉官家。而仲山甫鼎能够被南单于保存，或许是以往战争的遗留物吧。这是两汉时代仅有的几件见诸正史记载的商周有铭青铜器。

又见《西京杂记》中对广川王刘去的记载，这是第三次出土铜器记载。文中说他：

国内冢藏，一皆发掘。……所发掘冢墓，不可胜数。其奇异者百数焉。……铜剑两枚……铜帐钩一具……铜镜一枚（按：第三次）。

被广川王所发掘出的青铜器，除杂器之外，有案可查者就是上述三种铜器了。但是，广川王的行为不是考古，而是猎奇性的对文物古迹的毁坏行为，不同于其他盗墓者的为了钱财的盗宝行为。在《汉书》中对广川王的记载全是恶行，所以并没有只言词组道及他的这种行为。可能是他所犯罪孽太深重了，已经无法顾及其他了。

不过，当时盗挖古墓的行为还是比较多的。赤眉军起义时也曾“发掘园陵”，并被记载史书中。

3. 其他史书

在三国时代，似乎战乱影响了历史学家们对铜器出土和收藏的记载。在今本《三国志》中，我们只找到了一处与铜器收藏有关的记载。即，青龙年间的“西取长安大钟”事件，此事因高堂隆等大臣反对而作罢。而关于铜器的出土问题，在《三国志》中没有相关的记载，反而在《南史·刘怀珍传》中却保留并记载了魏时的一次出土事件，如下：

魏时鲁郡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按：第一次），有牺樽，作牺牛形。

作牺牛形的牛尊比较常见。

在现存的齐国青铜器铭文中，记载齐侯嫁女内容的铜器是比较多的，而且还是可以得到现存实物的证明。其真实性应当是不容置疑的。“齐大夫子尾送女器”这件铜器的外形是犀牛形，应该就是商周时期流行的“牺牛形”的尊。

除此以外，在《宋书·符瑞志》中还记载了当时的三次出土事件，如下：

吴孙权赤乌十二年六月戊戌，宝鼎出临平湖（按：第二次）。又出东部鄞县（按：第三次）。

吴孙皓宝鼎元年八月，在所言得大鼎（按：第四次）。

这一时期，由于在书法上多以小篆和秦隶为主，金文史料的研究价值已经开始受到重视。但是，由于受祥瑞思想的影响，更看重的是器物本身而非文字史料。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有关这一时期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问题，历来记载的并不是很详细。和金文学术研究有关的记载和著作有若干，如下：

1.《八体六技》　卷数不详

作者不详。

见《汉书·艺文志》中收为小学十家之一。

所谓“八体六技”者，颜师古《汉书注》引韦昭曰：“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

三曰刻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此为八体。又见王应麟《汉志考证》：“疑即亡新六书：一古文，二奇字，三篆书，四隶书，五缪书，六虫书。”

2.《古今字》 一卷

作者不详。

见《汉书·艺文志》中所收。

章学诚《校雠通义·内篇》：“《古今字》，篆、隶类也。主于形体。则《古今字》必当依《史籀》、《仓颉》诸篇为类，而不当与《尔雅》为类矣。”

3.《古文官书》 一卷

（汉）卫宏撰。

卫宏，字敬仲，东汉东海人。曾任议郎。

4.《古文奇字》 一卷

（汉）郭训撰。

郭训，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字显卿。曾任后汉太子中庶子。《隋书》中记载有“《古今奇字》一卷郭显卿撰”，显然就是此书。

5.《凡将篇》 一篇

（汉）司马相如撰。

司马相如，前179—前117。蜀郡成都人。字长卿。曾任中郎将、孝文园令。此书可能是讲字形的书。如《说文解字》中就曾引用他的观点：“司马相如说‘茵从革’。”

6.《元尚》 一篇

（汉）李长撰。

李长，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汉元帝时曾任将作大匠。

此书久佚，内容不详。姚振宗《汉书·艺文志条理》中曾言此书：“按李长始末未详。诸书亦早有征引《元尚篇》者，故其遗文佚句无得而传，但知其篇首有‘元尚’二字耳。”

7.《史籀篇》 十五篇

（周）太史籀撰。

太史籀，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周宣王时代的太史。

颜师古《汉书注》：“周宣王太史作《大篆》十五篇，建武时亡六篇矣。”这或许就是《史籀篇》本名为《大篆》的由来。大篆又有“籀文”、“籀篆”、“籀书”之称。因其为籀所作，故世称“籀文”。

王国维《史籀篇疏证序》一文中考证说：

> 《说文》云：“籀，读也。”又云：“读，籀书也。”古籀、读二字同音同义。又古者读书皆史事。籀书为史重专职。昔人作字书者，其首句盖云“太史籀

书”以冒下文，后人因取首句“史籀”二字名其篇。“太史籀书”犹言太史读书。刘、班诸氏不审，乃以史籀为著此书之人，其官为太史，其先当宣王之世，是亦不足怪。

王氏以读书说解此书名，此说可备为一说。

8.《字属》 一卷

（汉）贾鲂撰。

贾鲂，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郎中。

在《隋书》中曾将此书归入《古今字诂》之下，可见此书内容上当是和《古今字诂》类似之作。

9.《别字》 十三篇

作者不详。

见《汉书·艺文志》中所收为小学十家之一。

钱大昕《三史拾遗》中以为此书即扬雄《方言》，而姚振宗《汉书·艺文志》以为非《方言》。

10.《急就篇》 一篇

（汉）史游撰。

史游，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汉元帝（公元前48—前33）时曾任黄门令。《郡斋读书志》中言此书“凡三十二章，杂记姓名、诸物、五官等字，以教童蒙。”

11.《苍颉篇》 一篇

（秦）李斯等撰。

李斯，生年不详，战国末年古楚上蔡（今河南上蔡西南）人。字通。曾任秦相。秦二世二年（前208）被腰斩于咸阳市，并夷三族。

颜师古《汉书注》：“上七章，秦丞相李斯作；《爰历》六章，车府令赵高作；《博学》七章，太史令胡毋敬作。”而对该书，颜氏又注曰：“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体复颇异，所谓秦篆者也。”

12.《苍颉故》 一篇

（汉）杜林撰。

杜林，生卒年不详。扶风茂陵人。字伯上。曾任大司空。

张敞为其祖先。按《汉书·艺文志》的记载，张敞向齐人学了古文字之后，成为他的家学之一，后来就“传至外孙之子杜林”。

13.《苍颉训纂》 一篇

（汉）杜林撰。

此二书后来被整理为二卷，到了齐梁时代尚存。见《隋书·经籍志》中的记载：

> 梁有《苍颉》二篇，后汉司空杜林注，亡。

在《旧唐书》和《新唐书》中就改书名为“《苍颉训诂》二卷”了。

14.《苍颉训纂》 一篇

(汉)扬雄撰。

扬雄,公元前53—后18。蜀郡成都人。字子云。曾任给事黄门郎,王莽篡权后,扬雄为中散大夫。他认为“经莫大于《易》”,“传莫大于《论语》”,于是模仿《周易》写了《太玄》,模仿《论语》写了《法言》。另有《训纂》、《方言》、《苍颉训纂》等语言文字学著作问世。

15.《训纂篇》 一篇

(汉)扬雄撰。

江式在表中说:“孝平时,征礼等百余人说文字于未央宫中,以礼为小学元士。黄门侍郎扬雄采以作《训纂篇》。”

16.《说文解字》 十五卷

(汉)许慎撰。

许慎,约58—约147。字叔重。东汉汝南郡召陵万岁里人(河南郾城人)。曾任仕郡功曹、太尉南阁祭酒。

在《隋书》中称此书为《说文》。《说文解字》收入正文九千三百五十三字,重文一千一百六十三字,合计为一万零五百一十六字,全书解说用字十三万三千四百四十一字,首创五百四十个部首编排法。集古文经学训诂之大成,上溯造字之源,下辨古文、隶、行、草、篆递变之迹,为后代研究文字重要依据,是中国乃至全世界上第一部大典,此书被尊为中国古文字学之祖。该书中保存的古文字资料十分丰富,是研究古文字学和殷周金文的入门之作,也是传统文字学的鼻祖。《四库全书总目》中评价此书为:“推究六书之义,分部类从,至为精密。”

17.《滂熹篇》 一卷

(汉)贾鲂撰。

晋人郭璞曾将此书归入《三苍》,可见此书内容上当是和《苍颉篇》类似之作。张怀瑾《书断》中说此书:“以《仓颉》为上篇,《训纂》为中篇,《滂熹》为下篇,所谓三仓也。用隶字写之。隶法由是而广。”

18.《杂字指》 一卷

(汉)郭训撰。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关于太史籀,他本是周宣王时代的太史。江式在表中说:“及宣王太史史籀著《大篆》十五篇,与古文或同或异,时人谓之籀书。”陶宗仪《书史会要》一书中对此考证说:

史籀，周宣王太史也。或云柱下史。取仓颉形意配合，为之损益，古文或同或异，加之銛利钩杀为大篆十五篇。以其名显，故谓之籀书。以其官名，故谓之史书。以别小篆，故谓之大篆。

关于李斯的《苍颉篇》，颜师古在《汉书注》中说：

上七章，秦丞相李斯作；《爰历》六章，车府令赵高作；《博学》七章，太史令胡母敬作。

江式在表中说：

斯作《苍颉篇》，车府令赵高作《爰历篇》，太史令胡母敬作《博学篇》，皆取史籀式，颇有省改，所谓小篆者也。

在汉初，又有人开始教授古文字学。见江式的表："汉兴，有尉律学，复教以籀书。"并且，当时汉朝初时代还曾为通古文字学的人设立了"尚书史"一职。此职位在名称上使用"尚书"二字，又用"史"字以表明所属，反映了当时对待古文字学的态度。

在当时对待出土铜器的问题上，对铭文还是十分看重的。张敞等人（或许还有那个妖人李少君）是研究金文的学者。集大成者当然应该是古文字学的祖师许慎。

张敞的情况，在《汉书》中有传。但是，这位以张敞画眉而名传千古的学者，该传中只是说明他"本治《春秋》，以经术自辅"。没有更多的介绍他在古文字学上的成就。

而对于汉代的古文字学著作，如，《苍颉篇》，颜师古《汉书注》中已经说明了此书由三人写成。在具体内容上，《汉书·艺文志》中介绍说：

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体复颇异，所谓秦篆者也。……《苍颉》多古字，俗师失其读。宣帝时征齐人能正读者，张敞从受之……

从中可以看出，著名的古文字学家张敞是师从《苍颉篇》的。而他能解读美阳所出铜鼎，看来那鼎上的铭文也是使用的与《史籀篇》类似的"古字"。

江式在表中说："孝宣时，召通《苍颉》读者，独张敞从受之。"可见当时没有人愿意去研究古文字学。

许慎被尊为中国古文字学之祖。根据《后汉书·儒林传》的记载，许慎"性淳笃，少博学经籍，马融常推重之"。他曾师从当时著名经学大师贾逵，因感觉《五经》传说"臧否不同"，于是撰写《五经异义》，颇得时人赞赏，尊称其为"五经无双许叔重"。

东汉时候，有些人利用所谓六国文字和篆文，造了很多离奇古怪的文字，这和当时通行的隶书有若干出入，穿凿附会，出现文字使用上的混乱。许慎有鉴于此，永元十二年（100），正式开始了撰写《说文解字》一书。建光元年（121），全书成。

许慎撰写《说文解字》一书，前后长达二十一年。《说文解字》开创了以部首检字的先例。该书中保存的古文字资料十分丰富，是研究古文字学和殷周金文的入门之作。尤其是保留了上古以及中古时期的小篆、籀文、古文等古代文字，在汉字的传承和文化保留上起到了无法比拟的作用和价值。

《说文解字》一书总共收单字九千三百五十有三；重文一千一百六十有三，分于五百四十部。他先从搜集和整理前代的古文字资料入手，把所有古文字按他所谓的"六书"造字法进行分类。所谓"六书"就是指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这六种汉字的造字方法。《说文解字》解释：

> 一曰指事。指事者，视而可识，察而见意，"上、下"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画成其物，随体诘诎，"日、月"是也。三曰形声。形声者，以事为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曰会意。会意者，比类合谊，以见指挹，"武、信"是也。五曰转注。转注者，建类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假借。假借者，本无其事，依声托事，"令、长"是也。

作者以六书来分析汉字，以部首来划分汉字，由此就建立了古文字学的研究规范。江式在表中说：

> 又诏侍中贾逵修理旧文，殊艺异术，王教一端，苟有可以加于国者，靡不悉集，逵即汝南许慎古学之师也。后慎嗟时人之好奇，叹俗儒之穿凿，故撰《说文解字》十五篇，首一终亥，各有部属，可谓类聚群分，杂而不越，文质彬彬，最可得而论也。

该书对古籀文的保存和解说，对后代金文学术研究的确立有重大的指导价值。

第二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魏晋南北朝时代是异族入侵中原文化的时代。动荡的社会环境和朝代更替的频繁，制约了对商周青铜器的研究和收藏。那个时期，盗挖古墓以出售青铜器获取不当利益，成了常态。而通过战争来获取战败方全部青铜器也成了一种报复行为和惩罚对手的手段。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1.《晋书》

根据《晋书·安帝本纪》中的记载，义熙十三年，刘裕在战争中曾经有过“收其彝器”的行为：

> 秋七月，刘裕克长安，执姚泓，收其彝器，归诸京师。

在这次战争中，刘裕战胜了姚泓之后，把他的青铜器全部据为己有，并运到京师。这一行为显然是承上三代之遗风：收其彝器在当时和毁坏别人祖坟是一样的，是彻底战胜对手的象征。

在穆帝永和五年发生了一件铜器收藏史上最为可惜的重大事件：大批铜器毁于震灾。见如下记载：

> 穆帝永和五年六月，震灾石季龙太武殿及两庙端门。震灾月余乃灭，金石皆尽。

其灾害严重程度是“震灾月余乃灭”，也就是大火和余震是毁坏铜器收藏的直接凶手。“金石皆尽”是中古时代铜器收藏史上最为严重的一次毁坏事件。与此同时，石季龙的大规模的发掘古墓行为也加重了对古铜器的毁坏，见《晋书·石季龙传》中的记载：

> 勒及季龙并贪而无礼……彝代帝王及先贤陵墓靡不发掘，而取其宝货焉。

当然，这些盗墓行为绝大多数都没有留下准确的出土文物记载，因为盗墓的目的只是为了获取出售后的钱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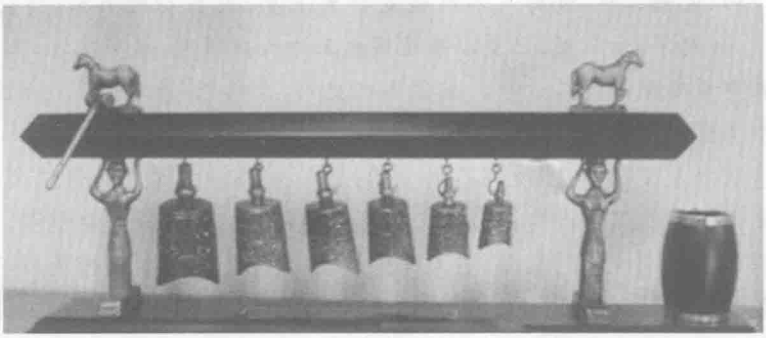
根据史料记载，在晋代发生了八次青铜器的出土事件。其中，在《晋书》中就记载了六次铜器出土事件，第一次发生在升平五年，如下：

升平五年二月，南掖门马足陷地，得钟一（按：第一次），有文四字。

对铭文的内容却没有相关记录。不过，此次出土是因为“马足陷地”，可见掩埋地点也不深，“钟一”，说明不是编钟。但是，“有文四字”说明此次出土是有铭铜器则是可以肯定的。

第二次出土是升平十一年，如下：

十一年五月，霍山崩，出铜钟六枚（按：第二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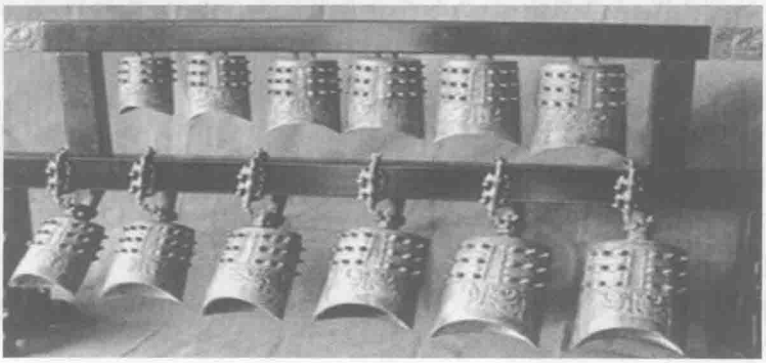
铜钟六枚

这次出土的铜器是六枚的铜钟，很可能是一套编钟。没有记载有无铭文。

出土的原因是因为“霍山崩”，不是地震就是因为泥石流造成的山体滑坡。可见这组编钟是藏在山中，不是平地掘坑。或许是窖（洞）藏。不过，这可能只是半组编钟，一套的编钟或许是十二枚，因为下一次记载就为其提供了证据。

第三次是义熙十三年，如下：

十三年七月，汉中成固县水涯有声若雷，既而岸崩，出铜钟十有二枚（按：第三次）。



铜钟十二枚

对这次出土的记录，先是出现了“有声若雷，既而岸崩”的现象，然后才是“出铜钟十有二枚”。如果不是有意制造异相的话，这就有可能是地震或海啸等自然灾害引起的。十二枚铜钟的出土，可以成为完整的一组，则六枚编钟可能就是半组。所谓“有声若雷，既而岸崩”看来就是地震或者是海啸。而编钟掩埋地点是在“汉中成固县水涯”，似乎是掩埋地点，不是窖藏地点。这次出土的编钟，可能也没有铭文。

第四次出土发生在太康二年，这是中国古代史上最为著名的古代文献出土事件，见《晋书·束晳传》中的记载：

> 初，太康二年，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或言安厘王冢，得竹书数十车。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事接之，三家分，仍述魏事至安厘王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书，大略与《春秋》皆多相应。……冢中又得铜剑一枚，长二尺五寸（按：第四次）。漆书皆蝌蚪字。

在这次出土文物中，涉及铜器出土的只有一件铜剑，那上面有铭文，并且使用蝌蚪文书写。而这里没有记载铭文内容。但是它也是一件有铭铜器。

这里需要特别说明的是：墓主人究竟是谁，史书中提供了两种观点，“魏襄王墓，或言安厘王冢”。而实际上，根据笔者的判断，后者的可能性最大。原因是：魏安厘王墓是一座有着很高的知名度的大墓。早在西汉建国初期，汉高祖刘邦就曾亲自下诏，保护当时最为著名的五座大墓，如下：

> 诏曰：“秦皇帝、楚隐王、魏安厘王、齐愍王、赵悼襄王，皆绝亡后。其与秦始皇帝守冢二十家，楚、魏、齐各十家，赵及魏公子亡忌各五家，令视其冢，复亡与它事。”

第五次和第六次出土发生在元帝时代，见《晋书·郭璞传》中的记载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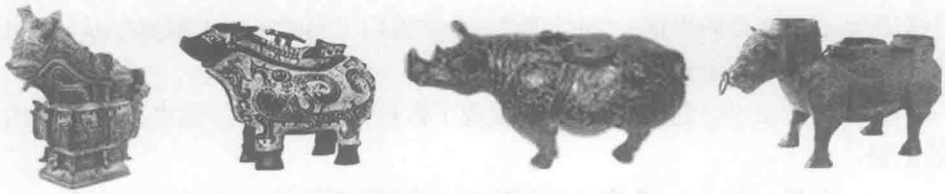
> 时元帝初镇建邺，导令璞筮之，遇《咸》之《井》。璞曰：“东北郡县有武名者，当出铎，以著受命之符。……”其后晋陵武进县人于田中得铜铎五枚（按：第五次）……及帝为晋王，又使璞筮，遇《豫》之《睽》，璞曰：“会稽当出钟，以告成功，上有勒铭，应在人家井泥中得之。……”太兴初，会稽剡县人果于井中得一钟（按：第六次），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半，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云“会稽岳命”，余字时人莫识之。

这两次出土事件有很浓的天人感应色彩。而文物出土的有无和是否预先占卜是无关的。因此，我们有理由怀疑它的真实性。因为术士之流一向是喜欢以天人感应的事件来印证其预言的真实性的。“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说明了它也是一件有铭铜器。

还有一次出土记载在《南史·刘怀珍传》中。那是发生在晋代的一次著名的盗墓行为，如下：

> 魏时鲁郡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按：第七次），有牺樽作牺牛形。晋

永嘉中，贼曹嶷于青州发齐景公冢，又得二樽（按：第八次），形亦为牛象。



当时常见的牛象（牺牛形）铜器

这里出现的对青铜器器形的说明，对后代的器型学研究和创立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

第八次发生在晋成帝咸康五年，如下：

晋成帝咸康五年，豫章南昌民掘地得铜钟四枚（按：第九次），太守褚裒以献。

上述诸多出土记载，相应的并没有以往的那种天人感应说和祥瑞观念的记载，可以证明当时对青铜器价值功能的认识已经产生了变化。在历史哲学上，东晋时代的孙盛就曾针对谶纬神学提出了批评："夫玄览未然，逆签来事，虽裨灶、梓慎其犹病诸，况术之下此者乎？……安在其能逆睹天道而审帝王之符瑞哉？"

2.《南史》

根据史料记载，在南朝时代中发生了五次出土和收藏青铜器的事件。

在《南史》中记载了三次发掘行为中出土青铜器的事件。第一次出土的是金革钩，见《南史·吉士瞻传》中的记载：

初，士瞻为荆府城局参军，浚万人仗库防池，得一金革钩（按：第一次），隐起镂甚精巧。篆文曰："赐尔金钩，且公且侯。"

这是在施工现场发掘出的一件青铜器。而且，它的铭文是"赐尔金钩，且公且侯"。而金钩的出现上限是在春秋战国时代。而从铭文的内容来看，又似乎可以定下限到东汉时代。能否完全归属到东周时代，尚可讨论。



金革钩

该铜器的铭文和纹饰是"隐起镂甚精巧"，可能是阴文刻镂之文。可是有意思的是："士瞻娶夏侯详兄女，女窃与详，详喜佩之。及是革命，详果封侯，而士瞻不赐茅土。"

似乎这件铜器又有了谶纬意义在内了。

第二次出土的是十余种铜器，见《南史·齐高帝诸子传》中的记载：

于州园地得古冢，无复棺，但有石椁。铜器十余种（按：第二次），并古形。

但是，这批铜器出土后，始兴简王下令“为之起坟，诸宝物一不得犯”。这一处理方式是比较好的，也是当时仅有的一次合理化处理。这在古代铜器收藏史上实在是不可多得的事情。“并古形”三个字说明了当时人对古铜器形状的认识和了解的深入与固定化。

第三次是在当时的发掘活动中，发现了古代铜矿遗址，见《南史·刘勔传》中的记载：

> 永明八年，……又有古掘铜坑深二丈（按：第三次），并居宅处犹存。

根据史料记载，这一古掘铜坑是位于汉代邓通铸钱之地附近，尚存有邓通时期的铜矿，而这一古铜矿遗址是与之并存的。

除此之外，就是两次对收集到殷周青铜器的记载。第一次见《南史·刘勔传》中的记载：

> 于州下立学校，得古礼器铜罍甑、幽山铜罍罇、铜豆、钟各二口献之（按：第四次）。

此次所得并非当下出土，而是收集所得。但是并没有说明收藏者是官方还是私人。“古礼器”三个字下罗列出的是罍、甑、罇、豆、钟五种铜器。那时，人们对于“古礼器”概念的理解是十分准确的。见《南史·齐高帝诸子传》中的记载：

> 时有广汉川什邡人段祖，以镎于献鉴，古礼器也。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三尺四寸，圆如筩，铜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铜马，以绳悬马，令去地尺余，灌之以水，又以器盛水于下，以芒茎当心跪注镎于，以手振芒，则声如雷，清响良久乃绝。古之所以节乐也。

对这件“古礼器”的记载，尺寸十分详细：“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三尺四寸。”其外形则是：“圆如筩，铜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铜马。”但是，这件铜器上似乎没有铭文。而其礼器的作用乃在于“古之所以节乐也”。这是第二次对收集到殷周青铜器的记载。然而，从对它的记载可以看出保存是相当好的“以手振芒，则声如雷，清响良久乃绝”。

《南史·刘怀珍传》中还记载了发生在晋代的一次著名的盗墓行为：“魏时鲁郡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牺樽作牺牛形。晋永嘉中，贼曹嶷于青州发齐景公冢，又得二樽，形亦为牛象。”

在《南史·列传第八》中还记载了当时对宫中青铜器的处理：“从宋武入京城，进至建邺。桓玄走，武帝便使熹入宫中收图书器物，封府库。”

关于这一时期青铜器的收藏问题，最为著名的记载见《南史·刘之遴传》一文：

> 之遴好古爱奇，在荆州聚古器数十百种。有一器似瓯，可容一斛，上有金错字，时人无能知者。又献古器四种于东宫。其第一种，镂铜鸱、夷槃二枚，两耳有银镂，铭云：“建平二年造。”其第二种，金银错镂古樽二枚，有篆铭

云:"秦容成侯适楚之岁造。"其第三种,外国澡灌一口,铭云:"元封二年,龟兹国献。"其第四种,古制澡盘一枚,铭云:"初平二年造。"

此段内容又出现在《梁书·刘之遴传》中。刘之遴也许是青铜器收藏史上第一个有历史记载的私人铜器收藏家。史料记载他"在荆州聚古器数十百种",从收藏的数量上来说是有相当规模的。而"有一器似瓯,可容一斛"说明了此器的形状和容量。其铭文则是"上有金错字",并且是为当时人所不能认识的。从制作的工艺角度上讲,在青铜器上出现金银错的工艺是春秋中期时代的事情,而使用鸟篆作为铭文字体是战国初期时代的事情。"上有金错字,时人无能知者"可能正是一种使用鸟篆加金银错工艺的青铜器。刘之遴所收藏的这批青铜器,此件铜器可能是春秋战国之物,而所谓的"又献古器四种于东宫",除"其第二种,金银错镂古樽二枚"已经有铭文记载为"秦容成侯适楚之岁造"之外,其他三器显然是秦汉器。

在当时,还有一位有着官方背景的铜器收藏家,他就是齐竟陵文宣王。他是齐武帝第二子。见《南史·齐武帝诸子传》中的记载:

子良敦义爱古……郡合下有虞翻旧床,罢任还,乃致以归。后于西邸起古斋,多聚古人器服以充之。

在他特意建的收藏室内,"多聚古人器服以充之"。可见他铜器收藏之富。

不过,在当时的一般官吏阶层中,青铜鼎的出土和铸造青铜鼎有着同样的意义在内。根据《南史·何尚之传》中记载的何胤的三条奏议:

吾昔于齐朝欲陈三两件事:一者欲正郊丘。二者欲更铸九鼎,三者欲树双阙。……鼎者,神器,有国所先。

对青铜鼎的看法还是"鼎者,神器,有国所先"。因此,在谶纬和反谶纬的传统中,还有一条平行发展存在着的对青铜器的礼器价值的认定和崇拜。而"欲更铸九鼎"的提议更是为力图恢复古代王权神授观念、弥补远古文化传统的一种积极行为。可见,对九鼎传说的信仰一直是上古、中古时代正统而久远的信仰。

3.《北史》

《北史》中对安丰王的记载极其有意义的一点就是:出现了主持金石事物的官吏——"敕监金石事"。见《北史·文成五王传》:

安丰王猛字季烈,……子延明袭。……延明既博极群书,兼有文藻,鸠集图籍万有余卷。……后兼尚书右仆射。以延明博识多闻,敕监金石事。……又集《器准》九篇,芳别之注,皆行于世矣。

史书中对安丰王延明的记载看来是真实准确的。"以延明博识多闻"而出任"敕监金石事",而他对文献的了解和掌握是有很深的学识基础的。"既博极群书,兼有文藻,鸠集图籍万有余卷",这一数量在今天也是相当可观的。其意义乃在于暗示着:研究金石学要先有一个"既博极群书"和"鸠集图籍万有余卷"的对古文献

的了解和掌握过程。这是传统金石学对专业研究学者的知识积累方面的要求。

比较遗憾的是，在《北史》中没有对北朝时期出土的青铜器事件进行记载。

4.《宋书》

《宋书》的重大特点之一就是把青铜器的出土视为祥瑞，并特别记录在《符瑞志》中。理由是：

> 神鼎者，质文之精也。知吉知凶，能重能轻，不炊而沸，五味自生，王者盛德则出。

将鼎称之为神，已经表现出易学上的“天生神物”的谶纬思想了。而鼎的王权特征，又使神物和王权结合起来，是美化皇权神授的典型观点。这一思想代表了汉唐时代一直经久不息的天人感应思想和谶纬观念。这和整个魏晋时代对待青铜器的态度是不太协调的。

该书中共记载了自汉到刘宋时代的二十四次出土事件。先分别一一说明如下：

第一次和第二次的出土记载是晋愍帝建兴四年，如下：

> 愍帝建兴四年，晋陵武进人陈龙在田中得铜铎五枚（按：第一次），柄口皆有龙虎形。……会稽剡县陈清又于井中得栈钟（按：第二次），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其器虽小，形制甚精，上有古文书十八字，其四字可识，云：“会稽徽命。”

这两次记载上述《晋书》中也有，只是内容上略有不同。对比如下：

表 4.2.1

《晋书》中的记载	《宋书》中的记载
时元帝初镇建邺，导令璞筮之，遇《咸》之《井》。璞曰：“东北郡县有武名者，当出铎，以著受命之符。……”其后晋陵武进县人于田中得铜铎五枚……及帝为晋王，又使璞筮，遇《豫》之《睽》，璞曰：“会稽当出钟，以告成功，上有勒铭，应在人家井泥中得之。……”太兴初，会稽剡县人果于井中得一钟，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半，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云：‘会稽岳命’，余字时人莫识之。	愍帝建兴四年，晋陵武进人陈龙在田中得铜铎五枚，柄口皆有龙虎形。……会稽剡县陈清又于井中得栈钟，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其器虽小，形制甚精，上有古文书十八字，其四字可识，云：“会稽徽命”。

二者记载大致相同，但是也略有区别。首先是尺寸上，《晋书》的记载是“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半”，而《宋书》的记载是“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其次，铭文的解读上，《晋书》的记载是“会稽岳命”，而《宋书》的记载是“会稽徽命”。

第三次和第四次发生在晋武帝时代，如下：

> 帝将征关洛，霍山崩，有六钟出（按：第三次），制度精奇，上有古文书一百六十字。……汉中城固县水际，忽有雷声，俄而岸崩，得铜钟十二枚（按：第四次）。

这次所出的显然是编钟。但是没有对文字内容进行说明，可以肯定也是有

铭铜器。

这两次出土在《晋书》中也有记载，对比如下：

表 4.2.2

《晋书》中的记载	《宋书》中的记载
十一年五月，霍山崩，出铜钟六枚。 十三年七月，汉中成固县水涯有声若雷，既而岸崩，出铜钟十有二枚。	帝将征关洛，霍山崩，有六钟出，制度精奇，上有古文书一百六十字。……汉中城固县水际，忽有雷声，俄而岸崩，得铜钟十二枚。

二者记载大致相同。但是，《宋书》所言的“上有古文书一百六十字”不知根据何在。而且也没有对铭文的解读。

除此之外，在《符瑞志》中还集中记载了自汉到刘宋时代二十次铜器出土事件。按朝代来说，即：

汉代四次：

汉武帝元鼎元年一次，

汉明帝永平六年一次，

汉章帝建初七年一次，

汉和帝永元元年一次。

三国三次：

吴孙权赤乌十二年两次，

吴孙皓宝鼎元年一次。

晋代三次：

晋愍帝建兴二年一次，

晋成帝咸康五年一次，

晋穆帝升平五年一次。

刘宋时代十次：

宋文帝元嘉十三年一次，

宋文帝元嘉二十一年一次，

宋文帝元嘉二十二年一次，

宋孝武帝孝建三年两次，

宋孝武帝大明七年一次，

宋明帝泰始四年一次，

宋明帝泰始五年一次，

宋明帝泰始七年一次，

宋顺帝升明二年一次。

但是，实际上根据我们的统计，有史可查的出土记载要远在这二十四次之上。在刘宋时代出土的青铜器，有记载的是上述十次。全文如下：

宋文帝元嘉十三年四月辛丑，武昌县章山水侧自开出神鼎（按：第五次），江州刺史南谯王义宣以献。……元嘉二十一年十二月，新阳获古鼎于水侧（按：第六次），有篆书四十二字，雍州刺史萧思话以献。元嘉二十二年，豫章豫宁县出铜钟（按：第七次），江州刺史广陵王绍以献。孝武帝孝建三年四月丁亥，临川宜黄县民田中得铜钟七口（按：第八次），内史傅徽以献。孝建三年四月甲辰，晋陵延陵得古钟六口（按：第九次），徐州刺史竟陵王诞以献。孝武帝大明七年六月，江夏蒲圻获铜路鼓（按：第十次），四面独足，郢州刺史安陆王子绥以献。明帝泰始四年二月丙申，豫章望蔡获古铜钟（按：第十一次），高一尺七寸，围二尺八寸，太守张辩以献。明帝泰始五年壬戌，豫章南昌获古铜鼎（按：第十二次），容斛七斗，江州刺史王景文以献。明帝泰始七年六月甲寅，义阳郡获铜鼎（按：第十三次），受一斛，并盖隐起镂，豫州刺史段佛荣以献。从帝升明二年九月，建宁万岁山涧中得铜钟（按：第十四次），长二尺一寸，豫州刺史刘怀珍以献。

鼎的制造自然是历史最为久远的，从禹铸九鼎的传说开始就已经开启了中国青铜礼器文化的端倪。

这十次出土中最长的铭文有四十二字，但是，没有对新阳所获古鼎铭文进行解读和记录。余外九次出土，有无铭文不得而知。从尺寸上讲，豫章望蔡所获古铜钟“高一尺七寸，围二尺八寸”，豫章南昌所获古铜鼎“容斛七斗”，义阳郡所获铜鼎“受一斛”，建宁万岁山涧中所得铜钟“长二尺一寸”。

在刘宋王朝的元嘉十七年（440），还曾经举行过赏赐铜器的行为，见《宋书·沈演之传》中的记载如下：“十七年……赐群臣黄金、生口、铜器等物，演之所获偏多。”

5.《南齐书》

在南齐王朝，曾经公开禁止过对青铜制品的使用。见《南齐书·高帝本纪》中的记载：

即位后，身不御精细之物，敕中书舍人桓景真曰：“主衣中似有玉介导，此制始自大明末，后泰始尤增其丽。留此置主衣，政是兴长疾源，可实时打碎。凡复有可异物，皆宜随例也。”后宫器物栏槛以铜为饰者，皆改用铁。

在《南齐书》中依然有着《北齐书》中的体例，只是把《符瑞志》更名为《祥瑞志》。在该文中共记录了八次出土青铜器的事件，全文如下：

升明二年九月，建宁县建昌村民采药于万岁山，忽涧中有异响，得铜钟一枚（按：第一次），长二尺一寸，边有古字。建元十月，涪陵郡蜒民田健所住岩间，常留云气，有声响彻若龙吟，求之积岁，莫有见者。去四月二十七日，岩数里夜忽有只光，至明往，获古钟一枚（按：第二次）。又有一器名淳于（按：第三次），蜒人以为神物奉祠之。永明四年四月，东昌县自比岁以来，恒

发异响，去二月十五日，有一岩褫落，县民方元泰往视，于岩下得古钟一枚（按：第四次）。五年三月，豫宁县岗山获神钟一枚（是否为商周古器不详。著者注）。九年十一月，宁蜀广汉县田所垦地入尺四寸，获古钟一枚（按：第五次），形高三尺八寸，围四尺七寸，县柄长一尺二寸，合高五尺，四面各九孔。……升明三年，左里村人于宫庭湖得觚戟二枚（按：第六次），旁有古字，文远不可识。……二年，从阳丹水县下得古鼎一枚（按：第七次）。三年，越州南高凉里人海中网鱼，获铜兽一头（按：第八次），铭曰："作宝鼎齐臣万年子孙承宝"。

在海中捕捞出的青铜兽，具体详情不知。

在上述八次出土的铜器，有铭文记载的是三次，一次是"边有古字"，一次是"旁有古字，文远不可识"，一次是"作宝鼎齐臣万年子孙承宝"。其中这后一次的铭文，从体例上看是十分符合西周青铜器的铭文文辞的格式和体例的，而且也是齐国铜器之一。其真实准确性是无可置疑的。

但是，伴随着青铜器的出土的是神秘色彩的记载，这为祥瑞意识提供了佐证。

在该书《文惠太子传》中记载的一次盗墓事件中，没有发现铜器出土的记录。

另外，在《南齐书》中也记载了两次收集所得古铜器的事件，一次是在广汉，一次是在蒙城。这两次收集在前述《南史》上都有记载。还有一次对发掘古铜矿的记载，也在《南史》中有记载。

现将出现在二书中的这三次记载对比如下：

表 4.2.3

《南史》中的记载	《南齐书》中的记载
时有广汉川什邡人段祖，以镎于献鉴，古礼器也。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三尺四寸，圆如箭，铜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铜马，以绳悬马，令去地尺余，灌之以水，又以器盛水于下，以芒茎当心跪注镎于，以手振芒，则声如雷，清响良久乃绝。古之所以节乐也。于州下立学校，得古礼器铜罍甑、幽山铜罍罇、铜豆、钟各二口献之。	广汉川什邡民段祖，以镎于献鉴，古礼器也。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二尺四寸，圆如箭，铜色黑如漆，甚薄，上有铜马，以绳悬马，令去地尺余，灌之以水，又以器盛水于下，以芒茎当心跪注镎于，以手振芒，则其声如雷，清响良久乃绝。古所以节乐也。于州治下立学校，得古礼器铜罍、铜甑、山罍罇、铜豆钟各二口献之。
永明八年，……又有古掘铜坑深二丈，并居宅处犹存。	永明八年，……又有古掘铜坑深二丈，并居宅处犹存。

二者大致相同，只是尺寸上略有区别：《南史》记载说是"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三尺四寸"，而《南齐书》记载说是"高三尺六寸六分，围二尺四寸"。

上述史料中出现的镎于，是一种青铜打击乐器。现发现最早的作于春秋时期，盛行于汉代。《国语·吴语》："鼓丁宁、镎于、振铎。"《周礼·地官·鼓人》："以金镎和鼓。"

在当时还记载张永考辨铜钟制作工艺的故事。见《南齐书·列传第五》中

的记载：

宋孝武问永以太极殿前钟声嘶，永答："钟有铜滓。"乃扣钟求其处，凿而去之，声遂清越。

可见，张永对青铜器制作工艺的了解已经是十分精通的。通过音律来辨别青铜器的真伪，一直是古代铜器辨伪的一个传统方法。《韩非子·说林》中记载的乐正子春就是这一技术的早期使用者之一。从现存文献看，他是使用这一技术的第一人。

6.《北齐书》

在《北齐书》中没有发现有关青铜器出土和收藏问题的任何记载。

7.《梁书》

前文所述的有关刘之遴的记载之外，还有三次对出土青铜器的有关记载。第一次出土记载见《梁书·武帝本纪》天监七年(508)二月：

庐江濡县获铜钟二(按：第一次)。

第二次出土记载是同年四月：

余姚县获古剑二(按：第二次)。

第三次见《梁书·刘显传》记载：

时魏人献古器(按：第三次)，有隐起字，无能识者，显案文读之，无有滞凝。考校年月，一字不差。

当时，剑的制造已经十分精良，传世的吴王剑可以作为参考，已出土的吴王夫差剑共有六把，最早的一把为河南辉县出土，现藏中国历史博物馆。山东省博物馆藏有一把。其余三把分别于20世纪六七十年代出土于河南辉县、洛阳及湖北襄阳。第六把为台湾古越阁所藏。六把剑的铭文内容相同，字形结构各异。

8.《陈书》

在《陈书》中没有发现有关青铜器出土和收藏问题的任何记载。但是有一条史料记载了盗发古墓的行为，见《陈书·始兴王叔陵传》中的记载：

叔陵修饰虚名，……又好游冢墓间，遇有茔表主名可知者，辄令左右发掘，取其石志、古器，……

这里的"古器"显然就是指青铜器。

9.《魏书》

在《魏书》中只记载了一次出土青铜器的事件，见《魏书·灵征志》中的记载：

高宗太和二年九月，鼎出于洛州滍水(按：第一次)，送于京师。王者不极滋味，则神鼎出也。

在这次出土的记录中，留下的却是"王者不极滋味，则神鼎出也"这句话。史书作者的这一历史观颇为怪异，也难怪正统的史学家们对《魏书》非议颇多了。对这次出土事件没有更为具体的尺寸大小和有无铭文的记载。

除此之外，在《魏书》的江式传记中，和《北史》一样，记载了他对古文字发展史的一些看法。

10.《周书》

在《周书》中没有发现有关青铜器出土和收藏问题的任何记载。

陆心源在《金石学录补》一书中引《高僧传》中的一段记载：

> 释道安，姓卫氏，常山扶柳人也。……蓝田县得一大鼎，容二十七斛，边有篆铭，人莫能识，乃示安。安云："此古篆书。云：'鲁襄公所铸。'"乃写为隶文。

此处铜鼎也是当时出土的。从铭文内容上看，似是战国时器。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书法艺术的高峰时期。马宗霍先生在《书林藻鉴》一书中就曾总结说：

> 书以晋人为最工，亦以晋人为最盛。晋之书，亦犹唐之诗、宋之词、元之曲皆所谓一代之尚也。①

这一时期书法艺术以草书和隶书为主，所谓"变篆为隶"的时期，写篆反而不是主流。这无疑对篆书和金文的研究会造成重大影响。

在写篆的书法家中，卫瓘之孙卫宣、江琼、韦昶、吕忱、刘劭等人是当时少有的几位写篆名家。其他如，江式、江顺和、刘瑱、到沆、崔偃、李贞、梁武帝、傅玄、虞安吉、张弘、荀夫人、宋武陵王等人也是写篆的高手。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有关这一时期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问题，虽然有了像刘之遴这样的铜器收藏家出现，而且在数量上刘之遴的"在荆州聚古器数十百种"也是相当可观的，但是，从现存史料上看，他并没有对这些青铜器进行编目或著录。这和当时金文学术研究尚没有正式形成是有直接关系的。

上述著作是正式记录在有关南北朝时期的各部正史中。实际上，当时相关著作颇多，但是，大多记载在《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等后代史书中。和金文学术研究有关的记载和著作有若干，现放在此处一一说明如下：

1.《三苍》(三卷)

(晋)郭璞撰。

郭璞，东晋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字景纯。曾任著作佐郎、尚书郎、后任大将军王敦的记室参军。因劝阻王敦图逆，被害。追赠弘农太守。

郭璞在古文字学和训诂学方面造诣颇深。曾注释《周易》、《山海经》、《尔

① 马宗霍：《书林藻鉴》，文物出版社 1984 年版。

雅》、《方言》及《楚辞》等。根据《晋书·郭璞传》记载，郭璞诗文为“词赋为中兴之冠”，可惜多数散佚。今尚存辞赋十篇，较完整的诗十八首。《隋书·经籍志》记载有“晋弘农太守《郭璞集》十七卷”。今不存。明张溥辑有《郭弘农集》二卷，收入《汉魏六朝百三家集》。

根据《隋书·经籍志》中的记载：

> 秦相李斯作《苍颉篇》，汉扬雄作《训纂篇》，后汉郎中贾鲂作《滂喜篇》，故曰：《三苍》。

2.《三苍训诂》(二卷)

(北魏)张揖撰。

张揖，北魏清河(今河北临清县)人，生卒年不详。字稚让。曾任太和中宫博士。

3.《古今文字》(四十卷)

(陈)江式撰。

江式，北朝人，生卒年不详。字法安。陈留济阳人。曾任司徒长、检校御史、符节令、巴州刺史等。

《颜氏家训》中对此书评价颇高。而他的《论书表》中论述文字的源流、演变，及历代在文字学研究上的主要成果，包括重要事件、著述、论点等，主要是说明他撰集《古今文字》的缘由。

4.《古今文字序》(一卷)

(梁)刘歊撰。

刘歊，梁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5.《古今字诂》(三卷)

(北魏)张揖撰。

《古今字诂》一名显然是沿袭了汉时《古今字》的传统，在内容上当是对《古今字》的解说。在《旧唐书》中就变为“《古文字诂》二卷”了。

6.《玉篇》(三十卷)

(陈)顾野王撰。

顾野王，陈朝人。519—581。字希冯。吴郡吴县人。曾任太学博士、记室参军、招远将军、黄门侍郎等。

《玉篇》收字比《说文解字》多出六千个，也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楷书字典，为后代楷书字典的编写奠定了基础。

7.《文字集略》(六卷)

(梁)阮孝绪撰。

阮孝绪，479—536。南朝梁陈留尉氏(河南尉氏)人。字士宗。

阮孝绪幼以孝闻，性格沉静，年十三既通五经。少年时代开始就有宏图大

志。曾经屏居一室，所居唯一床，竹树环绕，读书其中，常年不出户，亲友因呼之为“居士”。屡被朝廷征招而不出。他有感于当时典籍散佚，就博采宋、齐以来图书，集为《七录》一书，总结前人目录学的成就。此书今已经亡佚。

8.《字指》(二卷)

(晋)李彤撰。

李彤，晋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朝议大夫。

9.《字隅》(五卷)

(晋)李彤撰。

10.《字林》(七卷)

(北魏)吕忱撰。

吕忱，420—479。籍贯不详。字伯雍。

11.《汲冢古文释》(十卷)

(晋)续咸撰。

续咸，生卒年不详。晋朝上党人。字孝宗。曾任东安太守、从事中郎、理曹参军。

续咸曾撰有十卷《异物志》。今已佚。续咸好学，曾经师事京兆杜预。根据《晋书·儒林传》中记载，“续咸字孝宗，……好学，师事京兆杜预……著……《汲冢古文释》，皆十卷”。续咸此书，后代失传，所以知道有此书的人并不多。以至于现代有的学者还以为《汲冢古文》没有注解书出现。①

12.《器准》(九篇)

(北朝)王延明撰。

王延明，北朝人，生卒年不详。世袭安丰王。该书具体内容不详。根据《北史·文成五王传》的记载，河间人信都芳曾“别为之注”。并且此书也曾“行于世矣”。此书从书名上推测，可能内容上有对铜器用品尺寸的说明。该书又记载：“延明家有群书，欲抄集《五经》算事为《五经宗》，及古今乐事为《乐书》，又聚浑天、欹器、地动、铜乌、漏刻、候风诸巧事，并图画为《器准》，并令芳算之。会延明南奔，芳乃自撰注。”

13.《广苍》(一卷)

(梁)樊恭撰。

樊恭，梁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广苍》一名显然是“广苍颉篇”之意。因此，在内容上可以看作是《苍颉篇》的订补。

14.《单行字》(四卷)

(晋)李彤撰。

① 李学勤语。

15.《演说文》(一卷)

(梁)庾延默撰。

庾延默,又作庾俨默,梁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演说文》一名的"演"字,就是解说、发挥之意。在内容上应当是对《说文解字》的解说。

16.《解文字》(七卷)

(梁)周成撰。

周成,梁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解文字》一名的"解"字,也是解说、发挥之意。在内容上也同样是对《说文解字》的解说。到了《旧唐书》中就变成了"《解字文》七卷"了。显然是传抄致误。

17.《难字》(一卷)

(北魏)张揖撰。

18.《埤苍》(三卷)

(北魏)张揖撰。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魏晋之初,吕忱的《字林》一书,基本上是继承了许慎的《说文解字》传统和体例而来的。对于此书,张怀瑾《书断》中介绍说:

> 晋吕忱,字伯雍,博识文字,撰《字林》五篇,万二千八百余字。《字林》则《说文》之流,小篆之工,亦叔重之亚也。

但是,和许书相比,其重大之处是:《说文》所无者,皆吕忱所益。

此评价见于《封氏闻见录》。如,《字林》中所收的"蕞"字,就是《说文解字》中所没有的。因此,古人曾经认识到:

> 《说文》体包古今,先得六书之要。有不备者,求之《字林》。

此说见于唐代张参的《五经文字序例》中。可以看出,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字林》是作为《说文解字》的辅助和订补而出现的,其地位也与后者一样。

当时还有张揖的《古今字诂》一书。《古今字诂》一名显然是沿袭了汉时《古今字》的传统,在内容上当是对《古今字》的解说。在《旧唐书》中就变为"《古文字诂》二卷"了。在内容和体例上与《说文解字》十分相似。江式在表中说:"然其《字诂》,仿之许篇,古今体用,或得或失。"

在当时对待出土铜器上,对铭文还是十分看重的。束晳、续咸、王僧虔、江淹、刘显、顾野王、萧恺等人,是研究金文的学者。

对束晳、续咸等人的记载,可见《晋书·束晳传》中的记载:

> 时有人于嵩高山下得竹简一枚,上两行蝌蚪书,传以相示,莫有知者。

司空张华以问晳，晳曰："此汉明帝显节陵中策文也。"检验果然，时人伏其博识。

但是，束晳在这里解读的只是汉简上的蝌蚪文字。

而束晳对汲郡出土的竹简古书的解读，该传中记载如下：

> 初发冢者烧策照取宝物，及官收之，多烬简断札，文既残缺，不复诠次。武帝以其书付秘书校缀次第，寻考指归，而以今文写之。晳在著作，得观竹书，随疑分释，皆有义证。迁尚书郎。

这里记载了晋武帝令秘书监负责整理，"校缀次第，寻考指归"，并用当时通行的隶书把竹简上的"蝌蚪文"转写下来。经过荀、束晳、卫恒、王庭坚、和峤、王接等学者的整理和考证研究，得到古书凡七十五篇。

然而，我们目前所了解的是：一般汉简上出现的字体多是以隶书为主，但是，郭店竹简上出现的字体就和所谓的"蝌蚪文"或"古文篆书"十分接近。郭店楚简是指一九九三年从湖北省荆门市郭店一号楚墓中出土的竹简，共八百零四枚，总字数约一万三千字，时间大约为距今二千三百年的战国中期，其主要内容是先秦原始儒家与道家典籍，包括迄今发现最早的《老子》版本和十多篇孔子及其弟子思想史料，其中十二篇不见于世传文献。

即：儒家典籍有《缁衣》、《鲁穆公问子思》、《穷达以时》、《五行》、《唐虞之道》、《忠信之道》、《成之闻之》、《尊德义》、《性自命出》、《六德》、《语丛》；道家著作有《老子》(甲、乙、丙)三篇和《太一生水》。

从字形上看，这些字很接近于战国时代的篆文。

有点篆文知识的人就可以明显看出：这里出现在竹简上的文字和青铜器铭文十分接近，并且表现出篆书到隶书之间的过渡时期性质和特点。其研究价值和意义绝对不容忽视！

而史书中并没有记载束晳所考证竹书的书名，有的是在该书《儒林传·续咸传》中对续咸研究古文献的记载，如下：

> 续咸字孝宗，上党人也。……好学，师事京兆杜预……著……《汲冢古文释》，皆十卷。

有关王僧虔等人的记载，可见《南史·江淹传》：

> 永明三年，兼尚书左丞。时襄阳人开古冢，得玉镜及竹简古书，字不可识。王僧虔善识字体，亦不能谙、直云是蝌蚪书。淹以蝌蚪字推之，则周宣王之前也。简殆如新。

这段史料使用了王僧虔"直云是蝌蚪书"一语，可见也是推测之辞，但是江淹则是"以蝌蚪字推之"，可见这二人都了解蝌蚪文的。只可惜没有对竹简古书的内容作更多的介绍，只是说了一句话："则周宣王之前也。"其推测理由或许就是根据史籀而来吧。而在《南齐书》中又为我们提供了一点相关资料，见该书的《文

惠太子传》一章，如下：

时襄阳有盗发古墓者，相传云是楚王冢，大获宝物玉屐、玉屏风、竹简书、青丝编。简广数分，长二尺，皮节如新。盗以把火自照，后人有得十余简，以示抚军王僧虔，僧虔云是蝌蚪书，《考工记》、《周官》所阙文也。

这次记载还是使用的蝌蚪书，但其内容则是“蝌蚪书，《考工记》、《周官》所阙文也”。

再见《南史·刘瓛传》中的记载：

魏人送古器，有阴起字无识者，显案文读之无滞，考校年月，一字不差。

比较遗憾的是，这件古器的名称和种类不详。但是，上面有铭文：“有阴起字。”而刘显则是“案文读之无滞，考校年月，一字不差”。

不仅如此，他还有一次考证竹简文书的事：

显博涉多通。任昉尝得一篇缺简，文字零落，示诸人莫能识者，显见云是《古文尚书》所删逸篇。昉检周书，果如其说。

根据《南史》中的记载，刘显和当时的著名铜器收藏家刘之遴等人是好友。则他们之间的学术交流是在所难免的。比如，在《南史·刘怀珍传》中就记载了刘杳与沈约谈论宗庙牺樽一事。

在《北史·江式传》中，江式在他所上的表中，比较详细表达了他对古文字学及其发展史的一些看法。其中，他的这一学问又是得自家学，而且已经传了六世：

臣六世祖琼，家世陈留，往晋之初，与从父兄具受学于卫觊，古篆之法，《仓》、《雅》、《方言》、《说文》之谊，当时并收善誉。而祖遇洛阳之乱，避地河西，数世传习斯业，所以不坠也。世祖太延中，牧犍内附。臣亡祖文威，仗策归国，奉献五世传掌之书、古篆八体之法。时蒙褒录叙列于儒林，官班文省，家号世业。

《陈书》中对顾野王的记载，重在说明他的博学和精通古文字学。见《陈书·顾野王传》中的记载：

野王幼好学。……长而遍观经史，精记……虫篆奇字，无所不通。……野王少以至性知名……

顾野王，字希冯，吴（今江苏苏州）人。一说当湖（今浙江平湖）人。秉性聪敏，幼年好学，七岁通五经。及长，遍观经史，天文地理、医卜星相、虫篆奇字，无所不通。工诗文，善丹青，擅长画人物，尤工草虫。张彦远《历代名画记》中对其有相关记载，称其“能书能画”。《江南通志》卷三十一中记载：“顾野王宅，在华亭县亭林镇。北有湖曰顾亭湖，南有林曰顾亭林，今宝云寺其址也。”又载“读书堆”，“在华亭县亭林宝云寺后，陈顾野王读书于此，堆高数丈，横亘数十亩。林樾苍然，野王墨池在其侧”。

梁大同四年(538)任太学博士。入陈为黄门侍郎、光禄卿。宣城王陈顼为扬州刺史,建官舍,延其画《古贤象》于壁,又请诗人王褒书赞,时称"二绝"。宣帝太建二年(570)迁国子博士。画迹存世甚少。宋徽宗赵佶《宣和画谱》中载其《草虫图》一幅,称为精工。著有《玉篇》、《舆地志》、《符瑞图》、《分野枢要》、《玄象表》、《通史要略》、《国史纪传》、《顾氏谱传文集》等,多亡佚。仅存《玉篇》,为我国文字训诂学重要著作。《法苑珠林》中记载其访求古文字的情况是"周访字源,出没不定",足见他用心之专。

顾野王撰写《玉篇》是为了"总会众篇,校雠群籍,以成一家之制"而作的。此书写定后曾经过另一位古文字学家萧恺的删改,原因可见《梁书·萧子显传》中的记载:"太宗嫌其书详略未当,以恺博学,于文字尤善,便更于学士删改。"

第三章　隋唐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整个隋唐时期，篆书的盛行随着隋唐书法艺术的发展得到了空前的提高了普及。在隋朝开国之初，祭祀活动中使用彝器的问题上，皇帝遵从礼官的规定。到了中、晚唐时代出现了几次大规模的禁止使用铜器的事件，也客观上造成了并没有出现大量青铜器的发掘和出土。因此也就制约了对铭文的研究。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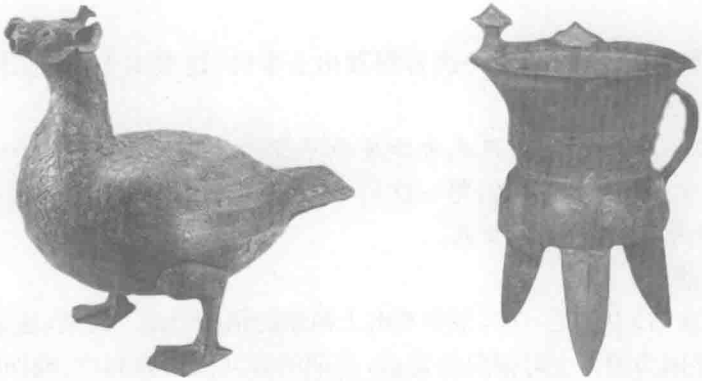
1.《隋书》

在《隋书》中并没有记载出土青铜器的内容。但是，和《汉书·艺文志》一样，在《隋书·经籍志》中收录了不少古籍涉及了金文。具体研究见下文。

除此之外，在《隋书·礼仪志》中记载的明山宾之言代表了当时官方对待青铜礼器的一些看法，见如下：

> 五年，明山宾议："尊彝之制，《祭图》唯有三尊：一曰象尊，周尊也；二曰山罍，夏尊也；三曰著尊，殷尊也。徒有彝名，竟无其器，直酌象尊之酒，以为珪瓒之宝。窃寻祼重于献，不容共樽，宜寻彝器，以备大典。案礼器有六彝，春祠夏礿，祼用鸡彝鸟彝。王以珪瓒初祼，后以璋瓒亚祼，故春夏两祭，具用二彝。今古礼殊，无复亚祼，止循其二。春夏鸡彝，秋冬鸟彝，庶物礼备也。"帝曰："鸡是金禽，亦主巽位。但金火相伏，用之通夏，于义为疑。"山宾曰："臣愚管，不奉明诏，则终年乖舛。案鸟彝是南方之物，则主火伏，木生于火，宜以鸟彝春夏兼用。"帝从之。

在祭祀活动中究竟使用何种彝器才算为适当这一问题上，礼官与皇帝之间有些不同看法。其结果是"帝从之"。可见在《周礼》中记载的六彝使用方式上，五行思想和《周礼》规定是略有抵触的。这里出现的"鸡彝鸟彝"，十分珍贵。而且，从"鸡是金禽，亦主巽位"和"鸟彝是南方之物"的方位观念来看，当时已经从易学哲学的角度上开始了对青铜礼器定位性研究。



鸡彝和罍彝

而“春夏鸡彝，秋冬罍彝”则已经是当时必须遵守的青铜礼器表现在季节上的定制。典出《周礼·春官·司尊彝》：“春祠夏禴，祼用鸡彝、鸟彝，皆有舟。”又：“秋尝、冬蒸，祼用罍彝、黄彝。”孙诒让《周礼正义》：“鸡彝、鸟彝，谓刻而画之为鸡凤皇之形。”孙氏此说或值得商榷。鸡彝、鸟彝即外形为鸡、鸟之形。考古证据可参见1988年太原金胜村春秋墓葬中所出的鸟形酒彝。[①]重庆涪陵小田溪墓葬在2002年也出土了类似造型的彝。鸟彝本身就和鸡彝造型接近，几乎是鸡鸟不分，或可以统称为鸡鸟彝。

2.《旧唐书》

在中晚唐时代出现了几次大规模的自上而下禁止使用铜器的事件。德宗贞元九年春正月，《旧唐书·德宗本纪》中的记载：

甲辰，禁卖剑铜器。

在宪宗元和元年也出现了第二次的禁止使用铜器的事件。见如下：

二月……甲辰，以钱少，禁用铜器。

在文宗时代也还执行着这一禁止令。对铜器使用的禁止影响到了对古代青铜器的研究和收藏。按照《旧唐书·德宗本纪》中的记载，只是铸镜活动，作为日常生活必需品，并没有被禁止。可以发现，禁止使用铜器是和当时的经济拮据密切相关的。在大唐盛世的玄宗时代，就曾经举行过铸九州岛鼎的活动。按照《旧唐书·礼仪志》中的记载，共用去铜料五十六万七百一十二斤。可以说这才是中晚唐时代铜料缺乏的直接原因。当时，还曾要铸大仪钟。按照《旧唐书·礼仪志》中的记载，要“敛天下三品金”，可是居然是“竟不成”。可见铸九州岛鼎之后就已经出现了铜料缺乏的问题。于是皇帝下诏全国铜矿开采自由，但全部由政

① 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太原市文物管理委员会编：《太原金胜村251号春秋大墓及车马坑发掘简报》，《文物》1989年第8期。

府收购。

在《旧唐书》中只记载了一次青铜器出土事件，这次出土见《旧唐书·礼仪志》中的记载：

> 汾阴后土之祀，自汉武帝后废而不行。玄宗开元十年，……及所司起作，获宝鼎三枚以献（按：第一次）。十一年二月，上亲祠于坛上，亦如方丘仪。礼毕，诏改汾阴为宝鼎。

3.《新唐书》

在《新唐书》中也是一样，很少对出土铜器的相关记载。但是，这是有其原因的。其一是因为国力上对铜料的需求，前期的铸九州岛鼎和中、晚期的铸钱，具体记载已见前述。其二则是盗墓行为的公开化，对于所出土的文物多以“宝”字或“器”字代之。如，《新唐书·外戚传》中记载：

> 睿宗夷玄贞、汎坟墓，民盗取宝、玉略尽。天宝九载，复诏发掘。

又见《新唐书·杨收传》的记载：

> 涔阳耕者得古钟（按：第一次），高尺余。收扣之，曰：“此姑喜角也。”即试，有刻在两梁。果然。

史学家们已经不把出土铜器视作祥瑞了。所以相关的记载反而几乎没有。特别是到了中晚唐时代，国力日渐衰弱，出土不出土青铜器，已经没有任何祥瑞意义可言了。

4.《旧五代史》

在《旧五代史》中对出土青铜器的记载也十分稀少。只有一次是同光元年（923），见《旧五代史·唐书·庄宗本纪》：

> 同光元年春正月丙子，五台山僧献铜鼎三（按：第一次），言于山中石崖间得之。

只可惜并没有对铜鼎的尺寸和年代、铭文进行具体说明。而且，在庄宗朝和明宗朝还曾各有一次下达禁止令：严禁镕钱为铜器的行为。这也客观上反映了当时的经济状况和对待文物的倾向。

与此相关，在《旧五代史·周书·世宗本纪》中也有一次禁止使用铜器的记载：

> 九月丙寅朔，诏禁天下铜器。

在《五代会要》中对此更具体说明为：

> 今后除朝廷法物、军器、官物及镜，并寺观内钟、磬、钹、相轮、火珠、铃、铎外，其余铜器，一切禁断。

在《旧五代史》中还记载了刘仁恭藏铜器于大安山的历史事实：

> 是时，天子播迁，中原多故……幽州西有名山曰大安山，仁恭乃……尽敛铜铸于大安山巅，凿穴以藏之，藏必即杀匠石以灭其口。

镈本来并不是什么具有特别重要的青铜礼器，这里却单独说明只收藏“镈”实在不好理解。

这是有史料记载的大规模的收藏铜器行为。当然，这一保存是出于经济的考虑，即：为了铸铜钱而贮存铜器。看起来，或许大安山地区是值得进行相关的考古勘察的。

5.《新五代史》

在《新五代史》中没有对殷周青铜器出土和收藏的相关记载。

6. 其他记载

从汉代到唐五代时期，见于正史的有铭出土铜器的记载，依笔者的考证总共有十三次。赵诚在《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中曾说：“从汉到唐约一千二百年间所见有铭铜器出土的记载，总数不到二十件。”[①]此说是很符合实际的。

在著名的《籀史》中记载了唐代开元年间(713—741)出土铜器的史实：

> 开元四年，游子武于偃师卜筑，掘地获比干墓铜盘一(按：第一次)。广四尺六寸，有蝌蚪字十有六，每字长八寸许。

然而该书记载的比干盘铭文却是“右林左泉，后岗前道，万世之铭，兹为是宝”则明显不是商周时代的语言特征，疑为秦汉器。

其他史料中，如，陈思《书小史》卷九：“为天皇曹王侍读。曹王属有献古鼎(按：第二次)，篆字二十余字。举朝莫能读。昭甫尽能读之。”又如，《玉海》卷八十八：“开元十三年十月壬申，万年人王庆筑垣掘地，获宝鼎五(按：第三次)，献之。四鼎皆有铭。铭曰：‘垂作尊鼎，万福无疆，子孙永宝用’。”

在这一时期最有名的写篆名家是李阳冰。他自己也以为是继李斯之后无人能比的篆书家。书法史上，吕总《续书评》中曾如是说：

> 阳冰篆书，若古钗倚物，力有万夫，李斯之后一人而已。

李阳冰，字少温、仲温，河北赵郡人。李白从叔。肃宗乾元年间(758—760)，曾任缙云县令。上元二年(761)，迁当涂县令。任内对李白的处境极为关爱。李白晚年客死当涂，与李阳冰在当涂任县令密切相关。[②]代宗大历初，阳冰擢任集贤院学士。建中初，领国子丞，官至将作少监。阳冰善词章，工篆书，名满天下。论者以“虫蚀鸟迹语其形，风行雨集语其势，太阿龙泉语其利，崇高华岳语其峻”，赞其书法，谓“唐三百年，以篆称者，唯公独步”。

① 赵诚：《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书海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 页。

② 李白寓居当涂后，还专为李阳冰写了一篇《当涂李宰君画赞》，赞云：“天垂元精，岳降粹灵。应期命世，大贤乃生。吐奇献策，敷闻王庭。帝用休之，扬光泰清。滥觞百里，涵量八溟。缙云飞声，当涂政成。雅颂一变，江山再荣。举邑扑舞，式图丹青。眉秀华盖，目朗明星，鹤矫阊凤，麟腾玉京。若揭日月，昭然运行。穷神阐化，永世作程。”



李阳冰篆书

在李阳冰之后，书法史上主张李灵省是写篆的大家。颜真卿书碑，一般多由他篆额，世谓联璧之美。见《集古录》中称：

唐世篆法，自李阳冰后，寂然未有显于当世而能自名家者。灵省所书阳公碑额，笔画甚可佳。

其他如，卫包、王文秉、史浩、史维则、司马承祯、李平钧、李潮、李腾、钱毅、颜昭甫、陈曾、陈维玉、杨涉、徐锴、袁滋、褚冀、瞿令问等人也是名重当时的写篆高手。

根据《书史会要》一书中的记载，袁滋曾经书写过青铜器铭文，是把书法和金文结合在一起的一位写手。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在《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中记载了不少有关金文研究的专著，不少著作是前代学者著述的。已经在前面予以说明了。故此，这里只说明产生在隋唐时代的著作。现一一说明如下：

1.《大鼎记》(卷数不详)

(唐)吴协撰。

吴协，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一书中记载此书为："记古人铸鼎本源及其形制。"

2.《古来篆隶诂训名录》(一卷)

作者不详。

3.《古今字图杂录》(一卷)

(唐)曹宪撰。

曹宪,生卒年不详。唐朝扬州江都人。曾任秘书学士、朝散大夫。

根据史料记载,曹宪以精通古文字学而被唐太宗时常召见问字。

4.《文字志》(三卷)

(唐)王愔撰。

王愔,唐朝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5.《文字指归》(四卷)

(唐)曹宪撰。

6.《急就章注》(一卷)

(唐)颜师古著。

颜师古,581—645,唐朝雍州万年人,今陕西西安一带。曾任朝散大夫、中书舍人、弘文馆学士等。其四世孙颜元孙有《干禄字书》一卷。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颜师古是整个唐代一位大师级的古文字学家。

按照《旧唐书·颜师古》的记载:

> 贞观七年,拜秘书少监,专典刊正,所有奇书难字,终所共惑者,随疑剖析,曲尽其源。……然搜求古迹及古器,耽好不已。……其所注……《急就章》,大行于世。

在《新唐书》中记载也几乎大致相同。

颜师古,名籀,字师古。祖之推,父思鲁,俱以儒家著称于世。师古少习家学,博览群书,尤精训诂,善文词。李渊起兵入关,授朝散大夫,拜敦煌公府文学馆学士,累迁中书舍人,专掌机密。唐太宗即位,拜中书侍郎、封琅琊县男,官至秘书监,弘文馆学士。唐太宗以儒学经典文字讹谬,诏令师古于秘书省考订《五经》,多有厘正。撰成《五经定本》,诏诸儒详议,师古随问辩答,人人叹服。太宗颁《五经定本》行于天下,作为学生法定课本。师古刊定纠误儒家经典工作,使儒家诸经文字完全统一,不再有因文字不同释经各异的弊病。有利儒学的发展。主要著作有《五礼》、《急就章》均佚。《五经定本》、《匡谬正俗》、《汉书注》等。

但是,颜氏本人的经学注释活动并没有使用商周铭文作为文献证据,这反映了当时整个学术界还没有意识到钟鼎文字的史料价值和经学研究价值。

第四章　两宋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宋代是古器物学的鼎盛时期，也是金文学术研究的第一个高峰。其实，研究金文学术研究史，真正构成学术史意义的也无非就是宋、清两代而已。把握了这两个朝代的金文学术研究史，其他朝代的，几乎就无足轻重了。因此，身为清代金文研究之巨匠的阮元，也在书中评价宋代是“士大夫家有其器，人识其文，阅三、四千年而道大显矣”。足见宋代金文研究之盛。

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主张：

> 宋代古铜器之研究，始于真宗时。咸平三年，干州献古铜鼎，状方而有四足，上有古文二十一字，诏儒臣考正，而句中正、杜镐验其款识以为《史信父鬲》。①

可是这段记载并没有出现在《宋史·真宗本纪》中，而是记录在《宋史·文苑·句中正传》中。该文如下：

> 句中正，字坦然，益州华阳人。……中正精于字学，古文、篆、隶、行、草无不工。……咸平三年表上之。真宗召见便殿，赐坐，问所书几许时，中正曰：“臣写此书，十五年方成。”上嘉叹良久，赐金紫，命藏于秘阁。时干州献古铜鼎，状方而四足，上有古文二十一字，人莫能晓，命中正与杜镐详验以闻，援据甚悉。

因此，可以说真宗时代咸平三年《史信父鬲》的出土，是宋代金文学术研究的真正起点。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两宋时期是中国古代学术史上的金文学术研究真正走向科学化和系统化的时代，也是古代金文学术史上第一个研究高峰。近代研究金文学术的大师王国维在《最近二三十年中中国新发现之学问》一文中就曾言简意赅地总结说：“有赵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 页。

宋古器出，而后有宋以来古器物、古文字之学。”这句话很能说明问题，它是金文学术研究走出汉唐模式而独立成古文字学、古器物学的开始。两宋时期上自皇帝下至文人，嗜古器成风，是我国古代达官显贵和士大夫阶层收藏青铜器的第一个高峰期。金石文字之学正是到了宋代，才正式成为学术界一门博大精深的学问——彝铭学。

根据《宋史》及其他史料的记载，按照时间先后顺序，有以下二十六次青铜器的出土和收藏被记载：

第一次出土记载是在真宗时代咸平三年，见《宋史·文苑·句中正传》中的记载：

咸平三年表上之。真宗召见便殿，赐坐，问所书几许时，中正曰：“臣写此书，十五年方成。”上嘉叹良久，赐金紫，命藏于秘阁。时千州献古铜鼎（按：第一次），状方而四足，上有古文二十一字，人莫能晓，命中正与杜镐详验以闻，援据甚悉。

这件青铜方鼎上据说有二十一字铭文。但是史书中没有说明句中正对这件铜器的具体解读。根据欧阳修《集古录跋尾》一书中的记载，这二十一字铭文是：“佳六月初吉史信父乍旅甗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贝塚茂树主张：这里的“史信父”是“中信父”之误。[①]此说尚有可商榷之处。

第二次至第三次出土记载是真宗时代，见《籀史》中，如下：

咸平三年五月，同州民汤善德于河滨获方甗一（按：第二次），上有十二字。

九月，好畤领令黄传郛获方甗一（按：第三次），铭二十一字。

第四次至第七次出土记载是仁宗时代，见《宋史·五行志》中，如下：

明道元年五月壬午，汉州江岸获古钟一（按：第四次）。……皇祐四年，干宁军渔人得小钟二于河滨（按：第五次）。五年二月己亥，干宁军又进古钟一（按：第六次）。至和二年四月甲午，浏阳县得古钟一（按：第七次）。

第八次至第十一次出土记载是神宗时代，见《宋史·五行志》中，如下：

熙宁元年至元丰元年，横州共获古铜鼓一十七（按：第八次）。元丰三年八月，岳州永庆寺获铜钟一、铜磬二（按：第九次）。……七年三月，筠州获古铜钟一（按：第十次）。十一月，宾州获铜鼓一（按：第十一次）。

第十二次至第十六次出土记载是徽宗时代，见《籀史》中，如下：

政和癸巳，帝获周罍（按：第十二次）于镐京。秋，获商卣、获兕、敦（按：第十三次）于长安。又获黄目尊（按：第十四次）于浚都。……明年获周锌（按：第十五次）。越三月甲子，获宝簋（按：第十六次）。

第十七次出土记载是哲宗时代元符二年（1099）九月，见《宋史·哲宗本纪》：

丙戌，果州团练使仲忽进古方鼎（按：第十七次）。志曰：“鲁公乍文王尊彝。”

①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堂书房，昭和42年，第71页。

此次所出古鼎，具体地点不明。可能就是果州所出。而鼎为青铜方鼎，铭文又涉及文王。作器者为鲁公。则此鼎为西周初期铜器的可能性最大。

第十八次至第二十二次出土记载是徽宗时代，见《宋史·五行志》中，如下：

> 崇宁五年十月，荆南获古铜鼎（按：第十八次）。……重和元年十二月，孝感县楚令尹子文庙获周鼎六（按：第十九次）。

又见《夷坚志》记载：

> 政和间，访求三代彝器，陕西转运使李朝孺、提点茶马程唐使人于凤翔发商比干墓（按：第二十次），得大铜盘镜二尺，及白玉四十三片……

又见《宋史·五行志》中，如下：

> 宣和……五年四月，又获甗鼎三（按：第二十一次）。

又见徽宗宣和元年（1119）三月《宋史·徽宗本纪》：

> 三月庚戌，蔡京等进安州所得商六鼎（按：第二十二次）。

徽宗宣和元年三月出土的"商六鼎"是铜器收藏史上著名的安州六器的来历。《籀史》卷下记有《安州古器图》一书，可惜仅存目录，所附记的提要文字已经佚失。赵明诚《金石录》中记载为：

> 重和戊戌岁，安州孝感县民耕地得之。自言于州，州以献诸朝。凡方鼎三、圆鼎二、甗一，皆形制精妙，款识奇古。按此铭文多者至百余字，其义颇难通。又称作父己、父己宝彝，若非商末，即周初器也。

但是又据《汉阳府志》记载，所出铜器为九器，如下：

> 宋徽宗时，孝感县东湖村夜有光烛天。农人闻于官，掘地得周九鼎，贡于朝。

不知何故九鼎变六器。

这当中引起学术界巨大争议的就是下面这件《中方鼎》，据张政烺考证，那上面的两个分别由六个数字卦组成的神秘文字就是《周易》卦画。



中方鼎及其铭文拓片

又见《考古图》卷四：

初，河滨岸崩，闻得十数物（按：第二十三次）。今所存者，此彝外尚有五物，形制多不明。

这是记录在书中的出土事件。为此，李学勤《北宋河清出土的一组青铜器》一文中考证说：

按北宋河清县属河南府，县治在白波镇，位于孟县西，黄河以北。入金，徙治于黄河南岸，即今偃师西北的旧孟津，改称孟津县。出青铜器的河滨，以河北岸可能为大。这肯定是一座西周墓，因河水冲此岸边而露出。从器物均属周人来看，窖藏的可能性要小一些。①

又见《金石录》卷十三《爵铭》：

大观中，潍之昌乐丹水岸圮，得此爵及一觚（按：第二十四次）。

又见《集古录》卷一《终南古敦铭》：

大理评事苏轼为凤翔府判官，得古器（按：第二十五次）于终南山下。

又见《宋史·乐志》：

端州上古铜器（按：第二十六次），有乐钟。验其款识，乃宋成公时。

余外几次铜器出土，不能断定是否为殷周青铜器，故从略。

因为青铜器的收藏价格自然“水涨船高”，造成了两宋时期的盗墓现象的愈演愈烈。见《河溯访古记》中的相关记载：

安阳县西北五里四十步，洹水南岸，河亶甲城有冢一区，世传河亶甲所葬之地也。父老云：宋元丰二年夏，霖雨，安阳河涨水吃冢破，野人探其中，得古铜器。质文亮好，略不少蚀。众恐触官法，不敢全货于市，因击碎以鬻之。复塞其冢以灭迹，自是铜器不复出矣。

宋代出土的三代铜器之多，奠定了中国古代考古学的物质基础。王珪在《华阳集》中曾经说明当时的情况：“符中郡国，多献古鼎、钟、盘、敦之器，而其上多蝌蚪文字。”

可见，对铭文的记载也是记录出土铜器的必需。

在宋代已经正式的出现了大规模的青铜器收藏活动。因此才有叶梦得《石林避暑录话》中的“宣和间内府尚古器”之说。

根据吕大临《考古图》中的统计：当时著名的铜器收藏家已有三十七家之多，共收录了二百一十一件殷周青铜器。在王黼的《宣和博古图》中收录了宋代官方收藏的殷周青铜器八百三十九件。无名氏的《续考古图》中收藏有殷周青铜器一百件。王俅《啸堂集古录》中收录了三百四十五件，其中明确可定为秦汉之器的

① 李学勤：《北宋河清出土的一组青铜器》，《重写学术史》，河北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219—221 页。

有二十八件除外，又有十余器年代颇难判定，则收录的殷周青铜器至少有三百件。到了宋代薛尚功《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共收录了铜器五百一十一件，去除秦、汉铜器四十七件，则宋代时保存的殷周青铜器约为四百六十四件。这应该是宋代所传世的官方和民间收藏的最多数量。

而民间收藏活动的兴起则开始于刘敞。王国维《随庵吉金图序》中就此评价说："私家藏器，莫先于刘原父。"而王氏此说显然本之于赵明诚《金石录》"盖收藏古物，实始于原父"之说。

当时民间著名的收藏家秦熠、朱敦儒二人收藏了五十九件殷周青铜器，后来被王厚之编入《钟鼎款识》一书中。丁端叔收藏了八十六件商周青铜器。除此之外，其他的铜器收藏家和他们所收藏的三代铜器，如，丁宏收藏有《王子吉金敦》、《舟虔鼎》，文彦博收藏有《王子吴饮鼎》、《乙鼎》、《片旅鬲》、《单伯彝》、《伯王盉》、《季姬彝》，王康功收藏有《子父丁匜》、《兽面细文瓿》、《乙斗鼎》、《臼鼎》、《父乙罍》，王玠收藏有《丁举卣》、《父乙罍》、《持戈鬲》、《中鬲》、《母乙卣》、《盖舟虔敦》，王钦臣收藏有《虢姜敦》、《寅簋》、《师艅尊》、《后中尊》、《举爵》、《伯索盂》，张舜民收藏有《鬲彝》、《五彝》、《田卣》、《主人举爵》、《癸举爵》，张涛收藏有《孔父鬲》、《戟敦》、《师奂父旅簋》、《单父骋卣》、《单父从彝》、《姬奂豆》，张即之收藏有《周方鼎》、《周细文大羊鼎》、《周瓠棱壶》、《商小鼎》，张楫收藏有《父癸彝》、《父乙虎彝》、《丹虎敦》、《父丁鼎》，邢恕收藏有《伯作卣》，苏颂收藏有《小子师簋》、《无子钟》，胡俛收藏有《辟公敦》、《太簋》、《仲信父旅甗》，刘瑗收藏有《师奂父旅簋》、《乐司徒从卣》、《中爵》、《单爵》，韩存中收藏有《见癸彝》，范育收藏有《牧敦》，容启道收藏有《从单彝》、《木父己卣》，容咨道收藏有《妇彝》、《单臣彝》、《几觚》、《父乙丁爵》、《子父盘》、《长宜子孙洗》、《裒父乙鼎》、《左乐钟》、《且戊觥》、《兰席镫》、《父丁卣》、《向敦》，容辑收藏有《周彝》，吕子功收藏有《木鼎》，许某收藏有《伯盏馈盒》、《伯盏弁盘》，祖博收藏有《父乙尊》、《兢方父彝》，吴衍收藏有《王伯鼎》，李宰收藏有《篆口鼎》，李复收藏有《周成王敦》，姚雄收藏有《委忠趠鼎》，赵茂曾收藏有《周大夫始鼎》、《中鼎》、《父丁壶》、《康鬲》，赵仲忽收藏有《父癸鼎》、《中姜敦》、《父丁爵》、《母辛卣》、《非鬲》、《伯禾父敦》、《父辛尊》、《父已尊》，孙墨收藏有《弁敦》，寇准收藏有《由钟》，蔡肇收藏有《祖丁卣》等。

宋仁宗皇帝时代曾经命大臣王原叔和李唐卿二人，把铜器铭文制拓并写成隶书，赐给近臣。[①]宋徽宗嗜好金石，驱使臣民，为其搜罗铜器。见《宋史》卷九十八记载："诏求天下古器，更制尊、爵、鼎、彝之属。其后，又置礼制局于编类御笔所。于是，郊庙禋祀之器，多更其旧。"又见于《东都事略》卷十："访求古器。"再见于《避暑录话》："宣和间内府尚古器，士大夫家所藏三代秦汉遗物，无敢隐者，悉

① 典出《籀史》上卷。

献于上。”如此一来，大观(1107—1110)初年，宣和殿收藏大小青铜器仅五百余件；到了政和年间(1111—1118)，已达六千余件。宋孝宗皇帝曾把《商子父癸鼎》赏赐给洪迈等等。





宋徽宗和宣和殿

一时间，达官贵人、文人学士亦无不唯收藏是嗜。当时达官显贵和士大夫阶层，如文彦博、吕大临、刘敞、苏轼、李公麟、欧阳修、赵明诚、寇准等人，无不以收藏青铜器为荣。苏轼的书房里就摆设着楚王钟。

《道山清话》中更记载了以书易器的故事：

> 张文潜尝言：近時印書盛行，而鬻书者往往皆士人，躬自负担。有一士人尽掊其家所有约百余千买书，将以入京。至中涂，遇一士人，取书目阅之，爱其书而贫，不能得。家有数古铜器，将以货之。而鬻书者雅有好古器之癖，一见喜甚，乃曰：“毋庸货也，我将与汝估其直而两易之。”于是尽以随行之书换数十铜器。

靖康二年(1127)，北宋灭亡后，宫中保存的大量殷周青铜器亦被金人掠走。冯子振为《增广钟鼎篆韵》一书所作的序中所说：“靖康北徙，器亦并迁。”这一记录见《宋史·钦宗本纪》中的记载：

> 夏四月庚申朔，大风吹石折木。金人以帝及皇后、皇太子北归。凡……礼器、……九鼎、……古器、……为之一空。

这是铜器收藏史上第三次重大损失。

根据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一书中的记载，宋代还有四次发现铜器之事：

> 建阳越王余城建溪村出土一古钟(按：第一次)，长八寸，径六寸，柄一尺，重十斤，有铭文四十八字。咸平三年五月益州人汤善德获出土一方甗(按：第二次)，有铭文十二字。咸平三年九月黄传郓获出土一方甗(按：第三次)，有铭文二十一字。元符二年果州团练使仲忽获一古方鼎(按：第四次)，有铭文七字“鲁公作文王尊彝”。

瓢的出土，在这里出现两次，十分珍贵。

整个宋代，太原的新铜器铸造最为著名。所以，在《宋史·毕士安传》中记载有“太原铜器名天下”之说。在宋代所仿制的殷周青铜器，相应的也必是出自太原工匠之手。而铜器作伪行为也在此时达到了高潮。

但是，到了高宗朝时代，因为经济拮据曾经下令“禁销钱及私铸铜器”①。根据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中的记载，宣和时代还有以古铜器来抵罪的事：“吴珏……始令民有罪皆入古器自赎”。这和宣和朝对古铜器的过分注重是分不开的。

由于宋代宫廷的注重，民间出于获利的目的作伪行为开始日益泛滥成灾。至于当时的价值，已经如当时叶梦得所谓的“一器有直千缗者。利之所趋，人竞搜剔山泽，发掘冢墓，无所不至”。甚至皇宫中也支持作伪。特别是政和年间（1111—1118），宋徽宗酷喜古物，常命良工仿制新得之古器，故所制尤多（见翟耆年《榴史》）。作伪技术水准之高，几乎与真器一般无二了。宋代时就已经难以区分，而且多被当时名家著录，清代虽有辨伪，但是至今尚不能尽除其非。②

纵观整个宋代，对篆书的书写成为当时的一种风尚。帝王中，宋太宗皇帝、益王，大臣中徐铉兄弟、徐兢兄弟、黄山谷兄弟、晁补之兄弟、邵饧兄弟、丁德隅、王寿卿、王惟恭、文同、文勋、文天祥、方士繇、叶鼎、尹瘦古、李穆、李元直、李建中、李无惑、李孝阳、李唐卿、李康年、毕仲询、林泳、郑文宝、勾中正父子、杜良臣、许弈、牟益、姚敦、高焘、汪藻、苏舜元、赵克继、张有、张察、查道、梁鼎、胡恢、戚光云、徐琰、徐易、陈晞、陈归圣、陈仲辅、杨南仲、曹松泉、章得象家族、葛刚正、蔡襄、虞似良、颜直之、魏了翁、滕茂实、戴侗，僧人梦英……都是当时著名的写篆高手。为此，《全蜀艺文志》中就曾说“宋人能篆者颇多于唐”。根据《书史会要》的记载：甚至出现了大宋皇室女子和大臣妻妾也擅长写篆的现象。



徐铉兄弟书法

在古文字学家中，擅长写篆的更多了。黄庭坚认为徐铉兄弟的篆书是“气韵高古，与阳冰并驱争先也”。

而他的后裔徐兢、徐林、徐琛兄弟三人，也是写篆的名家。《翰墨志》中曾经记载“绍兴以来篆法

① 见《宋史·高宗本纪》。

② 据说，在著名的“乾隆四鉴”中至少有伪器将近五百件，这也足以让人目瞪口呆。

惟信州徐兢”。

而郭忠恕的篆书,《集古录》中评价为“自唐李阳冰后未有臻于斯者”。

根据陶宗仪《书史会要》中的记载,和郭忠恕同时学写篆书的是僧人梦英,“与同时习篆,皆宗李阳冰”。

徐铉弟子中如章友直等人,也很擅长此道。而黄伯思和薛尚功更是此中名家。而且,宋刻石经十三经就出自他和杨南仲二人之手。牟益居然以诅楚石鼓文和青铜器铭文相互考证,写成专著,以纠正前人考证铭文之误。

写篆的盛行配合了对商周金文的注重和收藏。于是也出现了以铭文为法帖的书学著作。赵希鹄的《洞天清录集》中就介绍:“宋宣献公刻赐书堂帖,于山阳金乡,首载古钟鼎器,识文绝妙。但二王帖诠择未精,今苦不存。胡龙学世将刻豫章法书,种种精妙。今已重模,后有小字隶书。范忠宣公子弟戒者是初本。许提学闲刻二王帖于临江,模勒极精,诚少诠择。庐江李氏刻甲秀堂帖,前有王颜书,多世所未见,但继以本朝名公书颇多,大抵今人书自当作一等耳。曹尚书彦约刻星凤楼帖于南康军,虽以众刻重模,精善不苟,并无今人书。韩郡王侂胄刻群玉堂帖,所载前代遗迹多有未见者。后亦多本朝人书,韩败后入秘书省。”将金文和二王书法相提并论,足见当时的审美观念。甚至宋代的金文研究著作也有以《钟鼎款识法帖》作为书名的。

大量的收藏活动必然带来对古代青铜器的辨伪技术的发展。洪皓就是一名著名的学者。《盘洲集》中就记载说他“能辨别三代钟鼎彝器”。以至于当时的大科学家沈括在《梦溪笔谈》中也专门探讨了古铜器的纹饰问题,这也为辨伪提供了依据。

这里,还需要说明的是有关铭文拓本和传拓技术的发展等问题。

青铜器的稀有和高价,客观上造成了流传和观摩的困难。于是,对铭文的临摹和传拓技术开始走上历史舞台。在没有产生传拓技术之前,为了满足研究的需要,作为书法艺术的国度,抄录铭文应该是唯一的选择。

在没有产生传拓技术之前,考证铭文完全是对照实物进行的。如《汉书·郊祀志》中对汉武帝时代的李少君登场的有关记载就是这样:

> 少君见上,上有故铜器,问少君。少君曰:“此器齐桓公十年陈于柏寝。”已而按其刻,果齐桓公器。

这里出现的“已而按其刻”就是确凿证据。

传拓技术的相关记载,在隋代的史料中就已经出现了。①

① 台湾历史学家屈万里在《古籍导论》中主张“梁时虽已知传搨”的南北朝时期创始说。但是,他本人没有提供相应的史料加以证明。见其《古籍导论》,台湾开明书店 1964 年版,第 54 页。

《隋书·经籍志一》：

其相承传拓之本，犹在秘府。

这里的“传拓”一词，俗称拓片。商周青铜器、秦砖、汉瓦、汉画像砖、汉画像石，以及历朝的碑刻、石雕、摩崖石刻等等，都可作为传拓的对象。但是，隋唐时代主要还是指对石刻碑帖的传拓。拓片因为是对实物进行操作，因此拓片的价值也是弥足珍贵。而专门用在青铜器上的铭文传拓，则是开始于宋代。

一方面是因为古器物学在宋代的兴起，客观上造成了当时上代铜器价格的飞涨。学者们为了便于研究，于是引入了对石刻文字的传拓技术，传拓青铜器铭文成为一时的学界风尚。

另一方面，造纸和印刷技术在宋代的高度发展，对铭文拓本的研究和普及形成了强有力的物质支持，也客观上促进了金文学术研究的发展。宋代著名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大多全是利用对拓本的研究而写成的。正是因为有了铭文传拓技术，才使得金文学术的研究日益成熟和科学。在现代的铜器考古学体系诞生以前，因为对铭文拓本的考证研究使得传统的版本学和古文字学成了金文学术研究的真正基础。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王国维在《宋代金文著录表》序文中提出了对当时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的分类：

与叔《考古》之图，宣和《博古》之录，既写其形，复摹其款，此一类也。啸堂《集古》，薛氏《法帖》，但以录文为主，不以图谱为名，此二类也。欧、赵《金石》之目，才甫《古器》之评，长睿《东观》之论，彦远《广川》之跋，虽无关图谱，而颇存名目，此三类也。

在《宋史·艺文志》中记载了几十种与殷周金文有关的研究著作。现依此说明如下：

1.《六一题跋》(十一卷)

(宋)欧阳修撰。

欧阳修，1007—1072。吉州庐陵人。字永叔，号醉翁，又号六一居士。曾任翰林学士、参知政事、蔡州知州等。

此书为丛书集成初编之一。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十一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欧阳修序中曾云：

夫汉魏以来，圣君贤士桓碑彝器，铭诗序记，下至古文，籀篆分隶，诸家之字书，皆三代以来至宝。怪奇伟丽，工巧可喜之物。其去人不远，其取之无祸。所言已经道出宋代金石学之由来。

2.《玉海·器用门》(不分卷)

(宋)王应麟撰。

王应麟,1223—1296。河南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字伯厚,号深宁居士。曾任礼部尚书兼给事中。

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的记载,此书是"述鼎鼐尊彝之属,征引甚为详备"。

3.《先秦古器图》(一卷)

(宋)刘敞撰。

刘敞,1019—1068。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字原父。曾任蔡州通判、集贤院学士等。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北宋文学家梅尧臣在《谢刘原父》诗中说:"刘公汉家裔,才学欲向俦;胸中饱经史,辨论出九州岛。"南宋文学家叶梦得在《避暑录话》中说:"刘原父博学多闻,前世实无及者。"刘敞对金文研究和金石学亦造诣深湛,是我国金石学的开山之祖。

此书之名,《籀史》中作"刘原父《先秦古器图碑》"。

4.《考古图》(十卷)

(宋)吕大临撰。

吕大临,1040—1092。[①]河南汲郡人。字与叔,为程颐门下四大名弟子之一,兄弟四人:吕大忠、吕大防、吕大均、吕大临,皆当时名士。曾任太学博士、秘书省正字。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亦有部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还对出土地点和收藏情况进行说明,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和考古证据意义,因此之故,他被推为中国传统考古学的开创者。

吕大临在序中云:

> 观其器,诵其言,形容仿佛,以追三代之遗风,如观其人矣。以意逆志,或探其制作之原,以补经传之阙亡,正诸儒之谬误,天下后世之君子有意于古者,亦将有考焉。

陈子翼序中又明言之"考古非玩物也"也道出了吕大临的用心。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前有焦竑序、陈才子序、与叔序、黄晟重刊序。后有吴万化跋,吕公辑御府以外三十六家所藏古物,绘图摹铭而成兹编。图后所附辨证系出罗墨斋补集。

此书之名,《籀史》中目录和标题皆作"吕与叔《考古图》二十卷",而该书内容则作"《考古图》三十卷"[②],如此不一,殊为可笑。今案《考古图》当以十卷为准。

① 吕大临生卒年,还有1048—1094、1046—1092两种说法,笔者暂取1040—1092之说。

② 据中华书局1985年版从书集成初编本《籀史》。

5.《考古图释文》(一卷)

(宋)赵九成撰。一说(宋)吕大临撰。

赵九成,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此书释文按韵部编排,并列出所收字形之青铜器出处。实为字典性质之书。此书为宋代治金文名著。陆心源《刻续考古图序》中云:

《释文》一卷,据翟耆年《籀史》当是赵九成所撰,里贯什履皆无考。

翁方纲《考古图跋》云:

此《释文》一卷当是大临原本也。

又云:

元翟耆年伯寿《籀史》下卷有赵九成著《吕氏考古图释》,据此则《释文》一卷是赵九成撰。其卷前题词盖九成所为也。

在该书序中,赵九成说:

以今所图古器铭识考其文义,不独与小篆有异,而有同是一器、同是一字,而笔划多寡、偏旁位置左右、上下不一者。至秦既有有改以就一律,故古文笔划非小篆所能赅也。然则古文有传于今者,既可考其三四。其余或以象形得之,活以义类得之,或笔划省于小篆,或笔划多于小篆,或左右、反正、上下不同,有部居可别而音读无存者,又可考其六七,今皆文奇义密,不可强释,故存其旧,以待知者。

在这里,他已经提出了考释彝铭文字的具体操作方法,这是宋人古器物学之所以大兴的理论基础。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6.《古文韵》(一卷)

(宋)黄伯思撰。

黄伯思,1079—1118。福建邵武人。字长睿,号云林子。曾任秘书郎。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7.《古文四声韵》(五卷)

(宋)夏竦撰。

夏竦,985—1051。江西德安人。字子乔。曾任节度使、枢密使、英国公、郑国公等。

该书按四声编排,自序中曾云:

祥符中郡国所上古器多有蝌蚪文,深惧顾问不通,以忝厥职。由是师资先达,博访遗逸,断碑蠹简,搜求殆遍。积年逾纪,篆籀方该。自嗟其劳虑,有散坠。遂集前后所出传信于世。

8.《古器图》(一卷)

(宋)李虚撰。

李虚，生卒年不详。舒州舒城（今安徽潜山）人。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李公麟之父。

9.《古器图》（一卷）

（宋）李公麟撰。

李公麟，1049—1106。舒州舒城（今安徽潜山）人。字伯时，号龙眠居士。曾任中书门下、御史省删定官、御史检法和朝奉郎等。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此书又名《博古图》。

但是，《博古图》似乎还有一种说法，陆心源有王楚“撰《博古图》二十卷”之说。可备为一说。

《铁园山丛谈》中说他：

> 李公麟，字伯时，最善画，性喜古。取生平所得及其闻睹者，作为图状，而名之曰《考古图》。

可知他应该是收藏颇富。但此书早已亡佚。有关此书的具体情况，可以参见王黼的《宣和博古图》一书的体例。因为《铁园山丛谈》中说王黼乃仿公麟之《考古》，作《宣和博古图》。

李公麟对古器物和古文字知识极深。他除了摹绘古代的铜器并加以考订成书之外，还参加了整理皇家收藏的古器物的工作。他的父亲李虚一是位著名画家，并收藏很多古代画作。李公麟都一一进行了临摹。他擅长画马、佛像、人物和山水。他在临摹古人名迹中掌握了绘画技法，成为白描技法之祖。

《籀史》中记载此书卷数为“李伯时《考古图》五卷”。

10.《古器图》（一卷）

（宋）胡俛撰。

胡俛，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登州知州。《全宋诗》卷五一九中收有苏颂《和胡俛学士红丝桃》一诗。《籀史》中对此书评价为：“但俛以辟宫敦为鼎、以太公簋为斗、以仲信父旅甗为煮甗，徒刻其文而不载原叔所释之字，为未尽善”。看起来，问题还是出在对青铜器的定名和分类上。

11.《古鼎法帖》（五卷）

（宋）娄机撰。

娄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古鼎法帖》一书专以铜鼎铭文为基础，为书法提供参考。《宋史·艺文志》目录中有记载。

12.《古籀说文》（十卷）

（宋）李诫撰。

李诫，生卒年不详。郑州管城人。字明仲。曾任虢州知州。

13.《古器款字》（一卷）

（宋）黄氏撰。

黄氏，疑即黄伯思。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14.《古钲铭碑》(一卷)

(宋)徐铉撰。

徐铉，916—991。广陵(今江苏扬州)人。字鼎臣。曾任校书郎、南唐知制诰、翰林学士、吏部尚书等。后随李煜归宋，官至散骑常侍。曾受诏与句中正等校定《说文解字》。又曾编纂《文苑英华》、《太平广记》等。工于书，好李斯小篆。与弟徐锴有文名，号称"二徐"。

15.《史章训古》(一卷)

(宋)米芾撰。

米芾，1051—1107。太原人。字符章，号襄阳漫士、海岳外史、鹿门居士。为宋四大书法家之一，又首屈一指，还擅长作画，喜收藏，善鉴别。曾任校书郎、书画博士、礼部员外郎。

《籀史》上卷目录中收此书。目录中称作"朱氏史章训古"，而正文则又为"米氏史章训古"。显系有误。①

16.《石鼓文考》(一卷)

(宋)郑樵撰。

郑樵，1104—1162。兴化郡(今福建)莆田人。字渔仲，号溪西逸民。曾任枢密院编修。

17.《石公弼维扬燕衍堂古器铭》(一卷)

(宋)石公弼。

石公弼，1061—1115。越州新昌(今属浙江)人。初名公辅，字国佐。曾任御史中丞、扬州知州、襄州知州、兵部尚书等。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18.《汉简》(七卷)

(宋)郭忠恕撰。

郭忠恕，约930—977。河南洛阳人。字恕先，又字国宝。曾任太学博士、国子监主簿。《宋史》卷四百四十三《文苑四·郭忠恕传》中记载："七岁能诵书属文，举童子及第，尤工篆籀。"郭忠恕擅画山水，兼通文字学，善写篆、隶书。

该书先后引书多达七十几种，所收各字，按照《说文解字》的部首编排。其自序中云：

> 校勘正经石字，由是咨询鸿硕，假借字书，时或采掇，俄成卷轴，乃以《尚

① 据中华书局1985年版从书集成初编本《籀史》。

书》为始，《石经》、《说文》次之。后人缀辑者殿焉。遂依许氏各分部类，不相间杂，易于检讨，遂题出处，用以甄别。

19.《字学摭要》(二卷)

(宋)刘绍佑撰。

刘绍佑，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另有同名著作《字学摭要》二卷，为宋王珩所撰。王珩，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20.《字原》(一卷)

(宋)释梦英撰。

释梦英，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僧人。

该书自序中云：

今依刊定《说文》重书偏旁字源目录五百四十部，贞石于长安故都文宣王庙，使千载之后知余振古风、明籀篆，引上学者取法于兹也。

21.《字源偏旁小说》(三卷)

(宋)林罕撰。

林罕，897—?。四川西江人。字仲缄。曾任后蜀秘书郎、国子监博士、太子洗马等。

该书自序云：

罕以隶书解于篆字之下，故效之亦曰"集解"。今以《说文》浩大，备载群言，卷轴颇多，卒难寻究，翻致懵乱，莫知指归。是以截浮辞，撮其机要，于偏旁五百四十一字，各随训释。或有字关造字省而难辨者，须见篆方晓隶者，虽在注中亦先篆后隶，各随所部，载而明之。

22.《字通》(一卷)

(宋)李从周撰。

李从周，生卒年不详，四川邛崃人。字肩吾。

刘志成《中国文字学书目考录》中评价说："全书八十九部，共收六百零一字。分部不按《说文》部首，而按隶书之点画。仍以篆文大书，隶书夹注，目的是指明每种楷化形体的篆书来源。"①

23.《安州古器图》(一卷)

(宋)著者不详。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24.《牧敦图》(一卷)

(宋)安氏撰。

安氏，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① 刘志成：《中国文字学书目考录》，巴蜀书社1997年版，第86页。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书名作“《洛阳安氏牧敦图》一卷”。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25.《东观余论》(二卷)

(宋)黄伯思撰。

此书为津逮秘书丛书之一。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论文十八篇，即：《铜戈辨》、《古器辨》、《商著尊说》、《秦昭和钟铭说》、《商素敦说》、《商山觚圜觚说》、《周狸首豆说》、《周史伯硕父鼎说》、《周举鼎说》、《周宋公鼎说》、《周方鼎说》、《周宝和钟说》、《周云靁钟说》、《周罍周洗说》、《周一柱爵说》、《周云靁罍说》、《周螭足豆说》、《周素盦汉小盦说》。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此书在《宋史·黄伯思传》中称其为三卷。

关于此书的由来，该传记载：

> 二子：诏，右宣教郎，荆湖南路安抚司书写机宜文字。礽，右从事郎，福州怀安尉。裒伯思平日议论、题跋为《东观余论》三卷。

26.《金石录》(三十卷)

(宋)赵明诚撰。

赵明诚，1081—1129。密州诸城人。字德父。曾任莱州知州。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卷十一到卷十三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7.《宣和重修博古图录》(三十卷)

(宋)王黼撰。

王黼，1079—1126，河南开封人。字将明。曾任御史中丞、少宰和太傅。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此书又名《博古图》或《宣和博古图》。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八百三十九件，多有铭文，亦有部分汉唐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共分二十类。

《四库全书总目》中言此书为：

> 其书考证虽疏而形模未失，音释虽谬而字画俱存，读者尚可因其所绘，以识三代鼎彝之制。

28.《通志·六书略》(五卷)

(宋)郑樵撰。

此书以六书理论对二万四千二百三十五个汉字进行逐一归类。诚如他在该书《序》中所言：

> 取象类之义而归于六书，使天下文字无所逃而有目者可以尽晓。

29.《通志·金石略》(不分卷)

(宋)郑樵撰。

上卷所收三代青铜器目录二百三十余件，皆源自《博古图》。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30.《洞天清录集》(一卷)

(宋)赵希鹄撰。

赵希鹄，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他的身份乃是赵宋皇家宗室。

此书为《说郛丛书》之一。赵希鹄将文房用品列为十项，即：古琴、古砚、古钟鼎彝器、怪石、砚屏、笔格、水滴、古翰墨笔迹等。在古钟鼎彝器内收《古钟鼎彝器辨》一文，系统介绍了三代青铜器真伪鉴别方法。李遇孙《金石学录》记载："其辨古钟、鼎、彝器更精审。"而且，在此书中，他把玩藏品带来的乐趣，真是写到了极致书中有《古钟鼎彝器辩》一节，专门谈到铜器作伪的具体方法，可见当时铜器作伪已发展为一专门的技术。

31.《容氏考古编》(十五卷)

(宋)容咨道撰。

容咨道，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字询之。曾任太常寺协律、左朝散郎。

陆心源《金石学录补》记载他"所收古器最盛，凡百余种"。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书名作"《容氏考古录》十五卷"，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32.《周秦古器铭碑》(一卷)

(宋)湛泉撰。

湛泉，僧人，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籀史》上卷目录中收此书，并引该书一段文字如下：

> 咸平三年五月，同州民汤善德于河滨获方甗一，上有十二字。九月，好畤领令黄传郛获方甗一，铭二十一字。诣阙以献，诏示直昭文馆句中正、秘书阁校理杜镐，中正识其刻书，以隶古文训之，少者八字，多者七十余字。

关于这一史实，还可以参见《宋史·文苑·句中正传》中的记载：

> 咸平三年表上之。真宗召见便殿，赐坐，问所书几许时，中正曰："臣写此书，十五年方成。"上嘉叹良久，赐金紫，命藏于秘阁。时干州献古铜鼎，状方而四足，上有古文二十一字，人莫能晓，命中正与杜镐详验以闻，援据甚悉。

两处记载，一说是鼎，一说是甗。但是从都有"二十一字"铭文来看，应该是同一件器物。根据欧阳修《集古录跋尾》一书中的记载，这二十一字铭文是："佳六月初吉史信父乍旅甗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

33.《周鉴图》(一卷)

(宋)李公麟撰。

《籀史》中有目录记载。

34.《宦游纪闻》(不分卷)

(宋)张世南撰。

张世南,生卒年不详。鄱阳人。

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的记载,此书"内辨古器款识及颜色、制度极详备"。

35.《晏氏鼎彝谱》(一卷)

(宋)晏溥撰。

晏溥,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字慧明。

陆心源《金石学录补》记载,晏溥"作《晏氏鼎彝谱》一卷,载所亲见三代鼎彝及器款"。《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36.《蔡氏钟鼎款识》(三卷)

(宋)蔡肇撰。

蔡肇,生卒年不详。湖北丹阳人。字天启。曾任中书舍人、明州知州等。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书名作"《蔡氏古器款识》三卷",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37.《皇佑三馆古器图》(一卷)

(宋)杨元明撰。

杨元明,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字南仲。曾任承奉郎知国子监书学、太常博士。

善篆书,与章友直篆石经于国子监。《集古录跋尾·韩城鼎铭》附其跋语云:"乐安公以南仲职典书学,命释其字。"

此书所收共十一器。

38.《赵氏获古庵记》(一卷)

(宋)赵氏撰。

赵氏,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39.《越州刻漏铭》(一卷)

(宋)著者不详。

著者不详。《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40.《梓州雌彝记》(一卷)

(宋)著者不详。

著者不详。《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41.《青州古器古五图》(一卷)

(宋)著者不详。

著者不详。《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42.《博古图说》(十一卷)

(宋)黄伯思撰。

但是，此书一直没人见过。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

《博古图说》十一卷，秘书郎邵武黄伯思长睿撰。有《序》。凡诸器五十九品，其数五百二十七。……盖长睿没于政和八年，其后修《博古图》，颇采用之，而亦有所删改云尔。

43.《佩觿》(三卷)

(宋)郭忠恕撰。

《佩觿》一书，通过造字、四声、传写三卷，阐述文字的变迁，并考证历代传写的错误，对辨别一般形音义相近的字有参考价值。

44.《复古篇》(二卷)

(宋)张有撰。

张有，生卒年不详。浙江湖州人。道士。

陈瑾为该书所作序中言：

吴兴张谦中，习篆籀，行笔圆润，得李斯、阳冰之法。校正俗书与古文戾者，采摭经传，日考月校，久而不懈。……然后成书。凡三千余字，名曰《复古编》。

45.《说文解字系传》(四十卷)

(宋)徐锴撰。

徐锴，920—974。扬州广陵人。字楚金。曾任南唐集贤殿学士、内史舍人。

此书又称《说文解字通释》。前三十卷对《说文解字》各卷进行考证、解释。后十卷则探讨古文字学理论和许氏的学术体系。《崇文总目》对其评价为："锴以许氏学废，推原析流，演变其文作四十篇。近世言小学，惟锴名家。"

46.《说文解字韵谱》(五卷)

(宋)徐锴撰。

此书为《说文解字》检索而作，徐铉序中云：

舍弟楚金特善小学，因命取叔重所记，以《切韵》次之。声韵区分，开卷可睹。今此书只欲便于检讨，无恤其他。故聊存训诂以为别识，其余又敷演有《通释》焉。五音凡五卷，诒诸同志者也。

该书以四声编排次序，共计分成二百部首。

47.《说文五义》(三卷)

(宋)吴淑撰。

吴淑，947—1002。字正仪。江苏丹阳人。曾任著作佐郎、职方员外郎等。《宋史·吴淑传》中称其"好篆籀，取《说文》有字义者千八百余条，撰《说文五义》三卷"。

48.《说文解字五音韵谱》(十二卷)

(宋)李焘撰。

李焘，1115—1184。四川丹棱人。曾任双流知县、荣州知州、礼部郎中、敷文阁直学士等。著有《资治通鉴长编》、《说文解字五音韵谱》等。

此书对《说文解字》按照《集韵》顺序进行重新编排。

49.《啸堂集古录》(二卷)

(宋)王俅撰。

王俅，生卒年不详。山东济州任城人，字子弁，又字夔玉。以"啸堂"作为斋名。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三百零八件，多有铭文，有部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无考证文字，有摹写。卷末有曾伯虞、阮元、千文傅、翁方纲、黄绍箕等人跋。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聚古器款识，各以今文释之"。此书另有版本多种存世。见容媛《金石书录目》卷二·五：

> 啸堂集古录二卷。宋任城王俅辑。淳熙三年跋本。续古逸丛书石印宋淳熙本。明复宋刻本缺序一叶。百一庐金石丛书石印明刻本。振新书社翻明刻本。嘉庆十六年妃湖张氏醉经堂校刻本。

50.《汉简集》(七卷)

(宋)郭忠恕撰。

《汉简集》一书，汇编了当时他所能见到的古文字，为研究古文字学提供了极其重要的参考书。

51.《集古录跋尾》(六卷)　又(二卷)

(宋)欧阳修撰。

序云：

> 汤盘孔鼎，岐阳之鼓，岱山邹峰，会稽之刻石，与夫汉魏已来，圣君贤士，恒碑彝器，铭诗序记，下至古文籀篆，分隶诸家之字书，皆三代以来至宝怪奇伟丽工妙可喜之物。其去人不远，其取之无祸。

卷一和卷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数十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52.《集古录》(一千卷)

(宋)欧阳修撰。

53.《集古录目》(十卷)

(宋)欧阳棐撰。

欧阳棐，欧阳修之子。1047—1113。字叔弼，庐陵(今江西吉安)人。曾任襄州知州、潞州知州、蔡州知州。后以坐党籍罢官。有《文集》二十卷，已佚。

54.《集篆古文韵海》(五卷)

(宋)杜从古撰。

杜从古，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职方员外郎。阮元《四库未收书提要》

中记载其"从古以郭忠恕《汗简》、夏竦《古文四声韵》二书阙佚未备，更广收博采以成之"。

55.《崇宁鼎图》(一卷)

(宋)蔡京撰。

蔡京，1047—1126。宋朝典化人。字符长。曾任太师、鲁国公。蔡京精工书法，尤擅行书，也是当时著名画家。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宋史·艺文志》目录中有记载。

56.《翟氏三代钟鼎款识》(三卷)

(宋)翟氏撰。

翟氏，疑为翟耆年。或为其祖上。《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57.《续考古图》(五卷)

(宋)佚名撰。旧题(宋)吕大临撰。

此书为十万卷楼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该书共收二十九家藏品一百件器物，有铭文者约六十四器，约三分之一与《博古图》相重合。

翁方纲《考古图跋》中云：

此《续图》五卷，成与南宋时，非吕大临所撰无疑。

故《刻续考古图序》一文中开头便云：

《续考古图》五卷，南宋绍兴间人所编，佚其姓名。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始见于钱曾遵王《读书敏求记》。遵王所藏南宋刊本与《考古图》并行得之无锡顾询远，后归季沧苇。《延陵书目》所载是也。沧苇没，归于徐健庵。遵王复从健庵借归，赁工影摹。图绘之精，自称过于宋本。

58.《钟鼎篆韵》(二卷)

(宋)王楚撰。

王楚，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曾任横州露仙观主管。

关于此书卷数，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中以为是一卷。

59.《钟鼎款识》(不分卷)

(宋)王厚之撰。

王厚之，1131—1204，浙江绍兴人。字顺伯。号复斋。官至江东提刑等。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此书书名又作《宋王复斋钟鼎款识》。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此书版本颇多。清代道光二十八年汉阳叶氏重摹刻本收编了清以前各家注释之优者，极有参考价值。该书刊本系"积古斋藏宋拓摹刻"之一，故阮元题跋尽收此中。

60.《重广钟鼎篆韵》(七卷)

(宋)薛尚功撰。

薛尚功,生卒年不详。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字用敏。曾任判官厅事。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关于此书,《郡斋读书志》言"是书所录凡一万一百二十有五"。

61.《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

(宋)薛尚功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五百一十三件,多有铭文,有部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或摹写。该书对铭文中的史事和礼治问题的考证,颇为详细,开后代金文学术研究著作之体例。

此书另有多种版本存世。

见容媛《金石书录目》卷二·五:

> 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宋钱塘宋代薛尚功著。明万历十六年万岳山人刻,朱印光绪三十三年贵池刘氏刻本。(附:札记。)民国古书流通处石印本。民国二十一年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影印宋拓残本十叶。民国二十四年海城于氏影印朱氏刻本。

此书的原始稿本在明代先后保存在沈洪和史明占手中。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62.《庆元嘉定古器图》(六卷)

(宋)无名氏撰。

《宋史·艺文志》目录中有记载。

63.《补注急就篇》(六卷)

(宋)王应麟撰。

64.《补说文解字》(三十卷)

(宋)释昙棫撰。

昙棫,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僧人。

《宋史·艺文志》目录中有记载。

65.《广川书跋》(十卷)

(宋)董逌撰。

董逌,生卒年不详(约1079—约1140)。山东东平人。字彦远,号广川。曾任中书舍人。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无器形图,有部分尺寸说明,有简单释文,有少量考证文字,但是说明收藏经纬较详。

《籀史》下卷目录中收此书,书名作"《广川董氏古文集类》十卷",应当就是此书。可惜该卷文字已佚。

66.《绍兴内府古器评》(二卷)

(宋)张抡撰。

张抡,生卒年不详。河南开封人。字才甫,号莲社居士。曾任宁武军承宣使。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此书为丛书集成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一百九十五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但说明每器铭文字数,有考证文字。

67.《铁围山丛谈》(不分卷)

(宋)蔡绦撰。

蔡绦,字约之,号百衲居士,仙游(今属福建)人。蔡京次子。徽宗宣和六年(1124),蔡京再起领三省,年老不能事事,奏判皆绦为之。七年,赐进士出身,未几勒停。钦宗靖康元年(1126),流邵州,徙白州。高宗绍兴末尚存世。有《国史后补》、《北征纪实》、《铁国山丛谈》。《铁围山丛谈》一书正是蔡绦流放白州时所作。白州境内有山名铁围山,位于今广西玉林西,古称铁城。蔡绦尝游息于此。它对宋太祖建隆至宋高宗绍兴约二百年间(960—1162)的朝廷掌故、琐闻轶事详细记载,反映了当时朝廷的种种情形及岭南的风土人情,为历代学者所重视。内有《古器说》一文,详细说明宋代时有关殷周青铜器收藏情况。

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对《铁围山丛谈》做了较为详尽地考证。

关于《古器说》一文,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有关评价:

> 历叙前代得古器之可贵,至宋刘原父倡于前,欧阳公继之。由是李伯时绘图以传。及大观初,效伯时所作,成《宣和殿博古图》。凡所藏大小礼器,已五百有几。政和间最为盛。尚方所贮至六千余数百器。时有所重者,三代之器。若秦汉间物,非殊特不收。及宣和后,又有贮录,且累数至万余。而宣和殿后,又并立保和殿。左右有稽古、尚古、博古等阁以贮之。俄遇都邑倾覆,悉入金营,散落不存。惟图录规模,班班尚在,可以流传不朽耳。其言大略如是。

68.《篆正宗要略》(三卷)

(宋)王珣撰。

王珣,生卒年不详。宋朝鄞县人。

69.《篆髓》(六卷)

(宋)郑淳方撰。

郑淳方,生卒年不详。河南荥阳人。

《苏东坡集·小学考》中有记载。

70.《严真观古器图》(一卷)

(宋)著者不详。

著者不详。《籀史》下卷目录中有记载。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宋代开始，以“古器”称殷周青铜器的现象大量出现。如，蔡绦《古器说》一文，最初也是以“考古”、“博古”来说明对殷周青铜器的研究和著录。

因此，古器物学在宋代正式形成。

阮元在《商周铜器说》一文中就评述说：

> 北宋以后，高原古冢搜获甚多，始不以古器为神奇、祥瑞，而或以玩赏加之。学者考古释文，日益精核，故《考古图》列宋人收藏者，河南文潞公、庐江李伯时等三十余家，士大夫家有其器，人识其文，阅三、四千年而道大显矣。

王国维在《宋代金文著录表》一书中评述宋代的金文研究时说：

> 窃谓《考古》、《博古》二图，摹写形制，考订名物，用力颇钜，所得亦多。乃至出土之地，藏器之家，苟有所知，无不毕纪。后世著录家，当奉为准则。至于考订文字，宋人亦有凿空之功。

然而，当时宋代学者考证商周铭文的重大弊病，当时就已经有学者给予了揭示，陈振孙就曾指出：

> 本朝诸家著古器物款识，其考订详洽，如刘原之、吕与叔、黄长睿多矣。大抵好附会古人名字。如“丁”字，即以为是祖丁。“举”字，即以为是伍举。《方鼎》，即以为子产。《仲吉匜》，即以为是偪姞之类。邃古以来，人之生世多矣，而仅见于简册者几何？器物之用于人亦多矣，而仅存于世者几何？乃以其姓字、名物之偶同而实焉，余尝窃笑之。惟其附会之过，并与其详洽皆不足取信矣。

但是，宋代金文研究的兴起，和当时皇宫中对殷周青铜器的收藏有直接关系。特别是宋徽宗。尽管在《宋史·徽宗本纪》中并没有提到他的这一雅好。但是，在《宋史》的列传中时有反映。如，为宋徽宗整理收藏的殷周青铜器的是当时的太学博士刘昺。证据如下：《宋史·刘昺传》：

> 徽宗所储三代彝器，诏昺讨定。凡尊、爵、俎、豆、盘、匜之属，悉改以从古。

可是，刘昺并没有留下相关的研究著作。这样看来，署名出自“王黼”的《宣和博古图》一书，也就有可能刘昺参与了其中的铜器分类工作。另一方面，利用古器考订礼制的问题也已经成为当时学者们的一种共识。《五礼新仪》中就引用了薛昂的奏折：

> 臣窃见有司所用礼器，如尊、爵、簠、簋之类，与大夫家所藏古器不同。

盖古器多出于墟墓之间，无虑前数百年，其规制必有所受，非伪为也。《传》曰："礼失求诸野"，今朝廷欲订正礼文，则苟可以备稽考者，宜博访而取资焉。

这一观点十分明确，是借古器以订正宋代礼制。

徽宗皇帝的金文学术研究和古器物学的真正水平如何，正史中一直缺乏详细地记载。但是《籀史》中的一句描写可以给我们提供一点帮助，见如下：

后复幽燕，获耶律德光所盗上古宝玉尊，形制与黄目尊等，莹然无少玷缺。在廷莫知所用。帝独识其为灌尊，实周人之重宝。

由此可见，宋徽宗的古器物学水平还是很高的。当时的宣和殿就是专为保存古器物而建的。见《九朝编年备要》中的"徽宗皇帝"条目下的记载："至宣和殿，只三楹，左右掖亦三楹。中置图书、笔砚、古鼎彝罍。"

特别值得称道的是：宋代金文研究著作中对铜器图示和铭文摩写的出现，开启了早期考古学研究的基本范式。铜器实物和考古绘图的有机结合，为研究和考证古器物提供了巨大的帮助。这一切全是在大宋皇帝的亲自倡导下展开的。铜器图示还为纹饰的研究奠定了基础。整个宋代的金文学术研究研究围绕着考证礼制、文字、史实到人名、器名、历法等方面而展开。宽广而深厚的学术视野一下子就把传统国学升华到了以古文字、古器物的考证之学为主的核心和高度，致使金文学术研究在宋代学术史上的地位和程朱理学并驾齐驱！

当然，毋庸讳言的是：宋代的金文学者有不少是历史上所谓的奸臣、佞臣。这和他们为了迎合当时的皇帝的个人爱好以求升官有直接关系。

1. 王黼的金文研究

王黼，约 1079—约 1126，初名甫，赐改为黼。字将明，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为人多智善佞，寡学术。徽宗崇宁二年（1103）进士。初因何执中推荐而任校书郎，迁左司谏。因助蔡京复相，骤升至御史中丞。历翰林学士、承旨。勾结宦官梁师成，以父事之。宣和元年（1124），拜特进、少宰，权倾一时。宣和中著名佞臣，官至太傅、楚国公，与蔡京、童贯等并称六贼。钦宗即位，王黼被诛死，年四十八岁。

大观元年（1107），徽宗命黄伯思根据从全国各地搜集所得以及内府所藏铜器，编绘而成《博古图》一书。宣和五年又命王黼重修，增加新搜集的铜器，成为人们今日所见的集八百三十九件、共三十卷的《宣和博古图》。《籀史》中特别记载了徽宗皇帝在此书成书中的作用："帝文武生知，圣神天纵，酷好三代钟鼎书，集群臣家所畜旧器，萃之天府。选通籀学之士，策名礼局，追迹古文，亲御翰墨，讨论训释，以成此书。"这一记载比较客观而且真实可信。



《宣和博古图》

《宣和博古图》著录了当时皇室在宣和殿所藏的自商至唐的铜器八百三十九件，集中了宋代所藏青铜器的精华。全书共三十卷。细分为鼎、尊、罍、舟、卣、瓶、壶、爵、罍、觶、敦、簠、簋、鬲、盘、匜、钟、盘、镦于、杂器、镜鉴等，凡二十类。还特别注意到了分类方法上的问题，大致从功用分为酒器、炊器、食器、杂器、水器、乐器等，特别是“其同类相须之器”，即把功能上接近的和关联的器物归入同一类，这一分类法科学而明确。

每类有总说，每器皆摹绘图像，勾勒铭文，并记录器物的尺寸、容量、重量等，或附有考证。所绘图形较精，图旁器名下注“依元样制”或“减小样制”等以标明图像比例。这一特点特别值得称道。该书所绘图形构图合理，富有立体感，成为现代中国考古学上器形对比研究的先河。书中每能根据实物形制以订正《三礼图》之失，考订精审。其所定器名，如鼎、尊、罍、爵等，多沿用至今。

与以前的金石学著作相比，此书在青铜器的器形学研究方面有了长足的进步。他把铜器分成鼎、尊、瓟、罍、鬻、彝、卣、簠、豆、铺、鬲、鍑、盉、盦、甑、匜、盘、洗、钟、磬、镦、铎、钲、辕。总体来看，分类还不是很成熟，如“辕”下又分三类，“鬻”和“鬲”的区别也不是很清楚。

关于《宣和博古图》一书的作者问题，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上说：“皇朝王楚集三代、秦、汉彝器，绘其形范，辨其款识，增多吕氏《考古》十倍矣。”书名中“宣和”二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中曾评价说：“宣和殿所藏古器物，图其形制，而记其名物，录其款识，品有总说，以举其民，而物物考订，则其目详焉。”到了《四库全书总目》中，该书的作者问题总算解决了：

> 元至大中重刻《博古图》，凡“臣王黼撰”云云都为削去，殆以人废书，则是书实王黼撰。

在此之前，钱曾在《读书敏求记》一书中首发是论，但是到了《提要》才算是定论。①

① 余嘉锡以为此书作者是王楚，或许失之考证。见《四库提要辩证》，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803—805 页。

对铭文考释、考证虽多有疏陋之处，但亦有允当者，清代《四库全书总目》评述说：

其书考证虽疏，而形模未失；音释虽谬，而字画俱存。读者尚可因其所绘，以识三代鼎彝之制、款识之文，以重为之核订。当时裒集之功亦不可没。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中转述《四库全书总目》之言如是评价此书：

案：晁公武《读书》称《宣和博古图》为王楚撰。而钱曾《读书敏求记》称"元至大中，重刻《博古图》。凡臣王黼撰"云云，都为削去，殆以人废书，则是书实王黼撰。楚字为传写之伪矣。

又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评价：

虽辩证多疏谬，然古铭字、古器形尚存，考古者有取焉。

比如，该书对《周文王鼎》铭文"鲁公乍文王尊彝"的考证和研究，他考证说：

铭七字，按"鹵"字，许慎《说文》云："从西省，象鹽形。鹵即鲁字也。"古"鲁"作"𠦂"，古之文字，形声假借。如"鄦"作"许"，"咎"作"皋"，"缪"作"穆"之类是也。尊，《说文》云："酒器也。从酋丌，以奉之"。今"尊"旁加"彡"，乃"皋"字。从皋者，盖取高大之意。彝，《说文》云："宗庙常器也。从糸。糸，綦也。"丌，持米器中实也。彑声也。今"彝"其首作"𠙵"者，乃彑也。其左作点者，象米也。右作出 8 者，糸也。下作"𠂤"者，丌也。鲁公者，周公也。文王者，周文王也。按《史记·鲁世家》云"武王遍封功臣同姓亲戚者，封周公旦于少昊之墟曲阜，是为鲁公。周公不就封，留佐武王。"今考其铭识文画，尚类于商周，则知周公之时去商未远，故篆体未有变省。以是推之，则此为周公作祭文王之器无疑。其制是象蜼形。上为鼻，下为尾。高而且长。其两耳亦镂蜼文。蜼之为物，《尔雅》以为禺属。昂鼻而长尾。尾有两歧。遇雨则以尾塞其鼻。盖取其有智。衮冕绣宗彝之章而以虎蜼，亦此义也。其身四周隐起兽面盖，饕餮之象也。古者，铸鼎象物，以知神奸。鼎设此象，盖示饮食之戒。铭曰："尊彝"者，举礼器之总名而已。是鼎也，仲忽于元和间进之。



周文王鼎

这一考证结合了古文字学、古器物学、美术考古和纹饰、历史文献的记载等多个方面，甚至包括了铜器的由来，显示出王黼作为一代金文学者的学术素养和见识。

该书力求结合全部收藏的青铜器进行断代，依据的主要材料就是铭文。因此，对铭文中出现人名的考证与历史还原成为该书努力的方向。但是，该书有些考证，时有武断之嫌。如，对《商持干父癸卣》铭文的考证中就以为：

> 其铭曰"父癸"，则明为自以奉其父者。在商之时号"报癸"者惟成汤之父。故今所藏彝器凡商物铭"癸"者皆归之"报癸"。

只因为商代的"报癸"是"成汤"之父，就把铭文中出现的所有的"父癸"一律看作是"成汤"之父的"报癸"，这实在是太绝对化了。其他，如把一个字误释为两个字，见该书《周月星鼎》铭文中的"月星"二字，实为一个字。

但是，有些考证对于后人了解西周礼制还是具有大有裨益的。如，该书对《周淮父卣》铭文的考证：

> 夫卣非燕飨之器，惟祀宗庙之神，则用之其所盛，则秬鬯也。且君赐臣以秬鬯之祼，其始则盛于卣，其终则祼于彝，所以求神于阴者。

这段论述对于了解青铜器的礼器作用和具体的仪式过程大有帮助。

再如，该书卷六对《商人辛尊》铭文的考证，也是阐明礼制的意义：

> 曰"亚"者，次也。或主于献。或主于器。盖未可以定论也。商君之以辛名者多矣。曰祖辛、曰小辛、曰禀辛，而此言"人辛"者，按《商代立戈癸尊》，其铭亦称曰人，则"人辛"者，乃商君之号耳。且此君也而谓之人。盖二帝而上，体天以治人，故谓之帝。帝也者，天道也。三代而下，修人以事天，故谓之王。王也者，人道也。故记礼者，称商曰商人、周曰周人者，盖如此。观是器，不铭功，不载誓，宜其后世泯灭而无闻矣。今也千万世而下，人得而想见之，此所谓其人之亡而其政存者矣。且夫政存犹得而考之，矧乃托之金石，而礼之所藏正在于是，则考之固不谬矣。

类似的考证还可以见《簠、簋、豆、铺总说》一文：

> 去古既远，礼文寝失，况遭秦灭学之后，其书焚矣。疑以传疑而无所考证，则诸儒临时泛起臆说，无足观者。故见于《礼图》则以簠为外方而内圆，以簋为外圆而内方，穴其中以实稻、粱、黍、稷，又皆刻木为之，上作龟盖，以体虫镂之饰，而去古益远矣。

看起来，王黼注意到古铜器对于当时礼制的订正意义。和考证商周史实相比，他更注重的是对商周礼制的考证和研究。他特别批判了两汉儒家关于商周礼制的一些谬说，直接指斥为"汉儒臆说之学"。这可以说是贯穿该书的全部宗旨。

因此之故，在大观二年(1108)，《九朝编年备要》记载：

> 中丞王黼亦乞颁《宣和博古图》，命儒臣考古以正今之失。乃诏改造礼器。自是鼎、俎、豆、笾之属，精巧殆与古同。

可见，王氏的古器物学有着强烈的礼学价值功用。他在该书中也多次力主

“凡彝器有取材于物者小而在礼实大。其为器也至微，而其所以设施也至广”。

另外，该书还开启了对青铜器纹饰研究的先河。如，该书对青铜器上兽面纹即为上古史料中所谓的“饕餮”的论述，就极其准确，把上古神话与青铜器纹饰统一起来。

书中所著录的铜器，靖康之乱时为金人辇载北上，但其中十之一二，曾流散江南，见于张抡《绍兴内府古器评》中。这二十类虽以文物的器形划分，但实质上是以器物的功用区分的。它把始于商，迄于唐的上述各种器物，按种类著录，就说明每一种类具有相同的功用，尽管不同时代的具体形制不同，并不影响把它们归入一类。王黼本人也喜欢收藏，《宋史·列传》第二百二十九卷中记载他“凡四方水土珍异之物，悉苛取于民，进帝所者不能什一，余皆入其家”。

当然，此书也是错误颇多。为此，《容斋随笔》卷十四中评价如下：

> 博古图政和、宣和间，朝廷置书局以数十计，其荒陋而可笑者莫若《博古图》。予比得汉匜，因取一册读之，发书捧腹之余，聊识数事于此。父癸匜之铭曰“爵方父癸”。则为之说曰：“周之君臣，其有癸号者，惟齐之四世有癸公，癸公之子曰哀公，然则作是器也，其在哀公之时欤？故铭曰‘父癸’者此也。”夫以十干为号，及称父甲、父丁、父癸之类，夏、商皆然，编图者固知之矣，独于此器表为周物，且以为癸公之子称其父，其可笑一也。周义母匜之铭曰“仲姞义母作”。则为之说曰：“晋文公杜祁让逼姞而已次之，赵孟云‘母义子贵’，正谓杜祁，则所谓仲姞者自名也，义母者襄公谓杜祁也。”夫周世姞姓女多矣，安知此为逼姞，杜祁但让之在上，岂可便为母哉？既言仲姞自名，又以为襄公为杜祁所作，然则为谁之物哉？其可笑二也。汉注水匜之铭曰“始建国元年正月癸酉朔日制。”则为之说曰：“汉初始元年十二月改为建国，此言元年正月者，当是明年也。”按《汉书》王莽以初始元年十二月癸酉朔日，窃即真位，遂以其日为始建国元年正月，安有明年却称元年之理？其可笑三也。楚姬盘之铭曰“齐侯作楚姬宝盘”。则为之说曰：“楚与齐从亲，在齐桓王之时，所谓齐侯，则桓王也。周末诸侯自王，而称侯以铭器，尚知止乎礼义也。”夫齐、楚之为国，各数百年，岂必当桓王时从亲乎？且桓王在齐诸王中最为骄暴，尝称东帝，岂有肯自称侯之理？其可笑四也。汉梁山珪之铭曰“梁山铜造”。则为之说曰：“梁山铜者，纪其所贡之地，梁孝王依山鼓铸，为国之富，则铜有自来矣。”夫即山铸钱，乃吴王濞耳，梁山自是山名，属冯翊夏阳县，于梁国何预焉？其可笑五也。观此数说，他可知矣。

容庚《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更进一步指出：“使今日而评此书，其铭文之误摹，正不可胜数。[①]”但是，即便如此，此书的学术价值和学术贡献还是不容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5 页。

忽视的。

2. 王厚之的金文研究

王厚之，1131—1204，字顺伯，号复斋。其先乃临川（今属江西）人。曾高祖为王安石之弟王安礼，曾祖为金紫光禄大夫王防，祖父王榕知诸暨县，父王咸，知通州。故此徙诸暨（今属浙江）当从其祖父始。

王安礼，1034—1095，字和甫，安石之弟，曾任著作佐郎，后以翰林学士知开封府。又历任尚书左丞、端明殿学士、资政殿学士等职，卒赠右银青光禄大夫，封魏公。为人正直，以诗词见称，著有《王魏公集》。

王氏远祖是周灵王长子晋。根据江西东乡《上池王氏族谱》中的记载，由太子晋至王安礼的传承如下：

周灵王太子晋→王敬→王纲→王铖→王清→王美→王从→王佑→王龁→王怡→王美→王隹→王拱→王澳→王远→王懋→王熏→王遵→王褒→王吉→王市→王察→王裔→王捧→王晦→王融→王览→王裁→王昶→王浑→王尚→王成→王骖→王渊→王锡→王严→王璨→王临→王承基→王方进→王正已→王仁恭→王玫→王其康→王若辅→王冕→王器→王居兴→王镕→王瓒→王简→王廷辑→王明→王用之→王益→王安礼。

王安礼兄弟七人，依次为：王安仁、王安道、王安石、王安国、王安世、王安礼、王安上。

高宗绍兴二十六年（1156），王厚之以乡荐入太学。为学好古，深通籀篆。对三代彝器及汉唐石刻拓本，搜求颇多。孝宗乾道二年（1166）进士。淳熙十二年（1185），监都进奏院。十五年，为秘书郎兼权仓部郎官。十六年，除淮南路转运判官。移两浙路转运判官。光宗绍熙五年（1194），由知临安府以事放罢。有《钟鼎款识》和《复斋金石录》等，《复斋金石录》已佚。全祖望《答临川杂问帖》云："宋人言金石之学者，欧、刘、赵、洪四家而外，首推顺伯。"

著名的《籀史》一书中居然没有对此书的任何介绍和评价。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宋人著录金石，如《考古》、《博古》、《宋代薛尚功款识》等书，皆属摹刻，独此为原器拓片。数百年来，屡经名人收藏题跋，尤为足矣。

《钟鼎款识》一书所收集的铜器分为钟、鼎、爵、鬲、卣（以上商器），以及鼎、钟、敦、簋、甗、鬲、尺（以上周器）。但是收编顺序颇乱。所收铜器已经区分为商周二代。此书也只是收集拓片，汇编成书的资料性著作，缺乏对铭文的考证和解释。

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曾考证：

> 翁方纲谓此书铭文皆就原器拓得者，余不然。《季娟鼎》"锡贝锡马两"，贝锡二字误书作鼎，与《啸堂集古录》同，与《博古》薛氏《款识》异，释文皆不

误，一也。《癸亥父己鼎》、《楚公钟》两本微有异同，《癸亥父己鼎》商字缺下口，或一真一复，或两者俱复，二也。《仲称父鼎铭》八行，他书皆作五行，三也。《虢姜敦》铭一行直下，《虢姜鼎》铭十二字分作五行，《曾侯钟铭》在鼓上，他器无若是者，非翻刻变易其位置，则属伪作之器，四也。①

今天的通行本读是清代刻本加阮元的考证和注释，辅助说明和理解此书。见此书题跋：

宋拓本《钟鼎款识》，原册计三十页。宋复斋王氏所集五十九器，内有青笺者十五器，为毕良史所收。末页《楚公夜雨雷钟》重见。玩其题识，皆复斋之笔也。扬州阮氏积古斋所藏。嘉庆七年秋摩勒成册。

阮氏考证和注释增加了此书的学术影响和价值，但是已经属于清代阮氏的金文研究。

3. 王俅的金文研究

王俅，生卒年不详。字子弁，一作字夔玉，米芾《画史》又作夔石。《啸堂集古录》成书约后于《宣和博古图》，二卷。著录商、周青铜器二百七十五器。上为铭文摹本，摹其款识。下附释文，各以今文释之。铭文间有删节脱漏。还收录了部分伪器，如，《滕公墓铭》等。但摹刻较精，有研究价值。可惜此书没有考证文字，这就降低了其学术价值和学术影响力，只是铭文集成性质的史料汇编著作而已。它和《钟鼎款识》的区别，只是多了释文。

该书的分类是：鼎、尊、彝、卣、壶、爵、罍、觚、卮、觶、角、敦、簠、簋、豆、铺、甗、锭、印、盘、钩、匜、洗、铜、盂、铎、钟、鉴、甬、权。可以看出，分类颇为混乱，而且还不成熟。

“地不爱宝”一语最早就出自曾伯虞为《啸堂集古录》一书所作序中，现又为今日不少学者所使用。

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曾考证：

全书只有释文而无考证。续录铭文释文间有删节，缺释。如《齐侯盘》铭文十七字，只录七字，释文只有四字。《齐侯匜》铭文十七字，只录六字，释文只有三字。《谷口甬》铭文四十五字，只录三十二字，又无释文。②

此书也对当时铜器的出土地点有准确的交代。如，《毛伯敦铭》中就直接说明了“此敦原父得其盖于扶风而有此铭”，《韩城鼎铭》中记载“原父既得鼎韩城”，等等。

关于《啸堂集古录》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是书固真赝杂糅，然所采摭尚足资鉴，不能一二疵累贵之。盖居千百年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5—46 页。

②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0 页。

下而辨别千百年之上遗器，其物或真或不真，其说或亦确或不确。自考古以下，大势类然亦，不但此书也。

著名的《籀史》一书中居然没有对此书的任何介绍和评价。

在编排体例上，本着先鼎的原则，反映了当时对鼎器的价值功能的注重。其次，全部铭文采用摩本而不是拓本，扩大了金文著作的出版和著述模式，至今，拓本或者摩本，成为著录金文的两大重要模式。

4. 李公麟的金文研究

李公麟，舒城（今安徽省舒城县）人。其父李虚一，喜藏法书名画，史传其曾有《古器图》一书传世。故李公麟自幼即深受艺术熏陶。熙宁三年（1070）登进士第，历任南康、长垣尉，泗州录事参军等地方官员，后入京为中书门下省删定官、御史台检法和朝奉郎。元符三年（1100）因病退隐家乡桐城龙眠山庄。好古博学，喜藏钟鼎古器及书画。善于鉴辨钟鼎古器，博闻强识，善画人物，尤工画马，苏轼称赞他："龙眠胸中有千驷，不惟画肉兼画骨。"《五马图》为其代表作。





李公麟及其作品

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

李公麟，史称其"好古博学，多识奇字"。自夏商以来钟、鼎、尊、彝，皆能考定世次，辨测款识。闻一妙品，虽捐千金不惜也。善画，尝取平生所得暨其闻睹，作为图壮说，其所以而名之曰《考古图》。及大观初，乃效公麟之《考古》作《宣和博古图》。

他对收集到的夏、商以后钟、鼎、尊、彝，都能考定世次，辨认款识。他的《考古图》对每件器物，都图绘形状，并解释其制作、铸文、款字、义训及用途，再作前序和后赞。翟耆年《籀史》认为，宋代"士大夫知留意三代鼎彝之学，实始于伯时"。

由于此书已经失传，我们所能看到的只是《籀史》中记载的他的两段观点：

其一是："圣人制器尚象，载道垂戒，寓不传之妙于器用之间，以遗后人，使宏识之士即器以求象，即象以求意，心悟目击命物之旨，晓礼乐法而不说之秘，朝夕鉴观，罔有逸德，此唐虞画衣冠以为纪，而能使民不犯于有司，岂徒眩美资玩、为悦目之具哉？"

其二是："彝器款识真蝌蚪古文，实籀学之本原、字义之宗祖。"

关于前者，李公麟继承了以往的"制器尚象，载道垂戒"的易学传统，主张通过"即器以求象，即象以求意，心悟目击命物之旨"而实现所谓的"晓礼乐法而不说之秘"儒家礼法教育意义。关于后者，他则将"彝器款识"的文字学意义升华到了"字义之宗祖"的地位上，奠定了以"彝器款识"来考证文字本义和起源的价值平台。李公麟这两个观点一是在于礼制，一是在于文字，都成了后代金文学术研究的经典范式。

5. 吕大临的金文研究

吕大临出身于一个世代书香的官宦之家，兄弟四人皆登及第，唯独吕大临气质刚强，尊横渠先生教诲，不留连科举，更无心仕途，一生追求学术研究。张载去逝之后，他便奔洛阳拜程颐为师，涉采众长，博览群书，在当时众多的二程门徒中，吕大临因其渊博的学识与谢良佐、游酢、杨时三人一起被时人称为"程门四先生"。元祐中，为太学博士，迁秘书省正字。后范祖禹荐其充任讲官，未及用而卒。

吕大临和苏轼十分友好。吕逝世后，苏轼曾写有悼诗一首如下："言中谋猷行中经，关西人物数清英。欲过叔度留终日，未识鲁山空此生。议论凋零三益友，功名分付二难兄。老来尚有忧时叹，此涕无从何处倾。"

吕大临通晓六经，尤精于三礼，与兄大防等同居时即切磋古礼，自谓所施冠、昏、丧、祭诸礼一本于古，当时有"关中言礼学者推吕氏"之称。吕大临晚年开始对青铜器的收集与研究和文字注解。著有《考古图》十卷，他将青铜器铭文做为一门学问系统地进行研究，并对文字加以考证。《考古图》共十卷，收录了当时秘阁、太常、宫廷内藏和民间青铜器一百五十八器。大多是价值极高、造型精美的精品。每器先摹画器物图像，定以器名，然后又写短文叙述出时间、地点、大小尺寸、容积重量，流传经过及收藏情况。《考古图》该书不仅收录铭文，而且摹写铜玉器图像及尺寸大小、注明收藏之家及出土地点，堪称我国现存最早的古器物图录和金石学、中国文物考古学的奠基之作。

《考古图》就将考古分成了三种存在方式，即出土、民间与宫藏。《考古图》是现存最早的较有系统的古器物图录，吕大临对古器物收录时，除铜器外，把玉器单作一卷，就是从质地不同而分别归类，再行著录的。

吕大防、吕大忠、吕大钧、吕大临四兄弟，皆登及弟，被时人称为"吕门四贤"。

除了吕大防为北宋大臣外，兄弟三人在考古和文物保护方面作出了奠基性的贡献：吕大忠移《石台孝经》于“府学之北塘”，为西安碑林的创始者；吕大钧是北宋关学的重要学者；吕大临是宋代著名的金石学家和考古学家。

关于《考古图》一书所收藏家，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曾考证：

> 此书前例所藏姓氏：自秘阁、太常、内藏以外，目列凡三十七家。燃按之本书，东平王氏、京兆孙氏默、庐江高氏三家均无一器。漏列者有河南刘氏、京兆苏氏、河东王氏四家，共三十八家。①

综合来看，该书大致有以下五大学术贡献。

首先，该书基本上记载了每件青铜器的出土时间和地点、大小尺寸，为科学的考古学研究奠定了基础。如，在对《郑方鼎》考证中就先说明：

> 元祐丙寅春，新郑野人耕而得之。高七寸有半，深三寸一分，缩六寸，衡四寸有半，容二升有半。

而对于不知道具体的出土地点的铜器，则大多说明其收藏及其经委。如，卷三对《郙敦》的说明就是：

> 右二敦得于扶风，惟盖存。藏于临江刘氏。后又得一敦。敦盖具全。藏于京兆孙氏。制度、款识悉同。高五寸有半，深四寸，口径五寸九分，容六升一合，盖径六寸六分，高二寸四分，铭皆有七字。

其次，该书对铭文中的纪日铭文提出了初步的见解。如，该书在《公诚鼎》铭文中出现的“惟王十有四月”的问题，他解释说：

> 按“惟王十有四月”，古器多有是文。或云“十有三月”，或云“十有九月”。疑嗣王居忧，逾年位改元，故以月数也。



《考古图》中的《公诚鼎》及其铭文拓片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7 页。

在这里，他并没有认为出现“唯王十有四月”是设置闰月的原因所致，而是因为新王继位之后，并没有立刻改元，而是继续使用老王的年号。比如，老王在“唯王六年九月”时死了，新王继位，他没有立刻宣布从现在开始应该进入“唯王元年一月”，而是继续使用唯王六年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二月。超过了十二月后，他不能说已经进入了“唯王七年一月”了，因为老王在“唯王九月”时已经故去了，所以他就使用唯王十三月、十四月……一直到他开始使用自己的“唯王元年一月”为止。

出现这一现象的原因，吕大临认为是“嗣王居忧”。这种解释有着明显的伦理和亲情色彩。这和当时宋代注重伦理和亲情的社会大环境是一致的。

第三，该书注意到了青铜器在礼制研究上的重大作用和学术价值。如，该书在考证《曩敦》铭文中出现的“曩作皇祖益公文公武伯皇考龚伯”这一祭祀现象时分析如下：

> 祭及四世，则知古之大夫惟止三庙，而祭必及高祖。武伯、龚伯，其高祖考之为大夫者，以谥配字，如文仲穆伯之类。益公、文公，其曾高之为诸侯者，大夫祖诸侯，末世之僭乱也。

对于没有铭文的《牛匜》，他也能注意到其礼制价值：

> 按：《公食大夫》礼具盘、匜，君尊，不就洗也。《士虞礼》、《特牲》、《少牢》、《馈食》，皆设盘、匜，尸尊不就洗也。匜，水错于盘中南流。流匜，所以注水也。沃尸盥者，一人奉盘者，东面执匜者西面滔沃。此用匜之事也。妇人之事君子，亦用之。晋公子重耳使怀嬴奉匜沃盥，今所图数匜，有季姬、仲姞者是也。有谓之旅匜者。少者、贱者，为所尊贵，执事非一人，共用斯器。故曰：旅足，多象牛顺事也。

第四，该书对铭文史料的历史性解读对后代学者的商周史研究提供了基础。如，该书在《商兄癸彝》铭文中考证说：

> 按河亶甲居相即邺郡。其文又称“九祀”，为商器无疑。云“兄”者，商以兄弟相及之辞也。古祀其先王或称祖，如《祖丁卣》之类也。故称父，若《父辛旅彝》之类。或称兄，若此彝之类。商人无谥，皆以甲乙记之。

再如以铭文断代之论：

> 按鼎铭一字，奇古不可识，亦商器也。

最后，该书对青铜器的定名进行了一定程度的尝试，虽然有些未必准确，但是基本上反映了宋代学者铜器命名学说的大致概况。如，《孔文父饮鼎》的器型和鼎有明显区别。可是铭文中出现了“作饮鼎”字，于是，他提出如下见解：

> 按此器名谓之鼎，而制度乃类尊壶之属，疑古人制器，规模亦有出入不一者。不然则活文同而音异，皆未可考。

如，他在考证《丁又鬲》铭文时提出了铜器断代的外形标准：

此器自腹所容通足间，若股腹然三体合为一，丁父所商器也。《虢叔鬲》及密阁所藏二《周高鬲》，有阔足为款者，有自下空为款识者，皆圜而不分之体，与此少异。

再如，吕大临在《考古图》中利用太初历解读《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

以太初历推之，文王受命，岁在庚午九年，而终岁在己卯。《书》曰：“唯九年大统未集。”武王继位之四年，敦文曰“唯王四年”，盖武王也。是年一月辛卯朔。《书》曰“唯一月壬辰旁死魄”，旁死魄，二日也。是岁二月后有闰。自一月至八月，小尽者四，故“八月丁亥朔”与敦文合。

这是吕大临利用太初历，结合《尚书·武成》中的相关记载，对《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进行考证的推导过程。从《尚书·武成》中的“唯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周，于征伐商”的记载，推导到当年的八月，正好在丁亥日、月相是初吉，因此上《散季敦》铭文中的“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的记载和《尚书·武成》中的“唯一月壬辰旁死魄，越翼日癸巳，王朝步自周，于征伐商”的记载是一致的。

当然，该书在青铜器定名的问题上也是错误颇多。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曾指出：

其所定器名多舛：如父己鬲、方乳曲文大鬲、方乳曲文次鬲、父癸方彝乃鼎也。单爵从彝一乃断足方鼎也。三牛敦乃鼎盖也。单爵从彝五乃甗也。七旅鬲、四足鬲、单爵从彝四乃盉也。圜乳方文尊乃敦也。中朝事后中尊、象尊乃壶也。单伯彝、龙文三耳卣、三耳大壶乃罍也。商兄癸彝、单爵癸彝、父辛旅彝、祖丁彝、父己人形彝、主父己足迹彝、壶乃卣也。单爵从彝二、癸举乃觚也。从单彝、师觶象彝乃尊也。①

贝塚茂树在《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一书中特别肯定了吕大临在考古器形学上的贡献：

吕氏的《考古图》在器形学上的重大贡献也是必须加以说明的。作为宗庙祭器被制作使用的先秦铜器，在宗庙祭祀活动中具有复杂的仪礼上的用途，相应的对其进行器形上的分类以及如何对多种多样的铜器进行命名和分类成了器形学上最重要的课题。②

特别是该书对铜器出土地和收藏经纬的说明更是极其宝贵的考古学资料，为宋代金文学术研究的科学化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关于《考古图释文》一书，《考古图释文》一卷，清人以为赵九成撰。今人考证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7—8 页。

②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馆书店，昭和 42 年，第 79 页。

亦为吕大临撰。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 此书宋以后无刊本。著录家亦复罕见。赵氏取铭识古字，以《广韵》四声部分编之，其有所异同者，则各为训释考证。疑字、象形字、无所从之字，则附于卷末。体例谨严，足资考订。

此书奠定了现代考古学、古文字学的基础。他将青铜器铭文做为一门学问系统研究，此书以八十五件青铜器铭文为材料，对铭文用《广韵》四部进行编排，系字于其下，对金文的形、音、义三这进行考释。用于纠正当时人们对古字的形、音、义的一些传统看法，成为研究中国古代青铜器的第一部参考书籍，受到历代学者的重视和推崇。当然，以韵部处理金文文字的编排，更重要的是开启了后代金文字典的著述体例，他的学术史上的价值远在其实际应用价值之上。这是不该忽视的。

当然，在对古器物定名上，吕氏时常有把共名当成专名来定名的现象，这是需要注意的。

6. 刘敞的金文研究

刘敞，世称公是先生。庆历六年(1046)进士。其弟与敞同登科。在廷试时本来名列第一，但因主考官王尧臣是他的内兄，为了避嫌，在揭榜公布时王氏有意将刘敞列为第二名。但刘敞的名声因此反而更加传扬开来。

据江西《刘氏族谱》和刘敞《先祖磨勘府君(刘式)家传》记载，新喻墨庄刘氏源出彭城，是汉高祖刘邦的弟弟楚元王刘交的后裔。《刘氏族谱》所记从刘交到刘敞的世系如下：

楚元王刘交→刘富→刘辟强→刘德→刘向→刘伋→刘厚→刘节→刘昌→刘浚→刘毅→刘震→刘表→刘琦→刘铉→刘伯陵→刘文→刘遐→刘启→刘岱→刘芾→刘乔→刘彦→刘德杰→刘时济→刘秦→刘延年→刘铨→刘行恕→刘性→刘朝宾→刘敏→刘守文→刘逊→刘超→刘逵→刘珙→刘式→刘立之→刘敞。

刘敞兄弟五人，依此为刘元卿、刘真卿、刘敞、刘攽、刘放。

刘敞精研《春秋》之学，尤长于史学，曾助司马光撰《资治通鉴》。刘敞以大理评事通判蔡州，后官至集贤院学士。与梅尧臣、欧阳修交往较多。为人耿直，立朝敢言，为政有绩，出使有功。刘敞学识渊博，欧阳修《集贤院学士刘公墓志铭》说他“自六经百氏古今传记，下至天文、地理、卜医、数术、浮图、老庄之说，无所不通；其为文章尤敏赡”。

刘敞在学术上的突出成就，最主要表现在对《春秋》学和对古器物的研究上，被公推为中国古器物学、考古学、传统金石学和青铜器研究的创始人之一。他曾搜集收藏商周古器物多件，后来又将其中的十一件古器物的形状和铭文描摹下来，汇为一书出版，并为此写了一篇很有名的《先秦古器记》，介绍了古器物研究的三种方法。因此刘敞在中国学术史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他的收藏活动开

启了宋代民间收藏先秦古铜器的先河。

《铁围山丛谈》中甚至把他和欧阳修推到了金石学创始人的位置：

初，原父号博雅，有盛名。囊时出守长安。长安号多古簋、敦、镜、甗、尊、彝之属，因自著一书，号《先秦古器记》。而文忠公喜集往古石刻，遂又著书名《集古录》，咸载原父得古器铭款。由是学士、大夫雅多好之，此风遂一煽矣。

关于刘敞，欧阳修在《集古录》中曾经说他：

嘉祐中，刘敞为永兴守。长安为秦、汉故都，多古物奇器，埋没于荒基败冢，往往为耕夫牧竖得之，遂得传于人间。刘氏喜藏古器，由此所获颇多。

而欧阳修和刘敞在金文研究上交流颇多。见《宋史·刘敞传》中的记载：

欧阳修每于书有疑，折简来问，对其使挥笔，答之不停手，修服其博。

而且，刘敞每得一古器，必拓铭文拓本分送友人，这其中就包括欧阳修。《集古录》记载刘敞"每有所得，必模其铭文以见遗"。甚至多次感叹说"及得原甫鼎器铭文，知古之篆字，或多或省，或移之左右上下，惟其意之所欲，然亦有工拙，秦汉以来裁归一体。"《集古录》中记载了刘敞赠送其拓本和题跋之事：

近又获一铜器，刻其侧，云："林华观行镫。重一斤十四两，五凤二年造第一。"今附墨本上呈。

又：

以其二器遗余，其一曰《伯冏之敦》，其一曰《张仲之簋》。

这里的"五凤二年"即西汉宣帝五凤二年（前56年）。可知此铜器属汉宣帝时器。

根据刘敞《先秦古器记》书中的收录可知：当时他收藏的殷周青铜器有十一器。即《弁敦盖》、《寿敦》、《伯庶父敦》、《晋姜鼎》、《雍公緘鼎》、《叔良父盨》、《伯百父敦》、《仲言父敦盖》、《弭伯簋》一、《弭伯簋》二、《弭伯匜》。

北宋王朝自他开始的大规模收藏殷周青铜器的现象，到了吕大临作《考古图》时统计：著名的铜器收藏家已有三十七家之多，共收录了铜器二百一十一件。在《宋史·刘敞传》中对他的这一研究有如下文字记载：

尝得先秦彝鼎数十，铭识奇奥，皆案而读之，因以考知三代制度，尤珍惜之。每曰："我死，子孙以此烝尝我。"朝廷每有礼乐之事，必就其家以取决焉。

又见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

刘敞在长安得先秦古器数十，爱其款识文字奇古，因以考知三代制度与先儒所说不同者，著《先秦古器记》。

但是，"尝得先秦彝鼎数十"的他，却只是在书中记载了十一器，可见他的收藏和著述是不对应的。写进书中的只是他曾经收藏的几分之一而已。因为根据

欧阳修《集古录跋尾》中的记载他“归自长安，所载盈车”，这就很说明了他收藏的数量之多。或许，他也有过散佚、出售、转让、赠送等行为吧。

在此书中，刘敞正式提出了金文学术研究的重大目的是：“礼家明其制度，小学正其文字，谍谱次其世谥。”这一观点开启了古代学术史上通过殷周金文考证先秦礼制的先河，它像一盏明灯，指明了殷周金文的学术研究价值和意义所在。他在该书自序中已经明确提出了“先秦古器，十有一物制造精巧，有款识皆蝌蚪书，为古学者莫能尽通。以他书参之，乃十得五六。就其可知者，校其世，或出于周文武时，于今盖二千有余岁矣。嗟乎，三工之事，万不存一，《诗》、《书》所记，圣王所立，有可长太息者矣，独器也。”此言可以说再次重申了铭文在证史、证经的学术价值。他是以金文证史研究商周礼制的先驱者，这一方法从他开始至今，千百年来已经发扬光大。

刘敞的弟弟刘攽也是一位历史学家，曾“著书百卷，尤邃史学”。

7. 欧阳修的金文研究

欧阳修，幼年丧父，在寡母抚育下读书。仁宗天圣八年欧阳修成为进士。次年任西京留守推官。景祐元年(1034)，召试学士院，授任宣德郎，充馆阁校勘。景祐三年，被贬。康定元年(1040)，欧阳修被召回京，复任馆阁校勘，后知谏院。庆历三年(1043)，与范仲淹等人推行庆历新政，提出了改革吏治、军事、贡举法等主张。嘉祐五年(1060)，欧阳修拜枢密副使。次年任参知政事。以后，又相继任刑部尚书等职。熙宁四年(1071)，以太子少师的身份辞职。居颍州。宋神宗熙宁五年闰七月二十三日，欧阳修在颍州(今属安徽省)的家中，留下一万卷藏书、一千种金石遗文、一张琴、一局棋和一壶酒，溘然长逝。卒溢文忠。欧阳修嗜好金石文字，从庆历五年到嘉祐七年(1045—1062)，十八年间，收得鼎铭、碑志、法帖一千卷，用以考正史传讹阙，写成《集古录跋尾》十卷，为中国金石学之名著。

《宋史·欧阳修传》中对于他研究殷周金文一事，说明非常简短，如下：

> 好古嗜学，凡周、汉以降金石遗文、断篇残简，一切掇拾，研稽异同，立说于左，的的可表证，谓之《集古录》。

而在致刘敞的信中，他更进一步说明：

> 愚家所藏《集古录》，尝得故许子春为余言：“集聚多且久，无不散亡。此物理也。不若举取其要，著为一书，谓可传久。”余深以其为然。昨在汝阴居闲，遂为《集古录目》，方得八九十篇。不使如许之说。又因得与史传相参验证，见史家缺失得多。

《集古录》之外，他还有一部涉及金文学术研究的著作，即《六一题跋》。从书名上看，他是“晚更好六一居士”的，因此，此书也应该是他晚年时读书和研究之作。欧阳修在当时与刘敞、杨南仲等人交往密切，两人时常有书信交流。在《宋史》中对此已经有明确记载。

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的记载：

文忠得古器铭，必属杨南仲释其字。南仲学问精博，于刘原父齐名。

此说来源于欧阳修，如《集古录跋尾》中对《绥和钟》等几件铜器的考释，就出自杨南仲：

右古器铭四，尚书屯田员外郎杨南仲为余读之。其一曰《绥和钟》，其文磨灭不完，而字有杨南仲不能识者。其二曰《宝盉》，其文完可读曰："伯玉般子作宝盉，其万年子子孙孙其永宝用"。其三、其四皆曰《宝敦》，器盖铭文亦同。曰："惟王四年八月丁亥，散季肇作朕王母弟姜叔敦，散季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

又见《集古录跋尾》：

自余集录古文，所得三代器铭，必问于杨南仲、章友直。

但是，欧阳修此书绝大多数全是碑铭，而铭文研究只占其中很少一部分。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七如是评价此书：

宁乡黄本骥据南海吴荷屋先生所藏陈氏宝刻丛编抄本，摘其所引《集古录目》者凡三百余条。按立碑时代年月，厘为五卷，以补叔弼原书之亡。原本十卷，据陈氏一家所印，仅存其半。而陈书凡二十卷，亡佚六卷，残缺二卷，其存者亦复辗转钞讹脱已甚，即一家所引亦不能存矣。然是编一出，人始知《跋尾》与《录目》为二书。

在《集古录跋尾》中记载了欧阳修对铭文的研究。如，治平元年六月二十日《叔高父煮簋》的跋尾是：

原父在长安得此簋于扶风。原甫曰："簋，容四升，其形外方内圆而小垣之，似龟，有首有尾有足有甲有腹，今礼家作簋，亦外方内圆而其形如桶。但于其刻为龟形，与原甫所得真古簋不同。君谟以为礼家传其说，不见其形制，故名存实亡。原父所见可以正其谬也。"

在《终南古敦铭》的跋尾中，他又主张：

苏轼为凤翔府判官得古器于终南山下，其形制与今三礼图所画及人家所藏古敦，皆不同。初，莫知其为敦也。盖其铭有"宝尊敦"之文，遂以为敦尔。

可见，苏轼也擅长此学。他曾经考证胡穆所藏铜器说："胡穆秀才遗古铜器，似鼎而小，上有两柱，可以覆而不蹶，以为鼎则不足，疑其饮器也。"这里他所谓的古铜器，显然就是爵。但是宋人多不能辨别。

对于制作的背景研究，欧阳修有一段很有名的论述，见《周姜宝敦跋尾》：

古之人欲存乎久远者，必托于金石而后传。其埋沉埋之文显晦出入不可知，其可知者久而不朽也。然岐阳石鼓今皆在，而文字剥缺者十三四，惟古器铭在者皆完。则石之坚于不足恃。是以君子器必用铜，取其不为燥湿

寒暑所变为可贵者。以此也古之贤臣名见《诗》《书》者，常为后世想望，矧得其器，读其文，器古而文奇者，自可宝而藏之邪？

在欧阳修的后代中，继承金文学术研究的是他的儿子欧阳发、欧阳棐。根据《宋史·欧阳修传》的记载：

> 子发字伯和，少好学……不治科举文词，独探古始立论议。自书契以来，君臣世系，制度文物，旁及天文地理，靡不悉究。

可惜欧阳发英年早逝。苏轼曾认为他“得文忠公之学”。

欧阳棐曾在其父指导下撰写《集古录目》等金石学著作。

8. 赵明诚、李清照夫妇的金文研究

赵明诚，宋徽宗崇宁年间宰相赵挺之第三子。著名金石学家。赵明诚在太学读书时与李清照结婚。崇宁四年(1105)十月授鸿胪少卿。大观元年(1109)三月，赵挺之去世，遭蔡京诬陷，被追夺赠官，家属受株连。赵明诚夫妇从此屏居青州乡里十多年。宣和年间(1119—1125)赵明诚先后出任莱州、淄州知州。宋高宗建炎元年(1127)起知江宁府。宋高宗建炎三年移知湖州，未赴，病逝于建康。赵明诚致力于金石之学。他曾自谓：“余自少小喜从当世学士大夫访问前代金石刻词……以广异闻……所传仓、史以来古文奇字、大小二篆、分隶行草之书，钟、鼎、簠、簋、尊、敦、甗、鬲、盘、盂之铭……略无遗矣。”[①]与李清照结婚后，对金石学志趣更是日趋痴迷，有“尽天下古文奇字之志”[②]经过多年的亲访搜集，在李清照帮助下，赵明诚完成了《金石录》的写作。这是一部继欧阳修《集古录》之后，规模更大、更有价值的研究金石之学的专著。

著录所藏金石拓本，上起三代下及隋唐五代，共二千种。该书序中云：

> 取上自三代、下迄五季，钟、鼎、甗、鬲、盘、彝、尊、敦之款识，丰碑大碣、显人晦士之事迹，凡见于金石刻者二千卷，皆是正讹谬，去取褒贬。上足以合圣人之道，下足以订史氏之失者，皆载之。可谓多矣。

《金石录》三十卷。前十卷为目录，按时代顺序编排；后二十卷就所见钟鼎彝器铭文款识和碑铭墓志石刻文字，加以辨证考据，对两《唐书》多作订正，是研究古代金石必备之书。其中，卷十一至卷十三专收商周铜器铭文，但是卷十三后半部分也有少量秦汉器铭。

此书在宋代有两种刻本流传。其一为龙舒郡斋初刻本，其二为赵不谫重刻本。

关于前一版本，洪迈《容斋四笔》卷第五中评价：“赵德甫金石录东武赵明诚德甫，清宪丞相中子也。著《金石录》三十篇，上自三代，下讫五季，鼎、钟、甗、鬲、

① 《金石录》序。

② 《金石录后序》。

槃、匜、尊、爵之款识，丰碑大碣显人晦士之事迹，见于石刻者，皆是正伪谬，去取褒贬，凡为卷二千。其妻易安李居士，平生与之同志，赵没后，愍悼旧物之不存，乃作后序，极道遭罹变故本末。今龙舒郡库刻其书，而此序不见取，比获见元稿于王顺伯。”

关于后一版本，赵不谫《金石录跋》云：“赵德父所著《金石录》，锓版于龙舒郡斋久矣，尚读脱误。兹幸假守，获睹其所亲抄于邦人张怀祖知县，既得郡文学山阴王君玉是正，且惜夫易安之跋不附焉。因刻以殿之。用慰德父之望，亦遂易安之志之。”

该书大致记载了每件器物的出土、收藏情况，对铭文内容及当时学者的研究情况有一定程度的介绍。如，对安州六器的记载：“凡方鼎三、圆鼎二、甗一。”针对当时研究活动中出现的比附古人的现象。该书也进行了批评。如，《中姞匜铭》中评述：“初，伯时得古方鼎，遂以为晋侯赐子产者。后得此匜，又以为晋襄公母偪姞器，殊可笑。凡三代以前诸器物，出于今者皆可宝，何必区区附托《书》、《传》所载姓名然后为奇乎？此好古者之蔽也”。因此，陈振孙在《直斋书录解题》中曾经对此评述说：“本朝诸家著古器物款识，其考订详洽，如刘厚之、吕与叔、黄长睿多矣。大抵好附会古人名字。如‘丁’字，即以为是祖丁。‘举’字，即以为是伍举。《方鼎》，即以为子产。《仲吉匜》，即以为是偪姞之类。邃古以来，人之生世多矣，而仅见于简册者几何？器物之用于人亦多矣，而仅存于世者几何？乃以其姓字、名物之偶同而实焉，余尝窃笑之。惟其附会之过，并与其详洽皆不足取信矣。惟此书《跋尾》则不然，好古之通人也。”可见，“好古之通人”一句应该是对此书作者的最佳评价了。

对于铭文姓名与古人姓名相同者，他们也很客观地说：“古人姓名或有同者，未可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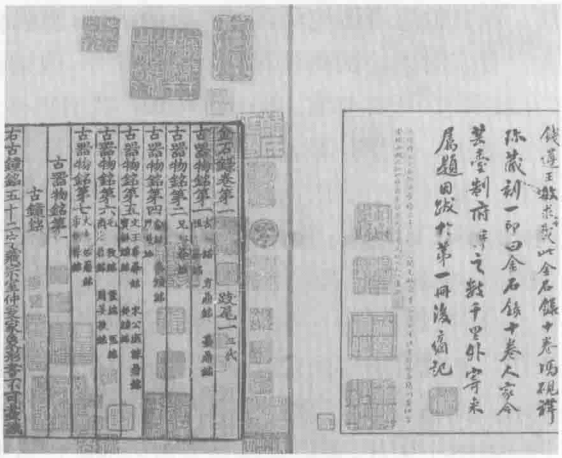
在铜器定名上，他也有主张。如《古器物铭第四》中就说：“然方鼎与甗自是两器名，今遂以为一物，非也。”对于当时著名的《文王尊铭文》，他在评述此器发现经纬后，提出了自己对此器铭文的研究：“然兹器制作精明，文字奇古，决非伪物，识者当能辨之。”

李清照，1084—1155，号易安居士，齐州章丘（今山东章丘）人。李清照自建中靖国元年结婚后，协助赵明诚编撰《金石录》，收集了大量的金石文物和图书。

又如，他对商周铭文中历法的研究，见《金石录》卷十一《商雒鼎铭跋尾》：

> 右鼎铭，刘原父得于商雒。铭云：“唯十有四月。”蒙君谟尝问原父：“十有四月者何？”原父不能对。吕氏《考古图》云：“古器铭多有是语，或云十三月，或云十九月。疑人君即位居丧，逾年未改元，故以月数。”余尝考之。古人君即位，明年称元年。盖无逾年不改元之事。又余所藏《牧敦铭》有云：“惟王十年十有四月。”以此知吕氏之说非是。盖古语有不可晓者，阙之可也。

由此也可以看出赵、李二人治学态度的严谨。尤其难得可贵的是：此书也记载了很多铜器出土的地点和由来。如《爵铭跋尾》："大观中，潍之昌乐丹水岸圮，得此爵及一觚。"又如《终南古敦铭》："大理评事苏轼为凤翔府判官，得古器于终南山下。"


《金石录》

关于《金石录》一书，李清照序中言赵明诚和她：

> 或见古今名人书画三代奇器，亦复脱衣市易之事。而且："每获一书，即同共校勘，整集签题。得书画彝器，亦摩观舒卷，指摘疵病。"建炎以后，所藏器物先后损亡。读来令人叹息。此书版本颇多。清代瞿镛《铁琴铜剑楼藏书目录》中曾言："是书以菉竹堂钞宋本为最善。卢刻虽云依之，实未见叶氏真本，故有舛伪。"清代李慈铭《越缦堂读书记》中评述说："赵氏援碑刻以正史传；考据精慎，远出欧阳文忠《集古录》之上。"然又以为"惜版刻未工，颇有误字，与所刻《雅雨堂丛书》迥殊。盖此书登木在后，或非卢氏亲自付梓，故独不入丛书中，为单行本耳"。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
> 按晚近流行刻本，当推雅雨堂庐校本为最精。而三长物斋、槐庐诸刻本亦有可取。仁和朱氏结一庐重刊、汲古本附有缪氏札记，足与雅雨本相颉颃，未多叶仲盛、归有光两跋。

又见《簏史》一书记载：

> 赵明诚《古器物铭碑》十五卷，商器三卷，周器十卷，秦汉器二卷。河间刘跂序，洛阳王寿卿篆。

则似乎《金石录》外尚有一书为此。前代学者已经对此深表疑问。见《四库全书总目》："据其所说，则十五卷皆古器物铭，而无石刻。当于《金石录》之外别为一书。而士祯以为即《金石录》者，其说殊误。岂士祯偶未检《金石录》欤？"孰是孰非，颇难断定。

9. 黄伯思的金文研究

黄伯思是李纲岳母的娘家侄子。李纲和黄伯思有两重亲戚关系：他们是"连襟"，分别与两姐妹结婚。又是表兄弟[①]。其祖父乃资政殿大学士、御史中丞黄

① 黄伯思是李纲的祖母的兄弟的孙子。

履。因黄伯思身体瘦弱，人称“风韵洒落，飘飘有凌云之意”。元符三年(1100)进士。哲宗时以铨试高等调磁州司法参军，改通州司户，河南户曹参军，后为详定《九域图志》所编修官，累迁秘书郎。黄伯思性好古文奇字，彝器上的款识，他都悉能辨正。是当时著名的古文字名家，能辨秦汉前彝器款识，曾奉诏集古器考定真伪。又纠正王著所辑续正法帖，著《法帖刊误》。自六经到子、史、百家，无不精通。善画，工诗文。善篆、隶、正、行、章、草、飞白，皆精妙，亦能诗画。《宋史·黄伯思传》中称黄伯思有《文集》五十卷。

今《东观余论》三卷乃其次子黄邴甄选其文章、题跋编集而成。但是却罕见流传。明代万历年间曾有李春熙刻本和秀水项氏刻本。而后者则出自南宋庄夏刻本。此书被编入《津逮秘书》、《学津讨原》、《邵武徐氏丛书》等丛书中。

在整个宋代，黄伯思是最为著名的殷周青铜器真伪鉴定的专家。

《宋史·黄伯思传》中记载说他：

> 伯思好古文奇字，洛下公卿商、周、秦、汉彝器款识，研究字画体制，悉辨正是非，道其本末，遂以古文名家。篆、隶、正、行、草、章草、飞白，皆至妙绝。得其尺牍，多藏弆。

正因为如此，所以大观元年，徽宗才命令黄伯思根据从全国各地搜集所得以及内府所藏铜器，编绘《博古图》一书。可惜，此书很快被王黼重编的三十卷本《宣和博古图》书取代，但是它的首创之功是不可取代的。





《东观余论》

如，该书对著名的“”字的考证，黄氏在《周举鼎说》中主张：

> 案：，古文举字也。三代彝器有此文者颇多。如爵有《己举》，卣有《丁举》之类是也。《戴记》：晋杜蕡洗爵、扬觶以规平公，时人谓之杜举。盖

爵、觶之属，可举以献酬之器，故或目以举。今此鼎亦铭以举而但一字，又非可举以献酬之器，则此所谓举乃人名也。

又如，该书在《周宝和钟说》一文中对"走"之人名的解说：

走之名于经、传无见。盖昔人自制称谓，犹孤寡、不谷、臣、仆、愚、鄙，皆谦损之辞，故司马迁自称曰"太史公牛马走"，班固自称"走亦不任则技于彼列"，说者谓以犹今自称"下走"之类。

在此书中，黄伯思还对当时所谓的"奇字"发表看法：

古文高质而难遽造，若三代鼎彝遗篆是也；奇字怪巧而差易工，若汉刘棻从扬雄所学，及近世夏郑公集四声韵所载是也，今人往往不能辨之，遂尽以奇字为古文焉。

由此而来，他对"古文"和"奇字"的认识已经昭然若揭。

此书之外，又曾著《博古图说》十一卷。此书之影响，可以李遇孙所言为根据："后之修《博古图》者，颇采取焉。"关于《博古图说》一书，宋代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八中云：

凡诸器五十九品，其数五二十七。印章十七品，其数二百四十五。案：李丞相伯纪为长睿志墓，言所著《古器说》四百二十六篇，悉载《博古图》。今以《图说》考之，固多出于伯思，亦有不尽然者。

李伯纪即李纲，黄伯思是李纲之父李夔的弟子，可说关系久远。所言或有偏颇，但大致合理。

在学术研究上，他和董卣经常交流。《广川书跋》中也有相关记载，见下一节。

10. 董逌的金文研究

董逌，字彦远。东平（今山东东平）人。靖康末官至司业，迁徽猷阁待制。家富藏书志，依其藏书而撰有《广川藏书志》二十六卷，早佚。今据陈振孙《直斋书录题解》得以考见厓略，乃以其家所藏考其本末而为之论，说及于诸子而止。著有《广川书跋》十卷，所录皆古器款识及汉唐以来碑帖，考证皆极精当。

董逌生而颖悟，刻苦务学，博极群书，对书中所述材料，除自藏者外，曾多方求访，石刻则传拓墨本。至其辨真伪、订源流、求旁证，都相当严谨。前四卷记述周、秦钟鼎彝器、权量铭文及《诅楚文》、《峄山铭》等石刻文字，共七十五种，皆详加考辨。董逌博极群书，酷好金石，董棻《广川书跋序》中言其"前代石刻在远方若溪山穷谷河心水滨者，亦托人传抚墨本"。

关于《广川书跋》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康熙中，何屺瞻得吴方山、秦季公、谭公度、钱书宝各家钞本，而以王伯穀本为最佳。经何氏校正，此系张钧衡据何本付雕。比津逮大为改观。其中订正颇多，详见张跋之内。

董逌与黄伯思二人在当时是十分要好的朋友，他们在一起时常交流对殷周

青铜器的研究和看法，在《广川书跋》中曾记载这样一段他们二人关于青铜器器名和断代问题之间展开争议的史实：

政和三年，内降宣和殿，《古器图》凡百卷，考论形制甚备。于是馆下以藏古器，别为《书谱》上。校书郎黄伯思以图示余，曰："《商素敦》者，其高五寸五分，深四寸一分，口径六寸七分，其受八升，重六斤有七两，皆今之权最校也。其制两蜼，首耳下有珥，盖其尾岐出。且曰：'古敦之存于今者，若《周宰辟父敦》、《肴季敦》、《弁敦》、《牧敦》、《戡敦》、《虢姜敦》，皆有款识。此器特异，疑为商人制也。'"

可见，黄氏从尺寸、重量、容量、款识和形制几个方面入手，对商周铜器进行断代。而董氏则认为：

余考之蜼，寓属其尾岐出，古之宗彝也。自虞舜已然，岂特商邪？于是定为《蜼鼎》。

蜼，一种体形较大的长尾猴，黄黑色，尾长数尺，古语中有所谓"猿蜼昼吟"之说。在青铜器形制上其实也就是属于猴形青铜器。董氏此说显然不很赞同黄氏之论，则董氏已经发现了黄氏在器名和断代问题上存在的缺陷。

他对青铜器定名中朝代名的有无看得很重要。因此，在他的书中凡是涉及对青铜器的定名，他很少冠以或商或周的朝代名称。但是，他广泛应用了器形和尺寸作为断代的基本准则，这一点是值得肯定的。

在《广川书跋》一书中特别值得肯定的是他对《牺尊》的考订。当时，李诫主张把殷周铜牛形的铜器定名为《牺尊》是"于《礼图》考之，不合"。于是，董氏考证说：

古之制《牺尊》如此，后世不得其制。故《礼图》者失之。郑康成曰："画凤凰尾婺娑。"然今无此器，当礼家录礼器，则依康成为据。昔刘杳号博识，虽知康成为误，犹谓刻木为鸟兽，凿顶及背以出酒。昔魏得《齐大夫子尾送器》，作牺牛形。晋永嘉中曹嶷发齐景公冢，又得二尊，亦为牛象。杳盖未见牺牛分其首受酒，则又吻合如全牛时。受酒受饭则开面出内之，以是为异。杳乃谓"凿顶及背"，误也。康成当汉世，此器尚未出，宜不得考其制。如院正聂崇义，则二器已出，虽未尝见，魏、梁、齐书尽得考之矣。乃画牛负尊，何其愈陋也。今世此器多见礼器故可知。或曰："杳谓以木为之，何也？"余谓："古者，亦以木为尊，故沟中断木，以为牺尊，知其有据。木久则坏，世不复传，今人见者，皆赤金也，谓'古不得以木为尊'，是待目见而后信者，可与论礼制哉！"

董氏的观点十分准确而科学，这成为以青铜器形制考证青铜器朝代及其真伪的重要依据。他和黄氏二人都是宋代青铜器断代学说的杰出先驱！

董逌是宋代对于器形、器名问题研究最多、成就最大的学者。

如，他对匜、尊、罍、瓿、匝、盉、铺等铜器名称的考订，我们在前面的《器名用语》一章中已经进行了说明。虽然有些定名是错误的，如：该书在《伯考父簋铭》考证中主张："古以敦、琖、瑚、簋为同物。汉儒考定皆黍，稷器也。前世礼官谓簠、簋以铜而后世以木者，非也。"显然这一结论是错误的。但是，丝毫不能掩盖他的学术贡献。如，他至少已经注意到了器形大小和器名的关系："盖彝、卣、罍，器也。卣，中尊也。然则罍大尊可知也。"再如，他也注意到了铜器的随时代而发展的情况："古瓿皆有盖、有柄。其下可爨上可幂，以为烝尘者也。许慎言后改为甀。甀、瓿形相类，不可变为一物，特后世瓿废而甀独存也。"甚至他也批判了自许慎以来的一些错误见解："昔许慎以盉为调味器。顾野王直以盉为味，陆法言以盉为调五味镬。盖自《周官》、《仪礼》窜失本文后，俗袭误，莫知所本也。今考于书则以镬为镬，而以镬为甗，甗为器。盆之大者盎，则小于盆而同制矣。则盉不可谓镬。"这些是他远远高于他人的地方。

董逌已经注意到了铜器与礼制之间的内在联系，他在考证铭文中处处以器形、礼制为依据，显示了在当时独特的见解和学术价值。如，在《仲作辛鼎铭》的考证中，他就主张：

> 伯仲之叙，别长少。自尧舜以至三代尽然，惟著称则异。夏商不待年五十，凡长则称伯，次则称仲。周人必待五十而后称伯仲，此其制也。《仲作辛鼎》，其可考者以名知之，辛壬丁甲惟殷为叙，而伯不配甫者，亦殷道也。《礼纬》曰："质家称仲，文家称叔。"又益知其说信然。

董氏在器名的判断上，也颇有独到之处。如，在该书卷一中将罍称之为"罍尊"，是因为"盖彝、卣罍，器也。卣，中尊也。然则罍大尊可知也"。

在对器名的判定上，董氏也以礼制为说。如，在对《牺尊》的考证上，他主张：

> 李诫出古铜牛以示，曰："此谓牺尊，于《礼图》考之，不合。"余谓："古之制，牺尊如此，后世不得其制，故《礼图》者失之。"郑康成曰："画凤尾蹙娑。"然今无此器，当礼家录礼器则依康成为据。昔刘杳号博识，虽知康成为误，犹谓刻木为鸟兽，凿顶及背，以出酒。昔者，魏得齐大夫尾送女器，作牺牛形。晋永嘉中，曹嶷发齐景公冢，又得二尊，亦作牛象。杳盖未尝见牺牛分其首受酒则又吻合如全牛时。受酒受饭则开面出内之。以是为异。杳乃谓"凿顶及背误也"。康成当汉世，此器未出，宜不得考其制。如院正聂崇义，则二器已出，虽未尝见，魏、晋、梁、齐书尽得考之矣，乃画牛负尊，何其愈陋也。今世此器多见礼器，故可知。

李诫之说与董氏之说的异同，皆本礼制。但是，董氏则能考证礼制之源，尤为难能可贵。而且，他还上溯汉魏史料中对《牺尊》出土的相关记载，更使考证真实可信。

董氏在考证前多表明铜器尺寸。如，对《商觚》考证中，他首先阐述：

秘阁有觚二，其一高七寸七分，深五寸一分，口径四寸五分，受一升。其二高七寸，深五寸三分，受九合。

然后，他利用铜器尺寸实现对铜器种类的考证：

其制无四廉，朴素不文，或定以为商觚。古量比今才及三之一，则其受一升当古之三升，不得为觚也。

对于铭文中出现的“十有四月”的问题，他提出了与众不同的解释：

十四月者，蔡君谟尝疑之。此盖自王之即位通数其月尔。或谓周之十四月为夏之二月。《元苞》曰：“夏以十三月为正。”故《管子》有“十三月令人之鲁”、“二十四月鲁梁之民归齐”、“二十八月莱吕之君请复”之语。如此，自是古人书时不必月嗣，君未改年以月数计之。

董氏的《广川书跋》和欧阳氏的《六一题跋》的出现，以题跋的形式开启了后代考证铭文的著述体例。这和当时其他著作只热衷于对铭文进行解释的现象，已经有了明显地区别。

11. 张抡的金文研究

张抡，生年不详，1162 年前后尚在世。字才甫，亦作材甫。自号莲社居士，河南开封人。淳熙五年(1178)为宁武军承宣使。后知阁门事，兼客省四方馆事。著《绍兴内府古器评》，内涉及宁宗时所得古器。

张氏此书没有拓片和器形图，也没有释文和摹写，是标准的题跋性的考证文章。每器考证文字从十几字到几十字不等，偶尔也有一百多字的跋文，但几乎没有长篇大论的考证，因此十分精到短小。

张氏考证中特别注意到了商周铜器纹饰在断代上的价值。如他在《商乳彝》的考证中就评述说：“是器通体皆作雷纹。纯缘及足饰以夔龙，而腹间有乳环之制作精妙，文质彬彬，真商盛时物也。”他在论述《周彝》时也注意到了纹饰：“土花沁晕，红绿相间，殊为美观，虽曰周器，尚有商之遗风焉。”这才是以纹饰进行断代研究的铜器考古学真正的祖师。

再如，他在考证《商祖辛尊》铭文中就提出：

商家生子以日为名。自微始至十四代君曰祖辛，盖祖乙之子，沃甲之兄，祖丁之父乙。在商之世以质为尚，而法度之所在，故器之所载皆曰彝。此器文镂纯简，沁晕黯渍，而间以赭花烂斑，知其所以为商物，又岂待考其铭款而后辨邪？

在铭文考证中，张氏以干支名字作为商器和商人祖先的观点，比较普遍。显然这样断代是很成问题的，但是它集中反映了当时学者们的一种普遍倾向。如，在考证《商父乙甗》铭文中出现的“乙”、《商父已甗》铭文中出现的“已”、《商父庚爵》铭文中出现的“庚”等题跋中，他就一再坚持上述主张，将其归为商器，并定“乙”、“已”、“庚”为商代先公先王。可是，在《周父乙敦》铭文的题跋中，他又表现

出另一方面："世人但知十干为商号，遇款识有十干者，皆归之商，误矣。如《周召公尊》曰：'王大召公王族作文父乙宝尊彝。'而谓之商器可乎？盖父者，所以尊称，乙者乃其名耳。"只是在商周铜器的断代区别上，他坚持了此说。实际上，当他无法判断商周朝代时，他多以商器断之，又多解作商人先公先王之名。

张抡有时也很清醒和理智。如，在对《商横戈父癸鼎》铭文的考证中，他就提出了很积极的见解：

> 按父癸，商号也。而或者以为禹后常有戈氏，遂以戈为姓。今考斯器，饰以横戈，铭以父癸，则所谓戈者，非禹后之戈氏明矣。盖商人作器，多著此象。故于爵有《立戈爵》、觚有《立戈觚》、于尊有《立戈尊》、于卣有《立戈卣》。然则饰以戈者，皆商物也。王安石《字说》谓"戈、戟者，刺之兵"。至于用戈为取小矣。其取为小故当节饮食。其用在刺。故必戒有害。古人托意兹亦深矣。

张氏这里发现了"然则饰以戈者，皆商物也"的符号特征。但是更意识到"所谓戈者，非禹后之戈氏明矣"的清醒认识。在当时是难得可贵的。

关于《绍兴内府古器评》一书，《四库全书总目》中言：

> 旧本题宋张抡撰。抡字材甫，履贯未详。周密《武林旧事》载："乾道三年三月，高宗幸聚景园，知阁张抡进柳梢青词，蒙宣赐。淳熙六年三月，再幸聚景园，抡进壶中天慢词，赐金杯盘法锦。是年九月，孝宗幸绛华宫，抡进临江仙词，则亦能文之士。……"又，张端义《贵耳集》曰："孝宗朝幸臣虽多，其读书作文，不减儒生，应制燕间，未可轻视。"当仓卒翰墨之奉，岂容宿撰。其人有曾觌、龙大渊、张抡、徐本中、王忭、刘弼，当时士大夫，少有不游曾、龙、张、徐之门者，则抡亦狎客之流。然《宋史·佞幸传》仅有曾觌、龙大渊、王忭，不列抡等，则但以词章邀宠，未乱政也。是书宋以来诸家书目皆不著录。据书末毛晋跋称："晋得于范景文，景文得于奕正。"至于奕正从何得之，则莫明所自。

对于上述评述，容庚非议颇多。他质疑说：

> 案此书之多沿《博古》之旧，无可辩驳讳言。《提要》列举其周文王鼎以下五十器，割剥点窜，岂皆如《提要》所言。与《博古》略同之周文王鼎，商若癸鼎等器，姑不必辨。其商人辛尊、商父癸尊、周虎罍、商贯耳弓壶、商兄癸卣、周己酉方彝、周觚棱壶、周圅女鼎、商父己尊、商象形鬻鬻鼎、商伯申鼎、周中鼎、汉麟瓶、商子孙己爵，皆与《博古》大异。周举己尊，《博古》且未著录。①

张氏有些观点的提出很有研究价值。

如，他在《周亚父彝》中提出"古之彝器凡作亚形者，皆庙器也"的观点，这一观点或许是来自薛尚功，理由见薛尚功的金文研究一文中。他还在该书中《商人辛尊》、《商父乙觚》等跋中多次重申此说："亚形者，庙室之象。辛者，君王之号，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48 页。

见于他器者，不过曰祖辛、父乙而已。而独曰人辛可乎？商释铭文，简略淳古。有难以理义推者。士大夫于考证前代遗事，其失常在乎好奇，故使学者难信。如曰人辛之类，又岂可以臆论穿凿哉？”

12. 薛尚功的金文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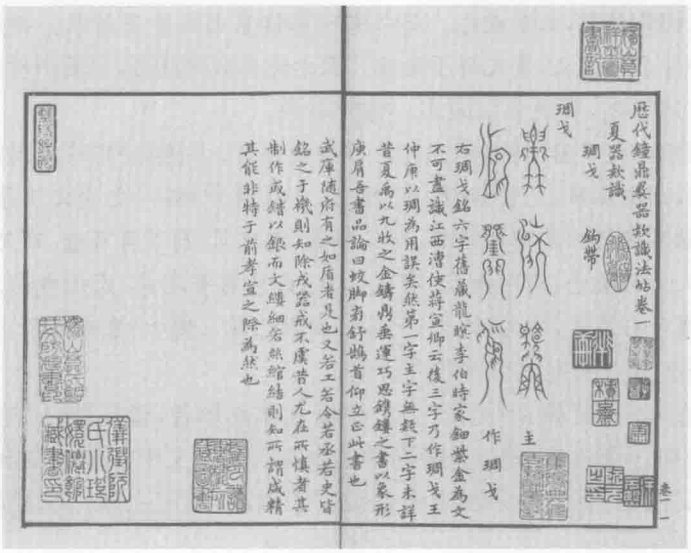
薛尚功，字用敏，浙江钱塘（今杭州）人。绍兴中，以通直郎佥定江军节度判官厅事。通古文字，善古篆，尤长钟鼎文字。著录考证其所见商、周、秦、汉金石文字，成《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收商周至秦汉青铜器铭五百零四件。又著有《广钟鼎篆韵》七卷。此书临摹古器物之铭辞，逐加笺释，大抵以《考古》、《博古》二图为主。后世考释金文之书，多仿其体例。

《书史会要》中记载他：“善古篆，尤好钟鼎。”张雨天曾经评价他为“尚功摹集三代彝器款识，较其器之墨迹，笔精墨妙过之”。

《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高宗绍兴十四年（1144）成书。前十七卷书中共著录商周铜器四百六十四器。编排较有条理，是宋代金石书中铜器铭文资料最丰富的一部。即，卷一收四十六器，卷二收四十三器，卷三收三十四器，卷四收四十四器，卷五收四十四器，卷六、七、八收三十八器，卷九、十收五十七器，卷十一收二十二器，卷十二收三十三器，卷十三、十四收三十九器，卷十五收二十二器，卷十六收二十九器，卷十七收十三器。所收铜器总数超出《考古图》和《博古图》两书。故此，《四库总目提要》中曾评价：

虽大抵以《考古》、《博古》二图为本，而搜辑较广，实多出于两书之外。

所言不差。足见薛氏本人的搜求功夫之深。



《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

此书临摹古器物之铭辞，逐加笺释，大抵以《考古》、《博古》二图为主。后世考释金文之书，多仿其体例。而且，他努力地把每一件铜器全标上器名，完成了对宋代保存的古铜器的命名。但是，有些分类和命名显然是错误的。如，卷十三的《屈生敦》，应该归入簋类。容庚在《宋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曾指出：

> 其所定夏器、商钟当属之周，而商周二代，虽大较近是，而周器有当入之于商者。……以《夔鼎》上一字为夔字，《父乙鼎》末一字为彝字，《召夫鼎》释家刊而字，说均未确，以《父甲鼎》立戈为子，则以不误为误矣。①

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一书中，薛尚功将青铜器分为钟、鼎、尊、彝、卣、壶、罍、爵、觚、举、觶、敦、瓟、鬲、盉、匜、盘、戈，以上商代。编排并不完全一致，有时先后重出。钟、盘、鼎、尊、卣、壶、舟、罍、觶、角、彝、匜、敦、簠、簋、豆、盉、瓟、鬲、盘、盂、盦、戈、铎、鼓、琥，以上周代。

首先，薛氏此书和《考古图》一样，奠定了后代著录和考证金文的著述体例。而且，他对一些疑难铭文的解读，对后代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如，对于商代铜器中的"亚"字形铭文的考证，他在对《虎父丁鼎》铭文的考证中提出了下述主张：

> 铭亚形内著虎象，凡如此者皆为亚室。而亚室者，庙室也。庙之有室，如《左传》谓"宗祏"，而杜预以谓"宗庙中藏主石室者"是也。

此说和张抡之说基本相同。张书作于淳熙五年(1178)之后，而此书于绍兴十四年(1144)成书，则此书早于张抡将近三十年，故此宗庙说当以薛氏为先。

其次，薛氏此书还有一点意义重大之处是：对所收录的青铜器都做了断代。因此，在该书目录中，卷一到卷五为商器(仅二器标为夏器，列于卷首)，卷十七为周器。卷十八以下为汉唐器。今天看来，他的断代标准和结论虽然未必很准确，但是此举却开启了历代对青铜器进行断代研究的先河。他依铭文内容铭文字形及《博古录》等书为依据，对青铜器进行或商或周的初步年代判断。

如，他考证《辛父举卣》为商器，理由是：

> 按周有天下立二王后，乃封纣子武庚于宋，以续商祀。武庚被诛，又命微子启代商后，俾得用天子礼乐。故凡器用、服饰，一遵商制。《诗》所谓"亦白其马"，以商尚白，而不从周之尚赤也。然则宗庙祭祀，其亦遵商明矣。自微子至于僖公举，实为八世，则得用商礼，可知是卣商卣也。

但是，此铭文中的"举"是否即是"僖公举"，这是难以断言的。

薛氏此说也反映出他的此书中的一个致命伤：有比附性考证的一面。如，他在解释《蜼尊》铭文"五周作父乙尊彝蜼"时就主张：

> 按《博古录》云：《周官》谓四时之闲祀，追享朝享，祼用虎蜼彝，皆有舟。其朝践用两大尊。今尊也而以蜼，岂非商之蜼彝所祀之尊邪？今考礼图，蜼

① 《容庚选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8页。

彝之制，雌尾长数尺，似獭。尾末有歧，是器款识旁刻兽形，其尾长而末有歧，正雌也。盖铭曰"五"，纪其器之数。曰"周作父乙"者，盖商有太史周任，乙则商之君名乙也。岂非作这者周任邪？

第三，薛氏此书中还大量引用了《博古》、《考古》等同时代很多学者的观点，这对保存当时学术界的观点是有帮助的。如，《主父己足迹彝》铭文考证中引用《考古图》、《父乙鼎》铭文考证中引用《博古录》等等。甚至还说明了一些金文学家的收藏。如，在《子孙父乙卣》铭文考证中他就告诉我们此器乃"李伯时所藏"。又如，在《子夫癸卣》铭文考证中他告诉我们"此器藏卢江李氏"。

第四，薛氏此书特别关注到了铜器和商周礼制的关系。如，在对《母乙卣》考证中，他就发现：

《博古录》云："丙寅王锡"者，以甲子推商建国始于庚戌，历十七年而有丙寅，正在仲壬即位之二年也。其曰"王锡"，则王之锡赉功臣之器，如周公文侯之卣，亦王之所锡也。故记礼者以谓赐圭瓒然后为鬯。则知此器非臣下之所专有。又曰"作母乙彝"者，如《诗》言文母同意。考商周之时，立子生商者有娀也。故长发之禘及之。厥初生民者，姜嫄也。故雍之禘及之。是皆率亲之义耳。知是卣乃王锡臣工以追享其母氏与？以是知宗庙未尝无合食者也。

第五，薛氏此书对铭文和当时的历史事件进行相互印证解说，有些十分成功，为后代的商周历史研究提供了范例。如，他对《义母匜》铭文"仲姞义母作旅匜"的考证：

《博古录》云："按《国语·晋语》：'晋公子重耳过，秦穆公归女五人，怀嬴与焉。奉匜沃盥，既而挥之。'韦昭以谓嫡入于室，媵御奉匜盥。"是器铭曰"仲姞义母作旅匜"者，盖晋文公重耳娶齐女姜为正嫡，次杜祁，次偪姞，次季隗。然杜祁以姞生襄公，故巽而上之居第二，是为仲姞。以隗在狄所娶，故巽而己次之，是为季隗。而祁自居第四。昔赵孟尝曰："母义子爱，足以威民。"则义母者，杜祁也。《礼》曰："铭者，自名，以称扬其先祖之美。"则所谓仲姞者，自名也。义母者，襄公，谓杜祁也。按《通礼义纂》以谓媵御交盥，盖媵送女之从者，御婿之从者，夫妇礼始相接，廉耻有闲，故媵御交相为洗，以通其志。彼其婚姻与此称义母，则非初嫁之时，其子职在焉故也。

最后，薛氏此书在对商周氏族研究上和同时代学者保持一致。在《敔姬壶》铭文考证中，他主张：

古之氏族，或以王父字，或以世系所封之地，于是后世子孙以之女子，皆得称之。君曰有娀氏之君，盖以娀国为言也。若曰孟姜者，盖以姜姓为言也。若曰繘女者，盖以繘公之谥为言也。此曰敔姬，凡此类耳。

类似的观点还可以在《博古录》和《考古图》中找到，可以发现这已经是宋代金文学者的集体认可的观念。

13. 郑樵的金文研究

郑樵世称夹漈先生。兴化军莆田(福建莆田)人。自幼立志读遍古今书,一生不应科举,毕生从事学术研究,在经学、礼学、语言学、自然科学、文献学、史学等方面都取得了成就。完成编纂《通志》著作,于绍兴二十六年(1156)再度往临安献书,深得高宗的赏识,授予右迪功郎枢密院编修,但晚年也曾附会秦桧,其中说"兵火之后,文物荡然。恭惟相公拨灰烬而收简编,障横流而主吾道,使周孔之业不坠于地。士生此时,宁无奋发"而备受人诟病。《通志》是一部百科全书性质的中国古代文化著作,又是研究历史、文学、小学、民族学、天文学、地理学、动植物学等各学科的综述性专著。该书共二百卷,分为《帝纪》十八卷、《皇后列传》二卷、《年谱》四卷、《略》五十一卷、《列传》一百二十五卷。而其中《略》分二十篇,共五十一卷,分别是:《氏族略》、《六书略》、《七音略》、《天文略》、《地理略》、《都邑略》、《礼略》、《谥略》、《器服略》、《乐略》、《职官略》、《选举略》、《刑法略》、《食货略》、《艺文略》、《校雠略》、《图谱略》、《金石略》、《灾祥略》、《草木昆虫略》。

《宋史·郑樵传》中曾记载他和同乡学者有过研究金石学的经历:

> 乃游名山大川,搜奇访古,遇藏书家,必借留读尽乃去……同郡林霆,字时隐,擢政和进士第,博学深象数,与樵为金石交。

但是,当时周必大曾经在日记中如此评价他说:"樵好为考证……成书虽多,大抵博学而寡要。"此说也颇为中肯。

他的以下几篇著作涉及了金文研究:《通志·金石略》、《通志·六书略》、《通志·续汗简》和《通志·石鼓文考》。对于他设立"金石略"这一科目,他曾陈述:

> 方册者,古人之言语。款识者,古人之面貌。方册所载,经数千万传,款识所勒,犹存其旧。盖金石之功,寒暑不变,以兹稽古。庶不失真。今《艺文》与志,而金石无记。于是乎采三皇五帝之泉币,三王之鼎彝、秦人石鼓、汉魏丰碑,上自苍颉石室之文,下逮唐人之书,各列其人而名其地。故作《金石略》。

他曾自述:

> 三年为文字之学,以其所得者,作《象类书》,作《字始连环》,作《续汗简》,作《石鼓文考》,作《梵书编》,作《分音》之类。

他又明确表示了"樵所作《字书》,非许慎之徒所得而闻"的立场。在《通志·六书略》一书中,他又提出:"六书无传,惟藉《说文》。然许氏惟得象形,谐声二书以成书,牵于会意,复为假借所扰,故所得者亦不能守焉。"进一步否定许慎的文字学。在他看来,金石文字"夫古文变而为籀书,籀书变而为篆隶,秦汉之人习篆隶,必试以籀书者,恐失其原,后之学者,六书不明,篆籀罔措,而欲通经难矣哉!"

唐兰《中国文字学》一书中曾经评价说:"郑樵第一个撇开《说文》系统,专用六书来研究一切文字,这是文字学上一个大进步。"①

① 唐兰:《中国文字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21 页。

第五章　元明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关于元、明两个朝代，明显是金文研究的贫乏时代。但是，却出现了印学和篆文昌盛的局面。这对清代金文研究的兴起具有重大的前提意义。

当然，在金文研究的一片萧条时代，居然却产生了金文学史上第一部的断代金文学史，《籀史》的横空出世终于使元代的金文学术史研究闪亮起来。更因为该书下册的遗失，从此以后直到如今，成为金文学术史上不可弥补的遗憾和损失。

第一节　殷周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北宋灭亡后，宫中保存的大量殷周铜器亦被金人掠走。冯子振为《增广钟鼎篆韵》一书所作的序中说："靖康北徙，器亦并迁。"在《元史》中没有对出土铜器的相关记录。在《辽史》中只有一处涉及出土铜器问题，见《辽史·道宗本纪》中的记载：

> 七年……六月甲午，……己亥，倒塌岭人进古鼎，有文曰："万岁永为宝用"。

从铭文形式上看，不是殷周时期用语。因此，这里所谓的"古鼎"可能是汉唐时物。在《金史》中只有一处文字提到了青铜器问题。见《金史·循吏·刘焕传》中的记载：

> 代州钱监杂青铜铸钱，钱色恶，类铁钱。民间盗铸，抵罪者众，朝廷患之，下尚书省议。焕奏曰："钱宝纯用黄铜精冶之，中濡以锡，若青铜可铸，历代无缘不用。自代州取二分与四六分，青黄杂糅，务省铜而功易就。由是，民间盗铸，陷罪者众，非朝廷意也。必欲为天下利，宜纯用黄铜，得数少而利远。其新钱已流行者，宜验数输纳准换。"从之。

当时还出了一位著名的三代青铜器鉴定专家柯九思。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中记载他"善鉴别金石鼎彝之器，陆友号称博物，亦叹为不及"。

金元时代著名的铜器收藏家及其藏品，如，王芝收藏有《商鼎》，王子彝收藏

有《商彝》，李顺甫收藏有《吉父盘》，李秉彝收藏有《周方敦》、《周圆敦》，李处巽收藏有《世母辛卣》、《山敦》、《牛敦》、《周盘》、《夔卣》，罗和斋收藏有《周凤尊》，乔达之收藏有《正考父鼎》、《周凤壶》、《粟纹壶》，赵子俊收藏有《商且癸爵》，吴文贵收藏有《右伯盉》、《饕餮鼎》，刘耀收藏有《商罍》、《子孙盉》、《蛟篆壶》、《商敦》、《司空瓢》、《大盉》，鲜于枢收藏有《商父乙鼎》、《州师卣》、《商父辛彝》，董玩石收藏有《百乳彝》、《山尊》、《举鼎》，廉希贡收藏有《商尊》、《商盂》、《商铎》，张谦收藏有《周匜》、《商瓢》、《月戈》、《周方壶》、《牛彝》、《商祖癸鼎》，焦敏中收藏有《伯彝》、《举鼎》。张君宝收藏有《商卣》，其父张古城也是位著名的铜器收藏家，陆心源《金石学录补》中记载他“藏古器物甚多”。王子明的家藏古铜器“冠浙右”。

金正隆三年(1158)，海陵王曾经下诏，“毁所得辽、宋古器”。这又是一次典型的报复性行为，毁坏辽、宋古器等同于毁坏其祖庙、祖坟、祖宗尸骨。

又见《妮古录》卷三：

> 金大定中，汾东岸崩，得古墓。有鼎十余，钟、磬各数十。鼎有盖，大者几三尺，其中宝物犹存。钟、磬小者仅五寸许，大至三尺。凡十有二。盖音律之次。后世之制以厚薄，而此地以大小，其制度皆周器。

在短暂的金元时代，对古铜器的收藏虽不似两宋之盛，但是也颇具规模。

在明代宪宗朝曾下达了禁止盗发古墓的规定：“二年……夏五月……禁侵损古帝王、忠臣、烈士、名贤陵墓。”这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保护古铜器不被盗发的社会问题。

在《明史·倪瓒传》中记录了大画家倪瓒对铭文的收藏：“藏书数千卷，皆手自勘定。古鼎法书，名琴奇画，陈列左右。”

其实，古代的艺术家们对金文的研究一直是当时的习惯。

《明史·文苑传》中记载了滕用亨、陈登、程南云等人的这一行为：

> 滕用亨，初名权，字用衡。精篆隶书。……善鉴古……陈登，字思孝。……登于六书本原，博考详究，用力甚勤。自周秦以来，残碑断碣，必穷搜摩拓，密度而辨定之。地其传者，太常卿南城程南云也。

顾德辉在明代文人中是比较自觉地收购古铜器的学者。《明史·文苑传》中记载：“购古书、名画、彝器、秘玩，筑别业于茜泾西，曰玉山佳处，晨夕与客置酒赋诗其中。”他根据以往有记载的收藏目录来购买彝器，是当时玩古一派。

那时，还有个大学者陶宗仪，《明史·文苑传》中记载他：“习舅氏赵雍篆法。”

除此之外，还有赵拱谦、吴志淳、朱芾等人，《明史·文苑传》中记载：“赵拱谦……无为吴志淳、华亭朱芾工草书篆隶，拱谦悉与为友”。而拱谦是“尤精六书，作《六书本义》”。

不过，当时著名的官宦严士蕃，却对彝器收藏情有独钟。《明史·严士蕃传》中就特别记载他：“好古尊、彝、奇器、书、画，赵文华、鄢懋卿、胡宗宪之属，所到辄

辇致之，或索之富人，必得然后已。”古代的贪官大多对青铜器的收藏与辨伪具有一定的素养，这是个不争的事实。之所以如此，这和古铜器自身的财富价值特点具有直接的关系。

明代著名的铜器收藏家及其藏品，如，陆深收藏有《商父乙鼎》，张应文收藏有《帝嚳》、《周方鼎》、《周公卣》。在史料记载上，明代的古铜器收藏是比较贫乏的。

在金元明时代写篆的高手有王翼、王尹时、王士点、应在、刘致、刘惟一、李登、江巨石、乔宇、沐璘、范礼、张绅、张綦、张起岩、孔讷、孔彦缙、朱芾、朱珪、朱存理、余阙、汪广洋、党怀英、宋璲、赵泓、赵期颐、赵宧光、吴澄、吴叡、吴正道、周伯琦、吾丘衍、邵谊、孟栻、程南云父子、杨桓、杨益、郭贯、熊朋来、滕用亨、谢林、颜恋、陶琛、陶宗仪、泰不华等人。

书史上对吾丘衍评价颇高。陶九成曾说“子行先生好古，变宋末钟鼎、图书之谬，寸印古篆实自先生倡之，真第一手”。《书史会要》中称为吾衍。

古文字学家中，吴叡把写篆笔法和青铜器铭文史料结合起来，尤其可贵。《苍润轩碑跋》中曾评价说“孟思篆字，起笔落笔处具尖，盖自古文钟鼎中出也”。柳贯的篆字，《书史会要》中评价为：“工篆籀，于大字得体杜本。谓其妙处不减李阳冰。”《名山藏》中把宋璲的小篆书法评为明朝第一。而徐霖则认为乔宇的篆书才是明朝第一人。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1.《六书索隐》(五卷)

(明)杨慎撰。

杨慎，1488—1559。四川新都人。字用修，号升庵。曾任翰林学士。正德六年(1511)，殿试第一，授翰林院修撰。预修武宗实录，禀性刚直，每事必直书。武宗微行出居庸关，上疏抗谏。世宗继位，任经筵讲官。嘉靖三年(1524)，众臣因议大礼，违背世宗意愿受廷杖，杨慎谪戍云南永昌卫，居云南30余年，死于戍地。

序落款时间为“嘉靖庚戌”。所收按韵部编排，并注明字形出处。序中尝云：

> 谪居多暇，乃取说文所遗，诸家所长，师友所闻，心思所得，汇粹成编，以古文籀书为主，若小篆则旧籍已著，予得而略也。若形之同解之复而不删者，必有刊补也。

四册内容分别以韵部的平、上、去、入四声分为四册。亦为《金文编》之重要参考书。

2.《六书练证》(五卷)

(明)杨慎撰。

3.《六书长笺》(十三卷)

(明)赵宧光撰。

赵宧光,1559—1625。吴县今苏州人。字凡夫。一生隐居。宋太宗赵炅第八子元俨之后,宋王室南渡,留下一脉在吴郡太仓,便有了晚明时期吴郡赵氏一族。有《金石林绪论》、《篆学指南》、《说文长笺》等著作。

赵氏之书,清人非议颇多。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一中曾言此书"于六书之旨不无管窥,而适当喜新尚异之时,此书乃盛行于世,乃今不辨,恐他日习非胜是,为后学之害不潜矣"。因此,赵氏此书,多以会意说字,引文又多误出处,可谓短于考证。

4.《六书故》(三十三卷)

(元)戴侗撰。

戴侗,1200—1285。浙江台州人。字仲达。曾任秘书郎、军器少监等。著有《周易家说》、《六书故》等书。他利用商周金文,打破《说文解字》的部首排列法,撰成《六书故》,将全书分为天文、地理、人事等九部,又细分为四百七十九个目,每部按指示、形象、会意、转注、谐声、假借等"六书"进行排列。在《六书故》中,他汇集父亲、兄弟、外祖父、舅父等人的观点,成为一部集中家族和姻戚观点为一体的专著。

5.《六书统》(二十卷)

(元)杨桓撰。

杨桓,1234—1299。字武子,号辛泉。山东兖州人。曾任秘书少监。参加《大元一统志》的纂修,事成归隐。大德三年召为国子司业,未赴而卒。博学,精通古文字。工书法,尤精篆籀,在当时享有盛名。著有《六书统》、《书学正韵》等书。

此书在部首上分为六类,即象形、会意、指事、转注、形声、假借。每一类下又详细分为几种至几十种。大致上此书上承戴侗《六书故》而来。其特点是:"凡一文一字必先置古文大篆于首,以见其文字之正。次序钟鼎文于下,以见文字之省。次序小篆于其下,以见文字之变。"

6.《文字谱系》(十二卷)

(明)穆正撰。

穆正,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7.《玉篇鉴碻》(四十卷)

(明)龚时宪撰。

龚时宪,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8.《古器物谱》(三十卷)

(元)蔡珪撰。

蔡珪,?—1174。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字正甫。蔡松年子。金天德三年

(1151)进士。曾任翰林修撰、同知制诰、改户部员外郎、兼太常丞、吏部郎中。博学识古今奇字,精通书法,有金石文字著作传世。蔡珪以文名世,辩博号称天下第一。元好问谓,金源文学"断自正甫为正传之宗"(《中州集》卷一)。

9.《古器具名》(一卷)

(明)胡文焕撰。

胡文焕,生卒年不详。浙江钱塘人。一号抱琴居士,字德甫。深通音律,善鼓琴,以刻书为事。所刻《格致丛书》数百余种,中多秘册珍函。著作有《古器具名》、《文会堂琴谱》、《诗学汇选》等。

10.《古器铭释》(不分卷)

(明)卞蓑撰。

卞蓑,生卒年不详。江苏扬州人。字号不详。《四库全书总目》中评价此书为"成于嘉靖中,皆抄袭《博古图》及薛尚功《钟鼎款识》之文",足见此书之大概。

11.《古器总说》(一卷)

(明)胡文焕撰。

《四库全书总目》中评价此书说:"是书于每一古器各绘一图,先以《博古图》、《考古图》……《博古图》成于宣和禁绝史学之日,引据原疏,文焕不能考定,乃剽窃割裂,又从而汩乱之。其钩摹古篆亦不解古人笔法,尤误谬百出。"

12.《古篆分韵》(五卷)

(明)刘隅撰。

刘隅,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3.《字汇》(十二卷)

(明)梅膺祚撰。

梅膺祚,生卒年不详。安徽宣城人。字诞生。一生沉游书海,著述多种。《字汇》一书最负盛名。

此书收字三万三千一百七十九字。《字汇》在字典编纂上的第一大功绩是把《说文解字》的传统部首、偏旁进行了大量的认真归纳和编排,合并了形体相近的部首,使部首由《说文解字》的五百四十部归并为二百一十四部。又把二百一十四部首从一画至十七画,按地支顺序分十二卷的排列方法。为后来的《康熙字典》等字辞书所效法沿用。

在具体的解释上,作者的宗旨是:"其义则本诸《说文》、《尔雅》而下之笺释微故者,遵所旧闻,裁以己意,而刊其诡附,芟其蔓引,以辛归于《雅》,考信于《正韵》。"

14.《字学源委》(五卷)

(明)谢林撰。

谢林,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5.《金石竹帛遗文》(十卷)

(元)柳贯撰。

柳贯,1269—1341。婺州浦阳(今浙江浦江)人。字道存,又字道传,号乌蜀山人。曾任国子监助教、太常博士、翰林院待制兼国史院编修。

柳贯曾受学于理学家金履祥。在《元史·柳贯传》中曾经记载了他对金石文字的研究情况。他还是当时的写篆高手。

16.《金石文》(一卷)

(明)徐献忠撰。

徐献忠,1469—1545。华亭(今江苏松江)人。字伯臣。曾任奉化知县。嘉靖四年举人,授奉化令,有政绩。寻弃官寓居吴兴,与何良修、董宜阳、张之象俱以文章气节名,时称"四贤"。及卒,门人私谥贞宪先生。著有《吴兴掌故集》、《长谷集》、《金石文》等。

《四库全书总目》中记载:"是编辑三代以来金石之文,商一卷,周一卷,秦一卷,汉四卷。然未能博采金石,皆采掇于《博古图》、《考古图》、《集古录》、《钟鼎款识》。"

17.《金石古文》(十四卷)

(明)杨慎撰。

《四库全书总目》:"是编所采,皆金石之文,上起古初,下迄于汉。然真伪错杂,殊多疏漏。"

18.《金石林绪论》(不分卷)

(明)赵宧光撰。

19.《奇字韵》(五卷)

(明)杨慎撰。

此书以一百零六韵来分析异体字、古今字等所谓奇字。前人曾对此书评价为:"取其疵而录其醇,或亦不无所助焉。"

20.《故物谱》(卷数不详)

(元)元好问撰。

元好问,1190—1257。太原秀容(今山西忻州)人。字欲之。八岁即因作诗而获得"神童"的美誉。是金朝最有成就的作家和历史学家,是宋金对峙时期北方文学的主要代表,又是金元之际在文学上承前启后的桥梁。学问深邃,著述宏富,援引后进,为官清正,著有《元遗山先生全集》。

21.《周史籀文》(二十三卷)

(明)朱谋敷撰。

朱谋敷,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字用庄。官至镇国中尉。明皇室后裔。

22.《格古要论》(十四卷)

(明)曹昭撰。

曹昭，生卒年不详。江苏松江（今属上海）人。字明仲。幼年随父鉴赏古物，并悉心钻研，鉴定精辟，撰有《格古要论》三卷，对古铜器、书画、碑刻、法帖、古砚、古琴、陶瓷、漆器、织锦和各种杂件，论述其源流本末，剖析真赝优劣，古今异同，共十三类。书成于明洪武二十一年（1388），为存世最早的文物鉴定专著。《明史·艺文志》特别说明《格古要论》一书是："洪武中，曹昭撰。"

全书共三卷，收十三篇论文。上卷为古铜器、古画、古墨迹、古碑法帖四论；中卷为古琴、古砚、珍奇（包括玉器、玛瑙、珍珠、犀角、象牙等）、金铁四论；下卷为古窑器、古漆器、锦绮、异木、异石五论。在论述古铜器中，涉及三代铜器款识和作伪等问题。

23.《新增格古要论》（卷数不详）

（明）王佐功撰。

王佐功，生卒年不详。江西吉永人。字功载，号竹斋。

《明史·艺文志》特别说明《新增格古要论》："天顺间，王均增辑。"王佐功主要增补为墨迹、古碑法帖部分，此外新增金石遗文、古人善书画者、文房论、诰敕题跋及杂考等。

24.《宣德殿彝谱》（八卷）

（明）吴震撰。

吴震，生卒年不详。江苏松江人。字足聚。

所收多为仿三代青铜器图录。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卷末有"商城周维则允升校字"字样。

25.《博古图录》（三十卷）

（明）程士庄撰。

程士庄，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此书就是他作序新刻的《宣和博古图》。一说，此书名为《博古图录考正》，乃明郑朴所撰。因未见原书，不能辨其伪。

26.《复古篆韵》（六卷）

（元）陈恕可撰。

陈恕可，1258—1339，浙江绍兴人。字行之。官至上海县丞。

27.《增广钟鼎篆韵》（七卷）

（元）杨钧撰。

杨钧，生卒年不详。江西清江人。字信文、信可。

钱曾《读书敏求记》中曾经评述他："博采金石奇古之迹，益以奉符党氏《韵补》所未备，系篆文于《唐韵》下，而以象形文字等篇终焉。"

28.《历代钟鼎文考》（卷数不详）

（明）陆尧封撰。

陆尧封，生卒年不详。浙江平湖人。字号不详。

29.《续集古录金石遗文》(六十卷)

(元)蔡珪撰。

30.《续古篆韵》(六卷)

(元)吾丘衍撰。

吾丘衍，1272—1311。浙江杭州人。字子行。宋濂《吾丘衍传》中云其"工隶书，尤精小篆"。《四库未收书提要》："衍以石鼓文、诅楚文、比干盘、泰山、绎山等刻，依韵分篆而成此书。"

31.《蟫衣生剑记》(一卷)

(明)郭子章撰。

郭子章，1542—1618。江西泰和人。字相奎，号青螺。隆庆五年进士。历官广东潮州知府、四川提学佥事、浙江参政、山西按察使、贵州巡抚。播酋杨应龙叛，子章大破之，以功进太子少保，兵部尚书。子章才学卓越，于书无所不读，著述二十余种。

所收为三代青铜剑之记载数十则，余外皆秦汉以后器。

32.《说文长笺》(七十二卷)

(明)赵宧光撰。

赵氏之书，清人非议颇多。顾炎武《日知录》卷二十一中曾言此书"于六书之旨不无管窥，而适当喜新尚异之时，此书乃盛行于世，乃今不辨，恐他日习非胜是，为后学之害不潜矣"。因此，赵氏此书，多以会意说字，引文又多误出处，可谓短于考证。

33.《集钟鼎古文韵选》(五卷)

(明)道泰撰。

道泰，生卒年不详。江苏泰州人。字来峰。《四库全书总目》："其书分韵集钟、鼎古文，然所收颇杂。"而且，"钩摹全非其本状，则传写失真者多矣"。

34.《钟鼎集韵》(卷数不详)

(元)党怀英撰。

党怀英，1134—1211。陕西同州人。字世杰。曾任莒州军事判官、国史院编修官。工篆籀、隶书，时称第一。金代赵秉文《滏水集》谓："怀英篆籀入神，李阳冰之后，一人而已。八分自篆、籀中来，故怀英书上轨钟、蔡，其下不论也。小楷如虞、褚，亦当为中朝第一。书法以鲁公为正，柳诚悬以下不论也。"其父党纯睦任山东泰安军录事参军，卒于任上，一家归故里，后定居泰安。①

① 党怀英为宋初名将党进的第十一代孙。

35.《钟鼎篆韵》(一卷)

(元)薛延年撰。

薛延年,1252—1313。山西临汾人。字寿之。

36.《籀史》(二卷)

(元)翟耆年撰。

翟耆年,生卒年不详。湖北丹阳人。字伯涛,号黄鹤山人。此书系守山阁丛书之一。

所收为宋代研究青铜器铭文书目题要。其中,缺此书下卷。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对书目考证文字。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记载:

> 具采金石遗文,各种之下,皆附论说,括其梗概,其书不能如宋代薛尚功之备载篆文,而考述原委,较薛为详。

《籀史》下卷目录中记载有"《翟氏三代钟鼎款识》三卷"一书,我曾疑为翟耆年或为其祖上之作。

37.《籀文考》(一卷)

(明)李舜臣撰。

李舜臣,生卒年不详。山东乐安人。字梦虞,号愚谷。

38.《篆法偏旁点画辨》(一卷)

(元)应在撰。

应在,生卒年不详。浙江余姚人。字止善。

《皕宋楼藏书志》中记载:"是书根据篆书以订隶、楷之误,取俗书之戾者,辩证点画,剖析毫厘。"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1. 翟耆年的金文学术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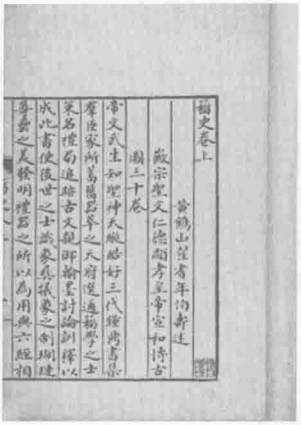
关于《籀史》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九如是评价此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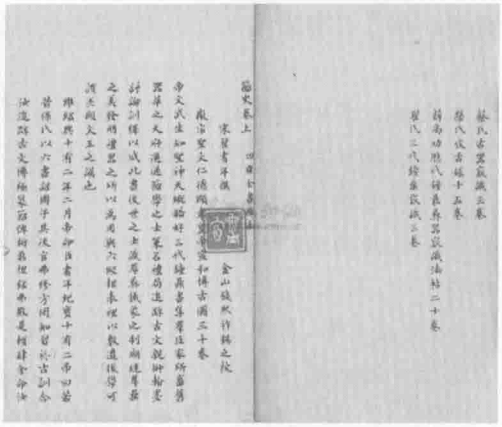
> 盖南宋初所作,本上下二卷,岁久散佚。惟嘉兴曹溶家尚有抄本,然已仅存上卷,今藏弆家所著录,皆自曹本传写者也。王士禛尝载其目于《居易录》,欲以访其下卷。卒未之获。知无完本久矣。其以籀名史,特因所载多金石款识篆隶之体为多,实非专述籀文。所录各种之后,皆附论说,括其梗概。

此书实际上是元明之间最重要的一部专题学术史性质的著作。林钧所谓"盖南宋初所作"之说,不知所本。

又见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有关评价:

其书不能如宋代薛尚功之备。载篆文而考述原委，较薛为详。惟于歧阳石鼓，不深信为史籀作。则其识见不如尚功耳。





《籀史》

翟氏此书，在保存宋代金文学术研究文献史料上贡献颇大，虽然该书的下卷早已经失传，但是仅就上卷，依然可以看出此书的见识和学术品位。

从现存的上下两卷目录来看，作者收录了对以下各书的述评和介绍。

上卷十九种：《徽宗圣文仁德显孝皇帝宣和博古图》三十卷、《徽宗皇帝祀圜丘方泽太庙明堂礼器款识》三卷、《徽宗皇帝政和四年夏祭方泽礼器款识》一卷、《比干墓铜盘记》、《周穆王东巡题名》一卷、《周宣王吉日癸巳碑》一卷、《石鼓碑》一卷、《先圣篆延陵季子墓碑》一卷、《徐铉古钲铭碑》一卷、《皇佑三馆古器图》、《胡俛古器图》、《李伯时考古图》五卷、《李伯时周鉴图》一卷、《吕与叔考古图》二十卷、《刘原父先秦古器图碑》一卷、《周秦古器铭碑》一卷、《朱氏史章训古》一卷、《赵明诚古器物铭碑》十五卷、《晏氏鼎彝谱》一卷。

下卷十五种：《安州古器图》一卷、《赵九成著吕氏考古图释》、《石公弼维扬燕衍堂古器铭》一卷、《黄氏古器款字》一卷、《广川董氏古文集类》十卷、《赵氏获古器记》一卷、《洛阳安氏牧敦图》一卷、《赵州刻漏铭》一卷、《梓州蜼彝记》、《青州古器古五图》一卷、《严真观古器图》一卷、《蔡氏古器款识》三卷、《荣氏考古录》十五卷、《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十卷、《翟氏三代钟鼎款识》三卷。

其中上卷中《皇佑三馆古器图》、《胡俛古器图》、《李伯时考古图》、《吕与叔考古图》、《刘原父先秦古器图碑》等书都是宋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名著。而下卷的《赵九成著吕氏考古图释》和《薛尚功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二书也宋代名著，《广川董氏古文集类》不知道是否就是《广川书跋》。实际上，翟氏此书上卷就已经是该书学术精华所在了。

《四库全书总目》中评价说：

耆年字伯寿，参政汝文之子，别号黄鹤山人。是书首载《宣和博古图》，有"绍兴十有二年二月帝命臣耆年"云云，盖南宋初所作。本上下二卷，岁久散佚。惟嘉兴曹溶家尚有钞本，然已仅存上卷。今藏弆家所著录，皆自曹本传写者也。王士禛尝载其目于《居易录》，欲以访求其下卷，卒未之获，知无完本久矣。其以籀名史，特因所载多金石款识，篆隶之体为多，实非专述籀文。所录各种之后，皆附论说，括其梗概。于岐阳石鼓，不深信为史籀之作，与唐代所传特异。亦各存所见，然未至如金马定国坚执为宇文周所作也。所录不及薛尚功《钟鼎彝器款识》备载篆文，而所述源委则较薛为详。二书相辅而行，固未可以偏废。其中所云赵明诚《古器物铭碑》十五卷，称："商器三卷，周器十卷，秦汉器二卷。河间刘跂序，洛阳王寿卿篆。"据其所说，则十五卷皆古器物铭，而无石刻。当于《金石录》之外别为一书。而士禛以为即《金石录》者，其说殊误。岂士禛偶未检《金石录》欤？

《籀史》一书，写于宋高宗绍兴十二年(1142)，因为该书中翟耆年曾感叹赵明诚"无子能保其遗余，每为之叹息也"。该书准确地记载了宋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历史，具有很高的、不可替代的史料价值。根据《籀史》中的所载，宋代著录金文学术研究著作，已经多达三十几家，而南宋以后各家之作，尚未计算在内。由此可以知道宋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大盛。

他的书中关于吕大临的文字最多，可见他对此书的重视。在文章一开始，他先对吕氏金文学术研究的学术价值进行了总结："其辩证字学，用意深远。"并引用了吕氏对"宣榭"、对《散季肇敦》、对爵等铭文和功能的考证，他都给予了吕氏的观点以极高的评价："其讨论深远，博而合经，非寡闻浅学所能窥识。"

他在对《刘原父先秦古器图碑》一书的考证中，引用刘敞对历法问题进行的解说：

按《商己酉尊》云"十九月"者，《兄癸酉卣》云"十九月"，《南宫鼎》云"十有三月"，《周牧敦》云"惟王十年十有四月既生霸"，《上鄙鼎》云"十有四月"，古者，嗣君继世，逾年行继位之礼，然后改元。今曰十有三月、十有四月、十有九月者，疑嗣王继世虽逾年，未及改元，但以月数也。

此书的错误之处也不少。如《考古图》一书，《籀史》中目录和标题皆作"吕与叔《考古图》二十卷"，而该书内容则作"《考古图》三十卷"，如此不一，殊为可笑。今案《考古图》当以十卷为准。

2. 吴震的金文研究

吴震的《宣德殿彝器图谱》一书收录了当时皇家制作的大量仿古青铜礼器，在研究和复原商周铜器上具有很高的学术参考价值。

该书记载了明宣德三年三月初一日：

上用鼎、彝诸器共计三千三百六十五件，照《博古》、《考古》诸书鼎彝，并

内库所藏，柴、汝、官、哥、均、定各窑器皿款式典雅者，遂件照式，依限铸来。



吴震著作及其作品

如，卷三收录的《仿周夔龙云雷鼎图》，是：

照《博古》原鼎样式款式，高八寸八分，耳高二寸二分，阔一寸八分，深五寸三分，口径七寸九分，腹径八寸七分，重十三斤五两。无铭。炉底篆文宣德二字，用十二炼精铜铸成，仿古青绿，蛛斑色，金丝商嵌白玉九龙顶，沉香盖座。

在《仿周文王鼎图》中，该书记载连“鲁公作周文王尊彝”八字铭文也铸出。因此，该书实际上是仿古铜器的记录。对于商周铜器保存和继承，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是，该书依据的只是《博古》和《考古》二书，因此，此二书中所收伪器，该书也亦承其伪。

关于《宣德殿彝器图谱》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凡所藏仿古某式，截疏其事实，尺寸制度一一具载之。宣炉在明世已多伪制，此本辨析极精，可据以鉴别，颇足资博雅之助。

第六章　清代的金文学：殷周铜器的出土和收藏

引论

清朝建国后，曾经下令让手下交出铜器。见《清史稿·世宗本纪》中的记载："五年丁未春正月……敕八旗交纳铜器，三年限满，隐匿者罪之。"

这既是对国宝的收藏，也是对国力的扩充。但是，乾隆时代却开始了使用商周古铜器作为祭祀用品的先河。见《清史稿·志·礼》中的相关记载：

> 乾隆三十三年，颁内府周鼎、尊、卣、罍、壶、簋、簋、觚、爵各一，陈列大成殿，用备礼器。

整个清朝，青铜器出土频繁。吴大澂在《窓斋集古录》中就曾介绍了山西荣河县某处河岸在"同治初年岸圮出土古器甚多"一事。

第一节　民间收藏

当时收藏铜器的学者中有个叫王弘儒的，《清史稿》中记载他"嗜金石，藏古书画、金石最富"。曾经和顾炎武有过来往，顾炎武说"好学不倦，笃于朋友，吾不如王山史"。在《清史稿》各类传记中记载着"好金石文字"和"精篆书"的情况非常多，如《严观传》，如《朱筠传》等中，可见整个清代对金文研究已经是一种时代性的风气。这一风气一直到晚清尚存。陈介祺就曾指出："吉金之好，今日直成一时尚。窃谓徒玩色泽，则名为古物，与殊玉珍奇何异？我辈留心文字，必先力去此习，得一拓本足矣。"

在清人的笔记文集中，也有大量的记载。如，孙炯的《研山斋杂记》一书，李遇孙《金石学录》中就记载此书"其于铜器，亦有考辨"。如，朱彝尊的《暴书亭集》一书，李遇孙《金石学录》中就记载此书"本有《吉金贞石志》，后并入诸题跋于《全集》中，不复成此书矣"。

乾隆初年(1736)，著名的《散氏盘》在陕西凤翔出土。

乾隆十六年(1751)，临江农民耕地时得古钟十一器，皆周器。

乾隆四十三年(1778),著名的《舀鼎》在陕西西安出土,初为毕沅所得,可惜后来毁于兵火,现仅存铭文拓本。

《瞿木夫年谱》中记载:"(嘉庆)十七年……于浏阳一士人家得铜尊二,皆有足、有双把。高七寸许,口径八寸许,一通体为辟邪雷文,底内有文似篆'已'字,青绿灿然可。一口下周围有花文带,余纯素。底内有古篆'仲作父丁'四字。惜已破损,缺一把。皆商周器也。"

又:"(嘉庆)二十五年……七月得古铜鬲,有古文篆在内侧云'□□姬作宝鬲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十七字。此周器也。"

又:"(道光)二年……是岁除夕前数日得大铜器,似盆,宽径尺许,高三寸许,下有足,上有耳,通体为数十小虬螭交结形,古气磅礴,青绿透骨,底有籀篆,阴款三行,云'齐侯作凰母孟姬宝尊姬般其万年眉寿无疆'十七字。知其为周时物也。频年所得铜器之有款者,当以此为第一。"

道光初年(1821),著名的《小盂鼎》和《大盂鼎》在陕西眉县出土。

道光十年(1830),滕县农民在凤凰岭之沟涧中发掘出《鲁伯俞父诸器》四种。

道光二十年(1840),著名的《虢季子白盘》在陕西宝鸡出土。

道光末年(1850),著名的《毛公鼎》和《天亡簋》在陕西岐山出土。

道光二十三年(1843),著名的梁山七器在山东梁山县出土。这七器见《济州金石志》卷一的记载:"济宁钟养田近在寿张梁山下得古器七种:鼎三、彝一、盉一、尊一、瓟一。"

同治初年(1862),陕西长安人雷氏获《邵钟诸器》十二种。

光绪十六年(1890),著名的《大克鼎》在陕西扶风出土。

光绪二十七年(1901),陕西凤翔府宝鸡县三十里斗鸡台出土《杞禁诸器》十二种。

清代著名的殷周铜器收藏家及其所藏铜器,如,丁彦臣收藏有《伯卿鼎》、《兮仲敦》、《伯癸彝》、《祖辛鼎》、《缶尊》、《旅伯刚卣》、《井季卣》、《井侯盉》、《伯攻盉》、《鲁伯悊鬲》、《周宫壶》等,王几收藏有《周史颂盘》,孔尚任收藏有《母乙鼎》和《亚尊》等,孔继涵收藏有《周芊子戈》,孔伯海收藏有《周伯彝》,孔荃溪收藏有《周苏公敦》、《周徐王子和钟》,沈可培收藏有《尚父乙觶》、《子铭彝》,李宗昉收藏有《周棘生敦》、《商执戈鼎》,李璋收藏有《商父癸爵》,李杏墀收藏有《商双册父乙卣》,司马亶收藏有《柬彝》、《周戈》,姚晏收藏有《周漾史尊》,姚观光收藏有《夔作尊宝彝敦》、《子矛爵》、《子孙作妇姑鼐彝瓟》,叶东卿收藏有《父乙旅东卣》、《周父舟罍》,季廓收藏有《纪侯钟》,秦恩复收藏有《郡公敦》、《曾中盘》、《册父考盉》、《阳嘉洗》、《孔文父钟》,黄安涛收藏有《录作敦》,徐懋收藏有《商父癸爵》、《周应公鼎》,夏之盛收藏有《商子父丁鼎》、《商祖癸卣》、《周矩尊》、《周堇伯尊》、《周雷甗》、《周臣庙彝》、《周大搜鼎》,吴容光收藏有《辛举卣》、《祖乙鼎》、《姬彝》、《并笠

尊》、《父己彝》、《兵史鼎》，赵秉冲收藏有《戎都鼎》、《吴彝》，谢龙门收藏有《商父辛爵》，毕沅收藏有《曾鼎》，葛嵩收藏有《商父乙觚》、《周华姬鼎》、《遣小子敦》，素方伯收藏有《叔氏大林钟》，梁山舟收藏有《武丁盉》，马秋药收藏有《伯躬父鼎》，赵次闲收藏有《颂壶》、《彭姬壶》，冯云鹏收藏有《商斧木爵》、《商大己卣》、《商己举鼎》、《周子孙卣》、《周父壬鼎》、《周父丁爵》、《周伯彝》、《周叔临敦》，陈默斋收藏有《聂壶》、《宗周钟》，孙星衍收藏有《楚良臣钟》、《虢彝》，蔡载富收藏有《商孙豆爵》、《立戈形父巳爵》，纪晓岚收藏有《华钟》，颜崇榘收藏有《宋载公戈》、《阿武戈》瞿世瑛收藏有《商戚觶》、《周番豆》、《小子合敦》、《苏公敦》、《周冏鼎》，韩克收藏有《周于鼎》、《周于彝》，龚翔麟收藏有《叔夜鼎》，龚自珍收藏有《方鼎》、《龙勺》、《鱼爵》、《父丁爵》、《立戈爵》、《癸饮爵》、《商父丙爵》、《周从钟》……斌良收藏铜器二百余件，但是商周古器并不多。其中，吴大澂的《窓斋集古录》中多言铜器收藏的经纬和移交情况，很有参考价值。

李遇孙在《金石学录》一书中总结清代的金文研究历史时说：

> 国朝为金石之学者十三家，起于昆山秀水，而终于文鱼，其推许亦可谓至矣。

张廷济在铜器收藏和拓片收藏上，是清代罕有人及的大家。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他所收藏的铜器中有“六十余种，绝无伪造”。而且，张氏一门中，兄弟和子侄多为铜器收藏家。他们所收藏的最有名的铜器是《周诸女方爵》、《册父乙尊》、《祖辛敦》、《山父壬彝》、《禾季彝》、《牺形爵》、《乐仲洗》、《大吉羊洗》等。在价格上，张廷济购买《商尊》一件铜器就花费了白银六十两！在他的《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一书中，几乎记载了每一件铜器所购价格，对于了解清代社会经济和铜器交易的历史有重要参考价值。陈介祺针对铜器收藏发出了“收古器至《盂鼎》，似不必再过求”的感叹。

在清代，好的铜器依然可以卖到千金以上。《韵石斋笔谈》中就记载了李修吾在淮阴时以“一千三百金得《文王鼎》”之事。但是，此器是否真是文王时代，则大可存疑。

顾颉刚先生在《当代中国史学》一书中曾介绍说：

> 光绪年间的铜器收藏者，以潘祖荫、陈介祺二人为最多，《盂鼎》与《毛公鼎》即为二人所藏。①

这期间，私人收藏家的铜器时有被毁于战乱者。如，许印林收藏的全部铜器就是毁于捻军起义，《清史稿·许印林传》记载：“博综经史及金石文字，训诂尤深。……所藏金石具尽。”

这一期间，也出现了专门著录藏器目的著作。如，陈介祺的藏器目。

①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胜利出版公司，1949年，第23页。

而且单独收藏金文拓片的现象也大量出现。李遇孙《金石学录》中就曾记载秦恩复收藏有大量"旧拓，款识具为积古斋所收"。汪德量收藏"款识拓本约二十种"。赵秉冲收藏"款识拓本六十余种"。钱坫收藏"款识拓本十余种"。赵魏收藏"款识拓本七十余种"。陈豫钟收藏"款识拓本二十余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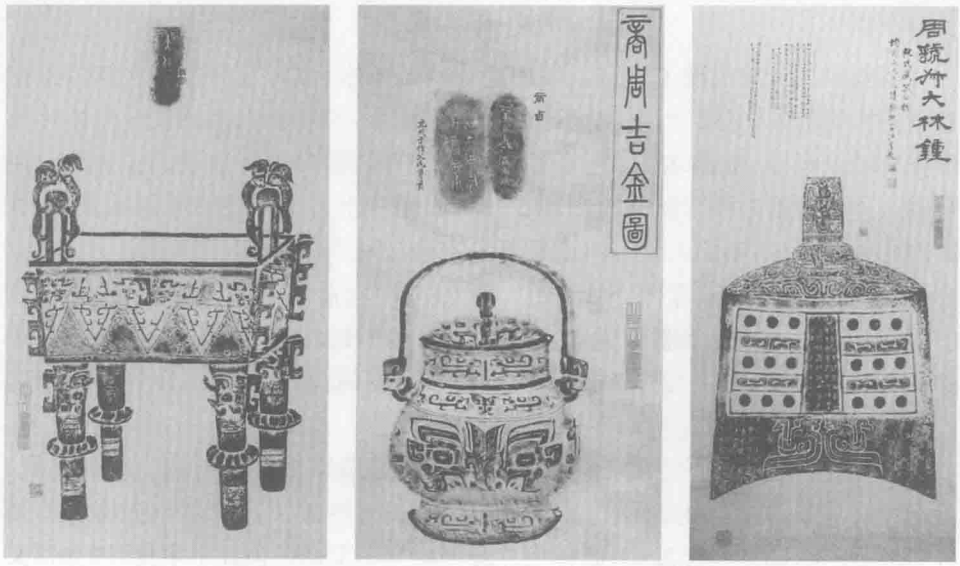
第二节　传拓技术

当然，官方才是收藏拓本的大户。李遇孙《金石学录》中就记载"内府储藏尊彝古器摹本三百余种"。然而，张廷济的拓片收藏上也是当时罕有人及的大家，收藏"商周秦汉古彝器铭文千种"。黄锡蕃收藏的金文拓片曾经装裱成册，居然有十大册之多。这些巨册曾经借给张廷济，后来卖给了上海收藏家陈寄皤。拓本收藏成为时尚热点所在。因此，陈介祺专门研究了这一问题，他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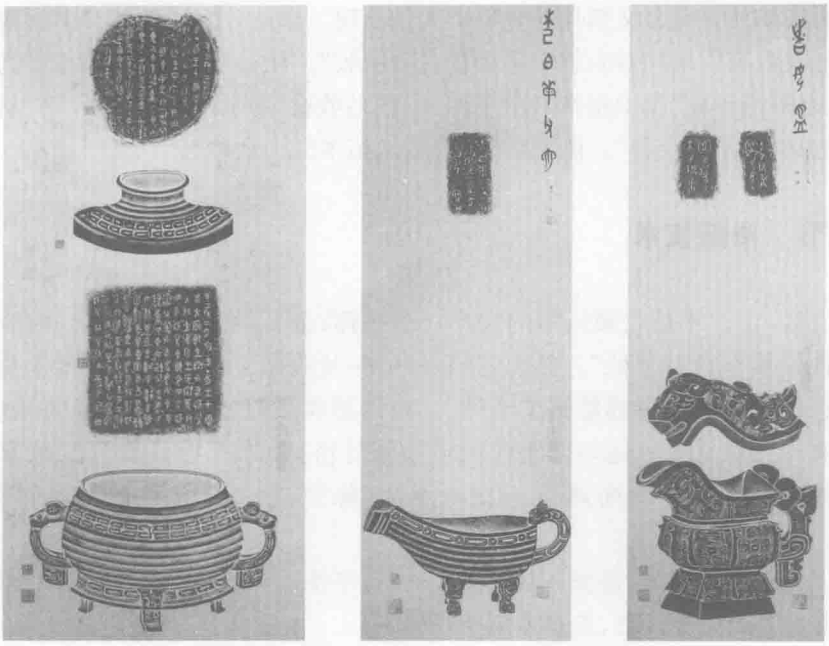
> 金文宜装册，每册一幅装金文一纸，字多者加素册一幅或数幅。以文之有可考无可考计之，至少亦须余一幅。

买不起铜器的学者就根据拓本进行考证研究。如，江藩利用拓本考证《东眄尊》和《陈逆簋》铭文。

更重要的是，到了清代中晚期，铭文传拓技术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尤其是立体全角拓技术的出现。



青铜器形《大保鼎》、《狽元卣》、《虢叔大林钟》立体拓片



青铜器形《师兑簋》、《杞伯匜》、《者女觥》立体拓片

青铜器铭文拓片从宋代开始，一直到晚清，都是以平面传拓为主的。因为受青铜器器型大小的限制，有些拓片并不容易。晚清同治、光绪时期大金石学家陈介祺在《簠斋传古别录》曾经感叹说“器之难拓莫过于两《齐侯罍》”，实为经验之谈。

清代后期开始出现了青铜器形的立体传拓技术，也叫全角拓。立体传拓把青铜器实物的高、宽尺寸，事先准确的画在宣纸上，与实物大小无误。具体传拓过程中辅以素描、绘画、裱拓、剪纸等技法，拓法虚实并用，有很强的立体感。使得铭文和青铜器大致形状同时出现在同一张拓片上。这一技法的创始人，根据容庚先生的考证，创始人是晚清道光年间的马起凤。①

陈介祺还发明了“立体分纸拓法”，即先将器身、器耳、器腹、器足等部位的纹饰、器铭分拓，然后用笔蘸水划撕掉多余白纸，按事先画好图稿相应之需，把拓完的各部分拓片拼粘在一起。陈介祺门下的弟子薛锡钧就是清末、民初时代著名的“立体分纸拓法”的高手。

平面传拓在具体的手法上多使用朴拓。它的效果多是墨色清淡薄如蝉翼，故将此种拓墨技术称为蝉翼拓。铭文拓片多属于蝉翼拓。偶尔也会有一些拓片，用墨厚重，拓片乌黑发亮，此种拓片即可称为乌金拓。但并不多见，因为铭文

① 容庚：《商周彝器通考》，哈佛燕京学社，1941年，第179页。

字迹细小，乌金拓多不容易。

陈介祺还特别注意到了传拓时对青铜器本身造成的损坏问题。这可具体表现在传拓技术上必须加倍注意的以下五点：

拓字损器之弊：毡卷捣、硬刷磨、重按，皆可至破。毛刷敲击字边固易真，小钟之类，击敲时，动者则易磨出新铜。吉金古泽，乃数千年所结，损去则万不能复。且损铜如何能补哉。重器、朽器不假常人之手。

拓字时有必须将器转动，手运然后可拓者。或底在几上易磨者，皆必须纸糊矣。

爵足、腹易损。尊、卣、鼎、壶等字在内者，非欹侧、非转动不可拓。须审其垫而护之。

铜质薄甚者重敲易破。

上述几个传拓技术中的要点，过去几乎是这门技术上的不传之密。由此可以看出陈介祺对于这门技术掌握的精湛。他的这些要点完全是出于保护青铜器的目的，尤其难能可贵。

著名学者纪晓岚也是乐衷此学的高手。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

纪昀学问渊博，好金石文字，藏《华钟》，铭九十三字，其"周"字甚难识。程易畴定为古篆文"周"字。

整个清代写篆的名家辈出。如，丁元公、万承纪、叶封、王申、王铎、王澍、左宗棠、邓石如、孔广森、孙卫、孙延、孙星衍、华铨、许仪、来蕃、李根、李鲲、李汝华、李瑞清、毕宏述、周轸、周莲、周荣起、周茂兰、汤燕生、林佶、赵魏、赵之谦、邵潜、顾彝、顾蔼吉、朱大勋、朱稻孙、朱彝鉴、沈灏、徐朝栋、徐观海、汪珏、汪士通、汪由敦、胡钟、胡宝琛、郑燮、管希宁、杨法、杨子兴、吴晋、吴均、吴育、吴昌硕、吴兆杰、吴秉权、洪上庠、洪亮吉、陈均、陈潮、陈奂、陈豫钟、陆鼎、陆绍曾、裘得华、蔡方炳、黄子高、黄文章、黄宗炎、董邦达、戴卧云、傅山、潘弈儁、翁陵、钱楷、夏之勋、曹德华、张惠言、张燕昌、屈培基、屠倬、倪稻孙、颜寅、程普、程恩泽、查仲诰、莫友芝等人。

程瑶田曾经评价吴兆杰的篆书说：

漫公由小篆而上溯之。至于大篆、古文、钟鼎款识之别于时代者，靡不遍观而尽识焉。既知之矣，又学而能书之。故他人之书由真、行而通于篆、隶，漫公书则滥觞于篆、籀已。

当时的著名收藏家和书法家赵魏，就曾把写篆和考证青铜器铭文结合起来。《清史列传》中曾评价说"所藏商周彝器款识、汉唐碑本为天下第一"。著名学者张廷济也曾在《清仪阁题跋》中评价他说"恪生深于碑版之学，篆、隶、真书具精，老有古法"。

除此之外，李瑞清也是一位由青铜器铭文而上悟大篆的著名书法家。他在

自序中曾说“余幼习训诂，钻研六书，考览鼎彝，喜其瑰伟，遂习大篆”。在当时的古文字学家中，大多精于写篆。如，钱坫、黄易、瞿中溶、何绍基、吴大澂等人。对于钱坫，《国朝先正事略》中记载“献之工小篆，不在李阳冰、徐铉下。晚年右体偏枯，左手作篆尤精绝”。在《昭代尺牍小传》中曾评他的篆书为“本朝第一”。

何绍基曾经对写篆经委说明如下“余学书四十余年，溯源篆、分，楷法则由北朝求篆、分入真、楷之绪。故于北碑无不习”。

在这一时期最有名的写篆高手是邓石如。



邓石如作品

根据《清史稿·邓石如传》的记载：

> 又苦篆体不备，写《说文解字》二十本。旁及三代钟鼎、秦汉瓦当碑额。五年，篆书成。……石如篆法以二李为宗。

当时的高官如丞相刘墉等人，在见到邓石如的篆书后曾发出了“千百数年无此作矣”的感叹。学他的篆书的人，如，吴育、杨咏春、吴大澂等人，也是清代中晚期研究金文的著名人士。其他写篆高人，如董金瓯。

不过，清代还有个突出的现象就是官方制定了相关的法律，禁止民间盗挖三代铜器，见《大清律例汇辑便览》卷十四《户律·钱债》中的“得遗物”一条：

> 若于官私地内掘得埋藏之物者，并听收用。若有古器、钟鼎、异常之物，限三十日内送官。违者，杖八十，其物入官。

这就从法律上官方制止了盗挖铜器的行为。但是，在当时一物千金的情况

下，全社会又沉醉在古铜器的收藏和研究风气中，这条法律能有多少效果就很难说了。

请见下表：

表 4.6.1 《金石学录》、《金石学录续补》所记载的清代铜器收藏表

编　号	收藏家	收　藏　铜　器	件　数
1	孔尚任	母乙鼎、亚尊	2
2	梁山舟	鸡形武丁盉	1
3	马秋药	伯躬父鼎	1
4	陈默斋	古器	1
5	孔继涵	周芊子戈	1
6	颜崇榘	宋载公戈、周距末、阿武戈	2
7	秦恩复	鄀公敦、曾中盘、册父考盉、阳嘉洗、孔文父钟	5
8	沈可培	尚父乙觶、子铭彝	2
9	陆超曾	吉羊洗	1
10	赵秉冲	戎都鼎、吴彝	2
11	段松岑	纪侯钟	1
12	张廷济		60
13	张　沅	诸女尊、祖辛敦	2
14	张　柄	山父壬彝、禾季彝、牺形爵、乐仲洗、大吉羊洗	5
15	葛　嵩	商父乙觚、周华颐鼎、遣小子敦	3
16	王　几	周史颂盘	1
17	司马亶	谏彝、啁戈	2
18	姚观光	夔作尊，宝彝敦，子矛爵，子孙作妇姑将彝、甗	5
19	夏之盛	商子父丁鼎、周董伯尊、祖癸卣、驶卣、父丁爵、父癸爵、子孙爵、父乙爵、子子爵、东执中兕爵、爻伯祖丁罍、王作母癸角、足形儿觶、王作臣比彝、中作父丁盉、申作甗、邾替父鬲、雁朱鬲、祺田鼎	19
20	蔡载福	商孙豆爵、立戈形父巳爵	2
21	韩韵海	应公鼎	1
22	叶应璜	晏敦、邾太宰簋、曾伯黎簋、齐侯女申壶、邾公孙钟	5
23	张　调	仲伯未姬彝	1
24	姚增翼	鬲尊	1
25	钟衍培	伯宪盉、太保敦	2
26	铭　岳	伯矩卣盖	1
27	王　鹍	安父鼎、鲁伯愈父簋	2
28	张　荐	鲁伯愈父鬲、伯角父盉、居须叡彝、中叡父盘	4
29	马起凤	遽白寰彝、立簋、邾太宰簋	3

（续表）

编　号	收藏家	收　藏　铜　器	件　数
30	刘肇鉴	北子彝、师窦父敦、彦鼎、丰嫜敦、邾伯鬲	5
31	吴　旭	周宰辟父敦、啁戈、析已觚、立戈、父癸觶、父丁舉、南宫中鼎	7
32	苏士枢	十二句鑃	12
33	金传声	冗卣、哉朱朕鼎	2
34	方维祺	鲁侯角、师趛鼎、颂敦、靳敦、阳丙彝、追叔彝、偶彝、召叔簋	8
35	周广成	大盂鼎	1
36	朱　钧	颂鼎、兄光敦、邿子簋、陈曼簋、朱觚、师酉敦	6
37	李文翰	小盂鼎	1
38	潘德畬	亚形父丁角、矩尊	2
39	陈德大	曾伯鼎	1
40	金黼廷	史颂盘、追叔彝、颂鼎、象鼎、介爵、趄戈	6
41	陆心源	鬲攸从鼎、鸟篆钟、鲁侯角	3
42	孙文川	父已壶、卫侯敦	2
43	方浚益	凤伯敦、黄公鼎、意敦、哉叔朕鼎	4
44	徐树钧	周叔夜鼎	1
45	曹廷杰	鹿钟、父癸钟、鲁公钟	3
46	潘祖荫	盂鼎、克鼎、齐侯镈等	600
47	黄国瑾	郑伯佳鼎、农觶、邾公钊钟	3
48	顾寿松	其无句鑃、伯咸父将鼎、郑作旅彝、举父乙尊、王宜人甗、斧形孙父乙爵、钦爵、彔敦	8
49	吴大澂	按照《吴愙斋先生年谱》统计	253
50	沈秉成	虢朱大林钟、成王鼎、师望鼎	3
51	盛　昱	豆闭敦、宴敦、兽卣	3
52	孙汝梅	惠卣、父庚卣、双矢父乙尊、女康彝、车觶、父乙爵、父已爵	7
53	王懿荣		50
54	延　暄	邵钟、师窦敦、父乙方鼎、兕尊	4
55	李鸿裔	寺季鬲、黄中鬲、颂鼎等	10
56	张　熊	册册父辛彝、散季敦、中宦父鼎、鲁伯俞父簋、其无句鑃	5
57	丁树桢	宫鼎、齐侯鼎	2
58	李宗岱	农卣、旗鼎、世主亚形鼎、静敦、纪侯敦、太保敦	6
59	费念慈	韩仲多壶、凤卣、邵钟、颂鼎、师遽敦盖、史懋壶盖、师趛鼎等	100
60	张鸣珂	余义楚之祭端	1
61	端　方	铜瑟禁等，毛公鼎、谏敦、番生敦盖、王孙遣钟、克钟等	600
62	万中立	方爵	1

（续表）

编　号	收藏家	收　藏　铜　器	件　数
63	李保恂	父巳匜	1
64	庞泽銮	余义楚之祭端	1
65	丁麟年	师兑敦、杜伯簋、召伯虎敦、克鼎、周铜虎符	5
66	邹凌瀚	钟九器、端三器	12
67	奚光旭	坚尊、史颂盘、史颂敦、买敦、越王方鼎、宋庸公鼎、乙亳觚	7
68	徐乃昌		160
69	王绪祖	瞹敦、句鑵	2
70	赵于密	寡作彝、古兵	2
71	顾麟士	小字邵钟、鲁公伐余鼎、父丁觶	3
72	邹　安	不期敦盖、颂壶盖、无期敦、季子组壶、曾伯盘	5
73	吴士鉴	鲁原钟	9
74	赵时桐	叔氏宝林钟、仲作旅鼎、冕彝、中师父敦、仲姞敦、宴敦、束觚、邢叔获父鬲等	150
75	胡永昌	太祝禽鼎	1
76	邓　实	父丁觶、齐侯鬲、趄王戈	3
77	周庆云	古铜器	1
78	刘体幹	齐侯中申壶	1
79	刘体智	善鼎、大敦盖、索公簋、杞伯盨	4
80	程源铨	王孙遣钟、虢叔大林钟、大公望鼎、散伯为矢姬作敦等	150
81	郑国基	卯敦	1
82	徐云巢	周王宜人甗、自卣、惠识鼎、井觚、鸡彝	5
83	尤撝珊	宠敦	1
84	瞿中溶	晋公盦	1
85	何　溱	芮太子鼎、鲁伯大夫敦、旗敦、剖未簋	4
86	何　澍	伯鄙父鬲、戏伯鬲、仲父丁鬲	3
87	顾寿康	伯臧父鼎、旅父鼎、仲宦鼎、尹姞鼎、鲁伯俞簋、上官登、兮仲敦等	30
88	姚觐元	毛公旅鼎、未角、父敦	3

以上凡几十余器者一律以十位之说为计，数十器者按三十器计。上述88家共收藏了商周铜器2 170器。而很多收藏家的数量并没有具体公布，只是说“收藏甚富”而已，比如吴大澂，但是我们依据顾廷龙编著的《吴窓斋先生年谱》中的考证和记载，一共是253器。因此，假如把《金石学录》、《金石学录续补》所记载的那些具体数字不确定的铜器收藏数量按照至少50器计算的话，那么整个清代内府之外民间收藏的商周铜器数量至少是3 000器以上了。

第七章　清代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引论

金文研究是清代的显学。当时著名的学者中大多热衷于研究此学。如，查慎行也曾经对铜器铭文进行考订：

> 尝于马氏道古楼见宋王复斋所藏《钟鼎款识》，册内《周叔姬鼎》、《季员鼎》、《麻城鼎》、《癸亥父已鬲鼎》，凡四器古篆，为之订正，诠释字义，皆能精当。

潘祖荫曾对清代的金文学术研究著作有过很精辟的评价：

> 国朝多矣，而以阮氏《积古斋款识》、吴氏《筠清馆金文》为最富。独其所录，真赝杂出。又其训释，往往舛误。考证之学，推轮难工。踵事易好，无足异也。道咸以来，诸城刘布政燕庭、海丰吴阁学子苾、潍县陈编修寿卿皆藏家。近今好此者益多，价益踊。故古器益不可得见。

清代《说文》学大盛，故此，本节所收研究石鼓文、《说文解字》之书皆为侧重于以商周铭文来考证石鼓文和《说文解字》者，非此则概不收入。毕竟本书是金文学术史，而非石鼓文、《说文》学研究史。

1.《二百兰亭斋收藏金石记》(不分卷)

(清)吴云撰。

吴云，1811—1883。浙江归安人。字少青，又字少甫，号平斋，又号愉庭，曾藏有《兰亭序》拓本和抄本二百种，故以“二百兰亭斋”作为斋名。又曾藏有西周两件铜鬲，故又以“两鬲轩”为斋名。曾任苏州知府和镇江知府。

前三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其中，第一册为商代器，第二、三册为两周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该书对《齐侯鬲》铭文考证颇为详细。

2.《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考》(四卷)

(清)钱坫撰。

钱坫，1741—1806。江苏嘉定人。字献之，号十兰，又号小兰。钱大昕之侄。

曾任幹州知府和武功县令。擅长金文书法，尤其擅长以左手写篆。

前三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有拓片。

3.《三代吉金文存》(二十卷)

(清)罗振玉撰。

罗振玉，1866—1940。浙江上虞人。字式如，又字叔言，号雪堂，又号贞松老人，因溥仪曾书赠"贞心古松"四字，故以"贞松堂"作为斋名。曾任职学部，伪满期间，曾任伪监察院长。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拓片。正文首页下署"集古遗文第二"。该书为晚清治金第一名著。

序中作者曾提出以下观点：

> 今宜为古金文通释，可约分四种，曰邦国，曰官氏，曰礼制，曰文字。

此言为今日治金文者指明了研究方向。

4.《三代秦汉金文著录表》(八卷)

(清)王国维撰，罗福颐校补。

王国维，1877—1927。浙江海宁人。字静安，又字静庵，号观堂，因旅居日本时住在永观堂附近，故以"永观堂"和"观堂"作为斋名。曾任南书房行走，后任清华学堂国学研究院教授。著名金文学家。

罗福颐，1905—1983。浙江上虞人。字子期，晚号偻翁。以"待时轩"作为斋名，罗振玉第四子。曾任故宫博物馆研究员。著名金文学家。

罗氏校补序中言：

> 自海宁王忠悫公著《国朝金文著录表》而后，传世古器始有目录专书，学者检阅良便。顾公书成于甲寅，越十四年颐奉家大人命，重为增益，印入公全集，乃以成书期迫，不及详校致，仍不免伪误。又三年，家大人居辽东，编《贞松堂集古遗文》，命颐从事摹写，时家藏墨本，复增于旧，因命颐并重校补是表，乃一一详校诸家著录，补记其篇叶，每器之下复增器之行款及藏器家与出土之地。

所收多为三代青铜器，亦涉及秦汉器。

5.《三代名器文字拓片集录》(不分卷)

(清)丁麟年撰。

丁麟年，1870—1930，山东日照人。字绂臣，号幼石。生于进士世家，天资聪颖，爱好文字学，幼承庭训，诵读诗文，书写篆隶。19岁中举人，23岁中进士。历任户部郎中、兴安府(今陕西安康)知府等职。1912年，由陕西弃官回归故里。1920年2月，丁麟年任山东省图书馆馆长。整顿、清理、编排馆内所藏图书文物，并为该馆搜集到铜器、陶器、汉画石刻等许多出土文物，并分类鉴定与考证。

见解独特，资料充实，并有多种考古著录，时人皆谓“考古家公可当之”、“京中考古家盛君伯等，皆举公为主，以公之见为定论。故发现拓本有公三印者，其价必昂，证为真品”。是当时有名的收藏家、金石学家。

6.《三代铜器鉴别考证要览》(不分卷)

(清)丁麟年撰。

此书，未及付印，惜在战乱中散佚。

7.《小学盦遗书》(四卷)

(清)钱馥撰。

钱馥，生卒年不详。浙江海宁人。字广伯，号幔亭，又号绿窗。

收有《书晉侯鬲释文后》一篇，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其内容以《左传》考证西周史事颇为详细。

8.《小蓬莱阁金石目》(不分卷)

(清)黄易撰。

黄易，1744—1802。浙江杭州人。字小松。室名“小蓬莱阁”。著名金石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9.《小校经阁金文》(十八卷)

(清)刘体智撰。

刘体智，1880—1963。安徽庐江人。字惠之，又字晦之，号善斋。以“小校经阁”作为斋名。曾任上海实业银行行长。著名铜器收藏家。兄弟四人皆擅长金石学。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记载，“藏有取他人之善鼎，因自号善斋”。

所收大部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

10.《山右金石记》(十卷)

(清)王轩撰。

王轩，1823—1887。山西洪洞人。字霞举，号青田，又号顾斋。曾任兵部主事。

第一卷所收为青铜器铭文。其中，有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余外为秦汉唐宋器。有出土地点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收藏所在。该书对《虞师酉敦》和《齐陶革子镈》铭文考证颇为详细。

又见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二如是评价此书：

> 按是志刊本有前后之别。余见艺风藏本无十卷而有目录，属于前印之本。余斋所藏则十卷，补遗已备，独缺目录。

11.《山左金石志》(二十四卷)

(清)阮元、毕沅撰。

阮元，1764—1849。江苏仪征人。字伯元，又良伯，号芸台，又号云台，晚号颐性老人，又号揅经老人。以“小娜环仙馆”、“小琅盦仙馆”、“文选楼”、“八砖吟

馆”、“诂经精舍”等作为斋名。曾任两湖总督、两广总督、云贵总督、大学士等。著名金文学家和铜器收藏家。

毕沅，1730—1797。江苏镇洋人。字秋帆，又字缜蘅，号灵岩山人。曾任湖广总督。

前二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铭文摹写。对铭文的考证颇为详细。卷前有钱大昕序，序中特别阐明金文的学术价值云：

> 唯吉金乐石流转人间，虽千百年之后，犹能辨其点画而审其异同。金石之寿，实大有助于经史焉。而且神扬护持，往往晦于古而显于今。

阮元序中言此书收录标准为：

> 山左兼鲁齐曹宋诸国地，三代吉金甲于天下……金之为物，迁移无定，截就乾隆五十八年至六十年在山左者为断。

故此，研究有清一朝三代青铜器收藏史者，不可不依赖于此书。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一如是评价此书：

> 是记仿洪丞相之例，录其全文附以辨证，记其广修尺寸、字径大小、行数多少，既博且精。

12.《六书微》(不分卷)

(清)吴树声撰。

吴树声，1819—1873。云南保山人。字鼎堂。曾任肥县知县。

13.《六书述》(不分卷)

(清)吴东发撰。

吴东发，1747—1803。浙江海盐人。字侃叔，号耕庐。卷前有褚德彝序。

14.《六书通》(十卷)

(清)闵齐伋撰，毕既明订补。

闵齐伋，1580—?。浙江吴兴人。字及武。

毕既明订补序中云：“先生集三代、秦、汉篆法，其体以《说文》字为标首，下列古文、籀文，以及鼎彝、符印。有变体必载，使观者知其全，得其变与通也。”

15.《六书通摭遗》(二卷)

(清)毕星海撰。

毕星海，生卒年不详，浙江海盐人，字昆原。

此书又名《续篆字汇》、《续六书通》。

作者在序中云：

> 先大父辑有《六书通》若干卷，剞劂后曾复为手订。星海犹及见稿本，涂之改写，不知几历岁月。后竟失去，每痛惜焉……凡《六书通》所未载字及笔迹有不同者，辄为摹录……编次为《六书通摭遗》。

16.《六书正说》(四卷)

(清)谢墉撰。

谢墉,1719—1795。浙江嘉善人。字昆城。曾任内阁中书、吏部左侍郎。

阮元在《吏部左侍郎谢公墓志铭》中评价他说:"尤好钟鼎古文,独追象形、象事、象意之本,谓许慎篆文乃沿秦石刻结体,校以商、周尊彝、歧阳石鼓,则形、事、意三者皆所不及,指微抉奥,令人解颐。"

17.《文石堂重刊曹氏吉金图》(二卷)

(清)曹载奎撰。

曹载奎,又名曹奎,1782—约1852。江苏吴县人。字秋舫。以"怀米山房"作为室名。

卷首有张廷济序。卷前有《文石堂主人志》一篇,言及此书之出版经纬:

曹秋舫《吉金图》二卷,流传甚罕,世铎未之睹。故凡欲模仿古铜奇之铭文形式者,一以《博古图录》、《考古图》、《西清古鉴》三书为据,而三书亦乏善本,人以为憾。近者于幸获曹图,反复阅之,铭文形式俱极摹刻之精洵,足以为三书之羽翼矣。因欲翻刻,广其传。但曹图原本系石刻,而本邦石刻之技,未能精巧如彼。予恐或失原迹,目倩所知老二大系樱云上木刻甫,竣爰记其由,以告览者云尔。大日本明治十五年九月京都府书林文石堂主人志。

卷末有长文云:

原本支那人曹奎编辑　明治十五年七月廿日出版　御届同年九月刻成
出版人　京都府平民上京区第卅组八幡町户住北村四郎兵卫

并有私印一枚。亦有吴荣光跋。所收为三代青铜器。有秦汉器数件。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铭文摹写。

在《曹氏吉金图》中,曹氏将商周青铜器分成商代九类、周代十类。如下:鼎、尊、觚、爵、角、彝、敦、卣、觶(以上商代),壶、钟、鼎、盘、匜、簋、鬲、尊、敦、簋(以上周代)。其中,此书对于周代青铜器的编排顺序颇为混乱,但是他对器形、彝铭、尺寸说明极其详细,这已经得到了张廷济的特别赞许。

18.《天壤阁杂记》(一卷)

(清)王懿荣撰。

王懿荣,1845—1900。山东福山人。字濂生,又字正孺。曾任国子监祭酒,甲骨文的发现者,金石研究世家,著名甲骨和铜器收藏家。

根据《清史稿·王懿荣传》中的记载:"懿荣泛涉书史,嗜金石,翁同龢、潘祖荫并称其博学"。

19.《毛公鼎释文》(一卷)

(清)吴大澂撰。

吴大澂,1835—1902。江苏吴县人。字清卿,号恒轩,又号愙斋。曾任湖南

巡抚。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尤精篆书。吴大澂为晚清治金文第一名家。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记载,"言金文者,视为导师"。

此书为专门考释当时新出土的《毛公鼎》而来。

20.《日照许氏、诸城李氏金文拓本释》(不分卷)

(清)许瀚撰。

许瀚,1797—1866。山东日照人。字印林,一字符翰。室名"攀古小庐"。曾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21.《日照丁氏藏器目》

(清)丁麟年藏器、陈邦福辑补。

丁麟年撰写《三代铜器鉴别考证要览》一书,未及付印,惜在战乱中散佚。在钟鼎文字研究方面,他也有造诣,著有《栘林馆钟鼎款识浅释》、《殷周名器考证》、《栘林馆吉金图录》、《栘林馆丛书》、《三代名器文字拓片集录》、《日照丁氏藏器目》、《出土文物分类集录》、《山左乡贤书画甄录》等。

22.《史籀篇疏证》(一卷)

(清)王国维撰。

本书系以《说文解字》和金文考证《史籀篇》之名作。

王氏在序中以为:

> 《史籀》一书,殆出宗周文胜之后,春秋战国之间,秦人作之以教许童,而不传于东方诸国。故齐鲁间文字作法体势与之殊异,诸儒著书,口说亦未有及之者。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如是评价此书:

> 是编据《说文解字》诸书,以及钟鼎彝器之文,诠释颇详,计录文二百二十三字,重文二字,后附叙录于末。

23.《矢彝考释》(一卷)

(清)罗振玉撰。

此书为考证《矢彝》铭文之作。

24.《平安馆藏器目》(一卷)

(清)叶志诜撰。

叶志诜,1779—1863。湖北汉阳人。字东卿。以"平安馆"作为斋名。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亦精篆刻。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三代青铜器藏目一百四十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5.《石经阁金石跋文》(一卷)

(清)冯登府撰。

冯登府,1780—1841。浙江嘉兴人。字云伯,号柳东,又号勺园。以"石经

阁”作为斋名。曾任江乐知县。

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八件，余外皆秦汉以后器。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26.《石经阁初集》(八卷)

(清)冯登府撰。

卷七和卷八为题跋，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数十件。有收藏者介绍，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 是编跋金石四十种，如《商父丁彝》、《周虢叔大林钟》、《戎都鼎》、《遣小子敦》、《瞿癸敦》、《吴彝》诸跋，均有诠释。

27.《石泉书屋藏器目》(一卷)

(清)李佐贤撰。

李佐贤，1807—1876。山东利津人。字仲敏，号竹朋，又号石泉。以“石泉书屋”作为斋名。曾任江西考官。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三代青铜器藏目十八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8.《石泉书屋类稿》(八卷)

(清)李佐贤撰。

卷五收三代青铜器铭文《跋率伯敦铭》一件。文中有言：

> 惟诸器皆以“子子孙孙永宝用”为结，此作“予其永万年宝用。子子孙其师师”型，为兹休，词义变化则彝器所见罕者。

29.《古文审》(八卷)

(清)刘心源撰。

刘心源，？—1915。湖北嘉鱼人。字幼丹。以“奇觚室”作为斋名。曾任成都知府、广西按察使。著名金文学家和铜器收藏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先罗列某件青铜器铭文摹写，然后就此铭文进行考证。多引《说文》，考证尤详。有释文。

林钧《篋书剩影录》下卷·四十八如是评价此书：

> 刘君用是，根据经训，发挥六书之旨，篆形文义，两者兼完。去无据之条，无附会之病。考证较为精审也。

30.《古文篆韵》(五卷)

(清)徐琮撰。

徐琮，生卒年不详。湖北蕲州人。字侣苍。

31.《古文汇编》(一卷)

(清)李棠馥撰。

李棠馥，生卒年不详。山西高平人。曾任湖南提学使。

32.《古文字汇》(六卷)

(清)洪启宇撰。

洪启宇,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33.《古文通考》(一卷)

(清)陈殿柱撰。

陈殿柱,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34.《古文原始》(一卷)

(清)曹金籀撰。

曹金籀,生卒年不详。浙江杭州人。字葛民。

35.《古字考略》(二十四卷)

(清)叶腾骧撰。

叶腾骧,生卒年不详。浙江绍兴人。

36.《古器文录》(二卷)

(清)龚橙撰。

龚橙,生卒年不详。浙江仁和人。字孝拱。

37.《古籀韵编》(一卷)

(清)邵元瀚撰。

邵元瀚,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38.《古籀拾遗》(三卷)附《宋政和礼器考》(一卷)

(清)孙诒让撰。

孙诒让,1848—1908。浙江瑞安人。字仲容,号籀膏。以"玉海楼"作为斋名。曾任刑部主事。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考证文章。其中,上卷为对《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十四件青铜器铭文的考证,中卷为对《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三十件青铜器铭文的考证,下卷为对《筠清馆金文》一书廿二件青铜器铭文的考证。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该书自序中说:

汉许君作《说文》,据郡国山川所出鼎彝铭款,以修古文。此以金文说字之始。端居讽字,颇涉薛、阮、吴三家之书,展卷思误,每滋疑懑。间用字书及它刻,互相斠核,略有所寤,辄依高邮王氏《汉隶拾遗》例,为发疑正读成书三卷。

卷末有刘恭冕跋。文中有言:

君于学无所不窥,尤多识古文奇字。故其所著,能析其形声,明其通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九如是评价此书:

孙君研经博学,以经训考释金文,析其形声,明其通段。凡宋代薛尚功,

阮文达，吴荣光之书，具有纠正。

又言：

是书原名《商周金识拾遗》，后复位改名《古籀拾遗》。

39.《古器物识小录》(一卷)

(清)罗振玉撰。

全书研究青铜器名称和名物解诂八十余则。

作者在序中云：

古器日出，故名物之学超越前代。然乾嘉诸儒大抵偏重文字。古器物无文字者多不复注意。予恒以为憾。往备官京师，每浏揽都市，见古器无文字人所不注意者，如车马器之类，辄购求。复以暇日，为之考订而笔记之。

40.《古墨斋金石跋》(六卷)

(清)赵绍祖撰。

赵绍祖，1752—1833。安徽泾县人。字绳伯，号琴士。

《周鼎铭》即著名的焦山古鼎。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文中特别说明因为《周鼎铭》拓索过多，因此就"盖寺中别刻一石，以应求者。其真本不易得故也"。此为清代文物保护的一种行之有效的方法。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中如是评价此书：

绍祖长于金石考证。……其邑人朱骏，独推其深于史学。至谓"近代著述之富，无如萧山毛奇龄。然使气好骂，犹不如绍祖之醇"。余则以为绍祖之学，实事求是，诚于考史有功，然取与毛氏并论，则未免扬之过高。

41.《古今字诂疏证》(一卷)

(清)许瀚撰。

42.《古篆古义》(一卷)附《古篆笔势论》

(清)蒋和撰。

蒋和，生卒年不详。江苏金坛人。字仲叔。曾任国子监学正。

43.《古籀答问》(二卷)

(清)郑知同撰。

郑知同，生卒年不详。贵州遵义人。字伯庚。

44.《字林考异补正》(一卷)

(清)任兆麟撰。

任兆麟，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45.《字说》(一卷)

(清)吴大澂撰。

此书利用商周铭文和古典文献，对三十七个汉字的原始本义进行解说。

46.《字符串》(二卷)

(清)刘心源撰。

47.《玉篇校勘札记》(一卷)

(清)邓显鹤撰。

邓显鹤,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48.《玉篇校录》(一卷)

(清)钮树玉撰。

钮树玉,1760—1827。江苏苏州人。字蓝田。曾师从钱大昕。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49.《汗简笺正》(七卷)《目录》(一卷)

(清)郑珍撰。

郑珍,1806—1864。贵州遵义人。字子尹。曾任荔波县训导。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50.《汗简笺正补正》(一卷)

(清)沈鹏撰。

沈鹏,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51.《汗简韵编》(一卷)

(清)邵元瀚撰。

邵元瀚,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52.《竹云题跋》(四卷)

(清)王澍撰。

王澍,1668—1739。江苏金坛人。字若霖,号虚舟,又号二泉寓客。曾任吏部员外郎,尤精书法和金石碑帖之学。

卷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一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五如是评价此书:

> 由博返约,尽存精粹,订伪考异,俱有辩证。

此书另有乾隆三十二年(1767)经香居精刻本、乾隆五十三年(1788)温氏墨妙楼翻刻本和海仙馆丛书本。容媛《金石书录目》中言之已详。

53.《西清古鉴》(四十卷)

(清)梁诗正撰。

梁诗正,1697—1763。浙江钱塘人。字养仲,号芗林。雍正八年(1730)一甲三名进士,授翰林院编修。曾任东阁大学士、吏部尚书、兵部尚书、太子少师、东阁大学士、太子太傅。谥文庄。

此书为乾隆十四年(1749)十一月初七日奉上旨而作。文中言道:

爰命尚书梁诗正、蒋溥、汪由敦，率同内廷翰林仿《博古图》遗式，精绘形模，备摹款识，为《西清古鉴》一编。

所收多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简单考证文字。卷二第十七页有半页缺损。卷五第六页上部有“同典荣”三字朱砂印，系造纸作坊名号。

54.《西清续鉴甲编》(二十卷)《附录》(一卷)

(清)王杰等撰。

王杰，1725—1805。陕西韩城人。字伟人，好惺园，又号畏堂。曾任东阁大学士、军机大臣。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并且绘制精良；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简单考证文字。该书体例完全仿《西清古鉴》。

55.《西清续鉴乙编》(二十卷)

(清)王杰等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简单考证文字。鉴定者为福开森和廉南湖。

56.《吉金志存》(四卷)

(清)李光庭撰。

李光庭，生卒年不详。天津宝坻人。字朴园。

此书卷三、卷四收殷周铜器，分为鼎彝类、卣尊类、钟鼓镈铎类、车托辖马铃类、剑盾戟戈类。有器形图、有拓片。扉页题字用隶书，版权页为“本宅藏版”。有吴承业等多人题字，作为卷首。封面题字用篆文，落款“干丞署端”用楷书。有印二枚。

书函套题字用行署，落款为“壬午孟冬菊伍署眉”，有“周易郎”、“五聚”印二枚。

57.《吉金文录》(四卷)

(清)吴闿生撰。

吴闿生，1877—?。安徽桐城人。号辟疆，人称其为“北江先生”。曾任北洋政府教育次长。著名铜器收藏家。

所收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各卷按器物种类编排。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且颇为详细。

作者在序中云：

> 近辑金文，以于氏《文选》为备。此书纂录，本在于《选》以前。乃与思泊论交，彼此多所参订。于书既出，益得恣取以补吾阙。

此书亦为近现代治金名著之一。作者本义是以铭文证史，以补史传之缺。故于序文中又云：

独彝器为古代遗物，未易为伪。史迹之灼然可信者，唯此而已。斯其所以贵也。

58.《吉金款识》(十二卷)

(清)龚自珍撰。

龚自珍，1792—1841。浙江仁和人。字璱人，号定庵。曾任内阁中书。

此书为商周铭文汇编之作。无器形图，无拓片，无考证文字。

59.《阮氏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校录》(不分卷)

(清)丁艮善撰。

丁艮善，1829—1894。山东日照人。字少山。许瀚弟子。

60.《求古精舍金石图》(四卷)

(清)陈经撰。

陈经，1792—?。浙江乌程人。字抱之，又字包之，号辛彝。以"求古精舍"作为斋名。阮元的弟子。曾任嘉定主簿。铜器收藏家。

卷首有阮元序、潘世恩序、吴云序、翁丕烈序、倪倬序、施国祁序、许宗炎序、吴翌笃序、施嵩序、陈经序。卷首尚有高法所画陈氏像一幅，上有严可均题字。前二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余外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少量考证文字，有拓片。

61.《伯右甫吉金古文释》(不分卷)

(清)朱为弼撰。

朱为弼，1771—1840。浙江平湖人。字右甫，号茉堂。以"蕉声馆"作为斋名。曾任漕运总督。

此书为作者考证商周铭文的专著。

62.《宋代金文著录表》(六卷)

(清)王国维撰，罗福颐校补。

王国维，1877—1927。浙江海宁人。字静安，又字静庵，号观堂，因旅居日本时住在永观堂附近，故以"永观堂"和"观堂"作为斋名。曾任南书房行走，后任清华学堂国学研究院教授。著名金文学家。此书为雪堂丛刻本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目录。分器名、著录、字数、杂记四项。所利用的金文著录著作共计十一种，即：《集古录跋尾》、《考古图》、《宣和博古图》、《金石录》、《东观余论》、《广川书跋》、《啸堂集古录》、《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绍兴内府古器评》、《钟鼎款识别》、《续考古图》。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五如是评价此书：

器以类聚，名以主人。其出歧出，分条于下。诸录所录古器之有文字者，悉具于是，凡有各书互异之处者，备载于杂记内，计著录六百四十有三器。

63.《克鼎集释》(一卷)

(清)李文田撰。

李文田,1834—1895。广东顺德人。字仲约。曾任翰林院编修、礼部右侍郎等。

此书为考证《克鼎》铭文之作。

64.《克鼎集释》(一卷)

(清)王仁俊撰。

王仁俊,1866—1913,江苏苏州人。字捍郑。曾任湖北知府。后任京师大学堂教授。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此书为考证《克鼎》铭文之作。

65.《芙斋金石文考》(四卷)

(清)郑业敦撰。

郑业敦,生卒年不详。湖南长沙人。

66.《金石文字记》(六卷)

(清)顾炎武撰。

顾炎武,1613—1682。江苏昆山人。原名继坤,后名绛,又名圭年,入清后更名炎武,字宁人,自署蒋山佣,号亭林。少时入复社抗清,明亡后游学于南北各省,或用力于著述,或留心于抗清,与归庄齐名,时人将其二人并称为归奇顾怪。其甥徐干学入清后渐成显贵,屡书迎其南归而不出。顾氏学风严谨,学识渊博,尤精音韵之学,著述甚多。其学以经世致用为本,长于学术考证,弘扬汉代经学,谓经学即理学也,并抨击宋儒理学之腐败和空疏之论。所著《日知录》为其名著。另有《金石文字记》、《历代帝王宅京记》、《音学五书》、《天下郡国利病书》等多种传世。他倡导经学研究,反对唯心空谈。他的著作于国家典制、郡邑掌故、天文仪象、河漕、兵农,以及经史百家、音韵训诂之学都有卓越的研究。晚年时侧重考证,开清代朴学风气。

卷一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数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出土地点,无拓片。

67.《金石录补》(二十七卷)《续跋》(七卷)

(清)叶奕苞撰。

叶奕苞,? —1687(然其兄叶方霭生卒年为1629—1682,故此笔者主张其本人生卒年当在约1629以后)。江南昆山人。字九来。此书为《行素草堂金石丛书》之一。

卷一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六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出土和收藏经纬说明,无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是书补赵氏《金石录》之所未备，采摭甚广，考据颇精。

68.《金石存》(十六卷)

(清)吴玉搢撰。

吴玉搢，1698—1773。江苏山阳人。字籍五，号山夫。晚号顿研、钝根老人，康熙末廪贡生。精小学，好金石，尝南历吴越，北游燕京，历险探幽，搜访碑刻而还。乾隆间以明经官凤阳府训导。撰有《别雅》、《说文引经考》、《六书述部叙考》、《金石存》、《山阳志遗》、《十忆诗》、《吴山夫先生遗诗》。

此书作者曾以为是赵搢。根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考证，他主张此书作者是吴玉搢，而非赵搢：

> 后李雨邨观察于京师琉璃厂书肆，见抄本题"钝根老人编"。不知"钝根老人"为何人。以"金石癖"名其书梓之后。王述庵司寇又误语以"钝根老人"为博学鸿词赵搢雨邨。遂以其书为赵搢作。列入函海，不知出自山夫先生著述也。

此书为丛书集成初编之一。卷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十件，卷二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一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按类编排。

69.《金器款识》(三百七十六卷)

(清)倪涛撰。

倪涛，生卒年不详。浙江钱塘人。字昆渠。古代金文学家中寿命最长者，年近百岁。此书为《四库全书珍本初集子部艺术类》丛书之一。

前十二册二十六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亦有部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摹写。按器物种类编排。

70.《金石萃编》(一百六十卷)

(清)王昶撰。

王昶，1725—1806。江苏青浦人。字德甫，号述庵，又号兰泉。曾任刑部右侍郎。当年王昶曾与钱大昕、王鸣盛、吴泰来、赵升之、曹仁虎、黄文莲等，被合称为"吴中七子"，他与刘墉同朝当官是终生挚友。

王昶好金石之学，收罗商周铜器及历代石刻拓本一千五百余种，编为《金石萃编》一百六十卷。卷二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二件，卷三收五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摹写。

71.《金石跋尾》(四卷)

(清)钱大昕撰。

钱大昕，1728—1804。江苏嘉定人。字晓征，又字辛楣，号竹汀。曾任翰林院侍讲学士等。他晚年时潜心著述课徒，历主钟山、娄东、紫阳书院讲席。出其门下之士多至二千人。晚年自称潜研老人。其学以"实事求是"为宗旨，本着

从训诂以求义理的原则，并不专治一经，也不墨守汉儒家法。同时主张把史学与经学置于同等重要地位，以治经方法治史。

李遇孙《金石学录》中评价此书为：

> 此书在《潜研文集》之外。王炎禄称其尽掩永叔、德父、元敬、子函、亭林、竹垞、虚舟七家而出其上，遂为古今金石学之冠。殆非夸语。

72.《金石文字》(不分卷)

(清)张廷济撰。

张廷济，1768—1848。浙江嘉兴人。字顺安，号叔未。以“眉寿堂”和“清仪阁”作为斋名。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第一册所收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考证文字为影印题跋。

作者在序中说：

> 各依原迹大小，厘为四幅，用泰西脱景法，上石印出。

73.《金索》(六卷)

(清)冯云鹏、冯云鹓撰。

冯云鹏，1765—1840。字晏海。江苏南通人，工诗文书法。曾任滋阳知县、曲阜知县，其弟冯云鹓，字集轩。兄弟二人皆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大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亦有汉唐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冯君酷嗜金石文字，见收藏家铜器有款识者，辄绘录文。取三代至元钟、鼎、戈、戟、度、量、镜、盘、玺、印、泉、刀之类，为《金索》六卷。皆图其形而摹其文，并详考证。惜爱博不精，后人颇多訾议。

74.《金石学录》(四卷)

(清)李遇孙撰。

李遇孙，生卒年不详。(约生于1766年以后，因为其兄为1764年生。)浙江嘉兴人。字庆伯，号金澜。曾任处州府训导。

所收为古代治金文学者四百余人简介。

作者之兄李富孙在序中云：

> 爰自三代以来至汉魏六朝唐宋元明以及本朝诸家，凡为金石之学者，得四百余人，并有著述以传于世，即志一隅说一事，无不备见于录，亦已综览而无遗漏焉。

所记古今治金文诸家，极为精到。自是书刊行后，增补者众，然皆同此书体例。

林钧《篋书剩影录》上卷·六十六如是评价此书：

本此编所搜虽有疏漏，然体例至精，言金石者亦不可废。

诚为至论。

75.《金石学录补》(四卷)

(清)陆心源撰。

所收为由汉到清研究和收藏三代青铜器名家数百人。有陆心源序两篇。二序中云：

光绪五年之夏，余端居无事，辑《金石学录补》二卷，以补李金澜氏之缺。自汉至今凡得一百七十人。今复搜采群书，证以闻见，又得一百六十余人，重加编次，定为四卷。

是书于明清诸家言之甚详。涉及青铜器收藏者，尽道其详，颇似金石家小传。所收诸家以朝代为序编排。陆氏又云：

合之李氏原书，都得八百余人，古今言金石者略备于斯矣。

76.《金石文字跋尾》(二卷)

(清)潘钟瑞撰。

潘钟瑞，1822—1890。江苏苏州人。字生，好瘦羊居士。他与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潘祖荫为同辈表兄弟。此书为香禅精舍集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题跋二十余种。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部分释文，有考证文字，无拓片。

77.《金石文字辨异》(十二卷)

(清)邢澍撰。

邢澍，甘肃阶州人。字雨民，号佺山。曾任永康、长兴县知县、饶州府、南安府。

此书依何元锡所言，“据现在所见唐宋以前金石，并宋元刊本《隶释》、《隶续》等书……详时代以是真原，辨歧分以识厥体，比之问津得要，求异斯同，洵为小学家不可少之书”。

78.《金石文字辨异补编》(五卷)

(清)杨绍廉撰。

杨绍廉，1864—1927。浙江瑞安人。号拙庐。著有《金石文字辨异补编》五卷、《瓯海续集》十四卷等八种。后全编入《拙庐遗稿》。博学多才，精金石书法，平生搜求乡先哲文献颇富。其子杨嘉，字宗许，号则刚。亦好训诂、金石、目录、校雠之学。著有《墨香簃丛书》六种。

此书是对《金石文字辨异》一书所作的补充。全书以韵部分类，多处引用了商周铜器铭文字形。他在前言中特别说明了“古籀文字已有通假之例，又有笔划增省、偏旁移易之不同，编中甄录金文及古玺文凡数百字，有为《说文》所无者，可以补其阙逸”。所引用文字字形皆说明来源于何器。

79.《金石札记》(不分卷)

(清)邢澍撰。

80.《金石摘》(不分卷)

(清)陈善墀撰。

陈善墀,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第一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部分有考证文字,有拓片。

清代耿文光《万卷精华楼藏书记》中曾评价为:"不求甚解斋本。是书成于光绪二年,刻于集古今碑板文字,随意钩勒,或数字,或数十字,以为临池之助,非记金石也。其中真伪杂陈,首尾莫辨。"而有关金文部分,则是"钟鼎诸文,钩自他本、《西清古鉴》、《考古图》并《小蓬莱金石》"。但是,此书选取不精,林钧《篋书剩影录》卷下·三十七中如是评价此书为"难称善本而武断摘删",所言十分准确。

81.《金石学录续补》(二卷)

(清)褚德彝撰。

褚德彝,1871—1942。浙江余杭人。字松窗,号礼堂。以"角荼轩"作为斋名。尤精篆刻。此书为《金石学录》和《金石学录补》的后继,故书名为此。作者言对所收之人,"学术行谊,不敢妄加评骘"。

所收为清至民初研究和收藏三代青铜器名家二百余人。正文卷首下有"胡吉宣印"收藏印一枚。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二如是评价此书:

> 是书增补李陆二家未备,计录二百三十二人,均属清代。并依李书之例,遍收近人。唯其人在清代以前物故者,或尚生存,均未区别。于余之斯志标载作者时代,对于近人亦坐斯病。就余所藏金石书,其中作者为三家所遗漏,尚有百数十人。

82.《金石通考》(五十四卷)

(清)龚自珍撰。

83.《金文考》(一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

84.《金文钞》(一卷)

(清)缪荃孙撰。

缪荃孙,1844—1919。江苏江阴人。字炎之。曾任国史馆总纂。著名金石学家。

85.《金文释例》(不分卷)

(清)费念慈撰。

费念慈,生卒年不详。江苏武进人。字屺怀。曾任翰林院编修。

86.《金屑录》(不分卷)

(清)冯登府撰。

冯登府,1780—1841。浙江嘉兴人。字云伯,号柳东,又号勺园。以"石经阁"作为斋名。曾任江西将乐县知县。

所收为古彝器铭文。

87.《盂鼎集释》(一卷)

(清)王仁俊撰。

王仁俊,1866—1913,江苏苏州人。字捍郑。曾任湖北知府。后任京师大学堂教授。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此书为考证《盂鼎》铭文之作。

88.《来斋金石刻考略》(三卷)

(清)林侗撰。

林侗,1627—1714。福建侯官人。字同人,号来斋。尤精篆书。

上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有出土地点。

89.《周无专鼎铭考》(一卷)

(清)罗士琳撰。

罗士琳,1784—1853。江苏甘泉人。字次珊,号茗香。以"观我生室"作为斋名。此书为丛书集成初编之一。

所收为周代青铜器《无专鼎》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此书重在考证历法。

阮元为此作序言道:

> 甘泉罗氏茗香,元精推步,于此茫茫之天算一隙中,独深求之。以四分周术,又证以汉三统术,参核异同,进退推勘,得文王之九月,独宣王十六年己丑既望得甲戌,为九月之十七日,毫无所差,令人拍案称快。

90.《周毛公鼎铭释文》(一卷)

(清)徐同柏、陈介祺撰。

徐同柏,1775—1854。浙江海盐人。字春甫,又字寿臧,号籀庄。以"籀书巢"作为斋名,尤精篆刻。

陈介祺,1813—1884。山东潍县人。字寿卿,号簠斋,晚号海滨病史。以"十种山房"作为斋名。曾任编修。与海内著名金石家张廷济、徐同柏、叶志诜、吴式芬、刘喜海、何绍基、李佐贤、吴云等均系金石交。著名铜器收藏家和

金文学家。

此书为考证《毛公鼎》铭文之作。

91.《周遂启其鼎考》(一卷)

(清)叶志诜撰。

叶志诜,1779—1863,湖北汉阳人,字东卿,以"平安馆"作为斋名。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亦精篆刻。

此书为针对《周遂鼎》铭文题咏之作。

92.《周冉簋说释》(一卷)

(清)陈介祺撰。

此书为考证《周冉簋》铭文之作。

93.《周遂鼎图款识题咏》(一卷)

(清)叶志诜撰。

此书为针对《周遂鼎》铭文题咏之作。

94.《宜禄堂收藏金石记》(六卷)

(清)朱士端撰。

朱士端,1786—? 江苏宝应人。字铨举。以"宜禄堂"作为斋名。曾任广东德州训导。

收三代青铜器铭文五件,余外皆汉以后器。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只说明收藏出处。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 其夏陶钟鼎汉世碑碣,以前贤有考证,均从简略。

95.《定庵续集》(四卷)

(清)龚自珍撰。

所收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论文《说宗彝》、《说卫公虎大敦》和《商周彝器文录·序》三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考证文字。

96.《长安获古编》(二卷) 《补遗》(一卷)

(清)刘喜海撰。

刘喜海,1793—1852。山东诸城人。字燕庭,号吉甫。以"嘉荫簃"作为斋名。曾任陕西按察使和浙江布政使。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多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字数,有器名。

刘喜海此书前言中有刘铁云序言,他说:

> 其原本四册,潘伯寅侍郎借来,失于澄怀园。侍郎云亦无甚奇品。书板为徐姓所得,遂印行。此赵益甫致魏稼孙书中语也。徐姓印行后,书板遂归福山王文敏公懿荣。自同治初年至今未印……庚子变后,板归于予。其标题原缺者,乞铜梁王孝禹观察补刊印百部。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一如是评价此书：

是书绘图，各器物全角，并摹铭文于后，凤舞螭蟠，惟妙惟肖，其刻镂之工，摹印之精，断非俗工所能从事。

此书稿本现藏上海涵芬楼。据王国维所言：罗振玉曾对此书内容之繁重而不满。①

在《长安获古编》一书中，刘氏把青铜器分成钟、鼎、彝、鬲、甗、簠、簋、豆、盘、匜、敦、盉、卣、尊、角、觯、觚、爵、铫十九类，作为收藏家，刘氏对尺寸的说明十分详细，这一点使此书在当时显得极为突出，具有了现代考古学意义。

97.《东塾集》(六卷)

(清)陈沣撰。

陈沣，1810—1882。广东番禺人。字兰甫，号止斋，又号东塾。以"学海堂"作为斋名。曾任海源县学训导。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逐启諆鼎铭跋》一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该文对周代与狉狉之关系考证颇为详细。

98.《东周草堂文钞》(二十卷)

(清)何绍基撰。

何绍基，1800—1874。湖南道州人。字子贞，号东洲。曾任四川学政。尤其精于书法。兄弟四人：绍业、绍京、绍基、绍祺，皆以金石书画名于世。

卷六和卷七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其中，卷七中所收的《校定阮氏积古斋款识释文》一文中共收一百五十四则。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但对文字形、义考证颇多。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其中如《齐侯罍》、《文堇宇考秦萼钟》、《雁足镫》诸条诠释详审……则何氏精于鉴赏，各跋均可以书为主。

此书上述二卷另有独立的两卷本，名为《东周草堂金石记》。

99.《两罍轩藏器目》(一卷)

(清)吴云撰。

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器目五十余件，按类编排。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100.《两罍轩彝器图释》(十二卷)

(清)吴云撰。

卷前有影印冯桂芬序、俞樾序。书名亦俞樾所题。

卷一至卷八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余外为秦汉唐器。有器形图，有

① 见《文献》第9辑，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年版，第227页。

尺寸说明，有释文，有少量考证文字。该书对《齐侯罍》铭文考证颇为详细。

吴云序中曾言“地不爱宝”一语，此言最早见于曾伯虞为《啸堂集古录》一书所作序中，现又为今日倡此学者常引用。他又明言：

> 然则士生今日欲考三代以上之礼数遗文，舍古器其奚取证哉？

此言代表了晚清金文学术研究诸家之要。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齐侯两罍为吉金大器，乃公所以名其轩者。故为说均特详。至于大小轻重，悉权度而并载之。诚阮氏积古斋后又一巨观也。

101.《两周金石文韵读》(一卷)

(清)王国维撰。

此书系王忠悫公遗书内编之一。

王氏序中云：

> 惟前哲言韵，皆以《诗》三百五篇为主，余更搜周世韵语见于金石文字者，得数十篇。中有杞、鄫、许、邾、徐、楚诸国之文，出商、鲁二颂，与十五国风之外。其时亦上起宗周，下讫战国，亘五六百年。然其用韵与三百篇无不合。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用韵，按韵部编排。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102.《枕石堂金石书画题跋》(三卷)

(清)方朔撰。

方朔，1820—1872。安徽怀宁人。字小东。以“枕石堂”作为斋名。卷首有潘祖荫和沈兆沄序。

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十余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03.《吴兴金石记》(十六卷)

(清)陆心源撰。

此书卷首有杨岘序。卷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无拓片。卷末有“男　树藩校字”字样。

此书未收鼎彝等铜器，原因如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三如是评价此书：

> 唯鼎、彝、瓦、专、古器，其已有专书，概不收入。

104.《奇觚庼文集》(四卷)

(清)叶昌炽撰。

叶昌炽，1848—1917。江苏长洲人。字颂庐，号缘督。以“奇觚庼”和“五百经幢馆”作为斋名。曾任国史馆总纂和甘肃学政。

前二卷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数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

考证文字。

105.《奇觚室吉金文述》(二十卷)

(清)刘心源撰。

除第十一至十五卷外,余外所收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此书尤其精于考证礼制,系晚清重要的治金名著之一。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中曾评此书为"晚近吉金之鸿著也"。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此书"足补《攈古录》所未备,正阮、吴二书木刻之沿讹"。

106.《思益堂集》(十九卷)

(清)周寿昌撰。

周寿昌,1814—1884。湖南长沙人。字应甫,号介庵,晚号自庵。以"思益堂"作为斋名。曾任内阁学士和礼部侍郎。

其中《日札十卷·卷三》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三件:《散氏盘》、《克尊》、《仲驹尊》。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考证文字。但是只是考证器名和姓氏由来。如,他考证散氏盘中的散氏当为"尧女皇之族裔"。

107.《急就章考异》(一卷)

(清)庄世骥撰。

庄世骥,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08.《吴侃叔吉金跋》(不分卷)

(清)吴东发撰。

吴东发,1747—1803。浙江海盐人。字侃叔,号耕庐。

109.《恒轩所见所藏吉金录》(不分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

作者序有言:

> 余弱冠喜习绘事,不能工。洎官翰林,好古吉金文字,有所见,辄手摹之,或图其形,存于筐。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部分释文,无考证文字。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此书所收"实未尽所藏之十一",可见其收藏之富。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绘图摩铭,并皆佳妙,与攀古楼相伯仲也。

110.《荆南萃古编》(不分卷)

(清)周懋琦、刘瀚撰。

周懋琦,生卒年不详。浙江钱塘人。字韩侯。曾任台湾知府。

刘瀚，生卒年不详。浙江绍兴人。字北溟。

卷前有朱德浚序。

前册部分内容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作者在序中云：

余旅居宜都，幼从杨星吾先生游，授以金石之学。

《凡例》中曾言及此书体例：

镈、钟、鼎、洗各器，仿《宣和博古图》式，精绘形模，备摹款识，略附考证于后。

111.《孙溪朱氏金石丛书》(不分卷)

(清)朱记荣撰。

朱记荣，生卒年不详。江苏吴县人。字懋之，号槐庐。以"行素草堂"作为斋名。卷首有闵萃祥和杨守敬序。收书二十一种。总目后每种书前又有各自篆文书名页。

所收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12.《函青阁金石记》(四卷)

(清)杨铎撰。

杨铎，生卒年不详。河南商城人，字石清。

卷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无拓片。

113.《黄小松辑释吉金拓本》(不分卷)

(清)黄易撰。

黄易，1744—1802。浙江杭州人。字小松。室名"小蓬莱阁"。著名金石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此书前两册收商周铜器铭文拓片一百五十三张。

114.《贞松堂集古遗文》(十六卷)　《补遗》(三卷)

(清)罗振玉撰。

作者在序中言此书之由来：

拟将前人未著录者会为一编，以补诸家所位备。……乃以一岁之力课，儿子福颐长孙继祖助予，抚写成《贞松堂集古遗文》一十六卷。

正文的前十四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续编三卷》和《补遗三卷》中亦多为三代器。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15.《贞松堂吉金图》(三卷)

(清)罗振玉撰。

上、中两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拓片。

116.《益都金石记》(四卷)

(清)段志亭撰。

段志亭，生卒年不详。山东益都人，字松龄。卷前有武亿、朱文藻序。

卷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两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

117.《栎林馆钟鼎款识浅释》(一卷)

(清)丁麟年撰。

118.《栎林馆吉金图录》(一卷)

(清)丁麟年撰。

119.《涉江先生文钞》(不分卷)

(清)唐晏撰。

唐晏，1857—1920。满洲镶红旗人。人称涉江先生。曾任江苏江都知县。

所收五篇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即：

《法天运斋吉金文字跋》、《吕钟铭跋》、《虢季子白盘铭跋》、《北伯尊款跋》、《古铜匕首铭跋》。

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收藏说明。卷末有劳乃宣跋。

120.《商周文字拾彝》(三卷)

(清)吴东发撰。

吴东发，1747—1803。浙江海盐人。字侃叔，号耕庐。卷前有褚德彝序。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二十一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铭文摹写。对铭文考证颇为详细，引用经史以证经传。

121.《商周彝器释铭》(六卷)

(清)吕调阳撰。

吕调阳，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22.《商周彝器释文》(一卷)

(清)孙诒让撰。

孙诒让，1848—1908。浙江瑞安人。字仲容，号籀膏。以“玉海楼”作为斋名。曾任刑部主事。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123.《商周彝器文字释例》(一卷)

(清)吴士鉴撰。

吴士鉴，1868—1933。浙江杭州人。字进思。曾任江西学政等。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124.《商周金文拾遗》(二卷)

(清)孙诒让撰。

125.《商壶馆金石文跋》(不分卷)

(清)孙文川撰。

孙文川,生卒年不详。江苏上元人。字澄之。

126.《海外吉金录》(一卷)

(清)罗振玉撰。

此书为永丰乡人杂著之一。

所收为海外所见所藏三代青铜器目录。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字数说明,有部分收藏者情况说明。

作者在序中云:

> 往在海东,既辑我国古吉金之流出者,别有一录,顾以古器之入欧美者,不能详悉其名,因是中辍。比返国逾年,见古器之入市舶者日益,众合以往日所记其数,且逾二百。因以三日之力写定为《海外吉金录》。录中所载,大率流出海东者,其欧美各国,所得百才一二而已。尚冀好事者为我续焉。庚申六月二十六日　上虞罗振玉记于津沽集贤村舍。

127.《仓颉篇义证》(三卷)　《校义》(二卷)　《笺释》(一卷)

(清)叶大庄撰。

叶大庄,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28.《仓颉篇辑补斠证》(三卷)

(清)王仁俊撰。

王仁俊,1866—1913,江苏苏州人。字捍郑。曾任湖北知府。后任京师大学堂教授。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129.《仓颉篇辑补证斠小笺》(二卷)

(清)李滋然撰。

李滋然,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130.《陶斋吉金录》(八卷)

(清)端方撰。

端方,1861—1911。河北丰润人。号陶斋。以"归来庵"作为斋名。曾任陕西按察使、布政使、湖广总督、江苏巡抚、两江总督等。晚清最大最著名的文物收藏家,尤其擅长铜器收藏。

前三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拓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端氏收藏金石为清代巨擘,所藏彝器数百种。中以陕西凤翔府宝鸡县

斗鸡台出土之铜柽禁，上置卣尊，大小各一。觚一、罍一、爵一、觶一、盉一、角一。大卣内有勺，共酒器十有二件。为自来言彝器者所未见。又得陈簠斋所藏毛公鼎、谏敦、番生敦盖、王孙遣钟、克钟，均奇品也。

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吏事之暇，好金石文字，藏彝器六百余件……公之所藏恒碑、彝器，实集古今中外之大成也”。

131.《陶斋吉金续录》(二卷)

(清)端方撰。

所收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在拓片。

132.《陶斋吉金文字跋尾》(一卷)

(清)翁大年撰。

翁大年，1811—1890。江苏吴江人。字叔均，号陶斋。此书为雪堂丛刻之一。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八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收藏说明。

罗振玉在后记中云：

今年秋，予以三十万钱得先生手稿十余册于沪上，盖即其撰《陶斋金石略》……诸书之底本。……《金石略》则仅跋尾数篇而已。每册手稿或仅二三纸，或十余纸，多者亦不过三十纸。旁行斜上，涂乙狼籍，中间或夹纸片，皆单稿也。兹为辑《金石文字跋尾》十七则，大率非精意之作。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叔钧先生以金石考订之学，与张叔未、韩履卿、吴子苾、许叔夏、刘燕庭诸先生并著称于道咸间。

133.《筠河文集》(十六卷)

(清)朱筠撰。

朱筠，1729—1781。北京大兴人。字竹君，号筠河，曾任编修。此书为畿辅丛书初编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一篇《焦山无专鼎跋尾》。其中，该文章对册命制度中的傧相问题考证颇为详细，并能以礼制考证铭文。

在该文中，作者主张：

筠读同县翁覃溪前辈所以考焦山之鼎铭者详矣。及退以礼经，参互正之。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如是评价此书：

《焦山无专鼎跋尾》诸篇，考古之识，亦不在王昶、孙星衍下。

134.《集古款识》(一卷)

(清)张廷济撰。

135.《张氏吉金贞石录》(五卷)

(清)张塤撰。

张塤,1731—1789。江苏吴县人。字商言,号瘦铜。曾任内阁中书。

其中,《扶风志稿》所收三代青铜器铭文四件,取自《集古录》。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无考证文字。

林钧《箧书剩影录》卷上·三十六中如是评价此书:

曾经艺风先生以兰墨校过,钞缮极精,版心有"云自在龛"四字,收藏前有"云轮阁"朱文长方印"荃孙"朱文长方印曾经《艺风藏书续》著录。

136.《张叔未藏金石文字》(二卷)

(清)张廷济撰。

《清朝续文献通考》卷二百八十六中言:

廷济酷嗜金石,精于考证,是编自钟鼎彝器、泉币、砖甓、瓦当,下至文房玩物,有文字者,皆自手拓。附替考订,古趣盎然,良可宝也。

137.《授堂金石文字续跋》(十四卷)

(清)武亿撰。

武亿,1745—1799。河南偃师人。字虚谷,号半石山人。以"授堂"作为斋名。曾任博山知县。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无拓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续跋》自周至元计三百七十六种。其中均依据经史与碑文互相订证。

138.《独笑斋金石文考释初集》(五卷)

(清)郑幼惺撰。

郑幼惺,1842—1919。湖南长沙人。字君觉。

此书又名《独笑斋金石考略》。

139.《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十卷)

(清)张廷济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版权页:"中华民国十四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影印本"。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所附铭文拓片后多为徐同柏考释题跋,个别器物后为张廷济和吴云题跋。张氏考证文字比徐氏为多。

此书之由来,徐钧在序中言之甚明:

吾乡张叔未解元,笃学好古,精于鉴别金石器物,搜藏极富,筑清仪阁藏之。顾自庚申乱后,阁毁于火,图书金石荡焉无存。于是,邑人鲍少筠四会、严根夏各得所藏墨本,影印以传……解元又各疏其原流,释其文字,手书其上。

其中,张氏考证中对嘉庆七年所得《商尊》一段记述文字,考证颇为详细,并

详细说明器物收藏之由来。

140.《清仪阁藏器目》(一卷)

(清)张廷济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录四十余件。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所藏周秦汉古彝器文千种,有现今收藏家所未著录者"。则这里的四十余件,或即为其所视为珍品者。该书又言"藏器中钟、鼎、尊、彝之属六十余种",则与此书目中所收数目,已经比较接近。

141.《清仪阁金石题跋》(四卷)

(清)张廷济撰。

142.《清仪·东武》(不分卷)

(清)张廷济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原书名为《张叔未写清仪阁集古款识　陈介祺写东武刘氏款识》。无器形图,有简单文字和尺寸说明,有铭文摹写。

143.《清爱堂家藏钟鼎彝器款识法帖》(一卷)

(清)刘喜海撰。

此书收录商周铜器三十五件。有尺寸说明,无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

144.《从古堂款识学》一卷

(清)徐同柏撰。

此书系仰视千七百二十九鹤斋丛书之一。卷末有赵之谦跋。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无拓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赵氏仰视千七百二十九鹤斋丛书,曾刻徐氏《款识》一卷,只周虢叔大林钟、无专鼎、诸女方爵、史颂敦、颂敦、史颂盘、曾伯黎簋、汉建昭雁足镫诸器,非完帙也。

则可知此本非全本。

145.《雪堂所藏古器物图》(不分卷)

(清)罗振玉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杂器二十余件。有照相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拓片。

146.《雪堂所藏古器物图说》(一卷)

(清)罗振玉撰。

此书为《辽居杂著乙编》之一。

作者在序中云:

> 复编他古器小品,为《雪堂所藏古器物图说》,付之影印。既竣工适携家

返国，寓居津沽。初拟图后略系以说，附印图后。阅数年，于甲子夏，始以一文之力成之。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尺寸和部分字形问题研究札记。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于金文，多正前人之失”。

147.《殷文存》(二卷)

(清)罗振玉撰。

所收为商代青铜器铭文拓片。皆全文拓片，无释文。

作者序中说明此书之缘起：

余既编集贞卜文字为《殷墟书契前后编》，并为之考释，乃复集彝器拓片之殷人文字，为《殷文存》二卷，与书契并行。惟书契文字出于洹阴，其址为古之殷墟，其文字中又多见殷先公先王之名号，其为殷人文字，信而有征。若夫彝器则出土之地，往往无考。昔人著录号为商器者，亦非尽有。根据商人以日为名，通乎上下，与编集录。

148.《殷墟古器物图录》(一卷)《附说》(一卷)

(清)罗振玉撰。

此书为殷墟墓所出青铜器图录。

149.《殷周名器考证》(不分卷)

(清)丁麟年撰。

150.《鼎堂金石录》(二卷)

(清)吴树声撰。

151.《国朝金文著录表》(六卷)

(清)王国维撰，罗福颐校补。

所收为清代所刊印金文著作中收录的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铭文字数。此书体例分为器名、著录、字数、杂记四项。

作者序中言道：

自甲寅孟夏迄于仲秋，经涉五月，乃始毕事。盛夏酷暑，墨本堆积，或一器而数名，或一名而数器。其间比勘一器，往往检书至十余种，阅拓本至若干册。穷日之力，仅能尽数十器而已。

此中甘苦，已经道明。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五如是评价此书：

是表照《宋代金文著录表》例，分器名诸家著录字数杂记四格。综计三千三百六十有四，除伪器外，得三千二百九十有四器，可见清代吉金之盛也。

152.《焦山古鼎考》(一卷)

(清)张潮撰。

张潮,1659—?。安徽歙县人。字山来,又字心斋。曾任翰林孔目。此书为《昭代丛书》之一。

所收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古鼎》铭文所写题跋十余则,即:

王士禄、王士亚、汪鋐、朱彝尊、林佶、周在俊、徐釚、程邃、程康庄、宋荦、张潮、吴晋、雷士俊

等人考释、题跋和诗歌。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五如是评价此书:

是编摹铭绘图,附以释文,博引诸家考释以及题咏,足资考据。

153.《焦山古鼎考》(一卷)

(清)王士录撰。

王士录,生卒年不详。山东新城人。字子底。曾任吏布考功员外郎。

此书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古鼎》铭文的考证文章。

154.《焦山周鼎解》(一卷)

(清)徐同柏撰。

此书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古鼎》铭文的考证文章。

155.《焦山鼎铭考》(一卷)

(清)翁方纲撰。

翁方纲,1733—1818。北京大兴人。字正三,号覃溪。以"复初斋"作为斋名。曾任内阁学士。尤精写篆。

所收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鼎》铭文的题跋和诗。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所收题跋者如下:

顾广圻、谢启昆、钱大昕、翁方纲、林道山、张山来、牛阶平、周在浚、吴晋、徐九虹、宋漫堂、雷士俊、程昆仑、朱竹垞、程穆倩、汪尧峰、顾亭林、王文简。

所收题诗者如下:

厉樊榭、王文简、王西樵。

卷尾顾广圻跋文云:

按此鼎释文,各家不同,近日翁覃溪氏撰为专书,言之精矣。

时为"庚申孟冬"。而翁方纲书前跋语落款为"乾隆三十八年岁在癸巳九月望日"。

156.《宁寿鉴古》(十六卷)

(清)清高宗皇帝敕撰。

清高宗，1711—1799。即爱新觉罗·弘历。弘历，世宗第四子。年号乾隆。统治期间(1735—1796)，平定准噶尔部，消灭大小和卓木势力，加强中央对西部地区的控制、管理。开博学鸿词科，修《四库全书》，完成《明史》、《续文献通考》、《皇朝文献通考》等书籍的编纂。但屡兴文字狱，加强思想统治。对于金文研究，他主持了清代四鉴的编纂。

前十九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每册前有红色套印私印三枚："乾隆御鉴之宝"、"养心殿宝"、"古稀天子"。

157.《复初斋文集》(三十五卷)

(清)翁方纲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研究题跋，即：

《集古款识序》、《为钱梅溪征刻金石图序》、《宝苏室研铭记》、《考订金石图后》、《古铜戈说》、《焦山鼎篆铭考》、《兕觥辨》、《跋寅簋》、《跋周伯克尊》、《跋芋子戈》。

等十余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58.《象形文释》(四卷)

(清)徐灏撰。

徐灏，生卒年不详。广东番禺人。字子远。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该书序中说："学者求六书之旨，必以象形为先。近儒段若英氏注《说文》，号为精博。独象形之事多穿凿附会之谈。是不可以不辩也。灏弱冠后始读《说文解字》之书，于所谓形者，许君谓象手足，则亦曰象手足，其所以然之故，则訾訾如也。后见钟鼎彝器子孙之文，即大字人字之形，证以许君画成其物，随体诘诎之言，由是大悟。"

159.《象篇》(二卷)

(清)龚橙撰。

龚橙，生卒年不详。浙江仁和人。字孝拱。

160.《散氏盘铭释文》(不分卷)

(清)黄锡蕃撰。

黄锡蕃，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所收为当时各家对《散氏盘》铭文的考证和解释。

161.《散氏盘丛考》(不分卷)

(清)著者不详。

此书为考证《散氏盘》铭文之作。

162.《敬吾心室彝器款识》(不分卷)

(清)朱善旗撰。

朱善旗，生卒年不详。浙江平湖人。字建卿。以"敬吾心室"作为斋名。

所收大部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但是，此书所收拓片多模糊不清。卷前有阮元、汤金钊题写书名各异页，而本书封面题字为“敬吾心室识篆图”。

163.《湖北金石记》(十四卷)

(清)张仲炘撰。

张仲炘，？—1913。湖北江夏人。字慕京，号次珊。曾任编修、江南道察御史等。此书为湖北通志单行本。

第一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64.《澂秋馆吉金》(不分卷)

(清)陈宝琛撰。

陈宝琛，1848—1935。福建闽县(今福州市)螺洲人。字伯潜，号弢庵、陶庵。曾任翰林院侍讲、充日讲起居注官、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山西巡抚等。

此书为陈氏考释商周铜器铭文之作。

165.《澂秋馆吉金图录》(不分卷)

(清)陈宝琛撰。

此书为陈氏所藏吉金及其拓本图录。

166.《刘氏款识》(一卷)

(清)陈介祺撰。

167.《陈簠斋丈笔记》(一卷)

(清)陈介祺撰。

此书为滂喜斋丛书之一。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的心得和著述计划。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考证文字。如，《金文文法宜遍体例》和《铜器不可上蜡》等等。余外如作者治金要点，如其所谓“器所出之地，所藏之家，流传之自知者必记”等等。

168.《陈介祺写东武刘氏款识》(不分卷)

(清)陈介祺撰。

此书为刘燕庭所藏商周铭文拓本。

169.《梅花草盦藏器目》(一卷)

(清)丁彦臣撰。

丁彦臣，1829—1873。浙江归安人。字筱农。以“梅花草盦”作为斋名。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录三十余件，按类编排。

170.《善斋吉金录》(不分卷)

(清)刘体智撰。

所收大部分为三代青铜器铭文。全书分为十类，即：乐器、礼器、古兵、度量衡、符牌、玺印、古泉、铜镜、梵象、任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其中，该书卷二对《取他人鼎》铭文考证颇为详细。

作者在序中云：

> 予自幼至京，嗜金石之学。适关陇河溯之间，古器日出不已。自龟、甲、钟、镈、鼎、彝、戈、戟、杈、符、钵、泉、镜，以及碑志专瓦泥封，上起三代，下逮朱明，凡属古物，靡不宝爱。耳目所及，既释其可喜者留之。

171.《窗训宦金文》(不分卷)

(清)张芝昌撰。

张芝昌，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此书为商周金文拓本。

172.《筠清馆金文》(五卷)

(清)吴荣光撰。

吴荣光，1773—1843。广东奉化人。字殿垣，号荷物，又号拜经老人。以“筠清馆”作为斋名。曾任湖南总督。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前四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第五卷所收有三分之一为秦汉唐器。正文卷一下盖有“龙维疆印”一枚，显然也是收藏者印。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收藏者名及收藏经纬。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所辑金文五卷，石刻尚未付梓，盖未完之书也。

可见此书当名为《筠清馆金石文字》。林氏又评价说：

> 考释精确，凡原文难辨剥蚀不清者，概为空出，无强解附会之弊。撰著颇自矜重也。

173.《爱吾鼎斋藏器目》(一卷)

(清)李璋煜撰。

李璋煜，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以“爱吾鼎斋”作为斋名。曾任苏州太守。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录二十余件，按类编排。

174.《选青阁藏器目》(一卷)

(清)王锡棨撰。

王锡棨，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以“选青阁”作为斋名。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五十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精小学，所藏古彝器甚富”。

175.《广金石韵府》(五卷)

(清)林尚葵撰。

林尚葵，约1612—1672。福建古闽人，字朱臣。卷前有周亮工序。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单字。每个字说明所见铜器名称。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九如是评价此书：

是编用朱墨二色，校以四声部次，朱书古文籀篆之字，墨书楷字领之，亦各注其所出，乃本明朱时望《金石韵府》而作，故名曰"广"。

176.《广金石韵府》(五卷)

(清)林尚葵、李根撰。

林尚葵，生卒年不详。字朱臣。福建莆田人。

李根，生卒年不详。字云根。福建晋江人。

此书为《四库全书》所收。《四库全书总目》云："是书用朱、墨二色校，以四声部次，朱书古文籀篆之字，墨书楷字领之。亦各注其所出。"

177.《说文古籀疏证》(六卷)

(清)庄述祖撰。

庄述祖，1750—1816。江苏武进人。字葆琛，学者称为珍艺先生。曾任昌乐、潍县知县。其祖父庄存与、父亲庄培因皆为当时著名学者。

此书稿本当为二十五卷，今存六卷。此书分为二十三部，专门对《说文解字》中的古籀进行考证。潘祖荫在《跋》文中言："干支实为文字之祖，而以甲乙等二十二部归于篇，则明乎其为正名百物之本也。于是蹈间覃恩，就许书偏旁条列，以干支为叙次，先古文而后小篆，一一探其原本。"

178.《说文古字考》(十四卷)

(清)沈涛撰。

沈涛，生卒年不详。浙江嘉兴人。原名尔岐，字西雝，号匏庐。曾任如皋县知县、江西观察使等。

179.《说文古籀补》(十四卷)　《补遗》(一卷)　《附录》(一卷)

(清)吴大澂撰。

吴大澂在书中自序说："盖是编所集，多许氏所未收。有可以正俗书之谬误者，间有一二与许书重复之字，并存之以资考证。不分古文、籀文，阙其所不知也。某字必详其器，不敢向壁虚造也……石鼓残字皆《史籀》之遗，有与金文相发明者。古币、古玺、古陶器文，亦皆在小篆以前，为秦燔所不及，因并录之，有抱残守缺之义焉。"

重刊本中收字一千四百一十个，重文三千三百六十五个。考释文字，皆据墨拓原本，特别在取证上，他本着"至《博古图》、《考古图》及薛氏、阮氏、吴氏之书，未见拓本者概不采录"的原则，保证了此书的学术可信度。

180.《说文古籀考》(一卷)

(清)陈庆镛撰。

陈庆镛，1795—1858。福建晋江人。字干翔，又字颂南。以"籀经堂"作为斋

名。曾任监察御史。有陈仁棨、何秋涛、龚显曾序。

181.《说文校定本》(十五卷)

(清)朱士端撰。

此书其自序言其宗旨为:"综其大旨,厥有四要。据钟鼎文校许书、古籀文之版本讹舛,一也。折衷近世儒者所言六书之义,研究义例,以正后儒增删改窜之谬妄,二也。六书之例形声十有八九,故凡从某某声,从某从某某亦声,或取古籀为籀为声,或以读若相比况,即重文或体亦取形声,大徐不得其说或删声字,小徐本存声字教多。古籀或省声,或省形,或繁形,或繁声,或省形不省声,或形声并省,求形声必以许书为圭臬,三也。许书引经,如《易》宗孟氏,间用费氏。《书》宗孔氏,间用今文。《诗》宗毛氏,间用三家。即重出互见之文,揆厥师傅,授受各殊,溯源追本,意旨悉得,四也。"这里的"据钟鼎文校许书、古籀文之版本讹舛"已经是清代古文字学家以商周彝铭对《说文解字》进行的自觉的互证性研究的代表。

182.《说文解字翼》(十五卷)

(清)严可均撰。

严可均,1762—1843。浙江乌程人。字景文,号铁樵。以"四录堂"作为斋名。曾任建德县教谕。

在该书序中说:"自宋以来,三代法物日出而不穷,《说文》不尽有以形声求之,都可求也。古时字少,以假借通之,不胜用也。今集泉、刀、布、币、钟、鼎、盘、匜、戈、戟等铭,皆手拓本,有不足则取诸《考古图》、《博古图》、《啸堂集古录》、薛氏《钟鼎款识法帖》、阮氏《积古斋编》,录及坛山石鼓等石刻,而以秦篆终焉……解说凡五万二百八十九字,其所辑者皆金石文,尚稽殷周,下逮赢秦。"

183.《墉影园钟鼎款识》(一卷)

(清)顾苓撰。

顾苓,生卒年不详。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字云美,号浊斋居士。也是当时著名篆刻家。

此书为手稿,曾被张廷济收藏。李遇孙《金石学录》中记载为"先藏张叔未家"。

184.《窓斋集古录》(二十六卷)　《释文剩稿》(二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后三册有部分为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每幅拓片下多有收藏者印。其中,该书对《毛公鼎》铭文考证颇为详细。并题有独立书名页:"周古遗文。"此书为晚清著名治金名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按吉金文字，自宋以来吕大临、宋代薛尚功、王俅各有专书，而吕刻薛刻不甚精。王复斋《钟鼎彝器款识》、阮刻虽依原拓本，而阴款覆刻，未能神似。阮刻、积古斋、吴刻、筠清馆改阴款为阳文，仍未能纤毫毕肖。此编精印，视墨本不爽铢厘。上虞罗氏叙内推是书为尽美且善，确属定评。

185.《憙斋藏器目》一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录四十余件，按类编排。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所藏彝器说百种”，则这里所收只是珍品。

186.《憙斋集古录敦文考释》（一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

187.《憙斋集古录爵文考释》（一卷）

（清）吴大澂撰。

卷首有罗振玉、叶昌炽序。其以“窓斋”为斋名，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得《周窓鼎》，文中有周窓及帝考字，谓是微子所作器。因是更名窓斋”。

188.《虢季子白盘铭考》（一卷）

（清）吴云撰。

此书又名《虢盘释文》，专为考释新出的《虢季子白盘》铭文而作。程铭善作跋。所收为考证三代青铜器《虢盘》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89.《辽居杂著》（不分卷）

（清）罗振玉撰。

书中所收《矢彝考释》为三代青铜器研究论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90.《辽居稿》（不分卷）

（清）罗振玉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研究题跋三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91.《壶公师考释金文稿》（一卷）

（清）张之洞、王仁俊撰。

张之洞，1837—1909。河北南皮人。字孝达。曾任两广总督、两江总督、湖

广总督、军机大臣等。

王仁俊，1866—1913，江苏苏州人。字捍郑。曾任湖北知府。后任京师大学堂教授。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此书为考证商周铭文之作。

192.《鄦斋钟鼎文字》(一卷)

(清)董文灿撰。

董文灿，生卒年不详。山西洪洞人。

此书为考证商周铭文之作。

193.《潜研堂文集》(七十卷)

(清)钱大昕撰。

此书卷前有段玉裁序。卷十七、卷二十五和卷三十中所收为三代吉金著作题跋十几篇。

194.《篆文篹要》四卷

(清)陈策撰。

陈策，生卒年不详。浙江杭州人。字嘉谋。

此书为《四库全书》所收。《四库全书总目》中言："其书亦依韵分编，每字下首列《说文》，次大籀，次钟鼎文。"

195.《篆体须知》二卷

(清)陈策撰。

陈策，生卒年不详。浙江杭州人。字嘉谋。

196.《蕉声馆集》三十三卷

(清)朱为弼撰。

朱为弼，1771—1840。浙江平湖人。字右甫，号茶堂。以"蕉声馆"作为斋名。曾任漕运总督。

《文集》卷一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数十种，以及金文常用术语的解释，考证中多以铭文考证礼制。无器形图，有部分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197.《仪顾堂题跋》十六卷

(清)陆心源撰。

有潘祖荫序。依作者序可知刊于"光绪十六年"。

所收题跋中含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著作题跋三篇：《续考古图》、《籀史》、《金石学录》。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中言道：

> 心源为学，私淑顾炎武，故以仪顾名其堂。性好聚书，精校勘。罢官后专意著述……储藏三代秦汉钟鼎彝器百余种。

198.《仪顾堂续跋》(十六卷)

(清)陆心源撰。

所收题跋中含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著作题跋三篇:《续考古图跋》、《元椠考古图跋》、《元椠宣和博古图跋》。其中,他判定《续考古图》为赵九成所著,言之成理:

近读李邴《啸堂集古录·序》有云:"鼎器款识绝少,字画复多漫灭,及得吕大临、赵九成二家《考古图》,虽有典刊辨识,不容无舛。"据此则续图亦九成所辑也。

199.《齐陈氏韶舞乐罍通释》(二卷)

(清)陈庆镛撰。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齐陈氏韶舞乐罍》铭文考证文章。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摹写。该书对《齐陈氏韶舞乐罍》铭文考证颇为详细。但是偏重于对古文字字形的考证,并援引《周礼》以证之。其中,对东南西北四宫之宫名和人名的考证,尤其详细。

卷末有何秋涛跋一篇。何氏云:

先生自言曩仪征阮相国师视是器。相国既拓厥元贻朱氏茉堂、吴氏子苾俾考释。戊戌之春,复以苏州曹氏拓本合二家释文,装成卷并订绍字为韶,示令审窍先生,乃为作释文一篇,与朱、吴说颇异。既念所释未尽,方暑雨,闭户数日,成此二篇。

200.《诸城王氏金石丛书提要》(一卷)

(清)王维朴撰。

王维朴,生卒年不详。山东诸城人。字盉盦。晚清著名甲骨学家和金文学家王懿荣的族侄。

所收为诸城王氏家族历代研究三代青铜器著作提要,对于研究王氏家族治金历史,有重大的参考价值。对于此书,前此中外学术界所出各种书目中均未收录。此书作者王维朴为晚清著名甲骨学家和金文学家王懿荣的族侄。

作者还有稿本《大斋所藏古器物文》十二卷,其中前五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王懿荣之父有《王氏吉金释文》一卷,王氏本人还有四卷《各家藏金文目》,皆未刊稿。然而王维朴此书中所写提要以《金石家题跋录》为最佳,并对著名铜器收藏经过记录颇详。

201.《鲜斋金文石文题记》(不分卷)

(清)黄绍基撰。

黄绍基,生卒年不详。浙江瑞安人。字仲弢。曾任翰林院编修。

202.《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十卷)《补遗》(二卷)

(清)阮元撰。

前八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后两卷为秦汉器。对文字考证颇为详

细，征引古书亦多。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卷首有《商周铜器说》和《商周兵器说》二篇。

阮氏在序文中尝云：

古铜器有铭。……且其词为古王侯大夫贤者所为，其重与九经同之。

此言可谓一语到破金文存在的学术价值。此刊本时有文字漫患现象。有清一代的金文研究著作，此书是首屈一指的名作。阮元自述此书是"以续宋代薛尚功之后"。而其所辑录之由来，则是：

友人之与余同好者，则有江侍郎、朱右甫、孙观察、赵银台、翁比部、秦太史、宋学博、钱博士、赵晋斋、何梦华、江郑堂、张解元等各有藏器，各有拓本，余皆聚之，与余所自藏自拓者，集为《钟鼎款识》一书。

故此，此书在材料来源上，可说集当时诸名家藏器之大成。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

阮公保辑《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与薛氏同其体例，而精博过之。近时讲金石之学者，金少而石多，吾师此书，专以款识名，为薛氏后不可或缺之书。

203.《积古斋藏器目》(一卷)

(清)阮元撰。

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七十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04.《积古斋藏宋拓摹刻：宋王复斋钟鼎款识》(一卷)

(清)阮元撰。

此书系阮元对王复斋《钟鼎款识》一书所作的题跋，后于道光二十八年再汉阳刊印。书签题字用赵松雪以前为此书所题之篆书。书后又收毕良史所藏铜器十五种考证文章。

205.《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补遗》一卷

(清)王仁俊撰。

此书专为补充《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之遗漏而来。

206.《积古斋吉金图释》(八卷)

(清)徐子昌撰。

徐子昌，生卒年不详，籍贯不详。

207.《双虞壶斋藏器目》(一卷)

(清)吴式芬撰。

吴式芬，字子苾，号诵孙。1796—1856。山东海丰人。以"双虞壶斋"作为斋名。曾任内阁学士。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三代青铜器七十余件。对每件青铜器都说明具体铸刻字数。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该书对《亚形中召夫足迹鼎》铭文说明颇为详细。

208.《济南金石志》(四卷)

(清)冯云鹓撰。

冯云鹓,约1767—1840。字集轩。通州人。

卷前有王震、汪喜孙序。卷一《历代金》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三十余。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多引用《金石索》和《博古图》。

209.《韵府古篆汇编》(不分卷)

(清)陈策撰。

陈策,生卒年不详。浙江杭州人。字嘉谋。

该书所谓"韵府"乃依《洪武正韵》而成,对古篆文字的解释配商周铭文。

210.《簠斋吉金录》(八卷)

(清)邓实撰。

邓实,1877—1951。广东顺德人。字鸎生,号枚子。以"鸡鸣风雨楼"作为斋名。

所收为陈介祺所藏三代青铜器,亦有部分秦汉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部分释文,无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陈公生青齐之故墟,为古物所萃。生平抱传古之高志,老而弥笃。其所藏弆,实集古今吉金之大成。然因过于矜慎,及身竟未成书。好古之士,咸引以为憾。其椎拓款识精妙绝伦,为向来所未有。非同好者,不轻赠与。

211.《簠斋尺牍》(不分卷)

(清)陈介祺藏,邓实撰。

所收为陈介祺与友人尺牍,多涉及三代青铜器铭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二十二如是评价此书:

> 陈介祺寿卿作簠斋,晚年与吴县吴大澂先生交最密,寄书亦最勤。函中尽属商订金石计二百九十余通。

又言:

> 各札析疑辨难尤多创解,其间考证金文剧十之九。无一酬应之语。

212.《簠斋传古别录》(一卷)

(清)陈介祺藏,邓实撰。

此书为滂喜斋丛书之一。

所收为有关三代青铜器铭文拓法和鉴别问题文章,是研究金文学的辅助性参考书。

213.《簠斋藏器目》(一卷)

(清)陈介祺藏,邓实撰。

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二百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14.《簠斋藏器目第二》(一卷)

(清)陈介祺藏,邓实撰。

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二百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15.《簠斋金石文考释》(一卷)

(清)陈介祺撰。

216.《簠斋藏吉金拓本》(不分卷)

(清)陈介祺撰。

217.《潍县陈氏金文拓本释》(一卷)

(清)陈介祺撰。

218.《绎史》(一百六十卷)

(清)马骕撰。

马骕,1621—1673。山东邹平人。字宛斯。曾任灵璧县知县。

其中,卷一百五十九在《礼器图》一节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近五十件,有器行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在《器用》一节只有释文。

219.《苏斋题跋》(二卷)

(清)翁方纲撰。

所收为研究周代青铜器《周叔姬鼎》铭文等器题跋数则。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220.《苏寿斋吉金文字》(不分卷)

(清)著者不详。

221.《怀米山房藏器目》(一卷)

(清)曹载奎撰。

曹载奎,又名曹奎,1782—约1852。江苏吴县人。字秋舫。以"怀米山房"作为室名。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五十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222.《簠经堂类稿》(二十四卷)

(清)陈庆镛撰。

有陈仁棨、何秋涛、龚显曾序。

卷十八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二十篇。名为《钟鼎考释》。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223.《簠膏述林》(十卷)

(清)孙诒让撰。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和考证文章。其中，卷四收《古籀拾遗叙》和《古籀余论书叙》，卷六收《宋代薛尚功钟鼎款识跋》和《翟氏籀史跋》。卷七所收皆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和考证文章，等十余篇。即：

《毛公鼎释文》、《克鼎释文》、《邵钟拓本跋》、《乙亥方鼎拓本跋》、《虢季子白盘拓本跋》、《周遣小子敦拓本跋》、《周唐中多壶拓本跋》、《周师和父敦拓本跋》、《周麦鼎考》、《周要君盂考》、《无惠鼎拓本跋》

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详细考证文字。

224.《攈古录》(二十卷)

(清)吴式芬撰。

前三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余外皆秦汉到元代器。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收藏者及著录者说明。容媛《金石书录目》卷一·一中以为此书是"家刻本。自三代迄元都一万八千余种目录，以此为最富"。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由文一文二以迄文四百九十又七，少者皆象形指事记日干支之属，多者附以各家之说，虽所释互有短长，要皆以根据礼典，采讨天书，推阐经义为主。

吴式芬在金文学术研究上的主要贡献就是那本著名的《攈古录》一书。此书直到解放初期还在以《攈古录金文》为名，出版线装本，足见它的影响和价值所在。但是，因为没有器形图和拓片，这使该书的真实性打了折扣，无法进行铭文字形的对比研究。但是，此书的优点是按照铭文字数多少编排，具有了一些近现代金文学术研究工具书的编排色彩。

225.《钟鼎彝器释文》(一卷)

(清)庄述祖撰。

226.《钟鼎彝器款识》(一卷)　《集联》(一卷)

(清)许槤撰。

许槤，生卒年不详。浙江海宁人。字叔夏。曾任镇江知府、江苏储粮道等。擅长写篆，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227.《钟鼎彝器拓本》(四卷)

(清)杨守敬撰。

杨守敬，1839—1915。湖北省宜都市陆城镇人。字惺吾、号邻苏，晚年自号邻苏老人。曾任礼部顾问官、湖北通志局纂修等。撰有《湖北金石志》、《日本金石志》、《望堂金石》、《重订说文古本考》等行世。

228.《钟鼎古器录》(不分卷)

(清)陈宗彝撰。

陈宗彝，生卒年不详。江宁人。字雪峰。

229.《钟鼎考》(不分卷)

(清)陈旸撰。

陈旸,生卒年不详。上元人。

230.《钟鼎字源》(五卷)

(清)汪立名撰。

汪立名,生卒年不详。安徽婺源人,号西亭。曾任工部主事。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单字,按韵编次。并说明引用字的出处。

作者在序中云:

近复阅金石韵府,见所收钟鼎文,征印伪谬,挂漏甚多。爰考诸刻,自商盘周鼎以迄秦汉诸书,专采钟鼎文,手录为卷,仍依今韵编次。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九如是评价此书:

江君病金石韵府,所收钟鼎文,征引伪谬,挂漏甚多,特亲考诸刻,自商盘周鼎以迄秦汉诸书,专采钟鼎文,依今韵编次。有石刻之类于铭刻者,如石鼓文为西京法物,得附录焉。

为此,贝塚茂树在《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一书中曾如下评价此书:

在清朝,虽然产生了汪立铭写的《钟鼎字源》和庄述祖的《说文古籀疏证》等书,利用了模写而成的宋代金文著作进行研究。因为史料的失真,造成和《说文解字》进行盲目地比照的情况,牵强附会之处很多而难以尽信。①

231.《铁桥漫稿》(八卷)

(清)严可均撰。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书兮中钟后》铭文等题跋。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和出土经纬说明。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中如是评价此书:

卷九至十二为金石跋……盖可均所手订者只此耳。故其后光绪十一年长洲蒋氏心矩斋刻本,亦但为八卷,而金石跋及时文,皆删汰矣。

232.《宝盘释文》不分卷

(清)陈介祺藏,邓实撰。

所收为陈介祺考证周代青铜器《虢季子白盘》铭文一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并有吕佺孙、瞿树宝、薛子衡、言启方、杨大墉、顾翰、周礼颢、龚宝莲、徐燮钧、桂文耀等人考证文章和题跋,并附有徐元润《宝盘诗》。其中,陈介祺对此盘由来和拓本说明尤其详细。

233.《宝铁斋金石文字跋尾》(三卷)

(清)韩崇撰。

①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堂书店1967年版,第45—46页。

韩崇，1783—1862。江苏元和人。字履卿。吴大澂为其外孙。

所收为研究周代青铜器《周登叔簋》铭文一件。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 是编题跋，约而能赅，中如《周登叔簋铭》……等跋，皆援据详细，断制确凿。

234.《宝簠斋集各家彝器释》(不分卷)

(清)陈介祺撰。

235.《攀古楼彝器款识》(二卷)

(清)潘祖荫撰。

潘祖荫，1830—1890。江苏吴县人。字东镛，号伯寅。以“攀古楼”作为斋名。曾任工部尚书、军机大臣。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该书对历代保存青铜器的七大灾难，言之颇细。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按清代阮氏《积古斋款识》、吴氏《筠清馆金文》，号为最富。唯其所录，真赝杂出，又刻训释。往往踳误。考证之学，椎轮难工。潘公白叙所举七厄三蔽，诚为吉金定论。

236.《攀古小庐金文集释》(一卷)

(清)许瀚撰。

237.《攀古小庐吉金考释》(不分卷)

(清)许瀚撰。

238.《攀古小庐金文考释》(不分卷)

(清)许瀚撰。

239.《攀古小庐古器物铭》(不分卷)

(清)许瀚撰。

240.《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三十卷)

(清)方浚益撰。

方浚益，？～1899。安徽定远人。字子聪，号伯裕。以“缀遗斋”作为斋名。曾任金山知县。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收藏经纬。

241.《续丛稿》(一卷)

(清)王懿荣撰。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约十篇。余外皆考证古泉学文章。无器形

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他于“金石器物，无不好。所藏三代器五十余种”。

242.《丰润古鼎图释》(一卷)

(清)黄易撰。

黄易，1744—1802。浙江杭州人。字小松。室名“小蓬莱阁”。著名金石收藏家和金石学家。

243.《观古阁丛稿三编》(二卷)

(清)鲍康撰。

鲍康，1810—？安徽歙县人。字子年，晚号臆园。道光己亥举人，以内阁中书，官至四川夔州知府。生平癖嗜泉币。在京师，与吕佺孙尧仙、李佐贤竹朋、刘师陆青园诸人有同好，弄藏甚富，多前人所未见。流寓秦中时，与刘燕庭晨夕过从，互出所藏相质证。著《泉说》、《续泉说》、《观古阁丛稿》初二、三集若干卷。刊燕庭遗槁，为《海东金石苑》一卷。又为青园刊其《虞夏赎金释文》一卷。

所收为多为古泉题跋，但也少量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不如题跋泉币之作，如跋盂鼎、毛公鼎、陈氏十钟、潘氏九钟……诸篇，考证亦极精确。

244.《观堂古金文考释五种》(不分卷)

(清)王国维撰。

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五篇，即：

> 《毛公鼎考释》、《散氏盘考释》、《不嬰敦盖铭考释》、《盂鼎铭考释》、《克鼎铭考释》。

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五如是评价此书为“是编遍征诸说，诠释确当”。

245.《观堂集林》(二十四卷)

(清)王国维撰。

其中卷三、卷六和卷十八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和考证文章，为近代历史学以金文证史之典范。卷前有罗振玉和蒋汝藻序，并有罗振玉所写《海宁王忠悫公传》。卷末有“开封关葆谦、上虞罗福葆同校”字样。

246.《郁华阁金文》(不分卷)

(清)盛昱撰。

盛昱，1850—1899。满洲镶白旗人。字伯熙。曾任国子监祭酒。

此书是商周金文拓本。

第八章　清代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述评

引论

晚清学者缪荃孙在《王仙舟同年金石文钞序》一文中曾经总结说：

国朝谈金石者有二派，一曰覃溪派，精购旧拓，讲求笔意，赏鉴家也。原出宋人《法帖考异》、《兰亭考》等书。一曰兰泉派，搜集幽僻，援引宏富，考据家也。原出宋人《金石录》、《隶释》等书。二家皆见重于艺林。惟考据家专注意于小学、舆地、职官、氏族、事实之类。高者可以订经史之讹误，次者亦可广学者之闻见，繁称博引，曲畅旁通，不屑以议论见长，似较专主书法者有实用矣。

为此，王国维在《宋代金文著录表·叙》一文中曾经这样评价清代的金文学术研究诸家的成果：

至于考释文字，宋人亦有凿穿之功。国朝阮、吴诸家不能出其范围。若其穿凿纰缪，诚若可讥者，要亦国朝诸老之所不能免也。

赵诚在《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中也沿袭王氏之论，并进一步发挥说：

清人的考证水平，有同于宋人者，也有高于宋人者。同于宋人者，主要是清代中叶的学者，高于宋人者，主要是晚清的学者。①

根据本书作者的统计，由宋到明末七百多年的历史中，真正研究商周金文的著作不到一百一十种。而整个清代则不少于二百五十种。其中，宋代和清代的比例是一比五！足见金文学术研究到了清代才真正达到了井喷般的高峰。

在本章中，我将对清代的金文学术研究依照时间的先后顺序给予说明。

第一节　清代初期的金文研究

1. 顾炎武的金文研究

讲到清初的金文研究，就不能不从顾炎武开始。梁启超在《清代学术概论》

① 赵诚：《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书海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51 页。

中就曾高度评价顾炎武的研究说："金石学之在清代又彪然成一科学也自顾炎武著《金石文字记》实为斯学滥觞。"

顾炎武自幼就开始留意金石文字的研读。他在《金石文字记·序》中曾自述：

余自少时号访求古人金石之文，而尤不甚解，及读欧阳公《集古录》，乃知其事多与史书相证明，可以阐幽表微，补阙正误，不但词翰之正而已。

可见，顾炎武注意到了金石证史的学术价值，并且他本人也身体力行利用铭文进行考证史事。如，《日知录》中的《王正月》、《春秋时月并书》二文就是如此。他在《王正月》一文中主张：

《广川书跋》载《晋姜鼎铭》曰："惟王十月乙亥。"而论之曰："圣人作《春秋》之岁首则书王。"说者谓谨始以正端。今晋人作鼎而曰"王十月"，是当时诸侯皆以尊王正为准，不独鲁也。

在该书卷二十一《金石录》一文中，他又考证铭文中的"宋公緤"的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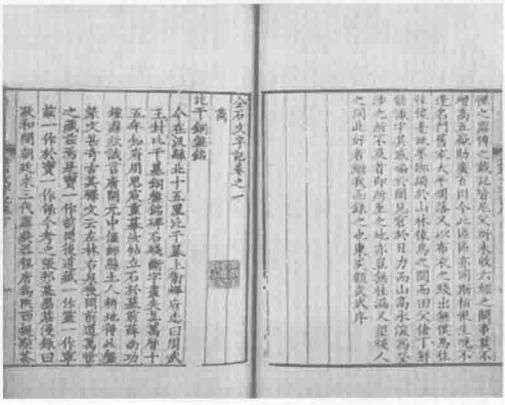
按《史记·世家》宋公无名"緤"者，莫知其为何人。今考《左传》，宋元公之太子栾嗣位为景公。《汉书·古今人表》有宋景公兜栾。而《史记·宋世家》元公卒子景公头曼立。是兜栾之音讹为头曼。而宋公栾即景公也。

《日知录》是顾炎武"稽古有得，随时札记，久而类次成书"之作。在《王正月》、《春秋时月并书》二文中，他特别点出了"其他钟鼎古文多如此"一语。当然，这种方法和宋人考证铭文史事还没有多大区别。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是汪由信以次，共录三百余种。以时代为次，每条下各缀以跋。其无跋者，亦具其立石年月、撰书人姓名。全书以碑文证诸经史，不为凿空之谈。





顾炎武及其著作

他对于古铜器的聚散毁藏，提出了另一种看法。见该书卷二十一《古器》：

读李易安题《金石录》引王涯元载之事，以为有聚有散乃理之常，人亡人

得，又胡足道。未尝不叹其言之达。而裕之作《故物谱》独以为不然。其说曰："三代鼎钟，其初出于圣人之制。今其款识故在。不曰永用享，则曰子子孙孙永宝用，岂圣人者超然远览而不能忘情于一物邪？自《庄子》列御寇之说出，遂以圣地为逆旅，形骸为外物，虽圣哲之能事，有不满一哄者，况外物之外者乎？然而彼固未能寒而忘衣，饥而忘食也。则圣人之道所谓备物以致用、守器以为智者，其可非也邪？《春秋》之于宝玉、大弓，窃之书得之书，知此者可以得圣人之意矣。"

在著名的《金石文字记》中，他首先对《比干铜盘铭》进行了考证。虽然此盘的真伪后来已经成问题，但是他的考证依然显示出金石证史的倾向。《鼎铭》的考证也是如此。由于此书收的石远远多于金，所以影响了他对吉金的真正纵深的研究，这是很可惜的。他还注意到了"《说文》所载籀文，与今石鼓不同，石鼓乃类小篆"的字形特点。

顾氏开启了清代金文研究的先锋。他曾在《西安府学碑目序》一文中，痛感当时只知玩物而不知证史的现象抨击说："惜之观金石、模金石者，必其好古而博物者也。今之君子，有世代之不知、六书之不辨，而旁搜古人之迹，迭而束之以饲蠹鼠者。"足见当时还没有出现以金石证史而收藏古铜器的士大夫风气出现。

他的三个外甥徐乾学、徐元文、徐秉义，在清代官居高位，也是著名的古文字学家和铜器收藏家。

2. 林侗的金文研究

林侗，著有《来斋金石刻考略》三卷、《唐昭陵石迹考略》五卷等。上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部分考证文字，有出土地点。

宿松朱为此书作的序中言此书：

考定史乘之异同，兼正欧阳永叔、赵明诚、杨用修、都元敬、王元美、赵子函诸家之得失。沿波讨原，由端竟绪，卓然成书，以示来学，好古者能无乐于斯与。

林氏的著作在金文学术研究上还不很成熟，对石刻文字的考证占据了此书的绝大部分，这反映了清代早期金文研究的发展局限。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三如是评价此书：

是编乃总录古今金石刻……皆据目见者书之。中间辩证，大抵取之顾氏《金石文字记》而以己意折衷，多所考据。

《清史稿》中对他的记载是"县贡生，喜金石"。林佶为其弟，精诗文，著有《朴学斋诗文集》，又善书法，他手写的刻本"林佶四刻"名传一时。[①]张潮撰《焦

① 即林佶手书上版的四部著作《尧峰文抄》、《午亭文编》、《古夫子亭稿》、《渔洋山人精华录》，因为书法工整漂亮而闻名。

山古鼎考》一书中曾收林佶等十余人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古鼎》铭文所写题跋。





林氏祠堂及林侗著作

林氏兄弟出自著名的闽中望族莆田九牧林氏，东晋初年晋安林始祖禄公入闽，为九牧林氏之祖。

3. 朱彝尊的金文研究

朱彝尊，1629—1709。浙江嘉兴人。字锡鬯，号竹垞，晚号小长芦钓鱼师，又号金风亭长。以布衣授翰林院检讨，入直南书房，曾参加纂修《明史》。撰有《经义考》、《曝书亭著录》、《曝书亭集》等行世。其中，《曝书亭金石文字跋尾》为其名作。





朱彝尊及其著作

曾祖朱国祚、祖父朱大竞乃明朝重臣。生父朱茂曙。祖上皆读书人。因此，

朱彝尊从少年开始接触经学，尤其喜好金石文字。潘耒曾给《曝书亭集》作序言："竹垞之学，邃于经，淹于史，贯穿于诸子百家。"

在清初的金文学术研究中，朱氏的地位还是很重要的，他和顾炎武等人十分友好，自然可以理解他对顾氏学术思想的理解和支持。只可惜他的著作关注的却只是石而非金，他的金石证史的思想和论证全是对石的运用。因此，李遇孙在《金石学录》中对他的学术定位是"国朝亭林、竹垞两公出，笃嗜金石，钩稽弗遗，蔚然于欧、薛、赵、洪之上"。

第二节　清代中期的金文研究

清代对金文学术研究的大盛在中、晚二期。其推导者是阮元。

吴云在《两罍轩彝器图释》一书中曾说："乾嘉、道光间阮芸台相国起为提倡，学者宗之。"又可见《朗潜纪闻·搜求古砖》中所记当时之盛况："乾隆巨卿魁士，相率为形声、训诂之学，几乎人肆篆籀，家耽苍雅矣。取经榷史而外，或考尊彝，或访碑碣，又渐而搜及古砖，谓可以印证朴学也。"

1. "西清四鉴"的金文研究

所谓"西清四鉴"是指清代乾隆时期由官方主持编纂的四部著录内府藏器的著作，即《西清古鉴》四十卷（收唐以前青铜器 1 529 器）、《宁寿鉴古》十六卷（收唐以前青铜器 600 器）、《西清续鉴甲编》二十卷（收唐以前青铜器 944 器）与《西清续鉴乙编》二十卷（收唐以前青铜器 900 器），合计四部书，旧称"西清四鉴"，因为全部编纂于乾隆朝，故此也可以称为"乾隆四鉴"。

"西清四鉴"的重要参与人中就有彭元瑞，见《清史稿·彭元瑞》中的记载：

> 内廷著录藏书及书画、彝鼎，辑《秘殿珠林》、《石渠宝笈》、《西清古鉴》、《宁寿鉴古》、《天禄琳琅》诸书，元瑞无役不与。

另一个就是金德瑛。根据陆心源《金石学录补》的记载：

> 敕修《西清古鉴》，其间鼎、彝、尊、卣各铜器，德瑛援据经、史、百家文集，订正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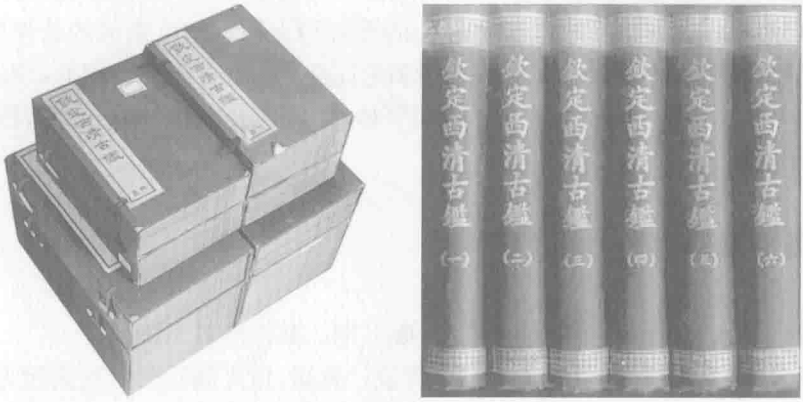
还有一个是陈孝泳。根据陆心源《金石学录补》的记载：

> 陈孝泳，字赓言。江苏娄县人。博雅工篆隶，长于鉴别。……乾隆十年，诏修《西清古鉴》，求能识古文奇字者参与讨论。吏部尚书汪由敦以孝泳名荐入斋宫，校阅昕暮，趋直钩考，审视不爽毫发。

而且，根据该书的记载，到了后来，则是"内廷储藏法书、名画、钟鼎、法物，诏下词臣审复者，皆得孝泳一言为定论者。谓其考订之精可与郭恕先、黄长睿相伯仲"。

根据《西清古鉴》卷前的提示，可以知道实际参与编纂此书的人有梁诗正、蒋

溥、汪由敦、嵇璜、裘月修、金德瑛、观保、于敏中、董邦达、王际华、钱维城十一人。而《西清续鉴乙编》编纂者有王杰、董浩、彭元瑞、金士松、玉保、瑚图礼、那彦成。



古今版本“西清古鉴”

但是，顾颉刚在《当代中国史学》中评述说：

其所著录的铜器固甚丰富，然刻则颇失真，在考古学上的价值不高。①

在“西清四鉴”中，涉及每部书的分类方法是一定的，全以《西清古鉴》为核心。即有如下：

鼎、尊、彝、舟、卣、瓶、壶、爵、斝、觚、觶、角、勺、敦、簠、簋、豆、铺、瓟、錞、鬲、鍑、盉、冰鉴、匜、盘、铜、洗、盂、瓿、缶、铎、戚、铙、镦、钟、刀、剑、匕首三十九类。“西清四鉴”对尺寸、器形、文字三者的考证颇为精简，青铜器的著录按照殷先周后的顺序编排，然后还有部分为汉唐之间铜器。全部67类1 529器。

各卷内容如下：卷一～七，鼎二百三十三器。卷八～十一，尊一百五十八器。卷十二，罍十七器。卷十三～十四，彝六十七器、舟五器。卷十五～十七，卣九十五器。卷十八，瓶十九器。卷十九～二十二，壶一百七十三器。卷二十三，爵四器、斝十三器、觚二十九器。卷二十四～二十五，觚八十七器。卷二十六，觶四十二器、角三器、斗二器、勺一器、卮二器。卷二十七～二十八，敦四十九器。卷二十九，簠十六器、簋七器、豆十七器、铺一器、鏊一器。卷三十，瓟二十四器、錞二器、镫一器。卷三十一，鬲十六器、馥十二器、益二十九器、冰鉴四器。卷三十三，匜三十一器、盘十七器、铜一器。卷三十三，洗四十器、盂十四器、盆一器。卷三十四，量一器、区一器、钟四器、斗一器、瓿三十器、缶一器。卷三十五，鑪六器、鐎斗九器、奁七器、罐三器、臼一器。卷三十六，钟四十二器、铎四器、铃二器。卷三十七，镎四器、戚六器、铙十器、鼓十四器。卷三十八，刀一器、剑三器、弩机二器、

①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胜利出版公司1949年版，第23页。

符一器、鑼二器、杠头三器、仪器饰五器、仗头一器、镦七器、鸠车一器、表座三器、砚滴六器、书镇三器、糊斗三器、鑪十五器、匕首一器。卷三十九～四十，鉴九十五器。（这里面有很多是汉唐铜器）

对于清代中期出现的以铭文中的人名来比附商周时代历史人物的现象，“西清四鉴”的作者保持了比较冷静的头脑，反对这种盲目比附的观点。如，《西清古鉴》在对《周虎丁鼎》铭文的考证中，该书作者就指出：

> 两亚形中一字，据薛尚功读作“虎”。周以“虎”名者甚众，不必泥“召虎”以附会也。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西清古鉴》一书：

> 案器为图，因图系说，详其方圆、围径之制，高广、轻重之等，并钩勒款识，各为释文。据《四库提要》载其体例。虽仿《考古》、《博古》二图，而摹绘精审，毫厘不差则非二图所及。其考证虽兼取欧阳修、董逌、黄伯思、薛尚功诸家之说，而援据经史正误析疑，亦非修等所及。

有的铜器，宋人定为商器，而《西清古鉴》却定为周器。如，《周亥鼎》铭文中有“用之协相”一语，宋代薛尚功在《历代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中以为是商器，而《西清古鉴》针对“协相”一语考证说：

> 按《周书》、《洪範》有“协相厥居”语，铭曰“协相”，应与《书》词同义，此语出武王，亦未见必为商器也。

可见，《西清古鉴》的作者有着比较成熟的以对铭文的文字考证来进行青铜器断代的研究方法。

在《宁寿鉴古》一书中，也是在青铜器的著录按照殷先周后的顺序编排，把青铜器分为类，然后还有部分为汉唐之间铜器。即如下所例：鼎、尊、罍、彝、舟、卣、瓶、壶、爵、斝、觚、觯、勺、敦、簠、簋、豆、铺、甗、鬲、鍑、盉、冰鉴、匜、盘、洗、瓿、盦、钟、铎、铃、戚、铙、戈、登足三十五类。加上汉唐器，共53类701器。

可以看出，大致分类和顺序，保持着和《西清古鉴》的一致。

对于《宁寿鉴古》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其中如考《周伯鼎》，定伯为爵名，正宋代薛尚功指为伯仲之非。《周齐史尊》证薛氏《齐莽史鼎》考为农官之误。《商父已尊》，《博古图》、《钟鼎款识》皆以雍己实之。《博古图》又误以雍己为小甲之父，则正为十干纪日及纪器之次第，而不概指为人名。他若《周母戊甗》，《钟鼎款识》所载《母乙卣》、《母辛卣》相类，考为作以享母，以十干为器之次第，定宋人必举商君之号为穿凿诸类颇多。

而后就是《西清古鉴》一书的后继者甲、乙二编的出现。作为《西清古鉴》一书的补充，甲编在青铜器的分类上还是沿袭了先商后周的原则，分为鼎、尊、罍、彝、舟、卣、壶、爵、斝、觚、觯、角、觥、斗、勺、卮、敦、簠、簋、豆、铺、甗、鬲、鍑、盉、冰

鉴、匜、盘、洗、盂、钟、甬、钟、铎、戚、铙、剑、矢、镞、匕首四十类。加上汉唐器，共64类944器。

对于《西清续鉴甲编》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涵芬楼影刊本《西清古鉴》书成三十年，复谕编纂内府续得古器为《续鉴》，历十三年，始校补缮绘成书，一仿《古鉴》之例……是为甲编。其藏之盛京者，另厘《乙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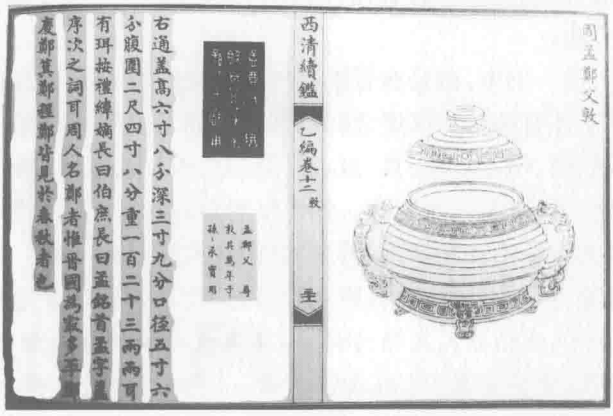
而乙编在青铜器的分类上，还是沿袭了先商后周的原则，分为鼎、尊、罍、彝、舟、卣、瓶、壶、爵、斝、觚、觶、角、敦、簠、簋、豆、铺、甗、锭、鬲、簋、盉、鉴、匜、盘、洗、盂、甬、钟、铎、剑三十二类。加上汉唐器，共54类900器。

对于《西清续鉴乙编》一书，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涵芬楼影刊本《西清古鉴》书成三十年，复谕编纂内府续得古器为《续鉴》，历十三年，始校补缮绘成书，一仿《古鉴》之例……是为甲编。其藏之盛京者，另厘《乙编》。

近现代金文学界有些学者对西清四鉴非议颇多。这是有些言重的。吴大澂在《说文古籀补》序中就指出："我朝乾隆以后，士大夫诂经之学兼及钟鼎彝器款识，考文辨俗，引义博闻。"因此，它的开创意义和史料价值是不容忽视的。

首先，西清四鉴对铜器有详细很直观的考古绘图。并且配备了铭文拓片和释文。甚至盖和器分开绘图，十分形象。这应该说是它的独到之处。见如下：



《西清续鉴》书影

其次，西清四鉴对于收集的每一件铜器力求说明其详细尺寸，虽然缺乏对铭文的精湛和详细的考证，但是它所提供的考古学数据是非常有意义的。如，该书对《周师窦敦》及其铭文的介绍和考证如下：

> 盖：师窦父乍叔
>
> 姑宝尊敦。

器：师窦父乍叔
姞宝尊敦。

右通盖高六寸五分，深三寸一分，口径五寸四分，腹围二尺二寸六分，重一百二十九两。两耳有珥，《博古图》有《师窦父鼎》，《钟鼎款识》有《师窦父簋》。旧说具以师为官名、姞为姓。而鼎铭所载曰"季姞"、此曰"叔姞"，殆一时器也。

这里，可贵的只是铜器的尺寸："通盖高六寸五分，深三寸一分，口径五寸四分，腹围二尺二寸六分，重一百二十九两。"而且也考虑到了著录问题："《博古图》有《师窦父鼎》，《钟鼎款识》有《师窦父簋》。"但是，对于这里出现的"叔姞"和别处的"季姞"，作者并没有给出合理而清晰的解释和考证。

2. 王昶的金文研究

王昶，著有《金石萃编》等行世。

在《金石萃编》自序中，王氏说：

余弱冠即有志于古学。及壮，游京师。始嗜金石。朋好所赢，无不丐也。

顾颉刚在《当代中国史学》一书中说：

王昶的《金石萃编》，其书卷帙极为浩繁，有近于类书，其中十分之几皆为碑志，鼎彝仅占很少的一部分。①

此书共一百六十卷，而周代仅为前三卷，收入了《曶鼎铭》、《仲驹敦铭》等商周铜器铭文。他的金石学还是以金石证史为目的。他和钱大昕关系十分友好，相互影响很大。此书基本是按时代先后顺序编次，摹其原文，间有按语，略加考证。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六如是评价此书：

全书收录广博，难免舛误。夫校书如去几尘阶叶，愈扫愈纷。释碑之难，又加校书倍蓰。后人痛抵伪误，目非善本。然筚路蓝缕，礼重先河，何能遽没？

尽管如此，此书对于三代青铜器的记载并不多，和此书的庞大极其不相称。

3. 朱筠的金文研究

朱筠，曾任翰林院编修，擅长写篆。好金石文字，聚书数万卷，考古著录，日夜不倦。有《笥河文集》等著作行世。大兴朱氏，出自浙江萧山，而萧山朱氏兴起于南宋初年。清初，朱必名北上来京，从此成为大兴朱氏之祖。

朱氏最大的学术贡献就是在给朝廷的奏折中提议设立四库全书馆，并且还特别标明了对金文学术研究古籍的收集和整理。

①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胜利出版公司1949年版，第22页。



朱筠及其作品

在《笥河文集》卷一中，他主张：

金石之刻，图谱之学，在所必录也。宋臣郑樵以前代著录陋缺，特作二略一补其失。欧阳修、赵明诚则录金石。聂崇义、吕大临则录图谱。并为考古者所依据。请特命于收书之外，兼收图谱一门。而凡直省所存钟铭碑刻，悉宜拓取，一并汇送，校录良便。

在他的《焦山无专鼎跋尾》一文中，对册命制度中的傧相问题进行的考证颇为详细，并能以礼制考证铭文。在该文中，作者主张："筠读同县翁覃溪前辈所以考焦山之鼎铭者详矣。及退以礼经，参互正之。"可见，他还是以铭文来验证礼制。在早期的清代，他的观点是对顾炎武观点的继承和推动。

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如是评价此书：

《焦山无专鼎跋尾》诸篇，考古之识，亦不在王昶、孙星衍下。

朱氏的弟子中成名者有任大椿、汪中、武亿、孙星衍、洪亮吉、程晋芳、李威、章学诚等人，皆著名金石学家。

4. 钱大昕、钱坫的金文研究

钱大昕有《潜研堂文集》、《金石跋尾》等多种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钱坫，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有《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考》和《说文解字斠诠》、《十经文字通正书》、《浣花拜石轩镜铭集录》、《篆人录》等古文字学著作多种行世。

在金石研究方面，钱大昕先后编订并刊行《金石文跋尾》六卷，《续刊金石文跋尾》七卷，《三集》、《四集》六卷，并最终编为《潜研堂金石文字目录》八卷和《附录》二卷。所作跋文八百余篇可惜多为石刻文字研究，然所收金石碑刻的跋文、文字及考证均甚精炼。在《潜研堂文集》卷二十五《郭允伯金石史序》一文中，钱

氏以为:“自宋以来谈金石刻者有两家,或考稽史传,证事迹之异同或研讨书法,辨源流之升降。”这一总结是符合当时实际情况的。

但是,钱大昕却针对彝器文字发出了真假难辨的感叹。他在《廿二史考异序》中曾抨击利用铭文考古的现象:“世之考古者,拾班、范之一言,摘沈、萧之数简,兼有竹素烂脱、豕虎传伪……予所不能效也。”在《小学考序》中,他甚至提出“求古文者求诸《说文》足矣”的极端观点。这一观点直到他的侄子那里才有所改变。

钱坫在《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考》一书的序中曾陈述说:“念诸器物中,有足证文字之源者,有足辨经史之伪舛者,皆有裨于学识。因裒其稍异,见所藏弆者,剞为一编。鼎、彝、簋、爵、尊、匜,随手记之。不复次第。”

钱坫《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考》一书对《周平仲簋》铭文考证颇为详细,并订正了古代金文学术研究史上有关“敦”和“簋”的区别,此为意义尤其重大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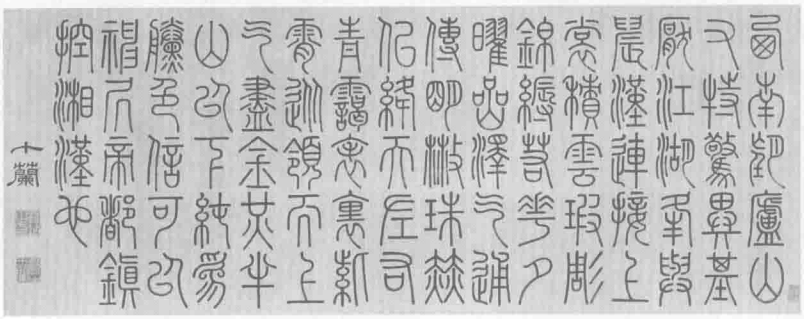


“敦器”和“簋器”的常见基本型

对此问题,他说:

“簋”字,《博古》、《考古》诸书及刘原父《先秦古器记》、薛尚功《钟鼎款识发帖》诸书皆释为敦。余以时代、字画考之,而知其非矣。《明堂位》曰:“有虞氏之两敦、夏后氏之四瑚、殷之六瑚、周之八簋,是周人不名敦。”郑康成注之曰:“皆黍稷器制之异同,未闻所云。”未闻者,言周之簋与瑚琏及敦之形制。康成未知之也。康成当汉时,不应不识簋。惟未见敦与瑚琏,故云耳尔。且《仕礼舍人》注云:“方曰簠,圆曰簋”,是康成之于簠簋,考之详矣。《说文解字》:“簋,从竹从皿从皂”,此所写之,即皂字。皂,读如季。古之簋,或以竹作,或以瓦作,故竹皿并用。此则改竹皿而从攴,若敦字从攴从辜,辜字从羊从言,笔迹不能相近。是不得释敦字之明证也。《解字》又有“杭”字,云:“古文簋。”古者,祭宗庙用木簋,祭天地、外神用土簋,盖亦文质之分。后更以金作之耳。《三礼图》曰:“簠,盛稻粱,簋盛黍

稷。”《易》:“二簋可用享。”单举黍字。《诗》:“于我乎每,食四簋”。兼举稻粱言之。



钱坫左手写篆作品

其次,该书也提供了详细的铜器尺寸。如,对商代著名的《父乙鼎》,他陈述如下:

> 右《父乙鼎》,高九寸五分,身高四寸三分,足高三寸四分,耳高一寸八分,口前后径六寸六分,左右径七寸八分。叨餮兽面纹前后各六十三乳,左右各五十七乳,足有兽面垂花,铭六字,曰:“子孙册册父乙。”子孙对座,下作两册者,取子子孙孙世世有符命之义。父乙,则其人名也。

古书中的“饕餮”二字,钱氏书中却多处故意写作“叨餮”,颇为离奇。

有些铭文的释读明显是错误的。如,《周寰甗》铭文中出现的“”字,他却释为“甗”字,显然不对。

《清史稿·艺术传》中曾经记载:

> 当乾嘉之间,嘉定钱坫、阳湖钱伯坰皆以书名。坫自负其篆书直接阳冰。尝游焦山见壁间篆书《心经》,叹为阳冰之亚。

对于钱坫,《国朝先正事略》中记载“献之工小篆,不在李阳冰、徐铉下。晚年右体偏枯,左手作篆尤精绝”。在《昭代尺牍小传》中曾评他的篆书为“本朝第一”。

5. 翁方纲的金文研究

翁方纲有三十五卷《复初斋文集》和《焦山鼎铭考》等著作行世。长于金石考据,著有《两汉金石记》、《粤东金石略》、《苏米斋兰亭考》等。擅长隶书。钱泳在《履园丛话》中曾如是评价他:“先生之学,无所不通,而尤邃于金石之学。”

其子翁树培也是收藏铜器、研究铭文的著名学者。

其中,《焦山鼎铭考》所收为研究周代青铜器《焦山鼎》铭文的题跋和诗。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所收题跋者如下:顾广圻、谢启昆、钱大昕、翁方纲、林道山、张山来、牛阶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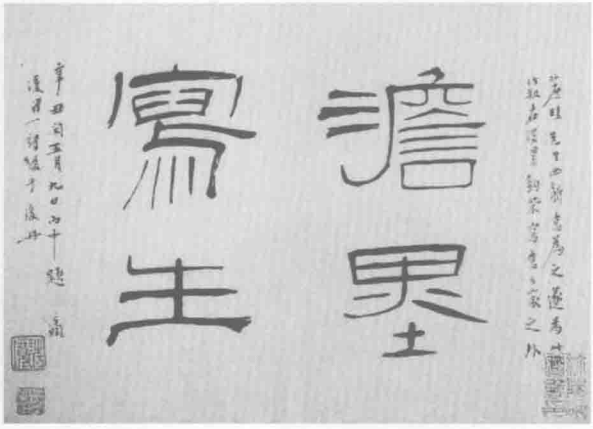
周在浚、吴晋、徐九虹、宋漫茔、雷士俊、程昆仑、朱竹垞、程穆倩、汪尧峰、顾亭林、王文简。

所收题诗者如下：厉樊榭、王文简、王西樵。

卷尾顾广圻跋文中云：

按此鼎释文，各家不同，近日翁覃溪氏撰为专书，言之精矣。





翁方纲及其作品

他在此书中首先断此鼎并非周器，他得出的结论是：

自吕、薛、王俅诸家图释以来，钟鼎古敦之文，虽未必皆出自古拓原迹，而位置皆不致过差，未有沿讹沿误如此鼎者。

而《复初斋文集》中所收有三代青铜器相关文章，多有研究铭文的题跋《集古款识序》、《为钱梅溪征刻金石图序》、《宝苏室研铭记》、《考订金石图后》、《古铜戈说》、《焦山鼎篆铭考》、《兕觥辨》、《跋寅簋》、《跋周伯克尊》、《跋芋子戈》等十余篇。其中，有商代器和两周器。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翁氏经常与程瑶田研讨铜器的断代问题。程氏本身也是位研究商周铭文的学者。只可惜没有留下系统的学术专著，加之他的个人收藏也不丰富，在清代众多杰出金文学者并出的时代显得黯然失色。如，乾隆四十九年，他到北京拜访翁方纲。翁氏曾出示所藏古剑，请程鉴定。程氏看过认为此剑与《考古图》中记载的形制不同。

当然，翁氏此书也订正了不少前人的错误。如，《跋钟鼎款识残拓本》一文中，他就指出："《好畤鼎》一跋，详引《汉郊祀志》、秦汉祠五畤事，然以余详之，此鼎所谓好畤者，特右扶风之邑名。"

6. **阮元的金文研究**

阮元，曾任两湖总督、两广总督、云贵总督、大学士等。著名金文学家和铜

器收藏家。不仅如此，他还主持翻铸了《散氏盘》等一批商周古铜器，分赠同好。甚至为了给父亲祝寿，还特意铸仿古钟四口，并撰写铭文，一如商周句式。以至于《清史稿》卷三百六十四中盛赞他“身历乾嘉文物鼎盛之时，主持风会数十年，海内学者奉为山斗焉”。他的儿子阮达生也是位精通金文学术研究的高手，并擅长写篆。



阮元及其著作



阮氏故居

阮元在金文学术研究上成就很大。除了有名著《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之外，还有《山右金石志》、《揅经室集》、《积古斋藏器目》等多部研究专著刊行。而且，还刊行了一套名为“积古斋藏宋拓摹刻”之书。这套书中最有名的是道光二十八年汉阳刊本的《宋王复斋钟鼎款识》一书，每一件铜器下都有阮元题跋，并收有宋至清代有关此器之流传经纬、主要考证观点以及释文。卷后又收毕良史

藏古铜器十五种，阮元对此也作了考证，著述体例同上。

《山右金石志》前二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铭文摹写。对铭文的考证颇为详细。

阮元序中言此书收录标准为：

> 山左兼鲁齐曹宋诸国地，三代吉金甲于天下……金之为物，迁移无定，截就乾隆五十八年至六十年在山左者为断。

故此，研究有清一朝三代青铜器收藏史者，不可不依赖于此书。

在《揅经室集》一集卷五收为三代古青铜兵器等约十件。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三集卷三收考证三代青铜器文章《商周铜器说》、《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序》、《山左金石志续》和《王复斋钟鼎款识跋》等十余篇。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所著揅经室文集，亦多考证金石之文”。

《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前八卷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卷一和二共计收商代铭文一百七十三器，卷三至八共计收周代铭文二百七十三器。对文字考证颇为详细，征引古书亦多。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卷首有《商周铜器说》和《商周兵器说》二篇。《商器款识》分类为：钟、鼎、尊、彝、卣、壶、爵、觚、觶、角、敦、瓿、鬲、蚕、匜、盘、戈、句兵。《周器款识》分类为：钟、鼎、尊、卣、铙、壶、爵、罍、觶、觚、彝、敦、簋、簋、嬴、鬲、盉、匜、盘、瓿戈、戟、句兵、斧、枪、剑、距末、刀璐、削和丰。

此书的拓本由来，阮充在《云庄印话》一文中曾陈述：“朱椒堂兵部为弼、钱献之坫、宋芝山葆淳、赵晋斋魏、何梦华元锡、张农闻彦曾、张芑堂燕昌，同有金石之癖，曾为文达公摹辑《钟鼎彝器款识》。”嘉庆二年正月二十二日，阮元聘朱为弼编纂此书。嘉庆九年八月十五日，阮元为《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一书作序。则此书定稿。

阮元在《商周铜器说》中首先指出：

> 器者所以藏礼，故孔子曰“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先王之制器也，齐其度量，同其文字，别其尊卑，用之于朝觐燕飨，则见天子之尊，锡命之宠，虽有强国不敢问鼎之轻重焉。用之于祭祀饮射，则见德功之美、勋赏之名，孝子贤孙永享其祖考而宝用之焉。且天子、诸侯、卿大夫非有德位保其富贵则不能制器，非有学问同其文词则不能铭其器。然则器者先王所以驯天下尊王敬祖之心、教天下习礼博文之学。

此说是臧武仲的“作彝器……昭明德而惩无礼”说的发展。阮元以器求礼的研究方法虽然不能尽得金文学术研究之奥，但在打破古器物之学的那种“铸鼎象物……使民知神奸”的“载道垂戒”学说上有其独到之处。

关于本书，王国维在《国朝金文著录表·序》中评述说：“海内士夫闻风承流，相与购求古器，汇集拓本，其集诸家器为专书者，则始于阮文达之《积古斋钟鼎彝

器款识》。”

阮氏在序文中尝云：

古铜器有铭。……且其词为古王侯大夫贤者所为，其重与九经同之。

此言可谓一语到破金文存在的学术价值。

他在此书中有些观点虽然不是正确观点，但是却值得学术界思考。比如，关于著名的“蔑历”一词的含义，在该书卷五《取尊》考证中，他主张：

古器铭每言“蔑历”，按其文皆勉力之义，是“蔑历”，即《尔雅》所谓“螽没”，后转为“密勿”，又转为“黽勉”。《小雅·十月之交》云“黽勉从事”，《汉书·刘向传》作“密勿从事”是也。

显然，这一解释是不能说明铭文中所有使用“蔑历”的场合的。或许只是部分场合有这一含义而已。

又如，对于著名的“亚”字形图像铭文，阮氏的有些观点颇超时代，他主张：

古器作“亚”形者甚多。宋以来皆谓亚为庙室。钱献之以为亚乃古𣪊字。两己相背，己何物耶？盖亚乃两弓相背之形，言两己者伪也。《汉书·韦贤传》师古注曰：“绂画为亚文，亚，古弗字也。”师古此说，必有师传。经传中弼、佛、弗，每相通假，音亦近转。《说文》“弼”解曰：“辅也。重也。”辅者，以辅戾弓之不正者。即《考工记·弓人之菱》，郑注所谓“弓檠是也。”重者，二弓也。《说文》弗字收于丿部。解曰：“弗，挢也。从丿从𠃌从韦省。”元谓弗字明是从弓之字。若从韦则不知所省，无以下笔。必有后人删改之伪。弗字明是两弓相背，左右手相戾之义。此会意之旨也。凡钟鼎文作亚者乃以辅戾二弓之象，正是古弼字，亦即是弗字。

有些观点则十分精准，这反映了他高深的古文字学和经学学养。如，他对《咎父癸卣》铭文中“旅车”二字的解释：

彝者多以旅车为名。《礼》：“牺象不出门。”而古者师行奉宗庙主与社主，载以斋车，每舍必有馈奠之事。见《周礼·小宗伯》及《礼》曾子问祭器。不可踰竟，故别作尊彝，陈之主车，示敬也。此曰用旅车言用以胪列主车之器也。

在此书中，他多次引用吴侃叔之论，反映了他对吴氏学说的重视。

此刊本时有文字漫患现象。有清一代的金文研究著作，此书是首屈一指的名作。阮元自述此书是“以续薛尚功之后”。而其所辑录之由来，则是：

友人之与余同好者，则有江侍郎、朱右甫、孙观察、赵银台、翁比部、秦太史、宋学博、钱博士、赵晋斋、何梦华、江郑堂、张解元等各有藏器，各有拓本，余皆聚之，与余所自藏自拓者，集为《钟鼎款识》一书。

阮氏此书在考证铭文中，尽可能从礼制和历史两个方面入手，寻找铭文的真正含义和学术价值。这方面的经典案例，如他在该书卷一中对《臤尃鼎盖》铭文

"堇山臤朋乍父乙宝尊彝"的考证，如下：

> 案："堇山"，地不可考。或释作"衡山"。《说文》古"衡"字作"奥"形，与此相近。《说文》以为古"贤"字。《汉国三老袁良碑文》"优贤之宠贤"，正作"臤"。"朋"字，通"祝"。《说文》解"朋"字云呼鸡重言之，从叩州声，读若"祝"。案，《列仙传》有"祝鸡公"。《说文》又云："祝，一曰从兑省。"《易》曰："兑为口、为巫。"此则二口之下作四之形，而不作"州"字。有从兑遗意，较从州得声为更古矣。《说文》解"巫"字云："祝也。"王逸《楚辞注》："男巫曰祝。"《礼·曲礼》"商官六大有祝"，无巫。知商人尊神，巫、祝合为一职也。作器者，古名或系以国，或系以氏，无称"山"者。此曰"堇山贤祝"，意古巫每居山，故《水经注》云："盐水，迳巫贤山北。"《海外西经》云："巫咸国在女丑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大荒西经》云："大荒之中有灵山，巫咸、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从此升降，百药爰在。"盖巫通鬼神，山为积高，神明之区，神巫所游。故山以得名。此铭"堇山臤朋"，必神巫也。《书》君奭云："在祖乙时则有若巫贤。"《孔传》云："贤，咸子，巫氏。"《说文》云："巫咸初作巫，君奭、巫贤又王家。"《马注》云："殷巫，巫贤盖嗣职为巫。《孔传》训巫为氏者，古官有世功，则有官族。如晋中行氏之类。"

故此，此书在材料来源上，可说集当时诸名家藏器之大成。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阮公保辑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与薛氏同其体例，而精博过之。近时讲金石之学者，金少而石多，吾师此书，专以款识名，为薛氏后不可或缺之书"。何绍基专门写有《校定阮氏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释文》一文，订正此书中的错误。

当然，该书在铜器分类和断代上时有错误，还经常有将伪器收入的现象。如，《亚形鲁公鼎》、《嘉礼尊》并非商周时器。《木鼎》乃商代晚期，并非周代。再如，将《尤盘》归入盉类、将《父丁鼎》归入彝类、将《谏豆》归入彝类等分类错误。

《积古斋藏宋拓摹刻：宋王复斋钟鼎款识》书系阮元对王复斋《钟鼎款识》一书所作的题跋，后于道光二十八年在汉阳刊印。书签题字用赵松雪以前为此书所题之篆书。书后又收毕良史所藏铜器十五种考证文章。

对于吉金拓片，他曾主张：

> 《左传》、《国语》、《汉书》所言各器，宋《宣和殿图》无有存者矣。两宋吕大防、王俅、薛尚功、王顺伯诸书册所收之器，今亦仅有存者矣。然则古器虽甚寿，顾至三四千年出土之后，转不能久，或经兵燹之坠坏，或为水土之沉埋，或为伧贾之销毁，不可保也。而宋人图释各书，反能流传不绝，且可家守一编。然则聚一时彝器，摹勒为书，实可使一时之器，永传不朽。即使吉金零落无存，亦无憾矣。

另外，他也注意到了铭文铸刻方法的研究。在《揅经室集》三集·卷三《散氏敦铭拓本跋》一文中，阮元就此问题提出了铸刻铭文的四种方法：

余所见钟鼎文字，揣其制作之法，盖有四焉：一则刻字于木，范为阴文，以泥抑之成阳文，然后以铜铸之成阴文矣。一则调极细泥以笔书于土范之上，一次书之不高，则俟其燥而再加书之，以成阳文，以铜铸之，成阴于矣。三则刻土范为阴文，以铜铸之，成阳文矣。四则铸铜成后，錾为篆铭，汉时铜印有錾刻者用此法，以阴文也。

对于铜器器形，他多从礼制的角度给予考虑。如，他在《商周兵器说》一文中就曾阐述："先王之制，兵非不能长且大也。限之以制度，行之以礼，本之以仁，故甚短小也。"

7. 冯云鹏、冯云鹓的金文研究

冯云鹏，1765—1840，字晏海。江苏南通人。工诗文书法。曾任滋阳知县、曲阜知县，其弟冯云鹓，字集轩。兄弟二人皆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金石索》一书在在清代中期的金文学术研究上，也是一部体例精美的名著。《孔子故里著述考》："《金石索》十二卷，冯云鹏、冯云鹓同辑。"本书分《金索》、《石索》两部分。

在《金索》中，冯氏兄弟将鼎、尊、彝、卣、敦、簋、豆、瓿、鬲九种十件例为卷首。这十件青铜器是乾隆三十六年下旨，将内府收藏之物陈设在至圣殿内。这是清代首开把商周青铜器用于实际活动的先河。冯氏兄弟以为"在太学所藏十器以上，足以仰件高庙尊礼素王之至意，亘古未有"。这是他把此十件青铜器的考证和拓本置于卷首的原因。

在《金索·一》和《金索·二》中，冯氏兄弟将青铜器分为两大类：一类为钟鼎类，一类为戈戟类。在钟鼎类中，他认为"自商以下凡敦、盘、爵、洗之类得数十事，皆从钟鼎之属"。二在戈戟类中，他认为"凡一弩一镞皆得例载从戈戟之属"。在实际编排中，钟鼎之属有爵、卣、觚、斝、鼎、彝、敦、钟八种。器名有标明朝代者，也有不标明者。在戈戟之属有鑺、戟、戈、戟、枪、剑、距末、节、戚、钺、镞十二种。

冯氏兄弟在研究中注意到了青铜器形的时代特点。他在对《周遣叔鼎》的考证中就曾指出：

夔之饰制甚古朴，朱绿紫厚叠如珠。真周器也。

这一对器形的认定，是他此书中的一贯特色。从中也可以看出他对青铜器的断代，至少在器形上首先要"朱绿紫厚迭如珠"这才符合周器的外形。

再如他对《商己举彝》的考证：

此器剥蚀殊甚，而淳古可珍，实属商制。其口缘中贠嗇饰以金，四凤饰以银，其足缘八蛟饰以银，两耳则金银间之。今认率以镶嵌为商器，不知有宋嵌之别。须合其形制、字画观之可定耳。

在对《周伯彝》的考证中，他详细阐述了此彝的由来以及他的断代根据：

此彝形制甚古，色亦斑斓，腹外俱作斜方纹，有乳突出，两耳作虎首形。与《考古图》所载虎彝、《博古图》所载乳彝相似。真周器也。壬辰春暮，有自任城来售者，予极爱之而力不能得。孔伯海储公以百缗得之。装饰俱佳，可为关里增一宝玩矣。

此书在考证上有宋人法度，对铜器尺寸有详细地说明，每器全是从摹写图、拓本、释文、尺寸进行说明，然后再进行铭文考释。有明显的模仿《考古图》的写作体例痕迹。比如，在对《周苏公钟》铭文的考证中，他就从铜器收藏到尺寸和铭文历史，一一进行了详细的考证，最后给出了铜器的断代，如下：

此器系孔荃溪、方伯廉访闽中时所得。器盖具全，铜质粹美。古色斑斓，字画浑厚，间有重绿凝盖处，可以意测之。其铭云："苏公乍王妃𥫱敦，永宝用。"按：《诗·何人斯》小序云："暴、公为卿士。"而《赞苏公传》云："暴、苏皆畿内国名。"《正义》曰："苏忿生之后。"《春秋传》载："武王克商，使诸侯抚封。苏忿生以温为司寇。"《杜注》："今河内温县。"是苏称"子"。此云"公"者，盖子爵而为三公也。今此器云"苏公乍王妃𥫱敦"，必苏公有女为王妃，故作此敦以媵之也。苏公，在武王时为司寇，封国于温。至春秋时以阳樊温原攒茅，赐晋侯。则温非苏有，苏亦不得称公。此敦当属西周时物。

如此见识，十分难得！而且断代的依据也十分恰当，足见作者对史料的熟悉程度。

此书的《金索二》的内容全部是商周兵器及其题铭，作为一章而独立出现，具有重大的意义。它预示着兵器题铭研究作为一个专业门类的出现。如，在对《周羋子戈》题铭的考证中，他从收藏到款识内容的历史线索进行了极其详细的考证，十分精彩！如下：

曲阜颜氏得之周公庙侧东土中，今藏冯氏。

孔氏金石拓本载翁覃谿先生题跋是戈甚详，不能具录。其末云："乾隆三十九年周秀才拓其文俾方纲审定。明春颜孝廉持戈来相示。三月廿三日，钱学士载孔主事继涵、检讨广森、冯孝廉敏昌集诗镜轩同观。"

戈文五字，重今库平八两三钱。孔户部继涵以货布准之为十八两一分三厘。视三锾为一斤四两者，不足十之一，用九故也。所为内倍之，胡三之，援四之者，皆与《考工记》合，铭在其胡。

是戈之名，穷显肇论甚详。唯"羋"字迄无定说。旧释"羊"。周秀才槧释作羋，楚姓也。张芝堂《金石契》及翁覃谿先生《金石记》，皆从之，举武王授师以为证。朱学士筠扔释作"羊"，谓"羋作羋，画宜上出，且国姓与国爵无连。及之阮芸台先生《金石志》从之。以晋羊舌氏之分族为解，词各有见。今并存之。"舶"字，释古文"造"之据，未有引证者，桂广义未谷札朴引武王

铭，造芧、造戈，亦系“造”字，非“艁”字也。鹏按：济南府神通寺之千佛崖题壁云“显庆二年，南平长公主，为太宗文皇帝敬艁象一躯”，“显庆三年，青州刺史赵王福敬艁弥陀象”，“主清信女殷婆敬艁一躯”之类，造皆为艁。初唐时人犹见古文遗意，可取而证也。

冯云鹏上述考证十分精彩，首先，他注意到了兵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磨损问题，因此，戈的重量减少，这几乎是考古学家最容易忽视的问题了。其次，他以后代的摩崖石刻文字来印证商周铜器文字，大胆而且有效，开启了古文字研究中互证的研究方法。

对于宋人错误的订正，也是此书的一大亮点。如，在对《周南宫中尊》铭文的考证中，他主张：

南宫，其族。中，其名。《博古录》称“召公尊而以南宫为庙”者非。铭盖言“召见公族。公族于庚辰日旅见王。王锡南公中马百匹”。所谓“锡马”，蕃庶也。百，书作“自”。古文通用。唐元次山《山吾台铭》中“百步”亦作“自步”。“贯侯”，侯可贯者。马七尺以上为骒也。厌，如曾子问祭殇必厌。盖是时南宫氏遇厌王诏以先人之礼，犹记所谓“能执干戈以卫社稷可无殇也”之意。“中乃对扬王休，乍父乙尊彝”，以荣其先也。旧释误。今正之。

这一订正十分到位，已为可信之论。

8. 张廷济的金文研究

张廷济有《金石文字》、《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清仪阁藏器目》、《清仪阁金石题识》、《清仪阁古印偶存》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根据《清史稿·文苑传》的记载：

以金石书画自娱。建清仪阁，藏古器，名度被大江南北。

张廷济在铜器收藏和拓片收藏上，是清代罕有人及的大家。他的后裔、著名版本学家张元济先生曾陈述：“家有清仪阁，收藏古器物文，自三代迄清。凡钟鼎、碑碣、玺印、砖瓦乃至文房玩好之属，多为欧、赵、洪、娄、王、刘、吕、薛诸家所未及者。”①

在《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一书中，他将青铜器分为商代七类爵、尊、卣、觯、觚、句兵、古兵和周代十类钟、鼎、卣、爵、觯、彝、敦、簋、鬲、盘。张廷济在对铭文的考证研究中也时常有所突破。如，“”字，前人有解释为“举”、“鬲”者，而他认为此字就是“称”字的右半边“再”。并且还引用《诗经》中的“称彼兕觥”一语，证明此字“”不该有“举”的含义。诚如前述，张廷济在书中还多次引用了他外甥徐同柏的观点。他也注意到了出土地点对青铜器保存状态的影响。在对《商

① 见《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商务印书馆1925年版。《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一书原始稿本现藏日本京都大学图书馆。

尊》的考证中，他就首先指出：

商尊，表里涂金，入土久青绿从金隙中突出，如旋螺纹，作云雷鬟鬟，两目炯炯，金光烂然，《礼经》所谓"黄目郁气之上尊"也。

他特别看重铭文中出现的器名与器形之间的对应关系的研究。他在为曹秋舫《曹氏吉金图》一书所作的序中就首先申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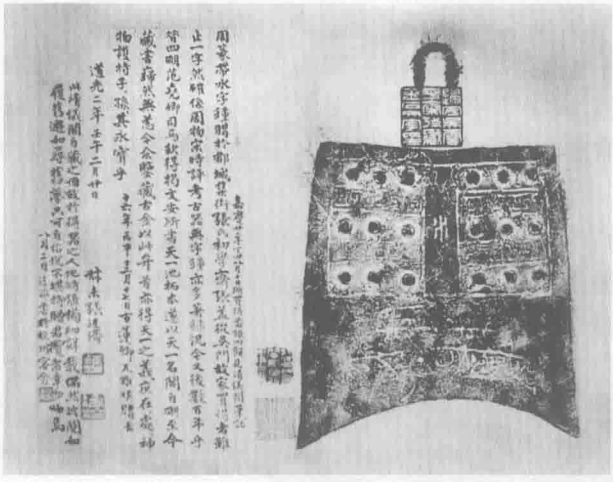
古人制器，必于器文中自识其器之名。尊彝为古金通称。著录家据传拓之本往往鼎、敦、觯、角之属，罗列尊彝之内，故录其文不可不图其形也。

《金石文字》第一册所收部分内容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拓片。考证文字为影印题跋。

作者在序中说：

各依原迹大小，厘为四幅，用泰西脱景法，上石印出。

《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一书第一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稿本

所附铭文拓片后多为徐同柏考释题跋，个别器物后为张廷济和吴云题跋。张氏考证文字比徐氏为多。

此书之由来，徐钧在序中言之甚明：

吾乡张叔未解元，笃学好古，精于鉴别金石器物，搜藏极富，筑清仪阁藏之。顾自庚申乱后，阁毁于火，图书金石荡焉无存。于是，邑人鲍少筠四会、严根夏各得所藏墨本，影印以传……解元又各疏其原流，释其文字，手书其上。

其中，张氏考证中对嘉庆七年所得《商尊》一段记述文字，前面已经引用，其

考证颇为详细，并详细说明器物收藏之由来。再如，他对《商觚》的考证：

《商觚》。朱绿色在骨，色泽黝润。系宋时磨腊者。道光六年辛巳三月，余客郡城，从海昌许分老肆中购得。其值番银十四饼。文在底上侧。曰："孙祖乙。"盖孙祭其祖之器。乙，祖之字也。商人以所生之日辰为字，字生也。

在该书他还特别说明每件铜器的价格。如，《商举癸爵》是"番银十饼"。他也注意到了铜器的色泽问题。如，《周仲皃父敦》："此彝碧如翠，羽赤如丹砂，白如水银。文字刻镂精锐。真商周彝器中之无上神品。"很难理解为何容庚《清代吉金书籍述评》一文中为何不收此书。此书的稿本现居然藏于日本，不知是何时从国内流出？我在日本时曾亲自查看过原稿，并拍照数页，如下为其一：

《清仪·东武》一书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原书名为《张叔未写清仪阁集古款识·陈介祺写东武刘氏款识》。无器形图，有简单文字和尺寸说明，有铭文摹写。

9. 朱为弼、朱善旗的金文研究

朱为弼精挚金石之学，尤嗜钟鼎文。1797 年，阮元督学浙江，创办诂经精舍，聘请为弼参与修辑《经籍纂诂》，并为阮元所撰《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稿审释、作序、编定成书。有《蕉声馆文集》、《伯右甫吉金古文释》、《续纂积古斋彝器款识》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其子朱善旗也是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

在《伯右甫吉金古文释》一书中，他亲自撰写跋文为："吉金文字三十六种，扬州江秋史侍御德量摹本，积古斋藏之。弼假得手摹成册，略附诠释，时嘉庆癸亥仲秋十八日，为弼。"



朱为弼作品

朱为弼其父朱鸿猷，字仲嘉，号芗圃。工诗文，善鉴古。著有《见山楼书画录》、《古铜器说》等。其祖父朱英由开始自桐乡定居平湖。

根据《清史稿·朱为弼传》的记载：

为弼精研金石之学，佐阮元纂《钟鼎彝器款识》，所著有《蕉声馆诗文集》。

根据李遇孙在《金石学录》一书中的记载："朱为弼酷嗜古金文字，师称其能辨识疑文，稽

考古籍国邑、大夫之名，有可补经传所未备者。旁及篆籀之字，有可补《说文》所未及者。”这已经说明了他的以金文考证古史之功。

《蕉声馆文集》卷一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数十种，以及金文常用术语的解释，考证中多以铭文考证礼制。无器形图，有部分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

《伯右甫吉金古文释》一书为作者考证商周铭文的专著。

朱善旗，1800—1855，浙江平湖人。字建卿，号大章。官国子监助教，并署博士监丞，武英殿校理。有弟二人曰朱善楹、朱善卤。以“敬吾心室”作为斋名。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有《敬吾心室彝器款识》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朱为弼之子。其后人朱之榛、朱景迈曾编浙江平湖月潭《朱氏重修迁浙支谱》十卷，附世余图、坟茔图祝文等六篇。

其表弟朱善张，曾经组织当地团练抗击英军，见《朱氏重修迁浙支谱》中载：“善张以附生议叙通判分发南河补用，海疆不靖，在籍倡团练，以卫乡里。道光二十二年，英夷陷乍浦，率众坚守县城，贼不能逾平湖而西。”





朱善旗著作及其作品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 建卿为朱堂先生子也。禀承庭训，学有渊源，而金石文字于杨、薛、吕、王诸家所论定，及吴侃叔、钱献之、江秋史、阮芸台所搜辑，均能一一悉其流传。……所录商周秦汉四代之器，凡三百六十有四，以类相次：盘、钟、洗、鼎、尊、敦、簋、瓟、甗、盉、匜、壶、彝、觶、爵、卣为类者十六。

在《敬吾心室彝器款识》一书中，朱氏将青铜器分为盘、钟、洗、鼎、尊、敦、簋、瓟、甗、盉、匜、壶、彝、觶、爵、卣十六类。共收364器。其中，秦汉器约十六器。此书的考证文字，多是援引他人之说，很少有作者个人创见。而且，此书收入伪铭颇多，学界早有人（如，商承祚）予以指出。

10. 吴荣光的金文研究

吴荣光曾任福建按察使、湖南巡抚、湖南总督。从学阮元和翁方纲，成为清代岭南一带最大的书画金石鉴定家、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筠清馆金文》是他的名作。曾孙吴趼人是清末著名文学家。

吴氏在《筠清馆金文》一书中给每一件青铜器都标明了或商或周的朝代，这是他与同时代学者不同之处。他按照先商后周的原则，把青铜器分称尊、卣、爵、觯、角、举、敦、鼎、鬲、彝、铎(以上商代十一种)，尊、罍、卣、爵、觯、举、豆、簠、簋、敦、鼎、盘、鬲、甑、甗、盉、壶、□、匜、彝、钟、戈、兵、剑(以上周代二十四种)。共收267器。(其中秦汉唐器二十八种。)

吴氏对青铜器的分类和断代大致是准确的。但是，也有些他把握不定的。如《商内言卣》，他考证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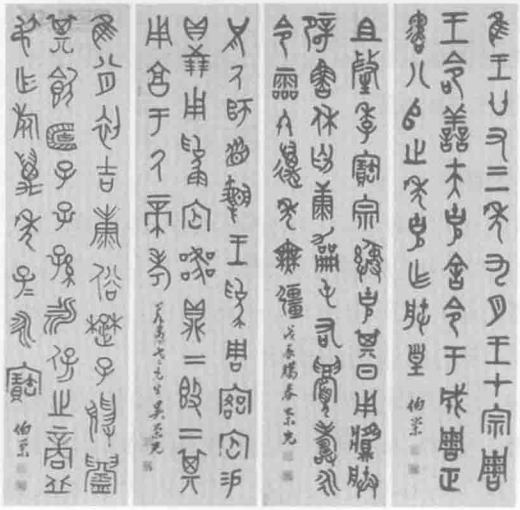
> 龚自珍曰："《史记集解》引郑康成《书序注》曰：伊尹作肆命。"肆，陈也。陈其政教之命。可见商有内言之官。《大浩序注》曰："洪大诰治"者，洪，代言也。可见周有内言之官。此铭云"内言"，不能断为商为周，以其近古文存于商代似可也。

总体感觉，吴氏对周器的考证远远不如他对商器的考证详细。

在该书序中，他表明了编辑的宗旨是：

> 此书非续《积古斋钟鼎款识》，亦不擅《金石萃编》，不过记四十六年之所得，名之曰《筠清馆金石录》。而卷帙浩繁《积古》、《萃编》二书，遍行海内已久，故于《萃编》所有但存其目，而二书所遗者悉录全文。

当然，此书偶尔也有很详细的对周器的考证文字。如，他对《周诸母鼎》铭文的考证，就从礼制、婚制等角度来考证铭文，显得较有价值。



吴荣光作品

他在该书中又以"□"作为器名，所以他单独列出加以考证，见《周父戊□》一文：

> 宋王复斋《款识》收一器，文为"畬"。《说文》酉部："畬，酒苦也。"字本《说文》脱此篆。金坛段君始据群书补之。皿部之"盦"、"□"部之"□"，皆从此得声。此文之为"□"之省文无疑。王复斋既有之，又见此器，然则之是器名亦无疑。

看起来，他是把"□"等同为"盦"加以理解的。他的考证已经

脱离了《说文解字》的制约，对《说文》所无之字进行考证。

但是，因为此书曾委托龚自珍编辑和考订。因此，有些错误被学术界早就指正。如，该书对《伯晨鼎》、《奭尊》等的解释。孙怡让在《古籀遗拾》中对此书的错误有过详细的校正。

11. 徐同柏的金文研究

徐同柏有《周毛公厝鼎铭释文》、《从古堂款识学》、《古履仁乡金石文字记》等古文字学专著行世。





徐同柏著作及其作品

《从古堂款识学》一书共收三百五十一器。其中，秦汉器二十九器。

该书对铭文文字和历史事实考释颇详。尤其对殷周庙制的考证和研究，十分精彩。如，他对《周无专鼎》铭文中出现的“南中右无专”之“右”字的考证：

> 右，读为侑。谓诏侑之。如《周礼·大宗伯》郑注所云：“宾者，进当命者之进。延之，命使登之。”延之义，《大宗伯注》云：“王将出命，假祖庙立。依前南向。宾者进，当命者延之。命使登内史由王右以策命之。降，再拜。稽首。登册命以出。”此其略也。按郑氏此注，据《礼·祭统》及《仪礼》觐礼、文觐礼，太史是右。郑注云：“右，读如周公右王之右。”是右者始随入于升东面，乃居其右。古文是以为氏也。郑以今文氏为是，故有此训。若如古文则右读亦当侑矣。必知为侑者，《周礼》王命诸侯，则宾乃大宗伯之职。

再如，他对上述铭文中“南中”其人的考释：

> 今按《南宫中鼎》云：“惟王命南宫伐白虎方之尊。王命中先相南国。”虎，白虎，西方宿。虎方犹云西方。《诗·采薇》序云“文王之时，西有昆夷之患”。《出车篇》云“赫赫南仲，薄伐西戎”，乃正相合。是南宫中即出车之南仲矣。

他的这一考证显示出其学术功力所在和敏锐的洞察力。

徐氏为张叔未之外甥，据李遇孙《金石学录》中的记载：

> 叔未每得款识之难辨者，属其细意融会，即豁然通解。

对于《周史颂敦》铭文的考证，他也是从礼制入手进行研究：

> 此王命颂庆赏苏地，而颂以其事作彝器也。与《颂鼎》、《颂壶》、《颂敦》为一人之器。彼器作于前，此器作于后，知者《周礼》内史掌王之八枋之法，以诏王治。王制禄则赞为之赏赐，亦如之彼铭云："官司成周，监嗣新造，賓用宫御"。賓，古賮字。賜也。即八枋之予也。御、驭通。即八枋驭群臣，予以驭其幸也。此曰史，凡铭内史皆直曰史，则知为一人矣。彼纪受职受服受器，为其孝龚叔母龚姒作彝，盖初命为大夫之辞。此直曰作旅彝，既辞也。故知彼器作于前，此器作于后也。奉王命庆赏人地而亦作彝器者，亦"大约刑书于宗彝"之意。

此书之外，《周毛公厝鼎铭释文》一书为考证《毛公鼎》铭文之作。

12. 陈庆镛的金文研究

陈庆镛曾任监察御史。有《籀经堂文集》、《三家诗考》、《说文释》、《古籀考》等书行世。

根据《清史稿·陈庆镛传》的记载：

> 庆镛精研汉学，而制行则服膺宋儒，文辞朴茂，著有《籀经堂文集》、《三家诗考》、《说文释》、《古籀考》等书。

《籀经堂类稿附：齐陈氏韶舞乐器通释》一书为《籀经堂类稿》之附录。独立成卷。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齐陈氏韶舞乐器》铭文考证文章。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有摹写。该书对《齐陈氏韶舞乐器》铭文考证颇为详细。但是偏重于对古文字字形的考证，并援引《周礼》以证之。其中，对东南西北四宫之宫名和人名的考证，尤其详细。

卷末有何秋涛跋一篇。何氏云：

> 先生自言曩仪征阮相国师视是器。相国既拓厥元贻朱氏茉堂、吴氏子苾俾考释。戊戌之春，复以苏州曹氏拓本合二家释文，装成卷并订绍字为韶，示令审窍先生，乃为作释文一篇，与朱、吴说颇异。既念所释未尽，方暑雨，闭户数日，成此二篇。

陈氏始祖陈源宋亡后迁居到福建晋江西郊外塔后村。

13. 龚自珍的金文研究

龚自珍，1792—1841，浙江仁和人，字璱人，号定庵。曾任内阁中书。根据吴昌绶《定盦先生年谱》一书中的记载，"先生金石之学精博绝特，并立义类，时出新解，集中《说宗彝》、《说爵》、《说刻石》、《说碑》诸文"。著有《吉金款识》一书。这当中又以《说宗彝》对后世形象最大。

龚自珍在《说宗彝》一文中总结了铭文的十九种功用，如下：

> 然则宗彝者何？古之祭器也。宗彝者何？古之食器也。宗彝者何？古之享器也。宗彝者何？古之藏器也。宗彝者何？古之陈器也。宗彝者何？古之好器也。宗彝者何？古之征器也。宗彝者何？古之旌器也。宗彝者何？古之约剂器也。宗彝者何？古之分器也。宗彝者何？古之赂器也。宗彝者何？古之献器也。宗彝者何？古之媵器也。宗彝者何？古之服器也。宗彝者何？古之抱器也。宗彝者何？古之殉器也。宗彝者何？古之乐器也。宗彝者何？古之儆器也。宗彝者何？古之瑞命也。

除此之外，他还提出了对铭文的史料解读性研究。如，他在《商周彝器文录序》中就明确提出了铭文的史料价值在于"补许慎之阙、其运可以补雅宋之隙、其实可以补《春秋》之隙、其礼可以补逸礼、其官位氏族可以补《世本》之隙"。这一观点为清代的金文学术研究走向奠定了基础。而龚自珍对西周王朝史官和铭文之关系提出了"史存而周存，史亡而周亡"的极端观点。这是因为西周王朝的"史"集中体现在铭文中。因此之故，他才特别在《古史钩沉论》中特别阐述了"古之世有抱祭器而降者矣，有抱乐器而降者矣"的现象。

龚自珍本来计划是系统著述《金石通考》一书，他甚至设计好了该书体例：分为所见存留至今金石编（金石尚存）、所见金石拓本而金石已佚编（金石已不存）、既未见金石原物又未见其拓本编。这一体例是很有科学性和严谨性的。

当时，清廷高官们也多喜欢收藏青铜器，并且交给专业学者为自己的收藏品撰写题跋或考证文章。龚自珍也不例外。见《定盦先生年谱》中的相关记载：

> 某布政欲撰《吉金款识》，为聚拓本，穿穴群经，极谈古籀形义，成书十二卷。在京师为阮文达撰《齐侯中申二壶》释文……

但是，龚自珍早年的金文研究，错误颇多，已经被当时的学术界所指正。孙诒让曾斥责说："自负其学为能冥合仓籀之旨，而凿空贻谬，几乎阳承庆、李阳冰之说。然其孤文碎谊，偶窥扃突，亦间合于证经说字。"

14. 刘喜海的金文研究

刘喜海有《长安获古编》和《嘉荫簃藏器目》、《燕庭金石丛稿》、《金石苑》、《海东金石苑》等书行世。

刘氏也是当地望族。他的高祖刘棨、曾祖父刘统勋，叔祖父刘墉、父亲刘镮之，都是清朝重臣、一品大员。刘喜海本人也曾是清朝中上层官员。他兄弟四人，其中，刘嘉海、刘如海也是喜欢铜器收藏的名家。他的女婿就是著名的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者吴式芬。

刘喜海自幼就嗜好铜器，可以说是家学影响。在当时的中晚清学术界，刘喜海的地位和学术作为使他成为道光前后时期众望所归的铜器收藏和金文学术研究的核心。甚至他对铜器真伪的鉴别方法居然还成功地启发了著名的作伪者张

二铭改进了作伪的技术，见鲍康《观古阁泉说》一书中的记载：

> 又有张氏，精于镌刻，虽尊、彝腹中深入，亦能一长削，随方就圆刻之。磨以沙石，埋置土中，复使锈蚀，经年取出。巨眼亦不易辨矣，时人呼为"张二铭"。余谓燕庭曰："苏、张之害，流毒至今，丈实启之。"燕庭亦大笑。

此书为刘氏任陕西按察使期间所获铜器及其拓本的集录。依编目本应为三卷，但现在只为一卷。所收多为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字数，有器名。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一如是评价此书：

> 是书绘图，各器物全角，并摹铭文于后，凤舞蟠蟠，惟妙惟肖，其刻镂之工，摹印之精，断非俗工所能从事。

《嘉荫簃藏器目》。此书为灵鹣阁丛书之一。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录七十余件，按类编排。

刘喜海和当时尚在年轻的陈介祺、吴式芬、鲍康等人交往颇深，他经常指导后学，探讨铜器真伪判断和文字考释等问题。西周重器的收藏和研究、封泥文字研究、古泉文字研究等，都是在他的指导和带动下展开的。为此，陈介祺后来曾撰有《陈介祺写东武刘氏款识》一书，就是专门整理了刘喜海的收藏。

15. 吴式芬的金文研究

吴式芬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有《双虞壶斋藏器目》、《攈古录金文》、《攈古录》、《封泥考略》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其妻是著名铜器收藏家、金文学家、清朝重臣刘喜海之女。

海丰吴氏家族，是当地望族，历代出进士之家，家中私印居然是"祖孙父子兄弟叔侄进士之家"，足见其家学的深厚。此家族始祖为吴士安，自河北迁移到此，传承依此如下：

吴士安→吴高致→吴景兴→吴友才→吴浩→吴瑞→吴世杰→吴邦政→吴志德→吴永孕→吴自肃→吴象默→吴绍诗→吴坛→吴之勷→吴衍曾→吴式芬

在《陶嘉书屋钟鼎彝器款识目录》一书的序中，吴氏云："余自庚寅以后游京师，获交当代好古诸家，每遇古器必手自摹拓，而四方同好亦各以所藏拓赠，所获浸多。"

《双虞壶藏器目》一书所收三代青铜器七十余件。对每件青铜器都说明具体铸刻字数。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该书对《亚形中召夫足迹鼎》铭文说明颇为详细。

王懿荣《奉进吴式芬〈攈古录金文〉奏章》中言此书：

> 其书本义专集成周以来钟鼎彝器款识，多据原器精拓本及相传旧摹本收入，……尤为赅备。其书体例则以各器自具之字定为名数，每一字为一文，由文一文二以迄文四百九十又七，……盖宋明以来诸家谱录集摩古文之多，无逾于此者。

《攈古录金文》一书前三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余外皆秦汉到元代器。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收藏者及著录者说明，也有部分考证文字，大多引用徐籀庄、许印林等人之说。容媛《金石书录目》卷一·一中以为此书是"家刻本。自三代迄元都一万八千余种目录，以此为最富"。但是，所收商周铜器铭文为1 334器。





吴式芬及其故居

如，他在对《父丁爵》铭文考证中引徐籀庄说：

徐籀庄说："款识二字，《史记·封禅书》、《汉书·郊祀志》注并云：'款，刻也。识，记也。'张世南《游宦纪闻》云：'款谓阴字，识为阳字。'杨慎云：'钟鼎文隐起而凸曰款，以象阳。中有陷而凹曰识，以象阴。'当从杨说为是。"

他在对《妇女卣》铭文考证中引许印林说：

许印林说："此铭屡见各家著录，器不同而铭则同。皆释为'妇女彝'。然彝字殊不似。瀚尝疑是取字。"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八如是评价此书：

由文一文二以迄文四百九十又七，少者皆象形指事记日干支之属，多者附以各家之说，虽所释互有短长，要皆以根据礼典，采讨天书，推阐经义为主。

吴式芬有子二人：吴重周、吴重熹。他们也继承了吴氏的家学。

16. 许瀚的金文研究

许瀚，1797—1866，山东日照人。字印林，一字符翰。室名"攀古小庐"。曾有《攀古小庐金文集释》、《攀古小庐古器物文铭》、《攀古小庐金文考释》、《许印林先生吉金考释》《古今字诂疏证》等古文字学专著多种行世。

许氏另有校批稿《钟鼎款识》、《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薛尚功钟鼎彝器款识法帖》、《筠清馆金文》。《簠斋尺牍》中就记载了陈介祺致函吴大澂的信中云："日照许印林《金文考释》亦当刻。"

许瀚高祖许嵩，曾祖许重行，祖父许赟，父亲许致和。许家历代皆读书人、当地望族。和当时著名的海丰吴氏家族是世代通谊。《攀古小庐杂著》卷九《跋周伯尊》中记载："道光廿四年，吴子苾方伯得之扬州，拓以见余。"

该书卷六《周季娞姒鼎》中，他考释为：

> 大抵训大者，不必可训君。训君者，无不可训大人。见林烝天帝、皇天、后辟、公侯等字群书。用多作君义，故毅然于君下增也字。《隶辨·平都皇天相蒋君碑》云："于穆林烝，实于所生。"正用君义。蔡邕《独断》："皇帝、皇天、后帝，皆君也。"亦似祖述《尔雅》。然则经之伪，汉世已然。尸子鲁人，与商鞅同时。其时盖犹未伪。此鼎又远在尸子前。宜其用字，与周公释诂原文相应矣。

再如，该书中对《门豪觥》铭文的考证：

> 门氏豪名，门氏于史始见魏节义《传字记补》有"豪"字。与"豕"同。《说文》："二豕也。"豗，从此豪，豕声。

许瀚之父许致和，著有《说诗循序》、《学庸总义》等。许自幼从父就读，专研古文字声韵之学。1825年，何凌汉为山东学政，选拔许瀚为贡生。同年，许瀚进京，为国子监生员。在京期间住何凌汉家，与其子何绍基、何绍业等人朝夕过从，成为好友。1827年开始，受邀参加桂馥《说文解字义证》审校和编纂《康熙字典》。1834年开始，和龚自珍等人一起研究铭文，撰写考证题跋数十篇。

晚年曾协助吴重熹编纂《攈古录》一书，并撰《毛公鼎释文》等篇，致力于金文考释。深得吴式芬的信任。根据《攈古录金文》一书中的所载：该书收金文题跋考释的"许印林说"，就涉及一百七十多篇，足见他对古器的真伪、器名、款识、称谓、文例、释词等，都有深入的研究。

他的不少学术观点散见于当时其他学者的著作中。如，吴式芬的《攈古录》一书，就大量引用了他的观点。

如，在考证《大保彝》铭文中，第一个字""，别人多解释为"共"或"恭"，而许印林却主张：

> 第一字阮释予。案：薛书《伯姬鼎》""释"恭"。阮书《寰盘》""释"共"，共亦恭也。此字右畔与《伯姬》、《寰盘》同，左畔加彳而释为予，定非是。然亦非共非恭。薛书《乙酉父丁彝》有""字，释"遘"，与此特笔画小异。当即一字。

他的这一见解十分准确，已经成为定论。

在对《扶鼎》铭文的考证中，他主张：

是器商城杨石卿铎得之汴梁，携如济宁。故《济宁金石志》载之。铭云鼎，而器款足盖鼎之兼鬲制者。𣪊，为"扶"古文，明载《说文》。

因此，该书中类似考证颇多，许氏以《说文解字》考证金文的方法和功力，远在当时诸公之上！

著名文献学家王献唐曾编纂《许印林遗书》二十种。

第三节　清代晚期的金文研究

晚清时期金文学术研究的最大价值是使传统金石学走上了现代，奠定了中国现代考古学、古文字学的基本框架。这使得现代中国考古学具有着不同于西方考古学、古文字学的显著特征。这一时期的金文学术研究从本质上走出了清代初、中期的朴学、经学的制约，是独立于上述这两者之外的一门古老而新兴的学术，也不再具有躲避政治压力来研究古器物学的早、中期的典型特征。

这一时期是中国古代金文学术研究的高峰，成就辈出。自上而下形成了以金文学术研究和青铜器收藏为时尚的社会现象。

赵诚在《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中也曾对此总结说：

晚清的学者注重地下出土的铜器铭文，从具体的研究中逐步认识到《说文》并非完书，因而在金文研究中开始注意金文本身的构成系统、组合关系、历史演化，而不光全受《说文》的束缚。这是一大进步。在考释金文中，晚清的学者不仅用对照法、推勘法、二重证据法、偏旁分析法、历史考证法，而且有所丰富、有所发展。如对立考证法、构成系统核定法的应用。这是又一大进步。由这两大进步，在学术发展史上产生了一大革命，即晚清的金文研究已经基本上越出了传统金石学的范围，突破了彝器款识学的藩篱，为古文字学从金石学中分离出来创造了条件，也可以说是为古文字学发展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奠定了基础。①

在国外汉学界，贝塚茂树在《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一书中也提出了类似的观点。

在这一时期，也有个别学者对这一风习提出了尖锐的批判。如，沈垚在《落帆楼文集》卷八中就很直截了当地说：

大概近日所谓士，约有数端：或略窥语录，便自命为第一流人，而经史概未寓目。此欺人之一术也。或略窥近时考证家言，东抄西撮，自谓淹雅，而竟无一章一句之贯通。此又欺人之一术也。最下者，文理不通，虚字不顺，

① 赵诚：《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书海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73 页。

而秦权、汉瓦、晋甓、唐碑，撮拾琐屑，自谓考据金石，心极贪鄙，行如盗窃。斯又欺人之一术也。①

1. 何绍基的金文研究

何绍基，1800—1874，湖南道州人，字子贞，号东洲。曾任四川学政。尤精书法。兄弟四人：绍业、绍京、绍基、绍祺，皆以金石书画名于世。有《东洲草堂金石跋》、《东周草堂文钞》等行世。

《东周草堂文钞》一书卷六和卷七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其中，卷七中所收的《校定阮氏积古斋款识释文》一文中共收一百五十四则。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但对文字形、义考证颇多。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四如是评价此书：

其中如《齐侯罍》、《文堇宇考秦萼钟》、《雁足镫》诸条诠释详审……则何氏精于鉴赏，各跋均可以书为主。



何绍基作品

如，该书在《阮相国藏齐侯罍文堇字考》一文中，他就此展开考证：

堇下一字，相国师定为"夏"字，精确之至。然则"堇"一字为人名，如陈君说子上是"支"字，窃意支子堇即武子疆也。按许书："黏，黏土也。从黄省，从土。古文蓳，从黄。"不省因黏土，故从土。则从黄为从其声矣。内则涂之以谨。郑注："谨当为墐也。墐，涂涂有穰草也。墐即堇字。"郑必与穰为迭韵，则是堇字古音正与疆同字。本从黄从土，黄本从田。疆字亦从田从土，形近音似，得相通假。

在考证铭文字义时，何氏也时常有所发现。如，《跋奉公孖钟文拓本》一文中，他考证：

下一字作孖，经传中载穆公名任好。不知此合二字为一字乎？抑经中误分一字为二字乎？叔重于壬字下云象人褢妊之形。然则人之褢妊义已具于壬字中矣。不当复用从女从妊字，以此孖字推之，盖孕女为妊，孕男为孖，许书于妊字下不云孕也，既从俗解，而于子部复遗孖字乃褢子也。娩生乎？

①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堂书店，1967年。

明妊为孕女之正字，即孕为孕子之正字也。

何氏的这一考证解决了这两个字的使用和诞生过程中的诸多问题。由此也可以看出何氏的古文字学造诣，充分体现了他的对文字形、义考证颇多的特点。

另一方面，他订正了阮元《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的错误并对阮氏之说进行补充解释共一百五十四则。如，他对于《母乙鼎》铭文的考释就与阮氏不同。他主张：

商人尚质，非必遽有"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等辞。"以祈黄耇"、"万寿无疆"，皆周公述前王之语，而《商颂》中固无之彝器铭词，当与《诗·颂》相近。

而在《申鼎》铭文的考证中，他则增补阮说为：

宾字下作母贝之形，鼎象其耳，至为奇古。申字为名者，楚有葆申，见人表。又，楚、郑皆有公子申。此字势与吴曇及楚公钟近似，可定为楚器也。

何氏的《东洲草堂金石跋》一书，几乎每篇都和阮元发生或深或浅的联系。显然，他在有意识订补阮氏之说。

2. 吴云的金文研究

吴云曾藏有《兰亭序》拓本和抄本二百种，故以"二百兰亭斋"作为斋名。又曾藏有西周两件铜簋，故又以"两簋轩"为斋名。曾任苏州知府和镇江知府。著名铜器收藏家和金文学家。有《二百兰亭斋收藏金石记》、《两簋轩彝器图考》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在《两簋轩彝器图考》一书中，吴氏把商周青铜器按照先商后周的原则，分为鼎、彝、卣、爵、觚、觶、壶，以上商代七类。以及钟、鼎、尊、彝、簋、卣、敦、壶、簠、盉、鬲、匜、盘、兵器五种、农器，以上周代十五类十九种。共收一百零七器。其中，秦汉唐器四十九器。

他的这一分类方法还是把朝代和器名统一起来，进行分类。吴氏特别看到了商周铭文体例的不同。如，在对《商册册父乙鼎》铭文的考证中，他说：

在礼，有爵禄者始为祭器。而爵禄之赐必受册命。故周器铭往往有"王呼史册某某"等语。商人尚质，但书"册"字而已。子为父作则称父，以十干为名字。商人无贵贱皆同。不必定为君也。

对于有些青铜器的断代，吴氏则发古人之复。如，他对所谓的《周虎簠》，前人多以为是周器，而他则通过对该器铭文中"宜"字的写法"在篆隶之见"而考证为汉器。

再如，他对《商虎父戊卣》铭文的考证：

通体纯翠，如瓜皮莹润欲滴。器盖并著饕餮，间以夔状嵌黄金为饰，铸冶之工，形制之古，真商器中罕见之品也。

在这里，他已经注意到了铜器外形、造型在断代上的重要作用。而在对《周

巸鬲》铭文的考证中，他提出：

> 巸，《说文》："长踞也。"从巳其声，读若祀。，古文其。定为巸，薛氏《款识》有《巸公匜》，释云："巸，古国名。，作器者之名，称曰子以追享其考妣也。"或以为爵，非。《春秋·僖二十三年》："杞子卒。"《杜注》："杞入春秋称侯。绌，称伯。至此夷礼贬称子。"《襄二十九年》："杞子来盟。"《左传》："杞文公来盟。"《书》曰："子，贱之也。"

该书在考证中还对铜器的收藏和流传进行说明。如，在考证《商册册父乙鼎》铭文时，他就阐述说：

> 此器旧藏积古斋，今在两罍轩。

类似者又如，在对《齐侯匜》铭文考证中，他阐述说：

> 旧藏怀米山房曹氏。乱后为亲家杜筱舫方伯所得。先，余于旧肆中见一紫檀座子，"齐侯匜怀米山房收藏"数字。曹氏当即，讲究装潢，精选名匠，大约非历数年不能完工。吴中推为第一。余默念座子既在，其器或亦可购。姑收买之。越年，余筱舫从嘉兴购获古铜器数种，属余品定。此匜在焉。余不禁叹为奇遇。筱舫遂割爱相赠，因备记之。

上述记载实在是收藏中的佳事和雅趣，似乎有定数昭示着铜器的命运。

《二百兰亭斋收藏金石记》一书前三册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其中，第一册为商代器，第二、三册为两周器。以后卷为秦汉唐器。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该书对《齐侯罍》铭文考证颇为详细，文字长达数千言，从礼制到历史再到文字，极尽考据之能事。

总之，吴氏此书考证铭文还比较简单，特别是对商器铭文的考证上，尚嫌不足。

3. 陈介祺的金文研究

陈介祺以"十种山房"作为斋名。有《陈簠斋丈笔记》、《簠斋尺牍》、《簠斋传古别录》、《簠斋藏器目》、《簠斋古金录》、《簠斋金文考释》、《簠斋藏镜》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根据《清史稿·陈官俊传》中的记载：

> 子介祺，道光二十五年进士。官编修。……介祺绩学好古，所藏钟鼎、彝器、金石为近代之冠。

陈介祺随父在京，遍访名家问学，尤其专心于金石之学，曾多次拜访阮元和吴式芬，因而成为阮门、吴门弟子之一。在京期间，他和当时研究金石学的名家许瀚、吴式芬、刘喜海、何绍基、张廷济、叶东卿、徐同柏、潘祖荫、王懿荣、鲍康、吴云等人结识，相互探讨金石学的各类问题，互赠拓本，一时间成为他游学生涯中的辉煌点。

在金文学术研究的方法论问题上，他提出了"多见"说：

> 金文多见多读，自可通真伪，释古文字，多见为第一。

此说已经是金文研究方法论上的定论。

陈介祺的收藏，可以通过《簠斋藏器目》和《簠斋吉金录》二书中记载得到大致了解。其中收商周有铭铜器二百四十八器。而无铭器和汉唐器更倍于此。难怪时人称其“所藏钟鼎、彝器、金石为近代之冠”。

根据邓实《簠斋吉金录·附识》一文中的记载：

> 今编《簠斋吉金录》四卷，略依江氏所刊两目，而补其所未备，复增入秦权量刻辞、弩机、泉范、造像等共得三百八十九器。较之汇目多出百二十六器。簠斋藏器大略已备矣。

《簠斋吉金录》出自邓实之手，此书在青铜器的分类上分为以下二十三类：钟、鼎、尊、卣、壶、罍、鉼、罃、觚、觥、爵、敦、盘、匜、区、鋘、鬲、簠、簋、盉、甗、杂器。其中所谓“鉼”类，文中注解为“当是秦代或战国时物”。而“区”、“鋘”二者亦同“鉼”类。而此书分类又是对陈氏“遗拓”的处理。这又和陈氏以往的分类法略有差异。对于铜器的分类和定名，陈氏主张：“金文标目，当以作器者为主。不可书其祖若父以为器名。惟媵器则所出之地非作器之地，不可不知。”[①]这实在是老学究的经验之谈。





陈介祺故居及其手拓作品

《陈簠斋丈笔记》一书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的心得和著述计划。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有考证文字。如，《金文文法宜遍体例》和《铜器不可上蜡》等等。余外如作者治金要点，如其所谓“器所出之地，所藏之家，流传之自知者必记”等等。

《簠斋尺牍》一书所收为陈介祺与友人尺牍，多涉及讨论和考证三代青铜器铭文。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二十二如是评价此书：

> 陈介祺寿卿作簠斋，晚年与吴县吴大澂先生交最密，寄书亦最勤。函中

① 见《簠斋尺牍》，文物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5 页。

尽属商订金石计二百九十余通。

又言：

各札析疑辨难尤多创解，其间考证金文剧十之九。无一酬应之语。

《簠斋传古别录》一书所收为有关三代青铜器铭文拓法和鉴别问题文章，是研究金文学的辅助性参考书。在铜器的作伪判断上，他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方法：

伪刻必有斧凿之痕，以铜丝刷之则又有刷痕。而字释又失。且旧物手摸即可知，铜、玉亦然。伪者必不浑融，伪者斑下无字，斑中更不能见字。古器过朽，铜质无存，则字不可剔而可见。真者字底有铜汗积灰，必不能伪。镂字、刻字必不可辨。铸字佳者，每上狭而下宽。古人之字只是有力，今人之字只是无力。

《簠斋藏器目》一卷书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二百余件。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簠斋藏器目第二》一书。所收为三代青铜器藏器目两百四十余器。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

在拓本的制作问题上，他独创了全角拓和蝉翼拓，使铭文拓本更为精美绝伦。一时间他亲手制作的拓本成为学术界的至宝。叶昌炽《语石》中就公推他为“拓法为古今第一”。吴大澂更是赞美他的拓本为“纸墨精良，为从来所未有”。他开创并发展了铭文研究的新分支——吉金拓本学。为此，他更引述到金文著作的版本问题，他说：

金文有刻本者，亦并分类附装。装册以字多者居前。字数同，又以佳者居前，一二字者居末。不必别为商周。得真拓则再装入。见难得之本则钩摩装入。伪器之拓别装附册，无须分器分字。无可考。不必多留余纸。真者固多见而知其美，伪者亦多见而知其恶，不必弃之。刻本亦同。其摩刻失真而非伪者，如《博古图》，《考古图》，王、薛诸书均须编入。于古人文意、篆势，皆可推求拟议，甚有裨于三代文字之学也。必以广收拓本、摩本、刻本，分类分字数，选真装册为主，选余必附装，存质勿遗。不知器名，别为一册俟考。刻本图、铭，均可剪装统附。

陈氏在考证铭文时，首先说明其收藏和流传的历史。如，在《邢仁妄钟》题跋中，他就记载此钟的四位收藏者及其流传：

浙江钱塘张应昌忠甫、扬州包氏、山东诸城刘喜海燕庭旧藏，得之刘氏。

陈氏已经意识到了铭文研究的科学化问题。他提出了：“金文文法，宜编体例”的著名观点。他更进一步提出：“金文释文，必定句读。必于字下双行，先注古字如器，次注今字释之。金文释文，必分段，必详起结，必讲文法。金文以三代文字为重。”[①]他的著作至今依然是金文学术研究领域内重要的学术经典。为此，

① 以上见《簠斋尺牍》，文物出版社2004年版，第4页。

他特别注意一个字出现在不同的铜器中的写法。如，他曾注意到“鱼”字写法：

余藏古器文有“鱼”字者，鼎二、尊一、爵二、觶一、簋三，皆有不同，可见古人象形之神变。

这已经是后来所谓的比较法所惯用的操作技术。

在对《商梁伯卣》铭文的考证中，他的审辨功夫和古文字功力几乎达到了顶峰，他考证如下：

戈之精者，无逾于此。商器字有小此，此尤小。“鬼方作魁。”字小而至精。余定为商伐鬼方时作。以中有鬼方字也。昔以商器字为大而疏奇古者，今以此戈与祖庚乃孙簋，与吴清卿太史视学关中所得凤翔出土乙亥方鼎字校之，则商器字不得以小疑之。商文之古厚者人知之，瘦劲者人不知。

短短百字，道出了古文字学家、古器物鉴定专家的学术素养和见识，绝非他人所企及。

但是，作为著名的铜器鉴定学家，他在真伪鉴定方面的心得才是他过人之所在。他的经验之谈也许可以写成一本专著加以分析和研究。他从作伪技术、文字特点、铜器颜色、行文款式、刻字风格、美观程度等诸多方面，认真总结了他个人的鉴定心得和体会，使铜器辨伪学达到了古代学术史的发展顶峰。我们从他的诸多论述中选取一段，说明如下：

古器字既著录传后，必先严辨真伪，不可说赝。古人之文理文法，学者真能通贯，即必能辨古器之文，是谓以文定之。古字有古人笔法，有古人力量，有古人自然行款，书者真能用心得手，亦即必能辨古器之字，是谓以字定之。古器之铜皆铸，铸款入土数千年，土润溽暑，则款内积汗，且款多外狭内宽，贩夫常见，每能识之。赝鼎多系凿刀，转折不圆，行款不浑，赤绿皆浮，而无青色。坚者则系烧成。又复不成文理，多习见文、习见不奇之字，或餖飣杂缀，以为新异。鉴者而收伪器，是谓不能以铜定之。阮书选刻至精，尚不免以宋为周，如《宋嘉礼尊》、《甲午簋》、《天锡簋》。以伪为商，如《秉仲鼎》、《刊宫尊》、《子执刀祖乙卣》、《鹰父己壶》、《作祖壶》、《子执刀父乙觶》、《亚簋》。以伪为周，如《孟姬鼎》、《鲁公鼎》、《亚行鲁公鼎》、《乙公鼎》、《乙公万寿鼎》、《师旦鼎》、《召父鼎》、《绾绰眉寿簋》、《仲驹父簋》、《宝盘》、《乙戈》。

他以其独到的个人学养提出了从拓本辨别铜器真假的见解：

古器真假，世人多不知看字，而只知看斑色。看字不但看字底之新旧，有灰无灰，假刻者必有刀痕或铜刷痕。以文义篆法定之，尤百无一失。即有时真者见弃，亦属寻常矣。

因此，整理和研究陈氏的铜器鉴定方法和制拓方法，远胜过对他的文字考释成果的研究，这应该说是金文研究、金文学术史研究的当务之急。

4. 潘祖荫的金文研究

潘祖荫有《攀古楼彝器款识》、《滂喜斋丛书》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潘祖荫尤其注意所藏，他保有的钟鼎彝器多达500余器，成为当时京中收藏吉金的第一人。顾廷龙曾在《吴县潘氏攀古楼吴氏窓斋两家藏器目叙》一文中，对潘祖荫的铜器收藏作了一个比较精确的统计：

> 潘氏器，未有人编其目，余亦就所见拓本而钤有其藏印者，录为一册，计四百数十器，秦、汉物及其杂器则尚未在焉，洵足为藏家之冠。至所藏总数，未由访悉，惟褚礼堂尝谓藏六百余品，则余所辑录者三之二耳，余者得非即秦、汉物及其它杂器也耶？①

"攀古楼"收藏的铜器到了1933年时居然还保存约有600多器。

潘氏发现彝器，必倾囊购买。最著名的有《大克鼎》、《大盂鼎》、《毛公鼎》这三个西周重器。潘氏无子女，其全部财产由其弟潘祖年接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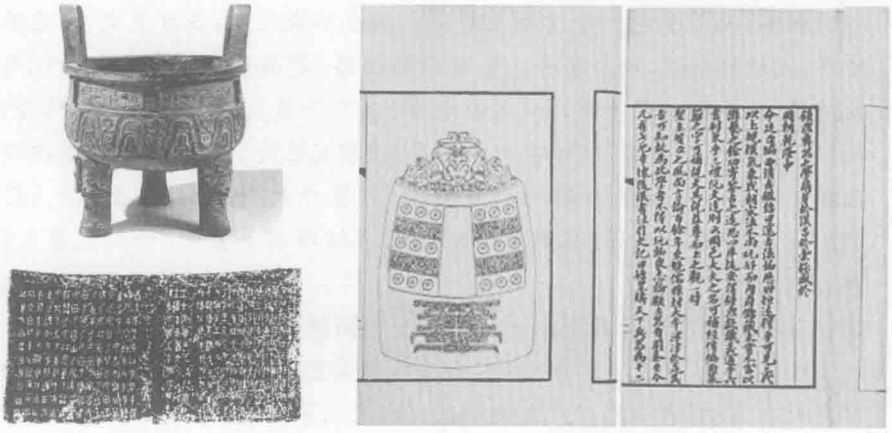
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记载，"学问淹博，节奉入购古器，藏六百余品。《盂鼎》、《克鼎》、《齐侯镈》为宇内重宝。著有《攀古楼彝器款识》，考释精审，绘图精妙，远轶啸堂、尚功之书"。

《清史稿·潘祖荫传》记载：

> 祖荫嗜学，通经史，好收藏，储金石甚富。

潘氏在金文研究上，交游甚广。吴大澂在为《攀古楼彝器款识》一书所作的序中，曾说：

> 余性嗜金石，然汉石在世无数，无从搜罕请益。比年来专力吉金，每有所得。摩挲研思，略辨瘢肘，必加推案，至没字而后已。相与商榷者，莱阳周孟伯、南皮张孝达、福山王正孺、吴县吴大澂。



潘祖荫所藏青铜器及其著作

① 《顾廷龙文集》，上海科技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

在《攀古楼彝器款识》一书中，潘氏将青铜器分为钟、鼎、彝、卣、敦、簋、盉、鬲、盘、甗、斧、镈、壶、爵十四类。朝代前后编排的顺序颇不一致。有些铜器前后重复出现。可见此书的体例并非成熟。

潘氏对于所收铜器铭文有详细的考证。如，在考证《邵钟》时，他就引用了《左传》、《周礼》等古籍，对此钟的制作背景进行考证。然后，他就"邵"字的由来进行考证说：

> 初释以邵为莒，与《左传》以郑为莱之例合。然据《春秋》，世自有吕地，《成公七年传》："子重请取于申吕，以为赏田。"而《书·吕刑疏》引《郑语》"申吕虽衰"云云。则申吕宜即吕侯故封地也。《哀公十七年传》有"吕姜为卫夫人"，夫人例以国氏，宜即吕国之女矣。而《僖公十年传》："晋有吕甥。"盖以邑为氏，宜即吕王之别文。晋于《春秋》初实别称翼，见《隐公五年传》。此邵肇宜为翼之公侯，故曰异公之孙，谓翼侯也。邵伯乃翼侯之别子。以晋大夫多以伯称，如荀伯、中行伯、知伯、乐伯、士伯屡见于《传》。邵氏宜亦从其例矣。

该书在考证中大量引用张廷济的观点，作为论述的切入点。几乎每篇考证文章全有"张孝达说"一段内容存在。又如，他对《曼子卣》铭文的考证：

> 张孝达说其文左行曰："曼子作永保子孙获禴讯敌寇以享丕叔赉乃邦。"曼，国名。《后汉书·郡国志》："河南尹新城有鄤聚，古鄤氏。"注引《左传·昭公十六年》："楚羊鄤子。"今本《左传》作蛮子。《杜注》亦引新城、蛮城释之。知杜所见与刘昭同也。

精通收藏史的潘祖荫在此书的序中提出了青铜器收藏史上的七大灾难说，这是古代金文学术研究史和铜器收藏史上的经典论述，有着极其重要的学术价值。他说：

> 顾古器自周、秦至今凡有七厄。章怀《后汉书注》引《史记》曰"始皇铸天下兵器为十二金人"，此文较今本《史记》多一"器"字，于义为长。兵者，戈、戟之属。器者，鼎、彝之属。秦政意在尽天下之铜，必尽括诸器。可知一厄也。《后汉书》："董卓更铸小钱，悉取洛阳及长安钟虡、飞廉、铜马之属，以充铸焉。"此二厄也。《隋书》："开皇九年四月毁平陈所得秦汉之大钟、越之大鼓。""十一年正月丁酉，以平陈所得古器多为祸变，悉命毁之。"此三厄也。《五代会要》："周显德二年九月一日敕除朝廷法物、军器、官物及镜，并寺内钟、磬、相轮、火珠、铃铎，外应两京诸道州府铜象、器物、诸色，限五十日内并须毁废、送官。"此四厄也。《大金国志》："海陵正隆三年诏毁平辽、宋所得古器。"此五厄也。《宋史》："绍兴六年敛民间铜器"，"二十八年出御府铜器千五百事付泉司大索民间铜器，得铜二百余万斤。"此六厄也。冯子振序杨钧《增广钟鼎篆韵》："靖康北徙，器亦并迁。金汴季年钟鼎为崇官殿之玩，毁弃无余。"此七厄也。

潘氏此说，十分精道。文虽短而意甚深。

然而潘氏此书在铭文考证上，大多沿袭张廷济之论，以至于陈介祺曾评价此书为“《攀古楼款识》文，自以张说为长”①，对文字含义分析过多，而短于对文字字形的分析研究。

潘氏也曾和孙诒让交往过密，孙氏曾亲自给他考证《克鼎》，并写出了《克鼎释文》。根据其子孙延钊所著《孙衣言孙诒让父子年谱》一书中的记载：

> 诒让在京师时，为潘伯寅作《克鼎释文》。尚书藏彝器最盛，大都积古斋、筠清馆所未著录者。……潘氏常出所藏传示同人，辨证奇字。②

潘氏此书，几乎不涉及铜器尺寸和收藏经纬。而且，以摩写代替了拓本。加之考证文字和篇目过少。这几点都严重降低了此书的学术价值和影响力，和他本人在铜器收藏和研究学界的知名度有很大距离。

5. 方浚益的金文研究

方浚益有《定远方氏吉金彝器款识》、《缀遗斋彝器考释》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方氏兄弟三人：方浚颐、方浚师、方浚益。其父方士淦，清朝举人。

据褚德彝《金石学录续补》中的记载：

> 好金石，多识古文奇字，节衣缩食，以购古器……归田后贫甚，所蓄古器，半售与吴憙斋、沈藕圆二中丞。

方浚益的《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一书是这一时期的名著之一。

此书依据《卷首》所言：

> 此编初为续阮录而作，故体例一仍阮元之旧。

但是所收诸器皆为阮书所未录者，故可将此二书合而为一。编排上，二书又有差异。方氏则去彝器，而将其归入敦类，理由是“盖彝为器之总名也”。

在此书中，方浚益将青铜器的分类之细、之全几乎是达到了空前的高度，直接成为罗振玉《三代吉金文存》一书中分类方法的样板。即如下：

鼎、敦、盘、簠、簋、甗、卣、匜、盉、卮、觚、尊、爵、觶、丰、斝、觥、边、豆、登、罍、缶、盆、瓿、罍、靣、鉼、卮、角、鬲、盂、鬳、盈、鎗、钟、钫、区、釜、鋘、铎、鐲、句鑃、埙、戚、斧、剑、刘、瞿、矛、矢镞、干首、节、钩、金钣、戈五十七类。但是，有些不知道为何他没有收录。如舟、瓶、壶、勺、铺、锭、鍑、冰鉴、铜、洗、铙、镦、钟、刀等。可见，他的分类也只是挑选了一些他收集到了的青铜器及其相关拓本而来，并不是对全部青铜器的分类。但是，他的分类主要是针对阮元而来，见方氏在该书《卷首》云：

① 《簠斋尺牍》，文物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2 页。

② 孙延钊：《孙衣言孙诒让父子年谱》，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42 页。

阮氏有句兵，余则更之曰瞿。阮氏分权、斤为二类，余则统之以权。而于权量刻辞之但存诏版者，别为诏版类，列权量之后此又余与阮氏同而小异者也。

接下来，方浚益的《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一书中以《彝器说》为名，分为上、中、下三章，对青铜器综论、收藏、铭文研究三者进行了概述。这是极其有学术价值的地方。其实，清代自龚自珍、阮元开始已经有了在金文学术研究著作前加以概论的著述习惯。当然，这和序跋中对金文学术研究的概论还是有所不同的。在此文中，方浚益特别看重了以铭文书势作为青铜器断代的根据。他主张：

夫生二千年后而远追二千年以前简册无征，好古者往往哭叹。然风气推移，古今不异，以器证器，其变迁之迹，固有灼然不诬者。故余纂集以彝器款识，专以书势辨时代之先后为可据也。

这一方法论上的观点，也是他在此书中为青铜器断代的重要依据。如，他在对《楚公蒙钟》的铭文考证中，就针对"蒙"字的书势提出了下列观点：

"蒙"字不见于《说文》。《史记·楚世家》楚君亦无名"蒙"者。按《左传·桓公六年传》曰："周人以讳事神，多终将讳之。"彝器文中凡人名奇古不可考释者，大抵皆当时意造之字，以为将来易讳之地。此类甚多，强识则凿。

方氏在考证中更多以《说文解字》为依据，并吸收了同时代诸家的观点，开启了近代金文学术研究的研究模式。但是，方氏此书的目的却是如他在序中所说"寻古圣制字之源，补洨长《说文》之阙"。他还敏锐地注意到了铭文中以事纪年的问题。如，《旅鼎》铭文纪年为"佳公太保来伐反夷年在十有一月庚申"，他考证说：

古无年号，往往以列邦之大事为纪年。如《左传·昭公七年传》曰："铸刑书之岁二月，或梦伯有介而行"是也。

该书于铜器断代上，则多以"书势辨时代之先后为可据也"。此说开郭沫若铜器断代学之先河。对铭文考证，多以史为本。然其释文亦多谬误，如卷一将鸟形图画文字释作"同"字。

虽然如此，然考证铭文之史事，近代金文学术研究学界罕有过此者。

6. 吴大澂的金文研究

有《说文古籀补》、《古玉图考》、《权衡度量实验考》、《恒轩所见所藏吉金录》、《愙斋集古录》、《愙斋集古录释文剩稿》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吴氏曾祖吴承烈，祖父吴经堃，父亲吴立纲。吴大澂兄弟三人，兄吴大根，弟吴大衡。外祖父韩崇亦为著名金石学者，撰有《宝铁斋金石跋尾》一书行世。在《说文古籀补》一书序中，他自述："笃嗜古文，童而习之。"可见，他治金文历史开

始自少时。当时师从陈奂。及长，又师从俞樾、吴云等人。中年以后，得意于陈介祺、王懿荣二人处甚多。

《清史稿·吴大澂传》记载：

> 大澄善篆籀，罢官后，贫甚，售书画、古铜器自给。著有《古籀补》、《古玉图考》、《权衡度量考》、《恒轩古金录》、《愙斋诗文集》。

这里所谓的"《恒轩古金录》"，就是《恒轩所见所藏古金录》一书。此书并没有文字考证，只是摹写青铜器之形，是铜器器形学研究的重要著作。诚如他在此书序中所说："有所见辄手摹之，或图其形，存于簏，积久乃得百数十器。"在青铜器的分类上，吴氏此书分为以下十七类，即钟、鼎、敦、彝、尊、壶、卣、爵、觯、觚、盘、匜、簋、盉、鬲、甗、戈。

吴氏利用商周铭文史料，对《说文解字》中的"古籀"字体进行详细的考证和研究，即"取古彝器文，择其显而易明视而可识约三千五百字，依《说文》部首汇录成编"。这就是名著《说文古籀补》一书。这一工作成就很大，是晚清时代《说文》学研究的总结性著作。贝塚茂树博士则认为此书是"划时代的名著"。[①]在对待商周古文字的态度上，他认为："篆书之形，至秦而失。篆书之真，至汉而亡。盖李斯废籀而行小篆，则古人造字之意尽失。至汉而隶书、八分，与篆相杂，则篆之真面尽无。余常言秦废古文，其罪甚于焚书十倍矣！"[②]同样，他在《古籀补》序中又对七国文字展开批判："古籀之亡，不亡于秦，而亡于七国。为其变乱古法，各自立异，使后人不能尽识也。"

该书十四卷，补遗一卷，附录一卷。完全依《说文解字》体例而写。收单字1 093字，重文2 355字。补遗、附录收单字604字，重文180字。光绪九年初刻。光绪二十四年增订重刻至收单字1 410字，重文3 365字。

在此书著述体例上，他自序中说：

> 不分古文、籀文，某字必详其器，不敢向壁虚造。辨释未当，概不羼入。昭其信也。索解不获者，不绎其义。不敢以巧说褒辞使天下学者疑也。

对于吴大澂《说文古籀补》一书，顾颉刚在《当代中国史学》一书中评价说：

> 据铜器文字以补《说文》的缺遗，其中订正许慎的地方真不少，从此《说文解字》在文字学上的权威才开始动摇。[③]

中、俄边界竖立的铜界柱上的文字就是他所书。该书为篆文，内容为："疆域有表国有维，此柱可立不可移。"

吴大澂在金文学术研究上的另一部经典著作是《愙斋集古录》。该书二十六

①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弘文堂书店，1967年，第67页。

② 1882年七月初八日致陈介祺信。

③ 顾颉刚：《当代中国史学》，胜利出版公司1949年版，第23页。

卷，书后有附录二卷，共收商周铜器1 048器。

在此书中，吴氏把青铜器按照先商后周的顺序分成二十五类，即钟、镈、铎、鼎、敦、尊、罍、壶、鉼、盉、簠、簋、盘、匜、甗、鬲、豆、盏、卣、觯、觚、觥、爵、角、爵。有些分类显然有误。如，《父乙尊》，实为壶，而非尊。又如，《父辛尊》，实为盘，而非尊。再如，器名问题。铭文中既然已经有了“中白作女繇姬簋”，则该器名应该是《中白簋》，而吴氏却定此器名为《繇姬簋》。其他如《叔皇父盘》等也出现了如此错误。

他也注意到了字形变化在作为标准器上的作用。《窓斋集古录释文剩稿》一书中所收《大梁钟》铭文中的“铸”字，和《上官钟》的完全一样。由此，他得出结论此二器皆为梁国铜器。他把这一方法应用到商周铜器的断代研究山。如，他在考证《齐侯敦》铭文中就提出：“‘敦’字作，‘保’字作，与它器不同，似晚周之齐器也。”在《邾公钟》铭文考证中，他又提出“‘龢’作禾，‘敬’作，‘祀’作，‘蔚’作，‘年’字、‘万’字从土，‘卿’字从食，‘物’字从，皆晚周之变体矣。”他注意到了晚周字体变化可以作为铜器断代的根据之一。甚至他也注意到了铸字与刻字的问题。在《伯作彝鼎》铭文考证中，他就提出：“疑刻文，非谤文，当亦晚周之器”。再如，《眉朕鼎》铭文考证中，他再次重申“此鼎刻款，疑梁器，它国所未见”。而在对春秋战国时代铜器的研究中，他已经非常熟练地从地域划分、铭文款刻风格等方面予以分析和研究。更为可贵的是：他在至陈介祺的信中明确的提出了“战国文字”这样一个概念，以示和前此的铭文有区别。

因为对《说文解字》有了精湛的研究，所以，吴氏在此书考证铭文文字时处处以《说文解字》为依据，发前人所未发。如，他对《毛公鼎》中“克辟乃辟”一语的考证：

> 大澄谓辟、辟皆从辛义，亦略同《书·金縢》“我之弗辟”。《释文》：“辟，治也。”许书辟部：“辟，治也”、“㸚，治也”。辟、辟、㸚三字皆可训治。疑辟字亦当训治。

他措辞严谨，考证精当。在有了相当充分证据之下，还使用“疑辟字亦当训治”之文，足见治学态度的严谨。这也是他在此书中行文习惯用语。

再如，他对《静敦》铭文的考证：

> 莽京，旧释旁京。非是。铭文中屡见之文，疑即谓镐京也。镐京之镐，不当从金。今从艹，象林木茂盛之意。正与丰京之丰同义也。

在文中，他还是用了“疑即谓”字样。他在对《公妃敦》铭文的考证中，又重申了上述观点，认为是“后人因避莽字，改从镐”。但是，对于一些历史遗留问题，他则是依然沿袭前人的旧说。如，对“析子孙”的解释。另外，他还时常出现对字形分析不当的错误，不是把一个字当成了两个字，就是把两个字当成了一个字。有时也有不加考证而主观臆断的结论。对此，俞绍宏博士曾有专文

加以研究。[①]显然,《窓斋集古录释文剩稿》一书有些释文还需要推敲。如,《虢叔作叔殷毅簋》铭文中的"毅"字,他以为是"穀"字,《傅卣》误将"戊"字释作"己"字,等等。

他利用推勘法考证《尚书·大诰》中的"宁王"即"文王",实是其远见卓识之所在。如下:

> 《书·文侯之命》:"追孝于前文人。"《诗·江汉》:"告于文人。"《毛传》云:"文人文德之人也。"潍县陈编修介祺所藏《兮仲钟》云:"其用追孝于皇考已伯,用侃喜前文人。"《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追敦》云:"用追孝于前文人。"知"前文人"三字为周时习见语。乃《大诰》误"文"为"宁",曰:"予曷其不于宁人图功攸终。"曰:"予曷其不于前宁人休受休毕。"曰:"天亦惟休于前宁人。"曰:"率宁人有指疆土。""前宁人"实"前文人"之误。

他的未刊稿本尚有《积古斋钟鼎彝器款识校录》、《簠斋题跋》等。吴氏又擅长写篆,乃至于给友人书信也使用篆书,于是他的书信成为友人收藏的珍宝。

根据徐珂《清稗类钞》中记载:

> 吴县吴清卿中丞大澄工篆籀,官翰林,尝书《五经》、《说文》。平时作札,与人均作用古籀。其师潘文勤得之最多,不半年而成四巨册。

看起来,他是有意而施行的篆书实践活动。

顾颉刚曾经如是评价过吴大澂的学术贡献,即:"古文古器之研究本小学目录之旁支,而四十年来蔚成大国,倘非先生开创于前,纵有西洋考古学之输入,其基础之奠定能若是速乎?今日言古文古器之学者多矣。孰不受灌溉于先生之书,又谁能逾越先生之建树者?……夫以先生取材之广、求证之密、察理之神,为自有金石学以来之第一人,此岂夸诞莽者所能为哉!"[②]

顾先生的这一评价真的是很符合历史事实的,并非只是出自乡党情绪。特别是他推举为"自有金石学以来之第一人"的说法。

7. 刘心源的金文研究

刘心源曾师从潘祖荫,与陈介祺为半师半友的关系。有《奇觚室乐石文述》、《奇觚室吉金文述》、《奇觚室古文审》、《奇觚室三代六书存》、《奇觚室古音》、《奇觚室瓿余集》二卷等古文字学著作多种行世。他本人还是写篆的名家,与张裕钊、杨守敬齐名。

刘心源的金文学术研究及其著作是这一时期的又一个亮点。他的《古文审》和《奇觚室吉金文述》二书是该时期不可多得的名著。

刘氏在《古文审》中认为单凭铭文的篆法作为断代的依据,来区别和判断商

① 见《宁夏大学学报》2007年第5期,第32—34页。

② 《吴窓斋先生年谱》,哈佛燕京学社1935年版,第2页。

周青铜器的朝代归属问题是不严谨的行为。为此，他在《古文审》一书的《例言》中就明确指出：

商周篆法不甚相远，强分何据？盖亦古器、骨篆而已。

基于此，他在此书中所收录的诸器在器名上就没有标明商或者周朝代名称。从该书的实际构成上，可以看出他把青铜器分成鼎、尊、卣、爵、彝、敦、簠、簋、豆、鬲、盘、甗、镈十三类。

他主张，在考证铭文时必须要首先做到：

读古器铭，必须篆形、文义两者兼定，缺一即伪。古无部首，文以意通，用彼之形，即为此字。

但是，此书更多的场合还是采用对照法的方式考释铭文，如，他对《大鼎》铭文的考证中对于"佳"字的解释：

同治甲戌得次拓本于都肆，与《古鉴·己伯鼎》篆形毕肖。顷刻得一拓本，篆法微异。与《筠清馆·大鼎》合。佳用为"惟"。《读书杂志·余编》："《老子》：'夫佳兵不详'，'佳'当为'隹'，古文'唯'字也。古钟鼎文作'隹'。石鼓文亦然。"

对于著名的"亚"字形铭文，刘氏以为应当从"亚"字中有无文字分别进行厘定。其中，"有字形之中，偶参一'亚'字而其中复作字者，如《虎父丁鼎》则必当读为'亚'，不得云'亚形中某某'也"。

刘氏这一主张对于"亚"字形铭文的解读是大有帮助的。

在他的《奇觚室吉金文述》一书中，刘氏把青铜器分成以下三十八类，即鼎、敦、尊、彝、簠、簋、卣、觶、角、觚、觥、壶、罍、盉、釜、鋘、盥、盂、爵、斝、鬲、鐎、盘、匜、钟、铎、刀、剑、戈、矛、斧、刘、凿、镈、鈚、鎗、鬳、匡。

编排不按朝代先后。在此书中，他依然采用传统的文字对照法，以《说文解字》来考证铭文。尤其是在众多拓片中出现同一个字形，对比研究这些字形是他的研究特点。

如，在对《亚鼎》铭文的考证中，刘氏把三十一件青铜器中出现的"亚"形铭文全部罗列出来，对比研究后得出了"亚"形中的铭文当为"卑"和"尊"二字的结论。虽然至今未必是定论，但是对于这类铭文的研究提出了新的观点。他在对《舀鼎》铭文的考证中就参考了当时流传的其他拓本，进行了拓本的对比研究，这也显示出他处理金文学术研究问题的精细和严谨。但是，刘氏对铭文的研究还没有上升到对商周礼制的研究角度上，这实在是个遗憾。

然而，我认为刘氏的古文字学考证方法是最接近今天的方法。

比如，图像文字，宋人多解释为"旅车"二字。刘氏直指其非，并通过对众多类似铭文字形的考证，得出结论为："是则即辇也。器刻凡是旅辇即是旅槤，犹尊曰旅尊，敦曰旅敦，皆谓祭器。"此说十分精湛。

刘氏的《古文审》也是一部金文学术研究的名著。除了对铭文进行考证外，他还在此书中特别介绍了金文学术研究上的辞例问题：

器铭有正例，有变例。正例唯一如鼎则云"作宝鼎"，尊则云"作宝尊"之类是也。变例有二，古人有诸器一时并作而总记于一器者，或各器皆如此而后人仅得此一器未可知也。如《大鼎》云"作盂鼎"，《恁尊》云"作尊彝"，《卣公史彝》云"作尊彝鬲"之类是也。此变例一也。又有本铭不言本器而言他器，如《鲁公鼎》、《师旦鼎》、《麦鼎》、《貉子卣》、《琥卣》皆云"作尊彝"。《般尊》、《叉卣》、《大壶》、《兽爵》、《子鬲》、《子觚》皆云"作彝"。《遣小子敦》云"作鼎"。《戏伯鬲》云"作"。《诸女匜》云"尊彝"。此变文之变者，亦一例也。

刘氏能主动地注意到对辞例的研究，实在难能可贵。这和他使用对比法来考证文字是一样的。

另一方面，刘氏对于铜器命名和铭文的关系，有独到的见解。他认为：

器名有正例，有变例，正例惟一，如鼎则云"作宝鼎"，尊则云"作宝尊"之类是也。变例有二，古人有诸器一时并作而总记于一器者，或各器皆如此。而后人仅得此一器，未可知也。如《大鼎》云："作盂鼎。"《恁尊》云："作尊、彝、卣。"《公史彝》云："作尊、彝、鬲"之类杀也。此变例一也。又有本铭不言本器而言他器。如《鲁公鼎》、《师旦鼎》、《麦鼎》、《貉字卣》、《滤卣》皆云"作尊、彝"。《般尊》、《叉卣》、《大壶》、《兽尊》、《子鬲》、《子觚》皆云"作彝"。《遣小子敦》云"作鬻彝"。《戏伯鬲》云"作鬲"。《诸女匜》云"作尊彝"。此变之变者，亦一例也。

他的这一总结，对于铜器命名具有重大作用。

当然，作为古文字学家，刘氏的著作中大量使用生僻字和怪字之多，几乎是古今全部金文著作之最。这一故意让人看不懂的现象，比比皆是。因此也影响了别人对其著作的研读。本来金文中的怪字和难字就够多的了，现在他居然不使用通行字来著述古文字学著作，不知何故？难道说非如此不足以显示其学问的高深吗?!

8. 孙诒让的金文研究

孙诒让有《商周金文拾遗》、《古籀拾遗》、《古籀余论》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孙诒让最初是在十七岁时开始了他对金文学术的研究。八年后，根据其子孙延钊先生所著《孙衣言孙诒让父子年谱》一书中的记载：

诒让得阮文达校刊本宋代薛尚功《钟鼎款识》，爱玩不释，厂取《考古》、《博古》两图，及王复斋《款识》、王俅《集古录》，校诸《款识》。治金文之学始此。

自甲子治金文学以来，取宋人撮录款识之书，互相研斠。尝谓薛书甄勒较精，而评释多谬。……继复揽清阮元《积古斋钟鼎款识》、吴荣光《筠清馆金石录》所载金文，则谓文达著录率可依据，定庵考释犹多凿空。展卷思误，颇多所悟，因依王念孙《汉隶拾遗》例，草《商周金识拾遗》。①

这里的《商周金识拾遗》就是后来的《古籀拾遗》一书的初稿。但是，从初稿到定稿，作者反复修改了十六年！足见他的认真和仔细。不仅如此，又过了十六年，到了他的晚年，又刊行了《古籀余论》一书。可以说，对金文学术的研究，是贯穿了他全部生命里程的学术精髓。比如，他长期注意搜集金文拓本，曾经从汉阳叶东卿后裔手中花费重金购买了叶氏收藏的《金文拓本》。该拓本收录了两百多种拓片，还有龚自珍亲笔题跋。这应该说是不世出的珍本，文物价值和研究价值极高。于是，“诒让得叶氏《金文拓本》后，尝检簏藏拓本二百余种益之，合装四巨册，自署曰《商周金文拓本》，手题词于册首”。②他的好友戴望收藏有《召伯虎敦》拓本，在戴氏逝世后，他收购了此拓本并亲自写下长文题跋。在收藏拓本之时，他也注意收购商周古器。如，1896 年的三月，孙氏就购得《周录鼎》一件。

孙诒让的金文学术研究成就辉煌。在他的《古籀拾遗》一书的序中，他首先对这门学科的起始进行了说明：

考读金文之学盖萌柢于秦汉之际。《礼记》皆先秦故书，而《祭统》述孔悝鼎铭，此以金文证经之始。汉许君作《说文》，据郡国山川所出鼎铭文款，以修古文，此以金文说字之始。

《古籀拾遗》一书由上、中、下三卷组成。上卷对薛尚功的《钟鼎彝器款识》进行订补十四条。中卷对阮元的《积古斋钟鼎款识》进行订补三十条，下卷对吴荣光的《筠清馆金石录》进行订补二十二条。其实，对前人金文学术研究著作进行订正和补充是孙诒让金文学术研究的重要方面。当然，在他的书中，也时常出现抨击宋代学者之谬论的言辞。如，《古籀拾遗》序中，他就批评薛尚功为“其书摩勒颇精而评释多谬”。

在此书中，孙氏运用最为熟练的是偏旁分析法。一个众人皆不认识的字，经过他对该字偏旁的分析，立刻变得可以认识了。

比如，他对《继彝》中“静”字的分析中，就是使用偏旁分析法取得成功的典型：

考此字阮书凡三见，一见于《小臣继彝》，其字作“”。再见于此彝，三见于《冗盉》，其字作“”。阮并释为“继”字，形义绝无可说。其所据

① 孙延钊：《孙衣言孙诒让父子年谱》，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59 页。

② 同上书，第 105 页。

者《齐侯钟》、《微栾鼎》而已。然考之薛书，钟作“”、鼎作“”，其字则见《龙敦》、《弁敦》、《毁敦》，并传摹伪，互不能辨其形声，所从薛释为“继”本不确。况“此彝”二字与薛书所释“继”字，又不甚符合乎。窃以此二字所从偏旁，析而斟之而知其形，当以作“”者为正。其字即从青争声之“静”也。何以言之？“”字上从生明甚，生下系已并者，当为井中一·缺耳。青从生月，《说文》作，此从井即从古文省也。右从“”者即争字。《说文》争从爫厂，爫从爪从又，此作“”者，爪也。“”者，厂也。“”者，又之到也。《齐侯甗》“卑旨卑瀞”，“瀞”字作“”。《齐邦冒》“静安盩”作“”，其以“”为青，与此异，其以“”、“”为争，则此彝“”即争形之确证也。

在这里，孙氏利用他精湛的古文字学知识，把利用偏旁分析法来考证疑难汉字的操作技术发挥到了极致。为此，陈梦家在《殷墟卜辞综述》①一书中特别肯定地说：

> 孙氏将不同时代的铭文加以偏旁分析，藉此种手段，用来追寻文字在演变发展中的沿革大例——书契之初轨、省变之原或流变之迹，他对于古文字学最大的贡献就在于此。

互证法也是孙氏经常使用的方法。最典型的例子，如，在《周丰姬敦》中“”字的考证中，他就充分利用了互证法：

> 吴释为丰，云“丰乃文昭”。下从米形。今案此“”字上作“”，非丰字。下亦不类米形。吴释非也。此当为慧字。《趞鼎》慧作“”。《慧季鬲》作“”。并与此相近。慧通作惠。《元和姓纂》十二：“齐惠姓云：‘周惠王支孙，以谥为姓。战国惠施为梁相，是惠出于周为姬姓。故惠氏之女亦称惠姬，不必释为《左传》毕原丰邰之丰也’”。

但是，孙氏此书在行文上故意使用古字、怪字等冷僻字，连常见的字，如《说文解字》分析字形时“从某从某”的“从”字和“亦”字，也要使用古字和怪字，甚至“年”字一概写成“季”，如此等等。每一页中，一眼看去，通篇皆冷僻字，大有作文字秀的嫌疑。孙氏此书就是文字学研究的专业学者阅读起来也非易事。我们不知道是要研究青铜器上的铭文，还是要研究孙氏本人的书写习惯了。在这点上，他和刘心源几乎不相上下。

9. 端方的金文研究

端方是晚清最大、最著名的文物收藏家，尤其擅长铜器收藏。有《陶斋吉金录》、《陶斋吉金续录》、《金文录》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宣统三年(1911)为镇压四川保路运动入川，在资州因兵变被杀，清室追赠太子太保，谥忠敏。

① 陈梦家：《殷墟卜辞综述》，中华书局 1956 年版，第 56 页。

根据《清史稿·端方传》中的记载：

端方……笃嗜金石书画。

《陶斋吉金录》一书中收录了自商周至隋唐时期的大量青铜礼器、兵器、权量、造像等，共447器。其中包括著名的《青铜禁》、《克鼎》、《攸从鼎》、《师酉鼎》等重器。具有很高的研究价值。而且，该书记载了全部所收铜器尺寸。

罗振玉自1902年开始认识端方以来，一直是至亲好友。他们二人经常在一起探讨铜器收藏和铭文考释方面的高深学术问题。《陶斋吉金录》和《陶斋吉金续录》二书就出自罗氏亲自组织整理和刊印。甚至法国的伯希和等欧洲世界一流的汉学大师们也争先恐后地以认识端方为荣。

整个清代的铜器收藏史和铭文研究史上先后出现了阮元、刘喜海和端方三位满清政府的高官作为领袖人物，极大地提高了这一学术的发展。正是由于端方的资助和大力支持，晚清的铜器收藏和铭文研究才走上了高潮。他死后，他的私人藏品最终被美国人福开森(一个热衷于铜器收藏和铭文研究的外国传教士)，转售给了美国著名的大都会博物馆。

晚清时代的端方几乎等于清中期的阮元，他的存在对于当时铜器收藏、流传和研究启到了重大的领袖作用。虽然由于他的中途被杀而没能产生金文研究专著，但是他收藏的铜器大多是精品和真器，足以证明他的眼力和学识。

第九章　民国时期的金文学

引论

动荡的民国时代，在金文研究上即出现了王国维、郭沫若这样的学术大师，也出现了《三代吉金文存》这样的学术巨著，更出现了大量出土铜器流失海外的惨痛现实。承接着晚清的学术传统的金文研究，一时间局面错综复杂，一言难尽。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的出土与收藏

关于民国时期殷周铜器的出土，也许可以写一本文物流散的伤心史了。几乎每一次的公开或不公开的铜器出土，其最终结果都要面对着文物流失海外的结局。我们将 1911 年至 1949 年之间重要的铜器出土记录，罗列下表。

表 4.9.1　1911—1949 年重大商周青铜器考古出土和发现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铭铜器
1923 年	河南省	《新郑出土古器图志》	数十件，有铭件数不详
	山西省	《李峪出土铜器及其相关之问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 70 本第 4 分册	数十件，有铭件数不详
1927 年	陕西省	《陕西省宝鸡市戴家湾出土文物调查报告》，《考古与文物》1991 年第 1 期	今存约 16 器
1928 年	河南省	洛阳市孟津县平乐镇金村东周古墓，《洛阳金村古墓聚英》，1937 年	有铭件数不详
1929 年	河南省	洛阳氓山马坡出土西周早期《矢令家族诸器》	总数约 50～100 器，有铭件数不详
	陕西省	宝鸡祀鸡台出土西周古墓	有铭件数不详
1931 年	河南省	浚县辛村卫国墓地出土一批西周早期《康侯簋》、《康侯方鼎》等	总数不详，有铭件数不详
	山东省	《山东益都苏埠屯出土铜器调查记》，《田野考古报告》第二册	约 15 器，有铭件数不详
1932 年	河南省	《浚县彝器》	约 26 器

（续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 铭 铜 器
1933 年	陕西省	《陕西近年收集的部分商周青铜器》,《文物资料丛刊》1978 年第 2 期	今存《函皇父器》、《伯鲜器》100 余器,有铭件数不详
	安徽省	《寿县朱家集铜器群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7 年版	共约 787 器,有铭件数不详
1934 年	河南省	《安阳西北岗陵墓区的铜器》,《考古学报》1954 年第 7 册	124 器,有铭件数不详
1935 年	河南省	侯家庄殷王陵区商代古墓	百余器,有铭件数不详
		《略论汲县山彪镇一号墓的年代》,《考古》1962 年第 4 期	数十器,有铭件数不详
1936 年	河南省	《辉县琉璃阁甲乙二墓》,大象出版社 1970 年版	数十器,有铭件数不详
1938 年	安徽省	《寿县朱家集铜器群研究》,文物出版社 1987 年版	数十器,有铭件数不详
	湖南省	湖南宁乡县黄村出土	《四羊方尊》等
1939 年	河南省	《殷代铜器三篇》,《考古学报》1954 年第 7 册	《后母戊鼎》1 器
1940 年	陕西省	《扶风县文物志》	《梁器》100 余器
1948 年	陕西省	《扶风出土的商周青铜器》,《文物与考古》1980 年第 4 期	10 余器
1949 年	陕西省	《扶风新征集了一批西周青铜器》,《文物》1973 年第 11 期	《伯夸父盨》等数器

这一时期的收藏家中外皆有。比较著名的有吴大澂、刘体智、罗振玉、柯昌济、福开森、黄浚、容庚、于省吾、邹安、邹寿祺、张埙、商承祚、李泰棻等人。其中，1945 年抗战胜利后，德国人杨宁史(Werner Jannings)迫于压力，不得不捐赠出留在国内其私宅中的全部商周铜器。当时的中央博物院也先后出资收购了刘体智、于省吾、容庚等人收藏的大部分商周铜器。

第二节　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这一时期的金文研究著作却是意外地多，成就颇丰。重印古籍则不计在内，一些前清遗老和新派国学大师和收藏家们，纷纷开始发表自己的研究著作。一时间，金文研究取得了意外的成果。

表 4.9.2　1911—1949 年出版金文研究著作表

	书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913 年	《说文古籀补》	吴大澂	扫叶山房
1914 年	《国朝金文著录表》	王国维	蟫隐庐
	《宋代金文著录表》	王国维	蟫隐庐

（续表）

	书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916 年	《殷虚古器物图录》	罗振玉	广仓学窘丛书
	《周金文存》	邹　安	广仓学窘丛书
	《籀庼述林》	孙诒让	自刻
1917 年	《殷文存》	罗振玉	广仓学窘丛书
	《梦郼草堂吉金图》	罗振玉	蟫隐庐
1918 年	《窓斋集古录》	吴大澂	涵芬楼
1923 年	《雪堂所藏古器物图》	罗振玉	蟫隐庐
	《观堂集林·20 卷》	王国维	密韵楼
	《石庐金石书志》	林　钧	宝岱阁
	《新郑古器图志》	陆军十四师编	管城
1924 年	《甲子稽古旅行记》	侯鸿鉴	不详
	《说文古籀补补》	丁佛言	不详
1925 年	《金文编》	容庚	贻安堂
	《清仪阁所藏古器物文》	张庭济	上海商务印书馆
1926 年	《金石书目》	黄立猷	万碑馆
1927 年	《观堂古金文考释五种》	王国维	蟫隐庐
	《梦坡室获古丛编》	邹寿祺	自刻
1929 年	《辽居杂著》	罗振玉	蟫隐庐
	《宝蕴楼彝器图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毛公鼎斠释》	张之纲	中华书局
	《独笑斋金石文考》	郑业敦	慧业堂
	《张氏吉金贞石录》	张　埙	燕京大学
	《吴宝炜钟鼎文音释三种》	吴宝炜	北平潢川
	《新郑古器图录》	关百益	上海商务印书馆
	《新郑出土古器图录全编》	蒋鸿元	涵芬楼
1930 年	《贞松堂集古遗文》	罗振玉	蟫隐庐
	《中国古代社会研究》	郭沫若	上海联合书店
	《毛公鼎文正注》	吴宝炜	自刻
	《诸城王氏金石丛书提要》	王维朴	香港
	《澂秋馆吉金图》	孙　壮	陈氏自刻
1931 年	《贞松堂集古遗文补遗》	罗振玉	蟫隐庐
	《古器物识小录》	罗振玉	墨缘堂
	《辽居乙稿》	罗振玉	墨缘堂
	《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	郭沫若	大东书局
	《秦汉金文录》	容　庚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续表）

	书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932 年	《两周金文辞大系》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金文丛考》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金文余释之余》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双剑誃吉金文选》	于省吾	莱熏阁
	《浚县彝器》	孙海波	河南通志馆
1933 年	《雪堂所藏古器物图说》	罗振玉	墨缘堂
	《观堂集林·24 卷》	王国维	上海商务印书馆
	《古代铭刻汇考》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三代秦汉汉金文著录表》	罗福颐	墨缘堂
	《内府藏器著录表》	罗福颐	墨缘堂
	《国朝金文著录表校记》	罗福颐	墨缘堂
	《吉金文录》	吴闿生	南宫邢氏
	《中国金石学讲义》	陆和九	不详
	《希古楼金石萃编》	刘承幹	自刻
	《窓斋集古录校刊记》	鲍　鼎	蟫隐庐
	《殷虚铜器五种及其相关之问题》	李　济	上海商务印书馆
	《陈侯四器考释》	徐仲舒	自刻
1934 年	《贞松堂集古遗文续编》	罗振玉	蟫隐庐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古代铭刻汇考续编》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颂斋吉金图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武英殿彝器图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双剑誃吉金图录》	于省吾	莱熏阁
	《说文中之古文考》	商承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宝楚斋藏器图释》	孙　壮	自刻
	《善斋吉金录》	刘体智	自刻
1935 年	《贞松堂吉金图》	罗振玉	蟫隐庐
	《韡华阁集古录跋尾》	柯昌济	馀园丛刻
	《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	郭沫若	文求堂书店
	《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	方浚益	涵芬楼
	《小校经阁金石文字》	刘体智	自刻
	《小校经阁金文拓本》	刘体智	自刻
	《金文分域编》	柯昌济	余园丛刻
	《金文续编》	容　庚	上海商务印务馆

（续表）

	书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935 年	《海外吉金图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十二家吉金图录》	商承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古籀汇编》	徐文镜	上海商务印书馆
	《生春红室金石述记》	林万里	颂斋
	《毛公鼎斠释》	张之纲	自刻
	《楚器图释》	刘　节	国立北平图书馆
	《邺中片羽·初集》	黄　浚	尊古斋
	《续殷文存》	王　辰	考古学社
	《吴窓斋先生年谱》	顾廷龙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1936 年	《善斋彝器图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颂斋吉金续录》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金石书录目》	容　媛	上海商务印务馆
	《浑源彝器图》	商承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金文世族谱》	吴其昌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金文历朔疏证》	吴其昌	上海商务印书馆
	《金文名象疏证·兵器篇》	吴其昌	国立武汉大学
	《安徽通志·古物考稿》	徐乃昌	安徽通志馆
	《古物研究》	译文集	上海商务印书馆
	《尊古斋所见吉金图初集》	黄　浚	尊古斋
1937 年	《三代吉金文存》	罗振玉	蟫隐庐
	《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	杨树达	上海商务印务馆
	《秦公钟簋之年代》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新郑彝器·河南通志·吉金编》	孙海波	河南通志馆
	《邺中片羽·二集》	黄　浚	尊古斋
1938 年	《金文编·二版》	容　庚	上海商务印书馆
	《浚县彝器》	孙海波	河南通志馆
1939 年	《河南吉金图志賸稿》	孙海波	河南通志馆
	《历代著录吉金目》	福开森	中国书店
	《契亭金文校释》	张之纲	现存初稿八卷
	《长沙古物闻见记》	商承祚	哈佛燕京学社
1940 年	《双剑誃古器物图录》	于省吾	莱熏阁
	《西清彝器拾遗》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金文研究》	李亚农	孔德研究所
	《金石学》	朱剑心	上海商务印书馆

（续表）

	书　　名	作　者	出　版　社
1940 年	《痴盦藏金》	李泰棻	国立师范学院史学系考古室
	《郑冢古器图考》	关百益	河南通志馆
	《山东金文集存》	曾毅公	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
1941 年	《商周彝器通考》	容　庚	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
	《痴盦藏金续》	李泰棻	国立师范学院史学系考古室
1944 年	《岩窟吉金图录》	梁上椿	自刻
1945 年	《青铜时代》	郭沫若	重庆文艺出版社
	《西周年代考》	陈梦家	上海商务印书馆
1946 年	《海外中国铜器图录》	陈梦家	国立北平图书馆
1949 年	《鬲室旧藏夏商周汉彝器考释》	刘华瑞	香港美术考古学社

第三节　金文研究述评

一、罗振玉的金文研究

罗振玉在晚清和民初的学术界就像是一颗璀璨夺目的明珠，放射出异样的光芒。在金文学术研究上，他早期的《殷文存》、《续殷文存》、《贞松堂集古遗文》，以及晚期的《三代吉金文存》都成了古代金文学术研究的集大成者和总结性著作。

罗振玉，清同治五年（1866）六月二十八日出生于淮安府山阳县（今淮安市）南门更楼东（今罗家巷）寓所。祖籍浙江上虞县永丰乡。1940 年 5 月 14 日因病逝世于旅顺洞庭街一巷三号的罗公馆内。

罗振玉的曾祖父是罗敦贤、祖父是罗鹤翔。他的父亲罗村勋，一生只是个小官："历署江宁县丞、海州州判、徐州经历、清河县丞。"他的叔叔罗树棠也只是个"遂昌教谕"而已。他的生母是范以煦的长女。不论是当时的罗家还是范家，家境并不富裕，地位也不显赫。罗树勋和范氏共生五男五女。五男为：长男罗振鋆、次男罗振镛、三男罗振玉、四男罗振常、五男罗振鋆。罗振玉自幼李岷江诵读诗书，勤奋好学、饱读经典。还在年少之时写下的《存拙斋札疏》一文居然得到晚清著名学术大师俞樾的赞赏！足见他的天资和学养。

十六岁中秀才后更加倾心于金石考据之学。中日甲午战争后，他开始追求变法图强，留意新学，并以农学为切入点，翻译介绍日本和欧美的农学著作，并协办武昌农校、江楚编译局、苏州师范学堂等工作。1896 年，他在上海创立"农学会"，并设"农报馆"，创《农学报》。1898 年，他注意到当时的晚清学欧美政体的

不现实，开始关注明治维新以后的日本，开始学习日本。并在上海创立“东文学社”，聘请日本学者教授晚清官宦子弟日文。1900 年，他应湖广总督张之洞的聘请，任湖北农务局总理兼农务学堂监督，并报捐候补光禄寺署正。1903 年，又应两广总督岑春煊之召，充任两粤教育顾问。1904 年，他被江苏巡抚端方委任为江苏教育顾问。1906 年，他出任清政府学部参事兼京师大学堂农科监督。1911 年，辛亥革命爆发后，他以清朝遗民自居，与王国维等避居日本，专心从事学术研究和文献整理工作。1919 年归国后，他暂住天津。1921 年，他参与发起组织“敦煌经籍辑存会”。1924 年，他奉溥仪之召，出任南书房行走，逐渐参与清室的复辟活动。从 1928 年开始，他迁居旅顺。伪满期间，他曾出任伪满监察院长及满日文化协会会长等职。

在政治上异常保守、甚至晚节不保的他，在学术上却十分理智和先进。在当时新出土的殷墟甲骨、敦煌遗书、西域简牍、中原碑志、拯救清宫大内档案等大量出土古物、古代文献的研究和保存工作上，他都做出了其他人难以超越的重要贡献，在 20 世纪前后的学术界和学术史上画下重重的一笔。这使罗振玉的学术影响如同一颗璀璨夺目、大放光彩的明珠，在晚清和民初学术界牢牢地占据着一席之地。

在金文学术研究上，他的独立刊行的重要著作，按照年代先后依此有：《殷虚古器物图录》(1916)、《海外吉金录》(1916)、《殷文存》(1917)、《雪堂所藏古器物图》(1923)、《雪堂所藏古器物图说》(1923)、《矢彝考释》(1929)、《辽居稿》(1929)、《古器物识小录》(1931)、《贞松堂集古遗文》(1931)、《贞松堂集古遗文续编》(1933)、《贞松堂集古遗文补遗》(1935)、《贞松堂吉金图》(1935)、《三代吉金文存》(1937)等等。除此之外，他还编撰了一些拓本著作，至今还是以稿本的形式保存在自己的直系后裔亲属和个别收藏家手中，并没有正式出版。如，2003 年上海崇源艺术品拍卖有限公司春季古籍善本拍卖场的《贞松堂古句兵》，就是他在 1924 年编辑的拓片著作。

这些著作至今都成了金文学术研究的重要经典和必备的工具书。尤其是《三代吉金文存》一书，迄今为止依然是这一学术领域必须予以研究和精读的集大成者和总结性著作，也是中国古今两千多年青铜器及其铭文研究史上的巅峰之作和旷世经典。

罗振玉早期出版的金文著作首推《殷文存》和《殷墟古器物图录》二书，此二书是专门收录殷墟青铜器及其铭文之作。

《殷文存》一书，被编入《广仓学窘丛书》之中，1917 年出版。该书收商代青铜器 755 器，所收为商代青铜器铭文拓片，无释文。

作者序中说明此书之缘起：

余既编集贞卜文字为《殷墟书契前、后编》，并为之考释，乃复集彝器拓

片之殷人文字，为《殷文存》二卷，与书契并行。惟书契文字出于洹阴，其址为古之殷墟，其文字中又多见殷先公先王之名号，其为殷人文字，信而有征。若夫彝器则出土之地，往往无考。昔人著录号为商器者，亦非尽有。根据商人以日为名，通乎上下，与编集录。

《殷墟古器物图录》一书有《附说》一卷，此书为殷墟墓所出青铜器图录。

在《殷文存》中，罗振玉把青铜器分成二十类，即鼎、鬲、甗、敦、彝、尊、壶、卣、爵、角、觚、觯、罍、簋、兕觥、盉、㪔、匜、盦、豆。这一编排体例的主要铜器分类几乎被晚出的《三代吉金文存》完全继承下来，可以看出罗氏的铜器分类学大致保持着前后的一致性。虽然此书名为《殷文存》，今天看来该书所收诸器却并不都是殷器。看起来，铜器断代就是罗振玉这样的大师也时常出错。足见此学之难！

在《殷文存·序》中，罗氏主张：

若夫彝器则出土之地往往无考。昔人著录号为商器者，亦非尽有根据。惟商人以日为名，通乎上下，此编集即以是为塙的。而象形文字之古者，亦侠施于周初。要之不离殷器者近是。

从1916年到1923年之间，是他研究古器物学的时期。这一时期的研究，更多的还是配合他对商代甲骨学的研究，并不是为了独立意义上的商周古器物学的研究，即所谓的"乃复集彝器拓片之殷人文字，为《殷文存》二卷，与书契并行"。研究方法也和宋代古器物学家们的习惯操作方法一样。

1929年开始，他出版的著作已经明显地转移到了对商周青铜器的金文学术研究的角度上来。这充分反映出他从1924年开始已经把大部分精力用在了对商周铭文的拓片整理、校勘、传拓、文字考证方向上。因此，金文拓本集录性的学术经典《贞松堂集古遗文》和《三代吉金文存》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关于它的诞生，根据罗氏本人在《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序言中的陈述：

自振移居辽东，闭门多暇。又以限于资力，始课儿子辈，先付将所藏金文之未见诸家著录者，编为《贞松堂集古遗文》，先后凡三编。夙诺仍未克践也。去年乙亥，马齿既已七十，概念四十年辛苦所搜集、良朋所属望，今我不作，来者其谁？乃努力将旧藏墨本及近十余年所增益，命儿子福颐分类，督工写影，逾年乃竣，编为《三代吉金文存》二十卷。

这里已经明确点出了从《贞松堂集古遗文》到《三代吉金文存》诞生之间的约七年的历史过程。

首先，我们对《贞松堂集古遗文》一书进行介绍。

《贞松堂集古遗文》其内容包括：《贞松堂集古遗文》十六卷，《贞松堂集古遗文续编》三卷，《贞松堂集古遗文补遗》三卷。书中不仅收录有商周青铜器的铭文，还收录了不少秦汉时期不少铅、银等器物上的文字。每条铭文均有释文，并记载了每件青铜器的收藏历史。卷前载有青铜器分类的总目和每类器物的细

目。从1931年到1935年全部出齐。

在《贞松堂集古遗文》一书中，前十二卷专收商周青铜器铭文。

罗氏又把商周青铜器分成以下二十三类，即钟、句鑃、钲铁、铙、鼎、鬲、甗、彝、敦、簋、簋、尊、罍、壶、卣、盉、觚、觯、爵、角、盘、匜、杂器。其中，他把所谓的"杂器"又分为二十三类，即锜、鉴、盍、盂、善会、次庐、鬴、鉴、盆、盦、钮、钩、杈、匕、符、勺、小量、小器、剂、车銮、车害、车键、马衔。

以此看来，他这一时期对杂器的分类还不是十分成熟。而且，"敦"和"簋"的区分，在这里也没有具体的说明。但是，此书明显已经比《殷文存》的编辑体例有了进步。此书不光是在商周历史和铜器的研究上贡献卓著，还部分涉及汉代的文物研究上，也是贡献突出。如，在《贞松堂集古遗文》卷一五《铅券》中所录的七种铅券，就是分为买地券、镇墓券两类。罗振玉在《蒿里遗珍》一书中就将汉代出土的铅券分为买地券与镇墓券别为两类："以传世诸券考之，殆有二种：一为买之于人，如建初、建宁二券是也；一为买之于鬼神，则术家假托之词。"此说今天也是有关这一问题研究的基础观点了。

《三代吉金文存》一书著录传世的商周青铜器铭文拓本共4 835器，是20世纪30年代质量较高的集金文拓本之大成的金文合集。是罗氏在其子罗福颐协助下编撰完成的。该书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只有拓片。正文首页下署"集古遗文第二"。该书出版后至今堪称为民初时期治金第一名著。它以收罗宏富、印刷精良而闻名于世。而且所收拓本多经过罗氏本人严格的真伪鉴定。铭文又以原大拓本付印。从食器、礼器、乐器到兵器等等，分类又按铭文字数多少先后排列。只可惜没有对器形、出土、著录、收藏及考释等作出说明。这和此书的编纂出自罗氏晚年、他个人已经没有精力亲自撰写如此庞大拓片合集的释读和考证有直接关系。而实现了对这一古今空前绝后的金文拓片合集进行释读和考证却是在他逝世几十年后才出现的：他的儿子罗福颐先生亲自撰写了《三代吉金文存释文》一书、日本汉学大师白川静先生从此书中选释了大部分拓片并以此写出了八卷本的考释性学术著作《金文通釋》一书。

实际上，按照罗氏本人自述得知，他本来也是准备撰写《金文通釋》的——由此我们也可以明白白川静把自己考释商周铭文的多卷本著作命名为《金文通釋》的内在原因——可是，因为当时在上海的他，接到友人书信，谈到"沪上集书甚难，各家著录不易会合，与囊在大云书库中左右采获难易，不啻天壤。某意不如先将尊藏墨本，无论诸家著录与否，亟会为一书，以后为通释，即此一编求之，不烦他索，成书较易矣"。这才是此书成书和体例之具体原因。

在该书序中，作者曾提出以下观点："今宜为古金文通释，可约分四种，曰邦国，曰官氏，曰礼制，曰文字。"这一观点是如此的犀利而可操作性，为今后治金文

者指明了研究的方向，可以说至今也无出其范围之外。这让我们更加敬佩罗振玉老先生的远见卓识！

该书二十卷的铜器编排顺序是：

卷一，钟。卷二、三、四，鼎。卷五，甗、鬲。卷六，彝。卷七、八、九，敦。卷十，簠、簋、豆。卷十一，尊、罍。卷十二，壶、卣（上）。卷十三，卣（下）、罍。卷十四，盉、觚、觶。卷十五，爵（上）。卷十六，爵（下）、角。卷十七，盘、匜。卷十八，杂器。卷十九，戈。卷二十，戟、矛、杂兵。该书所收绝大部分铭文为由汉至清保存下来的传世之作，但也有少量铭文当时新近出土之物。如《令彝》、《曾姬无恤壶》等。

但是，此书在排列上有并非没有过失。比如，卷二本来是专收鼎类的，却意外地把罍类铜器铭文一件错收其中。卷六本来是专收彝器类的，也意外地把圈足簋铜器铭文错收其中。类似错误还有几十例。中华书局出版此书时曾在书后附录了孙稚雏先生的《三代吉金文存辨正》一文，可以作为参考。因此，在使用和研究此书之时，首先需要将此书所收与历代同类著作所收进行对比和校勘。但是，尽管如此，该书所收商周铜器铭文断代之准确和鉴定之严谨，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

在此书中，他对铜器的分类是：钟、鼎、甗、鬲、彝、敦、簠、簋、豆、尊、罍、壶、卣、罍、盉、觚、觶、爵、角、盘、匜、杂器、戈、戟、矛、杂兵等二十六类。而第十八卷的杂器居然多至约三十六类。如下：钩、句鑃、钲铁、铙、铎、铃、盘、盦、鐘、鑐、鉞、鈿、鋘、盬、瓿、觥、釜、次庐、鋻、鉴、镜、量、勺、刀、匕、节、铺、权、车銮、车軎、车键、马衔、牌、小器及农具等。

有些珍贵的殷代铜器铭文为我们考证和研究上古历史和神话提供了最直接的实证材料。

如，《三代吉金文存》卷十八第三十页收录并保存的《鱼鼎匕》铭文，对于东夷望族昆夷部族历史的研究提供了最宝贵和真实的史料，至今依然是先秦民族史、先秦历史地理学研究的热点课题之一。该书中遍布各卷中出现的对“亚醜”铭文青铜器的记载有七十多件，种类则从礼器的鼎、钺、罍、彝到酒器的尊、爵、觚、盉、觥等等，应有尽有。这些珍贵的资料为研究商周时代亚醜部族的起源和主要活动地域提供了第一手资料。《三代吉金文存》卷十二第四十五页著录的铜卣铭文，为研究《周易》筮法和卦象的起源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资料。再比如著名的《行气玉佩铭》，就收录并保存在该书卷二十第四十九页中。该铭文成为研究商周养生技术和医学的重要参考资料。卷二十中收录并保存的《商三句兵》铭文对于商代家谱的研究具有重大的意义，王国维为此写下了《商三句兵跋》著名论文等等。我们可以说，从20世纪30年代出版至今，举凡上古史研究中出现的任何热点问题，几乎全可以在此书中找到珍贵的史料证据和重要佐证。

罗氏对王国维的提拔和支持是众所周知的，他晚年还提拔并支持了当时后起之秀、后来的国学大师商承祚、唐兰、容庚等人。罗氏逝世后，收录在该书中的不少罗氏私人藏品后归旅顺博物馆。而这几位老先生后来就是继罗氏之后执掌中国商周青铜器和金文文字与史料研究的国学大师。足见当年罗氏在积极发掘人才、鼓励后学工作的成就和眼力。

几十年来，《三代吉金文存》一书的出版和研究情况大致如下。

1937年，该书首先由上虞罗氏百爵斋以线装石印本五函二十册形式，首先在日本影印出版。该书出版后，立刻被日本京都大学东洋史研究室和考古学研究室同时指定为教学参考书和必备的工具书。我国学术界的老前辈李济、吴其昌、闻一多、唐兰、容庚、商承祚、陈梦家等自不必说，日本学者滨田耕作、梅原末治、水野精一等早期著名中国考古学家，以及后来的贝塚茂树、白川静等著名汉学大家都对此书的研究和使用倾注了一生的精力和心血。甚至1937年秋当闻一多匆匆离开北京南下之时，随身携带的唯一的一部古籍竟是刚出版的《三代吉金文存》。而吴其昌逝世时案头放置的就是此书，后来被他的弟弟吴世昌作为追思遗物而带走自用。足见此书出版之时在中外学术界就已经获得了格外的注重。周法高先生编撰了《三代吉金文存补编》、《三代吉金文存著录表》二书，分别在1970、1977年由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出版。1971年，林巳奈夫编撰了《三代吉金文存器影参照目录》一书，由台湾学生书局出版。1976年，台湾大通书局出版了此书的全集本：《罗雪堂先生全集·三代吉金文存》。1980年，台湾台联国风出版社出版了此书。1983年，中华书局以中下三卷精装本形式出版此书。书后并附有孙稚雏的《三代吉金文存辨证》一文。同年，罗福颐的《三代吉金文存释文》一书，由香港问学社出版。按照孙稚雏在《三代吉金文存辨正》一文中的陈述："海外竞相翻印，据不完全统计，有八开、十六开、三十二开等各种开本达七千册之多。"①罗福颐也曾说："此书出版以后，四十年代，香港、台湾、日本，均有翻印本，大小有十数种之多。于此可见，此书影响之巨。"②

今天，研究罗振玉在甲骨学、金文学研究上的学术贡献，已经是很重要的学术史课题之一。特别是研究他的金文著作的编著思想和体例，可以从中发现罗氏的铜器分类、定名、辨伪的基本原则和见解。

他早期的铜器分类，我们以《贞松堂集古遗文》为代表，是23类，即钟、鼎、甗、鬲、彝、敦、簠、簋、尊、罍、壶、卣、句鑃、钲铁、铙、盉、觚、觯、爵、角、盘、匜、杂器。而晚年的铜器分类，我们以《三代吉金文存》为代表，是26类，即钟、鼎、甗、鬲、彝、敦、簠、簋、豆、尊、罍、壶、卣、罃、盉、觚、觯、爵、角、盘、匜、杂器、戈、戟、矛、

① 见《三代吉金文存》附录，中华书局1983年版，书后附录1页。

② 见《中国语文研究》1984年第5期。

杂兵。而杂器的分类更是从早年的23类猛增到36类。前后两期分类的变化，反映出罗氏对铜器用途和古今命名的研究和理解的发展。早期的句鑃、钲铁、铙三类，在晚期中则全归入了杂器。晚期新增加的是豆、畢、戈、戟、矛、杂兵六类，而这些在早期或被归入鼎爵类，或被归入杂器类。

当然，诚如孙稚雏所指出的那样，有些分类还不成熟，甚至有错误的现象。如，《齐侯作孟姜匜》，《三代吉金文存》卷四第十四页中误归作鼎类。《作公尊彝卣》，《三代吉金文存》卷三第十页中误归作鼎类。《作父己尊》，《三代吉金文存》卷六第四十一页误归作彝类。《亚旁矗》，《三代吉金文存》卷十二第一页误归作壶类，等等。但是，总体来看，罗氏的铜器分类学是基本准确的、随时更新的。随时更新的内容，部分是他个人对铜器考古学认识的更新，部分则是当时中国考古学发展规律壮大的结果。因此，《三代吉金文存》一书在铜器分类学上的更新和确立，是该时代罗氏统领传统的商周古器物学（铜器考古学）发展的直接结果。而至今为止，对于罗氏几次居日期间、回国后居津居旅期间和中外考古学家的学术交往的研究，如他和伯希和、和滨田耕作、和梅原末治、和马衡、和李济……一直缺乏深入的史料发掘和研究。相反，有些人对于罗氏一生奖掖后学的眼力和贡献却视而不见，继承鼓吹什么“罗氏不学无术”、“罗氏剽窃、盗用王国维的学术观点”等等荒诞离奇的说法，并时常出现在这些人的论著中。在一个唯政治决定论的时代，政治上晚节不保的罗氏在一些人看来似乎他的学术也是腐败政治下的产物。甚至更有人以政治上的保守和自杀行为来质疑王国维的学术成就和学术贡献——唉，女娲炼石已荒唐，更向荒唐演大荒！

在他的后裔中，三个女儿：长女嫁丹徒刘大绅（晚清著名学者刘鹗之子），次女嫁阜阳程传镳（晚清著名学者程恩培之子），三女嫁海宁王潜明（晚清著名学者王国维之子）——这早已经是尽人皆知的历史事实了。他的四个儿子：罗福成、罗福苌、罗福葆、罗福颐四教授也早已经是名扬四海的著名学者了。嫡孙罗继祖、罗随祖教授二人，嫡孙女罗琨和孙女婿张永山夫妇同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他们四人皆为著名先秦史家。

二、王国维的金文研究

王国维有《三代秦汉金文著录表》、《史籀篇疏证》、《宋代金文著录表》、《两周金石文韵读》、《国朝金文著录表》、《观堂古金文考释五种》等古文字学著作行世。

王国维的金文研究活动主要集中在民国初期。因此，他作为古代金文学术研究的中介者和现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开创人，其特殊历史地位和学术价值是任何人也不能取代的。

在早期发表的著名论文《生霸死霸考》一文中，他提出了有关月相四分说中

的生霸、死霸问题的最新解释。所谓四分说是主张西周时是将一个月均分为初吉、既生霸、既望和既死霸这四份，每份约为七天。此说首创于王国维。

他主张：

> 余览古器物铭而得古之所以名日者凡四：曰初吉、曰既生霸、曰既望、曰既死霸。因悟古者盖分一月之日为四分：一曰初吉，谓自一日至七、八日也；二曰既生霸，谓自八、九日以降至十四、五日也；三曰既望，谓十五、六日以后至二十二、三日；四曰既死霸，谓自二十三日以后至于晦也。八、九日以降，月虽未满，而未盛之明则生已久。二十三日以降，月虽未晦，然始生之明固已死矣。盖月受日光之处，虽同此一面，然自地球观之，则二十三日以后月无光之处，正八日以前有光之处，此即后世上弦下弦之所由分。以始生之明既死，故谓之既死霸，此生霸死霸之确解，即古代一月四分之术也。①

在王国维四分月相说的基础上，有些学者修改为："初吉"是指每月上旬的第一个吉日，"既望"则是指满月或其后的一、二天，"既生霸"和"既死霸"分别是指每月的上半月和下半月的二分月相说。王国维此说一出，几乎就成了学术界的定论了。王氏弟子吴其昌、戴家祥，以及大家郭沫若、新城新藏、白川静等人先后公开支持此说。

《史籀篇疏证》一书系以《说文解字》和金文考证《史籀篇》之名作。

王氏在序中以为：

> 《史籀》一书，殆出宗周文胜之后，春秋战国之间，秦人作之以教许童，而不传于东方诸国。故齐鲁间文字作法体势与之殊异，诸儒著书，口说亦未有及之者。

《宋代金文著录表》和《国朝金文著录表》是两部专题研究著作。他在《国朝金文著录表》一书序中曾概述了古代金文学术研究的历史如下：

> 古器物及古文字之学，一盛于宋，而中衰于之明。我朝开国百年之时，海内承平，文化溥洽。乾隆初始命儒臣录内府藏器，仿《宣和博古图》，为《西清古鉴》。海内士夫闻风承流，相与购致古器，搜集拓本。其集诸家器为专书者，则始于阮文达之《集古斋钟鼎彝器款识》，而莫富于吴子苾阁学之《捃古录金文》。其著录一家藏器者，则始于钱献之别驾之《十六长乐堂古器款识》，而讫于端忠敏之《陶斋吉金录》，著录之器殆四倍于宋人焉。数十年来，古器滋出。其新出土者与以前散在人间未经著录者，又略得著录者之半。光绪间，宗室伯羲祭酒广搜墨本，拟续阮、吴诸家之书。时郁华阁金文拓本之富，号海内第一，然仅排比拓本，未及成书也。稍后，罗叔言参事亦从事于此，其所搜集者又较祭酒为多。辛亥国变后，祭酒遗书散出，所谓郁华阁金

① 王国维：《生霸死霸考》，《观堂集林》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2页。

文者，亦归于参事。合两家之藏，其富过于阮、吴诸家远甚。汰其重复，犹得二千通，可谓盛矣。

《宋代金文著录表》一书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目录。分器名、著录、字数、杂记四项。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五如是评价此书：

器以类聚，名以主人。其出歧出，分条于下。诸录所录古器之有文字者，悉具于是凡有各书互异之处者，备载于杂记内，计著录六百四十有三器。

《国朝金文著录表》一书所收为清代所刊印金文著作中收录的三代青铜器铭文。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有铭文字数。此书体例分为器名、著录、字数、杂记四项。

作者序中言道：

自甲寅孟夏迄于仲秋，经涉五月，乃始毕事。盛夏酷暑，墨本堆积，或一器而数名，或一名而数器。其间比勘一器，往往检书至十余种，阅拓本至若干册。穷日之力，仅能尽数十器而已。

此中甘苦，已经道明。

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五如是评价此书：

是表照《宋代金文著录表》例，分器名诸家著录字数杂记四格。综计三千三百六十有四，除伪器外，得三千二百九十有四器，可见清代吉金之盛也。

以上二书共收录铜器 3 937 器，为传统金文学术研究在现代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后来，在王国维未定稿基础上，又产生了《三代秦汉金文著录表》一书。至此，一份完整的古代金文著录表彻底完成。在该书中，罗福颐校补序中言：

自海宁王忠悫公著《国朝金文著录表》而后，传世古器始有目录专书，学者检阅良便。顾公书成于甲寅，越十四年颐奉家大人命，重为增益，印入公全集，乃以成书期迫，不及详校致，仍不免伪误。又三年，家大人居辽东，编《贞松堂集古遗文》，命颐从事摹写，时家藏墨本，复增于旧，因命颐并重校补是表，乃一一详校诸家著录，补记其篇叶，每器之下复增器之行款及藏器家与出土之地。

所收多为三代青铜器，亦涉及秦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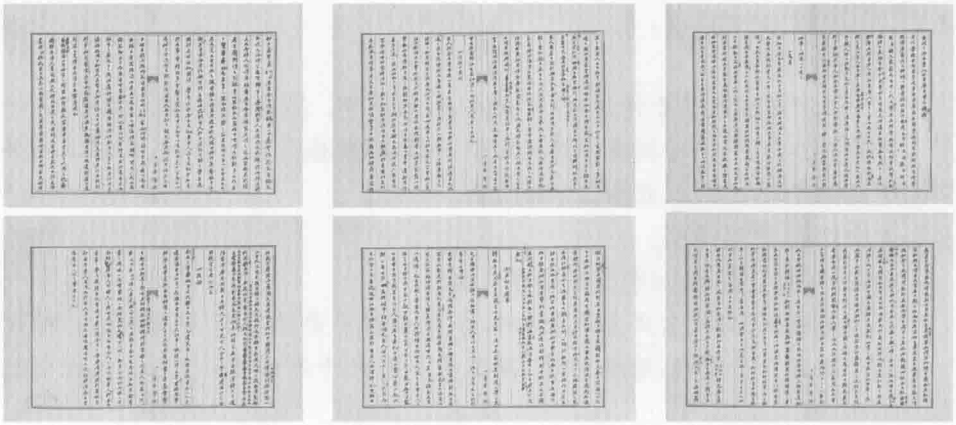
王氏的另一部研究专著是《两周金石文韵读》一书。在该书中，王氏序中云：

惟前哲言韵，皆以《诗》三百五篇为主，余更搜周世韵语见于金石文字者，得数十篇。中有杞、鄫、许、邾、徐、楚诸国之文，出商鲁二颂，与十五国风之外。其时亦上起宗周，下讫战国，亘五六百年。然其用韵与三百篇无乎不合。

所收为三代青铜器，多有铭文用韵，按韵部编排。无器形图，无尺寸说明，无释文，无考证文字。此书出版后先后有郭沫若、陈邦怀、陈世辉等先生为其增补，影响至今，已经是研究商周语言学和古音学的入门必读之作了。

早在他为《齐鲁封泥集存》一书写的序中，他就公开主张：

> 自宋人始为金石之学，欧、赵、黄、洪各据古代遗文，以证据考史，咸又创获，然其术虽启而流派未宏。近二百余年始益光大，于是三古遗物应世而出，金石之出于丘陇窟穴者，既数十倍于往昔。此外如渔阳之甲骨、燕齐之陶器、西域之简牍、巴蜀齐鲁之封泥，皆出于近数十年间，而金石之名乃不足以该之矣。



王国维金文研究论著手稿

《观堂古金文考释五种》一书所收为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题跋五篇：《毛公鼎考释》、《散氏盘考释》、《不𡢁敦盖铭考释》、《盂鼎铭考释》、《克鼎铭考释》。无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考证文字。林钧《石庐金石书志》卷十五如是评价此书为“是编遍征诸说，诠释确当”。

在著名的《毛公鼎考释》一文中，他表达了研究金文的基本方法：

> 三代重器存于今日者，器以《盂鼎》、《克鼎》为最巨；文以《毛公鼎》为最多。此三器者皆出道咸之后，而《毛公鼎》首归潍县陈氏。其打本、摹本亦最先出。一时学者竞相考订。嘉兴徐寿臧明经（同柏）、海丰吴子苾阁学（式芬）、瑞安孙仲容比部（诒让）、吴县吴清卿中丞（大澂），先后有作。明经首释是器，有凿空之功，阁学矜慎，比部闳通，中丞于古文尤有悬解。于是此器文字可读者十且八九。顾自周初迄今垂三千年，其讫秦汉，亦且千年。此千年中，文字之变化脉络，不尽可寻。故古器文字有不可尽识者，势也。古代文字，假借至多。自周至汉，音亦多变，假借之字，不能一一求其本字。故古器

文谊有不可强通者，亦势也。从来释古器者，欲求无一字之无不识，无一谊之无不通，而穿凿附会之说以生。穿凿附会者，非也。谓其字之不可识、谊之不可通而遂置之者，亦非也。文无古今，未有不文从字顺者。今日通行文字，人人能读之、能解之，《诗》、《书》、彝器，亦古之通行文字，今日所以难读者，由我辈之知古代不如现代之深故也。苟考之史事与制度文物，以知其时代之情状。本之《诗》、《书》，明求其文之谊例。考之古音，以通其谊之假借。参之彝器，以验其字之变化。由此以至彼，即甲以推乙，则于字之不可识、谊之不可通者，必间有获焉。然后阙其不可知者，以俟后之君子，则庶乎其近之矣。孙、吴诸家之释此器，亦大都本此方法，惟用之有疏密，故得失亦准之。今为此释，于前人之是者证之，可疑者阙之。不备者补之。虽较之诸前辈所得无多，然可知古代文字自有其可识者与可通者，亦有其不可识与不可强通者，而非如世俗之所云也。

这些论述极为值得深思，他给今后专治金文学术研究的学者指明了具体的操作方法。可以说，王氏把刘心源、陈介祺等人发起的金文学术研究的近代化研究趋势正式发扬光大，从他出现以后，长达数千年之久的传统的金文学术研究模式和研究方法彻底走上了现代！他对彝铭称谓的研究、历法的研究、商周铜器断代的研究、商周史和彝铭在军事、政治、经济、法制等方方面面的对比研究、彝铭解读对商周礼制起源和实际运用的研究等等，都启到了前人所不能及的作用，作出了跨时代的卓越贡献！

三、郭沫若的金文研究

毫无疑问，金文研究在郭沫若的旅日中国古代史研究活动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如何历史和公正地评价郭沫若在20世纪中国历史学领域的地位和突出贡献，这肯定不是本文所能完成的大任。特别是在清末民初之际那个特定的历史时期：罗振玉的《贞松堂集古遗文》、《贞松堂集古遗文补遗》、《贞松堂集古遗文续编》、《殷文存》、《殷文存续》等名著接连出版，直至最后出现的《三代吉金文存》一书成了中国古代金文研究图录类著作千古难得的经典文集，而他的学生、儿女亲家和友人——传统历史学的最后一位大师级学者王国维，却以横空出世的气魄，贡献给学术界《观堂古金文考释》、《观堂集林》、《宋朝金文著录表》和《国朝金文著录表》等惊世名作之后，两座丰碑竖立在那里，金文研究几乎成了当时学术界难于上青天的蜀道、还有几个人愿意问津于此呢！正是在这一冷酷的环境下，加之旅居日本的寂寞和无奈，郭沫若开始了利用甲骨文、金文史料对中国古代社会和历史展开全新研究的治学里程。

郭沫若，1892—1978，四川乐山人。原名郭开贞、字鼎堂、号尚武。笔名沫若，麦克昂，郭鼎堂，石沱，高汝鸿，羊易之等。早年留学日本，而后回国从事文学

创作，投身革命道路。为躲避国民党政权的追捕而流亡日本，在此期间开始从事甲骨文和金文、中国古代史的研究，成就斐然。

郭沫若在金文、金石研究方面的著作有《两周金文辞大系》、《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金文丛考》、《金文余释之余》、《金文丛考补录》、《古代铭刻汇考》、《古代铭刻汇考续编》、《中国古代社会研究》、《青铜时代》、《文史论集》、《郭沫若书简：致容庚》、《出土文物二三事》。他是20世纪继王国维之后一位集甲骨学、彝铭学、考古学、历史学、美术史学于一身的大师级金文学家。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就是中国现代著名史学家、古文字学家郭沫若研究两周时期青铜器铭文的修订稿著作。该书最初是郭沫若在1928年旅居日本时所写的。以后的几年中，郭沫若反复修订增补。直到解放后的1957年，作为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考古学专刊甲种第三号，由科学出版社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为题，重新出版。

1.《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的版本研究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是由郭沫若早年开始著述、晚年亲自参加最后修订的一部研究商周青铜器及其铭文的划时代之作，该书对于解读商周历史和礼制具有极其重大的参考价值。

该书的诸多版本成书经过大致是：郭沫若首先编成一册线装《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1932年1月，由日本文求堂书店影印手稿出版。该书出版时的副标题是："周代金文辞之历史系统与地方分类"。其后经过整理和补充，又增加铜器图录，成四册线装《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1934年11月由日本文求堂书店影印出版。①

与此同时，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基础上，另著三册线装《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1935年8月由日本文求堂书店影印手稿出版。

新中国成立后，郭沫若将上述诸书重新加以编定，名为《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1957年由科学出版社八册线装影印手稿出版。这是由郭沫若晚年亲自参加修订的此书的最后定本。

1999年，上海书店出版社曾出版《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上、下）》一书的单行本。2002年10月，《郭沫若全集·考古编》由科学出版社影印手稿出版。该全集考古编第七、八卷为《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其中，图录部分包括图编和录编，图编专辑器形。既调整了个别篇目、增补了校勘和注释，又增补

① 案：《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初版现有二说，一说由日本文求堂书店出版，一说由三联书店出版。但据日本《新潟大学所藏汉籍目录》"《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不分卷，郭沫若撰。昭和十年东京文求堂石印本，5册"之记载可知：此书当为日本文求堂书店出版。则三联书店出版说为非也。

或更换了一些拓片、照片、摹本。使该书更加清晰、美观。尽管经过了如此加工，但由于已经脱离了原作者的参与，因此，2002 年 10 月出版的《郭沫若全集·考古编》中所收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其版本学价值自然不能和 1957 年出版的此书相比。

2.《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诸版本的内容对比

《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在目录上由序文、解题、上编宗周文、下编列国文、索引五部分组成。上编考释宗周铜器铭文一百三十七器。郭沫若称其为“上编宗周文凡一百三十又七器，仿《尚书》体例，以列王为次”。下编考释列国铜器铭文一百一十四器。郭沫若称其为“下编列国文一百一十又四器，仿《国风》体例，以国别为次。其次以长江下游为起点，沿长江流域溯流而上，于江河之间顺流而下，更沿黄河流域溯流而上，故始于吴而终于秦”。上下编所考释铭文数量相差二十三器。[①]全部共二百五十一器。郭沫若认为，此书所选“于存世之器虽未及十分之一，大抵乃金文辞中之菁华也”。[②]

此书最初名为《金文辞通释》，[③]显然是为了与《卜辞通释》想呼应而来。到了当年 4 月 19 日，他将书名定为《两周金文辞通释》，[④]直到 1931 年 9 月 9 日，他在致容庚的信中才说明书名的最后定名：“弟近忙于《两周金文辞大系》(《通纂》改名)之誊录。”[⑤]

《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在目录上由序文、本文、补录三部分组成。正文分上下两编，上编考释宗周铜器铭文一百六十二器。郭沫若称其为“大抵乃王臣之物”。下编考释列国铜器铭文一百六十一器。郭沫若称其为“器则大抵属于东周”。上下编所考释铭文比例大致相当。由此可以看出“两周之政治情形与文化状况之演进矣”。[⑥]和《两周金文辞大系》相比，宗周铜器铭文新增加了二十五器，列国铜器铭文新增加了四十七器。两者共新增加了七十二器。全部共三百二十三器。新增比率在四分之一。

这里请注意：郭沫若没有保留《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中前文中的“解题”内容。《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和《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各自的序文内容大致保持不变，只是书写的行款略有差异：前者共十段 96 行，后者则为十一段 9 行。作者在后者序文后又特别说明：“一九三一年九月九日初版录成时所序。其后三年为增订版重录之。凡于国名、次第及器铭数目有所更改外，余均仍旧。”[⑦]但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解题》，日本文求堂书店，1932 年 1 月。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序》，日本文求堂书店，1932 年 1 月。
③ 见 1931 年 2 月 16 日郭沫若致容庚信。《郭沫若书简》，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91 页。
④ 见 1931 年 4 月 19 日郭沫若致容庚信。《郭沫若书简》，广东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96 页。
⑤ 同上书，第 113 页。
⑥⑦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序文》，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 年 8 月。

是，正文的考释内容则改动颇多，详细论述见后。

《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出版后，实质上等于《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的作废。到了1956年10月30日郭沫若在出版《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时，终于在《增订序言》里明确宣布了“又其后一年，别成《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于文辞说解加详，于是初版遂作废”。[①]之所以公开宣布“初版遂作废”显然和容庚对此书长期的订正和增补有直接关系。见1954年11月1日郭沫若致尹达信：“容庚先生近来和我通了两次信，对于《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作了仔细校对和补充。该书，人民出版社有意重印，但尚未着手。性质太专门，似以改由科学院出版为宜。您如同意，我想把它作为一所的出版物。该书拟即请容庚核校补充。”[②]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在目录上由序说、图编、录编三部分组成。图编专门收录了263器青铜器器形的花纹图。所录青铜器器形的图像，依器类形制和年代排比。录编收录了324器青铜器铭文拓本或摹本。录编上编为宗周文，下编为列国文。

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录编其实就是修订后没有考释的《两周金文辞大系》。

因此，关于郭沫若对金文的考证见之于《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而他对于青铜器的研究则见之于《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的序说和图编两部分。以上应该是郭沫若晚年亲自参加审定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的核心所在。而《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序说和图编这两部分共有以下几章构成：《列国标准器年代表》、《两周金文辞大系图编序说》(即，著名的《彝器形象学试探》)、《两周金文辞大系图编》。其中，《彝器形象学试探》则是他的铜器类型学的概论和核心思想之所在。

3.《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主要学术贡献

该书上编两册考释宗周铜器铭文162器，始于武王时期的《大丰簋》，终于幽王时期的《宗妇鼎》。该书下编一册考释列国铜器铭文161器，始于吴国《者减钟》，终于楚国《楚王酓忎盘》。夏鼐曾经总结此书的研究方法是：“该书对于青铜器年代的推定，先据铭文中透露年代的器物为中心，以推定它器之有人名事迹可联系者，然后更就文字的体例、文辞的格调及器物的花纹、形式以参验之。这样常可以确定那些是一个时代的器物，可以作为一组。书中共收入年代、国别之可征者，凡251器(增订本增至323器)，依时代与地方分类，作为铜器断代的标准尺度。”[③]这一总结是十分到位而且中肯的，颇能道出郭氏学术精华之所在！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1页。

② 《郭沫若书信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

③ 见《考古》1978年第4期。

总结来说，该书在如下几个方面取得了突破性成果。

第一，对西周及其列国重大历史事实的考证与研究。

郭沫若在该书《序文》中首先肯定了铭文的重大史料价值："铭辞之长有几及五百字者，说者每谓足抵《尚书》一篇，然其史料价值殆有过之而无不及。"因此，他清醒地意识到"夫彝铭之可贵在足以征史"。①

他还特别注意到了研究铭文的方法论问题。他说："窃谓即当以年代与国别为主之条贯。此法古人已早创通，《尚书》、《风雅》、《国策》诸书是也。"而且，他还把《尚书》与铭文进行了对比研究："《尚书》诸《诰命》，以彝铭例之，尤疑录自钟鼎盘盂之铭文，周代王室之器罕见，其列王重器，或尚埋藏于地而未尽洗者，亦未可期。故谓《尚书》为最古之金文著录，似亦无所不可。"

在对诸侯国历史的考证研究中，郭沫若结合历史地理、文字训诂和上古史料，从铭文中出现的简单的地名、人名中还原出当时真实的历史事件。比如在对《员卣》中出现的"员从史旗伐会"一语考释中，他就挖掘出了古郐国的一段历史："会，郐省。《国风》作桧。《郑语》：'妘姓，邬、路、偪阳'，注云：'陆终第四子曰求言，为妘姓，封于郐，今新郑也。'平王东迁，为郑所灭。《左传·僖三十三年》：'郑庄公子瑕于郐城之下'。杜注云：'古郐国，在荥阳密县东北'。在今河南密县东北五十里，与新郑接壤。"②

在对铭文的考释中，郭沫若则努力从中挖掘出大量的商周社会史材料，比如在对《叔夷钟》铭文的"余易女马车戎兵里仆三百又五十家"一语考释中，他就发现"盖是役叔夷最有功，故齐侯以莱邑赐之，并以莱之遗民三百五十家为其臣仆也。古者国灭，则人民沦为奴隶，本器足证春秋中叶以后，奴隶制度犹依然存在也"。③他对奴隶制度的研究，实现了他所想达到的"探讨中国之古代社会"的目的。

在对《录伯𢦚簋》铭文的考释中，郭沫若勾勒出了录国和西周王朝之间的恩怨史："录国殆即《春秋·文五年》：'楚人灭六'之六。旧称皋陶之后，地望在今安徽六安县附近。录国在周出曾与周人启衅。《大保簋》：'王伐录子'耏其证也。此言'乃祖考有劳于周邦，佑闢四方，𠂤𢆶天命'，则𢦚之先人复曾有功于周室。盖录子耏被成王征服后，即臣服于周有所翼赞也。"④

有些郭沫若觉得把握不定、又无可资参考价值的其他人的观点，他就采取了存而不论的态度。如关于《效父簋》的断代问题，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中定此器为孝王时代之物。并且提出了休王即孝王的别称的观点。然而在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序文》，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第28页。

③ 同上书，第205页。

④ 同上书，第62页。

出版《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时，他却去掉了把休王定为孝王的说法，但又没有提出新的观点，而是采取了存而不论的态度。实际上，至今为止，休王究竟为谁依然是个没有解决的问题。①

第二，对西周及其列国历史人物的考证与研究。

1929年河南洛阳马坡出土的《令彝》，其铭文引起了有关周公称谓的争论。在对《令彝》的考证中，郭沫若提出了铭文中出现的"周公子明保"就是伯禽的观点，此说一出，已成定论："'周公子明保'，周公即周公旦，明保乃鲁公伯禽也。此器上称明保，下称明公，知明保即是明公，下《明公簋》上称明公，下称鲁侯，知明公即是鲁侯，周公之子而为鲁侯者，伯禽也。得此知伯禽乃字，保乃名，明者盖封鲁以前之食邑。"②

他在考释《作册大鼎》中的"公束"一名时，显示出他对西周历史和文字训诂之学的精深把握："奭读诗迹切，迹亦作速若蹟正从束声。《说文》：'奭，读若郝'，又引《史篇》：'召公名醜'，醜在穿纽，与审纽为近，则郝乃一家师读，不必即是正音。今束在清纽，与穿审均有转变之可能。古从束声之字，如策在穿纽，揀在审纽即其证。故公束断为君奭无疑。"③在对《寰卣》铭文的考释中，他得出了铭文中的"王姜"即为成王之妃的结论："王姜亦见《令簋》，别有《寰尊》，文云：'才斥，君令余作册寰安尸白、尸白宾贝布、用作朕文考日癸旅宝。𠂤。'当泐去首行六字，与本卣自是同时同人之器，而本铭言王姜处，该铭言君，君，女君也。《晋姜鼎》：'余字，佳嗣朕先姑君晋邦'，其确证，是知王姜乃成王之后。"④郭沫若的这些考证，丰富了对西周王朝的准确了解，订正了误传的史实，显示出铭文真正的史料价值。再如他在《班簋》中对"文王王姒孙"的考证，揭示了毛公即文王之子毛叔郑这一历史事实，也同时印证了《尚书·顾命》中对毛叔郑记载的可行性。

第三，对西周历史年代的划定。

郭沫若在西周年代学的研究上，是从铭文入手的。

他在《序文》中首先表明了他自己的研究方法："余专就彝铭器物本身以求之。不怀若何之成见。亦不据外在之尺度。盖器物年代每亦有于铭文透露者，如上举之《献侯鼎》、《宗周钟》、《遹簋》、《趞曹鼎》、《匡卣》等皆是。此外如《大丰簋》云'王衣祀于王不显考文王'，自为武王时器。《小盂鼎》云'用牲啻周王□王

① 白川静曾经在《金文通释》一书中曾有意把此处的休王解作康王，因为他在1971年出版的《金文の世界》一书中就开始主张这些含有休王之名的诸多器物，自形状和铭文内容来看，都和康王时代吻合，这是极为明显的事情。有鉴于此，他得出了可能"休王是康王的生号"的结论。但是，最近十几年在新出土的西周青铜器上的铭文中又发现了有关康王的铭文记载。这使白川静之说也难成定论。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第6页。

③ 同上书，第33页。

④ 同上书，第14页。

成王',当为康王时器,均不待辩而自明。而由新旧史料之合证,足以确实考订者,为数亦不鲜。据此等器物为中心,以推证它器。其人名、事迹,每有一贯之脉络可寻。得此,更就文字之体例、文辞之格调及器物之花纹形式以参验之,一时代之器大抵可以踪迹。即其近是者,于先后之相去,要必不甚远。至其有历朔之记载者,亦于年月日辰间之相互关系,求其合与不合。"①

郭沫若这段话的意思是从几个方面阐述了研究西周年代学的操作方法。

其一是铭文中出现的具体时王名称。如《大丰簋》铭文中出现了"文王才上"一语,则此器显然是武王时器。

其二是诸多史料对铭文中记载史实的旁证。如《尚书·顾命》与《班簋》铭文中都出现了对毛叔郑事迹的记载,相互印证了此事此人的真实性。

其三是由上述已知年代器推导出该时王特定的铜器类型标准器。

其四是由铭文中已知的历朔与古籍中记载的历朔相互印证。郭沫若肯定了王国维的月相四分说。

这四个方面就是当时郭沫若研究西周铜器断代的主要操作方法,而这四个方面很明显是受到了西方考古学理论的影响。我们知道郭沫若当时把德国考古学家米海里斯的《美术考古学发现史》一书翻译成了中文,该书出版后风靡全国,接连再版。郭沫若自己也承认:"假如我没有译读这本书,我一定没有本领把殷墟卜辞和殷周青铜器整理出一个头绪来。"②因此,郭沫若对西周铜器的断代和排序,为金文史料的科学化和严谨化作出了杰出的贡献,极大地开拓了两周历史研究的视野。

第四,对疑难古文字的释读。

考释疑难古文字是郭沫若在古文字学上的主要贡献之一。《令彝》铭文中"亢眔矢𠂤右乃寮乃友事"一语中,因为有个"寮"字字义未详,造成此句铭文颇难通解。郭沫若为此展开了精心地考证:"'寮'字亦见卜辞,作若,异文颇多。有、、、诸形,其用例均为'祖某妣某'。金文《戊辰彝》言'妣戊,武乙'语虽略而例实同。义则当为配偶。罗振玉释为'赫',形义具难适。余以为乃'母'之奇文。象人胸头垂二乳也。卜辞亦有、母通用之例。如大乙之为妣丙,亦称'大乙母妣丙'、祖丁之为妣己,亦称'祖丁母妣己'、一即其证。又《说文·林部》:',丰也。从林;。或说规模字'。然古文'無'字如《般》作,《大盂鼎》作,乃'舞'之初文,象人执物而舞,字不从林,义亦非丰。唯存一''字,又存一或说,以为'规模字'者,故或说云然。母、模同纽,例可通假,《礼记·内则》'淳母',郑玄云:'母,读为模',其证也。故由卜辞知、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序文》,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

② 郭沫若译:《美术考古学发现史·再版序言》,上海乐群书店1946年版。

、等为一字，而通其意，由《说文》或说而得其音，、、等为母之奇文无疑也。”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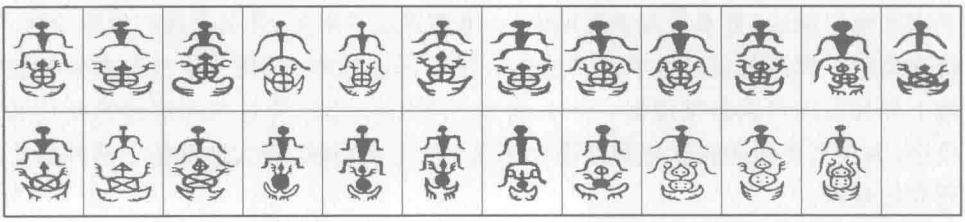
此说一出，立刻成为定论。

另一个著名的考证案例出现在对《献侯鼎》铭文中“天黿”二字的考证上。大家知道，在商周青铜器铭文上经常出现一些图形文字，如下所示：



等等，这类图形文字数量众多。它们出现在铭文的开始、尾部或者中间。是族徽符号还是象形文字，或者是具有特殊意义的人名……古今学术界众说纷纭，难成定论。《献侯鼎》铭文中出现的“天黿”二字，也就是上述图形文字中的第二个，在商周金文中它具有多种变化，我们制成下表，供读者了解：

表 4.9.3



郭沫若以精湛的学术素养和见识，一下子把握住了这一图形文字的内在含义所在，他大胆地提出：“天黿二字，原作，器铭多见，旧释为子孙，余谓当是天黿，即轩辕也。《周语》‘我姬姓出自天黿’，犹言出自黄帝。”②

“余谓当是天黿，即轩辕也”之说，真可谓如划破苍穹的闪电，一下子解决了千年历史悬案！为天黿即轩辕黄帝之说，至今已是不争之史实。

郭沫若在对《沈子簋》铭文中沈子名也的由来之考证，充分显示出他在古文字学、音韵学和训诂学上的精湛造诣：“也，沈子名。字乃古文匜。象匜之平视形。《说文》以为‘象女阴’，非也。又字与它，古亦有别。因古音相同，世多混为一字。学者不可不辨。彝铭中屡见‘也也熙熙’之连语，熙熙，和乐貌，习见。也也，即《孟子·离娄下》‘施施从外来’之施施。赵注云‘施施，犹扁扁。喜悦之貌’是也。沈子以也为名，义盖取此。”③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 年 8 月，第 9 页。

② 同上书，第 31 页。

③ 同上书，第 46 页。

此说对“也”字本义的考证，订正了《说文解字》中对“也”字“女象阴”说的误导。恢复了“也”字的施施、扁扁、喜悦之貌的本义。

类似这样的考证，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中可以说随处可见。

第五，对西周礼制、军制、法制、婚制等方面的考证与研究。

早在1929年8月27日致容庚的信中，郭沫若已经公开表明了他“颇用心于甲骨文字及吉金文字之学”的目的，乃在于“探讨中国之古代社会”，[①]因此，文字和历史之外，利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结合古文字学、铜器类型学等方法，对于西周礼制、军制、法制、婚制等方面的考证与研究，也就成为郭沫若实现他“探讨中国之古代社会”之目标的正确途径。

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中，郭沫若利用他掌握的铭文史料，订正了汉儒们对《周礼》的若干曲解。如他在对《小盂鼎》铭文中出现的“三左三右”职官的考证：“‘三左三右’当即《曲礼》之天官六大：大宰、大宗、大史、大祝、大壬、大卜。大宰、大宗、大壬在王右。大史、大卜、大祝在王左。故称‘三左三右’。《逸周书·大匡篇》：‘王乃召冢卿、三老三吏、大夫、百执事之人，朝于大庭’。三老三吏即‘三左三右’之伪。六大即古之六卿，与刘歆所窜改之《周礼》异撰。六卿之上有总其成者，即冢卿，亦称孤。大抵即由六卿中之一人兼任之。”[②]

再如在对《大盂鼎》中“女妹辰有大服余佳即朕小学”一语的考证，郭沫若主张：“今案妹与昧通，昧辰谓童蒙知识未开之时也。盂父殆早世，故盂幼年即承继显职，康王曾命其入贵胄小学，有所深造。”[③]这段文字证明了《周礼》、《礼记》等古籍中记载的两周时代贵族子弟入小学学习之事。

在对《蔡大师鼎》铭文的考释中，郭沫若利用铭文史料证实了当时女子婚姻前后字号有无的变化：“古者女子无字，出嫁则以其夫之字为字。就见于彝铭者言，如《颂鼎》‘皇考龚叔、皇母龚姒’，《召伯虎簋》‘幽伯、幽姜’，《鄦钲》‘皇祖圣叔、皇妣圣姜、皇祖又成惠叔、皇妣又成惠姜、皇考仲’均其例证。”[④]

4.《彝器形象学试探》及郭沫若的铜器类型学说

前面我们已经说了《彝器形象学试探》是郭沫若的铜器类型学的概论和核心思想之所在。那么，他在这篇作于1934年11月25日的著名论文中提出了哪些主要观点呢？

首先，郭沫若根据青铜器的器形、花纹、文字三方面的特点，把青铜器划分为四期。即：“据余所见，中国青铜器时代大率可分为四大期。第一滥觞期，大率当于殷商前期。第二勃古期，殷商后期及周初成、康、昭、穆之世。第三开放期，共、

① 见1931年8月27日郭沫若致容庚信。《郭沫若书简》，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年，第5页。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第37页。

③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34页。

④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第178页。

懿以后至春秋中叶。第四新式期，春秋中叶至战国末年。"①

其次，郭沫若创造了标准器断代法并制定出《列国标准器年代表》。

关于标准器断代法，这真的是郭沫若学术生涯中的神来之笔。他在《青铜时代》②一书中曾经自述说："周代年限太长，前后绵亘八百年，在这儿仅仅以'周器'统括之，实在是一个莫大的混沌。因而周器的断代研究便成为一个重要的课题。时代性没有分划清白，铜器本身的进展无从探索，更进一步的作为史料的利用尤其不可能。就这样，器物愈多便愈感觉着混沌，而除作为古玩之外，无益于历史科学的研讨，也愈感觉着可惜。"

为了解决这个"莫大的混沌"，受到《美术考古学发现史》一书学术影响的郭沫若，早在1931年4月6日致容庚的信中提出了他的铜器类型学的若干理论雏形："余意花纹之研究最为切要。近世考古学即注意于此。如在铜器时代以前之新旧石器时代之古物，即由形式或花纹以定其时期。足下与古物接触机会较多，能有意于此乎？如将时代已定之器作为标准，就其器之花纹形式比汇而统系之，以按其余之时代不明者，余意必大有创获也。"③

在《列国标准器年代表》中，郭沫若以周秦王统、年代、列国纪年、标准器及备考五项作为制表的基准。而他对年代和列国纪年则是以古史资料对比研究为主，标准器中出现的铭文与列国纪年的文献记载相一致，增加了标准器的可信度。先从铭文中的内容可确知年代的器物开始，以这些器物铭文中出现的人物、史实、文辞风格、文字特征及器物的花纹、形制作为标准尺度，以此来对未知年代的青铜器进行断代。而备考中则对所选定的二十八个列国标准器铭文中出现的疑难文字和人物进行言简意赅的考证或说明，十分精到。就这样，郭沫若把世称"一团混沌"的传世青铜器，经他有序地排列和断代之后，成为可资利用的文献资料。郭沫若的功劳可以说是前无古人的。

利用标准器法来断代最著名的案例就是对《毛公鼎》年代的判定了。以往皆以其为成王或昭穆时期之物。郭沫若据铭文的风格、铭文中的人物、青铜器形、花纹特点，判定其当为宣王时器。此说一出，逐渐被学术界认可，现已成定论。

总结来说，由郭沫若开创的这一崭新的标准器断代法，打破了过去一千多年研究青铜器的传统模式和研究方法，经过半个多世纪的验证，越来越证明了其科学性和严谨性，已经是这一领域的基本治学规范和操作方法，是马克思主义历史观指导中国古代社会研究的学术典范。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第64页。

② 《沫若文集》第16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

③ 见1931年4月6日郭沫若致容庚信。《郭沫若书简》，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54页。

5.《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的美中不足

从《两周金文辞大系》到《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的出现，郭沫若在不停地修改着原作，力求其严谨、完善和科学。看到黄盛璋的《怀念郭老晚年对我的学术培养》①一文，我们知道郭沫若晚年依然有着写《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续编》一书的梦想。比如在《两周金文辞大系》中，考证《御正卫簋》中的"御正"，最初他就主张是人名。但是到了撰写《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时，他已经公开表示了改从唐兰的"当是官名"之说，到了《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出现时也还是如此。再如，在对《令彝》铭文的解释中，他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中就公开地采纳了吴其昌之说："余曩亦未能信从，今知'乃克至'当训为假若之若，犹《舀鼎》言'乃弗得女匡罚之'。典籍中亦多用乃为若，详王引之《经传释词》卷六'乃犹若也'条下。吴说实较余旧说为胜，今改从之。"②可见，对此书的重视和修改一直是郭沫若的学术重心所在。足见该书在他心目中的地位和价值。

通读从《两周金文辞大系》到《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之间先后的出现此书的各种版本，笔者想提出几点不成熟的看法，作为我们这些郭老的晚辈学者今后努力和研究的目标所在，这也是我认为的郭沫若这部名著至今尚待完善和修改的地方。

（1）郭沫若反对唐兰的康宫说有失唐突。在对《令彝》铭文考证中，郭沫若认为"康宫之非康王之宫，亦犹宣榭之非宣王之榭也"。③其实，康宫问题实在非常复杂，绝非上述的"亦犹宣榭之非宣王之榭也"所能否定和解决的。而郭沫若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一书中以懿美之字为宫室之名对康宫问题的阐述，有将问题简单化处理的倾向。

（2）郭沫若把著名的"析子孙"图形文字简单地归结为"族徽"有失严谨。如他在对《员鼎》铭文的考证中就说："文多见，宋人释为'析子孙'，近时王国维又说为抱尸而祭之形，均是臆说。案此乃员之族徽。"④此说恐非。至少至今还不是学术界的定论。把这一图形文字简单地归结为族徽，并没有解决任何问题，反而有回避学术难点之嫌。其中，郭沫若将著名的数字卦看成是族徽，是他研究《周易》和金文的一大失误，十分可惜。

（3）郭沫若在对《大簋》铭文的考释中，对于"王才蔃侃宫"的"蔃侃"二字，

① 黄盛璋《怀念郭老晚年对我的学术培养》："《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续编》请他指导，我做具体工作，这是他1972年信中希望我做的。我向他汇报已经着手两、三年，将仿效《金文丛考》和《大系》的做法，《续编》编成后，仍请他署名出版。"《历史地理与考古论丛》，齐鲁书社1982年版。

②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8月，第31页。

③ 同上书，第8页。

④ 同上书，第29页。

“不知是宫名抑或人名”。[①]类似的例子还有几处，十分可惜。这可说是智者千虑之一失吧。

(4)《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一书的图编部分，基本上只是正面直视图形，除了《虢季子白盘》等几件铜器外，基本上看不到铭文。而这些正面直视图形还停留在宋代青铜器著录的水准，完全不是现代考古学意义上的铜器考古类型图。而且也缺乏相互之间的对比研究，甚至到了出版《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也依然没有加以补充和修改。

6.《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的历史评价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以两周金文中出现的人名、地名和历史事实为主要线索，再参证铸刻文字的体裁、风格以及青铜器本身的花纹形制，将它们综合起来，作为进行两周青铜器分期和断代主要依据，从此开创了一个科学地研究两周青铜器的先河，为两周历史研究增加了真实可信的 323 篇逸文。此书自出版后立刻引起了国内外学术界的重视和震惊，半个多世纪以来好评如潮。此书已经成为国内外研究中国古代史的必备经典著作。

张政烺在《郭沫若同志对金文研究的贡献》一文中就曾如是阐述：“《两周金文辞大系》初版问世(1932)已是一鸣惊人，前无古人之作。经过两三年继续不断努力，收集图录和拓本，尤其新出的材料，深入研究，改编成《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1934)和《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1935)，这是郭沫若对金文研究的最大贡献。这部巨著在当时出版意义是很大的。一切要研究中国社会发展史的人都要从这里找材料。一些封建主义的、买办阶级的、托派汉奸的古代史学望风披靡。它是铜器研究的一根标尺，专家学者定铜器年代、考铭文辞义，释古代文字都要检查它，今天台湾的一些专家也依然如此。”[②]赵光贤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一书中曾经评价说：“《大系图录考释》对西周的金文是按时代编次的，对春秋战国的金文是按国别编次的，这是很明智的编辑方法。金文断代是不容易的，以前的金文书都不敢用这个办法。郭沫若以他深邃的目光，从图象和文字两方面探索出西周各器的年代，而编次各器物，为后学立一个规范。其断代与文字考释虽不无可商之处，但是我认为他为金文断代研究打下基础，而文字考释能提出个人的见解，也是值得推崇的。在这方面他是继王国维之后，在金文研究上最有成绩的学者。”[③]

这一评价是很公正而中肯的。直到最近，由读者投票参与的“二十世纪文博考古最佳图书评选”结果日前揭晓，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榜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 年 8 月，第 87 页。

② 张政烺：《郭沫若同志对金文研究的贡献》，《考古》1983 年第 1 期，第 60 页。

③ 赵光贤：《中国历史研究法》，中国青年出版社 1988 年版。

上有名。而且，该书还被评选为“十部最佳论著”。

郭沫若创立的金文著录编排法和青铜器标准器比较法，至今仍为金文学界和青铜考古学界的研究者们所沿用。郭沫若自己对传统金文著录研究方法的批判实际上也就暗示着他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特点之所在了：“或仅采铭文，或兼收图象，或详加考释，或不著一语，虽各小有出入，然其著录之方，率以器为类聚，同类之器以铭文之多寡有无为后先，骤视之虽若井井有条，实则于年代、国别之既明者犹复加以淆乱，六国之文窜列商周，一人之器分载数卷，视《尚书》篇次之有历史系统之条贯者，迥不相侔矣”。[①]因此，他在《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一书中对宗周铜器铭文和列国铜器铭文的编排著录，为断代研究提出了良好的基础。他的《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金文丛考》、《金文余释之余》、《金文丛考补录》、《古代铭刻汇考》、《古代铭刻汇考续编》、《中国古代社会研究》、《青铜时代》等专著至今也是研究先秦史和中国古代史的必读著作和学术经典。他提出的商周为奴隶制时代、战国为封建制时代的种种观点我们可以同意或反对，但是我们无法绕过这个世纪学术伟人所留下的身影。

四、容庚的金文研究

容庚，1894—1983，原名肇庚，字希白，号颂斋，广东东莞人。容庚出身于书宦之家，15岁丧父，舅父邓尔疋是广东著名的书法篆刻家，他跟随舅父研读《说文解字》，学习书法、篆刻。关于这一经历，他在《金文编·序》中说：“余十五而孤，与家弟肇新、肇祖从四舅治《说文》。民国二年，余读书于东莞中学。四舅来寓余家，余兄弟课余与据方案而坐，或习篆，或刻印，金石书籍拥置四侧，心窃乐之。读《说文古籀补》、《缪篆分韵》诸书，颇有补辑之志。”

早年北上京、津，拜访罗振玉、王国维。1922年，经罗振玉介绍入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读研究生，毕业后历任燕京大学襄教授、《燕京学报》主编兼北平古物陈列所鉴定委员、岭南大学中文系教授兼系主任、《岭南学报》主编、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等。

在金文方面，他的专著有《金文编》(1925)、《宝蕴楼彝器图录》(1929)、《秦汉金文录》(1931)、《颂斋吉金图录》(1934)、《武英殿彝器图录》(1934)、《海外吉金图录》(1935)、《善斋彝器图录》(1936)、《秦公钟簋之年代》(1937)、《商周彝器通考》(1941)等。而他自己最看重的只是《金文编》和《商周彝器通考》二书。

他的成名作为1925年出版的《金文编》。此书著述之初，他是计划“拟共采集篆、籀之见存者为《殷周秦汉文字》一书，一《甲骨文编》，二《金文编》”。因此，

① 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日本文求堂书店，1935年，第1页。

在他北上拜访罗振玉之时，就是“以所著《金文编》请正”的。并且该书的出版是“经罗振玉、王国维两先生及沈兼士、马衡两教授订其谬误，始克写定”的。1935年，他编辑出版了集秦汉金文而撰成的《金文续编》一书。



容庚及其著作稿本

该书1939年由香港商务印书馆出版修订本。这时该书已经是“所收殷周金文凡一千八百又四文，重一万二千七百三十六文，附录一千一百六十五文，重九百六十六文，共得一万六千六百七十二文，视初版增加六千三百六十五文”的规模。

1959年由科学出版社出版该书第三次增订本。这是继吴大澂的《说文古籀补》之后的第一部金文大字典，是古文字研究者必备的工具书之一。这一版的《金文编》，据历代出土的青铜器三千多件的铭文，共收字一万八千多个。商周秦汉铜器铭文中已识与未识者，从中可尽览无遗。这是一部相当完备的金文字典。

容氏的《金文编》于每个字下，罗列商周铜器上所见该字的各种字形，并说明该字形的具体出处。全书又按照《说文解字》的顺序编排。并将该字的小篆写法写在页端，缀以数字编码。

有些文字在说明具体出处后，还进行一些解释。如，“郡”字：

郡 1071

郡，《说文》所无。《左传·僖公二十五年》：“秦晋伐郡。”《注》：“本在商密秦楚界上小国。”《汉书·地理志》：“南郡若下云：楚昭王畏吴徙此。”《注》：“春秋作郡。”是“郡”本作“若”也。《字林》：“郡，楚邑。”《郡公簋》，《郡公鼎》，从虫，《郡公匜》。

正是因为有了这些注释，使得《金文编》的学术价值倍增。已经从字形对比为主的工具书向字形对比和字义解释并重的工具书的过渡。到了《金文编》出版第四版时，容氏弟子张振林、马国权的注释也时有所见。如，该书“鱓2143”中就

罗列了张振林之说。对于一时间无法释读的文字和图像文字,《金文编》全部将其罗列在书后的附录中。

《金文编》自出版以来一直有学者给予订正和增补。其中,比较重要的有:陈汉平《金文编订补》、董莲池的《金文编校补》和《金文编新编》、张世超等人的《金文形义通解》等。不过,容庚自己也时有订补。杨树达《金文编书后》就曾记载:"1929 年至 1925 年间,此书初出,亡友沈兼士君以一册贻余。近年来余治钟鼎文字,时取以供参考,未暇细读也。两月前在长沙细校一通,私心颇多不惬之处,以未细读改订本,不欲有言也。此来广州,借得一改定本,日来籀读,知前此余心未惬之处已多改订。"①杨树达注意到了"知前此余心未惬之处已多改订"这一现象,说明容氏本人长期在修改着此书,以追求圆满。

但是,也需要指出:此书直到第四版依然没有实现彻底的更新,即从字形对比为主的工具书向字形对比和字义解释并重的工具书转变,而只是在向字形对比和字义解释并重的工具书过渡,这使学术界对于此书一直有负面评价,其典型批评就是所谓的"搬字过纸"之说,指责此书缺乏独创性。

《商周彝器通考》是他的另外一部重要著作。该书 1941 年由燕京大学哈佛燕京学社出版。这可以说是他的关于商周青铜器的综合性通论。分上下两编。上编是通论,详述青铜器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分 15 章。下编是分论,将青铜器按用途分为 4 大类。全书共 30 多万字,附图 500 幅,征引详博,考据详备审核,堪称材料宏富、图文并茂。这是一部对青铜器进行系统的理论阐释并加以科学分类的著作,是研究青铜器的重要参考书。

其实,如果把《金文编》看作是金文字典的话,那么《商周彝器通考》一书在本质上更接近于一部《铜器考古学通论》,远远没有达到《金文学术通论》的要求。因此,如果《金文学术通论》或说《金文学术史》面对的是古典文献学、历史文献学、古文字学和汉语言文字学等古代文史研究专业学者的话,那么,《商周彝器通考》面对的只能是从事铜器考古学研究的商周考古学专业科研人员。我想,这大概就是学术界在肯定此书的学术价值之时,又对此书文字内容的浅尝辄止感到失望和不满的原因所在。上下两册的巨著,图版就占去了百分之六十,居然达到了一千零九幅,而文字才三十万字左右。而作为专业的《金文学术通论》或说《金文学术史》的本书,文字量已经超过百万字!但是在《商周彝器通考》,却仅仅只

① 杨树达:《积微居小学述林》,中华书局 1983 年版,第 272 页。不过,陈寅恪与容庚二人之间长期存在着私人矛盾。在这一感情纠结中,杨树达是倾向于他的老友陈寅恪的,他认为容庚对师长陈寅恪不够尊重。他甚至在个人日记中记载他读了容庚的书后,直接斥责为"年轻人胡说八道"之类的评论,则作为学术前辈的杨树达对于当时年轻的容庚之尖刻态度,由此可见一斑。甚至文革前,康生访问中大,陈寅恪避而不见而容庚则见而论学的态度,两相对比,并非容庚政治立场的作用,可能更多的是个人感情用事的作用吧。

是一章《铭文》、聊聊数千字而已。而从《铜器考古学通论》的角度上来说，朱凤瀚的三卷本、百万字的《中国青铜器综论》无论从图版数量还是文字量远远超过了《商周彝器通考》。

但是，《商周彝器通考》一书真正的学术地位和学术价值却是第一个建立了比较完整的铜器考古学的学术体系和研究模式，彻底实现了传统的古器物学的本质更新和转变。这是我要特别指出的一点。通过容庚的《金文编》和《商周彝器通考》以及他的几部图录体裁的金文拓本著作，我们看到：容氏试图对传统的古器物学进行彻底的革新并结合现代考古学的最新研究方法，建立一个古老而又现代的铜器考古学学术架构的努力和实践。

——而铜器考古学及其具有代表特色的纹样研究，已经不属于本书的写作和研究的范围了。我们只是在以对文字的研究为核心这一大前提下，对此略加介绍而已。而《商周彝器通考》一书对于铜器款识的研究还只局面在辞例的介绍和分析研究上。这也难怪专业从事古文字研究的杨树达会极端轻视此书了。而他的《宋代吉金书籍述评》和《清代吉金书籍述评》两篇长文，只是他从事专业金文学术史研究的开始，没有完成全部工作。

五、于省吾的金文研究

于省吾，1896—1984，字思泊，号双剑誃主人、泽螺居士、夙兴叟，辽宁海城人。1919 年毕业于沈阳国立高等师范。曾任安东（今丹东）县志编辑、奉天省教育厅科员兼临时视学等职，后因得到了张学良的器重，1928 年被授予东北边防司令长官公署咨议，参与创办奉天萃升书院并任院监。1931 年“九·一八”事变前夕，东北形势急剧恶化，于省吾毅然变卖了家产，迁居到了当时的北京。他以强烈的爱国热忱，在民国时代自始至终四处努力搜求甲骨、青铜器等历史文物，这当中就包括了吴王夫差剑、吴王光戈等珍贵文物 200 多器，使他成为当时著名的铜器收藏大家。因藏有吴王夫差剑、少虚剑，于是将室名命名为“双剑誃”。

于氏长期从事古器物、古文字、古籍的研究和整理，并先后任辅仁大学讲师、教授，北京大学教授，燕京大学名誉教授，故宫博物院专门委员，东北人民大学（今吉林大学）历史系教授、古文字研究室主任兼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理事，中国考古学会名誉理事，中国语言学会顾问兼学术委员，中国训诂学会顾问，国务院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顾问等。

他撰写的《双剑誃殷契骈枝》、《双剑誃殷契骈枝续编》、《双剑誃殷契骈枝三编》、《双剑誃吉金文选》、《双剑誃吉金图录》、《双剑誃古器物图录》、《商周金文录遗》等学术著作，已经成为现代学术经典。晚年时，他准备将已发表和未发表的金文考释编成《吉金文字释林》一书，惜未能完成。

因此，在现代金文研究学术史上，于氏是个时人难以超越的金文学术研究的大家。

关于《商周金文录遗》一书所收拓本的由来，作者在序中曾统计如下：

> 计郭沫若院长四器，容庚教授十四器，商承祚教授八器，唐兰教授三器，陈梦家研究员三十三器，胡厚宣教授二十二器，陈伟之馆员一百二十器，共二百零四器。借自我校图书馆者三器，自藏者四百零七器，总计六百十六器。

在金文研究上，他的著名论文《鄂君启节考释》、《寿县蔡侯铜器铭文考释》、《墙盘十二解》、《利簋铭文考释》、《释盾》、《释能和羸以及从羸的字》、《释从天从火从人的一些古文字》等，发表后在学术界影响巨大。他考证出《利簋》中的"𥫱"字为"管"字、考证出《蔡侯诸器》中的""字为"申"字等等，一经发表，立刻成为定论。

尤其是对""字为"申"字的考证，对于这个字，古今学术界解释颇多。如，释作"产"、释作"缚"、释作"东"、释作"卵"……不一而足。对此，于氏在《寿县蔡侯铜器铭文考释》一文中考证：

> 蔡侯名，即"畬"的繁体字，《说文》"畬读若乱"。番生簋的"朱畬"，毛公鼎作"朱𠂤"，因此可知"畬"字初孳化为𠂤，再孳化为，它的规律，宛然可寻。"畬"即为的初文，则从"畬"声，了无可疑。至于"畬"字作，中间从"一"与否是一样的。例如金文中，"嗣"、"鼏"二字所从之"畬"，作也作，是其证。据《春秋》哀四年，蔡昭侯名"申"，《史记·蔡世家》同。甲骨文"申"字作，金文"申"字作或，本象电光回曲闪烁之形，即"电"之初文。"申"字加"雨"为形符，则变为形声字。古人见电光闪烁于天，认为神所显示，故金文又以"申"为"神"，"神"为"申"的孳乳字。《说文》训"申"为"神"是对的，但以为"从臼自持"，则完全出诸臆测。金文"电"字只见于番生簋。《说文系传》："电，阴阳激耀也。从雨申声。"按古音读舌上为舌头，故读"申"为"电"。……与从畬声音近，故通用。①

在《释盾》一文中，他又对古代文字学家的错误进行了批判和订正，他主张：

> 商代金文的字习见，象一手持戈，一手持盾形。其所持之盾作、、、、等形。商代金文和西周早期金文的盾字作、、、……等形，《金文编》均误入于附录。以上所引早期古文字中盾字的形体和前引安阳出土的实物相验证，吻合无间。……西周中页师旋簋的"盾"字作，乃盾字构形的初文。以《说文》为例，则应释为："，所以扞身，从人，亦声。象盾有毐有文理形，"盾乃会意兼形声字。因此可知，不以

① 见《古文字研究》第一辑，中华书局1979年版，第51页。

古文为准，而依据小篆为解，则多凌空驾虚，不着边际，不独盾字为然。近年来陕西扶风县出土的𢦚簋，叙克敌，俘戎兵一百三十五件之多。其中有字，乃"豚甲"二字合文，典籍中"遁逃"之"遁"作"遯"这习见。这是从豚从盾古通之证。①

虽然于氏以对古文字学的研究而名传于世，但是他并不拒绝西方的学术理论。在对铜器上出现的图像文字的考证中，他的研究方法和观点和以往有了明显地变化，代表性的论文是《释黾、鼃》一文。在该文中，他提出了下列观点：

商代金文的黾、鼃是指自然界的蛙黾言之。商人原始氏族以蛙或斑点蛙为图腾，由于得到了美洲印第安人氏族的佐证而越发明确。在商代铜器铭文中，除玄鸟图腾外又发现了蛙黾图腾。周初铜器上有商人的图腾，除献侯鼎和敕敳鼎外，其他类似这样的例子也还有一些。由于得到了古文字资料和典籍的相印证，我们才知道献侯鼎和敕敳鼎铭之出现商人图腾，是因为作器者的先人丁侯本是商之诸侯，后来降服于周。这种降周的商代贵族，在服事周人的前提下，还保持其奴隶主的地位，故仍可自由铸造彝器。凡是周器之有商人族徽或图腾者，都是商人降周的明徵。②

于氏一生，考释商周金文成就突出，但是缺乏整理成系统的专著，这实在是个遗憾。尤其是他的那本计划中的《吉金文字释林》一书，在已经完成并出版了《甲骨文字释林》的基础上，如能早日整理出版《吉金文字释林》，实在是学术界的幸事。

六、柯昌济的金文研究

柯昌济，1902—1990，字莼卿，号息庵。山东胶县人，祖籍浙江黄岩。是著名史学家柯邵忞次子。1925年，他从北京清华大学文史研究院毕业，导师是国学大师王国维。1927年，他成为北京东方文化会研究员。1930—1944年，他任北京大学历史系、北京师范大学讲师。1945—1947年，他任北京中国大学教授。1955—1959年，他任山东省历史研究所研究员。1979—1984年，他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特约研究员。

王国维曾称柯昌济、唐兰、容庚、商承祚为中国古文字学研究中极具实力的"四少年"。其专著有《殷虚书契补释》、《韡华阁集古录跋尾》、《金文分域编》、《中国古代国族考》、《中华姓源流氏考》、《甲骨释文》、《青铜器释文》等。

柯昌济出身于书香门第，其远祖是元代著名书画家柯九思，其后迁居黄岩。十三世孙柯忠卿与堂兄柯夏卿是东林党人。明亡后夏卿随唐王南迁，忠

① 见《古文字研究》，第三辑，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3页。

② 见《古文字研究》，第七辑，中华书局1982年版，第6页。

卿经商始定居胶县，其五世孙柯培元任职福建，台湾等地。柯培元之子柯衡再迁山东潍县，娶掖县李图之女李长霞。即柯邵忞之父母。柯邵忞是京师大学堂经科监督、《新元史》作者。成书以后，日本东京帝国大学因此书授予柯劭忞文学博士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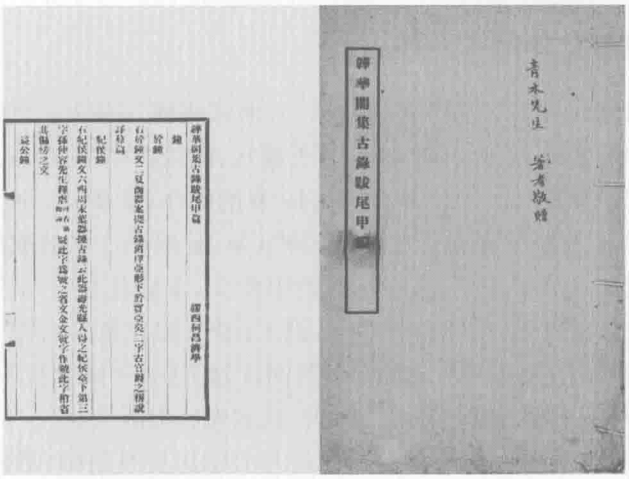
《金文分域编》一书，二十一卷。也属于余园丛刻之一。将铜器铭文按照出土地分别编排。如，该书卷一开始内容：

首都

出土

铜钟：《晋书·五行志》："升平五年二月乙未，南掖门马足陷地，得铜钟一，有文四字。"

周兮仲钟：《铁桥漫稿》："嘉庆乙亥，江宁城外出土，重五十六斤八两。倪灏得之。"



柯昌济送日本学者青木正儿著作封面题字

因此，此书的所谓"分域编"，其实是根据古代文献的记载，将出土铜器按照地域编排出来，是传统的古器物学向现代考古学发展的一个反映。不难看出，柯氏目的是想将全部古代金文著录以现代考古学的角度重新归纳和整理。

柯氏的另外一部金文研究著作风格上却很"传统"，即他采用传统的金石题跋类笔法著述的十五卷《辨华阁集古录跋尾》一书。此书，周进称之为"前纯卿尚未弱冠读款识时之作也"。这也难怪此书创见并不多，而且多是以记录前人的观点为主了。如，他在对《鼎》的跋文中，如是说：

字，每于最古期之金文。见之于周代金文中则甚少见。自宋以来相承释"举"字。象扛举形。或为"举"字，或为"再"字，未敢定。因篆、隶书

“再”字，亦与此字形近。罗叔言先生所谓“隶书中有古文字形”，此字或即其一例也。

但是，偶尔也有不少是作者本人的考证和见解。如，他对《楚公钟》的跋文中，如是说：

字甚奇，颇不易识。杨詠春先生释“为”，吴清卿先生释“家”，孙仲容先生释“窩”。愚疑是字或为“爰”字异文。唯《史记·楚世家》楚先君无名爰者，但云“熊挚红卒，其弟弒而代立曰熊延”，延、爰，古音同部，古字或相假。

但是，也毋庸讳言，该书还是流于传统的铭文题跋而已，缺乏对铜器出土地点的具体说明，也没有对铜器尺寸的具体记载，更缺少系统的文字考释，很多铜器跋文仅一两句话而已。如，《叔余鼎》跋只是“西周中叶器，第二字当为古余字”而已，《戏伯鼎》跋只是“戏，国名”而已，这样的所谓跋文占据了相当数量，严重影响了该书的学术价值。这也是该书流传不广的致命伤。

七、吴其昌的金文研究

吴其昌，1904—1944，字子馨，号正厂。浙江省海宁县人。幼失父母，16岁考入无锡国学专修馆，受业于唐文治，与王蘧常、唐兰被称“国专三杰”，唐文治十分赏识他的才学和正气。1923年10月，19岁的他在《学衡》22期发表了约2万字的第一篇学术论文《朱子传经史略》。1925年，他以第二名的成绩考入清华大学国学研究院第一届研究生，从王国维治甲骨文、金文及古史，从梁启超治文化学术史及宋史。深得王、梁两导师器重，被王国维、梁启超二人视为学术事业的“接班人”。1926年，吴其昌与几位同学共同发起组织了“实学社”，并创办了《实学》月刊，以“发皇学术、整理国故”为宗旨，该刊先后出版六期。

1928年，他从清华大学毕业后出任南开大学历史系讲师，后转任清华大学历史系讲师。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吴其昌夫妇宣布绝食，并在北平和南京先后向张学良与蒋介石请愿，最后在南京中山陵哭灵。在全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事后吴其昌竟被清华大学解聘。1932年，他转任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1936年，日本汉学家桥川时雄所编《中国文化界人物总鉴》中曾为其立传。

1944年夏，吴其昌因患肺结核导致突发性吐血，死于武汉大学家中。

其弟吴世昌是著名文学史家、红学家。其表兄徐志摩为新月派著名诗人。

他大概没有想到：他在无锡国学专修馆的同学、“国专三杰”之一的唐兰后来也成了商周金文研究的著名权威学者。而他更不会预见到唐兰的弟子陈梦家，把他对商周历法的研究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峰！

吴其昌主要著作有《金文历朔疏证》五卷、《金文年表》三卷、《金文氏族疏证》六卷、《金文世族谱》四卷、《金文名象疏证》四卷、《朱子著述考》、《殷墟书契解

诂》、《宋元明清学术史》、《三统历简谱》、《北宋以前中国田制史》以及时论、杂文集《子馨文存》等。





吴其昌及其著作

吴其昌一生坚持了他自己的"用生命去换学问,把整个'身'和'心'贡献给学问"的治学态度。在他一生将近两百万字的众多著作中,尤其以商周金文的研究成就最为突出。同为海宁人的他,继承了他的同乡、导师王国维的商周金文研究的衣钵。李学勤在《吴其昌的学术贡献——读〈吴其昌文集〉有感》一文中就充分肯定地说:"吴其昌先生在学术上最主要的成果,是在甲骨金文古文字学方面。他研究古文字,接续王国维先生的方法途径而前进发展,不愧为王先生的嫡传。"[①]而在商周金文研究中,笔者以为:争议最大的是他的《金文历朔疏证》,成就最高的是他的《金文世族谱》。

1.《金文历朔疏证》版本及早期评价

《金文历朔疏证》一书,最早是1929年、以抽印本形式发表在燕京大学主编的《燕京学报》第6期第1047—1128页上。1932、1933年,他将此书修改增补后,以《金文历朔疏证续补》为论文名,发表在《国立武汉大学文哲季刊》各期中。如下:1932年2卷2期325—367页,1933年2卷3期597—641页,1933年2卷4期739—810页。

1936年,上海商务印书馆将此书收入"国立武汉大学丛书",以石印本线装一函两册形式出版。该版本版式如下:

一函二册。石印本。无鱼尾。无版心。四周单边。白口。宽15.2厘米,高26.5厘米。书名页题字用宋体:"国立武汉大学丛书:金文历朔疏证"。有

① 李学勤:《吴其昌的学术贡献——读〈吴其昌文集〉有感》,《吴其昌文集》,三晋出版社2011年版。

版权页:“中华民国二十五年,国立武汉大学”。此书为国立武汉大学丛书之一。内含《金文历朔疏证》五卷,《金文疑年表》二卷,《群表》一卷。但又反复续补。正如作者所说,“李剑农先生嘉惠其业,谓宜总聚散刊,组为一集”。此书是研究三代青铜器铭文中的历法问题的第一部专著,亦为吴其昌治金名著之一。考证殷周礼制和历法,此书为最具盛名之作。作者在序中主张:“于传世古彝数千器中择其年、月、分、日,全铭不缺者,用四分、三统诸历,推算六、七十器,确定其时代。然后更以年、月、分、日四者记载不全之器,比类会通,考定其时代,则可得百器外矣。然后更以此百余器为标准,求其形制、刻镂、文体、书势相同似者,类集而参综之,则无虑二三百矣。然后更就此可知时代之群器,籀绎其铭识上所载之史实,与经传群籍相证合,则庶乎宗周文献,略可取徵于一二矣。”

2004年,此书作为《国家图书馆藏金文研究资料丛刊》第一册,由国家图书馆出版社出版。该本内容如下:序论、历谱、疏证、武王、周公摄政、成王、康王、昭王、穆王、龚王、懿王、孝王、夷王、厉王、共伯和、宣王、幽王、考异、金文疑年表上、金文疑年表下、人器经纬表、王号表、诸侯王表、重见人名表、重见忠臣表、王在王格表、附录:驳郭鼎堂先生《毛公鼎之时代》。

该社介绍说:“书中以《啸堂集古录》(宋王俅撰)、《攈古录金文》(清吴式芬辑)、《窓斋集古录》(清吴大澂辑)、《缀遗斋彝器款识考识》(清方浚益辑)、《贞松堂集古遗文》(罗振玉编)、《周金文存》(邹安辑)、《善斋吉金录》(刘体智辑)为主要取材依据,参以宋迄民国时期著录的数千种青铜器铭文,以西周时期为限。审视选择其中有历朔记载或人名、地名、记事记史透露年代信息的312种青铜器铭文进行考证、疏解,以详细而准确地研究铭文的年、月、日和朔望问题,是为卷一至卷五的‘疏证’部分。卷七至卷八则列‘金文疑年表’,选择234种无年代信息,但铭文在30字以上且有裨史实考证的青铜器铭文,以进行年代的考察与推断,从而奠定了后代金文年代专题研究的基础。”

关于此书的著述经过,吴令华在《中华读书报》上发表《学人的批评》一文中介绍说:“从1926年起,吴其昌就开始研究殷周时期的历法,陆续发表《三统历简谱》、《汉以前恒星发现次第考》、《殷周之际年历推证》、《新城博士周初年代之商兑》、《金文历朔疏证》等论文,成一家言。其时,学术界对上古历朔众说纷纭,吴曾在《殷周之际年历推证》手稿后记写下:‘……举世以不攻刘歆为不入时,以不敬外儒为不科学,我此文成,惟陈寅恪师、刘子植兄二人为然耳。’(1930年6月)当他正积累资料,准备再作《金文历朔疏证续补》时,郭沫若的《两周金文大系》出版了。二人所考有甚合者,有绝不同者,有差异不远者。同道对郭书亦多有评议。于是,吴其昌与刘节、唐兰、徐仲舒、商承祚等友人反复切磋商榷,常至深宵。在刘节的建议下,决定缓作《金文历朔疏证续补》,先制《金文疑年表》等数表,稍

献争议。”①

至于此书出版经过，可见该书作者自序中已经明确说明：“邵阳李剑农先生嘉惠其业，谓宜总聚散刊，组为一集。”于是，这就是此书结集出版之由来。

其实，吴氏对商周历法的研究，一直是他长期坚持的科研方向之一。1929年，他在《国学论丛》2卷1期上发表了《殷周之际年历推证》一文。1934年，《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四本第三分上发表了他的《从瓠甲骨金文中所涵殷历推证》一文。

陈寅恪也许是比较早对此书进行评价的。钱穆曾经书札中曾记载说：“昔在北平，吴其昌初造《金文历朔疏证》，唯陈寅恪能见其蔽。”虽然，我们已经无法获知陈寅恪眼里此书的“蔽”究竟为何这样一个问题，但是，我们从陈寅恪曾写有一文《读吴其昌撰梁启超传书后》，足见他们师生关系之深。甚至，当吴其昌从清华大学毕业后，陈寅恪推荐他来当时的辅仁大学历史系就职。推荐信中说：“吴君高才博学，寅恪最所钦佩，而近状甚窘，欲教课以资补救。师范大学史学系，辅仁大学国文系、史学系如有机缘，尚求代为留意。……吴君学问必能胜任教职，如不胜任，则寅恪甘坐滥保之罪。”

郭沫若在《毛公鼎之年代》一文中公开地批评吴其昌的《殷周之际年历推证》及《金文历朔疏证》。他先是肯定了吴的金文研究活动：“近人吴其昌……于周初之历朔，考定颇勤”。然后笔锋一转，他提出了如下评价：“初著《殷周之际年历推证》……继著《金文历朔疏证》……浅识者颇惊其成绩之浩大，然夷考其实，实无一是处。”②此说一出，可以说对吴氏的学术地位不亚于当头一棒。因此，吴氏本人特别在《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和《东方杂志》上连续发表《金文疑年表上》、《金文疑年表下》、《人器经纬表》、《王号表》、《诸侯王表》、《重见人名表》、《重见忠臣表》、《王在王格表》、《驳郭鼎堂先生〈毛公鼎之年代〉》等论文，进行答复和回击。几乎过了八十多年后的今天，李学勤在《吴其昌的学术贡献——读〈吴其昌文集〉有感》一文中全面地总结了吴的金文研究：“金文研究，吴其昌先生投入的精力更多，在《金文历朔疏证》序里，他曾自述编著《金文历朔疏证》《金文方国疏证》《金文氏族疏证》《金文名象疏证》《金文习语疏证》《金文职官疏证》和《金文礼制疏证》的系统计划，虽未完成，也值得后人学习参取。《文集》收入的《金文名象疏证》仅有《兵器篇》，但足以看出他另辟蹊径，由古文字的象形会意，探索造字本源及器物原始，实能发前人所未发。这一论著发表在抗战前不久出版的武大《社会科学季刊》，也是很少有人能读到的，其中有些见解与近年考古学界的看法相类同。”但是，李先生对于《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却几乎没有任何评价。2011年，三

① 吴令华：《学人的批评》，《中华读书报》2008年5月14日。

② 郭沫若《毛公鼎之年代》，《东方杂志》1931年第28卷第13期。

晋出版社出版了由吴其昌女儿吴令华选编的五卷本《吴其昌文集》，居然未收《金文世族谱》和《金文历朔疏证》二书，实在颇为遗憾。可见，郭说的影响力还是十分强大的。甚至赵诚在《20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中居然对此书没有任何评价，实在有失公正。

那么，此书学术价值究竟如何，让我们分析如后。

八、《金文历朔疏证》的主要学术成就

首先，吴氏在现代学术界继承并发展了王国维的商周金文研究方法，建立了比较完整而科学地研究商周金文的理论模型。吴氏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曾经计划研究并撰写殷周金文研究七书，即："其昌数曾发愤，自期为金文造疏数种：一、《金文历朔疏证》，年表附焉。二、《金文方国疏证》，地图附焉。三、《金文氏族疏证》，系谱附焉。四、《金文名象疏证》，字典附焉。五、《金文习语疏证》，韵表附焉。六、《金文职官疏证》。七、《金文礼制疏证》。一以定时间，二以度空间，三以区人类，四与五以疏睿其语言文字，六与七则篹述其文物制度。更有余力，则迭次而及其他。"从中不难看出吴氏的远大而宏伟的研究计划。而且，从他的已经出版的论著来看，他几乎已经完成了这一研究计划。而金文学术研究的核心内容又是对西周历史和礼制的成立史研究。从吴氏的上述著述计划中我们可以发现：他把对西周官制和礼制的研究放在最后，说明了研究彝铭学的一个必须经过的阶段："一以定时间，二以度空间，三以区人类，四与五以疏睿其语言文字"这些是为了"六与七则篹述其文物制度"所作的基础和准备工作。他为商周金文的研究在现代学术界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基本研究模式。

其次，吴氏建立了完整的西周铜器断代的标准和具体操作方法。

在该书序中，他就表示："彝器文字，既为宗周一代文献史实之首矣，则当先年考定其时。其时不定，或以为文王，或以为幽王有器与无其器等也。"然后，他提出了具体的研究方法："如能于传世古彝数千器中，择其年月分日全铭不缺者，用四分、三统、诸历推算六七十器，确定其时代。然后更以年月分日四者记载不全，比类会通，考定其时代，则可得百器矣。然后更以此百器为标准，求其形制刻镂文体书势相同似者，类集而参综之，则无虑二三百器矣。然后更就可知时代之群器，籀绎其铭识上所载记之史实，与经传群籍相证合，则庶几乎宗周文献略可取征于一二矣。"吴氏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就力主根据铭文上所揭示的历法进行分期和断代研究。他的《金文历朔疏证》一书应该说就是实现他的上述想法的代表作。宋代的金文学者如吕大临、薛尚功等人，利用当时所掌握的三统历和太初历的知识，已经开始寻求这一问题的解决了。但是，到了吴氏此书的出现，才算取得了一项可以称之为阶段性的成果。虽然，今天看来，此书还并不十分成熟，值得商榷之处颇多，但是他毕竟开启了这一研究领域的先河。

他甚至吸取了古代的以术语进行断代的传统，并加以进一步发展。如，所谓以“子孙”字称谓立论就是主张凡是铭文中出现“子孙”称谓的，大多是周器。如，吴氏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如是说：“殷人尚无子孙观念，周公手创周王宗法制度者，故亦为最初并立子孙观念者。考殷器从未有连举‘子孙’二字者。”

再如，他利用传统的互证断代法进行断代研究。也就是指彝铭中并没有出现时王和作器时代的记载，但是根据它所记载的史实和使用的语言，再参照已知青铜器的作器年代和先秦史料，对比研究后考证出的该青铜器所处的时代。这是比较有科学化的研究方法。如，《番生簋》铭文，今只存后半段，完全不知道作器年代。而吴氏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利用互证断代法考证后认为：“然铭文与成王时代之彝器，如《毛公鼎》、《毛父班彝》及成王时代之典谟：如《酒诰》、《立政》、《顾命》相同。而与《毛公鼎》为尤甚。”而后，在对比研究了二者的铭文之后，他得出了“是故知《番生簋》为成王时器”的结论。这一结论是可信的。他使用的就是互证断代的方法。同样，在考证《师訇敦》铭文时，也是将其与《毛公鼎》铭文对比研究，从而得出了“以文法、方言、成语证之，知二器同作于一时也”的结论。

第三，吴氏利用他的商周历法研究比较合理的复原了商周历史事件的时间范围。

在《明公簋》铭文中记载了明公跟随西周天子东征之事：“唯王令明公遣三族伐东或，才□，鲁侯又功”。这里的“明公”，即鲁国国君伯禽。根据吴其昌的研究，铭文中的“明公”先后有七种不同的称谓：“此一人不同之名凡七：曰周公子明保，矢彝称之。曰周公，禽彝鼎、徙彝称之。曰明公，矢彝、明公尊称之。曰明保，作册卣称之。曰太保，宪鼎、某鼎、榭彝、太保鬲、太保簋、傅彝、傅鼎、典彝称之。曰公太保，旅鼎称之。曰尹太保，此爵及作册大伯鼎称之。”再如，《大夫始鼎》铭文：“佳三月初吉甲寅，王才和宫。大夫始锡友琱。王才华宫宅，王才邦宫”。其中，“华宫”一词还出现在《何敦》铭文中：“佳三月初吉庚午，王才华宫”。在《命簋》铭文中又有“王才华”一语。则“华”和“华宫”当是华地之宫。二者应有派生关系。吴氏在《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中就主张：“华宫，当为厉王时华山下之宫，与《虢仲盨》同记伐淮夷事之《成鼎》，《宣和博古图》云是鼎得于华阴。亦厉王初年曾有华山宫之证也。”这一点已经基本得到学术界认同。

对于最为著名的克商之年，《金文历朔疏证》一书经过研究，依然主张克商之年为公元前1122年。因此他将《师旦鼎》定为武王元年器。他的六大理由如下：“与历谱密合，一也。师旦，即周公旦。周公之称师旦，犹太公之称师尚，师为帅领师旅之称；犹后世之称帅某，非师徒、师法之师。二也。殷人尚无子孙观念，周公手创周王宗法制度者，故亦为最初并立子孙观念者。考殷器从未有连举‘子

孙'二字者。'子孙'连文,彝器中以此器为称首,后此则数数见不鲜矣。三也。周王太姒连举,则周王之为武王审矣。考成王时所铸之器,若《毛公鼎》、《大盂鼎》,皆时称文王,而此器尚称周王,明武王元年,克殷方及数月,天下仓促未定,故文王之谥,尚未立也。四也。文云:'师旦受命',为周公受武王之命,于词为顺。五也。《洛诰》:'公其以万亿年敬天之休',可证'万亿年'乃周初成语。六也。"这也是他主张克商之年为公元前1122年的主要原因。

第四,吴氏对铭文中出现的时间术语和历法已经提出了自圆其说的解释和历法应用体系。

他首先接受了王国维的四分月相说:"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之解,自马融、刘歆、孟康以来,下逮俞樾,竭其力以研讨,而尚皆不如得谛说。此其稿诎直至先师王先生四分一月之说出而讼乃定。"当然,他也另有取舍和创新,即"其昌又采许君《说文》所记朏分大小月之说以补充之"。以此为基础,他制定了详细的西周历法表。对于闰月,他在该书中曾经主张:"又有一极重之事,不能不以实物明证,破今人谬固之成见者,则周初置闰已不在岁终也。……按《召诰》云:'越若来三月,丙午朏,越三日戊申,越三日庚寅,越五日甲寅。若翌日乙卯'。《洛诰》云:'戊辰,王在新邑烝,祭岁在十有二月,唯周公诞保文武受命,唯七年'。按三月三日为丙午,五日为戊申,七日为庚戌,十一日为甲寅,十二日为乙卯,则十二月中,无论何如,决不能有戊辰,故三月至十二月之间,决当有闰。此可推算,不容瞽争。"

再如,他推算出西周时代正月初吉为"丁亥"的年共有如下:"共伯和11年、元年。厉王37年、27年、17年、6年。夷王7年。孝王11年、元年。懿王8年。恭王17年、13年、2年。穆王47年、46年、37年、36年、26年、15年、11年。昭王51年、41年、31年、30年、20年、5年。康王20年、10年。成王30年、29年、19年、4年。周公摄政元年。武王7年。"他建立了西周铜器断代的吴氏坐标系。尽管这里的具体到每位周王的在位年数,学术界至今还是没有取得一定的意见,特别是他的昭王51年说基本上是错误的。但是,并不影响这一吴氏铜器纪年体系的独立和完整。

可以说,《金文历朔疏证》一书代表了30年代学术界对于商周历法和铜器断代的比较成熟的20世纪早期学术体系。他和陈梦家在学术史上的地位之区别就是:后者则是50年代学术界对于商周历法和铜器断代的比较成熟的20世纪中期学术体系。一直到夏商周断代工程的出现,才标志着90年代学术界对于商周历法和铜器断代的比较成熟的20世纪晚期学术体系。天不假年,假如他可以健康地活到20世纪50年代,甚至更长,那么他肯定将进一步完善自己的商周铜器断代和历法体系。从王国维到吴其昌,从唐兰到陈梦家,再到夏商周断代工程,几代中国学者在王国维的首创之下,把中国上古历史的准确纪年逐渐推向科

学化、严谨化和精密化。

5. 关于《金文历朔疏证》的不足之处

我想首先可以归结为：他对铜器铭文中历法术语的理解，今天看来不是十分准确，影响了他的历谱的准确性。比如，四分月相说“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的时间范围理解问题，他基本上是继承了王国维的观点，但是这一观点今天已经证明并不是定论。再如，他大小月来理解“朏”，还需要更多文字学上的证据来支持。相应地，他利用自己拟定的历谱给西周铜器断代自然也受到影响。其次，该书研究历法的目的是想对铭文中的礼制进行解读，这一点可以说完全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这是我们十分感到遗憾的。但，这些并不影响此书可以成为近现代古文字学研究的学术经典著作之一。

九、唐兰的金文研究



唐兰像

唐兰，1901—1979，号立厂，又作立庵，曾用名唐佩兰、唐景兰，曾用笔名曾鸣。浙江嘉兴人。早年卒业于商业学校，曾学医、学诗词，复就学于无锡国学专修馆。早在20世纪20年代初，即著《说文注》四卷，后渐致力于青铜器款识研究，曾直接受教于罗振玉、王国维，并获称赞。1931年，应高亨之约请，任东北大学中文系讲师。“九·一八”事变后至京，代顾颉刚先生讲《尚书》于燕京、北京两大学，后讲金文及古籍新证，又代董作宾先生讲甲骨文字，并应聘在师范、辅仁、清华、中国诸大学讲授古文字学及诗、书、三礼。1936年受聘为故宫博物院专门委员。北平沦陷，辗转至昆明，任西南联合大学中文系副教授。1940年任中文系教授，同时任西南联大中的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导师。抗日战争胜利，担任北大教授，代理中文系主任。1952年调入故宫博物院，曾先后任设计员、研究员、学术委员会主任、陈列部主任、美术史部主任、副院长等职。1979年1月11日逝世。

唐兰对金文研究造诣很深，治学严谨，创见甚多。顾颉刚在《当代中国史学》一书中就曾评价说：“甲骨文字的考释，以唐兰先生的贡献为最大。”不仅是甲骨文字，其实，对于金文，他也如此。他的《中国文字学》、《古文字学导论》、《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两部学术专著是其研究商周金文的代表作。而他的一些著名研究论文，后来故宫博物院编辑成《唐兰先生金文论集》一书，由紫金城出版社正式出版。

在《古文字学导论》一书中，唐氏首先总结了考释金文的四种方法：“一、对照

法或比较法。二、推勘法。三、偏旁分析法。四、历史考证法。"[1]此书出版于1935年，他总结的上述四个方法至今依然是从事金文研究的敲门砖。

唐氏的金文研究，其主要学术贡献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对于疑难金文的释读

唐氏使用上述四种考释方法，对一些疑难金文进行释读，其解释一经发表，多为学术界所认可。如，《永盂》铭文中的""字，他使用偏旁分析法考证说：

> 铭文中赐畀的畀字，像一支箭，但是比一般的箭头大，是弩上用的。在《周礼》司公矢里的庳矢，故书作痹矢。畀就是痹矢之痹的原始象形字。[2]

又如，对于被当时视为最为难认的《鬲羌钟》铭文中的奇字""字，他使用推勘法考证说：

> 再，象覆甾之形。甾、再，声之转。《说文》以为冓省，非是。冓象两甾背叠之形。卜辞再字作等诸体。冓，作等体，金文叔多父盘冓作，又召白簋有字，鄀侯簋有字，余均考定为冓字。详近著《名始》。据此诸字，推校其形，知、再字之变，其上叠为重画者，古文字之例致多矣。再，又从二者，或以再有二义，或为繁饰，未之能详。然其字要当读再无疑也。[3]

再如，他对""字的考释，他使用历史考证法主张：

> 金文习见字……其用法有二：一为国名，如竁鼎、彔簋之，及遹甗、侯之孙敱鼎之侯是也。一为人名，如本铭及大夫始鼎、鼎、弔簋、衍簋是也。宋人误释为琱，徐同柏释彔簋国名为舒，然实从夫从害。……孙诒让谓即之省变，亦即字也。铜器之簋，铭中多作匧字，从匚古声，即经传"瑚琏"之瑚也。季宫父簋以匧为匧，则可读为胡也。[4]

当然，上述的考证每一步都离不开对比较法的使用。它实际上是研究古文字的基本方法，正是在对各个字之间的对比中，我们才可以发现古文字的变化规律。

2. 对于疑难词语的训释

在对疑难词语的训释上，唐氏创见颇多。其中，最为著名的是对"蔑历"的解释。他首先发现："蔑历之见于金文是从殷末开始的，直至西周中期。西周末年，已经不见。"在辞例上的这一发现，具有重大的铜器断代价值。然后，他提出：

> 历字读为历，是经历的意思。清代学者大都举《尚书·盘庚》的今文"优贤扬历"为证，训为历行、历试和功绩，大体上是对的。……蔑是斫足之象。

① 唐兰：《古文字学导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104页。
②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金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172页。
③ 同上书，第1页。
④ 同上书，第41页。

《周易·剥》:"初六,剥床以足,蔑贞凶。"注:"蔑犹刖也。"……《国语·周语》说"而蔑杀其民人"。蔑杀连用,和《孟子·滕文公》引《泰誓》的"杀伐用张"杀伐连用,显然是同一词例。……在铜器铭文里,长由盉说"穆王蔑长由以迹井白",是穆王称美长由。克盘在记王锡鬯百卣后,说"免蔑静女王休",是免向静女夸美王的锡休。沈子它簋说:"乃沈子妹克蔑见猷于公休。"妹克等于丕克,是说沈子它能夸美他被满足于公的锡休。这些蔑字都是动词,凡是被蔑的是他人的称美,而自蔑的就是自我的夸美。①

他的这一解释,至少是目前为止对于"蔑历"最合理的解释。

3. 对于铜器断代及其"康宫"原则

在《用青铜器铭文来研究西周史》一文中,他主张:

铜器断代是用铭文来研究历史的重要条件之一。既要根据考古学知识来判断时代,又要从器铭内在的证据和许多器铭之间的相互关系,也还要用正确的文字训诂和有关文献的对证,综合起来以确定每件铜器的年代。②

在这一问题上,他提出了著名的康宫说。他首先认为:

"康宫"是周康王的宗庙。令彝上"京宫"和"康宫"并称,"京宫"是祭太王、王季、文王、武王、成王的宗庙;"康宫"里有"邵宫"、"穆宫"、"刺宫",是昭王、穆王、厉王的宗庙,厚太室是夷王的宗庙。③

然后,他从四个方面加以论述,即:

(1) 从《令彝》铭文里"京宫"和"康宫"的对立,可以看出"康宫"是康王的宗庙。

(2) 从西周其他铜器铭文中有关"康宫"的记载,可以说明它是康王的宗庙。

(3) 从古代文献中对宫庙的名称来证明它是康王的宗庙。

(4) 从周朝宗法制度方面昭、穆两辈的划分事实,可以说明"康宫"是康王的宗庙。

在这里,他合周代宗庙祭祀制度,唐氏认为:

京宫里是五庙:太王、王季、文王、武王和成王,是一个始祖和二昭二穆。但康王以后,忽然改了,变为昭王是昭、穆王是穆了。这就证明了康王的庙必然是独立的,不在京宫以内的。证明了康王在周王朝的宗庙里面是作为始祖的。④

他的这一观点决定性的把康宫问题作为铜器断代的一个标准尺,得出的结

①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金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24—230 页。
② 同上书,第 500 页。
③ 同上书,第 116 页。
④ 同上书,第 132 页。

论是:“铜器上有了康宫的记载就一定在康王以后。”①

4. 对铭文史料的解读与西周史研究

唐氏比较早的使用铜器铭文建构起来了西周的历史记录。《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一书就是他的精心之作。唐氏此书收集的西周铜器及其断代目录如下:

卷一上武王:《利簋》、《朕簋》。卷一下周公:《周公方鼎》、《沫司徒𠂤簋》、《康侯丰方簋》、《乍册寭鼎》、《小臣单觶》、《禽鼎》、《禽簋》、《大祝禽方鼎》、《剔刦尊》、《舆鼎》、《王奠新邑鼎》、《噩士卿尊》。卷二上成王:《宾尊》、《宾卣》、《卿鼎》、《卿簋》、《德鼎》、《德簋》、《弔德簋》、《𠂤尊》、《□卿方鼎》、《余簋》、《献侯懠鼎》、《敕瞰鼎》。卷二下:《应公鼎》、《北伯殽尊》、《北伯殽卣》、《帚农鼎》、《延盘》、《小臣謎鼎》、《堇鼎》、《圛甗》、《圛方鼎》、《伯矩鬲》、《伯矩鼎》、《复尊》、《复鼎》、《中鼎》、《攸簋》、《亚盉》、《匽侯饎盂》、《匽侯旅盂》、《斐方鼎》、《孝卣》、《征角》、《小子夫尊》、《佳簋》、《鼋妇觚》、《鼋妇爵》、《姒簋》、《珥鼎》、《贤簋》、《𠂤簋》、《亳鼎》、《宄盂》、《宄罢盖》、《大尊》。卷三上康王:《盂爵》、《高卣盖》、《大保方鼎》、《大保鴞卣》、《成王方鼎》、《乍册大鼎》、《王壺盖》、《史兽鼎》、《尹兽鼎》、《庴鼎》、《栩簋》、《太史晉甗》、《□乍宗室簋》、《□册鼎》、《徵鼎》、《和爵》、《白害盉》、《害鼎》、《匽侯旨乍父辛鼎》、《匽侯旨乍又始鼎》、《鲁侯尊》、《鲁侯爵》、《鲁侯獄鬲》、《宜侯矢簋》、《井侯簋》、《荣簋》。卷三下:《史頗簋》、《淮伯图鼎》、《爨尊》、《二十三祀盂鼎》、《二十五祀盂鼎》、《弔像方尊》、《弔像方彝》、《乙未鼎》、《奢簋》、《历鼎》。卷四上昭王:《乍册翻卣》、《乍册令方尊》、《乍册麦方尊》、《囧工簋》、《旅鼎》、《御正爵》、《叔卣》、《窃鼎》、《员卣》、《员鼎》、《斯鼎》、《厚方趠鼎》、《剔鼎》、《小臣夌鼎》、《令鼎》、《嬉嫢方鼎》、《献簋》、《小臣誩簋》、《寭鼎》。卷四下:《吕壺》、《司徒甫》、《卫鼎》、《卫簋》、《麦方鼎》、《麦方彝》、《麦方盉》、《作册麦方尊》、《臣辰父癸尊》、《臣辰父癸盉》、《臣辰父癸卣》、《交鼎》、《启卣》、《师俞尊》、《师俞鼎》、《不栺方鼎》、《启尊》、《小子生方尊》、《𢦏騳簋》、《𢦏騳觥盖》、《过伯簋》、《乍册矢令簋》、《召卣》、《召尊》、《不𠂤簋》、《臬伯卣》、《中方鼎》、《中甗》、《中觶》、《中乍父乙方鼎》、《趞尊》、《趞卣》、《乍册睘尊》、《乍册睘卣》、《乍册旂方彝》、《乍册旂尊》、《乍册旂觥》、《相侯簋》、《保侃母簋》。卷五上穆王:《刺鼎》、《趞鼎》、《师旂鼎》、《小臣宅簋》、《豦簋》、《沈子也簋盖》、《敢簋》、《乍册魖卣》、《晉簋》、《君夫簋》、《效父簋》、《翼父方鼎》、《吕方鼎》、《貉子卣》、《己侯貉子簋》、《命簋》、《眉能王簋》、《眉能王鼎》、《帅佳鼎》、《鄘伯取簋》、《毛公旅车鼎》。卷五中:《班簋》、《孟簋》、《静簋》、《静卣》、《小臣静簋》、《遹簋》、《井鼎》、《小臣傅卣》、《史懋壺》、《免尊》、《免簋》、《免簠》、《大乍大中簋》、《长由盉》、《守宫盘》。附件一穆王时器:《迺尊》、《农

①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金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65 页。

卣》、《效卣》、《效尊》、《庚嬴卣》、《庚嬴鼎》、《鼓罍簋》、《段簋》、《兢卣》、《兢簋》、《县改簋》、《竁鼎》、《遇甗》、《琂卣》、《爰尊》、《中兢簋》、《彔㠯卣》、《彔簋一》、《彔簋二》、《彔伯㠯簋》、《善鼎》、《守宫诸器》、《师隶簋》、《噩侯驭方鼎》、《噩侯乍王姞簋》、《㠯方鼎一》、《㠯方鼎二》、《㠯簋》、《卫簋》。共王时器:《师虎簋》、《吴方彝盖》、《师瘨簋盖》、《七年趞曹鼎》、《利鼎》、《牧簋》、《益公钟》、《师虖簋盖》、《康鼎》、《同簋》、《卯簋》、《大簋》、《大鼎》、《亩季鼎》、《尹姞鼎》、《公姞鼎》、《次尊》、《豦鼎》、《褭鼎》、《季鲁鼎》、《穿鼎》、《格伯簋》、《曩仲壺》、《趩觶》、《中父柯诸器》、《史墙盘》、《卫盉》、《五祀卫盉》、《九年卫盉》。懿王时器:《匡卣》、《师晨鼎》、《师俞簋》、《谏簋》、《覭簋》、《蔡簋》、《太师虘簋》、《太师虘豆》、《虘钟》、《叡编钟》、《元年师旋簋》、《五年师旋簋》、《敔簋一》、《敔簋二》、《盞方尊》、《盞方彝》、《驹尊一》、《驹尊二盖》。孝王时器:《师簋》、《禹鼎》、《舆鋪》、《番生簋盖》、《郃嗀簋》、《史颂鼎》、《史颂簋》、《师㝬鼎》。夷王时器:《祝酈鼎》、《颂鼎》、《颂簋》、《颂壺》、《不嬰簋盖》、《伯克壺》、《王白姜鬲》、《叔向父簋》、《叔向父乍婷姒簋》、《毕盖簋》、《曩簋》。厉王时器:《宗周钟》、《公臣簋》、《倗匜》。宣王时器:《此鼎》、《此簋》。总共是312器。这几乎是传世西周青铜器的百分之九十左右了。唐氏的目的就是利用真实可信的西周铜器重新建构西周史。

比如,他在对武王时期的《利簋》铭文结合古代文献进行详细考释的基础上,分析总结了这件铜器产生的历史过程是:

> 这件铜器所记是武王克殷时事,利为檀公之后,因受赐铜而作簋,在西周铜器中是最早的。赐铜之日为甲子后七日,即武王立政,也仅第四天,可见利在当时是有功的官吏,在论功行赏的前列。《左传·成公十一年》说:"昔周克商,使诸侯抚封,苏忿生以温为司寇,与檀伯达封于河。"这个利可能就是檀伯达,利是名,伯达是字,为檀公之长子。檀伯达与苏忿生同时被封,苏忿生是司寇,比司徒、司马、司空的地位略低,檀伯达可能是三卿之类的有司,与利的身份正合。铭中把"越鼎"列在"克昏"之前,这是很突出的。这固然可以说夺取王权象征之鼎,比打胜殷纣甚至更重要。但如果设想檀伯达即是南宫伯达,就是在他和史佚带领人去迁九鼎的,那他在器铭中首先谈到"越鼎",就容易理解了。檀是封国之名,而南宫为氏族名,很可能是一人而异名。当甲子之事后,据《世俘解》,首先是"太公望命御方来,丁卯望至,告以馘俘。"丁卯是克殷的第四天,显然,方来是较重要的敌人。离殷都也最近,所以一直到战胜之后,第二天,武王才立政。立政以后,"吕佗命伐越戏方",一直到壬申,才说"荒新至,告以馘俘。"而这是檀利被赐的第二天了,在这以后还有伐陈、伐卫、伐宣侯、伐蜀、伐厉等等,最后一次告捷是乙巳,则已在檀利被赏之后三十四天了。武王则在乙巳之后的第六天庚戌才回到周都的。由此可见檀利被赐,还在兵马倥偬之际,他显然是武王

身边的重要人物之一，因此，他可能就是檀伯达，也很可能就是迁九鼎的南宫伯达。①

唐氏的西周史研究，完全是在利用西周铜器的基础上进行的。他的用意很明显，就是利用真实的西周史料，再现真实的西周历史。而且，该书集文字考证、铭文解读和历史事实还原为一体，充分结合传世文献，自然得出的西周历史也最真实可信。

唐氏此书是利用出土文献和传世文献进行相互对照研究的典范。只可惜此书他只完成了百分之七八十的篇幅。此书的后半部分还很不成熟，几乎是残稿和草稿状态，无法和定稿的前半部分相提并论。但是，依然不失为一部成功的古文字学、先秦史研究著作。

十、杨树达的金文研究

杨树达，1885—1956，湖南长沙人。字遇夫，号积微。晚年号耐林翁。1898年入长沙时务学堂，1900年入长沙求实书院，学习数学、地理、英语等新知识，也学习了儒家经典及传统的文字训诂之学。由此打下了扎实地古文基础。先后师从梁启超、叶德辉、胡元仪等人。因受梁启超、谭嗣同的“革政救亡”思想的影响，1905年东渡日本留学，就读于京都第三高等学校，研究英语。1911年回国后，他在湖南省教育司任职，历任湖南图书馆编译兼楚怡工业学校英语教员。1913年起，任湖南省立第四师范、第一师范、第一女子师范国文法教员。1919年发起健学会。1920年起，任教育部国语统一筹备会辞典编辑兼北京法政专门学校教授、北京高等师范学校（今北京师范大学）国文系教授、教育部主编审员、清华大学国文系和历史系教授。他执教多年，讲授的课程有英文、国文法、文字学、修辞学、金文、甲骨文、《史记》、《汉书》等，享有盛名。是当时国学家中少有的几个学通中西的学者之一。陈寅恪在给《积微居金文说》一书作的序中盛赞他是“寅恪尝闻当世学者称先生为今日赤县神州训诂学第一人。今读是篇，益信其言之不诬也”。②1937年，他任湖南大学中文系主任、文学院院长。1947年被国民政府聘为中央研究院院士。1949年，新中国建立后，他与吴玉章等组织中国文字改革协会，任理事会副主席。1953年，他任湖南师范学院教授、湖南文史研究馆馆长。1955年，他当选为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还是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他是中国著名的汉语言文字学家，毕生从事汉语语法和文字学研究与教学，尤长于金文研究。有名作《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积微居金文说》等。1956年因病逝世。

① 唐兰：《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10—11页。

② 陈寅恪：《杨树达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续稿序》。

《积微居金文说》一书是杨氏的经典之作。此书最后的定本共收录考释论文381篇。对商周314器铭文进行了解说。

在该书自序中，杨氏先对以往铭文证史的不足进行了批判。他说：

> 彝铭之学，用在考史，不惟文字。然字有不识，义有不究，而矜言考史，有如筑层台于大漠，几何其不败也。

因此，他考证铭文，已经标明了以文证史的标的。该书贡献有三。

1. 订正并弥补前人误解和未释之字

如，《邑爵跋》中，他考证说：

> 《窓斋集古录》第贰拾叁载《围形节形爵》，铭文一字作。吴氏云："上作口形，古围字。下即弓形，古节字也，亦持节出使之义。口或人名。"今按吴氏云上从口，下从卩，是矣合二文是邑字也。吴氏乃认为二字，何其疏也。《小校经阁金文》陆卷释作《圜节爵》。罗振玉《殷文存》如字书之，皆不知其为邑字。

2. 根据铭文考证商周史实

如，《蔡子匜跋》中，他考证说：

> 《贞松堂集古遗文》拾卷载《蔡子匜》，铭文云："蔡子众白乍会。"字罗振玉无释。商承祚《十二家吉金图录》上册有此器，商释为佗。树达案为旅字，甲文旅作作，可证也。

然后，他接着考证说：

> 此盖《春秋》蔡平公之器。昭公十三年《春秋》经云："蔡侯庐归于蔡。"二十七经云："十有一月辛卯，蔡侯庐卒。"庐与旅古音同，故彝铭作旅，《春秋》经作庐也。

此字的考证，得到了《春秋》和《左传》的验证，由此而来证明了二书记载的准确。

3. 以文字考释和验证《说文解字》之得失

如，《子父辛盉跋》中，他考证说：

> 即匋字，音与膊同。盖子字之初文也，《父辛盉》之，《父癸爵》之，此于初文加声旁也。《父乙觚》之，《父癸爵》之，二器于子象形之加声旁也。四铭文皆以自与父为对文，字形皆从，由此知《说文》从子从兹之孳，皆此诸字之后起字也。许君不知孳为加声旁之子字，析子孳为二文，乃与古文不相合矣。若必依许君之说，将彝铭此四器及《宗周钟》皆假孳为子，抑何彼此符同有如是之巧耶！以此知其必不然矣。

至此，则《说文解字》中对于"孳"字解释之得失、正误，已经涣然冰释。

杨氏在《新识字之由来》一文中明确地提出了他考释金文的十四个方法，即：

> 一曰据《说文》释字；二曰据甲文释字；三曰据甲文偏旁释字；四曰据铭

文释字；五曰据形体释字；六曰据文义释字；七曰据古礼俗释字；八曰义近形旁任作；九曰音近声旁任作；十曰古文形繁；十一曰古文形简；十二曰古问象形会意加声旁；十三曰古文位置与篆文不同；十四曰二字形近混用。

他基本上是以上述十四个方法来考释古文字的。这篇《新识字之由来》其实就成了杨氏本人的古文字学操作方法的概况和总结。也是他所处的那个时代的古文字学考释方法的精华。

十一、马叙伦的金文研究

马叙伦，1885 年 4 月 27 日生，卒于 1970 年 5 月 4 日。字彝初，更字夷初，号石翁，寒香，晚号石屋老人。浙江余杭人。少年时入杭州养正书塾师从陈介石，参加学潮后被校方除名，然后他刻苦自学，致力于六法、训诂、经史、韵文等学术，曾任商务印书馆《东方杂志》编辑、《新世界学报》主编、《政光通报》主笔，后又执教于广州方言学堂、浙江第一师范、北京大学等。1949 年以后，任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中央人民政教育部部长、高等教育部部长等职。

马氏在古文字学上著作颇多。著名的有《中国文字之构造法》，1927 年，上海暨南大学出版。《石鼓文疏记》，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5 年版。《说文解字六书疏证》，科学出版社 1957 年版。《读金器刻词》，中华书局 1962 年版。



马叙伦及其著作

其中，《读金器刻词》一书虽然出版于 1962 年，但是该书实际上最初以论文的形式，从 1940 年开始连载于《学林》。而且，马氏新中国建国后没再进行金文研究，故此将其放在这里进行研究。

马氏此书形式上是以对单个金文字形的考释为主，以铭文考释为辅。该书分上中下三卷，对 264 件铜器铭文和疑难文字进行了考释。只是由于该书出版时和论文发表时使用的都是作者以毛笔行书影印的原稿，而该稿本又多次涂改，

严重影响了此书的流传和学这阅读，造成至今罕有人引用和研究此书的尴尬局面。

其实，他基本上和杨树达一样，采用传统的题跋方式研究金文，只是杨树达的著作以铅字排版出版，方便了阅读，而他的书和论文全是以影印其行书手稿，极大地制约了学术界对此书学术价值的认识。

首先，该书最大的学术价值是对商周铜器铭文中疑难图像文字的解释。

如，他对于《倗鼎》的考证：

，伦按：即《说文》之"大"字。大、人则正、侧之异形，非"子"字也。之即《说文》之"珏"。而珏、毋实一字。班，从珏得声，而声入兄类。毋声亦元类，可证也。患，从串得声，串、毋一字。串从两贝。毋者，省其一。古代居山者，以玉为货，故珏从玉。居河者，从贝为货，故串从贝。此作从贝。甲文有即倗字。金文如《叔妃簋》作。《格伯敦》作，皆从玉，其实一也。然可以知作者所居之地耳。、、此与一字，《说文》则伪为倗，其训为辅，盖以为"朋友"之"朋"本字也。

其次，他辅证了王国维、郭沫若等人之说。

如，他对于《天亀鼎》的考证：

，伦按：旧释子孙。然孙从绳得声，复从为亀，而释孙尚可通。若则非子也。郭沫若以为天亀，乃族徽。或即轩辕氏。说皆近理。于《捃古录金文》一之二有《妣辛彝》，与此相类。伦谓是大字，大豕六亀，皆古氏族。大、天二字形本相似，声亦亦脂、真对转，故大邑商亦或作天邑商矣。真、元声类相近，故大亀又转为轩辕。作此器者盖轩辕之族。

马氏这一解释，使得郭氏的天亀说得到了文字音韵上的实际证明，因此显得尤其重要。总之，马氏此书还有待于深入研究和价值认识。但是，当务之急则是出版此书的铅印简化字或繁体字版，改变此书的行书加草书的抄写模式。笔者虽然长期研读此书，依然有很多字不明其意，无法释读。学术著作就是为了读者和研究人员而作，一旦相互教练和沟通都很困难，何谈学术贡献？

十二、徐中舒的金文研究

徐中舒，1898—1991，安徽怀宁人。1926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研究院国学门，师从王国维、梁启超等著名学者。1928 年，他任复旦大学和暨南大学中文系教授。1934 年，他与容庚等共同发起成立考古学社。1937 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应中英庚款和四川大学协聘，他任四川大学历史系教授，从 40 年代起，他先后还在乐山武汉大学、成都燕京大学、华西协和大学、南京中央大学执教。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他继续担任川大教授。并兼西南博物馆和四川博物馆馆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国务院古籍整理小组顾问、四川省历史学会会长、

中国先秦史学会理事长、中国古文字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考古学会名誉理事，以及《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编辑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主编《商周金文集录》、《汉语古文字字形表》等书。个人学术专著有《先秦史论稿》等书。

著名论文有《陈侯四器考释》、《金文嘏辞释例》、《禹鼎的年代及其相关问题》、《西周利簋铭文笺释》、《西周墙盘铭文笺释》、《西周利簋文笺释》、《论古铜器之鉴别》、《说尊彝》、《殷代铜器足征说兼论〈邺中片羽〉》、《福氏所藏中国古铜器》、《寿县出土楚铜器补述》、《关于铜器之艺术》、《对〈金文编〉的几点意见》、《鬲氏编钟图释附考释》等。

其中，《鬲氏编钟图释》，对鬲氏编钟铭文中出现的疑难文字进行了详细的考释，释出了许多前人不曾认得的难字，并考定该编钟为春秋时代晋国铜器。《陈侯四器考释》，综合考察战国时期齐国铜器等，并提出了许多新见解。《禹鼎的年代及相关问题》，对《禹鼎》的年代作了全面的考察，将该器年代考定在厉王时期。文中并对金文材料所记载的西周时期周王朝与南方淮夷的战争，广泛结合文献记载，作了全面系统的研究，指出西周时期周王朝与淮夷的战事主要发生在穆、厉、宣三世，使文献记载与铭文史料相互印证。这些论文在学术界产生了广泛的影响，郭沫若就曾根据该文得出的结论对《两周金文辞大系》一书作过修改。

在《怎样考释古文字》一文，他系统地向学术界介绍这种方法。文中说："古人造字，决不是孤立的一个一个地造，每个字的形音义，都有它自己的发展历史。因此考释古文字，一个字讲清楚了，还要联系一系列相关的字，考察其相互关系。同时还要深入了解古人的生产、生活情况，根据考古资料、民俗学、社会学及历史记载的原始民族的情况，和现在一些文化落后的民族的生活情况，来探索古代文字发生时期的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根据这些东西，探索每个字的字源和语源。这样考释古文字，才有根据，也才比较正确。"①

在《金文嘏辞释例》一文中，徐氏系统地对铜器铭文的嘏辞作了总结和研究，考释了金文中常见十六种嘏辞的含义，并对各种嘏辞的时代进行了探索，以此实现了对铜器的断代研究。

如，徐氏指出了"万年无疆"、"万年眉寿"、"眉寿无疆"等嘏辞主要盛行于西周厉、宣之世。"无期"、"眉寿无期"、"万年无期"、"寿老无期"、"男女无期"等，均为春秋时成周偏东地区之器。甚至推广带传统经典的研究上：

> 金文眉寿、万年、无疆、无期，每错综成文，曰："万年无疆"，曰："眉寿无疆"，曰："眉寿万年"，曰："万年眉寿"，曰："眉寿万年无疆"，曰："眉寿无期"，曰："万年无期"。凡此种种，在金文中，极常见。就其年代之可考者言，最早

① 《怎样考释古文字》，《古文字研究》第15辑。

不过共王之世。……厉、宣之世，尤为盛行。……据金文言，万寿连文，仅春秋时器三见，足证春秋以前，尚未流行。而《诗》之作者年代，又决不能晚于春秋之世，是知《诗》之万寿，当非省称，必为后人误读所致。盖金文眉字，与万之上部分作臣者极相似，万寿即眉寿之误。……金文言"万年无期"者……其地皆在成周以东。其字婉转均称又自相似，皆春秋时物。……据此论之《小雅·南山有台》有"万寿无期"，《白驹》之"逸豫无期"，其诗与国风颇近似，或即东周之作。

其次，徐氏指出了"永命"、"弥生"等术语的通行年代为西周之器，"霝冬"为春秋晚期之器：

金文凡言永命者，多西周器，言霝冬者，多春秋时器，言嘉命者仅一见，乃春秋晚期器。据此知春秋时对于天神或祖先之观念，已不如前此之隆重。盖永命有不可一时或离之意，而霝命、嘉命，则无此意。言永命则人必依天神或祖先而生存，言霝命嘉命，则人须神之善命即足，不必永久监临在上也。

第三，徐氏指出铭文中出现的长生观念是东周时代之器：

金文言难老者，《及季良父壶》约为东周初年之器，《齐夷镈》为齐灵公时物，《齐大宰归父盘》之归父，或即国归父，时代略前于齐灵。《诗·泮水》有"永锡难老"语，《泮水》为鲁僖公时诗，齐灵、鲁僖、国归父时代相去不远，皆在春秋中世。《綸镈》或稍后，或与《国差罐》同时，亦为春秋时物。据此言之，长生久视说必发生于东周初年。

他得出结论是：

嘏辞为具有大众性之语言，一时代有一时代之风格，一地方有一地方之范式。盖此等语言，每以思想之感召，成为风气而不自觉，及时过境迁，虽以善于依仿之作者，不能追摹无失。故此等语言，在铜器研究上，亦可为粗略的划分年代或地域之一种尺度。如上所举诸例，西周曰匄，东周曰旂、曰气。西周曰霝冬，东周曰难老，曰寿老毋死。西周曰眉寿，东周曰万寿。西周曰无疆，东周曰无期。西周曰斁斁夔夔，东周曰它它熙熙、或皇皇熙熙。它它熙熙流行于东方之齐、邾。皇皇熙熙流行于南方之徐、许。而无期则通行于东、南之两方。

可以看出，徐氏对商周铜器铭文的具体运用的时代特色和地理特点进行分析研究，得出了铜器断代的铭文嘏词标准，具有十分重大的学术价值，其结论至今也值得我们深思和参考。

这一时期，值得一提的金文学家还有陈梦家和岑仲勉。其中，我将陈氏放在下一章进行研究。而岑仲勉，1886—1961，仲勉，别名汝懋，广东顺德人。1937年经陈垣推荐入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同年7月至1948年6月任该所专任研究员。1948年7月至1961年10月任中山大学历史系教授。

岑仲勉治学最重要的成就是以碑刻考证历史，清代金石家的碑跋，多述小学、碑例、书法等专义，岑仲勉则以碑志考证史实，又纠正了清金石家过信石刻、偏责史实的毛病，客观地论证碑志之价值。著有《金石论丛》、《两周文史论丛》、《西周社会制度问题》等专著。除此之外，他的论文也很多。著名的有《饕餮即图腾并推论我国青铜器之原起》(《东方杂志》第41卷第5号，1945年3月)、《周铸青铜器所用金属之种类及名称》(《东方杂志》第41卷第6号，1945年3月)、《何谓生霸死霸》(《东方杂志》第41卷第21号，1945年11月)、《周金文所见之吉凶宜忌日》(《东方杂志》第42卷第10号，1946年5月)、《四库提要古器物铭非金石录辨》(《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2本，1947年)、《宣和博古图撰人》(《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2本，1947年)等。

第十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殷周青铜器的出土与收藏

引论

新中国成立以来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对商周青铜器的发掘、研究和修复工作。其成就远远超过了古代任何一个时期、甚至超过了全部古代社会的成就总和。新中国成立以来在铜器收藏上最大的特点就是以国家和省市博物馆的铜器收藏为主导地位，彻底改变了古代社会的以皇家内府收藏和官宦绅士私人收藏为主导地位的局面。虽然存在个别文物走私和地下盗掘等不良现象，但是已经不再是主导和主流。其中，重大商周青铜器出土和考古发现，我们以表格说明如下：

第一节　大陆殷周青铜器出土表

表 4.10.1　1950 年以来新中国重大商周青铜器(有铭)考古出土和发现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 铭 铜 器
1950 年	安徽省	《周代铜器虢季子白盘归诸人民》,《文物参考资料》汇编	《虢季子白盘》1 件
	河南省	《1950 年春殷墟发掘报告》,《中国考古学报》第 5 册	《北斡诸器》12 件
1951 年	上海市	《潘达于捐献重要文物盂、克两大鼎》,《文物参考资料》第 10 期	《盂鼎》和《克鼎》2 件
1952 年	陕西省	《岐山县发现西周时代大鼎》,《文物》1959 年第 10 期	《外叔鼎》1 件
1953 年	山西省	《山西洪赵县永凝东堡出土的铜器》,《文物参考资料》1957 年第 8 期	2 件
1954 年	陕西省	《长安普渡村西周墓的发掘》,《考古学报》1957 年第 1 期	9 件
	江苏省	《江苏丹徒县烟墩山出土的古代青铜器》,《文物参考资料》1955 年第 5 期	《宜侯矢簋》等十数件。
	山西省	《山西长治市分水岭古墓的清理》,《考古学报》1957 年第 1 期	6 件
1955 年	安徽省	《寿县蔡侯墓出土遗物》,科学出版社 1956 年版	《蔡器》77 件

（续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铭铜器
1956年	陕西省	《盞器铭考释》,《考古学报》第2期	《盞器》5件
1957年	山东省	《山东长清出土的青铜器》,《文物》1964年第4期	17件
1958年	安徽省	《安徽淮南市赵家岗孤堆战国墓》,《考古》1963年第4期	10件
1959年	河南省	《上村岭虢国墓地》,科学出版社	《虢器》14件
1960年	陕西省	《扶风齐家村青铜器群》,文物出版社	28件
	陕西省	《扶风庄白大队出土的一批西周铜器》,《文物》1972年第6期	《散氏诸器》14件
	河南省	《安阳圆坑墓中鼎铭考释》,《考古学报》第1期	《戍嗣鼎》1件
1961年	陕西省	《长安张家坡西周铜器群》	32件
1962年	陕西省	《陕西省永寿县、武功县出土西周铜器》,《文物》1964年第7期	《仲氏诸器》2件
1963年	陕西省	《舀尊铭文初释》,《文物》1976年第1期	《舀尊》1件
1964年	河南省	《洛阳市北窑庞家沟出土西周铜器》,《文物》第9期	数十件
	上海市	《记上海博物馆新收集的青铜器》,《文物》1964年第7期	9件
1965年	山东省	《山东益都苏埠一号奴隶殉葬墓》,《文物》1972年第8期	4件
1966年	湖北省	《湖北京山发现曾国铜器》,《文物》1972年第2期	《曾器》10件
	河南省	《河南潢川县发现黄国和蔡国铜器》,《文物》1980年第1期	《黄蔡诸器》7件
1967年	陕西省	《陕西永寿、蓝田出土西周铜器》,《考古》1979年第2期	《仲氏诸器》4件
	甘肃省	《灵台白草坡西周墓》,《文物》1972年第10期	324件,有铭铜器12件
1968年	江苏省	《江苏六合程桥二号东周墓》,《考古》1974年第1期	7件
1969年	山东省	《概述近年来山东出土的商周青铜器》,《文物》1972年第5期	《启氏诸器》3件
1970年	山东省	《山东历城出土曾伯大父滕季姬簋》,《文物》1973年第1期	《曾伯大父滕季姬簋》1件
1972年	山东省	《概述近年来山东出土的商周青铜器》,《文物》第5期	11件
	河南省	《新郑郑韩故城发现一批战国铜兵器》,《文物》第10期	《郑韩诸器》170余件
	陕西省	《陕西出土商周青铜器》,文物出版社1980年版	17件
	甘肃省	《灵台白草坡西周墓》,《文物》第12期	24件
	北京市	《班簋的再发现》,《文物》第9期	《班簋》1件
1973年	湖北省	《湖北随县发现曾国铜器》,《文物》第5期	《曾器》8件
1974年	北京市	《北京附近发现的西周奴隶殉葬墓》,《考古》第5期	8件
	陕西省	《陕西长安新旺村、马王村出土的西周铜器》,《考古》第1期	10件
1975年	陕西省	《陕西扶风县强家村出土的西周铜器》,《文物》第8期	《师㝬鼎》1件
	河南省	《安阳殷墟五号墓的发掘》,《考古学报》1977年第2期	约500件,有铭铜器约200件

（续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铭铜器
1976年	陕西省	《陕西省宝鸡市茹家庄西周墓地发掘简报》,《文物》第4期	《强国诸器》22件
	陕西省	《陕西省岐山县董家村西周铜器窖穴发掘简报》,《文物》第5期	《裘卫诸器》30件
	陕西省	《陕西扶风出土西周伯𠭯诸器》,《文物》第6期	《伯𠭯诸器》10件
1977年	河南省	《安阳殷墟五号墓的发掘》,《考古学报》第2期	110余件
	辽宁省	《辽宁省喀左县山湾子出土殷周青铜器》,《文物》第12期	15件
	北京市	《北京市平谷县发现商代墓葬》,《文物》1977年第11期	礼器16件,有件数不详。
	陕西省	《陕西临潼发现武王征商簋》,《文物》第8期	《利簋》等5件
1978年	陕西省	《陕西扶风庄白一号西周青铜器窖藏发掘简报》,《文物》第3期	《微氏诸器》74件
	陕西省	《陕西宝鸡县太公庙村发现秦公钟、秦公镈》,《文物》第11期	《秦公钟镈》8件
1979年	河北省	《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国墓葬发掘简报》,《文物》第1期	《中山诸器》53件
	湖北省	《湖北随县曾侯乙墓发掘简报》,《文物》第7期	《曾国诸器》27件
	陕西省	《陕西扶风发现西周厉王䜌簋》,《文物》第4期	《䜌簋》1件
1980年	陕西省	《扶风出土的商周青铜器》,《考古与文物》第4期	11件
	陕西省	《扶风云塘西周墓》,《文物》第4期	10件
	陕西省	《1962年陕西扶风齐家村发掘简报》,《考古》第1期	28件
	陕西省	《多友鼎的发现及其铭文试释》,《人文杂志》1981年第4期	《多友鼎》1件
	河南省	《河南省淅川县下寺春秋楚墓》,《文物》第10期	《王孙诸器》等数十件
1981年	河南省	《安阳小屯村北的两座殷代墓》,《考古学报》第4期	13件
	上海市	《上海博物馆新收集的西周青铜器》,《文物》第9期	10件
1982年	北京市	《北京捡选一组二十八件商代带铭铜器》,《文物》第9期	28件
	湖北省	《湖北黄陂鲁台山两周遗址与墓葬》,《江汉考古》第2期	10件
	河北省	《燕下都第23号遗址出土一批铜器》,《文物》第8期	100件
1983年	河南省	《春秋早期黄君孟夫妇墓发掘报告》,《考古》1984年第4期。	数十件,有铭件数不详。
1986年	北京市	《北京琉璃河1193号大墓发掘简报》,《考古》1990年第1期	《克罍》、《克盉》2件
	陕西省	《陕西西康市出土西周史密簋》,《考古与文物》1989年第3期	《史密簋》1件
	四川省	《广汉三星堆遗址一号祭坑发掘简报》,《文物》1987年第10期	约400件,有铭铜器不详。

（续表）

	地　点	新闻报道和考古发掘报告	有铭铜器
1992年	山西省	《晋侯墓地的发现与研究现状》,《古代文明研究通讯》2000年第7期	《晋侯苏钟》16件
1996年	河南省	《洛阳北窑西周墓青铜器铭文简论》,《文物》第2期	18件
1997年	河南省	《鹿邑太清宫长子口墓》	54件
	陕西省	《陕西新发现文物精华》,陕西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	《宰兽诸器》4件
	湖北省	《湖北蕲县春达城新屋湾西周铜器窖藏》	7件
2002年	香港	《论鬻公盨及其重要意义》,《中国历史文物》第6期	《鬻公盨》1件
2003年	陕西省	《震撼人心的考古发现:眉县杨家村窖藏青铜器出土情况资料集》	《逨氏诸器》27件
2007年	陕西省	《陕西扶风五郡西村西周青铜器窖藏发掘简报》,《文物》第8期	《琱生诸器》7件
2012年	云南省	保山昌宁战国古墓群出土大量青铜器	约200件
	陕西省	《宝鸡西周古墓出土大量青铜器》,《华商报》2012年7月5日	万氏诸器,件数不详

第二节　大陆殷周青铜器的收藏

新中国成立以后,基本上变以往的个人收藏和皇家收藏的双轨体制为国家收藏和地方政府收场的双轨体制。直到改革开放以来,才逐渐恢复和出现了个人收藏青铜器的现象。但是,已经无法和传统的双轨体制相比了。我们这里介绍的是全国目前收藏商周青铜器比较多的十七个大型博物馆。

注意:以下所例各重器名称皆笔者亲自查找相关资料而成,实际重器远在此数字之上,只是没有公布出来而已。

1. 国家博物馆

国家博物馆前身为1912年7月9日成立的"国立历史博物馆筹备处"。1949年10月1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同日,更名为"国立北京历史博物馆",1959年更名为"中国历史博物馆"。2003年2月,中国历史博物馆和中国革命博物馆两馆合并的基础上组建成立国家博物馆。现有藏品数量为100余万件,集收藏、研究、展览于一身。其中,该馆设有"中国古代青铜器艺术"展为常年展览,所收商周青铜器皆为重器,如《后母戊鼎》、《四羊方尊》、《子龙鼎》、《大盂鼎》、《天亡簋》、《蔡侯编钟》及《蔡侯诸器》、《虢季子白盘》、《杞伯偶鬲》、《漅伯卣》、《启尊》、《长思盉》、《伯吴盨》等。但是,至今该馆没有公布实际收藏的青铜器数量。大概原因是该馆内收藏的青铜器很多实际上按照文化部和国家文物局的相关命令从地方博物馆内临时借调进京、只是一种"长期借展"行为而已,这些

铜器真正的主人属于地方博物馆，即铜器出土所在地的博物馆。

2. 故宫博物院

故宫博物院建立于1925年10月10日，是在明朝、清朝两代皇宫及其收藏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中国综合性博物馆，也是中国最大的古代文化艺术博物馆，其文物收藏主要来源于清代宫中旧藏。清代乾隆年间，则将宫中藏青铜器先后编辑了《西清古鉴》、《西清续鉴甲编》、《西清续鉴乙编》、《宁寿鉴古》等图录。该馆内设青铜器馆，藏有历代铜器15 000余件。其中，有铭商周铜器就有近1 600件。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史鼎》、《水鼎》、《虎父乙鼎》、《兽面纹鼎》、《田告方鼎》、《羊父丁方鼎》、《颂鼎》、《师旂鼎》、《史旂父鼎》、《寓鼎》、《嬴霝德鼎》、《有盘鼎》、《蟠虺纹大鼎》、《蟠虺纹鼎》、《史宜父鼎》、《大鼎》、《小克鼎》、《陈侯鼎》、《蔡子鼎》、《团花纹鼎》、《单孝子鼎》、《楚王酓肯鼎》、《魏鼎》、《蟠螭纹鼎》、《三十五年鄂令鼎》、《父乙鼎》、《父丁尊》、《三羊尊》、《作尊》、《彝尊》、《微师耳尊》、《友尊》、《兔尊》、《兽面纹尊》、《兽面纹簋》、《邐簋》、《戈己双兔耳簋》、《堇临簋》、《太师虘簋》、《追簋》、《同簋》、《滔御史鼐》、《毳簋》、《豆闭簋》、《团龙纹簋》、《格伯簋》、《荣簋》、《谏簋》、《师酉簋》、《仲枏父簋》、《乳钉三耳簋》、《龙耳簋》、《扬簋》、《小臣謎簋》、《铸客盉》、《亚鸟宁盉》、《螭梁盉》、《弦纹盉》、《蟠螭纹盉》、《鸟形盉》、《兽面纹方壶》、《蔡公子壶》、《莲鹤方壶》、《嵌红铜狩猎纹壶》、《矢壶》、《错金银鸟耳壶》、《魏公扁壶》、《粟纹方壶》、《嵌松石缶鱼形壶》、《宴乐渔猎攻战纹图壶》、《兽耳虎足方壶》、《嵌红铜鸟兽纹壶》、《五环带盖壶》、《四山纹镜鸟纹壶》、《匏形壶》、《兽面纹罍》、《册方罍》、《网纹罍》、《亚鸟出戟觚》、《兽面纹觚》、《受觚》、《兽面纹觚》、《二祀邲其卣》、《十字洞腹方卣》、《顶卣》、《次卣》、《叔卣》、《刖人鬲》、《刈毌父戊方卣》、《兽面纹爵》、《凤鸟纹爵》、《子工万爵》、《父戊舟爵》、《兽面纹大钺》、《双兔车軎》、《虎戟镈》、《山妇觯》、《兽面纹兕觥》、《孚父癸甗》、《四蛇饰甗》、《兽面纹甗》、《环带纹甗》、《鲁侯爵》、《伯盂》、《成周铃》、《蝉纹觯》、《师趛鬲》、《师克盨》、《杜伯盨》、《虢叔旅钟》、《芮太子白簋》、《蔡子匜》、《叔上匜》、《蛙纹匜》、《匏形匜》、《兽形匜》、《卫始豆》、《铸客豆》、《蟠虺纹豆》、《几何纹豆》、《嵌松石蟠螭纹豆》、《蟠螭纹豆》、《蟠虺纹三鸟盖豆》、《垂鳞纹卮》、《陈子匜》、《杜伯鬲》、《番君鬲》、《毛叔盘》、《能原镈》、《荆公孙敦》、《叔朕簋》、《狩猎纹豆》、《蟠虺纹镈》、《蟠螭纹编镈》、《矢镞》、《娄君盂》、《越王者旨于赐剑》、《蟠虺纹鉴》、《其次勾鑃》、《龟鱼纹方盘》、《齐縈姬盘》、《君子之弄鬲》、《嵌红铜龙纹瓿》、《兽纹匕》、《嵌红铜蛙兽纹盘》、《楚王酓璋戈》、《外卒钲》、《错金云纹敦》、《羽纹四耳缶》、《轮内戈》、《秦子戈》、《邗王是野戈》、《梁伯戈》、《蟠螭纹编钟》、《蟠螭纹铜镜》、《大府盏》、《楚王酓肯簋》、《错金嵌松石带钩》、《错金几何纹带钩》、《错银螭首带钩》、《少虡剑》、《楚王酓璋剑》、《有鞘剑》、《嵌松石长剑》、《铸客缶》、《轨敦》、《大良造鞅镦》、《兽首编磬》、《父已角》、《兽面纹角》、《十七年相邦春平侯铍》、《八

年相邦建信君钟》、《二年相邦春平侯钟》、《蛙纽螭纹铜阳燧》、《错金嵌松石樽》、《茶花纹敦》、《凤鸟纹镜》、《连弧螭凤纹镜》等。

3. 河南省博物院

河南博物院创建于1927年，是中国建立较早的博物馆之一，当时馆址定在开封，1961年迁至郑州，1998年河南博物院新馆建成开放，文物藏品13余万件。该馆内设青铜器馆。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莲鹤方壶》、《羽纹扁壶》、《饕餮乳钉纹铜方鼎》、《兽面乳钉纹铜方鼎》、《蟠螭纹铜鼎》、《杜岭方鼎》、《妇好鸮尊》、《司母辛四足觥》、《窃曲纹铜簋》、《蟠龙纹铜方壶》、《黄夫人铜壶》、《兽面纹铜罍》、《鸭形铜盉》、《父乙角》、《祖辛卣》、《铜钺》以及《云纹方壶》、《云纹铜禁》、《王子午鼎》、《克黄升鼎》、《卷云纹填漆鼎》、《王孙诰编钟》等淅川楚墓出土全部铜器数十件。

4. 陕西历史博物馆

陕西历史博物馆1991年6月20日落成开放。馆藏文物多达37余万件。该馆内设青铜器馆。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鸟盖瓠壶》、《它盉》、《五祀卫鼎》、《牛尊》、《它盘》、《日己觥》、《多友鼎》等数十件。

5. 宝鸡市青铜器博物院

宝鸡青铜器博物院为中国最大且是唯一的以收藏周秦青铜器为主的专业博物馆，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就有《何尊》、《折觥》、《厉王胡簋》、《史墙盘》、《秦公钟》、《卫鼎》、《大克鼎》、《四十二年逑鼎》、《四十三年逑鼎》、《逑盘》、《逑盉》、《单五父壶》、《单叔鬲》、《天盂》等西周重器15 000多件。其中，国家一级青铜文物111件，二级青铜文物4 700多件。

6. 山西博物院

山西博物院的前身为1919年创建的山西教育图书博物馆。1953年起称山西省博物馆。2004年，新馆竣工后正式定名为山西博物院，收有珍贵藏品约40余万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鸮卣》、《夔纹铜鼎》、《龙形觥》、《兽形觥》、《云雷地乳钉纹瓿》、《刖人守囿车》、《螭柄提梁盉》、《鸟盖人足盉》、《鸟尊》、《寝孳方鼎》、《兔尊》和《晋侯稣钟诸器》等青铜重器数十件。

7. 首都博物馆

首都博物馆1981年正式对外开放，原馆址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北京孔庙。2006年5月18日，首都博物馆新馆正式开馆。该馆内设《燕地青铜艺术精品展》展出各时代青铜器近千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就有《蟠虺纹壶》、《陵阳壶》、《蟠虺纹壶》、《镶嵌红铜鸟兽纹壶》《兽面纹贯耳壶》、《人形足双耳洗》、《伯矩盘》、《蟠螭纹兽耳鉴》、《圉方鼎》、《堇鼎》、《扬鼎》、《三犀鼎》、《兽面纹鼎》、《父丙分裆鼎》、《虎纹鼎》、《小口鼓腹鼎》、《班簋》、《见簋》、《伯簋》、《圉簋》、《兽面纹方座簋》、《攸簋》、《三鸟簋》、《庶鲜》、《圉甗》、《伯矩鬲》、《三角云

雷纹高足豆》、《鹈鹕鱼纹敦》、《父乙盉》、《母已爵》、《圉卣》、《子方鬯》、《作宝尊》、《单耳云纹和》、《作宝尊》、《母已爵》等数十件。

8. 上海博物馆

上海博物馆创建于1952年，原址在南京西路325号旧跑马总会。1959年10月迁入河南南路16号旧中汇大楼。上海博物馆新馆于1996年10月12日在人民广场建成开放。其中，在该馆内设立的青铜器馆，陈列着400余件青铜器。实际收藏的青铜器已经达到了数千件。这些收藏品主要是来自晚清以来潘祖荫的孙媳妇潘达于、李鸿章的侄孙李荫轩等江南几位收藏大家的捐献，如，著名的《大克鼎》和《大盂鼎》就出自潘达于的捐献。

顾廷龙《吴县潘氏攀古楼吴氏窓斋两家藏器目叙》记载：

> 潘氏器，未有人编其目，余亦就所见拓本而钤有其藏印者，录为一册，计四百数十器，秦、汉物及其杂器则尚未在焉，洵足为藏家之冠。至所藏总数，未由访悉，惟褚礼堂尝谓藏六百余品，则余所辑录者三之二耳，余者得非即秦、汉物及其他杂器也耶？

可见潘家藏品至少有"四百数十器"。解放后，潘达于几乎全部捐献给了上海博物馆。《人物》杂志专门记载了李荫轩赠送全部藏品的由来：

> 收藏家李荫轩收藏的青铜器在上海很有名气，"文革"前马承源就经常登门拜访李荫轩，切磋学术。两人常来常往，成了朋友。"文革"当中，李家遭到灭顶之灾。红卫兵到李家抄家，李荫轩赶紧给马承源打电话，说要把所藏文物全部捐给上海博物馆，要马承源马上派人来取。马承源十万火急地赶到李宅，他被满满一屋子的青铜器惊呆了——共有70多件珍品啊！"文革"结束后，上博考虑到李荫轩当时的捐献是因势所迫，遂决定将文物一件不少地退还李家。李荫轩深深为上博的做法所感动。不久，李先生病重，去世前他写下遗嘱，将所藏青铜器全部捐给了上海博物馆。

其中，该馆珍藏的铜器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就有《牺尊》、《保卣》、《召卣》、《厚趞方鼎》、《戈鼎》、《史鼎》、《鸟纹鼎》、《冒鼎》、《执簋》、《德鼎》、《父戊方鼎》、《龙纹扁足鼎》、《射女鼎》、《羊鼎》、《刘鼎》、《兽面纹鼎》、《兽面纹扁足鼎》、《云纹鼎》、《交龙纹鼎》、《史颂鼎》、《变形龙纹盆》、《秦公簋》、《虎簋》、《妊簋》、《戈父丁簋》、《黄簋》、《兽面纹簋》、《兽面纹鬲》、《四羊首瓿》、《镶嵌几何纹敦》、《鄂叔簋》等数十件。①

9. 南京博物院

南京博物院是1933年根据蔡元培的倡议，国民政府创建了"国立中央博物院筹备处"。1936年开始动工，原拟建人文、工艺、自然三馆，后因抗战爆发停

① 见《人物》2004年第11期。

建。1950 年 3 月更名为“国立南京博物院”。1959 年，南京博物院、江苏省博物馆、江苏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三单位合并成新的南京博物院。有各类藏品 40 余万件。该馆内设青铜器馆。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蟠螭纹尊》、《兽首垂腹尊》、《棘刺蟠虺纹尊》、《独耳尊》、《鸟纹尊》、《重金络壶》、《立鸟壶》、《鸟兽纹铜壶》、《垂鳞纹方壶》、《兕觥》、《凤鸟纹盉》、《兽首盉》、《素面鼎》、《扁足铜鼎》、《甚六鼎》、《提梁卣》、《饕餮雷纹爵》、《兽首双耳罍》、《三羊罍》、《镦于》、《兽面纹铙》、《凤鸟纹兕觥》等数十件。

10. 湖南省博物馆

湖南省博物馆 1956 年正式对外开放。有各类藏品 18 万余件。该馆内设青铜器馆。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商代豕形铜尊》、《铜象尊》、《蛇纹铜尊》、《旅父甲铜尊》、《商代象纹铜铙》、《立象兽面纹铜铙》、《兽面纹铜铙》、《大禾人面纹方鼎》、《夔龙纹铜鼎》、《兽面纹铜鼎》、《云纹铜豆》、《蟠虺纹铜缶》、《牛角形耳云纹铜鼎》、《铜罍》、《兽面纹铜觚》、《凤鸟纹铜戈卣》、《马纹铜簋》、《兽面纹铜爵》、《虎纹铜镦于》、《王孙袖戈》等数十件。

11. 安徽省博物馆

安徽省博物馆成立于 1956 年 11 月 14 日，是当时全国四大样板馆之一。2010 年 12 月 28 日更名为安徽博物院。有各类藏品 22 余万件。该馆内设青铜器馆。收藏有历年来在安徽出土的青铜器多达 4 000 余件，以吴越铜器、蔡国和楚国铜器尤为突出。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兽面纹铜鬲》、《凤纹铜方鼎》、《铸客铜鼎》、《铸客铜升鼎》、《鸟纽铜盖鼎》、《蝉纹铜盖鼎》、《楚王熊肯鉘鼎》、《鄂君启金节》、《云纹铜五柱器》、《乳钉纹铜簋》、《编织纹铜簋》、《鸟纹铜方足器》、《蟠虺纹提梁铜卣》、《兽面纹铜罍》、《公卣》、《兽面纹铜爵》、《蔡侯莲瓣盖铜方壶》、《兽面纹铜尊》、《蔡侯铜编镈》、《蔡侯铜盥缶》、《蔡侯铜编钟》、《蟠虺纹铜盉》、《龙虎四环铜鼓座》、《龙柄盉》等数百件。

12. 殷墟博物馆

殷墟博物馆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专业、系统地展示商代文物的博物馆。1928 年开始，由中央研究院独立主持考古发掘开始，在殷墟先后发现了 110 多座的商代宫殿宗庙建筑基址、12 座王陵大墓、洹北商城遗址、2 500 多座祭祀坑和众多的族邑聚落遗址、家族墓地群、手工业作坊遗址、甲骨窖穴等，出土了数量惊人的青铜器等精美文物。仅妇好墓就出土了青铜器 468 件。1961 年，殷墟成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06 年 7 月 13 日，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第 30 届世界遗产大会上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该馆收藏该地出土的全部铜器，以王陵遗址出土的《后母戊鼎》最负盛名，它是至今世界上发现最大的青铜器。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还有《商代圆鼎 1》、《商代圆鼎 2》、《商代圆

鼎》、《饕餮纹鼎》、《亚丑方鼎》、《妇好三联甗》、《妇好三联甗 1》、《铜簋》、《妇好铜罍》、《妇好铜方尊》、《妇好圆尊》、《妇好铜圆尊》、《牛尊》、《亚址铜方尊》、《妇好偶方彝》、《爰方彝》、《妇好鸮尊》、《司母辛铜觥》、《后巧母圆罍》、《亚址卣》等妇好诸器近百件。

13. 辽宁省博物馆

辽宁省博物馆前身是 1933 年伪满洲国建立的“伪满国立中央博物馆奉天分馆”，1946 年改为“国立沈阳博物院古物馆”。1949 年，更名为“东北博物馆”，是新中国成立后建立的第一座博物馆。1959 年改称辽宁省博物馆。馆藏珍贵文物总量近 12 万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兽耳衔环簋》、《父乙铜爵》、《方鼎》、《三勾兵》、《登爿方簋》、《妇田觚》、《蝉纹盘》、《商罍》、《史伐卣》、《卷体夔纹蟠龙盖簋》、《燕王职戈》等数十件。

14. 山东博物馆

山东博物馆是新中国成立后建立的第一座省级综合性地志博物馆，成立于 1954 年。当时的馆址分为东西两院，东院位于济南市广智院街广智院旧址，系 1904 年英国浸礼教会牧师怀恩光创建。1953 年在山东省自然博物馆筹备处与山东省文物管理委员会的保管部、陈列部合并的基础上成立山东省博物馆。1956 年对外开放。2010 年 11 月 16 日正式向社会开放，山东省博物馆至此更名山东博物馆。该馆收藏历代文物 14 万余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举簋》、《楚高簋》、《邓伯簋》、《云纹簋》、《右征簋》、《瓦纹簋》、《夔纹簋》、《举方鼎》、《窃曲纹盖鼎》、《国子鼎》、《作宝鼎》、《京鼎》、《举提梁卣》、《举贯耳卣》、《启卣》、《涡纹豆》、《禽钮盖豆》、《弦纹豆》、《弦纹爵》、《亚醜觶》、《珙从觚》、《珙从角》、《珙从盉》、《亚醜钺》、《眉鬲》、《兽面纹铙》、《射妇桑鉴》、《徨盥》、《颂簋》、《裸人铜方彝》、《虢叔旅钟》、《贯耳壶》、《伯盥》、《公子土折壶》、《陈侯壶》、《象首纹簋》、《象首纹匜》、《鱼龙纹盘》、《游钟》、《蟠虺纹壶》、《素面壶》、《虎钮錞于》等数十件。

15. 天津市博物馆

天津博物馆前身可追溯到 1918 年成立的天津博物院。收藏各类藏品近 20 余万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楚王酓悍鼎》、《饕餮纹铙》、《饕餮蕉叶纹觚》、《太保鼎》、《夔纹禁》、《克钟》、《克鼎》、《克镈》等数十件。

16. 浙江省博物馆

浙江省博物馆始建于 1929 年，原名“浙江省立西湖博物馆”。建立后，改称浙江省博物馆。馆藏文物达 10 余万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蟠螭纹青铜汤鼎》、《螭纹提梁铜盉》、《越王州勾错金铜剑》、《越王鸟虫纹铜钺》、《越王者旨于賜剑》、《青铜麦鼎》、《云雷纹青铜四耳簋》、《云雷纹铜铙》、《兽面纹铜铙》、《父乙鬲》等数十件。

17. 保利艺术博物馆

保利艺术博物馆从属于中国保利集团，1998 年 12 月经国家和北京市文物主管部门批准成立，1999 年 12 月正式对外开放。为我国首家国有大型企业兴办的艺术类博物馆。馆藏商周青铜器 100 余件。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三牛首兽面纹尊》、《史尊》、《兽面纹平底爵》、《兽面纹平底斝》、《纲伯卣》、《神面卣》、《凤鸟蝉纹鼎》、《王作左守鼎》、《菱格乳钉纹鼎》、《皇鼎》、《夷觚》《菱格乳钉纹瓿》、《兽面纹饶》、《圆涡纹簋》、《云雷垂叶纹簋》、《从簋》、《应国再簋》、《叔丰簋》、《王作姜氏簋》、《兽面纹甗》、《戎生编钟》等 100 余件。

第三节　台湾殷周青铜器的收藏

1. 台北故宫博物院

台北故宫博物院 1965 年夏落成。原名中山博物院，后改为“国立故宫博物院”。有各类藏品约 60 余万件。其中，收藏商、周、秦、汉青铜器为 6 063 件。而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蟠龙纹盘》、《蟠夔纹盘》、《钩连乳丁纹羊首簋》、《亚禽父乙尊》、《亚丑方尊》、《嵌绿松石兽面纹钺》、《佣祖丁鼎》、《祖乙尊》、《井季史尊》、《嵌松绿石金属丝牺尊》、《康侯方鼎》、《毛公鼎》、《蟠虺纹鼎》、《县改簋》、《亚丑方簋》、《凤纹方座簋》、《伯定盉》、《宗周钟》、《散氏盘》、《乐季献缶》、《子犯和钟》、《狩猎纹壶》等数百件。

2. 台湾历史博物馆

台湾历史博物馆开馆于 1958 年。当时国民党当局在台湾的建立第一座博物馆“文物美术馆”，收藏来自河南的 38 箱文物，加上日本归还掠夺的文物 51 箱，奠定了史博馆的“家底”。1957 年，蒋介石巡视“文物美术馆”，并改馆名为“历史博物馆”。收藏各类文物 56 192 件。其中，青铜器是国民党政府在 1949 年从河南博物院存放在重庆的 68 箱文物中精选出来的 38 箱运往台湾而成。这些文物主要以陶器、铜器为主，包括了在 1923 年出土的河南郑公大墓中的珍贵器物。其中，可以叫出名字的商周青铜重器和精品就有《蟠纽特钟》、《云龙簋》、《王子婴次卢座》、《蟠龙纹盘》、《蟠龙方壶》、《兽面纹觚》等数十件。

第十一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著作概况

引论

新中国成立以来的金文研究，虽然无法和晚清与民初时期的规模相比，但是才是真正展开了考古、文献学、古文字学意义上的研究。在简帛研究没有大热的时代，金文研究一直处在甲骨学研究的后面，维持着不冷不热的局面。虽然经常有铜器出土，而且有铭铜器甚至是重器也时常出现，但是一直缺乏大规模的、持续的热点和关注——特别是和简帛的研究比起来。

第一节　大陆金文研究著作表

从两汉开始，这门学问的“门坎儿”就一直很高，至今依然如此。我们先将相关出版情况罗列为下表，然后进行分类说明。

表 4.11.1　1950 年以来新中国出版金文研究著作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51 年	《商周金文录遗》	于省吾	科学出版社
1952 年	《积微居金文说》	杨树达	科学出版社
1954 年	《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修订本》	郭沫若	人民出版社
	《金文丛考·修订本》	郭沫若	人民出版社
1957 年	《商周金文录遗》	于省吾	科学出版社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	郭沫若	科学出版社
1958 年	《殷周青铜器通论》	容庚、张维持	科学出版社
	《故宫铜器图录》	故宫博物院	故宫博物院
	《古史考存》	刘　节	人民出版社
	《两周文史论丛》	岑仲勉	商务印书馆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59 年	《盂鼎·克鼎》	上海博物馆	上海博物馆
	《上村岭虢国墓》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科学出版社
	《积微居金文说·增订本》	杨树达	科学出版社
1960 年	《黄县其器》	王献唐	山东人民出版社
	《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藏青铜器图释》	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文物出版社
1961 年	《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	郭沫若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1962 年	《殷周文字释丛》	朱芳圃	中华书局
	《双剑誃古文杂释》	于省吾	中华书局
	《读金器刻词》	马叙伦	中华书局
	《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周铜器集录》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科学出版社
1963 年	《中国青铜器时代》	郭宝钧	三联书店
	《扶风齐家村青铜器群》	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文物出版社
1964 年	《上海博物馆藏青铜器》	上海博物馆	上海博物馆
1965 年	《长安张家坡西周铜器群》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科学出版社
1979 年	《陕西出土商周青铜器》	陕西省博物馆、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	文物出版社
1980 年	《中国古代青铜器小辞典》	杜迺松	文物出版社
1981 年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	管燮初	商务印书馆
	《郭沫若书简》	郭沫若	广东人民出版社
	《金文著录简目》	孙稚雏	中华书局
	《金石论丛》	岑仲勉	上海古籍出版社
	《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	郭宝钧	文物出版社
	《东夷杂考》	李凤白	齐鲁书社
	《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	《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编辑组	文物出版社
1982 年	《中国古代青铜器》	马承源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3 年	《新出金文分域简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中华书局
1984 年	《殷周金文集录》	徐中舒	四川辞书出版社
	《中国古代青铜器简说》	杜迺松	书目文献出版社
	《殷周金文集成》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中华书局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85 年	《北京图书馆藏青铜器铭文拓本选编》	北京图书馆金石组	文物出版社
	《殷墟青铜器》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文物出版社
1986 年	《西周金文官制研究》	张亚初、刘雨	中华书局
	《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一)》	上海博物馆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编写组	文物出版社
	《西周册命制度研究》	陈汉平	学林出版社
	《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	唐　兰	中华书局
	《青铜器论文索引》	孙稚雏	中华书局
	《西周金文撷英》	吴镇烽	三秦出版社
	《两周金文选》	古　铭	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7 年	《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二)》	上海博物馆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编写组	文物出版社
	《中国古文字学通论》	高　明	文物出版社
	《金文新考》	骆宾基	山西人民出版社
	《安徽省博物馆藏青铜器》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8 年	《周原与周文化》	陈全方	上海人民出版社
	《西周法制史》	胡留元、冯卓慧	陕西人民出版社
	《金文人名汇编》	吴镇烽	中华书局
	《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三)》	上海博物馆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编写组	文物出版社
	《金文选注绎》	洪家义	江苏教育出版社
	《安徽出土金文订补》	崔恒升	黄山书社
	《舀鼎铭文研究》	陈连庆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	马承源	上海古籍出版社
	《金文字帖》	巴蜀书社	巴蜀书社
	《殷周金文字帖》	何昌林	四川美术出版社
1989 年	《陕西金文汇编》	吴镇烽	三秦出版社
	《西周年代学论丛》	何幼琦	湖北人民出版社
	《湖北金石志》	刘先枚校注	湖北人民出版社
	《一得集》	陈邦怀	齐鲁书社
1990 年	《西周金文选编》	侯志义	西北大学出版社
	《商周金文选》	曹锦炎	西泠印社
	《商周青铜器铭文选(四)》	上海博物馆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编写组	文物出版社
	《金文选释》	王　宏	天津古籍书店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90 年	《秦铜器铭文编年汇释》	王　辉	三秦出版社
	《战国文字通论》	何琳仪	中华书局
	《新出青铜器研究》	李学勤	文物出版社
	《西北甲骨文金文集录》	戴春阳	兰州古籍书店
	《篆书临范：金文三种》	钟明善	三秦出版社
1991 年	《狩厉之美：中国青铜艺术铜艺术》	陈望衡	湖南美术出版社
	《商周古文字类纂》	郭沫若	文物出版社
	《西周年代》	李仲操	文物出版社
	《中国上古社会新论：〈金文新考〉外编》	骆宾基	华文出版社
	《金文鉴赏》	唐复年	燕山出版社
1992 年	《西周史略》	白川静著，彭　林译	三秦出版社
	《西周金文选注》	秦永龙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周微氏家族青铜器群研究》	尹盛平	文物出版社
	《中国金石集萃：商周金文》	文物出版社	文物出版社
	《中国金石集萃：商周秦汉金文》	文物出版社	文物出版社
	《吴越徐舒金文集释》	董楚平	浙江古籍出版社
	《湖北出土商周文字辑证》	黄锡全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铭文纹饰艺术》	雷　鸣	湖北美术出版社
	《金文书法精华》	康　殷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3 年	《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器影集》	唐復年	中华书局
	《金文编订补》	陈汉平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安阳殷墟青铜器》	安阳市文物工作队，安阳市博物馆	中州古籍出版社
	《甲骨金文字典》	方述鑫等	巴蜀书社
	《两用金文辞典》	张宗万、郭人杰	山东友谊出版社
1994 年	《金文速查手册》	樊中岳	湖北美术出版社
	《两周金文虚词集释》	崔永东	中华书局
	《容庚选集》	容　庚	天津人民出版社
	《周代南土历史地理与文化》	徐少华	武汉大学出版社
	《两周秦汉金文》	海南出版社	海南出版社
	《大盂鼎铭文》	文物出版社	文物出版社
1995 年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	唐　兰	紫禁城出版社
	《金文大字典》	戴家祥	学林出版社
	《于豪亮学术文存》	于豪亮	中华书局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95 年	《金文编校补》	董莲池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楚系青铜器研究》	刘彬徽	湖北教育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发展史》	杜廼松	紫禁城出版社
	《古代中国青铜器》	朱凤翰	南开大学出版社
	《河南商周青铜器纹饰与艺术》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河南美术出版社
1996 年	《金文编识读》	张宗方、郭人杰	齐鲁书社
	《甲骨金文与古史新探》	蔡运章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战国中山国国王之墓》	河北省文物研究所	文物出版社
	《金文》	金国泰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	《西周土地关系论》	李朝远	上海人民出版社
	《积微居金文说(增订本)》	杨树达	中华书局
	《秦汉金文汇编》	孙慰祖	上海书店出版社
	《北京图书馆藏青铜器全角拓片集》	北京图书馆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商周青铜文化》	李先登	商务印书馆
	《中国书法全集·商周编·春秋战国金文卷》	刘正成	荣宝斋出版社
1998 年	《商周青铜器铭文简论》	叶正渤、李永延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简明金文词典》	王文耀	上海辞书出版社
	《西周诸王年代研究》	朱凤翰、张荣明	贵州人民出版社
	《孙常叙古文字学论集》	孙常叙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周公摄政称王与周初史事论集》	郭伟川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吴越文字汇编》	施谢捷	江苏教育出版社
	《中国青铜文化结构体系研究》	李伯谦	科学出版社
	《金文集联》	秦文锦	中国书店
	《金文·居延汉简》	金国泰、孙斌来	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9 年	《铜器历日研究》	张闻玉	贵州人民出版社
	《金文的认识与书写》	戴　月　.	国际文化出版社
	《西周青铜器分期断代研究》	王世民、陈公柔、张长寿	文物出版社
	《商周青铜器与楚文化研究》	高至喜	岳麓书社
	《鸟虫书通考》	曹锦炎	上海书画出版社
	《郑州商代铜器窖藏》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科学出版社
	《古器造型与纹饰》	李西、征宇	漓江出版社
	《散氏盘虢季子白盘铭文》	文物出版社	文物出版社
	《毛公鼎铭文》	文物出版社	文物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0年	《金文简帛中的刑法思想》	崔永东	清华大学出版社
	《宋代著录商周青铜器铭文笺证》	刘昭瑞	中山大学出版社
	《金文通释选译》	曹兆兰	武汉大学出版社
	《西周王朝经营四土研究》	周书灿	中州古籍出版社
	《读金日札》	陈　直	西北大学出版社
	《金文古音考》	侯志义	西北大学出版社
	《商周文化比较研究》	王　晖	人民出版社
	《商西周金文书法》	王长丰	安徽教育出版社
	《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报告·简本》	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金文小品集》	上海书画出版社	上海书画出版社
	《青铜器史话》	曹淑琴、殷玮璋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商周金文百种》	殷荪、冯宏伟	上海书画出版社
2001年	《殷周金文集成引得》	张亚初	中华书局
	《四版金文编校补》	严志斌	吉林大学出版社
	《金文引得·殷商西周卷》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文字研究与应用中心	广西教育出版社
	《故宫西周金文录》	游国庆	故宫博物馆
	《新郑郑公大墓青铜器》	河南博物院	大象出版社
	《中国古青铜器》	吴镇烽	湖北美术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真伪鉴别》	张懋镕等	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国家图书馆藏青铜器全角拓片精品集》	中国国家图书馆善本部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文明之光:楚国的青铜器》	万全文	湖北教育出版社
	《夏商周青铜文明探研》	李先登	科学出版社
	《中国历史博物馆藏法书大观》	史树青	上海教育出版社
	《金文》	王延林	上海书画出版社
2002年	《金文氏族研究》	刘　正	中华书局
	《近出殷周金文集录》	刘雨、卢岩	中华书局
	《金文断代方法探微》	杜勇、沈长云	人民出版社
	《西周纪年》	刘启益	广东教育出版社
	《金文引得·春秋战国卷》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文字研究与应用中心	广西教育出版社
	《金文今译类检·春秋战国卷》	《金文今译类检》编写组	广西教育出版社
	《颐明楼金文考说》	宗鸣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2年	《上古史探研》	沈长云	中华书局
	《甲金语言文字研究论集》	喻遂生	巴蜀书社
	《两周青铜乐器铭辞研究》	陈双新	河北大学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研究》	马承源	上海古籍出版社
	《吴镇烽考古文选》	吴镇烽	科学出版社
	《中国古代青铜器艺术》	李松、贺西林	陕西人民出版社
	《黳公盨》	保利艺术博物馆	线装书局
	《吉金铸国史：周原出土西周青铜器精粹》	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	文物出版社
2003年	《吉金文字与青铜文化论集》	杜廼松	紫禁城出版社
	《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	彭裕商	巴蜀书社
	《古文字与商周史新证》	王　晖	中华书局
	《金文今译类检·殷商西周卷》	《金文今译类检》编写组	广西教育出版社
	《商周青铜器幻想动物纹研究》	段　勇	上海古籍出版社
	《西周编年史复原》	何幼琦	湖北人民出版社
	《金文艺用字典》	张　弢	中州古籍出版社
	《群雄逐鹿：两周中原列国文物瑰宝》	河南博物院	大象出版社
	《铜器与中国文化》	高蒙河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2004年	《国家图书馆藏金文研究资料丛刊》	徐　蜀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金文常用字典》	陈初生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周铜器断代》	陈梦家	中华书局
	《乾隆四鉴综理表》	刘　雨	中华书局
	《西周金文文字系统论》	张再兴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	曹兆兰	北京大学出版社
	《西周封国考疑》	任　伟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周原遗址与西周铜器研究》	曹　玮	科学出版社
	《西周汉语语法研究》	张玉金	商务印书馆
	《吴国青铜器综合研究》	肖梦龙、刘　伟	科学出版社
	《夏商周青铜器研究：上海博物馆藏品》	陈佩芬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真伪识别》	丁　孟	辽宁人民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造型与装饰艺术》	朱和平	湖南美术出版社
	《金文书法》	沃兴华	上海人民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5 年	《金文庙制研究》	刘　正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古文字考释丛稿》	刘　钊	岳麓书社
	《金石录校证》	金文明	广西师范大学
	《近出西周金文集释》	周宝宏	天津古籍出版社
	《西周金文语序研究》	潘玉坤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春秋金文构形系统研究》	罗卫东	上海教育出版社
	《金文月相纪时法研究》	叶正渤	学苑出版社
	《周原出土青铜器》	曹　玮	巴蜀书社
	《金文新鉴》	肖晓晖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2006 年	《金文研究合集》	不　详	江苏古籍出版社
	《商周金文》	陈　絜	文物出版社
	《春秋战国金文字体演变研究.》	张晓明	齐鲁书社
	《金文人名汇编(修订本)》	吴镇烽	中华书局
	《金文文献集成》	刘庆柱、段志洪、冯　时	线装书局
	《出土夷族史料辑考》	陈秉新、李立芳	安徽大学出版社
	《金文楷释大字典》	王　宏	山东美术出版社
	《中国古文字导读:商周金文》	王　辉	文物出版社
	《甲骨文金文释林》	胡淀咸	安徽人民出版社
	《商周乐器文化结构与社会功能研究》	方建军	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
	《金文字形书体与二十世纪的西周铜器断代研究》	张懋镕	中华书局
	《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第二辑》	张懋镕	科学出版社
	《殷墟青铜礼器研究》	岳洪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两周史论》	郭伟川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汉中出土商代青铜器》	曹　玮	巴蜀书社
	《洛阳出土青铜器》	洛阳师范学院,洛阳市文物局	紫禁城出版社
	《岭南地区出土青铜器研究》	李龙章	文物出版社
	《皖南商周青铜器》	安徽大学	文物出版社
	《故宫博物院藏青铜器辨伪》	王文昶	紫禁城出版社
	《艺术与生命精神:对中国青铜时代青铜艺术的解读》	乔　迁	河北教育出版社
	《金文简释书帖》	蒋振帆、黄传远	浙江人民出版社
	《金文新鉴》	刘志基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中国古代书法作品选粹:金文》	人民美术出版社	人民美术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7年	《殷周金文集成(修订增补本)》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中华书局
	《山东金文集成》	李大营、于秋伟	齐鲁书社
	《商周图形文字编》	王心怡	文物出版社
	《青铜器铭文研究：白川静金文学著作的成就与疏失》	白　冰	学林出版社
	《甲骨金文考释论集》	陈　剑	线装书局
	《楚系铭文综合研究》	邹芙都	巴蜀书社
	《西周青铜重器铭文集释》	周宝宏	天津古籍出版社
	《殷墟妇好墓铭文研究》	曹定云	云南人民出版社
	《西周铭文篇章指同及其相关语法研究》	朱其智	河北大学出版社
	《青铜器学步集》	李朝远	文物出版社
	《商周姓氏制度研究》	陈　絜	商务印书馆
	《西周金文词汇研究》	杨怀源	巴蜀书社
	《流散欧美殷周有铭青铜器集录》	刘雨、汪涛	上海辞书出版社
	《曾国青铜器》	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文物出版社
	《吴越和百越地区周代青铜器研究》	郑小炉	科学出版社
	《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铜器》	湖南省博物馆	岳麓书社
	《金文拾贝》	许思豪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8年	《商周金文总著录表》	刘雨、沈丁	中华书局
	《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	赵　诚	书海出版社
	《新出殷周青铜器铭文整理与研究》	胡长春	线装书局
	《西周金文作器用途铭辞研究》	陈英杰	线装书局
	《金文论集》	刘　雨	紫禁城出版社
	《青铜器论文索引》	张懋镕	线装书局
	《先秦年代探略》	白光琦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殷墟青铜器：青铜时代的中国文明》	严志斌、洪梅	上海大学出版社
	《吉金铸华章：宝鸡眉县杨家村单氏青铜器窖藏》	陕西省考古研究院，宝鸡市考古研究所，眉县文化馆	文物出版社
	《旅顺博物馆馆藏文物选粹·青铜器卷》	旅顺博物馆	文物出版社
	《金文口诀》	刘增兴	辽宁美术出版社
2009年	《商周金文编：宝鸡出土青铜器铭文集成》	霍彦儒、辛怡华	三秦出版社
	《楚系金文汇编》	刘彬徽、刘长武	湖北教育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9 年	《商周青铜器族氏铭文研究》	何景成	齐鲁书社
	《中国金文学史》	白　冰	学林出版社
	《金文简牍帛书中文书研究》	孙　瑞	吉林文史出版社
	《安徽寿县朱家集出土青铜器铭文集释》	程鹏万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曾国青铜器研究》	张昌平	文物出版社
	《中国青铜器综论》	朱凤瀚	上海古籍出版社
	《商周青铜器之饕餮纹研究》	杭春晓	文化艺术出版社
	《古文字与古货币文集》	黄锡全	文物出版社
	《历代碑帖精粹·周金文四种》	陈高潮	北京工艺美术出版社
2010 年	《商周金文摹释总集》	张桂光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甲骨金文拓本精选释译》	马如森	上海大学出版社
	《金文标准器铭文综合研究》	叶正渤	线装书局
	《两周金文虚词研究》	武振玉	线装书局
	《闻宥落照堂藏青铜器拓本》	闻　广、张长寿	文物出版社
	《西周纪年研究》	张闻玉、饶尚宽、王　辉	贵州大学出版社
	《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第三辑》	张懋镕	科学出版社
	《青铜时代的土地战争》	吴　晔、马　亮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傅幻石金文书法大字典》	傅幻石	山西人民出版社
	《图像时代碑帖典集：甲骨文金文精选》	梁小钧	广西美术出版社
	《杜道胜楹联金文墨迹大观》	杜道胜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盛世吉金·1949 年后出土铜器铭文书法系列·四十三年逑鼎》	李绪杰	重庆出版社
2011 年	《商周彝铭学研究史：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在古代中国的发展轨迹》	刘　正	线装书局
	《海岱古族古国吉金文集》	陈青荣	齐鲁书社
	《新金文编》	董莲池	作家出版社
	《张政烺批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	张政烺	中华书局
	《周代吉金文学研究》	连秀丽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金文释读与文明探索》	赵平安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古代科技史话：金文与青铜时代》	杨　杰	吉林文史出版社
	《新出金文与西周历史》	朱凤瀚	上海古籍出版社
	《西周金文动词研究》	寇占民	线装书局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11年	《金文常用字汇》	濮茅左	上海书店出版社
	《金文史话》	杜　勇、周宝宏	社科文献出版社
	《金文与青铜时代》	金开诚	吉林出版集团
	《出土文献与楚史研究》	罗运环	商务印书馆
	《中国古代青铜器艺术》	吕章申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春秋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	彭裕商	中华书局
	《中国古青铜器新探》	余念忠、纪　宁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容庚学术著作全集》	容　庚	中华书局
	《吴大澂金文》	魏文源	江苏美术出版社
2012年	《甲骨金文与古史新探(增订本)》	蔡运章	科学出版社
	《新见金文字编》	陈斯鹏、石小力、苏清芳	福建人民出版社
	《甲骨金文与商周史研究》	张政烺	中华书局
	《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	吴镇烽	上海古籍出版社
	《商代金文全编》	毕秀洁	作家出版社

第二节　港台金文研究著作表

港台的金文研究，进入20世纪70年代才开始颇成气候。在几乎没有大量简帛出土的地方，传统的金文研究逐渐受到重视。但是，和大陆一样，也没有形成持续的热点和关注。大部头的《金文诂林》可以算是个代表作。但是真正的金文文字研究、文献研究的学术著作的出版，甚至还不如大陆。几乎没什么必要对其进行再分类的研究和分析。

表4.11.2　1950年以来港台出版金文研究著作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51年	《金文零释》	周法高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60年	《商周铜器》	谭旦冏	中华丛书委员会
1968年	《金文论文选》	王梦旦	自刻
	《金文选读》	孔德成	艺文印书馆
1969年	《金文选读》	李　棪	龙门书店
1971年	《周代金文图录及释文》	不　详	大通书局
1973年	商周青铜器与铭文的综合研究	张光直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74年	《伪作先秦彝器铭文要疏》	张光裕	香港书局
	《西周七件长铭的铜器》	张光远	台北故宫博物院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75 年	《金文诂林》	周法高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西周青铜器铭文中之年代学资料》	黎东方	学生书局
1976 年	《殷虚出土青铜礼器之总检讨》	李　济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77 年	《商周铜器铭文论证》	李钟声	汉苑出版社
	《新郑铜器》	谭旦冏	中华丛书编审委员会
1978 年	《中日欧美澳纽所见拓所摹金文汇编　Rubbings and hand copies of bronze inscriptions in Chinese, Japanese, European, American, and Australasian collections》	巴　纳、张光裕	艺文印书馆
	《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	黄然伟	龙门书店
1979 年	《金文诂林附录》	周法高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殷周青铜器求真》	张克明	台北“国立编译馆”
1980 年	《周金文释例》	王赞源	文史哲出版社
	《三代吉金文存补》	周法高	台联国风出版社
1981 年	《商周秦汉青铜器辨伪录》	罗福颐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2 年	《商周金文集成引得》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商周金文集成》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中国青铜时代》	张光直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金文诂林补》	周法高	福元印刷事业有限公司
	《金文诂林续后记》	李孝定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83 年	《金文释例》	胡自逢	文史哲出版社
	《三代吉金文存释文》	罗福颐	问学社
	《金文总集》	严一萍	艺文印书馆
	《古青铜器铭文研究》	赵英山	台湾商务印书馆
1985 年	《商周金文新收编》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商周金文总目》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1986 年	《西周青铜彝器汇考》	高木森	中国文化大学出版部
1987 年	《商周金文蔑历初探》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先秦青铜器“纹饰”研究》	刘煜辉	自刊
	《两周青铜句兵铭文汇考》	林清源	自刊
1988 年	《商周金文新探》	邱德修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海外遗珍·铜器续》	台北故宫博物院	台北故宫博物院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1989年	《两周金文通假字研究》	全广镇	学生书局
1994年	《宋国青铜器彝铭研究》	潘琇莹	自刊
1995年	《商代金文图录》	张光远	台北故宫博物院
	《青铜器铭文检索》	周　何、季旭升、汪中文	文史哲出版社
1996年	《商周青铜兵器暨夫差剑特展论文集》	王振华等	台湾历史博物馆
1998年	《故宫商代青铜礼器图录》	陈芳妹	台北故宫博物院
1999年	《西周册命金文所见官制研究》	汪中文	“国立编译馆”
	《晋国青铜器铭文探研》	潘慧如	青文书屋
2000年	《〈金文总集〉与〈殷周金文集成〉铭文器号对照表》	季旭升	艺文印书馆
2001年	《殷周金文集成释文》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
2004年	《图形与文字：殷金文研究》	朱歧祥	里仁书局
	《从青铜器铭文看两周汉淮地区诸国婚姻关系》	陈昭容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中国青铜礼器用途与形制研究：以〈说文解字〉所见为限》	廖容梓	中正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
2005年	《〈商周金文录遗〉考释》	沈宝春	花木兰文化出版社
	《罗振玉金文学著述》	熊道麟	花木兰文化出版社
	《商周青铜方鼎研究》	张宝云	台北清华大学人类学研究所
	《仪礼饮食礼器研究》	姬秀珠	里仁书局
	《春秋楚系青铜器转型风格之研究》	杨式昭	台北历史博物馆
	《樊国出土青铜器及其相关问题》	陈昭容	台北历史博物馆
2006年	《甲骨周金文正形注音简释汇编》	黄巩梁	文史哲出版社
	《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	钟柏生等	艺文印书馆
	《金文文献集成·索引卷·总目录·作者索引·篇名索引》	刘庆柱、段志洪、冯　时	香港明石文化国际出版有限公司
	《钟鼎铭文的书法艺术：书法的艺术起源》	李聪明	台北大千出版公司
	《青铜礼乐器》	杜廼松	香港商务印书馆
	《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	钟柏生等	艺文印书馆
2007年	《新出土青铜器〈琱生尊〉及传世〈琱生簋〉对读：西周时期大宅门土地纠纷协调事件始末》	陈昭容等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西周锡命铭文新研》	何树环	文津出版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 版 社
2008 年	《王筠之金文学研究》	沈宝春	花木兰文化出版社
2010 年	《2009 年金文学题要与年鉴》	沈宝春等	成功大学图书馆
	《从铭研讨西周王年》	姜文奎	大屯书局
2011 年	《甲金文会录》	李国英、许锬辉	万卷楼
	《西周铜器铭文所载赏赐物之研究——器物与身分的诠释》	郑宪仁	花木兰文化出版社
	《周金疏证》	鲁实先	台湾商务印书馆
2012 年	《天命、鬼神与祝祷：东周金文嘏辞探论》	邓佩玲	艺文印书馆

第十二章　新中国的金文学：金文研究述评

引论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的金文学术研究伴随着考古学和古文字学的同步发展，经历了从短暂停滞到振兴的发展过程。从1954年到1957年之间，出现了新中国第一个金文研究的高潮。然后，随着文革时代的到来，又再次进入停滞不前时期，直到改革开放新时代的开始，全国范围内的大兴土木促使了考古工作的被动发展，却客观上带动了铜器出土和金文研究的深入和展开。当夏商周断代工程走进学术视野后，于是，从1980年至2000年之间，金文研究终于迎来了新中国时代的第二个高潮。

尽管如此，和对甲骨学和简帛学的研究相比，金文研究的这两个高潮几乎是无足轻重的。这足以看出这一古老而新生的学科至今依然"门坎儿"很高。它不但要求研究者具有坚实的文字学基础和文献学的深厚知识积累，更要求具备一定的考古学素养和阅读外文著作的能力。

第一节　铭文著录类

上述表格罗列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出版的商周青铜器铭文研究著作，我基本上没有考虑将铜器考古学的研究著作和考古报告罗列其中。不难看出，这些著作大致可以分成几类，第一类是铭文著录类。

这类可以分为拓本或铜器图像著录、铭文拓本加释文著录、铜器图像加拓本加铭文释文著录三种。

拓本或铜器图像著录，如《商周金文录遗》、《北京图书馆藏青铜器全角拓片集》等。

铭文拓本加释文著录，如《殷周金文集成》、《殷周金文集录》、《陕西金文汇编》、《商周金文摹释总集》、《北京图书馆藏青铜器铭文拓本选编》、《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一)》、《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二)》、《商周青铜器铭文选(三)》、《商周青铜

器铭文选(四)》、《山东金文集成》、《商周金文编:宝鸡出土青铜器铭文集成》等。其中,徐中舒主编的《商周金文集录》一书,有释文、有摹写、有出土记载,共收解放后至1984年新出土的铜器铭文973件。在同类著作中是比较好的。

铜器图像加拓本加铭文释文著录,如,《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等。

但是,这些著作虽然有一定的成就并起到了工具书的作用,特别值得称道的,如:"1982年,台湾严一萍所编《金文总集》由艺文印书馆出版,收录金文8035号。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发挥集体优势,编出《殷周金文集成》,自1984年由中华书局开始印行,至1994年出齐,收录金文达11984号。以上两书的异同,有季旭升所主编的《〈金文总集〉与〈殷周金文集成〉铭文器号对照表》详细说明。继《集成》之后,刘雨有《近出殷周金文集录》及其二编,台湾钟柏生等人有《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均系续补《集成》不及收入的材料。"①

但是,上述各书目前以吴镇烽编著的《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一书为集大成。该书以三十五卷的巨型篇幅,将图形、拓本、释文、出土、收藏、尺寸等诸多要素集于一身,共收有铭商周铜器16 704器。是目前最完整、最具有考古学和文献学双重学术价值的商周金文研究的必备工具书。

关于此书的由来,作者陈述说:

> 《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是在作者的《商周金文数据通鉴》检索系统的基础上改编充实而成的。
>
> 《三代吉金文存》、《殷周金文集成》和《金文总集》只收录青铜器铭文拓本,并不收录其所在青铜器的图像、释文,以及相关的背景资料。这种仅仅印行拓本的方法,并不是一种完美的方法,读者面对一大堆拓本,虽然排列有序,但使用起来却有诸多不便,特别是研究古文字和先秦史的学者除了看到铭文拓本外,还必须参考其所在青铜器的图像,以及其他有关数据,以便准确地判断铭文的时代,进行综合性研究。要得到铭文所在器物的图像和相关数据,又得翻阅许多图书和期刊,实在苦不堪言。
>
> 为解决上述问题,并能利用现代化工具——计算机来为商周金文研究服务,于是笔者在20世纪90年代末,向国家文物局申请立项"金文数据全文检索系统建设"(后改名为"商周金文资料通鉴"),到2004年终于完成,并通过了国家文物局科研课题验收专家委员会的验收。验收结论认为:"1.该课题完成金文字库、输入法、金文数据全文检索系统的研究和软件开发,实现了考核目标,完成了预定的任务。2.该研究成果很有实用价值,为从事金文、先秦史书研究的有关人员提供了新的研究手段和丰富的资料。"此后,作者不断补充修改,始成今日之规模。近得上海古籍出版社支持,故改名《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以纸质书的形式出版。

① 见《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一书李学勤序。

该书体例如下：

一、《商周青铜器铭文暨图像集成》收录传世和出土的中国青铜器，上自商代，下迄战国，秦始皇统一六国以后者（即公元前221年以后）不予收录。考虑到度量衡的完整性，则收录到秦朝灭亡。

二、本书汇集铭文数据和所在铜器图像于一起，同时载有该器物的出土时间地点、收藏单位、尺寸重量、器形纹饰、著录书刊等背景资料，以方便学者利用。

三、本书所采用的数据，系2012年2月底以前历代著录和在省、市以上报刊发表的商周青铜器铭文资料。另外，书中还收录了近680件未曾著录的私家藏品。

四、本书收录青铜器铭文拓本，其中陕西地区出土的青铜器铭文则采用作者自拓和自藏的拓本，私家藏品有自拓、自拍的，也有藏家和朋友赠送的。外省、区和传世品则精选各著录书中铭文清晰的上乘佳拓。

五、正编按器物性质分为食器、酒器、水器、乐器、兵器、用器六大类。附录分为金银器、玉石器、杂器三大类，每类下再按具体器形分为若干小类，每小类中按铭文字数从少到多的顺序排列，字数相同者则大体上按时代顺序排列，由于排版需要，个别有所调整。

六、全书共收录有铭文的商周青铜器16 703件（下限到2012年2月底），编号一器一号，按器类分配。食器：鼎 00001—02518，鬲 02601—03040，甗 03101—03364，簋 03401—05403，簠 05501—05683，簋 05751—05980，敦、盨 06051—06080，豆、铺 06101—06161，盂 06201—06230，盆 06251—06274，匕、俎 06301—06321。酒器：爵 06401—08585，角 08701—08794，觚 08851—09855，觶、鍪 10051—10659，杯、饮壶 10851—10865，罍 10881—11065，尊 11101—11821，壶、锺 11951—12455，卣 12521—13347，方彝 13451—13548，觥 13601—13665，罍 13701—13831，觑 13951—13973，罐 13991—14009，瓶 14031—14039，缶 14051—14096，斗、勺 14151—14192。水器：盘 14301—14543，盉、鉴 14581—14800，匜 14851—15004，鉴、镜 15051—15067。乐器：钟 15101—15638，镈 15751—15829，铙 15851—15925，铃、铎 15951—15960，句鑃、钲铙 15981—15989。兵器：戈、戟 16001—17364，矛、叉 17501—17704，剑、铍 17801—18078，钺、戚 18201—18250，刀、削 18301—18325，矢镞 18351—18420，杂兵 18461—18594。用器：农具 18651—18664，工具 18701—18760，度量衡 18801—18955，车马器 19001—19092，符节 19151—19185，其他 19221—19505。附录：金银器 19601—19641，玉石器 19701—19835，杂器 19901—19932。伪铭、伪器34件，编号前加W，以示区别。

七、本书所录青铜器铭文的时代，按如下分期。

商代早期：相当于商代二里岗文化时期（前16世纪—前15世纪中叶）

商代中期:二里岗文化时期之后到小乙

商代晚期:武丁世至帝辛世

西周早期:武王至昭王

早期前段:武王、成王二世

早期后段:康王、昭王二世

西周中期:穆王至夷王

中期前段:穆王、恭王二世

中期后段:懿王、孝王、夷王三世

西周晚期:厉王至幽王

春秋早期:公元前770年至前7世纪上半叶

春秋中期:公元前7世纪上半叶至前6世纪上半叶

春秋晚期:公元前6世纪上半叶至前476年

战国早期:公元前476年至前4世纪上半叶

战国中期:公元前4世纪中叶至前3世纪上半叶

战国晚期:公元前3世纪上半叶至前221年

八、本书铭文拓本按原大制版,部分拓本过大,缩小制版者,则注明原拓本尺寸;还有一部分铭文拓本、摹本和照片,因资料来源所限,并非原大。

九、为节省篇幅,器物图像一般长宽均不超过10厘米。

十、本书编排一般一器一页,字数少的两、三器一页,字数多者或拓本大者,一器两页或多页。

十一、每类器物中的排列,基本上是按字数多少为序,相同字数中原则上按时代顺序排列,但因排版需要,有些作了适当调整。

十二、每件青铜器铭文拓本都给予释文,既给出隶古定字,也注出现行的繁体汉字,以便读者参考。

十三、青铜器铭文有不能释者,则予以隶定;若隶定亦有困难者,则照原形描绘,拓本漫漶,不能描绘者,则付阙如而以"□"号标示。

十四、本书所述诸器出土、尺度等情况,考古发现的器物一般来源于著录项列具的考古报告或简报,也有的来源于馆藏图录,传世器则括注文献根据;未著录者则为编著者自己测量或朋友告知。

十五、《三代吉金文存》、《殷周金文集成》、《金文总集》等著录中有一器两处或多处重出者,重出之卷页加括号注明。

十六、因古文字的特殊需要,全书统一使用繁体字。数据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书写。

十七、著录书名一般使用简称,期刊使用全称,书后附《引用书刊目录及简称》。

该书出版后，基本上可以取代目前所有已经出版的有关商周青铜器铭文的资料性的参考工具书。李学勤曾说该书具有三大特点：首先是内容丰富齐备，超越前人；其次是广搜流散材料，多属希见；再有是提供图像数据，便于研究。①

第二节　断代研究类

这些著作的第二类是断代研究类。

古代中国，先后曾经有过的历法种类从“黄帝历”到洪秀全太平天国的“天历”，共有102种。加上西历和火历，就有104种历法。被称为“古历”的有七种：黄帝历、颛顼历、夏历、殷历、周历、鲁历和火历。《汉书·律历志》上记载的只是前六种。在已经出土的西周大量青铜器铭文中出现的作器时间记录，并不能百分之百的肯定都是出自周历。特别是记载鲁国和宋国内容的铜器铭文，因为鲁历、殷历和周历的换算，我们对此最难把握的是置闰问题。大家知道，闰月是为了维持历法的准确性而产生的一种调解方法，“十九年七闰”的定规是否为周历以外的所有历法所采用，这是不易断定的。因此，在假定所有作器时间都是出于周历的基础上，才能开始铜器断代研究。这是第一个假定。

使用六十甲子记日法之后，对于新王的改元和置闰过程中是否存在着更改甲子记日的问题，这也是千古之谜！古代中国（特别是西周诸王）王权的过分膨胀，是否会在六十甲子记日的连贯性这一“天道”面前低头呢？我们不得而知。因此，在假定六十甲子记日法在改元和置闰过程中永远处于不变的前提下，才能开始铜器断代研究。这是第二个假定。

有了这两个假定，为铜器断代研究提供了最为基本的立脚点。验证这两个立脚点的基础是在甲骨文和金文以及先秦史料中的有关夏商周日食和月食问题的记录。因此十八世纪中期，理论天文学在西方的发展，使我们可以了解地球和月球诞生以来及今后地球上所有日食和月食的准确发生日期。比如，根据《（伪）古文尚书》的记载，在夏代少康时代发生过一次日食。1889年，MULLER博士根据理论天文学所得出的地球上所有日食和月食的准确发生日期，得出结论：夏代少康时代的那次日食发生在西历公元前2165年5月7日的日出后一小时左右。结论的准确无误为我们重新判定《（伪）古文尚书》的史料价值提供了证据。也为夏代少康的在位时间给出了答案：西历公元前2165年前后。

这一研究自古以来就是金文学术研究中的难点。因此，出现的学术研究著作并不多。大致有《西周纪年研究》、《西周年代》、《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夏商周断代工程1996—2000年阶段成果报告·简本》、《西周青铜器分期断代研究》、《西周诸王年代研究》、《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器影集》、《西周铜器断

① 见该书李学勤序。

代》、《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西周年代学论丛》、《春秋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先秦年代探略》、《金文字形书体与二十世纪的西周铜器断代研究》、《金文月相纪时法研究》、《金文标准器铭文综合研究》、《金文断代方法探微》、《铜器历日研究》等。

上述各书以《西周铜器断代》为这一研究的最高代表。

该书作者陈梦家，最早是以论文形式连续发表在《考古学报》上。后来由于陈氏被定性为右派分子而中止了论文的连载。因此，中华书局出版的此书是在已经发表的论文基础上，加上若干遗稿增补而成。

关于西周铜器断代的研究，陈梦家的《西周铜器断代》在形制、纹饰、铭文的研究方面有了新内容。在标准器断代法的基础上，陈梦家提出了标准器组断代法，使西周青铜器的断代研究逐渐细致化。

1. 陈梦家

陈梦家，1911—1966，笔名陈慢哉，祖籍是浙江上虞。是现代学术史上著名的古文字学家、考古学家、文物收藏和鉴定专家、诗人。他的父亲陈金镛本是浙江上虞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

1927 年，陈氏考入国立第四中山大学法律系。此时闻一多任教于此，他开始师从闻氏，学习诗歌创作。1929 年开始，陈氏在《新月》上发表诗歌，成为新月派诗人之一。1931 年，陈氏出版《梦家诗集》。1932 年 3 月，应闻一多之邀，陈氏到青岛大学文学院任助教。并在闻一多的指导下，开始研究甲骨文。1934 年 1 月，陈氏考取燕京大学研究院研究生，专攻古文字学。导师为容庚。当时容先生是燕京大学中文系副教授，《燕京学报》主编、北京故宫古物陈列所鉴定委员。唐兰当时接替顾颉刚在燕京大学讲授《尚书》和金文，因此，也属于陈氏的老师之一。1936 年 9 月，陈梦家获得硕士学位后，留在燕京大学中文系任助教，从此开始了他研究古文字学、古史学的历程。同年出版《梦家诗存》。1937 年，经闻一多介绍，陈氏任教于南迁长沙的清华大学中文系。1938 年，陈氏任教与西南联合大学中文系，因为发表了有很大影响的研究甲骨、金文、上古神话和历史的考证论文和诗集，在闻一多等著名教授的推荐下，被晋升为副教授。（这时曾经给他上过课的唐兰也还是副教授职称。）1944 年，经费正清和金岳霖二人的介绍，利用美国一个基金会的资助，陈氏赴美国芝加哥大学讲授古文字学。在美国讲学的 3 年中，他利用业余时间走访欧美各大博物馆，编写了著名的《海外中国铜器图录》一书。还用英文撰写并发表了《中国铜器的艺术风格》、《周代的伟大》等文章，并和别人合编了《白金汉所藏中国铜器图录》一书。1946 年，陈氏的名作《海外中国铜器图录考释第一集》由北京图书馆和商务印书馆联合出版。可以看出，陈氏的金文研究成果和学术基础在三四十年代就已经非常成熟。但是，他的金文断代研究却发表在五十年代初期，明显应该放在新中国时期的金文研究加以论述。1947 年，他从美国回到到清华大学中文系任教。

新中国成立后，1952 年，陈氏任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考古学报》编委、《考古通讯》副主编等职。1956 年，陈氏的名作《殷虚卜辞综述》一书由科学出版社出版。同年，陈氏的著名论文《西周铜器断代》连载在《考古学报》上。1957 年，《考古通讯》上发表了《斥右派分子陈梦家》的大批判文章。该文声称“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右派分子陈梦家，在大鸣大放期间，向党进行了恶毒的猖狂的进攻”。其实，陈氏只是发表了《慎重一点“改革”汉字》一文，因为反对简化汉字而被划成“右派分子”。其实他只是提出过“文字改革应该慎重”这样一个学术观点。同年，陈氏的名作《尚书通论》一书由商务印书馆出版。1962 年，他的名作《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周铜器集录》一书由科学出版社出版。显然该书书名非陈氏所认可，书上并没有标示作者名字，因为那时陈氏依然是“右派”。1964 年，陈氏的《武威汉简》一书由文物出版社出版。

1966 年 9 月 3 日，饱受侮辱和折磨、批判的陈梦家自缢而亡。但是一直尸骨无存，致使“陈非自杀而是被打死”之说一直存在。

2006 年 7 月 3 日，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主持召开“纪念陈梦家先生学术座谈会”，考古所所长刘庆柱等中外学者高度民主肯定了陈梦家在甲骨学、铜器断代学、汉简学等多方面的学术成就和学术地位。2012 年 4 月 28 日，陈梦家之墓（衣冠冢）在浙江上虞百福陵园内落成。

在铜器断代问题上，陈氏主张：

> 西周铜器的分期，对于某些铜器，是可以断为某一朝代的，但大多数的很难按照王朝来断代，有些也不需要。西周 12 个王和共和，其绝对年代也需作一暂时的拟定。我们曾从种种方法方面拟定了以下三期和各王的年代：

西周初期 80 年	武王	公元前	1027—1025	3 年
	成王		1024—1005	20 年
	康王		1004—967	38 年
	邵王		966—948	19 年
西周中期 90 年	穆王		947—926	20 年
	共王		927—908	20 年
	懿王		907—898	10 年
	孝王		897—888	10 年
	夷王		887—858	30 年
西周晚期 87 年	厉王		857—842	16 年
	共和		841—828	14 年
	宣王		827—782	48 年
	幽王		781—771	11 年

> 以上凡是整数的 10、20、30 都是我们假定的。从夷王算起，所定的年代是可靠的。

三个分期，各占八九十年，它们表示西周铜器发展的三个阶段：在初期，是从殷周并行发展形式变为殷、周形式的混合，所以此期的铜器更接近于殷式。在中期，尤其是后半期，已逐渐的抛弃了殷式而创造新的周式，殷代以来的卣至此消失，而周式的盨、簋至此发生。在晚期，是纯粹的新的周式的完成。以上的变更，也表现在花纹上、铭文的字形上和内容上。这对于我们研究西周社会的发展，应该是有意义的。①

陈氏的上述断代，基本上划定了西周的具体的历史年代范围。而对于铭文和断代之间的关系，他处理如下。

关于铭文内部的联系，可以有以下各类：

(1) 同作器者

凡是同一作器者的诸器，应该都是同时代的，但不一定是同时的。比如，乍册矢令所作诸器都是成王时代的，但也有早晚的不同。

(2) 同时人

有些器提到周公东征，那么它们应该都是成王时代的。但我们应该注意，所谓"周公"可能有三种不同的所指；记载周公东征的"周公"是周公旦。记载后人追记或追念周公的，则在周公已死之后。"周公"除周公旦以外，他的子孙世为"周公"。《令方彝》、《作册矢令》"告于周公宫，公令……"，此周公是活着的周公旦。《井侯簋》"作周公彝"则是周公子之封于井者铸作祭祀周公之器，此周公当是已死的周公，器作于康王时代或成王的后半期。

(3) 同父祖关系

作册矢令是成王时人，他作器"用光父丁"，其子作册大"乍且丁宝尊彝"则在康王时。大所作的方鼎所以确定在康王时，其理由如下：铭记铸成王祀鼎，所以在成王后。铭末的族名与矢令器同，所以是一家之物。大的祖父名丁即令的父丁，所以令和大是父子，父子先后同为铸作册之官，为公尹周公子明保的属官。

(4) 同族名

由上举之例，可知同一个族铭之器，只表明是一家之物而不一定是同时的。1929年洛阳马坡一坑出了五十件左右同具有"臣辰"或"微"的族名的，可再分为几组：

士上　　盉、卣、尊
父癸　　盉、鼎、簋、爵
父乙　　鼎、爵、卣、簋、尊、觶
父辛　　鼎、甗、尊
臣辰　　盉、壶、簋、盘
微　　爵、壶

① 《考古学报》1955年第九册，第138—139页。

它们虽大约是同时代的，但有先后之别，不都是同时的。

(5) 同官名

官名在一定条件下也指某一个人，如寿县出土"大保七器"都有大保字样，又有召伯，可推定此"大保"实指召公奭，其他的称号如"王"、"公"、"侯"等也可以推定其人。

(6) 同事

记载伐东夷的诸器，在一定条件下可视作同时代的，如《寝鼎》、《旅鼎》、《小臣謎簋》等。

(7) 同地名

在一定条件下表示或长或短的一个时期。如新邑是成王初的一个地名，成王及其后称为成周，则凡有新邑之称者当属成王时。凡有宗周及镐京之称者，都属西周。

(8) 同时

《令簋》记九月才炎赏于王姜，《召尊》记九月才炎锡于白懋父。两器时、地相同，而周器上的令、王姜和白懋父都是成王时人。故可定为成王东征时器。①

最后，他提出这一方法论上的立场："由于上述各事，若干独立的西周铜器就一定可以联系起来。由于联系与组合，不但可作为断代的标准，并从而使分散的铭文内容互相补充前后连串起来，经过这样的组织以后，金文材料才能成为史料"。②

他所研究和得出的各王铜器如下：

武王铜器：

《天亡簋》、《保卣》。

成王铜器：

《小臣单觶》、《康侯簋》、《宜侯矢簋》、《兴方鼎》、《旅鼎》、《小臣謎簋》、《寝鼎》、《窮鼎》、《明公簋》、《班簋》、《禽簋》、《冈劫簋》、《令簋》、《召尊》、《小臣宅簋》、《御正卫簋》、《令方彝》、《乍册翻卣》、《士上盉》、《小臣𠂤鼎》、《大保簋》、《匽侯盂》、《召圜器》、《献簋》、《𢦚方鼎》、《小臣逋鼎》、《乍册魖卣》、《遣卣》、《乍册睘卣》、《献侯鼎》、《盂爵》、《士卿爵》、《臣卿鼎》。

成、康铜器：

《史叔隋器》、《北子方鼎》、《应公觶》、《鼐簋》、《井侯簋》、《小子生尊》、《翼尊》、《耳尊》、《嗣鼎》、《史兽鼎》、《小臣静卣》。

康王铜器：

《鲁侯熙鬲》、《乍册大方鼎》、《大保方鼎》、《成王方鼎》、《盠鼎》、《白盠盉》、

① 《考古学报》1955年第九册，第140—141页。

② 《考古学报》1955年第九册，第141页。

《大史友甗》、《大盂鼎》、《小盂鼎》、《师旂鼎》、《它簋》、《遇甗》、《競卣》、《效尊》、《宁簋盖》。

昭王铜器：

《鬲簋》、《无曩簋》、《友簋》、《公姞齐鼎》。

穆王铜器：

《长由盉》、《遹簋》、《刺鼎》。

共王铜器：

《趞曹鼎》、《利鼎》、《师虎簋》、《豆闭簋》、《师毛父簋》、《师奎父簋》、《走簋》、《趞曹鼎二》、《乍册吴方彝盖》、《师遽方彝》、《师遽簋盖》、《郑牧马受簋盖》、《师汤父鼎》。

懿、孝铜器：

《匡卣》、《免簋》、《免簠》、《免尊》、《免盘》、《趩觶》、《守宫盘》、《师晨鼎》、《师俞簋》、《谏簋》、《大师虘豆》、《扬簋》、《蔡簋》。

他的上述标准和结论对于以后学术界的铜器断代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从他以后，从唐兰、白川静到夏商周断代工程至今，大致只是修正他的若干观点和具体年数而已。

最近三十年来，对金文的研究随着甲骨学和简帛学的持续热点的出现，也受到了特别关注。20 世纪中国金文研究取得重大进展的标志就是分期断代研究理论的日臻成熟，这一点在西周金文和青铜器的研究上表现尤为突出。

2. **李学勤**

李学勤，生于 1933 年 3 月，北京人。1951 年至 1952 年，就读清华大学哲学系，师从金岳霖。1952 年夏，以临时工的身份进入在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参加编著《殷墟文字缀合》，辅助曾毅公、陈梦家工作。1954 年，李氏到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后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工作，曾担任侯外庐的助手。1985 年至 1988 年，李氏任历史研究所副所长。1991 年至 1998 年，任所长。1996 年起，李氏任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组长、首席科学家。2004 年起，任清华大学文科高等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现任清华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汉学研究所所长、出土文献研究与保护中心主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历史学科评议组组长，中国先秦史学会理事长，国际欧亚科学院院士。

代表著作有《新出青铜器研究》、《夏商周年代学札记》、《青铜器与古代史》等。

李氏对于铜器断代学的研究，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其一是他的《夏商周年代学札记》一书，其二是他领导的夏商周断代工程研究。《夏商周年代学札记》收论文 44 篇，基本上代表了他对这一问题的核心看法。尤其是他的《膳夫山鼎与西周年历问题》、《静方鼎与周昭王历日》、《寝孳方鼎和肄簋》、《子犯编钟的历日问题》等篇论文，对于西周铜器断代基本架构的确立，起到了重要作用。

上述论文集之外，在《青铜器分期研究的十个课题》一文中，李氏首先提出："在分期的方法论上，应该强调把考古学类型学研究放在首位，其次再以古文字学等研究去论证和深化。"①就此，他提出了十个"可能有前沿性的课题"，如下：(一)中国青铜器的产生，(二)青铜器铭文的初始形态，(三)商末青铜器，(四)商至西周的荆楚青铜器，(五)周初的"月相"，(六)西周厉王以下青铜器，(七)长江下游青铜器的序列，(八)秦国青铜器的发展历程，(九)巴蜀文字的解读，(十)汉初青铜器的特色。上述十个课题，其中，二到六这五个课题是断代研究的关键所在。李氏注意到：

> 文献所见的"月相"词语，要比青铜器铭文多而复杂。在《尚书》、《逸周书》和《汉书·律历志》所引古文《尚书》等可信材料中，"月相"共有"哉生魄"、"既望"、"朏"、"旁死霸(魄)"、"既死霸(魄)"、"既旁生霸(魄)"六个，只有"既望"、"既死霸"常见于铭文。"旁死霸"在铭文里只在晋侯苏钟出现一次，作"方死霸"。2003年末，在陕西岐山周公庙遗址发现甲骨文，其一片上发现了一个新的"月相"："哉死霸"。最近，在新出现的一件西周早期青铜器上，又有另一前所未见的词语发现。这使我们不得不考虑，西周的初年历法的"月相"与后来的"月相"或许分属于两个阶段，后者是在前者的基础上简化和修改了。重新思索这一问题，会为认识当时历法的变迁有所帮助。②

而他领导的夏商周断代工程研究，又体现在《西周青铜器分期断代研究》一书中。该书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王世民、陈公柔、张长寿三人，皆曾师出陈梦家。该书在选材上，计鼎、鬲、簋、盨、尊、卣、壶、方彝、盉、盘、钟共十一类352器，对其进行分型、分式、逐件说明每件铜器的形制和纹饰特点。具体的操作方法是：

> 将西周铜器分为早、中、晚三期。三期的划分，既考虑各类器物形制和纹饰的变化，又考虑各期所跨时段的长短。各期相当的王世为：
>
> 早期　武、成、康、昭
>
> 中期　穆、恭、懿、孝、夷
>
> 晚期　厉、宣、幽
>
> 三期都是大约八九十年。由于将四要素俱全铜器置于整个谱系框架之中考察，这样判定的年代应教为客观。需要声明的是：采取考古类型学方法排比的器物发展谱系，划分的是一种相对年代，所谓相当的王世，不过指出大体相当于某王前后、上下可稍有游移，以期为年历推算提供可信而宽泛的年代幅度。③

①② 《中国史研究》2005年第1期。

③ 文物出版社1999年版，第4页。

他们的结论见下表：

表 4.12.1　西周年月历日四要素俱全青铜器分期表

序号	器　名	铜期分期	相应王世
1	《庚嬴鼎》	早期后段	康王前后
2	《二十七年卫簋》	中期前段	穆王前后
3	《鲜簋》	中期前段	穆　　王
4	《三年卫盉》	中期前段	恭王前后
5	《五年卫鼎》	中期前段	恭王前后
6	《九年卫鼎》	中期前段	恭王前后
7	《走簋》	中期前段	恭王前后
8	《十五年趞曹鼎》	中期前段	恭　　王
9	《休盘》	中期前段	恭王前后
10	《师虎簋》	中期后段	懿王前后
11	《师遽簋盖》	中期后段	懿王前后
12	《无㠯簋》	中期后段	懿王前后
13	《吴方彝盖》	中期后段	懿王前后
14	《趞尊》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15	《王臣簋》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16	《四年瘭壶》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17	《宰兽簋》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18	《谏簋》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19	《齐生鲁方彝盖》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20	《大师虘簋》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21	《十三年瘭壶》	中期后段	孝王前后
22	《元年师旋簋》	中期后段	夷王前后
23	《郑季盨》	中期后段	夷王前后
24	《散伯车父鼎》	中期后段	夷王前后
25	《五年师旋簋》	中期后段	夷王前后
26	《师獸簋》	中晚期间	夷厉前后
27	《逆钟》	中晚期间	夷厉前后
28	《牧簋》	中晚期间	夷厉前后
29	《番匊生壶》	中晚期间	夷厉前后
30	《伯寬父盨》	中晚期间	夷厉前后

（续表）

序号	器　名	铜期分期	相应王世
31	《元年师兑簋》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2	《三年师兑簋》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3	《鄂簋》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4	《柞钟》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5	《颂鼎》、《颂簋》、《颂壶》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6	《师虘簋》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7	《大簋盖》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8	《大鼎》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39	《伯克壶》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0	《克钟》、《克镈》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1	《克盨》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2	《伊簋》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3	《寰盘》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4	《尃攸从鼎》	晚期前段	厉王前后
45	《晋侯苏钟》	未划分	厉　王
46	《此鼎》、《此簋》	晚期后段	宣王前后
47	《遇鼎》	晚期后段	宣王前后
48	《兮甲盘》	晚期后段	宣　王
49	《虢季子白盘》	晚期后段	宣　王
50	《吴虎鼎》	晚期后段	宣　王
51	《山鼎》	晚期后段	宣　王
52	《虎簋盖》	晚期后段	存疑代考

上述结论虽然还有争议，但是作为夏商周断代工程的阶段性成果是可行的。

自北宋开始，我们就形成了疑古的传统。到了现代学术史上古史辨学派的出现，更把对上古历史的研究推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但是，那是在没有考古学、历史年代学和天文学参与下的研究，只是对现有的文字史料进行的分析和审查后所得出的结论。这些结论的进步意义是彻底打碎了统治在上古史研究领域上的种种神话和传说，为历史和神话的划分指出了一条比较明确的方向。但是，无庸讳言的是，这一千多年的疑古传统，却助长了民族虚无主义倾向，给我们研究和宣传中国远古文明和上古文化的起源与发展增添了巨大的麻烦和困惑。因此，在现在这一时候进行夏商周断代工程的研究，是十分及时和必要的。李学勤等人领导的夏商周断代工程及其阶段性成果的问世，为我们走出疑古时代准备

了理论基础。但是，我也希望其能日臻完善。有些十分明显的技术上或学术上的不当还是有必要加以改进的。①

对于西周铜器进行断代研究的专业学者还有张闻玉、刘启益、叶正渤、彭裕商、何幼琦、李仲操等人，以及对西周铜器进行断代方法论研究的杜勇、沈长云等学者。

3. 张闻玉

张闻玉，男，1941 年生，四川省巴中人。贵州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师从张汝舟。先后出版《古代天文历法论集》、《西周王年论稿》、《铜器历日研究》、《历史年代与历术推演》、《古代天文历法说解》、《古代天文历法讲座》、《西周纪年研究》等上古年历学研究著作，发表相关学术论文百余篇。强调文献、器物与天象“三证合一”。他关于西周年代学的考证，如，《武王克商在公元前 1106 年》、《王国维〈生霸死霸考〉志误》、《西周王年足征》先后获贵州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其中，张氏最重要的观点就是主张：

> 考古界有一个误区，总认为铜器上的年月日就是铸器的年月日。其实，不少铜器历日是述说祖先的事迹，与铸器时日无关。这就得通过铜器历日合实际天象，以揭示铭文的本真。这样，天文历术就不可或缺。张汝舟先生提出“二重证据法”之外，加一个“实际天象”，即“三重证据”，也就是“三证合一”的研究方法。②

这句话看似颇为合理，实则制造混乱。我们虽然无法判定“铜器上的年月日就是铸器的年月日”，但是，至少作为“铜器历日是述说祖先的事迹”，它们所记载的事迹却是真实的年月日，哪怕是出自以后铸造，但是铭文记载的赏赐的时间和原因却根本不会错。如果按照张氏此说，哪怕任何铜器全是后代铸造，但是却忽略了后代铸造也是根据当时的准确的受赏历日记载而来，而非后代铸造时的历日！至于所谓的以“实际天象”作为“三重证据”之说，看似合理，也实则荒唐。因为“实际天象”出自文献的记载，也就等于是“二重证据”了。何来“三重证据”？张氏最荒唐的是主张，为了自己的铜器断代学说，修改西周王序和王年：

> 西周中期的王序当是“共、孝、懿、夷”，而不是“共、懿、孝、夷”。……通过逑鼎历日考查，宣王元年在公元前 826 年。而《克钟》、《克鎛》历日所反映

① 如，夏商周断代工程所公布的年表中定夏商之交为公元前 1600 年。可是连夏商周断代工程专家组成员都知道：那是公元前 1598 年，据说“为了便于记忆才改为公元前 1600 年”的。专家组的成员下了那么大的力量才解决铜器铭文是上一年还是下一年的问题，现在一下子就改了两年！因为有四件铜器铭文记载的作器时间表和夏商周断代工程所得出的西周王年的历谱不相符，就对《庚嬴鼎》、《晋侯苏钟》、《克盨》、《伊簋》这四件铜器铭文进行修改，这显然不是严谨和严肃的科研行为。其实，解决这四器的作器时间问题还是应该回到置闰问题上，而不是采取现在的以“前人铸错了”为借口加以改动。以上两点是我对夏商周断代工程最大的期望！

② 《西周纪年研究》，贵州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3 页。

的宣王元年在公元前827年。这就出现两个宣王元年，或者说，宣王纪年有两个体系。①

到了这里，文献证据居然让位给他的观点，足见他的立论缺乏文献支持。

4. 刘启益

刘启益，生年不详，从他1955年就已经《考古》上发表了《清除考古学研究中的资产阶级思想》一文来推算，他应该是1933年前后出生。现为国家文物局古文献研究室研究员（现名为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代表著作《西周纪年》。代表论文有：《西周矢国铜器的新发现与有关历史地理问题》、《晋侯苏编钟是宣王时铜器》、《西周纪年铜器与武王至厉王的在位年数》、《六年宰兽簋的时代与西周纪年》、《西周金文中所见的周王后妃》、《黄陂鲁台山M30与西周康王时期铜器墓》、《西周穆王时期铜器的初步清理》、《西周铜器断代研究的反思》、《西周金文中的月相与共和宣幽纪年铜器》等。

刘氏努力想从传世文献和铜器历日之间寻找一条相互印证的西周纪年，尽管他的努力并没有得到学术界的认同。

其中，刘氏最重要的观点就是主张：

> 在断代过程中，必然要涉及到数十件带有年、月、相和日干的铜器。实践证明，类型学研究只能在大一点的范围内排出时代的早晚，绝对排不出西周诸王的年代来！要解决这个问题，一定要借助于纪年铜器，而要利用这批资料，必须准确地理解月相词语的含义……②

他具体得出的结论是：

> 武王二年　周公摄政七年　成王十七年　康王二十六年　昭王十九年　穆王三十六年　以上一百零七年
>
> 共王十九年　懿王二十四年　孝王十三年　夷王二十九年　厉王三十七年　共和十四年　宣王四十六年　幽王十一年　以上一百九十三年③

为此，他将传世文献记载和铜器历法日相互配合成功的47器，罗列成《西周纪年铜器所属世月对照表》。当然，有些对照很成功。但这一成功并非他的铜器断代学所独有。对于已经对照成功的，几乎各家铜器断代学说也大致是对照成功的。而对于具有争议的，他也没有给出合理和让人信服的解释。对断代问题之艰难程度的认识，反而远不如彭裕商清晰。

5. 彭裕商

彭裕商，男，1949年生，师从徐中舒，获历史学博士学位。1995年至今，在四

① 《西周纪年研究》，贵州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4页。

② 《西周纪年》，广东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421页。

③ 《西周纪年》，广东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422页。

川大学历史系工作。现为教授、博士生导师。先后承担国家教委人文社科“九五”规划项目课题“西周金文分代综合研究”，参加“夏商周断代工程”“甲骨文天象记录和商代历法”专题的研究和《西周金文历谱的再研究》专题的研究、教育部“东周青铜器分期研究”、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春秋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等。主要论著有《殷墟甲骨断代》、《殷墟甲骨分期研究》、《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春秋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殷周金文集录》(徐中舒主编，本人参加编写)等。

其中，彭氏最重要的观点就是主张：

> 目前拟定的西周历谱，都是根据现代高度发达的历算知识再结合金文中的有关历日材料而形成的。但问题就在于，没有哪一家的历谱能与金文记载的历日完全吻合，总有为数不少的金文历日不能纳入历谱之中。①

为此，他得出的结论：

> 用金文历日材料探索西周历法，还有两个重要问题没搞清楚，其一是月相术语，如初吉、既生霸、既死霸、旁死霸、既望等，其含义众说不一，不得确解。……其二是西周共和以前诸王的在位年数，不能确知。……在目前情况下，事实上还不具备搞清楚西周历法的必要条件。②

应该说，彭氏这一结论还是十分中肯和清晰的。因此，他的铜器断代研究，主要是对一些铜器从考古学和古文字学角度进行断代和分期，而不去强行考虑西周纪年。他操作得比较成功。

6. 其他

和他类似操作的还有李仲操、张懋镕和叶正渤等人。

李仲操，男，1928—2012。陕西渭南人。1947 年，李氏毕业于交通部部立郑县扶轮中学。解放后，李氏在宝鸡市人民政府秘书科工作。1974 年，李氏任宝鸡市博物馆副馆长、馆长。在西周青铜器铭文研究上造诣颇深。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年代》。

代表性论文有《再论墙盘年代、徽宗国别》、《何尊铭文释补》、《史密簋铭文补释》、《谈晋侯苏钟所记地望及其年代》、《也谈静方鼎铭文》、《再谈西周月相定点日期》、《虎簋历日与周穆王年代》、《两周金文中的妇女称谓》、《再论周厉王在位之年》等。

李氏虽然侧重于对金文文献的研究，但是其主要成果却是西周年代学的研究。李氏主张不该把周公摄政和成王年数分开，主张《克钟》和《克盨》不属于同一个王世等等。并且，他编制了他个人认可的西周纪年表。但是，他的主张存在

① 《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巴蜀书社 2003 年版，第 17 页。

② 《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巴蜀书社 2003 年版，第 21 页。

简单化的倾向，几乎不考虑其他观点存在的正确性，而且也存在无法解释现有铜器铭文中出现的无法排入王世纪年的疑难问题。

叶正渤，男，1948年生，江苏响水县人。1964年7月参加工作。1985年考取陕西师范大学中文系汉语史专业，获文学硕士学位。1988年，任云南师范大学中文系讲师。1995年2月调进徐州师范大学中文系任教，现任古代汉语教研室主任、教授。代表著作《商周青铜器铭文简论》、《金文月相纪时法研究》、《金文标准器铭文综合研究》、《叶玉森甲骨学论著整理与研究》等。承担国家社科项目"金文历朔研究"。代表论文有《略论西周铭文的记时方式》、《宣王纪年铜器铭文及相关问题研究》、《此鼎、此簋铭文历朔研究》、《恬其卣三器铭文及晚殷历法研究》、《月相和西周全文月相词语研究》等。他只对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方死霸五个概念进行解释和定时，他似乎倾向于以上述五个概念作为排列西周年代的基本框架。由于并不能确定这五个概念是否真为他所主张的定时定点的历法概念，因此也就无法解决另外二十几个概念的解释和定时，进而则归咎于"有些纪年铭文所反映出的历法现象，尚难以用已知的历法知识去解释"。[①]认识到这一点，那么他建构的上述五个基本月相概念和定时，显然很难和全部术语相互配合。比如，他对成、康积年的划定，对懿、孝、夷积年的划定就很难得到学术界的认可。叶氏几乎是在缺乏铜器断代的情况下，只以传世文献和铭文历日相结合而展开的这一研究。但是，这一操作方法使用得比较成功的过去有吴其昌、现代有刘启益。和他们相比，叶氏著作相去尚远。

张懋镕，男，1948年生。西北大学历史文献学专业毕业。师从李学勤。获历史学硕士学位。现任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博物馆学会理事。主要研究方向：古文字学、青铜器研究。主要研究论著：《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1》、《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2》、《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3》等。主要论文有《周人不用日名说》、《周人不用族徽说》、《西周方座簋研究》、《史密簋与西周乡遂制度——附论"周礼在齐"》、《试论商周青铜器族徽文字独特的表现形式》等。参加国家古籍整理规划项目"逸周书汇校集注"。主持国家文物局文物与博物馆研究项目"岐周、宗周、成周三都青铜器比较研究"、"陕西出土商周青铜研究"。虽然张氏铜器断代和西周纪年的专题研究著作尚未问世，但是，在他的几本《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中，几乎每集都有部分内容涉及了这一问题。比如，对于厉王的在位时间，他就主张"先假设一批属于厉王和共和时的铜器"，进而试图调和定点说和四分说的差异。[②]

类似他这样的已经有了一些观点，但缺乏系统专著和历谱推出的西周铜器

① 《金文月相纪时法研究》，学苑出版社2005年版，第28—29页、218页。

② 《古文字与青铜器论集》，科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201页。

断代学者还有马承源、谢元震、戚桂宴、朱凤瀚、张荣明、王辉等人。我们希望在不久的将来可以看到他们的系统的专著出版。

第三节　铭文注释类

这些著作的第三类是铭文注释类。

它又可以分为单器铭文注释著作、断代或国别铭文注释著作、商周铭文选注著作三种。

单器铭文注释著作，如：《鼄公盨》。但是，目前学术界的具体情况是这类论文比较多，而著作则比较少。

断代或国别铭文注释著作，如：《黄县其器》、《吴越徐舒金文集释》、《宋代著录商周青铜器铭文笺证》、《安徽寿县朱家集出土青铜器铭文集释》、《出土夷族史料辑考》、《楚系铭文综合研究》等。

商周铭文选注著作，如：《西周金文选注》、《甲骨金文拓本精选释译》、《中国古文字导读：商周金文》、《金文选释》、《西周金文选编》等。

上述各书中，笔者以为当以陈秉新、李立芳合著的《出土夷族史料辑考》为最佳。

1. 陈秉新

陈秉新，1935—2007，安徽文物考古研究所研究员，长期从事古文字学和出土文物的研究，代表性论著有：《读金文札记二则》、《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再补释》、《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二)补释》、《安徽出土子汤鼎铭文的再认识》、《安徽霍山县出土吴工叔戟考》、《舒城出土鼓座铭文试释》、《北赵出土铜器铭文中之晋侯及其他晋侯名新考》、《寿县蔡侯墓出土铜器铭文通释》，以及合著《出土夷族史料辑考》、《汉语文字学史》等。[①]陈氏还是多卷本《古文字疏证》一书的主要作者之一。

该书出版社后获首届“中国出版政府奖提名奖”。该书共收铜器铭文220器。对于每件青铜器铭文，按照释文、考释、关键词、著录、参考文献五个内容进行注释。在作为核心内容的“考释”中，从铜器尺寸、出土地点到收藏和流传经委开始谈起，然后是对铭文文字进行逐字的说明和考证。

黄盛璋在给该书的序中盛赞说：“本书作为‘出土夷族史料’汇集，尽了最大的努力。可以说‘细大不捐’，差不多所有已出土著录的甲、金文，作者几全予搜罗、筛选，其中有精有粗，有些是否皆为夷，将来还会有争议，作为学术研究问题，都是无可避免。不管怎样说，本书搜集史料广泛丰富，提供研究利用参考，首先

① 关于陈秉新生卒年，我因不认识陈氏，特请教友人黄锡全、罗运环两教授，在此鸣谢。

应该肯定在这方面的贡献。”[①]陈氏的注释，显示出一名古文字学家的精湛功力和水准。

如，该书对《舆方鼎》铭文中“舆”字的考释：

> 舆，铭文作，甲骨文作，从土、𠦂声。亦见甲骨文，屈万里释冉，从臼与从爪同意。《说文》：“冉，并举也。”今作称。舆字不见字书，甲骨文用同冉。《屯》八六六：“贞：令比……舟冉……莫？”《合集》三二八五四：“……贞，王令𠂤今秋……舟舆乃莫？”辞义相类，知舆当读如冉。[②]

又如，该书对《史墙盘》铭文中“靜宁天子”的考释：

> 靜，金文多作靖，裘锡圭释为申。在《谈曾侯乙墓钟磬铭文中的几个字》一文中，认为靖字所从的𠂤字，“以象两手持丝或绳索形的‘爯’为形旁，以与‘申’音近似的‘田’为声旁，应该就是申束之‘申’的本字……‘𠂤’变为‘靖’，除边‘爯’为‘爯’外，还加了个‘东’旁，古文字的‘东’字本象囊外有绳索缠束之形，林义光认为‘东’‘束’古本同字，其说可从。过去我们曾怀疑过‘靖’字从‘东’跟与之音近的‘陈’字从‘东’这两件事应有联系……现在我们怀疑‘靖’字所从的‘东’不是加注的音符，而是加注的意符。因为‘东’本有‘束’义，正与‘绅’的本义相合。”按：裘锡圭释绅塙不可易。但“靖”字所从的“𠂤”也可能是另一个字，其字从爯、从田会意，田亦声。爯训治，𠂤字可能是《说文》训“平田”、《书·多方》“畋尔田”之“畋”的初文。畋猎之畋，金文或作，从敲、从攴、从𠂤省声，是𠂤、畋同音的佳证。靖字从东，𠂤声，是绅束之绅的初文，盘铭读为申。《战国策·魏策四》：“衣焦不申。”吴师道补注：“申，舒也。”《论语·述而》：“子之燕居，申申如也，夭夭如也。”《集解》引马融注：“申申，和舒貌。”申宁天子，意即和舒安宁的天子。[③]

在其他学者多接受了裘说而不再加以说明和辨析的情况下，陈氏对裘说的补充，则十分到位，也证明了他对这个字的认真思考和研究。

2. 王辉

《中国古文字导读：商周金文》是一本很优秀的注释类著作。

该书作者王辉，一位长期从事古文字和铜器考古研究的学者。1943 年生，陕西高陵人。1967 年，王氏毕业于陕西师大中文系。1980 年，王氏获四川大学历史学硕士学位，导师徐中舒。1982 年起，在陕西考古研究所《考古与文物》编辑部工作。研究方向为古文字学。1994 年，王氏任研究员。1998 年，王氏获国务院颁发的有突出贡献专家政府津贴。1999 年起，王氏任陕西师范大学文学院

① 《出土夷族史料辑考》，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6 页。
② 《出土夷族史料辑考》，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32 页。
③ 《出土夷族史料辑考》，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57 页。

教授、博士生导师。代表性著作有《秦铜器铭文编年集释》、《古文字通假释例》、《秦文字集证》、《秦出土文献编年》、《汉字的起源及其演变》、《商周金文》、《高山鼓乘集》等。在海内外发表学术论文近百篇。

《商周金文》一书作为文物出版社编纂的古文字学系列读物之一，王氏选入有重大史料价值的商周青铜器铭文68器。写作体例按照器名、出土收藏等考古说明、著录、释文、注解、断代六个环节进行。如，对于《利簋》铭文几个关键字，他就注释得十分清晰易懂：

> 岁，岁星，亦即木星。《国语·周语下》："昔武王伐殷，岁在鹑火。"韦昭注："岁，岁星也。鹑火，周分野也。"鼎，读为贞，正也，当也。《离骚》："摄提格于孟陬兮，惟庚寅吾以降。"岁贞，即岁星正当其位，是一种吉兆，利于征伐。《国语》又云："岁之所在，利以伐之也。"《淮南子·兵略训》："武王伐纣，东面而迎岁。"克，能够。闻，《说文》："知闻也。"甲骨文作𦔻，李孝定说："象人跽而以手附耳谛听之形。"金文已有讹变。李学勤说闻"意为报闻"，乃史官利"见岁星中天而报闻于周武。"夙，《说文》："早敬也。从丮持事，虽夕不休，早敬者也。"本义为早晨，引申为迅速。于省吾曰："《说文》段注谓早引伸为凡争先之称……'夙有商'，是说武王伐商，时间很迅速就占有商地。"①

然后他又将学术界对于《利簋》理解的争议和不同介绍出来，很方便于读者进一步了解。对于一些疑难铜器的断代，他也是提供了学术界存在的主要争议观点后，几乎不加选择，而是让读者进行判断。如，对于著名的《作册令方彝》的断代：

> 康宫，西周宗庙。郭沫若《大系》说："京、康、华、般、邵、穆、成、剌，均以懿美之字为宫室之名，如后世称未央宫、长杨宫、武英殿、文华殿之类，宫名偶与王号相同而已。"唐兰则有名文《西周铜器断代中的"康宫"问题》，云："康宫是康王之庙。""康宫则以昭王为昭、穆王为穆，恭王为昭、懿王为穆，孝王为昭、夷王为穆，厉王为昭、宣王为穆，故昭王穆王称昭穆，是其证也。"依唐兰说，凡有"康宫"的铭文，时代都在康王之后，如此彝为昭王时。依郭说，器之时代有无"康宫"无关，郭定此彝为成王时。今人多依从唐说，如高明说："既言用牲于京宫和康宫，京康二宫应皆为先王之庙，据上述《𠂤尊》铭文所载，成王五年相宅于成周，在短时间内不可能修建成若多宫庙和王城，从铜器时代来看，唐兰定为昭王比较可信。"②

而他的《秦铜器铭文编年集释》、《秦文字集证》、《秦出土文献编年》三部秦代

① 《商周金文》，文物出版社2006年版，第33页。

② 《商周金文》，文物出版社2006年版，第82页。

金文专业著作，几乎就成了《商周金文》的姊妹篇，使整个金文上下连贯起来。也使他成为研究秦代金文的不二人选。

3.《利簋》注释

前面我们已经谈到了国内学术界出现的单器注释类论文多而著作少的现象，这尤其表现在对西周重器《利簋》的注释和研究上。争议的核心是对该器铭文中"岁鼎克昏夙又商"七个字的理解。

于省吾主张应当释为："岁贞克闻，夙有商。"他以为这七个字是讲武王伐商之前从事岁贞而吉，已为上帝所闻知。所以迅速地占有了商地。他将"鼎"字释作"贞"字、"昏"字释作"闻"字。[①]而张政烺则释为："岁鼎，克闻夙又商。"他认为这七个字是讲岁星正当其位，宜于征伐商国，因此一夜就占领了商国。他将"鼎"字释作"当"、将"闻夙"释作"黎明前"。[②]唐兰则释为："越鼎，克昏，夙有商。"他认为这七个字是讲夺得商人鼎，战胜了商纣，很快就占有了商国。他将"岁"释作"越"，将"昏"释作"商纣"。[③]黄盛璋主张应当释为："岁贞。克。闻夙有商。"他认为这七个字是讲进行祭祀，问克不克，能否早晚有商国。他将"岁"解释为祭名，将"克"解释为卜辞中的正反占问辞。[④]

对《利簋》注释引发的争议正是目前学术界缺乏铭文注释类著作的反映。即，基础学科建设的欠缺。与此同时，日本汉学界却诞生了皇皇八巨册的《金文通釋》一书，而我国学术界却至今缺乏对商周金文进行全面、专业、系统的注释性著作。

相反，几乎所有研究甲骨学和简帛学的学者，都有研究金文的单篇论文和释文发表。殊不知：专业的金文研究的门坎是很高的。时下一个统一的称呼是"古文字学"，可是实际上，金文学术研究是完全独立于甲骨学和简帛学之外的，甚至也可以独立于说文学之外。而目前幻想可以统揽一切的"古文字学"应用在甲骨学、简帛学上或许还可以，但是用在金文学术研究上，则还处于探索和初级阶段。因此，我在以下的文献研究和文字研究两节，基本上选取的全是专业金文研究学者的论著，进行评述。那些客串的"古文字学家"的一两篇单器铭文释文或考证文章，则基本不在本书的考察范围内。

目前专业注释商周铜器铭文的学者还有周宝宏。1957年生，现为天津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92年，周氏毕业于吉林大学，获史学博士。周氏先后承担"商周铜器铭文汇释"项目、"上古汉语词义研究"项目等。代表著作有：《近出西周金文集释》、《西周青铜重器铭文集释》、《金文史话》等。

① 《利簋铭文考释》，《文物》1977年第8期，第11—12页。
② 《利簋释文》，《考古》1978年第1期，第58—59页。
③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1995年版，第206页。
④ 《历史地理与考古论丛》，齐鲁书社1982年版，第256—257页。

第四节　文献研究类

这些著作的第四类是文献研究类。

它又可以分为铭文研究、历史研究、礼制研究、学术史研究四种。

铭文研究著作，如，《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张政烺批注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金文论集》、《吉金文字与青铜文化论集》、《两周青铜乐器铭辞研究》、《唐兰先生金文论集》、《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等。

历史研究著作，如，《甲骨金文与商周史研究》、《甲骨金文与古史新探（增订本）》等。

礼制研究著作，如，《金文庙制研究》、《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西周册命制度研究》、《西周金文官制研究》等。

学术史研究著作，如，《商周彝铭学研究史：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在古代中国的发展轨迹》、《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国家图书馆藏金文研究资料丛刊》、《金文人名汇编（修订本）》、《金文文献集成》、《商周金文总著录表》等。

这类研究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为集大成。而陈梦家的《西周铜器断代》本身也兼有大量文献研究内容，有关这些方面的论述，请见本书中的郭沫若、陈梦家的金文研究一节。

1. 张政烺

张政烺（1912—2005），男，山东荣成人。字苑峰。1932 年，张氏进入北京大学历史系学习。毕业后进入南京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历任图书管理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等职。从 1946 年开始，张氏受聘任北京大学历史系教授、故宫博物院专门委员会委员。1954 年，张氏参加筹建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并兼任研究员。1960 年至 1966 年，张氏任中华书局副总编辑。1966 年起至今，张氏专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并先后任物质文化研究室、古文字古文献研究室主任。1950 年至今，张氏任考古研究所学术委员。1955 年至今，张氏任历史研究所学术委员。1978 年开始，张氏先后当选为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理事、中国考古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史学会理事。1982 年起，兼任文化部国家文物委员会委员等。

代表性论著有：《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邵王之諻鼎簋铭考证》、《利簋释文》、《何尊铭文解释补遗》、《周厉王胡簋释文》、《王臣簋释文》、《中山王譽壶及鼎铭考释》、《王臣簋释文》、《庚壶释文》、《哀成叔鼎释文》等。

张氏有些论文尚未定稿，如《西周金文历谱》一文。他曾在该文中推测周武王伐纣在公元前 1070 年。中华书局出版有五卷本《张政烺文集》和《张政烺文史论集》、《张政烺论易丛稿》。

张氏的商周金文文献研究涉及了重大铜器铭文。如，《利簋》、《王臣簋》、《矢

王簋》、《胡簋》、《何尊》、《邵王之諻鼎》、《秦公钟》、《秦公簋》、《中山王譽鼎》、《中山王譽壶》等等。

其中，张氏对商周金文文献的研究论文中，影响最大的当推《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一文。此文曾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学研究优秀论文一等奖。在该文中，针对商周青铜器铭文和甲骨文上出现的由三个或六个数目字组成的特殊文字符号，张氏认为这些数目字组是最早的易卦。早在1978年11月在吉林大学召开的古文字学术讨论会上，张氏就作了题为"古代筮法与文王演周易"的学术报告，赢得与会者的热烈支持和赞同。1980年，在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召开的"伟大的中国青铜器时代"的学术讨论会上，张氏又作了题为"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的学术报告：

> 湖北孝感县在公元1118年出土了六件西周初期的铜器，其中一件称中鼎，铭文末尾有𠂤𠂤，学者未能释出。本世纪三十年代，郭沫若先生谓"末二奇字殆中之族徽"。这类带有奇字铭文的铜器，近三百年来的公私收藏中也有，不过未为学者注意。1950年春，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发掘河南安阳殷墟，《报告》说在四盘磨村西区得到"一片卜骨横刻三行小字，文句不合卜辞通例"，对文字未作解释。1956年1月，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在长安张家坡村西周遗址中得到一片刻有两行奇字的卜骨，几个月后又发现了另一片。唐兰先生根据这三片卜骨，结合铜器铭文奇字的中𣪘父鼎、董伯簋、效父簋、召卣，进行研究，认为这都是文字，"这种文字是由数目字当字母来组成的"，是殷周以前的一个民族创造的。并认为"由于西周初年铜器铭刻里还保留这种氏族徽号，而不见于殷墟铜器"，"推测这个民族是西北方面的，跟周部族也许还有一些关系"。……铜器铭文中三个数字的单卦，周原卜甲六个数字是重卦，周易中老阴少阴都是阴，老阳少阳都是阳，数字虽繁，只是阴阳二爻，把周原卜甲上的数字变成阴阳爻，在黑板上写出坎下艮上的蒙，巽下艮上的蛊，艮下艮上的艮，离下坎上的即济。①

张氏论证铜器铭中的易卦，是"以卦名邑。以邑为氏"的结果。上述论文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深远影响。

2. 马承源

马承源(1928—2004)，男，浙江海三北镇人。1951年，马氏毕业于上海大夏大学历史系。1954年起，马氏任上海博物馆保管部组长、青铜研究部主任。1987年，马氏晋升为研究员。1985年至1999年，马氏任上海博物馆馆长。现任上海博物馆顾问、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顾问、保利艺术博物馆顾问，兼任国家文物鉴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文物鉴定委员会主任、中国博物馆学会副理事长、

① 《考古学报》1980年第4期，第403—404页。

上海文物博物馆学会理事长。

代表性著作有《中国青铜器研究》、《马承源文博论集》。编著有《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第一、二册)、《仰韶文化的彩陶》、《上海博物馆藏青铜器》、《青铜礼器》、《中国古代青铜器》,主编国家规划项目有《中国文物精华大全》(青铜器卷)、《中国青铜器》、《战国楚竹书》、《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第三、四卷)、《吴越地区青铜器论文集》、《中国青铜器全集》等。代表性论文有《商鞅方升和战国量制》、《何尊铭文初释》、《灿烂的中国青铜时代》、《商周青铜双音钟》、《西周金文和周历研究》、《再论一月四分月相》、《商周贵族使用日干称谓的研究》、《长江下游土墩墓出土青铜器的研究》、《汉代蒸馏器的考古考察和实验》、《晋侯稣钟》等。

马氏1984年被国家人事部授予中青年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1997年,马氏获美国亚洲文化委员会颁发的1996年至1997年约翰·D.洛克菲勒三世奖。1998年,马氏获法兰西共和国荣誉勋章。1999年,马氏获"全国文化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2002年,马氏获"美国上海博物馆之友"卓越学者奖。

马氏金文研究成果主要体现在《中国青铜器研究》一书中。而他的《马承源文博论集》中专有"中国青铜器研究"一部分,则收青铜器论文20篇。

这是两部反映马氏一生代表性研究成果的论文集。《中国青铜器研究》一书由概论、铭文考释、形制和纹样、实验考古四个部分组成,全书共收论文41篇。其核心内容几乎全部围绕着对铭文的历史和文化、文字和制度进行相关的文献研究。《西周金文和周历的研究》、《西周金文中一月四分月相再证》、《关于商周贵族使用日干称谓问题的探讨》三篇反映了马氏对于西周历法和铜器断代的基本观点。《西周金文中有关贮字辞语的若干解释》、《亢鼎铭文》、《说瞴》等篇论文是当时社会经济和货币制度的真实解读。《商周时代火的图像及有关问题的探讨》等几篇有关图像的论文则是马氏试图从文化史角度研究铭文和青铜图像之间的对应关系的论文,从研究方法而言,有一定的前瞻性。





何尊及其铭文拓片

《何尊铭文初释》、《何尊铭文与周初史实》、《有关周初史实的几个问题》三篇反映了马氏对于西周早期历史的解读。特别是《何尊》的铭文再现及其命名，从陕西出土后一直没人注意到它的底部铜锈中还掩埋着长篇铭文，是马氏首先发现并加以解读的，“中国”一名首见于此。马氏之功因此而名扬中外。

马氏提出的青铜器的发展史上的五期说育成期、鼎盛期、转变期、更新期、衰退期，成为他对铜器考古学的贡献和发展。①

3. 张亚初、刘雨

张亚初(1936—?)，男，江苏江阴人。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研究员，1962年7月，张氏从北京大学历史系毕业。1965年9月，张氏从吉林大学历史系获得古文字学专业硕士学位。1978年至今，张氏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工作。主要学术专长是古文字学。代表性论著有：《殷周青铜鼎器名、用途研究》、《燕国青铜器铭文研究》、《论古文字中的变形造字法》等。主要著作有《殷周金文集成引得》、《西周金文官制研究》(合著)、《殷周金文集成释文》和《殷周金文集成》。

虽然张氏在金文学术上的成就可能也包括了铜器考古、字形研究和考释等方面。但是综合来看，他的主要成果是属于对金文的文献整理和研究。其中，《殷周金文集成引得》是针对中华书局所出《殷周金文集成》的索引。该书包括全部释文、《金文编》与《集成》所收字对照表、《引得》新收字一览表、《集成》单字出现频度表等，是研究商周金文的重要工具书。本书汇集了古今中外出土和收藏的青铜器铭文拓本约12 000余件，是迄今为止资料收集最为完备的金文文献全集。该书对1 000多个金文文字提出新的释读。

而他和刘雨合著的《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一书，对西周礼制进行了以金文资料为基础的全面考察，虽然这部书只在短短的十五年内就完成了，文献的罗列多于对职官职能的考证和研究，也许这就是该书的致命伤。但是其意义和贡献依然不容忽视。

刘雨，字忠诚，男，1938年生，吉林集安人。1958年，刘氏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1963年，刘氏考入中山大学古文字研究室，师从容庚、商承祚。文革后，进入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工作。1992年，刘氏被聘为研究员。1993年，刘氏获国务院颁发“社会科学有突出贡献专家”政府特殊津贴。1997年，刘氏调故宫博物院，任古器物部主任。2001年，刘氏退休。刘氏曾应邀在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河南大学、台湾“中央研究院”、台湾师范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美国哈佛大学、哥伦比亚大学、达慕思大学、里海大学、芝加哥

① 但这又和本书的主题似乎关系不大。参见李远朝：《马承源先生的中国青铜器研究》，《上海文博论丛》2010年第1期。

大学、澳洲悉尼大学等地访问、演讲及合作研究。现被故宫返聘为研究员、院学术委员、院刊编委。

代表性学术著作有《金文论集》，以及合著的《西周金文官制研究》、《乾隆四鉴综理表》、《殷周金文集成》、《北京图书馆藏青铜器铭文拓本选编》、《故宫青铜器》、《殷周金文集成释文》、《近出殷周金文集录》、《商周金文总著录表》、《流散欧美殷周青铜器》等。

以青铜器铭文内容为基本史料，探讨先秦史学的若干问题，是张氏和刘氏二人学术研究的一个特色。他们对西周官制、礼制、年代学以及监察制度、王称等研究和考证，有着重要的学术价值。但是，张、刘二人比较而言，张氏倾向于文字研究而刘氏则倾向于文献研究。特别是最近以来刘氏主编的《殷周金文集成释文》、《近出殷周金文集录》、《商周金文总著录表》三部巨著，继承了他早年整理《乾隆四鉴综理表》的传统。而他的《金文论集》是他研究商周金文中的礼制和文化的论文集。该书由西周礼制、历法及年代学、族徽铭文、数字记号、铭文考释、综合论述、书评及序跋七个部分组成。共收论文 47 篇。而刘氏对于铭文和周礼的比较研究是贯穿其全书及其各个部分中的核心主题。

刘氏在研究中，将铭文中出现的周礼“根据金文内容分为祭祖、军、封建、相见、乡燕、射等六个题目”，而他的重要发现却是“礼书中述及的丧礼及桑服制度、冠、婚之礼等是古礼的重要内容，但在西周金文中几乎没有留下什么记录”。[①]最后，他得出的结论是：“将《仪礼》所记载与金文资料对比研究，就会发现它真实地反映了春秋时代以来古礼的基本面貌，过去称它为‘士礼’，似乎它只是士阶层礼仪的记录，其实它记有许多国君一级的大礼，诸如《大射》、《觐》、《公食大夫》等篇名已说明了这一点，这在春秋时代已经是当时最高一级的礼仪了，所以它的记载许多与西周金文所记载王礼有相合之处。但它毕竟不是西周古礼的实录，又有许多与西周金文不合，如果我们能把它们看作记录春秋以来古礼的文献，是我们理解西周古礼的阶梯，把它放到恰当的位置上，那就真正找到了它的价值所在”。[②]

4. 赵诚

赵诚，男，1933 年生，浙江杭州人。笔名肖丁。1959 年，赵氏从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然后分配在中华书局编辑部，从事古籍整理研究及编辑工作，历任助理编辑、编辑、语言文字编辑室副主任、副编审、主任、编审。现任中国文字学会常务理事、中国语言学会理事、中国音韵学研究会理事、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理事兼秘书长。

代表性著作有《古代文字音韵论文集》、《中国古代韵书》、《二十世纪金文研

① 《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13 页。

② 《金文论集》，紫禁城出版社 2008 年版，第 146 页。

究述要》、《二十世纪甲骨文研究述要》等。合著有《小屯南地甲骨考释》等。

代表性论文有《中山壶中山鼎铭文试释》、《古文字发展过程中的内部调整》、《利簋铭文通释》等。

赵氏最大的贡献是撰写了第一部断代金文研究史。综合来看赵氏之学，他的《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远比他的金文研究贡献要大。

在《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一书中，他基本上是从20世纪30年代开始，划分为30年代前后、50年代前后、70年代前后、90年代前后四大时间段进行的综述和研究。但是坦率地说，该书只有90年代前后的金文研究叙述的框架结构还算符合史书的模式。这一时间段的结构共分八节：铜器铭文汇集、金文字典、铭文索引、相关工具书、专题论著、铭文选本、文字考释、词义探索。基本上可以很清楚地看出90年代前后金文学术研究的发展状况。如，该书对《殷周金文集成》一书的编纂工作的说明，就是只有身临其境的人才可以道出其中的具体经纬：

> 1956年，郭沫若提出并列入国家12年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远景规划的《金文合集》，当时曾在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专门成立了一个编辑组从事编纂工作。经考古所决定，编辑组由陈梦家主持，日常工作由王伯洪、王世民负责组织，所得资料则由陈公柔、陈慧如加以整理、核查、登记，弄清它们的著录情况，经过了整整三年(1963—1966)才基本完成。就在这个时候，发生了文化大革命的动乱，陈梦家、陈慧如不幸去世，不久王伯洪也因病亡故，这个项目也就被迫下马。考古研究所恢复工作之后，所长夏鼐也积极主张《金文合集》早日上马。可见是人同此心。但苦于人力有限，只能由曹淑琴等人做一些基础工作。后经夏鼐多方努力、四处寻访、几经周折，终于调进了二位，于1979年初又新成立了一个编辑组，由王世民主持，陈公柔负责业务指导，加上新调进的张亚初、刘雨以及本所的曹淑琴、王兆莹、刘新光共七人，才全面展开了工作，并将书名改为《殷周金文集成》。①

当然，作为一部史学著作，他也敏锐地指出了《殷周金文集成》一书的不足：

> 《殷周金文集成》也存在着不足，特别应该指出的有二：(1)重出。如《彭女卣》(十册5110)又作为《彭女彝鼎》(四册1908)收入。又如《事作小旅尊》(十一册5817)又作为《事作小旅鼎》(四册2078)收入。再如《又曩》(十五册9790)又作为《双尊》(十一册5696)收入。(2)漏收。如《柬鼎》，三十字，见《文物》1964年三期陈邦怀《金文丛考》三则《柬鼎》。又如《白喜簋》，二十二字，见《考古学报》1962年一期九页。再如《鄀侯车簋》，存三十二字，见《捃古录金文》二之三66。②

① 《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书海出版社2003年版，第356—357页。

② 《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书海出版社2003年版，第363—364页。

上述指正十分到位，这一指正绝非局外人可以模仿的。由此可以看出赵氏本人对于铜器铭文著录的精熟。

相比之下，其他几章的叙述基本上是引述过多而评述过少，甚至经常有大段大段的引述原文来代替对金文学术发展过程和历史脉络分析研究的弊病。

让我感到遗憾的是他的叙述不是以实际著作、出土铜器为基础的，很多已经出版的著作和出土的铜器收藏和流传基本上见不到一点文字，而他只是围绕着那几个金文研究大师、几个老生常谈的话题，说来说去而已，更缺乏高屋建瓴的评述和一针见血的指正。甚至居然没有对杨树达、徐中舒等先生在30年代、50年代的金文研究给予肯定和总结。

5. 李学勤

李学勤的《新出青铜器研究》一书，是他从事金文文献研究的论文集。该书共收李氏金文文献研究论文43篇。这些论文中有涉及铭文考释的，如《何尊新释》、《师㝬鼎剩义》、《鼆尊考释》、《论史墙盘及其意义》、《岐山董家村训匜考释》、《师同簋试探》等篇。有研究诸侯国铜器特点和文化差异的，如《西周时期的诸侯国青铜器》、《元氏青铜器与西周的邢国》、《曾国之谜》、《平山三器与中山国史的若干问题》、《论新都出土的蜀国青铜器》等。有关于铭文文献价值研究的，如《史惠鼎与史学渊源》、《论多友鼎的时代及意义》等。

李氏的论文解决了不少悬而未决的问题。如，关于曾国。他首先注意到：

> 在有关这一时期历史的古代文献里，却完全找不到姬姓曾国的史料，特别是《左传》对汉水以东各小国以及楚国向该地区发展的情形，都有非常详细的记述，但也没有"曾国"字样。①

然后，他提出：

> 从种种理由推测，汉东地区的曾国，很可能就是文献里的曾国。……楚惠王为何要作一套钟、镈放在曾国的宗庙里，恭敬地祭祀曾侯呢？当时楚国称霸一时，决不会轻易地对一个小诸侯国给予这么高的礼遇，但如果曾即是随，这个问题便不难解释了。②

于是，这一问题基本上可以说解决了。

又如，关于西周王朝和周边诸国的关系。他发现：

> 史墙盘铭文对于西周历史的研究，也是珍贵的史料。盘铭叙述武王征四方，达殷，攻翟相，伐夷僮，可作《逸周书·世俘》所述武王征伐四方事迹的补充。从这里可以看到，商不但和东夷，而且和北狄也有密切的关系。过去

① 《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146—147页。

② 《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1990年版，第148页。

我们曾经提到商朝在我国北方有强大的势力，盘铭又是一个证明。①

再如，西周史官的职能问题。他考证：

> 古代史官所记述的史有没有褒贬惩劝的意义，多年来是一个争论的问题。《国语·楚语上》载，楚庄王命士亹为太子傅，士亹向申叔时请教，申叔时说："教之《春秋》而为之耸善而抑恶焉，以戒劝其心。"这里的《春秋》泛指史乘，可见当时的史已有教化善恶的作用。有的著作列举春秋时史官如齐太史、晋董狐的事迹，也证明史一定有所褒贬。现在史惠鼎表明，西周晚期史官已以教善为己任，更使人们认识到孔子笔削《春秋》有其久远的渊源。②

最近几十年来，每一次重大的青铜器出土和铭文研究，几乎都有李氏的影子和影响。在金文研究上，作为陈梦家曾经的助手和弟子之一，李氏对于最近几十年金文学术研究的发展产生了不可替代的学术带头人的作用。诚如他自己在《新出青铜器研究》一书的后记中所说，"1966 年以前，我很少写专论青铜器的文章，近年才把注意力转移过来"。但是，却立刻对国内的金文学术研究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6. 吴镇烽

吴镇烽的《金文人名汇编》一书，是他从事金文文献研究的重要工具书。吴氏的《金文人名汇编》一书也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不可多得的金文文献研究的优秀著作。该书首次出版于 1987 年，然后于 2006 年又出版了增补本。该书汇集了传世和考古发掘出土的商周青铜器铭文中的人名 7 600 余条（初版时为 5 228 条），按人名笔画加以编纂，先说明该人名出处，再根据铭文内容和有关文献记载，对每一个人物尽可能的给予详细的介绍和生存时间断代。该书不亚于一部商周人名大辞典。它为从事考古学、历史学和古文字学研究的学者们提供一份简捷、便利而有学术价值的工具书。该书所采用的全部资料，截止到 2004 年 9 月底以前所能见到的已发表和尚未公开发表的商周青铜器铭文资料。并且，引用古今著录著作约 80 种。对于无法隶定的图像人名，则在书后附录中提供出来。

如，该书所收"干氏叔子"，词条内容如下：

> 见《干氏叔子盘》（《三代》一七·一一·二），春秋时期人，其女为仲姬客母。干氏见于《春秋》这有二。一，昭公八年"楚人执陈行人干徵氏，杀之"。是陈国有干氏。二，昭公二十一年"干犨御吕封人华豹"，是宋国亦有干氏。此干氏叔子系何人，不可考。

再如，"王孙者遗"，词条内容如下：

① 《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81 页。

② 《新出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24 页。

见《王孙遣者钟甲》(《三代》一·六三)、《王孙遣者钟乙》(《考文》八四·三),春秋晚期人,徐国的王孙,名遣者。郭沫若先生认为即客居:"《礼记·檀公下》:'邾娄考公之丧,徐君使客居来吊含……曰容居闻之,事君不敢忘其君,亦不敢遗其祖。昔我先君驹王,西讨济于河。'遣、容双声,者、居叠韵,此自称王孙,与祖其先君驹王正相合。"(见《大系》考一六一页)

但是,很遗憾的是:不知道他为什么没有把他的《金文人名研究》一文作为《金文人名汇编》一书的概论或序言放在首页?让我对该书产生了一点"白玉有瑕"之憾。在《金文人名研究》一文中,吴氏总结了当时人名命名的习惯、分类、组成方式、取名特点,该文章模式几乎就是《通志·氏族略》的翻版。

当然,说到这里就不能不提盛冬铃及其著名论文《西周青铜器中的人名及其断代的意义》,对商周铭文中人名的解读及其断代学价值提出了积极而有建设性的阐述。只可惜至今她没有继续这一工作并出现系统而专业的著作,不然的话,我们这里将对她展开详细的评述。

7. **其他**

从事金文文献研究的专业学者还有孙稚雏、张懋镕、曹兆兰、杜勇、连劭名、杜廼松、李朝远、李零、李仲操、罗运环、徐少华、张玉金等人。现择其重要者介绍如下。

孙稚雏,男,1938年生,湖南人。学术专长为古文字学、青铜器铭文研究、书法。1961年,孙氏考入中山大学中文系古文字学专业硕士研究生。1965年,孙氏毕业后任教中山大学中文系。现为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著录简目》、《青铜器论文索引》等。

代表性论文有《金文释读中的一些问题的商讨》、《三代吉金文存辨证》、《铜器铭文汇释》等。

《金文著录简目》一书,作为金文学术研究的工具书,在20世纪80年代曾经具有一定参考价值。该书以《三代吉金文存》、《商周金文录遗》及各种学报和杂志中发表的铜器图像及其铭文为主。引用古今中文著作149种,日文著作31种,西文著作36种。但是,现在该书的使用价值已经不复存在了,它已经为刘雨主编的《商周金文总著录表》所取代。而《青铜器论文索引》一书,作为金文学术研究的工具书,也曾在20世纪80年代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该书将全部论文分为概述、报道、文字、考释、器物、玺印、货币、述评、后叙九大类。所收内容止于1982年。该书引用各类报刊264种。但是,有些索引明显是错误的。如,该书249页:

陈述

《金文氏族表初稿》上、下(85)

此陈述乃研究金元历史的专家,该论文名称为《金史氏族表初稿》(上、下)。

和金文无任何干系。

现在，张懋镕、张仲立编纂的《青铜器论文索引 1983—2001》全三册，则是从此书基础上开始编纂的论文索引。因此，此书至今依然有一定使用价值。

李朝远(1953—2009)，北京人。1979—1990 年，先后获得华东师范大学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1990 年 7 月进上海博物馆工作。后晋升为研究员、副馆长。兼任中国先秦史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古文字学会理事、中国殷商文化学会理事等。

代表性著作《西周土地关系论》、《青铜器学步集》、《中国青铜器》等。

代表性论文有《师兑簋复议》、《师道簋铭文考释》、《合阳鼎拾遗》、《眉县新出逐盘与大克鼎的时代》、《新见者儿戈考》、《西周金文中的"王"与"王器"》、《礼制与古代中国青铜器》等。

《青铜器学步集》一书是李氏研究金文文献的论文集。该书共收论文 45 篇。其内容涉及铜器考古、铜器类型、铭文考释、铜器文化、书评等方面。

针对李学勤提出的《元年师兑簋》在后而《三年师兑簋》反而在前之说，李朝远认为：

> 比较起来，还是元年在前、三年在后更为顺达：1.(元年)师兑为副职，辅助师龢父司左右走马和五邑走马→2.(三年)为正职，司走马(根据《虎簋》盖铭"司走马"的"走马"就应是"左右走马")。至于为什么《三年师兑簋》中未提及《元年师兑簋》中的"司五邑走马"，愚以为，王三年的重命仅涉及了"司左右走马"一职的变动，而未涉及"司五邑走马"之职。三年时王改命师兑为正职，司左右走马，但并不主司五邑走马，也就是说，司左右走马的师兑保留了辅助师龢父司五邑走马这一副职，这一副职已在元年命过了，故不必再予以重复。①

而在《儯儿钟铭文再议四题》一文中，李朝远提出：

> 铭文中"曾孙儯儿"的"儯"字……该字实际上就是古文"仆"。儯儿自称"曾孙"，铭文中却没有相对于儯儿的曾祖。……儯儿的"曾孙"可能并非泛指虚称，铭文中记录了四代人：祖父——夫斯于；父亲——兹詻；我——儯儿；子——逐儿。如果从逐儿的角度看，儯儿的祖父正是其曾祖父，儯儿是为逐儿铸造此器，所以铸造者仍应为儯儿，逐儿仅是使用者。故该器的器名仍应为儯儿钟。②

上述二说十分恰当合理，可以成为定论。

关于作器者的身份问题，在《西周金文中的"王"与"王器"》一文中，李朝远首

① 《青铜器学步集》，文物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257 页。

② 《青铜器学步集》，文物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348 页。

先注意到：

王为他人作器是否一定是王铸造好了再赠送给他人？如以“王作番改齐鬲，其万年永宝用”为例，这件器是定名为“王鬲”合理还是应该定为“番改鬲”？“其”指代的是王还是番改？有没有可能，王赐仲姬、仲姜、王姬、姜氏器，真正的作器者是仲姬、仲姜、王姬、姜氏呢？即王作B器，器主其实为B。①

然后，他仔细考证了诸多王器的问题后，得出结论是：

这些所谓的“王器”实际上往往是作为一种荣誉，由被赏赐者受赏锡之后的自作用器，至少其中有相当的部分是如此。“王作……”与“王呼……”、“王册令……”、“王令……”、“王曰……”、“王亲易……”等是一样的结构，都是他人铸器所记的王的活动，而且可能都是追记。②

综合来看，李氏的金文文献研究成就高于他的铜器类型研究和断代研究。

曹兆兰，女，1953年生，湖北随州人。1981年，曹氏获得武汉大学文学硕士。现任深圳大学文学院中文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金文通释选译》等。

代表性论文有《从金文看周代媵妾婚制》、《金文女性称谓中的古姓》、《金文中方言“嫲”与雅言“母”的相因生义》、《金文中的女性享祭者及其社会地位》、《周代金文嵌姓的称谓结构模式》、《金文“女”、“母”的困惑与试析》、《金文“女”、“母”的形义试析》、《金文中的女性人牲——我方鼎铭文补释》等。

曹氏的《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一书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不可多得的金文文献研究的优秀著作。该书以殷商、西周和东周三个时间段作为划分，对各个时间段内的金文文献中记载的女性历史和具体的生活状况进行了实证研究。对于殷商时代的女性历史，她处处结合甲骨史料进行对比研究和解读。而对于西周和东周时代的女性历史，她则先从铭文中出现的女性称谓开始解读。如，对于王后的称谓，她考证：

西周金文中浮现出好几个后妃，如：王姞(3928)；王姒(9646)；王妊(3344)；王妀(3739)；王妨(3815)等。西周王后中事迹最突出的是昭王王后王姜。后妃的称谓结构通常是“王＋姓”，“王”表明她嫁入周王室；“姓”表明她娘家所属的姓。王姜嫁入周王室，本为姜姓国女子，所以称她为“王姜”。③

而对于一般的贵族女性称谓，她总结出：

① 《青铜器学步集》，文物出版社2007年版，第355页。

② 《青铜器学步集》，文物出版社2007年版，第357—358页。

③ 《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64页。

到了西周，具类似身份的“媵妇”，不再统称为“妇”了，常见的称谓结构模式是：嫁入王室的称作“王某”，如“王姜”；嫁入公室的称作“公某”，如“公姒”、“公姞”；嫁给庚的称作“庚某”；嫁给颜的称作“颜某”；嫁给矩的称作“矩某”。总之，前一字是“夫方信息”，即夫的称号、官职及族名等；后一字是“父方信息”，是得之于父族的姓。这种称谓十足地体现了西周宗法社会男权至上的特质。①

其实，该书全部结构就是以对商周金文中的女性称谓作为切入点进行的女性文化史的研究。而这一切入点，在盛冬铃和李仲操二人的论文中已经有了前期研究和突破。

第五节　文字研究类

这些著作的第五类是文字研究类。

它又可以分为语法研究、文字研究、音韵研究三种。

语法研究著作，如，《西周汉语语法研究》、《两周金文虚词集释》、《西周金文语序研究》、《西周金文语法研究》等。

文字研究著作，如，《新见金文字编》、《金文常用字汇》、《新金文编》、《春秋战国金文字体演变研究》、《读金器刻词》、《殷周文字释丛》、《金文编》(第4版)等。

音韵研究著作，如，《金文古音考》等。

这类研究以《金文编》(第4版)成就最大。有关这方面的论述，请见本书中的容庚的金文研究一节。

1. 戴家祥

戴家祥，男，1906年生，浙江永嘉人。字幼和。14岁时被教会学校温州艺文中学录取。戴氏与瑞安孙家有亲眷关系，大儒孙诒让为戴家祥的姨父。1926年秋，戴氏考取了清华大学研究院。在清华研究院期间，他在王国维指导下，对古文字学已经有很深的研究，相继发表了高质量的论文《释千》、《释百》、《释甫》、《释皂》等，并完成了《商周字例》一书。1929年，他从清华大学毕业后，先后在南开、四川、中山、英士大学和浙江的杭州、台州执教。1951年，戴氏受聘为华东师大中文系、历史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校点孙诒让遗著古籀余论》并主编《金文大字典》等。

代表性论文有《墙盘铭文通释》、《评容庚金文编》、《商周字例自序》、《评郭沫若古代铭刻汇考》、《评刘节楚器图释》、《兮伯吉父盘铭考释》等。

戴氏从青铜器铭文本身研究归纳出十条金文文字的基本构成规律：“象形正

① 《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78页。

侧动容变革例;象形点划繁简例;辅助符号增省例;形声符号更换例;形声符号重复例;形声符号位移例;六书隶属再分例;同声文字通假例;同义字代用例;古今音读分歧例。”这是研究金文在科学方法上的贡献。

戴氏主张,考释商周金文必须要遵从的规律是:“从史事、地理声韵上寻找证据,同时以诗书典籍为底本去校核词例,以古音声韵作为文字通读的依据,以方言研究语言的变化,以宋人图录、《汗简》、《古文四声韵》作为立说的佐证。推甲及乙、援古证今,综校互勘,以今正古。那么,通过这番工夫考定的文字,就在形、声、义三方面都有充分的证据,而有希望成为学界公认的‘不易之说’。”①

戴氏特别注意到了金文字形的相似和变化在解释字义上的变化问题。比如,他提出:

> 古字隶与惠形近,秦叔和钟:“畯隶在位。”晋姜鼎:“乍隶为亟。”宋人并释“隶”为惠,天水发现秦公簋“畯隶在天”,有人也释为“畯惠在天”,但《周颂·维在之命》“骏惠我文王”,实“骏隶”之字误。《曲礼》言削瓜“士隶之”。郑注“不中裂横断,去隶而已”。释文“隶音帝”。孔颖达正义:“隶,谓脱华处。”意即蒂、柢之假字。《曲礼》“天王登假,措之庙,立之主,曰帝。”“骏”、“畯”皆俊之假字。“骏隶”即“俊帝”,仅此而已。晋姜鼎:“乍隶为极,万年无疆。”亦犹《大雅》“嵩嵩维岳,骏极于天。”郑笺不知“骏惠”为“骏隶”之字误,而云“大顺我文王之意”。②

再如,他对许慎误解字形和字义的订正:

> 《说文》一篇:“皇,大也。从自。自,始也。始皇者,三皇大君也。自,读若鼻,今俗以始生子为鼻子。”卜辞未见皇字,金文皇的上部均为日之别体。象日光辉煌形,并不从自。许氏又云:“王,天下所归也。董仲舒曰,古之造字者,王也三画而连其中谓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参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贯三为王。”卜辞、金文王字,均从二从火。二,古文上字。其义真如《尚书·洪范》所说:“火曰炎上。”古人以太阳与火、热、光相关联,凡字以火表义者,也可更旁从日。由此可知:王、皇、煌、旺古本一字。《春秋繁露》:“王者,皇也。”蔡邕独释“皇者,煌也。”《鲁颂·泮水》“蒸蒸皇皇”,郑笺“皇当作旺”。《尔雅·释诂》:“旺旺皇皇,美也。”王、皇之所以用为君主、天子的尊称,道理也正在这里。许慎所说,形义均缺乏根据。③

当然,这些后来集中体现在他主编的《金文大字典》上。

《金文大字典》的编纂工作,是一项宏大的工程。从资料收集、复制,到编排、

① 《戴家祥学述》,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07 页。
② 《戴家祥学述》,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96 页。
③ 《戴家祥学述》,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98 页。

撰写、初稿、定稿和誊清等等，最后文字量达到了300多万字，共收录可释金文单字2 661个，分隶258部，上、中、下三册全部五千六百多页的篇幅。收字的部首及部内字头均按笔画顺序排列，字例包括金文字头、器名及句子铭文等内容。所收字形均由拓片剪贴影印。《金文大字典》是我国金文研究的集大成之作，也是研究金文必备的工具书，该书曾获得上海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特等奖。可以说，戴氏主编的此书代表了解放后大陆学术界对金文进行文字研究的最高、最大成就。

当然，此书也存在一些解释不当之处。刘志梅曾撰写论文《论〈金文大字典〉存在的几个问题》加以指正。①

2. 管燮初

管燮初(1914—2000)，男，江苏无锡人。1947年，毕业于上海光华大学中文系。1950年，从浙江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研究生毕业。解放后，管氏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研究员。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左传句法研究》等。

代表性论文有《甲骨文金文中"唯"字用法的分析》、《商周甲骨和铜器上的卦爻辨识》、《"蔑历"的语法分析》、《"积微居金文说"的识字方法》等。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一书是一部真正意义上的专业语言学研究著作，也是迄今为止有关这一问题最优秀的研究成果。从1981年出版至今，尚无人超越。根据作者序言，我们知道作者从1958年就开始撰写此书，先后多次易稿，并请诸多汉语学者审查和订正。经久的思考和打磨，众多专家的审读和订正，加大了此书的严谨和学术质量。作者选取的材料出自西周金文中铭文字数比较多的208篇铜器铭文，按照句法和词法两大部分进行研究。句法部分包括主要谓语、主语、宾语、兼语、修饰语、补语、连接和语气。而词法部分包括名词、代词、数词、量词、动词、形容词、副词、连词、语助词、象声词和构词法。以上各章中，文字量最多的是修饰语。占了将近三分之一的篇幅。

在这部分篇幅中，他探究的是如下内容：

谓语的修饰成分(内含动词谓语的修饰成分、形容词谓语的修饰成分、体词谓语的修饰成分、主谓结构谓语的修饰成分)、主语或宾语的修饰成分(内含表示时间的修饰语、表示方域的修饰语、表示数量的修饰语、表示属性的修饰语、表示指定的修饰语、表示方式的修饰语、表示比况的修饰语、表示领属的修饰语、表示领属关系的加强语气的修饰语、修饰语和中心语是同一性的)、修饰语或同位语的修饰成分(内含名词的修饰成分、量词的修饰成分、动词的修饰成分、形容词的修饰成分)、句子的修饰成分(内含名词、副词、形容词、次动宾结构)、修饰语的层次。

① 见《文教资料》2008年9月号上旬刊。

比如，在论述修饰语表示否定时，管氏总结出以下八个常见的否定副词：

不、丕、亡、无、毋、勿、非、弗这八个否定副词，其中，“不、丕、弗、无、亡”用于陈述语气，不过口气较重。而且有与下句呼应的作用。“勿、毋”大多用于祈使语气，……偶尔也用于陈述语气……①

又如，管氏对表示时态的修饰语的研究，他发现：“表示时态的修饰语都是副词”，进而总结出这些副词常见的有以下十三个：

佳、廼、乃、即、则、若、其、既、氒、以、已、分、𠂤。②

再如，在表示方式的修饰语中，管氏又细分为副词、动词、形容词、名词、象声词五种情况加以研究。其中，表示方式的动词常见的有如下四十个：

妹、敏、懋、孚、临、奔、蒸、肇、諫、追、成、羞、摄、肇、鬯、邵、捷、禅、御、逆、喜、右、酓、用、启、芍、监、臤、巩、卿、迨、剖、叀、圉、褱、印、衣、寔。

管氏此书，几乎对208篇铜器铭文出现的全部语法现象进行了总结和分类，为进后的研究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当然，此书也存在着短于理论分析的问题，尤其是缺乏使用现代语言学理论对商周铜器铭文中的语法问题进行分析和研究，没有结合对商周金文的研究找出早期汉语发展史上的一些关键性的语言学问题。但是，至少，管氏总结和划分了商周金文中重大的语法问题，为今后的研究提供了不可或缺的参考。

3. 张颔

张颔，男，1920年生，山西介休人。曾任山西省参议会秘书、北平华北文法学院文书主任。1949年，张氏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中共山西省委统战部副处长，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山西省文物局副局长兼山西省考古研究所所长，中国古文字学会、中国考古学会、中国钱币学，文字会理事等。

代表性著作有《侯马盟书》、《古币文编》、《张颔学术文集》等。

代表性论文有《万荣出土错金鸟虫书戈铭文考释》、《庚儿鼎解》、《陈喜壶辨》、《中山王譽器文字编序》、《浑源彝器拾遗》等。张光裕曾在《伪作先秦彝器铭文疏要》一书中对张颔辨别彝器真伪给予了高度评价。

《张颔学术文集》中收录了张氏研究古文字学论文36篇。其中，涉及商周金文研究的论文约占三分之一。

在《万荣出土错金鸟虫书戈铭文考释》一文中，张氏根据1961年在山西万荣县庙前村后土庙发现的一对错金鸟虫书戈，考释出该鸟虫书文字是“王子于之用戈”。张氏并且王子于就是吴王僚，名州于者。“于”是“州于”之单称。《史记·吴太伯世家》：“乃立王于昧之子僚为王。”《左传·昭公》二十年：“员如吴，言伐楚

①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01页。

②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93页。

之利于州于。”杜注:“州于,吴子僚也。”张氏又对照此戈“其中之‘之’字与‘吴季子之子剑’的‘之’字写法完全一致,与‘用’字鸟形在下用字在上,鸟喙与用字中笔末尾衔接的情况也完全一致,‘王’字的格局与‘季’的格局亦相同,特别是‘王子于戈’背面一字与‘攻敔工光戈’背面的‘’字本为同一个字,只是旁边安排上左右对调了一下,笔画稍微加繁了一些。戈的形制与‘攻敔工光戈’比较相近。根据上述一些因素观察,‘王子于戈’可能是吴国之器。”①



张頷及《王子于戈》拓片

在《庚儿鼎解》一文中,张氏考释了1961年山西侯马上马村东周晋国墓葬出土了铜鼎铭文含义,定名为“庚儿鼎”。并根据铭文内容判断为徐国之器,其主人为徐王庚作为王子时所作之器。张氏进一步主张此鼎当是晋大夫受赂之器。此说一出,立刻得到了学术界的公认,也使该铜器成为东周铜器考古的一件“标准器”。

4. 张振林

张振林,男,1939年生,广东兴宁人。1961年,张氏毕业于中山大学中文系。并以优异成绩被推荐为容庚、商承祚的研究生。1965年,张氏研究生毕业后在中文系任教。1986年7月至今,张氏为汉语文字学专业博士生导师。

代表性著作有合著《殷周青铜器通论》、《金文编第四版》(容庚撰集、张振林摹补)。

代表性论文有《试论铜器铭文形式上的时代标记》、《中山靖王鸟篆铜壶铭文之韵读》、《关于两件吴越宝剑铭文的释读问题》、《中山靖王鸟篆壶之韵读》、《试论铜器铭文形式上的时代标记》、《对族氏符号和短铭的理解》、《毛公鼎考释》等。

第四版的《金文编》共1 505页,全部是张氏用小楷抄写而成。《金文编》(新增订本)1987年获广东省社会科学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1992年获国务院新闻

① 《张頷学术文集》,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35页。

出版署颁发全国首届古籍整理出版图书二等奖。而且，该书也收录了不少张氏本人对于金文文字的解释。如，《金文编》(新增订本)在"蟨2143"中就罗列了张振林之说。

在《中山靖王鸟篆铜壶铭文之韵读》一文中，张氏释读了极为难读的壶铭。在《关于两件吴越宝剑铭文的释读问题》一文中，张氏纠正了学术界有关《越王勾践剑》和《吴王夫差剑》在铭文释读上的谬误。在《试论铜器铭文形式上的时代标记》一文中，张氏结合考古学的器类组合、器形、花纹的风格和铭文的语言文字表现形式的统一关系来研究铜器的断代。张氏对铭文在氏族文字、文字点画、偏旁结构、新生字、语词、文辞格式等方面的发展特征，进行了详尽的分析，作了有意义的探索。

5. 张桂光

张桂光，男，1948年生，广东南海人。现为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汉语言文字专业博士研究生、中国古文字研究会理事、中国书法家协会理事兼评审委员、广东省书法家协会主席。

代表性著作有《汉字学简论》、《古文字论集》、《商周铜器铭文通论》等。合著主编有《商周金文摹释总集》和《商周金文辞类纂》等。

代表性论文有《金文形符系统特征的探讨》、《商周"帝""天"观念考索》、《古文字中的形体讹变》、《古文字近形帝通用条件的探讨》、《古文字考释十四则》、《"母后"方鼎及其它》、《沫司徒疑簋及其相关问题》、《〈金文编〉校补、〈金文编订补〉略议》等。

张氏对古文字形体讹变的研究，张政烺曾评价为"古文字研究中的一项新成就"。陈炜湛、唐钰明的《古文字学纲要》及董琨、陈初生的《商周古文字读本》等论著，也参考和吸收了有关成果而新立了"讹变"一节。他对金文的相关考释已为第四版《金文编》及《金文常用字典》等工具书所采用。

在《商周"帝""天"观念考索》一文中，张氏考察商周金文中"帝"、"天"的形义来源，论证了"殷人尊帝"而"周人尊天"这一史实，纠正了以往将"帝"、"天"看作同一神灵之不同称谓的观点。

张氏主编的八卷本《商周金文摹释总集》由四个部分组成：《殷周金文集成》、《近出殷周金文集录》、《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所收14 270件铭拓的摹本，第四部分为三书漏收及新出土1 896件铭拓的补遗摹本，该书共收录了自宋代至2009年上半年间出土的商周青铜器铭文16 166件。对于每篇铜器铭文均列编号、器名、时代、摹本及释文，书后并附补遗来源。总文字量篇幅达到了2 832页。该书出版后获得"第二十六届全国优秀古籍图书奖一等奖"。

6. 黄锡全

黄锡全，男，1950年生，湖北江陵人。1975年8月，黄氏毕业于北京大学历

史系考古专业。1975年8月开始在湖北省博物馆工作，任文物考古队副队长，参与主持了湖北随州曾侯乙大墓及江陵楚故都纪南城遗址的大型考古发掘工作。1984年，黄氏获得吉林大学历史学博士，导师于省吾。1985年开始，黄氏任武汉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教授。现为中国钱币博物馆馆长、中国钱币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钱币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国钱币》杂志编委会主任、中国古文字研究会与中国殷商文化学会理事等。荣任国家《续修四库全书》经部类特邀编委、台湾"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曾特聘学术评鉴员，又被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聘为博士研究生导师。

代表性著作有《湖北出土商周文字辑证》、《古文字论丛》、《古文字与古货币文集》、《先秦货币通论》等。

代表性论文有《"瑚琏"探源》、《启卣、启尊铭文考释》、《簋考释六则》、《新出晋"搏伐楚荆"编钟铭文述考》、《山东临朐新出铜器铭文考释及有关问题》、《郑臧公之孙鼎铭文考释》、《楚公逆博铭文新释》、《山西晋侯墓地所出楚公逆钟铭文初释》、《楚器铭文中"楚子某"之称谓问题辨证》、《湖北出土两件铜戈跋》、《"夫铝"戈铭新考》、《"安州六器"及其有关问题》、《商父庚罍铭文试解》等。

黄氏利用商周铜器史料考证楚史，收获颇丰。从姓氏、礼制、社会、经济到兵器、军制等等，内容涵盖广泛和丰富，显示出作者精湛的学术功力和素养。黄氏论著很多，但是最为著名的论文也许是《楚公逆镈铭文新释》。

在《楚公逆镈铭文新释》一文中，黄氏还主张宋代出土的《楚公逆钟》铭文中没有提到楚先祖"吴回"，并质疑丁山提出的"吴回"说，进而开始怀疑其真实性：

> 丁山先生根据镈铭中的第二行头两字释为"吴雷"，认为即楚之先祖"吴回"，在学术界造成很大影响。很多学者都采用其说。……丁山先生的楚先祖"吴回"说纯系子虚乌有，这在史学界应该首先要澄清的一个重大问题。"大雷镈"之大，我们以为与楚公蒙钟"大稟钟"之大义同，是指镈、钟之形大。"稟钟"即"林钟"，指众多的编钟，而非十二律名。镈铭的"雷"是形容镈之声如同雷鸣。典籍中形容声音如雷者习见。如《楚辞·卜居》："黄钟毁弃，瓦釜雷鸣。"……镈称为"雷镈"，不足为怪。"大雷镈"，是指形大声如雷鸣之镈。①

近年来山西晋侯墓地出土的铜器铭文，印证了他的上述观点之正确。并且在《山西晋侯墓地所出楚公逆钟铭文初释》一文中，他结合对楚史的考证，重新对新出《楚公逆钟》铭文进行断句和释文如下：

① 《古文字与古货币文集》，文物出版社2009年版，第304—305页。

唯(惟)八月甲午,楚公逆祀乘(厥)先高(祖)考,夫(敷)壬(任)四方首。楚公逆出,求乘(厥)用祀。四方首休多逾(勤)鎮(钦)龖(融),内(入)乡(享)赤金九迈(萬)钧。楚公逆自作穌鑒(齐)锡(盥)钟百饲(肆)。楚公逆其迈(万)年寿,用保乘(厥)大邦。永宝。

黄氏还通过考证提出了《秦王卑命钟》铭文中的"竟平王"为楚平王这一论断,并且得到了近年来出土的楚国竹简的证实。

和黄氏一样,运用商周铜器铭文从事楚史研究、发表过相关学术论文的还有杨宝成、罗运环、徐少华、陈伟、杨华等人。但以黄氏成就最为突出和丰富。

7. 董莲池

董莲池,男,1953年生。吉林省大安市人。历史学博士。现为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华东师范大学中国文字研究与应用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

代表性著作有《新金文编》、《金文编校补》、《说文解字考正》、《段玉裁评传》、《说文部首形义新证》等。主编《说文解字研究文献集成》现当代卷、古代卷各一部。曾获长白山图书奖等。

代表性论文有《读铭小记》、《金文考释二篇》、《释两周铜器铭文中的"业"字》、《天亡簋铭的重新考察》、《二十世纪中国学者的青铜铭文研究》、《宋人在金文文献整理上的创获》等。

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规划项目"商代民间信仰研究"、全国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重点研究项目"商周铜器铭文汇释"(成果在出版中)。现正主持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近十年来出土古文字集释电子资源库"、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古文字诂林》补编"的研究工作。

《新金文编》按《说文》部次编排,始一终亥。正编十四卷,附录分一、二。正编收字3 063个,合文105个(附卦画),附录一收字838个,附录二收字736个,全书共收字4 637个(不含合文)。书后附《拓片引用书目》(简称在其中)、部首检字表、拼音检字表。

该书卷首说明点出了其编著体例如下:

卷首说明

一、本书是专门收录商周(至战国末)期间铸刻在青铜器上的古汉字的字编,青铜器上的古汉字,学者习惯上称为金文,本书因之。

二、本书为方便寻检,遵依《说文》部次,始一终亥。

三、本书收录之金文字形,一律从拓片上剪切,并标注拓片来源,不清者附以摹本以供参考。如无拓片仅有摹本传世者则剪切摹本,亦标注摹本来源。拓片或摹本之选择,着眼清晰,不专主一书。

四、本书每字头下所收金文形体,均于其下标注所出器。除极个别者

外，均按时代先后排列，顺序为：商、商或西周早期、西周早期、西周早期或中期、西周中期、西周中期或晚期、西周晚期、西周、西周晚期或春秋早期、春秋早期、春秋早期或春秋中期、春秋中期、春秋中期或晚期、春秋晚期、春秋、春秋晚期或战国早期、战国早期、战国早期或中期、战国中期、战国中期或晚期、战国晚期、战国。断代主要依据著录书上的说法。某些则参照近年来专家的新成果，限于体例，未能标注，敬请谅解。

五、本书金文字形下所标注之拓片来源，取于《殷周金文集成》、《殷周金文集成释文》者，只标注该书册数和拓片序号，如"08.4144"，表示取于《殷周金文集成》第八册第四一四四号；取于《近出金文集录》者，标注该书简称和拓片序号，如"近出 353"表示取于《近出金文集录》第三五三号；取于《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者，标注该书简称和页数，如"新收 644 页"表示取于《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第六四四页，取于《商周青铜器铭文选》者，标注该书简称、册数和拓片序号，如"铭文选二 680"表示取于《商周青铜器铭文选》第二册第六八〇号，余可类推。取自刊物者，一般标注全称，亦有个别标注简称者，详《拓片引用书目》。刊物年份的标注，只标注后两位数字，如"文物 84.1"表示取于《文物》一九八四年第一期。"文物 07.8"，表示取于《文物》二〇〇七年第八期。

六、本书收录的金文字形，刊布的时间下限截至 2010 年。

七、本书卷末附有部首索引、拼音索引，以供检索。

董氏在该书序中也指出了旧的《金文编》的诸多错误和过时之处，如："1925 年，容庚先生纂成专门收释金文形体的字编《金文编》，《金文编》字形一律采用摹写方式，按《说文》部次编排，字头之下广录异体，成为金文形体的渊海。其后随着时代发展，这部字编分别在 1939 年、1959 年、1985 年三次修订增补，使这部字编尽管经历六十年，一直能以摹录之精、形体之富、识字之专业而成为古文字学、考古学等诸多研究领域最具权威性的金文工具书。自 1985 年至今，又是二十五年过去。这部字编没能再加修订增补。而这二十五年，古文字材料甲骨方面有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出土、简帛方面有九店楚简、江陵楚简、包山楚简、郭店楚简、上博楚简、睡虎地秦简等出土与发现，其中郭店简、上博简中的资料不少有传世文本或传世相关资料与之比照。铜器方面，据刘雨、卢岩《近出金文集录》，钟柏生、陈昭容、黄铭崇、袁国华《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刘雨、严志斌《近出金文集录二编》等书著录，1985 年后至 2007 年间新出器铭多达二千余，2007 年后陆续又有不少重要器铭公布，时代涵盖由商到战国。"因此之故，"《金文编》滞后多达四分之一世纪，新资料，新的研究成果无法体现，限于时代科技水平，字形采用摹写方式，再谨慎，也难免有失真之处，而且人们看着摹本，终觉不是真经，使用起来常常要去查对原拓，费时费力，等等，因此广纳新数据、吸收新

成果，运用新手段，编纂一部《新金文编》，成为学界热盼”。

8. 张玉金

张玉金，1958 年生，吉林省榆树市人。1981 年，张氏从东北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1984 年，张氏获得辽宁师范大学文学硕士。1988 年，张氏获得北京大学中文系文学博士。然后到辽宁师范大学中文系任教。1996 年，张氏破格晋升为教授。2000 年，张氏被聘为特聘教授，同年被选举为辽宁省语言学会会长。现任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汉语语法研究》、《西周汉语代词研究》、《汉字学概论》、《当代中国文字学》等。曾主持国家社科基金课题 3 项，省部级课题 3 项，省教育厅课题 4 项。

代表性论文有《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称数问题研究》、《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的语音和语源问题》、《西周汉语语法研究的回顾暨展望》、《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的地域性和时代性问题》、《论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有无谦敬功能的问题》、《西周金文“毕”字用法研究》、《论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句法功能问题》、《德方鼎铭文续考》、《西周汉语第二人称代词研究》、《德方鼎铭文续考》、《论西周汉语代词“厥”的性质》、《西周代词“厥”的性质再探》、《西周汉语第一人称代词称数问题研究》、《甲骨金文“尊”字补释》、《说甲骨金文中“尊宜”的意义》、《论西周时代指示代词“之”》等。

9. 其他

从事金文文字研究的还有王慎行、藏克和对金文文献的研究、崔永东对金文语法的研究、侯志义对金文音韵的研究等，皆有专题研究著作出版，值得予以关注。

第六节　港台学术著作类

一、铭文著录类

1. 严一萍和《金文总集》

严一萍(1912—1987)，男，原名城，又名志鹏，字大钧，号一萍。嘉兴新塍人。东亚大学法科政治经济系毕业。1950 年，严氏由香港去台湾。在台湾，严氏师从董作宾，开始研究甲骨文和金文，创办艺文印书馆，任总经理。并主持开办《中国文字》杂志。

代表性著作有：《甲骨学》、《金文总集》(主编)、《商周甲骨文总集》、《增订篆刻入门》等。

代表性论文有：《楚缯书新考》(上、中、下)、《周原甲骨》、《殷商天文志》、《跋西周王年与殷世新说》、《从利簋铭看伐纣年》等。

《金文总集》收录了商周汉唐青铜器铭文拓本，并没有收录青铜器的图像、释文以及相关的出土和考古背景资料。该书共收 7 796 器。

当然，限于最新考古资料的缺乏，该书无法和国内出版的同类书相比。

2. 季旭升和《〈金文总集〉与〈殷周金文集成〉铭文器号对照表》

季旭升，男，1953 年生，台中市人。1971—1990 年先后在台湾师范大学取得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长期任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教授，现为玄奘大学文理学院院长。

代表性著作有：《诗经古义新证》、《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读本》、《说文新证》、《甲骨文字根研究》、主编《〈金文总集〉与〈殷周金文集成〉铭文器号对照表》等。

代表性论文有：《说金文中的"在"字》、《古文字中的易卦材料》、《金文研究与应用网络计划的进度与文字处理》等。

《〈金文总集〉与〈殷周金文集成〉铭文器号对照表》一书针对台湾和大陆出版的商周金文资料汇编进行了两者器名的对照和总结说明，是一部工具书性质的著作。可以作为使用《金文总集》和《殷周金文集成》二书的辅助工具书。

3. 张光裕和《中日欧美澳纽所见所拓所摹金文汇编》

张光裕，男，生年不详。曾长期任职澳洲大学，现为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中国历史研究中心教授、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特聘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伪作先秦彝器铭文疏要》、《雪斋学术论文集》、《雪斋学术论文二集》、《包山楚简文字编》、《东周鸟篆文字编》、《曾侯乙墓竹简文字编》、《郭店楚简研究（文字编）》、《望山楚简文字校录（附文字编）》、合著《中日欧美澳纽所见所拓所摹金文汇编》和《古文字学论稿》、《东周鸟篆文字编》等。

代表性论文有：《痶簋铭文与西周史事新证》、《西周士百父盨铭所见史事试释》、《新见楚式青铜器器铭试释》、《记述几篇伪作的邾公华钟铭文》、《虎簋甲、乙盖铭合校小记》等。

张氏近年正从事"传世古史与商周金文所见古史新证"的研究。

《中日欧美澳纽所见所拓所摹金文汇编》一书主要是弥补了流失在海外的金文资料的收集，填补国内考古学界和古文字学界的资料收集空白。该书以线装形式出版，共两函十册。其中，第一册是中、英文序、所收铜器收藏地点总目以及引用书目等，第二至第九册是商周金文拓本和摹本，共收录 1 813 器。所收拓本，一律按铭文字数多少排列，不分器类。第十册是全部器名索引、收藏地点索引，以及此书和《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周铜器集录》的对照表。

4. 邱德修和《商周金文集成引得》、《商周金文集成》、《商周金文新收编》、《商周金文总目》、《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

邱德修，男，1948 年生，台湾人。1982 年，邱氏取得台湾师范大学文学博士。

曾长期任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教授、文学院院长，现为静宜大学中文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楚王子午鼎与王孙诰钟铭新探》、《商周用鼎制之基础》、《商周文蔑初掸》、《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主编）、《商周文新收编一》、《商周文新收编二》、《商周文总目》、《商周金文集成》等。

代表性论文有：《春秋钟铭研究》、《〈考工记〉殳与晋殳新探》、《"镬"字考释及其相关问题》、《陪鼎考证——商周器考（二）》、《镬鼎考证——商周器考（一）》、《楚王子午鼎"鼎"铭考》、《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自序》、《晋铜人铭考》、《西周遂公盨铭新探》、《曾侯乙用鼎考》等。

《商周金文集成》收录了商周青铜器铭文拓本，并没有收录青铜器的图像、释文以及相关的出土和考古背景资料。该书共收8974器。而释文则以另书《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的形式出版。

同样，该书也无法和国内出版的同类书相比。

5. 其他

张光远《商代金文图录》，周何、季旭升、汪中文主编《青铜器铭文检索》，陈芳妹《故宫商代青铜礼器图录》、台湾故宫博物院《海外遗珍·铜器续》、钟柏生等《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周法高《三代吉金文存补》等。

这些著作大多以台湾和海外所见铜器资料为主编辑而成，基本上处于对大陆出版物的补充和辅助的地位。

二、铭文注释类

1. 胡自逢和《金文释例》

胡自逢，男，1917年生。四川仪陇人。1960年，胡氏获文学硕士。1965年，胡氏获得文学博士学位。1967年，胡氏任台湾省立高雄师范学院国文系主任。1972年，胡氏任国立中央大学中国文学系主任，现任文学院院长。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释例》等。

《金文释例》一书，考虑到文字和拓本无法排版，乃是影印作者手稿出版。但是，此书也只是从金文常见的几十个用语入手，进行注释和说明，逊色于国内同类著作，没有实现真正意义上的金文学术概论和常见用语概述。

2. 沈宝春和《〈商周金文录遗〉考释》

沈宝春，女，生年不详。1988年，沈氏毕业于私立淡江大学中文系。而后，沈氏先后考入台湾师范大学、台湾大学取得硕士和博士学位。现为成功大学中文系教授、系主任。

代表性著作有：《2009年金文学题要与年鉴》、《首阳吉金选释　附：2008年金文学年鉴》、《王筠之金文学研究》、《〈商周金文录遗〉考释》、《桂馥的六书学》。

代表性论文有：《"人鬲"新解》、《战国行气玉器的用途与铭文性质刍议》、《论

戴侗〈六书故〉的金文应用》、《宋右师延敦隹贏贏》、《西周金文重文现象探究—以〈殷周金文集成〉簋类重文为例》等。

《〈商周金文录遗〉考释》一书是作者的成名作。该书以对《商周金文录遗》一书的注释为基础。通观全书，沈氏对铭文的解释多数十分正确。如《商周金文录遗》548·1、548·2《亦戈》，沈宝春《商周金文录遗考释》："亦从大从八，大象人正立之形，八示雨亦之所在，于六书为指事。此铭正象其形，当为'亦'字。卜辞'亦'字或有作人名用者，若'贞勿告于亦尹，八月'，'贞于亦十伐十牛'，'贞亦尹祟王'，'丙午卜贞；索于大甲、于亦、于丁，三宰'等辞是。此用为作器者之名，与契文正合。"案，"亦"字商周金文中字形如下：《禹鼎》中作""，《召白簋》中作""，《师㝬鼎》中作""。以上诸字和这件兵器上的铭文十分接近。当为"亦"字无疑。再如，《商周金文录遗》550《狱戈》，沈宝春《商周金文录遗考释》中将此字解释作""，他考证说："审诸契文''字作、、形，此铭正象'两犬吠守伺察'之形，故为''字"。狱，《说文解字》："狱，司空也。"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以伺释狱，以迭韵为训也。许书无伺字，以司为之。《玉篇》狱注云'察也'。今作伺、覗。按希冯直以狱为伺、覗之古字。盖用许说也。其字从，盖谓两犬吠守、伺察之意。"

但也存在一些错释，如：《商周金文录遗》543《辛戈》之"辛"字，沈宝春《商周金文录遗考释》："辛字甲文作、形，辛鼎作、子辛卣作形，本象刑具曲刀之形。其上平凿，与此铭作下圆上尖者形殊，故此字以释'矛'为长。"李孝定《金文释诂附录(一)》中以为乃"辛"字。然而，"矛"字在商周金文中的写法为，见《簋》。或者为，见《越王州句矛》。因此，释为"矛"字者非也。当从"辛"字。更有一些未释，如《商周金文录遗》575《雍王戟》："雍王亓所为"。"为"字，沈宝春《商周金文录遗考释》中误释为"马"字。并表示"文简辞晦，诚难解其意旨"。所为，即所铸所刻之义。《商周金文录遗》595《武业剑》："郾王职作武业之铸剑。为攻。""为攻"二字，沈宝春《商周金文录遗考释》未释出，且以为"疑为后人所膺，未识"。尾部二字，笔者首次释为"为攻"。从铸刻文字痕迹和分部间距来看，"为攻"二字或为武业所刻。而前九字当为郾王所铸。为攻者，用于进攻也。

3. **王赞源和《周金文释例》**

王赞源(1940—2011)，男，台湾省台中县人。曾任台湾师范大学教授、香港新亚文化研究所客座教授。兼任山东大学、中山大学、南开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校客座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周金文释例》。

《周金文释例》一书，也是影印作者的手稿清抄本印刷出版。该书从叙论开始，分为十章，每章选取几个常见的金文术语进行说明，如，正月、初吉、永寿用

之、对扬、尊鼎等等。基本上对每篇铭文的释例是由器形图、拓片、释文、著录、注解、今译六个部分组成。他所谓的释例，其实只是金文常见用语小词典性质的著作而已，就其学术价值而言，远远逊色于大陆同类著作。但在港台学术界，此书好于胡氏《金文释例》，已属难得。

4. 其他

孔德成《金文选读》、李棪《金文选读》、《周代金文图录及释文》、赵英山《古青铜器铭文研究》、林清源《两周青铜句兵铭文汇考》、鲁实先《周金疏证》等，但是这些著作多是铭文选注性质。

三、文献研究类

1. 黄然伟和《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

黄然伟，男，生年不详。曾任澳大利亚国立大学中国问题中心主任。

代表性著作：《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殷周史料论集》、《续甲骨年表》。

代表性论文：《殷王田猎考》、《殷礼考实》等。

黄氏的《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一书，该书也是以影印清抄稿的形式出版，是港台学术界十分罕见的成功著作。

该书由七章组成：殷周赏赐铭文鉴别之标准、殷周赏赐铭文所见之古代历法、西周赏赐铭文中之中国古代赐命礼仪式、殷代之赏赐、西周之赏赐、殷周赏赐器物之内容、从赏赐铭文及有关资料论西周宗教观与社会阶级。他注意到：

> 赏赐之事虽于殷代已有记录，然据铜器铭文之数量及内容言，赏赐之礼以西周为盛，殷此之。故本文所论述者，以西周为主。殷周之赏赐铭文，在彝铭中所占比例份量虽不甚多，然所包括有关古代史之资料则颇丰富，若历法、政制、官制、社会、风俗、宗教思想等皆可于此类铭文中见之。①

该书体系庞大而考证周密，虽然有些地方分析和结论值得推敲和商榷，但是，该书比较早的对商周礼制和铜器铭文进行了真正意义上的对比研究，为解读商周历史提供了真实可信的铭文史料，虽然后来居上的陈汉平《西周册命制度研究》一书中对其颇有微词，但是黄氏的开创之功诚不可没。在他之前，如，齐思和等人曾写有相关的研究论文发表。但是，黄氏是第一个以系统而庞大完整的专著形式，研究商周册命礼节的第一人。

从事此一研究的其他学生，如，汪中文《西周册命金文所见官制研究》、何树环《西周锡命铭文新研》、郑宪仁《西周铜器铭文所载赏赐物之研究—器物与身分的诠释》三书，也是在此基础上对这类铭文进行更深入细致研究的结果。

① 《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龙门书店 1978 年版，第 7 页。

2. 陈昭容和《从青铜器铭文看两周汉淮地区诸国婚姻关系》、《两周婚姻关系中的"媵"与"媵器"》。

陈昭容，女，生年不详。现为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员、东海大学文学博士。

代表性著作有：《秦系文字研究》、《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与钟柏生、黄铭崇、袁国华合编）。

代表性论文有：《从陶文探索汉字起源问题的总检讨》、《先秦古文字材料中所见的第一人称代词》、《秦公簋的时代问题——兼论石鼓文的相对年代》、《谈新出秦公壶的时代》、《傅斯年图书馆藏铜器全角拓》、《故宫新收青铜器王子匜》、《周代妇女在祭祀中的地位——青铜器铭文中的性别、身分与角色研究之一》、《从青铜器铭文看两周汉淮地区的婚姻关系》、《两周婚姻关系中的"媵"与"媵器"——青铜器铭文中的性别、身分与角色研究之二》、《樊国出土青铜器及其相关问题》、《从青铜器铭文看两周夷狄华夏的融合》、《秦公器与秦子器——兼论甘肃礼县大堡子山秦墓的墓主》等。

陈氏在《自述》中说：

> 在青铜器研究方面，近年我积极投入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关注其中所传达的人际关系，配合考古墓葬资料及传统文献，希望进一步了解两周家族社会结构及族群关系。以青铜器铭文作为切进的起点，透过大量铭文的分析与统计，对青铜器铭文中的人物性别及亲属、身份、国族、姓氏、婚姻往来、家族地位、宗族关系等相关议题作一系列的探讨。同时，生活史中的物质文明也是我关心的焦点，从青铜器器类、器用作考察，配合古文字资料作生活史的研究，已经完成的论文曾涉及盥洗用具的组合分布及盥洗习俗、染炉及染杯的搭配使用及烹调习惯，也从性别角度分析妇女墓葬中的遗物特色。结合考古遗物、器用、铭文与文献作先秦至汉代生活史的研究领域，将是未来研究的重要方向。

通过上述自述，我们也可以看出她的研究侧重点所在。而《周代妇女在祭祀中的地位——青铜器铭文中的性别、身分与角色研究之一》、《从青铜器铭文看两周汉淮地区的婚姻关系》、《两周婚姻关系中的"媵"与"媵器"——青铜器铭文中的性别、身分与角色研究之二》等篇论文正式反映这一侧重点的成果。

3. 其他

张光裕《伪作先秦彝器铭文要疏》，张光远《西周七件长铭的铜器》，李钟声《商周铜器铭文论证》，谭旦冏《新郑铜器》，张克明《殷周青铜器求眞》，邱德修《商周金文蔑历初探》和《商周金文新探》，王振华等《商周青铜兵器暨夫差剑特展论文集》，潘慧如《晋国青铜器铭文探研》，潘琇莹《宋国青铜器彝铭研究》，朱歧祥《图形与文字：殷金文研究》，廖容梓《中国青铜礼器用途与形制研究：以〈说文解

字〉所见为限》,沈宝春《王筠之金文学研究》和《2009年金文学题要与年鉴》,李国英、许锬辉《甲金文会录》,邓佩玲《天命、鬼神与祝祷:东周金文嘏辞探论》,熊道麟《罗振玉金文学著述》,王梦旦《金文论文选》等,也是研究金文文献学术的著作。

其中,张光裕《伪作先秦彝器铭文要疏》,邓佩玲《天命、鬼神与祝祷:东周金文嘏辞探论》二书值得特别关注。

四、文字研究类

1. 周法高、张日升和《金文诂林》、《金文诂林附录》、《金文诂林补》

周法高(1915—1994),男,字子范,江苏东台人。1941年,周氏获北京大学语言学硕士学位。而后任职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并兼任中央大学副教授。1949年,周氏去台后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员、台湾大学教授。1955年,周氏任哈佛大学哈佛燕京学社访问学者,历时三年。1962年,周氏任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客座教授。1963年,周氏任美国耶鲁大学客座教授。1964年至1976年,周氏应聘为香港中文大学中国语言及文学系讲座教授、主任、研究院中国语言及文学部主任、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心主任等职。同年9月,周氏当选为台湾中央研究院院士。1981年、1984年,周氏分别当选为台湾中央研究院第十一届、第十二届评议会评议员。1985年,周氏从香港中文大学退休,同年应聘为台湾东海大学讲座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零释》、《金文诂林》(主编)、《金文诂林补》和《金文诂林附录》、《三代吉金文存著录表》、《金文诂林附索引》等。

代表性论文有:《西周年代新考》、《西周金文断代的一些问题》、《武王伐纣的年代问题》、《论金文月相与西周王年》等。

周氏是晚清大儒王伯沆的女婿。

张日升,男,1938年生,广东番禺人。1966年,张氏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新亚书院中文系。1968年,张氏获同校的文科硕士学位,导师为周法高。毕业后留校任职中国文化研究所。1976年,张氏获美国加州大学语言学博士学位。曾任香港中文大学英语系高级讲师、香港理工大学中文及翻译系讲座教授、系主任。

代表性著作有:参加编纂《金文诂林》、《金文诂林附录》、《汉字古今音汇》等。

代表性论文有:《香港粤语阴平调及变调问题》、《汉语的否定句》、《英话和汉语在香港的社会功能》、《香港广州话英语音译借词的声调规律》等。

《金文诂林》一书由周法高主编,张日升、林洁明、徐芷仪编纂,香港中文大学1974年出版。该书根据容庚《金文编》之正文,收录各家解释文字。《金文诂林附录》一书由香港中文大学出版于1977年,该书根据容庚《金文编》之附录,以图形文字之不可识者为之附录,形声之不可识及考释犹待商榷者亦收为附录。

《金文诂林补》全书还是仿《金文诂林》之体例，汇录诸家考说及李孝定新撰考释千条于各字之下。至诸家于所收之字有只加释文而无考证者，亦择要采入。《金文诂林补》由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专刊之七十七(全八册)出版。

2. 李孝定和《金文诂林读后记》

李孝定(1918—1997)，男，字陆琦，号伯戡。湖南常德人。1943 年，李氏毕业于南京中央大学文学系。而后考入北京大学研究生院攻读历史考古专业。1949 年，李氏去台湾，先在南洋大学任教授，后调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任研究员。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诂林读后记》、《甲骨文字集释》、《汉字的起源与演变论丛》、《金文诂林附录》(合著)等。

代表性论文有：《金文诂林附录集释 1》、《金文诂林附录集释 2》、《从金文的图画文字看汉字文字化过程》、《从小屯陶文、甲骨文、金文、小篆、宋代楷书的六书分类比较看汉字发展的大趋势》等。

《金文诂林读后记》一书，由“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 1982 年出版。该书订正和增补了上千条《金文诂林》在解释中出现的错误和不足。如，该书对“旁”字的订补：

> 《说文》旁下解云“阚”，严可均《说文校议》谓为“转写断烂，校者加阚字记之”。说殊未妥。不知盖阚，许书叙已明言之。旁字篆文从，实不可解，故注云阚，盖慎之也。核之古文，从实为之形伪，惟、并亦无义可说。丁氏谓“旁字以为最古，从乃垌字古文”，并云“央旁同义”，说虽校“上下并省成文”者为长，然亦乏确证。杨氏谓“旁乃四方之‘方’之本字，方则当以许训，并船属本义，用为四方者乃借字”，又引金文“卫”字偏旁或从口从方，以证口方同义。其说自为矛盾，并宜存疑。

当然，作为甲骨文字大师董作宾先生的弟子，他本人撰写的煌煌十六巨册的《甲骨文字集释》中就已经大量使用了金文资料。因此，他撰写的《金文诂林读后记》也就成为学术界对《金文诂林》最好的评定和补充。

3. 其他

全广镇《两周金文通假字研究》、黄巩梁《甲骨周金文正形注音简释汇编》等汉语言文字学的研究著作，虽然港台的硕士学位论文和博士学位论文涉及这一问题的开始多了起来，这类研究目前还是国内学术界做得比较多、比较好。

第十三章　欧美汉学界的金文研究

引论

在那套著名的 *Lettres Edifiantes et Curieuses Ecrites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par Quelques Mis sionnaire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de la Chine et des Indes Orientales* 一书中，记录了一个叫巴波提斯特（Jean Baptiste Louis Crevier）的法国传教士研究汉学的情况时说："他用三十多年的时间刻苦研读中国古代经典著作。"[①]这并非是巴波提斯特本人才有的特殊现象。特别是 1574 年在澳门举行的对华传教工作会议之后，在华传教士们都曾有过下苦功夫去学习汉语的过程。但是，对于大多数的传教士来说，至少要用十年时间学习汉语才可以进行汉学研究。在上述一书中，有的传教士在致西方教友的书信中声称："只用二年多就认识了所有的汉字。"这类书信并不可信，其目的除了自吹可能就是为了打消正在准备来华传教的西方人学习汉字的畏惧心理吧。

这个十年的时间期限是由当时俄罗斯帝国东正教比丘林在 1816 年 11 月根据以往的实际经验提出来的。他把十年的时间分为三段：第一段计五年时间：进行汉语为主，以满、蒙、藏语为辅的语言学习阶段。第二段计三年时间：进行儒家经学为主，以史学、佛学为辅的专业知识学习阶段。第三段计两年时间：进行对古代中国某一专题的特殊研究阶段。

这十年的期间和三阶段的学习、研究过程，和今日外国大学中的从本科开始到取得博士学位为止的培养汉学专业研究人员的路数大致是一致的。俄罗斯帝国东正教的比丘林成了现代国际社会汉学教育体系的当然奠基人。同时也为俄罗斯帝国时代汉学研究的基本倾向奠定了基础。整个 19 世纪俄罗斯帝国的汉学发展的历史，正是由对汉、满、蒙、藏语的研究以及在利用上述史料基础上的历史学研究、宗教学研究为核心的。当然，有成就的汉字学者，特别是从事古代汉字研究的汉学家，至少要在通读古代汉语经典著作的基础上，才有可能对自己感

① 见日文本《エイズス会士中国書簡集》，平凡社，昭和 45 年。

兴致的汉字研究课题作出有创见又成体系的论述。当时，早期的海外汉学研究基本上以对历史、思想和语言的研究为主，而正式的对金文的汉学研究并没有多大进展。训诂学和《说文》学至今还是西方汉学研究的弱点之一，显然是不能和现代西方汉学界对甲骨学、金文学的研究水准相比的。

要想研究汉学的第一个工作就是必须通晓汉语。对于中国人来说，“读书须先识字”是一个最为基础的前提。当然，在这里，“识字”是指对文字训诂学的研究。

其中，汉字和汉语语法又是通晓汉语的关键。的确有一些汉学家在既不会说汉语又不了解汉字的情况下，正在进行着汉学研究。这在日本，尚可以理解。因为1945年以后日本国政府规定的当用汉字和常用汉字的总数，大约和一个普通的中国小学生所认识的汉字数量相当。因此在读中文著作时，在对文义的理解上一般不会出现太大的误解。至少可以接受三分之一左右的正确的内容。[①] 对西方人来说，在不会说汉语的情况下进行汉学研究，就更为艰难和困顿了。不亚如破译已经无人使用的远古时代未知部落的古文字。因此，西方传教士们所面对的第一个任务就学习汉语。传教士在学习汉语过程中留下的研究汉语和汉字的著作，为我的研究提供了可资立论的证据。

西方汉学界的金文研究经历了三个阶段：传教士阶段、古董商阶段和汉学家阶段。

第一节　传教士的金文研究

传教士们在国内使用的是欧罗巴语系的字母文字，到了中国以后才开始学习作为象形文字的汉字。而最能体现象形文字特点的字体就是金文。这其中的诸多文化和思想上的区别也在对汉语和汉字的学习过程中体现出来。如，金尼阁所作的《西儒耳目资》一书。这是第一部以西方近代语言学理论来处理汉语和汉字的一部工具书。如，对汉字的注音方法是以“音标符号总数不过三十上下，展转拼合，再调以中国五声，便可把明末普通音，赅括无遗”，这一方法使汉语和汉字的表达方式产生了一种革新，即：首先在读音上把汉字和欧罗巴语系统一起来。利用欧罗巴语系中的对字母的注音方式——也即对语素的分析，以此作为对汉语和汉字的分析、处理标准。传统的反切式注音和分析方法被彻底革新。这部字典式的工具书的出现，为传教士们对汉语和汉字的研究拉开了序曲。在这里的“再调以中国五声”是指在《西儒耳目资》一书中，金尼阁教士把汉字分为

① 对于不会日语的中国人来说，也是如此。因为两国共同使用的汉字都会出现在中、日文的汉学研究著作中，使得一些不了解对方语言的人也可以进行汉学或和学的“研究”了。

清、去、上、入、濯五个声调。就这一区分方法,《利玛窦中国札记》一书曾评价说:"采用五种符号来区别所有的声韵,使学者可以决定特别的声韵而赋予它们各种意义。"这为传教士们的汉语学习提供了方便,也使传统的中国音韵学走向近代学术体系中。

当时,初学汉语的某传教士在一封信中说:

> 我当时想象:汉语在世界上是最丰富的一种语言,但是到了熟悉汉语以后,在世界的语言中恐怕没有比汉语的表现力更贫乏了。中国人要掌握六万多个汉字,他们不能用汉语准确地表达出用欧洲语言所能表现出的所有的事情,为了把自己的意思向对方表达清楚,他们不得不借助很多的汉字……汉字的形象也有很大的变化,这些汉字并不是表达同样的事情,汉字的读音又没有太大的变化。当说出某一单词时,常常语意不明,听者把说出的读音记录成文字的话,如果没有在眼前放着所说的那种东西的话,就很难理解所说的真实意图是什么……在欧洲,人们一般认为汉字数量之多是汉语丰富的一个证据,但如果稍知一点实情并能对此加以考虑的话,这显然是词汇贫乏的一个印证了。汉语的文字由六万多个汉字构成,如果拉丁语的所有词汇都以单个的字来表达的话,那么拉丁语在使用单字的数量之多是无法比拟的。和拉丁语相比,在词汇的数量上远远不如的是法语。但是和汉语相比,还是优先的。因此上,欧洲的二十四种文字可以把各种母国语言使用者的意图表达出来,而在中国,以惊人数量的汉字和不能准确判定到底为何字的读音来进行交流,大概不能马上把真正的意义传达给别人吧。①

从这封来信中,我们可以发现:欧洲语言学界中的那种单字数量多必然词汇的组合变化就少的近代欧罗巴语系的语言学基本观念和特征正主导着传教士们的古代汉语研究,并成为他们进行古代汉语研究的理论基础。不过,所谓"以惊人数量的汉字和不能准确判定到底为何字的读音来进行交流,大概不能马上把真正的意义传达给别人吧"的话,和文中所说的"熟习汉语以后"是矛盾的。这说明此信作者的汉语水准还远远没有达到"熟习汉语"这一程度。此信的产生只能是在进行汉语学习的入门阶段的体会。

其实,比较语言学理论成立的基础并不是以拉丁语或法语为前提的。汉语的表现力在上古汉语中的确是以不同的汉字来进行的,这就客观上促进了汉字数量的增多。因为复合词汇的大量产生是中古汉语时代中的事情,在上古汉语时代里复合词汇并不多,进而组合变化也就少。但这是语言在使用年代久远的

① "Lettres Edifiantes et C urieuses Ecrites des Missions Etrangeres par Quelques Missionnaires de la Compag nie de Jesus de la Chine et des Indes Orientales",由日文本《エイズス会士中国書簡集》译出。平凡社,昭和45年。

一种共同标志。而汉语的先进之处正是能以多重汉字的产生来表达准确的意图，在原始时代，甚至到了上古时代，如果不增加文字，就只能增加使用中的误解。这对汉语和象形字的汉字来说是唯一的一种选择，和欧洲语言中的那种以字母的多重组合和单字在介词参与下的不同组合是完全不能进行优劣比较的两套并行语言系统。

当时某传教士在一封信中，很有代表性的表明了西方国家的传教士们对金文字形的看法：

> 某一个汉字是单纯的文字，而其构成则由两个或多个近似字母的偏旁和部首组成的。一般来说，汉字是由象形的，或由象形文字的某一要素组成的。并以此作为汉字的核心。在表达意义上的大字母式的象形文字和表达发音的一些小字母式的象形文字的组合，构成了一个汉字的读音和意义。①

早期传教士们的对汉语和金文的研究，带有十分明显的欧罗巴语系语法理论色彩，总想通过金文所表现出汉字的六书构成汉字的规律，找出几点和欧罗巴语系字母文字相一致的构成汉字的字母意义上的规律。这种研究和学习，并不是中国古代的训诂学意义上的内容、也不同于古代汉语音韵学意义上的内容。在这种带有欧罗巴语系色彩的汉语和金文研究著作中，对语素的分析和注音，是把传统的训诂学和音韵学的研究引到现代社会的先锋。这是最有学术价值的地方。不过当时的西方，因为埃及学、巴比伦学的不发达，致使还没有出现东西方象形文字的比较性研究的著作。

第二节　金文传播研究

1831 年，法国帕兹尔(Guillaume Pauthier)出版了研究中国道教的专著 *Memoire sur l'origine et la propagation de la doctrine du Tao* 一书。在书中，他首次主张：汉字西传到古代埃及、古代巴比伦等地，才产生楔形文字的。这和西方汉学史上传统的汉字是由古代埃及、古代巴比伦楔形文字传入说正相反。



基歇尔(Athanase Kircher)

德国基歇尔(Athanase Kircher) 在 1667 年(?)出版的研究中国文明起源的 *China Il-*

① "Lettres Edifiantes et Curieuses Ecrites des Missions Etran geres par Quelques Missionnaires de la Compagnie de Jesus de la Chine et des Ind es Orientales"，由日文本《エイズス会士中国書簡集》译出。平凡社，昭和 45 年。

lustrata 一书中首倡一说。他认为:"古代中国人既系埃及人之苗裔,故其书法亦遵埃及之旧。中国人实籍此以表示其观念者也。"①

基歇尔 1602 年生于德国,卒于 1680 年。1654 年,他曾出版研究埃及文明起源的 *Cedipi Aegyptiaci* 一书。

关于 *China Illustrata* 一书,书名为 *China monumentis, qua sacris quà profanis, nec non variis naturae & artis spectaculis, aliarumque rerum memorabilium argumentis illustrata, auspiciis Leopoldi primi*。此书的出版时间,张西平曾在《莱布尼茨时代的德国汉学》一文中曾经主张:"朱谦之先生在《中国哲学对欧洲的影响》一书中对此书做过介绍,但他将该书第一版出版时间说 1664 年是有误的。"②此说显然是有待商榷的。因为该书版权页下面的落款是"1664 年 11 月 14 日于罗马"。③

1716 年,法国胡特(Huet)主张中国人"至少大部分属于埃及人……中国人对于本族之感觉极灵;其习惯与埃及人极其符合,其正体与便体之两种文字"。

1718 年,法国佛瑞特(Nicolas Freret)作了名为"Ref lexions sur les principes genetaux de lart decrire et en particulier sur les fon dements de Iecriture Chinois"的讲演,在此他又提出了汉字埃及传入说、中国人是古代埃及人的移民说。

在此之后,1757 年,法国的德经(Joseph de Guignes)继承了佛瑞特之说,留下了有关中国人种和文化起源于古代埃及说的 *Mémoire dans lequel on prouve que les Chinois sont une colonie égyptienne lu dans l'Assemblée publique de l'Académie Royale des Inscriptions & Belles-Lettres le 14 novembre 1758, avec un Précis du Mémoire de M. l'Abbé Barthélémy sur les lettres phénicienn* 一书。

德经 1721 年生于法国 Pontoise 城,卒于 1800 年。他的儿子小德经(Chrétien Louis Joseph de Guignes)也是位著名汉学家。其中,对于中国人种和中国文化的由来问题,德经提出的中国人种和中国古代文化来源于古代埃及说。作为法兰西科学院的院士,德经此说一出就引起了汉学界极大的骚动。他的理由只是:古代汉字和古代埃及文字,作为象形文字,在其具体的表现上有其相似性。有关古代汉字和古代埃及文字的相似性问题,中国学术界一直无人了解此事。更不要说介绍和研究论文的发表了。这实在是让人备感遗憾的事情。在中国学者看来,作为象形文字的汉字,是中国文化背景下产生的专利。伏牺画卦和

① 见陈星灿:《中国史前考古学史研究》,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7 年版。

② 《文景》2008 年第 9 期。

③ 虽然此书的 1667 年版本至今为珍贵古籍,但是在文物市场时常还有拍卖和出售。

仓颉造字是中国文化赖以成立的基础。这使古今文字学家们对古代汉字和古代埃及文字的相似性问题一直不感兴趣。也难怪，中国至今只曾有过一位古代埃及学家，他就是著名的考古学家夏鼐。但是，夏鼐又是以古代埃及考古学为专攻，以我之所知，他对古代埃及文字的研究并没有兴趣。但是，作为西方汉学史上有关中国文明诞生之源头的研究，“中国人种和中国古代文化来源于古代埃及说”是个十分重要的观点。在此，我对古代埃及文字略作介绍，才能使大家明白此说成立的基础和意义。

作为象形文字，在文字体系上最为完整、历史最为久远、内容最有研究价值的是古代金文字形和古代埃及文字。但两者文字有不少字形和意义完全相同。如，“丙”、“丁”、“己”、“子”等干支字，古代埃及文字和金文字形的写法是完全一样的。类似的字，至今已发现约有数百字。再如，意义完全相同而部分字形一样的，如，“山”、“水”、“刀”、“雨”等字。古代埃及文字和金文字形的写法的一样，这样的字，至今也已发现约有数百字。除此之外就是字形完全不同的字。（特别说明：以上引文参考了 *De unitate originis litterarum Sinicarum et Aegyptiacarum* 一书。①）

当然，既然存在相同、相近的字，就可以使用六书体系来分析和研究古代埃及文字。这样一来，既可以发现象形文字的基本造字规律，又可以利用古代埃及文字来协助破解至今文意不明的甲骨文字。当然，我在此引用以上几个字是因为有件文化史上的大问题至今没有解决。即，干支的由来问题。在古代埃及文字中出现的干支以及在古代巴比伦文化中出现的干支，从字形到读音是完全一致的。在对干支的起源进行考证之前，没有理由断定干支起源于中国。也不能肯定干支起源于古代埃及、古代巴比伦。轻率作出结论是不可取的。

在 18 世纪的西方汉学界，所能见到的中国古代文字当是金文、篆文、古文三者。1851 年，西方学术界第一部金文研究著作由传教士、英国东印度公司澳门分公司的托马斯（Peter Perring Thoms）编译的 *A Dissertation on the ancient Chinese Vases of the Shang Dynasty, from B.C. 1743 to 1496* 一书正式出版！该书以《博古图》为中心，托马斯选译了该书部分内容，并配以解说文字。并且在当时的伦敦海德公园还举办了一次中国文物展览。

因此，笔者把托马斯定为西方学术界对商周青铜器和金文进行研究的始祖。

到了 19 世纪末才发现甲骨文字，以甲骨文字和古代埃及文字进行比较研究，才是象形文字研究的开始。而当时的德经居然能提出此说，实在让人敬佩！在没有发现甲骨文字之前，金文、篆文、古文三者的历史年代当然后于古代埃及

① 板津七三郎 *De unitate originis litterarum Sinicarum et Aegyptiacarum*，崗書院，昭和八年。





托马斯及其著作

文字。这也难怪西方汉学家们要提出“中国人种和中国古代文化来源于古代埃及说”了。但是，德经的研究专长是古代叙利亚语和古代印度语，他的汉语和汉学研究只是作为他进行东方学研究活动中的一个业余爱好。有关这类问题的研究，后来又有来自古代巴比伦说、古代美洲说等等。当时就遭到了俄罗斯帝国比丘林的著文反对。

在上述诸说中，拉克伯里在 1894 年出版的名著 *Western origin of early Chinese Civilisation from 2300 B.C. to 200 A.D.*一书，利用西方史料证明中国文明自公元前 2300 年到公元 200 年间的早期文明起源于古代巴比伦，此说曾引起西方汉学界极大的骚动。

以后进行这种“研究”的怪说层出不穷。如，拉克伯里的所谓“古代巴比伦说”、李施霍芬的所谓“古代中亚说”、高比纳(De Gobineau)的所谓“古代印度说”等等。鲍狄埃汉字西传说的出现，打破了西方汉学史上的一个流行二百多年的传统观念。

第三节　殷周青铜器在欧美的流传和收藏

今天我们已经无法考证是哪一国的传教士最先携带商周青铜器返回祖国。早期西方关注的是中国瓷辞。甚至直到今天，他们还依然更多喜欢收藏的只是没有铭文的那些青铜礼器，而不是具有铭文的重要铜器，我们习惯上称之为“重器”——判断是否为重器的唯一标准就是它的铭文的有无及其长短、史料价值和存世文献的同异程度。陈介祺曾一针见血地指出：

窃谓古器出世即有终毁之期。不可不早传其文字。我辈爱文字之心，必须胜爱器之念。方不至丧志而与珠玉等。盖天地以文字为开塞，义理以文字为显晦。秦燔文字而古圣之作大晦。许氏以文字之遗以为说，二千年来言文字者必宗之要旨。燔后所余，独吉金款识是燔前古文字真面目，非许书可比。

他的这番话用在欧美汉学界的商周铜器收藏和研究上，可能大相径庭。

有人估计：中国流出海外的青铜器一大半是经过卢芹斋之手转卖出去的。在《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商青铜器集录》一书记录的商周青铜器中，就有三分之一的商周铜器是经他之手转卖到国外的。自1915年起卢吴公司向美国出口文物长达30年，国宝不计其数。这个中国商人完成了千万欧美商人和传教士、汉学家们无法实现的美梦。为了销售商周青铜器，特别印刷了精美的《1939年中国古代祭祀青铜器展》一书，成功地向国际社会推出了商周青铜器，抬高了它们的收藏价格和拍卖价格。他和那时年轻的金文学家陈梦家成了好朋友。1947年10月，他应陈梦家的请求，慷慨解囊、无偿赠予了当时的国立清华大学艺术系文物陈列室数件商代青铜簋。1924年，卢芹斋在法国出版了个人收藏的40件商周秦汉古铜器图录 *Bronzes antiques de la chine* 一书。当时的欧洲汉学大师伯希和亲自作序。

本人以《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商青铜器集录》、《欧洲所藏中国青铜器遗珠》和《流散欧美有铭青铜器集录》三部著作为依据，并参考了国外一些博物馆的陈列目录，特别编制了《欧美收藏部分商周青铜器存见表》，去除三书所受重复的，共得计1 305器。已经远远超过了上述三部书的总和。本章可以说是目前为止收录有铭和有名称的商周铜器、标出收藏地点最多的。

针对没有铭文的商周铜器，为了加以区别，器名后面的数字是笔者所定，非原始图录所有。由于铜器收藏和拍卖流动性很大，这里提供的收藏地只是曾经收藏于该地的象征。

其中，《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商青铜器集录》一书，书中署名馆藏所在地和书后索引不一致处，多达二十几处，甚至还存在英文译名不一致的现象，如将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一个收藏者的名字就同时译为“布伦代奇”和“布伦代基”二者。如，索引标明收藏地为“毕兹堡大学”，而书中却注明是“毕兹堡”。如，该书编号A560器名和铭文居然漏释一个字等等，足见此书的整理、编辑和出版缺乏足够的审校工作，在这里，笔者全部一一核对并加以更正。

凡是具有铭文的青铜器，尽量以铭文中的作器者来命名。没有作器者时则是使用受器者来命名。没有铭文的，一般采用殷器或周器来命名，并且以数字1、2、3……加以区别。有些器名，《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商青铜器集录》等上述三书中没有释出的文字，这里以笔者的解释为主，加以定名。

表 4.13.1　欧美收藏部分商周青铜器存见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1	《饕餮纹四足鼎》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2	《饕餮纹锥足鼎》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3	《旻鼎》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4	《夻鼎》	Linden Museum
	5	《勾连纹方鼎》	London Sotheby's
	6	《饕餮纹扁足鼎》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7	《羊扁足鼎》	Brussels Musee Royaux d'art et d'histoire
	8	《旅鼎》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9	《白宪方鼎》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10	《冉鼎 1》	Christie's
	11	《王子圣鼎》	Christie's
	12	《亚弓鼎》	Christie's
	13	《子龚鼎 1》	Christie's
	14	《子龚鼎 2》	Christie's
	15	《犬且辛且癸鼎》	Christie's
	16	《光方鼎》	Christie's
	17	《冉鼎 2》	Sotheby's
	18	《亚隹父己鼎》	Sotheby's
	19	《子父戊子鼎》	Sotheby's
	20	《亚鼍鼎》	Sotheby's
	21	《壺鼎》	Sotheby's
	22	《冂鼎》	Sotheby's
	23	《隻鼎》	Sotheby's
	24	《韦鼎》	Sotheby's
	25	《子鼎 1》	Sotheby's
	26	《子鼎 2》	Sotheby's
	27	《亚卯方鼎》	Sotheby's
	28	《矢宁鼎》	Sotheby's
	29	《女心鼎》	Sotheby's
	30	《堂叉鼎》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31	《戈妣辛鼎》	Sotheby's
	32	《天黾乙方鼎》	Sotheby's
	33	《父乙鼐鼎》	Sotheby's
	34	《犬父丙鼎》	Sotheby's
	35	《父丁鼎》	Sotheby's
	36	《父丁鼎》	Sotheby's
	37	《羊父庚方鼎》	Sotheby's
	38	《冉父辛鼎》	Sotheby's
	39	《敫父辛鼎》	Sotheby's
	40	《丙父癸鼎》	Sotheby's
	41	《得父癸鼎》	Sotheby's
	42	《右牧癸鼎》	Sotheby's
	43	《乍彝鼎》	Sotheby's
	44	《庚册父丁鼎》	Sotheby's
	45	《冉鼎》	Sotheby's
	46	《冉己鼎》	Sotheby's
	47	《己鼎》	
	48	《且辛鼎》	Sotheby's
	49	《聿鼎》	Sotheby's
	50	《官鼎》	Sotheby's
	51	《耶鼎》	Sotheby's
	52	《奴鼎》	Sotheby's
	53	《盍鼎》	Sotheby's
	54	《免鼎》	Sotheby's
	55	《氏鼎》	Sotheby's
	56	《宦鼎》	Sotheby's
	57	《且丁鼎》	Royal Ontarie Museum
	58	《亚扁足鼎》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59	《亚中宪父辛方鼎》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60	《犀册册鼎》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藏地
鼎	61	《夷乍母鼎》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62	《川鸟鼎》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63	《戈父甲方鼎》	British Museum
	64	《白乍旅鼎》	Museum of Sackler
	65	《邁方鼎》	The British Museum
	66	《周鼎 1》	The British Museum
	67	《周鼎 2》	The British Museum
	68	《周鼎 3》	The British Museum
	69	《邓小仲方鼎》	Zurich Musee Rietberg
	70	《窃曲纹鼎》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71	《戴叔鼎》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72	《平安少府鼎》	London Eskenazi Ltd.
	73	《子矢鼎》	Kahn collection
	74	《丙鼎》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75	《殷鼎 1》	Albright Art Gallery
	76	《子乙鼎》	Honolulu Academy of Arts
	77	《舄鼎》	C.T.Loo collection
	78	《鸢鼎 1》	Fogg Art Museum
	79	《鸢鼎 2》	Robail collection
	80	《戈鼎》	C.T.Loo company
	81	《拳鼎》	Norfolk Nelson Museum
	82	《小子乍父己鼎》	C.T.Loo company
	83	《乡鼎》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84	《殷鼎 2》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85	《亚舟鼎》	The Freer Gallery of Art
	86	《殷鼎 3》	C.T.Loo company
	87	《殷鼎 4》	Klink collection
	88	《殷鼎 5》	C.T.Loo company
	89	《亚箙丁鼎》	C.T.Loo company
	90	《殷鼎 6》	Michigan Roumanian Orthodox Episcopate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91	《酉乙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92	《亚弓鼎》	C.T.Loo company
	93	《殷鼎 7》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94	《殷鼎 8》	S. and G.Gumps Company
	95	《殷鼎 9》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96	《殷鼎 10》	Harold G.Wacker company
	97	《殷鼎 11》	Yao shulai company
	98	《牛鼎》	The Uni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99	《殷鼎 12》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00	《殷鼎 13》	G.M.G.Forman collection
	101	《倗鼎》	C.T.Loo company
	102	《亚旂父丁鼎》	C.T.Loo company
	103	《鄟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04	《中妇鼎》	C.T.Loo company
	105	《昊鼎》	Myron S.Falk collection
	106	《复鼎》	S. and G.Gumps Company
	107	《殷鼎 14》	Ernest Erickson collection
	108	《殷鼎 15》	C.T.Loo company
	109	《菔父乙鼎》	C.T.Loo company
	110	《父乙鼎》	Vladimir G.Sinmkliovitch collection
	111	《殷鼎 16》	C.T.Loo company
	112	《殷鼎 17》	C.T.Loo company
	113	《史鼎》	Norfolk Nelson Museum
	114	《殷鼎 18》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115	《殷鼎 19》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16	《亚鼎》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17	《亚鼎》	C.T.Loo company
	118	《酉乙鼎》	Fogg Art Museum
	119	《臣辰父乙鼎》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20	《羊父庚鼎》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121	《竝鼎》	Honolulu Academy of Arts
	122	《乡父乙鼎》	W.K.Vanderbilt collection
	123	《戈父甲鼎》	Fogg Art Museum
	124	《主鼎》	C.T.Loo company
	125	《冥父癸鼎》	Fogg Art Museum
	126	《般乍父乙鼎》	Otto H.Kahn collection
	127	《舌鼎》	Norfolk Nelson Museum
	128	《弓鄟父丁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29	《殷鼎 20》	S. and G.Gumps Company
	130	《父己车鼎》	James Marshall Plumer collection
	131	《乙示车鼎》	F.M.Mayer collection
	132	《天黾帚竊鼎》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33	《羞鼎》	Ernest Erickson collection
	134	《南鼎》	Fogg Art Museum
	135	《殷鼎 21》	Doris Duke collection
	136	《弓鄟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37	《寝妇鼎》	C.T.Loo company
	138	《且甲鼎》	C.T.Loo company
	139	《龚司鼎》	C.T.Loo company
	140	《亚鼐父乙鼎》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41	《季无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42	《成王鼎》	Norfolk Nelson Museum
	143	《宁鼎》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44	《殷鼎 22》	Doris Duke collection
	145	《亚戈父乙鼎》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46	《子雨己鼎》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147	《长子鼎》	C.T.Loo company
	148	《周鼎 4》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49	《弔鼎》	Fogg Art Museum
	150	《白鼎》	Freer Gallery of Art
	151	《周鼎 5》	S. and G.Gumps Company
	152	《春秋鼎 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53	《中义父鼎》	Harold G.Wacker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154	《春秋鼎 2》	Seattle Art museum
	155	《春秋鼎 3》	Seattle Art museum
	156	《春秋鼎 4》	C.T.Loo company
	157	《春秋鼎 5》	Walters Art Gallery
	158	《春秋鼎 6》	Philadelphia Museum of Art
	159	《春秋鼎 7》	Baltimore Museum of Art
	160	《王子台鼎》	Yale University Art Gallery
	161	《春秋鼎 8》	Walters Art Gallery
	162	《春秋鼎 9》	City Art Museum of St. Louis
	163	《春秋鼎 10》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64	《春秋鼎 1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65	《春秋鼎 12》	Raymond A.Bidwell collection
	166	《春秋鼎 13》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67	《春秋鼎 14》	C.T.Loo company
	168	《春秋鼎 15》	Museum of Art Rhode Island School of Design
	169	《春秋鼎 16》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70	《春秋鼎 17》	The late Mrs Christian R.Holmes collection
	171	《春秋鼎 18》	Seattle Art Museum
	172	《春秋鼎 19》	Jos Berberrich collection
	173	《公朱鼎》	Otto H.Kahn collection
	174	《春秋鼎 20》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75	《春秋鼎 2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76	《春秋鼎 22》	Otto H.Kahn collection
	177	《春秋鼎 23》	Fritz Low Beer collection
	178	《春秋鼎 24》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79	《乳钉纹撇足鼎》	Linden Museum
甗	1	《殷甗 1》	C.T.Loo company
	2	《殷甗 2》	Fogg Art Museum
	3	《爻甗》	Fogg Art Museum
	4	《农甗》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5	《黾甗》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6	《戈父戊甗》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7	《戈甗》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甗	8	《亚疑甗》	Christie's
	9	《邲甗》	Christie's
	10	《雍白甗》	Sotheby's
	11	《俞白甗》	Sotheby's
	12	《春秋甗 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3	《春秋甗 2》	Ralph M.Chait collection
	14	《春秋甗 3》	Zhang naiji collection
尊	1	《饕餮纹三羊尊》	Linden Museum
	2	《三羊尊》	London Sotheby's
	3	《尺尊》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4	《尊》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5	《束尊》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6	《白尊》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7	《乍册申尊》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8	《亚此兽形尊》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9	《鹿形尊》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10	《豕形尊》	London Christies
	11	《殷尊 1》	C.T.Loo company
	12	《殷尊 2》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3	《乡尊》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4	《匿尊》	C.T.Loo company
	15	《宁尊》	C.T.Loo company
	16	《殷尊 3》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7	《长佳壶尊》	Fogg Art Museum
	18	《殷尊 4》	Freer Gallery of Art
	19	《忻册享尊》	C.T.Loo company
	20	《天尊》	Harold G.Wacker company
	21	《父己尊》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22	《亚貘尊》	Freer Gallery of Art
	23	《耤父乙尊》	C.T.Loo company
	24	《史父壬尊》	C.T.Loo company
	25	《父丁尊》	Otto Burchard company
	26	《亚龚父丁尊》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尊	27	《父己尊》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28	《兄尊》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9	《尊》	Museum of Cranbrook Acadeny of Art Bloomfield Hills
	30	《析父乙尊》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31	《鼎尊》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2	《殷尊 5》	C.T.Loo company
	33	《见尊》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34	《父戊尊》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35	《殷尊 6》	C.T.Loo company
	36	《衷尊》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37	《父辛尊》	Robert D.Straus collection
	38	《殷尊 7》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39	《父丁尊》	C.T.Loo company
	40	《乍宝彝尊》	Keith Mcleod collection
	41	《史父癸尊》	Anton F.Philips collection
	42	《殷尊 8》	C.T.Loo company
	43	《父庚尊》	The late Mrs Christian R.Holmes collection
	44	《周尊 1》	Ernest Erickson collection
	45	《周尊 2》	C.T.Loo company
	46	《周尊 3》	C.T.Loo company
	47	《且丁尊》	Edith Randon Bennett collection
	48	《亚耳尊》	C.T.Loo company
	49	《周尊 4》	Norfolk Nelson Museum
	50	《厥子尊》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51	《卿尊》	Fogg Art Museum
	52	《吏尊》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53	《周尊 5》	Robert Osgood collection
	54	《周尊 6》	Robert Osgood collection
	55	《兽尊》	The Uni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56	《明尊》	C.T.Loo company
	57	《父乙尊 1》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58	《役赤尊》	Fogg Art Museum
	59	《周尊 7》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尊	60	《献尊》	C.T.Loo company
	61	《乍宝尊彝尊》	The Uni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62	《乍从彝尊》	Honolulu Academy of Arts
	63	《父癸尊》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64	《屯尊》	Fogg Art Museum
	65	《佳尊》	C.T.Loo company
	66	《乍父丁尊》	Anton F.Philips collection
	67	《叔尊》	C.T.Loo company
	68	《鸮尊 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69	《鸮尊 2》	Otto Burchard company
	70	《鸮尊 3》	Dumbarton Oaks Research Library and Collection
	71	《鸮尊 4》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72	《鸮尊 5》	C.Sugdam Cutting collection
	73	《亚兔鸟尊》	The late Mrs Christian R.Holmes collection
	74	《鸟尊》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75	《守宫鸟尊》	C.T.Loo company
	76	《子乍弄鸟尊》	Agnes Eugean Meyer collection
	77	《象尊》	Freer Gallery of Art
	78	《亚此牛尊》	Yao shulai company
	79	《周尊 8》	Fogg Art Museum
	80	《禽尊 1》	Norfolk Nelson Museum
	81	《春秋尊 1》	Fogg Art Museum
	82	《禽尊 2》	A.B. Martin collection
	83	《禽尊 3》	C.T.Loo company
	84	《商代双羊尊》	The Bitish Museum
	85	《周尊 9》	The Bitish Museum
	86	《周尊 10》	The Bitish Museum
	87	《象尊》	Musee Guimet
	88	《小臣艅犀尊》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89	《备乍父乙尊》	Sotheby's
	90	《人尊》	Christie's
	91	《伊尊》	Christie's
	92	《知尊》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尊	93	《父乙尊 2》	Sotheby's
	94	《亚酤尊》	Sotheby's
	95	《子戎尊》	Sotheby's
	96	《豪父丁尊》	Sotheby's
	97	《乍旅彝尊》	Sotheby's
	98	《齿受且丁尊》	Christie's
	99	《亚龚父辛尊》	Christie's
	100	《弼姣尊》	Sotheby's
	101	《卫簋尊》	Sotheby's
	102	《庚建尊》	Sotheby's
	103	《五白尊》	Sotheby's
	104	《傅尊》	Sotheby's
	105	《墨方尊》	Sotheby's
	106	《春秋尊 2》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07	《错金银镈》	London Eskenazi Ltd.
	108	《错银镈》	London Eskenazi Ltd.
彝	1	《鸢方彝》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2	《鼎方彝》	London Eskenazi Ltd.
	3	《敦方彝》	London Sotheby's
	4	《斿方彝》	Zurich Musee Rietberg
	5	《鸮纹方彝》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6	《殷彝 1》	Doris Duke collection
	7	《白丰方彝》	Myron S.Falk collection
	8	《殷彝 2》	C.T.Loo company
	9	《乡方彝》	Anton F.Philips collection
	10	《殷彝 3》	C.T.Loo company
	11	《殷彝 4》	Theodore Cooke collection
	12	《子蝠方彝》	Fogg Art Museum
	13	《聿方彝》	Otta H.Kahn collection
	14	《亚若癸方彝》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5	《亚方彝》	C.T.Loo company
	16	《周彝 1》	Fogg Art Museum
	17	《子戊耒彝》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彝	18	《颁方彝》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9	《令方彝》	Freer Gallery of Art
	20	《卣彝》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21	《荣子方彝》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22	《戈方彝》	Sotheby's
	23	《鼎方彝》	Sotheby's
	24	《夺方彝》	Sotheby's
	25	《亚疑方彝》	Sotheby's
	26	《秫冉方彝》	Sotheby's
	27	《亚若癸方彝》	Sotheby's
钺	1	《饕餮纹大钺》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2	《戛大钺》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3	《人面大钺》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4	《狈大钺》	Paris Musee Guimet
	5	《圆涡蝉纹钺》	Zurich Musee Rietberg
	6	《韦钺》	London Eskenazi Ltd.
	7	《目纹钺》	Zurich Musee Rietberg
	8	《人首有鋬钺》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9	《卫钺》	Sotheby's
	10	《孟钺》	Sotheby's
	11	《兮钺》	London Sotheby's
戚	1	《桃形纹有鋬戚》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2	《玉刃戚》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3	《鸟兽纹有鋬戚》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矛	1	《夸矛》	Linden Museum
	2	《倗舟矛》	Sotheby's
	3	《菱形纹矛》	London Eskenazi Ltd.
	4	《越王州句矛》	The British Museum
	5	《周矛 1》	The British Museum
	6	《周矛 2》	The British Museum
	7	《周矛 3》	The British Museum
	8	《周矛 4》	The British Museum
	9	《周矛 5》	The British Museum
	10	《兽面纹矛》	London Eskenazi Ltd.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剑、匕等	1	《蝉纹匕》	London Eskenazi Ltd.
	2	《十六年守相铍》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3	《越王州句剑 1》	Paris Cernuschi Museum
	4	《越王州句剑 2》	Fogg Art Museum
	5	《商匕》	Musee Guimet
	6	《郡侯剑》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7	《异形大刀》	Paris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戈	1	《戎戈》	London Eskenazi Ltd.
	2	《鱼戈》	London Eskenazi Ltd.
	3	《亚捶三角援戈》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4	《饕餮纹三角援戈》	London Eskenazi Ltd.
	5	《异形有胡戈》	Paris Musee Guimet
	6	《饕餮刻纹三角援戈》	Brussels Musee Royaux d'art et d'histoire
	7	《鸟兽纹有鋬戈》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8	《阼家垄戈》	Hamburg Museum fur Kunt und Gewerke
	9	《云气纹戈》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10	《万戈》	Sotheby's
	11	《戈》	Sotheby's
	12	《毋戈》	Sotheby's
	13	《眉戈》	Sotheby's
	14	《羊朋戈》	Sotheby's
	15	《诏事戈》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6	《燕王詈戈》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觥	1	《告田觥》	London Sotheby's
	2	《殷觥 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	《殷觥 2》	Arthur Sacks collection
	4	《雨觥》	Fogg Art Museum
	5	《享钺觥》	Freer Gallery of Art
	6	《丙己觥》	Fogg Art Museum
	7	《竟父戊觥》	C.T.Loo company
	8	《殷觥 3》	Agnes Eugean Meyer collection
	9	《妇觥》	C.T.Loo company
	10	《庚》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觥	11	《旅车觥》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2	《殷觥 4》	Freer Gallery of Art
	13	《殷觥 5》	C.T.Loo company
	14	《殷觥 6》	C.T.Loo company
	15	《寁觥》	Fogg Art Museum
	16	《周觥》	The late Mrs Christian R.Holmes
	17	《癸万觥》	Zhang naiji collection
	18	《豪父乙兕觥》	Sotheby's
	19	《守宫觥》	Combridge Fitz William Museum
	20	《叟觥》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缶瓿	1	《蟠螭纹缶》	Zurich Musee Rietberg
	2	《春秋缶 1》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3	《春秋缶 2》	C.T.Loo company
	4	《殷缶 1》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5	《殷缶 2》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6	《殷缶 3》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7	《殷缶 4》	Leo S.Bing collection
	8	《殷缶 5》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9	《殷缶 6》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0	《殷缶 7》	The Uni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11	《殷缶 8》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collection
	12	《神兽纹瓿》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簋	1	《妇嫛簋》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2	《象纹簋》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3	《史簋》	Paris Musee Cernuschi
	4	《饕餮纹簋》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5	《子簋》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6	《父乙簋》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7	《戈簋》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8	《臣卿簋》	Copenhagen National Museun of Denmark
	9	《叔噩父簋》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0	《鲜簋》	London Eskenazi Ltd.
	11	《鸢簋》	Fogg Art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12	《亚若癸簋》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3	《殷簋 1》	Walter Reed hovey collection
	14	《殷簋 2》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5	《殷簋 3》	Huc M.Luquiens collection
	16	《癸山簋》	C.T.Loo company
	17	《周簋 1》	Anton F.Philips collection
	18	《周簋 2》	C.T.Loo company
	19	《殷簋 4》	C.T.Loo company
	20	《殷簋 5》	C.T.Loo company
	21	《尔车簋》	Freer Gallery of Art
	22	《殷簋 6》	Seattle Art Museum
	23	《殷簋 7》	Nashi M.Heeramaneck collection
	24	《殷簋 8》	Harold G.Wacker collection
	25	《殽簋》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26	《殷簋 9》	Wallace B.Smith collection
	27	《耒簋》	C.T.Loo company
	28	《簋》	Rose Marie Sarasin de Bontems collection
	29	《史簋》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30	《中自父簋》	The late Mrs Christian R.Holmes
	31	《乡父癸簋》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32	《乙簋》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33	《南簋》	Fogg Art Museum
	34	《殷簋 10》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35	《乍宝尊彝簋》	Erica Kreisler collection
	36	《殷簋 11》	James Marshall Plumer collection
	37	《殷簋 12》	Albright Art Gallery
	38	《殷簋 13》	C.T.Loo company
	39	《殷簋 14》	C.T.Loo company
	40	《父丁簋》	Otto H.Kahn collection
	41	《殷簋 12》	Thomas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ery
	42	《荒白簋》	Fogg Art Museum
	43	《厄簋》	C.T.Loo company
	44	《父乙光簋》	Henry V.Putzel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45	《乍旅簋》	Museum of Cranbrook Academy of Art Bloomfield Hills
	46	《乍宝彝簋》	C.T.Loo company
	47	《卜孟簋》	C.T.Loo company
	48	《周簋 3》	George S.Hirschland collection
	49	《颖簋》	Yao shulai company
	50	《史母癸簋》	Benjamin d'Ancona collection
	51	《子𠂤父丁簋》	National Collectoin of Fine Arts Smithsonian Instituion
	52	《周簋 4》	Walters Art Gallery
	53	《周簋 5》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54	《乍尊车宝彝簋》	C.T.Loo company
	55	《簋》	C.T.Loo company
	56	《中子日乙簋》	C.T.Loo company
	57	《父乙簋》	W.A.Klink collection
	58	《史述簋》	Robert Osgood collection
	59	《乍宝簋》	C.T.Loo company
	60	《郭白簋》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61	《且丁簋》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62	《周簋 6》	Margaret Abegg collection
	63	《史梅兄簋》	Freer Gallery of Art
	64	《𠂤簋》	James mellon menzies collection
	65	《羊吉父丁簋》	C.T.Loo company
	66	《秉册父乙簋》	James mellon menzies collection
	67	《殷簋 13》	Edith Randon Bennett collection
	68	《周簋 7》	C.T.Loo company
	69	《天父乙簋》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70	《亚𠂤父乙簋》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71	《殷簋 14》	C.T.Loo company
	72	《殷簋 15》	Otto Burchard company
	73	《白矩簋》	Walter Hochstadyer company
	74	《中禹簋》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75	《周簋 8》	C.T.Loo company
	76	《周簋 9》	The Rochester memorial Art Gallery
	77	《周簋 10》	City Art Museum of St. Loui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78	《周簋 11》	Albright Art Gallery
	79	《周簋 12》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80	《周簋 13》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81	《殷簋 16》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82	《御簋》	Fogg Art Museum
	83	《殷簋 17》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84	《殷簋 18》	Thomas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ery
	85	《弔德簋》	Fogg Art Museum
	86	《德簋》	Fogg Art Museum
	87	《白者父簋》	Freer Gallery of Art
	88	《妹弔昏簋》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89	《僬司簋》	Wilson P.Foss collection
	90	《周簋 14》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91	《周簋 15》	Freer Gallery of Art
	92	《周簋 16》	Fogg Art Museum
	93	《周簋 17》	C.T.Loo company
	94	《乍尊彝簋》	C.Sugdam Cutting collection
	95	《辰臣父乙簋》	Fogg Art Museum
	96	《乍旅车簋》	C.T.Loo company
	97	《雍司簋》	C.T.Loo company
	98	《命簋》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99	《周簋 18》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00	《乎簋》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01	《散白簋》	Fogg Art Museum
	102	《番生簋》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03	《辰簋》	C.T.Loo company
	104	《妊小簋》	C.T.Loo company
	105	《周簋 19》	Myron S.Falk collection
	106	《害弔簋》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07	《中叀父簋》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08	《白家父簋》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109	《白田父簋》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10	《颂簋》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111	《师寰簋》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12	《冉簋》	Sotheby's
	113	《簋》	Sotheby's
	114	《亚簋》	Sotheby's
	115	《簋》	Sotheby's
	116	《亚疑簋》	Sotheby's
	117	《乘毋簋》	Sotheby's
	118	《父戊簋》	Sotheby's
	119	《乍彝簋》	Sotheby's
	120	《父丁辛簋》	Sotheby's
	121	《册册玄父簋》	Sotheby's
	122	《白咸父簋》	Sotheby's
	123	《文簋》	Sotheby's
	124	《叔丰父簋》	Sotheby's
	125	《雍姞簋》	Sotheby's
	126	《乍雨母子簋》	Sotheby's
	127	《白矩簋》	Sotheby's
	128	《白鱼簋》	Sotheby's
	129	《白龖簋》	Sotheby's
	130	《叔父乙簋》	Sotheby's
	131	《乍父乙簋》	Sotheby's
	132	《耒簋》	Christie's
	133	《子父丁簋》	Christie's
	134	《虢父丁簋》	Christie's
	135	《父辛簋》	Christie's
	136	《尹人口簋》	Christie's
	137	《白乍彝簋》	Christie's
	138	《乍宝簋》	Christie's
	139	《乍宝彝簋》	Christie's
	140	《耳白隣簋》	Christie's
	141	《父丁簋》	Christie's
	142	《亚貘母辛簋》	Christie's
	143	《叔器父簋》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144	《康侯簋》	The British Museum
	145	《周簋 20》	The British Museum
	146	《周簋 21》	The British Museum
	147	《集厝簋》	Sotheby's
	148	《羣辟簋》	Sotheby's
	149	《燹者簋》	Sotheby's
	150	《散白簋》	Christie's
	151	《叔向父簋》	Sotheby's
	152	《白家父簋》	Christie's
	153	《革簋》	Sotheby's
	154	《姞氏簋》	Christie's
	155	《邾遣簋》	Sotheby's
	156	《易天簋》	Sotheby's
	157	《沫司土疑簋》	Sotheby's
	158	《史颂簋》	Sotheby's
	159	《春秋簋 1》	Freer Gallery of Art
	160	《追簋》	C.T.Loo company
	161	《春秋簋 2》	C.T.Loo company
	162	《五年琱生簋》	William H. moore collection
	163	《春秋簋 3》	Fogg Art Museum
盨	1	《善夫克盨》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2	《白大师盨》	Seattle Art Museum
	3	《白鲜盨》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	《周盨》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簠	1	《商丘弔簠》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2	《楚子簠》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3	《周簠 1》	The British Museum
	4	《周簠 2》	The British Museum
	5	《周簠 3》	The British Museum
	6	《商簠 1》	Museum of Art New York
	7	《商簠 2》	Museum of Art New York
	8	《琬子大簠》	Sotheby's
	9	《春秋簠 1》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0	《春秋簠 2》	Fritz Low beer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豆	1	《春秋豆 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2	《春秋豆 2》	The Uni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s
	3	《春秋豆 3》	C.T.Loo company
	4	《春秋豆 4》	C.T.Loo company
	5	《春秋豆 5》	C.T.Loo company
	6	《春秋豆 6》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7	《春秋豆 7》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8	《春秋豆 8》	C.T.Loo company
	9	《春秋豆 9》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10	《春秋豆 10》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1	《春秋豆 11》	C.T.Loo company
	12	《春秋豆 12》	C.T.Loo company
	13	《战国豆 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4	《战国豆 2》	Freer Gallery of Art
	15	《战国豆 3》	Walters Art gallery
	16	《战国豆 4》	Walters Art gallery
	17	《战国豆 5》	Walter Reed Hovey collection
	18	《战国豆 6》	C.T.Loo company
	19	《战国豆 7》	Philadephia Museum of Art
壶	1	《变形龙纹壶》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2	《乍母尊彝壶》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3	《父丁壶》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4	《蟠螭纹方壶 1》	Paris Musee Guimet
	5	《蟠螭纹方壶 2》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6	《殷壶 1》	Freer Gallery of Art
	7	《殷壶 2》	John S.Thacher collection
	8	《殷壶 3》	Buffalo Museum of Science
	9	《兴壶 1》	C.T.Loo company
	10	《兴壶 2》	C.T.Loo company
	11	《殷壶 4》	C.T.Loo company
	12	《旅壶》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3	《殷壶 5》	Huc M.Luquiens collection
	14	《贞壶》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壶	15	《白矩壶》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6	《殷壶 6》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7	《吏从壶》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18	《父丁壶》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9	《周壶 1》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20	《周壶 2》	City Art Museum of St. Louis
	21	《梁其壶》	C.T.Loo company
	22	《周壶 3》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23	《春秋壶 1》	C.T.Loo company
	24	《周壶 4》	C.T.Loo company
	25	《王白姜壶》	C.T.Loo company
	26	《白鱼壶 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7	《白鱼壶 2》	C.T.Loo company
	28	《子壶》	Christie's
	29	《齐壶》	Sotheby's
	30	《簋光壶》	Sotheby's
	31	《爵父癸壶》	Sotheby's
	32	《吕王壶》	Sotheby's
	33	《师望壶》	Sotheby's
	34	《春秋壶 2》	Baltimore Museum of Art
	35	《春秋壶 3》	City Art Museum of St. Louis
	36	《春秋壶 4》	C.T.Loo company
	37	《春秋壶 5》	Fogg Art Museum
	38	《一止壶》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39	《命瓜壶》	C.T.Loo company
	40	《战国壶 1》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41	《战国壶 2》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42	《战国壶 3》	Baltimore Museum of Art
	43	《战国壶 4》	C.T.Loo company
	44	《战国壶 5》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5	《战国壶 6》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46	《战国壶 7》	C.T.Loo company
	47	《战国壶 8》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壶	48	《战国壶 9》	C.T.Loo company
	49	《战国壶 10》	Fogg Art Museum
	50	《战国壶 11》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51	《战国壶 12》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52	《战国壶 13》	Fogg Art Museum
	53	《战国壶 14》	C.T.Loo company
	54	《战国壶 15》	Keith McLeod collection
	55	《战国壶 16》	Fogg Art Museum
	56	《战国壶 17》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57	《战国壶 18》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58	《战国壶 19》	C.T.Loo company
	59	《战国壶 20》	Fogg Art Museum
	60	《佳王五年壶》	The Uin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61	《战国壶 2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62	《战国壶 22》	C.T.Loo company
	63	《战国壶 23》	Albright Art Gallery
	64	《战国壶 24》	Agnes Eugean Meyer collection
	65	《战国壶 25》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66	《战国壶 26》	C.T.Loo company
	67	《战国壶 27》	David H.McAlpin collection
	68	《战国壶 28》	Field Museum of National History
	69	《公奭壶》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70	《酉壶》	Otto H.Kahn collection
	71	《周壶 5》	Field Museum of National History
	72	《周壶 6》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73	《战国壶 29》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74	《战国壶 30》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75	《战国壶 31》	C.T.Loo company
	76	《战国壶 32》	Field Museum of National History
	77	《战国壶 33》	Freer Gallery of Art
	78	《官文壶》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79	《战国壶 34》	Fritz Low Beer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𩵦	1	《饕餮纹𩵦》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2	《鸮方𩵦》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3	《武方𩵦》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4	《蟠虺纹方𩵦》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5	《殷𩵦》	Harold G.Wacker collection
	6	《身奸𩵦》	Doris Duke collection
	7	《殷𩵦》	C.T.Loo company
	8	《亚醜𩵦》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9	《殷𩵦》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0	《亚宁𩵦》	C.T.Loo company
	11	《殷𩵦》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2	《鸮𩵦》	Otto Burchard collection
	13	《殷𩵦》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4	《殷𩵦》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15	《子媚𩵦》	Sotheby's
	16	《攷工方𩵦》	Sotheby's
	17	《史乍彝方𩵦》	Sotheby's
	18	《王方𩵦》	Sotheby's
	19	《周𩵦》	City Art Museum of St.Louis
敦	1	《狩猎纹敦》	Paris Musee Guimet
	2	《春秋敦 1》	City Art Museum of St.Louis
	3	《战国敦 1》	Yale University Art Gallery
	4	《战国敦 2》	Fogg Art Museum
	5	《战国敦 3》	David H.McAlpin collection
	6	《战国敦 4》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7	《齐侯敦》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8	《春秋敦 2》	C.T.Loo company
	9	《战国敦 5》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0	《战国敦 6》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1	《战国敦 7》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2	《错银铜镦 1》	Musee Guimet
	13	《错银铜镦 2》	Musee Guimet
	14	《错银铜镦 3》	Musee Guimet
	15	《战国敦 8》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铺	1	《蟠螭纹铺》	Linden Museum
	2	《周铺 1》	The late Christian R. Holmes
	3	《周铺 2》	William H. Moore collection
镜	1	《贴金龙纹镜》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2	《八虎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3	《云雷纹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4	《蟠龙纹镜》	Paris Musee Cernuschi
	5	《西花枝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6	《四菱形镜》	Paris Musee Guimet
	7	《四螭四鸟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8	《四鸟镜》	Amsterdam Rijksmuseum
	9	《四螭四花枝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10	《蟠螭四花枝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11	《四螭连弧纹镜》	Paris Musee Guimet
	12	《四花连弧纹镜》	Amsterdam Rijksmuseum
	13	《八兽镜》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14	《四兽镜》	London Eskenazi Ltd.
	15	《蟠螭纹镜》	London Eskenazi Ltd.
	16	《相对蟠螭纹镜》	Brussels Musee Royaux d'art et d'histoire
	17	《方格纹方镜》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盘	1	《延盘》	London Victoria Albert Museum
	2	《寝盘》	Yao shulai company
	3	《殷盘》	Fritz Low Beer company
	4	《天黾父乙盘》	S. and G. Gumps company
	5	《周盘 1》	Alfred F. Pillsbury collection
	6	《周盘 2》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7	《周盘 3》	Charles B. Hoyt collection
	8	《周盘 4》	Harold G. Wacker company
	9	《周盘 5》	Yamanaka company
	10	《薛侯盘》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1	《周盘 6》	Alfred F. Pillsbury collection
	12	《盘》	Sotheby's
	13	《晋侯盘》	London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盘	14	《楚王酓悍盘》	Sotheby's
	15	《齐侯盘》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𣪘	1	《联珠纹𣪘》	Paris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2	《饕餮纹𣪘》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3	《饕餮纹袋足𣪘》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4	《殷𣪘 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5	《北𣪘》	C.T.Loo company
	6	《殷𣪘 2》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7	《殷𣪘 3》	Harold G.Wacker company
	8	《享𣪘》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9	《亚㠯𣪘》	Fogg Art Museum
	10	《戊𣪘》	Freer Gallery of Art
	11	《元𣪘》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12	《婴𣪘》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3	《车𠂤𣪘》	C.T.Loo company
	14	《殷𣪘 4》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15	《匿𣪘》	S.and G.Gumps company
	16	《日𣪘》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7	《殷𣪘 5》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8	《殷𣪘 6》	Albright Art Gallery
	19	《殷𣪘 7》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20	《殷𣪘 8》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21	《乡𣪘》	Freer Gallery of Art
	22	《殷𣪘 9》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3	《兴𣪘》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4	《矢𣪘》	Otto Burchard company
	25	《𣪘》	Fritz Low Beer company
	26	《殷𣪘 10》	Fritz Low Beer company
	27	《犬白𣪘》	C.T.Loo company
	28	《周𣪘》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29	《父乙𣪘》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30	《商𣪘》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31	《匿𣪘》	Christie's
	32	《兴𣪘》	Sotheby's
	33	《鱼𣪘》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觶	34	《且觶》	Sotheby's
	35	《且丁觶》	Sotheby's
	36	《辛旅觶》	Sotheby's
	37	《光父癸觶》	Sotheby's
	38	《亚次马豪觶》	Sotheby's
爵	1	《饕餮纹四足爵》	Paris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2	《饕餮纹圆底爵》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3	《葡皋爵》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4	《隟爵》	Glasgow Museuns and Art
	5	《父乙爵》	London Eskenazi Ltd.
	6	《戈爵》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7	《鬲奎爵》	Department of Fine Art Uuiversity of Pittsburgh
	8	《宁得爵》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9	《殷爵 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0	《殷爵 2》	The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y
	11	《亚×爵》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2	《殷爵 3》	Eric Mayell collection
	13	《殷爵 4》	Freer Gallery of Art
	14	《烧爵》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5	《子韦爵 1》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6	《子韦爵 2》	Russell Tyson collection
	17	《戒爵》	Otto H. kahn collection
	18	《齐爵》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19	《殷爵 5》	The late henry K.School
	20	《弔车爵》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21	《×服爵》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22	《子矢爵》	Department of Fine Art Uuiversity of Pittsburgh
	23	《亚弓爵》	Seattle Art Museum
	24	《子□爵》	Harold G.Wacker company
	25	《厄爵》	C.T.Loo company
	26	《止×爵》	Yao shulai company
	27	《乍父乙爵》	P.S. Hopkins collection
	28	《册爵》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爵	29	《殷爵 6》	Fogg Art Museum
	30	《旗爵》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31	《丙爵》	Museum of Cranbrook Academy of Art
	32	《殷爵 7》	Department of Fine Arts Beloit College
	33	《父乙爵》	Fogg Art Museum
	34	《南爵》	C.T.Loo company
	35	《兴爵》	Harold G.Wacker company
	36	《父丁爵》	Fritz Low Beer company
	37	《父癸爵》	Walters Art gallery
	38	《西单爵》	Portland Museum of Art
	39	《父乙爵》	Harold G.Wacker company
	40	《丁×爵》	Harold G.Wacker company
	41	《爵 1》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42	《父辛爵》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43	《父丁爵》	Albright Art Gallery
	44	《父癸爵》	Harold G.Wacker company
	45	《光父癸爵》	Thomas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ery
	46	《父乙光爵 1》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47	《父乙光爵 2》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48	《史眉爵》	C.T.Loo company
	49	《父辛爵》	George S.Hirschland collection
	50	《殷爵 8》	Harold G.Wacker company
	51	《殷爵 9》	Harold G.Wacker company
	52	《丙爵》	Doris Duke collection
	53	《殷爵 10》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54	《殷爵 11》	Otto H.Kahn collection
	55	《又爵》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56	《父丁爵》	James Marshall Plumer collection
	57	《须爵》	Christie's
	58	《戎爵》	Christie's
	59	《人爵》	Christie's
	60	《邺爵》	Sotheby's
	61	《邦爵》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爵	62	《𠂤爵》	Christie's
	63	《执爵》	Sotheby's
	64	《渔爵》	Sotheby's
	65	《沚爵》	Sotheby's
	66	《目爵》	Sotheby's
	67	《子爵》	Sotheby's
	68	《囧爵》	Sotheby's
	69	《鬳爵》	Sotheby's
	70	《享爵》	Sotheby's
	71	《爵》	Sotheby's
	72	《春爵》	Sotheby's
	73	《壬爵》	Sotheby's
	74	《亦爵》	Sotheby's
	75	《生爵》	Sotheby's
	76	《爵》	Sotheby's
	77	《爵》	Sotheby's
	78	《爵》	Sotheby's
	79	《爵》	Sotheby's
	80	《亚疑爵》	Sotheby's
	81	《亚告爵》	Sotheby's
	82	《亚受爵》	Sotheby's
	83	《亚𠂤爵》	Sotheby's
	84	《双亚爵》	Sotheby's
	85	《且辛爵》	Sotheby's
	86	《父己爵》	Christie's
	87	《父戊爵》	Sotheby's
	88	《父辛爵》	Sotheby's
	89	《豕乙爵》	Christie's
	90	《乙冉爵》	Sotheby's
	91	《敝癸爵》	Sotheby's
	92	《倗舟爵 1》	Sotheby's
	93	《倗舟爵 2》	Sotheby's
	94	《耳竹爵》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爵	95	《子口爵》	Sotheby's
	96	《册冨爵》	Sotheby's
	97	《龙爵》	Sotheby's
	98	《共爵》	Sotheby's
	99	《车犬爵》	Sotheby's
	100	《鱼父乙爵》	Sotheby's
	101	《父乙爵》	Sotheby's
	102	《冉父丙爵》	Sotheby's
	103	《析子孙父丁爵》	Sotheby's
	104	《何父丁爵》	Sotheby's
	105	《伐父丁爵》	Sotheby's
	106	《尹父戊爵》	Sotheby's
	107	《我父己爵》	Sotheby's
	108	《鱼父辛爵》	Sotheby's
	109	《左父辛爵》	Sotheby's
	110	《父辛爵》	Sotheby's
	111	《弓父癸爵》	Sotheby's
	112	《冉父癸爵》	Sotheby's
	113	《亚拱爵》	Sotheby's
	114	《上井父辛爵》	Sotheby's
	115	《大亥父辛爵》	Sotheby's
	116	《橐癸父己爵》	Sotheby's
	117	《享宁父爵 1》	Sotheby's
	118	《享宁父爵 2》	Sotheby's
	119	《立爵》	Sotheby's
	120	《爵 1》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1	《狩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2	《析子孙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3	《叔父丙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4	《戈且己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5	《父丙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6	《甲爵》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7	《乍从戈爵 1》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爵	128	《乍从戈爵 2》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29	《乡且壬爵》	Sotheby's
觚	1	《饕餮纹觚》	Linden Museum
	2	《饕餮纹觚》	Paris Musee Guimet
	3	《罚觚》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4	《亚斿觚》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5	《南单觚》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6	《饕餮纹残觚》	Rome Museo Nazionale d'Arte Orientale
	7	《象纹觚》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8	《荷𠂤方觚》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9	《亦觚》	Christie's
	10	《𠂤觚》	Sotheby's
	11	《戎觚》	Sotheby's
	12	《印觚》	Sotheby's
	13	《友觚》	Sotheby's
	14	《得觚》	Sotheby's
	15	《守觚》	Sotheby's
	16	《鼓觚 1》	Christie's
	17	《鼓觚 2》	Sotheby's
	18	《殷觚》	Sotheby's
	19	《韦觚 1》	Christie's
	20	《韦觚 2》	Sotheby's
	21	《徙觚》	Sotheby's
	22	《念觚》	Sotheby's
	23	《子觚》	Sotheby's
	24	《团觚》	Sotheby's
	25	《集觚》	Sotheby's
	26	《𢍏觚》	Sotheby's
	27	《戈觚》	Sotheby's
	28	《弓觚》	Sotheby's
	29	《觚》	Sotheby's
	30	《亚隻觚》	Sotheby's
	31	《亚酉觚》	Christie'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觚	32	《且丁觚》	Sotheby's
	33	《父乙觚》	Sotheby's
	34	《辛大觚》	Sotheby's
	35	《子癸觚》	Sotheby's
	36	《龚子觚》	Sotheby's
	37	《右宁觚》	Sotheby's
	38	《亦车觚》	Sotheby's
	39	《庚册觚》	Sotheby's
	40	《叔共觚》	Christie's
	41	《亚木守觚 1》	Christie's
	42	《亚木守觚 2》	Sotheby's
	43	《亚干示觚》	Sotheby's
	44	《亚豕马觚》	Sotheby's
	45	《父乙孟觚》	Sotheby's
	46	《𠂤父戊觚》	Sotheby's
	47	《旅父辛觚》	Christie's
	48	《寅父壬觚》	Sotheby's
	49	《大父癸觚》	Sotheby's
	50	《鱼耒吉觚》	Sotheby's
	51	《亚貘父丁觚》	Christie's
	52	《羊建父丁觚》	Sotheby's
	53	《分毌父庚觚》	Sotheby's
	54	《宁觚》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55	《觚》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56	《戈壬觚》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57	《共宁父庚觚》	Sotheby's
鬲	1	《三羊鬲》	Paris Musee Guimet
	2	《史秦鬲》	London Sotheby's
	3	《殷鬲》	Nashi M.Heeramaneck company
	4	《殷鬲》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5	《殷鬲》	C.T.Loo company
	6	《殷鬲》	C.T.Loo company
	7	《父辛鬲》	Fogg Art Museum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觚	8	《鲁侯熙鬲》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9	《殷鬲》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10	《周鬲》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11	《周鬲》	S. and G.Gumps company
	12	《尹姞鬲》	Albright Art Gallery
	13	《公姞鬲》	Yao shulai company
	14	《中姞鬲》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15	《王白姜鬲》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6	《亚鬲》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17	《鲁侯鬲》	Museum of Sackler Gallery
	18	《季贞鬲》	Fogg Art Museum
觶	1	《饕餮纹觶》	London Eskenazi Ltd.
	2	《父丁觶》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3	《妇嬉觶》	Linden Museum
	4	《束觶》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5	《亚吳觶》	Freer Gallery of Art
	6	《殷觶 1》	Otto H.Kahn collection
	7	《殷觶 2》	C.T.Loo company
	8	《父乙觶》	C.T.Loo company
	9	《服觶》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0	《亚其侯觶》	Harold G.Wacker company
	11	《帚嫡觶》	David H.McAlpin collection
	12	《父辛觶 1》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13	《员觶 1》	J.Lionberger Davis collection
	14	《周觶 1》	C.T.Loo company
	15	《龚母子觶》	C.T.Loo company
	16	《殷觶 3》	Museun of Cranbrook Academy of Art Bloomfield Hills
	17	《父甲觶》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18	《天父乙觶》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9	《帚亚弓觶》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20	《殷觶 4》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21	《白觶》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22	《亏觶》	J.Lionberger Davis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觶	23	《辰父乙觶》	Chauncey J.Hamlin collection
	24	《殷觶 5》	Harold G.Wacker company
	25	《昷父丙觶》	TheUinversity Museum Pennsylvania
	26	《宁觶》	J.William Beckman collection
	27	《殷觶 6》	C.T.Loo company
	28	《西单觶》	Doris Duke collection
	29	《父己觶》	Seattle Art Museum
	30	《殷觶 7》	C.T.Loo company
	31	《酋父甲觶》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2	《周觶 2》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3	《匕己觶》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4	《殷觶 8》	Harold G.Wacker company
	35	《周觶 3》	David H.McAlpin company
	36	《殷觶 9》	Eric Mayell Millbrac company
	37	《殷觶 10》	Vladimir G.Simkhovich collection
	38	《㚔羊觶》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39	《殷觶 11》	S. and G.Gumps company
	40	《父丁觶》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41	《白旅觶》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42	《员觶 2》	C.T.Loo company
	43	《康侯觶》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44	《举觶》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45	《光觶》	Sotheby's
	46	《叀觶》	Christie's
	47	《旅觶》	Sotheby's
	48	《子觶》	Sotheby's
	49	《戈觶 1》	Sotheby's
	50	《戈觶 2》	Sotheby's
	51	《戈觶 3》	Sotheby's
	52	《亦觶》	Sotheby's
	53	《父辛觶 2》	Sotheby's
	54	《马亥觶》	Christie's
	55	《𠂤旅觶》	Christie'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觶	56	《戊箙觶》	Sotheby's
	57	《子妻觶》	Sotheby's
	58	《妇觶》	Sotheby's
	59	《爰吉觶》	Sotheby's
	60	《女心觶》	Sotheby's
	61	《子且丁觶》	Sotheby's
	62	《父乙饮觶》	Sotheby's
	63	《亦父丙觶》	Sotheby's
	64	《冉父丁觶》	Sotheby's
	65	《册享剋觶》	Christie's
	66	《尹舟父甲觶》	Sotheby's
	67	《亚天父癸觶》	Sotheby's
	68	《史舀觶》	Sotheby's
	69	《卫觶》	Sotheby's
	70	《旅觶》	Sotheby's
	71	《敦觶》	Sotheby's
	72	《康侯觶》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73	《举觶》	Oxford Ashmolean Museum
	74	《衷觶》	Sotheby's
卣	1	《鸮纹卣》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2	《饕餮纹卣》	Paris Musee Guimet
	3	《虎食人卣》	Paris Musee Cernuschi
	4	《戈卣》	London Sotheby's
	5	《乍旅彝鸟纹卣》	Glasgow Museuns and Art
	6	《蟠螭纹卣》	London British Museum
	7	《殷卣1》	Huc M.Luquiens collection
	8	《受卣》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9	《父丁卣》	William Rockhill Nelson Gallery of Art
	10	《乍母己卣》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1	《乍姬弄卣》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12	《西单父丁卣》	George S.Hirschland collection
	13	《卣》	MacDermid Parish Watson company
	14	《周卣1》	C.T.Loo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卣	15	《×兄丁卣》	Fogg Art Museum
	16	《父辛卣》	Fogg Art Museum
	17	《父癸卣》	C.T.Loo company
	18	《卿卣》	Fogg Art Museum
	19	《周卣 2》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0	《乍宝尊彝卣 1》	C.T.Loo company
	21	《牛卣》	Doris Duke collection
	22	《殷卣 2》	C.T.Loo company
	23	《殷卣 3》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4	《殷卣 4》	Freer Gallery of Art
	25	《丸卣》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26	《殷卣 5》	C.T.Loo company
	27	《殷卣 6》	Fogg Art Museum
	28	《殷卣 7》	C.T.Loo company
	29	《父乙卣 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30	《追丞卣》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31	《立判父丁卣》	Edward G.Robinson collection
	32	《白懋卣 1》	C.T.Loo company
	33	《白懋卣 2》	C.T.Loo company
	34	《鸮卣》	Freer Gallery of Art
	35	《父丁卣》	Fogg Art Museum
	36	《殷卣 8》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37	《殷卣 9》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38	《舌卣》	Worcester Art Museum
	39	《鼎卣 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40	《鼎卣 2》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41	《周卣 3》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42	《周卣 4》	Freer Gallery of Art
	43	《殷卣 10》	Baron Edward von der Heydt collection
	44	《殷卣 1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5	《曹告卣》	Otto Burchard collection
	46	《殷卣 12》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7	《殷卣 13》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卣	48	《史见卣》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49	《殷卣 14》	Unknown
	50	《夹卣》	John S.Thacher collection
	51	《旅车父辛卣》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52	《兄丁卣》	Fogg Art Museum
	53	《史父癸卣》	C.T.Loo company
	54	《臣辰父乙卣》	Fogg Art Museum
	55	《卣》	Albright Art Gallery
	56	《子且壬卣》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57	《父乙臣辰卣》	Eric Mayell collection
	58	《白矩卣》	The Pierpont Morgan Library
	59	《竟且辛卣》	Otto H.Kahn collection
	60	《殷卣 15》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61	《旅车父乙卣》	C.T.Loo company
	62	《乍车彝卣》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63	《守宫卣 1》	Fogg Art Museum
	64	《遣卣》	Freer Gallery of Art
	65	《父庚卣》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66	《父乙卣》	Fogg Art Museum
	67	《弔卣》	Owen F.Roberts collection
	68	《北白卣》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69	《趄卣》	C.T.Loo company
	70	《公卣》	Otto H.Kahn collection
	71	《乍旅彝卣》	Fogg Art Museum
	72	《戈卣》	Thomas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ery
	73	《白彭父卣》	The Toledo Museum of Art
	74	《屯卣》	The Detroit Institute of Art
	75	《遣卣》	Raymond A.bidwell collection
	76	《中絲卣》	Edward G.robinson collection
	77	《貉子卣》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78	《戈卣》	George S. hirschland collection
	79	《㚔卣》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80	《员卣》	Albright Art Galler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卣	81	《士上卣》	Fogg Art Museum
	82	《庚嬴卣》	Fogg Art Museum
	83	《殷卣 16》	Freer Gallery of Art
	84	《析子孙卣》	Sotheby's
	85	《伊卣》	Sotheby's
	86	《徭卣》	Sotheby's
	87	《辜卣》	Sotheby's
	88	《丙卣》	Sotheby's
	89	《亚醜卣》	Sotheby's
	90	《父乙卣 2》	Sotheby's
	91	《冉辛卣》	Sotheby's
	92	《佳壺卣》	Sotheby's
	93	《龚子卣》	Sotheby's
	94	《册告卣》	Sotheby's
	95	《象且辛卣》	Sotheby's
	96	《析子孙父丁卣》	Sotheby's
	97	《麃父己卣》	Sotheby's
	98	《倗兄丁卣》	Christie's
	99	《天乍彝卣》	Sotheby's
	100	《从丁癸卣》	Christie's
	101	《立酋父丁卣》	Sotheby's
	102	《王乍姒弄卣》	Sotheby's
	103	《乍从彝卣》	Sotheby's
	104	《乍宝尊彝卣 2》	Christie's
	105	《臣辰且乙卣》	Sotheby's
	106	《册享般卣》	Sotheby's
	107	《守宫卣 2》	Sotheby's
	108	《亚共卣》	Sotheby's
	109	《散卣》	Sotheby's
	110	《向卣》	Sotheby's
	111	《亚其疑卣》	Sotheby's
	112	《束叔卣》	Sotheby's
	113	《乍父乙卣》	Sotheby's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卣	114	《旅卣》	Sotheby's
	115	《守卣》	Christie's
	116	《白启卣》	The British Museum
	117	《虎卣》	Musee Cemuschi
	118	《敳罙卣》	Sotheby's
盉	1	《先盉》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2	《错金银异形兽形盉》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3	《中子辛盉》	Otto H.Kahn collection
	4	《史父癸盉》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5	《父乙盉》	C.T.Loo company
	6	《父辛盉》	Fogg Art Museum
	7	《子父乙盉》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8	《眢迭盉》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9	《白秦盉》	C.T.Loo company
	10	《士上盉》	Freer Gallery of Art
	11	《子蝠盉》	Fritz Low Beer company
	12	《盉》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3	《季嬴盉》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14	《甲盉》	Walter Reed Hovey collection
	15	《亚貘父丁盉》	Sotheby's
	16	《戈吝盉》	Sotheby's
	17	《春秋盉 1》	Avery C.Brundage collection
	18	《春秋盉 2》	C.T.Loo company
	19	《战国盉 1》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20	《战国盉 2》	Fogg Art Museum
	21	《战国盉 3》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22	《战国盉 4》	C.T.Loo company
	23	《春秋盉 3》	The British Museum
	24	《春秋盉 4》	The British Museum
	25	《春秋盉 5》	The British Museum
	26	《人形足鉶》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27	《错金鸟足鉶》	London Eskenazi Ltd.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钟、镈	1	《饕餮纹扭钟》	Berlin Museum fur Ostasiatische Kunt
	2	《周钟》	The British Museum
	3	《梁其钟》	Paris Musee Guimet
	4	《蟠螭纹镈》	Paris Musee Guimet
钩	1	《玉环带钩》	Paris Musee Guimet
	2	《错金镶嵌带钩》	Paris Musee Cernuschi
	3	《虎凤带钩》	London Eskenazi Ltd.
	4	《蟠龙带钩》	London Eskenazi Ltd.
	5	《几何云纹带钩》	Paris Musee Guimet
角	1	《饕餮纹角》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2	《遽从角》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3	《亚来角》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4	《且癸角》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5	《长佳壶角》	William H.Moore collection
	6	《父甲角》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collection
	7	《册且丁角》	Sotheby's
	8	《天黾父乙角》	Sotheby's
	9	《女宁且丁角》	Sotheby's
	10	《陆册父乙角》	Sotheby's
	11	《亚貘父丁角》	Sotheby's
	12	《丩毋父戊角》	Sotheby's
	13	《妇闆角》	Sotheby's
	14	《庚册父庚角》	Sotheby's
匜	1	《周匜 1》	Arnold Knapp collection
	2	《周匜 2》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3	《春秋匜 1》	The Cleveland Museum of Art
	4	《春秋匜 2》	Ernest Erickson collection
	5	《齐侯匜》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6	《叔男父匜》	Sotheby's
	7	《春秋匜 3》	Agnes Eugean Meyer collection
	8	《春秋匜 4》	Baron Edward von der Heydt collection
	9	《战国匜 1》	The late Horatio Seymour Rubens collection
	10	《战国匜 2》	Edgar Worch company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匜	11	《战国匜3》	Fogg Art Museum
	12	《战国匜4》	C.T.Loo company
	13	《战国匜5》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鉴	1	《春秋鉴1》	Honolulu Academy of Art
	2	《春秋鉴2》	Freer Gallery of Art
	3	《春秋鉴3》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	《春秋鉴4》	The Art Institute of Chicago
	5	《战国鉴》	Freer Gallery of Art
勺	1	《变形龙纹勺》	Koln Museum fur Ostasiatsche Kunst
	2	《殷勺1》	C.T.Loo company
	3	《殷勺2》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4	《殷勺3》	Fogg Art Museum
	5	《殷勺4》	Harold G.Wacker company
	6	《周勺1》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New York
	7	《周勺2》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8	《周勺3》	The late Christian R.Holmes
	9	《周勺4》	Raymond A.Bidwell collection
	10	《周勺5》	Thomas Welton Stanford Art Gallery
	11	《周勺6》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12	《殷勺5》	C.T.Loo company
盆、盂等	1	《蟠螭纹盘》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2	《春秋盆》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3	《战国盆》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4	《春秋椭器1》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5	《春秋椭器2》	George S. hirschland collection
	6	《战国椭器1》	Museum of Fine Arts Boston
	7	《战国椭器2》	James Marshall Plumer collection
	8	《永盂》	Freer Gallery of Art
	9	《楚王酓悍盂》	Sotheby's
	10	《康公盂》	TheToledo museum of Art
杂器	1	《立鸟器盖》	Paris Musee Guimet
	2	《焦叶纹凿》	Paris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3	《饕餮纹车马饰》	Munich Staatliches Museum fur Volkerkunde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杂器	4	《铜人面》	Amsterdam Rijksmuseum
	5	《人面饰件 1》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6	《人面饰件 2》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7	《虎食人饰件》	London British Museum
	8	《龙虎丈首》	Paris Musee Guimet
	9	《龙形饰件》	Paris Musee Guimet
	10	《羊首辖》	London Sotheby's
	11	《龙首形饰件》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12	《龙食人首鈁饰》	London British Museum
	13	《夔纹轴饰》	London Sotheby's
	14	《羽人饰件》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15	《牛形器座》	Copenhagen Museun of Decorative Art
	16	《蟠龙形饰件》	Paris Musee Guimet
	17	《双首兽形饰件》	Amsterdam Rijksmuseum
	18	《人形纹门饰 1》	London British Museum
	19	《人形纹门饰 2》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20	《龙虎纹饰件 1》	Hamburg Museum fur Kunt und Gewerke
	21	《龙虎纹饰件 2》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22	《狩猎纹筒》	Paris Musee Guimet
	23	《鸟纹筒》	London Eskenazi Ltd.
	24	《莲花旄首》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25	《鸟首承弓器》	Paris Lionel Jacob collection
	26	《错银几何云纹车饰》	London Christian Deydier
	27	《跪坐铜人》	Stockholm Museum of Far East Antiquities
	28	《鎏金方格纹饰牌》	London Eskenazi Ltd.
	29	《神面纹器》	Norfolk Nelson Museum
	30	《亚州斗》	Paris Musee Guimet

第四节　欧美金文研究著作

承上所述，欧美的商周青铜器的收藏表现出的注重艺术特色而轻视铭文的特点，因此他们的金文研究著作更多的是青铜器美学和美术史的研究。而不是古文字学的研究。

艾兰在《中国青铜器在西方艺术史学者眼中》一文曾经总结："西方对中国青铜器的研究，不可避免地反映了西方收藏的优势和弱点。研究重点集中于商代，集中于纹饰以及器形。由于器物系盗掘而非考古发掘所得，研究常系高度理论性的，不同学派争执不下。"①

表 4.13.2　1911 年以来欧美出版金文研究著作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1911 年	*Chinesische bronze*, E.Knuth, ausstellung bei H.Saenger
1915 年	*An examination of Chinese bronzes*, John Calvin Ferguson, Tongshu Liang
1922 年	*Archaic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Chou and Han Periods in the Collection of Mr. Parish Watson*, Berthold Laufer
1924 年	*A lt chinesische Bronzes*, E.A.Voretsch
	Bronzes antiques de la chine，卢芹斋藏，褚德彝编
	Early China Bronzes, Albert James Koop, E.Benn, limited
1925 年	*Chinese sculpture, from the fifth to the fourteenth century; over 900 specimens in stone, bronze, lacquer and wood, principally from northern China*, Osvald Sirén, Ernest Benn
1928 年	*Le Bronze Chinois Antique*, Albert J.Koop, Hacker Art Books
1932 年	*Mythes et Symboles Lunaires*, Carl Hentzeers, Anv
1935 年	*Bestiaire du bronze Chinois de style tcheou*, André Leroi Gourhan, Les Editions d'Art et d'Histoir
	La Naissance de la Chine: la période formative de la civilisation Chinoise environ 1400—600 av. J.—C., Herrlee Glessner Cree, Payot
	The birth of China: a study of the formative period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Herrlee Glessner Creel, Reynal & Hitchcock
1937 年	*Fruhchinesische Bronzen und Kultdarstellungen*, Carl Hentze, Antwerp
1939 年	《1939 年中国古代祭祀青铜器展》
1942 年	*Early Chinese Symbols and Literature: Vestiges and Speculations, with Particular Reference to the Ritual Bronzes of the Shang Dynasty*, Florance Waterbury, New York
1945 年	*Ritual Bronzes of Ancient China*, Phyllis Ackerman, New York
1946 年	*A descriptive and illustrative catalogue of Chinese bronzes*, The Staff of the Freer Gallery of Art
	Chinese Bronzes from the Buckingham Collection, Charles Fabens Kelley, Chen Meng Chia, Chicage
1952 年	*A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bronzes in the Alfred F.Pillsbury collection*, Bernhard Karlgren, University of the Minnesota Press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and Chou dynasties: an illustrated catalogue of the van Heusden collection, with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Willem van Heusden, Privately published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and Chou Dynasties, Willem van Heusden, Tokyo(作者按：此书为日本出版英文著作)

① 《欧洲所藏中国青铜器遗珠》，文物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409 页。

（续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1953 年	*The City Art Museum of St. Louis*, Handbook of the Collections, St.Louis
1956 年	*Chinese Bronze Age Weapons*, Max Johannes Joseph Loehr
	Early China Bronzes in the City Art Museum of St.Louis, Jonathan Jr.Edward Kidder
	Bronze culture of ancient China: an archaeological study of bronze objects from northern Honan, dating from about 1400 B.C.—771 B.C., William Charles White,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Chinese bronze age weapons: the Werner Jannings Collection in the Chinese National Palace Museum, Peking, Max Loeh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57 年	*The beginning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three lectures illustrated with finds at Anyang*, Li Chi,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61 年	*Bronze casting and bronze alloys in ancient China*, Noel Barnard,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965 年	*The Shang Ko: a study of the characteristic weapon of the Bronze Age in China during the period 1311—1039 B.C.*, James Mellon Menzies, University of Toronto
1966 年	*A book of Chinese art: four thousand years of sculpture, painting, bronze, jade, lacquer and porcelain*, Lubor Hajek and Werner Forman, Spring Books
1967 年	*The freer Chinese Bronze*, Washington perss, James Cahill
1968 年	*Chinese pictorial bronze vessels of the late Chou period*, Charles D.Weber, Artibus Asiae Publishers
	Ritual vessels of bronze age China, Max Loehr, distributed by New York Graphic Society
	Early Chinese Art and the Pacific Basin: A Photographic Exhibition, Douglas Fraser, New York
1969 年	*Chinese Bronzes: The Natanael Wessen Collection*, bernhard karlgren, Stockholm
1970 年	*Der Kult der Shang Dynastie im Spiegel der Orakelinschriften: Eine Palaographische Studie zur Religion im archaiscen China*, Chang Tsung tung, Wiesbaden
1971 年	*Two Early Chinese Bronze Weapons with Meteoritic Iron Blades*, R.Gettens
	Two early Chinese bronze weapons with meteoritic iron blades, Rutherford J.Gettens, Roy S. Clarke, Jr. and W.T.Chase,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Cultural frontiers in Ancient East Asia, William Watson,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72 年	*Adventures in retrieval: Han murals and Shang bronze molds*, Wilma Fairbank,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Rene'-Yvon Lefebvred "Arrgence", Chinese Bronzes in the Avery Brundage Collection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1972
1973 年	*Ancient Chinese bronze vessels, gilt bronzes and early ceramics*, Eskenazi Ltd.
	The Ornaments of Late Chou Bronzes, George W.Weber, New Brunswick
1974 年	*Mao Kung ting: a major Western Chou period bronze vessel: a rebuttal of a rebuttal and further evidence of the questionable aspects of its authenticity*, Noel Barnard, Canberra
1975 年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from the Stoclet and Wessén Collections*, Eskenazi Ltd., Foxglove House
	Archaic Chinese bronzes in Australian and New Zealand collections, Noel Barnard, Council of Trustees, National Gallery of Victoria

（续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1976年	*Ancient ritual bronzes of China*, George Kuwayama,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Far Eastern Council of the Los Angeles County Museum of Art
1977年	*Bronze vessels of ancient China in the Avery Brundage collection*, René Yvon Lefebvre d'Argencé, 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Bronzes archaïques chinois au Musée Cernuschi, Vadime Elisseeff, Musée Cernuschi, L'Asiathèque
	Ancient Chinese bronze vessels, gilt bronzes, and sculptures: two private collections, one formerly part of the Minkenhof collection, Eskenazi Ltd.
1978年	*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the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of bronze age China*, David N.Keight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Chinese Bronzes from the Collection of Chester Dale and Dolly Carter, Eleanor von Erdberg Consten, Ascona
	The art of the oriental bronze metallurgist: China, Korea, Japan 1500 B.C.—A.D. 1911, Lowe Art Museum, University of Miami
1979年	*A reanalysis of the Western Chou bronze chronology*, Alfred Thomas Lin, 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Typology of the Ting in the Shang Dynasty: A Tentative Chronology of the Yin-hsu Period, Ursula Lienert, Wiesbaden
	Tradition, phase, and style of Shang and Chou bronze vessels, Katheryn McAllister Linduff, Garland Pub
1980年	*Treasures from the bronze age of China: an exhibition from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Ballantine Books
	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 an exhibition from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en Fong, Thames and Hudson
	Shang Civilization, Chang Kwang Chih, New Haven and London
	Treasures from the Bronze Age of China, *PHILIPPE DE MONTEBELLO*, The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1981年	*The Bronze Age civilization of Central Asia: recent Soviet discoveries*, Philip L.Kohl, M.E. Sharpe
1982年	*The art of China's bronze age: January 14—March 28, 1982, Art Gallery of Greater Victoria*, James O.Caswell, Art Gallery of Greater Victoria, The Gallery
1983年	*Late Shang Ritual Assembl ages: Archaeo logicaland Cultic Definitions*, Robert L.Thorp
	Art from ritual: ancient Chinese bronze vessels from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s, Dawn Ho Delbanco, Fogg Art Museum, Harvard University
	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 A Symposium, George Kuwayama,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Art, Myth and Rirual: the Path to Political Authorily in Ancient China, Chang Kwang Chih, Cambridge

（续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1985年	*An interpenetration of opposites: pre-Han bronze metallurgy in West China*, William Watson, British Academy
1986年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Zhengyuan Ma,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Studies of Shang Archaeology, Chang Kwang Chih, New Haven and London
1987年	*Chinese bronzes*, Mario Bussagli, Cassell
	Shang Ritual Bronzes from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Rawson J. Ancient bronzes in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Chinese bronzes: art and ritual, British Museum, Jessica Rawson, Burrell Collection, Sainsbury Centre for Visual Arts, Published for the Trustees of the British Museum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Sainsbury Centre for Visual Arts
1988年	*Bronze industry, stylistic tradition, and cultural identity in ancient China: Bronze artifacts of the Zhongshan State, Warring States Period (476—221 B.C.)*, Lothar Alexander von Falkenhausen, Harvard University
	Ritual music in Bronze Age China: an Archaeological Perspective, Lothar Alexander von Falkenhausen, Harvard University
	Bronze, Clay and Stone: Chinese Art in the C.C. Wang Family Collection, Annette L. Juliano,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9年	*Archaic Chinese Bronzes from Shang and Zhou Dynasties: June 12—June 30, 1989*, Christian Deydier, Oriental Bronzes Ltd., Oriental Bronzes Ltd.
	Chinese and Japanese bronzes A.D. 1100—1900, Michael Goedhuis, Colnaghi Oriental, Colnaghi Oriental
	Early Chinese Metalwaork 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Art Museum, Michael Knight, Seattle
	Bronze Clay and Stone: Chinese Art in the C.C. Wang Family Collection, A.L. Juliano, Seattle
1990年	*Western Zhou Ritual Bronzes from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Rawson J.Ancient bronzes in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1991年	*Sources of Western Zhou history: Inscribed Bronze Vessels*, Edward L.Shaughness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Ancient Chinese Bronze Art: C., William Thomas Chase
	The Shape of the Turtle: Myth, Art and Cosmos in Early China, Sarah Allan, New York
	Ancient Chinese bronze art, William Thomas Chase, China House Gallery, China Institute in America
1993年	*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Early Chinese Ritual Bronzes*, Roderick Whitfield, University of London
	Suspended Music: Chime-bells in the Culture of Bronze Age China, Lothar Von Falkenhause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The Chinese collections of the Cernuschi Museum, Musée Cernuschi, Marie-Thérèse Bobot, Paris-Musées

（续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1993年	*Ancient Chinese bronzes: terminology and iconology*, Eleanor von Erdberg, Siebenberg-Verlagasting the Precious Sacral Vessel, New York
	China's renaissance in bronze: the Robert H. Clague collection of later Chinese bronzes, 1100—1900, Robert D.Mowry, Phoenix Art Museum
1994年	*Origins of the Bronze Age Oasis Civilization in Central Asia*, Fredrik T.Hiebert, Peabody Museum of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 Harvard University
	The Origian and Early Development of the Chinese Writing System, William G.Boltz, New Haven
1995年	*Du Néolithique à l'Age du Bronze en Chine du Nord-Ouest: la Culture de Qijia Et Ses Connexions*, Corinne Debaine Francfort, Editions Recherche Sur les Civilisations
	Eastern Zhou Ritual Bronzes from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Rawson J.Ancient bronzes in the Arthur M.Sackler Collection*
	Chinese Bronzes: A General Introduction, Xueqin Li, Foreign Languages Press
	A Study of the Bronze Age Culture in the Northern Zone of China, Yangjin Pak, University Microfilms International
1998年	*Selective dissolution in Copper-tin Alloys: Formation of the Surface Finish on Early Chinese Bronze Mirrors*, Michelle Taub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Stony Brook
1999年	*Defining Chu: Image and Reality in Ancient China*, Constance A.Cook and John S.Major,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0年	*Wheeled vehicles in the Chinese Bronze Age(c. 2000—741 B.C.)*, *Anthony Jerome Barbieri-Low, Dept. of Asian and Middle Eastern Studies*,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2001年	*The Yueshi Culture, The Dong Yi, and The Archaeology of Ethnicity in Early Bronze Age China*, David Joel Cohen, Harvard University
	Chinese Bronzes: Ferocious Beauty, Wangheng Chen, Asiapac Books Pte Ltd.
	Chinese Bronzes: Selected Articles from Orientations 1983—2000, Orientations Magazine
2002年	*Metalworking Technology and Deterioration of Jin Bronzes from the Tianma-Qucun Site, Shanxi, China*, Quanyu Wang, Archaeopress
	Anyang and Sanxingdui: Unveiling the Mysteries of Ancient Chinese Civilizations, Chen Shen, Royal Ontario Museum, Royal Ontario Museum
2003年	*State Formation in Early China*, Li Liu, Xingcan Chen, Duckworth
2004年	*Bronze Industry, Stylistic Tradition, and Cultural Identity in Ancient China: Bronze artifacts of the Zhongshan State, Warring States Period (476—221 B.C.)*, Xiaolong Wu,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2006年	*China in the early bronze age: Shang civilization*, Robert L. Thorp,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2007年	*Ancient society and metallurgy: A Comparative Study of Bronze Age Societies in Central Eurasia and North China*, Liangren Zha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续表）

	书名/作者/出版社
2008年	*A Documentation of Bronze Age Ritual Vessels from the Shang Dynasty of China with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Buffalo Museum of Science*, Buffalo, New York, Kristina Laun,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
	Max Loehr and the Study of Chinese Bronzes: Style and Classification in the History of art, Robert W.Bagley, Max Loehr, Bernhard Karlgren, East Asia Program, Cornell University
	Later Chinese bronzes: the Saint Louis Art Museum and Robert E.Kresko Collections, Philip K.Hu, St. Louis Art Museum, Saint Louis Art Museum
2009年	*Art in China*, Craig Cluna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rehistoric Societies on the Northern Frontiers of China: Archaeological Perspectives on Identity Formation and Economic Change during the First Millennium B. C., Gideon Shelach, Equinox Pub
2010年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1766—1122 B.C. Through the T'Ang Dynasty*,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Kessinger Publishing
2011年	*Writing & Literacy in Early China: Studies from the Columbia Early China Seminar*, Li Feng and David Prager Branner,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Ancient Chinese Inventions, Translated by Wang Pingxi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hinese Bronze Ware, Li So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年	*Chinese Martial Arts : from Antiquity to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eter A.Lor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he Archaeology of China: from the Late Paleolithic to the Early Bronze Age, Li Liu,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第五节　欧美汉学家的金文研究述评

考察一名汉学家的学术功力如何，我个人以为可以通过他对古文字学的了解程度来进行衡量。同样，我们看一名中国学者的国学学术水准之高低，也可以通过他对文字训诂学的了解程度来进行衡量。现在所谓的“古文字研究”，涉及运用历史、民俗、神话、传说、哲学、语言学、人类学等诸多理论和史料，对汉字的字形、字音、字义进行详细的分析和成立史的研究。因为研究古代文化，无论对于中国人还是外国人，都必须从读解古文文义入手的。而读解古文文义的关键又是从准确地理解文字的意义开始，也即从所谓的解释学和训诂学入手的。甲骨学的成立是20世纪初期的事情，可是对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即所谓金石学，在古代中国却起源极早。然而，在现代西方汉学史上，对青铜器铭文的研究似乎并不是他们的研究重点：对青铜器制造技术和工艺的科技史研究，对青铜器的美学、美术史、工艺史的研究才是西方汉学界的研究着眼点所在。如，高本汉、瑞沃森(J.Rawson)、李约瑟(Noel Joseph Terence Montgomery)等人。而中国的青

铜器学者则以对古文字和上古史的研究为主。如，杨树达、唐兰、商承祚、陈梦家、吴其昌等人。在当时的西方汉学界，以马伯乐为代表的古典派汉学家并不相信青铜器铭文的真实性。他以为那些铭文的历史纪年都是建立在汉代刘歆的三统历基础上的，可见是汉人的伪作。但是，吴其昌通过周代就存在三统历的事实，批判了马伯乐的观点。

在20世纪前半期，研究金文学的著作有：1922年，美国劳弗尔（Berthold Laufer）出版了《沃特逊先生所藏商、周和汉代青铜器》（*Archaic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Chou and Han Periodsin the Collection of Mr. Parish Watson*）一书。劳弗尔本是德国人，曾多次来中国东北和西部地区进行实地考古调查活动。早在1909年，他就出版了《中国汉代的陶器》（*Chinese Pottery of the Han Dynasty*）一书。然后，他又专心于中西交通史研究，先后刊发了数百篇汉学研究论文，是当时美国著名的汉学家。1924年，加拿大沃特泽施（E.A. Voretsch）出版了《青铜器》（*Altchinesische Bronzes*）一书。这是西方汉学界两部介绍中国古代青铜器问题的概论性著作。

但是，在此学科上贡献卓著的是两位瑞典的著名汉学家高本汉和安特生（*Johan Gunnar Andersson*）。

1. 高本汉（Klas Bernhard Johannes Karlgren）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对中国古代青铜器进行科学化和规范化的研究，始于瑞典汉学家高本汉。因为在此之前的金文学家们大多注意的只是青铜器铭文内容的史料价值——当然这类研究的前提是在肯定青铜器的真实性基础上来使用的。

高本汉（1889—1978），瑞典人。1907年，进入乌普萨拉大学主修俄语。他的恩师是斯拉夫语语言学家伦德尔（J.A.Lundell）。1908年，高本汉发表了第一篇文章《用方言记录的特韦塔和穆村民间故事》。1909年，他又发表了《瑞南与瑞中方言的分界线》一文，并附方言图一幅。1909年，他完成学士课程后，高本汉便到圣彼得堡，跟伊万诺夫（A.I.Ivanov）学习了两个月的基础汉语，于1910年3月起程来华。高本汉在中国逗留了两年，在奖学金已经用完的情况下，他靠在山西大学堂（今山西大学）教授法语和英语谋生。1915年5月20日，25岁的高本汉获文学硕士学位。次日，他获得哲学博士学位。同年，就任乌普萨拉大学汉学讲师。他的博士学位论文为《中国音韵学研究》（*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中的一部分，发表在《东方研究文集》（*Archives d' Studes Orientales*）第15卷上。1918年，他被任命为哥德堡大学东亚系教授。1922年3月到12月，高本汉第二次到中国旅行，其间还访问了日本。1931—1936年，高本汉任哥德堡大学校长。1939年，高本汉任远东文物博物馆馆长兼东亚考古学教授，他任馆长兼教授直到1959年。此外，他还担任瑞典皇家人文科学院院长、瑞典皇家学院和丹麦皇家学院院士等职。

代表性著作有：*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Bronzes in the Alfred P. Pittsburg Collection*、*Early Chinese Mirrors* 等。

代表性论文有："Early Chinese Mirror's Inscriptions"、"Huai and Han"、"Some Weapons and Tools of the Yin Dynasty"、"Some New Bronzes in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ntiquities"等。

1936 年，高本汉发表了《殷周青铜器》("Yin and Chouin Chinese Bronzes")一文。1937 年，他又发表了《中国青铜器研究新探》("New Studies on Chinese Bronzes")一文。以上二文，后来作为单行本出版。

有关这两部著作，张静河在《瑞典汉学史》中评述说："把青铜器研究和古汉语研究结合起来加以论述，借助古汉语理论解决了青铜器中存在的不少问题，如年代问题、分期问题和产地问题等等。"①

当然，高氏对近代金文学的研究成果是极为熟悉的。如清代吴大澂、罗振玉、王国维等人，现代郭沫若等人有关青铜器的研究论著，他都曾详细地研读过。

高本汉的金文学研究，最大的贡献乃在于：以青铜器花纹图案来判断青铜器制作年代的方法，即所谓青铜器的断代学问题。他把青铜器依花纹图案分为殷代、殷周、中国、淮四种。他的这一方法，极富天才地解决了当时金文学界无法解决的问题。（当然，亦有学者说此方法实开始于郭沫若。）在他的金文学研究方向上走下去的学者，如著名的金文学家容庚、陈梦家正是在西周铜器的断代研究和青铜器制作真伪辨别上取得了极其辉煌的研究成果的。

2. 安特生(Johan Gunnar Andersson)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关于中国古代青铜器和奥尔都斯青铜器制作风格上的一致性问题，在国际学术界上首先进行这一比较研究的是有着"现代中国考古学之父"之称号的著名瑞典汉学家、在中国学术界尽人皆知的名字："安特生"。

安特生(1874—1960)，瑞典人。1901 年，安特生毕业于乌普萨拉大学，取得地质学专业的博士学位。他先后两次参加了南极考察活动，在此期间他所主编和编写的《世界铁矿资源》和《世界煤矿资源》两本调查报告，是他在地质学研究上成果证明。安特生曾任万国地质学会秘书长。1914 年，他受聘任中国北洋政府农商部矿政顾问，在中国从事地质调查和古生物化石采集。《中国的铁矿和铁矿工业》和《华北马兰台地》两部调查报告也正是在这段时间完成的。1916 年开始，由于袁世凯的倒台，地质考察的研究因经费短缺而发生停滞，安特生于是把精力放在了对古生物化石的收集和整理研究上了。1921 年，他发掘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遗址，发现仰韶文化，揭开中国田野考古工作的序幕。后到甘肃、青海进行考古调查，发现遗址近 50 处。他曾提出过中国文化西来说。他对周口店化

① 张静河：《瑞典汉学史》，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5 年版。

石地点的调查，促成了后来北京人遗址的发现。归国后任远东古物博物馆馆长。

代表性著作有：*An Early Chinese Culture*、*Children of the Yellow Earth*：*Studies in Prehistoric China*、*The Dkagon and The Fokeign devils* 等。

在中国古代青铜器在现代大量出土之时，东西方汉学界的考古学家们、历史学家们对青铜器的年代问题最初是持怀疑态度的，特别是在20世纪前期日本汉学界和法国汉学界。原因有如下两点：其一，在制作风格上，和奥尔都斯(Ordos)青铜器接近。其二，在铭文内容上，和汉唐诗文近似者较多。在高本汉肯定了青铜器铭文的真实性基础上，安特生对以上的疑难问题进行了解答。

在1933年出版的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Far Eastern Autiquities* 杂志中，安特生发表了名为《精选奥尔都斯青铜器》("Selected Ordos Bronzes")的一篇论文。在此论文中，安特生认为：所谓奥尔都斯青铜器是指在亚洲和欧洲交界地区出土的一种古代青铜器。在制作风格上，中国古代青铜器和奥尔都斯青铜器非常接近。

因此，安特生主张古代的奥尔都斯人和中国北方的游牧民族有直接的渊源关系。这一观点经他提出后一直得到了国际青铜器学界的肯定。

1935年，安特生出版了《古代中国的金匠》(*The Goldsmithin Ancient China*)一书。在此书中，他利用考古实物证明殷代是中国金属制作工艺的始点。1943年，他又出版了《中国史前期研究》(*Researchesin to the Prehistory of the Chinese*)一书。此书是他对中国考古研究的总结性著作。

3. 罗樾(Max Loehr)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罗樾(1903—1988)，德国人。1936年，他获得慕尼黑大学艺术史博士学位。



罗樾(Max Loehr)

1940年，他来到北京任中德学院院长、清华大学助理教授。1951年，他任密歇根大学教授。1960年开始，任哈佛大学艺术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Early Chinese Jades: A Loan Exhibition Presented by the Museum of Art*、*Chinese Bronze Age Weapons: The Werner Jannings Collection in the Chinese National Palace Museum*、*Chinese Landscape Woodcuts: from an Imperial Commentary to the Tenth-century Printed Edition of the Buddhist Canon.*、*Ritual Vessels of Bronze Age China* 等。

代表性论文有："The Earliest Chinese Swoeds and the Akinakes"、"Ordos Daggers and Knives: Part one: Daggers and Part two: Knives"、"The Bronze Styles of the Anyang Period(1300—1028 B.C.)"、"The Stag Image in Scythia and the Far East"、"A Landscape at Tributed to Wen Cheng-Ming"、"The Question of Individualism in Chinese Art"、"Some Fundamenatl Issues i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Painting"、"The Fate of the Ornament in Chinese Art"、"Rt-Historical Art: One Aspect of Ch'ing Painting"、"The Mes and Variations: A Winter Landscape in the Freer Gallery and Related Versions"等。

罗樾利用纹样的风格分析将河南安阳青铜器划分为五个时期，并且在其后的考古发掘中得到印证，从而影响了现当代西方对中国古代青铜器的研究。他在1953年时曾提出的"青铜器风格的延续发展规律"问题。在具体技术问题上，他认为中国青铜器一般是先制作模型后浇注成型的，而后才是在范上才印出纹饰。虽然他并没有研究铭文，但是，他对商周铜器的美术史研究，成为商周铭文研究的辅助，为西方汉学界的金文和青铜器的研究打开了新的局面，其历史意义不容置疑。2008年，美国曾出版了贝格利(Robert Bagley)撰写的专门研究罗樾的青铜器研究及其美学理论的专著 *Max Loehr and the Study of Chinese Bronzes* 一书。可供参考。

4. 高居翰(James Cahill)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高居翰，1926年出生于美国加州。1950年，他毕业于伯克利加州大学东语系。而后，他考入密歇根大学，追随已故知名学者罗樾，修习中国艺术史。又分别于1952年和1958年取得艺术史硕士和博士学位，高居翰曾在美国华盛顿弗利尔美术馆工作多年，并担任该馆中国艺术部主任。他也曾任已故瑞典艺术史学者喜龙仁(Osvald Siren)的研究助理，协助其完成七卷本《中国绘画》(*Chinese Painting: Leading Masters and Principles*)的撰写计划。自1965年起，他开始任伯克利加州大学艺术史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隔江山色：元代绘画》、《江岸送别：明代初期与中期的绘画》、《山外山：明代晚期的绘画》、《画家的实践：传统中国艺术家的生活与工作》、《气势撼人：十七世纪中国绘画的自然与风格》等。(以上皆为国内出版的高氏著

作中文译本。）

高居翰是研究中国美术史的权威，但是他早年的工作经历使他对商周铜器也曾给予关注。1967 年，他出版了《佛利尔美术馆收藏的中国青铜器》（*The Freer Chinese Bronzes*）一书。此书虽然只是图录，但是从该书编纂体例和制作的照片角度来看，作者的从美术史角度的考察显而易见。这些图录照片非常清晰地显示出每件铜器的纹饰特点和变化，而不是铭文。

5. 夏含夷（Edward L.Shaughnessy）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夏含夷，1952 年生，宾夕法尼亚人。1970—1974 年，他进入圣母大学（University of Notre Dame）学习，专业是宗教学。1974 年，他大学毕业后，留学台湾，随爱新觉罗·毓鋆学习玄学。回国以后，他考入斯坦福大学（Stanford University）东亚系，专攻《周易》研究。1980 年，他获硕士学位。1983 年，他获博士学位。博士论文题目为“《周易》的编纂”。1985 年，他受聘为芝加哥大学东亚系助教授，之后一直在芝加哥大学任教。1997 年，他晋升为顾立雅（Greel）中国古史讲座教授。

代表性著作：《西周史的原始记录》、《易经：马王堆帛书易经英文翻译》、《孔子之前：中国经典的创造研究》、《温故知新录：商周文化史管见》、《古史异观》、《重写中国古代文献》，编辑《中国古代新史料：阅读铭文与写本的指南》、与鲁惟一（Michael Loewe）合编《剑桥中国古代史》等。

代表性论文有：《燕国铜器祖考称号与周人谥法的起源》、《从驹簋盥盖铭文谈周王朝与南淮夷的关系》、《此鼎铭文与西周晚期年代考》、《四十二年、四十三年两个逑鼎的年代》、《上博新获大祝追鼎对西周断代研究的意义》、《简论保卣的作者问题》、《测定多友鼎的年代》等。

1992 年，夏含夷出版了《西周史的原始记录》（*Sources of Western Zhou History: Inscribed Bronze Vessels*）一书。本书是一部有关西周史研究的青铜器铭文史料汇编性著作。夏含夷曾经认为，铜器铭文并不是第一手的资料，他认为的第一手资料在朝廷的文件档案里，而第二手资料则是受命者受到得命册，铜器铭文则是第三手资料。

根据他自己在《古史异观》一书的自序中的自述可知：他是 1980 年开始向倪德卫学习商周金文的。1983 年，他取得博士学位后全身心开始了商周金文研究：“由西周铜器铭文开始，用了好几年时间专门研究与铜器有关的各种问题，到了 1991 年出版了《西周史料》一书，对铜器，特别是铜器铭文作了综合的介绍。”①

这些论文核心点却一直是围绕着西周铜器断代而来的。其中，他最著名的观点是他肯定并支持《竹书纪年》中的“厉王在位十二年”说。

① 《古史异观》，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 页。

在对西周诸王进行断代研究时，他先后提出了诸多操作方法。这些操作方法反映了他的铜器断代的标准和尺度。我在此总结五点如下：

首先，他在《西周王朝的绝对年代》一文中提出了两个操作方法，即：

“第一，具有完整历日的铜器断代的相对性优先于其他绝对性。”

“第二，为尽量避免铭文历日分析中出现多种可能性，我主张以这些历日资料重构的年表应该得到其他形式历史资料的佐证。”①

这是他的两个核心操作方法。

其次，他在《此鼎铭文与西周晚期年代考》一文中又提出了他的平等价值说，可以称之为第三个操作方法。即：“史学家对西周年代的研究方法基本上可以分为两类：最普遍的方法是先假定武王克商之年，然后填入此年与公元前 842 年之间各王在位的年数。另外一种是以公元前 842 年为基点向上推算。据我看，这两种方法应该有平等的学术价值。”②

第三，夏氏观点的混乱乃是由于他恋恋不舍的、由他的导师创建的所谓西周王朝推行的“双元历”说，这是他的第四个操作方法。因此，在《此鼎铭文与西周晚期年代考》一文中，他也特别阐明“更重要的是，也证明西周时代的周王在位期间可以含有两种不同的年历”。③

最后，他在《燕国铜器祖考称号与周人谥法的起源》一文中又提出了他的第五个操作方法。即：“西周早期的铜器铭文主要利用天干庙号来称呼祖考，西周中期谥法的称号才开始利用。”④

在上述基础上，夏含夷把上述五个断代标准和操作方法应用到厉王在位时间的断代研究中，正式提出了他的“厉王在位十二年”说。

他的理由是如下四点。

一是平均值说。

他主张：我们清楚厉王之子宣王在位四十六年，如果在共和行政的十年前厉王在位三十七年，这两代统治合起来就是九十七年，这个数字不但远远长于整个中国王朝史上王和皇帝平均每代约二十五年的数字，而且事实上，只有清代的乾隆、嘉庆合起来在位八十五年能与之相应。既然已知宣王在位的时间很长，我们能想到厉王的在位时间要短于平均值。

二是王子年龄说。

他主张：传统上公认当厉王逃跑时，他的儿子才只有几岁。在公元前 827 年厉王死后继位的宣王，可能不会生于公元前 845 年以前。要承认厉王在位三十七年，

① 见《古史异观》，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48 页。
② 见《古史异观》，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27 页。
③ 见《古史异观》，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44 页。
④ 见《古史异观》，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93 页。

我们得假设在他有继承人之前，他已经在位三十五年了。这显然是不合理的。

三是夷王在位结束期说。

我们知道厉王流彘是公元前 842 年，而这一年正好是卫里侯十三年，而他是公元前 854 年即位的。他父亲卫顷侯在位是公元前 866 年到公元前 855 年。根据《卫康叔世家》的记载，顷侯和夷王时期重合。因为夷王不会早于公元前 866 年结束，所以厉王也不可能从公元前 865 年开始即位。可见厉王在位时间不会超过二十四年。

四是齐献公卒年说。

根据《齐太公世家》记载，齐武公在位元年为公元前 850 年，他的父亲献公死于厉王三年，而《史记》记载他死时为公元前 851 年，这一年根据《竹书纪年》记载为厉王三年。于是，厉王元年当为公元前 853 年，到他流亡前在位十二年。

基于上述理由，夏含夷最后得出结论是："厉王仅在位十二年。"

夏含夷是美国汉学界新一代著名的甲骨学家和易学家，他对殷墟甲骨分期和断代问题有比较精湛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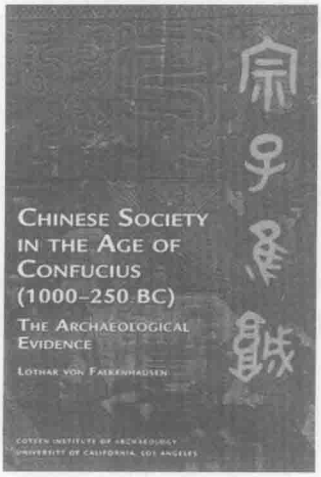
6. 罗泰(Lothar von Falkenhausen)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罗泰，1988 年毕业于哈佛大学人类学系，获博士学位，师从张光直。毕业后先后任教于斯坦福大学和加州大学河边分校。1993 年起至今，任教于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宗子维城》一书荣获"美国考古学会(SAA)2009 年度最佳图书奖"。2011 年当选为美国人文艺术科学院院士。

代表性著作有：《乐悬：编钟和中国青铜时代文化》、《宗子维城》等。

罗泰的研究领域主要为中国青铜器、铭文、礼仪制度、区域文化及考古学方法论和学术史等。





罗泰及其著作

《宗子维城》一书分为三部分，第一部分为新的等级制度及其贯彻。内容主要是介绍周代氏族社会的基本情况，第二部分为内部融合及与外部划清界限，第三部分为变革与重组，研究东周时期的礼制和政治制度的变革。《宗子维城》一书以作者擅长的德国历史哲学分析的方法来考察中国青铜时代的考古材料。正如美国考古学会(SAA)2009年度最佳图书奖介绍该书中所言：

> 《宗子维城》通过对一个世界最早文明在发展过程中的关键时刻的综合研究，为人类学意义上的考古学做出了一个持久的贡献。本书呈现了丰富的考古学资料，使得更多的研究者能够接近那些以前尚未在中国之外发表的重要信息。该书通过考古学资料与历史文献的综合应用，将公元前第一个千年之际的意识形态和政治变化放置于宏观社会背景之下考察，为中国青铜时代晚期的文化演进提供了一个全方位的视角。它是一部有关中国青铜时代晚期社会的雄辩博学、权威的社会考古学的总结。

对于商周铜器铭文，罗泰主张铭文内容主要分前后两部分，前半部分为受命者接受册命的记录，包括时间、地点、人物、赏赐物品等，罗泰称之为“功劳的记录”。而后半部分是接受册命者为纪念其祖先、向之祈求福禄的用语，即“嘏辞”。罗泰指出，嘏辞才是铭文的核心部分。他的这一主张更看重商周文化传统中的“孝”和“血缘关系”的存在价值。

下面再介绍华裔学者的西周年代研究。

7. **黎东方**

黎东方(1907—1998)，男，江苏省东台县人。父黎淦，清朝举人。黎东方早年接受私塾教育。考入清华大学后，师从梁启超攻读史学。毕业后，黎氏留学法国。1931年，黎氏获巴黎大学文学博士学位。1931年8月回国后，黎氏在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主讲历史、哲学。1937年以后，黎氏任东北大学教授。抗日胜利后，黎氏应赛珍珠之邀赴美。1948年短暂归国，黎氏任贵州大学历史系主任。1949年，黎氏再次赴美，先后在密苏里州坎萨斯市大学、劳伦斯城坎萨斯州大学、伊斯诺州波奥哩阿城布雷德来大学、圣地亚哥大学任教授。1954年，黎氏与林语堂在新加坡共创南洋大学。

代表性著作有：《细说三国》、《细说元朝》、《细说明朝》、《细说清朝》以及《细说民国创立》等书。

代表性论文有：《西周太初历谱》、《西周青铜器铭文中之年代学资料》等。

在铜器断代问题上，黎氏主张《元年师兑簋》和《六年召伯虎簋》属于伪器。他的理由是：

> 元年师兑簋应该与三年师兑簋同属于幽王之时，至少应该是属于宣王之时，虽则宣王元年已经早于幽王元年四十六年之久。然而它两均不属。幽王元年五月的太初月朔是壬辰，校正月朔是甲午。元年师兑簋铭文上的

甲寅，于是只能是该月的二十一日，不属于初吉月相的范围。宣王元年五月的太初月朔是己丑，校正是朔是辛卯，甲寅只能是该月的二十四日，也不属于初吉的范围。

六年召伯虎簋，应该与五年召伯虎簋同属于宣王之时。宣王六年四月的太初月朔是己丑，校正月朔是辛卯，该月不可能有六年召伯虎簋铭文中的甲子那一天。

我有理由认为这两器均是一心图利的人所伪造出来的伪器。①

另外，还有九器也被他放弃不论，如下：

（一）师旦簋，元年八月丁亥。（二）大鼎，十五年三月既霸丁亥。（三）十五年趞曹鼎，十五年五月既望壬午。（四）閈硕鼎，二十四年八月辛酉。（五）伊簋，二十七年一月既望丁亥。（六）师遽簋，三年四月既生霸辛酉。（七）史伯硕父鼎，六年八月初吉己巳。（八）庚嬴鼎，二十二年四月既望己酉。（九）衷盘，二十五年八月既望庚寅。②

他主张公元前1102年才是武王克商之年。当然，上述只是一家之言，我们不赞成他将上述九器放弃不用的想法，而且我们也不支持他的《元年师兑簋》和《六年召伯虎簋》属于伪器的主张。

8. 丁骕

丁骕，男，约生于1908年前后。1933年毕业于燕京大学。1937年获得英国格拉斯格大学的博士学位。曾长期任美国洛杉矶加州大学地质系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夏商史研究》、《东薇堂读契记》等。

代表性论文有：《西周金器年谱》、《中国古代的亲属称谓》、《西周王年与殷世新说》、《西周王年新说更正》、《西周王年与殷世新说》、《"初吉"说》等。

丁氏首先主张铭文中的元年有双重含义：

"元年"有两义，一为前王崩殂，次王立之年。此元年余称之为"即位年"。即位之次年，乃王之纪元元年，暂称"改元年"。金器有先后二年，皆称元年者。联带以下之王年，均有"双胞"式。

而对于厉王在位时间，他则主张：

厉王王年向多异论。史上虽曰三十七年奔彘，继以共和十四年共有五十一年之多。史家多异说。少者十二年，多者三十年。余由宣王上溯，知共和可能为十五年。厉王三十七年。惟厉王奔彘之年为三十年。在彘之后仍有偏安局面七年，故三十七年为事实。只不过其最后七年，与共和初七年重复耳。③

① 《西周柱王年代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22页。

② 《西周柱王年代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23页。

③ 《中国文字》第10期，第2—3页。

在此基础上，他将武王伐纣之年定为公元前1076年。丁氏的双元年说和厉王在位年限说，比较好地解决了一些重大的疑难问题。在双元年说这一主张上，他的观点和吉德炜(David N.Keightley)的双元年论，谁的主张在先？笔者愧不能断。但是，显然，双元年说是值得关注的一个有积极建设性意见的观点。

再看华裔学者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9. 张光直

张光直(1931—2001)，台湾中央研究院前副院长。北京人。1954年，张氏毕业于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1961年，张氏获美国哈佛大学哲学博士。1961年至1973年间，张氏历任美国耶鲁大学人类学系讲师、助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等职。1977年起，张氏在哈佛大学人类学系任教。1974年，张氏获选为台湾中央研究院院士。1979年，张氏获选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1980年，张氏获选为美国文理科学院院士。

代表性著作有：*The Archaeology of Ancient China*、*Shang Civilization*、《中国青铜时代》等。

代表性论文有：《商王庙号新考》、《商周青铜器上的动物纹样》、《中国古代的饮食与饮食具》、《从夏商周三代考古论三代关系与中国古代国家的形成》、《说殷代的"亚形"》、《中国青铜时代》等。

在《中国青铜时代》一书中，张氏综论了商周铜器的社会价值属性，他主张：

> 青铜的另外一个主要用途，即在祭器上的使用，可将青铜当做贵族威权与节约规则的象征。在三代期间，这些容器在形式与装饰纹样上经过许多有时相当显著的变化，但是它们的主要功能——在仪式上使用并为特选亲族的贵族统治之合法性的象征——是始终未变的。……青铜礼器与兵器是被国王送到他自己的象征性的礼物的一部分，然后等到地方上的宗族再进一步分枝时，它们又成为沿着贵族线路传递下午的礼物的一部分，青铜容器获得这等意义是因为它们与在仪式上认可了建立在亲属关系上的贵族政治的祖先崇拜祭仪之间的联系关系。同时也因为它们是只有控制了大规模的技术的与政治的机构的人才能获得的珍贵物品，因而适用为节约法则的象征。①

虽然张氏写有名著《中国青铜时代》，但是在他的论著中使用的古文字材料则是甲骨多于金文。尽管他曾经主持过台湾"中央研究院"的科研项目"商周铜器铭文的综合研究"，但是他本人却没有贡献出如陈梦家《西周铜器断代》那样的一部集铜器考古和古文字学研究于一体的著作。他的意义是把统治西方学术界数十年的对商周铜器的纯纹饰美术史研究拉回到了对商周王朝的考古人类学研

① 《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第22页。

究的轨道上来。就这一点而言，虽然他没有研究商周金文的铜器考古学论著，其效果却很接近古代中国文学批评家所谓的“不着一字，尽得风流”式研究成果了！因此，在学术史上，我认为张氏和罗樾具有相同的学术价值和学术影响。

10. 高木森

高木森，男，1942 年生。字凌云，号中台、羲山逸士、木翁，笔名玄玄子。彰化县人。1967 年，毕业于台湾大学外文系。1970 年赴美国堪萨斯大学留学，取得艺术史博士。1979 年应聘赴香港中文大学任教。1995 年任东海大学任访问教授。现为圣荷西大学艺术学院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青铜彝器汇考》。

代表性论文有：《西周王年与青铜器之断代》、《略论西周武王的年代问题与重要青铜彝器》、《西周成王时代的青铜彝器》等。

高氏的此书，就其目的而言，几乎是唐兰的《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一书的翻版。因此，在该书一开始，高氏就明确主张：

> 研究西周的铜器，首先要考虑的便是这些铜器的时代问题，亦即所谓“断代问题”。因此，本书的取材以有年代可考的器物为主。有些是久已留传在世的名品，它们大多曾在郭沫若的书中出现过。其余的大多是近三十年出土的铜器，这些铜器的出土地点包括岐山、临潼、宝鸡、庄白、张家坡、扶风、普渡村、董家村、蓝田、武功县等地，也有少数是来自辽宁及河北、殆皆属西周领域。

我们对比一下高氏和唐氏各自使用的铭文史料就可以看出详略了，如，穆王铜器铭文，高氏使用了大约 9 件，而唐氏则是将近 65 件。唐氏几乎是高氏的六倍！唐氏在金文学界的地位就是靠着这些坚实的铭文考证和解读确立的。

11. 其他

陈汉平、李峰、杨晓能、汪涛等人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也是值得关注的。他们皆为最近几十年内从国内留学到国外、然后定居下来，继续进行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其中，陈汉平是研究商周金文的著名学者，在国内时就已经成就辉煌。如其一直留在中国社会科学院的话，今日继承张政烺的古文字研究学术法脉、执国内外金文研究之牛耳者，必是此人！可惜，事与愿违。陈氏早年师从张政烺和李学勤，专业研究《金文编》并以此撰写并出版了博士学位论文《金文编订补》。但是使他产生了重大影响的学术著作却是《西周册命制度研究》一书。身居美国期间，他还写有《古玺文字考释》等学术著作出版。

杨晓能的《另一种古史：青铜器纹饰、图形文字和图像铭文的解读》也是以对铜器铭文的考古研究为宗旨的，他比较好地融合了纹饰研究和文字研究这两大格局的不同，表现出融合和会通东西方学术研究模式的倾向。然而，在对族徽文

字的最新研究上，他显然没有注意到我利用图像演绎法对商周金文中的疑难族徽文字进行解读的论著。虽然系统地反映我这一研究成果的专著出版时间是在2013年(《商周图像文字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但是我使用的这一研究模式并公开发表论文却已经十几年了。

在金文和青铜器研究上取得重要成果的还有班大为(David Ban)、巴克斯鲍姆(Dessa P. Bucksaum)、邦克(Emma C. Bunker)、休伯(Louisa G. Fitzgerald Huber)、詹姆斯(Jean M. James)、吉德炜(David Noel Keightlev)、基德尔(Jonathan Edward Jr. Kidder)、桑山(George Kuwayama)、勒赫(Max Johannes Joseph Loehr)、米克尔(Stanley L. Mickel)、默里(Julia Killin Murray)、尼维森(David Shepherd Nivison)、波普(John Alexander Pope)、鲁道夫(Richard Casper Rudolph)、沙特克(Warren Shattuck)、杜朴(Robert L. Thorp)等人，他们皆出版了相关研究著作，限于笔者的学力和英文阅读能力的深浅，一时间无法对他们进行专业评述，在此只是略加说明而已。

以上诸多青铜器研究著作的出版，大致确定了青铜器研究对古代中国美术史、工艺史、科学技术史、古文字学、上古史等方面研究的不可替代的学术参考作用。在某种意义上，对甲骨学和金文学的研究可以说是对《说文解字》进行的字义、字源的考古性研究。而且，作为进行甲骨学和金文学研究的一项基础，《说文解字》是极为重要的入门参考书。

20世纪东西方汉学界的文字学研究，早脱离了以往汉字来自古希腊、古巴比伦说等等无知观点，而且由于甲骨学、金文学的发达，科学、规范、深入的汉语文字学的研究正一天天形成。

第十四章　日本汉学家的金文研究

引论

日本汉学界的金文研究经历了三个阶段：留学僧阶段、古董商阶段和汉学家阶段。而在汉学家阶段，又分为铜器考古学和金文学术研究两大类。

其中，铜器考古学的研究主要是以考古学京都学派的学者们为核心。该学派的诞生是和对中国东北地区的考古发掘活动紧密联系在一起的。1928 年，为了给日本政府的“满蒙非中国领土论”提供考古学证据，日本东亚考古学会正式成立，标志着日本考古学界针对中国东北地区的考古发掘工作已经成了日本政府的工作重点之一。因此，京都学派对中国考古学的研究，一直是和对中国东北地区的文化侵略密切相关的。

正是在日本政府支持下的这些考古活动中，当时的考古学教研室负责人滨田耕作带领着他手下的众多弟子们展开了考古实习和发掘、研究活动，实现了他们从考古学学生到著名考古学家的身份变更。这当中又以梅原末治、水野清一、小林行雄、末永雅雄、岛田贞彦、清野谦次、金关丈夫、三宅宗悦等人为代表。



十分精美的镇馆之宝——商代虎卣

而对于金文的学术研究并不是早期考古学京都学派的研究强项。但是，从白川静开始，日本的金文学术研究逐渐走上了正轨。今天，20 世纪日本汉学界的金文研究，早脱离了以往汉字来自古希腊、古巴比伦说等无知观点，而且由于甲骨学、金文学的发达，科学、规范、深入的汉语文字学的研究正一天天形成。

第一节　殷周青铜器在日本的流传和收藏

商周铜器的研究和收藏一向是日本古今

学术界的热点。其中，以“泉屋博古馆”最为著名。该馆创始人系日本以经营铜矿冶炼业起家的著名财阀住友春翠。“泉屋”是该家族早期经营铜矿冶炼业公司的名称。

“泉屋博古馆”内设有中国古代青铜器馆和中国古代书画馆。

其中，中国古代青铜器馆分设四个展室：商代铜器、西周铜器、春秋战国铜器、汉唐铜器。

在本章中，笔者以《泉屋清赏》、《白鹤美术馆》和《海外吉金图录》等部著作为依据，并参考了日本东京书道博物馆等一些博物馆的陈列目录，特别编制了《日本收藏部分商周青铜器存见表》，共计 168 器。由于铜器收藏和拍卖流动性很大，这里提供的收藏地只是曾经收藏于该地的象征。部分器名，笔者根据研究进行了订正。

表 4.14.1　日本收藏部分商周青铜器存见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鼎	1	《亚黽鼎》	泉屋博古馆
	2	《匽侯旨鼎》	泉屋博古馆
	3	《刺鼻鼎》	泉屋博古馆
	4	《饕餮纹鼎》	盐原又策藏品
	5	《父辛方鼎》	白鹤美术馆
	6	《金错云纹鼎》	武内金平藏品
	7	《耐从鼎》	黑川古文化研究所
	8	《芮公鼎》	出光美术馆
	9	《饕餮纹鼎》	东京国立博物馆
	10	《蟠螭纹鼎》	东京国立博物馆
	11	《商册册父癸鼎》	斯文会藏品
	12	《商具会珥纹鼎》	斯文会藏品
	13	《父辛鼎》	斯文会藏品
	14	《弦纹有盖鼎》	斯文会藏品
	15	《商父甲鼎》	斯文会藏品
	16	《有盖蟠螭纹鼎》	斯文会藏品
	17	《周析子孙甲父分档鼎》	斯文会藏品
尊	1	《牺首饕餮纹尊 1》	泉屋博古馆
	2	《牺首饕餮纹尊 2》	泉屋博古馆
	3	《牺首饕餮纹尊 3》	泉屋博古馆
	4	《牺首饕餮纹尊 4》	泉屋博古馆
	5	《牺首饕餮纹尊 5》	泉屋博古馆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尊	6	《牺首饕餮纹方尊》	泉屋博古馆
	7	《鼎父己尊》	泉屋博古馆
	8	《鱼尊》	泉屋博古馆
	9	《父己尊》	泉屋博古馆
	10	《父戊尊》	泉屋博古馆
	11	《父癸尊》	泉屋博古馆
	12	《饕餮纹尊》	泉屋博古馆
	13	《癸鸟尊》	泉屋博古馆
	14	《䜌尊》	泉屋博古馆
	15	《作父己尊》	泉屋博古馆
	16	《效尊》	白鹤美术馆
	17	《作宝尊彝尊》	泉屋博古馆
	18	《鸮尊》	泉屋博古馆
彝	1	《方彝》	泉屋博古馆
	2	《云雷纹方彝》	泉屋博古馆
	3	《饕餮蝉纹方彝》	盐原又策藏品
	4	《效父彝》	宁乐美术馆
甗	1	《父庚甗》	泉屋博古馆
	2	《大史友甗》	泉屋博古馆
	3	《邢伯甗》	泉屋博古馆
	4	《遹甗》	泉屋博古馆
	5	《蟠夔纹甗》	泉屋博古馆
豆	1	《鳞纹豆》	武内金平藏品
	2	《环耳豆》	泉屋博古馆
瓿	1	《夔龙饕餮纹瓿》	泉屋博古馆
	2	《方斜雷纹瓿》	泉屋博古馆
	3	《牺首饕餮纹瓿》	泉屋博古馆
	4	《饕餮纹瓿 1》	泉屋博古馆
	5	《饕餮纹瓿 2》	东京国立博物馆
匜	1	《云纹四足匜》	泉屋博古馆
	2	《蟠夔纹三足匜》	泉屋博古馆
	3	《凤盖三足匜》	藤井善助藏品
	4	《苏甫人匜》	小川睦之藏品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簋	1	《木父丙簋》	泉屋博古馆
	2	《尹簋》	泉屋博古馆
	3	《俩告簋》	泉屋博古馆
	4	《父乙簋》	泉屋博古馆
	5	《孰父辛簋》	泉屋博古馆
	6	《鸟雷直纹簋》	泉屋博古馆
	7	《伯簋》	泉屋博古馆
	8	《录簋》	泉屋博古馆
	9	《夔雷纹四足簋》	盐原又策藏品
	10	《簋》	泉屋博古馆
	11	《饕餮纹方座簋》	泉屋博古馆
	12	《蛟龙直纹方座簋》	泉屋博古馆
	13	《山云纹方座簋》	武内金平藏品
	14	《环纹簋》	泉屋博古馆
	15	《趞簋》	书道博物馆
	16	《鸟耳簋》	田中源太朗藏品
壶	1	《饕餮纹壶》	盐原又策藏品
	2	《禽壶》	泉屋博古馆
	3	《芮伯壶》	细川护立藏品
	4	《鳞纹壶》	泉屋博古馆
	5	《蟠虺纹壶》	泉屋博古馆
	6	《猎壶》	帝室博物馆
	7	《涡云纹壶》	泉屋博古馆
	8	《流金银神兽壶》	伊藤庄兵卫藏品
	9	《鸟首匏壶》	泉屋博古馆
	10	《战国彩釉壶》	东京国立博物馆
	11	《匏壶》	泉屋博古馆
罍	1	《饕餮纹方罍》	泉屋博古馆
	2	《癸丁罍》	泉屋博古馆
	3	《父丁罍》	泉屋博古馆
	4	《涡云纹方罍》	武内金平藏品
罢	1	《饕餮纹罢 1》	盐原又策藏品
	2	《饕餮纹罢 2》	泉屋博古馆
	3	《饕餮纹罢 3》	斯文会藏品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罍	4	《鸟柱饕餮纹罍》	泉屋博古馆
	5	《商猟纹罍》	斯文会藏品
爵	1	《父癸爵》	泉屋博古馆
	2	《亚丙爵》	泉屋博古馆
	3	《甲虫爵》	泉屋博古馆
	4	《旨豕爵》	泉屋博古馆
	5	《父壬爵》	泉屋博古馆
	6	《饕餮纹爵》	泉屋博古馆
	7	《有盖饕餮纹爵》	盐原又策藏品
	8	《鱼爵》	斯文会藏品
	9	《父己爵》	斯文会藏品
	10	《佳壺爵》	嘉纳治兵卫藏品
觚	1	《亚觚》	泉屋博古馆
	2	《祖壬觚》	泉屋博古馆
	3	《饕餮纹觚》	伊藤庄兵卫藏品
	4	《敬一觚》	东京美术学校
	5	《獩觚》	斯文会藏品
	6	《商史觚》	斯文会藏品
	7	《云圈纹觚》	泉屋博古馆
鬲	1	《仲姞鬲》	泉屋博古馆
	2	《戏伯鬲》	泉屋博古馆
	3	《蟠虺纹鬲》	泉屋博古馆
盉	1	《丙父乙盉》	泉屋博古馆
	2	《蟠夔纹盉》	泉屋博古馆
	3	《麦盉》	泉屋博古馆
	4	《云雷纹盉》	盐原又策藏品
	5	《凤盖盉》	泉屋博古馆
钟	1	《纪侯钟》	泉屋博古馆
	2	《楚公钟 1》	泉屋博古馆
	3	《楚公钟 2》	泉屋博古馆
	4	《楚公钟 3》	泉屋博古馆
	5	《邢人编钟》	泉屋博古馆
	6	《兮人钟》	泉屋博古馆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钟	7	《虢叔编钟》	泉屋博古馆
	8	《叡钟》	泉屋博古馆
	9	《叡编钟》	泉屋博古馆
	10	《者汚编钟 1》	泉屋博古馆
	11	《者汚编钟 2》	泉屋博古馆
	12	《蟠螭纹钟》	盐原又策藏品
	13	《虎钟》	泉屋博古馆
	14	《者汚编钟 3》	东烟谦之藏品
	15	《者汚编钟 4》	东烟谦之藏品
	16	《者汚编钟 5》	东烟谦之藏品
	17	《者汚编钟 6》	东烟谦之藏品
	18	《者汚编钟 7》	东烟谦之藏品
	19	《者汚编钟 8》	东烟谦之藏品
	20	《者汚编钟 9》	东烟谦之藏品
	21	《者汚编钟 10》	东烟谦之藏品
	22	《兽纹铎》	东京国立博物馆
	23	《应侯见工钟》	书道博物馆
卣	1	《丁卣》	泉屋博古馆
	2	《饕餮纹卣》	泉屋博古馆
	3	《告亚卣》	川合定次郎藏品
	4	《夔雷纹卣》	泉屋博古馆
	5	《酉卣》	嘉纳治兵卫藏品
	6	《卣》	泉屋博古馆
	7	《鬲卣》	泉屋博古馆
	8	《寔卣》	泉屋博古馆
	9	《竞卣》	泉屋博古馆
	10	《夔龙饕餮纹卣》	泉屋博古馆
	11	《作宝尊彝卣 1》	泉屋博古馆
	12	《作宝尊彝卣 2》	泉屋博古馆
	13	《邢季卣》	泉屋博古馆
	14	《饕餮蝉纹卣》	泉屋博古馆
	15	《饕餮龟纹卣》	泉屋博古馆
	16	《饕餮食人卣》	泉屋博古馆

（续表）

种类	顺序	器　名	收　藏　地
卣	17	《鴟鴞卣》	泉屋博古馆
	18	《戈鴟卣》	泉屋博古馆
	19	《鴟鴞卣》	泉屋博古馆
钲	1	《素钲》	泉屋博古馆
	2	《螭甬钲》	泉屋博古馆
鼓	1	《四蛙铜鼓》	泉屋博古馆
	2	《双鸟饕餮纹》	泉屋博古馆
杂器	1	《饕餮蝉纹俎》	泉屋博古馆
	2	《雷粟纹錡》	山中松次郎藏品
	3	《环耳敦》	泉屋博古馆
	4	《蟠夔纹簋》	泉屋博古馆
	5	《饕餮蝉纹勺》	嘉纳治兵卫藏品
	6	《癸觶》	泉屋博古馆
	7	《宰椃角》	泉屋博古馆
	8	《象兔饕餮纹觥》	泉屋博古馆
	9	《蛙藻纹盘》	泉屋博古馆
	10	《蟠虺纹瓿》	泉屋博古馆
	11	《环耳蝙蝠纹提器》	泉屋博古馆
	12	《甘斿杯》	细川护立藏品
	13	《衆虎符》	泉屋博古馆
	14	《虎錞》	泉屋博古馆

第二节　日本金文研究著作

古代日本的金文研究著作，基本上是中国所出同类古籍的翻印。谈不上有什么具体的研究著作。这些著作在学术界统称为“和刻本”。在翻印过程中，最有名的一书是《文石堂重刊曹氏吉金图》。该书作者是曹载奎(1782—1852)，又名曹奎。江苏吴县人。字秋舫。以“怀米山房”作为室名。

卷首有张廷济序。卷前有《文石堂主人志》一篇，言及此书之出版经纬：

曹秋舫《吉金图》二卷，流传甚罕，世铎未之睹。故凡欲模仿古铜奇之铭文形式者，一以《博古图录》、《考古图》、《西清古鉴》三书为据，而三书亦乏善本，人以为憾。近者于幸获曹图，反复阅之，铭文形式俱极摹刻之精洵，足以为三书之羽翼矣。因欲翻刻，广其传。但曹图原本系石刻，而本邦石刻之

技，未能精巧如彼。予恐或失原迹，目倩所知老二大系樱云上木刻甫，竣爰记其由，以告览者云尔。大日本明治十五年九月京都府书林文石堂主人志。

卷末有长文云：

原本支那人曹奎编辑，明治十五年七月廿日出版。御届同年九月刻成。出版人，京都府平民上京区第卅组八幡町户住北村四郎兵卫。

并有私印一枚。亦有吴荣光跋。所收为三代青铜器。有秦汉器数件。有器形图，有尺寸说明，有释文，有铭文摹写。在《曹氏吉金图》中，曹氏将商周青铜器分成商代九类、周代十类。如下：鼎、尊、觚、爵、角、彝、敦、卣、觶（以上商代），壶、钟、鼎、盘、匜、鬹、鬲、尊、敦、簋（以上周代）。其中，此书对于周代青铜器的编排顺序颇为混乱，但是他对器形、彝铭、尺寸说明极其详细，这已经得到了张廷济的特别赞许。

这里的出版商“京都府平民上京区第卅组八幡町户住北村四郎兵卫”是当时一家著名的世代以翻印中国古籍为生的家族企业。而刊本刻者出自“京都府书林文石堂主人”。

进入20世纪初期，开始出现了日本学者的金文研究著作。这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铜器著录的考古学和美术史学的研究，一类是以对《说文解字》的研究为主的金文字体和字义的研究。前者如滨田耕作、原田淑人、梅原末治合著的《泉屋渍赏·彝器编》，后者如高田忠周出版了六卷本《汉字详解》、冈井慎吾出版了《汉字の形音义》和《玉篇の研究》等著作。

这当中最有名的一部怪书是板津七三郎的《埃汉文字同源考》（*De Unitate Originis Litter-arum Sinicarumet Aegyptiacrum*）一书。该书出版于昭和七年。其中心内容是对古代埃及象形文字和中国上古时代的金文和古文大篆进行比较研究。作者通过25种常见用字的分类和比较研究，力图找出构成埃、汉象形文字的共同源头。此书并不同于西方汉学界以往的中国文化西来说、埃及移民说等怪论，它的价值在于启发了对商周金文进行比较古文字学角度的研究思路。

我们将1911年以来日本出版金文研究著作制成下表，可以统揽全局。

表4.14.2　1911年以来日本出版金文研究著作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版社
1918年	《泉屋渍赏·彝器编》	滨田耕作、原田淑人、梅原末治	国华社
1921年	《支那工艺图鉴·金工编》	帝国工艺会	帝国工艺会
1922年	《泉屋渍赏别集》	滨田耕作	国华社
1923年	《支那古美術圖譜》	大村西崖	柏林社
1926年	《泉屋渍赏續编·彝器编》	滨田耕作、原田淑人、梅原末治	国华社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版社
1932 年	《周漢遺宝》	原田淑人	国书刊行会
	《支那古器圖攷》	原田淑人、驹井和爱	东方文化学院东京研究所
1933 年	《杞禁の考古學的考察》	梅原末治	东方文化学院京都研究所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1》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34 年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2》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白鶴吉金集》	梅原末治	白鹤美术馆
1935 年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3》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36 年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4》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洛陽金村古墓聚英》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古物研究》	滨田耕作等著，杨鍊译	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7 年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5》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38 年	《支那考古學論攷》	梅原末治	弘文堂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6》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39 年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7》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40 年	《古銅器形態の考古學的研究》	梅原末治	东方文化研究所
	《河南安陽遺寶》	梅原末治	小林写真制版所出版部
1942 年	《青山莊清賞》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43 年	《帶鉤の研究：古代支那工藝史に於ける》	长广敏雄	京都大学东方文化研究所
1951 年	《白鶴吉金撰集》	白鹤美术馆	白鹤美术馆
1953 年	《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	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	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人文学会
1956 年	《金文关系文献目录》	广岛大学文学部中国哲学研究室	广岛大学文学部中国哲学研究室
1959 年	《殷周青銅器と玉》	水野清一	日本经济新闻社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1》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陝西省寶雞縣出土の第二の杞禁》	梅原末治	天理大学おやさと研究所
	《稿本殷金文考释》	赤塚忠	东京大学文学部中国哲学研究室
1960 年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2》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61 年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3》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1962 年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4》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泉屋清賞新收编》	住友友成	住友吉左卫门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版社
1963 年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5》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金文集 1》	白川静	二玄社
	《西周銅器の研究》	樋口隆康	京都大学文学部
1964 年	《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6》	梅原末治	山中商会
	《金文集 2》	白川静	二玄社
	《金文集 3》	白川静	二玄社
1966 年	《中国古銅器》	杉村勇造	出光美术馆
1967 年	《中国の銅器》	樋口隆康	中央公论社
	《三代吉金文存器影参照目録》	林巳奈夫	大安社
	《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	贝塚茂树	
1969 年	《北京原人から銅器まで：中国》	樋口隆康	新潮社
1970 年	《姓考：周代の家族制度》	江头广	风间书房
1971 年	《殷周青銅器》	天理大学附属天理参考馆	天理ギャラリー
	《三代吉金文存器影参照目録》	林巳奈夫	台湾学生书局
	《新修泉屋清賞》	梅原末治	泉屋博古馆
	《金文の世界：殷周社会史》	白川静	平凡社
	《中国の青銅器.1.殷・周編》	天理大学附属天理参考馆	天理大学出版部
1973 年	《甲骨金文学論集》	白川静	朋友书店
1975 年	《永寿灵壶斋吉金文字》	高田宗周	台湾艺文印书馆
	《中國古代王朝の形成：出土資料を中心とする殷周史の研究》	伊藤道治	创文社
	《商周の銅器》	樋口隆康	根津美术馆
1976 年	《貝塚茂樹著作集》	贝塚茂树	中央公论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古代青铜器展》	东京国立博物馆	东京国立博物馆
	《泉屋博古》	樋口隆康	泉屋博古馆
1977 年	《殷周青铜器分类図録》	陈梦家原编、松丸道雄改编	汲古书院
1978 年	《中国金石拓本目录》	大阪市立美术馆	大阪市立美术馆
1980 年	《西周青銅器とその國家》	松丸道雄	东京大学出版会
1981 年	《殷虚西北岡出土の魚鼎と亞守鼎：殷代青銅器研究試錐（一）》	持井康孝	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
	《中国帯鉤目録および出土資料表》	大阪市立美术馆	大阪市立美术馆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版社
1982 年	《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藏中國青銅器資料分類目錄》	松丸道雄、持井康孝	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东アジア考古学研究室
	《楽器》	樋口隆康	泉屋博古馆
1983 年	《食器》	樋口隆康	泉屋博古馆
1984 年	《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	林巳奈夫	吉川弘文馆
	《戰國式銅器の研究》	梅原末治	同朋舍
	《古銅器形態の考古學的研究》	梅原末治	同朋舍
	《中国青銅器百選》	樋口隆康、圓城寺次郎	日本经济新闻社
1986 年	《殷周時代青銅器紋様の研究》	林巳奈夫	吉川弘文馆
	《殷周の文物》	天理大学，天理教道友社共编	天理教道友社
	《商周の銅器》	樋口隆康	根津美术馆
1987 年	《北アジア青铜器文化研究文献目录（ロシア文{21232e}中国文の部）》	ユネスコ东アジア文化研究センター编	东京ユネスコ东アジア文化研究センター
	《中国古代国家の支配構造：西周封建制度と金文》	伊藤道治	中央公论社
	《金文の世界》	白川静	平凡社
1989 年	《春秋戰國時代青銅器の研究》	林巳奈夫	吉川弘文馆
	《赤塚忠著作集》	赤塚忠	研文社
	《近出殷周金文集成》	浦野俊则	二松学舍大学东洋研究所
	《拓影展大金文字典》	小林石寿	木耳社
1990 年	《甲骨文・金文：殷・周・列国》	石田千秋	二玄社
1991 年	《鬼神と礼楽の器——青銅器の世界》	马承源、樋口隆康、西村俊范	日本放送出版协会
1994 年	《帶鉤と青銅動物：古代中国の装飾品》	江川淑夫	里文出版
	《酒器》	樋口隆康	泉屋博古馆
1995 年	《商周の銅器》	樋口隆康	根津美术馆
	《甲骨金文辞典》	水上静夫	雄山阁
1996 年	《甲骨金文学论集》	白川静	朋友书店
	《天への問いかけ：甲骨文・金文》	石川九杨	二玄社
	《青銅器》	李学勤、松丸道雄、樋口隆康	京都书院
1997 年	《金文》	北川博邦	雄山阁
1998 年	《青銅器》	樋口隆康、饭岛武次	NHK

（续表）

	书　　名	编、著者	出版社
1999 年	《青銅器の考古学》	久野邦雄	学生社
	《中国古代北方系青銅器文化の研究》	三宅俊彦	国学院大学大学院
	《白川静著作集》	白川静	平凡社
2000 年	《金文と経典》	白川静	平凡社
	《春秋戦国秦漢時代出土文字資料の研究》	江村治树	汲古书院
2001 年	《古代東アジア青銅の流通》	平尾良光	鹤山堂
2002 年	《泉屋博古・中国古銅器》	泉屋博古馆	泉屋博古馆
	《不言堂坂本五郎中国青銅器清賞》	樋口隆康、林巳奈夫	日本经济新闻社
2004 年	《神と獣の紋様学：中国古代の神がみ》	林巳奈夫	吉川弘文馆
	《金文通釋（修订本）》	白川静	平凡社
	《甲骨文集＋金文集》	白川静	平凡社
	《続金文集》	白川静	平凡社
2005 年	《中国北方系青铜器：东京国立博物馆所蔵》	东京国立博物馆	东京国立博物馆
	《中国古代王権と祭祀》	冈村秀典	学生社
2006 年	《東北アジアの青銅器文化と社会》	甲元真之	同朋社
	《殷文札记》	白川静	平凡社
	《古代中国天命と青銅器》	小南一郎	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
	《望岳室古文字書法論集：浦野俊則退職記念》	浦野俊则先生退职记念论文集刊行会	萱原书房
	《古代アジアの青銅器文化と社会：起源・年代・系譜・流通・儀礼》	历博国际シンポジウム2006 事务局编	国立历史民俗博物馆
2008 年	《中国文明農業と礼制の考古学》	冈村秀典	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
2009 年	《中国初期青銅器文化の研究》	宫本一、白云翔	九州大学出版会
2010 年	《青銅器のマツリと政治社会》	寺泽薰	吉川弘文馆
	《商周青銅器の紋様・装飾研究》	内田纯子	日本中国考古学会
2011 年	《中国の古銅器》	樋口隆康	学生社
2012 年	《青銅器の内部を探る：X 線 CTスキャナによる中国古代青銅器の構造技法解析》	泉屋博古馆编	泉屋博古馆
	《近出殷周金文考釈》	高泽浩一	研文社

第三节　日本汉学家的金文研究述评

在20世纪日本汉学研究史上，在重要的学术刊物上只出现过两次对商周金文的短暂而集中的研究专号。第一次是1953年的《东方学报》专号，该专号主题是：《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该专号所收论文如下：

水野清一《殷商青銅器編年の諸問題》、冈崎敬《鉞と矛について——殷商青銅利器に關する一研究》、吉田光邦《殷代技術小記》、林巳奈夫《殷周銅器に現れる龍について——附論・殷周銅器における動物表現形式の二三について》、冈田芳三郎《鳳雞の諸器について——中國古銅器聚成の一つの試み》。

第二次是1979年的《东洋文化》专号，该专号主题是：《西周金文とその國家》。该专号所收论文如下：

《論説》、松丸道雄《西周青銅器中の諸侯製作器について：周金文研究・序章その二》、武者章《西周册命金文分類の試み》、高山節也《西周國家における天命の機能》、豊田久《周王朝の君主權の構造について：天命の膺受者を中心に》、《金文關系主要著録類略號表》。

1. 滨田耕作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滨田耕作(1881—1938)，男，大阪府岸和田市人，号青陵。滨田耕作是大阪府警察署警察科长滨田源十郎的长子。他的祖上曾是岸和田藩著名的武士。因此之故，他自幼开始接受的并不是传统的汉学教育，而是日本传统武道的教育和训练。成年以后，他曾经说“中国的古书不可信”、“越看中国古籍脑子越乱”等等，假如要是明白他的少年时代出自一名武士家庭，本来是不怎么读日本古籍的，更不要说读很难懂的中国古籍了，我想多少可以理解他在掌握了考古学理论和实证态度之后对中国古书所作的抨击。1902年，滨田氏以优异成绩考上了东京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1905年，滨田氏大学毕业后，考入东京帝国大学大学院，专攻美学美术史。1909年，滨田氏成为新成立的京都帝国大学文学大学文学研究科美学美术史讲座讲师，主讲美术考古学。1913年，滨田氏从美学美术史讲座调到东洋史学讲座，成为京都帝国大学东洋史讲座副教授。然后，他前往英国伦敦大学的考古学院留学，在著名埃及考古学家彼特利(Sir Fliudses Petrie)教授的指导下，学习西方考古学理论，并专攻埃及考古学。彼特利(Sir Fliudses Petrie)教授的继任者就是著名埃及考古学家惠勒(M.Wheeler)教授，他是我国著名考古学家夏鼐留英期间的导师。夏鼐留学伦敦大学时，经常去拜见定居在耶路撒冷的彼特利(Sir Fliudses Petrie)教授，从这一角度说，夏鼐和滨田耕作有同门之谊。1916年，滨田耕作留学归国主持设立京都帝国大学考古学讲座，这是日本学界第一个考古学讲座。1917年，滨田耕作晋升为京都帝国大学

考古学第一讲座教授。从此以后，以他为核心，以梅原末治、水野精一、角田文卫、末永雅雄、小林行雄等人为骨干，形成了考古学京都学派。滨田耕作吸收了日本和英国的考古学的研究方法和理论体系，并且多次前往中国核朝鲜等地进行实地考古学调查和挖掘，对日本考古学研究的发展贡献重大。滨田耕作被学术界称之为"日本近代考古学之父"。1931 年，滨田耕作当选为日本学士院院士（相当于中国科学院院士级别）。1937 年开始，滨田耕作就任京都帝国大学第 11 任校长。

代表性著作有：《通論考古学》、《考古游記》、《東亜文明の黎明》、《考古学研究》、《日本美術史研究》、《考古学入門》、《東洋美術史研究》、《東亜考古学研究》、《青陵随筆》、《古物概説》、《支那古玉概説》、《陳氏舊藏十鐘》、《泉屋清賞》。

代表性论文有：《爵と杯》等。

滨田氏在《支那古玉概説》①一书中，就开始考虑到铜器问题，他说：

> 玉器和铜器皆是中国古代特殊的考古学的遗物，那惊人的技术在世界各国中不易找出同等的例子。玉器自古中国人以为瑞宝，其地位仅居铜器之次，但因玉器上记铭文字不如铜器之多，而样式变化亦少，故考古家之爱玩者亦较少。关于玉器的典籍，先有北宋吕大临之《考古图》，《宣和博古图》亦有玉器录入，但数仍寥寥。南宋龙大渊著《古玉图》一百之多，而图则谓为画家刘松年、马远、夏珪等名手所绘，卷帙虽浩瀚，而材料则极芜杂，多非可信据者，为可憾耳！其后元有朱泽民撰《古玉图》，亦为不足言之作！至清吴大澂出，成《古玉图考》四卷，可谓于玉的学术研究始着端绪。此书考证最为精到，吴氏将其自收集之宝物均图成之。

在对商周青铜器的研究上，滨田氏的《爵と杯》②一文也尝试着对古铜器爵和斝的造型和定名提出看法：他说：

> 中国古代之饮酒器中，最有特殊之形态，因之在古铜器之内具有最华丽的美术品形状者，名曰爵。……具以此器想雀形，表示能飞而不能溺。或如雀之少饮，而戒酗酒之意，惟此非说明爵之起源，不过其后付随之中国学者伦理的解释耳。

当然，滨田耕作发现商周青铜爵的形状和西方古铜器有相似之处：

> 铜爵之形成，由汉民族在中国自为之与？抑采取其他民族之形式，或获得暗示与？此非容易解决之问题。惟吾人有宜讨究者，为一器物，即小亚细亚特罗耶城遗迹所发见之黄金之"舟形杯"是也。……凡见其实物者，无论何人，均能唤起其与中国之爵与杯有类似之注意。

① 滨田耕作：《支那古玉概说》，胡肇椿译，中华书局 1936 年版。

② 滨田耕作等：《古物研究》，杨炼译，商务印书馆 1936 年版。

到此为止，他似乎想为殷商铜器西来说提供考古学证据。但是，他也交代可能这只是一件孤立证据，并不能成为定论。发现殷商铜器和小亚细亚特罗耶城遗迹出土之铜器器形相近，这大概是此文意义最大之处。

利用考古学证据，研究中国古代文明的起源是他的主要成就。在这方面的名著是他的《東亞文明の黎明》一书。20 世纪 30 年代，此书在日本和中国都曾有多种版本出版，其中，中文译本还有《東亞文明の黎明》和《東亞文明の曙光》的微小的书名差异。多个译本的同时出现，反映了此书在当时中国学术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此书最初是滨田氏在京都帝国大学和日本其他地方所做的考古学学术报告的基础上，整理成书的。此书的初稿曾分三次刊发在日本的《历史と地理》杂志上。全书共收演讲稿十三篇，如下：《序言》、《東亞的旧石器時代》、《中国的新石器時代及其人种問題》、《彩絵土器与西方文化的関係》、《殷墟的遺物与金石併用期》、《中国青銅器文化的極盛期》、《鉄器的使用与所謂秦式的芸術》、《所謂斯基脱文化及其影響》、《漢代的文化》、《漢代文化的东渐与南满北鮮》、《南朝鮮与西日本的中国文化》、《原始日本》、《日本文化的黎明》。除了最后两篇题目上与中国无涉之外，其他文章全是有关中国早期文明的考古学研究论文。滨田氏在序中明确表示：

> 想从考古学上，以中国为中心，就朝鲜、日本即东亚的文化源流，基于现在的学术的造诣，有了如何的观察法，尤其是我自己的观察法如何，叙述一个大概。①

在《殷墟的遺物与金石併用期》和《中国青銅器文化的極盛期》二文中，滨田氏在承认自己并不精通甲骨学的基础上，对罗振玉的考古学和甲骨学研究给予了肯定。但是，他利用自己考古学的专长，对石器、陶器和青铜器进行了分类和器型学对比，这种科学的梳理工作，为建立规范的中国考古学研究提供了基础。②进而，他意识到了考古学在印证中国上古史上的突出作用，他说：

> 总之，殷墟……作为周以前的东西，在其性质上，毫没有什么差池，我们由此，可以说发见了联络中国的古典时代与先史时代的一个“环”。在这一点上，殷墟的发见，与在使联络希腊的古典时代与先史时代上的作最初的大贡献的休利曼的发见相比较，也没差异罢。

他郑重地表明：

> 在中国，在周、汉时代的灿烂的金属文化发现以前，中国既非无人之地，

① 滨田耕作：《東亞文明の黎明》，汪馥泉译，黎明书局 1932 年版。

② 滨田耕作：《東亞文明の黎明》，汪馥泉译，黎明书局 1932 年版。他说：“我虽不能读，但据罗氏等的研究，其内容以祭祀、田猎等事为主。由此，可以知道当时的宗教思想与种种社会生活的状态，所以实在，当作中国古代史的文献，可以说是最古的东西。”

无论造成它的是汉民族或其他民族，总之，石器时代的文化在中国存在过，这是谁都能推测的。不但如此，近年来的倾向，求人类的初现地于亚细亚大陆的高原地，这更使我们在中国期望着最古的人类的遗物了。

他的这番话说完不到一年，中国考古学界的成就立刻就轰动了世界……

在滨田氏对东洋考古学的研究中，利用考古学来研究中国商周时代的制度史和风俗史，分析商周时代的宗教和思想，是他从事考古研究的一个中心主题。

1921年，北京大学国学门正式成立考古学研究室，考古学研究室主任是著名金石学家马衡先生。为了发展中国的考古学事业，国学门主任沈兼士先生派人亲自到访日本京都帝国大学考古学研究室主任教授滨田耕作。请他就北京大学考古学的发展提出自己的看法，并要求和京都帝国大学建立考古学合作关系。于是，滨田氏建议先从美术史入手，以美术考古学作为北京大学考古学建设的基础。一时间，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前后，“美术考古学”成了考古学的代名词和热门课题。这应该说是滨田氏对北京大学和旧中国考古学事业最积极的作用和影响。

1933年7月，在日军侵占赤峰以后，为了配合日本政界和右翼学术界的“满蒙领土非支那”说的观点并给其提供所谓考古学证据，日本考古学界组织了一次别有用心的所谓“满蒙学术调查团”，在朝阳、凌源、兴隆、承德、赤峰等地，对一批新石器时代遗址进行实地考古调查活动。该团返回日本后，调查报告引起了滨田氏的极大兴趣。于是，带着这一政治目的，1935年6月，滨田氏带队亲临赤峰，在这里进行了大规模的考古发掘活动。主要成员有三宅宗悦、水野精一、三上次男、岛田贞彦、岛村孝三郎等七人组成。正是在这次考古发掘中，滨田耕作发现了史前红山文化的遗址。在日本驻华占领军武力和财力的双重支持下，所有考古文物，约计青铜器14件、陶器16件、骨器33件、玉器和石器380件，以及人和动物遗骨数十具和大量其他考古采集品全部被非法运回日本京都帝国大学，以后成了该大学考古学陈列室（后增大更名为考古学博物馆）的重要和核心藏品。从此以后，在考古学界，红山文化和滨田耕作之间建立了密切的连带关系。后来，滨田耕作主持出版了《赤峰红山后——热河省赤峰红山后先史遗迹》[①]一书。

实际上，在对待中国文化的西来说这一问题上，滨田耕作还是比较慎重的。比如，他在《爵和杯》[②]一文中就曾很明确地主张：

总之，此特罗耶之黄金杯与中国铜爵之类似，不仅不得否认，且与次述之中国耳杯之亲缘，亦得承认之。惟余以今日仅此一例，实无断定中国爵起

① 滨田耕作、水野清一：《赤峰红山后——热河省赤峰红山后先史遗迹》，《東方考古学叢刊》甲种第6册，东亚考古学会，1938年。

② 滨田耕作：《古物研究》，杨炼译，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

源于西方之勇气也。不若谓为此系偶然的一致，将来当综合多种资料考察之，始敢断言。

他只是主张“关于铜和青铜的知识，就说是从西方传到中国，也是大可以有的事”，并且认为在起源上可能存在着“铜或青铜的使用……至少在旧大陆，是发生于西方亚细亚的一个中心，传播到各地的……”这样一个结论。

2. 梅原末治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梅原末治(1893—1983)，男，大阪府南河内郡人。1913 年，梅原氏从同志社普通学校毕业，因为体弱多病他没能参加高考。[①]1914 年，梅原氏就任京都帝国大学文科大学陈列馆助手。从这时开始，他旁听考古学专业课，开始了系统学习考古学理论的生涯。1921 年，梅原氏出任朝鲜总督府古迹调查委员。1929 年，梅原氏转任东方文化学院京都研究所研究员，并兼任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考古学讲座讲师。1933 年 6 月，梅原氏成为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考古学讲座副教授。1939 年，梅原末治以论文《支那青铜器时代の研究》获得文学博士学位。早在 20 世纪 30 年代，他就已经成为考古学京都学派的著名学者、并引起了国际考古学界的关注。[②]1939 年 7 月，梅原氏接替突然逝世的京都帝国大学校长滨田耕作的讲座职位，晋升为考古学讲座教授。1948 年 7 月，梅原氏就任京都大学评议员。1956 年 8 月，梅原氏从京都大学退休。1963 年，梅原氏获得日本政府颁发的文化功劳者勋章、从三位勋二等旭日重光章勋章。

在考古学方面，梅原末治对商周青铜器和战国、汉代、魏晋南北朝的铜镜，以及汉代漆器等，都有很精湛的研究。

代表性著作有：《考古論考》、《汉三国六朝紀年鏡図説》、《河南安陽遺寶》、《河南安陽遺物の研究》、《殷墟》、《支那考古学論考》、《考古学六十年》、《梅原考古資料目录》、《唐鏡大觀》、《銅鐸の研究》、《戦國式銅器の研究》、《古銅器形态の考古学の研究》、《绍兴古鏡聚英》、《洛陽金村古墓聚英》、《增订洛陽金村古墓聚英》、《古代北方係統文物研究》等，以及全七册的《欧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和全六册《日本蒐儲支那古銅精華》等。

代表性论文有：《陕西省寶雞县出土の第二の栎禁》、《栎禁の考古学的考察》、《東洋文庫蔵梅原考古資料について》、《中国出土の一群の銅利器に就い

① 姜波在《荣誉学部委员王仲殊先生访谈录》一文中曾如下记载：“我进入考古研究所工作伊始，梁思永副所长听来访的周一良先生说我对日本语文的造诣颇深，便要我翻译日本考古学家梅原末治的论文，以备测验前来投考的青年学生们的日语水平之用。读了梅原的论文，我对梁思永副所长说，论文内容虽好，但文章语法欠通，不宜作为考核语文水平的标准。梁先生听了大笑说，梅原末治是日本考古学界第一人，或许由于他少年时代只在小学读书，以后不曾在中学和大学入学，以致所写文章在语法上欠通，这样的可能性也是存在的。现在回想，当时我真是冒冒失失，对梅原末治先生有不敬之嫌。”

② 他曾经应俄罗斯汉学家奥登堡之特别邀请，前往俄罗斯科学院，为其鉴定诺音乌拉发现的匈奴遗物的真伪。

て》、《繩文時代に於ける中國殷代の高度の青銅器文化の傳播》等。

其中，在《古銅器形态の考古学の研究》一书中，梅原氏按照器形上的特点，把中国古铜器分为十三类。他在《柲禁の考古学的考察》和《陕西省寶雞县出土の第二の柲禁》二文中开启了对柲禁的研究。他提出了琮源于镯的观点。他又根据王盱墓出土的占星盘上有 TLV 纹饰，提出了 TLV 纹来源于占星盘之说。他还主张鄂尔多斯青铜艺术对战国时期的中国青铜器铸造技术风格产生了很深的影响。

梅原末治还对在日本大量出土的汉、魏、晋各朝舶来的铜镜加以分析，并提出这些铜镜的出土地大多集中在近畿一带，而这正好与《倭人传》中所载魏明帝赐镜的事迹相吻合，因此可以作为邪马台在近畿的证据……他对商周青铜器的考古研究，确立了考古学京都学派有关商周考古研究的真正基础。

但是，也有些结论遭到了中国学者的质疑。比如，梅原氏在《洛阳金村古墓聚英》一书中收入文物 238 件。他根据其中一件银器铭文上有“三十七年”的记载，就断定这件银器为“秦始皇三十七年”所作，并进而主张金村古墓为秦代墓葬。此说显然过于唐突。因为东周的平王、敬王、显王、赧王四位天子在位年限都超过 37 年。

3. 贝塚茂树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贝塚茂树(1904—1987)，男，东京市人。贝塚茂树本名小川茂树，这个名字一直使用到 1945 年。他的父亲是京都学派历史地理学创始人小川琢治。1924 年，小川氏从第三高中直接考入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1928 年 3 月，小川氏大学毕业后考入京都帝国大学大学院支那史学研究科，专业从事中国史研究。同年 4 月，小川氏代表狩野直喜来到北京的出席正在召开的《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编纂会议，开始了他的短暂的留学和访问。也正是在这时，他亲自到昆明湖去凭吊他仰慕很久而不幸已经逝世的王国维。也许，那一刻他已经定下了要终生研究商周史的决心吧。回国后，他在桑原骘藏的指导下，研究可《史记索引》的著述工作。1932 年 5 月，小川氏成为京都帝国大学东方文化研究所研究员。在羽田亨的指导下，研究“支那古代の封建制度”。1935 年，还是在羽田亨的指导下，小川氏开始了甲骨文和金文的研究。1942 年，小川茂树成为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讲师。1945 年，因为他的岳父贝塚荣之助战死，于是，作为女婿的他，为了合理继承全部遗产，按照日本的规定，他改变身份为婿养子，从此以后正式更名为贝塚茂树。1949 年 4 月，贝塚氏晋升为新的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教授。当年 10 月，贝塚氏接任新的人文科学研究所所长。1961 年，贝塚氏以论文《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取得文学博士学位。1968 年，贝塚氏从京都大学退休。1974 年，贝塚氏获得日本政府颁发的勋二等瑞宝章勋章。1979 年，贝塚氏成为人文科学协会理事长。1981 年，贝塚氏当选为东方学会会长。1984 年 11

月，贝塚氏获得日本政府颁发的文化勋章。

代表性著作有：《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中国神話の起源》、《中国の古代国家》、《殷周古代史の再構成》、《古代殷帝国》、合著《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藏甲骨文字》等。

代表性论文有：《金文に現れる夏族標識》、《古代に於ける歴史記述形態の變遷》等。

在日本京都学派，贝塚氏率先展开了对甲骨文、金文等出土文献的研究，并且将其和传统的对史料的考证性研究精密地统合起来，使京都学派更加完美和与时俱进。

在商代金文研究上，他在《论殷代金文中所见図象文字》一文首先提出殷虚卜辞里有不属于王的多子族卜辞。从此以后，关于卜辞的研究和分类就有了"王族卜辞"和"多子族卜辞"的划分，这已经成为甲骨学界的定论了。

在《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一书，很大篇幅是对商周金文及其史料的研究。在该书中，他利用金文和甲骨文史料对商周的社会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论证。比如，关于卜辞中的多子族的问题，他就结合商代金文史料主张：

> "殷代的多子族如果从卜辞及殷代金文中仅有的史料来看的话，就不能详细地了解它的组织、机能等情况。而将其和既是殷国多子族的后身，又是周国的氏族青年组合的师氏来比较的话，它的组织还是可以大致了解的。殷代的多子族，和周代的师氏同样，是以殷氏族的青年团体为核心的、并且也包括了所属国的贵族子弟成员的那样一个团体"。①





贝塚茂树及其著作

① 贝塚茂树：《中国古代史学の发展》，弘文堂书局 1967 年版，第 295 页。

他的《金文に現れる夏族標識》一文，力图解决商周金文中的族徽问题。在该文中，他将铭文中著名的“天黾”和“析子孙”图像文字一律视为夏族存在的标志，进而力图从中找查夏代神话和这些图像文字之间的内在联系。虽然他的结论并不能成为定论，但是却成为学术界研究这一问题的重要切入点。

4. 水野清一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水野清一(1905—1971)，男，兵库县人。1924 年，水野氏高中毕业后考入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师从滨田耕作，专攻支那考古学。1928 年，水野氏大学毕业后考入大学院，确定了对商周铜器的研究为主。在此期间，水野氏来到北京留学，回国后在导师滨田耕作的推荐下，他成为东方文化学院京都研究所助手。从 1932 年至 1945 年之间，水野清一还和长广敏雄二人先后八次来到中国河北、山西等地进行实地考察，对云冈石窟进行了迄今最为详细的调查。其摄影、实测、线描、拓片、论文等研究成果，结集为 16 卷的《雲岡石窟》一书。1949 年，水野氏晋升为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教授。1952 年，水野清一和长广敏雄以合著《云岡石窟に関する研究》一书获得日本颁发的日本学士院奖。

代表性著作有：《中国の佛教美術》、《殷周青銅器と玉》、《敦煌石窟艺術》等。合著有：《雲岡石窟：西历五世紀における中国北部佛教窟院の考古学的調查报告》、《龙门石窟の研究》、《响堂山石窟》、《南北响堂寺及其附近石刻目录》、《図解考古学辞典》、《雲岡石窟とその時代》、《東亞考古学の発達》等。

代表性论文有：《殷商青銅器編年の諸问题》、《大夏胜光二年金銅佛坐像》、《殷周の方鼎について》等。

《殷周青銅器と玉》一书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商周玉器的图录和说明，一部分是商周铜器的图录和说明。水野氏试图以玉器和铜器作为商周王权的象征，以此研究当时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而他的研究倾向则是借鉴了高本汉的纹饰研究模式、以美术考古学的纹饰研究为主。

5. 白川静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白川静(1910—2006 年)，男，福井县福井市人。1936 年，白川氏毕业于立命馆大学后，就任立命馆中学教师。1954 年，白川氏就任立命馆大学文学部教授。1976 年，白川氏退休。1981 年开始，白川氏就任该大学名誉教授。1962 年，白川氏以论文《興の研究》获文学博士学位。1969 年至 1974 年，白川氏陆续发表《说文新义》15 卷，期间开始为一般读者出版《汉字》、《诗经》、《金文的世界》、《孔子传》等普及性读物，1984 年，白川氏出版《字統》。1991 年，白川氏出版《字训》。1996 年，白川氏出版《字通》。2004 年，因白川氏在古文字领域研究的杰出成就而被日本政府授予“日本文化勋章”。

白川静的文字学研究是谁也绕不过去的一座丰碑。很显然，他最主要的学术贡献是古文字学的研究。目前，对于这样一位国际学术界的大师级学者，我们

只有白冰的一本博士学位论文《青铜器铭文研究——白川静金文学著作的成就与疏失》对其学术成果进行总结。

虽然已经出现了对白川静的金文研究进行总结的著作，但是，至今还没有诞生对白川静的甲骨学、《说文》学、字典学的研究进行总结的博士论文或者学术著作。2007 年 4 月 13 日，当温家宝总理来访时，立命馆大学特别赠送了白川静教授的三本著作《字统》、《字训》、《字通》给温家宝总理，足见他在中日两国学术界和政界的影响力！今天，国内外学术界公认：在殷周青铜器铭文的研究方面，作出重要贡献的学者有郭沫若、唐兰、陈梦家、白川静四人。

他一生在古文字学研究上最主要的学术贡献就是撰写了两部学术巨著《说文新义》和《金文通釋》。前一部巨著更多是利用甲骨和金文史料，对传统的文字学经典著作《说文解字》进行全新的考证和解释，实现了甲骨学成立以来百年间中外学者无人能及的巨大工作。而后一部则集中考证并解释商周青铜器铭文的意义，把作者景仰的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的研究推到一个全新的高度。

代表性著作有：《金文の世界——殷周社会史》、《説文新義》(白鶴美术馆卷 1～卷 2，1969 年)、(卷 3～卷 6，1970 年)、(卷 7～卷 10，1971 年)、(卷 11～卷 13，1972 年)、(卷 14～卷 15，1973 年)、(卷 16，1974 年)、《甲骨金文学論集》、《甲骨金文学论丛(上)》、《甲骨金文学论丛(下)》、《金文通釋 1(上)》、《金文通釋 1(下)》、《金文通釋 2》、《金文通釋 3(上)》、《金文通釋 3(下)》、《金文通釋 4》、《金文通釋 5》、《金文通釋 6》、《金文通釋 7》、《金文と経典》等。





白川静及其著作

代表性论文有：《淮戎と𢦏氏諸器》、《西周後期の金文と詩篇》、《資料としての西周金文》、《新出青銅器銘文考釈 1》、《新出青銅器銘文考釈 2》、《新出青銅器銘文考釈 3》、《西周青銅器銘釈文 1》、《西周青銅器銘釈文 2》、《西周青銅器銘釈

文 3》、《金文学の方法 1》、《金文学の方法 2》、《金文学の方法 3》、《金文学前史 1》、《金文学前史 2》、《殷の世系——いわゆる六示について》、《殷の族形态——いわゆる亜字形款識について》、《周初の対殷政策と殷の余裔——特に召公の問題を中心として》、《殷代の殉葬と奴隷制》、《殷の王族と政治の形態》、《西周史の諸问题》、《小臣考——殷代奴隷制社会説の一問題》、《周初における殷人の活动——主として軍事関係の考察》等。

在商周青铜器断代研究上，白川静《金文通釋》是著名的经典之作。

此书最早是以论文的形式在《白鶴美術館志》上连载，全部连载期号如下：

表 4.14.3

发表顺序	发表时间	发表顺序	发表时间	发表顺序	发表时间	发表顺序	发表时间
1	1962 年 9 月	14	1966 年 6 月	27	1969 年 9 月	40	1973 年 6 月
2	1962 年 12 月	15	1966 年 9 月	28	1969 年 12 月	41	1974 年 6 月
3	1963 年 3 月	16	1966 年 12 月	29	1970 年 3 月	42	1974 年 9 月
4	1963 年 6 月	17	1967 年 3 月	30	1970 年 6 月	43	1975 年 2 月
5	1963 年 10 月	18	1967 年 6 月	31	1970 年 9 月	44	1975 年 3 月
6	1964 年 4 月	19	1967 年 9 月	32	1970 年 12 月	45	1975 年 4 月
7	1964 年 7 月	20	1967 年 12 月	33	1971 年 3 月	46	1977 年 4 月
8	1964 年 11 月	21	1968 年 3 月	34	1971 年 6 月	47	1977 年 10 月
9	1965 年 3 月	22	1968 年 6 月	35	1971 年 9 月	48	1978 年 9 月
10	1965 年 6 月	23	1968 年 9 月	36	1971 年 12 月	49	1978 年 12 月
11	1965 年 10 月	24	1968 年 12 月	37	1972 年 6 月	50	1979 年 5 月
12	1965 年 12 月	25	1969 年 3 月	38	1972 年 9 月	51	1979 年 12 月
13	1966 年 4 月	26	1969 年 6 月	39	1973 年 4 月	52	1980 年 3 月

此书主要在两个方面取得了杰出的成就，首先是对商周铭文的解释和考证，其次就是对商周青铜期的分期和断代。至今，白川静的《金文通釋》和陈梦家的《西周铜器断代》已经成为研究商周青铜器铭文和断代的经典著作。关于他对铭文的研究，我们将放在后面的《京都学派的汉语言文字学研究》一章中进行总结，这里，我们将介绍一下他的铜器断代学说。

青铜器的分期和断代历来就是商周铜器考古学的最大难点。王国维、郭沫若、吴其昌、容庚、陈梦家、唐兰等先后发表了各自的研究论著，建立了他们各自的铜器断代标准和相关学说。白川静在《金文通釋》一书中也提出了他自己的观点。他首先将各说排列出来，然后提出自己的观点。比如，《康侯簋》，他就先列举了武王说、成王说两说。持武王说的有容庚、贝塚茂树、赤塚忠等人。持成王说的有唐兰、杨树达、陈梦家等人。而白川静通过对铭文史料的考证以及相类似

器形的分析后得出结论："从器形和铭文来考虑，显然属于成王时代的器。"①再如他对《宪鼎》的研究，他先列举了成王说、康王说、昭王说三说。这三说的提出者分别是容庚、陈梦家、吴其昌三人。白川静在考证中，支持陈梦家的观点，并补充了大量相关证据，最后他得出结论说：

> "即，此器和成王期的《素鼎》在风格上完全不同，下腹部的膨胀，所谓的倾垂现象已经被陈梦家指出，这些也就是大体上来看，它的形制也有部分殷代的特点，安阳出土的《叔龟鼎》和此器相比，也有显著的倾垂。另外也被看作是殷器的《父乙鼎》，从项下分成几段，到了腹部就很大了。而一般认作倾垂的几乎全部是康王时代的器。考虑以上的因素，把此器定为康王时代的器显然是具有决定性的证据的"。②

可见，白川氏给商周青铜器断代是铭文考证和器形分析的统一基础上的产物。白冰在《青铜器铭文研究——白川静金文学著作的成就与疏失》一书中认为：

> 对西周铜器的断代研究，白川静先生也运用考古类型学的方法。他以典型墓地的分期成果作为参照，对西周墓葬、窖藏出土铜器进行研究，又往往与传世的有铭铜器加以对比，全面地占有相关资料，得出许多可信结论。③

这一总结十分恰当，很好地概括了白川氏的铜器断代学说特点。

白川氏的《金文の世界——殷周社会史》一书是利用商周青铜器铭文研究殷周社会史的学术著作。自出版后立刻引起了学术界的巨大反响，可说影响深远。在该书中，白川氏对商周金文素反映的社会史进行了深刻的揭示：

> 殷王朝的支配完全是建立在祭政的原则基础上的。在此当中，它表现出的与其说是政治的，不如说是宗教的性质。王朝的祭祀权的基础，体现在承认其所谓的宗主权这一层关系上。但是在周王朝，明显地表现为征服国对过去的诸氏族的占有。支配的原则是政治上的服从关系、君臣关系。祖祭的性质当然也是被强调政治上的要素。他们以和王室的关系作为基础，这样维持氏族的生存才是可能的。在这里，和王室的关系通过彝器上的铭文记录下来，以这些铜器来祭祀祖先……西周的金文如实地反映了世袭贵族制度的繁荣及其崩溃过程。贵族社会，他们把那些为他们所掌握的权力构造，以此作为维持他们的权威的基础。那些基础当然就是经济力量、军事力量，这自然是不用多说的。在这一时期的铜器，土地关系的铭文是相当多的。经常是既有划定广大的区域对领土进行界定的铜器，也有土地所有或

① 见《金文通释》卷一上，白鹤美术馆1966年版，第166页。
② 见《金文通释》卷一下，白鹤美术馆1966年版，第432页。
③ 《青铜器铭文研究——白川静金文学著作的成就与疏失》，学林出版社2007年版，第53页。

者叫拥有领土的那些铜器。当这些豪族左右国家政治时，贵族社会的秩序在权力斗争中逐渐陷入危机。夷王、厉王时期就已经表现得很显著了。加上自然的灾害，结果发生了厉王离都出走的事件。到了共和十四年，王位旷绝，诸豪族代替天子来维持秩序，王朝的崩坏已经是不可避免的时间问题了。①

总的来说，白川静一生在古文字学研究上最主要的学术贡献就是撰写了两部学术巨著《说文新义》和《金文通释》。前一部巨著更多是利用甲骨和金文史料，对传统的文字学经典著作《说文解字》进行全新的考证和解释，实现了甲骨学成立以来百年间中外学者无人能及的巨大工作。而后一部则集中考证并解释商周青铜器铭文的意义，把作者景仰的郭沫若的《两周金文辞大系》的研究推到一个全新的高度。

6. 赤塚忠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赤塚忠(1913—1983)，男，茨城县人。1936 年，赤塚氏从东京帝国大学文学部毕业后，参加日军入侵中国。1945 年日本战败后，赤塚氏就任神户商科大学预科教授。1955 年，赤塚氏转任东京大学副教授。1961 年，赤塚氏以《周代文化の研究》获文学博士。1964 年，赤塚氏任东京大学文学部教授，兼任“东京支那学会”(即今东京大学中国文学哲学会)评议员。1974 年，赤塚氏退休后转任二松学舍大学教授。

代表性著作有：《殷金文考釈》、《甲骨、金文研究》等。

代表性论文有：《石鼓文の新研究》、《中国古代の宗教と文化——殷王朝の祭祀》、《殷王朝における河の祭祀とその起源》、《殷代における祈年の祭礼形態の复原》、《殷代における上帝祭禮の復原》等。

《殷金文考釈》是赤塚氏研究商代金文的代表作。在该书中，他对 105 件商代铜器铭文进行了详细的考证和解释。他将全部 105 器铭文分为纪年金文、夷征伐关系金文、子锡某形式金文、农业关系金文、祖先祭关系金文、享宴关系金文、亚字铭金文、妇人器金文、其他九大类。对于每一件铭文，他是本着器名、著录、释文、解说、拓本的先后顺序进行著述。其中，精华内容在解说。他的解说立足于甲骨史料和传世古籍史料的基础上，以《说文解字》为核心，对出现的金文词语进行文字考证和内涵解读。几乎每一件铜器铭文的解说全是在大量使用甲骨史料进行字形对比的基础上，得出该铭文的具体内容和文字隶定的。该书是目前为止少有的专以商代金文史料为核心的研究专著。甚至可以说该书是以甲骨史料来解读金文史料。

但是，在具体判断哪些铜器铭文属于商代这一大问题上，除了基本上学术界没有异议的商代铜器之外，他将“亚”字形铜器、“析子孙”铜器几乎全部隶定为商

① 《金文の世界——殷周社会史》，平凡社 1971 年版，第 16—17 页。

代铜器，似乎未必尽然。而且，他也没有给出划分商代金文的标准。当然，在当时的日本学术界，支持他的这一划分观点的人还是大有人在。

7. 樋口隆康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樋口隆康，男，1919 年生，福冈县添田町人。1932 年，樋口氏考入小仓中学。受中学校长的影响，他开始练习日本武道。1937 年，樋口氏从小仓中学毕业后考入第一高中。正是在此时，他开始对考古学产生浓厚兴趣。1940 年，樋口氏高中毕业后考入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专攻考古学。1944 年，樋口氏大学毕业后考入大学院，师从水野清一和梅原末治两教授。1950 年，樋口氏成为京都大学文学部助手。1952 年，樋口氏晋升为副教授。1975 年，樋口氏晋升为教授。他以论文《西周铜器の研究》获得文学博士学位。1983 年，樋口氏从京都大学退休后，转任奈良县立橿原考古学研究所所长、泉屋博古馆馆长等。1997 年，樋口氏获得日本政府颁发的国际性大奖“福冈亚洲文化奖”。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銅器の研究》、《中国の古銅器》、《古代中国を発掘する》、《楽器》、《食器》、《酒器》《古鏡》、《泉屋博古》、《卑弥呼の百枚銅鏡》、《中国考古学研究》等，合著《鬼神と礼楽の器：青銅器の世界》、《中国青銅器百選》、《故宮博物院青銅器》。

代表性论文有：《考古学からみた殷周文化》、《新發見の西周銅器群とその問題點》、《古銅器の美——中國古代青銅器を見て》、《中國古代青銅器——鬼神の世界》等。

樋口隆康是研究商周铜器考古学的专家。《西周銅器の研究》一书主要由“西周銅器の时代划分”、“新出の群銅器の考察”、“单独器の考察”等章组成。在该书的结论部分，他总结了西周铜器的纹饰及其分布等问题。樋口氏的研究明显回避了对铜器铭文的研究，甚至连铭文的断代功能也置之不理，他力图把铜器考古研究从依赖于铭文研究的传统中解脱出来。在该书序言中，他就肯定了梅原末治发起的这一研究倾向。

8. 林巳奈夫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林巳奈夫(1925—2006)，男，神奈川县人。他的父亲是日本著名的思想家、评论家、平凡社出版的《世界大百科事典》总编辑林达夫。1947 年，林氏从神奈川县第一高中毕业后考入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师从梅原末治，专攻中国考古学。林巳奈夫学生时代就已经确定了想要成为一名学者、超越自己的父亲的目标。他曾经说过“想成为一名有独立创建的学者”(自ら生み出す者としての学者になろうと思った)这样的志向。1950 年，林氏大学毕业后考入研究生院，确定了以中国古代青铜器和玉器作为研究方向的目标。1957 年，林氏任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助手。1958 年至 1962 年，林氏先后三次参加京都大学组织的“伊朗-阿富汗-巴基斯坦考古考察队”，从事考古发掘活动。1968 年，林

氏晋升为副教授。1975 年,林氏以论文《殷周时代青銅器の研究》获得文学博士学位。同年,林氏升为教授。1985 年,林氏获得日本政府颁发的日本学士院奖,并当选为德国考古学研究院院士。1989 年,林氏从京都大学退休。1995 年,林氏被日本政府授予勋三等旭日中勋章,2004 年,林氏当选为日本学士院院士。

代表性著作有:《中国殷周時代の武器》、《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殷周青銅器綜覧一》、《殷周時代銅器紋様の研究:殷周青銅器綜覧二》、《春秋戦国時代青銅器の研究:殷周青銅器綜覧三》、《戦国時代出土文物の研究》、《汉代の文物》、《汉代の神々》、《中国古玉の研究》、《石に刻まれた世界》、《中国古代の生活史》、《竜の話》、《中国文明の誕生》、《中国古玉器総説》、《中国古代の神々》、《神と獣の紋様学》等。

代表性论文有:《周禮考工記の車制》、《殷周青銅彝器の名稱と用途》、《殷周時代の圖象記號》、《殷西周間の青銅容器の編年》、《殷周青銅器銘文鑄造法に関する若干の問題》、《周禮の六奠六彝と考古学遺物》、《殷、西周時代禮器の類別と用法》、《殷一春秋前期金文の書式と常用語句の時代的變遷》、《所謂饕餮文は何を表はしたものか——同時代資料による論證》、《殷周銅器に現れる竜について——附論:殷周銅器における動物の表現形式二三について》、《中国殷時代の鼎》、《儀禮と敦》等。

林巳奈夫利用考古学上的类型学理论对商周青铜器进行了分析、对比和排列,结合古代文献和甲骨文、金文的研究成果,对商周历史和宗教、提出了很多新的观点,他的上述著作为中国上古文学史、先秦史、思想史和上古宗教史、政治制度史提供了考古学实证。发表在《東方学報》上的《殷中期に由來する鬼神》、《殷、西周時代礼器の類別と用法》、《殷周青銅彝器の名稱と用途》、《殷周時代の図象记号》等著名论文,解决了商周青铜器的分类、命名、具体用途等方面的问题,对于铭文出现的图象文字给予了合理而最新的回答,特别是《殷周时代の図象记号》一文,他将商周金文中出现的族氏名号与甲骨文中出现的地名、人名、贞人名相比较,对商人族氏的类型作了精湛的分析,否定了郭沫若所认可的一些定论。虽然未必是唯一正确的答案,但是他的研究极大地推动了对这些疑难问题的解决。他在日本考古学界第一次实现了对商周铜器的纹饰研究和文字研究的结合。推动并发展了陈梦家发起的西周铜器断代研究,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力。

2009 年,三联书店出版了由畏友常耀华教授等人翻译的林巳奈夫的著作《神と兽の紋様学》一书。该书由以下七章构成:第一章《兽面纹为何物》,第二章《良渚文化的兽面紋》,第三章《从新石器時代到殷周時代的变化》,第四章《兽面紋的形成》,第五章《珍贵的兽面紋》,第六章《复合兽面紋》,第七章《春秋、戦國時代及以后》。

该书是系统探讨商周时代青铜器上出现的兽面纹和商周神话传说中诸神之关系的研究著作。属于考古类型学研究的模式。作者先从兽面纹为何物谈起，然后开始将新石器时代良渚文化到春秋、战国时期及其后的兽面纹、人面纹的演变过程，在大量利用考古图片资料的基础上，给予了详细的说明和考证。从兽面纹的形成与变化到普通兽面纹、复合兽面纹以及珍贵兽面纹的形式特征与象征意义等方面，林巳奈夫都进行了阐述，显示出作者对商周青铜艺术发展史的高度把握和了解。安阳殷墟遗址曾出土过一批石柄形器，器上有用朱书书写的祖先名字，可见这类器物应该是用于祭祀祖先的礼器。林巳奈夫则主张它就是文献中记载的"大圭"。可以配戴在身上以表示祭祀者的资格。他还考证说："细长的圭可以从西周初延续到战国初，越到晚期其尖部越锋利。另一方面，战国时代又出现了尖部角度大的粗短尖型。"这一总结和考古发掘的实际情况是比较接近的。到春秋中期，圭的尖端的宽度和高是大致相等的。而到春秋晚期，它的尖端高度则变成宽度的一倍半左右。根据林巳奈夫的考证，所谓"柿蒂纹"其实就是莲花。早在东周时期，莲花就已经作为装饰题材出现了，并非是佛教传入中国后才产生的。考古发掘证明在东周时期即已出现柿蒂纹，即莲花纹。①

9. 伊藤道治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书影

伊藤道治，男，1925 年生，名古屋市人。1944 年，伊藤氏考入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1949 年，伊藤氏大学毕业考入大学院，师从贝塚茂树，专业研究先秦史。1954 年，伊藤氏博士研究生毕业后成为人文科学研究所助手。1959 年，伊藤氏转任神户大学文学部副教授。1971 年，伊藤氏晋升为教授。1985 年，伊藤氏从京都大学退休后转任关西外国语大学教授。现已从关西外国语大学退休。

代表性著作有：《中国古代国家の支配構造：西周封建制度と金文》、《古代殷王朝の謎》、《中国古代王朝の形成——出土資料を中心とする殷周史の研究》等。

代表性论文有：《殷周青銅器と神々》、《永盂銘考》、《彝銘考》、《周武王と洛邑》等。

在《永盂銘考》一文中，伊藤氏对 1969 年陕西省兰田县发现的永盂铭文的全文进行了详细的考释；对永盂铭文和西周中期以后一般的册命赐与金文的记载

① 白冰：《青铜器铭文研究——白川静金文学著作的成就与疏失》，学林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53 页。

格式上的差异，作了分析。

在《中国古代王朝の形成——出土資料を中心とする殷周史の研究》一书中，他结合商周金文史料，对西周的官制和土地制度进行了考证和研究：

> 古代社会，特别是中国古代，由血缘而结成的族组织是一切事物的基本，官职也是通过此组织继承并发挥其职能的。但这种族组织也决非固定不变的。例如就西周前期的情况来看制作青铜器令彝、令簋的矢令是称为作册的官，其官职被其儿子大继承。但是这里说的父子关系是否真像我们通常所说的那种父子，还是个疑问。令的父亲称作丁公即父丁，大由此丁公来说属于孙子辈、从令来说是属于儿子辈的同族人。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成王时代的矢令的一族发生过族的分裂。根据由矢令制作的宜侯矢簋，令被虔侯封为宜侯，从铭文知道其父丁公生前也是虔侯。因而可以想到令是在其父死后继承了虔侯之位的。但是根据令簋。令为作册时，丁公是公尹，在令彝的铭文中令依然是作册，但当时丁公已死。因而令一方面是作册官，另一方面继承了虔侯之位，后来又改移为宜侯。①

然后，他论证了西周时代行政组织"邑"的含义：

> 西周时代的金文里出现的"邑"字，第一可以认为是专名，多作"邑人"一词来使用。不过这种场合的"邑"跟殷代作为专名的"邑"是否为同一词还不清楚。第二是"新邑"一词，疑指在洛邑重新建设的成周城，可以说它跟甲骨文的"兹邑"、"天邑"等为同一性质的用法。第三为作普通名词用的"邑"，可以说是距鄙所在之处最近的地方。因而用"邑"字所表示的处所的性质也有许多为地方的聚落的等级。而且，在金文里出现的地名虽然不带有"邑"字，有相当数量表示这种地方的小聚落。②

1987年，中央公论社出版了他的《中国古代国家の支配構造：西周封建制度と金文》一书。该书由"西周金文とは何か"和"西周封建制度の形态"等五章和四篇附论构成。其中，附论二"西周王朝の構造と特色"、附论三"西周王朝と洛邑"、附论四"中国青銅器とその背景"，全是研究西周金文和社会、历史。如，《裘卫诸器考——西周土地所有形态私见》一文，该文通过对1975年陕西岐山县发现的裘卫诸器铭文的解读，分析了西周中期领主间盛行的土地转让买卖现实。而在该书中，伊藤氏更从东周铭文中祈祷长寿用语的大量出现、而西周时代习惯用语"对扬"一词的消失或使用频率的降低，发现这样一个问题，即："西周王权地位的衰落和对臣下表示恩宠意味的降低。"③这一敏锐的见解很好的解决了从西

① 《中国古代王朝的形成》，江兰生译，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23—124页。

② 《中国古代王朝的形成》，江兰生译，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144页。

③ 《中国古代国家の支配構造：西周封建制度と金文》，中央公论社1987年版，第65页。

周到东周嘏词用语变化的原因。

10. 松丸道雄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松丸道雄，男，1934 年生，东京人，其父松丸东鱼为日本著名篆刻家。他自小受到日本汉学、书法等传统教育，对中国古代历史、文化产生浓厚兴趣。1954 年入东京大学，主攻中国古代史、甲骨学。1960 年，松丸氏毕业于东京大学大学院。先后任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助理、副教授、教授，并兼任东京大学大学院人文科学研究科教授。现为东京大学名誉教授、日本甲骨学会会长、东洋文库特别研究员、每日书道图书馆名誉馆长。

代表性著作有：《西周青銅器とその国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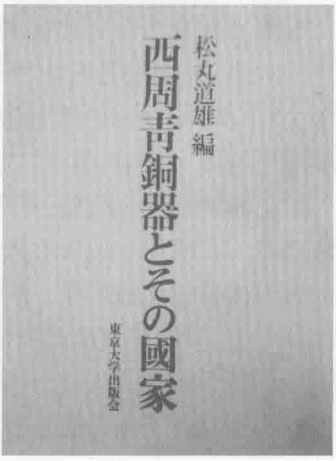
代表性论文有：《殷墟卜辭中の田獵地について——殷代國家構造研究》、《西周青銅器製作の背景》、《西周青銅器中の諸侯製作器について》、《甲骨文字字釈綜覽》、《偃師商城と伊尹関係の假說について》等。

1980 年，松丸道雄出版了《西周青銅器とその國家》一书，这是一部利用青铜器铭文研究上古史的专著。在该书中，他提出了所谓的“邑制国家”概念，认为商周时代存在着由王朝都城“大邑”、从属于大邑的“族邑”及其下众多小的“属邑”组成的聚落关系和社会结构，并将这种国家类型称为“邑制国家”。

在《西周青銅器製作の背景》一文中，松丸氏首先引用了佐藤武敏关于铜器制作者身份问题的质问，然后提出了他的著名观点：

> 殷周时代承担青铜器铸造技术的人并非是工艺奴隶，而是以氏族的构成为基础的职业集团。类似这样重要的问题，很遗憾的是在西周史研究领域至今还没有任何人触及。①





松丸道雄及其著作

① 《西周青銅器製作の背景》，东京大学出版会 1977 年版，第 3 页。

接下来，他继续阐述说：

> 西周国家，王和接受他的册命的诸侯之间基本上是形成了一种支配和从属的关系。在西周金文中，像这样的君臣关系中，不只是王或者王室左右的人，对其大臣赏赐宝贝、官职、车服等，这些接受赏赐的臣下，为了纪念这件事，主动的在祭祀祖先的过程中制作了青铜祭器。这应该是当时铜器制作的主流。五百字甚至更长的铭文，虽然也记载了祭祖之外的各类事件，但是铭文要表述的基本内容是不变的。实际上，到了西周末期开始出现了所谓的"列国金文"，脱离了西周王朝支配的诸侯们开始出现了"自作宝尊彝"的现象。这和前期的出自王室的铭文是明显不同的。①

于是，松丸以"諸侯改作銘の事例"和"諸侯仿製銘の事例"两节，加以论证。他以《曩卣》和《曩尊》两器中铭文指代人称的改变为例，加以研究。

而在《西周青銅器中の諸侯製作器について》一文中，他继续主张：

> 金文中很多场合，形式上是出自诸侯一方撰写的铭文，而实际上却是周王室起草的文章，并且交付王朝所属的铜器制作机构去铸造的。②

由此而来才出现了得到王室赏赐的铜器后，诸侯再改铭仿铸的现象。松丸氏的研究，力求发现西周王朝和诸侯国之间的实际的政治联系，在他看来，作为西周王朝礼制的象征的青铜器，其制作背景颇为复杂。从这一制作背景的变化来考察周王室政治权威的变化和其国家内部构造。这是他解读铜器铭文的着眼点所在。所谓视角不同，在松丸氏的论著中，和国内学术界的考察角度明显不同。他并不关系铭文的解读和疑难文字的破读等国内金文学界所热衷的问题，而是从同一次赏赐却出现不同种类的铜器铸造、相互之间的铭文出现若干差异的现象出发，将册命金文分为"諸侯改作銘"和"諸侯仿製銘"两大类进行对比研究，结合当时青铜铸造工艺的现实，研究西周王朝的国家制度和具体运作问题。独特的视角和研究成果是他在海内外金文学界异军突起的主要原因。

11. 江村治树的金文和青铜器研究

江村治树，男，1947 年生，京都府舞鹤市人。1967 年，江村氏考入神戸大学文学部史学科。1971 年，江村氏大学毕业后考入名古屋大学文学研究科史学地理学专业研究生。1974 年，江村氏取得博士研究生学分后，出任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助手，从此成为该学派的一员。1981 年 11 月，江村氏转任名古屋大学文学部副教授。1994 年 5 月，江村氏晋升为教授。1998 年，江村氏以论文《春秋戦国秦汉時代出土文字資料の研究》取得文学博士学位。现任龙谷大学教授。

① 《西周青銅器製作の背景》，东京大学出版会 1977 年版，第 3—4 页。

② 《西周青銅器中の諸侯製作器について》，东京大学出版会 1978 年版，第 1—2 页。

代表性著作有:《春秋戦国秦汉时代出土文字資料の研究》、《戦国秦汉時代の都市と国家:考古学と文献史学からのアプロ一チ》等。

代表性论文有:《春秋戦國時代の銅戈・戟の編年と銘文》、《戦国时代における都市の発達と秦汉官僚制の形成》等。

江村氏的《春秋战国秦汉时代出土文字资料の研究》是这一领域罕见的优秀著作。该书由三部组成:第一部是《春秋时代の青铜器と社会变动の特质》,本部下设四章,集中研究了春秋时代青铜器铭文的诸多问题。第二部是《春秋时代の出土文字資料と都市の性格》,本部下设四章,分别研究了春秋时代多种文字载体的史料价值,并对当时都市的构局和历史进行了研究。第三部是《春秋戦國秦汉時代の出土文字資料をめぐる诸問題》,本部下设六章,战国时代各种出土文献资料进行了整理和考证。比如在青铜兵器的研究上,他在《春秋戦國時代の銅戈・戟の編年と銘文》一文中又主张周公戈铭文是伪刻,属于器、铭皆伪。他主张凡是戈铭上出现"用戈"二字的,一定是特定的贵族个人所用,因此,这类戈都有比较豪华的装饰,而周公戈却显得过于粗糙,可以想象是假托周公之伪作。

此书显示了作者在青铜器研究上的过人的学术素养和见识,实际上此书完全是利用春秋战国金文材料而写成的。他发展了他的老师伊藤道治的金文研究范围。

江村治树最近几年一直在专业研究先秦货币史。比如关于出土的秦半两钱的问题,[①]他就主张这些半两钱在出土时和其他铜片几乎混杂在一起,并且已经完全破碎,显然不是储藏起来的货币,而是作为一般性的废铜屑来处理的。由此来看,并不能认为秦时流通战国各国货币。在这方面,研究中国史学思想史的稻叶一郎也发表了相关研究论文:《南都の建设と戦國秦の貨幣制度》、《戦國秦の家族と貨幣経済》、《秦始皇帝の貨幣統一について》等。

在《战国秦の家族と貨幣経済》一文中,他研究了清川战国墓中出土的半两钱问题,认为:

> 虽属于秦代的出土事例,但在咸阳近郊长陵车站南沙坑中的陶瓮中同时出土已破损的齐刀、明刀、布钱、蚁鼻钱及半两钱等情况,则雄辩地证明了咸阳周边并用着这些货币。这里应注意到,将遥远东方齐国、燕国等刀币运往远在西方的咸阳。

在《秦始皇帝の貨幣統一について》一文中,[②]他再次提出了他对秦统一货币的时间说,主张是始皇帝 37 年才开始的。

① 2005 年 8 月 9 日,他曾就此问题在中国钱币博物馆举行过专题学术报告,当时由我担当现场翻译。可以说对此印象颇深。但是,因为"空首部"等几个日文同音和音近的钱币学术语的翻译问题困扰着我,我实在没能胜任那场十分专业的钱币学学术报告。

② 见《東洋史研究》1986 年 8 月。

12. 其他

老一代的学者，如，冈田芳三郎的《鳳雛の諸器について——中國古銅器聚成の一つの試み》、江头广的《金文中の家族制度に関する二三の問題》等。现代的中年学者，如，浅原达郎、吉本道雅、木村秀海、武者章、竹内康浩等人。

其中，浅原达郎已经发表了《西周金文と暦》、《先秦時代の鐘律と三分損益法》、《西周後期の編鐘の設計》等论文，木村秀海发表了《西周後期訴訟記錄：琱生簋銘金文所見の小子について》等论文，武者章发表了《册命金文研究》等论文。而吉本道雅则出版了他的成名作《中国先秦史の研究》一书。《中国先秦史の研究》一书由上中下三部构成，第一部西周期、第二部春秋期、第三部战国期。该书是京都学派有关先秦史研究的最新成果，利用最新的出土青铜器铭文作为考证材料是该书最大的特色。

吉本氏首先对先秦史研究长期占统治地位的氏族制理论提出质疑。然后以金文史料为核心，展开了对西周史的研究。但是，在摒弃了氏族制理论之后的西周史，肯定不是简单的一章三节就能了结的。在这里，我们发现作者真正的学术功夫乃在于春秋史！这也是构成他的这部大作的核心所在！第二部的春秋史又划分为三篇，共计九章的篇幅，实际上该书的四分之三的篇幅全是对春秋史的研究。因此，我觉得该书应该配一个恰当的副标题加以限定，即：《中国先秦史の研究——春秋史を中心としての考察》，因为此书的西周史和战国史的内容实在不足以和他对春秋史研究的成就相比，可以完全放弃。

不难看出，吉本氏研究的重点是西周册命金文。通过册命金文实现考察西周政治制度和礼制的目的。

附编:金文关系大事年表

特别说明:本年表所选取的重要金文关系事件、人物和著作,出自作者个人的长期研究和主观认定,内容虽然涉及古今中外的方方面面,但是由于受作者学术水准和见识的局限,可能并不全面。如有重大遗漏和错误,请您批评指正。作为金文学术研究史上第一个《金文关系大事年表》,笔者希望它能够日臻完善。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三皇五帝时代(公元前21之前)	黄帝作宝鼎三。		
	蚩尤以金作兵器。		
夏(前21—前17)	禹收九牧之金铸九鼎。		
	禹以历山之金铸币。		
商(前17—前11)			
前632年	郑伯始朝于楚。楚子赐之金,既而悔之。与之盟曰:"无以铸兵。"故铸三钟。		
前606年	楚子伐陆浑之戎,遂至于洛,观兵于周疆。定王使王孙满劳楚子。楚子问鼎之大小轻重焉。对曰:"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远方图物,贡金九牧,铸鼎象物,百物而为之备,使民知神、奸。故民入川泽山林,不逢不若。魑魅罔两,莫能逢之,用能协于上下以承天休。桀有昏德,鼎迁于商,载祀六百。商纣暴虐,鼎迁于周。德之休明,虽小,重也。其奸回昏乱,虽大,轻也。天祚明德,有所底止。成王定鼎于郟,卜世三十,卜年七百,天所命也。周德虽衰,天命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		
前554年	季武子以所得于齐之兵作林钟而铭鲁功焉。臧武仲谓季孙曰:"非礼也。夫铭,天子令德,诸侯言时计功,大夫称伐。今称伐则下等也;计功则借人也;言时则妨民多矣;何以为铭?且大大伐小,取其所得,以作彝器,铭其功烈,以示子孙,昭明德而惩无礼也。今将借人之力以救其死,若之何铭之?小国幸于大国,而昭所获焉以怒之,亡之道也。"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前 527 年	十二月，晋荀砾如周，葬穆后，籍谈以为介。既葬，除丧，以文伯为宴，樽以鲁壶。王曰："伯氏，诸侯皆有以镇抚王室，晋何独无有，何也？"文伯揖籍谈。对曰："诸侯之封也，皆受明器于王室，以镇抚社稷，故能荐彝器于王。晋居深山，戎狄之与邻，而远于王室，王灵不及，拜戎不暇，其何以献器？"王曰："叔氏，而忘诸乎？叔父唐叔，成王之母弟也，其反无分乎？密须之鼓与其大路，文所以大搜也；阙巩之甲，武所以克商也；唐叔受之，以处参虚，匡有戎狄。其后襄之二路，戚钺、鉅鼊、彤弓、虎贲，文公受之，以有南阳之田，抚征东夏，非分而何？夫有勋而不废，有绩而载，奉之以土田，抚之以彝器，旌之以车服，明之以文章，子孙不忘，所谓福也。福祚不登，叔父焉在？且昔而高祖孙伯厌司晋之典籍，以为大政，故曰籍氏。及辛有之二子董之晋，于是乎有董史。女，司典之后，何故忘之？"籍谈不能对。宾出，王曰："籍父其无后乎？数典而忘其祖。"		
前 828—前 82 年		太史作《大篆》十五篇。	
前 141—前 87 年	汾阴巫锦，为民祠魏睢后土营旁，见地如钩状，掊视得鼎。鼎大异于众鼎，文镂无款识，怪之，言吏，吏告河东太守胜，胜以闻，天子使验问巫得鼎无奸诈，乃以礼祠，迎鼎至甘泉。		
前 116 年	五月，得鼎汾水上。		
前 113 年	六月，得宝鼎后土祠旁。		
前 73—前 49 年	是时美阳得鼎。		
	张敞好古文字，按鼎铭勒而上议曰："臣闻周祖始乎后稷，后稷封邰，公刘发迹于豳，大王建国于岐梁，文武兴于酆镐。由此言之，则岐梁酆镐之间，周旧居也，固宜有宗庙坛场祭祀之臧。今鼎出于岐东，中有刻书曰：'王命尸臣：官此栒邑，赐尔旗鸾、黼黻、琱戈。尸臣拜手稽首：敢对扬天子，丕显休命。'臣愚不足见以迹古文，窃以传记言之，此鼎殆周之所以褒赐大臣，大臣子孙刻铭其先功，臧之于宫庙也。昔宝鼎之出于汾睢也，河东太守以闻，诏曰：'朕巡祭后土，祈为百姓蒙丰年，今谷嗛未报，鼎焉为出哉？'博问耆老，意旧臧与？诚欲考得事实也。有司验睢上非旧臧处，鼎大八尺一寸，高三尺六寸，殊异于众鼎。今此鼎细小，又有款识，不宜荐见于宗庙。"		
约 58 年			许慎出生。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63 年	二月，王雒山出宝鼎，庐江太守献之。		
	十月，岐山得铜器，形似酒樽，献之。		
82 年	得铜器。		
89 年	得铜器。		
100 年		许慎开始著述《说文解字》。	
121 年		《说文解字》定稿。	
233—237 年	西取长安大钟。		
220—265 年	鲁郡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有牺樽，作牺牛形。		
238 年	六月戊戌，宝鼎出临平湖。又出东部鄱县。		
265 年	其后晋陵武进县人于田中得铜铎五枚。		
266 年	八月，在所言得大鼎。		
281 年	汲郡人不准盗发魏襄王墓，或言安厘王冢，得竹书数十车。其《纪年》十三篇，记夏以来至周幽王为犬戎所灭，以事接之，三家分，仍述魏事至安厘王之二十年。盖魏国之史书，大略与《春秋》皆多相应。……冢中又得铜剑一枚，长二尺五寸。漆书皆蝌蚪字。		
307—313 年	贼曹嶷于青州发齐景公冢，又得二樽，形亦为牛象。		
316 年	晋陵武进人陈龙在田中得铜铎五枚，柄口皆有龙虎形。		
	会稽剡县陈清又于井中得栈钟，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其器虽小，形制甚精，上有古文书十八字，其四字可识，云："会稽徽命。"		
318 年	会稽剡县人果于井中得一钟，长七寸二分，口径四寸半，上有古文奇书十八字，云："会稽岳命。"余字时人莫识之。		
349 年	六月，震灾石季龙太武殿及两庙端门。震灾月余乃灭，金石皆尽。		
361 年	二月，南掖门马足陷地，得钟一，有文四字。		
409 年	又有古掘铜坑深二丈，并居宅处犹存。		
415 年	五月，霍山崩，出铜钟六枚。		
417 年	七月，汉中成固县水涯有声若雷，既而岸崩，出铜钟十有二枚。		
	七月，刘裕克长安，执姚泓，收其彝器，归诸京师。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436 年	四月辛丑，武昌县章山水侧自开出神鼎，江州刺史南谯王义宣以献。		
440 年	赐群臣黄金、生口、铜器等物，演之所获偏多。		
450 年	十二月，新阳获古鼎于水侧，有篆书四十二字，雍州刺史萧思话以献。		
451 年	豫章豫宁县出铜钟，江州刺史广陵王绍以献。		
456 年	四月丁亥，临川宜黄县民田中得铜钟七口，内史傅徽以献。		
	四月甲辰，晋陵延陵得古钟六口，徐州刺史竟陵王诞以献。		
463 年	六月，江夏蒲圻获铜路鼓，四面独足，郢州刺史安陆王子绥以献。		
468 年	二月丙申，豫章望蔡获古铜钟，高一尺七寸，围二尺八寸，太守张辩以献。		
469 年	豫章南昌获古铜鼎，容斛七斗，江州刺史王景文以献。		
471 年	六月甲寅，义阳郡获铜鼎，受一斛，并盖隐起镂，豫州刺史段佛荣以献。		
478 年	九月，建宁万岁山涧中得铜钟，长二尺一寸，豫州刺史刘怀珍以献。		
478 年	从阳丹水县下得古鼎一枚。		
479 年	四月，岩数里夜忽有只光，至明往，获古钟一枚。又有一器名淳于，蜒人以为神物奉祠之。		
	左里村人于宫庭湖得戟戟二枚，旁有古字，文远不可识。		
	越州南高凉里人海中网鱼，获铜兽一头，铭曰："作宝鼎齐臣万年子孙承宝。"		
487 年	二月，有一岩褫落，县民方元泰往视，于岩下得古钟一枚。		
488 年	三月，豫宁县岗山获神钟一枚。		
491 年	十一月，宁蜀广汉县田所垦地入尺四寸，获古钟一枚，形高三尺八寸，围四尺七寸，县柄长一尺二寸，合高五尺，四面各九孔。		
495 年	九月，鼎出于洛州滥水，送于京师。王者不极滋味，则神鼎出也。		
508 年	二月，庐江灊县获铜钟二。		
	四月，余姚县获古剑二。		
519 年			顾野王出生。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581 年			顾野王逝世。
716 年	游子武于偃师卜筑，撅地获比干墓铜盘一。广四尺六寸，有蝌蚪字十有六，每字长八寸许。		
762 年	及所司起作，获宝鼎三枚以献。		
763 年	二月，上亲祠于坛上，亦如方丘仪。礼毕，诏改汾阴为宝鼎。		
793 年	一月甲辰，禁卖剑铜器。		
806 年	二月甲辰，以钱少，禁用铜器。		
906 年	幽州西有名山曰大安山，仁恭乃……尽敛铜锽于大安山巅，凿穴以藏之，藏必即杀匠石以灭其口。		
923 年	一月丙子，五台山僧献铜鼎三，言于山中石崖间得之。		
955 年	九月丙寅朔，诏禁天下铜器。		
1000 年	时干州献古铜鼎，状方而四足，上有古文二十一字，人莫能晓，命中正与杜镐详验以闻，援据甚悉。		
	五月，同州民汤善德于河滨获方甗一，上有十二字。		
	五月。益州人汤善德获出土一方甗，有铭文十二字。		
	九月。好畤领令黄传郭获方甗一，铭二十一字。		
1007 年			欧阳修出生。
1019 年			刘敞出生。
1032 年	五月壬午，汉州江岸获古钟一。		
1040 年			吕大临出生。
1049 年			李公麟出生。
1052 年	干宁军渔人得小钟二于河滨。		
1053 年	二月己亥，干宁军又进古钟一。		
1055 年	四月甲午，浏阳县得古钟一。		
1063 年		《先秦古器记》刊行。	
1068—1078 年	横州共获古铜鼓一十七。		
1068 年			刘敞逝世。
1072 年			欧阳修逝世。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079 年	夏。霖雨，安阳河涨水吃冢破，野人探其中，得古铜器。质文亮好，略不少蚀。众恐触官法，不敢全货于市，因击碎以鬻之。复塞其冢以灭迹，自是铜器不复出矣。		黄伯思出生。王黼出生。董逌出生。
1080 年	八月，岳州永庆寺获铜钟一、铜磬二。		
1081 年			赵明诚出生。
1084 年	三月。筠州获古铜钟一。		李清照出生。
	十一月。宾州获铜鼓一。		
1092 年		《考古图》定稿。	吕大临逝世。
1099 年	九月丙戌。果州团练使仲忽获一古方鼎，有铭文七字“鲁公作文王尊彝”。		
	九月。黄传郛获出土一方甗，有铭文二十一字。		
1106 年	十月，荆南获古铜鼎。		李公麟逝世。
1107 年	徽宗命黄伯思著《博古图》。		
1111 年	秋，获商卣、获兕、敦于长安。又获黄目尊于浚都。		
1111—1118 年	访求三代彝器，陕西转运使李朝孺、提点茶马程唐使人于凤翔发商比干墓，得大铜盘镜二尺。		
1113 年	帝获周罍于镐京。		
1114 年	获周镠。		
	三月甲子，获宝簋。		
1118 年	十二月，孝感县楚令尹子文庙获周鼎六。		黄伯思逝世。
1119 年	三月庚戌，蔡京等进安州所得商六鼎。		
1123 年	四月，又获甗鼎三。	王黼重修《宣和博古图》定稿。	王应麟出生。
1126 年			王黼逝世。
1127 年	四月庚申朔，金人以帝及皇后、皇太子北归。凡……礼器、……九鼎、……古器、……为之一空。		
1129 年			赵明诚逝世。
1131 年			王厚之出生。
1140 年			董逌逝世。
1144 年		《历代钟鼎彝器款识法帖》刊行。	
1045 年		欧阳修开始著《集古录》。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062 年		《集古录》定稿。《续考古图》刊行。	
1158 年	海陵王曾经下诏，“毁所得辽、宋古器”。		
1204 年			王厚之逝世。
1240 年		《洞天清禄集》刊行。	
1296 年			王应麟逝世。
1613 年			顾炎武出生。
1682 年			顾炎武逝世。
1697 年			梁诗正出生。
1725 年			王杰出生。
1727 年	一月丁未，敕八旗交纳铜器，三年限满，隐匿者罪之。		
1736 年	散氏盘在陕西凤翔出土。		
1741 年			钱坫出生。
1749 年		《西清古鉴》刊行。	
1763 年			梁诗正逝世。
1764 年			阮元出生。
1765 年			冯云鹏出生。
1767 年	颁内府周鼎、尊、卣、罍、壶、簠、簋、觚、爵各一，陈列大成殿，用备礼器。		
1768 年			张廷济出生。
1773 年			吴荣光出生。
1778 年	舀鼎在陕西西安出土。		
1782 年			曹载奎出生。
1793 年			刘喜海出生。
1796 年			吴式芬出生。
1805 年			王杰逝世。
1806 年			钱坫逝世。
1811 年			吴云出生。
1812 年	浏阳一士人家得铜尊二，皆有足、有双把。高七寸许，口径八寸许，一通体为辟邪雷文，底内有文似篆“已”字，青绿灿然可。一口下周围有花文带，余纯素。底内有古篆“仲作父丁”四字。惜已破损，缺一把。皆商周器也。		
1813 年			陈介祺出生。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820 年	七月，得古铜鬲，有古文篆在内侧云“□□姬作宝鬲其万年子子孙孙永宝用享”十七字。此周器也。		
1821 年	小盂鼎和大盂鼎在陕西眉县出土。		
1822 年	是岁除夕前数日得大铜器，似盆，宽径尺许，高三寸许，下有足，上有耳，通体为数十小虬螭交结形，古气磅礴，青绿透骨，底有籀篆，阴款三行，云“齐侯作凰母孟姬宝尊姬般其万年眉寿无疆”十七字。知其为周时物也。频年所得铜器之有款者，当以此为第一。		
1830 年			潘祖荫出生。
1835 年			吴大澂出生。
1840 年	虢季子白盘在陕西宝鸡出土。		
1840 年			冯云鹏逝世。
1843 年	济宁钟养田近在寿张梁山下得古器七种：鼎三、彝一、盉一、尊一、瓿一。		
1843 年			吴荣光逝世。
1845 年			王懿荣出生。
1848 年			孙诒让出生。 张廷济逝世。
1849 年			阮元逝世。
1850 年	毛公鼎和天亡簋在陕西岐山出土。		
1852 年			曹载奎逝世。 刘喜海逝世。
1856 年			吴式芬逝世。
1861 年			端方出生。
1866 年			罗振玉出生。
1877 年			王国维出生。 吴闿生出生。
1880 年			刘体智出生。
1883 年			吴云逝世。
1884 年			陈介祺逝世。
1885 年			杨树达出生。 马叙伦出生。
1886 年			岑仲勉出生。
1890 年	大克鼎在陕西扶风出土。		潘祖荫逝世。
1892 年			郭沫若出生。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893 年			梅原末治出生。
1894 年			容庚出生。
1896 年			于省吾出生。
1898 年			徐中舒出生。
1899 年	著名商代青铜器虎卣被日本人藤田弥助从晚清高官盛昱家中买走。		方浚益逝世。其生年不详。
1900 年			王懿荣逝世。
1901 年			唐兰出生。
1902 年			吴大澂逝世。柯昌济出生。
1903 年	住友春翠花巨资从藤田弥助手中购得虎卣，并成为泉屋博古馆镇馆之宝。		
1904 年			吴其昌出生。
1905 年			罗福颐出生。水野清一出生。
1908 年			孙诒让逝世。
1910 年			白川静出生。
1911 年			端方逝世。陈梦家出生。
1912 年			张政烺出生。
1913 年		《说文古籀补》	
1914 年		《国朝金文著录表》、《宋代金文著录表》、《周金文存》。	
1915 年	卢芹斋在法国成立中国文物拍卖公司。		刘心源逝世。其生年不详。
1917 年		《殷文存》。	
1918 年		《窓斋集古录》、《泉屋清赏·彝器编》。	
1919 年			樋口隆康出生
1922 年		*Archaic Chinese Bronzes of the Shang Chou and Han Periods in the Collection of Mr. Parish Watson*	
1923 年	河南省新郑市出土商周青铜器数十件。	《新郑出土古器图志》、《观堂集林》。	
1924 年		*Bronzes antiques de la chine*、*Early China Bronzes*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925 年		《金文编》。	林巳奈夫出生。
1926 年		《泉屋清賞續編・彝器編》。	
1927 年	陕西省宝鸡市戴家湾出土商周青铜器 16 件。		王国维逝世。
1930 年		《贞松堂集古遗文》、《中国古代社会研究》、《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	
1932 年		《两周金文辞大系》、《金文丛考》、《金文余释之余》、《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古代铭刻汇考续编》、《双剑誃吉金文选》、《双剑誃吉金图录》、《善斋吉金录》。	
1933 年	安徽省寿县朱家集出土商周青铜器 787 件。	《歐米蒐儲支那古銅精華》	
1934 年		《白鹤吉金集》。	
1935 年		《韡华阁集古录跋尾》、《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缀遗斋彝器款识考释》、《小校经阁金石文字》、《小校经阁金文拓本》、《金文分域编》、《金文续编》、《海外吉金图录》、《十二家吉金图录》、*Bestiaire du bronze Chinois de style tcheou*》、*The birth of China: a study of the formative period of Chinese ivilization*	
1936 年		《金文世族谱》、《金文历朔疏证》。	
1937 年		《三代吉金文存》、《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	
1939 年		《历代著录吉金目》、《1939 年中国古代祭祀青铜器展》。	
1940 年			罗振玉逝世。
1941 年		《商周彝器通考》	
1944 年			吴其昌逝世。
1946 年		《海外中国铜器图录》	
1950 年	周代铜器虢季子白盘归诸人民。		
1951 年	潘达于捐献重要文物盂、克两大鼎。	《商周金文录遗》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952 年	岐山县发现西周时代大鼎。	《积微居金文说》	
1953 年	日本《東方学报》专号《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收论文如下：水野清一《殷商青銅器編年の諸問題》，冈崎敬《鉞と矛について——殷商青銅利器に關する一研究》，吉田光邦《殷代技術小記》，林巳奈夫《殷周銅器に現れる龍について——附論・殷周銅器における動物表現形式の二三について》，岡田芳三郎《鳳雛の諸器について——中國古銅器聚成の一つの試み》。	《殷代青銅文化の研究》	
1955 年		《寿县蔡侯墓出土遗物》。陈梦家开始发长篇连载论文《西周铜器断代》。	
1956 年		*Chinese Bronze Age Weapons*、*Bronze culture of ancient China: an archaeological study of bronze objects from northern Honan, dating from out 1400 B.C.—771 B.C.*	
1957 年		《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	
1958 年		《两周文史论丛》	
1959 年		《上村岭虢国墓地》、《稿本殷金文考释》。	
1960 年	扶风庄白大队出土的一批西周铜器。	《扶风齐家村青铜器群》	
1961 年		《长安张家坡西周铜器群》	岑仲勉逝世。
1962 年		《美帝国主义劫掠的我国殷周铜器集录》、《读金器刻词》。白川静长篇论文《金文通釋》在《白鶴美術館志》上开始连载。	
1963 年		《中国青铜器时代》、《西周銅器の研究》、《金文集》。	刘体智逝世。
1965 年		《长安张家坡西周铜器群》	
1966 年	湖北京山发现曾国铜器。		陈梦家逝世。
1967 年		《三代吉金文存器影参照目録》、《中国古代史学の発展》、《中国の銅器》。	
1968 年		*Ritual vessels of bronze age China*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970 年			马叙伦逝世。
1971 年		《金文の世界：殷周社会史》、《三代吉金文存器影参照目録》。	水野清一逝世。
1972 年	班簋的再发现。河南省新郑郑韩故城发现一批战国铜兵器。		
1973 年	湖北随县发现曾国铜器。	《商周青铜器与铭文的综合研究》、《甲骨金文学论集》。	
1974 年		《伪作先秦彝器铭文要疏》	
1975 年		《金文诂林》、《西周青铜器铭文中之年代学资料》、《中國古代王朝の形成：出土資料を中心とする殷周史の研究》、《商周の銅器》。	
1976 年	陕西省宝鸡市茹家庄西周墓地出土強国铜器。陕西省岐山县董家村发现西周铜器窖藏。陕西扶风出土西周伯𢦚诸器。		
1977 年	陕西临潼发现武王征商簋。		
1978 年	陕西扶风庄白一号西周青铜器窖藏发现微氏诸器。陕西宝鸡县太公庙村发现秦公钟、秦公镈。张政烺在吉林省召开的中国古文字学年会上第一次解释商周铜器铭文中的数字卦。	《殷周青铜器赏赐铭文研究》、《中国金石拓本目录》、*Sources of Shang history: the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of bronze age China*、*Rubbings and hand copies of bronze inscriptions in Chinese, Japanese, European, American and Australasian collections.*	郭沫若逝世。
1979 年	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国墓葬发现中山诸器。陕西扶风发现西周厉王䜌簋。《东洋文化》专号《西周金文とその國家》收论文如下：《論説》、松丸道雄《西周青銅器中の諸侯製作器について：周金文研究・序章その二》、武者章《西周册命金文分類の試み》、高山節也《西周國家における"天命"の機能》、豊田久《周王朝の君主権の構造について："天命の膺受"者を中心に》、《金文關系主要著録類略號表》	《陕西出土商周青铜器》、《金文诂林附录》、*A reanalysis of the Western Chou bronze chronology.*	唐兰逝世。
1980 年	河南省淅川县下寺春秋楚墓王孙诸器。美国主持召开"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学术研讨会。	张政烺发表学术论文《试释周初青铜器铭文中的易卦》。《西周青銅器とその國家》。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981 年		《西周金文语法研究》、《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河南出土商周青铜器》、《金石论丛》、《商周秦汉青铜器辨伪录》。	
1982 年		《中国青铜时代》、《商周金文集成引得》、《商周金文集成》、《金文诂林补》、《東京大学東洋文化研究所藏中國青銅器資料分類目錄》。	
1983 年		《新出金文分域简目》、《金文总集》、《三代吉金文存释文》、*The Great Bronze Age of China: a symposium*、*Late Shang Ritual Assembl ages: Archaeo logicaland Cultic Definitions*	罗福颐逝世。 容庚逝世。 梅原末治逝世。 赤塚忠逝世。
1984 年		《殷周金文集录》、《殷墟青铜器》、《殷周金文集成》、《古銅器形態の考古學的研究》、《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	于省吾逝世。
1985 年		《商周金文总目》、《商周金文新收编》、《商周金文集成释文稿》。	
1986 年	北京琉璃河 1193 号大墓发现克罍、克盉。陕西西康市出土西周史密簋。	《西周金文官制研究》、《商周青铜器铭文选》、《西周册命制度研究》、《西周青铜器铭文分代史征》。	
1987 年		《寿县朱家集铜器群研究》、《金文人名汇编》、《中国古代国家の支配構造：西周封建制度と金文》、《金文の世界》、*Ancient Bronzesinthe Arthur M. Sackler Collections*	
1988 年		*Bronze industry, stylistic tradition, and cultural identity in ancient China: Bronze artifacts of the Zhongshan State, Warring States Period (476—221 BC)*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1989 年		《春秋戦國時代青銅器の研究》	
1990 年			柯昌济逝世。
1991 年		*Sources of Western Zhou history: inscribed bronze vessels*	徐中舒逝世。
1992 年	山西省晋侯墓地发现晋侯苏钟。		
1993 年		《金文编订补》、*Ancient Chinese bronzes: terminology and iconology.*	
1995 年		《唐兰先生金文论集》、《金文大字典》、《金文编校补》、《楚系青铜器研究》、《古代中国青铜器》、《商代金文图录》。	
1996 年	夏商周断代工程开始启动。		
1998 年		《西周诸王年代研究》、《故宫商代青铜礼器图录》。	
1999 年		《西周青铜器分期断代研究》、《鸟虫书通考》、《郑州商代铜器窖藏》、《西周册命金文所见官制研究》。	
2000 年	夏商周断代工程通过国家验收。	《夏商周断代工程 1996—2000 年阶段成果报告·简本》、《春秋戦国秦漢時代出土文字資料の研究》、《金文と経典》。	
2001 年	湖南出土商代青铜器被美国纽约佳士得艺术品拍卖会以 924 万美元出售。	《殷周金文集成引得》、《殷周金文集成释文》。	
2002 年	北京保利艺术博物馆专家在海外文物市场上偶然发现燹公盨。	《西周纪年》、《金文断代方法探微》、《近出殷周金文集录》、《中国青铜器研究》、《泉屋博古·中国古銅器》。	
2003 年	陕西省眉县杨家村窖藏青铜器出土逨氏诸器。	《吉金文字与青铜文化论集》、《西周青铜器年代综合研究》。	
2004 年		《国家图书馆藏金文研究资料丛刊》、《西周铜器断代》、《乾隆四鉴综理表》、《金文与殷周女性文化》、《西周汉语语法研究》、《金文通釋(修订本)》。	

（续表）

时　间	事　　件	著　　作	人　　物
2005 年		《金文庙制研究》、《金文月相纪时法研究》、《中国古代王権と祭祀》。	张政烺逝世。
2006 年		《金文文献集成》、《出土夷族史料辑考》、《金文文献集成·索引卷·总目录·作者索引·篇名索引》、《新收殷周青铜器铭文暨器影汇编》、《古代中国天命と青銅器》、*China in the early bronze age: Shang civilization*	林巳奈夫逝世。白川静逝世。
2007 年	陕西扶风五郡西村西周青铜器窖藏发现琱生诸器。	《殷周金文集成（修订增补本）》、《商周姓氏制度研究》。	
2008 年		《商周金文总著录表》、《金文论集》、《青铜器论文索引》、《二十世纪金文研究述要》、《西周金文作器用途铭辞研究》、*Max Loehr and the study of Chinese bronzes: style and classification in the history of art*	
2010 年		《商周金文摹释总集》	
2011 年		《商周彝铭学研究史：青铜器铭文的研究在古代中国的发展轨迹》、《容庚学术著作全集》、《西周铜器铭文所载赏赐物之研究——器物与身分的诠释》。	
2012 年		《天命、鬼神与祝祷：东周金文嘏辞探论》、《商周图像文字中的神话和信仰》。	

跋

“终于写完了！老天！”当我写下本书手稿最后一个字，我说。

说句心里话，写完这本书我的第一个感觉就是：如同刚刚徒步穿越完漫无边际的茫茫沙海一样。十分辛苦！十分疲惫！！

在研究和著述过程中，我多次几乎就要绝望了，因为每当我遇到无法解决的疑难问题、特别是由于找不到任何可以利用的参考资料时，我简直不知道该向谁去请教？我甚至不敢设想有生之年还能否完成此书……

现在，终于写完了《金文学术史》，在学术史研究上，我为自己又完成了一件拓荒性的工作而自豪。因为在学术研究的道路上，我没有过人的天赋，也没有超群的才气，更没有出众的能力，我有的只是我个人坚持不懈的努力精神和意志！这一努力精神和意志一半来自我那先天发育不全、从一出生就开始的与死亡和疾病抗争的痛苦经历，一半来自我留日十载，求学万里，乞食多门而培养出的我那独特的中国“武士道”精神。当我的《金文氏族研究》一书在中华书局出版后，异议纷纷，我亦知其拙。当我的《金文庙制研究》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后，开始受到久违了的赞许。当我的《商周彝铭学研究史》一书在线装书局精装出版后，中外同道给予了很高的肯定和表扬，此书终于也进入了当年全国古籍整理和出版优秀成果奖的提名——虽然在最后一轮评选时被淘汰下去了，但我已经很知足了。进入 2014 年，文物出版社出版了我的《青铜兵器文字》一书，2013 年，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了我的《商周图像文字研究》一书，还有《南方文物》刊物连载了我的《近现代古文字学经典述评》一书。学术著作之外，我还发表了三十几篇研究甲骨学和金文学的学术论文，不到十年，我的古文字学论著已经公开出版、发表了二百多万字……我一步一个脚印艰难而努力地走来，才有了这部长达 100 万字的拓荒性的著作《金文学术史》，已经到了知命之年的我希望此书可以比我活得更长久、更具有学术生命力，成为一部学术经典和金文研究入门必备书。

——自信之余，我也知道此学实在博大精深，所以此书必有不可原谅的过错，敬请方家不吝赐教指正。

记得大约二十年前，在研究和著述《东西方汉学思想史》一书时，我也曾多次产生过这样的感觉。那时更为困难的是：不但还没有任何网络资料和数据可资利用，甚至我还不会使用电脑。我为自己外语所学种类不多而惭愧，也为自己连

一门外语也没有学到精通而自责，更为自己的国学和汉学学术论著阅读范围之贫乏和相关专业基础知识的短缺而无地自容。

就在我的人生走到五十周岁之时，我终于写完了我比较满意的此书。我学术功力的高低、我外语水准的优劣、我中外文献掌握程度的深浅、我学术素养和学者使命意识的有无等等，都可以通过这部学术著作中得到一些体现和证明。王国维曾说："五十年来，只欠一死。经此一变，义无再辱。"我可以修改为"五十年来，只欠一死。经此一书，义无再辱"了。这是一部集古文字学及古文字学史、古典文献学及古典文献学史、海外汉学史、中国思想史、铜器考古学史等诸多学科于一身的多学科、多视角、多领域，专业性的金文学术研究通史。证明一个学者的学术素养和学术成就的唯一方法是考察、阅读和分析其研究论文和学术专著，而不是其他什么。一名学者对社会和学术界的贡献大小不在于其弟子的多少、著作销售量的增减、社会知名度的高低、论文被引用次数的繁寡，而在于其著作对学术界产生了多少启迪和影响。

感谢恩师王宇信老先生对我的厚爱和指导！感谢虞万里、黄锡全、罗运环等同道对我的指正！感谢出版社许仲毅、孙莺等友人的信任和寄托！

接下来我要做的工作是：完成并修订我那已经写了将近百万字的《东西方汉学思想史》一书。我要更加努力地著述，因为我的生命已经开始倒计时了……

京都静源　于海上静维堂

2014 年 11 月 19 日

世纪出版

上架建议：文物 / 考古
ISBN 978-7-5458-0971-8
9 787545 809718 >
定价：180.00元
易文网：www.ewen.co